

陕西地方志丛书

柞水县志

柞水县志编纂委员会



陕西人民出版社

本志主编龙康贤简介

龙康贤,男,1934年7月出生于陕西省商州市杨斜镇松云村。1950年毕业于商县高中,1986年结业于中国戏剧、电视剧创作函授中心。1951年3月参加工作。曾任兰州军区《人民军队》报社记者、编辑,柞水县文化馆馆长等职。现任《柞水县志》主编,副编审,商洛地区志志委员会委员,《史志文萃》特约作者,《中国乡镇概况》特邀编辑,中国民间文学协会陕西分会会员。1982年开始从事地方志编纂及方志学研究。主要著作有:中篇小说《巨浪滚滚》(解放军文艺出版社1956年版);散文集《陈大娘送鸡》(兰州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秦腔历史剧《杖妻》;秦腔现代剧《蹂躏》、《排洪》;眉户现代剧《爱》花鼓现代剧《藏粮》、《夜深人静》;电视风光片《柞水溶洞》、电视剧《好人生涯》、《混浊的泪水》。主审有《柞水供销志》、《柞水教育志》、《柞水交通志》、《柞水农牧志》、《柞水税志》(已分别由陕西画报社出版)。发表方志论文18篇,主要有《记而不论浅说》(陕西地方志1988年第6期);《我们是如何编纂〈生产力志〉的?》(陕西地方志1990年第3期);《立足本县实际编好〈土地志〉》(陕西地方志1991年第1期);《贾岛〈题安业诗〉考》(陕西史志1996年第2期);《中国古代农业考》(中州今古1984年第3期)等。在省内外报刊发表介绍柞水风俗人情、历史人物的文章30多篇,其中《钟鼓齐鸣催奋进》(陕西日报1994年9月11日第3版),获1994年《秦岭》副刊优秀稿奖;论文《流水地貌对柞水的危害及治理初探》(长江治理1990年第5期),获商洛地区“八五”减灾防灾优秀论文奖。1990年被陕西省地方志编委会评为先进工作者。现出版发行的《柞水县志》,是本人一人搜集资料,一人纂写,一人修改而成的。其主要事迹和著作,已由《中国当代方志学者辞典》一书作了专门介绍。

陕西地方志丛书

柞水县志

柞水县志编纂委员会

陕西人民出版社

陕西地方志丛书

柞水 县志

柞水
县志
编纂委员会
陕西人民出版社

(陕)新登字 001 号

陕西地方志丛书

柞水县志

柞水县志编纂委员会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新华书店经销 长安税务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57.25 印张 16 插页 1288 千字

1998 年 9 月第 1 版 199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ISBN 7—224—04630—2/K·761

定价: 150 元

陕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程安东 省长

副主任：贾治邦 副省长

贾 湘 省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

腾 云 省地方志办公室主任

委员：鲍 澜 省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

冯在才 省委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

刘文义 省委宣传部副部长

陈富深 省人大常委会秘书长

冀东山 省新闻出版局局长

丁全德 省财政厅副厅长

郭开民 省人事厅副厅长

王正典 省社科院院长

杨志忠 省档案局局长

武复兴 省图书馆名誉馆长

霍松林 陕西师范大学教授

柞水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成员

主任：张志武

副主任：王甲训 陈世俊 邢学凯 王志敏 李志恩 王彦才

委员：（以姓氏笔划为序）

牛勤生 龙赓贤 刘永根 李帮华 汪全国 杨远学

周东风 段兆和 冀显银

《柞水县志》编纂人员

主编：龙赓贤

编辑：王华翠 龙雪红 雷雪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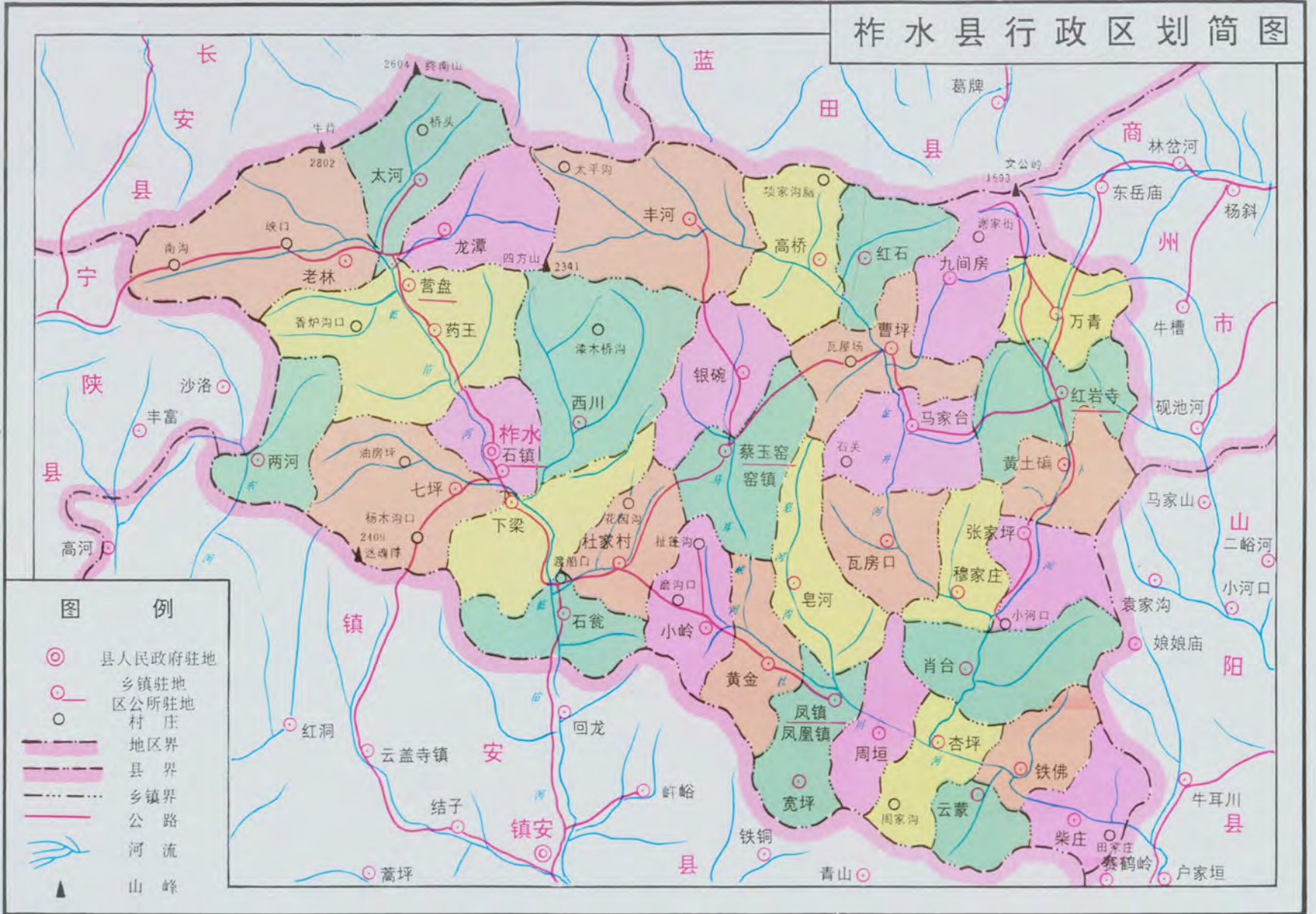
《柞水县志》审稿机关

初审：中共柞水县委 柞水县人民政府

复审：商洛地区志稿审查委员会

终审：陕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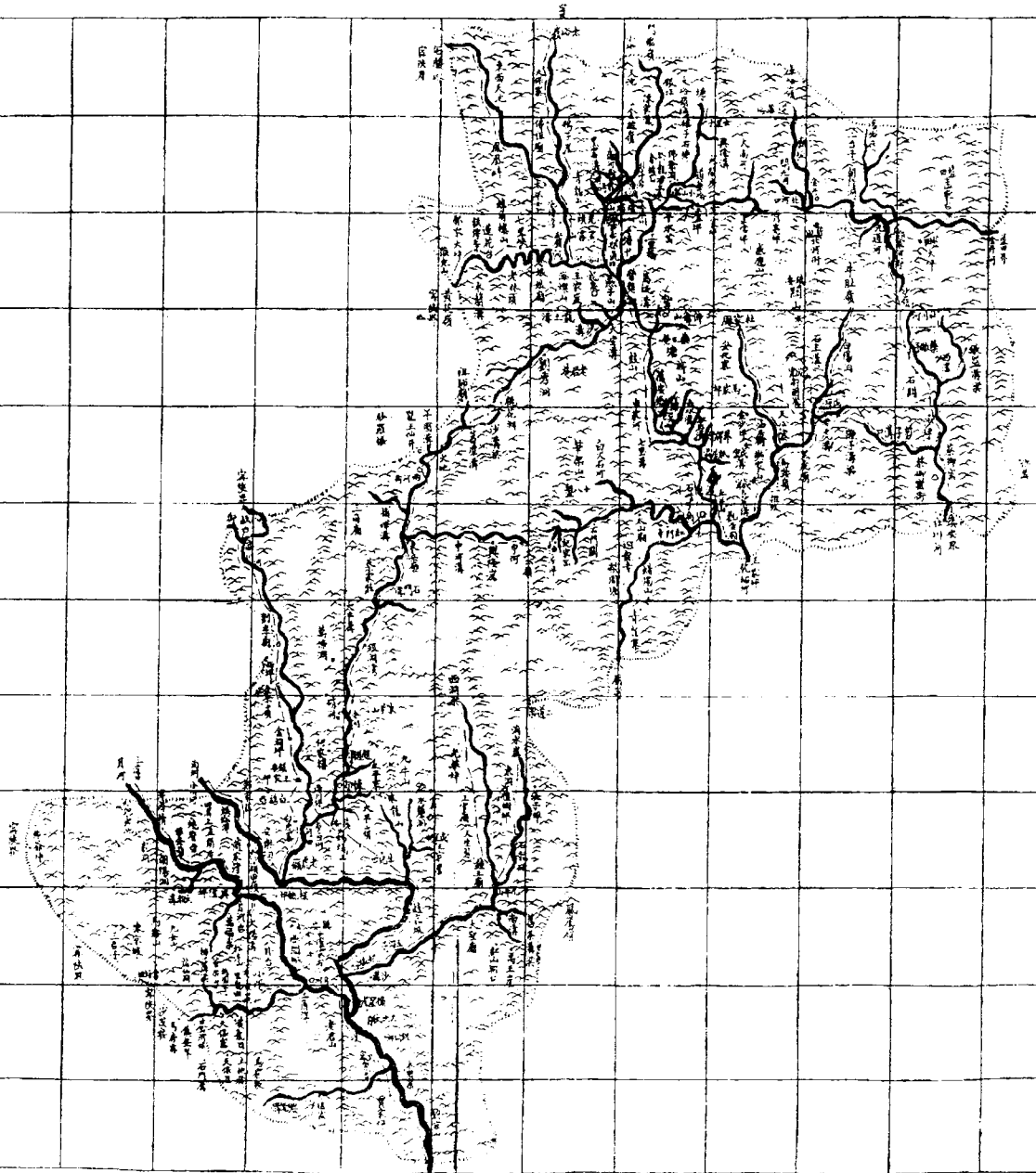
柞水县行政区划简图



图例

- ⊙ 县人民政府驻地
- 乡镇驻地
- 区公所驻地
- 村庄
- 地区界
- 县界
- 乡镇界
- 公路
- 河流
- ▲ 山峰

孝義廳境域圖



每方
十里

柞水县城全貌





中共柞水县委、柞水县人大常委会、柞水县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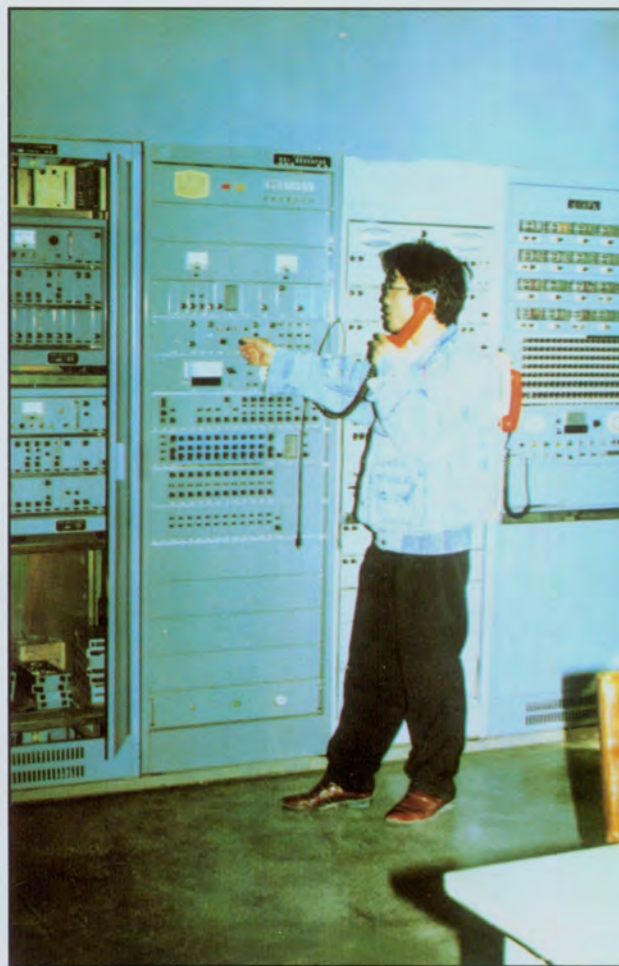
柞水县城迎春街



柞水县中医医院



柞水县城北关招商大楼



柞水县程控电话指挥室



柞水县程控电话机房



柞水县电报收发室

柞水县
电视制作室



柞水县人民
广播电台播音室

柞水县有线电视转播室





中国工商银行柞水支行



柞水大西沟铁矿



中国农业银行柞水支行北关营业室



柞水县冶炼厂



柞水县银铅选矿厂



柞水县大西沟铅矿坑道口



柞水县北关百货大楼



西安药厂柞水分厂浓缩车间



柞水县面粉厂主机车间



柞水县面粉厂化验室



羚 牛



柞水县万青乡松林



柞水县老林乡苍松



柞水县石瓮乡东干沟银杏树



嫁接栗树初挂果



板 栗



柞水产仿古漆雕屏风



香菇



木耳



柞水产仿古漆雕圆桌凳

柞水产绞织软缎被面



柞水产漆雕床和地板条





青林沟金矿选矿场



青林沟金矿选矿车间



马尔峡金矿堆漫试验场



柞水下梁乾佑河公路大桥

柞水商柞公路小河口大桥



柞水西柞公路黄花岭路段



柞水商柞公路桃园乾佑河大桥



正在施工的西康铁路柞水秦岭隧道



小岭乡新修水平梯田

红岩寺木材收购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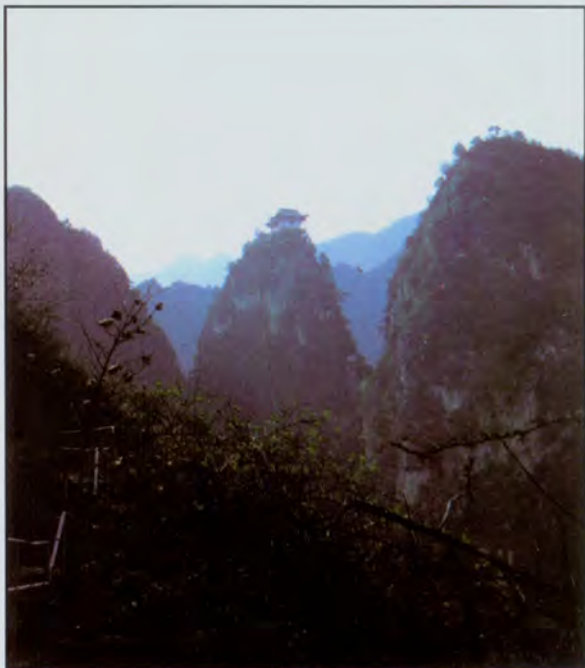
柞水县城关中学教学楼



柞水县城关小学教学楼



柞水县幼儿园



旅游区对峰台



旅游区佛爷洞景观



旅游区奇松



陕西省文物保护单位——红岩寺戏楼



旅游区对峰台观音庙



曹坪钟山



牛背梁夕照



凤凰镇集市



乾佑镇敬老院



柞水县第五次计划生育宣传展览



县长王甲训（左）向职工工作《深化改革、振兴柞水经济》的报告



国务委员李贵显
(左一) 在省长程安
东、县长王甲训陪同
下，在柞水视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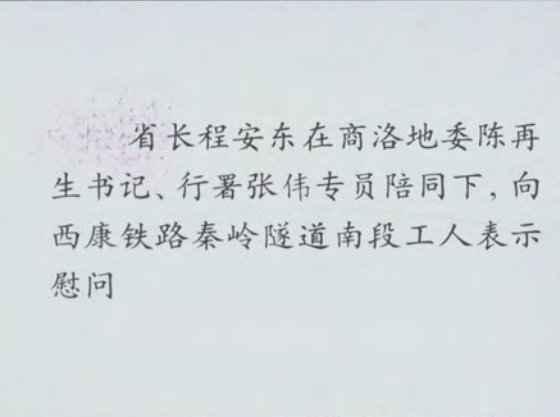
省委书记安启元
(左) 在柞水农村与县
长王甲训(右) 和村民
交谈发展农村经济



省长程安东(中)
与县委书记张志武
(左)、县长王甲训(右)
交谈发展板栗生产



省长程安东（中）、县委书记张志武（右）、县长王甲训（左）在柞水饭店交谈西康铁路工程



省长程安东在商洛地委陈再生书记、行署张伟专员陪同下，向西康铁路秦岭隧道南段工人表示慰问



程安东省长在张伟专员陪同下，同隧道技术人员交谈



中共柞水县委常委（扩大）会，讨论“九五”规划（草案）。自左至右：政协主席邢学凯、县委书记张志武、县长王甲训、县委副书记陈世俊

副省长范肖梅（右一）、
商洛行署副专员李元虎（右
二）深入柞水农村检查指导
计划生育工作



县长王甲训（左）、县委副书记
陈世俊（右）陪同原省长白清才
（中）视察溶洞建设



县委副书记李玉柱（左二）在
农村访贫问苦



县委副书记陈世俊（穿草鞋
者）在农村访贫问苦

县委副书记李玉柱
向县级单位支部作党建
工作报告



县委副书记陈世俊在全县社会治安综
合治理会上讲话



副省长范肖梅(左二)、商洛行署副专员
李元虎(左一)、省计生委主任宋海源(右
二)、商洛地区计生委主任马志雄(右一)
同县委书记张志武(右三)、县长王甲训(中)
交谈计划生育与发展经济的关系





商洛地区《柞水县志》审稿会全体与会人员



省地方志编委会主任冀
东山(左)宣布《柞水县志》
终审会议开始



县长王甲训(右)参加
《柞水县志》终审会



《柞水县志》主编
龙贻贤（右）在终审会
上作编志工作汇报



原省委党校校长
周述武（右）在《柞水
县志》终审会上发言



主管副县长王彦才
（右）在《柞水县志》终审
会上发言

序

张志武

欣悉新编《柞水县志》通过终审，交付出版，这是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全体工作人员辛勤笔耕的硕果，是为全县人民及子孙后代了解、研究柞水历史、地理、风俗、物产和发展变化提供的广泛史料，是资治的百科全书。

地方志是中华民族的文化特产。早在西周就有“外史，掌四方之志”和“诵训，掌道方志，以诏观事”。春秋战国的《禹贡》，以地理为主；汉代的记地和唐代的图经，融史地为一体。宋元方志定型，体例日臻完备。明清鼎盛，各省府州县纷纷编修。临政者均以不读志用志为愚；离政者以不修志为耻。读志用志，察古鉴今，蔚然成风。

柞水在清光绪十年（1884），编修了一部《孝义厅志》，上限自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下限至清光绪八年（1882），断限缺项较多，粗简不详。民国十六年（1927）前，各州县普遍修志，柞水因人才缺乏，虽组建了编修局，但无人动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50年代毛主席和周总理提出编修新志，但因“大跃进”、“大炼钢铁”搁置。1981年中共中央和国务院作出编纂新方志的决定后，1982年9月，柞水县即成立县志编纂委员会和办公室，调集有历史知识和写作能力的人员，广征博采，收集资料，后又伏案编写。经初审、复审、终审，五易其稿。其中凝聚了编纂人员辛勤的汗水和心血，体现了中共柞水县委、县人民政府的鼎力支持与领导。

“治邦国者，以志为鉴”。新编《柞水县志》，全面记述了地方的自然、社会、人文等方面3600年的历史和现状。载前世之盛衰，以为法鉴；志异日之因革，以为呼吁。是一部造福桑梓，惠及后世的文化建设工程。

新编《柞水县志》，撷旧志之长，求创新发展；统合古今，详今略古；资料详实，取舍有度；经时纬事，博而不芜。它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客观地记述了历代统治阶级奴役压迫劳动人民的本质，讴歌了柞水人民的反抗精神；真实地再现了中国共产党人领导柞水人民，前仆后继，英勇奋斗，建立革命根据地的卓绝历程和斗争业绩；突出地展现了新中国成立后，中共柞水县委、县人民政府领导柞水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取得的辉煌成就，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改革开放的巨大变化。以雄辩的事实说明只

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这一颠扑不破的真理。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和地方特色，不失为一部有益于“教化”的佳书。

新编《柞水县志》，坚持唯物史观，摒弃唯心主义，敢于为人民群众树碑立传。把历史上被统治阶级诬为的“草民”、“愚民”、“叛逆”，作为推动历史前进的动力，热情地颂扬他们的革命精神和创造才能。体现了新方志鲜明强烈的思想性和人民性。

新编《柞水县志》，不溢美，不隐恶，尊重历史，实事求是。以推动或阻碍社会发展和进步为基准，寓褒贬于事实的记述之中。既对封建社会和民国时期顺应历史、造福人民的业绩予以肯定，又在记述新政权政绩的同时，赞扬中又包含了对一些失误的否定。直书了以“整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为主的社教、“文化大革命”等错误。堪称“信史”之实录。

新编《柞水县志》，记山水之美，展资源之丰，表桑梓之杰。立足现实，放眼未来；既展现优势，又昭示发展前景。使人读之精神振奋，壮志勃发。作为“辅政”之书，必将成为当前和今后柞水历政者施政决策和借鉴的依据，从而发挥其特有的社会功能。

古人云：“前事不忘，后事之师”。为加快改革开放的步伐，振兴柞水，发展经济，希望全县干部、农民、工人、科技工作者，能认真阅读《柞水县志》，了解柞水各项事业的兴衰起伏，吸取成功的经验，避免失败的教训，以坚韧不拔、锲而不舍的精神和志气，搞好各项工作。使柞水为中华民族的振兴，做出更多、更大的贡献。

1995年11月10日

序

杨金祥

笔耕十载有余，五易其稿编纂，终成柞水县第一部志书。这是柞水人民政治、经济、文化生活中的一件大事。

“治国者以史为鉴，治郡县者以志为鉴”。柞水县志记盛衰之实录，治县辅政之大典，是关乎民治，裨益政事，有益当代，惠及后世，可为县域两个文明建设提供科学依据和历史借鉴的地方百科全书。

柞水位于秦岭南坡，“山川秀美，物丰民淳”。其境自然资源丰富，尤以板栗为主的林果，铜、金、铁、铅、重晶石为主的矿产，溶洞为主的旅游等三大资源为优势，是兴县富民之基础。历史上曾有“终南首邑”、“秦楚咽喉”之称。自古以来，有不少起义英雄饮马柞水，挥戈南山。秦末的刘邦起义军，汉代的赤眉、绿林农民起义军，清代的白莲教、太平军、义和团和回民起义军等，曾在境内聚合，建立过农民政权。新民主主义革命期间，李先念、徐向前、程子华、吴焕先、徐海东、王震等曾率部转战柞水，播下了革命火种。据考证，全县有200余人为革命献身，忠骨长埋，英风永存，为我们留下了闪光的足迹。社会主义时期，全县人民艰苦奋斗，顽强拼搏，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有了全面发展。柞水的发展史无不亟应书修志，传之于世。

柞水志始纂20世纪80年代初。参与斯事者，涉足千里，广征博采，去伪求真；数度寒暑，伏案疾书，殚精竭虑。终成一部文字浩瀚的科学巨著。全志卷二十六，字130万。供施政者稽，备观者采，为国史之补充。

“察古鉴今知兴衰，读志用志求发展”。纂志目的在于应用。望柞水广大干部、群众常备案头，览一书知千秋，博一卷晓全貌，准确把握县情。既不脱离实际，超越阶段，急于求成；又要量力而行，尽力而为，有所作为。满怀信心地把一个充满希望和活力的柞水带入21世纪。

志书付梓出版之际，对关心指导柞水方志编纂工作的省、地领导和有关部门，各方仁人志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向为县志事业辛勤笔耕的编者表示敬意。

序

王甲训

新编《柞水县志》历经十度春秋的艰苦磨砺，现编就付梓。编纂委员会嘱我也作一序，可谓盛情难却，只好赘疣数言，以表心境。

编史修志，古今盛事。翻开华夏史籍，3000多年来，历代统治阶级无不以史志为鉴，即“治天下者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地方志书历来被视为“辅治之书”，具有“资治、教化、存史”的作用。因此，编纂社会主义新方志，是两个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系统工程。也是承上启下，继往开来，服务当代，泽被后世的千秋大业。可以使人吸收丰富的营养和智慧，通古今之变，明治乱之迹，探兴衰之道。

柞水自清光绪十年（1884）始有县志，距今已逾百年。后半个或多个世纪，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柞水发生了历史性巨变，其斗争足以惊天地而泣鬼神，其成就为亘古所无。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用血汗和辛劳写就的这段辉煌历史，无论对现在还是未来都是极其宝贵的财富，将其整理编辑成书，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此外，旧县志因受历代史志陈陈相因，重人文而轻经济，重官宦士绅而轻普通民众，褒扬封建伦理而贬抑或诬蔑人民群众的斗争精神，既不适时宜，又难显原貌，确需补其缺，删其繁，正其谬。由此可见，新编《柞水县志》的应运而生，是时代的要求和历史的必然。

我赴柞之时，志稿初成。故于1993年5月召开志稿复审盛会，省地领导、专家、方志界的同仁群贤毕至，握灵蛇之珠，抱荆山之玉，不辞艰辛来到柞水，传经送宝，启智纠偏，参加会审，对志稿发表了诸多真知灼见，使人耳目一新，受益匪浅。评审会后，编写人员集群贤之智慧，纳各方之高见，精雕细刻，科学编纂，使其日臻完善，达到了“思想倾向明朗，时代属性鲜明，地方特点突出，资料丰富准确，行文严谨规范”的质量要求。此中凝聚了他们的艰辛劳动和无私奉献，精神可嘉，令人敬佩。

新编《柞水县志》，作为一方之全史，纵贯古今，承上启下，囊括了柞水3600年上至天文，下至地理，从自然到社会，从历史到现实，从人物到风貌，一应俱全的全面、系统的社会大观。特别是她以不朽的春秋之笔，为共产党立言，为社会主义立言，为人民立言，综录了70年来柞水人民由饥寒交迫、灾

难深重到不断觉醒，奋起斗争，推翻剥削制度，建立新政权，真正当家作主的全部历程。体现了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的伟大真理。尤其是突出了解放后40多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柞水政治、经济、文化乃至各个方面的重大变化，把党的核心作用、人民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及改革开放的必要性，体现在事实的记述之中，它既为关心、支持柞水发展的各界有识之士和我县各级领导同志提供了详实可靠的县情史料又为认识柞水、研究柞水、开发柞水、振兴柞水提供了科学依据。

新编《柞水县志》付梓出版，既是各级领导、各位专家精心指导、匠心斧正的结果，也是县志办全体同志辛勤耕耘、呕心沥血的结晶。辅治当代，功在千秋。值此，我谨向为这部志书的编写与出版付出辛劳和给予帮助的各级领导、志士同仁和所有单位致以真诚的谢意！我相信，新编《柞水县志》将会成为有益当代、惠及后世的传世之作。

1995年11月8日

序

孟 军

1996年10月，我赴柞任职时，新编《柞水县志》已通过终审。编委会嘱我补作一序。基于读志用志、发展柞水经济、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系我在任之责，遂书数言，聊表心境。

柞水地处秦岭南麓，是“九山半水半分田”的山区。矿产资源丰富，林特产品优裕，尤以大板栗盛名海外，堪称“地上地下都是宝”。但由于3600余年来，封建专制统治者的残酷压迫和剥削，生产力低下，文化教育落后，交通极为不便，人民一直衣不遮体、食不果腹的贫困中挣扎。1949年12月柞水解放，在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彻底砸碎了封建枷锁。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通过改革开放，发展经济，治穷致富，人民生活的温饱问题基本得到解决。文化教育、医疗卫生、交通邮电、城乡建设等各项事业都有了迅速发展。

综观柞水3600年的历史，有许多极为深刻的经验和教训。即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40多年，在不断前进中，由于极左思潮的影响，也存在着失误和曲折。古人云“以铜为镜，可以整衣冠；以史为镜，可以知兴替。”柞水是一个亟待开发的地方，从新编《柞水县志》中吸取成功的经验，避免失败的教训，有效地发展柞水经济，是在政者当务之急。作为一方的“百科全书”，《柞水县志》从自然到社会，从经济到文化，囊括了千行百业，不但详实地记述了各项事业的兴衰起伏，也记述了3600年来为柞水进步作出有益贡献的人物及人们为推翻“三座大山”壮烈牺牲的英雄事迹，展现了革命根据地艰苦卓绝的斗争，为经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提供了最生动最现实的教材。希望全县各级领导干部、全体职工、科技工作者，能认真阅读《柞水县志》，为开发振兴柞水作出贡献。

新编《柞水县志》详实地记载了矿产、林特、中草药、旅游等自然资源及日照、雨量、土壤、气温等，是开矿办厂，开展养殖、种植的基础。随着西康铁路的开通，交通运输也大为改观。希望省内外企业家及国际友人，通过新编《柞水县志》，认识柞水，了解柞水，积极来柞水投资。

1997年6月

凡 例

(1) 新编《柞水县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中共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为准绳，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实事求是地记述县境自然、社会各方面的历史和现状。

(2) 以柞水有先民活动始，上溯自商代初期，下限至 1992 年年底。部分事实的记述，下限至 1996 年。

(3) 采用平列分目体。按照先自然然后社会、先经济后政治顺序排列。共设置 26 个专业志，各专业志又以章、节、目三个层次分述。

(4) 彩图、彩照均列志首，其它说明性的图、表插于有关章节之中。

(5) 古代和中华民国以朝代年号记年，括弧内夹注公元年代。公元前年代在括弧内加“前”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以公元年代记述。

(6) 注释均在文后括弧内。

(7) 古代和引文中的计量单位，按古制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以公制标准记之。

(8) 入志人物以柞水籍为主，兼顾在柞水工作且对历史有推动作用的外籍人。坚持生不立传的原则，在世且有贡献的人物，记入“事略”之中。

(9) 采用语体文，记述体，志、记、传、图、表、照、录诸体并用。

(10) 纂写中对搜集到的资料，经多方考证，谬误者不记，无据者不记，讹传者不记。

(11) 说明性的图表，以专业志（卷）为单位，按编号顺序依次排列。

目 录

概 述	(1)
大事记	(3)

卷一 建 置

第一章 位置、境域	(45)	第五章 区、乡概况	(51)
第二章 沿革	(45)	第一节 乾佑镇	(51)
第三章 隶属	(46)	第二节 石镇区	(52)
第四章 行政区划	(48)	第三节 凤镇区	(54)
第一节 清代	(48)	第四节 红岩寺区	(58)
第二节 中华民国	(49)	第五节 蔡玉窑区	(60)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	(50)	第六节 营盘区	(62)

卷二 自然环境

第一章 地 质	(65)	第三章 气 候	(70)
第一节 地质构造	(65)	第一节 光照	(71)
第二节 地层	(66)	第二节 气温	(72)
第二章 地 貌	(67)	第三节 阴、晴、雾、霜	(75)
第一节 掌状岭谷地貌	(67)	第四节 降水	(76)
第二节 流水地貌	(68)	第五节 气压、风	(82)
第三节 岩溶(喀斯特)地貌	(69)	第六节 物候	(83)
第四节 农业地貌	(69)	第四章 河 流	(84)
第五节 山脉	(69)	第一节 水系	(84)
		第二节 河流径流量	(86)

第三节	水质	(87)	第六章	植 被	(91)
第五章	土 壤	(87)	第一节	植被成分	(91)
第一节	土壤分布规律	(88)	第二节	两个植被垂直带	(92)
第二节	土壤种类、特性及 分布面积	(88)	第三节	森林植被种类、面积		(93)

卷三 自然资源

第一章	矿 藏	(95)	第四章	植 物	(100)
第一节	矿藏种类	(95)	第一节	林木	(100)
第二节	矿藏储量	(95)	第二节	花	(101)
第二章	能 源	(97)	第三节	草	(102)
第一节	薪柴	(97)	第五章	野生动物	(102)
第二节	太阳能	(98)	第一节	主要野生兽类及其 分布	(103)
第三节	沼气	(98)	第二节	主要鸟类及其分布		(105)
第三章	水	(99)	第三节	主要虫、鱼	(105)
第一节	水资源	(99)				
第二节	水力资源	(100)				

卷四 自然灾害

第一章	地 震	(107)	第六章	虫 害	(113)
第一节	历史地震	(107)	第七章	崩塌、滑坡、泥石流	(114)
第二节	发生地震的地质构造 背景	(108)	第一节	崩塌	(114)
第二章	干 旱	(109)	第二节	滑坡	(114)
第三章	水 灾	(110)	第三节	泥石流	(114)
第四章	雹 灾	(111)	第八章	连阴雨	(115)
第五章	霜冻、秋封	(113)	第九章	暴 雨	(115)

卷五 人 口

- | | |
|--------------------------------|----------------------|
| 第一章 人口源流····· (117) | 第五章 人口调查····· (133) |
| 第二章 人口构成····· (119) | 第一节 丁赋户口····· (134) |
| 第一节 年龄····· (119) | 第二节 清查户口····· (134) |
| 第二节 性别····· (121) | 第三节 人口普查····· (135) |
| 第三节 地域分布····· (122) | 第六章 婚姻、家庭····· (142) |
| 第三章 社会构成····· (125) | 第一节 婚姻····· (142) |
| 第一节 民族····· (125) | 第二节 家庭····· (143) |
| 第二节 文化····· (126) | 第七章 计划生育····· (144) |
| 第三节 职业····· (130) | 第一节 机构····· (145) |
| 第四章 出生、死亡、迁入、迁出
····· (131) | 第二节 晚婚晚育····· (145) |
| 第一节 出生、死亡····· (131) | 第三节 节育绝育····· (145) |
| 第二节 迁入、迁出····· (133) | 第四节 优生····· (146) |
| | 第五节 奖惩····· (146) |

卷六 土 地

- | | |
|-----------------------|--------------------------|
| 第一章 土地资源····· (147) | ····· (150) |
| 第一节 土地现状分类····· (147) | 第三章 农耕地管理····· (151) |
| 第二节 农耕地····· (148) | 第一节 古代····· (151) |
| 第二章 耕地与人口····· (149) | 第二节 中华民国时期····· (152) |
| 第一节 古代····· (149) |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152) |
| 第二节 中华民国时期····· (150) | |
|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 |

卷七 农 牧

- | | |
|--------------------|----------------------|
| 第一章 农 业····· (159) | 第一节 土地所有制····· (159) |
|--------------------|----------------------|

- | | |
|------------------------------------|---------------------------------|
| 第二节 经营管理…………… (163) | 第九节 主要农作物播种面积、
产量…………… (177) |
| 第三节 农作物结构…………… (165) | 第二章 畜 牧…………… (182) |
| 第四节 农技农艺…………… (167) | 第一节 饲草、饲料…………… (182) |
| 第五节 病、虫、鼠、兽、鸟、
草害及防治…………… (172) | 第二节 畜禽种类、发展和
分布…………… (183) |
| 第六节 农技机构和专业技术人员
…………… (174) | 第三节 疫病防治…………… (185) |
| 第七节 农业机械…………… (174) | 第四节 良种引进与繁育…………… (187) |
| 第八节 改造低产田…………… (175) | 第五节 饲养、管理…………… (188) |

卷八 水利水保

- | | |
|-----------------------------|--------------------------------|
| 第一章 机构、人员…………… (191) | 第三节 水电工程…………… (214) |
| 第二章 水资源…………… (192) | 第四节 防洪改河工程…………… (216) |
| 第一节 地表水…………… (192) | 第五节 人畜饮水…………… (219) |
| 第二节 雨水…………… (194) | 第六章 水利工程管理…………… (221) |
| 第三节 地下水…………… (196) | 第一节 灌溉工程管理…………… (221) |
| 第四节 蒸发和干旱指数…………… (197) | 第二节 水磨、水碓、水碾
管理…………… (221) |
| 第三章 水 力…………… (198) | 第三节 水电工程和水轮泵
站管理…………… (222) |
| 第四章 水土保持…………… (205) | 第四节 综合利用…………… (222) |
| 第一节 水土流失…………… (205) | 第五节 事故…………… (222) |
| 第二节 水土流失成因…………… (206) | 第七章 基本农田建设…………… (223) |
| 第三节 水土流失的危害…………… (208) | 第八章 水产养殖…………… (223) |
| 第四节 水土保持…………… (209) | 第一节 莲藕…………… (223) |
| 第五章 水利建设…………… (211) | 第二节 鱼…………… (224) |
| 第一节 灌溉工程…………… (211) | 第九章 水利水保科技…………… (224) |
| 第二节 水磨、水碓、水碾
…………… (214) | |

卷九 林 业

- | | |
|--------------------|----------------|
| 第一章 机 构…………… (227) | 第一节 县级行政单位、企业、 |
|--------------------|----------------|

林场····· (227)	第五章 兴桑养蚕 ····· (241)
第二节 乡、村林场····· (228)	第六章 乱砍滥伐与毁林开荒
第二章 森林资源 ····· (231)	····· (241)
第一节 林地····· (231)	第一节 乱砍滥伐、毁林开荒
第二节 林木蓄积量····· (232)	····· (241)
第三节 林木分布····· (233)	第二节 造成的危害····· (242)
第四节 树种····· (233)	第七章 木材生产 ····· (244)
第五节 野生兽类····· (234)	第一节 国营林场····· (244)
第六节 珍贵禽鸟····· (234)	第二节 乡(社)村(队)
第三章 林特产 ····· (234)	集体林····· (245)
第一节 核桃····· (234)	第三节 农户自留山····· (246)
第二节 板栗····· (236)	第八章 林木管理 ····· (247)
第三节 猕猴桃····· (238)	第一节 处理盗伐、滥伐····· (247)
第四节 油桐····· (238)	第二节 防火····· (248)
第五节 漆····· (238)	第三节 病虫害防治····· (248)
第六节 栓皮栎····· (238)	第四节 林业承包制····· (249)
第七节 桑、花椒、文冠果	第九章 经济效益 ····· (250)
····· (238)	第一节 出售木材····· (250)
第四章 植树造林 ····· (238)	第二节 出售林特产品····· (250)
第一节 育苗····· (238)	第三节 采种、调拨····· (251)
第二节 植树造林····· (239)	

卷十 工 业

第一章 工 业 ····· (253)	第九节 酿造工业····· (262)
第一节 机构····· (253)	第十节 食品工业····· (263)
第二节 采矿业····· (253)	第十一节 文化用品工业····· (265)
第三节 木材加工业····· (255)	第十二节 印刷工业····· (265)
第四节 纺织业····· (257)	第十三节 医药工业····· (265)
第五节 缝纫业····· (258)	第十四节 建材工业····· (266)
第六节 电力工业····· (260)	第十五节 化学工业····· (267)
第七节 机械制造、修理业	第十六节 农具制造业····· (268)
····· (260)	第十七节 体制····· (268)
第八节 造纸业····· (261)	第十八节 经营管理····· (269)

第十九节 主要改革·····	(270)	第三节 体制·····	(272)
第二章 乡(镇)村企业·····	(271)	第四节 设备、技术人员·····	(272)
第一节 种类、从业人数·····	(271)	第五节 管理·····	(272)
第二节 产值·····	(271)		

卷十一 交通邮电

第一章 交通·····	(275)	第一节 运输工具·····	(299)
第一节 机构·····	(275)	第二节 古代水运·····	(299)
第二节 古道·····	(276)	第三节 民间运输·····	(299)
第三节 四通道路·····	(276)	第四节 国营运输·····	(300)
第四节 渡口·····	(278)	第五节 货运与客运·····	(301)
第五节 公路·····	(279)	第六节 运输价格·····	(301)
第六节 桥梁、涵洞、隧道 ·····	(284)	第三章 邮电·····	(302)
第七节 交通管理·····	(295)	第一节 邮政·····	(302)
第二章 运输·····	(299)	第二节 电信·····	(306)

卷十二 商业

第一章 集市贸易·····	(309)	第四章 合作商业·····	(319)
第一节 市场·····	(309)	第一节 机构、社、店·····	(320)
第二节 集日·····	(310)	第二节 管理·····	(320)
第三节 集市贸易·····	(310)	第三节 供应·····	(321)
第二章 私营商业·····	(311)	第四节 收购、推销·····	(322)
第三章 国营商业·····	(314)	第五节 经营·····	(323)
第一节 机构、企业·····	(314)	第五章 粮油商业·····	(324)
第二节 购进·····	(314)	第一节 机构、企业·····	(325)
第三节 销售·····	(316)	第二节 征购·····	(326)
第四节 经营·····	(317)	第三节 供应·····	(327)
第五节 风味食品·····	(318)	第四节 仓储·····	(328)
第六节 改革·····	(319)	第五节 油脂·····	(329)

第六节 经营	(330)	(331)
第六章 对外贸易	(331)	第二节 主要出口产品简介	
第一节 外贸机构及出口物资		(332)

卷十三 财政金融

第一章 财 政	(335)	第四节 征收	(356)
第一节 机构	(335)	第三章 金 融	(358)
第二节 财政收支	(335)	第一节 机构	(358)
第三节 财政管理	(340)	第二节 货币投放、回笼	(359)
第四节 公产管理	(345)	第三节 储蓄	(365)
第二章 税 务	(346)	第四节 信贷	(373)
第一节 机构	(346)	第五节 保险	(393)
第二节 税制、税种	(347)	第六节 公债、国库券	(397)
第三节 税率	(351)	第七节 改革	(397)

卷十四 经济管理

第一章 经济综述	(401)	第五节 限价	(407)
第二章 计划管理	(402)	第五章 工商管理	(407)
第一节 体制	(402)	第一节 工商业登记	(407)
第二节 计划编制	(403)	第二节 个体工商业管理	(408)
第三节 计划执行	(403)	第三节 取缔非法经营	(409)
第三章 物 资	(404)	第四节 市场管理	(409)
第一节 购进	(404)	第五节 经济合同	(410)
第二节 销售	(404)	第六节 商标广告	(410)
第三节 经营	(404)	第七节 物资交流会	(410)
第四章 物 价	(405)	第六章 统 计	(411)
第一节 物价检查	(405)	第一节 统计调查	(411)
第二节 提价	(406)	第二节 统计资料	(411)
第三节 降价	(406)	第七章 标准计量	(412)
第四节 保护价补贴	(407)	第一节 量器与量值变化	(412)

第二节 计量管理	(413)
----------	-------

卷十五 城乡建设

第一章 机构	(415)	第二节 坛、寺庙	(432)
第二章 城邑	(415)	第三节 文庙、大成殿、书院	(433)
第一节 古代四城	(415)	第四节 学校	(433)
第二节 民国时期的柞水县城	(418)	第五节 石牌坊	(434)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柞水县城	(419)	第五章 典型建筑	(434)
第三章 区镇建设	(426)	第六章 环境保护	(435)
第一节 石镇	(426)	第一节 “三废”污染	(435)
第二节 凤镇	(427)	第二节 “三废”治理	(437)
第三节 红岩寺	(428)	第七章 建筑队伍	(438)
第四节 蔡玉窑	(428)	第一节 柞水县建筑公司	(438)
第五节 营盘	(429)	第二节 乡(镇)村建筑企业	(439)
第四章 乡村建筑	(430)	第八章 工程质量监督、检查	(440)
第一节 民房	(430)		

卷十六 党派群团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柞水地方组织	(443)	第六节 纪律检查	(458)
第一节 党组织的建立与革命斗争	(443)	第七节 统一战线	(460)
第二节 党组织的建设与发展	(447)	第八节 党校	(462)
第三节 中共柞水县历届代表大会	(451)	附：“文化大革命”记略	(463)
第四节 核心领导与决策	(455)	第二章 政治协商会议	(470)
第五节 宣传教育	(457)	第一节 机构	(470)
		第二节 主要工作	(470)
		第三节 历届委员会	(471)
		第三章 中国国民党柞水县党部	(472)

第六节 复员退伍军人安置 (517)	第四章 司法 (534)
第七节 收容、遣送自流人口 (519)	第一节 法制教育 (534)
第二章 人事劳动 (520)	第二节 律师事务 (534)
第一节 机构 (520)	第三节 公证 (535)
第二节 干部来源、编制及工 资、福利 (520)	第五章 行政监察 (535)
第三节 劳动就业 (528)	第六章 信访 (536)
第三章 公安 (530)	第一节 机构 (536)
第一节 机构 (530)	第二节 清代和民国时期的诉 告、查访 (537)
第二节 镇压反革命 (531)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后的信访 (537)
第三节 取缔一贯道 (531)	第七章 档案 (538)
第四节 治安 (532)	第八章 地名工作 (539)
第五节 监所管理 (533)	第一节 地名普查 (539)
第六节 户籍管理 (533)	第二节 地名建档 (540)

卷十九 军 事

第一章 机构 (541)	第二节 募兵 (555)
第一节 营署 (541)	第三节 拔壮丁 (556)
第二节 军事科 (542)	第四节 自愿兵 (556)
第三节 人民武装机构 (542)	第五节 义务兵 (556)
第二章 军事地理 (544)	第四章 地方武装 (557)
第一节 地形 (544)	第一节 马、步守兵和民壮、 团练 (557)
第二节 气候概况 (544)	第二节 国民兵团、队 (558)
第三节 土壤、岩石概况 (545)	第三节 人民游击武装 (558)
第四节 洞穴 (546)	第四节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柞 水中队 (560)
第五节 关隘、古寨 (547)	第五节 民兵 (560)
第六节 隐蔽条件 (549)	第五章 支前 (562)
第七节 食用水源 (550)	第六章 重大战例 (562)
第八节 道路 (551)	第七章 驻军 (564)
第三章 兵役 (554)	
第一节 充军 (554)	

卷二十 科学技术

第一章 机构、团体····· (567)	第三节 论著····· (576)
第一节 机构····· (567)	第四节 获奖单位、人员····· (578)
第二节 团体····· (568)	第五章 地震观测····· (580)
第二章 科技队伍····· (568)	第六章 科技工作····· (580)
第一节 专业科技人员····· (568)	第一节 农业区划报告····· (580)
第二节 农村科技人员····· (568)	第二节 协作····· (581)
第三节 落实科技人员政策 ····· (568)	第三节 技术传授····· (581)
第三章 科技宣传····· (569)	第四节 科技交流····· (582)
第四章 科技成果····· (570)	第五节 提供科技资料和信息 ····· (582)
第一节 引进····· (570)	第六节 推行科技联产承包 ····· (582)
第二节 研制、创造····· (572)	

卷二十一 教 育

第一章 管理机构····· (585)	第一节 学校····· (594)
第一节 行政机构····· (585)	第二节 学生····· (594)
第二节 教育管理····· (587)	第三节 学制····· (595)
第二章 幼儿教育····· (588)	第四节 课程····· (595)
第一节 公办幼儿园····· (588)	第五节 升学····· (595)
第二节 民办幼儿园····· (589)	第六节 重点中学简介····· (596)
第三章 小学教育····· (589)	第五章 专业教育····· (598)
第一节 学校····· (589)	第一节 学校····· (598)
第二节 学制····· (590)	第二节 学生····· (598)
第三节 课程····· (591)	第三节 课程····· (599)
第四节 学生····· (591)	第四节 学制····· (599)
第五节 重点中心小学简介 ····· (592)	第五节 就业、升学····· (599)
第四章 中学教育····· (594)	第六节 中等专业学校简介 ····· (600)

第六章 工农教育 (602)	第八章 集资办学 (606)
第一节 中华民国时期..... (602)	第九章 勤工俭学 (606)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 时期..... (602)	第十章 教育经费 (607)
第七章 教师 (603)	第一节 清代..... (607)
第一节 师资..... (603)	第二节 中华民国时期..... (607)
第二节 待遇..... (604)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608)

卷二十二 文化、文物

第一章 文化 (609)	第四章 新闻、广播、电视 (621)
第一节 机构..... (609)	第一节 新闻..... (621)
第二节 文化宣传..... (609)	第二节 广播..... (621)
第三节 图书阅览..... (610)	第三节 电视..... (624)
第四节 电影发行、放映..... (611)	第五章 书店 (624)
第五节 录像放映..... (612)	第六章 古迹、文物、名胜 (626)
第二章 戏剧 (613)	第一节 古迹..... (626)
第一节 剧种及流行分布..... (613)	第二节 文物..... (627)
第二节 戏曲演出..... (615)	第三节 名胜..... (628)
第三节 戏剧创作..... (617)	第七章 旅游 (628)
第三章 群众文化 (618)	第一节 旅游资源..... (628)
第一节 文艺创作..... (618)	第二节 旅游区开发简况..... (638)
第二节 文艺期刊..... (619)	第三节 题词..... (638)
第三节 民间艺术..... (620)	

卷二十三 艺 文

第一章 诗歌 (641)	第三章 杂文、小品 (656)
第一节 古代..... (641)	第四章 小说 (662)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650)	第五章 报告文学 (672)
第二章 散文 (653)	第六章 电视文学剧本 (678)
	第七章 戏剧 (688)

卷二十四 体育、卫生

第一章 体 育 (777) (788)
第一节 机构、人员、经费、设施 (777)	
第二节 传统体育 (778)	
第三节 学校体育 (779)	
第四节 幼儿体育 (780)	
第五节 群众体育 (781)	
第六节 竞技体育 (782)	
第七节 运动员、裁判员等级、人数 (787)	
第八节 柞水县历次运动会简况	
	第二章 医疗卫生 (790)
	第一节 机构 (790)
	第二节 医疗技术人员 (792)
	第三节 医疗 (792)
	第四节 传染病和地方病防治 (795)
	第五节 妇幼保健 (797)
	第六节 药品检验 (798)
	第七节 爱国卫生运动 (798)
	第八节 中草药资源 (799)

卷二十五 宗教民俗

第一章 宗 教 (803)	第四节 爱情歌谣 (815)
第一节 佛教 (803)	第五节 赞红军 (819)
第二节 道教 (804)	第四章 民间传说 (820)
第三节 伊斯兰教 (804)	玉皇降龙, 天神布景..... (820)
第四节 天主教 (804)	柳小姐和吴小海..... (820)
第五节 基督教 (804)	金井施金..... (821)
第二章 风俗习惯 (804)	罗祖师为民治病..... (821)
第一节 生产习俗 (805)	观音老母降妖..... (822)
第二节 生活习俗 (806)	第五章 对 联 (823)
第三节 婚丧喜庆 (808)	第一节 农村春联 (823)
第四节 时节 (809)	第二节 机关、企业对联 (826)
第三章 民间歌谣 (811)	第三节 对联趣事 (827)
第一节 生活歌谣 (811)	第四节 对联书写 (829)
第二节 智慧歌谣 (813)	第六章 社会新风 (829)
第三节 邀歌歌谣 (814)	第一节 婚嫁改革 (829)

- | | |
|-----------------------|----------------------|
| 第二节 社会新风····· (829) | 第三节 重叠词用法····· (832) |
| 第七章 方言····· (830) | 第四节 异称····· (833) |
| 第一节 形容词的异用····· (831) | 第五节 歇后语····· (834) |
| 第二节 动词的异用····· (831) | |

卷二十六 人 物

- | | |
|-------------------|-----------------------|
| 第一章 传记····· (837) | 第三章 孝义厅廉政录····· (858) |
| 第二章 事略····· (848) | 第四章 烈士英名录····· (860) |

附 录

- | | |
|---------------------|-------------------|
| 第一章 文献辑存····· (871) | 第三章 提供彩图、彩照的单位 |
| 第一节 碑文····· (871) | ····· (889) |
| 第二节 文献····· (873) | 第四章 对《柞水县志》出版经 |
| 第二章 编志始末及提供资料人员 | 费赞助的单位····· (890) |
| ····· (887) | |

概 述

柞水县地处秦岭南麓，以古柞水（今乾佑河）而得名。总面积 2332 平方公里，系“九山半水半分田”的山区。商代初期有先民活动至今已有 3600 年的历史。1992 年辖 5 区、1 镇、35 乡（镇）、205 个行政村、1203 个自然村，37702 户，156823 人，由陕西省商洛地区管辖。地势西北高，东南低。最高牛背梁海拔 2802.1 米，最低柴庄银潭沟口，海拔 541 米，相对高差 2261.1 米。由于向东南延伸的掌状谷岭地貌，易接纳东南沿海湿热雨云，气候温和，雨量充沛。下梁、石瓮及凤镇地区属北亚热带气候，生长着南方型的松栎林、油桐、棕榈。

森林系县境重要自然资源，覆盖率为 48%，超过全省、全国平均覆盖率。林木蓄积量为 210 余万立方米，系陕西省用材林基地之一。常用的松、杉、榎、桦、杨、栎等木材分布广泛，且木质优良，纹理细致。林特产品有核桃、大板栗、木耳、生漆、漆油、木炭、山楂等。其中大板栗在唐代为朝廷贡品。1990 年后平均年产 50 万公斤，畅销全国各地和美国、日本及东南亚诸国。核桃年产 80 多万公斤，是外贸出口的主要物资。

县境在地质史上的燕山运动时期，褶皱和断裂伴随着岩浆活动，带来丰富的矿液，生成多种多样的矿床。早在商代初期就有先民在北河金井淘金。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经地质部门反复探明的有铅、锌、银、金、铁、磁铁、铜、重晶石、萤石、钛、钒等矿 37 种。省储量委员会鉴定的大西沟菱铁矿床藏量 3.02 亿吨，名列陕西省藏量之首。

中草药材遍布山野，俯拾即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临床应用达 500 多种。大宗的有连翘、五味子、天麻、二花、猪苓、菖蒲、麝香、丹参等 150 多种，年产 10 多万公斤，远销港澳。著名老草医王家成贡献的“盘龙七”药酒验方，经临床应用和陕西省卫生厅组织专家鉴定，医治风湿、骨折、慢性腰肌劳损有显著疗效，深受全国各地患者欢迎，1990 年已由西安药厂柞水分厂批量生产。

县境山清水秀，层峦叠嶂，奇峰突兀，风景秀丽，是天然的旅游佳地。清余作梅诗：“太乙钟灵聚此间，天开形势占秦关。诸峰翠锁金城固，一水清流玉带环。”石瓮乡以佛爷、天、百神、九三、探奇为主的古溶洞群，石钟乳和石笋千姿百态，各具风采，规模为西北之最。现已完成道路铺设、内部整修、装饰、通电照明和对峰台观音庙的复修。1985 年开放以来，游人络绎不绝，已成为全省旅游胜地。

唐代中期，各地人民纷纷前来垦殖、伐木、淘金。万岁通天元年（696），将今柞水

东南大部地区同今镇安辖地，由丰阳分出设安业县，县城在今下梁乡夜珠坪。乾元元年（758），将安业县改为乾元县；后汉乾佑二年（949）改名乾佑县；金初降为乾佑镇，并入上洛县；元至元十三年（1276）设乾佑巡检司。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分拨咸宁、蓝田、镇安三县地置孝义厅。民国2年（1913）撤厅设孝义县，民国3年（1914）改为柞水县。

清代中后期，因县境山大林密，沟壑纵横，又居长安之南，各地农民起义军纷纷在此聚合、休整，官军闻讯前来清剿，烽火四起。县境人民除积极支援各地农民起义军外，先后有1000多名青壮年，不堪忍受剥削、压迫之苦，投奔起义军，东杀西战，以实际行动唤醒了民众。1935年红二十五军到柞水后，打富济贫，宣传推翻“三座大山”（帝国主义、封建势力和官僚买办势力）的革命宗旨，人民视红军为救命军队，纷纷参军、参战、支前。在建立了苏维埃政权后，打土豪、分田地，与国民党清剿部队展开生死斗争，先后有200余人壮烈牺牲。解放战争期间，柞水人民在地下党组织的领导下，与国民党政权机构和部队展开抗捐、抗粮和多次战斗，牵制了敌主力部队，使中原突围部队顺利突围，为中国革命的胜利作出了不朽的贡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共柞水县委和县人民政府领导全县人民，在贫穷、落后的基础上，披荆斩棘，艰苦奋斗。尽管还有极左失误和“文化大革命”的影响和破坏，但各项建设事业都有较大发展。1954年在解决了土地私有制问题之后，教育、指导农民坚持科学种田，平均亩产由1949年的80公斤，提高到1992年的140公斤，初步解决了人民的温饱，摆脱了“辛辛苦苦半年粮”的贫困局面；40多年兴修水电工程79处，年发电385万度，1987年又完成了蓝（蓝田鞞川）柞110千伏输变电工程，解决了全县10万人的生活用电和工业、乡镇企业动力用电；逐步建成拥有现代化设备的工业厂、矿15个，产值占国民经济总产值的50%；乡镇企业异军突起，1992年发展至4031个，从业人数10356人，产值3845万元，已成为发展农村经济的基础；1958年至1992年先后建成柞水至西安、柞水至商州干线公路3条，专线公路2条，县乡公路12条，全长501公里，实现了乡乡通公路。经国家批准的西康铁路（由临潼窑村站经柞水、镇安、旬阳至安康）已动工修建。1992年，全县有小学376所，在校学生18882名，占时有学龄儿童的95.66%，相当民国末年在校学生的23倍；有完全中学2所，初级中学11所，在校学生8569名；有职业高中、教师进修学校、财贸学校各1所，为柞水培养了一批专业实用人才；医疗卫生机构逐步遍及城乡，有县医院、中医院各1个，区级地段医院5个，乡卫生院33个，病床268张，基本做到小病不出乡，大病不出县，彻底消灭了民国时期广为流行的脾状腺肿、花柳、大骨节、疥疮等病。如此的发展，与民国时期相比，确有天壤之别。

目前，柞水人民，在中共柞水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正沿着改革开放、发展经济的道路，顽强拼搏，奋勇前进。

大事记

商

商初（约公元前 17 世纪初） 雍梁人移徙柞水（今乾佑河）上游，以渔猎为生；酆人在甲水（今金井河）西源定居，以淘金为业。柞水境内始有先民。

秦

嬴政二十六年（前 221） 实行郡县制。今柞水东南部划归旬阳县管辖，西北部（界牌湾以北至秦岭地）划归杜县管辖，东北部划归蓝田县管辖。

嬴政三十年（前 217） 今柞水境始种小麦。

西 汉

元康元年（前 65） 杜县改名为杜陵县，今柞水西北部遂归杜陵。

东 汉

建武十五年（39） 今柞水东南部（秦旬阳地）划归上洛侯国。

三 国

魏黄初元年（220） 将杜陵县复改名杜县，今柞水西北部遂归杜县。

魏太和二年（228） 于今白河、旬阳、镇安三县地设锡县，今柞水东南大部地区遂归锡县。

西 晋

泰始二年（266） 将杜县改名杜城县，今柞水西北部遂归杜城县。同时，于今山阳、镇安二县地设丰阳县，今柞水东南部遂归丰阳县。

东 晋

宁康三年（375） 有人在终南山得白玉一方盈尺，上有文字。

南北朝

北魏神䴥四年（431） 分杜城县南部和蓝田县西南部设山北县，今柞水西北部遂归山北县。

北周保定二年（562） 大冢宰晋国公倡修大义谷（大峪）至旧县关（今柞水县城）之义谷道，五年（565）始通。

北周天和三年（568） 撤销山北县，辖地并入万年县。今柞水西北部遂归万年县。

隋

开皇三年（583） 撤销万年县，设大兴县。今柞水西北部遂归大兴县。

唐

武德元年（618） 九月，将大兴县复改名万年县，今柞水西北部遂归万年县。

贞观三年（629） 名医孙思邈来南山，住今药王堂，采药炮制。

贞观十四年（640） 太宗李世民视察南山防务，走义谷道，经今柞水县抵今镇安云盖寺。返京时曾去曹坪钟、鼓二山一游。

龙朔二年（662） 为加强戍守，于今丰北河乡龙王庙置大昌关，初派驻戍兵百人，步马五匹。

万岁通天元年（696） 将今柞水东南部地区同今镇安县由丰阳分出设安业县，县城设今下梁乡夜珠坪（古名永宁堡）。

乾元元年（758） 将安业县改名乾元县，县城仍设今下梁乡夜珠坪。

永泰元年（765） 羌族造反军与官军大战于乾元县城，城毁。后徙县治于西崆峪。

中和三年（883） 四月，黄巢起义军一部，经今柞水红岩寺、九间房出蓝田关。

五代

- 后梁开平二年（908） 将万年县改名大年县，今柞水西北部遂归大年县。
- 后唐同光元年（923） 将大年县复改为万年县，今柞水西北部复归万年县。
- 后汉乾佑二年（949） 将乾元县改名乾佑县，县城仍设今下梁乡夜珠坪。同时，将柞水改名乾佑河。

北宋

- 乾德二年（964） 在今柞水县城南门外红石崖处设乾佑关（亦名旧县关），派参将镇守。
- 太平兴国三年（978） 秦岭南山石洞自开，得丹砂 1200 粒，粒粒皆系兽形。
- 宣和七年（1125） 将万年县改名樊川县，今柞水西北部遂归樊川县。

南宋

- 绍兴元年（1131） 九月，李忠领导的农民起义军同王彦部大战于乾佑县城，李忠部败退至秦岭。
- 绍兴十一年（1141） 撤销乾佑县制，降为乾佑镇。
- 绍兴十六年（1146） 割乾佑镇界金。

金

- 大定二十一年（1181） 将樊川县改名咸宁县，今柞水西北部遂归咸宁县。

元

- 至元十三年（1276） 在原乾佑县地设乾佑巡检司。
- 至元二十九年（1292） 恢复乾佑县。县治仍设今柞水县下梁乡夜珠坪。
- 至元三十一年（1294） 撤销乾佑县。
- 至正十七年（1357） 三月，白不信、大刀敖、李喜喜率领的红巾军，取道武关，攻占商县之后，一部经今柞水红岩寺、曹家坪、红石沟，翻越秦岭，参与大军夺取天险七盘山和蓝田。今柞水境参加红巾军者百余人。

明

- 洪武八年（1375） 在原乾佑县境再设乾佑巡检司，仍属咸宁管辖。

景泰三年（1452） 在原乾佑县境复置县，改名镇安。初县治设今柞水县下梁乡夜珠坪。

成化六年（1470） 农民起义军刘通部李原、王彪据守今镇安、柞水、山阳等地，屡挫守军。

弘治八年（1495） 有僧人据南山起兵，反抗朝廷，不久被官军打败。

万历十三年（1585） 有肖某聚众起义，自称天保皇帝，于何家楼设金銮殿、万人坑、剥皮亭、放马厂、跑马道和将台，后被官军剿灭。

崇祯六年（1633） 十二月，李自成部 10 万人攻克商南、山阳、镇安后，有万余人驻守今柞水凤镇、蔡玉窑，打富济贫，百姓称颂。

崇祯九年（1636） 七月，李自成起义军扫地王、黑煞神、爬山虎部，驻守商县东牛槽和今柞水红岩寺、大沙窝。当地人民由于义军的感召和不堪忍受饥饿，投奔者甚多。

崇祯十一年（1638） 十月，李自成在张献忠伪降后与刘宗敏、高一功等率部潜入商县杨家斜休整。其部常活动于今柞水万灯寺、九间房、红岩寺，筹备粮草，招纳兵勇。三地投奔义军者 500 余人。

清

顺治三年（1646） 元月，农民起义军贺珍在汉中抗击清军。清军将领唐通率部万余人经今柞水、镇安去兴安（今安康），围剿起义军，沿途杀掳甚多。今柞水被害无辜民众 48 人。

康熙十四年（1675） 九月，吴三桂任平西王后，吴将汤某率众兵由兴安（今安康）取镇安，经今柞水凤镇去山阳，沿途烧杀抢掳，人民逃避一空。

康熙十八年（1679） 五月，农民起义军将领王屏率部据守汉中。十月，清军分三路进取。奋威将军王进宝出宝鸡，振武将军鄂克齐哈、勇略将军赵良栋同出略阳，威远大将军图海入大义峪（大峪）驻旧县关（今柞水县城），堵塞起义军去路，策划围剿。柞水境内大受兵害。

乾隆十五年（1750） 秦岭有虎，屡伤人畜。省抚派宜君营兵扑杀月余，无所获。

乾隆四十八年（1783） 分拨咸宁、镇安、蓝田三县地设孝义厅。厅城初建于今药王乡大山岔，派驻西安分府同知一员，步马兵 320 名。

乾隆五十二年（1787） 六月二十五日午刻（上午 11 时至下午 1 时）天黑如夜（日蚀）。

嘉庆二年（1797） 二月，广西陇南县人徐洪懿由咸宁知县升任孝义厅同知后，报省抚批准再派驻马步兵 280 人。

五月，白莲教王聪儿（齐王氏）、罗半年、王三槐、冉文有等率众攻取孝义厅和镇安县，以两地为营，宣传教旨，招纳兵勇。徐添德据守凤凰嘴，活动于赤脚坪和夜珠坪一带。清军副都统雅某、游击广某、都司勇某，率兵进剿，在叭峪沟口遭到伏击，全军覆没。雅、广、勇三人当场被杀。

七月，白莲教进攻大山岔厅城，官军力据镇守，双方激战两日，城内房舍焚毁过半。

嘉庆七年（1802） 八月，大雨十多日，河水暴涨，冲毁大山岔厅城。

十月，动员民工 3000 余人，始修旧县关孝义厅新城（今柞水县城）。

嘉庆八年（1803） 十一月，迁厅署至新城。

道光十三年（1833） 春旱两月，麦苗枯死，洋芋无法播种；夏旱月余，秋田未播。是年大饥，饿死人无数。

道光十五年（1835） 春大饥，人民多逃亡他乡。

道光十六年（1836） 春夏两季大旱，夏田颗粒无收，秋田未播，冬饿殍满地。

咸丰九年（1859） 三月，回民起义军孙四五、大木头、小木头率兵 300 余人，入大峪与镇安山阳观、东茅坪等地回民起义人员相会合。途经孝义厅，屡挫守军，打富济贫，贫苦百姓多受其益。

同治元年（1862） 元月，太平军两万余人驻守营盘，操练武艺，筹备粮草。三月出大峪与清军在三兆激战，一举击败副都统乌兰都。

三月，太平军启王梁荣富率部在蔡玉窑打败清兵，直下镇安。

四月七日，太平军遵王赖文光、启王梁荣富、主将马融和率兵 6 万余人，由镇安云盖寺出发，经梨园塘、马房子、石嘴子攻打孝义厅城，杀死同知张召虎。都司刘炳辉及厅署官员全部溃逃。太平军以 5 天开仓放粮，赈抚贫民，百姓大喜。十三日由厅城出大峪至咸宁。

五月十九日。回民起义军 300 余人，由凤凰嘴至九间房经药厂寺、租子川（今西川），士气骁勇，屡挫守军、乡勇，杀死 50 余人。二十日经芦材沟（亦名辘轴沟）驻扎药王堂。守兵、乡勇三战三败，被杀 60 余人。

同治二年（1863） 春，大饥，卖儿女者千余户。

五月，清军守兵为剿灭回民起义军，实行“清野”，放火焚烧曹坪至蔡玉窑几座大山。黑烟烈火连续 15 天，烧毁成材树木无数。

七月十二日，四川农民起义军蓝二顺率兵万余人，由镇安至石嘴子攻取孝义厅城。守兵、官员皆逃匿。当日，起义军进驻营盘进行休整。三十日移驻凤凰嘴。八月十二日复转石嘴子。厅署贡生刘太阶奉同知吕绅令，率乡勇 200 余人，在石嘴子与起义军交锋。乡勇见起义军人员众多，士气骁勇，纷纷逃散。刘太阶只领十多人迎战，当即被起义军全部歼灭。有福镇军驻守厅城和药王堂，闻讯胆战心惊，畏惧未援。三十日起义军经凤凰嘴去山阳。

同治三年（1864） 四月二十八日，四川农民起义军蔡昌林率 5 万余人，由镇安入孝义厅。守军和厅署官员闻讯逃跑，起义军追杀至界牌湾。都司崔胜朝在仓皇逃跑中丢失大印，委员李仁被砍左腿，流血过多毙命。起义军驻守厅城两月余，七月初三经营盘出大峪前往周至。

五月四日，太平军启王梁荣富率兵万余人，由凤凰嘴至厅城，与蔡昌林部磋商 3 日，八日即经营盘出大峪前往周至。

同治五年（1866） 元月十四日，大雪，雷电交作。

冬，太平军 20 多万人，驻守灞桥等地，省抚敕令同知侯鸣珂、都司尚清臣、巡检何

春熙、千总党君顺，率兵勇在大峪、小峪、汤峪、库峪等峪口防堵。

同治六年（1867）七月三日，戌刻（下午7时至9时），空中由南向北，飞过一颗红星，形似兽。

十一月，同知侯鸣珂首捐俸银80两，又在商户和富户中募捐银2000多两，修建学馆。

同治八年（1869）三月，同知侯鸣珂公告各保里查禁近亲结婚。有135对青年男女解除了近亲婚约。

八月，省举行岁考，孝义厅以义川学馆为主，考取文生6名，武生6名。

十月，同知赵鉴捐银复修厅城西城墙。

光绪三年（1877）三月八日晚，陨星如雨。

光绪四年（1878）六月大饥。山野遍生灰苋菜，人争相采食，以此活命者甚多。

九月，租子川（今西川）有鸡啄人，被啄者即死。

光绪八年（1882）元月二十四日酉刻（下午5时至7时），太阳外有小太阳，又有四虹反照。

三月十六日大风，屋倾树折。

光绪九年（1883）十月至十二月，各保里编查户口，注册登记。全厅共计6149户，22724人。其中男大丁11113人，男小丁488人，女大丁7979人，女小丁3144人。

光绪十年（1884）纂修《孝义厅志》。总纂为孝义厅抚民同知常毓坤。

光绪二十年（1894）日本大举进攻中国，朝廷议和，割地赔款。九月，商民、乡绅集会上书省抚，要求抗日，“停止丧权辱国之能事”。

光绪二十六年（1900）八月十四日，八国联军攻占北京，大肆烧杀，焚毁圆明园。九月慈禧太后同光绪皇帝逃至西安。十月三日义川书院教师、学生同爱国商民、乡绅80多人，向厅署上书要求“力抗外强”，同知王懋熙斥责他们这种正义行为是“越轨行事，多此一举。”

光绪二十八年（1902）六月，同知张世恩到任，公告地方加征厂槽（木厂、捞纸）、竹麻、木耳、烧炭税四成。人民无法交纳，各业辍停者过半。

光绪三十二年（1906）二月，同知文德升复任，将崇实学堂改为高等小学堂。轻经史，重算理，增开体操课。

光绪三十三年（1907）厅城设邮政代办所。

宣统三年（1911）九月，陕西省革命军四起，凤凰嘴朱义炳、乐进会相机起义，信约驻商县马步统领刘纲才，刘即派哨官巩鸿义来凤凰嘴，捉拿官绅，杀40余人。省督张凤翔令刘统领来凤凰嘴剿办。巩鸿义见寡不敌众，自刎而死。朱义炳、乐进会惨遭杀害。

十月十日，辛亥革命爆发。十一月二十五日陕西省宣布独立。十一月二十九日高等小学堂师生在厅城贴出“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建立民国，平均地权”的红纸标语。

中华民国

元年（1912）1月1日，在南京成立了中华民国临时政府，孙中山任临时大总统。

2月12日清帝被迫宣告退位。2月15日，高等小学堂师生及厅城民众100多人，高举书写“推翻满清政府”、“实行耕者有其田”等小旗，冲进厅署，驱逐了同知李钟璧。

3月，成立南街小学附设短小班。

4月，在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的压力下，孙中山被迫退位，袁世凯窃取了政权。5月13日，高等小学堂师生和部分商民上书陕西省临时政府，反对袁世凯窃取政权，但杳无音讯。

2年（1913） 1月，撤厅设孝义县。

3年（1914） 3月1日，白朗领导的农民起义军3万余人，由凤凰嘴经磨沟峡攻取县城，县署官员全部逃匿。5月上旬出县境去甘肃。5月下旬由甘肃复转，经营盘、孝义县城去镇安。北洋陆军分西北两路追剿，县城、凤凰嘴皆驻重兵。

3年（1914） 6月，取古柞水名将孝义县改为柞水县。

4年（1915） 12月，袁世凯宣布次年为洪宪元年，准备恢复帝制。12月30日，县城工农商300余人，手执小旗示威游行，反对袁世凯称帝。

11年（1922） 蓝田神团大兴，皂河沟肖隆庆赴蓝田请来教师宋仁山、陈庚等生徒数百人，于10月7日至凤凰嘴击溃驻军郭金榜部，杀死士兵十多人。驻山阳统部闻讯即调重兵前来剿洗。被杀无辜民众17人，被捉100多人。

12年（1923） 10月，河南老洋人率兵数万人由山阳至凤凰嘴、镇安，准备攻取西安。陕督刘振华令师长憨玉琨、旅长贾济川等各率众兵入大峪，经营盘、柞水县城抵镇安，老洋人遂退至湖北。

14年（1925） 以方连汗为首，在乾佑河沿线地区组织“大刀会”，参加者130人，大练气功，抵抗官府。

16年（1927） 陈勇汉、徐发强，由长安清水渡搬来张三、李四（化名）团长，在药王堂传授神团清规，大练武功、气功，参加者300多人。

18年（1929） 3月，在县城南街成立柞水县第一高等小学，校长白尚采。

5月，关中大饥，无数灾民流落柞水，各保安置者458户，1375人。

20年（1931） “九一八”事件后，东北被日军占领，10月3日第一高等小学师生上街宣传抗日救国。

21年（1932） 10月，中共鄂豫皖分局和红四方面军总指挥徐向前、政委陈昌浩率红四方面军向西转移，途经柞水。

22年（1933） 春，全县种牛痘1142人；夏季，防治霍乱注射515人。

9月，柞水县政府加征山货产销税五成，商民挺抗不交，迫使停征。

23年（1934） 陕西省政府通知柞水按正赋加征90%田赋，随正赋带征。实施后，民怨四起，全县挺抗不交者300多户，被捕38人。

11月，成立图书馆，藏书300多册，多为经史子集。

24年（1935） 1月31日，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五军二二三团三营攻克柞水县城，县长屈永谦及部属逃跑。红军进城后，打开监狱，救出“抗捐犯”，查抄了县政府机关。

2月1日，红军第二十五军主力部队在蔡玉窑马尔峡设伏，全歼国民党陕军一二六旅二五二团。

2月5日，红二十五军在柞水、蓝田交界之文公岭再歼国民党陕军一二六旅两个营。

2月8日，在红岩寺成立了鄂豫陕三路游击师。师长汪世才，政委李志英。

2月11日，红岩寺区苏维埃政府成立，辖娘娘庙、马尚鞍、黄土砭、大沙河、磨沟、王家山、西北沟、刘峪沟、铁锁沟、海棠岔（今归商州市）10个乡苏维埃政府。同时，还成立了中共红岩寺区工作委员会，建立了青年团、妇女会等组织。区苏维埃政府还组建了红岩寺区游击大队，辖4个连，共200余人。

4月9日，红二十五军主力——鄂陕第三、四路游击师，在九间房设伏，误将从事兵运工作的共产党员所掌握的陕军警三旅两个团打垮，并歼灭一个团又一个营，俘旅长张汉民以下官兵1000名。副团长魏书林等20多名共产党员被就地错杀。张汉民被押解至今丹凤县城，于5月错杀。

4月中旬，鄂豫陕革命根据地建立。中共鄂豫陕省委在蓝田葛牌镇召开扩大会议，总结了4个月来的工作，改选了省委领导成员，提出准备粉碎国民党布署的对红军及根据地的第二次“围剿”和加强建设根据地的任务，决定以柞水红岩寺为中心，成立中共五星县委、五星县苏维埃政府。会后，省委派人到红岩寺宣布五星县委、五星县苏维埃政府成立。

5月，柞水县政府通知对皮纸业加征纸槽税5800元，有20多户无法交纳，被迫停业。

5月21日，九间房乡长郭建唐率自卫队兵士8人，杀害了掉队的红二十五军教练孙进贤；22日又杀害了为红军打探过消息的蔡略有、蔡略全。

6月，国民党柞水县政府向各乡、保摊派保安费33200元，人民无法交纳，保甲人员抬家具、铲粮者甚多。

7月1日，红二十五军主力诱敌西进到红岩寺、黄土砭一线，7月2日到达山阳袁家沟口，全歼陕军警备一旅，毙伤敌团长以下300余人，俘敌旅长唐嗣桐以下1400余人。鄂陕第三、四路游击师配合作战；红岩寺区苏维埃党、政组织动员群众封锁消息，修筑工事，组织担架队、运输队，积极参加战斗。

7月30日，省委于留坝县西江口再次给在鄂豫陕革命根据地坚持斗争的鄂陕、豫陕两特委发出工作指示信。8月上旬，省委的两封信交中共五星县委书记、鄂陕第三路游击师政委李志英。李志英和师长汪世才，在率队寻找特委途中，行至大峪岭，特务队队长赵九海叛变，抢去省委的两封指示信，并将李志英和8名红军战士枪杀。

7月至8月，柞水县政府强征民工12200人，在县城周围修碉堡8处，庄稼收获者不足二分之一。

8月16日，蓝田保安团在红岩寺塔尔坪包围了红军四路游击师阮英斗部，三路游击师师长汪世才即率部前往塔尔坪增援，击退了蓝田保安团。

9月3日晚，蓝田县青岗槽保（现属柞水）自卫队、保甲人员30余人，围攻红岩寺区苏维埃政府，当场打死乡主席王永成（又名王骡子），绑走委员周凤仪。

9月30日，红军徐海东部，由商县林岔河来红岩寺，蔡略涵团阻截，双方激战数小时，蔡略涵团败退。

10月，根据陕西省政府编查保甲户口办法，实行联保辖保、保辖甲的保甲制。全县编为13联保，56保。联保设主任，保设保长。

11月30日，县政府通知各保，将全县131户红军家属和接待过红军的群众家产没收充公，兴办地方团队。

12月6日，西安绥靖公署主任杨虎城将军到凤镇视察。严厉整饰了驻防凤镇的韩志芳团，使韩团军纪好转，百姓免受奸、掳之苦。

25年（1936） 2月，县政府通知各联保、保，实行新生活运动，大讲礼义廉耻，定期大扫除，严令各户改变放猪旧习，将猪豢养于圈内。

2月中旬，率鄂陕第三路游击师第三路游击队孤军转战的五星县苏维埃主席田银斗、游击队长黄照明在反敌“围剿”中英勇牺牲。

4月22日，蓝田县辖地大沙窝、大阳坡民团董裕祺、胡功富，勾结蓝田葛牌郑团（郑孝仁）搜掠红岩寺街，群众衣物、粮食、银元被掳者甚多。

5月，发行法币，同时进行新旧币兑换。

7月30日，红军七十四师六团，分别在沙沟、老庵寺两地击溃宁陕保安团。

26年（1937） 3月，陕西省政府通知成立红岩寺警察局，由省保安处直辖。局长潘定亚。

5月15日，商县金陵寺顾世征率团队包围了红岩寺蔡略涵团队，打死8人，伤16人。

6月，总监部西北游干班第七分校第一军需局进驻太河楼子石和丰北河，大量砍伐林木，解板子，烧木炭，至年底周围山林被砍伐净尽。人民咬牙切齿。

7月，县境赌博甚盛。县长贾志璞出示公告，通知各保甲严加查禁。21日捕办赌痞和为首聚赌者28人。

12月14日，刘炳吉团长率领的西北农林科学校抗敌后援分会救亡剧团25人，来柞水作了抗日宣传演出。

27年（1938） 5月至8月，县政府通知各保以学生为主，组成放足、剪辫子工作队，由保长带领，分赴各甲逐人逐户开导，劝小脚妇女放足，留长辫子的男人剪去辫子。全县放足者2632人，剪辫子者1359人。

6月，中共陕西省委派王力来柞水，在北门外河滩秘密成立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党支部。书记张景文，组织委员严丕显，宣传委员陈郁青。

11月10日，驻营盘八三师四九三团四连排长张远成，率部80余人，长短枪50支，轻机枪5挺起义，当晚经东川至镇安。

12月8日晚一时，驻石嘴子第八保安团第九中队起义。柞水县保安第四中队队长朱明轩率队追至镇安寨沟，双方激战至次日11时，四中队伤亡甚重，败退。

28年（1939） 2月，县政府公告各保严禁买卖、吸食鸦片，查缉买卖鸦片犯25人，没收大烟1840两，捕办长期吸食者13人，处罚28人，收交烟具185件。从此买卖、吸食鸦片者大减。

4月，西安建华金矿公司代表李雅僧来柞水，未经批准私自勘测开采乾佑河沿岸沙金，雇用40多人。后因手续不合，又有破坏金矿之嫌，被驱逐出境。

8月，调整保甲组织，将全县划编为13个联保，31保，523甲。

9月10日至30日，对县政府、各联保、保公务人员进行调验。发现刘绍堂、余忠惠、简德文、简开绅、徐上祯、汤自闲、刘鹏程、杨文琪、王文焕、朱朗轩10人，以前曾吸

食鸦片，后已戒，专令其具结不再重犯。其它科长、科员、联保主任、保长等均实施连环保，具状备查。若有吸食鸦片行为，除依法惩处本人外，连环保人均罚款 500 元。

10 月 1 日至 10 日，在工商界人士中宣传查禁日货，没收日造“大饭店”、“礼拜六”香烟 1750 盒，日造“蜘蛛牌”纺纱 37 斤，日造“新飞牌”火柴 187 包。

10 月 20 日，县政府突击查抄革命书刊。焚毁陈唯实著《战斗唯物主义讲话》、张国平著《抗战的八路军》、新华日报社编选的《毛泽东救国言论选集》、朱德著《抗战回忆录》等 75 本。但人民隐存者不少。

11 月，成立“柞水县信用合作社”和“产销合作社”。

12 月，推行民众教育，成立民校 6 所，民众识字班 17 所。

12 月 28 日，中国国民党陕西省党部派张仲泉为柞水县党部筹备员。

29 年（1940） 1 月 22 日，县长周壬林患急性肺炎病故，全县各界士绅、保甲、团体组成治丧委员会，进行公祭，花费 1180 元，人民多有不满。

3 月，按省政府调整各县插花地的通知，镇安县划入柞水有小西沟、卢家寺、小铜鞮沟、关山、马尾巴，共 101 户，432 人，面积 19.5 平方公里；长安划入柞水有方山寺、刘花沟、阁老沟、本地湾共 65 户，325 人，面积 5.5 平方公里；柞水划入镇安有白岩寺、严家坪、马蕃保、晓仁河、康家湾、皂河沟、红岭保、康家栲栳、北沟，共 4 保 39 甲，1307 户，7523 人，面积 105 平方公里；柞水划入长安有库峪沟口以上 9 户，29 人，面积 10 平方公里；蓝田划入柞水有北河街、孟家台、高边沟，共 10 户，58 人，面积 7.5 平方公里。

4 月 11 日，国民党陆军 88 师由安康接壮丁部队驻石嘴子王良琪家。是夜，有 20 多名壮丁逃跑。在追捕中枪杀 5 人。一名被捉回，脱光全身衣服，吊在屋梁上，除用棍棒毒打外，又用烛火烧烤，当场死亡。另一壮丁有病，该部决定枪毙，经店主跪下求告，幸免于死。

7 月 20 日，国民党陆军予三师由镇安接壮丁赴省，经孝悌乡时抢劫客商数十人，强拉民夫 50 人，为其运送抢劫的漆油、布匹、食盐。

8 月 1 日，成立民众阅报室及问事处。

12 月，县政府给全县 56 名军人家属，颁发了“出征抗敌军人家属证明书”。同时，给 38 名出征军人家属补助国币 3758 元。

12 月，成立土地陈报处，清查丈量土地，月底上报数为 201869 亩。

30 年（1941） 6 月 1 日，柞水县县长史恒信、国民兵团团副马鸿骏、督学徐冠三、士绅刘寿山率国民兵团士兵 30 多人，借口按省政府通知前往镇安同县长袁德新交涉把下梁、石瓮等地划归柞水。行至夜珠坪，遇到 500 多民众和部分自卫队人员阻截。双方鸣枪威胁，殴打十多小时，伤 50 多人。

6 月 27 日，国民兵团团副马鸿骏，乘停办国民兵团移交手续之机，贪污经费 560.8 元，于是夜潜逃。

8 月，县境蔡玉窑、东川发现“大道门”组织，县政府令各保取缔。

31 年（1942） 2 月，按战时需要成立粮政科。

3 月初，县、联保、保，层层克扣教育经费，两所中心小学和 17 所国民小学关了校门。

3月，凤镇李家砭（时为镇安管辖）一带天花流行，遍及各户，死亡小孩无数，有一家死几个者。

3月18日，成立初级染织科职业学校，校长陈忠良。

8月12日，孝友乡第一保孀居寡妇胡叶氏将年收课五石三斗的土地，捐献给一七两保国民学校，资助教育。

8月16日，镇安县长袁德新，率警士10名，由蔡玉窑前往曹家坪，声言向群众做工作，将曹家坪划归柞水。行至沙沟娘娘庙处，四山布满保甲武装，鸣枪阻止前进。至土莠山，袁德新及警士武器全部被夺。保甲、群众提出要求：袁德新必须答应不把曹家坪划归柞水，方可还枪放行。袁德新答允而归。9月18日，陕西省政府密令镇安、蓝田两县政府：“此次处理蓝、镇、柞三县插花地，已查明蓝田玉川乡乡长郑春霆有勾引确证，镇安人李昌顺、王锡录有聚众滋事事实，自应分别拿办，以惩刁顽……”

9月，推举代表方永乐、程良秉、徐冠山3人上省呼吁：“柞水自奉令整理插花地后，全县精华被镇安编去10保，仅存瘠苦地26小保，仍负担一县丁粮。本县水旱灾频仍，未蒙拯济，而田赋征新十倍于往，军麦公粮之数骇人听闻，驻县各部队，强占人民林山，贩运木料，勒征民夫，人民再无生路，情迫万急。拟请撤销县制，归编他县。”省政府未批准。

10月至11月中旬，杏坪（时为镇安管辖）一带天花流行，死亡儿童甚多。幸存者多留麻面。

11月20日，老林头木业生产合作社成立，社员125人。

12月23日，太白庙土纸生产合作社成立，社员140人。

32年（1943）7月17日，县政府公务员工消费合作社成立，社员92人。

7月20日，陕西省政府通知柞水县加征田赋粮4354石，军粮2695石，人民口粮被征过半。

10月10日，全县举行音乐、体育运动会，为33年度四区督察专员公署举办的春季运动会选拔运动员。义川乡中心小学代表队音乐、篮球比赛成绩为全县第一；孝悌乡中心小学和九间房分校代表队团体操成绩为全县第一。

12月6日，漆木桥纺织生产合作社成立，社员40人。

33年（1944）1月10日，柞水县参议会成立，并举行了第一次会议。推选白尚采为议长，方永乐为副议长。

1月21日，县政府通知各保，每年3月27日（孔子诞辰）为教师节。各保应于该日召开会议，举行纪念活动，表扬、奖励有劳绩的优秀教师，听取教师意见，改善他们的待遇。但为一纸空文。

2月，分别成立商会、农会、教育工会、妇女会。

3月，天花流行。25日由省卫生试验所领回痘苗150打，动员民间医生16人，给1500人种了牛痘。

3月28日，在县城设城镇卫生所，主任贾敬易。

4月4日，举行首次儿童节纪念大会，会上宣读了《童婴运动办法》要点。

4月10日，蔡玉窑余锡龄、何清华、刘喜成、张守玉、辜益善、任成娃、黄治坤、陈

世有，不满不断加重的苛捐杂税，在何清华家以换帖方式组织游击队，当天包围了乡公所。15日全部被捕。

4月20日至22日，柞水组成14人的代表队，参加了在商县召开的四区33年度春季运动会。比赛项目有标枪、三级跳远、铅球、急行跳远、徒手跳高、100米、200米、400米、3000米、篮球。柞水代表队各项成绩均为六县之尾。

9月，全县动员知识青年志愿从军28人，开往云南。

10月26日，中国国民党柞水党部举行了第一次代表会议，选举张仲泉为书记长。

34年（1945） 4月15日，中国国民党柞水县党部书记长张仲泉，在稽查何清华一案中索贿一万元，参议会、农会、教育工会、商会派代表上省告状。28日将张仲泉调省审查。陕西省党部派陈俊代理柞水县党部书记长。

8月初，在第四农业辅导区的指导下，防治稻苞虫、玉米黑粉病805亩。

8月14日，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19日在公共体育场召开了庆祝抗战胜利大会，到会1000余人。

10月3日，军用316422号飞机，坠毁于芦材沟。机内美军8人，中国军人1人，全部死亡。

10月8日，全县举行了乡、镇民代表选举。选出的代表均为乡、镇长和绅士。

10月17日，三民主义青年团陕西支团干事会，命令赵立仁、方永乐、于翔鹏、李敦品、梁洪恩为柞水分团筹备处临时干事会干事。

11月28日，柞水县参议会第二次全体会议，选举程良秉为陕西省参议员。

12月10日至14日，柞水县参议会举行临时动议会，揭发了县政府会计马景璠贪污太白乡公粮7500公斤的罪行，迫使县政府将马景璠捕办。

12月24日，县政府通知各保查禁一贯道，将蓝田、长安籍点传师三人驱逐出境。

35年（1946） 1月，成立柞水县银行筹备处，主任李振亚，筹备员杜子富。

7月下旬，根据西北局指示，由中共陕西省工委书记汪锋召集李浩、张鸿泰等人，在陕甘宁边区关中地委所在地旬邑县马栏开会，宣布成立中共长柞工委。书记严丕显（化名尤超），副书记李浩，组织委员张鸣泰、宣传委员师谦，武装委员李志中（化名南锋）。

7月29日，三五九旅抵柞水红岩寺，县长周梦飞惶惶集中自卫队兵士150名，准备作战。宣布命令之后，自卫队兵士立即逃散。周梦飞只得带政府职员逃跑。8月5日，即被陕西省政府下令撤职。中央社、西北社、西安分社及省内各报于8月8日发布了这一新闻。

7月29日，三五九旅部队抵柞水红岩寺，30日在金钱河口与国民党阻击部队一三五旅激战。旅直机关在红岩寺遭敌袭击，副政委李铨受伤。

7月31日，三五九旅分散之各部会合于凤凰嘴一线。当日下午，前卫部队与敌一三五旅再次发生战斗。前卫部队占领有利地形，将敌击溃后，经黄花沟翻岭入峒峪沟。

8月3日，中原局根据中央指示精神发出指示，在鄂豫陕边区展开大规模游击战争，创建根据地，并初步划分了三个分区，其中以王震部所在之安康、镇安、柞水为第一分区。

8月上旬，中共镇柞工委、镇柞行政办事处成立。同时，组建了镇柞游击大队。

8月24日，柞水县政府根据省政府命令，到处张贴布告，悬赏捉拿李先念和王震。县政府在什家湾贴出13张，当天即被群众撕毁。

8月下旬，中共商山蓝镇柞中心县委和军事指挥部成立。同时，在铁佛乡的铁佛寺成立了中共金凤区委，李景展兼任书记。

9月上旬，孝悌乡乡长刘功甫活埋山阳布商6人，得土布50多匹，又无故枪杀学校工友，人民告状至省。县长张荣谦接受刘功甫贿赂200元，手枪一把，为虎作伥，反诬被害布商和工友为“共匪”，宣布无罪。

9月中旬，长柞工委率游击队进驻柞水太峪河陈家沟。

9月下旬，县政府组织县、乡、保三级情报网96个，情报人员836人，专门侦察共产党及其军队的行踪、活动及人民中的通“匪”情况。

10月上旬，中共红岩县委、县政府在红岩寺街成立，并组建了县游击大队。

10月中旬，陕西省政府通知柞水当年加征屠宰税478560元。屠户多弃业从农。

10月20日，鄂豫陕边区一分区司令员曾广泰，率第一支队在黄土砭立王沟全歼凤镇独立大队，俘大队长蔡乾珊以下80余人。28日将蔡乾珊押至西川老庵寺处决。

11月上旬，鄂豫陕五分区机关支队和三支队，在营盘与敌激战，参谋长寇惠民身负重伤，交长柞工委掩护治疗。

11月中旬，五分区司令员王海山与长柞工委在陈家沟取得联络，后派副司令员孙光率部到陈家沟休整。

11月下旬，敌人“清剿”陈家沟。鄂豫陕军区副司令员陈先瑞，于11月28日至12月2日，在丰北河召开一、五分区联席会议，传达上级指示，并根据指示精神将一、五分区合并。

36年（1947） 1月上旬，长柞工委在小草沟召开会议，因情况紧急，中途转移到石砭峪。会议决定长柞工委撤离陈家沟。

1月中旬，中国人民解放军李先念部百余人驻扎王家河脑。县自卫大队200余人分两路夹击。解放军利用有利地形，激战一小时后，自卫大队死伤20余人，败退。

2月，在公教人员中筹募公债56000元。

3月，豫鄂陕军区部队撤离柞水，北渡黄河。

3月下旬，县参议会以临时动议案6件，函请省政府依法处理县长张荣谦接受刘功甫贿赂一案，省政府于5月30日免除了张荣谦县长职务。

8月，参议会向省呈文，全县人民负担的营业税、地价税、契税、屠宰税、土地税、营业牌照税、房捐、特别课税、保甲费、壮丁费、自卫大队经费、预算不符等平均每户折大洋153元；田赋粮、援公粮，每户平均二石三斗七升五合。人民苦不堪言。

9月，县政府通知各保甲推行“二五减租”。由于占有大量土地的地主强烈反对，“二五减租”成为一纸空文。

11月10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晋冀鲁豫野战军四纵队十二旅三十六团，攻打凤镇纸房寨，击毙伪警卫班、自卫队40多人，俘70多人，生擒了伪镇长党涛芝。

37年（1948） 1月7日，孝悌乡乡长宁启献以通“匪”之嫌，令什家湾庙沟村保甲兵张顺乾，打死农会委员刘仓银。2月5日，张顺乾捕捉农会主席王金元时，因王在外

躲藏，女人躲入灶房，张顺乾朝女人下腹部开了一枪，王金元女人当场死亡，腹中8个月的胎儿同时流产。

3月，县长徐光东到任，在县城设“人民诉冤处”和“款、粮、公差公断处”。插木牌告民众：“有冤鸣冤，不平公断”。为时数月，受理公干人员敲诈索贿案115件，贪污案6件，强占民妻案1件。

3月15日，程良秉当选为国民大会柞水代表，当选证为陕区字73号。

6月，中国国民党柞水党部大量发展党员，分派给各区分部的任务为5638名，各区分部在上报的名单中有捏造的人名，有死后三年的人名，还有未满一月的婴儿名子。

7月，湖北灾民来柞水，安置163户，568人。

8月，颁发国民身份证，强令人民拍照片。

9月1日，红岩寺警察局奉命驻防商县杨家斜。

10月，长柞电线、安柞电线架设完工。

38年（1949） 5月13日，驻宁陕保安二团起义，经沙沟至营盘，遭到柞水自卫大队伏击，死2人，伤1人，复转沙沟。

6月，中国人民解放军占领西安后，县长李敦品召集30多人参加的秘密会议，组织“柞水反共救国军”，以坚决抵抗中国人民解放军、破坏交通、实行坚壁清野为宗旨。李敦品为司令，县自卫大队长汪家旺为中队长。

8月，镇安县长徐光东派霍景民同镇安自卫大队中队长余锡恺，在柞水下窑关圣庙召集凤镇、蓝田、柞水交界乡公所和保甲自卫队人员，成立“忠义同盟救国军”，以游击战术对抗中国人民解放军进军镇柞。柞水参加者有曹汉三等17人。

11月21日，中国人民解放军咸阳军分区独八团人大峪，经营盘直取柞水县城，南下镇安。25日，商洛军分区部队，由司令员孙光和专员王杰及中国共产党商洛地区委员会宣传部副部长郭茂生率领进军镇柞。柞水县国民党党政军人员全部潜逃。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49年

12月1日，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设民政、财政、建设、文教四科。副县长何史挺主持工作。

1950年

元月，恢复停办的城关完全小学，于2月初正式开课。

3月上旬，将下梁、石瓮子、赤脚坪、曹坪及金井乡（包括穆家庄仙人庙、大沙河、狮子沟、牛槽沟、野猪沟等）由镇安划归柞水管辖。

3月25日至28日，召开柞水县第一届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参加会议代表50人。会上公布了政务院《关于在已解放地区实行土地改革的决定》和有关政策。与会代表欣喜若狂，会后立即分头向全县1564名农会会员和广大农民作了传达。会员和农民群众迫切要求实行土地改革。

3月27日，县政府建设科，给县城南门外、营盘、崇家沟、贾家坪拨渡船修补费800

元（折合新币）。

3月29日，中共商洛地委批准成立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员会，由王丕德（独立团政委）、何史挺（副县长）、张祖林（二营营长）、黄金元（副教导员）4人组成。王丕德任书记。

4月21日至23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一届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出席代表86人。会议听取了民政科长罗彦忠所作的《柞水县第一届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筹备情况的报告》；讨论了生产救灾、减租减息、剿匪肃特、反霸以及文化教育等重大事项；选举产生了柞水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主席王丕德，副主席徐冠山、李玉亮。

6月1日，中共柞水县委机关正式办公，设秘书处、组织部、宣传部3个机构。

7月14日，成立柞水县人民政府人民监察委员会，办理行政干部惩戒工作。

10月，恢复停办的红岩寺完全小学，15日正式开课。

11月16日，成立柞水县土地改革委员会。主任王丕德（中共柞水县委书记），副主任何史挺（副县长）。

11月29日，成立柞水县人民医院，县政府秘书张涛波兼任院长。

12月，在全县开展减租退押、清匪肃特、整顿各级组织、改造政权、镇压反革命运动。

1951年

元月9日，中共柞水县委发出《关于禁止种植鸦片的通知》，要求各区乡严格遵照执行。对1950年种植的3人进行了关押教育。

元月24日，在下梁乡召开柞水县首次镇压恶霸大会，参加大会的各乡镇代表4800人。在会上斗争了亲自打死31名无辜群众，强奸妇女、幼女150多名，罪大恶极的大恶霸吴昌治。群情激愤，怒火万丈。受害者49人争先恐后上台控诉，台上台下哭声一片。会后，依法将吴昌治执行枪决。

3月15日，柞水县剿匪工作委员会成立。各区亦成立武装工作队及群众工作组。

5月2日，派屈京兆去西安学习收音。回来后用干电池五管收音机收抄中央台记录新闻，印小报供县级领导和区级领导阅读。

5月31日，减租退押运动基本结束。全县地主、富农803户，给4476户佃农、贫农减租7117石，租课由原来21084石减至13967石。有634户地主、富农给1863户贫雇农退押，共退出粮食8575石，人民币158元（折新币），银元438块，银子77.5两，铜钱205串，皮纸32.3万张，漆油999.5公斤，盐41.5公斤，土布801丈，大肉10公斤，被子18床。

6月底，召开全县教师首次暑期学习会，重点开展了对电影《武训传》的批判。

7月17日，抽调县、区干部65人，参加清理“中层”整风学习。对20名干部历史问题作了定案结论，将张盱等5人清洗回家。

8月上旬，成立下梁国营农场。

8月20日，下梁乡沙坪村吴世文互助组正式成立，共13户，耕地148.9亩。

8月30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精神和县委、县政府决定，抽调60名干部在石镇乡进行土地改革试点。

10月1日，全县划分农村阶级成分。

10月10日，在石镇、东坪、王家河、西川、丰河、北河、窑镇、曹坪、狮子沟9乡进行土地改革。

10月29日，开辟柞水至蔡玉窑、曹坪、红岩寺邮路，全长165公里。

12月4日，窑镇街工商办事处韩治发，贪污公款1254000元（折新币125.4元），被判刑2年。

12月20日，土地改革工作在全县未进行的地方全面展开。

12月底，在抗美援朝运动中，柞水工商界提出“美帝不死，捐献不止”的口号。共捐献人民币1210万元（折合新币1210元），其中东川合作商店王耀庭一人捐献125万元（折合新币125元）。

1952年

1月5日至月底，县政府开展“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查处大、中、小案件46起，涉及县、区领导3人，一般干部43人，其中共产党员24人，分别给予刑事、行政处分。收回贪污款48525989元（折合新币4852元）。

2月，工商界“三反”、“五反”（反行贿、反偷工减料、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反盗窃国家资财）运动开始。至年底查处了13人的问题。收回贪污、行贿款3164943元（折合新币316元），价值4876300元（折合新币487元）的物资。

3月5日，全县土地改革全面结束。按照“依靠贫农、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孤立、打击地主”的政策，将封建地主占有的9万亩土地，分给了雇农和地少的贫农。提高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

3月30日，在柞水县第一届第五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通过了《柞水县各界人民反对美帝国主义进行细菌战的抗议书》。

5月4日，成立柞水县合作社联合社筹备处。在县城中心街设门市部，开始营业。

6月，成立蔡玉窑、药王堂两所完全小学。

8月，成立石嘴子商店。

9月27日至29日，召开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一届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到会代表23名。会议选举产生了中共柞水县委成员，贺楹为书记，委员有贺楹、黑汉章、韩勇义、孔庆祥、李树民、高维民、惠广义、罗彦忠。中国共产党柞水县代表大会至1993年共召开了十三次（见《党派群团》）。

10月3日，成立柞水县扫盲教育委员会，下设办公室，配备专干一人。全县成立速成识字班12个，参加学员371人。

10月18日，成立柞水县工商联，主任王耀庭。

10月24日，商（县）柞（水）电话线整修完毕通话。

10月30日，开辟柞水至营盘、两河邮路，全长40.5公里。

12月中旬，红岩寺区成立卫生所。

12月28日，以下梁乡沙坪村吴世文互助组为主的沙坪村农业生产合作社成立。全社19户，66人，41名劳力，耕地148.9亩。坚持集体生产，劳力、土地六四分红。为柞水县第一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1953年

3月20日，全县开展查田定产工作，县上成立了查田定产委员会，贺楹任主任。

4月1日至月底，全县宣传贯彻《婚姻法》。废除封建包办买卖婚姻276起，解放妻妾136人，依法处理了31名指婚诈财、逼死人命的媒婆。

4月1日，成立柞水县农业技术推广站，有农技干部3人。

4月15日，中共柞水县委会计田成泽，因经济手续不清，殴打前来索要移交清册的前任书记王丕德，加之田成泽接受民国时期县长李敦品的指派，参加陈源明的特务活动，被依法逮捕。

7月1日，进行以选民登记为主的第一次人口普查。普查结果，全县共19074户，83073人，其中选民52145人。

8月，开始修建太乙宫经柞水县城至安康的驮运路403公里。柞水县承担境内68公里的修建任务，五个区上劳600多人。时任县长陈寿益任总指挥。

8月底，下梁国营农场首次购进打稻机一部。

9月13日，柞水县邮电局安装50门交换机一部。此后，县级机关陆续安装了电话。

10月，根据国务院的指示，在全县实行粮食统购统销。在工作中少数地区有购过头粮现象。

1954年

3月16日，城关完全小学成立附设初中班。

3月27日至4月中旬，组建了以石镇湾潭村张千益互助组为主的新光农业生产合作社和以下梁乡何治礼互助组为主的明星农业生产合作社”以及以窑镇乡段永兴互助组为主的“光明农业生产合作社。

6月，根据陕西省政府通知，对毛猪实行国家统一收购。

7月1日，成立柞水畜牧兽医站，有畜牧、兽医技术人员各两名。

7月2日，中共柞水县委通知政府和企事业单位设立党组或支部。

7月7日至10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出席代表68名。会议听取了县政府一年半的工作报告；审查了1954年财政预算；讨论了夏季粮食征购和互助合作工作；讨论征求了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的修改意见；选举陈寿益为柞水县县长；选举贺楹、陈寿益、惠广义、王洪、白少文、张朝良、丁宪珍（女）、陈鸾英（女）、赵礼忠、孙琏明、李长青、徐盛强为县人民政府委员；选举陈寿益为出席陕西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柞水县人民代表大会至1993年共召开了十三届（见《政权》）。

7月14日，在石镇街成立城关联合诊疗所，

7月28日，中共柞水县委决定抽调21名干部，开始建立第三批农业生产合作社。

9月1日，实行棉布统购统销，农村人口每人每年发布证1丈，职工每人每年发布证1.7丈。

11月8日，召开柞水县中医座谈会，参加会议47人。县长陈寿益亲自主持。他要求认真总结中国中医遗产，坚持为人民服务，救死扶伤。与会人员大受鼓舞。

11月11日，开始建立第四批农业生产合作社。至12月中旬，建农业生产合作社23

个。

12月，建立石嘴子、红岩寺、蔡玉窑、曹坪、营盘供销合作社和柞水县供销经理部。全县入股社员7491人，共8611股，股金总额为17222元（折新币）。

1955年

元月5日，开始第五批农业生产合作社的组建工作，这次建农业生产合作社52个。

2月19日，全县发行新币，旧币一万元折新币一元。发行的新币票面有1元、2元、3元、5元、1角、2角、5角、1分、2分、5分。

3月25日，开始组建第六批农业生产合作社。这次建农业生产合作社25个。

5月，西康驮运路柞水境内68公里全部竣工。

8月25日，国务院颁布《市镇粮食定量供应暂行办法》和《农村粮食统购统销办法》，柞水开始对城镇人口以人定量供应粮食。同时，在农村实行“定产、定购、定销”的三定政策。这两个政策实行后，保障了城乡人民对粮食的需要，使投机钻营的粮商无机可乘。但在农村仍有少数地区购了过头粮，造成来年粮食返销的现象。

9月，小河口、瓦房口两乡，在建立农业生产合作社时，对生产资料的处理违犯自愿互利原则，损害了群众利益，出现了社员要求退社和拉牛退社现象。县委作了及时纠正。

12月初，全县办冬学110所，入学学员3085人；办农技夜校64处，入学学员1152人。

12月11日，开始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实行公私合营，分行业合营。县上成立了领导小组，陈寿益为组长，阎秉光、黄进兴、阎玉旺、陈五成、柳学鸿、李治发为组员，下设办公室，由4人组成。

1956年

元月30日，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发展到560个，入社农户达15000户，占总农户的90%。至此，全县实现了农业合作化。

2月，全县本着“成熟一个转一个”的原则，有步骤、有计划地把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转为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2月11日，柞水县人民政府通知调整各部门834名职工工资，其中425人升级，人均月工资43.92元，人均月净增6.72元。

2月18日，在城关、石镇、红岩寺3地对私营工商业、手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试点工作的基础上，全县各集镇及农村手工业者召开大会，实行公私合营和分行业合营、联营。纳入各种合营组织的商业、饮食业191户，过渡从业人员214人。

3月中旬，陕西省给柞水调拨化肥3吨。柞水首次给农作物施用化肥。

4月1日，柞水县电影放映队成立，配备1101型发电机和捷克放映机各一台。首场在县政府院中放映黑白戏曲片《秦香莲》和苏联故事片《勇敢的人们》。

4月上旬，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1955年7月31日，在省委、市委和区党委书记会上，批判了农业合作化运动中的“小脚女人”之后，全县在560个初级农业合作社的基础上建立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163个。取消了土地分红，实行以社为单位，集体劳动，统一核算分配。

4月，根据陕西省人民委员会通知，将蓝田管辖的高桥、青岗槽、万灯寺及大沙窝等

地划归柞水。

5月，成立凤镇区农业技术推广站（时为镇安管辖）。

8月底，柞水县城至营盘中继电话线路、柞水县城至七坪电话线路、柞水县城至石镇电话线路以及柞水县城至石坪电话线路，架设完工。

9月，凤镇区成立初级中学。

10月1日，凤凰嘴丝织业生产小组成立，由赵鲍承、张进学、武圣明等21户丝织个体户合股组成。共投入65股，每股资金30元，共计1950元。有织机6台，职工43人，组长赵鲍承。

10月10日，《柞水报》创刊出版，周三刊。报社附设印刷厂，有小圆盘印刷机1台。

10月11日，在县、区单位职工中开展肃反运动。

10月，九间房乡48人患猩红热，死9人。

11月23日，成立柞水县工会联合会筹备委员会。12月5日，中共柞水县委确定邱树源为柞水县工会联合会筹备委员会主任，张宝德为副主任；强文俊、王洪、张志彦、焦连奇、申锦山、牛文科、董崇义、贾安忠、黄进兴、李万志、刘肖蕊（女）、李治发为委员。

12月11日，成立九间房气象站。站址在海拔1750米处，有技术人员3人。

12月底，石镇、红岩寺、蔡玉窑、曹坪、营盘成立了邮电所。

全年全县查出麻风病患者24人，一律送外地治疗。

1957年

4月10日，全县有39个单位，787人参加的肃反运动结束。定性属一般政治历史问题的57人，反革命分子10人，其中受劳动教养和管制处理的各一人。

4月26日，中共柞水县委，组织有经验的老年农民座谈农事时令。会后，各乡根据不同的时令，编写了农事活动表，指导农业生产。

5月1日，全县机关干部、中小学教员、公私合营企业干部724名职工投入整风运动。运动初期号召职工本着“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言者无罪，闻者足戒，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原则提意见。机关、企业内部大字报贴满墙壁。

6月24日，中共柞水县委生产合作部发出通知，农村抽出5%可耕地，给社员划分子留地，解决养猪饲料和增加社员收入。全县以一月时间，给社员划定。

7月下旬，柞水首次实行玉米人工授粉11867亩，效果较好。

7月下旬至8月初，中共柞水县委和柞水县人民委员会联合通知各区、乡以17天时间，突击完成每户种一升核桃的任务。完成后经检查，播种核桃5118亩，补种2745亩，育苗15.3亩，总计栽核桃树389430株。

8月中旬，柞水县城关小学附设初中班，由小学分出，正式成立柞水县初级中学。

8月15日，成立柞水审干委员会，下设审干办公室，开始审查干部的历史问题。

8月底，城关石镇业余剧团改为县职业剧团，演出以汉剧二黄为主。

1958年

元月，农村整风开始，采取“刨瓜瓢”、“削萝卜”的办法，从党内到党外，层层发动群众，开展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大批判。使部分基层干部，受到错误批判和

处分。

3月20日，蔡玉窑区粮食管理所职工蔡定祇贪污粮食868公斤，食油43公斤，现金1937.56元，被开除公职并依法逮捕，判处有期徒刑4年。

6月11日，中共柞水县委，根据中共陕西省委的通知“在资产阶级分子、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中，开展交心运动”，工商界为重点。全县集中工商界人士58人，以7天时间进行检查、辩论，无限上纲，对16人进行了错误批判斗争，对少数人作了错误处理。

6月15日，全县开始普查甲状腺肿，患者共29339名，教育群众食用消瘦盐。

6月20日，在“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促进农业生产大跃进”的声势中，中共柞水县委提出“今年粮食总产翻一番，缺粮县变为余粮县”的不切合实际的口号。全县增产指标由原计划2250万公斤，跃进到3365.5万公斤。年底实产只达到跃进指标的59%。

7月5日，成立红岩寺区、石镇区、营盘区、蔡玉窑区农业技术推广站。

7月8日，《人民日报》刊载了《农业社办食堂促进生产发展和集体主义思想成长》一文，介绍了湖南邵阳专区桃源县、湖北公安县和福建安溪县部分地区农业生产合作社办公共食堂的经验，提倡大办公共食堂。群众居住极为分散的柞水县，一哄而起，办食堂885个，实行“劳动不计报酬，吃饭不要钱”，号召“敞开肚皮大吃，鼓足干劲大干”，引起大吃大喝大摆酒席。后部分食堂无粮下锅，一天两顿稀菜汤，出现浮肿现象。

8月1日，镇柞公路正式开工修建，柞水承担北自县城，南至小磨岭，全长24公里的任务，上劳力1200名。

同日，《柞水报》改为日刊。

8月中旬，根据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的指示，“超英赶美，大炼钢铁”，建立土炉3410座，上男女劳力32756人（包括学生在内），下定决心，不怕牺牲，排除万难，支持“钢铁元帅升帐”。全县连片砍伐林木1万多亩，折合木材30600立方米。炼出的所谓铁大部为废品。

9月，蔡玉窑区成立卫生所。

10月31日，反右斗争结束。全县定为右派分子和中右分子的干部、教师86人。其中干部中定为右派的23人，教师中定为右派的17人，干部中定为中右的35人，教师中定为中右的11人。

11月1日，柞水县广播站建成，向全县开播。

11月10日，以区为单位成立人民公社，实行“一大二公”的公社化，以公社为核算单位。乡改为管理区，农业生产合作社改为生产大队，下设生产小队。公社有权调用生产大队、生产小队的劳力、物资。大搞大兵团作战，平调风大起。

11月20日，商县至柞水长途电话铅线架设完工。

12月1日，根据陕西省人民委员会通知撤销柞水县，并入镇安县。

同日，《柞水报》停刊。

12月底，完成了各管理区电话线路架设工作。

1959年

元月，成立金井河曹坪雨量站。

3月，开辟太乙宫至柞水邮路，专运快件邮件。

6月，根据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关于教育工作的指示》，贯彻“两条腿走路”的方针，柞水境创办农业中学4所，民办小学357所，农村幼儿园13所。

6月底，开展反右倾机会主义运动。上挂彭德怀，下打活靶子。柞水境公社、管理区生产大队、生产小队干部和社员受错误批判者176人。

7月，开始修建柞水县城至营盘公路。

8月1日，柞水县城水电站建成发电，使用双击式水轮发电机组（40千瓦）。日发电840度。

9月2日晚8时，红岩寺管理区召开秋季分配工作会议，有县、公社驻队干部和各大队会计22人参加。会议刚开始，杜家沟大队会计芦耀才，将烟头抛于装有25公斤黑色炸药的木箱里。一声巨响，整个会议室烈火突起，烟雾弥漫。烧死芦耀才、刘向启；烧伤石宪章、尹定勋、董均斗、张友亮、邓世祥、黄凤海、袁定远、雷如意、张绪莲、王志芳、任百年、陈良策、张泽周、武福林、朱荣启、许昌庭等18人。

12月底，柞水县城至小磨岭公路完工通车。

1960年

4月中旬，镇安县召开首次全县文教群英会，柞水境教学成绩突出、工作负责的教师和扫盲专干113人受到了奖励。

7月7日，曹坪粮管所在后台子新建仓房10间，因久雨根基下沉，全部倒塌，损失6000多元。

8月25日，因“大跃进”、“大炼钢铁”、“公社化”的影响，物资短缺，主要针织品线绒、毛巾、床单等实行凭票供应，物价随即飞涨。

9月，柞水县城至营盘全长18公里的公路竣工通车。

11月3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指出：“在农村人民公社初期产生的一平二调的共产风，是违背人民公社现阶段政策的，是破坏生产力的，必须坚决纠正。”柞水境对无偿抽调生产大队、生产队劳力，付报酬87654元；归还无偿占用的生产大队、生产队土地和社员自留地7350亩；归还无偿占用社员房屋1874间；归还无偿调用的社员农具、灶具、家具2237件。

11月底，凤镇至蔡玉窑中继电话线路架设完工，全长20.652杆程公里。

12月中旬，镇安至柞水载波电路完工，架设线路35.553杆程公里。

1961年

元月11日晚10时，红岩寺街居民赵书绅火床起火，大火延伸到红岩寺商店收购、百货、布匹、生产资料门市部，烧毁商品115种，房屋33间，损失27392.51元。事后，赵书绅被捕判刑。

8月，国务院通知和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商品——粮食、棉布、针棉织品、絮棉、食盐、鞋、酱醋类、鱼肉类、食油、食糖、糕点、糖果类、大宗蔬菜、火柴、煤炭、煤油、文具纸张、主要西药、搪瓷制品、房租、水电，不得随意提高销售价格。柞水境商业、供销系统，除严格执行外，对基层单位的销售价格作了认真检查。

8月23日，镇安县人民委员会下达减少城镇人口和精简职工方案，柞水境内共精简1958年以来招收的职工339人，其它时期招收的职工52人，共精简391人。压缩城镇人

口 244 人。

9 月 1 日，恢复柞水县制。将原柞水管辖之东川、太白区划归镇安；将原镇安管辖之凤镇区划归柞水。中共柞水县委和县人民委员会仍设原柞水县城。

9 月 11 日，陕西省商业厅（61）商计字 979 号文件通知，从 9 月份起，对全省各城市及工矿区的非农业人口，每人每月供应食糖 0.1 公斤，柞水照此执行。

12 月中旬，根据中共中央的指示，将全县以 204 个生产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下放到 1098 个生产队。

1962 年

元月，城关公社三联大队第四生产队，在群众自愿的情况下，对韭菜沟 4 户居住极为分散的社员，实行了包产到户。

2 月 28 日至 3 月 2 日，柞水县供销合作社召开第一届社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 88 名。会议讨论通过了柞水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章程，民主选举阎玉旺为柞水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理事委员会主任，同时选举了监事委员会监事。

3 月中旬，根据中共陕西省委的通知，以坡地和河滩地为主，给养猪户和计划养猪户划拨 1~2 分饲料地。全县给 15152 户社员共划饲料地 2868 亩。

3 月底，商洛师范函授部，在柞水设立 9 个函授站。

4 月 28 日，中共柞水县委，在刹资本主义歪风中，对城关公社三联大队第四生产队韭菜沟 4 户实行包产到户的社员，进行了处理。土地全部收回归队，个人投资合理付给，沟内 4 户成立一个作业组，实行包工包产。

6 月 1 日，柞水县半机械面粉加工厂建成投产，日生产面粉 2 吨。

8 月底，全县普查出麻风病患者 19 人，3 人送安康恒口麻风病院治疗。

10 月初，中共柞水县委，对下梁公社出龙岩大队 45 户社员要求包产到户和分地到户的问题，作了严厉批判。10 月 15 日，中共商洛地委以（62）132 号文件，通报表扬了柞水县工作组纠正下梁公社出龙岩大队单干倾向的问题。

10 月下旬，中共柞水县委派出 8 人工作组，由副书记王景正挂帅，对石坪公社西干沟大队进行“面上社会主义教育”。以阶级斗争为纲，打击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批判资本主义。批斗干部、群众 8 人，收回社员超开的荒地、十边地 137.5 亩，收回粮食 6740 公斤。致使年终群众无粮下锅者达 48 户。

11 月初，柞水县城至蔡玉窑中继电话线路架设完工，全长 24.152 杆程公里。

12 月中旬，蔡玉窑至红岩寺中继电话线路架设完工，全长 32.934 杆程公里。

1963 年

元月 3 日，中共柞水县委，批转了副书记马春山《关于铁佛公社中台大队社员私人捞皮纸情况的反映》。文中指出：“中台大队 1962 年 12 月，有 67 户社员私人捞皮纸，收枸皮 5500 公斤，其它户也在积极准备。这是单干倾向，是发展个人资本主义。”文件发出后作了坚决纠正。将已捞出的皮纸全部交供销社，收回私人枸皮 4000 公斤。此后，不少公社对社员私人搞的编织、木材加工、养殖都视为资本主义和单干倾向，予以批判纠正。致使部分社员连吃盐的钱都没有。

2 月 13 日，九间房商店失火，烧毁毗邻的公社卫生所房屋 3 间，学校房屋 2 间，商

店房屋3间以及大量商品和医疗器械，共损失5万多元。

3月底，全县开展学雷锋活动，干部、工人、农民受到一次“为国家、人民多做贡献，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教育。

4月8日，柞水县供销系统根据陕西省人民委员会的通知，对收购漆木油、黑木耳、核桃仁、生猪实行奖励政策。核桃仁每市担奖给棉布10米，食用油7.5公斤，粮食15公斤。

6月，全县举行基层选举工作，参选者占选民总数91.8%。在选举中选民给各级政府提意见1169条。在选出的代表中共党员占39.64%。

7月16日至10月底，在下梁公社进行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试点。以阶级斗争为纲，大揭阶级斗争的盖子，帮助干部“洗手洗澡”、“下楼”、“放包袱”、“轻装上阵”。大批资本主义。全社共169名基层干部，受批判、斗争和处理的134人，占干部总数的79.28%。批判、处理社员中的“资本主义”313人（起）。工作队走后，多数干部躺倒不干，群众情绪消沉。

10月25日，成立柞水县种子站。

11月8日至年底，在营盘区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以阶级斗争为纲，大揭阶级斗争的盖子，教育干部“洗手洗澡”，开展清现金、清工分、清财务、清物资的四清工作；斗争四类分子；大刹资本主义歪风。全区有公社、大队干部182人，放“包袱”、受批判斗争的170人。药王公社大队、生产队干部268人，181人被定为“四不清”，占干部总数的67%。社员卖柴、烧木炭、打草鞋、养鸡卖蛋，被当作资本主义大批大斗，作罚款处理713人。

11月18日，召开了柞水县工会联合会首届代表会，出席代表53人。选举秦连升为主席，阎王旺为副主席；选举宋广裕为出席陕西省总工会第四届会员代表大会代表。

12月9日，全县完成了调整国家机关、人民团体和企事业单位435名职工工资，占干部、职工总数的40%。人均月工资达到44.12元。

12月底，柞水县首次超额完成外贸商品核桃仁17208公斤、牛皮412张、五倍子8800公斤的出口任务，受到陕西省和商洛行政公署的表扬。

1964年

3月10日至6月初，根据中共中央《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在石镇区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任务是：整党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大揭阶级斗争的盖子，大批资本主义，大搞四清。受整的干部、社员共计1312人。

4月，成立柞水县第三电影放映队，负责在营盘、石镇两区为群众放映。

5月，柞水县医院在西安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教授张建国主持下，为穆家庄大河大队宋元英成功地切除了重32公斤的卵巢囊肿。《陕西日报》、《西安日报》均报道了这一消息。

7月，进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第二次人口普查。普查结果，全县共26516户，111856人，其中男60574人，女51282人。

9月8日，柞水境内最偏僻的丰北河公社成立农业中学，招生34人，专业教师2人。同时城关中学成立附设简易师范班。

9月16日，中共柞水县纪律检察委员会，开除利用贷款之便，奸污妇女18人的四川公社信用社主任王昌贵的党籍。

10月15日至年底，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专员、县长会议精神，动员各地大力支援甘肃灾区人民。中共柞水县委决定将凤镇粮管所储粮350多万公斤调往甘肃。县长乔占忠带领粮食局局长冯忠厚、工交局长张业林，在凤镇区动员1000多名劳力，日夜抢修了凤镇至山阳九里坪的简易公路。在县长乔占忠亲自指挥、带头劳动下，干部、社员苦战38天，完成了修路任务。于年底把359.3万公斤粮食全部调运至甘肃。

10月21日，营盘至宁陕广货街公路开工。陕西省公路局二队承建。商县、洛南、镇安、柞水、丹凤5县上劳力4000余名。

1965年

元月1日，柞水县印刷厂建成投产，时有圆盘印刷机一台，工人8人，干部1人。

元月4日晚，小岭公社罗家庄民兵连，在罗家庄演出《三世仇》。演员陈敬松误将弹仓里压有子弹的步枪作为道具，出场后作射击动作，将导演陈绪儒当场打死。造成一场不应有的流血事件。

3月1日，16英寸小组合式面粉楼建成投产，日产面粉4吨。

10月4日至12日，根据毛泽东“七三”指示，先后办起瓦房口农业中学、城关卫生学校、营盘林业中学以及其它耕读学校38所，入学学生4146人。以劳动为主，很少进行专业知识和文化教育。

1966年

2月10日至14日，召开柞水县农业先进经验交流会。出席代表155人，其中农业劳动模范5人，先进工作者40人。会议根据西北地区农业先进经验交流会提出的六条标准，评选出67个先进单位，7个红旗单位，进行了表彰奖励。

2月13日，中共柞水县委发出《关于农村面上社教工作的安排意见》，文中指出：“全县还有10个公社没有进行面上社教，按照省、地委指示，要分期分批开好公社三千会和贫（农）代（表）会。采取集中力量打歼灭战的办法，重点搞好落后社队面上社教工作。对于领导权不在我们手里的社队，进行夺权斗争，或者采取改选、调离、撤换的办法加以解决。”

5月16日，中共中央发出“通知”（即五一六通知），“文化大革命”开始。

6月初，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委员会派工作组进驻城关中学、城关小学，对部分教师搜集材料，开展批判、斗争。

6月中旬，全县各行各业、农村、城镇大批“三家村黑店”。邓拓、吴晗、廖沫沙被当作“黑帮”大批大斗，上挂下连。全县揪出“黑帮”1929人。实行吊打、抄家、挂牌游街、戴高帽子、坐老虎凳、点天灯（烧头发），少数地方还给被斗者嘴里灌大粪，干部、群众惶惶不可终日，工作生产停顿。这一时期全县整死78人。

6月下旬，全县按照林彪（时为中共中央副主席）的指示，大背毛主席语录，大背“老三篇”。要求做到“语录化”。社员上工，干部上班都要胸戴“语录徽”，背上“语录牌”。同时实行“早请示、晚汇报”，唱“语录歌”，跳“忠”字舞。坚持“雷打不动”。不学、不执行的被当作“阶级敌人”大批大斗。

7月初，成立柞水县红卫兵大队，开展打“黑帮”，破“四旧”，立“四新”运动。庙宇被毁，文物、古迹被砸，志书、家谱、文史资料一概被焚。

7月中旬，营盘至宁陕广货街公路完工通车。

8月1日，修建城（县城）凤（凤镇）公路，全县上劳力2100人。

8月8日，中共中央公布了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決定》（即《十六条》），“文化大革命”由县城扩及农村。

9月初，县内学生出外串联，外地学生进县串联。县内各机关单位成立了名目繁多的“造反派”组织，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和“走资派”。各机关、厂矿、学校停工、停产、停课，各单位领导靠边站。农村大肆乱砍滥伐林木，赌博盛行。

9月10日，中共柞水县委成立“文化大革命领导小组”。

10月，中央文革小组通知禁演古典戏剧。全县焚毁剧团和业余剧团古典戏剧服装、道具1803件，价值167320元。

1967年

5月6日，“柞水县革命造反联络处”成立（后为“五七联络处”）。

9月24日，柞水县武装部表态支持“五七联络处”、“公安八八战团”、简师、卫校、中学等五大群众组织。后成立了“柞水地区无产阶级革命造反总司令部”（简称“革总”）。

10月8日，“柞水县革命联合造反总部”（简称“革联”）成立。自此，柞水县势不两立的两大派群众组织形成内战、对立局面。

1968年

4月26日，“革联”在西安“捍卫军”群众组织的配合下，进入武装部砸门搜枪。抢走冲锋枪2枝，半自动步枪1枝，“五四”子弹一小箱，手枪4枝以及刺刀、步枪、子弹等。同时包围了集聚在县人民委员会后院的“革总”人员，抓住5人，打伤多人。至下午7时，“革总”人员全部撤离、隐蔽。

5月18日，“革总”在商县“三八”、镇安“统指”等群众组织配合下，由高源出发，攻打驻守县城的“革联”。5时45分战斗打响，至11时结束。“革联”死8人，镇安“统指”死1人，商县“三八”死1人，伤5人。战斗基本结束后，“革总”和商县“三八”两派负责人打借条“借”走柞水银行现金143000元，同时拿走武装部粮票36000.5公斤，油票117公斤。

6月25日凌晨4时，营盘区银行营业所主任左自发（共产党员），乘武斗混乱、所内无人之机，盗出现金1798.43元，制造假象，嫁祸于“革总”。柞水县公安局军管组破案后，依法拘留了左自发，后开除党籍，开除公职。

7月28日，“革联”、“革总”两派武斗组织，在李家砭相遇激战，打死“革总”4人。

8月22日，“革总”派出加强纵队，在商县“三八”武斗人员的配合下，向占据蔡玉窑的“革联”武斗人员发起进攻。当“革总”武斗人员占据了银碗沟口的山头时，“革联”武斗人员也占据了蔡玉窑对面沙沟口的山头。两派武斗人员在相距5000米以外的山头上互相射击，长达12小时。此次双方未发生伤亡。

9月1日，“三结合”的柞水县革命委员会成立。齐作禄任主任委员，刘靖明、黄进兴、袁俊杰、徐启甲、刘克明、谭英美（女）、蒋立堂、殷光才、汪顺和、宁林泉、陈德

亮为副主任委员。

10月初，全县各区、社、生产大队均成立了“革命委员会”。

10月中旬，全县以暴烈的搜查、吊打、疲劳战手段清理阶级队伍。共挖出新的“阶级敌人”2038人。其中“叛徒”139人，“特务”71人，“走资派”15人。

11月，城（县城）凤（凤镇）公路42公里完工通车。

1969年

4月，县农械公司购进工农15型12匹马力拖拉机4台，下梁、凤镇一带始用拖拉机耕地。

6月27日下午，县供销经理部干部周大勋，在宿舍内用汽油炉子做饭，招待来客，不慎失火，致成严重火灾。烧死来客王汉忠，烧伤周大勋、白玉清，烧毁档案室及办公室和职工宿舍7间。供销经理部的全部档案、账据化为灰烬。总计损失达16428.20元。

9月，城关、凤镇两所中学增设高中班。

11月初，动员民工修建商（县）柞（水）东坪至蔡玉窑段公路。

1970年

3月，全县开展“一打三反”运动，举办教育、卫生、财贸3个学习班，以阶级斗争为纲，大挖大揪阶级敌人。全县揪斗干部、职工、教师3560人，立案处理3144人，被威逼自杀8人。职工、干部、教师陷入人人自危之中。同时，农村进行“民主革命补课”，补划地主、富农成分558户，补戴分子帽子90人。

5月23日，县农业服务站调查，城关公社城关大队、下梁公社沙坪大队、老林公社花坪大队，3月至5月发生森林火灾19起，烧毁森林面积890亩，烧毁漆、桦、杨、桐、栎等成材树木8600多株。

6月2日，柞水县运输站购进一辆罗马尼亚产汽车。县境始有汽车运输。

6月底，商（县）柞（水）公路东坪至蔡玉窑18公里修建完工。

11月20日，全县抽调脱产干部60多名，民工2500名，于12月1日到达旬阳县甘溪区，参加修建镇旬公路。

11月26日，柞水影剧院建成，首次映出朝鲜故事片《卖花姑娘》。

1971年

元月1日，界牌湾水电站建成发电。

2月17日，县医院老草医王家成参加在北京召开的中西医结合工作会议，受到周恩来总理的接见。周恩来总理指示卫生部，给王家成摘除了甲状腺肿瘤。

7月底，柞水县修建镇旬公路的2500名民工和60多名干部，完成任务返回。

9月，林彪事件发生后，全县开展“批林批孔”运动，上挂下连。受批判的干部、职工43人。

11月，贯彻《全国教育工作座谈会纪要》，各学校停止上课，参加农业学大寨运动。

12月初，中共柞水县委决定成立“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队”，附属文化馆领导。

12月19日，成立柞水县建筑公司，干部、工人共36人。首次实习修建商洛外贸加工车间二层楼房，质量合格。

1972年

元月，根据国务院指示，上海工农兵电影制片厂来柞水拍摄《老草医王家成发扬祖国医药遗产》影片。

2月20日至6月底，抽调256名干部，对30个生产大队进行路线教育。以阶级斗争为纲，大批修正主义、资本主义、“三自一包”、“四大自由”。受批斗处理的基层干部和群众431人。

5月中旬，全县对“文化大革命”中靠边站和暂挂的121名县、区、公社领导干部全部“解放”，结合使用。

5月底，全县各区、公社和生产大队党委、支部全部恢复。

5月底，商（县）柞（水）公路蔡玉窑至红岩寺段修建完工。

6月，“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队”开始演出舞蹈、表演唱和秦腔现代折子戏。

8月，在全省少年运动会上，柞水王宇荣获得110米高栏18.8秒的成绩。

11月16日，柞水县物资局雇用陈正海、吴同凯、陈谋林3人，改电雷管为火雷管。由于违犯操作规程，将雷管搬入屋内加工，引起雷管爆炸。炸死3人；炸毁雷管175448个，价值12281.36元；炸毁导火线94886米，价值15076.65元；炸毁房屋3间，损失4000元；炸毁包装箱80个及其它物品。总计损失32964.82元。后因此事故，撤销杜望甫物资局局长职务，并通报全县。

11月20日，全县抽调干部250人，对20个生产大队进行第二批路线教育。仍以阶级斗争为纲，大批修正主义、资本主义，抓革命，促生产。受批受整基层干部和群众493人。

1973年

3月底，“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队”改为“文艺工作队”，由文化馆分出，直属文教局领导。

4月上旬，建成粮食、商业、外贸车队，拥有各种汽车43辆。

4月中旬，成立大西沟拣矿队，共有工人、干部24人，手工采拣铅锌矿石。

6月，城关粮食管理所职工刘金安，贪污粮食3721.7公斤，被判处有期徒刑10年。

7月底，抽调干部333人，对42个生产大队进行路线教育。这次以“批修整风”为纲，整顿基层组织。受批挨整的基层干部和群众813人。

8月，教育界学习《人民日报》转载的《一份发人深省的答卷》及《一个小学生的来信和日记摘抄》，大批“师道尊严”，不少教师再次受整。教师无法管理学生，学校再次陷入混乱。

9月2日，召开柞水县“四老”（老中医、老草医、老药工、老药农）代表会议。会上代表们献出单方、验方349个。

9月中旬，城关粮食管理所职工赵约金，贪污粮食563公斤，食油18.5公斤，电动机一台，钢材、圆钉等物折款483.04元，被开除公职，判处有期徒刑10年。

1974年

3月中旬，柞水县服务楼竣工，建筑面积3037平方米，设床位286个。

4月1日，全县中小学开展对《三字经》和《神童诗》的批判，掀起批判“师道尊

严”的高潮。全县中小学教师受冲击、批判者 28 人。

4 月 7 日，柞水县革命委员会发出《关于大力发展人工栽培天麻的决定》。当年全县栽培天麻 37568 窝，生长较好。

9 月 23 日，投毒杀妻犯孔祥玺被判处死刑，执行枪决。

10 月，全县推行“小靳庄经验”，中小学教师利用大量时间排演样板戏，搞体育活动，正常课程辍停。

11 月，加强贫下中农管理学校工作，全县共建立中、小学贫下中农管理委员会 523 个。

1975 年

2 月至 6 月底，抽调干部 434 名，在 59 个生产大队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进行路线教育，批林批孔，批修正主义和资本主义。受整基层干部和群众 721 人。药王公社产材沟生产大队有 81 户社员卖柴买盐吃，被视作“资本主义泛滥的地方”，人人挨批挨斗。

3 月 7 日，县财贸春训会期间，药材公司干部梁礼平因对未经公安部门批准随便捆绑职工谢得保持不同意见受株连，在大小会上对梁礼平批判多次。梁礼平想不通上吊自杀。时年 28 岁。

3 月底，24 英寸复式面粉加工楼建成，日产面粉 8 吨。

4 月 5 日，城镇待业知识青年 47 名，分别到药王林场等 10 个插队地点，上山下乡，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县级单位组织了欢送。

5 月 25 日统计，当年全县给贫下中农无住房户盖房 495 间。

8 月 10 日统计，全县改建节柴灶 2789 个。

12 月 7 日，抽调干部 360 名，分编为 14 个宣传队，进入 14 个公社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

12 月 15 日，凤镇丝织合作工厂迁至柞水县城桃园，改名为柞水县丝织厂。有 8 台 62 型半自动铁木机，工人 360 名。生产呢丝纺、永红呢、花软缎、软缎被面、双绞被面等十多个品种。

12 月 29 日，召开了柞水县农业学大寨群英会。出席会议的正式代表 799 人，列席代表 1187 人。会议评选出先进集体 489 个，先进个人 360 名。会后，农田基本建设的规模越来越大，跨社跨队的工程越来越多，出现了黄金的改河造田，肖台的人造平原，黄土砭的平头山等大型工程。成功和失败兼而有之。

1976 年

1 月 1 日，柞水县电视差转台建成开始转播。使用内蒙古产 50 千瓦黑白电视差转机，收陕西电视台四频道。

5 月 21 日，中共陕西省委书记霍士廉赴镇安检查工作，途经柞水短暂停留。听取了中共柞水县委书记杨新合的工作汇报。

6 月，在原来大西沟拣矿队的基础上成立大西沟采矿队，用八磅锤、钢钎、架子车采挖铅锌矿。

9 月 9 日，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逝世。10 日，在影剧院设灵堂，进行悼念活动。各单位均送挽联、花圈。

10月26日，县城干部、群众万余人，隆重集会，欢呼、庆祝粉碎“四人帮”的伟大胜利。

1977年

5月，古典戏剧开放，柞水县文艺工作队演出《十五贯》、《三滴血》、《三打白骨精》、《拉郎配》等秦腔古典剧目，颇受群众欢迎。

11月，按照国务院通知给全县40%的职工、教师调整了一级工资。

1978年

1月23日至30日，召开柞水县农业学大寨群英会，参加会议的代表1112人。会议评选出农业学大寨先进集体代表300名，先进个人200名，各行各业支农先进单位30个。

4月8日，国务院卫生部妇幼卫生司，在柞水县召开全国13省普及新法接生和陕西省妇幼卫生工作现场经验交流会。国务院卫生部妇幼司司长林佳媚参加了这次会议，并讲了话。

8月28日，国营第二食堂和旅社失火，烧毁房屋14间，损失达15000元。

1979年

2月4日至12日，召开了柞水县五级干部会议（县、区、社、大队、生产队），传达贯彻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结束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历史，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平反“文化大革命”中的冤假错案，改正1957年错划右派以及对地主、富农实行摘帽。与会者欢欣鼓舞，一致认为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是历史的伟大转折，是实事求是精神的恢复，是团结全国各族人民共谋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大计的良好开端。会内会外，热情洋溢，讨论发言争先恐后，畅所欲言。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最民主、最活跃的一次盛会。

4月29日统计，全县农村在社员自愿的原则下，建立临时性作业组的生产队达403个，建立固定性作业组的生产队53个，实行包工到组，联产计酬，超产奖励，减产惩罚的生产队332个。农业生产上的“大锅饭”现象开始扭转。

6月，对1957年因发表言论和给领导提意见，被错定为右派的李贵山、张克芳等18人作了复查改正。对14名开除公职的人安排了适当工作。对31人错误的结论作了纠正。

8月9日，全县对“文化大革命”中166人的冤假错案复查结束。平反昭雪87人，恢复公职78人，改变原处分38人，给20人补发了工资，补发工资总数37010元。

9月1日，柞水县文艺工作队改为柞水剧团。

10月1日，根据国务院规定，提高主要农副产品的收购价格和8种副食品（猪、牛、羊肉、蛋、豆类制作品、植物油、活鸡、活鸭）的销售价格，对干部、职工每人每月增加副食补贴5元。

11月，全县对42名脾状腺肿进行手术摘除。除一人因麻醉时意外死亡外，其余41人手术后情况良好。

1980年

1月1日，盈丰电站建成发电，电机组发电量为360千瓦。

1月10日，大西沟采矿队购进发电机3台，空气压缩机1台，风钻3台，工人发展至129人，正式改名为大西沟铅矿。年采铅锌矿5850吨。

2月9日，全县对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和“文化大革命”中受整的基层干部的问题复查结束。对378名基层干部作了平反；对在清理阶级队伍中补划的558户地、富成分，纠正了525户；对全县977名四类分子（地、富、反、坏），按中共中央的政策规定，给长期劳动守法的938人摘掉了帽子。

2月15日，柞水县城自来水第一期工程竣工，向机关、居民供水。

6月1日，成立柞水水文站，主测县城北1公里处乾佑河水量、雨量。

10月31日，全县完成对职工、教师总数40%的工资调整工作。

1981年

1月9日至13日，召开区、社负责人会议，落实农业生产责任制。

1月30日，柞水县落实农村各项政策基本结束，给4682户社员退回自留树17074棵，赔款19781元；给2084户社员退回自留山5282亩；给3909户社员补划荒山9589亩。

4月15日至17日，在柞水县召开商洛地区1981年射击运动会。柞水总成绩名列七县之首。

4月底，绝迹30多年的疥疮在柞水复发。柞水县防疫站和县、区、乡医疗部门作了普遍治疗。

7月，成立柞水县中医医院，院址初设于石镇街。

9月，国务院卫生部组织北京、上海、湖南、陕西有关教授、专家40余人，对柞水县6个公社儿童智力低下作了调查。6个公社中有735名儿童呆、傻、愚钝。占6个公社15岁以下儿童总数的8.3%。

10月，农业生产责任制深受广大农民欢迎，至28日统计，全县包干到户的已占总农户的92%；实行专业承包的占总农户的2.8%；联产到劳的占总农户的3.8%。特别是包干到户的农民，起早睡晚，深耕细作，劳动劲头倍增。

11月1日，长117.8米，宽6米，高4.5米，5孔，最大排洪量1100立方/秒的桃园乾佑河大桥建成通车。从此，西安至镇安、柞水至商县的干线公路再不受雨季乾佑河水之阻。

全年全县开展头癣治疗工作，443名患者经治疗痊愈442名。

1982年

1月，陕西省政府拨给柞水县50万元，用以扶持社、队发展多种经营事业。

3月，开展文明礼貌月活动，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工厂，从解决“脏、乱、差”入手，做好事，树新风。

5月初，筹建石坪选矿厂。

5月中旬，在商洛地区第八次运动会上，柞水王良获得800米赛跑2分13秒5的成绩。

7月1日，开展第三次人口普查工作。普查结果全县30148户，139065人，其中男75298人，女63767人。

9月上旬，在陕西省第八次运动会上，柞水王德红获得手榴弹投掷40.62米的成绩。

8月12日，对“文化大革命”前省以上的劳动模范、先进生产者进行调查登记，并上报省、地。柞水登记上报的有：何登科、田大生、王生财、芦汉杰、邹定印、李永和、

何治礼、吴自莲、瞿达兰、汤永发、殷龙春、桂起来、张德厚、雷国芳、袁树清、刘义宽 16 人。

8 月 17 日至 25 日，县政府召开多种经营工作会议。县长张优军在会上作了《转变指导思想，努力把林牧为主的生产建设方针落到实处》的报告。报告中阐明：“在指导思想上要从单纯抓粮食转向到在抓好粮食生产的同时，大抓以农牧为主的多种经营。”

8 月 23 日，成立《柞水县县志编纂办公室》，主编龙庚贤。以“新思想、新方法、新资料”编纂统合古今的新县志。

9 月 21 日，红岩寺粮管所会计张克孝、营业员余永顺合谋采取开假发票、重票、少支多报、涂改单据等手段贪污公款 7294.05 元，粮食 1543.5 公斤，奖售布票 136.6 米。其中余永顺分得贪污款 3004.5 元。事后，张克孝被判刑 4 年，余永顺被判刑 1 年。

10 月初，动工修建柞水县城河堤公路。

12 月，全县收购鲜蛋 249047.5 公斤，超过年计划（22.5 万公斤）的 10.8%，平均每户交售鲜蛋 8.5 公斤，达到商业部规定的户均交售鲜蛋 7.5 公斤以上的奖励标准，受到商业部表彰奖励。

1983 年

元月 1 日，建成 6 公斤压力的自来水厂，日生产自来水 600 立方米。

元月 10 日至 15 日，召开柞水县劳动致富先进代表大会，参加会议的代表 300 名。对 30 个标兵户各奖收音机一部，5 个状元户各奖缝纫机一台或自行车一辆；两个先进集体各奖 300 元的小型农业机械一部。15 日下午，中共柞水县委书记白云峰、县长张优军，亲自给状元户、标兵户和先进集体代表披红戴花。干部、学生敲锣打鼓，鸣放鞭炮，尾随代表之后，在柞水县城举行了盛大的“夸富”游行。

3 月 11 日至 4 月 10 日，由县委书记白云峰和副县长宋长河，带领工作组，在下梁乡进行行政社分设试点。将原政社合一的体制改变为党、政、企分设。将公社改为乡政府；生产大队改为行政村，建立村民委员会；生产队改为自然村，建立村民小组。同时建立中共下梁乡委员会，行政村设党支部。乡成立农工商联合社和农工商经营管理指导站。

3 月中旬，商业系统推行经济承包责任制。

3 月下旬，两架民航“安二”飞机从丹凤机场起飞，在柞水杏坪、周垣播种油松籽 4840 公斤，播种面积 12100 亩。

4 月，全县对民办教师按考核确定了任用、试用。对 100 名民办教师作了清退。

5 月上旬，柞水县职业中学成立，校址设下梁王坪。

6 月，全县商业、供销、乡镇企业以及厂矿全面执行利改税。

7 月中下旬和 8 月中下旬，连降特大暴雨，社川、金井、乾佑河水猛涨，冲毁耕地 42450 亩，冲毁电站 21 座，冲毁公路干线 299 公里，冲毁房屋 4002 间，冲死 63 人，冲死牲畜 87 头。中共柞水县委书记白云峰、县长张优军、副县长陶道明、倪德厚，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邢学凯、王运来及干部 100 多人，冒雨分赴各地察看灾情，组织干部群众救灾。县政府从外地调入粮食 500 万公斤，解决了灾区人民的生活问题。

7 月下旬，在商洛地区少年田径、乒乓球运动会上，柞水获得儿童乒乓球男、女单打第一名。

8月30日，判处故意杀人犯原西川中学教师陈良仁死刑，执行枪决。

9月18日，判处窑镇乡下窑村拐卖妇女、儿童10人，奸污女青年1人的首犯赵恢祥死刑，执行枪决。

10月1日，柞水县百货公司北关百货大楼竣工营业。

10月中旬，全县各乡卫生院（所）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12月，柞水县外贸公司的出口产品核桃仁，质量优良，在北京“全国出口商品生产基地、专厂建设成果展览会”上展出。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部，给柞水县人民政府颁发了荣誉证书。

1984年

2月23日，成立柞水县广播电视局。

2月底，党政机关机构改革工作结束。中共柞水县委和柞水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保留21个，改名6个，对业务相近的8个部门合并为4个，升格1个，撤销5个，转为企事业单位7个。改革后的中共柞水县委常委平均年龄较前下降2.5岁，正、副县长平均年龄较前下降0.33岁；各部门的81名领导干部，平均年龄较前下降4.79岁。中共柞水县委常委中，大专文化程度由原12.5%上升到42.85%；正、副县长中，大专文化程度由原16.6%上升到50%。

3月下旬，西安民航“安二”飞机在凤镇区周垣乡的西沟、万丈沟、老坟沟、大沟、东沟、龙王沟和凤凰镇的老林沟、马房沟、大黄柏岔及皂河乡的牛背梁、马寺沟、大皂河沟、小皂河沟、井家沟，飞播三日，播种油松籽18970公斤，播种面积54200亩。

4月，县级党、政、群系统普遍实行干部岗位责任制。

5月21日，柞水县下发了《关于发展乡镇企业和多种经营的有关政策》一文。根据中共中央（84）114号文件，作出了允许社员私人开办企业、养殖业、运输业等12个方面的放宽、搞活决定。不久，社员私人开办经营的粮食加工厂、皮纸厂、运输业、饮食业、百货商店、木材加工厂纷纷而起。凤镇、县城、红岩寺各种摊点星罗棋布。

7月初，撤销药王、西川、东坪、红石、丰北河、银碗、黄土砭、瓦房口、万青、张家坪、柴庄、皂河12所中学。

7月25日，柞水县人民政府发出《关于高寒地区退耕还林还草核减粮食征购任务和增加口粮补助有关问题的通知》。按照商洛行政公署批准退耕的30度以上陡坡地6.42万亩，核减粮食征购任务100万公斤。退耕后，人均口粮不到225公斤的，补助到225公斤。至年底已退耕5.1万亩。

8月，全县给193名在生产大队连续工作15年以上的老干部，颁发了荣誉证书。

8月29日，县政府制定了《关于改革劳资、人事管理办法的暂行规定》，共24条。下放劳动、人事以及职工奖励和惩处、职工工资福利、职工调配、任免及其它问题的审批权限。

8月30日，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通知，凡在柞水县工作具有中专毕业学历或相当技术员以上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246人，从1984年7月1日起，享受地区津贴（10元）。

9月上旬，石瓮乡马蹄湾行政村叶明申、方应明劳动致富，给石瓮乡小学捐献700元，资助教育。

9月底,完成全县205个行政村卫生工作的改革,采取多种办医形式,扶持个体从医人员42人。

12月上旬,县城河堤公路主体工程完工。

12月25日,柞水县人民政府同西安制药厂签订协议,筹建以生产“盘龙七”药酒和药片为主的西安药厂柞水分厂。

12月27日,蔡玉窑区民政干部王志斌,私自出据以社会救灾款为窑镇乡沙沟行政村孙庆堂、梅先印担保贷款4万元。到期后孙、梅二人未还款。蔡玉窑营业所根据王志斌担保的文据,从社会救灾款中扣除5000元。后柞水县人民政府决定给王志斌开除留用两年处分。

12月,为解决柞水的动力用电问题,派计划经济委员会主任余正岗,就召开全国计划工作会议的机会,于21日赴北京,多方请求,于28日同中央、省级有关部门议定了从西安至柞水途经蓝田35千伏供电方案。总投资概算为300万元,由西北电业管理局、省计划委员会、地县三方各负担三分之一。

1985年

1月1日,大西沟铅矿在增加空气压缩机6台,风钻30台,工人增至500人的情况下,1984年采矿3.04万吨。

1月15日,根据国务院指示,对贫困地区的严重困难户除销棉布、棉絮。柞水县以每人10米布,2~2.5公斤絮棉的标准,给3万人作了除销。

1月25日,柞水县根据老草医王家成贡献的秘方试制、生产的“盘龙七”药酒,在西安人民大厦经陕西省和商洛行署有关专家、教授正式通过鉴定。认定具有活血化瘀、疏通经络、祛风除湿、强筋壮骨、消肿止痛之功效。对风湿性关节炎、腰肌劳损、软组织损伤及骨折等症有明显疗效。经陕西省卫生厅批准批量生产。

3月初,县上考虑到国家开发银洞子银铅矿的可能性,再次派县计划委员会主任余正岗赴京,征得中国工业有色金属公司同意,补助蓝(蓝田鞞川)柞(水)输变电工程投资300万元,并经省计划委员会、西北电业管理局批准,将向柞水供电等级由35千伏提升为110千伏,总投资共计750万元,不足差额由水利电力部补助。此工程列入陕西省1985年基本建设计划,立即动工。

3月下旬,兰州空军“安二”飞机33架次,在凤镇黄金、宽坪、铁佛飞播油松籽22960公斤,造林面积65600亩。

4月,石瓮乡的佛爷洞、天洞整修完毕,开始接纳游人。

4月25日,陕西省副省长徐山林游石瓮乡溶洞题诗:“神雕鬼凿九分玄,天设地造一奇观。楼台亭廊有怪致,深邃森秘幽生寒。偷来人间千幅画,呼出玉宇万家仙。终南胜景知多少,此处别开一重天。”

5月8日,陕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主任陈元方,游石瓮乡溶洞题诗:“古洞天工成,人间大奇观。陕西文物盛,四化花争妍。”给石瓮乡乡政府题词:“建设古溶洞,发展旅游业。”

8月21日,红岩寺供销社职工崔立发因在工作中贪污20923.03元,诈骗9423元,被判处有期徒刑17年。

9月1日，乾佑镇城关行政村第四自然村党光华，向城关中学捐献桌、凳55件，价值900多元。

9月9日，秦岭果类食品加工厂建成投产。

9月10日，全县各中学、小学教师集会，庆祝首届教师节。

9月15日，杏坪乡中学教员霍昌安，给学校捐现金500元。

10月13日，红岩寺乡杜家沟行政村民办教师芦耀江，给学校捐献现金360元，捐献新做课桌、凳10套（折合320元），办公桌、椅一套（折合60元），又在翻修校舍时捐献木椽15根。

12月9日，全县教育系统、国家机关、事业单位2531名全民所有制职工工资第一步套改工作结束。人均月工资84.56元，净增20.85元。新工资标准由1985年7月1日起执行，教师由1985年1月1日起发给。同时还给马玉祥等649名民办教师，从1985年1月1日起，在原国家补助标准的基础上，每人每月增加17元。

12月21日，中共龙潭乡党委书记韩卫民，利用职权挪用救灾、救济款2742元，贪污漆林改造款、修建款、乡镇企业有息贷款10000元，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

12月31日，凤凰镇清水行政村陈显进，购回氯化钾，配制成烈性炸药22.5公斤，请人造鞭炮。因在火炉旁操作，引起爆炸。炸伤儿子、儿媳、女婿、两个孙子和3个帮工，同时炸塌8间瓦房。

12月，经国家计划委员会批准，柞水银铅矿有范围交地方开采，核准1132万元投资，新建日处理300吨选矿厂。同时批准新建年处理5万吨、预留10万吨规模的磁选铁矿工艺流程线一个。

1986年

1月24日，县林业站与西北农业大学园艺系合作试验的“中华猕猴桃节能贮藏新技术”，由陕西省猕猴桃开发公司进行了鉴定。此法可使鲜果保鲜4个月以上，保鲜率大于85%，失水率小于5%，完果率大于87%，达到了国家科委的攻关指标。

3月，西安药厂柞水分厂建成投产。

同月，西安民航启用“安二”飞机26架（次），在县城周围飞播油松籽1.8万公斤，播种面积5055亩。因久旱无雨，出苗很少。

6月，柞水县被国务院列入重点扶持的贫困县之一。按照省政府的要求：“三年内基本解决温饱，五年争取基本解脱贫困，十五年左右达到本省一般地区的经济发展和收入水平。”经扶贫办公室调查，全县实有人均收入在150元以下的经济困难户17345户，77541人。

7月，全县17个工业、交通、建筑企业和商业、供销10个大公司及所属企业全面推行厂长（经理）负责制。其中有5个企业试行了厂长（经理）任期目标责任制。

本年县木材加工厂引进仿古漆雕工艺技术。漆雕屏风等产品远销西安、天津、广州，并打入香港地区及美国、加拿大等国际市场。

1987年

1月27日，蓝（蓝田辋川）柞（柞水）110千伏输变电工程竣工，向柞水供电。

4月，柞水县首次参加鄂豫陕毗邻地区第二届经济技术物资协作交易会。共展出柞水

产品六大类，40多种，成交额达300多万元，名列商洛地区七县之首。

7、8月大雨、大水之后，损失惨重。在县委和政府的领导下，全面开展生产救灾工作。至年底，为灾民建房540间，帮助灾民修危房599间，恢复水毁耕地4412亩，恢复水毁公路42公里，发放救灾款92万元，救灾粮585.8万公斤，使灾民情绪稳定，生产、生活正常。

本年县财政收入达306.7万元，占年计划的104.3%，比1986年增长28.7%。

1988年

2月12日，广播电视局筹建的卫星地面收转站建成，正式转播。

4月初，西安民航出动“安二”飞机22架（次），对县城周围1986年3月飞播造林出苗很少的地区，重播油松籽19000公斤，播种面积48500亩。

4月中旬，全县19个工业、交通、建筑企业，全面实行承包或租赁经营责任制。

4月28日，柞水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柞水县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实施方案》。其基本要求是：小学95%以上毕业生升入初级中学或初级职业中学；初中在校学生年巩固率达到85%，初中毕业率达到80%；初中校舍实现“一无两有”（无危房，有教室，有桌凳）；教学仪器达到做演示实验的要求；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师资达到60%以上；图书、教学经费达到省颁标准。《实施方案》提出分三步走，于2000年全面普及。

8月13日晚至14日晨，全县普降中到大雨，九间房、红石、高桥雨量达81毫米。蔡玉河、金井河突发特大洪水，冲毁耕地2787亩，房屋762间；出现危房1300间；死59人，伤17人；冲毁汽车3辆；冲毁水电站2座，公路25公里。县委书记杨稚英及其他负责人，在灾区领导灾民抗灾救灾。粮食、民政部门发放救济粮431.8万公斤，救济款81万元。在解放军的大力支持下，奋战月余，公路修复，灾民安居乐业。

10月，马家台刀背梁改河水毁工程按计划重新上劳修复。村民奋战2月余，于农历腊月十八日提前7天完成任务。加宽河床1190平方米，造田169亩。

本年中国工商银行柞水支行、中国农业银行柞水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柞水支行，针对以往货币投放过多，物价上涨的情况，开展保值定期储蓄、保值定期定额有奖储蓄。年终三行存款余额为3334.4万元，比1987年上升了28.6%。为货币回笼、平抑物价作出了重大贡献。

1989年

1月，柞水漆雕工艺厂研制生产的仿古漆器工艺品，荣获1988年全国“星火”计划成果展览会技术开发“铜奖”，产品远销英、美、日、意等国和香港、台湾。全年出口产品销售总额达60万元，比1987年增长1.14倍，成为柞水县第一个出口创汇厂家。

3月，在陕西省水利工作会议上，柞水县农田基本建设获得三等奖，奖金3000元。县水利、水土保持局被评为全省10个先进单位之一，获“仪祉杯”奖，奖金1500元。

4月15日，西康铁路秦岭隧道地质勘探辅助公路（老林乡政府至小羊圈）竣工通车。

5月下旬和6月上旬，北京和西安等城市发生动乱。5月20日至6月5日夜，在西安上学的少数柞水籍学生返回，在柞水县城张贴了3张传单和“手无寸铁，怎搞暴乱？”“学生的血不会白流”等标语。在传单和标语贴出之后三四小时内，即被撕毁、清除。县

城秩序正常，工作、生产未受任何影响。

7月15日至31日，由宣传部、文化局、公安局、工商局等单位，组织人员对全县五区一镇的国营书店、个体书摊、区乡文化站图书室及机关、学校的图书室进行了清查。共查封非法出版物、色情、凶杀、迷信等坏书4350册。

8月20日至10月15日，全县以55天的时间，抽调487名政法干警和党政干部，开展大规模的整顿社会治安专项斗争。破获各类案件472起，其中刑事案件66起，治安案件406起。处理各类违法犯罪人员1175人，罚款13.88万元，收缴赃款赃物（值）10万元。在受处理人员中，涉及干部、职工276人，其中有乡级领导4人。同时，还依据乡规民约处罚871人，罚款1.34万元。有242名违法犯罪分子在法律震慑和政策感召下，到公安机关和人民政府投案自首。此后，社会治安状况有所好转。

9月，县林业站从周至、商南、长安及河南西峡引进的27个猕猴桃优良品种，经四年精心培育，挂果累累。第一年单株产量平均达17.5公斤。在柞水有发展前途的是秦美、秦翠、海沃、洛阳三号、腰庄一号。其中秦美具有当年嫁接，当年试花的特点，最大果重152克，平均果重100克。

11月2日，全县零售物价指数平均比去年同期上涨32.5%，比当年应控制数17.2%高出15.3个百分点；上涨幅度比全国、全省分别高出9.1和6.1个百分点。粮食类上涨31%，衣着类上涨30.4%，棉布类上涨49.4%，针纺织品上涨38.8%，书报杂志类上涨128.7%，医药、医疗用品上涨38.4%，建筑材料上涨58.5%，燃料类上涨60.7%，农业生产资料上涨28.4%。

12月6日，柞水县审计局以柞审发（89）第42号文件，作出了《关于交通局三年以工代赈和预算外资金审计结果的处理决定》。这次审计总金额为7324258.90元，审出违纪金额2444695.98元，占审计总金额的33.38%。

12月8日，王家河口乾佑河大桥奠基开工。

12月12日，《柞水简讯》第66期发表了《我县粮油征购工作好于往年》的文章。文中说：“今年完成粮食收购2540吨，为地区下达任务的108%。其中合同订购1270吨，为任务的115%；议价转平价270吨，为任务的108%；议价收购1000吨，为任务的100%；收购食油10.7吨，为任务的107%。”

1990年

3月中旬，全县开展学雷锋活动，重点是扶贫帮困，为群众做好事。县委副书记王金亮、陈希改，利用星期日同县委机关40多名干部，平整了连年失修的通往百货库、油库的道路，并清除了路旁的杂草和城关村食堂后面的大堆垃圾。蔡玉窑区委书记金继承捐献20元，副区长吴宗崇捐献10元，带头开展集资办学，改变贫困村办学条件。西川乡中心小学六年级“学雷锋小组”，为解放村3户五保户捡柴550公斤。

3月底，铁道部第一设计院完成了西康铁路（西安至安康，途经柞水、镇安）的初步设计。

3月底，凤镇区率先超额完成全年人工造林任务。全区挖造林坑田1.8万亩，营造板栗基地1.4万亩，移栽油松1050亩，栽植各种经济林木41.6万株。

5月24日，黄金乡共作计划生育手术301例，其中结扎118例，上环138例，补救

45例，超额完成了县上分配的计划生育活动月手术任务，名列全县各乡之首。

7月1日至月底，进行第四次人口普查。普查结果，全县共37619户，154044人。其中男83198人，女70846人。比1982年每平方公里多6.4人。

7月，凤镇区委、区公所顺利完成夏季粮油入库任务。截止18日入库粮食20.3万公斤，为任务100%，食油3528公斤，为任务的117.6%。县政府特发了贺电。

7月28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出预防狂犬病的紧急通知。通知指出：“我县今年以来，干部、工人、农民、学生相继有十多人被狗咬伤。商洛地区的镇安、山阳、商南已发生狂犬病，死亡6人，死畜禽百头（只）。我县处于发生狂犬病县、区的包围之中，形势非常严峻。”通知发出后，全县在边缘地区捕杀狂犬、病畜18头，并迅速深埋；对被狗咬伤的十多人，进行紧急抢救治疗，制止了狂犬病的蔓延。

9月1日，县委抽调32名干部，在七坪乡进行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试点。这次的社会主义教育，以中共中央十三届四、五、六中全会精神和党中央关于深化农村改革的政策为指导思想，紧密结合实际，对农村基层干部和农民进行一次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教育。9月底结束。在教育农村基层干部和农民提高认识的基础上，协助办乡（镇）企业2个，行政村企业5个，自然村企业16个，并帮助145户农民开展养殖、种植业。

9月10日下午7时10分，亚运火炬陕南分火炬从镇安抵达柞水溶洞。全县数千名干部、群众、学生冒雨迎接。11日10时，在体育场举行了盛大的欢迎仪式。11时运载火炬的车辆经凤镇向山阳县传递。

10月31日，肖台、西川乡政府，超额完成了全年财政收入任务。县政府除给两乡各奖励400元外，并发了贺电。

11月28日，陕西省副省长王双喜来柞水视察，商洛行署专员宁长珊、副专员熊帮高陪同。他们听取了县长张志武的汇报后，前往乾佑镇、七坪、下梁等地察看了农田建设工程。

12月22日，柞水县审计局以柞审发（90）54号文件，作出了《关于食品公司严重弄虚作假违反财经法纪的通报》。文中载明：“经审计，账内外资金523356.38元，违纪资金就达233122.58元。”

1991年

1月25日，柞水县计经委、财办、体改委、总工会联合发出了《关于缴纳企业承包风险抵押金的通知》。文中规定：“缴纳风险金标准：承包方每年要从企业留利中划出10%，作为企业承包风险基金，以建立企业风险机制，并按全厂职工1个月标准工资，中层干部两个月标准工资，厂级干部3个月标准工资交纳。”此后，各承包经营企业均按此规定执行。

4月2日，县委、县政府联合发出《关于深化农村改革若干问题的决定》。

4月，全县在春季植树造林中，组织群众进行板栗嫁接，截止4月14日，共嫁接板栗140万株。

4月30日，参加陕西省二次交易会的柞水分团成员51人返县。经过与会同志的共同努力，达到了宣传柞水、广交朋友、合作交流、互通有无、互利互惠、建立长期技术合作关系的目的。经洽谈，签订技术交易合同、意向书17份，成交额达875.7万元；引进

技术项目 10 个，引进资金 870 万元；名、优、特、新产品展销 12 种，签订销售合同 12 份，销售额达 3058.96 万元；技术转让两项，转让费 5.7 万元。仿古漆器获省参展产品银奖。

5 月 4 日，省教委在柞水影剧院举行“陕西省示范职业高中”命名大会。柞水县职业中学被授予“陕西省示范职业高中”称号。决定每年由省拨款 20 万元予以资助。

5 月 9 日，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苏陕干部交流的部署，中共柞水县委副书记陈世俊担任江苏金坛县县长助理，统计局局长史志义担任金坛县经委主任助理；金坛县华国强担任柞水县副县长，唐榕屏担任柞水县县长助理。

5 月 15 日，在地区给柞水县计划生育工作发出黄牌警告的鞭策下，县级六套班子以“黄牌警告”为动力，痛下决心，急起直追，迅速扭转后进局面。出现了瓦房口乡“加强教育奖罚兑现，严明纪律扶正压邪”，下梁乡“平茬齐过”，红岩寺区“领导决心大，措施落的实”等先进单位。截止 5 月 14 日统计，全县共作各类手术 2695 例，占应作手术对象的 79%，其中结扎 1341 例，上环 1163 例，双补 191 例。

5 月 30 日，全县完成了 29 户企业二轮承包工作。其中工交口 12 户，农林口 2 户，财贸口 14 户，文卫口 1 户。

6 月 10 日，成立柞水县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总经理李兴运。

7 月 9 日，柞水山杏变家杏高接试验成功。此项技术系 1989 年列入柞水县计划的攻关项目。1989 年 3 月县林业站山杏科研小组，从西北农大园艺试验站引进优良、鲜食品种华县大接杏、广杏、张公园等接穗 200 余枝，高结在乾佑镇红岩沟野生山杏上。后经调查，高接山杏换头成活率 72%，新梢生长量为原生量的 140%，树高为原树的 89%，树冠投影为原树冠投影的 95%。最低株产 1.2 公斤，平均株产 3.7 公斤。产量为原林分 4 倍，产值为原林分 9 倍。

7 月 23 日，中共柞水县委统战部、中共柞水县委党史研究室、柞水县县志编纂办公室、柞水县信访局、柞水县公安局、柞水民政局联合发出了《关于陈天洪所持“中国共产党中央红军留恩凭证”及所写“国共两党纪史”材料的鉴定意见》。《鉴定意见》从多方面阐明，宽坪乡大路行政村陈天洪所持“中国共产党中央红军留恩凭证”系伪造。

8 月 6 日，县境发现与人参有同等价值和作用的绞股蓝。

8 月 14 日，王家河口乾佑河大桥竣工通车。

8 月 22 日统计，全县从上月开始，以 20 天时间完成林果基地三田整坡任务 3.78 万亩，板栗坑田、窝田 2.77 万亩，五倍子坑田 0.05 万亩。

8 月 24 日，全县组织公安干警 24 人，分赴山东、河南、河北等省，开展被拐卖妇女、儿童的解救工作。至年底，共解救回被拐卖的妇女 13 人，儿童 11 名。

10 月 5 日，云蒙、柴庄、皂河三乡，超额完成了全年财政收入任务，柞水县人民政府发了贺电。

10 月 10 日，柞水县党政代表团赴江苏金坛县参观学习归来。除与金坛县结为友好县外，根据金坛县发展经济的经验，拟定了学金坛、赶金坛，治穷致富，发展柞水经济的 10 项措施。

1992年

1月15日，柞水饭店开业。

1月24日清晨，在杜家村乡发生森林火灾，村民上山扑火。在村中无青壮年的情况下，胜利六组村民米继银家灶房起火。3米高的火焰随风扑向紧挨的三间瓦房。房内的炕上还熟睡着两个小孩。此时，商洛运输公司司机王世福驾驶的班车途经此地，见到房子起火，立即停车，命令全车旅客下车扑火抢救。王世福及地区法院干部郭建忠、地区卫校教师程忠英，冒着生命危险救出两个小孩。其他乘客灭火、搬家具，保住了三间房子。

2月底统计，柞水农行农村储蓄突破3000万元。

3月中旬，周垣乡桃园行政村发生猪瘟，不久即蔓延至凤凰、杏坪、黄金、皂河、宽坪等乡（镇），死猪135头。县政府通过紧急会议和组织兽医全力封锁、防治，制止了疫情的蔓延。

3月30日，柞水县人民政府为强化企业管理，提高经济效益，对1991年亏损的工业局、砖瓦厂、酒厂、有色金属公司、化工厂各罚款100元，对丝织厂、计划经济委员会各罚款150元；对五金厂罚款50元。

同日，中共中央组织部常务副部长赵宗乃，到柞水考察陕南山区经济发展状况，并调查党建工作。县委书记杨稚英就几年来柞水经济发展情况作了汇报。在听到粮食生产方面的汇报后，赵宗乃指出：“山区粮食要增产，一要抓修地，二要抓科技。”31日赵宗乃深入到下梁乡红卫村党支部活动室、村办小学、柞水中学和西安药厂柞水分厂作了考察，并走访了红卫村3户农民。

4月21日，中共柞水县委组织部、宣传部、县科协、科委联合举办了“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研讨会。参加研讨的共19篇论文，有6篇获奖。

4月23日，县委、政府对在首届“科技之春”活动中的6个先进集体、66名先进个人进行了表彰奖励。

4月25日，下梁乡和乾佑镇农民技术员胡友兰、王保国、韩国堂、蔡克林4人，应邀去江西省陇南镇、湖北省竹溪县传授板栗嫁接新技术返回。历时16天，野生高接4000株，子苗嫁接1.3万株，收入3000多元。同时为当地培训板栗嫁接技术员78人，受到当地干部、群众的好评。

4月29日，柞水县城程控电话开通，装机523部。

5月23日，县委副书记王甲训主持召开了“希望工程”领导小组会议。5月28日在1000多名职工中作了动员。县委书记杨稚英、县长张志武各首捐30元，掀起了捐献高潮。至6月2日，已收到2123人捐赠14288元。

7月13日，县委副书记王甲训在柞水县《妇女权益保障法》培训班上作了题为《提高认识，增强法制观念；振奋精神，履行法律义务》的讲话。他要求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要对本单位保护妇女权益工作认真检查，严格按照法律要求，纠正存在的问题。

7月28日，柞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以柞政发（92）字第46号文件，通知解决城关小学修建教学楼缺额资金问题。文中载明：“决定向城关小学在校学生家长暂借款，等县财政困难缓解和上级投资到位予以偿还。……借款数额为每生300元。”由于学生家长体谅

县财政困难的实际情况，借款工作顺利完成。

8月25日，召开了全县党政事业单位兴办经济实体工作会议。县委副书记陈世俊在讲话中指出：“早在去年10月，地委、行署就作出了鼓励党政、事业单位开矿办厂、发展经济的决策，县委、县政府提出了我县党政、事业单位开矿办厂的实施意见……到7月底已注册登记并开始生产或营业的各类经济实体41个，即将办成和正在筹办的16个，参加创办经济实体的干部职工达214人。”会议中石镇区公所、体委、林特局、农牧局等单位作了经验介绍。

10月，铁道部副部长屠由瑞率工作组到柞水、镇安，对西康铁路工程进行了察看和调查研究。

10月31日下午7时许，凤镇地段医院发生重大火灾，烧毁房屋28间，拆毁5间，面积675平方米。烧毁中西医药品价值15万元，烧毁各种医疗器械价值3775元，累计损失达18.87万元。

11月2日，铁道部部长办公会议，批准了西康铁路总体建设方案。

11月16日晚，县委召开六套班子紧急会议，县长王甲训在会上传达了行署15日召开的全区后进县（市）长工作会议精神。县委书记张志武就后40天的经济工作提出了4点要求并指出：“元月至10月份财政收入完成387.9万元，占年计划800万元的49.7%。”强调：“明确目标，落实任务，下死力，拼命干，奋战40天，千方百计实现财政收入800万元。”

11月22日，苏（江苏）陕干部交流合作项目商洛三联铜业股份有限公司铜冶厂，在柞水下梁乡王坪村竣工投产。

12月9日，首家中外合资企业，柞水金宜木业有限公司在西安凯悦饭店正式宣告成立。

12月14日，柞水县劳动人事局，根据深化改革的要求和国务院颁布的《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的规定，以柞劳人发（92）420号文件，下发了《柞水县劳动人事局贯彻〈条例〉深化企业劳动人事、工资分配、社会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实施办法》下放了招工、工人调配、职工管理、技师聘用、机构设置、人事管理、人员任免、工资奖金分配、职工工资审批、职工档案管理等权。并确定加快社会保险制度改革步伐，建立和完善社会保险（保障）体系；建立、健全劳动力市场体系，为企业用工服务；建立、完善就业服务体系；建立、完善劳动仲裁体系；健全人才交流市场体系，促进技术人才的合理流动。

12月中旬，县政府在县长王甲训的主持下，采取果断措施，转变有色金属总公司经营机制。（一）县政府对有色金属公司实行“一包三管一兑现”的管理办法，即包死上交利润和国营资产存量保值增值；管好一个班子，具体管好一个总经理；委托总经理管好两名副总经理；管好一个承包合同，每年分两次兑现，优奖劣罚。（二）加强充实领导班子。同意李兴运辞去柞水县有色金属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命熊国启为柞水县有色金属总公司总经理，下设两名副总经理，由总经理考察提名并上报县政府常务会讨论批准。（三）精简公司机构，加强一线力量。（四）转换经营机制，加强企业管理。

12月18日，为解决水电、火电长期形成的“一城两电”和供电质量不高的问题，县

政府决定成立柞水县电力公司，隶属水保局和电力局领导。实行一套人马，两个牌子，联合经营，独立核算。建立电力公司后，水电并网，只发不供，全力保证供电质量。

12月底，铁道部向国家计委上报了新建西康铁路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正线长244公里，全线桥隧总长157公里，占线路总长的64%。技术标准：一级干线、单线，预留双线，限制坡度6%。双机18%，输送能力为客车8对，货运2000万吨。总投资估价49亿元。陕西省愿承担10亿元。该线北起陇海铁路窑村站，向南于石砭峪以18.4公里的隧道穿越秦岭，尔后顺乾佑河、旬河而下，至襄渝线的安康东站。总工期为6年，预计2000年通车。

卷一 建置

第一章 位置、境域

柞水县位于陕西省南部，商洛地区西部。东与商州市、山阳县接壤；南邻镇安县；西邻宁陕县；北与长安、蓝田县相连。介于东经 $108^{\circ}50'$ ~ $109^{\circ}40'$ 、北纬 $33^{\circ}20'$ ~ 34° 之间。因地处秦岭南麓，山岭起伏，沟壑纵横。东西最长72公里，南北最宽42公里，总面积2332平方公里，占全省面积的1.13%，占商洛地区面积的12%。县人民政府驻地在旧县关原孝义厅城所在地。距省会西安70公里，距首都北京1076公里。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面积1915.8平方公里。嘉庆七年（1802），因大山岔厅城被战争焚毁和水冲，将时镇安管辖之界牌湾以南至石嘴子18.7平方公里划归孝义厅，在旧县关重建新城。1950年3月，将镇安辖地下梁、石瓮子、赤脚坪、曹家坪及金井乡划归柞水，增加238平方公里。1956年，根据省人民委员会通知，将蓝田管辖的高桥、万青及大沙窝划归柞水，增加142平方公里。1958年12月撤销柞水县制，并入镇安县。1961年9月恢复柞水县制时，将原柞水管辖的东川、太白两区划归镇安，将镇安管辖的凤镇区划归柞水。相抵后，柞水净增17.5平方公里。至此，柞水总面积为2332平方公里。

第二章 沿革

柞水县在唐天册万岁元年（695）前无县制，分属旬阳、杜陵、山北、蓝田等县。万岁通天元年（696）将今界牌湾以南，蔡玉窑区的窑镇、曹坪，红岩寺区的红岩寺、马家台、张家坪、穆家庄、瓦房口、黄土砭以及凤镇区全境，同今镇安县由丰阳分出设安业县（取安家立业之意），县城在今下梁乡夜珠坪（古名永宁堡）。唐乾元元年（758）取乾元年号将安业县改名乾元县。后汉乾佑二年（949）取乾佑年号，将乾元县改为乾佑县。

金初将乾佑县降为乾佑镇，并入上洛县。元至元十三年（1276）设乾佑巡检司。元至元二十九年（1292）复设乾佑县。元至元三十一年（1294）撤销乾佑县。明洪武八年（1375）再设乾佑巡检司。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因“山大林密，易藏奸宄”，分拨咸宁（今长安）、蓝田、镇安三县地设孝义厅，厅城初建于大山岔。“孝义”取周宣王时宰相张仲（传说东川街为张仲故里）“孝义为本”之意。嘉庆二年和七年（1797、1802）大山岔厅城被战争焚毁和水冲，于嘉庆八年（1803）迁至旧县关新城（今柞水县城）。民国2年（1913）撤厅设孝义县。民国3年（1914）取古柞水名改为柞水县。1958年12月撤销县制，并入镇安县。1961年9月复设柞水县。

第三章 隶 属

夏代柞水属雍州。

殷商时期，属巴方。

西周时期属褒诸侯国。

春秋战国时期属楚。

秦代（前221～前206），于公元前221年实行郡县制。今柞水东南部（界牌湾以南、石嘴子、七坪、下梁、杜家村、石瓮、西川、窑镇、银碗、曹坪、马家台、红岩寺、瓦房口、穆家庄、张家坪、黄土砭、九间房及凤镇区全境）归汉中郡的旬阳县；西北部（界牌湾以北、药王、两河、老林、太河、龙潭）归内史的杜县；东北部（丰北河、高桥、红石、万青）归内史的蓝田县。

西汉时期（前206～25），今柞水西北部为京兆尹的杜陵县（秦杜县改称）管辖；东北部为京兆尹的蓝田县管辖；东南部为汉中郡的旬阳县管辖。

东汉时期（25～220），今柞水西北部为京兆尹的杜陵县管辖；东北部为京兆尹的蓝田县管辖；东南部为京兆尹的上洛侯国管辖。

三国时期（220～280），今柞水西北部为魏雍州京兆郡的杜县（汉杜陵县改称）管辖；东北部为魏雍州京兆郡的蓝田县管辖；东南部为蜀荆州魏兴郡锡县（汉旬阳县改称）管辖。

晋代（265～420），今柞水西北部为雍州京兆郡的杜城县（曹魏时杜县改称）管辖；东北部为雍州京兆郡的蓝田县管辖；东南部为司州上洛郡的丰阳县管辖。

南北朝时期（420～589），由于中国呈分裂局面，行政制度混乱失常，侨设盛行，郡县朝设夕废，名目冗繁，统属复杂，且缺乏记载。其中有记载的朝代如下：

北魏（386～534）时期，今柞水西北部和东北部为雍州京兆郡的山北县（431年分杜城、蓝田二县地设）管辖；东南部为洛州上庸郡的丰阳县管辖。

西魏（535～556）时期，今柞水西北部、东北部为雍州京兆郡的万年县管辖（505年分长安、霸城、山北三县地设万年县）；东南部为洛州上庸郡的丰阳县管辖。

北周（557～581）时期，今柞水的西北、东北部仍为雍州京兆郡的万年县管辖；东

南部为商州（578年改洛州为商州）上庸郡的丰阳县管辖。

隋代（581~618），今柞水西北部为京兆郡的大兴县（583年撤万年县，设大兴县）管辖；东北部为京兆郡的蓝田县管辖；东南部为上洛郡（607年废商州设上洛郡）的丰阳县管辖。

唐代（618~907），今柞水西北部为关内道京兆府的万年县管辖；东北部为关内道京兆府的蓝田县管辖；东南部为商州丰阳县管辖。万岁通天元年（696），将今柞水东南部和镇安全境由丰阳分出设安业县。景云元年（710）改属商州。乾元元年（758），改名乾元县。

五代（907~960），今柞水西北部为京兆府的大年县（911年改唐万年县为大年县）管辖；东北部为京兆府的蓝田县管辖；东南部仍为乾元县。后梁、后唐、后晋均属商州管辖。后汉乾佑二年（949），改为乾佑县，改属京兆府管辖。

北宋时期（960~1127），今柞水西北部为永兴军路京兆府的大年县管辖。宣和七年（1125）改大年县为樊川县。东北部为永兴军路京兆府的蓝田县管辖；东南部仍为乾佑县，亦属永兴军路的京兆府所辖。

南宋、金时期（1127~1279），今柞水西北部为金领地，属京兆府路京兆府的咸宁县（1181年改樊川为咸宁）；东北部属京兆府路京兆府的蓝田县；东南部的乾佑县于贞元二年（1154）撤销。今红岩寺区的红岩寺、瓦房口、马家台、穆家庄、张家坪、黄土砭并入上洛县，属金京兆府路的商州管辖；下梁、石瓮、杜家村、曹坪以及凤镇全区属南宋利州东路金州的旬阳县管辖。

元代（1206~1368），于至元十三年（1276），在原乾佑县地设乾佑巡检司，辖入陕西等处行中书省奉元路的商州。至元二十九年（1292），复设乾佑县，仍由奉元路的商州管辖；西北部为陕西等处行中书省奉元路的咸宁县管辖；东北部为陕西等处行中书省奉元路的蓝田县管辖。

明代（1368~1644），今柞水西北部为西安府的咸宁县管辖；东北部为西安府的蓝田县管辖；东南部于景泰三年（1452）设镇安县，初属西安府，成化十三年（1477）三月改属商州。

清代（1616~1911），于乾隆四十八年（1783）分咸宁、蓝田、镇安三县地设孝义厅（含今镇安东川、太白区，不含今柞水凤镇区），属陕西省西乾酃道西安府直辖。

民国（1912~1949）时期，今柞水在民国2年（1913）撤厅设孝义县，民国3年（1914）取古柞水（乾佑河）之名，改称柞水县，由陕西省四区督察专员公署管辖。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49年12月1日，成立柞水县人民政府，属陕西省商洛地区专员公署管辖。1950年3月将原属镇安的下梁、石瓮、杜家村、曹坪等划归柞水。1956年将蓝田管辖的高桥、万青等划归柞水。1958年12月撤销县制，并入镇安县。1961年9月分出复设，将原属柞水的东川、太白区划归镇安，将原属镇安的凤镇区划归柞水。

第四章 行政区划

第一节 清 代

里 保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设长庆里、永安里、久宁里、本城里，分东西南北四路，辖 38 保。

东路 10 保，有黑虎庙、租子川、蔡玉窑、九间房、红崖寺、红岭、康家湾、康家栲栳、皂河沟、北沟。

西路 10 保，有蔡家庄、高川河、东川、西川、六条岭、黑山、菩萨殿、柿子沟、甘岔河、晓仁河。

南路 10 保，有义兴、太白庙、僧儿凹、红山洞、葛条沟、沙沟河、月河口、崇家沟、贾家坪、延安坪。

北路 6 保，有车家河、药王堂、营盘、楼子石、丰家河、陈家沟。

本城（厅城）保和石嘴子保为厅直属。

村

东路黑虎庙保辖杜家厂、来鹿坪、马家坪、油房街、杨家庄、财神庙、马鞍岭、一担坡、土地岭 9 村。

东路租子川保辖老庵寺、石王洞、漆木桥、三官庙、十寺街 5 村。

东路蔡玉窑保辖蔡玉窑街、药厂子、银碗沟、沙坪 4 村。

东路九间房保辖土岭子、九间房、钟架石、上庙台、谢家街、中庙台、雪花街、老庙台、沙岭、肖家山 10 村。

东路红崖寺保辖红岩寺街 1 村。

东路红岭保辖安乐川 1 村。

东路皂河沟保辖皂河沟（古名田家河）1 村。

东路康家湾保辖康家湾（原名康郭阴）1 村。

东路康家栲栳保辖皂河沟塬 1 村。

东路北沟保辖北沟 1 村。

西路蔡家庄保辖火地、两河街、蔡家庄、银洞湾、火神庙 5 村。

西路高川河保辖乔家庄、刘李沟、金洞坪、金条岭、西坪 5 村。

西路西川保辖茅草街、西川畈、西川庙埡、老虎岭 4 村。

西路东川保（古名孝尉川）辖东川街、塘房砭、东庵寺、石佛寺 4 村。

西路六条岭保辖郑家庄、施家坪、蜈蚣潭、三官庙、构园子 5 村。

西路黑山保辖三台子、佛爷坪、陈家坡、鸳鸯池、寨湾 5 村。

西路菩萨殿保辖杨柳湾、老庄子、庵上、曾家坡 4 村。

西路柿子沟保辖五间房、荆竹园、湘子殿、卢家坪、颀甲岭、包家垭、核桃坪、二里坡 8 村。

西路甘岔河保辖李家村、桃园子、李家庄、中嘴子、小坪、穿心店 6 村。

西路晓仁河保辖邢家湾、王家湾、月亮坪 3 村。

南路义兴保辖西沟口、梨园塘、小庙岭、大湾、油坊、槐树坪、石门关、纪家岔、太山庙、十八盘 10 村。

南路太白庙保辖太白庙 1 村。

南路僧儿凹保辖僧儿凹 1 村。

南路红山洞保辖红山洞 1 村。

南路葛条沟保辖葛条沟 1 村。

南路沙沟河保辖沙沟河 1 村。

南路月河口保辖金钱湾、鱼池、三角潭、龙窝、长湾、老君山、窝湾 7 村。

南路崇家沟保辖崇家街、白杨凹、核桃坪、罗家营、杨家湾、荒草凹 6 村。

南路贾家坪保辖刘家山、水围城 2 村。

南路延安坪保辖延安坪 1 村。

北路车家河保辖车家河 1 村。

北路药王堂保辖药王堂 1 村。

北路营盘保辖营盘街、大山岔、老林头、核桃坪、七里峡、红庙河 6 村。

北路（东北）丰家河保辖北河街、南河街、丰家河街、一堵墙、新开岭、二台子 6 村。

北路（西北）陈家沟保辖陈家沟街、太峪河街、小峪口、王家坪、蒿滩子 5 村。

北路楼子石保辖平水岔、小山岔、杨泗庙街、龙潭子、九间房 5 村。

厅属石嘴子保辖石嘴子街 1 村。

厅属本城保辖厅城 1 村。

第二节 中华民国

民国初行政区划沿清制。18 年（1929）设乡、保、甲。时有 4 乡、36 保、546 甲。28 年（1939）改 4 乡为 13 个联保，将 36 保缩为 31 保，共辖 523 甲。

黑虎庙联保辖 2 保，36 甲。

石嘴子联保辖 3 保，44 甲。

蔡玉窑联保辖 4 保，73 甲。

九间房联保辖 2 保，41 甲。

康家湾联保辖 1 保，22 甲。

太白庙联保辖 3 保，58 甲。

红山洞联保辖 2 保，32 甲。

崇家沟联保辖 2 保，35 甲。

东川联保辖 3 保，51 甲。

两议联保辖 2 保，36 甲。

甘岔河联保辖 3 保，43 甲。

营盘联保辖 2 保，29 甲。

太峪河联保辖 2 保，23 甲。

29 年（1940），在调整插花地中，按省府规定由柞水县编入镇安县的有白岩寺、严家坪、马番保、晓仁河、康家湾、皂河沟、红岭、康家栲栳、北沟等 10 保；由镇安县划入柞水县的有小西沟、卢家寺、小铜凳沟、关山、马尾巴；由长安县划入柞水县的有方山寺、刘花沟、阁老沟、本地湾；将库峪坪划入长安县。于 29 年（1940）6 月，将联保改乡，全县设孝义、孝悌、红岩寺、东川 4 乡，共 31 保，423 甲。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49 年 12 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于 1950 年全县正式设立城关、蔡玉窑、东川、太白、红岩寺 5 区，39 个乡，150 个行政村，514 个自然村。1953 年经调整正式报省批准为 7 区，42 个乡，143 个行政村，529 个自然村。

城关区辖城关、石镇、七坪、王河、下梁、东坪、石瓮 7 乡。区公所驻石镇。共辖 24 个行政村，76 个自然村。

太白区辖太白庙、红洞、大圣庙、黄家湾、崇家沟、甘岔沟 6 乡，区公所驻太白庙。共辖 18 个行政村，66 个自然村。

东川区辖东河、西河、两河、高河、上月河、下月河 6 乡。区公所驻东川街。共辖 17 个行政村，64 个自然村。

营盘区辖药王、沙沟、老林、太峪河、龙潭 5 个乡。区公所驻营盘街。共辖 17 个行政村，53 个自然村。

蔡玉窑区辖东川、西川、窑镇、银碗、北河、丰河 6 乡。区公所驻蔡玉窑街。共辖 21 个行政村，116 个自然村。

曹坪区辖曹坪、红石、九间房、鼓山、马家台、瓦房口 6 乡。区公所驻曹坪街。共辖 22 个行政村，81 个自然村。

红岩寺区辖红岩寺、黄土砭、张家坪、小河口、穆家庄、狮子沟 6 乡。区公所驻红岩寺街。共辖 24 个行政村，73 个自然村。

1956 年 4 月，由蓝田划入高桥、青冈槽、万灯寺、大沙窝，经调整区划，全县划为 4 区，31 个乡，168 个行政村，575 个自然村。

城关、下梁、七坪、石坪 4 乡，为直属乡，共辖 24 个行政村，76 个自然村。

东川区辖东河、高河、月河、甘岔河、太白庙、红洞、崇家沟、黄家湾 8 乡，共 35 个行政村，130 个自然村。

营盘区辖药王、两河、太河、龙潭、老林 5 乡，共 17 个行政村，53 个自然村。

蔡玉窑区辖西川、窑镇、丰河、北河、曹家坪、红石 6 乡，共 36 个行政村，123 个自然村。

红岩寺区辖九间房、瓦房口、马家台、红岩寺、万青、黄土砭、穆家庄、小河口 8 乡，

共 56 个行政村，193 个自然村。

1958 年撤销柞水县制并入镇安县。1961 年恢复柞水县制时，将原柞水管辖之东川、太白区划归镇安，将镇安管辖之凤镇区划归柞水。全县划为 5 区，36 个人民公社，207 个生产大队，1249 个生产队。

石镇区辖城关、七坪、下梁、西川、石坪、东坪 6 个公社，36 个生产大队，218 个生产队。

凤镇区辖凤凰、宽坪、周垣、杏坪、小岭、肖台、黄金、铁佛、柴庄、皂河、云蒙 11 个公社，59 个生产大队，320 个生产队。

红岩寺区辖红岩寺、九间房、万青、穆家庄、马家台、瓦房口、黄土砭、张家坪 8 个公社，56 个生产大队，394 个生产队。

蔡玉窑区辖窑镇、银碗、丰北河、高桥、红石、曹坪 6 个公社，33 个生产大队，196 个生产队。

营盘区辖药王、两河、老林、太河、龙潭 5 个公社，23 个生产大队，121 个生产队。

1985 年在政社分设中，全县设 1 镇 5 区，35 个乡（镇），205 个行政村，1201 个自然村。

乾佑镇辖 5 个行政村，1 个居民委员会，23 个自然村。

石镇区辖七坪、下梁、石瓮、西川、杜家村 5 乡，共 30 个行政村，176 个自然村。

凤镇区辖凤凰镇和小岭、黄金、宽坪、皂河、周垣、杏坪、云蒙、肖台、铁佛、柴庄 11 个乡（镇），共 59 个行政村，326 个自然村。

蔡玉窑区辖窑镇、银碗、丰北河、曹坪、红石、高桥 6 乡，共 33 个行政村，192 个自然村。

红岩寺区辖万青、九间房、红岩寺、黄土砭、张家坪、穆家庄、瓦房口、马家台 8 个乡，56 个行政村，377 个自然村。

营盘区辖药王、两河、太河、老林、龙潭 5 个乡，共 22 个行政村，107 个自然村。

第五章 区、乡概况

第一节 乾佑镇

位于柞水县境西南部，县城及其周围，原为城关公社，1984 年根据古乾佑县、乾佑巡检司，改为乾佑镇，由县直辖。东邻石镇区的西川乡，南邻石镇区的下梁乡，西邻石镇区的七坪乡，北邻营盘区的药王乡。面积 44.4 平方公里，2829 户，10525 人（1990 年人口普查数，下同）。辖城关、石镇、后沟、界牌湾、什家湾 5 个行政村和乾佑镇居民委员会，共 23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乾佑镇党委和镇政府驻地在柞水县城北关。乾佑河由北向南贯穿镇境。

镇境内多为黄粘土，气候较温和，年降水量 880 毫米以上。有耕地 2136 亩，产玉米、小麦、杂粮。城关、石镇两行政村为蔬菜种植区。有卫生所 1 个，小学 8 所，有镇办综合厂、拖拉机站、水泥板预制厂（即沙石厂）各 1 个。柞水县医院和县中医院、县完全中学及城关小学、幼儿园在县城。

乾佑镇为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柞水县人民政府、柞水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及县级各部、局、事业单位所在地。有干线公路北通西安，南抵镇安、安康、汉中，东达商州、山阳。

境内界牌湾以北地区自秦嬴政二十六年（前 221）至清乾隆四十七年（1782）分别为杜城、杜陵、山北、咸宁（即今长安）管辖；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划归孝义厅。

古代孝义厅城八景——山寺晓钟、东山悬月、城南晚渡、见龙古潭、桃园春暖、太白神井、回水旋花、五华仙峰，均在镇境内。各景题有诗。桃园春暖诗曰：“夹岸桃花万树春，一湾流水倍相亲。园林两度飘红雨，堤柳千条锁画滨。入境应宜忘汉代，居家岂为避秦人。胜游到此须留意，莫效渔郎再问津。”

黑沟口有铜矿。

旧县雄关，在镇境内红石崖处。自宋至清末一直为兵家据守之地。两面临河，一面临山，山势陡峻险要，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势，宋代曾派副都统在此镇守。《旧县笳鼓》一诗曰：“旧县雄关高建牙，朝喧鼙鼓暮吹笳。响流巨壑溪声壮，气薄云霄雁影斜。山谷之中排壁垒，旌旗以外见烟霞。将军剩有林泉兴，低唱渔歌钓水涯。”

在旧县关南 100 米处的乾佑河上，1981 年由陕西公路局二处二队建成现代化钢筋混凝土梁式大桥一座，长 117.8 米，高 4.5 米，桥面宽 6 米。全桥共 5 孔，最大排洪量 1100 立方米/秒。桥面两边还有人行道，宽 1.5 米。

第二节 石镇区

位于柞水县境西南部，总面积 426.1 平方公里，5354 户，21542 人。辖七坪、下梁、石瓮、西川、杜家村 5 乡，30 个行政村，176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石镇区委和区公所驻石镇街，距柞水县城 2 公里。

七坪乡

位于柞水县城西部，东邻本区下梁乡，西邻营盘区两河乡，南邻镇安小木岭，北邻乾佑镇。因境内有“七里坪”而得名。总面积 98.5 平方公里。942 户，3761 人。辖红旗、梨园、马房子、三星、坪丰、红火 6 个行政村，30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七坪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马房子村，距柞水县城 5 公里。

七坪乡以农业生产为主，有耕地 3009 亩。主要农作物有小麦、玉米、洋芋及杂粮。有森林 10 万多亩，以桦、椴、栎为主。柞水县七坪国有林场原在梨园塘，1993 年移下梁。

全乡有中心小学 1 所，小学 8 所，有卫生所、供销社各 1 个。原柞水至镇安的公路经七坪乡翻小木岭达镇安，后改道至乾佑河沿线，但公路仍可通梨园塘。

簸箕凹、小安沟有磁铁矿，转石沟有镜铁矿，安沟、两岔沟、梨园塘有铜矿。

以生产盘龙七药酒和药片为主的西安药厂柞水分厂，在该乡马房子村。

下梁乡

在柞水县境西南，因境内有下梁街而得名。面积 77.5 平方公里。1395 户，5420 人。东邻本区杜家村乡，南邻本区石瓮乡，西邻本区七坪乡，北邻乾佑镇。辖明星、夜珠坪、赤水、红卫、沙坪、王坪、高堰、耳树 8 个行政村，40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下梁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沙坪行政村，距柞水县城 5 公里。

下梁乡以农业为主，有耕地 4104 亩。主要作物有小麦、玉米、杂粮。盛产核桃、板栗。唐代作为贡品的大板栗产于沙坪。明清两代曾引乾佑河水灌溉，今有明珠渠可灌田 1000 多亩，并可发电。赤水沟、花园沟、陈家沟有磁铁矿，茨沟有黄铁矿，乾佑河沿线有淘金历史。

下梁乡有中学 1 所，中心小学 1 所，小学 18 所；有供销社、卫生所。西安至镇安、柞水至商州的干线公路均由境内经过。柞水县职业高中在王坪村。

夜珠坪为安业、乾元、乾佑县城所在地。

下梁乡在民国以前归镇安县管辖，1950 年划归柞水县。

境内有窟窿岩（又名出龙岩）、杨八姐晒裙岭等名胜古迹。

石瓮乡

位于柞水县境西南。古时境内有一石瓮，《镇安县志》有“石瓮传声”之载。1958 年取名石坪公社，1984 年改为石瓮乡。东邻本区杜家村乡，南邻镇安回龙乡，西北邻本区下梁乡。面积 52.5 平方公里，787 户，3225 人。辖马蹄湾、石瓮子、东干沟、西干沟 4 个行政村，33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石瓮乡党委和乡政府驻石瓮子，距柞水县城 20 公里。

石瓮乡以农业为主，有耕地 2669 亩。林山 1.89 万亩。主要作物有玉米、小麦、洋芋、杂粮。

石瓮乡有卫生所、供销社各 1 个；有中心小学 1 所，小学 13 所。西安至镇安的干线公路由境内通过。县水泥厂在石瓮子。

马蹄湾有镜铁矿，西干沟、银洞沟西坡、龙洞沟、北坡、陈家沟有铜矿，马鞍沟、东干沟有重晶石。

石瓮乡周围的地貌为岩溶地貌，亦称喀斯特地貌。全乡有大小溶洞 100 多个，主要有佛爷、百神、天洞、风洞和金铃、玉霞、探奇、云雾等洞。洞内钟乳、石笋千姿百态，各具风采。1985 年已正式开放佛爷洞和天洞，省内外游人络绎不绝。

境内还有天书山、对峰台、马鞍岭等名胜。西干沟还有“疑是银河落九天”的瀑布和极为稀少的蛇行树。东干沟有两棵冠幅直径在 30 米以上，高 40 多米、直径 1.5 米的银杏树。

云台山在东干沟，上有祖师庙一座。清代民间名医罗时义，医术高明，为民治病不辞劳苦，手到病除。河南、山西、甘肃均有人慕名前来求医。他一生医好的病人累千计万。死后，当地群众把他葬于云台山，并建祖师庙以资纪念。

石瓮乡在民国以前归镇安管辖，1950 年划归柞水。

杜家村乡

位于柞水县境南部。原名东坪公社，后改为赤脚坪公社，1984 年依据乡政府所在地杜家村，改为杜家村乡。东邻凤镇区小岭乡，南邻本区石瓮乡，西邻本区下梁乡，北邻

蔡玉窑区窑镇乡。辖胜利、东风、四新、松林4个行政村，27个自然村。总面积57.5平方公里。895户，3621人。中共柞水县杜家村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杜家村，距柞水县城25公里。

杜家村乡以农业为主，有耕地3466亩。林山2.3万亩。主要作物有小麦、玉米、洋芋、杂粮；产核桃、板栗、生漆、木耳。

杜家村乡有供销社、卫生所。有中心小学1所，小学10所。柞水至凤镇区的公路和柞水至商州市的南北两线公路均由境内通过。

三元沟有镜铁矿，财家沟有银铅矿。

西川乡

位于柞水县境中部，县城东部，古名租子川。1961年因与镇安县之东川相对，改为西川公社，1984年改为西川乡。东邻蔡玉窑区银碗乡，南邻本区下梁乡，西邻乾佑镇和营盘区药王乡，北邻蔡玉窑区丰北河乡。面积140.1平方公里。1335户，5515人。辖新合、解放、油坊街、马家坪、关山、金盆、槐坪、老庵寺8个行政村，46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西川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财神庙，距柞水县城15公里。

西川乡以农业为主，有耕地4305亩，主要作物有玉米、小麦、洋芋、杂粮。有林山1.5万亩，主要为麻栎、桦、漆等。盛产木耳、生漆、板栗、核桃。大板栗在古代为贡品。

西川乡多数地区气候高寒，雨量充沛，中药材资源丰富，主要有猪苓、天麻、黄芪、桔梗、木通。

西川乡有卫生所和供销社，有中心小学1所，小学16所。还有一座水库，库容28万立方米。

柞水县城经下梁王坪至西川乡有简易公路，可通行自行车、拖拉机和汽车。

林家沟有菱铁矿，高砭沟、水扬湾有磁铁矿，漆木桥有铜矿，流水沟、麦子沟有水晶矿化点。

老庵寺行政村在唐时曾建老庵寺，为佛教盛地，毁于宋金战争。

第三节 凤镇区

位于柞水县境东南部，面积517平方公里。13111户，54639人。辖凤凰镇、小岭、黄金、宽坪、皂河、周垣、杏坪、云蒙、肖台、铁佛、柴庄11个乡（镇），59个行政村，326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凤镇区委和区公所驻地在凤镇街，距柞水县城44公里。1961年9月以前全区归镇安管辖，1961年10月划归柞水县。陕西银矿在凤镇区境内。县办西沟铁矿、冶炼厂亦在凤镇区内。

凤凰镇

在柞水县境东南，因境内有一山形似凤凰而得名。民国时期称凤凰嘴，解放后名为凤凰乡（公社），1985年改名凤凰镇。地处社川河中游。东邻本区周垣乡，西邻本区黄金乡，南邻本区宽坪乡，北邻本区皂河乡。面积29平方公里。1344户，5683人。辖凤镇街、康湾、纸坊、清水4个行政村和凤凰镇居民委员会，21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凤凰镇党委和镇政府驻地在凤镇街。

凤凰镇以农业为主，有耕地 2352 亩，有林山 8600 亩。农作物原以水稻为主，现以小麦、玉米、洋芋、杂粮为主。凤镇区地段医院、供销社、邮电支局等单位在凤镇街。有完全中学 1 所，完全小学 1 所，小学 5 所。柞水至山阳、商州市的南线公路通过镇境。

唐代以后，凤凰嘴为商业中心。清代建有缫丝厂。1985 年后，个体商业遍布全街，有“小上海”之称。

1947 年 11 月 10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二野刘明轩部十二旅三十六团在纸房寨同国民党守军激战 3 小时，击毙守军 40 余人，俘获 70 余人，活捉了大恶霸党涛芝。

凤凰镇有金矿。

小岭乡

位于柞水县境南部，因乡政府驻地在小岭山脚下而得名。东邻本区黄金乡，南邻镇安峒峪乡，西邻石镇区杜家村乡和石瓮乡，北邻蔡玉窑区窑镇乡。面积 53 平方公里。1203 户，5529 人。辖罗庄、正沟、岭峰、新华 4 个行政村，26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小岭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罗家庄，距柞水县城 33 公里。

小岭乡以农业为主，有耕地 3836 亩，林山 5.09 万亩。农作物主要为小麦、玉米、洋芋、杂粮，盛产核桃、板栗。

小岭乡有卫生所、供销社。有小学 11 所。柞水县城至凤镇、商州的南线公路由境内通过。岭峰水泥厂系乡办企业，产品质量为全县第一。

大西沟有银、铅、锌矿，已由柞水县开采多年。大西沟菱铁矿藏量 3.02 亿吨，占全省藏量一半以上。此外，大西沟、银洞沟有铜矿。

黄金乡

位于柞水县境南部，因境内胡家沟口古名“黄金店”而得名。东邻本区凤凰镇和皂河乡，南邻镇安峒峪乡和本区宽坪乡，西邻本区小岭乡，北邻蔡玉窑区窑镇乡。面积 57 平方公里。1568 户，6622 人。辖常湾、李砭、金米、阳坡、胡岭、西沟 6 个行政村，40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黄金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胡家沟口。距柞水县城 38 公里。柞水县至凤镇、商州的南线公路由境内通过。

黄金乡地处社川河中游，地势较平坦，以农业生产为主。有耕地 4354 亩，林山 2798 亩。农作物原以水稻为主，现以小麦、玉米、大豆为主。凤镇区的万亩灌区在境内可灌田 2000 多亩。产核桃、板栗。

黄金乡有供销社、卫生所。有中学 1 所，完全小学 1 所，小学 9 所。

李家砭有菱铁矿，小胡家沟有赤铁矿，社川河沿线有金矿，洋芋沟有铜矿。

宽坪乡

位于柞水县境南部，因境内有“宽坪街”而得名。东邻本区周垣乡，西南邻镇安铁铜乡，北邻本区凤凰镇和黄金乡。面积 36 平方公里。843 户，3485 人。辖大路、宽坪、古泉、龙潭 4 个行政村，21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宽坪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宽坪街，距柞水县城 50 公里。凤镇至宽坪有公路。

宽坪乡以农业生产为主，有耕地 3186 亩，林山 2.22 万亩。农作物以玉米、小麦、洋芋、杂粮为主。产核桃、板栗、漆油。有供销社、卫生所。有中心小学 1 所，小学 5 所。

大路行政村第三自然村有一溶洞，长约 30 公里，洞内钟乳倒悬，石笋林立，形象奇

特，洞道迂回曲折，幽雅别致。

皂河乡

位于柞水县境中南，以“皂河沟”定名。东邻红岩寺区瓦房口乡和马家台乡，南邻本区凤凰镇，西邻本区黄金乡和蔡玉窑区窑镇乡，北邻蔡玉窑区曹坪乡。面积 63.5 平方公里。992 户，4007 人。辖银台、银桥、太山庙、东垣、永安、双河、中河、石关 8 个行政村，29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皂河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瓦房子，距柞水县城 51 公里。凤镇至皂河有简易公路。

皂河乡以农业为主，有耕地 2713 亩，林山 5.72 万亩。农作物主要为玉米、洋芋、杂粮。

皂河乡有供销社、卫生所。有中心小学 1 所，小学 18 所。

罗家沟、东沟、西沟、矿子沟、滴洞沟脑、小皂河沟脑有菱铁矿，黄柏岔有磁铁矿，银桥沟有铜矿。

周垣乡

位于柞水县境东南部，因古代周姓人家分住于东西两个土塬（垣）而得名。东邻本区杏坪乡，南邻镇安青山乡，北邻本区肖台乡，西邻本区凤凰镇。面积 32 平方公里。1247 户，5191 人。辖桃园、金凤、大寺沟 3 个行政村，24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周垣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在大寺沟口，距柞水县城 49 公里。柞水至山阳、商州市的南线公路由境内通过。

周垣乡地处社川河下游，地势较平坦，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土地肥沃，以农业生产为主。全乡有耕地 3644 亩，林山 1100 亩。农作物原以水稻为主，现以小麦、玉米、洋芋为主。产核桃、漆油。

周垣乡有供销社、卫生院。有中心小学 1 所，小学 11 所。

社川河沿线有金矿。

杏坪乡

位于柞水县境东南。清代今杏树坪有多棵大杏树，杏子个大味美，故名杏坪。东邻本区铁佛乡和云蒙乡，南邻镇安青山乡，西邻本区周垣乡，北邻本区肖台乡。面积 51 平方公里。1560 户，6406 人。辖严坪、周沟、联丰、杏坪、金口、东河 6 个行政村，34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杏坪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霍家台，距柞水县城 53 公里。柞水至山阳、商州市的南线公路由境内通过。

杏坪乡以农为主，气候温和，土地较肥沃，有耕地 4172 亩。主要农作物原以水稻为主，现以玉米、小麦、杂粮为主。

杏坪乡有卫生所、供销社。有中学 1 所，中心小学 1 所，小学 13 所。

社川、金井二河，在陈家湾、霍家台会合。

杨峪沟有铜矿，社川河沿线有金矿。

云蒙乡

位于柞水县境东南，因境内有云蒙山而得名。东邻本区柴庄乡，南邻镇安大坪乡，西邻本区杏坪乡，北邻本区铁佛乡。面积 33 平方公里。719 户，2877 人。辖爱国、中山、双喜、安坪 4 个行政村，27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云蒙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太阳坡，距

柞水县城 60 公里。铁佛至云蒙乡政府有简易公路。

云蒙乡山高坡陡，土地瘠薄。有耕地 2570 亩，林山 2.88 万亩。农作物有玉米、小麦、洋芋、杂粮。产核桃、毛栗。

云蒙乡有供销社、卫生所。有中心小学 1 所，小学 10 所。

大雁坡有磁铁矿，冷水沟、洛家沟、庞家涧有铜矿，磨沟有赤铁矿。

肖台乡

位于柞水县境东南，因境内有肖家台而得名。东邻山阳县袁家沟乡和娘娘庙乡，南邻本区杏坪乡和铁佛乡，西邻本区周垣乡，北邻红岩寺区的张家坪乡和穆家庄乡。面积 82.5 平方公里。1498 户，6337 人。辖金刚、油坊、腰庄、金林、天台、肖台、党台、金珠 8 个行政村，45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肖台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赖家湾，距柞水县城 73 公里。柞水至商州市的南线公路由境内通过。

肖台乡以农为主，有耕地 5464 亩，林山 7658 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小麦、洋芋、豆类，产核桃、毛栗。

肖台乡有供销社、卫生院。有中学 1 所，中心小学 1 所，小学 16 所。县有色金属总公司的肖台铜矿在境内。

山沟脑、银花沟脑有菱铁矿，牛槽沟、烟户沟有磁铁矿，冷水沟、戴家凹有铜矿，银花沟有铅矿。

铁佛乡

位于柞水县境东南，因境内有铁佛寺而得名。东邻本区柴庄乡，南邻本区云蒙乡，西邻本区杏坪乡，北邻本区肖台乡和山阳县娘娘庙乡。面积 45 平方公里。1167 户，4662 人。辖中台、铁炉、天塘、龙洞、永久、联合 6 个行政村，33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铁佛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范家湾，距柞水县城 65 公里。柞水县城经凤镇达山阳的公路由境内通过。

铁佛乡以农为主，有耕地 4078 亩，林山 3.26 万亩。主要农作物为小麦、玉米、杂粮。产桐油、漆油、核桃。

铁佛乡有供销社、卫生院。有中学 1 所，小学 8 所，中心小学 1 所。

清代中期建铁佛寺，内有铁佛像。“文化大革命”期间被毁。现遗址犹在。

柴庄乡

位于柞水县境东南，因境内有“柴家庄”而得名。东南邻山阳县扈家垣乡，西邻本区铁佛乡和云蒙乡，北邻本区肖台乡和山阳牛耳川乡。面积 35 平方公里。970 户，3840 人。辖莲花、晨光、银川、枣树坪、银潭沟、蜂王 6 个行政村，26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柴庄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枣树坪，距柞水县城 70 公里。柞水县通往山阳县的公路由境内通过。

柴庄乡以农为主，有耕地 2028 亩，林山 2278 亩，境内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土地较肥沃。主要农作物有小麦、玉米、杂粮。产生漆、核桃、桐油。

柴庄乡有供销社、卫生院。有中心小学 1 所，小学 10 所。

南沟、半截沟有褐铁矿。

第四节 红岩寺区

位于柞水县境东北部，面积 439 平方公里，8851 户，36574 人。辖万青、红岩寺、黄土砭、张家坪、穆家庄、瓦房口、马家台、九间房 8 个乡，56 个行政村，377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红岩寺区委和区公所驻红岩寺街，距柞水县城 91 公里。

万青乡

位于柞水县城东北部，因境内有万灯寺、青冈槽两地，加之松林密布，有“万年长青”之意，故而得名。东邻商州市牛槽乡，南邻本区红岩寺乡，西邻本区九间房乡，北邻商州市东岳庙乡。面积 50 平方公里。886 户，3679 人。辖蟠龙寺、万灯寺、阎坪、富强、青冈槽 5 个行政村，34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万青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两河，距柞水县城 105 公里。柞水至商州的干线公路由境内通过。

万青乡以农、林为主，有耕地 3810 亩，林山 6.05 万亩。林木以松为多。农作物有玉米、洋芋、杂粮，产木耳、核桃。木材产量居全县第一。

万青乡有供销社、卫生所。有中心小学 1 所，小学 7 所。乡办萤石矿在青冈槽。

万青乡在 1956 年以前归蓝田县管辖，1956 年 4 月划归柞水县。

雷家沟、西沟、蔡家沟有铜矿，青岗槽有铅锌、萤石矿。

红岩寺乡

位于柞水县境东北部，因红岩寺下街有红岩而得名。东邻商州市砚池河乡，南邻本区黄土砭乡，西邻本区马家台乡和蔡玉窑区曹坪乡，北邻本区万青乡和九间房乡。面积 62.5 平方公里。1864 户，7819 人。辖红岩、本地湾、杜家沟、纸厂、红安、中坪、颜家庄、西北沟、水口、正沟、马鞍岭 11 个行政村，61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红岩寺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红岩寺街，距柞水县城 91 公里。柞水至商州市的干线公路由境内通过。

红岩寺乡以农为主，有耕地 4426 亩，林山 8.5 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小麦、洋芋、杂粮，产核桃、毛粟、漆油。

红岩寺乡有水电站 1 座。区地段医院、供销社、邮电支局在红岩寺街。有中学 1 所，中心小学 1 所，小学 14 所。

红岩寺乡的本地湾在民国 28 年（1939）以前为长安插花地，民国 29 年（1940）3 月，划归柞水县。

1935 年红二十五军到红岩寺后，成立过区苏维埃政府。

红岩行政村杨家山有烈士陵园，安葬着 13 位革命烈士。

红岩寺街有清嘉庆二十一年（1816）建修的戏楼一座，以其精湛的技巧和栩栩如生的艺术形象闻名于长（安）蓝（田）山（阳）商（县）镇（安）柞（水）。现为陕西省文物保护单位。

东坡有菱铁矿，庵子、黑沟有铜矿，月亮坪有石墨，杜家沟脑、老凹山有赤铁矿。

黄土砭乡

位于柞水县境东部，因境内有黄土砭而得名。东邻山阳县袁家沟乡和商州市砚池河乡，南邻本区张家坪乡，西邻本区穆家庄和马家台乡，北邻本区红岩寺乡。面积 52 平方

公里。886户，3684人。辖跃进、先锋、大沙河、立王沟、双沟、安乐6个行政村，43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黄土砭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黄土砭，距柞水县城86公里。柞水至商州市的南线公路由境内通过。

黄土砭乡以农业为主，有耕地2460亩，林山4.79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小麦、大豆、洋芋，产核桃、漆油。

黄土砭乡有供销社、卫生所。有中心小学1所，小学13所。

1935年红二十五军到柞水后，曾在黄土砭建立乡苏维埃政府。

黑沟脑有菱铁矿，银沟凹、庙沟、狮子沟、庙子凹有铜矿。

张家坪乡

位于柞水县境东部，因境内有张家坪而得名。东邻山阳县袁家沟乡和商州市砚池河乡，南邻凤镇区肖台乡，西邻本区穆家庄乡，北邻本区黄土砭乡。面积39平方公里。1052户，4098人。辖张家坪、小合沟、掌上、张家口、鱼家湾、石船沟、田家口7个行政村，52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张家坪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张家坪，距柞水县城80公里。柞水至商州市的南线公路由境内通过。

张家坪乡以农为主，有耕地3634亩，林山2200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小麦、豆类，产核桃、橡子。

张家坪乡有供销社、卫生所。有中心小学1所，小学10所。

杜家沟有菱铁矿，藏量1366万吨；田家沟的菱铁矿藏量27万吨；阴家凹、任家沟、田家沟有铜矿。

穆家庄乡

位于柞水县境东部。因境内有穆家庄而得名。东邻本区张家坪乡，南邻凤镇区肖台乡，西邻本区瓦房口乡，北邻本区黄土砭乡和马家台乡。面积45平方公里。959户，4017人。辖老庄、东磨沟、西磨沟、磨沟、清水庵、大河、凉水沟7个行政村，52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穆家庄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穆家庄，距柞水县城85公里。由柞水县城经凤镇、杏坪、肖台的公路通穆家庄。

穆家庄乡以农为主，有耕地3297亩，林山11000多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小麦、豆类、红薯、洋芋，产核桃、漆油、花椒、木耳。

穆家庄乡有供销社、卫生院。有中学1所，中心小学1所，小学11所。

1935年红二十五军到柞水后，曾在磨沟建立过乡苏维埃政府。

三分沟、磨沟、石板沟、冷水沟脑有菱铁矿，老庄、芦家沟有磁铁矿，冷水沟有铜矿，龙王庙耳扒有水晶石矿化点，张家槽有冰洲石矿化点。

瓦房口乡

位于柞水县境中东部，因境内有瓦房沟而得名。东邻本区穆家庄乡，西南邻凤镇区皂河乡，北邻本区马家台乡。面积57.5平方公里。1117户，4532人。辖街垣、金岭、瓦房沟、庙沟、枫沟、阳坡、柿园沟、甘沟8个行政村，47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瓦房口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垣上，距柞水县城90公里。柞水县城至瓦房口有公路，并可达商州市。

瓦房口乡以农为主，有耕地4797亩，林山7.8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小麦、豆

类、洋芋、红薯，产核桃、花椒、漆油。

瓦房口乡有供销社、卫生所。有中心小学1所，小学13所。

鸽子沟、枫沟有菱铁矿，左沟脑、南沟、西庙沟、小枫沟有磁铁矿，马蹄沟脑有银、铅矿。

马家台乡

位于柞水县境中东部，因境内有马家台而得名。东邻本区黄土砭乡和红岩寺乡，南邻本区穆家庄乡和瓦房口乡，西邻凤镇区皂河乡，北邻蔡玉窑区曹坪乡。面积64.5平方公里。1014户，4245人。辖金台、金狮、金星、金龙、田丰、云山6个行政村，39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马家台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狮子沟口，距柞水县城68公里。柞水通商州市的北线公路由境内通过。

马家台乡以农为主，有耕地1747亩，林山2700亩。主要农作物有小麦、玉米、大豆、杂粮。产核桃、毛粟、生漆。

马家台乡有供销社、卫生所。有中心小学1所，小学14所，中学1所。

狮子沟有磁铁矿，周家湾有石墨矿化线索。

九间房乡

位于柞水县境东北部，因境内有九间房而得名。东邻本区万青乡和商州市东岳庙乡，南邻本区红岩寺乡和蔡玉窑区曹坪乡，西临蔡玉窑区红石乡，北邻蓝田县葛牌镇。面积68.5平方公里。1073户，4500人。辖沙岭、老庙、双坪、中庙、谢街、农林6个行政村，49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九间房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中庙村，距柞水县城65公里。由柞水县城有公路经九间房可通蓝田葛牌。

九间房乡以农为主，有耕地4790亩，林山9.44万亩，以松为多。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小麦、洋芋、杂粮。产核桃、木材、生漆、漆油。

九间房乡有供销社、卫生院。有中心小学1所，小学9所。柞水县九间房林场设该乡境内。

九华山、文公岭，唐宋以来多建寺庙于山上。

谢家沟脑至路沟有镜铁矿，谢家沟、门子沟有铜矿，雪花沟有钼矿。

第五节 蔡玉窑区

位于柞水县境中北部，面积434.5平方公里，4725户，19694人。辖窑镇、银碗、曹坪、红石、高桥、丰北河6乡，33个行政村，192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蔡玉窑区委和区公所驻地在蔡玉窑街。距柞水县城38公里。

窑镇乡

位于柞水县境正中，古代名为蔡御窑，因蔡姓人为朝廷御史而得名。东邻凤镇区皂河乡，南邻凤镇区黄金乡和小岭乡，西邻石镇区杜家村和下梁乡，北邻本区银碗乡。面积67.5平方公里。1225户，5168人。辖马房湾、庙沟口、上窑、下窑、沙沟5个行政村，46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窑镇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蔡玉窑街，距柞水县城38公里。柞水至商州市的北线公路由境内通过。

窑镇乡以农为主，有耕地 2824 亩，林山 6.71 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小麦、洋芋、豆类、杂粮，产核桃、板栗、漆油。

窑镇乡有中学 1 所，中心小学 1 所，小学 14 所。区地段医院、供销社、邮电支局、粮站在蔡玉窑街。

冯家沟有菱铁矿，藏量 84.8 万吨；蜜蜂沟、银洞沟有铜矿；老人沟有水晶矿化线索；花石岩有冰洲石矿化点。

银碗乡

位于柞水县境中部，因境内古有银碗村而得名。东南邻本区窑镇乡，西邻石镇区西川乡，北邻本区高桥乡和丰北河乡。面积 66.5 平方公里。657 户，2717 人。辖银坪、银碗、药厂寺、湘子沟 4 个行政村，27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银碗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银碗街，距柞水县城 46 公里。柞水县城通丰北河乡的公路由境内通过。

银碗乡以农为主，有耕地 2466 亩，林山 6.9 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小麦、豆类、杂粮，产核桃、板栗、漆油。

银碗乡有供销社、卫生所。有中心小学 1 所，小学 8 所。

药厂寺行政村系社川河发源地，崇山峻岭，中草药资源丰富。相传唐代名医孙思邈曾在此采药并建药厂，后人建药王庙以资纪念。现庙宇、碑石犹在。

药厂寺一带人民，长期以来患有大骨节病。

老庄沟有磁铁矿，罗子沟有水晶矿化点。

曹坪乡

位于柞水县境东北部，因境内有曹家坪而得名。东邻红岩寺区九间房乡和红岩寺乡，南邻红岩寺区马家台乡，西邻本区窑镇乡，北邻本区高桥乡和红石乡。面积 61.5 平方公里。1188 户，4896 人。辖钟山、刘峪沟、踩玉河、阴沟、陈家台子、陡沟、纸房沟、中坪 8 个行政村，37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曹坪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曹坪街，距柞水县城 54 公里。由柞水县城经蔡玉窑、曹坪的北线公路可达商州市。

曹坪乡以农为主，有耕地 3085 亩，林山 6.05 万亩。主要农作物有小麦、玉米、洋芋、杂粮，产核桃、毛粟、漆油。

曹坪乡有供销社、卫生院。有中学 1 所，中心小学 1 所，小学 15 所。

曹坪乡在民国以前为镇安插花地，1950 年划归柞水县。

钟山行政村境内有钟山、鼓山，唐时有“钟鼓齐鸣催奋进”之载。相传唐代贞观年间，太宗李世民俗曾到此一游。

赖家台、大枫沟有磁铁矿，阴沟、灯塔有铜矿，还有铅锌矿多处。

红石乡

位于柞水县境东北部，因境内有红石沟而得名。东邻红岩寺区九间房乡，南邻本区曹坪乡，西邻本区高桥乡，北邻蓝田红星乡。面积 45 平方公里。500 户，2086 人。辖椒树坪、什字、东沟、五房 4 个行政村，26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红石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什字村，距柞水县城 63 公里，有简易公路通曹坪。

红石乡以农为主，有耕地 1584 亩，林山 6.29 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小麦、豆类、洋芋、杂粮，产核桃、漆油。

红石乡有供销社、卫生所。有中心小学1所，小学7所。

红石乡在1955年以前归蓝田县管辖，1956年4月划归柞水。

碾盘沟、庙沟有铜矿，大巴山有水晶矿化线索。

高桥乡

位于柞水县境北部，因境内古时在金钱河上架有高桥而得名。东邻本区红石乡，南邻本区曹坪乡和银碗乡，西邻本区丰北河乡，北邻蓝田县板桥乡。面积68.5平方公里。465户，1915人。辖大石板、小石板、香炉沟、曹店、小沙沟、宽沟6个行政村，23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高桥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宽沟口，距柞水县城63公里，有简易公路经曹坪达柞水县城。

高桥乡以农为主，有耕地2699亩，林山7.05万亩。山高沟深，气候寒冷。主要农作物有玉米、杂粮，产核桃、木耳、木材。

高桥乡有供销社、卫生所。有中心小学1所，小学11所。

高桥乡在1955年以前归蓝田县管辖，1956年4月划归柞水县。

香炉沟有磁铁矿，大石板沟有水晶矿化线索。

丰北河乡

位于柞水县境北部，因境内有丰、北二河得名。东邻本区高桥乡，南邻石镇区西川乡，西邻营盘区龙潭乡，北邻蓝田县月亮石和长安县板庙乡。面积125.5平方公里。690户，2912人。辖大安沟、丰河、兴无、大东沟、北河、土桥6个行政村，33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丰北河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锅厂子，距柞水县城68公里，有公路由蔡玉窑通锅厂子。

丰北河乡紧依秦岭，地处高山，气候高寒，山大沟深，土地瘠贫。有耕地3613亩，林山16.6万亩。农作物有玉米、豆类、洋芋、杂粮。产核桃、生漆、漆油，盛产中草药材。

丰北河乡在清乾隆四十七年（1782）以前，归蓝田县管辖。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划归孝义厅。

丰北河乡的北河金井为柞水县主要名胜古迹，古有金井城。《水经注》载：“甲水（今名金井河）出秦岭，东南流经金井城。”金井产金。相传古代修武当殿时曾取金于此，后被雷电所劈。《镇安县志》载：“甲水东流自古今，川光潋潋遍浮金。波开一镜明芳甸，浪散千丸走碧浔。日射浑疑星灼灼，夜华惟见月沉沉。无须更向源头望，旧井雷封不可寻。”

大东沟、马家坪有磁铁矿，北河有金矿。

第六节 营盘区

位于柞水县西北部，面积471平方公里。2749户，11070人。辖药王、两河、老林、太河、龙潭5个乡，22个行政村，107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营盘区委和区公所驻地在药王乡的营盘街，距柞水县城18公里。柞水至西安的干线公路通过境内。

营盘区各乡在清乾隆四十七年（1782）前曾先后归杜城、杜陵、山北、咸宁（今长

安县)县管辖,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划归孝义厅。

药王乡

位于柞水县境西部。唐代名医孙思邈曾在境内采药多年,故名。东邻石镇区西川乡,南邻乾佑镇和石镇区七坪乡,西邻本区两河乡和宁陕县沙洛乡,北邻本区老林、太河、龙潭乡。面积147.5平方公里。1372户,5387人。辖沙沟、安沟、营镇、药王堂、药王沟、车家河、七里沟、芦材沟8个行政村,42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药王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药王堂村,距柞水县城13公里。柞水至西安的干线公路由境内通过。

药王乡以农为主,有耕地6169亩,林山15.26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小麦、大豆、洋芋、杂粮。产核桃、毛栗、漆油。

药王乡有商店、卫生院。有中学1所,中心小学1所,小学13所。

沙沟、安沟二行政村有回民90多人。

药王堂是唐代名医孙思邈采药的地方,晒药台、藏药洞犹在,淘药井被毁。

营盘镇是宋代以后兵家安营扎寨的地方,故名营盘。

大山岔是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后的第一个厅城所在地。东城门遗址犹在。

芦材沟口的拱背桥(古称万安桥),系清道光十一年(1831)所建。结构完整、美观、大方。1987年被洪水冲毁。

石窑沟、郭家沟有磁铁矿,车家河有黄铁矿,藏量2.8万吨。

龙潭乡

位于柞水县境西北,因境内有龙潭子而得名。东邻蔡玉窑区丰北河乡,南邻本区药王乡,西邻本区太河乡,北邻长安县大峪乡。面积68.5平方公里,338户,1401人。辖杨树庙、平水岔、碾盘、龙潭、芦坪5个行政村,21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龙潭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野猫沟口,距柞水县城26公里,有简易公路通营盘和柞水县城。

龙潭乡以农为主,有耕地1338亩,林山9.11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洋芋、豆类、杂粮。产生漆、木耳、木材和中药材。

龙潭乡有供销社、卫生院。有中心小学1所,小学5所。

碾盘石、牛角槽、北沟、南沟有磁铁矿,甘沟有铜矿。

太河乡

位于柞水县境西北部,因境内有太峪河和太河街而得名。东邻本区龙潭乡,南邻本区药王乡,西邻本区老林乡,北邻长安王莽乡。面积78.5平方公里。380户,1673人。辖陈兴、秦丰、峪兴3个行政村,18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太河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太河街,距柞水县城30公里,有简易公路通营盘和柞水县城。

太河乡山大沟深,气候高寒,有耕地1956亩,林山9.88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洋芋、杂粮。产生漆、中草药材和木耳。

太河乡有供销社、卫生院。有中心小学1所,小学5所。

1946年,长柞工委在陈家沟、小草沟一带坚持活动。

北丰里有磁铁矿。

老林乡

位于柞水县境西北部。因境内林木茂盛，历史久而得名。东邻本区太河乡，南邻本区药王乡，西邻宁陕县沙洛乡，北邻长安县子午乡。面积 121.5 平方公里。382 户，1555 人。辖林丰、红庙河、朱家湾 3 个行政村，13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老林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红庙河口，距柞水县城 24 公里。柞水至西安的干线公路通过境内。

老林乡山大林密，气候高寒，有耕地 1609 亩，林山 16.67 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洋芋、豆类。产生漆、漆油、木耳、木材和中草药材。

牛背梁，海拔 2802.1 米，是陕西省境内秦岭东段最高峰。生存在牛背梁上的国家一类保护动物羚牛有 70 多头。

老林乡有供销社、卫生院。有中心小学 1 所，小学 5 所。

两河乡

位于柞水县境正西，因境内有两河街而得名。东邻石镇区七坪乡，南邻镇安县东河乡，西邻宁陕县沙洛乡，北邻本区药王乡。面积 55 平方公里，277 户，1054 人。辖三一、新丰、中华 3 个行政村，13 个自然村。中共柞水县两河乡党委和乡政府驻地在两河街，距柞水县城 30 公里，有简易公路通营盘、柞水县城。

两河乡山大沟深，土地瘠贫，有耕地 1823 亩，林山 10.7 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洋芋、杂粮。产核桃、生漆、漆油、木耳、木材和中草药。

两河乡有供销社、卫生院。有中心小学 1 所，小学 3 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两河乡大骨节病比较普遍。

钓鱼砭有铜矿。

卷二 自然环境

第一章 地 质

第一节 地质构造

柞水县地质在经历了侏罗纪和白垩纪之后，承受地壳运动的岩层或岩石，在地壳动力的作用下，多次发生变形变位。在商洛地区区域地质中属于柞水至山阳小区。这个小区北与洛南至商县小区为邻；南与镇安至竹林关小区接壤；北以杨斜至商南断裂为界；南以凤镇至牛耳川至竹林关断裂为界。区内地层主要以中、上泥盆统和下石炭统为主，分布广泛，并以复理石沉积为特点，最厚达 8000 余米。主要为各种片岩、板岩、大理岩、角岩、结晶灰岩、石英砂岩，岩性复杂。中、新生界地层为陆相堆积，零星分布。岩浆活动以燕山期为主，与成矿关系密切。

柞水地质构造以秦岭地槽的东秦岭褶皱系为基本特征。北临华北准地台南缘的商渭台缘褶皱带；南临加里东褶皱带。正处于背斜和向斜中间。它们之间，以营盘至九间房复活断裂和小岭至凤镇至柴庄断裂相隔，地处东秦岭褶皱系的华力西褶皱带，即位于营盘至九间房复活断裂以南，小岭—凤镇—柴庄复活断裂以北的地区，基本上与中、上泥盆统和下石炭统地层分布相吻合，并以复理石为特征，最厚的秦岭南麓地区约达 8300 多米。震旦、寒武、奥陶系地层，在县境北部和南部零星出露，以碳酸岩沉积为主，中、新生代为陆相堆积，零星分布。

火成岩见于营盘、迷魂阵、九华山和县城附近，多系中生代侏罗纪花岗岩，沿北西向断裂分布，与县内砂卡岩型铜矿和多金属矿生成有密切关系。在上泥盆统与下石炭统地层中有大型沉积铁矿。

县境断裂发育，呈北西西向延伸，主要有营盘至九间房复活断裂，长约 80 公里，破碎带宽 50~200 米，切穿了震旦亚界到第三系地层，沿断裂带有泥盆纪、三叠纪、侏罗纪、白垩纪的侵入岩分布，为一正断层。从断层两侧不同时代地层接触关系和超基性岩

分布看,充分说明该断层规模大,形成早(早古生代)、活动强。小岭—凤镇—柴庄复活断裂,呈东西向延展,造成南北部沉积岩相的差异和小规模的老第三纪红盆的生成,同时也控制着许多小岩体及伴生矿产,显然是一个长期活动的深断裂,与之有联系的次一级羽状支断裂发育。该深断裂为一向北倾斜的逆断层,切穿了震旦亚界到第三系地层,沿断裂带有板板山侏罗纪花岗岩。

柞水地质还包括镇安复向斜中的凤镇至塔寺背斜和冷水沟至大坪背斜。

在下元古代吕梁运动后,太华隆起就一直处于上升为陆不断剥蚀阶段,经过震旦纪下统的蓟县运动,柞水地质开始分离解体。在震旦纪,除太华隆起外,南部的秦岭地槽处于下沉阶段,广泛受到海侵。海侵后,下沉更为强烈,形成一套槽形沉积。

早寒武世加里东褶皱带,虽仍处于下沉阶段,但经加里东运动后,下沉幅度和范围都远不如震旦纪。奥陶纪末,因受加里东运动的影响,海水全部退出加里东褶皱带,从此结束了柞水的海侵历史。

柞水地质的发展自震旦纪为海侵以来,经加里东、华力西和印支运动,自北而南分段结束了海侵历史,在褶皱和断裂作用下相继隆起为陆。沧海桑田的巨变十分强烈而复杂,主要原因是由于地球内部应力的变化而发生发展的,伴随不同时代的地壳运动又有各种火成岩的侵入,形成各种类型矿产。

自三叠纪末期经印支运动,改变了秦岭的面貌,使秦岭整体上升,秦岭地槽历史也告结束。燕山运动时期,地壳的发展又发生质的变化,除承继早期的北西西或东西向断裂形成一些断陷盆地外,北东向断裂也很发育,沿断裂弱带有大规模的花岗岩、花岗斑岩、闪长岩侵入。经燕山运动后,地表构造骨架基本形成。

第三纪的喜马拉雅山运动,使柞水承继性的又重新发生断块分异运动,在山间形成红色小盆地,堆积了以红色砂砾岩、粘土互层的陆屑沉积。第三系红层堆积,反映了当时高温湿热的气候特点。

第四纪以来的新构造运动,地壳又发生错断分异上升运动。第三系红层发生错断和褶曲,第三纪的红盆亦随地体上升,并受到河流切割,间歇性掀升伴随河流的下切,普遍沿大河形成三级或四级阶地以及基岩峡谷内叠嵌套结构。有史以来的地震记载,亦说明柞水地壳在现代历史时期,仍处于相对上升的活动阶段,地貌形态表现为高山叠嶂、峡谷深邃的特色。

第二节 地 层

秦岭沿线(营盘—九间房),在新生代以来主要以差异断块升降运动为主,并具有断块掀斜运动特点,多具北陡南缓的不对称性。河流源远流长,山脉走向为掌状,依次向东南延伸。岩层厚度平均在8800米以上。多为断裂构造,有羽状节理(裂隙)和斜交节理。雨季多滑坡和泥石流。

小岭—凤镇—柴庄复活断裂带,切穿了震旦亚界至第三系红层,控制了古、中、新生代山间拗陷盆地的形成。岩层厚度约在7800米以上,亦为断裂构造,雨季时有滑坡和泥石流。

社川河沿线至蔡玉窑,为容易风化的白砂岩,岩层平均厚度为6000米至6500米,很少有断裂。

第四纪时期,乾佑、金井、社川各大河均发育了四级阶地。最高一级阶地已高出河床70~130米。阶地的形成反映了现代地壳间歇性上升、河流相对下切的构造变动。同时,在很多河段如金井河下游的曹坪、马家台和乾佑河的石镇、石坪段,深切曲流发育,离堆山交互错列,亦属构造抬升条件下,河流下切作用增强的遗迹。山地夷平面的多层性地貌特征,是反映山地间歇性上升运动作用的一个侧面。柞水山地夷平面共分五级,由低而高,海拔依次为柴庄、铁佛、杏坪500~800米;周垣、凤凰、黄金、石瓮800~1000米;乾佑镇、下梁、窑镇、马家台、穆家庄、肖台、张家坪、药王等950~1200米;银碗、小岭、曹坪、红石、高桥、红岩寺、云蒙为1300~1500米,两河、老林、太河、龙潭、丰北河、九间房、万青等为1600~2000米。其中太河、老林、九间房、丰北河等地部分地区山地夷平面在2000米以上。

下梁和凤镇的黄金、周垣、杏坪、柴庄等地,堆积了厚度不等的第四纪地层。第四系冲积—洪积层约100米,说明其累计下降幅度在700米以上。

第二章 地 貌

柞水是一个复杂的以高、中、低山为主体的山区,表现了“九山半水半分田”的特点。地势北高南低,最高点为营盘牛背梁,海拔2802.1米,最低为柴庄乡银潭沟口,海拔541米,相对高差2261.1米。

第一节 掌状岭谷地貌

柞水地貌大势犹如手掌,掌结在营盘区老林、太河、龙潭和蔡玉窑区的丰北河、高桥、红石及红岩寺区的九间房,山脉呈手指状依次向南、东南延伸。主要山峰由西而东有牛背梁、文公岭、迷魂阵、帽子山、四方山、九华山等。乾佑、金井、社川三条河流如指缝由北向南蜿蜒而下。秦岭主脊由西向东,长约100公里,平均海拔高度在2000米以上,为长江、黄河流域的分水岭,亦是关中和陕南的分界线。

掌状岭谷地貌的特点,在成因上主要受东西向和西北—东南向的构造断裂所控制。自中生代末期以来,地质结构已基本定型。自第三纪、第四纪以来的新构造运动承继了老构造格局,具有间歇性断块分异运动特点。同时遭受长期风化、剥蚀,且受乾佑、金井、社川、沙洛及大小7320条支流的长期切割,形成了结构复杂、山岭纵横、千沟万壑的山地地貌。老林乡的七里峡,全长3.5公里,两面为悬崖陡壁,沟底宽只有13米。如此的狭谷还有窑镇的马尔峡、杜家村乡的磨沟峡等。

这种沟大、沟多、沟深、土薄、石多的掌状岭谷地貌,导致环境条件出现了一些明显的特点。一是耕地面积只占总面积的3.37%(1992年数字),5度以上的坡地面积所占

比重大, 约占耕地面积 76%, 而且极为分散, 坡度多在 20~40 度之间。超过 40 度的挂牌地约占总耕地的 45%。坡地水土肥流失严重, 土薄石多, 蓄水抗旱能力差, 是明显的低产田。加之山高坡陡, 耕地分布流散, 大小不等, 形状不整, 宜机耕面积太小。全县宜机耕面积仅占总耕地面积 8.4%。二是林草茂盛, 盛产中草药材, 有利于开展多种经营; 三是矿产丰富。有取之不尽的地下宝藏。

第二节 流水地貌

柞水境内乾佑、金井、社川及西部沙洛河, 沿河道坡塬阶地及低山丘陵面积占全县总面积的 22.37%, 相对高差平均为 950 米左右。

四条主要河流和 7320 多条小沟的流水, 在重力作用下, 沿地表流动, 产生一定的功能。当流量增加, 流速加大时, 流水作用功能加大, 进行侵蚀, 并将侵蚀的产物带走; 反之, 水量减少或流速变慢, 流水作用能力减弱, 发生堆积。

(1) 流水侵蚀: 柞水流水侵蚀可分为两种: (甲) 片状侵蚀——在崇山峻岭的山地, 其分布非常广泛。最初是以雨蚀的形式出现, 降雨时雨滴以较快的速度冲击地面。据观察, 垂直下落的雨滴速度一般可达 7~9/秒, 地面上的风化碎屑或泥沙沉积物被雨激溅到空中, 激溅的高度可达 60 厘米以上。被溅出的颗粒, 在水平距离上可离开原地 1.5 米。斜坡上的松散物质受雨滴冲击后, 向下坡激溅位移的颗粒数量和距离, 大于向上坡激溅位移的颗粒数量和距离。而这种差异还随坡度的增大而扩大。时间久了, 斜坡高处的松散物质逐渐向斜坡低处移动。雨滴降落后, 一部分沿坡面流动, 形成薄层水流——亦称片流, 进而成为没有固定的细流顺坡向下流动, 较均匀地冲刷整个坡面。(乙) 线状侵蚀——是指沿地表流动的片流汇集于线状延伸的凹地中流动的流水侵蚀。线状侵蚀可分为沟谷水流侵蚀与河流侵蚀两大类。线状侵蚀除水流对谷底和两侧直接冲刷外, 还挟带着沙、砾石等对谷底的磨蚀, 使谷底不断加宽加深。柞水境内片状流水侵蚀和线状流水侵蚀普遍存在。随着森林被大量砍伐, 植被受到破坏, 这两种侵蚀将会日趋严重。

(2) 流水搬运: 片状流水的搬运往往是断续进行的, 搬运距离不远, 而线状流水的搬运方式有化学搬运和机械搬运两种。化学搬运是物质化学成分, 如碳酸钠、碳酸氢钙、氯化钠、硫酸铁等溶解于水中随水迁移, 称溶移。流水的溶运力取决于流量和流水性质, 而与流速无关。据分析, 柞水的 4 条主要河流和 7320 多条小河, 平均每年溶解量在 1 万吨以上。机械搬运指流水对泥沙、砾石等碎屑物的搬运, 它在流水搬运量中占主要部分。据分析, 柞水平均每年片状流水搬运的土、沙及腐殖物不低于 170 万立方米。线状流水带走的平均每年不低于 180 万立方米。这对于农业生产极为不利。

(3) 流水堆积: 流水挟带的物质, 在河床比降减小、流速减慢、流量减少、泥沙增多或有其它障碍的情况下, 物质不能被流水继续搬运而堆积下来, 有的形成沙洲, 有的形成石滩。1983 年秋, 连续大雨, 七坪河水暴涨, 河水挟带的泥沙和树枝、杂草、木屑在河床比降小的公路桥孔处堆积起来, 水流不畅, 使洪水向北面漫流, 冲毁桥基, 冲毁土地七八亩, 险些冲毁石镇街南头几家居民住房。

第三节 岩溶（喀斯特）地貌

这是以地下水为主，地表水为辅，以化学过程（溶解和沉淀）为主，机械过程（流水侵蚀和沉淀、重力崩塌和堆积）为辅，对可溶性岩石的破坏和改造而形成的。

石瓮乡马蹄湾以下至东西干沟，面积约 50 多平方公里，山体多属石灰岩，有裂隙，透水性好。已发现的有以佛爷洞、天洞、百神洞、风洞以及西干沟的玉霞洞、九三洞、探奇洞为主的 100 多个溶洞。洞内钟乳、石笋千姿百态，各具风采。目前已成为旅游佳地。

佛爷洞有长廊状大厅四处，分上中下三层。

百神洞最低处有一直洞约 17 米，洞底有地下暗河。附在洞口可听到地下暗河流水的声音。

凤镇区宽坪乡大路行政村有一溶洞，长 15 公里，洞内钟乳、石笋形象亦有巧夺天工之奇。

第四节 农业地貌

(1) 高山：沿秦岭主脊海拔 1500 米以上，面积 201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 8.62%，相对高差为 1300 米。这里是乾佑、金井、社川及沙洛河水源源头，生长着各种林木。由于重峦叠嶂，沟深谷狭，切割程度大，加之温度低，降水多，日照不足，无霜期短，农作物生长迟缓。海拔 1900 米已达到农作物生长的上限。

(2) 中山：海拔 800~1500 米地区。面积 1608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 68.95%，相对高差 500~800 米。柞水的农耕地多在这一区域。这一地区多为主要山脉两侧的峡谷地带，较大河沟间有河谷阶地，山坡坡度较缓，坡脚土层深厚，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宜农作物生长。

(3) 低山：海拔 541~800 米，乾佑、金井、社川三条河流中下游沿岸的坡塬阶地及低山丘陵地，面积 523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 22.43%，相对高差为 200 米左右。乾佑河在药王堂以下，社川河在黄金李砭以下，金井河在肖台以下，是河谷较宽阔的地带，具有亚热带气候特征，是柞水主要产粮区，宜栽培油桐、棕榈、芭蕉等亚热带植物。

第五节 山 脉

秦岭（亦名终南山）：在县北。西至老林乡，东至九间房乡，长 100 公里。平均海拔 2000 米以上。为柞水与长安、蓝田之界。县境乾佑、金井、社川等水皆由此发源。

黄花岭：在县北老林乡境内，其岭多产黄花草故名。海拔 2328 米，为柞水与宁陕之界。

牛背梁：在县北老林乡境内，海拔 2802.1 米。为柞水、商洛最高峰。因山形似牛背而得名。山上有羚牛、大小熊猫等国家保护动物。清代常有虎出现。

九华山（亦名大顶山）：在县东九间房乡境内，海拔 2160.6 米。唐、宋以来皆建寺

院于山上。山左有龙井泉，四时不涸。

太平头山（亦名光秃山）：在县北龙潭乡，海拔 1930 米。因山顶光明高峻，不生草木而得名。

门槛岭：在县北太河乡，海拔 2103 米。古时南以此岭为门，为北去长安之大道，故名。

四方山（古名感应山）：在县北龙潭、丰北河两乡与西川乡交界处，海拔 2341.4 米。因山形似正方形而得名。古时山上建有铁庙一间，内有铁佛一尊。

文公岭：在县东九间房乡，海拔 1838.4 米。

海螺山：在县北老林乡，海拔 1892 米。因形似海螺而得名。

古佛山（亦名佛爷山）：在县北药王乡，海拔 1432.2 米。山上有药王仙迹。

罗汉山：在县境西川乡，海拔 1876 米。形似罗汉而得名。

莲棚山：在窑镇乡沙沟口，海拔 1833.5 米。壁立摩空，半山中有洞，唐时建大士像于洞内。

云台山：在县境石瓮乡东干沟，南临镇安，海拔 1897 米。因山顶时有云雾层迭为台而得名。清时在山顶建有祖师庙。

县内山脉以秦岭为主脊，山势由北向南和东南延伸，以乾佑、金井、社川 3 河流向为谷。北部西段以牛背梁为主的山岭多在海拔 2600 米以上，北部中段以太平头山（亦名光秃山）和四方山为主的山岭，山势较低，但一般在海拔 1900~2300 米；北部东段以文公岭、九华山为主体的山岭，高度在海拔 1800~2100 米；西南以迷魂阵、小磨岭为主的山岭较平缓，海拔平均在 1600 米左右；南部以云台山最高。其余山势均在 1600 米以下。

山势由北向东和东南的纵脉，以秦岭为脊，分为三大支：一支东旋由蓝田汤峪、库峪方向来，名九华山（亦名大顶山），与蓝田为界；一支南旋，由大峪岭来，自北向南，经南河梁、四方山绵亘 50 多公里；一支南旋由宁陕石鳖峪来，名黄花岭，与宁陕交界，向南延伸至县城。

柞水山势，古今有“万仞千峰，层峦叠嶂，奇峰突兀，高耸入云”之说。

第三章 气 候

随着地球历史上气候的波动现象，柞水气候曾有多次变迁。地质时期有过反复几次的大冰期（又称冰河期或冰川期）。冰期到来时，秦岭牛背梁以及中、高山全被冰雪覆盖。其中震旦纪大冰期、石炭一二叠纪大冰期和第四纪大冰期已为柞水地层沉积物所证实。在三次大冰期之间为温暖的大间冰期气候。寒冷的冰期同温暖的间冰期相比是短暂的。在柞水整个气候史中，大部分时期为温暖气候。在近 5000 年内，柞水气候可以相对地划分出明显的四个温暖时期和四个寒冷时期。19 世纪末期到 20 世纪 40 年代，是柞水气候增暖时期，其中以高山地区——老林、太河、两河、龙潭、丰北河、九间房增暖更甚。增暖趋势在 20 世纪 40 年代达到顶点，最高的老林乡黄花岭和丰北河秦岭，在 12 月

气温仍保持 8℃。40 年代以后柞水气候变冷；进入 60 年代以后，高山地区气候变冷的趋势更加显著，丰北河、九间房达到 -21.6℃。70 年代以后降水量出现异常现象，冬春多旱，秋季暴雨成灾，随之气温也增高。这种不断变迁的气候，除了全球性的太阳辐射、海陆分布的变化和火山活动的影响外，对柞水来说，境内森林被砍伐，影响水热平衡和生态平衡也有一定的关系。

柞水气候有三个基本特征：

1. 季风性的气候：冬季，强大的蒙古高压在北方，柞水主要在变性的极地大陆气团控制之下，盛行偏北风，天气干冷。夏季，北太平洋副热带高压增强，热带海洋气团推进到柞水，盛行东南风，是气温最高、雨量最多的时期。当其前锋北进过境时，降水集中；前锋过后，副高压控制，容易形成高温伏旱。春季，蒙古高压逐渐衰退，副高压逐渐增强，进入冬季风渐弱、夏季风渐强的过渡时期，雨水较少，气温上升较快，气候温和。秋季，蒙古高压逐渐增强，副高压逐渐退出，成为冬季风逐渐较强、夏季风相应转弱的过渡时期。由于副高压南退缓慢，锋面相对稳定，阴雨较多，气温下降迅速。

2. 两个明显的气候带：北部沿秦岭一线的老林、太河、丰北河、九间房等因秦岭主脊屏障，寒潮不易侵入，形成暖温带气候；向南和东南延伸的掌状山川形势，有利于东南湿热气流向县境深入，成为气温较高雨水较多的亚热带气候。在凤镇、石瓮一带，海拔 700~550 米以下的地区，大部具有稻麦两熟和栽培油桐、油茶、柑橘等亚热带经济林木的气候条件。

3. 垂直差异显著的山地气候：柞水是一个高度极为参差的山区，因而出现了气候垂直差异明显的特点。低山区年平均气温 18.2℃，极端最高气温 36.9℃，年平均降水量 692 毫米，年平均日照 2104 小时，无霜期年平均 203 天。但在秦岭主脊的九间房一带，年平均气温只有 7.8℃，极端最低气温 -21.6℃，年平均降水量 933.4 毫米，年平均日照 1498 小时，无霜期只有 161 天，积雪期长达 5 个月，最大积雪深度为 28 厘米。

第一节 光 照

太阳以电磁波的方式向外传递的能量称太阳辐射。太阳的热能经过大气的吸收削弱和散射以及云层和尘埃对太阳辐射的反辐射削弱之后，投射到地面上的太阳辐射称总辐射。总辐射的强弱随太阳高度角、大气透明度、云量、地理纬度等因素而变化。

秦岭主脊沿线的高山地区两河、老林、太河、龙潭、丰北河、红石、九间房、万青等乡，年平均日照 1661.2 小时，日照百分率为 38%，其它中山、低山地区，年平均日照 2120.9 小时，日照百分率为 48%。

太阳总辐射量（光亮）：据 1960~1985 年的统计，全县年平均辐射量为 117.1 千卡/cm²。1 月为 6.03 千卡/cm²，2 月为 6.1 千卡/cm²，3 月为 8.9 千卡/cm²，4 月为 10.9 千卡/cm²，5 月为 13.1 千卡/cm²，6 月为 14.2 千卡/cm²，7 月为 14.9 千卡/cm²，8 月为 13.1 千卡/cm²，9 月为 9.11 千卡/cm²，10 月为 8.14 千卡/cm²，11 月为 6.5 千卡/cm²，12 月为 6.12 千卡/cm²。

柞水县累年日照时间表

(表 1)

年 度	日照时数	年日照百分率	年 度	日照时数	年日照百分率
1969	2183.6	49%	1978	2210.7	50%
1970	1979.9	45%	1979	2180.3	49%
1971	2133.1	48%	1980	1915.5	43%
1972	2120.9	48%	1981	1498.6	34%
1973	2030.8	46%	1982	1661.2	38%
1974	1847.8	42%	1983	1763	40%
1975	1748.2	39%	1984	1465.3	33%
1976	1994.1	45%	1985	1742.4	39%
1977	2088.4	47%			

柞水县 1978~1985 年太阳总辐射量

(表 2)

单位:千卡/厘米²·年

年 代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85
总辐射量	119.2	118.7	102.8	99.2	104.5	110.7	98.1	108.7
平均数为	107.7							

从表中 1978~1985 年共 8 年的太阳总辐射量变化看, 辐射量最多的是 1978 年, 达 119.2 千卡/厘米²·年; 最少的是 1984 年, 为 98.1 千卡/厘米²·年。但辐射平均量仍低于 1960 年至 1985 年的平均数。

第二节 气 温

空气的冷热程度只是一种现象, 实质上是空气内能大小的表现。当空气获得热量时, 它的内能增加, 气温也就升高; 反之, 空气失去热量时, 内能减少, 气温也就随之降低。空气的内能变化有两种情况: 一是由于空气与外界有热量交换而引起的, 称非绝热变化; 一是由于外界压力的变化使空气膨胀或压缩而引起的, 称绝热变化。

地面与空气的热量交换是气温升降的主要原因。热量的交换形式有传导、辐射、对流、乱流、蒸发和凝结, 乱流和对流使相邻气块混合, 从而引起热量交换。尤其在磨擦层, 通过空气的乱流运动交换热量就更为重要。但是地面和空气之间热量交换的主要方式还是辐射, 所以太阳的辐射时间和空间分布以及云量多少、反射率大小、地面性质、气流运动、地形等都是影响气温高低及其变化的因素。

一、柞水县月平均气温

柞水县月平均气温(°C)

(表 3)

站名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柞水	-0.4	2.0	7.7	13.9	18.4	21.6	24.4	23.8	19.7	12.3	7.0	1.3
九间房	-5.1	-2.4	3.0	8.5	12.8	17.5	20.0	18.4	13.3	7.9	-2.2	-2.8

二、柞水县年平均最高、最低气温

柞水县年平均最高、最低气温(°C)

(表 4)

年次	平均最高	平均最低	年次	平均最高	平均最低
1971	18.8	-7.2	1979	19.9	-7.1
1972	18.9	-7.2	1980	18.6	-7.1
1973	19.5	-7.8	1981	18.1	-7.5
1974	18.2	-7.3	1982	18.2	-7.3
1975	18.3	-7.8	1983	17.9	-7.2
1976	18.3	-6.7	1984	17.3	-7.3
1977	19.5	-7.3	1985	18.4	-7.2
1978	19.8	-7.3			

三、柞水县极端最高、最低气温

累年各月极端最高气温(°C)

(表 5)

月份 地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年		资料年限
	极值	年		月	日										
柞水	15.6	19.7	29.5	32.8	34.3	36.1	36.6	36.9	32.7	27.0	23.1	17.4	36.9	1972.8.12	1968—1974年
九间房	12.3	16.6	24.3	27.5	28.8	31.1	31.6	31.1	26.1	24.7	18.3	13.0	31.6	1962.7.15	1958—1966年

累年各月极端最低气温(°C)

(表 6)

地 名	月 份	柞 水	九 间 房
	1		-11.1
2		-10.7	-17.4
3		-6.6	-11
4		-4.2	-8.8
5		2.8	-0.9
6		7.6	4.2
7		11.4	9.9
8		9.6	6.0
9		2.6	-1.3
10		-3.3	-6.9
11		-9.4	-12.9
12		-13.9	-17.0
全 年	极 值	-13.9	-21.6
	年 月 日	1975.12.15	1958.1.15
资料年限		1968—1975 年	1956—1966 年

四、柞水农业界限温度和积温

(1) 日平均气温大于 0°C 的始现、终现日期和积温：春季日平均温度稳定高于 0°C 的日期表示冬季已过，积雪融化，土壤开始解冻。秋季温度低于 0°C 的日期表示土壤开始冻结。

(2) 日平均气温大于 3°C 的始现、终现日期和积温：春季和秋季气温稳定通过 3°C 的日期差不多与越冬作物以及大多数树木生长活动的恢复与停止期相符合。柞水除九间房、丰北河、太河、老林、两河等地，日平均气温大于 3°C 的始现日期在 3 月中旬外，其余地方均在 2 月底或 3 月初；终现期除九间房、丰北河、太河、老林、两河等地为 11 月上旬至中旬外，其余都在 11 月下旬在或 12 月上旬。

(3) 日平均气温大于 10°C 的始现、终现日期和积温：大部分作物生长活跃期是在温度为 10°C 以上开始的，所以日平均气温大于 10°C 的持续时期为植物积极生长期。柞水除九间房、丰北河、太河、老林、两河等地大于 10°C 的初现日期在 5 月上旬、终现日在 9 月下旬外，其余各地初现日均在 4 月上旬至下旬、终现日在 10 月下旬。九间房、丰北河等地大于 10°C 的积温 2492°C，柞水县城大于 10°C 积温 3943°C。

柞水县平均温度大于 0℃、3℃、10℃ 的日期与积温

(表 7)

站名	大于 0℃				大于 3℃				大于 10℃				资料年限
	初日	终日	初终日数	积温	初日	终日	初终日数	积温	初日	终日	初终日数	积温	
柞水	8/2	18/12	315	4602	2/3	2/12	276	4334	5/4	23/10	202	3943	1958—1971 年
九间房	14/3	21/11	253	3159	17/3	15/11	244	3120	4/5	29/9	150	2492	1958—1966 年

第三节 阴、晴、雾、霜

阴、晴、雾、霜日，直接关系到日照、气温，对植物生长有一定的影响。柞水的基本规律是东南风多阴，西风、西北风多晴，雾日较少，霜日较多。

柞水县累年阴、晴、雾日表

(表 8)

年次	阴天日数	晴日数	雾日	年次	阴天日数	晴日数	雾日
1976	174	53	3	1981	192	44	1
1977	152	51	3	1982	197	36	5
1978	147	63	2	1983	173	52	4
1979	158	78	1	1984	186	45	2
1980	168	51	3	1985	180	48	2

无霜期短，是柞水县气候的特点之一，对作物生长不利。

柞水县县城累年初霜、终霜日与无霜期表

(表 9)

年次	霜日数	初日	终日	初终日数	无霜期	冻土深度 (厘米)	最大霜日日期
1976	39	10.28	4.19	174	211	14	12月30日~31日
1977	62	11.16	3.16	121	210	14	1月14日~16日
1978	59	10.29	3.24	147	226	14	1月20日~21日
1979	33	10.21	4.14	177	210	11	1月31日

续 表

年次	霜日数	初日	终日	初终间日	无霜期	冻土深度 (厘米)	最大霜日日期
1980	44	10.26	3.4	130	185	17	2月6日
1981	51	10.26	3.4	130	218	11	1月11日
1982	69	10.9	4.14	188	200	11	12月26日
1983	67	11.1	4.16	167	198	13	12月29日至30日
1984	53	11.1	3.22	143	211	15	1月4、5两日
1985	69	10.20	3.30	162	214	14	12月16日

九间房累年初霜、终霜日和无霜期表

(表 10)

年次	霜日数	初 日	终 日	初终间日数	无霜期	最深冻土(厘米)
1957	96	9.25	4.3	191	161	21
1958	94	9.28	5.22	237	177	19
1959	89	9.27	4.20	207	127	21
1960	96	10.18	5.12	207	180	20
1961	101	11.3	4.24	173	175	23
1962	68	10.15	4.9	177	173	18
1963	77	10.13	3.26	166	171	21
1964	60	11.11	5.2	183	163	21
1965	65	10.14	4.5	174	164	19

与柞水县城比较：最长无霜期九间房比柞水县城少 46 天；最短无霜期九间房比柞水县城少 58 天；最多霜日，九间房比柞水县城多 32 天；最少霜日，九间房比柞水县城多 27 天。平均冻土深度九间房比柞水县城深 6.9 厘米。

第四节 降 水

柞水降水由于受地形影响具有两个特点：一是降水量的垂直差异显著，由低山向高山，降水量随着高度的增加而增加，基本上是低山少于中山，高山多于中山；第二是小岭—凤镇—柴庄一线，因地形闭塞，局地环境影响，平均年降水量在 750 厘米以下。

冬季雨量最少，季降水量为 22.94 毫米，仅占全年降水量 3%；春季降水量较少，季降水量为 157.52 毫米，约占全年降水量的 20.6%；秋季降水集中，季降水量为 211.89 毫米，占年降水量的 27.7%；夏季为全年降水量最多季节，季降水量为 372.5 毫米，占

年降水量的 48.7%。

柞水一般是 4 月下旬进入雨季，至 9 月下旬或 10 月上旬结束。降水量主要集中在 6~9 月，这 4 个月总降水量均在 340~470 毫米之间，约占年降水量的 50% 以上，尤以 6、7、8 三个月为最多。

一、柞水县累年降水量

柞水县、九间房两站累年降水量(毫米)

(表 11)

柞 水		九 间 房	
年 次	降 水 量	年 次	降 水 量
1969	656.5	1957	824.8
1970	650.4	1958	1326.6
1971	796.7	1959	837.0
1972	665.2	1960	829.6
1973	683.2	1961	1036.2
1974	901.8	1962	687.4
1975	849.6	1963	801.9
1976	570.6	1964	1119.5
1977	605.7	1965	938.4

最大、最少降水量：九间房最大降水量是 1958 年（1326.6 毫米）；柞水县城附近最大降水量是 1983 年（1025.9 毫米）。九间房最少降水量是 1962 年（687.4 毫米）；柞水县城最少降水量是 1976 年（570.6 毫米）。

二、月平均降水量和时段降水量

柞水月平均降水量(毫米)

(表 12)

站 名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柞 水	6.5	13.0	22.0	65.9	72.5	79.5	111.5
九间房	12.1	13.7	41.1	67.2	95.7	96.6	189.2
站 名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全年	记载年代
柞 水	95.5	133.7	87.6	29.1	5.1	721.9	1969—1979 年
九间房	160.1	104.6	96.0	44.4	14.4	935.1	1957—1965 年

从上表可以看出，柞水县降水多集中在 7、8、9 三个月。秦岭主脊九间房年降水量

比柞水县城周围多 213.2 毫米，1 月多 5.6 毫米，7 月多 77.7 毫米，12 月多 9.3 毫米。

柞水时段降水量(毫米)及其占年降水量的百分比

(表 13)

站名	冬		春		夏		秋		4月—10月		大于10℃期间		全年总量
	12月—2月		3月—5月		6月—8月		9月—11月		4月—10月		大于10℃期间		
	量	%	量	%	量	%	量	%	量	%	量	%	
柞水	24.6	3.4	160.4	22.2	286.5	39.7	250.4	34.7	646.2	89.5	621.7	86.1	721.9
九间房	40.2	4.3	204.0	21.8	445.9	47.7	245	26.2	809.4	86.7	725.7	77.7	935.1

三、降水量的变化

柞水降水量(毫米)的年际变化

(表 14)

地名	项目 降水量 (毫米)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最大与最小之差	最大与最小之比	相对平均变率%	年数
		柞水	721.9	901.8	570.6	331.2	1.58	37
九间房		935.1	1326.6	687.4	639.2	1.93	48	9

柞水7月份降水量(毫米)的年际变化

(表 15)

地名	项目 降水量 (毫米)	平均量	最大量	最小量	最大与最小之差	最大与最小之比	相对平均变率%	年数
		柞水	111.5	166.3	27.0	139.3	6.16	84
九间房		189.2	382.5	66.2	316.3	5.78	83	9

四、一日最大降水量

九间房一日最大降水量(毫米)

(表 16)

年次	最大降水量	月 日	年次	最大降水量	月 日
1957	45.9	6月20日	1959	42.6	8月6日
1958	57.5	8月10日	1960	49.9	7月25日

续 表

年 次	最大降水量	月 日	年 次	最大降水量	月 日
1961	63.1	8月2日	1964	77.4	8月30日
1962	34.8	7月24日	1965	55.1	7月11日
1963	30.6	8月15日			

柞水县城附近一日最大降水量(毫米)

(表 17)

年 次	最大降水量	月 日	年 次	最大降水量	月 日
1969	39.3	9月22日	1978	95.6	7月4日
1970	59.1	7月28日	1979	54.8	7月4日
1971	77.5	6月9日	1980	68.4	6月23日
1972	52.9	6月20日	1981	42.0	8月9日
1973	39.8	9月5日	1982	42.4	7月12日
1974	64.8	9月13日	1983	81.1	7月20日
1975	32.4	10月1日	1984	55.0	6月6日
1976	36.7	8月24日	1985	51.7	7月9日
1977	53.1	7月10日			

五、最长连续降水期

九间房最长连续降水期及其降水量(毫米)

(表 18)

年 次	始 日	终 日	天 数	降 水 量
1957	7月31日	8月24日	25	62.3
1958	7月14日	7月21日	8	41.7
1959	2月12日	2月19日	8	39.8
1960	7月18日	7月27日	10	45.2
	9月26日	10月5日	10	41.7
1961	9月27日	10月7日	11	61.1
1962	9月22日	10月6日	15	39.0
1963	6月27日	7月6日	10	58.1
1964	9月7日	9月18日	12	47.4
1965	9月30日	10月7日	8	70.5

柞水县城附近最长连续降水期及其降水量（毫米）

(表 19)

年次	始日	终日	天数	降水量	年次	始日	终日	天数	降水量
1969	9月20日	9月29日	10	140.2	1978	7月20日	7月24日	5	73.1
1970	7月31日	8月5日	6	30.9	1979	7月2日	7月6日	5	65.3
1971	10月18日	10月25日	8	51.0	1980	9月13日	9月18日	6	49.6
1972	8月27日	9月2日	7	85.6	1981	8月28日	9月11日	15	127.7
1973	10月1日	10月7日	7	73.9	1982	9月21日	10月1日	11	67.7
1974	9月28日	10月5日	8	121.2	1983	9月20日	9月28日	9	126.5
1975	9月21日	10月3日	13	212.8	1984	9月19日	9月27日	9	154.9
1976	8月19日	8月29日	11	111.0	1985	9月4日	9月19日	16	163.7
1977	7月6日	7月11日	6	65.8					

六、无降水日数

九间房累年无降水日数

(表 20)

年次	始日	终日	天数	年次	始日	终日	天数
1957	10月1日	10月15日	15	1962	1月18日	2月8日	21
1958	2月7日	3月5日	29	1963	1962年12月3日	1963年1月2日	30
1959	1月10日	1月26日	17	1964	1963年12月13日	1964年1月2日	20
1960	1月23日	2月13日	22	1965	9月6日	9月24日	19
1961	6月3日	6月15日	13				
	11月30日	12月12日	13				

柞水县城附近累年无降水日数

(表 21)

年次	始日	终日	天数
1969	11月29日	12月31日	33
1970	1969年11月29日	1970年1月3日	36
1971	11月13日	12月20日	38
1972	11月22日	12月17日	26
1973	11月6日	12月31日	56
1974	1973年11月6日	1974年1月7日	63

续 表

年 次	始 日	终 日	天 数
1975	12月11日	12月31日	21
1976	1975年12月11日	1976年2月5日	57
1977	1976年12月7日	1977年1月20日	45
1978	1977年12月29日	1978年1月27日	30
1979	1978年12月21日	1979年1月27日	30
1980	11月24日	12月31日	38
1981	1980年11月24日	1981年1月5日	43
1982	1981年12月31日	1982年1月22日	23
1983	11月22日	12月28日	37
1984	2月10日	3月12日	32
1985	2月18日	3月6日	17

七、降 雪

九间房累年降雪日数

(表 22)

年 次	降雪日	初 日	终 日	初、终间日数
1957~1958	44	10月16日	5月13日	210
1958~1959	37	10月21日	5月21日	213
1959~1960	53	10月23日	3月30日	160
1960~1961	23	10月24日	3月24日	152
1961~1962	61	10月28日	4月2日	157
1962~1963	58	11月19日	4月8日	141
1963~1964	80	11月9日	3月25日	138
1964~1965	43	10月17日	4月5日	171
1965~1966	34	12月5日	4月4日	121

柞水县城附近累年降雪日数

(表 23)

年 次	降雪日	初 日	终 日	初、终间日数
1968~1969	13	12月31日	3月5日	65
1969~1970	10	11月15日	3月13日	119

续表

年次	降雪日	初日	终日	初、终间日数
1970~1971	11	11月21日	2月24日	96
1971~1972	77	10月26日	4月10日	168
1972~1973	45	10月22日	3月7日	137
1973~1974	54	10月27日	3月28日	153
1974~1975	54	10月21日	4月1日	163
1975~1976	64	11月19日	3月30日	133
1976~1977	39	10月28日	4月9日	164
1977~1978	62	11月16日	3月16日	121
1978~1979	59	10月29日	3月24日	147
1979~1980	44	10月26日	3月4日	131
1980~1981	26	12月24日	3月3日	70
1981~1982	31	11月28日	3月26日	119
1982~1983	17	11月26日	3月8日	103
1983~1984	28	12月11日	3月23日	104
1984~1985	23	12月4日	3月28日	115

第五节 气压、风

气压：柞水县全年平均气压为 976 毫巴，极端最高 987.3 毫巴，极端最低 933.3 毫巴。年变化规律是冬季气压较高，夏季气压较低，秋季气压高于春季。风镇至柴庄气压较高，年平均 978.5 毫巴；秦岭沿线气压较低，年平均 952.1 毫巴。

柞水县各月平均气压表

(表 24)

单位：毫巴

月份	1	2	3	4	5	6
气压	985.1	983.2	979.3	975.1	969.5	965.1
月份	7	8	9	10	11	12
气压	962.5	966.2	974.3	980.2	984.8	986.7

风：由于大气环流的季节变化，柞水县冬季多偏北风，夏季多东南风，春秋两季以偏东风为主。

柞水常年风速为 1.75 米/秒，相当于一级风力。据 1969~1985 年的资料统计，17 年

中大于5级的风共378次,年平均22次;其中6级以上的125次,年平均7.3次;8级以上的大风118次,年平均6.8次。春季,西伯利亚的冷空气南下,受到秦岭的阻挡,柞水平均风速保持在1.6~1.9米/秒之间;冬季保持在1.6~2米/秒之间;夏季平均风速为1.5~1.8米/秒;秋季最小,平均风速只有1.3~1.5米/秒。

第六节 物 候

柞水境内虽具有暖温和亚热两个气候带,但春夏秋冬四季分明。

春季:由南向北,冰雪融化,草木萌发,百花盛开,大地变绿。南北时差不足15天。初春,日平均气温2.8℃,地面解冻,山巅白雪融化,野草发育,迎春花、山桃花开放,杨柳吐芽;仲春,日平均气温6~11℃,杏花开放,杨柳展叶;季春,日平均气温11~16℃,燕归来,桃、梨花竞放,雷始鸣,见闪电,布谷鸟叫。

夏季,植物茂盛,动物繁殖生育。初夏,日平均气温17~24℃,昆虫满地爬,桃、梨、杏见果,蚊出飞;仲夏,日平均气温24~28℃,叶色由青变为深绿,多雷暴雨;季夏,日平均气温20℃左右,昼时渐短,果实陆续成熟。

秋季,是庄稼和各种林果成熟时期,气候变凉,万木变色,百虫蛰伏。初秋,日平均气温14℃左右,雷声息,蝉终鸣,蚊消匿;仲秋日平均气温10℃左右,核桃、板栗成熟,农家收早玉米,早霜初见,树落叶,草枯黄。

冬季,是四季中气候最冷时期。初冬,日平均气温5℃左右,天短日斜,树叶落尽;隆冬,日平均气温0℃左右,水面结冰,晨霜浓厚,土壤冻结,满山秃枝。

附:天气谚语(时间均指农历):

三九三,冻破砖;六九六,阳坡绿;九尽一场霜,麦子一包糠;正月二十晴,树木芽儿发两层;二月二,龙抬头;立夏不下,犁把高挂;五月二十六下一点,耀州城里买大碗;蛇过路,雨淋透;云朝南,下水潭;云朝西,下到黑;早烧(云)不出门,晚烧(云)晒死人;青蛙鸣,麦穗成;雷声不断头,冰雹落地头;人黄有病,天黄有雨;云头黄而红,冰雹在其中;清明前后,种瓜种豆;头伏萝卜二伏菜,地上地下都不赖;山红石头黑,农家好种麦;过了秋分小燕走,寒露大雁落滩头;十月一,冻手臂;一九二九不下雪,阳坡小麦垮大鳖(溜下来的意思);三九四九不下雪,坡地小麦把种撒。

柞水县二十四节气日出日没时刻表

(表 25)

节 气	日 出	日 没	节 气	日 出	日 没
小寒	7时51分	17时45分	惊蛰	7时15分	18时38分
大寒	7时49分	18时01分	春分	6时48分	18时55分
立春	7时41分	18时14分	清明	6时31分	19时01分
雨水	7时24分	18时33分	谷雨	6时7分	19时20分

续 表

节 气	日 出	日 没	节 气	日 出	日 没
立夏	5时54分	19时28分	白露	6时13分	19时12分
小满	5时39分	19时43分	秋分	6时31分	18时43分
芒种	5时35分	19时52分	寒露	6时45分	18时15分
夏至	5时33分	19时59分	霜降	6时55分	18时02分
小暑	5时34分	20时03分	立冬	7时11分	17时45分
大暑	5时48分	19时53分	小雪	7时24分	17时38分
立秋	5时53分	19时46分	大雪	7时38分	17时35分
处暑	6时08分	19时26分	冬至	7时46分	17时30分

第四章 河 流

第一节 水 系

柞水河流属长江流域汉江水系。境内共有大小河流 7320 条，总长 5693.4 公里。其中 1 公里以下的小河流 6594 条，3 公里以上的支河 171 条。各大小河流分别汇集为乾佑、金井、社川三条大河流出县境，总流向为东南方向。有“沟壑交织，河流密布”之说。从水系结构和河谷形态来看，主要特点有如下几点：

1. 结构不对称性极为明显。乾佑、金井、社川三条河北岸支流源远流长，水量丰富，而南岸支流则河短水小。这种不对称结构对于干流径流的来临时间与径流形式，特别是洪水都起着良好的缓解作用。同时，支流的这种分布，使干流河槽多有偏向南岸的趋势。

2. 县境内的主要河流都属于山地河源段或上游段。表现在纵剖面上比降大，水流急，上游比降均在 4%~2.5% 之间。这种坡陡流急的特点是开发水利资源的良好条件。

3. 由于县境地质构造和岩性的影响，主要河流在平面形态上表现为宽谷与峡谷交替出现的特点。宽谷段内阶地完整，土层较厚，河床比降较小，沉积作用显著，河水摆动侧蚀作用，形成开阔的河漫滩地。峡谷段内一般以石质河槽为主，河谷狭窄，谷坡陡峻，比降较大，水流湍急，便于筑坝、蓄水、发电。

4. 境内河流多弯曲河段，不仅大河如此，小河也具有这一类似情况，平均弯曲系数多在 1.6 左右。这种现象主要是由于县内河流在地质史上曾有一个曲流极为发育的阶段，后来由于整个秦岭地区受新构造运动上升的影响，河流迅速下切，曲流形态得以保存。这些曲流段都是山区改河造地的重要河段。

乾佑河（古称柞水），为旬河一级支流，发源于黄花岭下的老林、太河、龙潭三个乡。《水经注》：“柞水西出柞溪”，即指今太河乡燕麦厂。后汉乾佑二年（949）改名乾佑河。县境内流长 63.1 公里。

自龙潭发源者西南流，纳平水岔河、小山岔河、纸房沟河、沙沟河，南行 30 公里至大山岔与太峪河会合。

自太河发源者称太峪河，南下纳太峪河、回避沟河、黑窑沟河、小峪河、龙王沟河，南流 22.5 公里至小峪口与老林头河会合。

自老林发源者称老林头河，自黄花岭东流，纳南沟河。东行 25 公里纳红庙河，又东南行 12.5 公里至小峪口与太峪河会合，至大山岔入乾佑河。

乾佑河在大山岔会聚北来各河，南行 1.5 公里至营盘，西纳安沟、沙沟水，东纳高砭沟水、湘子沟水。又南行 10 公里至药王堂，西纳药王沟、蛟沟水，东纳羊圈沟、东沟、石窑沟水。又南行 5 公里至车家河西纳七里沟水，东纳芦材沟水。又南行 10 公里至县城，东纳赤水沟、红岩沟、韭菜沟、纸房沟、后沟水，西纳原滩沟、庙沟、黑沟水。又南行 2 公里至石嘴子，西纳七坪（白火石沟）河，又南行 1.5 公里，西纳茨沟水，东纳王家河。又南行 5 公里西纳赤水沟水。又南行 5 公里东纳磨沟峡水。又南行 5 公里西纳西干沟水，东纳东干沟水，达镇安县境。

乾佑河至县城南，东纳主要支流王家河，源出于西川乡四方山。东纳关山水，西纳高便沟水，流经马家坪、油坊街、金盆至财神庙纳东川水，经何家湾、一旦坡、丈房、高涧、王坪入乾佑河。全长 35 公里。

杜川河为金钱河一级支流，发源于银碗乡沙岭。南行 5 公里，东纳小沟水、银碗沟水，又南行 0.5 公里至银碗乡政府，经沙坪至庙沟口（豆腐街），西纳大沟水。又南行 5 公里至窑镇东纳沙沟水。又南行 5 公里至马坊湾，经六亩地进入黄金乡，经大湾、郭家庄、柴胡湾至两岔河，西纳小岭水。东南行 2.5 公里经魏家院，又东南行 5 公里至凤凰镇，东北纳皂河沟水，西南纳宽坪沟水。又东南行 5 公里至周垣乡，西南纳大寺沟水。经党家台至杏坪乡入金钱河。全长 52.5 公里。

金钱河，分为三段，即支流大金井河、小金井河和金钱河干流。

大金井河发源于丰北河乡的四方山、光秃山麓，古称甲水。因此水甲于诸水而得名。南行 16 公里至北河街在金井处与北河汇流。东周后期因金井泛金改为金井河。金井河东行 15 公里至丰家河，北纳石窑沟水，南纳阴沟水。又东行 5 公里北纳安沟水、沙沟水，进入高桥乡。又东行 5 公里北纳大小香炉沟水。又东行 5 公里北纳宽沟水。又东行 5 公里经王家庄、何家院进入红石乡，北纳红石沟水。又东南行 2.5 公里，经椒树坪、桂家湾入曹坪乡，西南纳胡家沟水，东北纳陡沟水。又东南行 2 公里经中坪至曹坪街，西纳阴沟水。又东南行 2.5 公里，东北纳蔡玉河水。又南行 10 公里入马家台乡，经黄土岭，折行 2 公里，东纳小刘峪沟水，经马家台西纳屋场沟水。又南行 5 公里纳狮子沟水。又南行 5 公里，东纳穆沟水。又南行 3 公里，西纳板庙沟水。又折行 1.5 公里入瓦房口乡，经唐家院，东纳干沟水。又南行 4 公里至瓦房口，东纳柿园沟水，西纳瓦房沟水。又南行 5 公里入穆家庄乡。东南行经老庄，东北纳磨沟水。又东南行 0.5 公里东北纳小甘沟水。又东南行经石板房、王家院子、阴坡与小金井河汇流。全长 72 公里。

小金井河发源于九华山麓的万青乡青冈槽。南行经青冈槽、杨家院、沙坪、黄土凸、大院子、蒋家街，南下 0.5 公里西纳狮子沟水，至瓦庵寺入红岩寺乡。南行 2.5 公里至六扇磨，东北纳两河沟水。又南行经纸厂、红岩寺、本地湾，南行 3 公里入黄土砭乡，经漫滩坡，南行 1.5 公里东纳张家沟水。又西南行，经鱼家湾、掌上至田家沟口，西北纳田家沟水。又西南行至小河口入肖台乡，与大金井河汇流，全长 39.5 公里。

金井河干流称金钱河，以大小金井河汇流处为始。南行经瓦屋场、党台、肖台、罗店，东纳牛槽沟水。又南行 3 公里入杏坪乡，经东河、蛇行地、上河、霍家台、赵家庄与杜川河汇流。东南行 3 公里，南纳冷水沟水，北纳龙王沟水。又东行 0.5 公里入铁佛乡，经吴家湾至马落坪，南纳车坊沟水。又东南折行经铁佛寺、陈家院子至关家坡入柴庄乡。东行 0.5 公里，南纳刘婆沟水。又东行 3 公里，经蔡家屋场、陈家湾、后院、田家庄，北纳黑沟水。又东南行 1 公里至银潭沟口入山阳县境。柞水境内全长 21.5 公里。

柞水县境两河乡，属旬河水系发源地，其水名沙洛河。由黄花岭南好洞沟发源，西南行，经螺店、康家沟、火地沟、太平地、瓦屋场、寡妇沟至大王沟口，东北纳大王沟水。又南行，经小王沟、桃子沟、两河街、碾子坪，东纳中华沟水至掉驴砭入镇安境。柞水境内全长 18.6 公里。

第二节 河流径流量

乾佑河流域面积 865.76 平方公里，总落差 1037 米，平均每公里落差 16.43 米。年径流量 2.5 亿立方米。最大洪期，流量为 $1094\text{m}^3/\text{秒}$ ；中洪期，流量为 $708\text{m}^3/\text{秒}$ ；小洪期，流量为 $483.21\text{m}^3/\text{秒}$ 。常年流量大于 $2\text{m}^3/\text{秒}$ ，枯水流量一般不少于 $0.5\text{m}^3/\text{秒}$ 。清道光十三年（1833），芦材沟以上曾断流，民国 17 年曾干枯。

杜川河，流域面积 412.84 平方公里，总落差为 656 米，平均每公里比降 12.49 米，年径流量 1.119 亿立方米，实测流量 85%，保证率为 380 公升/秒。最大洪期，流量为 $1062\text{m}^3/\text{秒}$ ；中洪期，流量为 $642\text{m}^3/\text{秒}$ ；小洪期，流量为 $266\text{m}^3/\text{秒}$ 。最枯流量为 $0.38\text{m}^3/\text{秒}$ 。清嘉庆十九年（1814）和道光十三年（1833）窑镇以上曾断流。民国 17 年曾干枯。

大金井河流域面积 625.05 平方公里，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2.24 亿立米。总落差 1096 米，平均每公里比降 15.22 米。最大洪期时流量为 $1665\text{m}^3/\text{秒}$ ；枯水时期流量为 $1.2\text{m}^3/\text{秒}$ 。清道光十三年（1833）曹坪以下曾断流，民国 17 年曾干枯。

小金井河流域面积 217.07 平方公里，总落差 468 米，平均每公里比降 11.85 米。最大洪期时流量为 $746.6\text{m}^3/\text{秒}$ ；枯水时期流量为 $0.33\text{m}^3/\text{秒}$ 。清道光十三年（1833）全钱曾断流，民国 17 年曾干枯。

金钱河干流流域面积 199.34 平方公里，总落差 82.6 米，平均每公里比降 3.84 米。最大洪期流量为 $2100\text{m}^3/\text{秒}$ ；枯水量为 $2.4\text{m}^3/\text{秒}$ 。

沙洛河柞水县境流域面积 11.94 平方公里，总落差 420 米，平均每公里比降 22.58 米。最大洪期流量为 $100\text{m}^3/\text{秒}$ ；枯水期流量为 $0.013\text{m}^3/\text{秒}$ 。清嘉庆十九年（1814）和道光十三（1933）境内全线曾断流，民国 17 年曾干枯。

全县河流年总径流量为 6.6 亿立方米，以 1992 年全县 15.68 万人计，人均 4209 立

方米。

县内河流水源补给, 主要靠大气降水, 因此径流的多年变化具有与降水多年变化趋势相近似的特点。

由于各年季风强度不同, 来去时间也不一致, 每年雨季的长短、降雨量的多少及暴雨量的时、空变化很大, 直接影响着各河径流量的年际变化。除少数年份外, 一般都是3~4月开始涨水, 5~6月逐渐增多, 7月份大于年平均流量, 进入丰水期, 一致持续到10月开始退落。11月或12月回落到年平均流量以下, 进入枯水期。次年2月或6月出现最枯流量。全年流量主要集中在下半年, 7月至10月为汛期, 占年总流量的50%~70%。

各河流量的年内变化, 除月际变化不均外, 最大径流量和最小径流量的差值也很悬殊。如乾佑河在县城段1983年9月29日出现的最大流量为 $1848\text{m}^3/\text{秒}$, 同年2月8日出现的最小流量为 $0.8\text{m}^3/\text{秒}$, 最大为最小的2310倍。这种年内最大最小流量极为悬殊的情况, 常常给沿河造成严重的洪水和干旱灾害。

各河洪水的成因多是区域性暴雨和连阴雨所致。暴雨在坡陡、土薄、植被稀少、渗漏量小的地面形成径流, 迅速集中到河槽, 形成洪水。

第三节 水 质

金井河(金钱河)古名甲水, 因此水甲于诸水而得名; 乾佑河古名柞水, 因发源于柞溪而得名。此二水平时清澈见底, 惟社川河上游流经沙土地段, 平时也夹带细沙。现根据柞水县防疫站1979年对三河的化验记载如下:

1. 色度: 合格率为95%。
2. 混浊度(5度以下为合格): 合格率为51.8%。
3. 河水总硬度分类: 硬水占22.8%, 软水占62%, 中硬水占15.2%。
4. 阴阳离子分析: 河水矿化度为 $152\sim 223\text{mg/L}$ 之间, 硬度在 $40\sim 84\text{mg/L}$ 之间。均为重碳酸盐、碳酸盐钙组水。社川河离子含量较高, 金井河、金钱河次之, 乾佑河较低。
5. 耗氧量化验: 河水最高 $8.36(\text{mg/L})$, 最低 0.86 , 平均 2.99 。
6. 细菌量化验: 河水平时细菌数(个/ m^3)最高2800个, 最低7个, 平均320个, 合格率为46.8%。洪水期最高4500个, 最低22个, 平均1062个, 合格率为20%。大肠杆菌指数平时10个以上占27.3%, 10个以下占72.7%; 洪水期10个以上占70%, 10个以下占30%。

第五章 土 壤

柞水土壤在地理分布上具有明显的水平地带性、垂直地带性和地域性的特点。由于基岩和成土母岩的影响, 土壤种类多, 差异大, 剖面紊乱, 土层薄, 活土层浅, 物理化

学性能不良，肥力较低，耕性差，生产水平不高，垂直分布状况比较明显。

第一节 土壤分布规律

柞水自南向北，随着纬度的变化，气候由亚热带向暖温带过渡，植被类型也随之发生变化，所发育的土壤也不相同，具有水平地带分布规律。大致以小岭经凤镇至柴庄一线为界，以北为棕壤土，以南为黄棕壤土。构成这两个不同气候带的山地土壤垂直带的基带，多分布在海拔 850~800 米以下的河谷坡塬。

县境高差达 2200 余米，致使土壤由下而上呈垂直带状分布，但南北部的垂直分带规律有一定差异。海拔 1200 米以上地区多为棕壤土，海拔 541~1200 米之间，多为黄棕壤土。随山势增高，中山、高山依次出现山地棕壤（山地石碓土）、山地灰棕壤（山地灰泡土）。秦岭主脊四方山、迷魂阵等山地都具有上述土壤垂直带结构。黄褐土地带一般规律是：河谷为淤沙土，海拔 800 米左右的坡塬为黄褐土（黄泥土），海拔 1000 米上下为黄棕壤，向上山地为灰棕壤（山地灰泡土）。

由于县境地势总趋势是西北高，东南低，山地土壤垂直带的每一土壤类型又呈东北—西南带状分布，并且在河流切割的影响下，具有与地势总趋势相吻合的不连续性的特点。山地灰棕壤土在秦岭主脊牛背梁、光秃山、迷魂阵、四方山、九华山等山地就是呈东北—西南向的断续分布的。

由于人类活动，山地森林被破坏，水土流失增强，森林为灌木次生林地所代替。加之成土母岩的影响，在海拔 1500 米以上的山梁上分布着山地粗骨棕壤（山地石碓土）。

第二节 土壤种类、特性及分布面积

县境共有 7 个土类，14 个亚类，63 个土种。

棕壤土

分棕壤、灰化棕壤、粗骨棕壤（山地石碓土），3 个亚类，共计 14 个土种，面积为 183.922 万亩，占全县总面积的 52.58%。其中粗骨棕壤（山地石碓土）为最多，共 115.68 万亩，占棕壤土类面积 62.9%。此类土壤大部生长着森林和灌木，但不如山地灰泡土带林木茂盛。由于母岩和所处地形部位不同可分为：

1. 石碓土（麻骨石土）：是在片麻岩、片岩、页岩、板岩和砂岩风化残积物上形成的，面积大，多分布在中、高山地区，仅有少量分布在沟口的洪积扇和冲积扇上。因山坡地坡陡（20 度以上），水土流失严重，石碓的比例占 69.4%，耕性不良，费劳力并易损坏农具。石碓土漏水漏肥，不保墒，不耐旱，肥力低，有机质不足 1%。

2. 石沙土：是花岗岩、砂岩、沙砾岩在中山、低山丘陵的残积物上形成的。风化物较厚，剖面无明显的发育层次，质地较粗，以粗沙、细沙为主。一般表现为：

0~10 厘米为棕灰色表土层，粗沙质粉粒，疏松，有极少量有机物质，有蚂蚁洞和卵。

10~35 厘米为母质层，棕灰色，细沙粒质，稍紧，不含有机质。

35~78 厘米较上层紧实，其它形状同上。

78~98厘米为风化层,含水量较多,裂隙间有铁锈色,粗沙坚实。

98~116厘米为棕色半风化层,铁锈消失。

116~200厘米为棕褐色半风化碎石,裂缝内有铁锰氧化物的暗褐色斑纹,坚硬。

石沙土疏松易耕,但保肥保水能力差,肥力低。

3. 山地沙土(夹石土):是在坡积残积物上发育而成的土壤,分布在海拔1000米以上,坡度10~24度之间,时冲时淤。土层厚约50厘米,含泥较多,质地轻壤到中壤,夹有细小石砾。酸碱度6~6.5之间,无石灰反应。但有土层薄、保水保肥能力差、肥力低、产量不高的特点。

棕壤土全县面积60.65万亩,占土类总面积32.98%,多分布在海拔1200米以上地区。此土淋溶作用强烈,质地偏粘,土层50~120厘米,表土层20厘米,是森林主要土壤。由于人为活动少,植被覆盖较好,剖面明显,地面堆积物较多。酸碱度在6.4~7.2之间,中性或略偏酸,有机质含量一般在1%以上,全氮0.8%,碱解氮平均50~80ppm, K_2O 150ppm, P_2O_5 50ppm。

应化棕壤全县7.5776万亩,占土类总面积4.12%。

黄棕壤土(山地黄泥土)

是棕壤向黄棕壤过渡的土壤,成土母质为次生黄土或片岩、砂岩的风化坡积残积物。县内海拔541~1200米之间的缓坡、丘陵地带均有分布。此土主要包括黄褐土、黄棕壤、粗骨性黄棕壤、粗骨性黄褐土等4个亚类18个土种,面积为150.66万亩,占全县总面积的43.07%。其中黄褐土9.17万亩,占土类总面积的6.09%。此土属于褐土向黄壤过渡的土壤类型,多集中在小岭—凤镇—柴庄一线的川塬、丘陵。成土母质为次生黄土等。土壤质地较细,除熟化层外,心土粘重紧实,愈往下粘粒愈多。小于0.01毫米的粘粒占51%~58%,呈大块或棱柱体构造,有“下雨稀泥糊汤,天旱大口开张”之说。黄褐土土层深厚,但肥力低,有机质含量不超过0.4%,氮素比较缺乏,酸碱度(pH)6.7~7.2之间,无石灰反应,代换总量和活性铝均有下移现象。粗骨性黄褐土48.1827万亩,占土类31.98%。此土属基岩风化而形成。这种土壤淋溶作用较强,质地偏粘,土层不超过2米,活土层一般为30厘米,酸碱度(pH)6.5~7.2之间,中性或略偏酸,土壤含砾石较多,最高达30%以上;有机质含量一般不低于1%,但最低在0.5%以上。全氮0.5%,碱解氮为50ppm, P_2O_5 25ppm以下, K_2O 150ppm以下。粗骨性黄棕壤87.431万亩,占土类面积58.03%;黄棕壤5.8万亩,占土类面积3.9%。

淤土

是柞水主要农业土壤之一,面积近10万亩,占全县总面积的2.85%。这类土壤主要分布在三条大河畔的滩地、大沟的冲积扇及沟台田。土层厚度2米以上,活土层15~30厘米,结构较好,土壤有机质含量一般在1%~1.5%,全氮含量为0.1%,速效N60ppm以上。 P_2O_5 100ppm, K_2O 100ppm,肥力较高,改造利用潜力很大,剖面比较明显,质地偏砂,酸碱度(pH)在7以上。此土包括有21个土种。

潮土

面积较小,约为0.92万亩,占全县总面积的0.26%,是主要农业土壤之一,多为河沟的冲积物。由于地表径流及地下水水位的影响,质地结构差异较大,但剖面有明显的锈

斑。土层厚度一般为3米，表土层30厘米以上，酸碱度(pH)在7.6左右。此土包括3个土种。这类土壤有机质含量一般不超过1%，全氮含量不超过0.08%，碱解氮50ppm以下， K_2O 80~100ppm之间。此土耕性好，但肥力差。

紫色土

主要分布在蔡玉窑、凤镇两区的砂页岩风化地区。面积为3.9万亩，占总面积的1.12%。此土由于物理风化和淋溶作用较强烈，侵蚀明显，所以钙质富集，土壤肥力受基岩影响很大，耕性不良，质地偏粘。土层约为50厘米，活土层15厘米。全氮含量一般在0.05%以下，碱解氮一般在30ppm， P_2O_5 35ppm， K_2O 50ppm。此土在县内包括2个土种。

水稻土

在县内包括3个亚类，4个土种，面积为0.248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0.07%。土层一般为1~2米，主要分布在乾佑河、金钱河、社川河三大河流的下游沿河稻田中，成土母质多为冲积或坡积物。酸碱度(pH)一般在7以上，中性略偏碱，有机质含量一般在1.2%，全氮0.1%，碱解氮90ppm， P_2O_5 100ppm， K_2O 120ppm以上。

此外，县境还有少量的山地灰泡土(山地灰棕壤)，分布在牛背梁、黄花岭、四方山等处，约1500多亩，占全县总面积的0.043%。

县境多数土壤除有机质代换量N(氮)、P(磷)、K(钾)含量普遍偏低外，微量元素含量也比较贫乏。锰、硼、锌等都处于弱少地位。

柞水县主要土壤分类及面积统计表

(表 26)

土 类			亚 类			土 属			土种		
名称	面积 (亩)	占总面 积%	名 称	面积 (亩)	占土类 面积%	名 称	面积 (亩)	占土类 面积%	个数		
水稻土	2482.7	0.07	潜育型水稻土	1652.3	66.55	冲积洪积型	1652.3	66.55	2		
			淹育型水稻土	76.9	3.1	冲积洪积型	76.9	3.1	1		
			潜育型水稻土	753.5	30.35	冲积洪积型	753.5	30.35	1		
潮土	9221	0.26	潮 土	9221	100	壤 质	3588	38.91	2		
						沙 质	5633	61.09	1		
黄棕壤土	1506653	43.07	黄褐土	91755.2	6.09	黄土基岩风化物	91755.2	6.09	5		
			粗骨性黄褐土	481827.6	31.98	页岩板岩等泥质基 岩风化物	481827.6	31.98	4		
			黄棕壤	58759.5	3.9	花岗片岩等沙质 基岩风化物	54390.2	3.61	2		
			粗骨性黄棕壤	874310.7	58.03			基岩风化物	4369.3	0.29	3
								基岩风化物	874310.7	58.03	4

续表

土 类			亚 类			土 属			土种
名称	面积 (亩)	占总面 积%	名 称	面积 (亩)	占土类 面积%	名 称	面积 (亩)	占土类 面积%	个数
棕 壤 土	1839220	52.58	棕壤	606568.4	32.98	泥质基岩风化物	606568.4	32.98	3
						沙质基岩风化物	75210.1	4.09	3
			灰化棕壤	75776.9	4.12	泥质基岩风化物	566.8	0.03	3
						沙质基岩风化物	506.3	0.028	1
			粗骨性棕壤	1156874.7	62.9	泥质基岩风化物	480362	26.12	2
						沙质基岩风化物	676006.4	36.76	2
紫色土	39014	1.12	石灰性紫色土	39014	100	红色沙岩、页岩 等风化物	39014	100	2
淤 土	99663	2.85	淤 土	99663	100	洪 积	51107	51.28	5
						冲 积	48556	48.72	16
山地 灰泡 土	1500	0.04	山地灰泡土	1500	100	山地风化物	1500	100	1
合 计	3497753.7	100	14 个	3497753.7	100	20 个	3497753.7	100	63

第六章 植 被

第一节 植被成分

柞水县北以秦岭为主脊，西东长 100 公里，平均海拔 2000 米左右，是黄河和长江两流域的分水岭。秦岭以北的关中平原属于暖温带落叶阔叶林植被，秦岭以南是亚热带常绿阔叶林植被。柞水是明显的暖温带和北亚热带两个植被带的过渡地带。

县境内发育着酸性土的低山丘陵地区的小岭—凤镇—柴庄一线，生长着亚热带的马尾松和麻栎林，组成了南方型松栎林。县境金钱河、乾佑河下游河谷和山坡下部生长着南方型的常绿阔叶林，其中有 大叶楠、山楠、乌药、黑壳楠等樟科常绿阔叶乔木组成的照叶林。山毛榉科中南方型如青檀（即大叶铁檀）、小青冈、尖叶栎、青冈栎（即大叶青冈）等常绿阔叶乔木柞水均有。这些都是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的主要成分。分布虽不普

遍，为数也不多，但反映了县境内局部地区气候的温暖湿润情况。

柞水在地质发展过程中，自第三纪以来就形成高大连绵的山体，这些巨大山体在冰期时保护它南侧的亚热带植物免遭自然浩劫，得以残留下来。至今，北方冷空气南下时，因受秦岭阻挡，使南坡的温度高于北坡。柞水属山地季风气候，降水主要集中在夏秋，这时东南季风盛行，带来大量水汽，遇秦岭而抬升，形成大量降水。因此，柞水境内是亚热带植物最北的生活场所之一。

我国特有的杉木，虽分布很广，但它对生态环境仍有一定的要求。从柞水东南部的热量、温度、雨量等条件来看是适合生长的。凤镇至柴庄是我国杉木天然分布最北界限之一。

棕榈最北分布在县内下梁以南和凤镇地区。

亚热带植物无花果在柞水县城以南地区都有分布。

除凤镇至柴庄一线和县城以下之外，其余地方属金钱河、社川河、乾佑河上游，高度差异较大。这些地区的植被状况是：高山是桦木林、华山松、尖齿栎林；中山是栓皮栎、油松林；低山丘陵和河谷盆地则是油松、核桃、柿、杨、柳、榆、槐、梓、楸、构、杨槐、泡桐、板栗、毛栗、臭椿、栓皮栎等暖温带落叶阔叶林，都以落叶和休眠方式越冬。

第二节 两个植被垂直带

由于山地的影响，气候条件沿着垂直方向而变化，从山麓到山顶植被也发生相应改变，形成明显的植被垂直带。

一、暖温带植被垂直带

1. 栓皮栎林带：本带分布于海拔 600~1100 米之间的地区，是秦岭暖温带的典型植被基带。本带主要建群树种是栓皮栎和油松。其它落叶、阔叶乔木有核桃、柿、榉树、榉栎、板栗、毛栗、毛白杨、小叶杨、柳、槐、楸、梓、榆、桑、朴、泡桐、黄连木、皂角、臭椿、刺槐、紫荆、楝树、香椿等。这些都是我国温带和暖温带落叶阔叶林区常见的树种。本带中油松相当普遍，常形成松栎林。林中灌木有黄栌、盐肤木、杭子梢、黄檀、柔毛绣线菊、三桠绣线菊、本氏马棘、鼠李、小檗胡枝子等。

2. 华山松、尖齿栎林带：本带分布于海拔 1100~1800 米间的中高山。构成本带的建群树种是华山松和尖齿栎，优势种有油松、榉、栎、山杨，其它乔木有白皮松、太白杨、青皮槭、楸、臭椿等。林中灌木有松花竹、杭子梢、黄栌、六道木、马氏忍冬、莢蓬、小檗、照山白等。

3. 桦木林带：分布于海拔 1800~2100 米的高山。本带以桦木科的桦属植物占绝对优势，其中以红桦最多，牛皮桦、光皮桦、白桦较少。其它乔木有华山松、铁杉、山杨、太白杨、楸及少量油松和云杉、冷杉等。林内灌木有松花竹、六道木、照山白、杭子梢、花楸、榛子等。

4. 云杉林带：分布于海拔 2100~2300 米之间的高山。本带不仅垂直分布幅度较小，

而且建群树种云杉的数量也不多。其上界有许多冷杉下移，下界则是红桦、华山松等上渗，因而真正的云杉较少。其它乔木有铁杉、千金榆、鹅耳枥等。林中灌木有高山绣线菊、花楸、松花竹、金腊梅、六道木、忍冬等。

5. 冷杉林带：本带分布于海拔 2300~2802 米之间的亚高山。县境分布在牛背梁、四方山、迷魂阵、黄花岭等大山上。此带几乎是冷杉纯林，主要有太白冷杉，其它有四川冷杉、秦岭冷杉等。林中灌木以杜鹃类最多，其它有峨眉蔷薇、秦岭蔷薇、松花竹、忍冬、绣线菊类、茶藨子等。

二、亚热带植被垂直带

柞水亚热带植被垂直带在县境东南部，以小岭—凤镇—柴庄一线和 3 河下游地区为主，海拔 541~900 米之间。由于气候具有湿热特点，因此植被出现了许多亚热带常绿阔叶树，如棕榈、大叶楠、乌药、女贞等。在石瓮乡的东干沟还生长着古生物的活化石子遗植物银杏，而且树干粗壮，枝叶繁茂。

在落叶阔叶树类中本带有麻栎、栓皮、榿树、枫杨、漆、刺楸、桑。灌木增加了常绿种类，如光叶海桐、冬青等。落叶灌木有马桑、盐肤木、青菜叶；藤本有猕猴桃、葛藤等。

第三节 森林植被种类、面积

1. 松杉林：柞水以油松、华山松为主，总面积 14.23 万亩，集中分布在牛背梁、迷魂阵、小木岭、四方山、光秃山及东北部九华山一带，以九华山林区面积最大，约 8.3 万亩，占松林面积的 58.33%。植株高 8~13 米，最高达 16 米，胸径 18~24 厘米，最大可达 35 厘米，大部为成材林。

2. 栎类：县内以栓皮栎、麻栎、橡籽栎、水青冈、锐齿栎为主。全县总面积 21.44 万亩，各区、乡均有。在九间房、九华山、四方山、万青、红岩寺、丰北河、营盘、两河等地海拔 1200~1600 米处，目前还保留有大片较原始的栓皮栎林。林相整齐，郁闭度 80%~90%，植株平均高 14 米，胸径 30~45 厘米，最大可达 1.2 米，冠幅 4×6 平方米。

3. 阔叶杂木林：以杨、柳、枫、桦、椴等为主，总面积 23.83 万亩。集中分布在中山、高山林区基部，多与栎类、松杉类混交。县内四方山、牛背梁、迷魂阵是优势的桦木林带。主要树种是红桦，其次是牛皮桦、白桦、光皮桦及少数川桦。郁闭度 70%~80%，高 8~11 米，平均胸径 22~26 厘米，部分较原始的桦木林，高达 15 米，胸径 35~40 厘米。

卷三 自然资源

第一章 矿 藏

第一节 矿藏种类

黑色金属有铁、钛、钒；有色金属有铜、铅、锌、钴、钼；贵重金属有金、银、铂；能源矿产有煤、铀；冶金辅助原料有石灰石、白云石、石英石、萤石；化工原料有硫、重晶石；特种非金属有水晶、冰洲石；建筑材料有滑石、大理石、石棉、花岗岩、粘土。总共 30 余种。

第二节 矿藏储量

经陕西省第十三地质队等单位在柞水境内勘探，县矿产管理部门抽调专人搜集资料整理归纳为“四大”、“五中”、“六小”矿床，14 个矿点，126 个矿化点，58 个矿化线索，总共 213 处。

一、大型矿床

全县有四个大型矿床，即大西沟菱铁矿床、重晶石矿床、银洞沟银铅矿床和龙洞沟石灰岩矿床。

1. 大西沟菱铁矿床：位于小岭乡大西沟。是陕西省冶金地质勘探公司 714 队于 1969 年至 1974 年进行勘探评价的。矿区东西长 2.6 公里，南北宽 1.5~2 公里，面积约 4 平方公里。矿床成因类型属海相沉积菱铁矿，共探明 17 个铁矿体，主要铁矿体 2 个，即 6 号和 7 号。矿体呈层状，形状简单，倾角平缓（20~40 度），与围岩呈渐变关系。铁矿石储量为 30203.5 万吨，全铁平均品位 28.01%。矿石以菱铁矿石为主，次为磁铁菱铁矿石，并有少量磁铁矿石，均属酸性贫铁矿。

2. 大西沟重晶石矿床：位于小岭乡大西沟。矿内有主要重晶石矿体 2 个，即 B₁ 号和 B₁₇ 号。呈层状，产于菱铁矿含矿岩系上部磁铁重晶石绢云千枚岩层中，与围岩呈整合接触关系。矿石中硫酸钡含量变化在 10.6%~63.5% 之间，平均含量为 41.17%，全铁变化在 7.16%~30.12%，平均 16.81%。矿石藏量为 986.3 万吨，重晶石矿物量为 406.5 万吨。

3. 银洞沟银铅矿床：位于小岭乡银洞沟，成因类型属海相沉积—变质型。矿体呈层状—似层状。矿石中主要矿物有方铅矿、黄铜矿、银黝铜矿、辉银矿、硫锑铜银矿、自然银、闪锌矿。金属储量：银金属 2185.13 吨，平均品位 49.13 克/吨；铅金属 205850.6 吨，平均品位 2.31%；铜金属 63973.3 吨，平均品位 0.18%，锌金属 10683.6 吨，平均品位 0.31%。

4. 龙洞沟石灰岩矿床：位于石瓮乡西干沟。是省综合勘探院五队 1971 年进行勘查评价的。石灰岩产于上泥盆统地层中，成因为沉积型，矿体呈层状，矿石储量为 5780 万吨，其中工业储量为 3530 万吨；远景储量 2250 万吨。矿石中氧化钙为 48.01%~55%，氧化镁为 0.16%~1.31%。石灰岩是制造石灰、水泥、电石的最佳原料，亦是冶金的辅助原料。

二、中型矿床

全县有五个中型矿床：即李家砭钛铁矿床、茨沟黄铁矿床、晏水沟白云岩矿床、寨子梁重晶石矿床、万青萤石矿床。

1. 李家砭钛铁矿床：位于黄金乡李家砭。矿体赋存在辉长岩和闪长岩中。矿体有十余个，呈透镜状、似层状，一般不甚稳定。长数 10~400 米，宽数米至 20 米。成因为岩浆晚期分异型。矿石主要矿物为磁铁矿、钛铁矿。地质储量：铁矿石为 1709.4 万吨，全铁平均品位 25%~27%；氧化钛 145.5 万吨，平均品位 9%~10%，五氧化二钒 0.15%。

2. 茨沟黄铁矿床：位于下梁乡茨沟。是省地质局第三综合队勘探评价的。矿床东西长 2 公里，南北宽 1.45 公里，生于碳质千枚岩中，以沉积为主、热液富集为辅的硫铁矿床。矿石主要金属矿物以黄铁矿、磁黄铁矿为主，另有极少量黄铜矿、闪锌矿、方铅矿及磁铁矿。矿石的有益组分主要为硫，平均品位 11%~15%，最高为 26%，伴生有铜、镍、硒等元素，但因含量低微，没有工业价值。黄铁矿石储量 219.7 万吨。

3. 晏水沟白云岩矿床：位于石瓮乡晏水沟黄家店，成因为沉积类型，矿体呈层状。详查为中型矿床，矿石储量 1995 万吨，平均氧化镁含量 19.63%。

4. 寨子梁重晶石矿床：位于宽坪乡寨子梁。是县矿产公司 1986 年进行地质评价的。矿体呈脉状，属热液侵入型，矿床由大小不等的 20 个矿体组成，主要矿体为 8 号、9 号两个矿体。矿石储量 14.4 万吨。矿石品位：硫酸钡含量 91%~97%。

5. 万青萤石矿床：位于万青乡青冈槽。成因为热液侵入型。矿体呈脉状、枝叉状（局部膨大处呈吏状、扁豆状）。矿石类型为萤石型、石英石型、萤石石英型。萤石品位 44%~95%。矿石储量：原十三地质队提交为 1.9 万吨，1985 年经矿产公司进一步勘测，估计储量为 14.2 万吨。

三、小型矿床

全县有六个小型矿床：即大西沟铜矿床、英格山菱铁矿床、冯家沟磁铁矿床、松林金属矿床、石瓮重晶石矿床、肖台铜矿床。

1. 大西沟铜矿床：分布于大西沟菱铁矿床南部，呈层状，产于7号铁矿体顶板围岩和7号矿体中。主要铜矿体1个，另有3个小铜矿体。为黄铜矿、黝铜矿、孔雀石。铜金属储量为14050吨，铜品位波动于0.17%~1.6%之间，平均品位0.614%。

2. 英格山菱铁矿床：位于窑镇乡英格山，矿床特征基本与大西沟菱铁矿相同。储量约有100万吨。

3. 冯家沟磁铁矿床：位于窑镇乡冯家沟。矿体赋存在花岗岩体外接触带的砂卡岩、角闪岩中。矿体呈透镜状，品位25%~45%，铁矿石储量84.8万吨。

4. 松林金属矿床：位于杜家村乡松林行政村韭菜沟、财家沟，在大西沟铁矿床西端。矿床成因、特征与银洞子银铅矿相同。矿石储量为109.8万吨，铅金属量1.3万吨，铅平均品位1.24%。

5. 东干沟重晶石矿床：位于石瓮乡东干沟，为热液侵入型，产于石灰岩中的北东向断裂中。矿石储量6.3万吨，硫酸钡含量95.66%；白度85%。

6. 肖台铜矿床：位于穆家庄乡竹园沟至肖台乡银洞沟一带。断续出露长5000米，矿体赋存在挤压片理化带及破碎带中。矿床有两个矿体，1号矿体分布于银洞沟及其两侧；2号矿体位于竹园沟及其两侧。矿石储量88.6万吨，铜金属量8410吨。

第二章 能 源

第一节 薪 柴

薪柴产于薪炭林和灌木林地类，其它林种和地类亦可生产一些薪柴。据农业区划调查，全县有薪炭林57万亩，灌木林77万亩，疏林地6万亩，用材林14万亩，防护林93万亩，经济林5万亩，共计供薪林面积252万亩，还有113万株四旁树有薪可取。其中薪炭林和灌木林总面积为134万亩，占有林地面积（169.25万亩）79.17%，占供薪林地面积53.17%。以1992年全县37702户，156823人计，户均35.54亩，人均8.54亩。按照陕西省农村能源区划大纲要求和各林种产柴量标准，县境薪柴理论蕴藏量为24601万公斤，折煤14047万公斤。但经典型调查，因薪炭林在农业区划时是按其用途划分而不是按薪柴树种确定，加之不少乡村虽有薪柴资源，但分布较远，取薪困难；个别乡村，由于资源缺乏，非三年樵采，而是连年樵采，产柴量很低。故综合平均全县薪炭林薪柴实际利用系数为0.923，其它各林种地类薪柴利用系数0.868。以此计算，全县年薪柴开发量为22134万公斤，折煤12685万公斤，户均3364.54公斤，人均808.87公斤。

柞水县年薪柴资源统计表

(表 1)

种 类	总面积 (万亩)	薪柴理论蕴藏量			薪柴可开发量		
		单位产量 (公斤/亩) (公斤/株)	产柴量 (万公斤)	折煤 (万公斤)	产柴利 用系数	产柴量 (万公斤)	折煤 (万公斤)
薪炭林	57	250	14250	8142	0.923	13150	7551
灌木林	77	50	3850	2200	0.868	3342	1909
用材林	14	80	1120	650	0.868	972	556
防护林	93	50	4650	2638	0.868	4036	2308
经济林	5	5	25	14	0.868	22	12
疏林地	6	80	480	274	0.868	417	238
四旁树	113 (万株)	2公斤/株	226	129	0.868	195	111
合计	252		24601	14047		22134	12685

县境薪柴质量较佳,分布广泛,遍及各乡村,分大径柴、茅柴、细柴(枝梢柴)三种。有栓皮栎、蒙古栎、辽东栎、麻栎、榭栎为主的栎类硬柴,有以红桦、白桦、杨类、柳类、刺槐、马桑、胡枝子、胡颓子、黄榆、蔷薇等为主的阔杂软质柴。由于县境能源以薪柴为主,除农户炊用外,机关取暖(木炭)、炊事以及农业生产和乡镇企业生产耗能都以柴为能源。全县每年农村炊用和乡镇企业能源消耗薪柴 13.39 万立方米。由于农村人民炊用和烧木炭喜用栎类大径柴(直径 5 厘米以上),茅柴、细柴只有少数浅山地区采用,中山、高山地区有严重浪费现象,致使森林植被急骤减少。

第二节 太阳能

柞水属暖温带气候区,并且有向北亚热带过渡的特点。全年日照在 1465~2210 小时左右,年平均日照 1891.05 小时,日照百分率为 43%,年总辐射值每平方厘米为 117.1 千卡,属太阳能低利用区。至 1992 年县境尚无利用。

第三节 沼 气

一、资 源

作物秸秆:谷物秸秆是农村主要潜在能源,它除可作燃料外,还可作为牲畜饲料。牲畜的粪便又可用作制造沼气,或将秸秆直接发酵制取沼气,提高利用率和热效率。1992

年调查,全县年产各类谷物 2701.49 万公斤。按照各类谷物秸秆比例标准推算,全县年产作物秸秆 3768.32 万公斤,实际收藏部分为 1218.8 万公斤。其中小麦秸秆 173 万公斤,玉米秸秆 891 万公斤,豆类秸秆 22.8 万公斤,其它秸秆 132 万公斤。可利用作沼气生产的秸秆为 802 万公斤,折合标准煤 389 万公斤。直接燃烧 233 万公斤,折合标准煤 113 万公斤。

1992 年柞水县作物秸秆产量统计表

(表 2)

作物	面积 (亩)	谷物产量 (万公斤)	谷、秆比	折干比例 %	秸秆产量 (万公斤)	收藏率 (%)	收藏量 (万公斤)	目前用途
小麦	82136	677.34	1:1	85	575.73	30	173	肥料
玉米	106598	1747.45	1:2	85	2970.66	30	891	肥、饲、燃料
豆类	29619	40.76	1:1	80	32.61	70	22.8	饲、肥料
水稻	100	1.2	1:1.5	85	1.53	70	1	饲、燃料
其它	42720	234.74	1:1	80	187.79	70	131	肥、饲料
合计	261173	2701.49			3768.32		1218.8	

人畜粪便:根据县农业区划调查推算,全县 1992 年人畜粪便年产干重 2.33 万公斤,可用于沼气生产的 1.3 万公斤,合标准煤 1.42 万公斤。

青杂草、树叶:县境因属山区,青杂草、树叶丰厚。全县林地、荒山、荒坡年均产青杂草、树叶 5447 万公斤,可用于沼气生产的杂草、树叶 452 万公斤,折合标准煤 219 万公斤。

二、沼气生产概况

1971 年至 1975 年,县境曾以人畜粪便、杂草、树叶、作物秸秆通过发酵制取沼气。全县有 103 户农民建沼气池 103 个,其中有 13 户制取成功,1976 年后废弃。原因之一是县境薪柴资源丰富,群众习惯以柴为燃料,对沼气生产缺乏认识和需求感;二是建沼气池的技术不过关,产气量低,未能起到节能作用。

第三章 水

第一节 水资源

柞水境内水资源包括地表水(河流)、地下水和降水三大类。

地表水：主要为金井、社川、金钱、乾佑四大河流和 7320 条小河，总长 5693.4 公里，总流域面积 2332 平方公里。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6.6 亿立方米。

地下水：分山体裂隙水和河谷地下水两大类，常年水量为 10.3 亿立方米。

降水：县境为气候温和、雨量较多的区域之一，年平均降水量在 700~1000 毫米之间。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18 亿立方米（详见《水利》）。

第二节 水力资源

因县境西北高，东南低，河流落差大，水力资源较丰富，可梯级开发利用。全县流量在每秒 2 升以上的小河 226 条，水力理论蕴藏量为 37921.36 千瓦，可开发量为 10222.59 千瓦，年发电量为 2477 万度，人均 175 度。至 1992 年已开发利用 2124 千瓦，仅占可开发利用量的 20.8%，潜力很大（详情见《水利》）。

第四章 植 物

第一节 林 木

据 1985 年农业区划调查资料统计，全县活立木蓄积量为 215.3929 万立方米。按 1992 年全县 37702 户，156823 人计，户均 57.13 立方米，人均 13.73 立方米。林木年自然生长量为 10.529 万立方米，户均 2.8 立方米，人均 0.68 立方米。

一、防护林

蓄积量为 183.64 万立方米，占全县活立木蓄积量的 85.26%。各地均有分布，其树种有三大类：

1. 落叶阔叶类：有山杨、波氏杨、加拿大杨、银白杨、胡桃楸、毛白杨、青杨、枫杨、楸、青冈等。县境以山杨、毛白杨、胡桃楸、青冈为主。
2. 常绿灌木类：有阔叶十大功劳、大叶黄杨、小叶黄杨、粗榧、冬青、龙柏。
3. 落叶灌木类：有马桑、卫茅、胡颓子、紫穗槐、锦鸡儿、榛子、棠梨、茶藨子、胡枝子、六道木、荆条、悬钩子、荚蒾、黄檀、黄栌、柳、黄台。

二、用材林

蓄积量为 12.16 万立方米，占全县活立木蓄积的 5.65%。县境以营盘区、万青、红岩寺、九间房、七坪、西川等乡最多，其它地方次之。其树种有三大类：

1. 落叶阔叶类：有尖齿栎、红桦、牛皮桦、高山桦、辽东栎、蒙古栎、榿、椴、中槐、香椿、臭椿、樟、化香、山桃、山杏、泡桐。

2. 常绿阔叶类：有高山栎、女贞等。

3. 常绿针叶类：有秦岭冷杉、杉、铁杉、华山松、油松、侧柏、圆柏、白皮松、马尾松等。

三、经济林

蓄积量为 5.38 万立方米，占全县活立木蓄积的 2.49%，各地均有分布。树种有：栓皮栎、核桃、漆、毛栗、板栗、黄连木、油桐、花椒、桑、苹果、梨、梅、杏、櫻桃、五倍子、桃、柿、构等。

四、药用树种

全县有 93.7 万株，以营盘区的老林、太河、龙潭、两河和七坪、西川为主，其它地方次之。树种有杜仲、五加、连翘、小檗丁香、木瓜等。

五、竹

全县有 10.25 万亩。分布于西川、下梁、小岭等乡。种类有松花竹、苦竹、紫竹、斑竹等。

六、观赏树种

全县有 138 万株，分布于石瓮、西川、乾佑镇、药王、老林、太河、两河、龙潭等乡。有银杏、七叶树、桂花、紫薇、法桐、水杉、合欢、黄杨、望春、玉兰、映山红、木棉、海棠、珍珠梅、绣线菊等。

七、藤 本

全县共有 138 万架，分布于两河、太河、老林、龙潭、药王、万青、九间房、西川、红岩寺、黄土砭、红石、高桥、银碗、小岭、云蒙、铁佛、七坪、石瓮、杜家村等乡。种类有：

猕猴桃、五味子、金银花、三叶木通、葛藤、爬山虎、野葡萄、扶房藤、南蛇藤等。

据区划调查，全县猕猴桃约有 5.5 万架，年产 40 多万公斤，多为野生。1985 年后开始种植。五味子全县约有 38 万架，全部为野生，年均产 40 多万公斤。

八、引进树种

1981 年后，县境开始引进宜种植的名优树种，至 1992 年已种植的有木兰、文冠果、油茶、山桐子、山萸等。

第二节 花

古代和民国时期，县境富庶人家有养花习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逐渐减少，1980 年后复兴。机关、厂矿、学校院落和农民私人宅院均养。其种类有：

红菊、白菊、黄菊、牡丹、指甲花、芍药、鸡冠花、蔷薇、打破碗碗、春兰、玫瑰、美人蕉、大丽、海棠、麻杆、向日葵、梅、月季等。

野生花有百合(山丹)、迎春、茉莉、金银花、合欢、杜鹃、野菊、蝎子花、水红花、灯笼花、洋金花、闷头花、马兰等。

水中养殖的有莲花。

林果花有：桃、杏、梨、苹果、樱桃、桂等。

第三节 草

全县有草地、草坡 17.7242 万亩，林间草地 5.1793 万亩，零星草地 1.349 万亩，分布于各地。年可产草 126145 万公斤。以 1992 年全县 37702 户计，平均每户 3.35 万公斤。因受暖温带和亚热带两个植被垂直带的影响，种类有明显差异。

暖温带植被垂直带中除有细叶苔、披针苔、大油芒、白茅、铁杆蒿、白羊草、闭穗、中国委陵菜、日本蒿、野棉花、唐松草、唐菖蒲、阿尔泰紫菀、紫花地丁、黄鼠草、米口袋、远志、柴胡、野青茅、淫羊藿、落新妇、耧斗菜、野菊、天门冬、鹿蹄草、西藏苔、丝苔、桑葚苔、早熟禾、高山梯木草、三毛草、千里光、青木香、马先蒿、鬼麻油、糙苏、驴耳朵、龙胆、苔草、梅花草、樱草等。

亚热带植被垂直带中有暖温带的白茅、披针苔、野棉花外，还有蒿、短柄草、北柴胡、香青、苍术、唐松草、乌头、败酱、沿阶草、山丹、鸡眼草、白头翁、金银花、铁线莲、丹参、费菜、夏枯草、狗尾草、尖草、蝎子草、鹅冠草等。

第五章 野生动物

柞水具有明显的由北亚热带向暖温带过渡的自然地理特点，反映在动物区系组成上，南部属东洋界，北部属古北界。由于兼有东洋界和古北界，而以古北界为主，所以区系成分比较复杂。以羚牛、苏门羚、豪猪、青羊、花面狸、猪獾和豹为代表的兽类以及珠颈斑鸠、灰卷尾、锦鸡、竹鸡等为代表的鸟类均为南方种类；以草兔、松鼠等为代表的兽类以及红伯劳、灰眉岩鹑为代表的鸟类，则是北方种类。加之，县内地表结构复杂，植被类型多种多样，为野生动物提供了多种的生境条件，因此，野生动物种类繁多。同时，县内岭谷纵横，山大沟深，高度变化大，地形高低参差，作为动物生境条件的气候和植被状况具有明显的垂直分带性。海拔 2000 米以上的高山地带，栖息着适应高寒环境的羚牛，喜欢高山和峭壁环境的苏门羚；多数兽类生活在海拔 1000~1900 米的丘陵和山地林带或灌丛草坡上，但其中如狼、狐、豹、野猪以及一些鼠类等，也能在海拔 840 米以下的浅山坡塬地区栖居活动。从鸟类看，既有栖居浅山坡塬的乌鸦、喜鹊、灰鹭、麻雀等，而更多鸟类则栖居在较高的山地环境中。

第一节 主要野生兽类及其分布

县境内共有野生兽类千余种，主要有：

1. 羚牛：亦称金毛扭角羚、扭角羚、牛羚，柞水人民称白牛、野牛，属偶蹄目牛科，是县内最大的食草兽。县境尚存 70 多只，主要分布在以牛背梁为中心的老林、太河地区的深山老林中，尤其在老林乡的大东沟、西沟、大干沟、小干沟、铁杆沟、鹁子沟和西沟峡一带以及牛背梁下的大黑洼、小黑洼、西天池等地分布较集中。分布的高度约在海拔 2100~2800 米之间。

羚牛幼时体毛呈灰黑色，渐长变为黄色，但雄性趋赭色，雌性趋乳白。小牛角直，成牛角呈弯曲状。群集性强，单独活动较少，独牛一般是在发情期间争雄失败而离群的雌牛。成牛体重 150~250 公斤，最大者达 500 公斤以上。

羚牛的日间和季节活动有一定的规律性。白天匿于竹林，清晨和傍晚觅食，夜间群卧于倒石堆旁或较大浅型凹地中，以避风寒。羚牛是高山大型食草兽，喜阴凉环境，怕炎热，夏季常进入 2100 米以上的高山阴凉处活动。冬季则因躲避暴雪和风寒，活动于 2100 米以下的山地阳坡。夏季主食竹叶、竹尖、蝎子草、五味子、尖草、狼尾草等；冬季常吃竹笋、冷杉树皮、桦树皮、幼树枝及羊胡子草等；入春后，低山草类发芽，下至海拔 1200 米左右的谷地觅食，以吃石蜡菜为主。

羚牛夏末发情交配，来年 1~3 月产仔，一般是一胎一仔。由于它分布范围有限，繁殖慢，是我国珍贵观赏动物，已列为国家保护种类，严禁捕杀。

2. 苏门羚：柞水人民称山羊、明鬃羊、鬃羊、山驴子，为体型中等的牛科动物。角短而尖，喜欢活动于海拔较高的山地环境。县内分布在两河、七坪、老林、太河、龙潭、高桥、丰北河、红石、九间房等乡的高山上。苏门羚常居深山，奔跑能力强，活动于悬崖绝壁间，栖于岩洞或垂岩下，很少进入浅山。清晨喜欢在阳坡晒太阳，中午入林，傍晚出林活动，以白草、松栎芽等为食，喜食菌类。苏门羚繁殖率较高，但成活率较低。性喜独居，无大群。9 月下旬至 10 月交配，来年 5~6 月产仔。据选点测算，县境有 400 多只。

苏门羚是较珍贵的观赏动物，列为国家保护种类，严禁捕杀。

3. 野猪：柞水人民称山猪子，属偶蹄目科动物。商洛地区以柞水为最多，分布在两河、七坪、龙潭、老林、太河、药王、丰北河、高桥、红石、九间房、万青、银碗、云蒙等乡以及石瓮乡的东西干沟海拔 1000~1900 米之间的山林中。夏季活动于较高的深山老林的低湿草地或灌丛中，冬季活动于山地阳坡，春季活动于山地阴坡，秋季庄稼成熟时下山到坡塬偷食庄稼，为县内害兽。据选点测算县境有 5 万多只。

野猪多成群活动，一般几只一群。1975 年 8 月，在药王乡沙沟发现最大的一群达 80 余只。成猪重 150~200 公斤，最大可达 300 公斤。奔跑快，喜泅水，食物杂多，野菜、松籽、树叶、昆虫均吃。秋收后至第二年春天，主要吃白羊草、松树叶、花香果、葛藤根、橡籽、商芝草根、松籽等。春夏两季偷食洋芋、红薯、玉米、麦苗、麦穗以及豆类青苗，秋季主要偷食玉米。1975 年 9 月，有 50 多只野猪在两河乡独树沟，10 分钟内食损玉米 10 亩。

4. 青羊：柞水人民称麻羊、山羊。分布在两河、老林、太河、龙潭、药王、七坪、丰北河、高桥、红石、九间房、万青、红岩寺等乡，活动范围在海拔1100~2000米之间。

青羊喜上山跳崖，常在地势陡峭、林疏多草的阴坡活动，深山老林很少。虽系成群活动，但无大群，一般2~10只，很少超过10只，单独活动的也不少。一般是夏季多在山顶，冬季下至林内活动，日出及傍晚觅食，中午休息。青羊食性杂，主食栎树及桦树叶，也食野葡萄、葛藤叶、尖草及树木幼枝、地衣、苔藓和其它果实，也到浅山坡源农田中偷食玉米、豆、麦类青苗。青羊对农业有一定危害，属捕杀对象。

5. 林麝：柞水人民称香子、麝香子、香獐子，属偶蹄目鹿科。分布在两河、老林、龙潭、太河、七坪、药王、丰北河、高桥、红石、九间房、曹坪、万青、红岩寺、石瓮、杜家村等乡。活动范围海拔1000~1800米之间。

林麝性情怯弱孤独，很少结群，行动敏捷，喜爬悬崖陡壁，喜食苔藓、苔草、竹叶、蕨草以及芳性树叶、嫩枝。黄昏活动。所产麝香是珍贵药品和香料工业的主要原料，是十分有益的兽类。

6. 豹：柞水人民称豹子，属食肉目猫科。分布在两河、老林、太河、龙潭、丰北河、高桥、红石、九间房等乡。活动高度在海拔1200~2100米之间。

豹四肢矫健，跳跃力强，善爬树，多在夜间活动，傍晚及黎明时最为活跃。豹常攻击野猪、青羊等大型食草兽及野兔，也常进入村庄危害人畜。

7. 黑熊：柞水人民称狗熊、黑子、黑瞎子，属食肉目熊科，是县内大型食肉兽类。集中分布在老林、两河、太河、龙潭、丰北河、高桥、七坪等乡，一般活动于海拔1300~2300米的松栎林、桦木林、冷杉林山地中，有时也在浅山坡源活动。

黑熊夏季中午栖息于阴凉处或密林深处，夜晚多睡在树上。入秋后进田危害庄稼，10月以后上山。多为独熊或二三只成群，无大群。每胎产一至二仔。食性杂，吃松子、橡子、漆子、猫儿屎、五味子、栗子、核桃及其它野果外，也吃鼠类、兔子、蜜蜂和成熟的庄稼。1975年太河乡花门楼被熊吞食玉米60多亩。熊对林业危害也很严重，除食树木幼枝外，还攀折树枝。属县内主要害兽。

8. 狼：分布在红岩寺、马家台、黄土砭、张家坪、肖台、杏坪、铁佛、小岭、杜家村、石瓮、银碗等乡，多活动于海拔850~1900米之间地区。因深山老林多豹，是狼的天敌，故狼不入深山。狼食性很杂，除吃中小型兽类外，常侵入村庄伤害人畜，是县内害兽之一。

9. 豺：柞水人民称豺狗子、黄兵、红毛狼、黑嘴头，属食肉目犬科。分布在两河、老林、太河、龙潭、丰北河、九间房、七坪等乡，多活动于海拔1000~1800米的山区。豺喜群居，一般三五只或十余只成群活动。性凶猛，在消灭和抑制狼害和野猪危害方面起主要作用，但在老林区经常伤害珍贵稀有动物，又经常潜入村庄危害家畜，属害兽之一。

10. 花面狸：柞水人民称果子狸、白眉子、青猫、香狸，属食肉目灵猫科。分布在红岩寺、张家坪、黄土砭、肖台、铁佛、柴庄、云蒙、周垣、杏坪、皂河、黄金、小岭、七坪、石瓮、药王、窑镇、曹家坪、瓦房口、穆家庄、马家台、杜家村等乡。一般穴居于海拔1000~1900米的林地、灌木丛或岩地中。夜间上树吃野果，尤喜吃柿子、桑葚、栗子和梨，也吃玉米、野菜、青蛙、小鸟等。是价值较高的出口观赏动物之一。

11. 狐:柞水人民称狐子、草狐、猫狗子,属食肉目犬科。县内浅山坡塬地带分布广泛,且数量多。狐食性很杂,喜吃鼠、兔、野猫、昆虫和野禽,也时常潜入村庄盗食鸡鸭。

12. 獾:柞水人民称獾子,属食肉目鼬科。县内以猪獾为主,且数量较多,分布广泛。猪獾一般穴居在海拔700~1800米浅山塬地的栎林、松栎林、草丛、田野、坟旁或河沟旁。春夏秋三季活动最盛,有半冬眠习性。一年繁殖一次,每胎2~6仔,成獾重十余公斤。

猪獾常在夜间活动,食性杂,吃植物根茎、蚯蚓、昆虫、青蛙、鼠类,但也严重危害玉米、洋芋、红薯、荞麦、花生和瓜果,并常沿堤坝穴居,影响堤坝安全。

此外还有盘头羊、岩羊、貉、鹿、狍、草兔、灵猫、花鼠、松鼠、刺猬、豺狗、水貂等。

清光绪十年(1884)编纂的《孝义厅志》记载,县境还有虎,近年来未曾发现。

第二节 主要鸟类及其分布

县境北部的两河、老林、龙潭、太河、丰北河、高桥、红石、九间房、万青、七坪等乡分布着古北界鸟类。有红隼、红尾伯劳、岩鹳、豆雁、白鹳、灰头鸫、黑鹳、紫鹭、戴胜、灰眉岩鹳、红尾溪鹑、黄眉鹳等。

县境南部和东南部的红岩寺、黄土砭、马家台、穆家庄、瓦房口、张家坪、肖台、柴庄、铁佛、杏坪、周垣、皂河、黄金、凤凰、小岭、云蒙、宽坪、曹坪、银碗、窑镇、杜家村、石瓮、下梁、石镇、药王、乾佑镇等乡(镇),分布着东洋界的大白鹭、长尾雉、锦鸡、竹鸡、珠颈斑鸠、画眉、灰卷尾、黄鹌、铁脸钩、黑脸鹇、长尾兰鹇等。同时,在这一地区还分布有广布种的莺、灰鹭、环颈雉、啄木鸟、喜鹊、乌鸦、麻雀、山斑鸠、褐鸟、燕、鸽、鹰、布谷、子规、黄腹鹌鹑、翠鸟、冠鱼狗、大嘴乌鸦、白颈鸦、山麻雀、斑麻雀、小嘴乌鸦、黄眉柳鹭、金腰燕等。

县境主要狩猎鸟类有黑鹳、大白鹭、灰鹭、豆雁、莺、环颈雉、竹鸡、珠颈斑鸠、山斑鸠等。

县境主要食虫益鸟有啄木鸟、戴胜、白脸鹌鹑、黄腹鹌鹑、红尾溪鹑、黄眉柳鹭、燕、金腰燕、黄眉鹳等。

县境主要害鸟有翠鸟、冠鱼狗、大嘴乌鸦、小嘴乌鸦、白颈鸦、山麻雀、斑麻雀等。

第三节 主要虫、鱼

虫类有蝴蝶、蜻蜓、蟋蟀、螳螂、蜂、蝉、蚯蚓、蝇、蚱蜢、水螺、旱螺、蚂蝗、蚂蚁、螟蛉、蚊、蜘蛛、百足虫等。

鱼类主产于乾佑、金井、杜川、金钱四条大河及7320多条小河中。有鲫鱼、鲢鱼、鳙鱼、沙鱼、桃花鱼、无鳞十鱼、潜鱼、露鱼、黄蜡丁鱼、牛尾鱼、鳊鱼、娃娃鱼、白条鱼等。还有鳖、蟹。

爬行类和两栖类有水蛇、水鼠、水獭、四脚蛇、菜花蛇、黑乌梢、绿豆标、青蛙等。

卷四 自然灾害

第一章 地震

第一节 历史地震

西汉征和二年（前 91）十月十日，今柞水境地震。

西汉后元元年（前 88）八月，今柞水境地震。

西汉绥和二年（前 7）十一月十一日，今柞水境地震。

西汉居摄三年（8）春，今柞水境地震。

西晋太康七年（286）夏，今柞水境地震。

东晋大兴四年（321）五月，终南山崩。

唐贞元四年（788）二月十二日，今柞水境地震。

唐开元元年（836）二月二十五日，今柞水境地震。

南宋建炎二年（1128）二月十五日，今柞水地震。

明天顺五年（1461），南山崩。

明成化二十三年（1487）七月二十六日，秦岭南山震裂。

明嘉靖三十四年（1555）十二月，南山连续大震，房舍倾倒，人畜死者无数，至次年正月方止。

明隆庆元年（1567）十二月，今柞水地震。

明隆庆二年（1568）五月十五日，今柞水大震，山崩地裂，房舍皆倒。

明万历三十五年（1607）十二月二日，今柞水地震。

清顺治十一年（1654）五月八日，今柞水地震，房屋倾倒，人民死亡无数。

清乾隆三十年（1765）七月一日，今柞水地震，十七日又震。

清乾隆三十二年（1767）五月二十日，今柞水地震。

清道光三年（1823）元月，今柞水地震。

清同治五年（1866）十一月三十日，今柞水地震。

清同治九年（1870）三月，今柞水地震。

清光绪四年（1878）五月十二日，今柞水地震。

清光绪五年（1879）五月十二日，今柞水地震。

清光绪六年（1880）六月二十三日，今柞水地震。（以上月、日均为农历）

1957年1月30日，商县杨斜地震有声，柞水有感。

1975年9月30日，药王芦材沟1.2级地震。

1975年12月14日11时57分45.7秒，穆家庄大河大队附近1.5级地震。

1977年6月17日凌晨5时48分57秒，凤镇区皂河公社中河大队2.3级地震。

1978年7月17日22时46分52.8秒，县境西北0.6级地震。

1979年9月14日5时56分25.4秒，老林公社与宁陕交界处2级地震。

西汉征和二年（前91年）至1985年的2075年中，柞水共发生地震30次，其中有破坏性的地震6次。其余均为小震或微震。

6次破坏性地震中有5次发生在明天顺五年（1461）至清顺治十一年（1654）的193年间。最严重的一次是明嘉靖三十四年（1555）十二月。这次地震据推算为7.5级，今曹坪、蔡玉窑为震中，由于事先未能测报和预防，倒塌房舍1000余间，死300余人，死牲畜600余头，是柞水历史上最严重的一次。震后，人们误认为地下有“鳖”，纷纷迁往外地700多户，2000余人。

第二节 发生地震的地质构造背景

多数地震是地质构造变动引起的。从全球范围看，地震活动带与第三纪以来地壳的巨大构造活动带是一致的。就本县所处的地质环境看，柞水秦岭主脊北侧是汾渭地堑，它们之间以活动断裂带相接。第四纪以来，山体断裂上升，渭河盆地下降，相对变幅在2000米以上，是一个地震活动带。从历史记载看，柞水地震强度和频度均比较大。加之西秦岭褶皱带的成都至文县强地震带以及甘肃河西走廊地震带的活动对柞水也有一定影响。商洛地区的两大断裂带横贯柞水，这些断裂带一般有悠久的发展历史，至今仍在活动。主干断裂多向东西方向延伸，与纬向构造带基本一致。它们是从很早的地质时代（早古生代）起，受南北向强大的挤压力作用形成的，多属压性和压扭性断裂，也有张性断裂，断面倾向多数北倾。如营盘至九间房复活断裂、小岭至凤镇至柴庄复活断裂，切穿了震旦亚界到第三系红层，控制了古、中、新生代山间断拗盆地的形成。这说明这些主干断裂不仅形成早、活动强，而且深度大。

柞水自中、新生代以来，地壳运动仍然十分剧烈，经过燕山运动和喜马拉雅山运动，形成一系列的北东向和北西向分支断裂，多与主干断裂成锐角相交，以北西向支断裂发育为特点。

从1977年6月17日5时48分57秒，凤镇区皂河公社中河大队发生2.3级地震的情况来看，有感范围达到凤镇全区11个公社和红岩寺区瓦房口、穆家庄，面积800多平方公里，约5000余人有感，同时先兆突出，出现地声、地光。

我国南北地震带，北自贺兰山、六盘山，横穿秦岭通过甘肃省文县，沿泯江向南，总长约 2000 公里，为一规模巨大的强烈地震带；华北地震带北起燕山、太行山，南至汾渭谷地，是地震多发区。柞水处在南北地震带东缘，又濒临华北地震带，在两个地震带之间的夹带中，即使本地不发生地震，两地震带的地震波及对柞水都有重大影响。

就构造断裂格局及活动特点、地震带形成分析，柞水具备可能发生较强地震的地质背景。震区以小岭至凤镇至柴庄一线为主。

第二章 干 旱

柞水春旱、冬旱最多，伏旱也不少。

西汉文帝后元三年（前 161）冬，今柞水境两月无雪。

西汉建元五年（前 136）春，今柞水境两月无雨，田禾多枯死。

西汉太初二年（前 103）夏，今柞水两月无雨，田禾枯死半数。

西汉甘露元年（前 53）冬，今柞水境三个月无雪。

东汉永宁二年（121）冬，今柞水境两月无雪。

东汉建宁三年（170）冬，今柞水境无雪，至次年春两月无雨，田禾全部枯死，树木枯死过半。

西晋永宁二年（302）夏，今柞水境三个月无雨，田禾皆枯死。

隋义宁元年（617）春，今柞水境两月无雨，田地无法播种。

唐大中十一年（857）冬，今柞水境三个月无雪。

北宋天圣五年（1027）夏，今柞水境 45 天无雨，田禾多枯死。

北宋大观三年（1109）冬，今柞水境三个月无雪。

金大安三年（1211）夏，今柞水境 50 日无雨，川地田禾枯死。

明正德十年（1515）冬，今柞水境三个月无雪。

清嘉庆十九年（1814）夏，两月无雨，田禾全部枯死。

清道光十三年（1833）春旱两月，麦苗枯死，洋芋无法下种；夏旱月余，秋田未播。是年大饥，饿死人无数。

清道光十四年（1834）春旱无雨。

清道光十六年（1836），春夏两季大旱，庄稼颗粒无收，秋田未播，冬饿殍满地。

清同治元年（1862）六月大旱，田禾、树木皆枯。

清光绪三年（1877）三月至六月大旱，田禾、树木皆枯。

民国 17 年（1928）春夏大旱，乾佑、社川、金井三河上游干涸，田禾、树木皆枯，人民断炊，牛羊多渴死。

民国 23 年，（1934）春，三个月无雨。

1973 年冬，56 天无雪。

1974 年冬，63 天无雪。

1976年冬，57天无雪。

1977年冬，45天无雪。

1981年冬，43天无雪。

1983年冬，37天无雪。

西汉文帝后元三年（前161）至1992年的2153年中，柞水共发生严重干旱27次，平均79年一次。其中春旱5次，冬旱13次，伏旱6次，春夏两季大旱3次。旱象持续时间1~2月者10次，2~3月者12次，3月以上者5次。其中西汉文帝后元三年（前161）至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的1944年中，共发生13次，平均149年1次；清乾隆四十九年（1784）至1949年的165年中共发生8次，平均20年1次；1950年至1992年的43年中共发生6次，平均7年1次。

西汉文帝后元三年（前161）至1992年的2153年中，柞水共发生20天至一月的旱象2367次，平均每年1.1次。其中西汉文帝后元三年（前161）至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的1944年中1596次，平均每年不到1次；清乾隆四十九年（1784）至1949年的165年中546次，平均每年3.3次；1950年至1992年43年中共发生225次，平均每年5.23次，有明显增长趋势。

第三章 水 灾

在大雨、暴雨情况下，因植被破坏引起的水灾最多。“明末清初，乾佑、金井、社川三河，水绕树湍之；汛期水增色亦清。”（《续修孝义厅志》）。清乾隆后，水灾不断。以大水灾记之。

清乾隆二十一年（1756）秋，大雨十多日，乾佑、金井、社川三河大涨，冲毁沿岸土地5000余亩，民房1741间，冲死13人。

清乾隆四十三年（1778）八月暴雨，乾佑河水大涨，冲淹营盘民房18间，死8人。

清嘉庆七年（1802）八月，大雨十多日，各河暴涨，冲毁大山岔厅城，冲毁土地4061亩，死28人，冲毁房屋1748间。

清嘉庆十九年（1814）秋，大雨断续两月余，乾佑、金井、社川三河大涨，冲毁土地万余亩，死38人，牲畜108头。

清道光十五年（1835）秋，暴雨多日，大水成灾，冲毁房舍、农田无数。

清咸丰三年（1853）夏，连续暴雨，五月十日大水，二十四日大水，六月八日又大水，乾佑、金井、社川三河沿岸土地冲毁过半。

清同治七年（1868）七月十三日，特大暴雨，乾佑河水猛涨。冲毁营盘镇25间民房，死13人，冲毁沿岸土地1000多亩。

清同治九年（1870）七、八两月大雨，乾佑河水猛涨，冲毁厅城西城楼，浸塌城内民房十分之二，冲毁土地2078亩。

清同治十二年（1873）六月大雨，大水。冲毁土地3000多亩。七月十六日至十八日

特大暴雨，乾佑、金井、社川三河暴涨，冲毁土地万亩以上，房屋 500 多间，死 80 人。乾佑河水冲毁复修的新城墙，冲毁城内民房 80 多间。

清光绪十五年（1889）七月三日至十日大雨，楼子石、太峪河两保土地被水冲毁过半，冲毁民房 802 间。

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七月至九月阴雨，河水大涨，冲毁土地十分之七。

民国 3 年（1914）7~9 月，连续大雨、大水，乾佑、金井、社川三河冲毁农田 13000 余亩。11 月灾民携老带幼逃向他乡 1000 多户。

民国 22 年（1933）7~8 月，暴雨十多次，乾佑河水冲进西城墙，冲毁城内房屋 30 多间。

民国 31 年（1942）秋，暴雨、大水，乾佑、金井、社川三河冲毁沿岸土地 5000 多亩。

1957 年 7 月，大雨，后沟河水冲进县城，冲毁县医院。

1958 年 8 月，大雨，乾佑、金井、社川三河暴涨，冲毁沿岸土地 2000 余亩。

1965 年 9 月，特大暴雨，金井河水大涨，冲毁民房 18 间，冲毁沿岸土地 1000 余亩。

1974 年 7~9 月，连续大雨，乾佑、金井、社川三河暴涨三次，冲毁沿岸土地 3000 余亩。

1983 年 7 月下旬至 8 月中旬，暴雨持续一月之久，乾佑、金井、社川三河暴涨，冲毁水电站 21 座，冲毁公路 299 公里，冲毁房屋 4002 间，死 63 人，死牲畜 87 头，冲毁耕地 42450 亩，总计损失达 5000 多万元。

1988 年 8 月 14 日 3 时至 5 时 30 分，红岩寺区的九间房、万青和蔡玉窑区的红石、高桥四乡，因特大暴雨引起山洪暴发，河水大涨，损失惨重。共死亡 59 人，其中九间房乡死 55 人，双坪第五自然村死 29 人，重伤 17 人；冲毁房屋 726 间，其中九间房乡 609 间；造成危房 1300 间；冲毁九间房供销社房屋 11 间，损失商品价值 7.3 万元；冲毁小学 2 所，校舍 31 间；冲毁长途电话线哨所 1 个，水电站 2 个；冲毁土地 2787 亩；冲毁汽车 3 辆；冲毁公路 25 公里。九间房乡电话、广播、交通全部中断。

清乾隆二十一年（1756）至 1992 年的 236 年中，柞水共发生大水灾 20 次，平均 11 年 1 次。其中清乾隆二十一年（1756）至 1949 年的 193 年中共发生 14 次，平均 13 年 1 次；1950~1992 年的 43 年中共发生 6 次，平均 7 年 1 次。清乾隆二十一年（1756）至 1992 年的 236 年中，柞水境内共发生局部性水灾 628 次，平均每年 2.6 次。其中清乾隆二十一年（1756）至 1949 年的 193 年中共发生 348 次，平均每年 1.8 次；1950~1992 年的 43 年中共发生 280 次，平均每年发生 6.5 次，有明显增长趋势。

第四章 雹 灾

雹灾为柞水重要灾害之一，降雹时间在 2~10 月，5~7 月最多。以大雹灾记之。

清天聪五年（1631）七月，雹打太河、老林，玉米无完叶。

清天聪九年（1635）八月十五日午刻，冰雹大如鸡卵，房瓦皆碎，伤数人。

清顺治十年（1653）五月二十一日，狂风驱黑云，自西北方向涌来，大雨如注，冰雹大如鸡卵，屋瓦皆碎，树无完枝。

清顺治十五年（1658）五月八日，车家河一带倾降冰雹，有重两斤者，小麦皆倒。

清康熙五十年（1711）七月二十一日，蔡玉窑地区飚风雨雹，田禾全部被毁。

清乾隆五十七年（1792）八月三日，租子川雨雹大如砖，房瓦、树枝皆毁，田禾无一生存。

清嘉庆十一年（1806）六月二十八日，丰北二河冰雹，铺地五寸，田禾全部被毁。

清道光二十三年（1843）五月二十一日，雨雹大如砖，有重数十斤者，房瓦皆碎，禾苗一枝无存，人畜触之几死，三日犹未消尽。消后，田野变为赤地。

清同治三年（1864）七月十三日，红岩寺、九间房特大冰雹，田禾全部被毁，伤数人。

清光绪九年（1883）九月二日夜冰雹，大如鸡卵，田禾被毁尽。

清光绪十七年（1891）八月十七日冰雹，玉米、水稻全部被毁，屋瓦皆碎。

清宣统二年（1910）七月十八日，老林、两河降雹，田禾毁尽；七月二十日又降雹，树无完枝；八月初六又降雹，屋瓦皆碎，伤18人。

民国4年（1915）7月16日，太河、龙潭、丰北河冰雹大如鸡卵，田禾被毁，伤11人，伤牲畜21头。

民国21年（1932）6月7日，石嘴子、县城冰雹持续2时许，田禾多被毁。

民国25年（1936）7月2日，九间房降大雹，有重2.5斤者，田禾被毁过半。

民国35年（1946）8月9日，马家台、狮子沟降冰雹，持续2时有余，田禾全部被毁。

1951年6月11日，七坪、下梁冰雹，持续1.5小时，田禾被毁甚多。

1957年8月12日，马家台、曹坪、穆家庄降雹，持续2小时，田禾多被毁。

1959年7月10日，九间房骤降冰雹，持续1.5小时，田禾被毁，树无完枝。

1973年6月22日，东西干沟、石瓮雨雹，田禾全部被毁。

1974年7月16日，营盘、药王、什家湾冰雹，有重0.5公斤者，田禾多被毁。

1979年8月3日，风镇地区冰雹，持续1.5小时，田禾多被毁。

1983年8月26日下午和27日夜，杏坪、周垣、黄金、西川、红岩寺、黄土砭、张家坪、曹坪、穆家庄、马家台、高桥、红石、银碗、窑镇14个乡，遭受重大雹灾。12689亩庄稼全部被毁，损失粮食67.5万公斤。

清天聪四年（1630）以前无史料。天聪五年（1631）至1992年的361年中，柞水境内共发生大雹灾23次，平均15年1次。其中清天聪五年（1631）至1949年的319年中共发生16次，平均20年1次；1950~1992年的43年中发生7次，平均6年1次。

从清天聪五年（1631）至1992年的361年中，柞水境内共发生局部雹灾976次，平均每年2.7次。其中清天聪五年（1631）至1949年的319年中共发生797次，平均每年2.5次；1950~1992年的43年中共发生183次，平均每年4次。

柞水境内有三条明显的降雹路线：第一条路线是由牛背梁经黄花岭沿乾佑河南下，至两河、药王等地成灾；第二条路线是由四方山沿社川河南下，至马尔峡和黄金以下地区

成灾；第三条路线是由光秃山沿金井河东南下，至曹坪以下等地成灾。三条路线中以第三条路线的降雹强度为最强，1983年至1985年的三年中达9次。

第五章 霜冻、秋封

霜冻和秋封系柞水主要灾害。霜冻始于10月中旬至10月末。两河、老林、太河、龙潭、丰北河、九间房等高山地区多始于10初，低山和中山地区始于10月末。柞水境内危害最大的是春霜冻，对小麦有严重影响。秋封多在9月中上旬。由于连阴雨和冷空气入侵，温度降至3℃以下，即成秋封灾害。以大面积霜冻、秋封为主记之。

唐元和八年（813）十月大霜、大雪，人多冻僵，雀鼠多死，田禾全部秋封。

清嘉庆十九年（1814）秋，阴雨两月余，高山地区田禾全部秋封。

清道光十四年（1834）秋涝成灾，九月二十一日早霜，高、中山庄稼秋封。

清道光十五年（1835）三月晚霜，麦苗多死。

清咸丰五年（1855）春，黑霜遍地，麦苗无一成活。

清同治元年（1862）秋，阴雨两月，九月二十八日霜冻，高山地区庄稼全部秋封。

清同治二年（1863）八、九两月阴雨，庄稼全部秋封。

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七至九月阴雨，庄稼全部秋封。

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春，三月黑霜，麦苗多死。

民国3年（1914）7~9月，连续阴雨，高山多霜冻，庄稼全部秋封。

民国22年（1933）10月3日，高山地区霜冻。

民国27年（1938）9月28日早霜，高山秋封，收获甚微。

民国34年（1945）2月28日黑霜，3月9日又降黑霜，麦苗全死。

1957年9月25日，九间房霜冻。

1958年9月28日，九间房霜冻。

1970年9月30日，县城附近霜冻。

1971年4月10日，县城附近晚霜。

1976年4月19日，县城附近晚霜。

1981年秋阴雨，高山秋封。

1984年4月16日晚霜。

第六章 虫 害

东晋永和十一年（355）二月，蝗虫自东而西，田禾百草无一幸存。

明崇祯七年（1634）秋，蝗虫食尽山川田禾，人民无食乞讨他乡。

清咸丰七年，(1857)七月，蝗虫成灾，田禾被食者三分之二。

清同治三年(1864)六月，蝗虫自东而西，遮天蔽日，食尽田禾。

清光绪二年(1876)四月，遍地生黑虫，道路、田野无立足之地，树叶和洋芋叶被食尽。

民国32年(1943)4月，蝗虫为害，田禾被食者半数以上。

民国34年(1945)8月，稻包虫为害甚巨。

1961年4月，小麦吸浆虫为害，受害面积7112亩。

1985年4月，小麦吸浆虫为害，受害面积4142亩。

第七章 崩塌、滑坡、泥石流

第一节 崩 塌

崩塌是在陡峻的斜坡上，巨大的岩体、土体、块石或碎屑石层，在重力作用下，突然发生急剧崩落、翻转和滚落，在坡角形成倒石堆或屑石堆。东晋大兴四年(321)五月，太河秦岭处崩塌；清光绪十五年(1889)七月八日至十日，太河楼子石老庄后山崩垮，压毁13户人家的村庄，62人无一生还。1983年窑镇乡马房湾鹰嘴山开裂，裂缝长0.5公里，宽0.5米，山下19户居民的房屋均斜裂不能居住。1983年10月8日晚8时许，丰北河乡东沟第二自然村村民张景治门前高山裂崩下滑，4间瓦房和4口人被崩垮的土石埋没于3.4米深的沟壑中。至于发生在乾佑、社川、金井三河沿岸的坍塌几乎年年均有。

第二节 滑 坡

滑坡又称“地滑”，系斜坡上大量土体、岩体或其它碎屑堆积物，经地表水和地下水的浸蚀，在重力作用下沿一定的滑动面作整体下滑。其速度每年1~10米多，仅在少数情况下才急剧快速下滑。柞水境内滑坡每年均有，危害甚巨。1984年秋阴雨期间，药王乡车家河行政村徐启甲新屋后山裂开宽0.5米、长70米的裂口，至1985年秋阴雨期间裂口宽1米，于9月1日晚滑下5万立方米碎石。因事先有备，人员搬迁，幸免于难。

第三节 泥 石 流

泥石流是大量泥沙、石块等固体物质，在重力与水的作用下，沿斜坡或沟谷突然下流。这是一种突然爆发、历时短暂、来势凶猛，具有很大破坏力的特殊洪流。爆发时像一条褐色巨龙，奔腾咆哮，以不可阻挡之势摧毁前进途中的一切建筑物，埋没农田、森林，堵塞河流，冲毁路基、桥梁、涵洞等。柞水境每年阴雨期间，均有泥石流发生，垦

荒山地为多。北宋咸平元年（998）十月八日晚，九间房谢家街南坡发生泥石流，倾泻下大量土石，毁坏农田 130 多亩，阻塞了河道。1983 年 10 月阴雨过多，4 日晚 9 时 30 分，皂河乡瓦房第五自然村陈玉松、陈兴安、韩昌发三户房后高 500 米的山坡下滑，产生泥石流，推倒 8 间房屋。3 户 14 人除 1 人外出外，其余 13 人全部遇难。

柞水境内的崩塌、滑坡、泥石流，因植被破坏，有明显增多之势。此种现象万不可掉以轻心。

第八章 连 阴 雨

连阴雨出现在 4~11 月份。在年内分布中以 6~10 月为最频繁。这一时期正值秋作物生长期，因长期阴雨造成秋封，大量减产，人们称之为“软灾害”。1968 年前无资料记载，据气象局 1969~1985 年的统计，柞水共出现连阴雨 104 次，平均每年 6 次。在年内分布中 6~10 月内共 57 次，每次平均在 16 天以上。以 12 次长期连阴雨统计，累计降水量在 107~263 毫米之间，最长的一次是 1981 年 8 月 7 日至 9 月 14 日，长达 39 天，降水 263.5 毫米。当年全县因此减产粮食 168.5 万公斤。

第九章 暴 雨

1968 年前无资料记载。据气象局 1969~1985 年统计，柞水境内共发生 26 次。其中 1980 年就有 5 次。从年内各月分布来看，多集中于 6、7 两月和 8 月上旬。在这 70 天内，17 年共出现 21 次。降水强度，一般一日一次最大降水量为 60~70 毫米。超过 80 毫米的共两次，一次是 1978 年 7 月 4 日，降水 95.6 毫米；另一次是 1983 年 7 月 20 日，凤镇地区降水 81.1 毫米。暴雨除造成突发水灾外，多冲毁山地庄稼，积水浸塌民房。1978 年 7 月 4 日的暴雨，冲毁山地庄稼 4738 亩，积水浸塌民房 1074 间。

卷五 人口

第一章 人口源流

五帝和夏代，“洪水横流，泛滥于天下。草木畅茂，禽兽繁殖，五谷不登，禽兽逼人，兽蹄鸟迹之道交于中国。”（《孟子·滕文公上》）。当时柞水境内，林海茫茫，野兽成群，猛禽凌空。人类在这里无法生活、生存。随着人口不断增长，兽禽不断被猎取，人类进入有组织的农业生产后，才逐渐向未开发地区迁移。《续修孝义厅志》载：“商初（约前17世纪）雍梁人移徙柞水（今乾佑河）上游，以渔猎为生；酆人在甲水（今金井河）西源定居，以淘金为业。”柞水境内始有先民。

春秋战国时期，楚庄王十一年（前686）“楚子伐陆浑之戎，遂至于洛，观兵于周疆”。退兵时，有不少兵士逃离营伍，定居于红岩寺、肖家台。

东周显王四十二年（前327），楚、韩、赵三国人至北河淘金者500余人，傍金井而居。

三国时期，诸葛亮长期驻守汉中，曾多次派人沿水、陆两路至今柞水县城一带，筹集粮草，不少人见当地物丰，遂定居于此。

隋开皇元年（581），杨坚建立隋朝，修建规模宏大的大兴城，命十多万人人南山伐木。不少人不甘忍受苦役，在丰北河、车家河、营盘等地隐居。

唐初，柞水境内无战乱，人民生活、生活比较安定，各地人民纷纷来柞水垦殖。唐武德七年（624）三月二十九日，始定均田：“凡天下丁男，给田一顷；笃疾废疾，给四十亩；寡妻妾，三十亩，若为户者加二十亩。……百户为里，五里为乡，两京及州县之廓，内分为坊，郊外为村里村坊，皆有正，以司督察。四家为邻，五邻为保。保有长，以相禁约……工商之家不得预于土；食禄之人不得夺下人之利。”这种土地政策旨在奖励劳动者，发展农业生产。除官府有组织地迁民外，各地来柞水垦殖、伐木、淘金者，至贞观二十年（646）已达千余人。唐万岁通天元年（696），因人丁增多，将今柞水东南部和今镇安县由丰阳分出设安业县。时采峪、汤峪、库峪、大峪、小峪、太峪至柞水的道路已通，商贸发展，行旅日增。唐末，今柞水境人口约增至1.39万人。

12 世纪初期，女真族在东北松花江、兴安岭一带发展强盛。金收国元年（1115）阿骨打即帝位，建立大金国政权。不久灭辽，并不断进攻宋朝，攻占幽燕，入据中原。金天会六年（1128），又夺取陕西各州镇。金皇统元年（1141）宋金和议，以淮河、散关为界，北属金，南属南宋。今柞水以古道岭为界，为金和南宋对峙前哨，境内战争频繁，人民劳役特重，至大定十六年（1176）外逃他乡者 1400 余人。

明天顺五年（1461）和嘉靖三十四年（1555），两次强烈地震和多次战争死 1100 多人；崇祯七年（1634）秋，蝗虫食尽山川田禾，人民无食乞讨他乡；崇祯九年（1636）和十一年（1638），人民被饥贫所迫，投奔李自成起义军者 500 余人。

清顺治初，朝廷下《垦荒令》。《陕西通志》载：“镇安等州县田多荒芜，官给牛种招垦。”（时今柞水东南大部为镇安管辖）湖北、湖南、江苏、浙江等省人，通过朝廷在山西大同大槐树下设的移民登记处，办了手续之后，由兵丁押送至柞水垦殖者万余人。乾隆六年（1741），户部议准商州所属各县招垦，今柞水召纳“插草为标”垦民 3000 多户，13000 余人。至道光三年（1823）孝义厅人口达 44600 人。但因清代后期柞水一直是“兵家必争”之地，各地农民起义军纷纷来孝义厅，官军闻讯赶来剿灭，烽火遍地。人民不堪忍受战乱骚扰，外迁（逃）者不少。

道光十三年（1833），春旱两月，麦苗枯死，洋芋无法下种；夏旱月余，秋田未播。是年大饥，饿死千余人。

道光十六年（1836），春夏两季大旱，夏田颗粒无收，秋田未播，冬饿死 600 余人。

同治二年（1863），孝义厅阴雨 60 多天，庄稼霉烂；三年（1864），蝗虫食尽田禾。四年（1865）饿死 800 余人。

同治九年（1870）三月四日辰刻，强烈地震，房屋倒塌过半，死百余人。

光绪六年（1880）六月二十三日午刻，强烈地震，旧房多倒塌，死 500 余人。后人们视孝义厅为“鬼邪”之地，纷纷外迁。

光绪九年（1883）查编户口，在册人口 6149 户，22724 人。其中男大丁 11113 人，男小丁 488 人；女大丁 7979 人，女小丁 3144 人。光绪十年（1884）纂修的《孝义厅志》记载：“境内烟户，土著者十之一，楚、皖、吴三省人十之五，江、晋、豫、蜀、桂五省人十之三，幽、冀、齐、鲁、浙、闽、秦、凉、滇、黔各省人十之一。”

清末至民国初年是柞水人口消减时期。民国 3 年（1914）7~9 月，连降暴雨，境内各河冲毁农田 13000 余亩，11 月灾民 1000 多户，4500 余人，携老带幼逃往外县。13 年（1924），霍乱流行，全县死 1000 多人。至 15 年（1926），全县只有 4577 户，15711 人。

18 年（1929），关中大饥，无数灾民流落柞水，各保安置定居者 258 户，1375 人。

20 年（1931）后，境内木厂大开，加之“众多沟岔无人，土地荒芜，弃之可惜”，县政府公告招垦：“五年不计田赋，原额遭灾者免。”又严令各保甲：“田租在二成以下，庄主不得霸荒弃耕，不得违令加收田租。”至 24 年（1935），外地人纷纷来柞水垦种、伐木、开木厂。全县人口增至 10021 户，61430 人。

28 年（1939）后，粮赋加征，苛捐杂税繁多，人民迁往他地者不少，加之大量征集壮丁，溺婴盛行，至 31 年（1942）12 月，人口下降至 3789 户，40157 人。

29 年（1940），按省政府调整插花地精神，原柞水县地划入镇安县的有白岩寺、严家

坪、马藩保、晓仁河、康家湾、皂河沟、红岭保、康家栲栳、北沟共4保93甲，1307户，7523人。33年（1944）6月底，全县人口下降至6908户，30096人。

33年（1944）后，征拔壮丁成倍增加，拉壮丁棒打绳捆，田赋、税款、差役十倍于昔，又屡遭水、旱、虫灾，人民耕作不敷征收，生活穷困无路，纷纷迁往外县。至31年（1942）全县人口下降至6401户，26819人。

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2月1日成立柞水县人民政府，社会安定。1950年，因将今下梁、石坪（石瓮）、东坪（杜家村）、曹坪等地，由镇安县划归柞水，全县人口增至17476户，78673人。以后生产发展，生育较盛。1956年4月又将高桥、红石、万青及红岩寺的大沙窝等地由蓝田县划归柞水。至1956年底，全县人口增至20340户，84187人。1958年柞水并入镇安县，1961年分设时，将原柞水县管辖之东川、太白区2842户，11795人划归镇安，将原镇安县管辖之风镇区8320户，37853人划归柞水。划出划入相抵，柞水人口净增5478户，26058人。1964年人口普查，全县共26084户，111856人。1965年至1976年，因生活所迫迁至关中和外省者786户，2938人，邻县迁至柞水者169户，576人。相抵后，实际减少617户，2362人。1979年后，因落实政策，外籍农业人口转为柞水非农业人口等增加565人外，农村因放宽政策，实行各种形式的承包责任制，人民生活有所提高，外迁大大减少，加之实行计划生育，至1982年人口为30969户，139068人。1990年人口普查，全县共37619户，154044人。1992年年底为37702户，156823人。1992年人口相当1950年的1.99倍。约占全省人口总数的0.49%；在全省106个县（区）中居73位；占商洛地区总人口的6.66%，居商洛地区所辖7县末位。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公里66.39人，低于全国每平方公里105人和陕西省每平方公里141人及商洛地区每平方公里104人的水平。

第二章 人口构成

古代（清光绪八年前）柞水县的人口构成情况，因资料奇缺，无法稽考。现就搜集掌握的资料，对清光绪九年后柞水县的人口构成情况进行简要记述。

第一节 年 龄

清光绪九年（1883），柞水在册人口22724人，其中15岁以上的大丁（男、女）19092人，占总人口的84%；14岁以下的小丁（男、女）3632人，占总人口的16%。

少年儿童由光绪九年（1883）占总人口的16%上升到26.85%。15岁以上人口，由光绪九年（1883）占总人口的84%，下降到73.15%。

民国 36 年(1947)柞水人口年龄构成

(表 1)

年 份	人 年 组	人 口								
		未满周岁	1~5	6~9	10~14	15~39	40~45	46~54	55 岁以上	合 计
民国 36 年 (1947)		668	2212	2627	1693	8126	1681	4123	5689	26819

1982 年柞水县人口年龄状况

(表 2)

年 龄	人 口	占总人口%	年 龄	人 口	占总人口%
0~4	11375	8.18	50~54	6108	4.39
5~9	15697	11.29	55~59	4719	3.39
10~14	20632	14.84	60~64	4942	3.55
15~19	16075	11.56	65~69	3840	2.76
20~24	10117	7.27	70~74	1714	1.23
25~29	10393	7.47	75~79	923	0.66
30~34	9939	7.15	80~84	273	0.20
35~39	9012	6.48	85~89	57	0.04
40~44	7598	5.46	90~94	10	0.01
45~49	5644	4.06	合 计	139068	

柞水县 1990 年人口年龄状况

(表 3)

年 龄	人 口 数			占年龄组人口%	
	合 计	男	女	男	女
0~4	20574	10544	10030	51.25	48.75
5~9	12667	6579	6088	51.94	48.06
10~14	11012	5706	5306	51.82	48.18
15~19	18742	9778	8964	52.17	47.83
20~24	17140	8969	8171	52.33	47.67

续 表

年 龄	人 口 数			占年龄组人口%	
	合 计	男	女	男	女
25~29	12806	7102	5704	55.46	44.54
30~34	9072	5261	3811	57.99	42.01
35~39	10566	6029	4537	57.06	42.94
40~44	8455	4675	3780	55.29	44.71
45~49	8670	4890	3780	56.40	43.60
50~54	5720	3316	2404	57.97	42.03
55~59	5174	2988	2186	57.75	42.25
60~64	4483	2610	1873	58.22	41.78
65~69	3789	2124	1665	56.06	43.94
70~74	3290	1723	1567	52.37	47.63
75~79	1301	653	648	50.19	49.81
80~84	467	211	256	45.18	54.82
85~89	104	34	70	32.69	67.31
90~94	12	6	6	50.00	50.00
合 计	154044	83198	70846	54.01	45.99

第二节 性 别

清光绪九年(1883),在册人口22724人中,有男11601人,占总人口的51%;有女11123人,占总人口的49%。男女人口基本持平。

民国36年(1947),全县人口26819人。其中男13766人,占总人口的51.32%;女13053人,占总人口的48.68%。男女人口亦基本持平。

1982年,全县139068人中,男75296人,占总人口的54.14%;女63772人,占总人口的45.86%。性比例(女=100)为118.07。由于重男轻女思想作怪,加之出生婴儿中男比女多,人口性比例出现失调苗头。城关公社(乾佑镇),因包括县级机关、企事业单位,男性比例较大,占区域人口总数的55.43%,性比例(女=100)为124.36。两河乡男性比例最大,占全乡总人口的55.85%,性比例为126.5。其次是老林乡,男性占全乡人口55.56%,性比例为125.04。

人口性比例,反映在年龄组中的情况是:0~4岁,男比女多336人;5~9岁男比女多532人;10~14岁,男比女多503人;15~19岁,男比女多540人;20~24岁,男比女多1174人;25~29岁男比女多1582人;30~34岁男比女多1194人;35~39岁,男

比女多 1101 人；40~44 岁，男比女多 1399 人；45~49 岁，男比女多 804 人；50~54 岁，男比女多 1003 人；55~59 岁，男比女多 382 人；60~64 岁，男比女多 543 人；65~69 岁，男比女多 332 人；70~74 岁，男比女多 116 人；75~79 岁，女比男多 5 人；80~84 岁，女比男多 19 人；85~89 岁，男比女多 9 人；90~94 岁，女比男多 2 人。

从年龄组反映的性比例来看，少年儿童接近稳定，20~64 岁，男性明显偏高。这与历史上的重男轻女有很大关系。两河乡 30~34 岁男女共 71 人，男性 50 人，女性 21 人，男比女多 29 人；45~49 岁共 50 人，男 32 人，女 18 人，男比女多 14 人；50~54 岁共 68 人，男 43 人，女 25 人，男比女多 18 人。

1990 年全县 154044 人中，男 83198 人，占总人口的 54.01%；女 70846 人，占总人口的 45.99%。性比例（女=100）为 117.43。

人口性比例反映在年龄组中的情况是：0~4 岁，男比女多 514 人；5~9 岁，男比女多 491 人；10~14 岁，男比女多 400 人；15~19 岁，男比女多 814 人；20~24 岁，男比女多 798 人；25~29 岁，男比女多 1398 人；30~34 岁，男比女多 1450 人；35~39 岁，男比女多 1492 人；40~44 岁，男比女多 895 人；45~49 岁，男比女多 1110 人；50~54 岁，男比女多 912 人；55~59 岁，男比女多 802 人；60~64 岁，男比女多 737 人；65~69 岁，男比女多 459 人；70~74 岁，男比女多 156 人；75~79 岁，男比女多 5 人；80~84 岁，女比男多 45 人；85~89 岁，女比男多 36 人；90~94 岁，男女人数相等。

从年龄组反映的性比例看，少年儿童仍接近稳定，35~39 岁男性明显偏高。两河乡男性明显偏高的问题仍未改变。全乡共 1054 人，男 599 人，女 455 人，男比女多 144 人。

第三节 地域分布

城乡分布：清光绪九年（1883），厅署机构较多，城镇 268 户，854 人，占总人口的 3.76%；各保里农业户口 5881 户，21870 人，占总人口 96.24%。

民国 36 年（1947），商业有所发展，加之保甲武装长期驻守城镇，城镇人口增至 437 户，1718 人，占总人口的 6.43%。各乡保农业人口 5604 户，25101 人，占总人口 93.57%。

1962 年，城镇人口增至 3837 人，占当时全县总人口的 3.4%；农村人口 109019 人，占总人口的 96.6%。

1982 年因改革开放和农转非，城镇人口增至 5691 人，占总人口的 4.09%；农村人口 133377 人，占总人口的 95.91%。

1990 年，城镇人口增至 6518 人，占总人口的 4.23%；农村人口 147526 人，占总人口 95.77%。

柞水县境面积有多次变动，各个时期的实际面积和人口平均密度是：清光绪九年（1883），每平方公里平均 14.85 人；民国 36 年（1947），每平方公里平均 17.7 人；1950 年，每平方公里平均 41.22 人；1964 年每平方公里平均 61 人；1989 年每平方公里平均 65 人；1992 年每平方公里平均 66.39 人。

自然地理分布：1982 年人口普查，以低山为主的凤镇区人口密度在全县最大。全区面积 517 平方公里，10972 户，49304 人，每平方公里平均 95.36 人。红岩寺次之，全区

面积 439 平方公里, 7280 户, 34014 人, 每平方公里平均 77.48 人。石镇区 (含乾佑镇) 面积 470.5 平方公里, 6074 户, 26564 人, 每平方公里平均 56.46 人。蔡玉窑区面积 434.5 平方公里, 有一半高山地区。全区 4155 户, 18932 人, 每平方公里平均 43.57 人。营盘区全区面积 471 平方公里, 多数为高山地区, 人口密度在全县最小, 全区 2488 户, 10251 人, 每平方公里平均只有 21.76 人。1990 年人口普查, 凤镇区人口密度最大, 每平方公里 105.68 人; 营盘区最小, 每平方公里 23.5 人。

各区、乡人口分布: 1982 年人口普查汇总全县 30969 户, 139068 人, 分布在 5 区, 36 个公社, 205 个大队, 1203 个生产队。

柞水县 1982 年各公社人口统计表

(表 4)

公 社	面 积 (平方公里)	总人口 (人)	平均每平方 公里(人)	公 社	面 积 (平方公里)	总人口 (人)	平均每平方 公里(人)
城 关	44.4	7019	159.5	黄土砭	52	3597	69.2
七 坪	98.5	3477	35.3	张家坪	39	3838	98.4
下 梁	77.5	4676	60.3	穆家庄	45	3852	85.6
石 坪	52.5	2832	53.9	瓦房口	57.5	4300	74.8
东 坪	57.5	3369	58.6	马家台	64.5	4099	63.6
西 川	140.1	5191	36.9	九间房	68.5	4230	61.8
小 岭	53	4190	79.1	窑 镇	67.5	4915	72.8
黄 金	57	5785	101.5	银 碗	66.5	2683	40.3
皂 河	63.5	3981	62.7	丰北河	125.5	2764	22
宽 坪	36	3222	89.5	高 桥	68.5	1940	28.3
凤 凰	29	4892	168.7	红 石	45	2105	46.8
周 垣	32	4864	152	曹 坪	61.5	4525	73.6
杏 坪	51	5888	115.5	药 王	147.5	4786	32.4
肖 台	82.5	5973	72.4	老 林	121.5	1375	11.3
云 蒙	33	2760	83.6	太 河	78.5	1624	20.7
铁 佛	45	4279	95.1	龙 潭	68.5	1406	20.5
柴 庄	35	3473	99.2	两 河	55	1060	19.3
万 青	50	3162	63.2	合 计	2332	139068	59.6
红岩寺	62.5	6936	111				

1990 年人口普查汇总, 全县 37619 户, 154044 人, 分布于 5 区 1 镇, 35 个乡 (镇)。205 个行政村, 1201 个自然村。

柞水县 1990 年各区、乡人口统计表

(表 5)

区(镇)	乡(镇)	面积 (平方公里)	总户数 (户)	人 口(人)			平均每平方公里 (人)
				合 计	男	女	
乾佑镇		44.4	2829	10525	5660	4865	239.2
石镇区		426.1	5354	21542	11722	9820	50.5
	七 坪	98.5	942	3761	2052	1709	38.2
	下 梁	77.5	1395	5420	2940	2480	69.9
	石 瓮	52.5	787	3225	1766	1459	61.4
	杜家村	57.5	895	3621	1974	1647	63
	西 川	140.1	1335	5515	2990	2525	39.3
凤镇区		517	13111	54639	29458	25181	105.6
	凤凰镇	29	1344	5683	3081	2602	196
	小 岭	53	1203	5529	3186	2343	104.3
	皂 河	63.5	992	4007	2209	1798	63.1
	宽 坪	36	843	3385	1900	1585	96.8
	周 垣	32	1247	5191	2696	2495	162.2
	杏 坪	51	1560	6406	3393	3013	125.6
	肖 台	82.5	1498	6337	3369	2968	76.8
	云 蒙	33	719	2877	1567	1310	87.2
	铁 佛	45	1167	4662	2487	2175	103.6
	柴 庄	35	970	3840	2066	1774	109.7
	黄 金	57	1568	6622	3504	3118	116.2
红岩寺区		439	8851	36574	19649	16925	83.3
	万 青	50	886	3679	1953	1726	73.6
	红岩寺	62.5	1864	7819	4201	3613	125.1
	黄土砭	52	886	3684	1965	1719	70.8
	张家坪	39	1052	4098	2177	1921	105.1
	穆家庄	45	959	4017	2216	1801	89.3
	瓦房口	57.5	1117	4532	2499	2033	78.8
	九间房	68.5	1073	4500	2382	2118	65.7
	马家台	64.5	1014	4245	2256	1989	65.8

续 表

区(镇)	乡(镇)	面 积 (平方公里)	总户数 (户)	人 口(人)			平均每平方公里 (人)
				合 计	男	女	
蔡玉窑区		434.5	4725	19694	10660	9034	45.2
	窑 镇	67.5	1225	5168	2787	2381	76.6
	银 碗	66.5	657	2717	1493	1224	40.9
	丰北河	125.5	690	2912	1594	1318	23.2
	高 桥	68.5	465	1915	1045	870	28
	红 石	45	500	2086	1144	942	46
	曹 坪	61.5	1188	4896	2597	2299	76.6
营盘区		471	2749	11070	6049	5021	2365
	药 王	147.5	1372	5387	2931	2456	36.5
	老 林	121.5	382	1555	851	704	12.8
	太 河	78.5	380	1673	905	768	21.3
	龙 潭	68.5	338	1401	763	638	20.5
	两 河	55	277	1054	599	455	19.2
合 计		2332	37619	154044	83198	70846	66

第三章 社会构成

第一节 民 族

1964年,全县有汉、回、维吾尔、壮、满5种民族。汉族111554人,占总人口99.73%;回族77人,占总人口0.069%;维吾尔族1人;壮族223人,占总人口0.20%;满族1人。1982年,有汉族138723人,占总人口99.75%;增加蒙古族1人;有回族91人,占总人口0.065%;有维吾尔族1人;增加苗族1人;有壮族247人,占总人口0.18%;有满族4人。1990年有汉族153571人,占总人口的99.69%;有蒙古族5人,占总人口的0.0032%;有苗族7人,占总人口的0.0045%;有满族18人,占总人口的0.012%;有壮族328人,占总人口的0.21%;有回族112人,占总人口的0.073%;有朝鲜族1人,土家族1人,土族1人。

柞水县 1990 年各区(镇)人口民族构成统计表

(表 6)

区(镇)	汉族	蒙古族	回族	苗族	壮族	朝鲜族	土家族	土族	满族	
乾佑镇	10494		4	4	21				2	
石镇区	21537		1		4					
凤镇区	54550	4	37		35	1	1	1	10	
红岩寺	36312	1	1	3	256				1	
蔡玉窑	19673		4		12				5	
营盘区	11005		65							
合计	153571	5	112	7	328	1	1	1	18	

第二节 文 化

民国 36 年(1947),全县 26819 人中,受过高等教育的 13 人,占总人口的 0.048%;高中毕业、肄业 46 人,占总人口的 0.17%;初中毕业、肄业 175 人,占总人口的 0.65%;高小毕业、肄业 317 人,占总人口的 1.18%;初小毕业、肄业 3284 人,占总人口的 12.25%;文盲 19323 人(12 岁以上),占总人口的 72.05%。由于男尊女卑思想的影响,妇女文化程度更为低下。高中毕业、肄业 46 人中无一女性;初中毕业、肄业 175 人中,女性只有 3 人,占 1.71%;高小毕业、肄业 317 人中,女性只有 15 人,占 4.73%;初小毕业、肄业 3284 人中,女性只有 211 人,占 6.4%;文盲 19323 人中,女性 10332 人,占 53.46%。

1982 年全县总人口 139068 人,其中大学毕业、肄业 356 人,占总人口的 0.26%;具有高中文化程度的 5861 人,占总人口的 4.21%;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 17380 人,占总人口的 12.5%;具有小学文化程度的 46443 人,占总人口的 33.4%;12 周岁以上不识字的 49267 人,占总人口的 35.43%。妇女中大学毕业、肄业的 60 人,占该文化程度总数的 16.8%;高中文化程度的妇女 1510 人,占该文化程度总数的 25.76%;初中文化程度的妇女 5327 人,占该文化程度总数的 30.65%;初小文化程度的妇女 17948 人,占总数的 38.65%;12 岁以上不识字的妇女 28805 人,占总数的 58.4%。

1990 年全县 154044 人中,大学本科程度 126 人,占总人口的 0.08%;专科 587 人,占总人口的 0.38%;中专 1521 人,占总人口的 0.99%;高中 7488 人,占总人口的 4.86%;初中 25748 人,占总人口的 16.71%;小学 51226 人,占总人口的 33.25%;不识字或识字很少的 43724 人,占总人口的 28.38%;其中 12 周岁以上的 40852 人,占不识字或识字很少人数的 93.43%。0~5 周岁人口为 23624 人。

柞水县 1990 年各区(镇)人口文化程度人数统计表

(表 7)

区(镇)	人口总数	大学本科	大学专科	中专	高中	初中	小学	不识字或识字少		0~5 周岁人口
								小计	12 周岁以上	
乾佑镇	10525	79	267	573	1753	2834	2400	1130	993	1489
石镇区	21542	8	61	158	756	3201	7570	6465	6046	3323
凤镇区	54639	31	136	375	2478	9552	18100	15337	14226	8630
红岩寺区	36574	6	48	201	1269	5452	12554	11130	10464	5914
蔡玉窑区	19694	1	46	119	713	3070	6781	6345	6030	2619
营盘区	11070	1	29	95	519	1639	3821	3317	3093	1649
合 计	154044	126	587	1521	7488	25748	51226	43724	40852	23624

柞水县 1982 年各区、社平均千人拥有小学以上文化程度人数统计表

(表 8)

区、社	大学毕业	大学肄业	高 中	初 中	小 学
石镇区	7.83	0.14	59.67	139.89	313.70
城 关	27.50	0.14	143.61	239.35	309.45
七 坪	1.73		27.61	97.50	374.43
下 梁	1.28		38.28	127.46	331.48
石 坪	0.35		30.37	106.29	278.60
东 坪	0.30		33.24	105.97	333.63
西 川	0.19		25.62	87.07	289.35
凤 镇 区	0.93	0.02	38.13	130.98	346.42
小 岭			39.32	127.68	342.96
黄 金	0.52		47.71	145.89	351.77
皂 河			20.60	101.23	413.46
宽 坪	0.62		23.90	116.70	349.78
凤 凰	6.75	0.02	84.83	199.30	388.51
周 垣	0.41		42.15	134.87	371.09
杏 坪	0.34		34.82	150.14	336.45
肖 台	0.17		28.31	105.70	364.82
云 蒙	0.72		25.36	113.77	247.10

续 表

区、社	大学毕业	大学肄业	高 中	初 中	小 学
铁 佛			29.91	118.95	332.09
柴 庄	0.29		25.05	95.31	320.18
红岩寺区	1.32		37.75	109.81	342.92
万 青	0.32		41.43	95.83	331.75
红岩寺	5.33		44.98	116.64	290.08
黄土砭			28.91	94.52	333.89
张家坪	1.30		35.17	106.04	363.21
穆家庄			33.49	109.81	393.04
瓦房口	0.23		31.86	129.30	346.04
马家台	0.24		45.38	126.86	361.80
九间房			35.46	89.13	359.81
蔡玉窑区	1.37		32.70	123.23	314.44
窑 镇	3.66		38.25	128.38	311.90
银 碗	0.75		35.41	110.70	317.55
丰北河	0.36		23.88	109.99	311.51
高 桥			23.71	101.55	330.93
红 石	0.48		30.40	115.44	317.81
曹 坪	0.88		35.36	146.08	308.51
营盘区	2.83		45.26	110.14	331.77
药 王	5.01		50.77	125.37	338.70
老 林			59.64	115.64	350.55
太 河	2.46		43.72	93.60	340.52
龙 潭	0.71		34.14	99.57	325.04
两 河			18.87	73.58	271.70
全县平均	2.55	0.001	41.94	124.91	333.88

全县 36 个公社，城关公社由于辖县级机关，大学毕业人数较多。两河公社因极为偏僻，不但没有大学毕业、肄业或在校学生，每千人中中高中文化程度只有 18.87 人，每千人中初中文化程度只有 73.58 人，为全县比例最低的公社。

柞水县 1990 年各区、乡(镇)平均千人拥有小学以上文化程度人数统计表

(表 9)

区 乡	大 学	中 专	高 中	初 中	小 学
乾佑镇	32.88	54.44	166.56	269.26	228.03
石镇区	3.20	7.33	35.09	148.59	351.41
七坪乡	0.16	7.18	32.17	144.91	349.64
下梁乡	10.89	13.65	50.18	117.68	336.90
石瓮乡		5.58	37.83	172.40	355.35
杜家村乡	0.55	4.42	29.27	137.81	362.61
西川乡	0.36	4.17	24.48	115.68	357.21
凤镇区	3.06	7.33	35.09	148.59	351.41
凤凰镇	13.02	20.94	87.98	241.95	30.95
小岭乡	3.26	8.86	90.07	218.85	295.89
黄金乡	6.64	7.85	49.08	199.34	305.80
皂河乡	0.50	1.50	22.71	153.98	374.84
宽坪乡	0.29	4.02	24.68	130.56	359.25
周垣乡	0.39	5.01	42.96	192.06	356.00
杏坪乡	1.72	4.37	35.28	192.90	317.67
肖台乡	0.95	5.37	29.98	147.86	368.31
云蒙乡	0.35	5.21	31.98	145.99	345.50
铁佛乡	1.50	3.43	31.96	136.21	331.19
柴庄乡	0.26	4.17	25.52	122.92	316.15
红岩寺区	1.47	5.50	34.7	149.07	343.25
万青乡		3.81	38.87	123.40	295.73
红岩寺乡	3.71	8.95	38.88	152.32	312.70
黄土砭乡	1.09	5.16	24.43	141.69	368.35
张家坪乡		3.90	30.99	138.85	401.90
穆家庄乡	2.48	6.72	33.36	163.55	385.36
瓦房口乡	0.66	3.09	32.44	159.31	335.61
马家台乡	1.65	4.95	45.47	179.03	307.66
九间房乡	0.22	4.44	29.11	128.22	364.89
蔡玉窑区	2.39	6.04	36.20	155.89	344.32
窑镇乡	4.83	10.64	43.54	181.31	332.82

续表

区 乡	大 学	中 专	高 中	初 中	小 学
银碗乡	0.31	4.42	34.23	133.60	364.00
丰北河乡		3.43	23.70	122.94	353.37
高桥乡	1.04	5.22	27.67	136.81	409.92
红石乡	0.48	5.75	31.16	141.90	415.15
曹坪乡	3.68	4.08	42.48	174.43	284.31
营盘区	2.71	8.58	46.88	148.06	345.17
药王乡	4.46	11.32	54.58	175.79	326.90
老林乡	3.86	7.72	41.45	153.70	384.57
太河乡		5.38	41.85	116.56	378.36
龙潭乡		7.14	29.98	123.48	371.16
两河乡		2.85	31.31	80.65	293.17
全县平均	4.3	9.87	48.61	167.15	332.54

第三节 职 业

民国36年(1947),柞水县总人口为26819人,其中劳动人口为13760人。劳动人口中农业8202人,占劳动人口的59.6%;矿业2人,占劳动人口的0.014%;工业149人,占劳动人口的1.08%;商业370人,占劳动人口的2.7%;交通运输5人,占劳动人口的0.04%;公务398人,占劳动人口的2.89%;自由职业39人,占劳动人口的0.28%;人事服务755人,占劳动人口的5.5%;其它53人,占劳动人口的0.38%;无业人员3787人,占劳动人口的27.52%。

1982年全县15岁以上至64岁劳动人口共84573人,其中从事农林牧渔业的61342人,占劳动人口的72.53%;从事工业生产的4649人,占劳动人口的5.5%;从事交通运输、邮电通讯业的2086人,占劳动人口的2.46%;从事商业、饮食、物资、供销、仓储业的7674人,占劳动人口的9.1%;从事住宅管理、卫生体育、科学研究、综合技术服务、文化教育、艺术事业、金融保险业和国家机关工作的8822人,占劳动人口的10.42%。

1990年,全县154044人中,除去0~14岁和65岁以上人口53216人,实有劳动人口100828人。其中农林牧渔劳动者74527人,占劳动人口的73.91%;从事工业生产的6422人,占劳动人口的6.37%;从事交通运输、邮电通讯的2433人,占劳动人口的2.41%;从事商业、饮食、物资供销、仓储的8214人,占劳动人口的8.15%;从事住宅管理、卫生体育、科学研究、文化教育、艺术、金融保险和国家机关工作的9232人,占劳动人口的9.16%。

柞水县劳动年龄人口与非劳动年龄人口对比表

(表 10)

年 份	劳动年龄人口		非劳动年龄人口			
	15~64 岁		0~14 岁		65 岁以上	
	人 数	占总人口%	人 数	占总人口%	人 数	占总人口%
1947 (民国 36 年)	13760	51.30	7200	26.85	5859	21.85
1964	66277	59.25	41580	37.17	3999	3.56
1982	84573	60.82	47679	34.28	6813	4.89
1990	100828	65.45	44253	28.73	8963	5.82

柞水县几个年次每百个劳力负担系数表

(表 11)

年 份	总负担系数(0~14 岁)+65 岁以上	负担少年系数(0~14 岁)	负担老年系数(65 岁以上)
	(15~64 岁)	(15~64 岁)	(15~64 岁)
1947	94.9	52.32	42.58
1964	68.77	62.74	6.03
1982	64.44	56.38	8.06
1990	52.77	43.88	8.89

第四章 出生、死亡、迁入、迁出

第一节 出生、死亡

民国 36 年 (1947) 全县出生 146 人, 其中男 76 人, 女 70 人。其父母情况是: 未满 18 岁的父 7 人, 母 21 人; 18~34 岁的父 58 人, 母 62 人; 35~45 岁的父 36 人, 母 31 人; 45 岁以上的父 45 人, 母 32 人。职业为: 从事农业的父 141 人, 母 1 人, 从事商业的父 3 人, 从事公务的父 1 人, 从事自由职业的父 1 人, 从事家务的母 145 人。

全县死亡 80 人, 其中男 42 人, 女 38 人。死亡的年龄状况是: 未满周岁的 5 人, 其中女 2 人, 男 3 人; 1~5 岁的 37 人, 其中男 15 人, 女 22 人; 6~11 岁的 13 人, 其中

男 6 人，女 7 人；12~17 岁的男 3 人；35~39 岁的 7 人，其中男 5 人，女 2 人；50 岁以上的 15 人，其中男 10 人，女 5 人。

1964 年出生 4727 人，其中男 2445 人，女 2282 人。其父母的年龄状况是：20~34 岁的父 2816 人，母 2865 人；35~45 岁的父 1487 人，母 1445 人；45 岁以上的父 424 人，母 417 人。职业状况为：从事农业的父 3121 人，母 3611 人；从事商业的父 315 人，母 101 人；从事文化教育工作的父 451 人，母 213 人；其它行业的父 840 人，母 802 人。

全县死亡 2969 人，其中男 1474 人，女 1495 人。死亡的年龄状况是：未满周岁的 28 人，其中男 15 人，女 13 人；1~5 岁 47 人，其中男 21 人，女 26 人；6~11 岁 28 人，其中男 13 人，女 15 人；12~17 岁 29 人，其中男 15 人，女 14 人；18~19 岁 8 人，其中男 4 人，女 4 人；20~24 岁 31 人，男 14 人，女 17 人；25~29 岁的 52 人，其中男 23 人，女 29 人；30~34 岁 56 人，其中男 29 人，女 27 人；35~39 岁 87 人，其中男 40 人，女 47 人；40~45 岁 113 人，其中男 51 人，女 62 人；46~50 岁 138 人，其中男 89 人，女 49 人；50 岁以上 2352 人，其中男 1160 人，女 1192 人。

1982 年出生 2699 人，其中男 1406 人，女 1293 人。其父母的年龄状况是：18~34 岁的父 1803 人，母 1876 人；35~45 岁的父 873 人，母 806 人；46 岁以上的父 23 人，母 17 人。职业状况是：从事农、林、牧、渔的父 2011 人，母 2083 人；从事矿业、木材采运业的父 27 人，母 3 人；从事电力、自来水生产和供应的父 3 人，母 1 人；从事制造业的父 21 人，母 5 人；从事建筑业的父 3 人，母 1 人；从事交通运输、邮电事业的父 5 人，母 3 人；从事商业饮食、物资供销、仓储业的父 115 人，母 121 人；从事卫生、体育、社会福利事业的父 83 人，母 79 人；从事教育、文化事业的父 127 人，母 113 人；从事金融保险业的父 5 人，母 3 人；在国家机关、党政和群众团体工作的父 125 人，母 37 人；其它行业的父 174 人，母 250 人。

全县死亡 1386 人，其中男 757 人，女 629 人。死亡的年龄状况是：未满周岁的 28 人，其中男 13 人，女 15 人；1~5 岁的 42 人，其中男 20 人，女 22 人；6~11 岁的 45 人，其中男 27 人，女 18 人；12~17 岁的 19 人，其中男 10 人，女 9 人；18~19 岁的 5 人，其中男 2 人，女 3 人；20~24 岁的 35 人，其中男 21 人，女 14 人；25~29 岁的 47 人，其中男 23 人，女 24 人；30~34 岁的 51 人，其中男 22 人，女 29 人；35~39 岁的 67 人，其中男 38 人，女 29 人；40~45 岁的 72 人，其中男 41 人，女 31 人；46~50 岁的 87 人，其中男 41 人，女 46 人；50 岁以上 888 人，其中男 499 人，女 389 人。

1964 年同 1947 年（民国 36 年）比较，人口出生率增加 3.69%；人口死亡率增加 2.36%，为高出生、高死亡。

1982 年同 1964 年比较，人口出生率降低 2.29%；人口死亡率降低 1.66%。

民国 36 年（1947）出生率比死亡率大 0.25%。

1964 年出生率比死亡率大 1.58%。

1982 年出生率比死亡率大 0.95%。

1989 年下半年至 1990 年上半年，全县出生 4638 人，其中男 2411 人，女 2227 人。出生父母的年龄状况是：20~34 岁的父 4602 人，母 4608 人；35~45 岁的父 36 人，母 30 人。职业状况是：从事农林牧渔的父 4102 人，母 4122 人；从事其它的父 536 人，母 516

人。

1989年下半年至1990年上半年，全县死亡1461人，其中男791人，女670人。死亡的年龄状况是：未满周岁的32人，其中男18人，女14人；1~14岁的18人，其中男7人，女11人；15~60岁的28人，其中男16人，女12人；61岁以上的1383人，其中男750人，女633人。

1989年下半年至1990年上半年出生人口，相当死亡人口的3.17倍。

第二节 迁入、迁出

民国36年（1947），迁入865人，占人口总数的3.22%。其中因逃避壮丁迁入312人，因灾荒迁入142人，因人赘迁入16人，因公务迁入84人，因伐木迁入251人，因经商迁入16人，因婚嫁迁入44人。

迁出978人，占人口总数的3.65%。其中因生活贫困外迁315人，因逃避壮丁外迁413人，因躲避土匪外迁43人，因木场、纸厂倒闭外迁91人，因公务外迁48人，因婚嫁外迁53人，因经商外迁15人。

1964年迁入913人，占人口总数的0.82%。其中因工作调动迁入62人，因人赘、婚嫁迁入268人，另谋生计迁入521人，因上学迁入48人，其它14人。

迁出1356人，占总人口的1.21%。其中因贫困外迁1023人，因婚嫁外迁218人，因工作调动外迁52人，因上学外迁63人。

1982年迁入389人，占总人口的0.28%。其中因婚嫁迁入165人，因工作调动迁入81人，因落实政策、农转非迁入122人，入学迁入21人。

迁出391人，占总人口的0.28%。其中因婚嫁迁出169人，因工作调动迁出63人，因上学迁出62人，到外地谋生迁出97人。

1964年与民国36年（1947）相比，迁入下降2.4%，迁出下降2.44%。

1982年与1964年相比，迁入下降0.54%，迁出下降0.93%。

民国36年（1947），迁出比迁入大0.43%；

1964年迁出比迁入大0.39%；

1982年迁出、迁入基本持平。

1989年下半年至1990年上半年，常住柞水、户口在柞水的152791人，占总人口的99.19%；人住柞水1年以上，户口在外县、市的791人；人住柞水不满1年，离开户口登记地1年以上167人；人住柞水，户口待定295人。

第五章 人口调查

柞水在清乾隆四十七年（1782）前，有关资料无从稽考。清光绪九年（1883）和民国期间曾进行过几次户口调查，但因以定赋役为目的，人民隐匿，官吏作弊，数字不实。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1992年进行的4次人口普查，工作扎实、细致，方法科学，数字详实可靠。

第一节 丁赋户口

清光绪九年（1883）孝义厅进行的查编户口，是在外省、州、县人民大量进入孝义厅垦荒的情况下进行的。其主要目的是在弄清户丁的基础上确定赋役负担。《孝义厅志》载：“古制田赋而外，户有调丁有徭，古赋虽定制而调徭时有增损。自我朝均平里甲以来，户丁所出皆摊入田赋内，永为定额。然孝义地皆峰岩峭峣难以顷亩计。外籍附籍，广开山场，以人丁多寡为限，赋役以田亩定之，弊端日多。经奏省抚以户丁、田亩共负。”

时由厅署印制户帖，逐户登记。项目有户主姓名、居住地点、家中人口、家中男大丁（15岁以上）姓名、男小丁（14岁以下）姓名、同户主关系、土地等。一式三份，一份交保存档，一份存厅署，一份上报户部。

对于从事木厂、纸坊、酿酒、商贾等业的人员，按特户予以登记。项目有户主姓名、居住地点、家中人口、雇工人数、雇工姓名及年龄、资本等。仍填写一式三份，一份交保存案，一份交厅署，一份上报户部。

这次户口登记，全厅共6149户，22724人。其中男大丁11113人，男小丁488人；女大丁7979人，女小丁3144人。

户口登记结束，按居住状况、户丁多少，重新整理保甲。全厅共编36保，113甲。同时制定户口管理制度，规定外籍人要附籍，必须经过甲、保批准；垦荒亩数当年必须如实申报；迁出者必须向甲、保申报销户。

丁赋户口的核心是确定人口和田亩负担的赋、役。这次户口清查后，厅署规定：“田赋负担丁、田各半，有田无丁者半数，有丁无田者半数。特户按资本和人丁负担税款。”为掌握人丁和田亩的变化，后每年都由保甲对户口和田亩作一次核查，至宣统二年（1910）从未间断。但在以后的核查中，人民为逃避人丁负担，隐匿现象颇多。

第二节 清查户口

民国时期，国民党政府为适应各个时期政治、军事、经济形势的需要，限制“异党”活动，向人民敲诈勒索，清查户口频繁。

29年（1940），中国工农红军和新四军在柞水组织人民抗日救国，国民党政府为实施“攘外必先安内”的方针，把红军和新四军诬为奸党，屡次下令“清剿”。柞水县在全面进行户口登记的基础上，以清查异动户口为主，对于“入本县户口不满三年者和迁出未及三年者，盘根究底，弄清来龙去脉和政治面貌”。县政府在户口总查后“督飭各乡长、保甲长执行《修正陕西省各县查报户口异动暂行办法》，不得有误”。

保长于每月三日前将上月登记之户口异动清册照录一份，呈送乡公所，乡公所接到清册后，经抽查确无漏误，三个月内汇造乡（镇）户口异动表，呈送县政府，每年分四次。县政府接到统计表后，经审核确无漏误，即汇造县户口异动表二份，呈省民政厅审

查。同时实施保甲连坐切结：“住户同甲内六户以上，共具切结二份，由户长签名盖章，以一份呈报乡公所存查，一份张贴甲长门首，使甲长及各户便于监视异动户。新户除嫌疑重大者由保长扑送县府究办外，情节较轻者，如愿诚心悔过，应出具悔过切结，并觅妥保，列为自新户以便监视。”当年全县列为异动户口者 1325 户，3789 人。

30 年（1941），柞水县进行调查 17~40 岁男性青壮年为主的户口登记。这次户口登记，在登记表上把 17~40 岁的男性青壮年列为“壮丁年龄”。县政府公告各乡、保、甲：“此次户口登记，事关壮丁征补大事，如有怠误，以国法处置。”县政府曾派督察员 36 名，分赴各保，监督检查此次户口登记。登记人员由县政府训练 5 天。登记结束，全县共有具备壮丁年龄的男性青壮年 7342 名。

33 年（1944），柞水根据国民政府户籍法，进行户口复查登记。县设户口复查登记指挥部，乡设指挥分部，保设指挥小组。全县调集登记员 135 人，训练 8 天，又在车家河保进行登记试点。工作开始后，逐户进行登记，多方询问，摸清底细。对于有“通匪”嫌疑人员，在备考栏内特别注明，并当即组织连坐具结和监视。登记结束，按甲、保、乡汇总上报。上报表册由保、乡长签名具结。登记结果，全县共 4 个乡（镇），31 保，523 甲，6508 户，总人口为 31096 人。列为通匪嫌疑 263 户，735 人。

第三节 人口普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摸清基本国情，制定国民经济发展计划，加强政权建设，在规定的时间内，用统一方法、统一项目，对人口基本情况进行普遍调查。这种方法称“人口普查”。柞水县至 1992 年，按全国统一部署，进行了四次，逐步建立起科学、准确、完备的人口统计和人口管理制度。

第一次人口普查是 1953 年，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县人民代表大会的召开做好选民登记及为经济、文化建设提供确实的人口数据而开展的。这次调查登记的标准时间，按政务院的统一规定是 7 月 1 日零时，登记的项目有姓名、性别、出生年月日、民族，与选民登记同时进行。县成立人口普查委员会，下设办公公室，区、乡设人口普查办公室和选举委员会。办法是逐户进行登记填写表册，一式两份，一份存乡（镇），一份送县人民委员会。为搞好这次人口普查，以区为单位培训 1183 名登记人员，并派出 323 名干部到各乡进行指导。普查结果，全县 7 区，36 乡，共 19074 户，83073 人，其中男 44602 人，女 38471 人；有汉族 82953 人，回族 70 人，壮族 50 人。共有选民 52145 人，占总人口的 62.8%。各区的人口数字是：石镇区 3682 户，15226 人；太白区 2068 户，10104 人；东川区 2016 户，8741 人；营盘区 2232 户，8055 人；蔡玉窑区 3367 户，13499 人；曹坪区 2794 户，13415 人；红岩寺区 2915 户，14033 人。

第二次人口普查是 1964 年。主要是为制定发展国民经济第三个五年计划弄清人口数据及其增长状况。国务院规定的标准时间是 7 月 1 日零时。项目有姓名、性别、出生年月日、民族、文化程度、本户住址、非农业人口等九项。县成立人口普查领导小组，以公安局、计划委员会为主组成办公室；公社成立人口普查办公室，大队成立普查小组。工作步骤分为宣传教育、普查登记、复查核实、汇总上报四个阶段。为搞好这次人口普查

工作，以区为单位培训 1530 名登记员，县抽调 413 名干部，分赴各公社协助、指导工作。登记的方法是逐人逐户登记，报县统一汇总，报省备案。普查结果：全县 36 个人民公社，207 个生产大队，1249 个生产队，共有 6084 户，111856 人，其中男 61264 人，女 50592 人；非农业人口 2959 人。各区、人民公社的人口是：

石镇区：6 个公社，36 个生产大队，218 个生产队，共 4947 户（其中农业 4906 户），20349 人。其中农业人口为 18999 人。

城关公社 5 个生产大队，24 个生产小队，共 727 户（其中农业 722 户），3837 人，其中农业人口 2659 人。

西川公社 8 个生产大队，45 个生产队，共 1209 户（其中农业 1204 户），4374 人，其中农业人口 4343 人。

七坪公社 6 个生产大队，37 个生产队，共 745 户（其中农业 743 户），2894 人，其中农业人口 2845 人。

下梁公社 8 个生产大队，40 个生产队，共 974 户（其中农业 967 户），3742 人，其中农业人口 3725 人。

石坪公社 4 个生产大队，34 个生产队，共 584 户（其中农业 569 户），2517 人，其中农业人口 2472 人。

东坪公社 5 个生产大队，38 个生产队，共 708 户（其中农业 701 户），2985 人，其中农业人口 2955 人。

凤镇区：11 个人民公社，59 个生产大队，320 个生产队，9024 户（其中农业 8955 户），40005 人，其中农业人口 39426 人。

凤凰公社 4 个生产大队，21 个生产队，819 户（其中农业 817 户），3712 人，其中农业人口 3427 人。

宽坪公社 4 个生产大队，21 个生产队，639 户（其中农业 635 户），2777 人，其中农业人口 2738 人。

杏坪公社 6 个生产大队，29 个生产队，1017 户（其中农业 998 户），4463 人，其中农业人口 4392 人。

周垣公社 3 个生产大队，24 个生产队，843 户（其中农业 840 户），3817 人，其中农业人口 3813 人。

小岭公社 4 个生产大队，26 个生产队，778 户（其中农业 772 户），3480 人，其中农业人口 3446 人。

肖台公社 8 个生产大队，43 个生产队，1166 户（其中农业 1154 户），4944 人，其中农业人口 4904 人。

黄金公社 6 个生产大队，39 个生产队，1067 户（其中农业 1063 户），4890 人，其中农业人口 4843 人。

铁佛公社 6 个生产大队，34 个生产队，779 户（其中农业 777 户），3525 人，其中农业人口 3494 人。

皂河公社 8 个生产大队，29 个生产队，758 户（其中农业 750 户），3406 人，其中农业人口 3401 人。

云蒙公社 4 个生产大队，27 个生产队，505 户（其中农业 502 户），2235 人，其中农业人口 2217 人。

柴庄公社 6 个生产大队，27 个生产队，653 户（其中农业 647 户），2756 人，其中农业人口 2751 人。

红岩寺区：8 个人民公社，56 个生产大队，394 个生产队，5862 户（其中农业 5835 户），26899 人，其中农业人口 26484 人。

穆家庄公社 7 个生产大队，52 个生产队，664 户（其中农业 662 户），3058 人，其中农业人口 3044 人。

九间房公社 6 个生产大队，52 个生产队，768 户（其中农业 763 户），3504 人，其中农业人口 3484 人。

马家台公社 6 个生产大队，40 个生产队，723 户（其中农业 715 户），3280 人，其中农业人口 3275 人。

瓦房口公社 8 个生产大队，51 个生产队，747 户（其中农业 741 户），3622 人，其中农业人口 3582 人。

万青公社 5 个生产大队，39 个生产队，552 户（其中农业 550 户），2527 人，其中农业人口 2520 人。

黄土砭公社 6 个生产大队，44 个生产队，604 户（其中农业 604 户），2692 人，其中农业人口 2688 人。

张家坪公社 7 个生产大队，55 个生产队，681 户（其中农业 679 户），2943 人，其中农业人口 2787 人。

红岩寺公社 11 个生产大队，61 个生产队，1123 户（其中农业 1121 户），5273 人，其中农业人口 5103 人。

蔡玉窑区：6 个人民公社，33 个生产大队，196 个生产队，3819 户（其中农业 3786 户），15812 人。其中农业人口 15498 人。

丰北河公社 6 个生产大队，33 个生产队，650 户（其中农业 649 户），2492 人，其中农业人口 2477 人。

红石公社 4 个生产大队，30 个生产队，431 户（其中农业 426 户），1756 人，其中农业人口 1718 人。

银碗公社 4 个生立大队，28 个生产队，592 户（其中农业 588 户），2274 人，其中农业人口 2238 人。

高桥公社 6 个生产大队，23 个生产队，431 户（其中农业 424 户），1746 人，其中农业人口 1729 人。

窑镇公社 5 个生产大队，44 个生产队，898 户（其中农业 885 户），3941 人，其中农业人口 3790 人。

曹坪公社 8 个生产大队，38 个生产队，817 户（其中农业 814 户），3603 人，其中农业人口 3546 人。

营盘区 5 个人民公社，23 个生产大队，121 个生产队，2432 户（其中农业 2417 户），8791 人，其中农业人口 8495 人。

药王公社 8 个生产大队，46 个生产队，1085 户（其中农业 1081 户），4075 人，其中农业人口 3870 人。

龙潭公社 5 个生产大队，21 个生产队，377 户（其中农业 371 户），1348 人，其中农业人口 1320 人。

两河公社 3 个生产大队，18 个生产队，335 户（其中农业 333 户），1079 人，其中农业人口 1064 人。

太河公社 4 个生产大队，23 个生产队，374 户（其中农业 371 户），1309 人，其中农业人口 1291 人。

老林公社 3 个生产大队，13 个生产队，261 户（其中农业 261 户），980 人，其中农业人口 950 人。

第三次人口普查是 1982 年。国务院规定的统一时间是 7 月 1 日零时。由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居住的居民申报，逐户逐人由普查员登记。按人登记的 13 项，有姓名、与户主关系、性别、出生年月日、民族、常住人口的户口登记状况、文化程度、行业、职业、不在业人口状况（包括上学、家务劳动、退休等）、婚姻状况（未婚、有配偶、丧偶、离婚）、妇女生育子女总数和子女总数、1981 年育龄妇女生育状况。按户登记的六项：户主类别（家庭户或集体户）、本户住址、人数、1981 年出生人数、死亡人数、有常住户口已外出一年以上的人数。为了加强这次普查工作的领导，县成立领导小组，由一名副县长任组长，公安局、统计局、计划委员会、计划生育办公室等单位负责人为组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各区、社成立人口普查办公室，大队成立普查小组。县集中培训普查员、编码员。登记结束又进行自查、互查、议查，对登记工作逐人逐项进行核实。汇总表一式四份，一份报省，一份报县政府，一份直接报国务院，一份留存。这次普查结果，1982 年 7 月 1 日零时，全县总人口为 139068 人，其中男 75298 人，女 63770 人。有汉族 138723 人，有壮族 247 人，回族 91 人，满族 4 人，维吾尔族 1 人，蒙古族 1 人，苗族 1 人。全县总人口中，具有大专毕业文化程度 354 人，大学肄业的 2 人，具有高中文化程度的 5861 人，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 17380 人，小学文化程度的 46443 人，12 周岁以上不识字或识字很少的文盲、半文盲 49267 人，每千人中具有大专文化程度 2.56 人，具有高中文化程度 41.94 人，具有小学文化程度 333.88 人。

柞水县 1982 年人口普查各区、社户口、人口统计表

(表 12)

区、社	总户数(户)	总 人 口 (人)		
		合 计	男	女
总 计	30969	139068	75298	63770
石 镇 区	6074	26564	14646	11918
城关公社	1579	7019	3992	3027
七坪公社	814	3477	1909	1568

续 表

区、社	总户数(户)	总 人 口 (人)		
		合 计	男	女
下梁公社	1089	4676	2491	2185
石坪公社	658	2832	1571	1261
东坪公社	756	3369	1854	1515
西川公社	1178	5191	2829	2362
凤 镇 区	10975	49304	26469	22838
小岭公社	916	4190	2315	1875
黄金公社	1248	5785	3140	2645
皂河公社	875	3981	2145	1836
宽坪公社	704	3222	1759	1463
凤凰公社	1091	4892	2594	2298
周垣公社	1092	4864	2550	2314
杏坪公社	1317	5888	3133	2755
肖台公社	1335	5973	3198	2775
云蒙公社	649	2760	1479	1281
铁佛公社	935	4279	2294	1985
柴庄公社	810	3473	1862	1611
红岩寺区	7280	34014	18331	15683
万青公社	694	3162	1693	1469
红岩寺公社	1466	6936	3778	3158
黄土砭公社	764	3597	1899	1698
张家坪公社	835	3838	2068	1770
穆家庄公社	804	3852	2085	1767
瓦房口公社	931	4300	2341	1959
马家台公社	880	4099	2199	1900
九间房公社	906	4230	2268	1962
蔡玉窑区	4155	18932	10239	8693
窑镇公社	1065	4915	2667	2248
银碗公社	633	2683	1457	1226
丰北河公社	639	2764	1498	1266

续 表

区、社	总户数(户)	总 人 口 (人)		
		合 计	男	女
高桥公社	413	1940	1049	891
红石公社	433	2105	1151	954
曹坪公社	972	4525	2417	2108
营盘区	2488	10251	5613	4638
药王公社	1199	4786	2639	2147
老林公社	313	1375	764	611
太河公社	355	1624	861	763
龙潭公社	337	1406	757	649
两河公社	284	1060	592	468

柞水县 1982 年人口普查家庭户与集体户统计表

(表 13)

区 社	总户数(户)			总人口(人)			每户平均 人口数
	合 计	家庭户	集体户	合 计	家庭户	集体户	
总 计	30969	30471	498	139068	134846	4222	4.5
石 镇 区	6074	5911	163	26564	24219	2345	4.4
城关公社	1579	1466	113	7019	4917	2102	4.4
七坪公社	814	803	11	3477	3422	55	4.3
下梁公社	1089	1076	13	4676	4599	77	4.3
石坪公社	658	649	9	2832	2787	45	4.3
东坪公社	756	749	7	3369	3341	28	4.5
西川公社	1178	1168	10	5191	5153	38	4.4
凤 镇 区	10972	10859	113	49307	48477	830	4.5
小岭公社	916	907	9	4190	4111	79	4.6
黄金公社	1248	1240	8	5785	5746	39	4.6
皂河公社	875	865	10	3981	3955	26	4.5
宽坪公社	704	697	7	3222	3195	27	4.6
凤凰公社	1091	1066	25	4892	4428	464	4.5
周垣公社	1092	1083	9	4864	4832	32	4.5

续 表

区 社	总户数(户)			总人口(人)			每户平均 人口数
	合 计	家庭户	集体户	合 计	家庭户	集体户	
杏坪公社	1317	1305	12	5888	5834	54	4.5
肖台公社	1335	1323	12	5973	5934	39	4.5
云蒙公社	649	642	7	2760	2739	21	4.3
铁佛公社	935	926	9	4279	4254	25	4.6
柴庄公社	810	805	5	3473	3449	24	4.3
红岩寺区	7280	7185	95	34014	33561	453	4.7
万青公社	694	683	11	3162	3136	26	4.6
红岩寺公社	1466	1439	27	6936	6670	266	4.7
黄土砭公社	764	758	6	3597	3579	18	4.7
张家坪公社	835	827	8	3838	3808	30	4.6
穆家庄公社	804	792	12	3852	3825	27	4.8
瓦房口公社	931	920	11	4300	4273	27	4.6
马家台公社	880	871	9	4099	4068	31	4.7
九间房公社	906	895	11	4230	4202	28	4.7
蔡玉窑区	4155	4083	72	18932	18607	325	4.6
窑镇公社	1065	1039	26	4915	4748	167	4.6
银碗公社	633	626	7	2683	2662	21	4.2
丰北河公社	639	629	10	2764	2733	31	4.3
高桥公社	413	407	6	1940	1924	16	4.7
红石公社	433	424	9	2105	2082	23	4.9
曹坪公社	972	958	14	4525	4458	67	4.7
营盘区	2488	2433	55	10251	9982	269	4.1
药王公社	1199	1170	29	4786	4584	202	4
老林公社	313	306	7	1375	1353	22	4.4
太河公社	355	348	7	1624	1605	19	4.6
龙潭公社	337	332	5	1406	1391	15	4.2
两河公社	284	277	7	1060	1049	11	3.7

1990年的人口普查是在国务院的统一部署下进行的。普查的重点是户数、人数、性比例、1989年下半年和1990年上半年人口自然变动情况、常住人口户口的登记状况、人

口流动情况、各民族人口数及其分布状况、人口密度、各种文化程度、育龄妇女的生育情况等。

为认真搞好这次人口普查，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成立柞水县第四次人口普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分为宣传、文秘、普查、编码四组。各区、乡成立相应机构。全县共调集办公人员 127 人。6 月中旬举办《人口普查实施细则》学习班，对各区、乡的普查骨干进行培训，6 月下旬以乡为单位对 791 名普查员、288 名普查指导员进行集训；7 月 1 日至 10 日，登门入户，认真登记。由于广大工作人员的认真负责，柞水县人口普查手工汇总工作获得商洛地区二等奖；编码工作经地区检查验收差错为零。10% 提前抽样机器录入，经检验在全商洛地区质量最高。90% 资料的机器数据录入，顺利编辑通过。

普查结果全县 37619 户，154044 人。其中男 83198 人，女 70846 人。总户数中家庭户 37112 户，集体户 507 户；总人口中家庭户 149599 人，集体户 4445 人；家庭户平均每户 4.03 人。

第六章 婚姻、家庭

第一节 婚 姻

古代，柞水山大地僻，土硗田疏，人稀户寡，抚治、教化极难，婚姻制度流弊甚多。富家子女多依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以门当户对择媳、婿。对于妇女有更为严酷的礼教，“嫁鸡随鸡，嫁狗随狗”，没有任何选择的余地。男方在婚后，仗权依势，休妻、纳妾甚为流行。休妻五次以上，纳妾二三个者均不为奇。妇女因遭到休贬、凌辱，自杀者为数不少。清《陕西简志》载：“孝义厅口幽谷穷，民耳不闻教化，故招夫养夫恬不为非也。”民国期间，包办买卖婚姻极为盛行，除沿袭古代的休妻、纳妾、招夫养夫外，富家子弟纳妾多至四五个。28 年（1939），县内订婚聘礼高达 200 大洋。37 年（1948），因国币不断贬值，物价飞涨，聘礼以 10 万皮纸折计，人们称为“皮纸婚”。家境贫寒的青年，因出不起聘礼，以姐妹与其他青年姐妹交换方式缔结婚姻。不少贫穷人家考虑无力给儿子娶妻，由多女子的家庭或乞讨者抱来女童，养育在家，以备长大后为儿子作妻，这种方式被称为“童养媳”。还有不少无妻的光棍男子，去有夫之妇家里，征得其夫同意，干活不取报酬，只求晚上与女人同居，称之为“站门汉”。也有极少数一女配二男的现象。早婚较为普遍，男方多在 16 岁结婚，少数竟在 12 岁结婚；女方多在 15 岁出嫁，少数在 12 岁出嫁。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 年 5 月政务院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经宣传教育 and 相应的法律制裁，废除封建包办买卖婚姻和纳妾等恶习，实行男女平等，婚姻自主，一夫一妻。至 1953 年年底，全县经区以上政府批准，废除包办买卖婚姻 276 起，解放妾妻 136 人，依法处理 31 名指婚诈财、逼死人命的媒婆。封建包办买卖婚姻被废除，

陋习消失，自由婚姻大倡，男女青年多以自由恋爱缔结终身大事。

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的贯彻执行，早婚现象逐步纠正。1950~1960年，结婚一般是男20周岁，女18周岁；1961~1970年，一般是男22周岁，女20周岁。1962年全县586对结婚的青年男女中，男性年龄在20~21周岁的298人，22~23周岁203人，24~25岁79人，26岁以上6人。女性结婚年龄在18~19周岁的301人，20~22岁222人，23~25岁60人，26岁以上3人。1980年后，普遍实行晚婚，结婚年龄一般为男23周岁，女21周岁。

由于人口增长较快，结婚男女人数也逐年增长。1953年全县登记结婚的青年男女286对，1963年增至487对，1972年增至618对，1982年增至825对，1992年增至907对。

离婚，除1950年在废除买卖婚姻的高潮中，准予离婚276对外，后离婚者都要经过政府耐心说服调解，经说服调解无效才准予离婚。1955年批准离婚43对，1962年下降至28对，1975年下降至21对，1982年下降至11对，1989年上升至32对，1992年上升至38对。

1966年后，买卖婚姻有所抬头，农村里一般礼金为240~500元，1970年后发展为除礼金外，还有三转一响（缝纫机、自行车、手表和收音机）。1980年后，由于农村经济发展，人民生活提高，要礼金和物品的现象有所收敛。

第二节 家 庭

古代，柞水因山大林深，耕作不便，劳动艰辛，除少数富户坚持“三世同堂”、“四世同堂”外，一般农户因生活所迫，儿子婚后分居现象较为普遍。穷山僻壤，“今岁开一片，明岁另僻新”的分散劳动也不允许更多的劳动者聚集一处。因此，家庭规模不大。乾隆五十二年（1787），孝义厅每户平均4.3人，光绪九年（1883）每户平均3.6人，民国36年（1947）每户平均4.4人，1950年每户平均4.3人，1964年每户平均4.2人，1982年每户平均4.4人，1985年每户平均4.4人，1992年每户平均4.04人。

柞水县几个年次家庭户实际人口分组表

（表14）

年 度	家庭户 总户数	一人户	二人户	三人户	四人户	五人户	六人户	七人户	八人 以上 户
1964	25899	232	1635	5684	6988	7325	3375	535	125
1982	30471	205	8842	7252	3314	7812	2857	109	80
1990	37112	309	4946	8845	9766	8944	3969	230	103

1953年，全县“三世同堂”占家庭户12%。1982年“三世同堂”只占总户数的10%；由夫妻二人组成的家庭和夫妻及其子女组成的家庭占总数的89.3%。1990年由夫妻二人组成的家庭，占家庭户的13.3%，由夫妻和孩子组成的家庭占家庭户的87.5%。

古代和民国期间，维系家庭和睦、团结、尊老爱幼的是封建礼教。但因柞水地僻人稀，文化落后，除富户人家借以装点门面外，广大劳动群众，多以善良、忠厚为本，子女对父母皆有孝敬之心；邻里相处“以诚相待，互相救助”；媳妇过门视公婆如父母，极尽侍俸。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在各级妇联和共青团组织的教育下，孝敬父母成为青年男女（夫妇）的美德。1966~1976年，由于“文化大革命”的影响，遗弃父母现象不断出现。“媳妇娶进门，父母成外人”，特别是多子家庭，各自成家后，父母无人赡养或互相推诿现象比较普遍。1980年后，广泛开展“五好家庭”教育，有明显好转。

第七章 计划生育

古代由于“多子多福”思想影响，男女青年普遍早婚早育、多生，故生育较盛。民国期间国民党政府拔壮丁、卖壮丁，借机敲诈勒索，穷苦人家多溺婴。又因医疗事业不发达，缺医少药，死亡率较高，人口增长比较缓慢。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实行婚姻自主，人民生活逐步改善，卫生、医疗事业不断发展，死亡减少，人口骤增。1949年全县实有人口58021人，1964年户口普查增至111856人，增长92.79%；1982年实有人口139068人，比1964年增长24.32%；1990年户口普查共有154044人，比1982年增长10.77%；1992年统计，实有人口156823人，比1990年增长1.8%。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43年共增加人口98802人，平均每年递增2297人。

清光绪九年（1883），孝义厅共有土地20.3万亩，实有人口22724人，人均土地8.93亩。1950年全县人均土地3.57亩，1964年下降至1.8亩，1982年下降至1.31亩，1992年下降至0.75亩。人均粮食收入1950年为244.5公斤，1964年下降为200.5公斤，1985年下降至174公斤，1992年上升为223公斤。由于柞水境内山岭交错，居住分散，交通不便，现有干线公路、区乡公路，因暴雨、阴雨、塌方时有阻隔。人口增加，使教育、交通运输、物资供应等任务明显加大。1982年全县有6~11岁的学龄儿童6172名，不能入学。在普及中学教育的情况下，还有20%小学学生不能入初中，有68%的初中生不能入高中。多子女给家庭造成的负担和带来的痛苦更为突出。1992年全县发放社会救济款28万元，有76%评发给多子女户；冬季救济棉衣、棉被2300件，其中1838件救济给多子女户。人口增长与经济、文化建设不适应的局面，使人们对计划生育工作逐步重视起来。柞水县的计划生育工作是在1978年中央提出“一对夫妇生育子女，最好一个，最多两个”的情况下开展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五届一次会议，确定把计划生育载入宪法后，根据中央、省多次通知精神，把计划生育工作当作一件大事，广泛宣传教育，挨家挨户做细致的思想工作，层层包干，加强计划生育技术力量，落实奖惩制度，坚持“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的原则。1982年增加人口1313人，递增率为0.9%，比1964年（净增人口1758人，递增率为1.5%）下降0.6%。1992年净增人口1390人，递增率为0.64%。比1982年下降0.26%。

第一节 机 构

1978年,柞水县成立9人组成的“计划生育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理日常工作。1982年办公室由3人增加为6人,充实了技术力量。各区、公社、大队相继成立“计划生育领导小组”。1983年县成立计划生育办公室,作为政府常设机构,人员逐步增加,至1992年底,全县有计划生育行政人员43人(含县、区、乡),技术人员14人。

第二节 晚婚晚育

针对柞水自古以来普遍早婚早育的现象,1978年将“晚婚晚育”作为计划生育工作主要突破口,组织力量广泛宣传教育。利用算帐方法,向人民说明人口无限制增长给国家、家庭带来的负担,教育青年男女自觉实行晚婚晚育。1982年,根据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工作的指示》,按法定年龄推迟三年以上结婚为晚婚。全县有21~25岁的青年男女1639名推迟三年结婚,占21~25岁青年男女的32%;1983年,有21~25岁的青年男女1235名自动推迟三年结婚,占21~25岁青年的31%;1984年有21~25岁的青年男女1536人实行晚婚,占21~25岁青年总数的35%;1985年全县有21~25岁的青年男女1656人实行晚婚,占21~25岁青年的38%。1986年至1992年,实行晚婚的青年共8730人,占21~25岁青年总数(24942人)的35%。

1981年至1992年,全县共有43对,男在23周岁以下,女在21周岁以下,未办理结婚手续,私自结婚生育。

第三节 节育绝育

1980年后,柞水县普遍采用上环、服药、使用避孕器具等措施,实行避孕。1981年全县25324名育龄妇女中,实行避孕的16290人,占育龄人数的64.32%;1985年全县30266名育龄妇女中,实行避孕的24516人,占81%(含以往使用避孕器具有效的在内);1992年全县育龄妇女1669人,上环1536例,占92%。

对于避孕失败或计划外怀孕,在45天内施行人工流产,4个月以上者做引产手术。1981年全县做人工流产391例,引产手术425例;1985年全县人工流产255例,引产手术106例;1992年全县人工流产297例,引产148例。

1979年开始实施绝育手术。在落实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的号召中,柞水县规定:凡年龄在40周岁以下,已有两个以上孩子,必须有一方绝育。1981年实施绝育手术的3407人;1982年实施绝育手术的增至3583人;1985年实施绝育手术的增至6708人;1992年实施绝育手术的下降至1124人。

1981年出生率为17.6‰,自然增长率为8.41‰,计划生育率为59.43‰,绝育率为18.7‰,一胎率为51.51‰,一孩领证率为72.25‰,多胎率为17.54‰。1985年出生率为19.54‰,自然增长率为12‰,计划生育率为78.89‰,其中绝育率为38.44‰,一胎

率为 64.85%，一孩领证率为 45.47%，多胎率为 9.01%。1986 年计划生育失控，自然增长率高达 14.43%。1990 年商洛地区给柞水发了黄牌警告。县人民政府变压力为动力，组织力量，大抓计划生育，通过查、补，至 1992 年，自然增长率降为 6.4%，摘掉了黄牌。

第四节 优 生

古代，因文化教育落后，人们缺乏生理、卫生知识，乡间近亲结婚颇多，先天性痴呆、遗传性疾病、麻疯病患者结婚习以为常。清同治八年（1869）二月，同知侯鸣珂在乡间查访，发现近亲结婚不少，生育的子女多为痴、呆、瓜、傻或有严重生理缺陷。三月公告各保里查禁近亲结婚，解除 135 对近亲男女的婚约。但清至民国时期，在优生方面一直无人问津。历史上遗留下的痴、呆、瓜、傻及其他先天不足，至 1992 年有 12000 余人，占总人口的 7.65%。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 年在宣传贯彻婚姻法中，坚持法定婚龄，堵绝早婚。当年经审查未批准结婚的早婚（男 20 岁以下，女 18 岁以下）青年男女 1187 对。1978 年后，除提倡晚婚晚育外，教育青年自觉实行婚前检查。至 1992 年全县经检查发现有重大传染病、先天痴呆、遗传性疾病的青年男女 1888 人，教育他们解除了婚约；对 175 名生理有缺陷的青年男女及早进行了矫正和治疗。同时把好结婚关，对于已到婚龄申请结婚的青年男女，由发证单位认真考察。1978 年至 1992 年，全县对查明系直系血亲和三代内的旁系血亲 1298 对青年男女，除未发给结婚证外，并劝说他们解除婚约。

第五节 奖 惩

在进行思想教育的基础上，根据陕西省和商洛地区专员公署的有关规定及《陕西省计划生育条例》，实行奖罚。1982 年至 1992 年对领取“独生子女证”，又坚持实行“一孩化”的 8488 户，坚持每月发给小孩营养补助费，并落实入托、入学、就医和庄基地的照顾。对超计划生育的人员，坚持按照规定予以处理，分别情况征收超生子女费。1978 年至 1992 年，全县共处理超计划生育 2807 户。对违犯计划生育政策而又不积极采取措施的国家干部、职工 79 人，除征收超生子女费外，分别给予开除公职、开除留用、行政记过等处分。

卷六 土地

土能生万物，创业地为先。土地是人类衣食之源，既是经济问题，又是政治问题。在人口不断增长的情况下，土地问题已成为国计民生的大事。柞水为“九山半水半分田”山区，土地的管理、合理利用和充分节约每一分土地尤为重要。从商初有先民至1992年，既有古代至民国期间在山上乱垦滥挖，破坏生态平衡，导致水土严重流失，人为损失土地的教训，也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严禁在山上开荒，增加旱涝保收基本农田，控制水土流失的成功经验。在土地管理方面，1955年农村实现高级合作化后，向农民公开宣传土地为国家、集体所有，任何人不能侵占、买卖的政策，从人为的浪费土地到依法管理，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提高全民对土地问题的宏观认识和节约土地问题仍须努力。

第一章 土地资源

第一节 土地现状分类

全县总面积为2332平方公里，折合349.8万亩。以1992年全县156823人计，人均22.3亩。其中农耕地为11.7783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3.37%；林业用地293.8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83.99%；宜牧草场、草坡19.0732万亩，占土地总面积5.45%；民房、村镇建筑用地10.72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3.06%；公路、乡村道路占地3.03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0.87%；坟园占地0.1742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0.05%；裸露岩山和河流、河滩占地11.2243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3.21%。

全县土地中5度以上山坡面积344.7万亩，占总面积的98.54%。其中45度以上山坡面积103.7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29.65%；25度至44度的山坡面积186.6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53.34%；5度至24度的山坡面积54.4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15.55%；5度以下面积仅5.1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1.46%。

第二节 农耕地

一、低山区

县境乾佑、金井（金钱）、社川三河向南和东南蜿蜒而下，在海拔 1000 米以下地段形成低山地带，含药王、下梁、石瓮、周垣、杏坪、凤凰、肖台、铁佛、柴庄等乡，坡度在 5 度以下的河川地区，至 1992 年共有耕地 35217 亩，占全县农耕地总面积的 29.9%。其中水稻土 2122 亩，占低山地区耕地面积的 6.03%，占全县水稻土总面积的 85.5%；淤土 21231 亩，占低山地区农耕地面积的 60.29%，占全县淤土面积的 21.32%；潮土 3144 亩，占低山地区农耕地面积的 8.92%，占全县潮土面积的 34.17%；黄棕壤土 8720 亩，占低山地区农耕地面积的 24.76%，占全县黄棕壤土的 0.58%。

区内农耕地有 14223 亩临河，在洪水期有被冲危险，占区内农耕地面积的 40.39%。其中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 43 年内被冲（复修）三次以上的 2346 亩，占区内农耕地面积的 6.66%；被冲（复修）两次的 5431 亩，占区内农耕地面积的 15.42%；被冲一次的 6446 亩，占区内农耕地面积的 18.3%。

二、中山区

县境海拔 1001 米至 1500 米为中山区。1992 年区内有农耕地 52300 亩，占全县农耕地总面积的 44.4%。各乡均有分布。其中棕壤土 38800 亩，占区内农耕地面积的 74.19%；占全县棕壤土面积的 2.11%（粗骨棕壤 3.42 万亩，占区内棕壤土面积的 88.14%）；黄棕壤 9500 亩，占区内农耕地面积的 18.16%，占全县黄棕壤土面积的 0.63%；紫色土 4000 亩，占区内农耕地面积的 7.65%，占全县紫色土面积的 10.26%。

至 1992 年区内有水平梯田 2.62 万亩，占区内农耕地的 50.09%；有坝地 1.53 万亩，占区内农耕地的 29.25%。但因上游植被遭受破坏，被山水冲毁的危险仍然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 43 年，被冲毁两次（复修）的坝地 0.44 万亩，占坝地总数的 28.76%；被冲毁一次（复修）的坝地 0.74 万亩，占坝地总数的 48.37%；被山水冲毁两次（复修）的水平梯田 0.32 万亩，占水平梯田总数的 12.21%；被山水冲毁一次（复修）的 0.67 万亩，占水平梯田总数的 25.57%。

三、高山区

1992 年全县高山农耕地 30266 亩，占全县农耕地总面积的 25.7%。各乡均有分布，尤以老林、太河、龙潭、丰北河等乡为多。其中棕壤土 28734 亩，占区内耕地面积的 94.94%（粗骨棕壤即山地石碓土 24467 亩，占区内棕壤土的 85.15%），占全县棕壤土总面积的 1.56%；黄棕壤土 507 亩，占区内农耕地总面积的 1.67%（粗骨性黄棕壤 448 亩，占区内黄棕壤面积的 88.36%），占全县黄棕壤土总面积的 0.034%；紫色土 1025 亩，占区内农耕地总面积的 3.39%，占全县紫色土总面积的 2.63%。

高山农耕地均为毁林开荒而成，其中 13274 亩坡度在 25 度至 44 度之间，占区内农

耕地的 43.86%；有 16992 亩坡度在 6 度至 24 度之间，占区内农耕地 56.14%。每年弃荒又新开者（1961~1989 年）多年平均为 8073 亩，占区内农耕地的 26.67%。

高山农耕地水土流失较为严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 43 年，严重流失面积平均在 5374 亩以上，占区内农耕地面积 17.76%。这些土地多数不能耕种。

第二章 耕地与人口

第一节 古 代

五帝和夏代，柞水境内林海茫茫，野兽成群，猛禽凌空。商初（约公元前 17 世纪初），雍梁人移徙柞水（今乾佑河）上游，以渔猎为生；黔人在甲水（金井河）西源定居，以淘金为业，柞水境始有先民。这一时期境内人口不足 500 人，由于以渔猎和淘金为业，未开展农业生产。至西周穆王时北河金井有民 30 多户，80 多人，柞水（乾佑河）、甲水（金井河）、社川河下游的石瓮、下梁、凤凰、周垣、杏坪、肖台等地有民 180 多户，670 人，除北河金井居民仍以淘金为业外，其它各地居民有 120 多户，400 余人从事农业生产。民择近就平地而耕，耕地约 15000 多亩，人均 37.5 亩。其余居民仍以渔猎为生。

秦嬴政二十六年（前 221）实行郡县制，时柞水境有民 350 多户，1440 余人，以农为主兼营淘金、渔猎。民仍择近就平地而耕，时有耕地 60400 余亩，人均 41.9 亩。

唐武德七年（624）三月二十九日，朝廷始定均田：“凡天下丁男给田一顷，笃疾废疾给四十亩，寡妻妾三十亩，若为户者加二十亩。”并规定：“工商之家不得予以土，食禄之人不得夺下人之利。”因时柞水境人烟稀少，有大量土地可垦，有遍地林木可伐，各河岸又有金可淘，至贞观二十年（646）外地来柞水附籍者达 1030 人，加上原有居户，至唐末境内人口增至 4312 户，1.39 万人。时有耕地 9 万余亩，人均 6 亩余，且均为平地。在农业科技还不发达、耕作极为粗放的情况下，民亦丰衣足食，年年有余，一片兴旺景象，还有“道不拾遗”之风。

南宋初，境内人口发展至 6742 户，3.3 万人，乾佑河的药王，金井河的北河，社川河的银碗以下人烟散布，并有少数村落。时有耕地 14.3 万亩，人均 4.33 亩，多数为平地，少数为沟台地。至金大定十六年（1176），因战乱外逃他地居民 341 户，1400 余人。耕地弃荒 6.73 万亩。

清顺治初，朝廷下《垦荒令》。《陕西通志》载：“镇安等州县田多荒芜，官给牛、种招垦。”当时有湖北、湖南、江苏、浙江、山西等省人来柞水垦殖。乾隆六年（1741）户部议准商州所属各县招垦。至道光三年（1823）孝义厅人口增至 10742 户，44600 人。招垦之人在境内“插草为标”，无偿占领土地、山林，开展农业生产。乾佑河流域的垦殖已延伸至太河、老林、两河、龙潭各沟岔；社川河流域已延伸到椿树沟、周家沟；金井河流域已延伸至龚家坪、石窑沟、二道沟、一堵墙等地；小金井河流域的红岩寺地区各沟

岔均有人烟。时共有耕地 32 万余亩，人均 7.3 亩。所收粮食，户户满仓，可食三年有余。这一时期的农耕地中除平地、沟台地外，山坡地已达 8.4 万亩，占农耕地总面积的 26%。毁林开荒砍伐的树木在河沟堆积成山，朽而无问。由于山地一般耕种 2~3 年，土壤随流水而去，民多采用“今岁开一片，明岁另辟新”的办法，另觅树茂草盛之山面新垦。至道光三十年（1850）境内山林已被毁垦半数以上。此后，水灾接踵而来，年甚一年。加之战事频繁，民多外迁。至光绪九年（1883）境内人口减至 6149 户，22724 人。因原垦的半数山地已不能种植，其余山林多为边远地区，新垦亦很困难，耕地下降至 20.3 万亩，人均 8.93 亩。至光绪末年，因水旱灾害频繁，平地和沟台地被冲过多，农耕地收获已不足糊口。

第二节 中华民国时期

民国 3 年（1914），七至九月连降暴雨，境内各河冲毁农田 13000 亩，沟台地和坡地冲毁过半，灾民扶老携幼纷纷逃往外地。民国 13 年（1924）霍乱流行，全县死 1500 余人。至民国 15 年（1926）境内只有 4577 户，15711 人。时有农耕地 14.2566 万亩，人均 9.07 亩。

民国 18 年（1929）关中大饥，无数灾民流落柞水，按省府通知，各保安置 458 户，1375 人。民国 20 年（1931）县政府因“众多沟岔无人，土地荒芜，弃之可惜”，加之原弃耕之山地部分已树草丰茂，公告外省外县招垦：“五年不计田赋，原额遭灾者免。”又严令各保甲：“田租在二成以下，庄主不得霸荒弃耕，不得违令加收田租。”至 24 年（1935）外地人纷纷来柞水垦殖、伐木、开木厂。附籍之民遍布各沟岔，多在弃荒之地复垦，少数在原始森林中砍伐林木种植。除农业收入外，又将木料出卖，眼前之利，一举两得。民国 25 年（1936），山阳、商县、长安、安康、镇安等地人，因柞水有利可图，纷纷迁来垦殖、伐木。境内人口增至 10021 户，61430 人。时农耕地增至 29 万亩，人均 4.72 亩。至 27 年（1938）的两年内，农业收入甚丰，民多以玉米、洋芋喂猪。

民国 28 年（1939）后，田赋加征十倍于往，苛捐杂税繁多，加之大量征集壮丁，丁男外逃，又屡遭水旱灾害，民纷纷外迁。29 年（1940）调整插花地，人、地均有减少。至民国 36 年（1947）全县人口下降至 6401 户，26819 人。时有农耕地 20.696 万亩，人均 7.7 亩。其中山地 67448 亩，占农耕地的 32.59%。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1949 年，全县共有人口 10745 户，58021 人，有农耕地 27.1 万亩，人均 4.67 亩。

1950 年因将下梁、石坪、曹坪等地划归柞水，人口增至 17476 户，78673 人。时有农耕地 28.1 万亩，人均 3.57 亩。其中有山坡地 10.4127 万亩，占农耕地面积的 37.06%；有平地 5.6742 万亩，占农耕地面积的 20.19%；有沟台地 12.0131 万亩，占农耕地面积的 42.75%。1956 年 4 月，因将高桥、红石、万青由蓝田县划入柞水，人口增至 20340 户，84187 人，时有耕地 32.4 万亩，人均 3.85 亩。

1958年撤销柞水县制，并入镇安县，1961年恢复柞水县制时，将柞水县原管辖之东川、太白区划归镇安，将镇安原管辖之凤镇区划归柞水。因凤镇区人口多，划出划人相抵，柞水净增5478户，26058人，加之人口出生率猛增，至1964年全县共26084户，（含集体户），111856人。此后人民政府三令五申禁止毁林开荒，同时部分山坡地因水土流失不能耕种，时全县实有耕地20.4万亩，人均1.8亩。其中平地因民房、公路建设下降至50021亩，占当时农耕地总面积的24.52%；沟台地因水毁和弃耕还林减少至80073亩，占当时农耕地总面积的39.25%；山坡地因水土流失和弃耕还林减少至73906亩，占当时农耕地总面积的36.23%。1992年全县人口增至37702户，156823人。农耕地减少至117783亩，人均0.75亩，比1964年减少了86217亩，减少42.26%，其中平均地35217亩，比1964年减少了14804亩，减少29.6%；沟台地52300亩，比1964年减少了27773亩，减少34.68%；山坡地30266亩，比1964年减少了43640亩，减少59%。人均比1964年减少1.05亩，比1949年减少了3.92亩。

农耕地面积减少的原因：以1949年为基数，至1992年的43年共减少了15.3217万亩，平均每年减少3563亩。其中因水土流失不能耕种的沟台地和1984年7月按照商洛行政公署批准30度以上坡地退耕还林共11.196万亩（退耕还林为6.42万亩），占减少总数的73.07%；私人、集体、国家建筑（含修公路）用地1.2267万亩，占减少总数的8%；水毁2.8990万亩（含山坡地岩石裸露面积），占减少总数的18.92%。

人均农耕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社会安定，医疗卫生保健工作逐步加强，遇灾荒人民政府保证妥善安置，加之长期遗留的“多子女多福”及“重男轻女”思想的影响，生育过盛。1949年全县58021人，至1992年增长至156823人，43年共净增98802人，平均每年净增2297人。在这农耕地资源有限，土地质量较差，逐年递减，水土流失年甚一年的柞水，控制人口增长尤为重要。

第三章 农耕地管理

第一节 古 代

唐武德七年（624）定均田后，鄠阳郡（柞水时属鄠阳管辖）公告地方：均田应严加管理，不得移用，除筑渠、修路者外，民宅、牛栏、猪舍均应靠山根修建，违者重处。圣历二年（699）安业县（时属安业县管辖）曾规定山坡根前三丈为限，为民建房舍、猪圈、牛栏处，不得向前延伸。并下令氏族、农户坟园一律在沟岔或坡面平缓处修建，不得占用平地。此后靠山根建宅，在沟岔或坡上建坟园成为县境习俗。

北宋景德二年（1005），乾佑县（柞水时属乾佑县）针对境内70余富户在平地中动工兴建宅园、花园，命令地方训诫拆除，各罚银50两。

清代后期，境内原始森林砍伐十分之七八，山坡有土处均已开垦，水灾年甚一年。河

岸平地半数被冲，沦为沙滩；沟台地被冲三分之二，岩山裸露，寸草不生。同治七年（1868），同知侯鸣珂公告里保敕令禁止开荒，并呈请省抚拨银 8030 两，赈济贫困户复修河滩地。同时令庄主（地主）视其租出地被水冲数量，亩出银 5 两，资助佃户复修。公告指出：“复修滩地，务必顺河势筑堤护之，堤基下挖 5 尺，宽（厚）5 尺，高 1 丈。各里保尽职监修，不得有误。堤竣，沿堤广植桑、杨、柳、槐，以保河堤。”至同治八年（1869）孝义厅共修复河滩地 3721 亩，地边有堤，堤前有树。光绪十一年（1885），同知罗兆升针对厅境有人偷砍河堤树木之事，公告里保：“凡偷砍堤旁树木一棵者，罚银一两，罚栽树木十棵，以数进计。”当年处罚 22 人，罚银 38 两，罚栽树 900 棵，并对砍伐十棵以上，拒不接受处罚的 2 人判刑。

光绪二十一年（1895），孝义厅有 23 户佃户，将租种庄主的 82 亩缓坡地，采用掏挖暗石、砌坎、填土，整修加工为水平田，粮食产量较前提高三成。二十二年（1896）庄主义定加收租课三成，佃户向同知署告发。同知张硕士为鼓励佃户加工土地，判处 17 户庄主囚刑一年，并判令所租出之地永不许增收租课。

第二节 中华民国时期

16 年（1927）前，沿用清代对土地的管理办法。县府曾于 10 年（1921）和 15 年（1926）两次公告地方“严禁在平地中建私宅、坟园、猪舍、牛栏、宗祠、学校、庙宇。”16 年（1927）后，因地主兼并土地日甚，租课加重，苛捐杂税多以地亩摊派，农民收入不敷支出，沟台地被水冲甚多，河滩地屡遭水毁，无人复修。有甚者 167 户地主、富商、乡绅依仗权势购买好平地兴建宅院、作坊、坟园，占地 678 亩。民国 26 年（1937）贾志璞任县长后，仍有不少地主、富商、官绅在好平地中修建宅院、坟园。贾志璞出示布告：“土地为民众生存之本。柞水崇山峻岭，平地极少，乃赖以产粮，为民口食之基，万不可任意减少。今察庄主以土地私有为名，在平地中央建宅院，占地颇多；富商、官绅大量购买平地兴建坟园，少则十亩，多则二十亩有余，全然无爱惜土地之心。今令上述各户以国计民生为重，拆除平地之宅院、坟园，还土地予种植。今后建宅院务必在山根，坟园择坡地，违者究治。”至 28 年（1939）拆除 38 户的宅院和坟园，还耕地 147 亩，相当所占地的 21%。

民国 30 年（1941）后，苛捐杂税特重，地主加倍征收租课，贫苦农民无意对土地加工、修整，或外逃，或进入深山老林无主之地，另行开荒，以谋生计。加之国民党征拔壮丁数额巨大，青壮年多逃匿，土地荒芜四分之一，河岸地被水冲毁无人复修。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 43 年，人民政府对农耕地管理工作十分重视。一直坚持对农民、干部、企事业单位职工进行爱护土地、节约土地的教育，坚决制止各种浪费土地的现象。在 1955 年实现高级合作化后，坚持国家、集体所有制，严禁非法买卖、租赁、转让土地。1988 年 7 月 8 日柞水县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批准的《柞水县土地

管理实施办法》第一条明确规定：“城镇和农村的土地除法规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外，属于集体所有。村民的宅基地、自留地、自留山和饲料等地，所有权属于集体，个人只有使用权。国家建设征用的集体所有的土地，所有权属于国家，用地单位只有使用权。”第二条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买卖、出租或者以其它形式非法转让土地。”

1982年前，土地的征用管理工作由民政局负责，1983~1986年由农牧局负责，1987年设土地管理局，专门负责土地管理工作。1989年土地管理局下设土地管理派出所，各区增设土地管理专干1人。

一、土壤改良

1949年12月1日，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鉴于柞水土地资源缺乏，质量不好，决定把增加单位面积产量作为发展农业生产主攻方向。要增加单位面积产量首要的任务是对现有土地进行土壤改良。通过宣传教育，很快被农民接受，继而成为全县自上而下统一奋斗的目标。至1992年，每年冬春都坚持兴修基本农田。43年全县累计新修“三田”5.13万亩。其中水平梯田2.62万亩，占“三田”总数的51.07%；修坝地1.53万亩，占“三田”总数的29.82%；修河滩地0.98万亩，占“三田”总数的19.1%。为防止水土严重流失和水毁下游农田，人工造林47.92万亩，种草2.61万亩。改造凤镇地区下湿地8647亩，占下湿地总面积的96.08%。

下梁乡出龙岩、詹家弯、夜珠坪三村的河岸地有1000多亩，被1953年和1957年两次大水全部冲毁，沙石狼藉，农民生活非常困难，每年都要吃返销粮近2万公斤。1963年县长乔占忠到现场作了勘察、了解后，发动群众治河造田。为争取1964年春按时安苗下种，实行定任务、定质量、定工分。县人民政府又及时给予部分投资，解决了1000米钢轨、30辆架子车的费用。采用马车、架子车拉，土火车运和高空运输，仅10个月时间筑起长1270米、高2.5米、顶宽1米的河堤，修地1400余亩，土层厚0.75米。第二年收获粮食42万余公斤，使缺粮村一跃而为余粮村。1983年一场大水，又将这1400余亩地一扫而光。1984年在县委、政府和下梁乡政府的领导下，以自力更生为主，国家补助为辅的原则，复修河堤、去沙、填土、挖石，至1989年已复修1200多亩，而且有了良好的收益。

43年虽有极左思潮影响下劳民伤财的失误，但在1979年拨乱反正，特别是1982年全县实行了包干到户的农业责任制后，农民深知承包政策30年不变，对土地的依附心理加强，在自己的承包地中自力奋战，掏石、改土、砌堤、加厚活土层，至1992年将瘠瘦地提高为高产、稳产农田共1.97万亩，掏挖地内暗石、明石18.7万立方米，砌堤4.673万米。药王乡药王行政村村民孙庆仁，1982年在自己承包的21亩缓坡地上深翻改土，掏净暗石，使活土层达0.5米以上，全年粮食总产达5130公斤，全家4口人，人均粮食1295公斤，相当1980年集体分配粮食的4.2倍。高桥乡立新行政村村民朱国恩，1982年实行大包干后，他分析当地粮食低产的原因除气候高寒外，主要是土层瘠薄。当年秋收后，他带领全家两名劳力，起早贪黑，扎实苦干，砌石坎140米，担土17000担，25天修基本农田2亩。1983年2亩基本农田收粮食614公斤，相当整修前的2.2倍。

由于采取上述加工提高农耕地质量的措施，加之兴修水利、选用良种、精耕细作，全

县亩均产量由 1949 年的 80 公斤提高到 1992 年的 140 公斤，提高了 75%。

二、拆庙、迁坟

1958 年实现公社化后，为方便农业机械化作业，柞水县根据省、地转发外地经验，以管理区（乡）为单位，对辖区大块平地中的古庙、坟园进行调查摸底。后经研究决定对庙宇和无主坟园无条件拆毁，对有主坟园或新坟通知主人限期迁移至山根以上坡面。其间，曾对在限期内不主动迁坟，发动群众垦荒时无理阻挠和辱骂殴打干部的 5 人，通过批判斗争依法逮捕。上述做法虽有些偏激，但至 1958 年底，全县平地中的土地、火神、虫王、山神等小庙全部拆毁，437 户在平地中的坟园、坟冢全部迁移，共新增平地 1614 亩。此后，县人民委员会又通知各地，一律不许在平地 and 缓坡地中建坟园、安葬死者。1985 年，全县有 16 户农民，借口土地由私人承包，不听劝阻，在承包的平地中建坟园 16 处，农业部门除责令限期迁移外，并罚款 1500 元。

三、土地管理

从国家、集体及私人建设用地入手，根据“一要吃饭，二要建设”方针，珍惜土地，节约土地，严格审批手续，杜绝浪费土地的现象。

国家建设用地：1986 年以前，由建设单位持县以上人民政府按照国家基本建设程序批准的计划，向县人民政府土地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县人民政府审查批准后，由土地主管部门划拨。1987 年元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颁布后，由建设单位持初步设计的批准文件及计划投资文件，交县土地管理部门。由土地管理部门到现场勘察，选址定点，核定用地面积后，办理征地审批手续（征地手续包括用地单位的用地申请报告，并附送计划投资文件、选址定点文件、用地范围及建筑平面图、征地协议书、征用土地申请表等）。征用农耕地 3 亩以下，其它土地 10 亩以下，由县土地管理部门批准；征用农耕地 3 亩以上，其它土地 10 亩以上，菜地无论多少都应报地区以上土地管理部门批准。

1955~1992 年，国家建设申请用地计划为 4104 亩，经县人民政府认真审查批准 2674 亩，比原计划减少了 1430 亩，减少了 34.84%。其中有 1840 亩原申请占用耕地，定点时定为滩地和缓坡地。对超面积建筑的 8 户，多占耕地 7.62 亩，全部拆除收回。1958~1979 年，在公路建设高潮时期，将原征用耕地 6468 亩的计划，部分改由山根修建，节约耕地 1796 亩。

乡（镇）村企业建设用地：1958 年在“跑步走向社会主义”的极“左”思潮影响下，公社大办企业，用地失去控制。社、队不从资源、资金、技术力量出发，想办什么厂就办什么厂，加之“一大二公”的平调风，建设用地不报批、不审查，想用多少就用多少，想用哪里的地就用哪里的地，致使在大平地里盖厂房者有之，在农耕地里建炼铁炉者有之，在耕地中建饲养场者有之。全县至 1961 年共占用耕地 1727 亩。以后，所办的厂、场和修建的土炉废弃，房屋移作他用，对土地造成严重浪费。

1980~1992 年，乡（镇）村企业建设用地本着控制规模，节约用地的原则，由用地单位持县以上计划部门批准的设计任务书和占地平面图、土地补偿协议和区（镇）、乡人民政府的审查意见，向县土地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占用农耕地 3 亩以下，其它土地 10 亩

以下,由县土地管理部门批准;占用农耕地3亩以上,其它地10亩以上,菜地无论多少都由地区以上土地管理部门批准。1980~1992年共有96户,申请使用耕地47亩,其它地102亩进行建筑,经审查批准72户,占农耕地8.7亩,其它地42亩。节约耕地38.3亩,其它地60亩。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建设用地:1980年前,由用地单位经乡、镇人民政府审核,报区公所批准。1955年高级合作化后至1980年,公社、生产大队、生产小队兴建办公室、保管室、敬老院等,共申请用耕地367亩,其它地1041亩,全部批准兴建,造成一定浪费。1980年后,由使用土地单位申请,经乡(镇)人民政府、区公所审核,报县土地管理部门批准。1980~1992年农村兴办文化站、敬老院、幼儿园、学校、电影放映站等,共申请使用耕地97亩,其它地82亩,县土地管理部门通过现场勘察,多数改用非耕地,实批耕地23亩,节约74亩。

农村私人建房用地:本着不占用平地、使用原有宅基地和空闲地的原则,对使用缓坡地和平地(坡根地)的经乡人民政府审核,报县人民政府批准;使用原有宅基地和村内空闲地的由乡人民政府批准。对于出卖、出租住房后,再申请宅基地的坚决不批准。1965年前,柞水自定农村居民建房用地人均0.12亩。1982年陕西省规定人均0.10~0.12亩后,柞水因耕地面积小,执行人均0.10亩。1988年规定每户占地最多不得超过0.3亩(包括场面、猪圈、厕所在内)。根据上述规定,县、乡本着严格审查的原则审批。1955~1992年全县共申请利用耕地建房14765户,占1989年总户数32155户的45.92%;申请使用耕地4829.5亩,经审查只批准11369户,占申请户的77%;批准使用耕地3075.5亩,占申请使用耕地的63.68%,节约耕地1754亩;申请使用原宅基地的1672户,占1989年总户数的5.2%;申请使用宅基地523亩,经审查批准1645户,占申请户的98.39%;批准使用原宅基地507亩,占申请使用面积的96.94%,节约宅基地16亩;申请使用空闲地、非耕地建房的4769户,占1989年总户数的14.83%;申请使用空闲地、非耕地1436亩(其中非耕地842亩),经审查批准4122户,占申请户的86.43%;批准使用空闲地、非耕地1012亩(其中非耕地812亩),占申请数的70.47%,节约空闲地和非耕地424亩。对于申请使用耕地超占面积的437户,121亩,全部拆除收回。1983~1988年,全县有167户,未经乡、县批准或只经乡批准,未经县批准即自行在平地中盖房,县政府和土地管理部门,逐户核算,共强占耕地43.5亩,采取严厉措施,强令限期拆除,土地全部收回。对15户进行顽抗拒不拆除的,由乡人民政府强行拆除,并处以罚款4632元。

1988年,全县对审批农户建房用地进行了复查,发现已批准占用耕地建房的人员中有3户系不需要建房的,在申请后向乡、县土地管理部门有关人员行贿批准。县政府除命令这3户拆除房屋外,对接受贿赂、徇私舞弊的2名干部给予行政记大过处分。

城镇非农业人口建房用地:1979年前,夫妻双方都在城镇境内工作的国家职工一律不许在城镇建私房。1980年后,夫妻双方在城镇工作的干部和居民,住房确实困难,经本人申请,镇政府审核报县土地管理部门批准,按规定向土地所有单位偿付土地三年常产的补偿费。1987年后,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一条:“城镇非农业户口居民建住宅,需要使用集体所有土地的,必须经县级人民政府批准,使用地面积不得超过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的标准,并参照国家建设征用土地标准支付补偿和安置补

助费。”柞水具体规定每户用地最多不得超过0.2亩。1980~1992年，县城、各区镇在统一规划下，以不占耕地为原则审批248户非农业户口占耕地49.7亩，非耕地62.1亩。

1982年和1988年，根据群众反映查实，非农业户口在城镇建私房者41户，程度不同都违反规定和超面积建筑。通过教育，作了严肃处理。收回一户在排污渠上非法建房2间，35平方米；对于31户超占面积的处以罚款4723元；9户不应建房的，折价收归公有4户，处罚款的5户。

高层建筑：1961年前，县、区、乡机关、企事业单位及民房建筑均系平房，占用土地面积过大。1962年县人民委员会研究决定，城镇、农村建筑，不论国家、集体或私人提倡建楼房，向空间发展。根据柞水地质，控制在六层以内。1962~1992年全县县、区、乡（镇）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厂矿共建楼房389座，建筑面积28.9万平方米，多为四层，节约土地612亩。农村私人盖楼房181座，8.861万平方米，多为三层，节约土地209亩。

四、合理补偿

(1) 国家建设用地补偿：1980年前执行三年常产值，补偿费交土地所有单位。1981~1986年执行陕西省规定的征用前三年平均产值的10年常产，其中60%交土地所有单位，40%交土地管理部门，用以开发提高土地。1987年1月1日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国家建设征用土地由用地单位交付土地补偿费。征用土地的补偿费为该耕地征用前三年平均年产值的3~6倍。”柞水具体规定为：征用经济效益高的土地、园地或城镇郊区菜地，按该地年产值的5~6倍补偿；征用其它耕地按该地年产值4~5倍补偿；征用有收益的其它土地，按该地年产值的2~3倍补偿。被征用土地上有附着物（房屋、水井、猪圈、厕所、树木、坟墓、农用水利设施及其它设施）和青苗的，用地单位还应当支付附着物补偿费和青苗补偿费。青苗补偿费标准：凡已经下种的按当季产值的一半计算；已出苗正在生长的按当季产值的80%计算；将成熟的，按当季产值计算。坟墓迁葬费：在征用土地上三年以内的新坟，每座付给50~80元；三年以上的老坟，每座付给30~50元；无主坟由用地单位深埋或代迁。其它附着物的补偿标准由用地单位与当地乡（镇）人民政府和附着物所有者共同商定。此外，还规定，征用土地单位除按规定支付土地补偿费外，还应向征地单位支付安置补助费。安置补助费标准按人均占有耕地多少而定。征地前人均占有耕地2亩以上的，安置补助费为该地年产值的3倍；人均占有耕地1~2亩，安置补助费为该地年产值的4~5倍；人均占有耕地0.5~1.0亩的，安置补助费为该地年产值的6~8倍；人均占有耕地0.3亩以下的，安置补助费为该地年产值的8~10倍。还规定交纳菜田建设基金或农田水利建设基金。国家建设征用城镇郊区菜地每亩3000~5000元，水浇地每亩2000~4000元；其它耕地每亩1000~3000元。

(2) 乡（镇）村企业、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建设用地补偿：1958~1961年在“大跃进”时期，征用的耕地无任何补偿。1980~1986年执行三年常产值的补偿标准。1987年后，柞水规定乡（镇）村企业建设用地，按该地年产值3~4倍补偿；占用经济收益高的耕地，按该地年产值的4~5倍补偿。乡（镇）村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建设占用耕地的，

按该耕地年产值 2~3 倍补偿。同时还规定乡(镇)村企业用地应交纳菜田建设基金或农田水利建设基金。每亩菜地 2000~3000 元,水浇地每亩 1000~2000 元,其它耕地每亩 500~1000 元。

(3) 城镇非农业户口建房用地补偿:1986 年以前,按国家建设用地补偿办法支付土地补偿费,农耕地为征用前三年平均产值的 10 年常产。1987 年后,仍和国家建设用地一样,除按规定交付土地补偿费外,并交付安置补助费。同时规定,凡在城镇建有房屋的职工,不得再向单位申请住房。

(4) 土地管理费:1987 年柞水县根据中央、省、地通知征收土地管理费。其标准是:国家建设单位征用土地,土地管理费为安置补助费和补偿费的 2%,由用地单位交纳;乡(镇)村企业征用土地,每亩耕地交纳土地管理费 200 元,非耕地每亩交纳管理费 100 元;个人建房(包括扶持的重点户、专业户、个体工商户和各种经济联营实体户)用地,每亩耕地交管理费 100 元,非耕地每亩交管理费 50 元。乡(镇)村兴办幼儿园、敬老院等公益事业用地,不征收土地管理费。

1955~1992 年全县共征收国家、乡(镇)企业、非农业户口建设用地土地补偿费 432.4 万元,安置补助费 217.1 万元,菜田建设基金 6.7 万元,农田水利建设基金 0.6 万元,土地管理费 1.9 万元。这些费用都按规定专款专用。

五、合理利用土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 43 年,不论是国家建设用地、乡(镇)村企业建设用地或私人建房用地,都本着“全面规划,合理布局,节约用地,尽量利用荒地、劣地、坡地,不占或少占耕地”的原则执行。1980 年后,每年县计划委员会和土地管理部门下达控制指标,实行计划管理。对批准的宅基地,从批准之日起,两年内必须修建房屋,逾期不修建的以非法占地论处。1980~1992 年,全县对逾期建房的,收回批准宅基地 4.3 亩,罚款 308 元。对于已经批准建成新房的,旧庄基应在 6 个月内向集体交出,逾期不交的,每座庄基地(不论大小)每月罚款 10 元,直至交出为止。1987~1992 年处理这类情况 9 户,罚款 450 元。对交出的旧庄基地,都交承包者复垦。1985~1992 年,全县复垦的旧庄基地共 241.7 亩。

卷七 农 牧

第一章 农 业

农业是人民赖以生存的基础。柞水为中纬度山区，山大沟深，土瘠田疏。清乾隆以后附籍人日多，森林被大量砍伐，毁林开荒日甚，水土流失严重，加之科学技术长期落后，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极弱。清《孝义厅志》载：“惟山地畏旱又畏水，雨多则阴淋，秋收无成；旱则土薄，禾苗易枯。故，民虽终岁劳苦，鲜有余三余九之积。”又因长期实行广种薄收，农作习俗是：“今岁开一片，明岁另辟新。”清代和民国时期平地亩产为80公斤，山地亩产不足一斗（20公斤），而且品种多为玉米、洋芋、杂粮，小麦、水稻较少，更无种植棉花之条件。古代至民国末，本籍人多外迁，外籍人希图迁来安业，但一遇重大灾荒又携儿带女逃往他地，另觅生计。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中共柞水县委和各级人民政府的领导下，视农业为国民经济的基础，积极改变落后状况，引进良种，推行先进耕作办法。1952年全面实行土地改革后，农民生产积极性空前高涨，产量成倍增加。互助组和初级农业社时期仍保持着这种势头。以后在极左思潮影响下产量徘徊不前。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落实了农村各项经济政策，实行了以包干到户为主的农业生产责任制，农民生产积极性被调动起来。1992年平均亩产为140公斤，相当于民国末的1.75倍。但仍存在着毁林开荒的不良现象和抵御不了水、旱、雹、霜冻等灾害的实际问题。

第一节 土地所有制

一、私有制

柞水在古代被称为“荒僻之野”。商初（约公元前17世纪初）徙来之民多以渔猎为生。西周宣王（前827年至前780年）时，开始农业生产。这一时期今柞水境属褒诸侯国领地。居民在居住地分得一定数量的土地，从事农业生产，除留够诸侯国规定的“口

食”外，其余均上交。农民为了增加产量不到远处新垦，多有进行土地加工的习惯。秦始皇统一中国后（前 246）至民国末，长达 2195 年均为封建土地所有制。即拥有大量土地的地主，将所属山地租给无地或地少的农民，言定租课，不论丰歉，年终如数交纳。地主还有视情况增加租课的权利。平坡地以亩计，年租多则一石（折 200 公斤）；少则五斗（折 100 公斤）。山坡不以亩计，视其耕种面积大小，纯由地主随意要租。遇灾荒年农民口中无食又交不出租课，地主不但不予减免还棒打绳拴逼租，常有因交不起租子的农民上吊、扑崖自尽。清光绪十一年（1885），因交不出租课外逃他地者 756 户，1568 人，占时有人口（22724 人）的 6.87%。民国 3 年（1914），县境外迁 1000 多户，4500 多人，其中因交不起租课者 824 户，3572 人，占外流人口的 79.37%。有 3 户 16 人，在外逃途中被地主派人殴打致死。

民国期间，低山地区的地主，将平地租佃给农民，收获时期在现场四六或五五分粮。这种租佃形式，虽可避免歉收年无粮交租之难，但地主常借口庄稼未种好，收回土地，使佃户颠沛流离。

由于山地畏水畏旱，劳动艰辛，收入微薄，人民多不愿在此安居。唐初今柞水境人口不到 5000 人。唐武德七年（624）朝廷始定均田：“凡天下丁男，给田一顷，笃疾废疾给四十亩，寡妻妾三十亩；若为户者加二十亩。”朝廷曾有组织地实行迁民，来今柞水境垦殖分均田者至贞观 20 年（646）约有 1000 余人。均田，实为私有。后来这些均田户，由于天灾人祸逐步分化为地主和沦落为无地者。清顺治十一年（1654）五月八日，今柞水境地大震，房屋倾倒，人民死亡无数，有十村九空之说。乾隆六年（1741）户部议复商州所属各县召垦，今柞水境召纳“插草为标”垦民 1000 余户，4000 余人。这种插草为标的形式实为私人占有。

解放前，土地可以自由买卖，这种政策，加速了贫富分化。民国 36 年（1947），柞水境卖土地者 786 户，其中有 698 户为土地不多的农户，占卖地总户数的 88.8%；买地者 706 户，有 698 户为出租土地的地主和官绅，占买地总户数的 98.15%。

1951 年统计，全县有耕地 28.1 万亩，只占农村人口 10% 的地主、富农有土地 15.947 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 57%；占全县人口 90% 的贫农、雇农、下中农、中农只有土地 12.153 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 43%。地主、富农凭借对大量土地的占有权，每年从农民的收获中收取 67% 的高额地租。农业生产力受到严重束缚。这是广大农民受剥削、受压迫和贫穷落后的根源。

二、土地改革

土地改革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广大农民废除封建土地所有制，实现农民土地所有制的革命运动。由于地主利用占有的大量土地，残酷地剥削农民，阻碍生产力的发展。消灭封建土地所有制，成为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任务之一。1950 年 6 月，中央人民政府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提出了依靠贫农、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有步骤、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的正确路线。

1951 年 10 月至年底，土改工作队 218 人，分赴各地，按照政务院颁布的《划定农村阶级成分的规定》，坚持调查研究，充分发动群众，按照土地多少，剥削量大小和受剥削

量大小，划定农村阶级成分。此期间，有 18 户地主隐瞒土地和剥削量，有 9 户地主拉拢贫雇农转移财产，通过斗争大会，打击了其不法行为。对有破坏行为的 6 人依法管押。时全县共有 18122 户，依法划为地主的 643 户，占全县总户数的 3.55%；半地主式富农 181 户，占总户数的 1%；富农 906 户，占总户数的 5%；小土地出租 254 户，占总户数的 1.4%；中农 7893 户，占总户数的 43.55%；贫农 6621 户，占总户数的 36.54%；雇农 1624 户，占总户数的 8.96%。

在摸清地主实有土地、剥削量的基础上，依法对地主的土地、农具、耕畜、房屋予以没收，并没收了富农出租的土地。全县共没收土地 9 万亩，耕畜（牛）2437 头，农具 68727 件，房屋 3746 间。后留机动公地 4728 亩，其余 85272 亩，分给 1624 户雇农 21112 亩，户均 13 亩，人均 2.55 亩；分给地少的 6621 户贫农 55801 亩，户均 8.43 亩，人均 1.64 亩；耕畜、农具、房屋全部分给雇农。同时按照土地改革政策，给 643 户地主，按雇农分得土地平均标准分给土地 8359 亩，户均 13 亩，人均 2.05 亩。

土改结束，广大农民生产积极性空前提高。1953 年粮食产量比 1951 年增长了 1.85 倍。农民挑选最好的粮食，晒干簸净，踊跃交公粮。1953 年全县计划征粮 82.5 万公斤，实际完成 159.5 万公斤，相当计划的 1.93 倍。受到陕西省人民政府和商洛地区的表扬。

三、集体所有制

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这是在互助组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1952 年 8 月 20 日，下梁乡沙坪村吴世文互助组成立后，全县各地在县委、政府领导下，组成 17 个工作队，对农民进行走互助合作道路的宣传，至年底成立了 49 个互助组，参加农民 478 户，入组土地 6007 亩。由于互助组是在土地私有的基础上，采用耕作、收获、土地加工互助的形式，解决了农户劳力、农具、子种等不足的困难，显示了一定的优越性。但因土地、农具、耕畜为私有，进一步发展生产还有局限性。1952 年 10 月 28 日，县委抽调 5 名干部，在下梁乡以沙坪吴世文互助组为主试办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这种形式是土地、农具、耕畜折股入社，四六或三七分红，劳力入社六四或七三分红；制定了全体社员民主讨论通过的社章，民主选出管理委员会和主任、副主任。1954 年 7 月至 1956 年 1 月 30 日，县委组织工作组，分六批建成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560 个，入社农民 15000 户，占总农户的 90%。宣告全县实现了初级合作化。

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是在初级社的基础上发展的。它的主要特征是取消了土地、耕畜、大型农具的分红，折价归集体所有。社员的房屋、家具等生活资料和房前屋后的零星树木、家禽、小农具为私有。劳力由农业社统一安排，集体劳动。粮食和现金在完成国家农业税、统购任务后，再扣除生产费用、公积金、公益金，其余部分按劳分配。1956 年元月至 3 月，全县本着“成熟一个转一个”的原则，按照有较强的领导班子、有骨干力量、显示了集体优越性的条件，将 26 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转为高级社。1956 年 4 月，传达了毛泽东 1955 年 7 月 31 日《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批判了在农业合作化问题上的所谓“小脚女人”。县委经过讨论，认为在合作化问题上，存在着严重右倾思想。全县在 560 个初级社的基础上，建高级社 163 个。入社农户 18725 户，占全县总农户的 91.4%；入社人口 78655 人，占农业总人口 93.4%；入社耕

地 22.3 万亩，占总耕地的 92.5%；入社耕畜 6557 头。少数乡为了限期统一实现高级合作社，争先进，只由乡政府和乡党委（支部）把初级社主任召集来，就邻近几个初级社合为一个高级社，宣布一下社主任和管理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就算“高级合作化”了。1956 年 9 月，在整顿农业社期间，将 6 个小社并入大社，全县实有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157 个。

1957 年 6 月，县委生产合作部，根据省委通知精神，为了解决社员养猪缺乏饲料的困难，活跃家庭经济，增加社员收入，全县以可耕地 5% 的标准给社员划了自留地 7582 亩。

人民公社：人民公社是以“大和公”为目的，将原来高级社所有的土地、农具、耕畜、劳力统归公社所有，赋予人民公社随意、无偿调配使用的权力，大搞大兵团作战。组织实行军事化，生活上强行实行食堂制，并以公社为核算单位，进行产品的分配。加之，瞎指挥、强迫命令盛行，又开展得不偿失的大炼钢铁，社员生产情绪低沉。1958 年 8 月 29 日，中共中央发出了《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后，至 9 月底，全县在 157 个高级农业社的基础上，以乡为单位成立了 23 个人民公社。公社下设生产大队，大队下设生产队。11 月，认为这样的“公社”还不大，也不“公”，又以批右倾开道，以区为单位建立了曹坪、红岩寺、蔡玉窑、石镇、东川、太白、营盘 7 个大公社。将原公社（乡）改为管理区。1961 年 4 月（时为镇安管辖）撤销大公社，成立区委、区公所，恢复原来以乡为单位的公社。1961 年 11 月，根据中共中央颁布的《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和《关于改变农村人民公社基本核算单位问题的指示》，正式确定“三级（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所有，队（生产小队）为基础”，以生产小队为基本核算单位，才基本刹住了一大二公的平调风。

四、联产承包责任制

1978 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认真总结了农业生产上的历史教训。柞水县于 1980 年根据中共中央（75）号文件精神，在农村实行各种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农民听了兴高采烈，拍手欢迎，但干部中有不少人认为是“复辟资本主义”，是“辛辛苦苦几十年，一夜退到解放前。”针对这种现象，县委通过会议、学习班，组织干部反复学习中央文件，开展“真理标准”的大讨论，肃清极左流毒，排除了思想阻力，落实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工作才顺利展开。

联产承包责任制是在不变更土地及其它主要生产资料为集体所有的前提下，采取不同形式联产承包到组、户。1980 年柞水县实行的有如下四种责任制形式：

专业承包，联产计酬：这种形式是在生产大队或生产小队统一经营的前提下，根据农、林、牧、副、工、商等业的需要，成立专业队、专业组、专业户、专业工，按业承包，联产计酬，俗称“四专一联”责任制。

统一经营、联产到劳：在生产队统一经营的前提下，按照劳力和人劳比例（人四劳六或人三劳七）划分土地，农田作业有统有分，统分结合，联系产量或产值计算报酬。其特点是坚持三不变（生产资料集体所有制不变、按劳分配原则不变、基本核算单位不变）、四统一（统一计划种植、统一管理使用耕畜和大中型农机具、统一管理水利设施和

统一抗灾、统一核算分配)、五定一奖(定劳力、定地块、定产量、定工分、定费用和超减产奖赔)。

包产到户:这是在坚持“三不变”的前提下,生产队把耕地按人口或人劳比例承包到户,牲畜和农具固定到户管理使用。队与户签订承包合同,载明三包一奖(包产量、包工分、包费用和超减产奖赔)。包产部分生产队统一核算分配,超产部分归承包者。

包干到户:生产队把土地按人口或人劳比例划分到户,牲畜、农具作价归户,户对生产队实行包干,即保证完成公购粮任务和集体提留,其余都归户自食、自用、自行处理。

1980年,全县共1249个生产队,实行专业承包、联产计酬的有361个生产队,实行统一经营、联产到劳的有108个生产队,实行包产到户的478个生产队,实行包干到户的302个生产队。在实践中,由于包干到户比其他形式更为简便易行,又能充分调动农民的劳动生产积极性,至1983年年底,全县普遍实行了包干到户。

第二节 经营管理

一、计划管理

解放前系一家一户的小农经济,土地私有或承租,农户只按土质、气候等安排好土地轮歇和作物倒茬,再无其它计划管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1953年未入互助组或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农民仍保持上述情况。1954~1957年,在实现了合作化之后,以农业生产合作社为经营单位。在国家、省、县、乡层层下达农业种植、生产计划的情况下,农业社因地制宜,在年初大都通过社员大会制定农副业生产计划。包括作物播种面积、增产措施、完成统购任务等。这一时期强调必须完成的计划重点是小麦播种面积、产量及油料作物(油菜)的种植面积。1958~1961年,计划管理的重点是增产措施。包括增加复种指数、改良土壤、密植、增施肥料等。在作物种植方面重点强调落实引进新品种的播种面积和油料作物面积。但这一时期计划被大跃进、人民公社化、大炼钢铁冲击,未实现者有之,在计划产量上浮夸者有之。1962~1965年,以面上社教为动力,以阶级斗争为纲,强调坚决落实各种作物种植计划及农、副业生产计划。全县年年都增加高产作物(洋芋、红薯、玉米)播种面积和增产措施上的行行田及坡地玉米鱼鳞坑栽培面积。1964年全县计划洋芋播种面积增加17860亩,红薯增加9728亩,玉米增加27460亩,行行田36474亩,玉米鱼鳞坑栽培42768亩。夏季经检查,除行行田只完成92%之外,其余均超额完成任务。油菜的播种面积计划纯种、套种共17400亩,但因油料收购价格偏低,种植面积只有10070亩,占计划的57.87%;收购油菜籽只有7.5万公斤,仅相当计划收购16万公斤的46.87%。1966~1970年,处于“文化大革命”的动乱年代,计划管理无人过问,生产队自行其事。1971~1979年复提倡计划管理。这一时期强调的重点是增产措施。对玉米双交种的播种面积只许超额不许减少,播种面积各年平均在2.2~8.2万亩之间,平均增产32%。1980~1992年,仍以落实增产措施为主,除计划播种引进新品种的面积外,重点强调完成计划推广的玉米营养钵栽培面积和地膜栽培面积。各

地农民由于逐步认识了这两种办法的科学性，至1992年已成为自觉行动。

二、劳动管理

古代和民国时期，在封建土地所有制的制约下，地主与贫苦农民存在着剥削与被剥削的矛盾。加之遇大灾荒年地主不减租课，贫苦农民被迫造反、罢农、外迁者屡见不鲜。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经过土地改革，消灭了封建土地所有制，继而实行了农业合作化，根除了土地私有制可能造成的两极分化。农民（社员）作为劳动者享有劳动和按劳取得报酬的权利以及参与制订社队生产计划、选举管理人员等权利。同时有服从领导、服从分配、遵守社队各项规章制度的义务。1958年实行人民公社以后，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极左思潮影响下，农村实行组织军事化、生活集体化（统一在食堂吃饭）、劳动战斗化，加之强迫命令盛行，动辄不给社员吃饭或送劳改队劳动，挫伤了社员的劳动积极性。

评工记分是合作化、公社化后坚持执行的劳动管理制度。具体做法是：“死分活评”、“男女同工同酬”。即不论男女劳力，按照体质、技术状况、年龄大小评定底分。日出工后按实际完成状况和质量好坏参照底分活评，做到日清月结。1958~1960年，在无偿平调中，出工不分红，挫伤了社员劳动积极性。1965~1966年，在“农业学大寨”运动中，曾推行政治评分，不管劳动与否，只要能参与阶级斗争，天天都是10分工。相反，积极劳动的社员被视作“埋头生产，不问政治”，记工很少，或不记工。致使社员以“出工不出力”予以抵制。1983年全面实行了大包干后，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明显提高。

三、分配制度

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时期，全县560个农业社有234个执行土地、大型农具、耕畜按30%分配粮食、物资、现金，劳动日以70%分配粮食、物资、现金，时称“三七开”。有326个农业社执行“二八开”。

高级合作化和公社化后，取消了土地、大型农具、耕畜分红。粮食一直执行“二八”或“三七”开，即以人定量分粮部分为八或七，按劳动日分粮部分为二或三。对一人户按1.5人分口粮，二人户按3人分口粮。物资、现金一律按劳动日分配。

1958年8月农村实行“食堂化”后，提出“吃饭不要钱，做活不记工；敞开肚皮大吃，鼓足干劲大干”的错误口号，不但引起大吃大喝大浪费，而且使劳动效率大大降低。1958年11月28日，县委农工部根据上级指示发出《关于人民公社分配中几个问题的通知》指出：“实行伙食供给制，即粮、柴、油、盐全部供给。”助长了全县农村食堂的大吃大喝。此期间浪费粮食7.85万公斤，现金67.2万元。直至1960年11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后，才予以纠正。

四、财务管理

1954~1980年在初级、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及人民公社存续期间，社（队）均设会计、出纳、保管进行财务分配、管理。这一时期财务管理的任务是贯彻执行国家的财政经济政策和有关法令；严格财经纪律，严防贪污、盗窃、多吃多占；坚持统筹兼顾、全

面安排，正确处理国家、集体和社员个人的利益；有效地发挥资金的作用，管好、用好各项财产，促进生产发展；坚持勤俭办事的原则，实行民主理财；严格执行经济核算，充分挖掘生产潜力，不断降低生产成本，努力增加收入。此期间虽有极左思潮、“一平二调”和“文化大革命”的干扰，但总的趋向是财务管理比较严格，基本做到了合理合法。

社（队）年初均通过社员大会，在制订生产计划的同时，制订农副业生产收入计划、收益分配计划等，并制订或修订财务审批制度和现金管理制度。按照会计管账不管钱，出纳管钱不用钱，采购人员用钱不存钱的原则，规定任何人不得随便借支和挪用。如发生短款，要及时查明原因。每年分夏季和年终分配两次进行预算和决算。收付物资、现金，必须有据，凭据入账。公积金、生产费用基金、贮备粮基金等要按规定提留，并保证专款专用。生产队一切固定资产每年清理一次，造册登记，纳入财务核算，妥善保管（管理）。农业机械实行定保管人员、定使用年限、定维修费用、定保管报酬的四定责任制。集体的粮食，一律按政策统管统分。贮备粮由保管人员经理、保管，进仓出仓要有社员代表当场监督，认真过秤，有账有据。化肥、农药、机械零部件、副业产品等购进、出售和使用必须办理人出库手续，建立账目。为实现民主理财，加强社员监督，生产队每月（或每季度）向社员大会公布收入、支出情况，允许社员对不合理开支或其他贪污、盗窃、多吃多占的问题提出意见或检举、揭发。夏季预算和年终决算账目要向社员大会全面公布，对分配不合理及错账、漏账及其他问题允许社员提出意见予以纠正。

为促使社（队）认真做好财务管理，县、区、公社，每年都抽调专业人员对财务管理工作进行检查。全县还于1962、1965、1973年进行了三次普查。又通过面上社教工作开展财务清理。1962年冬，抽调县、区、公社、大队专业人员，对1249个生产队财务管理工作进行了普查，无问题和基本无问题的1079个生产队，占总数的86.39%；账目混乱（属管理人员业务不熟）的126个生产队，占总数的10.08%；有44个生产队发生胡支乱用、多吃多占、贪污盗窃现象，占总数的3.52%。其中有8名出纳员，19名会计员，11名保管员有贪污、盗窃行为。

第三节 农作物结构

一、作物熟制

根据柞水自然条件，大体分为三种类型：

(1) 高山区（海拔1200米以上的地区和山地）：因气温低，无霜期短，一年一熟。夏粮以洋芋为主，秋粮以早玉米为主。

(2) 中山区（海拔800~1200米之间地区和山地）：因气温较低，无霜期较短，多为二年三熟或三年四熟。夏粮主要为洋芋、小麦，秋粮以早玉米为主。一般为种一年玉米后套种大豆，再倒种小麦，再倒种一料晚红薯或种一料红薯后种一料小麦，再倒种一料早玉米。

(3) 低山区：主要为海拔800米以下地区，因土地较肥沃，气温较高，日照长，无霜期长，水利条件较好，多为一年两熟，是柞水粮油主产区。夏粮以小麦为主，秋粮以

回茬玉米、红薯为主，基本上为小麦、玉米两熟。

二、作物结构

柞水作物结构因自然条件限制，以粮食作物为主，经济作物次之。各年度虽有所差异，但总趋势未变。

经济作物内部结构：以1987年为例，经济作物播种面积9600亩，占种植总播种面积22.66万亩的4.24%；产值204.7万元，占种植业总产值965.71万元的21.2%；亩产值213.23元，按农业产值（1980年不变价）每亩产值50.97元，与粮食作物的比值为1:4。

1987年经济作物播种面积、产量、产值统计表

(表1)

类别	面积(亩)	占总面积%	产值(万元)	占总产值%	亩产值(元)
油料	2800	29.2	16.8	8.2	60.00
麻类	200	2.1	17.2	8.4	860.00
烟叶	400	4.2	11.7	5.7	292.5
药材	100	1	43.2	21.1	4320.00
蔬菜	5900	61.4	82.97	40.58	140.6
其它	200	2.1	32.83	16	164.5
合计	9600		204.7		213.23(平均)

粮食作物内部结构：1987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21.7万亩，占总播种面积的95.76%（复种指数为155.9%）。其中，玉米、洋芋、杂粮播种面积占粮食作物总播种面积的57.99%，而小麦、大豆、水稻等仅占42.21%；夏粮作物占粮食作物总播种面积的48.85%，其中洋芋一项就占粮食作物总播种面积的16.13%；秋粮玉米面积占粮食总播种面积的31.79%，产量占总产的29.67%。

1987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产量、产值统计表

(表2)

类别	播种面积(亩)	占总播面积%	产量(万斤)	占总产量%	产值(万元)	占总产值%
小麦	71000	32.72	1318.4	19.52	233.19	30.64
玉米	69000	31.79	2004	29.67	226.25	29.73
洋芋	35000	16.13	872.6	12.92	100.78	13.24

续 表

类 别	播种面积(亩)	占总播面积 %	产量(万斤)	占总产量 %	产值(万元)	占总产值 %
大 豆	20600	9.49	411.8	6.1	143.22	18.82
杂 粮	21400	9.86	2148	31.8	57.57	7.56
合 计	217000		6754.8		761.01	

三、作物种类、品种

作物种类：县境有粮食作物、经济作物两大类。

粮食作物共有 169 个品种。其中玉米 31 个，小麦 41 个，大豆 29 个，洋芋 19 个，水稻 10 个，红薯 8 个，小豆 4 个，小杂粮、杂豆 27 个。

有待于开发利用的野生燕麦、豌豆等有 4 类 6 个品种。

粮食作物又分三类：

- (1) 禾谷类：有小麦、大麦、燕麦、胡麦、黑麦、稻、玉米、高粱、谷子、荞麦等。
- (2) 豆类：有大豆、绿豆、豌豆、小豆、扁豆、豇豆、四季豆等。
- (3) 薯类：有红薯、洋芋。

经济作物又分五类：

(1) 油料：有油菜、花生、向日葵、蓖麻、荏子，共 29 个品种。其中油菜、荏子各 2 个，向日葵 2 个，花生 3 个，小麻子、米麻子各 10 个。

(2) 麻类：有大麻、苕麻。

(3) 烟草：有兰花、本地土种。

(4) 蔬菜类：有大白菜、莲花白、韭菜、小白菜、红萝卜、白萝卜、大葱、大蒜、西红柿、黄瓜、丝瓜、洋葱等。

(5) 药材：有白术、当归、党参、生地、白芍、山萸肉等。

绿肥作物有毛苕子、怪麻。

饲料作物有苜蓿、聚合草、草木犀、水葫芦。

第四节 农技农艺

一、耕作技术

古代和民国时期，坚持“广种薄收”，耕作极为粗放。俗语云：“籽种落地，收获在天。”山地春季挖开后，撒下种子，锄（或拔）一次或两次草，再不管理。平地犁种后，锄一次或两次草即等待收获。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农技部门的指导下，改变了广种薄收的旧习，坚持在基本农田上下功夫，千方百计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在耕作上推行的新方法有如下几种：

1. 精耕细作：春播作物和秋播小麦，做到了翻犁两次，打碎土块，耙磨两次，锄草2~3次。

2. 坚持冬翻：春播作物，在冬季将土地翻犁一次，松散土壤。1960~1982年生产队翻地面积一般都占应冬翻面积的70%~80%。1983年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后，全部进行冬翻。

3. 推行高秆作物套低秆作物：春播玉米、洋芋，由1956年起全部实行套种（一行洋芋一行玉米或两行洋芋两行玉米），既便于作物通风透光，又便于耕作，还能增加产量。

4. 推行“行行田”：1972年后，在凤镇、下梁等低山地区对小麦、玉米播种推行“行行田”（即0.8~1米宽的小麦，两行玉米），既能通风透光，又在小麦收获后还可播种其它作物，提高单位面积产量。1975年全县普遍推行。1983年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后，盛行不衰。

5. 坚持冬灌：长期以来，柞水在冬季多有旱象，对越冬小麦生长极为不利。1956年以后在大修农田水利的基础上，有条件的地区坚持对小麦进行冬灌。1958年冬灌面积为4237亩，1978年为5132亩，1989年为7142亩，1992年为11433亩。

二、栽培技术

作物栽培技术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农技部门的指导下引进开展的。成功、失败兼而有之。

1954年推行水稻三角密植，蔡玉窑、东川、西川等地共试行1766亩，增产11.2%。

1958年在极左思潮影响下，对玉米、小麦实行密植。小麦亩用种125公斤以上，玉米亩留苗2万多株，株距行距不足10厘米。因既不通风又不透光，少数地区曾用风车向麦地、玉米地输风，加之肥水不足，均未成熟，造成严重减产。

1962年在凤镇、下梁等地，对回茬玉米实行营养钵育苗，解决了不能成熟问题。

1963年在全县推广洋芋横坡垄作栽培1300多亩。由于此法适应山地，肥料集中，又便于对根部培土，亩产提高10.5%。此后坡地纯洋芋栽培均用此法。

1964年全县在缓坡地玉米种植中，推行鱼鳞坑栽培法（将坡地挖成半径0.7米许的坑，集中施肥，每坑种玉米2~3株）。既防止了水土流失，又便于培土、除草，产量还有所增加。1965年全县推广42768亩。

1970年全县推行“红薯下蛋”6746亩（用红薯作为种子引接新薯），产量较原插秧法提高1.86倍。但因“下蛋”的红薯味道较插秧薯低劣，未坚持普及。

1987年在海拔800米以上的中高山地区推行玉米薄膜覆盖8032亩，平均亩产313.1公斤。比未覆盖地区亩产（190.5公斤）提高67.7%。

1992年，全县普遍推行玉米营养钵育苗和薄膜覆盖，增产47.2%。

三、施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山地根本不施肥，只有低山地区在平地里施用农家肥料。山地的肥料单纯依靠“烧荒”（将欲开垦山地中的树木、荒草放火烧掉作为肥料）。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1950~1964年，县境还流行有在坡地中“烧火粪”的习俗（将树木、

杂草在坡坪地里堆成堆，再覆以土，放火熏烧；烧毕，将柴草灰和熏烧过的土壤作为肥料分撒于地里。）这两种办法虽有一定肥效，但导致了破坏林木和水土流失，弊多利少。仅民国 36 年（1947）统计，全县烧荒、烧火粪毁掉的林木有 44786 立方米，引起的森林火灾 68 起，烧毁森林 1748 亩。1965 年以后，政府严令禁止烧荒和烧火粪。除少数深山地区外，大部地区已禁绝。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农技部门的协助下，提倡施用农家肥料，并逐步发展施用化肥。山坡地提倡轻肥上山。对农作物的茁壮成长起了一定作用。

稻田：一般都施用铡细的菅草、野泡桐叶。1963 年，县长乔占忠在凤镇常湾组织社员施用野棉花叶，效果亦好。

玉米：一般都施用底肥和追肥。底肥为一次，在播种前施足。农家肥料亩约百担以上。追肥为多次，部位在根部，间苗后一次，吐穗前再施一次。施后即通过锄草用土覆盖，以保肥力。施用化肥（尿素）以一调羹为宜，而且要选择即将下雨或下雨之后地面潮湿之机，以便化肥很快消融。

小麦：底肥和追肥双管齐下。农家肥料每亩底肥多在百担以上，化肥每亩 5~10 公斤左右。追肥在冬灌时期一次，第二年春季一次。追肥量为农家肥料每亩百担以上，化肥 5~10 公斤左右。凤镇、下梁有灌溉条件的地方，在 1960 年以后采用粪（人粪尿）水合浇办法，效果甚佳。

洋芋、红薯：以底肥为主，多施用农家肥料，很少用化肥。一般亩施 150~200 担，以窝施为主（在洋芋、红薯窝或垄沟内施肥），一次性施足，不施追肥。

杂粮：以底肥为主，多施用农家肥料，亩为 50~100 担左右。

肥料种类有农家肥料和化肥、青肥三大类。

农家肥料：有人粪尿、猪粪、牛粪、鸡粪、羊粪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提倡轻肥上高山。轻肥指晒干的大粪和鸡粪以及扬尘灰等。

化肥：1956 年 3 月，陕西省给柞水调拨 3 吨，县境始用化肥，以后逐步增加。种类有磷、氮、钾、钙、锌肥等。1960 年全县施用 786 吨，1970 年施用 1700 吨，1980 年施用 2600 吨。1983 年实行农业生产承包责任制后，农民对山地玉米、小麦多施用化肥，需求量大增。1983 年为 4522 吨，1985 年为 4611 吨，1987 年增至 5243 吨，1992 年增至 6077 吨。因供不应求，县城、凤镇曾出现过抢购风。1992 年山地施化肥亩均 10 公斤以上，平地亩施 20 公斤以上，因此全县农耕地普遍发生了土壤有机质下降现象。

青肥：1959~1962 年县境引进毛苕子、怪麻，种植 4276 亩，用以压青，后自行淘汰。1958 年以后，在农村提倡沤绿肥（将青草、腐叶沤于池中，经发酵后作肥料用），每年都集中大量劳力上山割草，每个生产队都建有 2~3 个绿肥池。但因技术不佳，效果不好。

四、新品种引进

柞水有高山、中山、低山三类地区，气候、日照、雨量、土壤、水利条件差异甚大。古代和民国时期，品种单一，恪守不变，加之严重退化，单产不但难以提高，而且有下降趋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 1992 年，农技部门在引进良种方面有卓越贡献。在“文化大革命”中，还顶风遏浪，通过试验寻求适于柞水种植的品种，坚持为农业生产服务。

水 稻

西汉居摄三年（公元8年），由汉江流域引进水稻，在县境种植。

1963年引进水稻良种胜利籼，先在黄金常湾试种，第二年推广。1982年引进杂交水稻种500公斤，试种后在全县推广。

小 麦

1952年，下梁农场场长蒋保忠由洛南引进“碧蚂1号”，在农场试种后，第二年在全县推广。

1963年引进2419、阿勃、陕农4号，在下梁农场试种、繁殖后推广。

1964年引进蜀万8号、内乡36号、内乡5号、陕农1号、陕农9号，经试验繁殖后，在县境推广。

1965年由陕西省农业科学分院引进50F，又由商洛种子站引进咸农39号、陕农17号，均在下梁农场试验繁殖后推广。

1970~1984年引进、推广的小麦良种有：青春1号、青春2号、陕农20—45、毛阿夫、新洛8号、红力复1号、武农132号、金光麦、青春860、文革2号、文革4号、新洛1号、新洛3号、新洛4号、郑引2号、郑引7号、商农2号、跃进3号、孟县4号、丰产3号、延光1号、延光2号、延光3号、阿勃、胡麦、伏农1号、铁杆糙、天造15号、内乡5号、陕农1号、陕农7号、陕农2号、陕农5号、陕农9号、双丰收、4732、皖7107、文革1号、小偃5号、小偃6号、苕麦2号、西育7号、6811、131、74—100、甘麦8号、咸农151、矮秆早、金瓜籽、陕早2号、秦麦2号、秦麦3号、京华1号、丰抗13号、联植1号、横选1号、长江3号、陕农23号、77（2）、白郑31等。

1985~1987年，全县分类引进、推广小麦良种70多个，播种面积每年都稳定在6万亩以上。良种比农家原种一般都增产10.5%~34%。是小麦丰产的主要原因之一。

1974年县境小麦品种繁多，有严重退化现象。5月农业部门组织农技干部、农科员38人，去合阳县参观小麦干穗引圃。回来后，当年选86.32万穗，进行单引提纯复壮，至1981年坚持不懈，使小麦品种退化大大减少。

玉 米

明万历三十三年（1605），凤凰嘴、下梁等地引进玉米，后大量种植。

1952年，下梁农场场长蒋保忠由河南引进良种“快棒子”，在农场繁殖后推广全县。

1960年引进辽东白、白马牙，在全县推广，第一、二年内增产15%~20%。

1963年引进高脚黄、混选1号、朝鲜白，在下梁农场繁殖后推广。

1966年大面积推广杂交种双欧3号，维斯康新1号、2号、新双1号、新单1号，普遍增产。12月1日至5日，国务院农业部种子工作会议在柞水召开。

1967年县抓革命促生产领导班子根据1966年大面积推广维斯康新1、2号，获得普遍增产的经验，又强行大面积推广二代杂交种维斯康新1、2号，减产60%。全县农村怨声载道，有愤怒骂娘者，有要求公社、区、县领导班子赔偿损失者。1968年县农业部门，召开技术人员座谈会，总结出1967年失败的原因有三：一是公社、区、县领导班子不懂科学，强迫命令农村以二代种为种子；二是引进时未作试验即大面积推广；三是对县境各地气候，土壤、水、肥等因素未进行分类指导，高山、低山一刀切。解决的办法有三，

柞水县主要农作物品种演变表

(表 3)

项 目 作 物	种植起止年限	主要品种	最大种植面积及产量					
			年 度	面 积 (万亩)	占全县种 植面积%	一般亩产 (公斤)	最高亩产 (公斤)	平均亩产 (公斤)
小 麦	1953 年以前	兰花麦、红西麦	1949	2.3	50	100	175	35
	1953 至 1960	碧蚂一号	1959	5.2	72	175	275	51.5
	1959 至 1966	6028、50、内乡 5 号	1965	5.5	68.7	180.5	250	67.5
	1964 至 1968	阿勃、蜀万八号	1967	6.2	79.5	225	337.5	53.5
	1969 至 1974	丰产 3 号、伏农 1 号	1971	4.79	68	230	325	73
	1975 至 1980	新洛 8 号	1980	4.7	61.5	249	437	124
	1980 至 1983	勃三、4732、小偃 6 号	1982	5.5	76	250	501	128.5
玉 米	1956 年以前	高脚黄、二黄早	1956	8.4	64.6	100	200	47
	1957 至 1962	金皇后、辽东白	1959	6.4	64	210	320	111
	1962 至 1965	黄白马牙	1965	6.2	57	157.5	350	105.5
	1966 至 1972	陕玉 652、陕单 1 号、春牙	1968	2.4	42	185	250	75.5
	1973 至 1978	黄白单交、柞育 1 号	1977	6	51	215	390	180.5
	1978 至 1985	中丹 2 号、丹玉 6 号、户单 1 号	1982	2.6	78	300	555.5	194.5
洋 芋	1965 年以前	黄洋芋、乌洋芋、白洋芋	1964	2.1	75	150	200	76.5
	1966 至 1970	红眼、牛头	1968	2.5	89	225	325	62.5
	1971 至 1978	安农 5 号、金苹果	1977	2.8	90	230	350	108
	1978 至 1985	沙杂 15 号	1982	1.8	54	300	500	111.5
水 稻	1960 年以前	金瓜子、白谷子	1950	0.42	70	160	200	150.5
	1961 至 1975	胜利稻	1974	0.24	64	200	300	175.5
	1976 至 1979	0.9、华矮选	1978	0.29	68	200	420	188.5
	1980 至 1985	牵引一号、华矮选	1982	0.17	53	225	455	173.5

(注：表内洋芋产量系 5 公斤折主粮 1 公斤的折主粮产量)

一是广泛宣传杂交种的增产原因和二代减产的原因，杜绝用二代作种；二是建立试验点，引进时先进行小块试验、示范，选准引种目标；三是对全县地类，按海拔高度、土壤、日照、气温进行调查，分类指导，控制杂交种上山和进入海拔高的地区。

1970年以后，通过科技人员的认真试验，大面积推广玉米杂交种陕单1、2号，白单4号，武顶1号，新双1号，播种面积在2.2万亩至3.2万亩之间，增产在22%~50%之间。至1985年县境玉米品种以中单2号、新黄单58、户单1号为主，辅之以陕单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1992年，在县境推广增产较多的玉米品种有陕单1号、陕单2号、双跃150、白单4号、武顶1号、新双1号、陕单3号、商单4号、柞育1号、辽单2号、陕玉661、武柴白、洛单12号、武105X矮脚黄、亲早403、洛单5号、户单1号、陕单9号、中丹2号、丹玉6号、新黄单58等34个品种。

洋 芋

1958年以后，县境原有洋芋品种退化，不但产量低，而且每年都发生晚疫病，减产在30%~50%之间。1971年由内蒙古引进乌蒙601、602，1978年引进“牛头”、“金苹果”等良种，推广面积达15420亩，占洋芋播种面积的48.3%。当年增产38万公斤，而且未发生晚疫病。

1975年引进安农5号、4号、3号、2号、1号；1979年，引进少杂1号，推广后都有程度不同的增产。1982年从商洛地区农科所引进商芋1号和东北白，种植面积1100多亩，产量较原种高出5%。1983年推广柞水自育洋芋杂交种柞薯1号。

红 薯

明万历三十年（1602）由河南引进甘薯（俗名红薯），先在凤凰嘴试种，因生长良好，第二年即遍及蔡玉窑、下梁等地。

1955年县境红薯品种退化，黑斑病蔓延，贮藏完好率只有50%。1960年由陕西省农业科学院引进胜利百号，1961年引进农林4号，先在凤凰公社康家湾大队繁殖，1962年推广全县各地。不但控制了黑斑病，而且亩产比老种增加了一倍多。

大 豆

1982年由东北引进丹豆5号、丹豆1号良种和徐州大豆种子210.8公斤，在县境繁殖推广。低山地区增产10%~15%，中山地区增产8%。1983年引进铁丰18号，试种推广后，增产11%。

花 生

县境花生种植量很小，一直沿用本地土种，皮厚仁小，结果率低。1984年由大荔引进良种68—3，试种后增产率不足2%。

第五节 病、虫、鼠、兽、鸟、草害及防治

病害：有200多种。发生较为普遍、危害较大的有小麦锈（条锈、叶锈、秆锈）、赤霉、白粉、黄萎病；玉米大小斑、丝黑穗病；洋芋晚疫、环腐、黑茎病；红薯黑斑病；蔬菜霜霉病；水稻白叶枯、稻瘟病；向日葵菌核病等。

虫害：有150多种。小麦主要有蚜、红蜘蛛、吸浆、麦秆蝇等虫；玉米有玉米螟、粘

虫、粟灰螟（蛉谷虫）；洋芋有二八瓢虫、菜青虫；油菜有金花虫、小菜蛾；胡麻有小蠹蛾。还有地下蛴螬、金针虫、蝼蛄等。

鼠害：有黄鼠、鼯鼠、褐家鼠、仓鼠等。

兽害：主要有野猪、狗熊等。在高山地区，当庄稼结实之后，常有野猪、狗熊成群结队窜入田中大量吞食，为害甚巨。民谚曰：“起得早，睡的晚，日晒脊背流大汗。猪一半，熊一半，秋收背回光秆秆。”

鸟害：主要有麻雀、乌鸦等。

草害：危害严重的有马唐、狗尾、稗、牛筋、灰菜、苍耳、马齿苋、龙葵、刺儿菜、旅花、画眉草、蒲公英、狗牙根、鸡眼、扁蓄等。

据 1958~1962 年多年综合平均，每年因病、虫、鼠、兽、鸟害减少的粮食占总产的 15% 左右，油料占总产 20% 左右，蔬菜占总产的 40%。严重影响着农业生产的发展。

县境对农业病虫害防治起步较迟。民国 34 年（1945）在第四农业辅导区的帮助下，利用人工折、捉办法防治稻苞虫、玉米黑粉（即黑穗）病 805 亩，为县境防治病虫害之始。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县区农技部门的相继建立，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工作逐步加强。1952~1960 年贯彻“治早、治少、治了”和“预防为主，防治并举”的方针，分别对小麦吸浆虫、条锈病、红蜘蛛、玉米黑粉病、洋芋晚疫病，进行了防治，制止了蔓延。1961 年以后，贯彻“全面防治，土洋结合”和“重点肃清，安全有效”的方针，开始使用农药，并采用“化学、物理并举”的措施，开展全面防治。

1. 结合积肥、沤肥和农田基本建设处理小麦、玉米、水稻根茬、秸秆，消灭越冬虫卵。

2. 深翻土地，铲除田间、地边杂草，消灭病菌滋生基地。

3. 合理安排农作物倒茬，推广抗病、抗虫品种，减少病菌发生。

4. 在大量采用化学药物防治中，注意了保护益虫和防止环境污染。由于化学药物使用面积逐步扩大，1960~1965 年平均喷撒 1.7 万亩，1971~1980 年平均喷撒面积达 2.9 万亩，1981~1992 年年平均喷撒 4.5 万亩，对防治病虫害起了决定性作用，但也造成毒杀益虫和环境污染的不良后果。1981 年后，提倡药物浸种和科学喷撒，使环境污染和毒杀益虫有所减少。

由于采取以上措施，至 1992 年县境已基本控制了小麦条锈病、玉米黑穗病、洋芋晚疫病、红薯黑斑病。暴发性的粘虫、吸浆虫、玉米螟等，由于测报准确，防治及时，避免了较大危害。粮食因病虫害减产由 60 年代初期的 15%，下降到 8%；油料由 20% 下降到 12%，蔬菜由 40% 下降到 20%。平均每年增收粮食 45.5 吨，油料 5 吨，蔬菜 20 多吨。

鼠害防治方面，1961~1965 年，县境曾广泛开展捕杀和药物毒杀。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全部停止。1980 年以后复又开展。至 1992 年先后采取下夹子、石板压、箭扎、水灌、堵鼠洞和毒杀，共消灭田间害鼠 50 多万只。累计增收粮食约 35 万公斤。

由于兽害甚巨，县境在清代即开始打猎保田和在地头搭庵棚看守，至今盛行不衰。1958~1980 年，以生产队集体生产期间，晚间派往庵棚看守的社员，不忠于职守者有之，有“人在庵棚睡，兽在田里吃”的现象。1982 年实行农业承包责任制后，在庵棚看守的农民，彻夜不眠，鸣锣、响鞭、呼叫，野兽难以进地，兽害大减。

对鸟害防治，县境流行在田中竖草人。1980年以后多在草人面部画上青面獠牙之恶像，以示恫吓，效果甚佳。1958~1965年在消灭四害（麻雀、乌鸦、苍蝇、老鼠）中，曾组织群众捕打和围歼害鸟3.4万只，以后再未开展。

附：杀菌剂的推广应用

1958~1965年，县境推广应用的杀菌剂是以保护剂为主的铜制剂和汞制剂。主要品种有硫酸铜、波尔多液、石灰硫磺合剂、赛力散、西力生等，对防治小麦、高粱、玉米等作物黑穗病、洋芋晚疫病、小麦锈病以及蔬菜霉霜等有良好效果。由于预防和对初发病的及时治理双管齐下，使病害大大减少。1970年以后相继推广使用了五氯硝基苯、六氯代苯、萎锈灵、多菌灵、甲基托布津等内吸性杀菌剂，多年平均使用3.1万亩。使用方法采用拌种和喷雾相结合，不但对作物病害起到了预防和治理作用，对侵染作物体内的病菌还有所抑制。

杀虫剂的推广和应用

1962年县境即开始引用六六六、滴滴涕等有机氯农药。由于这两种药剂型多，有效期长，杀虫效果好，且使用方便（既可喷撒、又可掺土撒施），很快普遍使用。1965年使用面积占农作物总面积的60%以上。1970~1978年引进有机磷农药，主要品种有“一六〇五”、“一〇五九”、敌百虫、敌敌畏等。后又引进乐果、“三九一一”等内吸杀虫剂，对消灭麦蚜、地下害虫及蔬菜果树害虫起了决定性作用。1980年相继引进锌硫磷、速灭杀丁、氧化乐果、六效磷等十多种高效、低毒、低残留新杀虫药，年均使用2.8万亩，防治效果亦很显著。

化学除草剂的推广和应用

1979年以后，推广了2.4-DT脂、拉索等除草剂，1982年推广面积达13000亩，1985年达27800亩。对草属菊科、沙草科、藜科、蓼科、十字花科均有杀灭作用。

第六节 农技机构和技术人员

解放前，柞水无农技机构和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3年4月成立柞水县农业技术指导站，时有技术人员4人。1957年将农业技术指导站改为农业技术中心站。1972年以后分别增设植保站、种子站。1955~1958年成立各区农业技术推广站。1975~1985年先后成立各乡农技站（初名为农科站）。至1992年年底，有县农业技术中心站、植保站、种子站各一个，有区（镇）农技站6个，乡农技站35个。有农业技术人员170人（其中农艺师3人，助理农艺师7人）。大专文化程度45人，中专程度125人。农业技术人员总数相当1953年的42.5倍。以1992年全县农业人口141517人计，平均每万名农业人口中只有农业技术人员12人，有助理农艺师以上农业技术人员0.7人。

第七节 农业机械

柞水系山区，平地少，农业机械作用较小。

1969年4月,柞水农械公司购进工农15型12马力拖拉机4台,县境始用拖拉机耕地。至1992年全县共购进农机11855台(件),58290马力,按1992年末农业人口141517人计,每个农业人口只有0.41马力。其中有大、中、小拖拉机446台,7330马力,平均每百亩耕地6.2马力;农用动力机械2382台,26567马力(其中加工机械1695台,18904马力);其它机械9027台(件),24393马力。农机作业年均耕地1.37万亩,收入3.9万元。其它收入550.8万元。农机经营户414户,年加工粮食850万公斤,脱粒1001.5万公斤,运输总量230万吨公里。

1969年至1982年因集体耕作,平川多使用拖拉机耕地。1983年以后,因全面实行农业承包责任制,以一家一户分散作业为主,农民大部废除拖拉机耕地。但各种脱粒机还照常使用。至1992年,农业机械完好的7707台,占总数的65%;带病作业的2489台(件),占总数的21%,报废1659台(件),占总数的14%;农业机械中完好的拖拉机367台,在实行农业承包责任制后专搞运输的312台,占完好拖拉机总数的85%。

附:喷撒器械的应用与更新

县境初使用手摇式喷雾器,1979年全县已拥有560台,后逐步被高效率的背负式工农-16型喷雾器所代替,1980年全县拥有430台。1982年推广了背负抬架式机动喷雾、喷粉机,比背负工农-16型工效提高十多倍。1992年全县拥有187台。

第八节 改造低产田

1949年全县有中低产农田16.81万亩,占时农耕地总面积(27.1万亩)的62.02%。土地质量差,严重制约着农业生产的发展。1964年以后,全县主攻了改造低产田的任务。至1992年共投工6364万个,国家和地方财政投资707.2万元,共改造低产农田8.35万亩。每亩平均投工762个,投资84.69元。改造后的低产田亩产由1963年的107.5公斤提高到1992年的215.9公斤,提高了100.8%。在改造低产农田中,针对县境实际情况,采用了如下几种办法:

(1)改良中低产土壤:1964年全县有黄褐土农耕地4.69万亩,为县境农耕地主要土壤类型。由于土体紧密,透气性能和供肥能力差,适耕期短,出苗率低,不耐旱、涝,一般亩产在150公斤以下。对这种土壤采取掺沙(一般每亩掺沙50立方米),增施有机肥,促进土壤熟化,加深活土层。至1992年改良了3.15万亩,占黄褐地总面积的67.16%。1964年全县农耕地潮土和下湿淤土面积为0.9万亩。由于地下水在1米左右,影响作物根系发育和成熟,产量低而不稳。对这种土壤采取开沟排水、深翻晒土、施热性肥(炕土、墙土、草木灰等),至1992年改良了0.86万亩,占潮土总面积的95.55%。1964年全县农耕地中有淤土面积2.12万亩,由于多为冲积和洪积而成的土壤,有土层薄、砾石多、易受涝害的弱点。加之多数临河,一遇洪水就有被冲的危险。对这类土壤采取客土垫地,加厚土层,捡除砾石,增施有机肥,加固河堤。至1992年改良、加固河堤面积1.03万亩,占淤土总面积的48.58%。但这类土地遇特大洪水仍有被冲毁的危险。

(2)修筑梯田,防止水土流失:县境大量农耕地在山上和沟壑里,土质多为石渣土

(粗骨棕壤)。由于土层薄，石块多，坡度大，养分低，不但低产，而且有严重的水土流失现象。1964年以后，利用山区石多的优势，修筑石坎水平梯田3.31万亩，加厚土层，减少片蚀和沟蚀；掏石平地，增施肥料。使平均亩产由1963年的45公斤，提高到1992年的140公斤。

(3) 增加有效灌溉面积：1949年全县仅有有效灌溉面积0.615万亩。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1992年共修建小(二)型水库1座，库容28.8万立方米，池塘13座，蓄水8.3万立方米；自流引水渠道308条，总长159.17公里；喷灌10处。有效灌溉面积达1.85万亩，比1949年增加了200%。

附：农业学大寨

一、概 况

大寨(山西省昔阳县大寨生产大队，党支部书记陈永贵)是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毛泽东亲自培养的农业典型。1964年在大寨坚持自力更生、艰苦奋斗，战胜两次洪水灾害，开展深翻改土，大修水平梯田，取得一定成效的情况下，毛泽东向全国发出“农业学大寨”的号召。柞水县曾先后三次组织137名县、区、公社、生产大队干部，去大寨参观、“取经”。1965年县上即成立了“农业学大寨”办公室。由县委书记挂帅，在县境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全县以公社、生产大队为主，组成了237个农田基本建设专业队，共计27860名劳力，开山、炸石、砌坎、深翻、改土。1967~1968年在“文化大革命”最混乱时期辍停。1969年柞水县革命委员会执行极左路线，以阶级斗争为纲，把搞不搞农业学大寨说成是要资本主义还是社会主义的路线问题；干出成绩和干不出成绩说成是阶级斗争的反映。以大批判开路，斗争了18名行动不力的农村干部(其中公社干部6名，生产大队干部12名)，并让社队在社员中寻找抵制农业学大寨的人员，开展斗争。全县共批斗社员877人。当年冬季确实达到了“家家门上锁，户户无闲人”。同时在生产队开展政治评工，实行新的一平二调。

1975年按照第一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提出的“全党动员大办农业，为普及大寨县而奋斗”的口号，除到处书写农业学大寨的标语、口号外，把大寨当作“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典范”。柞水县革命委员会提出：“是真学大寨还是假学大寨，或者是半真半假学大寨，是搞马列主义还是搞修正主义的分界线。”冬季，县上组织了10个农业学大寨工作队(237人)，分赴老林、药王、下梁、周垣、银碗、张家坪、丰北河等乡，仍以阶级斗争为纲，大批判开路，希图将三分之一的公社，在一冬之内建成“大寨社”。这一时期高喊“向高山要平地，在沟岔夺高产”，开展封沟、打卡、箍石洞、平山头，不但提出“白天拼命干”，还提出“晚上打着火把干”。对有不满情绪或上工迟到的社员，在工地开展批斗。

至1978年年底，全县农业学大寨投工2.37亿个，投资576万元，上报共修建旱涝保收基本农田9.7万亩，经核实只有3.2万亩，而且这些农田至1980年因水毁只有0.96万亩。

二、后 果

农业学大寨在柞水县确有效果，但在极左思想影响下，亦有不良后果。

(1) 15年内，因一直坚持阶级斗争为纲，以大批判开路，动辄批判斗争，社员日夜奋战，劳累过度，因累、饿致病者有之，因工伤死亡者有之。

(2) 多以大兵团作战，公社、大队随意调动生产队劳力，不付报酬，实行平调。“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基本核算制受到破坏，社员出工不出力者较为普遍。

(3) 县、区、公社下达的计划不符合实际，不完成又要挨斗，大队、生产队干部，虚报数字或把上年砌好的石坎以补修为名，搬倒重修或再加一层石头，当作当年成绩上报者不少。

(4) 县境以大兵团作战开展的52处凿山、改河工程，投工800多万个，投资200多万元，修地2666亩，平均每亩地投工3000多个，投资750元。由于违反自然规律，有1866.2亩，至1985年被洪水冲毁，占总面积的70%。

第九节 主要农作物播种面积、产量

县境山地居多，土壤瘠薄，产量低而不稳。

一、小 麦

播种面积

小麦是县内主要粮食作物之一，种植面积在清代和民国时期仅次于玉米，居第二位。不论低山、中山、高山均有种植，但以低山为主，中山次之，高山较少。古代和民国时期产量很低。清乾隆四十九年（1784）孝义厅种小麦13720亩，占农作物总播种面积的12.7%，平均亩产为22.5公斤。民国32年（1943）播种14276亩，占农作物总播种面积的16.3%。1949年播种4.56万亩，占农作物总播种面积的28.9%。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各级政府和农业部门认为小麦根系发达，抗旱性较强，生长适应性广泛，水地、旱地、塬坡地均可种植，教育农民扩大种植面积。种植最多的是1965年，达8.19万亩，占农作物播种面积的37.8%。1992年种植7.21万亩，占农作物播种面积的32.6%。1992年比1949年播种面积增加了2.65万亩，增长了58.1%。

亩 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柞水小麦平均亩产的总趋势是逐步增长，其状况是前慢后快。1949年为35公斤。1951~1952年仍在50公斤以下。1953年和1954年两年为52公斤。1955~1957年因旱灾降为50公斤以下。1973年以后因实行间作套种，发挥边行优势，增施化肥，选用良种，加强栽培管理技术，才突破了75公斤大关，并接连跨了三大步。1974~1976年由82.5公斤提高到87公斤；1978年达到91.5公斤；1983年上升到128.5公斤，创历史最高水平，相当1949年的3.67倍，年递增率为3.9%。1984年以后有所下降。1992年达到130.5公斤。

总 产

全县小麦总产随着播种面积的增长和亩产的不断而增加。1949年为159.6万公斤，到1965年增至553万公斤，以后连续四年因面积减少和“文化大革命”的影响而下降。1970年恢复到559.5万公斤，以后稳步上升。1983年突破1000万公斤大关（1046万公斤），创历史最高纪录。相当1949年的6.56倍。1984年以后有所下降。1992年为940.9万公斤。

二、玉 米

玉米为主作物。由于根系发达，在面积相同的情况下根毛吸水速度比小麦高3~5倍，同时根毛可以分泌有机酸，增强对土壤矿物质养分的吸收能力，加之适应性广泛，县境高山、中山、低山均种植。常年播种面积占农作物总播种面积的40%左右，居农作物之首。县境可分为如下四个区域：

(1) 北部春播区：主要为海拔1200米以上地区，年平均气温9.3℃，年平均降水量800毫米以上，无霜期180天左右。春季播种，秋季收获，俗称“正茬”玉米。1960~1970年播种面积较大。1978年以后，旱平地多采取小麦、玉米间套，沟台地采取玉米、洋芋间套和麦薯秋小倒茬方式种植，面积有所下降。山坡地均为春播秋收，一年一熟。

(2) 中部春播区：主要为海拔800~1200米地区，年平均气温12℃，年平均降水量759毫米左右，无霜期200天上下。常年种植在2.5万亩以上，约占全县玉米播种总面积的39.7%。单产水平较高，产量比较稳定。旱平地多采用麦秋间作套种，一年两熟或二年三熟；坡地多采用玉米、大豆间作套种，部分地力肥厚的地方实行麦秋间套，两年三熟。

(3) 南部春播区：主要为海拔800米以下地区。年平均气温13.4℃，年平均降水量720毫米左右，无霜期220天。玉米种植面积较小，常年种植2万亩左右。坡地多和豆类间套，一年一熟；缓坡肥地实行小麦、玉米轮作间套，两年三熟；旱平地小麦、玉米连作，俗称回茬玉米，一年两熟。

(4) 复播区：主要为县境社川、金井、乾佑三条大河下游地区的平地。麦收后复种玉米。1980年以后，为适应生育期长、产量高的杂交玉米的种植，多采用“四密一稀”（四行密植小麦、一行玉米）和挖空带套种玉米或麦垄点播的办法，解决了小麦、玉米两料争时的矛盾。

玉米播种面积在清代和民国时期一直居县境首位，均占农作物面积的60%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因逐步增加小麦面积，玉米播种面积呈下降趋势。1949年为14.41万亩，1951~1953年3年均均为17.65万亩，1871年因耕地减少，小麦播种面积扩大，下降为9.12万亩，1992年下降为6.21万亩。以1951年为基数，下降了64.82%。

亩 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玉米平均亩产以前慢后快的趋势增长。1949年平均亩产为52公斤，1950年为61公斤，1959年为111公斤，1961年下降到83.5公斤，1965年上升为105.5公斤，1966~1969年因“文化大革命”的影响和破坏，急剧下降，1968年为69.5公斤，1971年上升至135.5公斤，1985年上升至214.5公斤，为历史最高纪录，相

当 1949 年的 4.13 倍。1986 年下降至 171 公斤，1989 年再下降至 153.5 公斤。1992 年上升至 212.5 公斤。

总 产

1949 年全县玉米总产为 749.5 万公斤。1950 年上升为 1014.5 万公斤。1954 年因播种面积减少开始下降；1956 年又因单产减少下降为 609.5 万公斤；1959 年上升为 1110 万公斤。1982 年因扩大间作套种，面积有所扩大，单产明显提高，上升至 2001.5 万公斤，为历史最高纪录。相当 1949 年的 2.67 倍。1983 年因小麦播种面积扩大，耕地减少，下降至 1149 万公斤；1989 年下降至 956 万公斤，比 1982 年下降了 52.2%。1992 年因增加技术措施，单产提高，总产达到 1319 万公斤。

玉米面积、产量升降

1949 年玉米播种面积占农作物播种面积的 49.5%，1982 年下降为 31.7%，1987 年下降为 27.8%。

玉米总产，1949 年占全县粮食总产的 57.01%，1982 年上升为 67.8%；1949 年全县平均每个农业人口生产玉米 102.1 公斤，1982 年平均每个农业人口生产玉米 151.3 公斤，相当 1949 年的 1.48 倍。

高产典型

1983 年下梁红卫村推广“四密一稀”面积 151 亩，最高亩产 680.2 公斤，平均亩产 500.8 公斤。

1987 年全县中高山地区推广地膜（覆盖）种植法，共 8032 亩。最高亩产达到 633.2 公斤，平均亩产 314.6 公斤，为当年全县平均单产之首。

三、水 稻

播种面积

清乾隆五十年（1785），孝义厅种水稻 6.7 万亩，占当时农耕地面积的 13.2%；民国 30 年（1941），减至 1.2 万亩，占当时农耕地面积的 6%。

1949 年为 6000 亩，1952 年为 6600 亩。后扩大高产作物，增加夏粮面积，稻田面积直线下降。1973 年下降至 4700 亩，1981 年下降至 2000 亩，1984 年下降至 400 亩，1989 年只有 92 亩。1992 年再下降至 67 亩。

亩 产

清代和民国时期一直徘徊在 100 公斤左右。1949 年平均亩产 100 公斤；1952 年上升为 150.5 公斤；1959 年因采取施肥、合理密植，亩产上升至 242.5 公斤，为亩产最高年。1960~1963 年一直在 175~183 公斤之间。1964 年因引进良种，亩产上升至 202 公斤，1966 年上升至 202.5 公斤；1971 年因加强管理，坚持病虫害防治，上升至 238.5 公斤，以后逐步下降。1983 年因严重缺水和发生虫害，亩产只有 34.2 公斤；1984 年上升至 137.5 公斤，1985 年为 148 公斤；1989 年下降为 82 公斤，1992 年上升至 196 公斤。

总 产

水稻总产的总趋势是随播种面积的减少而下降。1949 年为 60 万公斤。1952 年为 99.3 万公斤。1959 年因单产提高为 150 万公斤，为历史最高年。以后逐步下降。1992 年

亩产量上升，但面积很少，总产量只有 13132 公斤。

四、洋 芋

洋芋为高产作物，适应性强，县境不论高山、中山和低山地区广泛种植。清道光年间播种在 10 万亩以上，约占农作物播种面积的 45%；民国初下降至 7 万亩，约占农作物播种面积的 42%；1949 年播种面积 2.1 万亩，占农作物播种面积的 7.7%；1960 年增长为 3.12 万亩，占农作物播种面积的 13.24%。后因小麦播种面积扩大而有所减少。1970 年为 3.07 万亩，后又有所减少。1977 年上升至 3.1 万亩；1978 年上升为 3.92 万亩，为种植面积最大的一年。后一直保持在 3 万亩以上。1992 年为 2.8 万亩。

亩产呈不断上升趋势。1949 年亩产为主粮 60 公斤（按 5 公斤折 1 公斤主粮——下同）。1960 年上升至 100 公斤。1961~1970 年因品种退化，产量明显下降。1971 年亩产升至 114 公斤。1986 年为 144 公斤，是历史亩产最高的一年，相当 1949 年的 2.4 倍。1992 年下降至 127 公斤。

总产随着亩产的提高，呈不断上升趋势。1949 年为 126 万公斤；1954 年为 221.5 万公斤；后连续三年下降。1958 年上升至 207 万公斤；1959 年为 222 万公斤；1960 年为 312 万公斤。1961~1976 年保持在 140 万公斤至 277 万公斤之间；1980 年为 449 万公斤；1985 年为 492 万公斤，是历史总产最高年，相当 1949 年的 3.9 倍。1992 年因面积、单产均有下降，总产下降至 355.6 万公斤。

五、大 豆

大豆具有抗旱、耐瘠薄土壤、适应性强、生长期短、种子萌发和苗期需水量低于其它作物的特点。柞水不论高山、中山、低山普遍种植。

北部春播区：即海拔 1200 米以上的高寒山区，平均年种植在 5000 亩左右，占全县大豆平均总播种面积的 20%。春季播种，秋季收获，耕作粗放，产量较低。亩平均产量在 35~45 公斤之间。

中部春夏播区：即海拔 800~1200 米之间地区，是县境大豆重点产区，尤以药王、下梁、西川、窑镇、曹坪、红岩寺等乡为最多。年平均播种 12000 亩，占全县大豆年均总播种面积的 60% 左右。春夏之交播种，一年一熟，耕作比较精细。平地多在麦收后种回茬豆。平均亩产在 100 公斤左右。

南部复播区：即海拔 800 米以下的低山区，平均年播种 5000 亩。占全县大豆年均总播种面积的 20%。全部在麦收后复播。因花期多遇干旱，产量不很稳定。平均亩产在 75~85 公斤之间。

县境播种的品种在清代和民国时期一律为当地农家品种，有：

早熟型（90~110 天）：黑黄豆、花花牛、八月炸、小颗白、老鼠皮、早黄豆、小颗绿、六月凸等。

中熟型（111~130 天）：花领架（亦名花眉眼）、牛啃桩（亦名芝麻杆）、白黄豆等。

晚熟型（131~160 天）：豌豆黄、鸭蛋黄、酱色大豆、黑领架、牛毛黄、大颗白、瓦灰绿、大颗绿、九月寒等。

1970年以后,引进的早熟品种有吉林3号、丹豆5号,中熟品种有群选1号,晚熟品种有徐州421。上述新品种年均播种面积在2万亩左右,亩产平均为106公斤,比当地农家品种增产20%以上。

柞水县几个时期大豆年播种面积、平均亩产、总产表

(表4)

年 代	1949	1960	1970	1980	1992
播种面积(亩)	20100	22810	21020	20360	22521
亩 产(公斤)	34	43.1	65.4	89.8	66.2
总产(万公斤)	68.34	98.31	137.47	182.83	149.08

六、油 料

1949年种植油料作物705亩(其中油菜450亩,花生202亩,蓖麻53亩),平均亩产26.8公斤,总产1.89万公斤;1955年播种面积增至4386亩,平均亩产30.3公斤,总产13.3万公斤。此后,面积扩大,亩产减少。1956~1958年平均每年播种4780亩,年平均亩产18.2公斤,多数生产队出现征购任务大于实产,挫伤了生产队种植油料的积极性。年均种植面积只有2228亩,比1956~1958年平均种植面积下降了53%。平均亩产28.7公斤,平均总产6.4万公斤。1977~1989年,提高了油料收购价格,并实行超过任务部分加价收购,油料作物播种面积不断扩大。1982年为1.17万亩,平均亩产15.5公斤,总产达18.13万公斤。1992年因物价大幅度上涨,油料收购价格虽有所调整,但调整幅度很小,面积突然下降为2790亩,亩产增长为20公斤,总产只有5.58万公斤。

七、蔬 菜

古代和民国时期,民多自产自食,商品菜量微小。1949年种植面积为2899亩,总产为75万公斤,平均亩产为192公斤。1975年以后,因县城商品菜需要量增大,建立了城关、石镇两个生产大队,6个蔬菜专业队,面积540亩,年均产菜114.21万公斤,平均亩产2115公斤,但满足不了县城人民生活需要。1985年全县蔬菜种植面积为11400亩,普遍改进栽培技术,冬春采用薄膜覆盖,总产为2749万公斤,平均亩产为2411公斤,为历史最高年产。但仍满足不了城镇人民生活需要。1987年种植面积因土地被征用等原因下降至1900亩,县境出现菜荒,价格上涨为全省之冠。至1992年在县境保持的高产名优蔬菜品种有早黄瓜、大头葱、白皮大蒜、黑平头、莲花白、线辣子等。

八、麻

麻的种植,多在高山地区的两河、老林、太河、龙潭、丰北河、高桥、红石、九间房、万青等乡和中、低山区的高山队。1949年全县种植540亩,亩产麻13.7公斤,总产7398公斤。1952~1954年,年平均种植627亩,平均亩产麻19.6公斤,年平均总产

12289.2 公斤。此后面积逐年减少。1955~1957 年,年平均种植 430 亩,平均亩产麻 29.3 公斤,年平均总产 12599 公斤。这一时期是亩产和总产最高阶段。1963~1971 年,年平均种植面积只有 43.7 亩,亩平均产麻 18.5 公斤,年平均总产 808 公斤。1992 年种植面积 208 亩,亩产麻 15 公斤,总产 3120 公斤。

九、烟

县境以兰花烟为主。其叶大、肉厚、延燃力强、香浓,长种不衰。1949 年种植面积 1890 亩,亩产干叶 20 公斤,总产 3.78 万公斤。1950~1953 年连续 4 年种植面积下降为 1884 亩,亩产干叶 30 公斤,总产 5.652 万公斤。1954~1975 年因烟叶滞销,播种面积大减,平均每年只有 1000 亩左右。1976 年播种面积为 1800 亩,亩产干叶 45 公斤,为历史最高纪录,总产为 8.1 万公斤。1983 年播种面积 900 亩,亩产干叶 31.3 公斤,总产 2.817 万公斤。1992 年播种面积 1387 亩,亩产干叶 34 公斤,总产 4.72 万公斤。

十、杂 粮

县境种植的杂粮有小豆、绿豆、四季豆、豌豆、扁豆等。1949 年种植面积为 8729 亩,亩均产量为 55 公斤,总产 48 万公斤。1954 年种植面积扩大为 11675 亩,亩均产量为 56.5 公斤,总产 65.96 万公斤。以后种植面积逐年减少,至 1984 年只有 2762 亩,亩产为 68.5 公斤,总产 18.9 万公斤。1985 年以后,因红小豆大量出口,当年播种 7764 亩,亩产 78 公斤,总产 60.56 万公斤。1992 年播种面积 8044 亩,平均亩产 74.5 公斤,总产 59.93 万公斤。

第二章 畜 牧

第一节 饲草、饲料

柞水是“九山半水半分田”的山区,草源丰富,饲草充足,有发展畜牧业的有利条件。

(1) 草坡:全县共有 1101 块,面积 17.72 万亩。其中 5~100 亩的 633 块,2.97 万亩;101~300 亩的 326 块,6.78 万亩;301~500 亩的 75 块,2.66 万亩;501~1000 亩的 64 块,4.84 万亩;1001 亩以上的 3 块,0.47 万亩。坡度均在 25~40 度之间。年总产草量约 122882 万公斤。

(2) 零星草地:全县共有 5 亩以下的零星草地 1.35 万亩,年产草约 674 万公斤。

(3) 林间草地:全县共有 5.18 万亩,年产草约 2589 万公斤。

(4) 各类树叶饲草:全县年约产 924 万公斤。

(5) 农作物秸秆:全县年约产 3965 万公斤。

- (6) 粮食加工副产品：含麸皮、玉米皮，年约产 387.5 万公斤。
- (7) 各种油渣、酒糟：年约产 25.48 万公斤。
- (8) 块根、块茎饲料：含萝卜、红薯、洋芋，年饲料量为 39.78 万公斤。
- (9) 精料：含玉米、豆类等杂粮，年饲料量约 201.22 万公斤。

以上共有草坡、零星草地、林间草地 24.25 万亩，按 1992 年全县 37702 户计算，每户平均 6.43 亩，年总产草（含各类树叶和农作物秸秆）约 131034 万公斤，平均每户 3.48 万公斤，年载畜量为 64668 个羊单位。

全县还有构坡 3071 块，约有构树 171.38 万株，年产构叶约 1106 万公斤，平均每户 293 公斤，是柞水有史以来养猪的上等饲草。

第二节 畜禽种类、发展和分布

柞水人民素有养牛、羊、猪、鸡、鸭、鹅、蜂的习惯。由于历史上文化落后，饲养、管理技术不能改进，至民国末，境内以岭南牛（本地土种黄牛）、狗头羊、乌骨鸡、西川猪为主，且多有退化。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人民政府开展多种经营的方针指导下，历年都发动群众大力饲养牛、羊、猪、鸡等，并在疫病防治、良种引进、繁殖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因而畜牧业发展较快。

一、牛

1949 年年末全县存栏数为 3675 头，其中役用 2204 头。1973 年达到历史最高水平，年末存栏 11633 头，相当 1949 年的 3.16 倍。1974 年以后出售较多，存栏数逐步下降。1992 年年末存栏数为 4722 头，只相当 1973 年的 40.59%。1963 年为了大力繁殖幼牛，根据省、地规定实行繁殖奖励，每繁殖 1 头幼牛给饲养员奖励布证 2.3 米，粮 25 公斤。1964 年全县繁殖幼牛 63 头，相当历史最高水平 1957 年（392 头）的 1.69 倍。1965 年繁殖 970 头，相当 1957 年的 2.47 倍。以后繁殖数明显减少。1992 年全县只繁殖幼牛 465 头，仅相当 1964 年繁殖数的 70%。

牛的品种以本地黄牛和改良牛为主，间有少数的秦川牛。其分布情况为：土种黄牛分布在高山、中山地区的两河、老林、龙潭、太河、七坪、丰北河、高桥、九间房、万青、云蒙、红岩寺、铁佛、小岭、红石、银碗、黄土砭、西川、药王、曹坪、杜家村、肖台、石瓮、马家台、瓦房口、穆家庄、皂河、张家坪 27 个乡，占 87%；低山地区的乾佑镇、窑镇、黄金、凤凰、周垣、柴庄、杏坪、下梁 8 个乡（镇）占 13%。改良牛主要分布于万青、下梁、七坪、乾佑镇、药王等乡的部分村。1983 年出售商品牛 1500 头，收入 50 多万元。1992 年出售牛 1011 头，收入 108 万元。

1985 年年底，全县有养牛专业户 78 户，年末存栏 327 头。1989 年年底发展至 96 户，年末存栏 403 头。1992 年只有 67 户，年末存栏 301 头。

二、羊

1949 年年末存栏 1392 只，为单一的山羊。1992 年年末存栏数为 8119 只，相当 1949 年

的 5.83 倍。

羊的品种以白山羊居多，绵羊、奶山羊次之。其分布情况为白山羊多分布在高、中山地区的丰北河、高桥、红石、银碗、窑镇、肖台、瓦房口、穆家庄、铁佛、杏坪、柴庄、张家坪 12 个乡，占全县白山羊总数 61.5%；奶山羊主要分布在乾佑河沿线的乾佑镇、七坪、下梁、药王 4 个乡镇，占全县奶山羊总数 78.1%；绵羊分布于红岩寺、凤镇两区的个别乡，占全县绵羊总数的 88.9%。

三、猪

柞水群众养猪有较长的历史，从古代直到民国时期，均有“富不离书，穷不离猪”之说。不论城镇（农户）或农村，户户均养。1949 年年末存栏数为 10571 头，当时全县 12476 户，户均养猪 0.85 头。1992 年年末存栏数为 68932 头，当时全县 37702 户，户均养猪 1.8 头，比 1949 年户均增加 0.95 头。1992 年群众自食 8803 头，交售国家 9642 头，收入 244.22 万元。1974 年，太河公社 333 户，年内养猪 970 头，户均 2.9 头。老林公社 279 户，年内养猪 849 头，户均 3.04 头。当年全县有 1 个公社，12 个生产大队，155 个生产队户均养猪 2.5 头。

猪的品种有乌克兰、巴克夏、盘克、纯长白猪、新怀猪等。其分布情况为中、高山地区的 28 个乡占 81.4%；低山地区的 8 个乡（镇）占 18.6%。1983 年全县有养猪重点户 467 户，共养猪 2978 头。1992 年养猪重点户下降为 423 户，年终存栏 2769 头。

四、鸡

柞水人民普遍养鸡，有“鸡儿蛋，油盐罐”之说。1949 年年末存栏数为 27881 只，户均养鸡 2.23 只；年产蛋 148345 公斤，户均产蛋 11.89 公斤。1992 年年末存栏数为 238970 只，户均养鸡 6.34 只，比 1949 年户均增加 4.11 只，年产蛋 1224900 公斤，户均产蛋 32.49 公斤，全县年收入约 237 万元。

鸡的品种有莱航、星杂 288、罗斯、绍兴麻等，以莱航为主，不论高、中山或低山均养。1989 年全县有养鸡专业户 16 户，年末存栏 8376 只。1992 年发展为 249 户，年末存栏 18460 只，户均 74 只。

五、鸭

1949 年年末存栏 1737 只，年产蛋 10422 公斤；1992 年年末存栏 2996 只，年产蛋 17981 公斤。

鸭的品种单一，均为本地种。主要分布于乾佑、金井、社川三河沿岸。高山背水农户均不养。

六、兔

1980 年开始饲养，当年年末存栏数为 1552 只；1992 年年末存栏数为 2407 只。相当于 1980 年的 1.55 倍。

兔的品种多为长毛兔，主要由专业户饲养，出售兔毛、兔皮、兔肉，年收入约 8000

元。

七、蜂

柞水山清水秀，气候温和湿润，春、夏、秋三季各种花卉竞相开放，布满山野、地边、道旁，为养蜂提供了良好的条件。早在北宋时期就开始养蜂，至今盛行不衰。1949年养蜂1372箱，户均0.10箱，年产蜂蜜10290公斤，蜡3430公斤。1992年养蜂8244箱，户均0.22箱。总箱数相当1949年的6倍。年产蜂蜜55560公斤，产值11.11万元；蜡18520公斤，产值4.44万元。1992年全县有养蜂重点户174户，共养蜂1638箱，户均9.41箱。

蜂的品种有白蜜蜂、意大利蜂、土蜂（当地固有品种）。1980年以后以意大利蜂为主。其分布情况是高山地区的两河、太河、老林、龙潭、九间房、万青、七坪、丰北河、高桥、云蒙等乡占75%；其余分布在中山地区的红岩寺、药王、黄土砭、张家坪、铁佛、小岭、石瓮、杜家村、西川、红石、银碗等乡，占25%。

第三节 疫病防治

解放前，由于兽医事业不发达，城乡缺医少药，面对牲畜疫病无能为力，听任死亡。清同治九年（1870）九、十两月牛疫流行，死亡过半。

清同治十二年（1873）春，牛疫流行，死亡2000多头。

清光绪七年（1881）七月，猪大疫，少数幸免于死，多数村绝猪。

民国3年（1914）猪大瘟，各村的猪不断死亡。

民国7年（1918）冬，牛疫蔓延，太河、楼子石、药王堂一带绝牛。

民国21年（1932）春，牛疫流行，死731头。

民国24年（1935）羊疫流行，死285头。

民国34年（1945）蔡玉窑一带猪瘟，死700多头。

1949年12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一直重视牲畜的疫病防治工作。1951年5月，县、区均成立了牲畜防疫委员会，对民间兽医13人进行了培训。1952年2月，药王堂发生牛疫，死亡5头。在医疗设备不健全的情况下，采取尸体深埋、饲具消毒、病牛隔离、疫区封锁的办法，制止了疫病的蔓延。9月，石镇发生猪瘟，建设科集中民间兽医会诊，采用石膏、芒硝各4两合剂内服，作用很大。1953年在县劳模会上，由专业人员就牲畜各种疫病症状及土法治疗办法，向与会200余人作了专门讲解。1954年春，为了及时掌握各地牲畜疫病情况，以便安排预防、治疗，县人民委员会通知各区、乡，建立疫情报告制度，每半月向县上报告一次。1958年开始对猪、牛、羊进行大量预防注射，训练防疫员158人，至6月底共注射猪8385头，其中猪瘟疫苗6090头，丹毒苗130头，猪肺疫苗2165头。注射牛炭疽疫苗100头，羊气肿疽疫苗30只。1963年除成立凤镇兽医诊疗所外，于12月，全县按《柞水县兽医卫生检疫试行办法》开展市场牲畜检疫工作。当年在红岩寺、凤镇、营盘、石镇、蔡玉窑、曹坪、县城检查猪11723头（次），牛278头（次），羊467头（次）。对有疫病症状的467头猪，38头牛，27只羊作了及时隔离治疗。

1965年集中防疫员270人,兽医15人,给猪注射41236头(次),占全年饲养总数的60%。其中猪瘟疫苗21836头(次),丹毒菌苗11150头(次),猪肺疫疫苗8250头(次),治猪病600头;检查牛4690头,治疗2000头。1978年县、区、社三级培训兽医和防疫员500多人,猪瘟疫苗注射密度达93.2%,并在22个公社建立了兽医站,每个生产大队都培养了一名防疫员。1980年除猪瘟疫苗注射达90%外,对县城、集镇和低山人口密集地方所有的鸡进行一至二次防疫注射,基本控制了各种疫病蔓延。1992年年底,全县有专业兽医6人,民间兽医和防疫员500多人。

柞水县 1953~1992 年历年畜禽防疫注射统计表

(表 5)

单位:头(只)

注 射 年 度	畜 禽 类 别	牛		羊			猪			鸡			
		炭 疽	气 肿 疽	气 肿 疽	三 联 苗	羊 痘	布氏 杆菌	猪瘟 疫苗	猪丹毒 菌苗	猪肺 疫疫苗	鸡新城 疫疫苗	禽霍 乱苗	鸡 痘
1953		4	35				145						
1955			247	13			391	355	74				
1956		24	72					1556	28				
1958		100		30			6090	130	2165				
1961							8500		7400				
1964			800				26764	4647	7023				
1965							21836	11150	8250				
1966							52393	6163	4722				
1967							36001	7644	13283				
1970							15419	4804	3397				
1971							25000	24210	21300				
1972							88000	24500	34000	64			
1973							45913	12808	23614	2000			
1975							88195	43344	13685	2345			
1976							88272	13051	16450				
1978							50468		6950	4460			
1980							87043			16742			
1981				753	472		48365	11608	2382	20398			1898
1982				1898			82542			37486	19282		
1983				683		284	79471	2571	2936	50957	1169		
1984							44222	4711	17612	57313			

续 表

注 射 年 度	畜 禽 类 别	牛		羊			猪			鸡			
		炭 疽	气 肿 疽	气 肿 疽	三 联 苗	羊 痘	布氏 杆菌	猪瘟 疫苗	猪丹毒 菌 苗	猪肺 疫苗	鸡新城 疫 苗	禽霍 乱苗	鸡 痘
1985							80258	9050	18022	758274			
1986			742		949		178	82143	7411	19742	762173	38	
1987		8	169		817		108	93142	6922	19643	446411		
1988			473		1021		164	80742	4896	17323	367422		
1989			237		464		201	77424	4963	18414	567311		
1990		4	426		901	101		64932	4112	16475	346321	1369	
1991		8	22		1112		104	44213	3642	12367	227232		
1992			354	5	872			47412	1436	16421	146922	2745	36

第四节 良种引进与繁育

1956年春,由湖北郧西引进以产毛为主的大尾巴绵羊100只,公母皆有,作为县农场和低山地区的繁育良种,至1958年发展至1020只。1965年因出售减少至723只。1959年由新疆引进细毛羊8只,因饲养管理不善,1960年全部死亡。1961年由陕北定边引进产毛滩羊60只,至1965年陆续死亡。1982年冬由兴平、三原引进奶山羊400只,1985年发展至836只。1957年春,由东北调回乌克兰、巴克夏猪各1头(公猪1头),由县农场试养繁殖,效果较好。至1965年乌克兰猪发展至326头,巴克夏猪发展至408头。1968年由草滩农场引进巴克夏、乌克兰猪50头,公母皆有,在全县大力发展。至1970年,乌克兰猪发展至1176头,巴克夏猪发展至2372头,成为县境主要品种。1969年春,由西北农学院引进盘克夏10头,公母皆有,由于食性杂,长肉快,适于柞水农村饲养,1980年发展至756头。1970年春,由浙江金龙县引进金花猪40头,纯长白猪8头,公母皆有。至1975年金花猪发展至1175头,纯长白猪发展为817头。1974年由四川内江引进种猪150头,专用于配种。1976年经检查、验证,内江种猪配种受孕率高达74%,较当地种猪高出12%。1982年春,由大荔军工农场引进新怀猪40多头,公母皆有,1985年发展至328头。

1961年下梁农场引进荷兰种公牛1头,因不适应柞水气候,加之饲养不善,于1963年死亡。1964年7月,从蒲城引进秦川种公牛1头,专作配种,至1967年配种76头,生小牛47头。1968年10月从咸阳、兴平引进秦川牛3头(公牛2头、母牛1头),因不适宜县境气候,加之饲养缺乏经验,死亡2头,余1头返卖给关中。

1970年从西安市四季养鸡场调回蛋种莱航雏鸡3000只,至1975年繁育14360只。该种鸡由于产蛋多、蛋大,县境群众多购买繁育,至1985年发展至41670只。1984年4月初,由西安市山门口鸡场引进罗斯鸡1000只,至4月中旬,发病830只,死亡430只,

所余病鸡经诊断为巴氏杆菌病，经治疗痊愈。至1986年发展至1878只。1985年春，由西安市草滩农场引进绍兴麻鸡1200只，至1986年发展为6500只；1989年发展至17420只。1991年春，养鸡专业户由西安市山门口鸡场引进罗斯鸡500只，1992年发展至8167只。

1978年春，由西安军区蜂场引进意大利蜂40箱，1985年发展为136箱；1989年发展至332箱；1992年发展至644箱。

1982年夏，从宝鸡、河南卢氏引进长毛兔600只，1989年发展至1042只，1992年发展至1442只。1985年从千阳、陇县引进长毛兔300只，1992年发展为1365只。

第五节 饲养、管理

一、牛

以放牧为主，每年从草返青至小雪，长达270多天。在放牧时，有专人看管。除负责将牛赶至丰草地区外，还要防止牛互相顶抵，造成伤亡。放牧可以充分利用天然草场，增加牛的活力，但由于多在山坡上，易发生滚坡死亡。据1961~1965年统计，全县共死亡牛867头，其中病、老死仅126头，其余741头均为滚坡死亡，占死牛总数的85.46%。

冬季是饲养、管理最关键的时期，由于食草多为枯草、败叶，加之天寒地冻，牛易瘦弱，易得疾病。1954年以后，县人民政府每年冬初都通知各区、乡（社），加强耕牛冬季饲养管理。除对牛圈增设防寒设备，提倡饮温水外，适当增加精料和食盐；对瘦弱牛灌清油，加强营养。牛圈不论平时或冬季勤起勤垫，保持清洁卫生；提倡喂短草，剔除腐草。1956年全面实现合作化后，耕牛全部合槽集体喂养，每年以社为单位，召开赛畜会，评选先进饲养员，予以物质奖励，鼓励饲养人员养好、管好耕牛。对于怀孕母牛，放牧时避免上陡坡，冬季增加精料。产小牛后，一月内给母牛增食豆浆。1959~1962年期间，由于群众口粮短缺，生产队留给耕牛的精料（多为黄豆、豌豆）有35%被分配给社员，作了口粮。

二、猪

解放前，县境有猪人同室和放猪习惯。清同治七年（1868），同知侯鸣珂命令各里保，广建猪圈，猪人分居。民国25年（1936）2月，县政府通知各乡、保，实行新生活运动，严令各户改变放猪习惯，将猪养于圈内，但并未彻底实施。1949年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于1950年即通过各区、乡召开专门会议，革除猪人同室和放猪旧习。此后，猪圈大兴。一般猪圈都有卧棚（室），棚内铺有麦草；有15~20平方米的圈场；圈场一侧备有食槽。晚间将猪关进卧棚，闭上棚门以防野兽侵害；白天让猪活动于圈场，既可攒粪，又免外出损害庄稼。卧棚内每天清扫一次，不留粪尿；圈场经常垫土，保持干净。饲养公猪，多喂精料。母猪单圈喂养，在怀孕之后，增喂精料，随时观察，掌握动向。母猪产仔后，多喂豆浆，增强营养。并注意观察小猪哺乳情况，防止性情强悍的小猪独霸奶头，性情怯懦的小猪饿死。

据 1956~1966 年统计，全县因猪圈棚门不牢靠，被狼咬死、咬伤猪 276 头。

三、羊

县境养羊均有圈或栏，一般为上下两层。上层为关羊处，下层为羊粪（尿）堆积处，俗称楼上楼下。所谓“楼”，是用小木棍铺成，间有缝隙。羊的饲养以放牧为主，但因品种不同，饲养方法各异。山羊、毛羊主食草，一年四季均可放牧；奶羊除食草外，每天增喂一定数量的黄豆，避免上高坡，减少活动量。冬季，除羊圈要有挡风、防寒设备外，一般都饮温水。

柞水境内低山地区多狼，高山地区多豺，是羊的天敌。放牧时，牧羊人不离羊群，避免独羊远走。晚上闩好羊圈（栏）门。对于产仔的母羊增喂豆浆，以增强体质，提高产奶率。

据 1956~1966 年统计，全县因放牧不注意和晚间圈（栏）门未闩好，被狼、豺咬死、咬伤羊 296 只。1963 年瓦房口一牧羊人远离羊群打扑克，有 3 只狼闯入羊群，不到一小时咬死、咬伤羊 8 只，叨走 3 只。

四、鸡

鸡有笼，俗称簇，多在屋檐下或门里左右两侧，根据养鸡多少确定其大小。一般为两层，中间用小木棍排列成架，架上为鸡休息处，架下为堆鸡粪处。笼上用麦草或棉絮置巢形，为母鸡生蛋处。白天开笼放鸡，让其自由觅食；晚间鸡上架后，关上笼门。每天用粮食喂 1~2 次，以补充觅食不足。善于孵小鸡者，必养一只公鸡，以便将母鸡所生之蛋作为种蛋孵化小鸡。对于初次生蛋的母鸡，多在蛋窝中放一蛋，俗称“引蛋”，待其习惯之后取出。

柞水不论城乡多黄鼠狼、狐和蛇，鸡被拉，蛋被吞食者屡见不鲜。据 1956~1965 年统计，全县鸡被黄鼠狼和狐拉走者 17648 只；蛋被蛇吞食者约 7 万多个。为养鸡事业大害。

五、蜂

蜂有箱，多为木制，一般都架于屋檐下或放置于崖穴处。每年秋末冬初收糖、蜡一次。在收糖时留一定数量的糖，供蜂冬季食用。在蜂繁殖成型后，适时分箱。

柞水群众在开春之后无移箱习惯，均在原处不动，因而产蜜不高。1980 年以后，部分养蜂户，接受外地经验，寻找花丰之地放置，产蜜率较前提高 12%。

县境中高山地区多熊。据 1956~1965 年统计，在崖穴处放置的蜂箱，被熊掀倒食蜜者 379 箱。

卷八 水利水保

第一章 机构、人员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因厅城三面环水，成立大山岔防汛经制署，时有千总 1 名，兵勇 250 名，负责厅城防汛事宜。光绪十六年（1890）裁撤。民国 2 年（1913），撤厅设孝义县。3 年（1914）改孝义县为柞水县，县署设三班六房，工房兼管水利防汛事项。16 年（1927）改县署为县政府，水利、防汛事项由建设处负责。27 年（1938），裁五处，各设助理员 1 人，水利、防汛事项由建设助理员负责。1949 年 12 月 1 日，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设民政、财粮、建设、教育等科，水利工作由建设科负责。1954 年 3 月成立农林水牧局。1955 年 3 月成立水利工作队。1958 年 12 月撤销柞水县制，并入镇安县。1961 年 9 月恢复柞水县制，同时恢复农林水牧局。1968 年 9 月成立柞水县革命委员会，水利工作由生产组负责。1976 年 4 月，成立水电局。1983 年 8 月，将水电局改为水利水保局。1992 年年底，柞水县水利水保局共有职工 8 人，其中有工程师以上专业技术人员 2 人。下设的单位有：防汛办公室（成立于 1988 年），4 人；水保站（成立于 1982 年 10 月），6 人；水管站（成立于 1986 年 4 月），4 人；水资源管理办公室（成立于 1988 年 8 月），3 人；水利物资站（成立于 1988 年 10 月），2 人；水利办公室（即水工队，成立于 1988 年 5 月），6 人；水电公司（成立于 1981 年 3 月），39 人。上述各下属单位共有职工 64 人，其中有工程师以上技术人员 3 人，助理工程师 3 人，助理会计师 3 人。同时全县五区一镇各设有水利水保站。

第二章 水资源

第一节 地表水

柞县的地表水主要为地表径流。按产水来源可分为境内自产水和过境客水两大类。

一、境内自产水

境内自产水主要为金井、社川、金钱、乾佑四大河流，产水量占全县总产水量的97.88%。四大河流汇集的小河共7320公里，总长693.4公里，总流域面积2332平方公里。其中流域面积为3~10平方公里的168条，10.1~50平方公里的42条，50.1~100平方公里的8条，100平方公里以上的8条。多年平均总径流量为6.6亿立方米。

乾佑河柞水段

发源于黄花岭下的老林、太河、龙潭三个乡。县境内流长63.1公里，流域面积为865.76平方公里。主要支流有老林河、太峪河、龙潭河、安沟、沙沟河、芦材沟河、马房子河、王家河、磨沟峡河等。上游河床宽8~30米，中下游河床宽30~130米。多年平均径流量为2.50916亿立方米。

社川河

发源于银碗乡沙岭，经窑镇、凤镇至杏坪入金钱河，全长52.5公里，总流域面积为412.84平方公里。主要支流有湘子沟、银碗沟、大沟、沙沟、马房湾、小岭沟、桃园沟、黄花沟、皂河沟、水碓沟、大寺沟等河。河床宽15~60米。多年平均径流量1.1198亿立方米。

金井河

为金钱河上游。发源于丰北河乡的四方、光秃山麓。主要支流有石窑沟、印沟、安沟、沙沟、大小香炉沟、宽沟、红石沟、胡家沟、陡沟、阴沟、蔡玉、小刘峪沟、屋场沟、狮子沟、穆沟、板庙沟、甘沟、柿园沟、小甘沟等河。全长72公里。流域面积842.12平方公里，河床宽15~150米。多年平均径流量2.24459亿立方米。

金钱河柞水段

从大小金井河和社川河汇流处为始，经铁佛、柴庄两乡入山阳境。全长21.5公里。主要支流有牛槽沟、冷水沟、龙王沟、车坊沟、刘婆沟、黑沟等河。流域面积为199.34平方公里。河床宽50~180米。多年平均径流量为0.52812亿立方米（不含金井河、社川河）。

二、过境客水

县内过境客水是沙洛河。发源于宁陕县的沙洛乡，经柞水两河乡入镇安境。柞水境

内长 18.6 公里。柞水境支流有桃子沟和中华沟两水。县境流域面积 11.94 平方公里。县境自产水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0.13859 亿立方米，过境客水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0.21886 亿立方米。

三、径流水情

地貌、土壤、地质、植被、气候等因素，都直接影响径流的变化，其中气候是最大的影响因素。降水和蒸发决定着径流量及月际、年际的变化。据水文实测推算，县境五条河流多年平均径流总量为 6.6 亿立方米（推算为径流深 276.6 毫米），径流模数为每平方公里 8.77 立方米。

由于各年季风强度不同，来去时间也不一致，每年雨季的长短、降雨量的多少及暴雨量的时空分布变化很大，这就直接影响着河川流量的年际变化，年径流过程围绕均值摆动的幅度亦较大，各年径流量平均距离值的正偏也不稳定。各河川流量的绝对变率及相对变率都比较大。反映年径流变化幅度的变差系数，大致介于 0.45~0.55 之间。

各河流水量年内变化，除各月不均匀外，最大径流量和最小径流量的差值也很悬殊。最大径流量主要是因特大暴雨后的洪水所形成。全县各河流量的年内变化情况，基本上和降雨的时间分布相对应。全年流量主要集中在 7~10 月。这段时间为洪水期，一般约占年径流量的 60%~70%。在丰水期至枯水期之间有一过渡时期，水量变化较大，常出现最小流量，小河常断流。

柞水县主要河流径流模数值

(表 1)

河流名称	流域面积(平方公里)	径流模数(立方米/平方公里)	代表站
乾佑河	865.76	9.19	青泥湾
金井河	842.12	8.45	南宽坪
社川河	412.84	8.6	南宽坪
金钱河	199.34	8.4	南宽坪
沙洛河(柞水)	11.94	9.89	柴坪

柞水县自然分区主要河流径流模数值

(表 2)

自然分区名称	面积(平方公里)	径流模数(立方米/平方公里)	代表站
低山自然灌溉区	485.17	8.48	南宽坪
中山综合措施防旱区	1213.02	8.72	南宽坪
高山水源涵养区	633.81	9.09	青泥湾

乾佑河、金钱河流域年径流量典型年份调查表

(表 3)

流域	设计频率年径流量 (立方米/秒)	实测年份年径流量 (立方米/秒)	频率 %(P)	发生年份	代表站
乾佑河	16.58	16.6	20	1963	青泥湾
	11.26	10.4	50	1971	青泥湾
	7.82	8.23	75	1973	青泥湾
	4.41	6	95	1979	青泥湾
金钱河	43.22	44.1	20	1965	南宽坪
	28.6	28.1	50	1981	南宽坪
	20.02	19.2	75	1973	南宽坪
	12.39	14.0	95	1966	南宽坪

注：频率的计算办法是根据多年平均径流模数值 \bar{M} 用适线法确定， O_r 及 $O_s=2.50V$ ，再查皮尔逊型线KP值表，依 $MP=KP\bar{M}$ ，查出不同频率的KP值，再算出不同频率。

在地表径流的年际变化和年内分配方面，通过对代表站的典型分析，可以看出径流的丰枯变化较之降雨更为突出。全县保证率80%的年份，径流总量为8.9655亿立方米，每亩耕地占有水量4496.2立方米；保证率5%的年份，径流量2.45622亿立方，亩均只占有1231.78立米；保证率25%年份，径流量只有4.17072亿立米，亩均也只有2030.8立米。多年平均径流量大于平水年径流量，由此可见丰年水量更大。

县境径流量不仅年际变化较大，且季节分配不均，特别是农业生产关键季节，有较大盈亏。因枯水季节雨少地干，灌溉定额和损失都会增大，使缺水更加突出。从年内分配上看，径流主要集中于4、7、8、9、10月；11月~3月5个月的流量，只占全年径流量的16.16%。以乾佑河为例（青泥湾站数字），在多年平均情况下，9、10两月集中了全年水量的32.9%，加上4、5两月，则占全年径流量的50.9%，而6、7、8月主要灌溉期，只占全年径流量的32.93%。1973年4、5、9、10月集中了全年水量的60.45%，而6、7、8月只占24.62%，对农作物供水不利。

第二节 雨 水

县境北部有秦岭主脊屏障，西北地区寒流不易侵入；东南方向掌状延伸的山川地形有利于东南湿润气流向境内深入，因而使县境成为气候湿热、雨量较多的区域之一。北部至秦岭暖温带气温稍低，降水量多。

一、空间分布

年平均降水量在700~1000毫米之间。降水量由西北秦岭往东南随高程降低而递减。

其空间分布由于受地形影响,具有两个特点:一是降水量的垂直差异较显著,由河谷向山地,降水量随高度的增加而增加,形成川道少于山地,深山多于浅山;二是具有显著的少雨区,金钱河流域的杏坪、凤镇河谷地带,因地形闭塞和局地环流影响,一般年平均降水量在750毫米以下,其余大部地区年降水量较多。其空间分布是:西北部、北部的深山区多年平均降水量为840毫米,浅山区多年平均降水量为721.9毫米。全县多年平均降水量总数为180363.2万立方米,降水深907.7毫米;一般降水年为173148.6万立方米,降水深732.2毫米;较少降水年为147897.8万立方米,降水深625.5毫米;最少降水年为119039.7万立方米,降水深503.4毫米。

二、降水变化

根据《商洛水文手册》多年平均年降水量和柞水实测及延长33年资料(1951~1983年)来看,柞水多年平均降水量为764.85毫米。1983年降水量最多,为1225.9毫米;1976年降水量少,只有572.3毫米。两者相差653.6毫米,前者为后者的2.14倍,变化幅度很大。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40多年,柞水降水基本趋势是:1951~1960年偏丰,1961~1970年持平,1971~1980年偏少,1981~1992年偏丰。

柞水县多年平均分区降水量表

(表4)

代表站 (区)	平均降水 深(毫米)	平均降水量 (万立方米)	面积 (平方公里)	水平年 (%)	降水深 (毫米)	降水量 (万立方米)
老 林	840.0	53240.04	633.81	20	974.4	61758.4
				50	823.2	52175.2
				75	722.4	45786.4
				95	604.8	38332.8
柞 水	721.9	95269.05	1213.02	20	910.2	113370.1
				50	734.3	91458.2
				75	627.2	78120.6
				95	504.8	62877.5
凤 镇	703.4	35097.19	485.17	20	863.2	41877.7
				50	729.2	35379.4
				75	639.9	31047.2
				95	535.7	25993.1

柞水县月、季多年平均降水量表

(表 5)

季	月	月降水量(毫米)	季降水量(毫米)	占年降水量(%)
春	3	26.72	157.52	20.6
	4	56.60		
	5	74.20		
夏	6	87.96	372.50	48.7
	7	168.28		
	8	116.26		
秋	9	111.68	211.89	27.7
	10	69.61		
	11	30.60		
冬	12	6.88	22.94	3
	1	6.12		
	2	9.94		
全年总计		764.85	764.85	100

第三节 地下水

县境多为高山、沟壑，加之地质、气候诸因素影响，地下水分为山体内部水和河谷地下水两大类。

一、山体内部水

在县境西北部、北部以及东、南部的高山、沟壑中，面积约 2081 平方公里，高山起伏，层峦叠嶂。据选点推算，有纵横交错的地下水脉 18700 条，常年水量为 2.867 亿立方米，丰水期为 4.69 亿立方米，枯水期为 0.9786 亿立方米。已外流的有 9981 处（条），常年水量为 0.82456 亿立方米，丰水期为 1.67426 亿立方米，枯水期为 0.23425 亿立方米。

山体内部水多由地面降水补给，其水丰枯与地面降水相对应。一般补给（渗入山体内部）的时间为 15~45 天，由于补给（渗入）缓慢，倘若在 15~45 天内，又有新的降水重新补给，一般山体内部水不会枯竭。惟在长期干旱时期，即 45 天以上地面未降水时，才有少数山体水脉断水、枯竭。

二、河谷地下水

在乾佑、金井、社川、金钱四大河流中、下游的河谷地带，面积约 251 平方公里，河

两岸有大量的地下水。据选点测查，常年约有 7.4648 亿立方米，最丰时期有 12.6676 亿立方米，最枯期也有 5.4432 亿立方米。地下水埋深一般小于 2 米，坡根地段在 3 米左右，河边地段小于 1 米。水层厚度一般在 3~5 米左右，最深处可达 15~20 米，最浅处在 2 米左右（以河谷岩石为限）。

在河床宽度较大、两岸地势平坦的下梁、凤凰、周垣、杏坪、铁佛、柴庄等约 107 平方公里的地段，部分地区两岸地面高度与河流径流水平面高度相同，或稍低于河流径流水平面的地方，在地下 0.5~1 米处即可见到地下水。

河谷地下水的量与海拔高度成反比，即海拔高度越小，地下水量越大，海拔高度越大，地下水量越小。

乾佑、杜川河两岸河谷地下水海拔高差水量比较

(表 6)

区 域	面 积 (平方公里)	海拔 600~1000 米	
		常年水量(亿立方米)	平均每平方公里水量(万立方米)
乾佑河流域	75	2.1643	288.57
杜川河流域	45	1.0794	239.86

区 域	面 积 (平方公里)	海拔 1001~1500 米	
		常年水量(亿立方米)	平均每平方公里水量(万立方米)
乾佑河流域	87	0.9779	112.42
杜川河流域	66	0.6932	105.03

第四节 蒸发和干旱指数

一、水面蒸发

水面蒸发只代表蒸发能力，并非实际蒸发量。它受气候、地形、植被等各方面的综合影响。柞水农业区划办公室根据气象站利用 E601 型蒸发皿的观测值和 E80 型蒸发皿的观测值，测算的蒸发能力折算，年均水面蒸发量为 1224.4 毫米。

二、陆地蒸发

根据水量平衡原理，县境陆地年蒸发量，取决于年降水量和径流深。就多年平均而言，陆地蒸发量大致等于多年平均降水量和年径流深之差。柞水农业区划办公室根据气象站 1974~1983 年 10 年观测的陆面每年的蒸发资料，经过分析计算，1974~1983 年 10 年的总降水量为 7718.5 毫米，总蒸发量为 7514.3 毫米，其蒸发量少于降水量。

三、干旱指数

干旱指数是表示地方干湿程度的指标，用“年蒸发量/年降水量”来表示。一般指数小于1时表示湿润，大于1时表示干旱，指数值越大，其干旱程度越严重。根据以上原理，柞水农业区划办公室计算出柞水干旱指数为0.97。

从计算分析，县境属于秦岭深山少旱区，气候比较湿润，水分较充足。但因降水时间分布不均，时有干旱发生，特别是冬旱和春旱，一般在7~10月份并不干旱。秦岭南坡的深山和高山，由于降雨较多，植被良好，水源涵养充足，海拔1000米以上，气温较低，蒸发量少，干旱较少。

第三章 水 力

水力是柞水主要自然资源之一。因地势西北高，东南低，河流落差大，水力资源蕴藏较丰富，可以梯级开发利用。全县流量在每秒0.002立方米以上的小河226条，计算水力理论蕴藏量共37921.36千瓦，可开发量为10222.59千瓦。至1992年，已开发利用2124千瓦，仅占可开发利用量的20.8%，发展潜力很大。

乾佑河自发源地至石瓮，县境内长63.1公里，落差为1037米，平均每公里落差16.43米。流域内河沟比降大，径流集中，水力理论蕴藏量为14228.53千瓦，可开发量为4478.19千瓦，开发价值比较高。至1992年已开发1020千瓦，占可开发量的22.8%，占全县已开发量的48%。干流开发较多，支流开发较少。但遇到洪水灾害及枯水季节，有较大影响。

金钱河长21.5公里，落差为82.4米，平均每公里落差为3.83米。水力理论蕴藏量为4598.19千瓦，可开发量为1125.38千瓦。至1992年已开发利用273千瓦，占可开发量的24.3%，占全县已开发量的12.9%。

金井河长72公里，落差为1096米，平均每公里落差15.22米。水力理论蕴藏量为14641.17千瓦，可开发量为3583.57千瓦。至1992年已开发利用543千瓦，占可开发量的15.15%，占全县已开发量的25.56%。

社川河长52.5公里，落差为656米，平均每公里落差为12.49米。水力理论蕴藏量为3803.63千瓦，可开发量为830.81千瓦。至1992年已开发利用279千瓦，占可开发量的33.58%，占全县已开发量的13.14%。

社川河下游，是柞水主要产粮区之一。区域内海拔低，气候温和，沿河两岸人民居住比较集中，加之大西沟银、铅、铁矿藏量大，马耳峡银矿也在社川河中游，水力资源开发的必要性和价值较大。

沙洛河县境内长18.6公里，水力理论蕴藏量为649.84千瓦，可开发量为204.64千瓦。至1992年已开发利用9千瓦，占可开发量的4.4%，占全县已开发量的0.42%。

乾佑河各支流(段)水力理论蕴藏量及可开发量统计表

(表 7)

河流名称	长度 (公里)	面积 (平方公里)	高差 (米)	理论蕴藏量(多年 平均值)(千瓦)	可开发量 (千瓦)	可发电量 (万度)
老林河(1)	4	10	247	29.75	9.34	8.18
老林河(2)	3.5	38.2	160	39.87	12.80	11.2
大南沟河	3.7	8.5	260	23.91	7.68	6.73
东沟河	6.2	14	350	51.22	16.45	14.41
西沟河	9.3	29	395	31.48	10.11	8.86
红庙沟河	2	46	60	35.31	11.34	9.93
老林河出口(3)	11.8	132	40	92.33	29.65	25.97
太河陈家沟河	1.1	10.3	120	40.30	12.94	11.34
大峪河	7.4	10.3	160	42.54	13.66	11.97
小峪河	6	18.8	460	12.97	4.17	3.65
太峪河	8.5	50.5	80	39.48	12.68	11.11
龙王河	6	10	370	19.51	6.14	5.38
太河出口	5	75	80	186.33	59.20	51.86
龙潭六合河	6	10.2	495	78.86	23.26	20.38
纸房沟河	4.4	9	285	18.32	5.77	5.06
平水岔河	7.2	12.2	320	44.75	14.09	12.34
龙潭乡河	5.5	47.5	40	36.07	11.36	9.95
大山岔河	7.5	66	120	269.46	84.86	74.34
安沟口河	4	21.3	160	74.40	23.43	20.53
沙沟河	5.7	11.8	240	45.02	14.18	12.42
沙沟口河	3.3	21.5	160	87.96	27.70	24.27
安沙河	7	45.6	180	242.68	76.42	66.94
药王沟河	5.3	10	226	24.12	7.6	6.66
芦材沟河	5.7	16	230	36.07	11.36	9.95
芦材沟口	4.1	29	125	58.79	16.94	14.84
七里沟河上段	5.8	13.6	184	22.09	6.96	6.10
七里沟河中段	2.7	18.1	140	32.68	10.29	9.01
七里沟出口	2.2	21.9	100	45.47	14.32	12.55
乾佑河(营盘)	3.0	280.5	20	188.87	59.48	52.1

续 表

河流名称	长度 (公里)	面积 (平方公里)	高差 (米)	理论蕴藏量(多年 平均值)(千瓦)	可开发量 (千瓦)	可发电量 (万度)
华梨盘电站渠道	3.7	323.6	40	418.25	131.71	115.38
乾佑河(药王)	7.4	410.2	85	1064.69	335.28	293.71
乾佑河(车家河)	17.3	446	27	338.20	106.50	93.29
乾佑河(什家湾)	7.2	456.8	40	516.63	162.69	142.52
油坊坪河	7.5	21.5	220	17.92	5.64	4.94
吉家岔河	9.5	26	274	63.21	19.91	17.44
三星沟河	9.8	26	30	7.81	2.46	2.16
白火石沟河	9.9	23.5	120	27.19	8.56	7.5
三星河	9.9	51	90	40.80	12.85	11.26
火石沟河	4.8	60	100	99.48	31.33	27.45
小木岭河(1)	7.8	11.9	245	71.36	22.47	19.66
千沟河	7.4	12.4	315	82.69	26.04	22.81
小木岭河(2)	4.5	30.4	85	52.74	16.53	14.48
小木岭河(3)	8.5	37.4	135	105.53	33.23	29.11
马房子河	165	102.4	35	74.69	23.52	20.66
西川关山河	4.3	8	168	14.93	4.7	4.12
高砭沟河	7.2	12.6	334	47.44	14.94	4.7
水库出口	4.5	8.75	20	5.52	1.74	1.52
牛头沟河	6.0	12	180	26.86	8.46	7.4
东川出口	9.0	60.5	240	488.57	153.86	134.78
关山沟口河	5.8	17.4	125	55.55	17.48	15.31
西川出口	11.0	48.7	115	97.49	30.7	26.89
西川河出口	18.0	137.2	8	80.60	9.66	8.46
下梁茨沟河	9.2	17.0	378	30.06	9.47	8.30
王家河(1)	10.0	11.7	290	92.90	29.25	25.60
王家河(2)	19.0	141.4	170	943.24	297.04	260.21
赤水沟河	7.9	11.2	275	33.01	10.40	9.11
姜家沟河	6.8	9.8	215	25.81	8.13	7.12
乾佑河	9.6	762	160	3504.44	1098.09	961.93

续 表

河流名称	长度 (公里)	面积 (平方公里)	高差 (米)	理论蕴藏量(多年 平均值)(千瓦)	可开发量 (千瓦)	可发电量 (万度)
箴篱沟河	7.9	15.4	120	42.83	13.49	11.82
磨沟峡河	10.2	32.0	330	438.62	138.13	121.00
磨沟峡口	14.2	58.0	70	125.89	39.65	34.73
花园沟口	4.8	9.0	130	17.53	5.52	4.84
杜家村大沟河	8.0	19.5	180	105.44	33.20	29.08
石瓮西干沟河	8.0	21.2	260	22.66	7.13	6.25
石瓮东干沟河	6.8	15.6	325	22.90	7.21	6.32
乾佑河出境	59	865.4	120	3134.35	987.04	864.65

金井、金钱河各支流(段)水力理论蕴藏量及可开发量统计表

(表 8)

河流名称	长度 (公里)	面积 (平方公里)	高差 (米)	理论蕴藏量(多年 平均值)(千瓦)	可开发量 (千瓦)	可发电量 (万度)
南河(1)	5.4	20.0	240	112.67	27.57	24.15
南河(2)	1.6	26.0	10	10.21	2.5	2.19
北河(1)	4.2	25.0	120	28.30	6.93	6.07
北河(2)	1.8	34.0	30	17.79	4.35	3.81
金井河(1)	0.2	63.8	8	15.95	3.9	3.42
金井河(2)	12.5	112.5	150	393.09	96.21	84.28
金井河(3)	7.8	151.3	80	318.40	77.93	68.27
丰 河	3.3	18.0	70	30.67	7.5	6.57
安沟河	7.5	8.0	320	80.86	19.79	17.34
香炉沟河	7.8	9.8	365	53.20	13.02	11.41
金井河(4)	1.8	174.9	25	132.69	32.48	28.45
宽沟河	8.0	17.0	339	111.79	27.36	23.97
金井河(5)	5.2	206.1	80	513.04	125.57	110.00
东沟河(1)	4.6	44.2	140	33.79	8.27	7.25
东沟河(2)	2.1	19.8	45	29.97	7.34	6.43
东沟河(3)	1.8	24.2	40	36.54	8.97	7.83
红石沟河	4.2	36.6	140	172.36	42.19	36.96

续 表

河流名称	长度 (公里)	面积 (平方公里)	高差 (米)	理论蕴藏量(多年 平均值)(千瓦)	可开发量 (千瓦)	可发电量 (万度)
金井河(6)	0.5	242.7	10	76.75	18.79	16.46
金井河(7)	4.7	266.9	50	440.7	107.86	94.49
枫沟河	5.2	10.0	160	17.94	4.39	3.85
阴沟河	5.4	22.9	230	70.62	17.29	15.15
蔡玉河(1)	11.0	76.5	600	668.13	163.53	143.25
蔡玉河(2)	3.8	37.5	80	207.7	50.84	44.54
麻子沟河	2.4	11.5	36	1.54	0.38	0.33
雪花沟河	3.6	8.0	220	38.17	9.34	8.18
苏家沟出口	5.0	1.0	220	33.98	8.32	7.29
蔡玉河口	11.0	76.5	260	932.04	228.12	199.83
金井河(8)	5.6	366.5	40	461.31	112.91	98.91
刘玉沟河	5.0	9.5	300	123.65	30.26	26.57
狮子沟河	8.0	46.0	218	346.72	84.86	74.34
金井河(9)	7.4	434.2	40	678.78	166.12	145.52
高原沟河	4.2	8.5	390	71.27	17.44	15.28
东庙沟河	3.5	8.2	210	12.80	3.13	2.74
纸房沟河	4.8	15.0	190	34.72	8.5	7.45
金井河(10)	15	519.0	90	1854.43	453.88	397.6
东磨沟河	2.4	9.0	129	26.03	6.37	5.58
磨沟河	5.2	22.8	218	150.55	6.85	32.28
金井河(11)	10.2	749.0	65	1413.37	345.93	303.03
牛槽沟河(1)	3.8	40.0	112	21.50	5.26	4.61
牛槽沟河(2)	6.5	54.8	180	124.87	30.56	26.77
野猪沟河	2.8	15.0	40	1.48	0.36	0.32
金井河(12)	8.4	822.0	40	1078.85	264.05	231.31
金井河(13)	5.8	830.4	10	324.89	79.61	69.74
金钱河(1)	5.0	1307.7	20	885.88	216.82	189.93
磨沟(云蒙)河	4.0	17.75	207	63.56	15.56	13.63
张氏沟河	8.0	15.95	410	17.53	4.29	3.76

续 表

河流名称	长度 (公里)	面积 (平方公里)	高差 (米)	理论蕴藏量(多年 平均值)(千瓦)	可开发量 (千瓦)	可发电量 (万度)
刘婆沟河	4.2	14.75	200	9.92	2.37	1.53
金钱河(2)	8.7	1382.83	30	1701.52	416.46	372.5
安乐沟河	2.0	9.35	80	22.78	5.58	4.25
竹沟河	5.6	20.25	200	23.29	5.70	4.40
银潭沟河	1.5	9.0	80	6.62	1.62	1.23
金钱河出境	8.5	1435.4	30	1867.09	456.98	401.2

社川河(银碗至周垣大寺沟口)各支流(段)水力理论蕴藏量及可开发量统计表

(表 9)

河流名称	长度 (公里)	面积 (平方公里)	高差 (米)	理论蕴藏量(多年 平均值)(千瓦)	可开发量 (千瓦)	可发电量 (万度)
社川河药厂寺段(1)	4.4	11.87	161	47.47	11.62	10.18
社川河潘家河口(2)	0.8	29.61	15	20.56	6.5	5.69
湘子沟河	5.3	24.5	140	97.65	23.9	20.94
沙沟河	6.4	22.1	160	43.86	10.74	9.41
社川河上窑街段(3)	6.5	87.1	110	374.5	91.66	80.27
社川河金米四队(4)	16.51	153.54	220	1149.99	281.47	246.57
东房沟河	5.8	18.37	250	50.45	12.35	10.82
小岭正沟河	3.3	10.87	440	64.13	15.70	13.75
小岭河	3.5	51.04	80	95.74	23.43	20.53
社川河李砭段(5)	4.6	235.00	60	390.15	95.49	83.65
胡家沟河	2.8	13.2	90	38.23	9.36	8.2
黄花沟河	4.0	10.2	200	54.51	13.16	11.53
社川河康湾段(6)	7.8	287.6	40	330.73	80.95	70.91
大路沟河	2.0	10.60	120	11.67	2.86	2.51
宽坪沟河	2.5	8.00	97	5.91	1.45	1.27
洞口	1.5	20.6	60	30.51	7.49	6.56
宽坪主河	4.0	37.2	140	250.56	61.33	53.73
皂河火纸厂	3.6	49.8	60	5.35	1.31	1.15
皂河双沟	1.4	54.1	20	14.58	3.57	3.13

续 表

河流名称	长度 (公里)	面积 (平方公里)	高差 (米)	理论蕴藏量(多年平均值)(千瓦)	可开发量 (千瓦)	可发电量 (万度)
小皂河	4.2	10.1	160	23.32	5.71	5.00
皂河纸房沟	3.8	64.4	60	99.09	24.25	21.24
皂河沟口	2.2	66.25	30	68.80	16.84	14.75
社川河凤镇段(7)	2.2	382	21	207.18	50.71	44.42
干沟河	5.2	11.6	220	24.67	6.04	5.29
大寺沟河	3.7	12.63	180	53.07	12.99	11.38
社川河大寺沟口(8)	5.1	426	24	244.85	59.93	52.5

大小金井河各支流(段)水力理论蕴藏量及可开发量统计表

(表 10)

河流名称	长度 (公里)	面积 (平方公里)	高差 (米)	理论蕴藏量(多年平均值)(千瓦)	可开发量 (千瓦)	可发电量 (万度)
小金井河(1)	5.3	125.0	130	42.87	10.49	9.19
小金井河(2)	4.9	55.6	180	147.34	37.04	31.59
青冈槽河六扇磨	9.5	23.0	280	89.15	21.82	19.11
小金井河(3)	3.4	69.4	90	185.25	45.34	39.72
小金井河(4)	5.6	86.2	90	319.10	78.1	68.42
双沟河	6.0	9.5	280	33.79	8.27	7.25
小金井河(5)	8.6	127.6	125	571.07	139.77	122.44
石船沟河	4.6	14.5	231	15.67	3.84	3.36
小金井河口(6)	10.6	180.8	262	1872.55	458.32	401.49
大金井河塔尔坪段	4.0	9.0	192	35.09	8.59	7.53
大金井河西北沟口	3.2	9.0	100	25.23	6.17	5.41

沙洛河各支流(段)水力理论蕴藏量及可开发量统计表

(表 11)

河流名称	长度 (公里)	面积 (平方公里)	高差 (米)	理论蕴藏量(多年平均值)(千瓦)	可开发量 (千瓦)	可发电量 (万度)
火地沟河(1)	2.5	10.4	65	6.41	2.02	1.17
火地沟河(2)	2.8	19.00	140	36.05	11.35	9.94
火地沟河(3)	3.8	34.4	110	51.82	16.32	14.3

续 表

河流名称	长度 (公里)	面积 (平方公里)	高差 (米)	理论蕴藏量(多年 平均值)(千瓦)	可开发量 (千瓦)	可发电量 (万度)
纸房沟口段	3.6	11.6	40	178.24	56.13	49.17
中华沟出口段	6.5	9.5	180	20.39	6.42	5.62
吊鱼砭头段	18.6	133.4	50	356.93	112.14	98.46

第四章 水土保持

《续修孝义厅志》载：“明末清初，乾佑、金井、社川三河水绕树湍之；汛期水增色亦清。”清代中期后，因县境屡次召垦，人口大量增加，乱砍滥伐和毁林开荒年甚一年，水土流失亦相应加剧。

第一节 水土流失

一、水土流失及分布

根据陕西省和商洛地区规定标准，覆盖度在 0.5 以下的疏林、草坡、荒山、荒坡和坡度大于 5 度的山坡地面及非生产性用地面积，均为水土流失面积。又依照侵蚀模数为流失区主要特征参数，划分不同类型水土流失区的精神，全县划分为三种水土流失区。

柞水县 1964 年水土流失面积统计表

(表 12)

分区名称	土地 总面积 (亩)	水土流失面积(亩)					流失面 积占总 面积%
		小 计	坡、山地 面 积	荒山荒 坡面积	疏 林 草 坡	非生产 用地 面 积	
低山水土中度流失区	1820055	600603	43279	154122	334162	69040	33
中山水土轻度流失区	1034775	97579	13242	20269	55078	8990	9.43
高山水土基本不流失区	643170	32450	2201	4682	18508	7059	5.04
合 计	3498000	730632	58722	179073	407748	85089	20.89 (平均)

沟多、沟大、沟深、石多、土薄的掌状岭谷地貌，形成县境雨、水侵蚀为主，重力侵蚀频

繁的特点。流失土壤高山以悬移质为主,中、低山以推移质为主。

柞水县 1964 年水土流失侵蚀模数、侵蚀量统计表

(表 13)

分区名称	区域面积(平方公里)	侵蚀模数(吨/平方公里·年)	年侵蚀量(万吨)
低山水土中度流失区	1213.37	1100	133.47
中山水土轻度流失区	689.85	600	41.39
高山水土基本不流失区	428.78	200	8.57
合计	2332		183.43

二、径流含沙量

乾佑河:洪水期在平均流量 30 立方米/秒的情况下,含沙量为 2.5 公斤/立方米。1959~1992 年,多年最大平均含沙量为 121.3 公斤/立方米,最小平均含沙量为 0.001 公斤/立方米;平均输沙率为 20.19 公斤/秒。年流失沙量为 63.13 万吨,侵蚀模数为 456.3 吨/平方公里。

金井(金钱)河:洪水期在平均流量 30 立方米/秒的情况下,平均含沙量为 2.5 公斤/立方米。1959~1992 年,多年最大平均含沙量为 135.3 公斤/立方米,最小平均含沙量 0.002 公斤/立方米;平均输沙率为 94.1 公斤/秒。年流失沙量为 69 万吨,侵蚀模数为 756.2 吨/平方公里。

社川河:洪水期在平均流量 20 立方米/秒的情况下,含沙量为 1.8 公斤/立方米。1959 年至 1992 年,多年最大平均含沙量为 89.35 公斤/立方米,最小平均含沙量为 0.001 公斤/立方米。年流失沙量为 51.3 吨,侵蚀模数为 510.2 吨/平方公里。

第二节 水土流失成因

一、人为因素

乱砍滥伐林木,毁林开荒,破坏植被是最大的人为因素。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县境森林被覆率为 98.7%。乾隆后期召垦,垦民大量毁林开荒,“木积成山,朽而无问”(《续修孝义厅志》)。后各地农民造反军在县境安营下寨,官军驻守清剿,大量砍伐林木构木为屋。民国期间,毁林开荒有增无减,军队、人民乱砍滥伐盛行。至 1949 年森林被覆率下降为 58%。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 1958 年又因大量砍伐树木等原因,下降至 53.5%;1992 年下降至 47.7%。致使水土流失加剧。

二、自然因素

(1) 降水年际变化大,年内分配不均,降水空间分布亦有较大差异。因地形、海拔

高度的影响,县境降水明显表现为西北部偏多,东南部偏少;上游偏多,下游偏少。据老林站实测,多年平均降水量为840毫米,而凤镇为764.9毫米。上游由于降水多,加之山势陡峻,河床比降大,土壤、植被持水能力有限,地面径流增大,岩石表面土壤水蚀严重。

县境暴雨、大雨出现次数多,阴雨持续时间长。1959~1985年的27年中,共出现暴雨、大雨108次,平均每年4次。连阴雨出现99次,平均每年3.6次。其中5~7天的短期连阴雨48次,8~16天的中期连阴雨40次,16天以上的长期连阴雨11次。阴雨持续时间长,强度小,土壤胶体饱和,抗冲性能减弱,易发生重力侵蚀。1983年7月3日至10月25日的115天中,降雨77天,全县出现大小滑坡、泥石流4484处,重力侵蚀涉及总面积为300多万平方米,其中较大的129处,一般的750处。

(2)地势倾斜,土壤易被侵蚀。县境呈“V”型的河谷,较为普遍,共有大小沟溪7320条,其中1公里以下的6594条,10公里以上16条。由于地面坡度大,全县15度以上面积占总面积85.8%。在降水作用下水土容易流失。

(3)棕壤土和黄棕壤土面积占全县总面积的95.65%。在上述两类土壤中,尤以粗骨性棕壤、粗骨性黄棕壤占绝大部分。它们多为基岩风化物,土层薄且表层砾石含量大于30%,保水性能差,加之人类在生产活动中,多次开垦,不仅植被遭到破坏,同时自然土体也被破坏。原来表土覆盖下的母质(碎石屑)与土壤混杂在一起,减少棕壤土层厚度,削弱了土壤在基岩上的稳定性。降水时,受水力和动力作用,基岩上的土壤失去稳定而下滑,便产生滑坡、泻溜、泥石流等重力侵蚀。

(4)植被分布不均,覆盖率低。据1985年调查,县境高山区以林为主,植被覆盖率达83.8%,森林被覆率74.8%,而且有较厚的腐殖质层,地面裸露较小,拦截降水效果显著,水土基本不流失。中山地带林草间有,植被覆盖率78%,森林被覆率65.7%,水土轻度流失;浅山河谷植被条件差,禾草为主,植被覆盖率63.36%,森林被覆率仅为32.9%,荒山面积大,森林面积小,水土流失比较严重。

(5)泥石流频繁。县境地质经多次地壳运动,造成多种构造的复合、断裂,褶皱相当发育。风化层较厚的地区和有些破碎岩石地带以及比较松散、性软的岩石等,都是泥石流中固体碎屑物质的基本来源,这是发生泥石流的主要地质条件。其次,县境山势陡峻,多处形成三面环山,呈瓢型的盆地或漏斗状凹地,为泥石流发生创造了地形条件;同时县境年内降水规律是前期持续时间长,后期集中强度大,使土层和坡积物含水达到饱和状态,在水力作用下,不透水层失去稳定,为泥石流提供了外营力。加之,开荒种植破坏了植被的固土作用,促进泥石流发生。1983年长期阴雨,8月2日,皂河乡瓦房行政村张家沟突发的泥石流,移动土石20万立方米,流程2公里,冲毁24亩耕地,推倒民房11间,陈玉松、陈兴安、刘复胜3户14人,除1人在外幸免,其余13人全部丧生,陈玉松一家绝户。

第三节 水土流失的危害

一、旱涝灾害频繁，损失严重

据柞水气象站 15 年（1970~1984 年）资料统计，发生日降水量大于 50 毫米的暴雨 17 次，其中 1971~1980 年 8 次，年均 0.8 次；1981~1985 年 9 次，年均 1.8 次。1983 年出现 6 次，县内主要河流洪峰流量均超过历史水平。5 个区 36 个乡镇普遍受灾，85.3% 的农田遭受程度不同的损失。其中毁坏农田 3.5 万亩，减收粮食 1655 万公斤；毁坏河堤 3938 处，计 153 公里；毁渠道 349 条，计 98.4 公里；毁水电站 21 座，水轮泵站 14 处；电话、广播线路全部中断。毁坏房屋 4000 余间，冲死 63 人，重伤 85 人，造成经济损失 5000 多万元。15 年内发生干旱 72 次，其中大旱 17 次，中旱 28 次，小旱 27 次。从时间分布看，1971~1980 年发生大旱 9 次，中旱 18 次，小旱 21 次，俗称“十年九旱”；1981 至 1992 年发生大旱 18 次，中旱 7 次，小旱 5 次。

二、土层减少，粮食产量低而不稳

县境耕地中，山坡地所占比重大，5 度以上的坡地占耕地总面积的 37.89%，30 度以上的山地占耕地总面积的 32.2%。农耕地每年流失活土层平均 1 厘米以上。按此计算，平均每亩流失土壤 8.7 吨。每吨土壤中含全氮 1.5 公斤，全磷 1.5 公斤，全钾 20 公斤。全县山坡地每年流失氮、磷、钾 2.8 万吨。由于地力减退，全县粮食亩产 100 公斤以下的面积达 4.64 万亩，占耕地总面积的 42.18%。

三、淤积塘、库，抬高河床，缩短工程寿命，降低工程效益

大量泥沙流入沟槽，被洪水挟带入塘、库，造成淤积。西川老庵寺水库，上游集水面积 8.75 平方公里，设计总库容 28.8 万立方米，1975 年建成，至 1992 年的 18 年中，水库淤积量达 8.75 万立方米，占设计库容的 30.38%，年均淤积 0.486 万立方米；其中，推移质 4.324 万立方米，悬移质 2.712 万立方米。营盘后沟和下梁花园沟等地山塘，淤积也很严重，已失去蓄水拦洪作用。

河道推移质增多，河床普遍升高，阻塞交通，危及城镇安全。据 1983 年调查，蔡玉窑区窑镇乡下窑街前的河床平均比 1950 年升高 1 米左右，现在河床已高出街道地面 0.2 米；凤镇街前的河床较 60 年前升高 2 米；县城河床因淤积严重，经多次加高河堤，修筑石凸，方能抵御 50 年一遇的洪水；地处金井河与社川河汇流处的杏坪乡杏坪行政村，因河床升高，河堤失去抗洪能力，1983 年 7 月 20 日，百年一遇洪水破堤而入，沙淤良田 400 余亩，淹没百年前修建的房屋 28 间；石镇街的马房子河，1983 年因河床升高，洪水侵堤，桥涵堵塞，冲毁干线公路 50 余米，毁菜地 25 亩。

四、岩山面积扩大

水土流失在山体上表现为轻则表土流失，重则土层一洗而光，成为石基。多数土层

不足 20 厘米的山坡地, 经不起多年重力、水力剥蚀, 土层逐渐减少, 岩石裸露, 寸草不生, 毫无保水保土能力。据 1951~1992 年的资料统计, 全县挂牌地变为石基的面积已有 18.75 万平方米。

第四节 水土保持

清代和民国时期, 除开展零星植树外, 其它措施均未采取。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水土保持工作逐步得到重视、加强。治理措施由生物到工程, 治理标准由低级到高级, 治理方法由点到面, 由单项分散治理发展到按流域集中、连片综合治理, 对控制水土流失, 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有较大作用。据 1964 年统计, 全县水土流失面积 730632 亩, 折 487.09 平方公里, 占全县总面积的 20.89%。应治理面积为 1135.69 平方公里, 占全县总面积的 48.7%。至 1992 年, 全县累计新修“三田” 5.13 万亩, 其中水平梯田 2.62 万亩, 坝地 1.53 万亩, 河滩地 0.98 万亩; 修建小型水库 1 座, 库容 28.8 万立方米; 修建塘池 15 座, 容积 2.3 万立方米; 人工造林 47.92 万亩, 其中用材林 16.9 万亩, 经济林 14.37 万亩, 薪炭林 16.65 万亩; 种草 2.16 万亩; 封山育林 6.74 万亩; 户包治理的面积达 5.74 万亩。共治理 353.66 平方公里, 占应治理面积 1135.69 平方公里的 31.14%, 占水土流失面积的 72.61%。

一、低山水土中度流失区的治理

本区位于县境三大河流下游地带。总面积 1213.37 平方公里, 占全县总面积的 52.03%, 包括乾佑河流域的乾佑镇、下梁、杜家村乡全部和药王、七坪、石瓮三乡的大部或少部的 26 个行政村; 社川河流域的窑镇、皂河、小岭、凤凰乡的全部和银碗、黄金、周垣、杏坪乡的大部或少部的 31 个行政村; 金钱(金井)河流域的马家台、瓦房口、红岩寺、黄土砭、张家坪、穆家庄、肖台、柴庄、铁佛乡的全部和曹坪、云蒙、万青乡的大部和少部地区的 73 个行政村。共计 130 个行政村。

由于河谷开阔, 相对高差一般在 600~1200 米之间。南有两河至凤镇—牛耳川—竹林关复活断裂呈东西向延伸, 造成南北部沉积岩相的差异和小规模的第三纪红盆生成, 同时也控制着许多小岩体及伴生矿产。岩石由变质砂岩、砂岩夹煤组成, 断裂带地区由碎屑岩类组成, 共有大小沟道 3682 条, 计 2702.98 公里, 沟谷密度为每平方公里 2.28 公里。由于地势坡度大, 岩性复杂, 谷坡的现代发育过程也不相同, 在宽谷段均以冲积坡、撒落坡为主, 上冲下淤, 坡脚有松散物堆积, 形成小块坡脚田, 田块不稳, 多为粗骨状沙石土。金钱河、乾佑河一般坡谷坡度在 40 度以上, 属重力坡, 崩坠现象普遍, 常有石堆、沙石堆冲积分布于坡脚。区内水土流失面积 600603 亩, 折 400.40 平方公里, 占区内总面积的 33%, 占全县水土流失面积 487.09 平方公里的 82.2%, 侵蚀模数每年每平方公里 1100 吨, 年侵蚀量 133.47 万吨。

1964~1992 年, 区内建“三田” 2.95 万亩, 其中水平梯田 1.24 万亩, 河滩地 0.69 万亩, 坝地 1.02 万亩; 人工植树造林 31.32 万亩, 其中用材林 9.01 万亩, 经济林 10.01 万亩, 薪炭林 12.3 万亩; 未成造林地 18676 亩。共治理面积 228.46 平方公里, 占应治

理面积 933.5 平方公里的 24.47%。

二、中山水土轻度流失区的治理

本区位于县境中山地带，总面积为 1034775 亩，折合 689.85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 29.58%。含九间房、西川、万青、红石、丰北河、高桥、宽坪乡全部和大部地区 32 个行政村及石瓮、杏坪、黄金、周垣、云蒙、铁佛、银碗、曹坪、药王、七坪乡少部地区 22 个行政村，共计 54 个行政村。区内地质、岩性复杂，多旋回构造变动，挤压、褶皱强烈。海拔高度在 1200~1500 米之间，切割深度在 500~700 米之间。西北部在近期断裂上升为主的条件下，河沟切割强烈。灰岩、硅质岩和大理岩出露地段，多形成尖峰和峡谷。东部山体俯看形如丘陵，圆状山冈此起彼伏。在谷底仰视则山势陡峭，基岩节理发育，物理风化强，重力作用显著，常有崩石、堆沙。共有大小沟道 1964 条，总长 1634.94 公里，沟谷密度为每平方公里 2.37 公里。由于水蚀普遍，雨蚀明显，崩塌、滑坡活动频繁，加之河床比降大，洪水挟泥沙、砾石能力强。全区有水土流失面积 97579 亩，折合 65.05 平方公里，占区内面积 9.43%，占全县水土流失面积 13.35%，年侵蚀量为 41.39 万吨，年平均侵蚀模数为每平方公里 600 吨。

1964~1992 年，区内共建“三田”1.48 万亩，其中水平梯田 0.93 万亩，坝地 0.35 万亩，河滩地 0.2 万亩；兴修水库 1 座，控制面积 8.75 平方公里，年拦泥沙 4240 立方米；人工造林 12.63 万亩，其中用材林 5.23 万亩，经济林 3.05 万亩，薪炭林 4.35 万亩，未成造林地 3324.35 亩。实际治理面积 94.07 平方公里，占区内应治理面积 150.92 平方公里的 62.3%。

三、高山水土基本不流失区的治理

本区位于县境北部，面积 643170 亩，折合 428.78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 18.39%。含两河、老林、太河、龙潭乡的全部及药王、丰北河、高桥、红石乡的少部地区共 21 个行政村。秦岭主脊横亘区内北部，与八百里关中平原形成天然分界线。海拔高度在 1500~2000 米之间，最高峰牛背梁在区内老林乡，海拔 2802.1 米。由于深断裂的复活和新构造运动影响，区内群山起伏，山势陡峻，山高谷深。有大小沟溪 1674 条，总长 1355.48 公里，沟谷密度为每平方公里 3.16 公里。岩石主要为花岗岩、片麻岩及结晶岩。区内雨量充沛。据资料统计，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840 毫米，最大年降水量为 1109.4 毫米（1964 年），最小年降水量为 482.1 毫米（1969 年）。区内植被良好，森林茂密，水源涵养丰富，是县境乾佑、社川、金井三条河的发源地。用材林和防护林面积占全县用材、防护林面积的 81.13%，植被覆盖率为 83.8%。但由于岩石是易风化的片麻岩、花岗岩和结晶岩，风化产物较粗，含石英颗粒多，粘粒少。抗冲性差，加之区内雨水多且集中，常引起土壤侵蚀。人类兴修公路、开山破石、开荒种植等，使山石失去稳定，沙石、泥土被雨水带进沟溪，入河而走。水土流失面积为 32450 亩，折合 21.63 平方公里，占区内总面积的 5.04%，占全县水土流失面积的 4.44%。年侵蚀模数为每平方公里 200 吨，年侵蚀量 8.57 万吨。

1964~1992 年区内建“三田”0.7 万亩，其中水平梯田 0.45 万亩，河滩地 0.09 万

亩，坝地 0.16 万亩；人工造林 3.97 万亩，其中用材林 2.66 万亩，经济林 1.31 万亩，未成造林地 108.5 亩。共治理 31.13 平方公里，占区内应治理面积 51.27 平方公里的 60.71%。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40 多年来，本县在水土保持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也取得了一定效益。但因极左思潮影响，违背自然规律的现象屡次发生，治理规划不合理，有“一刀切”现象。1971~1978 年的改河造地，没有全面综合的治理规划，特别是提出的“大河一条线，小河靠边站”、“水向一边流，地向一边修”等“左”的口号，劳民伤财，结果是治下不治上，治沟不治坡，生物措施不配套，反而加剧了水土流失。杜家村乡胜利行政村第八自然村的 60 亩平地 and 四新一自然村的 106 亩平地，均是在“向河要地，向山要粮”的口号下兴修的。因沟道留得太窄，勉强能通过十年一遇洪水，在 1983 年 7 月第一次洪水袭击下全部冲毁。马家台乡金台行政村刀背梁改河工程，经九年苦战，新修农田 117 亩，投资 18 万元，平均每亩造价 1538 元。由于在施工中未按技术部门提供的洪水设计标准和设计方案进行，片面从增地角度出发，草率竣工。因河道过洪能力差，1983 年洪水破堤毁地 156 亩（其中原有地 39 亩），并使 19 户、73 人、18 间房屋受到严重威胁。1988 年冬重新整修，国家又投资 17.4 万元。

在治、管两方面未能同步进行。工程措施重建轻管；生物措施重造轻管。据统计，人工造林面积的保存率仅为 23.3%， “三田”保存率仅为 36.3%（水平梯田保存率 17.2%，河滩地为 40%，沟台地为 51.7%）。加之制而不止的乱砍滥伐和毁林开荒，全县平均年侵蚀模数由 1964 年每平方公里平均 633 吨增加到 1992 年每平方公里 872.26 吨，增加 239.26 吨。

第五章 水利建设

县境三河，惟乾佑河自三国至民国初年几经开凿，时有小舟逆流而上至大山岔，运载山货土产顺流而下，金钱河杏坪以下自汉至民国初期亦通船，县境水利以灌溉和水利利用为主。

第一节 灌溉工程

一、清代和民国时期

清顺治元年（1644），民人集资修筑化坪渠。由今石镇湾潭子向南，引乾佑河水，长二里许（约 1 公里，下同），可灌农田 80 余亩。

清顺治四年（1647），保里筹资，民人投工，修筑长兴渠。自王家河口往南，引王家河水，长一里，可灌农田 58 亩。

清顺治八年（1651），民人集资，修筑夹河滩水渠。自高涧至王坪，引王家河水，长

二里，凿岩成堰，可灌农田 174 亩。

清康熙五年（1666），保里集资，商户捐赠，民人投工，修筑乾佑渠，自湾潭子引乾佑河水，长三里许，在龙王庙石嘴凿岩成堰，可灌农田 218 亩。

清康熙十八年（1679），民人集资修筑出龙岩水渠。由龙王庙前引乾佑河水，经出龙岩下，凿山石为门，长四里，可灌田 320 亩。相传渠成时，有鲤鱼两尾，随水入渠。

清雍正七年（1729），保里筹资，民人投工，修筑夜珠坪渠。由詹家湾前引乾佑河水，长四里，可灌农田 840 亩。

清乾隆年间至光绪末（1736~1909），社川河沿岸的黄金、凤凰、周垣、杏坪等地，由民人自筹资金或受益户自筹，共修筑水渠 11 条，长 32 里（约合 16 公里），引社川河水灌田种稻 8870 亩；张家坪、九间房、曹坪、马家台、药王、高桥、红岩寺等地，保里集资或受益户自筹，修筑水渠 21 条，长 42 里（约合 21 公里），引大小金井河水种稻，浇地 5036 亩。

民国时期，16 年（1927）前，全县采用各种形式集资，新修水渠 12 条，长 18 里（约 9 公里），可灌田 1786 亩。17 年（1928）后，因地主大量兼并土地，以高额租课剥削佃户，生产力受到束缚，佃户多存勉强糊口之心，无兴修水利之意，清代和民国初所修水渠废弃者十之七八。30 年（1941）至 38 年（1949），由农户出薄资整修清代渠道 18 条，长 37 里（约 18.5 公里），可灌田 2078 亩。时 58021 人，人均 0.036 亩。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1）自流引水工程：1952 年，土地改革全面结束，几千年的封建土地所有制彻底摧毁，广大贫苦农民分到土地、牲畜、农具后，生产积极性空前高涨。1953 年，农民联户或以村为单位，整修民国时期被废弃的水渠 51 条，长 18.7 公里，可灌田 1868 亩；新修水渠 19 条，长 12.5 公里，可灌田 412 亩。1954~1955 年，因建初、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农民自修或以村为单位修建的水渠 4 条，长 2.2 公里，可灌田 78 亩。1956~1957 年，由农业生产合作社集体修建、整修水渠 42 条，可灌田 746 亩。1958 年在极左思潮影响下，违背自然规律，全县搞大兵团作战，动用劳力 15738 人，用工 876497 个，修水渠 672 条，长 276.8 公里。因水源不足、流水不畅，仅有 148 条发挥作用，可灌 729 亩。1959~1965 年，在党中央“因地制宜，讲求实效”的原则指导下，全县修水渠 135 条，长 192 公里，可灌田 1023 亩。1966~1975 年在“文化大革命”混乱时期，全县有 103 个生产大队（占全县生产大队总数的 50%），顶着造反派的破坏、捣乱，新修水渠 72 条，长 41 公里，可灌田 810 亩。整修水冲旧渠 141 条，长 108 公里，可灌田 624 亩。1976~1981 年，生产大队整修水毁渠道 152 条，长 67 公里，可灌田 741 亩。新修 8 条，长 6.6 公里，可灌田 27 亩。1982~1992 年，在农业实行以户为单位的大包干后，以自然村和行政村为单位整修水毁渠道 141 条，长 72 公里，可灌田 1021 亩。由国家投资、农民出工修建的风镇区万亩灌溉工程，1994 年主要工程竣工，可灌田万亩有余。

柞水多暴雨，水灾频繁，历年水毁渠道不少。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水毁三次的占 50%，水毁五次的占 35%；水毁六次以上的占 15%。至 1992 年引水渠道存 308 条，总长 159.17 公里，可灌田 13811 亩，占总耕地面积 11 万亩（1992 年数字）的 12.6%。

(2) 机井: 1975年后, 逐步发展。采用国家、集体投资兴建。1992年发展至22眼, 其中机电井9眼, 共灌田200亩。

(3) 抽水站: 1975年后, 由国家、集体投资兴建, 1992年共41处(均为机灌站), 可灌田1800亩。

(4) 池塘: 始建于1958年。在大跃进的左倾思潮影响下, 一哄而起修池塘1909处。由于不顾客观实际, 一味求多, 因无水源, 多数报废。后在“因地制宜, 讲求实效”的原则指导下, 整修水源充足、有灌溉效益的池塘。至1992年实有池塘15座, 塘容2.3万立方米, 早期可灌田700亩。

(5) 喷灌: 1974年冬, 由山西羊城县引进, 初在县城北马鞍岭试验。1975年在城关什家湾和高山地区的杏坪柏家坡进行固定喷灌站试点。1976~1980年年底, 先后建成流动喷灌、固定喷灌、半固定喷灌11处。其中杏坪公社柏家坡喷灌, 1975年10月建成, 可灌地50亩; 城关公社城关大队狮子凸喷灌, 1978年6月建成, 可灌地86亩; 东坪公社松林一队喷灌, 1979年12月建成, 可灌地163亩; 东坪公社尚家沟喷灌, 1979年12月建成, 可灌地81亩; 东坪公社东风一队喷灌, 1979年7月建成, 可灌地183亩; 城关公社什家湾三队喷灌, 1978年7月建成, 可灌地75亩; 银碗公社银坪五队喷灌, 1979年12月建成, 可灌地66亩; 曹坪公社钟山一队喷灌, 1980年6月建成, 可灌地163亩; 石坪公社王家湾灌喷, 1980年8月建成, 可灌地60亩; 凤凰公社新春大阴坡喷灌, 1980年7月建成, 可灌地190亩。杏坪公社柏家坡第二喷灌, 1980年12月建成, 可灌地150亩。以上11处喷灌工程, 可灌地1267亩。总投资为26.445万元, 其中社队自筹5.395万元, 国家投资21.05万元, 平均每亩投资208.72元。亩平均占用投资最多的是银碗公社银坪五队, 可灌66亩, 投资2.86万元, 平均每亩投资433元。占用投资最少的是凤凰公社新春大阴坡, 可灌190亩, 投资3.315万元, 每亩平均174元。

11处喷灌工程修水池11个, 蓄水量为16200立方米。用钢管、塑料管18045米, 大小闸门93个, 喷头50个。凤凰新春大阴坡1980年使用喷灌后, 小麦增产18%, 玉米增产15%。1981年小麦在干旱严重的情况下, 亩增产60公斤。

1992年全县喷灌发展至16处, 装机容量1100千瓦, 可灌面积达1967亩, 占全县总耕地面积11万亩的1.8%。

(6) 水库: 1971年10月, 西川老庵寺水库动工修建, 至1975年建成。总库容28.8万立方米, 死库容4万立方米, 卧管放水流量0.4立方米/秒, 坝高24米, 底宽106米, 顶宽8米, 坝轴全长70米。共移动土石方52840万立方米, 用工15.5万个, 投资11.2万元。1974年4月, 工程进展中, 商洛地区水电局镇柞下乡工作组, 发现坝基截水槽未清理彻底即回填土方, 土坝填土碾压不实, 土坝与石坝间未作反滤层, 两边山坡土坝未作结合槽, 涵洞砌石质量较差等问题。1974年5月5日, 商洛水电局以商地水字54号文件通知柞水水电局对西川老庵寺水库存在的问题, 按要求进行处理。柞水水电局立即派专业技术人员, 按照商洛地区水电局意见进行返工。1979年6月, 柞水水电局又对老庵寺水库进行复核加固。复核洪峰流量为五等五级, 以10年一遇洪水设计, 30年一遇洪水核校, 洪峰流量为220立方米/秒。按此复核标准, 加大溢洪道断面, 加宽溢洪道。1978年在老庵寺水库建电站一座, 装机12千瓦。

1992年,全县有效灌溉面积18478亩,占全县耕地总面积的16.79%,人均0.12亩,比1949年人均0.036亩,增加0.084亩。粮食总产由1949年的1301.5万公斤,增长到1992年的3411万公斤,增长1.62倍,人均口粮由1949年的152.5公斤,增长至1992年的265公斤,增长73.77%。下梁乡明星渠灌溉工程,1958年10月竣工通水,全长4.5公里,设计过水量为1立方米/秒,流经沙坪、红卫、红星、明星4个行政村,11个自然村,灌溉面积500亩。1975年国家投资7万元,乡、村自筹5万元,投工15万个,扩建改善渠道,1976年10月竣工通水,完善工程配套,增加了水工建筑物,由原灌溉面积500亩扩大到1500亩。粮食亩产由原来的250公斤提高到400公斤,最高亩产达600公斤。

第二节 水磨、水碓、水碾

清乾隆四十九年(1784),孝义厅境有水磨8座,水碓2处,皆为民人进行粮食加工和造纸碎料之用。光绪九年(1883),孝义厅水磨发展至21座,水碓发展至8处。水磨分布情况为:旬河沿岸4处,乾佑河沿岸6处,社川河沿岸5处,金井河沿岸6处。水碓分布情况是:旬河沿岸2处,乾佑河沿岸4处,金井河沿岸2处。民国时期,水碓未发展,且有2处被水冲毁。新修水磨6处,水碾1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1957年,全县共存水磨32座。其分布为:乾佑河沿岸9座,社川河沿岸8座,金井河沿岸15座。

第三节 水电工程

一、水电站

1959年始建。8月1日县城水电站建成发电,使用双击式发电机组(40千瓦),日发电840度,是柞水有史以来第一座水电站。1973年,建成水电站65座,装机容量606千瓦,年发电67万度。时全县用电人口24900人,占全县总人口12.3万人的20%。1974年猛增至77座,装机容量684.3千瓦,年发电72万度。1977年发展至83座,装机容量803.3千瓦,年发电量106万度。1978年后,因水毁、管理不善等原因,先后报废70多座。1979年实存电站有界牌湾、曹坪、营盘、下梁、县城、七坪、黄金、周垣、红岩寺、西川、小岭、凤凰新春共12处,装机容量719千瓦,年发电330万度。其中100千瓦以上的有界牌湾电站、下梁电站、中坪电站。1980年12月盈丰电站建成投产,装机容量360千瓦。

1982年张家坪乡鱼家湾三村村民王立岗,自筹资金率先兴办水轮泵站和发电站,效益良好。柞水水利水保局总结其经验,认定群众自办小水电有投资少、投工少、见效快、管理得当等优点。将材料通报全县后,很快掀起了群众自办小水电和水轮泵站的热潮。县采取扶持政策,除户办电站可向银行贷款外,国家给予30%的材料补助费;对先进典型、办电专业户和比较艰巨的工程,县重点扶持,优先照顾,国家补助50%的材料费;在技术指导上按区划片包干,每片1~2名技术员,及时指导。对原集体修建不能使用的水电站由户承包。1983年户办小水电建成投产14处,装机121.4千瓦。当年申报办电者近百

户。1984年年底，户办小电站34处，装机154千瓦，年发电7.5万度。1985年户办小水电增至40处，装机395千瓦，年发电21万度。1992年全县国营、集体、户办小水电共79处，装机容量2124千瓦，年发电385万度。其中户办小水电50处，装机容量276千瓦，年发电27万度。总发电量用于农业生产10万度，乡镇企业17万度，农村照明22万度。全县共有低压线150.3公里，高压线（3~10千伏）100.54公里；升压变电11台，1780千伏安；3~10千伏配变电41台，2245千伏安。全县36个乡镇达到乡乡有电，205个行政村中有74个用电，总供电8017户，37420人，占时全县人口总数15.6万人的23.99%。

乾佑河流域的下梁、界牌湾、盈丰三个水电站，共装机800千瓦，有发电机6台，常水期出力540千瓦。由于各自单独运行，容量小，无调节，管理混乱，供电质量低，不能保证重点，亦不安全。经柞水县水利水保局研究决定，于1982年开始并网，1983年年底完成。并网后消除了上述弊病，保证了丝织厂等重要企业生产用电和县城机关照明用电。1992年与火电并网，进一步解决了水电供应不足的问题。

二、水轮泵站

1974年始建，采用国家投资、集体自筹办法。1974年年底已建成16处，配发电机16台，36千瓦。1983年发展至33处，其中集体11处，私人22处，配发电机20台，81.7千瓦，服务于13390户，47700人，增加灌溉面积320亩。至1992年运行基本正常。

柞水县1983年已成水轮泵站分区统计表

(表14)

区名	数量 (处)	权 属		功 率	配套机 械(台)	配发电量 (千瓦/台)	服 务 范 围		年 产 值 (元)	造 价 (元)	增 加 灌 溉 面 积 (亩)
		私人 (处)	集体 (处)				户	人			
全县合计	33	22	11	228	84	81.7/20	13390	47700	35700	61270	320
营盘区	4	4		35	11	11.2/4	1190	5900	5000	7950	
石镇区	4	3	1	25	5	9/2	310	1330	2200	6100	
凤镇区	5	4	1	28.5	15		6100	16000		6400	190
红岩寺区	15	9	6	97.5	40	41.5/9	3690	16370	21100	18820	50
蔡玉窑区	5	2	3	42	13	20/5	2100	8100	7400	22000	80

凤镇区凤凰镇新春电站，于1975年3月动工，1979年10月竣工。工程总造价11.52万元，其中行政村自筹5万元，国家投资6.52万元。引水渠全长4400米，设计流量0.1立方米/秒，实际流量0.14立方米/秒，装机75千瓦，总投资12万个，架设输电线路高压0.65公里，低压1.5公里，使用变压器3台，容量205千伏安。一般年利用6000小时，年发电12万度，年最高收入1.2万元。解决了全镇4个自然村的照明用电和粮食加工用电。

银碗乡的银坪电站，1979年10月动工，1980年12月竣工投产。动用土石方2.572万立方米。引水渠道长1500米，引水流量0.15立方米/秒，调节池蓄水量1200立方米，装机12千瓦。总投资6.82万元，其中行政村贷款1万元，投工4.6万个。架设低压输电线9公里。解决了全村133户，558人照明用电和动力用电。电站年利用1350小时，年发电9450度。配加工机械4台，其中面粉机1台，碾米机1台，压面机1台，粉碎机1台。电费年收入600元，机械加工年收入800元，共计年收入1400元，引水渠道新增灌溉面积80亩。

1992年全县实有33处水轮泵站，配电容量81.7千瓦，既解决了农村照明，又解决了农副产品加工用电。

全县水电站收益情况，据1992年统计，平均运行6048小时，年发电385万度，年收69万元（其中含1.6万元的配套加工收入），年支出46万元，盈利23万元。

乡村电站效益有三类状况：一是低山、集镇地区，农、工、副有发展基础，有电不愁卖，收益较好。凤凰镇新春电站投资11.52万元，年均收入在9000~12000元之间，11年即可收回成本。下梁电站投资4.99万元，年均收入7000元左右，7年可收回成本。二是县境大部分二、三级支流上的小型电站，多为12~18千瓦，人口居住比较分散，经济基础薄弱，主要售电对象（工、副业生产）相对较少，以解决农村照明为主。发、供电不正常，加之用户只想受益，不想付酬，效益低。小岭乡正沟12千瓦电站，投资3.4万元，1981年投产以来，发电质量较好，年利用2000小时左右，但收入甚微，年均在240~350元之间。按此状况，收回成本在百年左右。三是户办、户包电站由于管理得当，维护好，收入比集体、国营多。

第四节 防洪、改河工程

清乾隆五十八年（1793），孝义厅动员民工860人，守兵200人，修筑大山岔厅城拦河大堤。堤高1.5米，顶宽0.66米，长617米。嘉庆七年（1802）被水冲毁。

清嘉庆二年（1797），凤凰嘴民众集资、投工，修拦河堤。长399.3米，高1.6米，顶宽0.6米。

清嘉庆四年（1799），红岩寺民众集资、投工，修街后拦河大堤。长227.7米，高2米，顶宽0.5米。民国22年（1938）被水冲毁。

民国14年（1925），动员民工1000余人，修筑护城（今柞水县城）河堤。长227.7米，高2.3米，顶宽1.6米。22年（1933）被乾佑河水冲毁。

15年（1926），营盘街民众集资、投工，修筑街后拦河大堤。长85米，高2米，顶宽1米。22年（1933）被乾佑河水冲毁。

17年（1928），民众集资、投工，修筑铁佛中台河堤。长800米，高2.5米，宽3米。

19年（1930），曹坪街民农集资、投工修拦河大堤。长242米，高2米，顶宽1米。

21年（1932），民众集资、投工，修筑夜珠坪拦河大堤。长748米，高2米，顶宽1米。22年（1933），被乾佑河水冲毁过半。

23年（1934），民众集资、投工修筑下窑街拦河大堤。长182米，高1.5米，顶宽0.5

米。25年(1936),被社川河水全部冲毁。

23年(1934),民众集资、投工,修筑曹坪鼓山拦河大堤。长586米,高1.5米,顶宽1米。25年(1936),被金井河水冲毁过半。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1992年全县濒临主河的19个乡镇,共修筑防护堤175公里。其中,县城3公里,乾佑镇8公里,石镇区34公里,凤镇区52公里,红岩寺区35公里,蔡玉窑区28公里,营盘区15公里。

柞水县各主要镇、街堤防工程统计表

(表 15)

区 名	堤防长度 (米)	防洪能力	保 护		造 地 (亩)
			耕地(亩)	人口(人)	
全县合计	62600		10637	18333	819
县城护堤	3000	50年一遇	580	5100	
营盘护堤	4000	20年一遇	320	1200	
石镇护堤	10000	50年一遇	2818	2916	179
凤镇护堤	20000	50年一遇	5000	3300	545
红岩寺护堤	4600	20年一遇	660	2232	
蔡玉窑护堤	21000	20年一遇	1259	3585	95

铁佛乡中台,原有老河堤800米,河道宽95米,堤高2.5米,宽3米,保护耕地120亩,保护居民75户,320人,只可通一般洪水。1964年根据人民要求,经技术人员勘测,公社组织中台、铁炉大队共7个小队的劳力,对原有老河堤进行改造,新造地180亩。当时按照水利部门设计要求,过洪断面按20年一遇设计,50年一遇校核。在遵照自然规律,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河床定为宽70米,堤高5.5米,堤底宽5米,顶宽2.5米,全长1300米,共护地300亩。1983年7月20日,在上游所有乡、村护堤普遍被冲的情况下,抵御了洪流2054.6立方米/秒(为50年一遇)的大水,河堤、耕地安然无恙。县城防洪堤也抵御了50年一遇大水。但1958~1960年及1964~1978年,在极左思潮影响下,不顾自然规律开展的“强令河水让路”的改河工程半数报废,造成劳民伤财和人为灾害。

据统计,全县改河工程共计52处,至1992年已毁坏21处,占总数的40.38%;良好的24处,占总数的46.15%;基本良好的6处,占总数的11.54%;改造加宽1处,占总数的1.92%。

造成被洪水冲毁的原因是缺乏严格的科学态度,违背自然规律。改河不算水账,任意压窄河床;打洞不算比降,有些出口高于进水口;有的穿山洞工程未考虑岩石基础,随打随垮。瓦房口乡的羊圈寨和红岭寨穿山洞,长度分别为195米和215米,由于岩石结构不良,洞子刚打通,便坍塌报废,损失惨重。全县已毁坏报废的改河工程21处,总计损失880余万元(物资、投工合计数),水毁新修土地1002亩。惟马家台刀背梁改河工程于1988年冬重新修复,加宽河床1190平方米,造田169亩。

柞水县改河工程现状统计表

(表 16)

工程名称	增加土地(亩)	涵洞长度(米)	工程现状	单边坝长(米)	建成时间	毁坏时间
岭 丰	30		水 毁	800	1978	1983
罗 庄	10		良 好	500	1976	
李 家 砭	60	37	水 毁	1200	1976	1983
金 米	27		改造加宽	800	1976	
清 水	30		水 毁	1700	1977	1983
常 湾	40		良 好	1000	1975	
桃 园	60		良 好	1500	1975	
杏坪大河	28		良 好	1200	1978	
石 镇 街	80		良 好	500	1975	
西川龙脖子	25		良 好	150	1973	
杜家村代家沟口	20	25	良 好	150	1972	
营盘黄土凸	60		水 毁	500	1975	1982
大 山 岔	32		良 好	600	1977	
群 英 洞	40	80	良 好		1978	
双 沟 洞	8	25	良 好		1978	
安乐黑沟口	27	185	良 好		1980	
兰 家 湾	30		水 毁		1978	1983
山 关 洞	25	80	水 毁		1979	1983
红 庵	8		良 好		1978	
万青富强洞	10	90	良 好		1980	
盘龙寺拱洞	19	2500	良 好		1969	
红岩寺正沟	10	1000	良 好		1970	
杜家沟创业洞	5	400	良 好		1969	
九间房农林	25		良 好		1978	
中 庙	5		良 好		1977	
马家台刀背梁	115	82	水 毁		1969	1983
狮 子 沟		80	水 毁		1975	1975
板 庙 岭	100	195	水 毁		1975	1983

续表

工程名称	增加土地(亩)	涵洞长度(米)	工程现状	单边坝长(米)	建成时间	毁坏时间
羊圈寨	95	195	坍塌		1975	1975
红岭寨	100	215	坍塌		1975	1975
张家湾	60		良好		1977	
田家口	11		水毁		1977	1983
窑镇街	30		良好	1800	1980	
马房湾	15		良好	400	1979	
银湘	30	60	基本完好	200	1979	
药厂寺	30		水毁	400	1978	1983
下窑六村	30	400	水毁	400	1978	1984
下窑八村	25		水毁	650	1978	1983
徐家湾	250		基本完好	1900	1977	
安沟	250		基本完好	1500	1977	
宽沟五、六村	20		良好	300	1978	
宽沟一村	150		良好	1500	1978	
红石南沟	80		水毁	1700	1978	1983
红石大西沟	80		基本良好	1700	1979	
铁炉沟	30	1500	水毁	1200	1977	1983
曹坪钟山	30		水毁	1200	1977	1983
灯塔	70		水毁	3000	1977	1983
阴沟	40		良好	900	1976	
杨家湾	60		基本良好	1000	1976	
丰河土桥	200		基本良好	4000	1978	
全县合计	2666	7249				

第五节 人畜饮水

一、井水、泉水

清光绪九年(1883),孝义厅有民人自找自辟泉水12处,井水6处。其分布情况是东川有泉水4处;红岩寺有泉水3处,井水3处;蔡玉窑有泉水4处,井水2处;营盘

有泉水 1 处；乾佑镇有井水 1 处。总计可供 1730 人用水。

1992 年，全县共有泉水 109 处，井水 77 处，共可供 46760 人用水，占时有人口 15.6 万人的 29.97%。

二、人畜饮水工程

柞水系“九山半水半分田”山区，土地 75% 分布在高山和半高山。为便于生产，民随地而居。1980 年，有 8002 人居住于高山和半高山地区，占全县人口总数的 7.08%。同时住在川源地区的农民，由于土地在高山或半高山，春种、夏锄、秋收农忙季节，亦要上山劳动，有全家劳力和大牲畜上山临时搭“吊庄”者；亦有早出晚归在山上做饭者。因此，高山与半高山的人畜饮水成为县境一个突出问题。清代和民国时期，官不理民情、民事，对此无人问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对此问题比较重视。

1979 年，中央水利工作会议后，柞水县将解决人民远距离取水、饮水困难问题，作为水利建设工作一项重要内容，采用国家、集体投资办法，至 1992 年年底已修建 21 处人畜饮水工程，解决了 3048 人、967 头牲畜的生活用水，占全县总需修建工程 57 处的 36.8%，占总缺水人口的 38.1%，占缺水牲畜的 29.5%。

柞水县解决人畜饮水困难情况统计表

(表 17)

区 名	处 数		造价(万元)		实 有		已 解 决		未 解 决	
	解决数	未解决数	已解决	未解决	人	畜	人	畜	人	畜
全县合计	21	36	18.23	13.36	8002	3282	3048	967	4954	2315
石 镇	2	3	0.61	0.90	708	302	112	42	596	260
凤 镇	7	11	8.92	1.96	1924	611	880	167	1044	444
红 岩 寺	5	13	5.66	6.45	3163	1399	1843	642	1320	757
蔡 玉 窑	7	9	3.04	4.05	2207	970	213	116	1994	854

柴庄乡晨光第六自然村，位于金钱河中游，与山阳九里坪交界，为柞水边远地区。人民居住在河旁 600 米高的山上。全村 43 户，186 人，牲畜 100 头，取水往返 2 公里，旱季则需往返 2.5 公里。长期以来，依靠挖窖、挖池蓄水，既未解决问题，又不卫生。1982 年在居民的迫切要求下，经水利部门协助寻找水源，勘测设计。从桂沟引水至徐家坡（居民集中点）。水渠长 1000 米，采用地下埋设塑料管引水。修蓄水池 2 个，蓄水 10 立方米。工程造价 6380 元。移动土石方 1690 立方米，投工 2190 个，使全自然村 80% 的人畜饮水困难得到解决。云蒙乡 1980 年以 8 个月时间，建成 260 米扬程的三级抽水站，解决了乡政府周围机关、学校、农民共 500 人、150 头牲畜的饮水问题，使 120 亩十年九旱的土地也能引水灌溉，摆脱了有史以来民谣所说：“有女不嫁云蒙山，只因无水受熬煎；吃水贵如油，一年愁到头”的困境。

第六章 水利工程管理

第一节 灌溉工程管理

清代和民国时期的灌溉工程是单一的自流引水渠道。由于系受益村、户出劳、投资兴建，多设渠首专管。清康熙十八年（1679），由民众集资、出劳修建的出龙岩水渠通水后，由民众选出渠首一人，并制定了水渠管理和用水制度。公告民众通力合作，严守不怠。制度内容为：1. 渠首日巡渠道一次，发现小型漏孔，应及时补修；发现大型溜垮，应及时召集乡民抢修；2. 遇大雨，渠首应堵塞进水口，以防洪水危害；3. 早期用水，渠首应根据各户土地受害情况安排先后次序。渠首不得徇私舞弊，村民不得抢水、偷水。违者鸣锣示乡，罚银1两。民国时期，16年（1927）前，水渠管理沿用清制，后期因地主大量兼并土地，以高额租课盘剥农民，佃户无力维修，多数水渠废弃。30年（1941）至38年（1949），由农户以薄资整修清代老渠18条，由出资户负责管理，受益户出少量水费或以参与整修顶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3~1954年，水渠主要由互助组或初级社负责管理，由集体修建、整修。早期或冬灌时，亦由互助组或初级社负责浇灌，亦制定有用水制度。1955~1981年，因实现了高级合作化、公社化，凡跨大队的水渠均由受益大队组成水利管理委员会或管理小组；受益为几个生产队的由生产大队负责管理，由受益队按其受益面积分摊投资和投工，保证维修，保证通水。柞水在这一时期，主要是在大雨、暴雨之后，由管理委员会或小组，查清渠道淤塞和水毁实情，及时组织劳力抢修。1964年大雨、大水之后，全县水渠有108条被山洪冲毁，不能使用，各公社根据县农林水牧局的紧急通知，发动社员在10~15天内全部抢修完毕，保证了伏旱灌溉。在用水方面，各地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制度，加之有生产大队和公社的统一领导，既保证抗旱，又避免争水纠纷。1982年后，由于全县普遍实行大包干责任制，土地全部划归农户使用、耕种，但水渠管理仍归行政村或由各受益村组成的管理委员会，负责管理。较大的沙坪渠、出龙岩渠、新春渠还专设水利管理员，按照受益农户用水多少，收缴少量水费，用以购买物资，维修渠道。对于较大的水冲工程也由受益农户出工维修。

1975~1980年，全县兴建的固定喷灌站、机井、抽水站，都设专人负责，并有技工维修。平时加强养护，早期开喷、抽水。1977~1980年，曾全面实行“定投资、定任务、定报酬”的三定政策，充分发挥了喷灌、机井、抽水站的作用。1981年后，大部分由个人承包，实行“二定三保”，即定报酬、定投资，保灌溉用水、保机器维修、保安全。

第二节 水磨、水碓、水碾管理

清代和民国时期的水磨、水碓、水碾纯系私人兴建，管理、维修均由兴建者负责。群

众择近使用，向兴建者出薄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有 11 座水磨由生产大队和生产队修建，所有权归生产大队或生产队，社员加工粮食，收少量费用，用作维修。对于水毁的重大工程，由生产大队或生产队组织劳力抢修。

第三节 水电工程和水轮泵站管理

柞水水电工程及水轮泵站全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修建，又多由国家投资，少数由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集体投资。建成之后，都由公社、生产大队或小队安排一人负责，并有技工 1~2 人。机房生产有专门制度，大都从保证机器正常运转和安全两方面考虑制定。用户用电或配套机械加工，按国家规定收费。汛期水渠被洪水损坏，及时进行抢修。每日检查一次水渠，发现渗漏立即堵塞。

第四节 综合利用

为发挥水利工程效益，发展农业生产和多种经营，立足一水多用，变单项服务为多项服务。下梁乡明珠渠 1958 年 10 月竣工，渠长 4.5 公里，设计流量每秒 1 立方米，流经沙坪、红卫、红星、明星 4 个行政村。当时纯以灌溉为目的，无其它用途。非灌溉期管理不善，水渠漏渗严重，工程效益低下，有效灌溉面积只有 500 多亩。1975 年，国家投资 7 万元，受益大队自筹 5 万元，投工 15 万个，延长、改善了渠道，于 1976 年 10 月完工，使灌溉面积扩大到 1500 亩。同时在渠尾修建一座 75 千瓦的发电站，年发电量 40 万度，年收入 7000 余元。农户还在水渠旁修建 3 个养鱼池，养殖面积 10 亩。由于做到以灌带电，以电养渠，又开展水中养殖，一项工程多用，促进渠道管理经常化，提高了工程效益。凤凰镇新春电站，原计划以单一的发电为目的，渠道沿途不能灌溉。1980 年利用 84 米水渠的自然落差，在前池下修建一处喷灌站，灌溉面积 190 亩，当年秋粮亩均增产 50 公斤。杜家村乡尚家沟利用喷灌站兼办一座砖瓦厂。石瓮乡王家湾利用喷灌站主管道兼办自来水工程，解决了人畜饮水。高桥乡宽沟一、三村和曹家店第三村，还利用灌溉站开辟三处木耳生产点，发展多种经营。1980 年喷灌木耳 210 架，生产木耳 1500 公斤，产值 1.8 万元。

在水利工程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是重兴建，轻管理；重主体工程，轻配套设备；依靠国家投资者颇多，自力更生者较少。有些工程虽订有管理制度，但不能认真实施。全县 1975 年后修建的 16 处喷灌工程，至 1992 年底都有不同程度损坏，但不主动维修，单等国家投资，使喷灌工程不能发挥良好作用。

第五节 事 故

1980 年，盈丰电站施工时，在渠道衬砌和渠尾退水渠未完工的情况下，开挖渠首。5 月 11 日上游降雨，洪水涌入渠道，冲垮渠墙，冲毁药王堂大队二、三队耕地，损失即将成熟的小麦 4750 公斤。

1982年7月6日晚20时40分,县城电站工人汪正有在40千瓦水轮发电机房值班。21时10分,因前池水少,关机停电,但未将闸刀拉开即去柴油机房合闸,形成倒闸运行。汪正有回宿舍10多分钟后,孔祥禄、高合魁等人,在院内闻到焦糊气味。到机房查看时,水轮机房冒大烟,40千瓦发电机带动水轮机运转,当即拉闸断电。经拆卸检查,硅整流二极管被毁3只,致使停电20天。

1982年9月12日下午4时,县城电站运行工何为贵,在换接两台发电机接线鼻子时,135柴油发电机与160柴油发电机零线共用,在配电盘背面出线柱上与出线一相火线接反。造成文化馆、水电局、粮食局、理发馆等单位高压送电,烧毁上述单位收录机、灯泡。公安局等单位基建用电因缺一相火线不能施工。

第七章 基本农田建设

清代和民国时期,通过筑渠修堰,引水灌田,增加旱涝保收基本农田,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光绪九年(1883),孝义厅共有旱涝保收基本农田1787亩。时有人口22724人,人均0.08亩。民国中后期,新修基本农田1213亩,至1949年全县实有基本农田2078亩。时有农业人口58021人,人均基本农田0.036亩。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基本农田建设被视作发展农业生产的主要途径,每年冬春两季集中主要劳力,开展基本农田建设。至1992年年底,全县基本农田已达8.35万亩。以1992年全县农业人口15.6万人计,人均基本农田0.54亩,比1949年增加8.1422万亩,人均增加0.504亩。

位于凤镇区水利沟的宽坪乡,共有4个行政村,21个自然村,3202人。原有农耕地4928亩,多为坡地,老平地只有234亩。1973年后,大搞农田基本建设,扎沟治坡,封山育林,控制水土流失。治理了17条沟,23面坡,植树造林13800亩,累计兴修基本农田1687亩。1980年粮食产量比1972年翻了一番。

第八章 水产养殖

县境因山高坡陡,沟河比降大,加之主流程短,库塘少,除少量莲藕种植较早外,水产养殖事业发展较慢,且量亦少。

第一节 莲 藕

清光绪九年(1883),今下梁、凤凰、周垣等地,共有荷塘5处,面积47.8亩,夏秋时期,“莲荷竞放,稻谷飘香”,多为富庶人家观赏之用,取藕为次。民国初即废弃。

1975年后,通过改造下湿地,修莲池17.6亩,年均产藕1036公斤,与县境需要相

差甚远。

第二节 鱼

县境人民有食鱼习惯，古代和民国时期，均在乾佑、金井、金钱、社川四河和其它较大沟河中捕捞，无水产养殖。1975年县城鱼种场建成后，当年全县新辟可养殖水面37.7亩，实际放养17.2亩。其中国营鱼种场养殖面积为10亩，社队集体及私人养殖面积为7.2亩。当年捕捞鱼90公斤，其中国营鱼种场产鱼60公斤，集体及私人产鱼30公斤。1980年随着鱼种场的扩建及西川老庵寺水库的建成，全县可养殖水面达90亩，实际养殖水面55亩。其中国营17亩，集体及私人养殖水面38亩。国营年捕捞成鱼600公斤，集体和私人捕捞成鱼150公斤，共750公斤。当年国营鱼种场扩建养鱼池2.2亩，年投放夏花鱼苗27000尾，实产种鱼18000尾。1992年私人新辟养殖水面107亩，全县养殖水面达197亩。因鱼种缺乏，实养水面123亩，年产鱼11400公斤，收入4.5万元。

县境人工养殖鱼类有草、鲤、鲢、鳙四大类，鲫、青等鱼很少。

此外，水中养殖还有极少量的田螺、蚌蛤、鳖和藻类。

杜家村乡利用1.8亩灌溉池养鱼，免去修建成本，一举两利。下梁乡农民私人在灌溉渠旁修建三个养鱼池，节约养殖投资。但全县至1992年水中养殖因不重视科学技术，品种单一，单产很低。1980年平均亩产35公斤，1985年只有23.17公斤，1992年上升至51.5公斤。

第九章 水利水保科技

1977年为适应冬季大搞基本农田建设的要求，柞水县水电局召集专门技术人员研究讨论，拟定了《关于今冬明春农田基本建设运动中做好安全工作的通知》，由柞水县安全委员会以文件下发至区、社、大队。这个文件根据力学、爆炸等科学原理，从石方工程、土方工程、工地用电三方面，提出严格要求。当年冬季和第二年春季在农田基建中，坚持学习、运用，未发生任何不安全事故。

同年为适应开山凿石需要，县购进凿岩机140部。为掌握这一先进机械，全县对138名凿岩机手进行了培训。培训内容为凿岩机的使用、维修和管护。

1981年10月，为实施有效灌溉，避免漫灌的不良后果，全县采取打小畦灌溉。至12月底，打畦灌溉1147亩。

1983~1986年，根据柞水县农业区划委员会的安排，县水利水保局组织专业人员8人，按照柞水农业区划办公室的要求，以三年调查勘测，于1986年完成《柞水水资源调查及水利区划报告》和《柞水县水土流失调查与水土保持区划报告》。

《柞水县水资源调查及水利区划报告》共分六章。第一章：柞水基本情况；第二章：水资源调查及评价；第三章：水利水电工程效益分析；第四章：水利区划及分区论述；第

五章：水产；第六章：关于本县水利水电建设的建议。共计 6 万余字，图、文、表并茂。执笔人黄维。

《柞水县水土流失调查与水土保持区划报告》共分七章。第一章：自然条件及社会经济情况；第二章：水土流失；第三章：水土流失成因；第四章：水土保持工作；第五章：水土保持区划原则和依据；第六章：分区论述；第七章：建议和设想。共计 3 万余字。执笔人黄忠林。

上述两个区划报告于 1986 年成书发行后，成为水利水保工作的主要参考资料。

卷九 林 业

柞水地处秦岭南坡，群山起伏，沟壑纵横，古有“莽林”之称。清《孝义厅续志》载：“明末清初，乾佑、金井、社川三河，水绕树湍之；汛期水增色亦清。”当时不论高山、中山、低山，林木密布，枝叶繁茂，遮天蔽日。自清乾隆后，朝廷、地方召垦，附籍人增多，乱砍滥伐，毁林开荒日趋严重。民国时期，曾以木料顶替各种苛捐杂税，助长乱砍滥伐。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植树造林，绿化荒山，成效显著。政府虽三令五申禁止乱砍林木和毁林开荒，但因政策多变，农民在“抓现成”的思想指导下，一些地方有令不行，有禁不止，毁林亦甚。1958年在极左思想影响下，连片砍伐林木烧炭，以炭炼铁，损失惨重。“文化大革命”期间，斧声满山响，林木成片倒，四面八方贩卖，偷运日夜一条龙。1981~1992年，砍伐林木年均超过计划采伐指标的2~3倍。1980年后，邻县人又屡屡成群结队进入柞水林山盗伐。林木抚育、植树造林，功不抵毁，生态平衡遭受破坏，水土流失年甚一年。

第一章 机 构

第一节 县级行政单位、企业、林场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今柞水置孝义厅，林业无人过问。民国2年（1913），撤厅设孝义县，3年（1914）改孝义县为柞水县，改县衙为县署，林业亦无人负责。16年（1927）改县署为县政府，林业由建设处负责。28年（1939）改各处为科，林业由建设科负责。1949年12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林业由建设科负责。1953年9月成立柞水县林业站。1954年3月成立农林水牧局，同时成立九间房森林经营所。1958年5月将九间房森林经营所改为国营九间房林场。1958年12月，撤销柞水县制，并入镇安县，林业由镇安县农林水牧局负责。1959年10月成立营盘森林经营所。1961年9月恢复柞水县制，遂恢复柞水农林水牧局。1962年将营盘森林经营所改为国营营盘林场。1966年元

月成立柞水县木材经营组。“文化大革命”中，农林水牧局因“造反派”夺权一度瘫痪。1968年9月成立柞水县革命委员会后，林业由生产组负责。1972年4月成立国营七坪林场。1974年4月成立柞水县木材加工厂。1976年3月成立木材公司，同时在红岩寺、营盘、蔡玉窑三处设木材经营组；4月成立老林、红岩寺、柴庄木材检查站；5月成立板栗研究所；9月成立营盘林业派出所。1978年成立林业局。1981年成立蚕桑技术指导站。10月商洛地区将营盘林场收归地区管辖。1982年元月成立林产品经销公司，5月成立石镇林业派出所。1983年7月成立凤镇林场；8月商洛地区将营盘林下放给柞水。1984年将林业局改为林特局，同时，成立曹坪、红岩寺林业派出所。1992年将木材加工厂改为金宜木业有限公司。至1992年年底，林特局辖林业站、蚕桑技术指导站、板栗研究所、林产品经销公司、苗圃、金宜木业有限公司、3个木材检查站、4个林业派出所和营盘、七坪、九间房、凤镇4个国营林场，有职工256人。

第二节 乡、村林场

1970年开始筹办社(乡)队(行政村)林场,1974年全县发展至101个,1975年发展至126个,1980年发展至155个。其中社(乡)办林场27个,生产大队办林场128个。1983年后,因农村实行生产责任制,社(乡)队(行政村)办林场劳力无保证,加之放松领导等原因,1992年,只存留74个,减少了52%。其中乡(镇)办15个,行政村办59个。

柞水县1992年实有乡、村办林场一览表

(表1)

区(镇)	乡(镇)	林场名称	建场时间	劳力
乾佑镇		什家湾林场	1973	6
		界牌湾林场	1977	12
		城关林场	1973	4
		石镇三村林场	1974	3
		石镇二村林场	1980	4
石镇区	下梁乡	明星林场	1979	6
		红星林场	1979	6
		红卫林场	1975	6
		沙坪林场	1976	7
		王坪林场	1974	5
		高源林场	1979	5
		中合林场	1980	5
		沙坪二村林场	1979	5

续 表

区(镇)	乡(镇)	林场名称	建场时间	劳 力
石 镇 区	七坪乡	乡办林场	1974	4
		马房林场	1976	3
		三星林场	1978	4
		红旗林场	1978	3
		梨园林场	1978	5
		红火林场	1978	5
		平丰林场	1978	3
	西川乡	五星林场	1973	4
		老庵寺林场	1971	3
		关山林场	1980	11
	杜家村乡	松林林场	1974	3
		东风林场	1975	15
凤 镇 区	黄金乡	乡办林场	1975	7
		常湾林场	1976	5
		李砭林场	1979	13
		金米林场	1975	5
	小岭乡	乡办林场	1971	11
		罗庄林场	1973	7
		正沟林场	1973	5
		岭丰林场	1974	10
		新华林场	1974	13
	凤凰镇	镇办林场	1974	4
		子房林场	1975	4
		康湾林场	1974	5
		清水林场	1974	4
	柴庄乡	共和林场	1979	10
		晨光林场	1975	10
		胜利林场	1979	7
		银川林场	1979	6
		蜂王林场	1978	4

续 表

区(镇)	乡(镇)	林场名称	建场时间	劳 力
凤 镇 区	柴庄乡	庆祝林场	1975	3
		乡办林场	1978	12
	铁佛乡	乡办林场	1976	10
		中台林场	1977	8
		铁炉林场	1979	4
		天堂林场	1978	6
		龙洞林场	1979	8
		联合林场	1977	10
		永久林场	1975	7
	云蒙乡	乡办林场	1974	19
		爱国林场	1974	7
		双喜林场	1975	6
		安平林场	1975	6
	红岩寺区	万青乡	阎坪林场	1971
青冈林场			1972	7
九间房乡		谢家街林场	1971	8
红岩寺乡		乡办林场(1)	1974	7
		乡办林场(2)	1986	25
蔡玉窑区	红石乡	椒坪林场	1986	5
		什字林场	1980	6
		东沟林场	1980	8
		五星林场	1980	6
	丰北河乡	乡办林场	1976	7
	窑镇乡	乡办林场	1978	5
	银碗乡	乡办林场	1976	15
营盘区	药王乡	乡办林场	1975	12
		车家河林场	1980	5
		药王堂林场	1979	6
		营镇林场	1974	2
	老林乡	乡办林场	1974	51
	两河乡	乡办林场	1975	3

第二章 森林资源

第一节 林 地

1985年区划调查统计,全县总面积349.8万亩,其中林地293.8万亩,占总面积的83.99%。

一、林地 293.8 万亩,按地类分类

1. 有林地 169.2 万亩,占林地总面积 57.6%。
2. 灌木林地 76.6 万亩,占林地总面积 26.08% (其中有竹林 10.25 万亩,占林地总面积的 3.49%)。
3. 疏林地 6.1 万亩,占林地总面积 2.08%。
4. 未成林造林地 2.2 万亩,占林地总面积 0.74%。
5. 宜林荒山荒地 39.7 万亩,占林地总面积 13.5%。

二、有林地 169.2 万亩,按林种分类

1. 防护林 92.6 万亩 (其中竹林 110 亩),占有林地面积 54.73%。
2. 用材林 14.1 万亩 (其中竹林 582 亩),占有林地面积 8.33%。
3. 薪炭林 57.3 万亩,占有林地面积 33.87%。
4. 经济林 5.2 万亩,占有林地面积的 3.07%。

三、有林地 169.2 万亩,按林龄分类

1. 幼林 27.02 万亩,占有林地面积的 15.97%。
2. 中龄林 100.9 万亩,占有林地面积 59.63%。
3. 成熟林 38.3 万亩,占有林地面积的 22.64%。
4. 老林 2.98 万亩,占有林地面积 1.76%。

四、中、成林按树种分类

全县中、成林共 139.2 万亩,占有林地总面积 82.27%。其中:

1. 油松 8.33 万亩,占中、成熟林总面积的 5.98%。
2. 华山松 5.9 万亩,占中、成熟林总面积的 4.24%。
3. 栎类 21.44 万亩,占中、成熟林地面积的 15.4%。
4. 阔杂类 23.83 万亩,占中、成熟林地面积的 17.12%。
5. 其它(含经济林、用材林等的中、成林)79.7 万亩,占中、成熟林地面积的 57.26%。

五、有林地 169.2 万亩，按森林起源分类

1. 天然次生林 160 万亩，占有林地面积的 94.56%。
2. 人工林 9.2 万亩，占有林地面积的 5.44%。

六、有林地 169.2 万亩，按权属区分

1. 国有林 23.18 万亩，占有林地面积的 13.7%。
2. 集体所有林 139.52 万亩，占有林地面积的 82.46%。
3. 农民自留山 6.5 万亩，占有林地面积的 3.84%。

第二节 林木蓄积量

据 1985 年区划调查统计，全县活立木蓄积量为 215.4 万立方米。其中林分蓄积 210.02 万立方米，占活立木蓄积量的 97.5%；疏林蓄积 1.15 万立方米，占活立木蓄积量的 0.53%；散生木蓄积 2.61 万立方米，占活立木蓄积量的 1.21%；四旁（道旁、屋旁、地旁、河旁）用材树积蓄 1.62 万立方米，占活立木蓄积量的 0.75%。

一、林种蓄积

1. 防护林蓄积 183.64 万立方米，占全县活立木蓄积的 85.26%。
2. 用材林 12.16 万立方米，占全县活立木蓄积的 5.65%。
3. 薪炭林 14.22 万立方米，占全县活立木蓄积的 6.6%。
4. 经济林 5.38 万立方米，占全县活立木蓄积的 2.49%。

二、林龄蓄积

1. 幼龄林蓄积 34.17 万立方米，占全县活立木蓄积的 15.86%。
2. 中龄林蓄积 127.48 万立方米，占活立木蓄积的 59.18%。
3. 成熟林蓄积 48.37 万立方米，占活立木蓄积的 22.46%。
4. 经济林中幼林 1.15 万立方米，占活立木蓄积量的 0.53%；中龄林 2.81 万立方米，占活立木蓄积的 1.3%；成熟林 1.42 万立方米，占活立木蓄积的 0.66%。

三、树种蓄积

1. 冷杉 0.49 万立方米，占活立木蓄积的 0.23%。
2. 油松 34.6 万立方米，占活立木蓄积的 16.06%。
3. 桦 7.56 万立方米，占活立木蓄积的 3.51%。
4. 华山松 21.07 万立方米，占活立木蓄积的 9.78%。
5. 栓皮栎 86.63 万立方米，占活立木蓄积的 40.22%。
6. 软阔杂 59.68 万立方米，占活立木蓄积的 27.71%。
7. 其它 5.37 万立方米，占活立木蓄积的 2.49%。

附：柞水县林木蓄积量消长对照表

(表 2)

(单位:万立方米)

年 代	林木蓄积量	自然生长量	消耗量	消长量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	1175	75.3	1.13	长 74.17
民国 38 年(1949)	603	20.1	9.7	长 10.4
1992 年	215	10.59	18.29	消 7.7

第三节 林木分布

冷 杉

主要分布于海拔 2300~2800 米的亚高山区,集中分布于牛背梁、四方山、迷魂阵。

华山松

主要分布于海拔 1100~1800 米的中山区。县境北部和东北部的九间房、万青、红岩寺等地多呈纯林,其它地区多和油松混交,呈针叶林,杂于尖齿栎林内。

油 松

主要分布于海拔 1500 米以下的中山和低山。县境西北部的红岩寺、万青、九间房 3 乡,多和华山松混交;西川、下梁、曹坪、杜家村四乡,多和栎类混交。人工油松分布于凤镇和石镇两区。

栓皮栎

主要分布于海拔 900~1200 米的山地,上限亦有在海拔 1600 米左右的地区与华山松混交。县境西北和北部的两河、老林、银碗、红石、高桥、曹坪、药王等地尤多。

软阔杂林

软阔杂林俗称杂木林,含两种类型:一是以红桦为主,集中分布于海拔 1800~2300 米之间;一种是以山杨、椴、漆、香椿、臭椿、野茅栗、榭、榭栎、山桃为主,分布于海拔 1000~1500 米的中山区。

白皮松在 20 世纪初肖台、张家坪、穆家庄、黄土砭等地有成片分布,后因做棺木大量砍伐,所剩无几。1992 年在肖台乡有小片分布外,其它乡系零星散布。侧柏主要分布在凤镇地区社川河两岸的缓坡和坟园地,以天然更新为主。

第四节 树 种

全县木本植物主要有 25 科,37 属,245 种。

常绿针叶树:有秦岭冷杉、杉、铁杉、华山松、油松、侧柏、圆柏、白皮松、马尾松。

常绿阔叶树:有高山栎(俗称铁姜)、女贞。

落叶阔叶树：有尖齿栎、红桦、牛皮桦、高山桦、辽东栎、蒙古栎、榭、椴、山杨、波氏杨、加拿大杨、银白杨、胡桃楸、毛白杨、青杨、枫杨、中槐、香椿、臭椿、樟、花香、山桃、山杏、楸、泡桐。

经济林树种：有栓皮栎、核桃、漆、毛栗（俗称野板栗）、板栗、黄连木、油桐、花椒、桑、柿、苹果、梨、梅、杏等。

观赏树种：有银杏、七叶树、桂花、紫薇、法桐、水杉、合欢、黄杨、望春、玉兰、映山红、木绵、海棠、珍珠梅、绣线菊。

常绿灌木：有阔叶十大功劳、大叶黄杨、小叶黄杨、粗榧、冬青、龙柏。

落叶灌木：有马桑、卫茅、胡颓子、悬钩子、荚蒾、黄檀、黄庐、紫穗槐、锦鸡儿、榛子、棠梨、茶藨子、胡枝子、六道木、荆条。

藤本：有猕猴桃、五味子、金银花、三叶木通（俗称八月炸）、葛藤、爬山虎、野葡萄、扶房藤、南蛇藤。

药用树种：有杜仲、山楂、刺五加、连翘、木瓜、小孽丁香。

竹类：有松花竹、苦竹、紫竹、斑竹。

引进树种：有水杉、木兰、文冠果、油茶、山桐子（亦名水冬瓜）、棕榈、山黄。

第五节 野生兽类

县境分布有4纲22目54科160种。已列入国家保护的稀有珍贵动物有羚牛、鬃羊、青羊、林麝（亦名獐子）、金冠鹿、金钱豹、水獭、大鲵（娃娃鱼）、大灵猫（亦名九节狸）、豹猫（俗称野猫）、大小熊猫。

普通动物有野猪、黑熊、狼、狐狸、林猪（亦称刺猪）、毫猪、狗獾、草鹿、山羊、鼬（亦名黄鼠狼）、草兔、松鼠等。

第六节 珍贵禽鸟

有锦鸡、黑鹇、红脚隼、血雉、红腹角雉、红角鸮、鹰、长耳鸮、赤腹鸮、啄木鸟、斑鸠、画眉、八哥、岩鸡（俗称呱呱鸡）等。

第三章 林特产

第一节 核 桃

据1985年区划调查统计，全县成片面积1885.79亩，占全县经济林面积5.2万亩的3.6%；四旁栽植总株数为230万株，挂果50万株，占总株数的21.7%。常年产量80.75

万公斤，最高年产 160 万公斤，是柞水外贸出口的主要物资之一。1983 年在核桃外贸出口中，曾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的奖励。

柞水县石镇、蔡玉窑、凤镇三区の下梁、西川、杜家村、七坪、乾佑镇、银碗、窑镇、曹坪、周垣、杏坪等乡的 87 个行政村，属北亚热带气候，多为沙壤土，pH 值多在 5.5~7.5 之间，适宜核桃生长，产量较高，常年产量占全县总产的 78.1%，总面积 1424 亩，占全县总面积的 75.5%。营盘区的老林、龙潭，蔡玉窑区的丰北河，红岩寺区的万青、九间房乡的部分村，因气候高寒，土壤瘠薄，光照不足，长势衰弱，生长不良，产量较低。同时树体常遭冻害和晚霜危害，多病多虫。

柞水县核桃常年产量统计表

(表 3)

地 区	海拔高度(米)	地理位置	面积(亩)	四旁株数(万株)	产 量(万公斤)	主要产地(乡)
石 镇 区	600~1000	南部	827.55	36	13.05	下梁、西川、七坪、杜家村、乾佑镇
蔡玉窑区	900~1100	中部		63	22.35	曹坪、银碗、窑镇
凤 镇 区	540~1000	东部	596.44	65	27.75	周垣、杏坪、黄金、肖台。
营 盘 区	900~1300	西部	220.00	31	6.05	药王、龙潭
红岩寺区	780~1100	东北	241.8	35	11.55	马家台、瓦房口、红岩寺、穆家庄
合 计			1885.79	230	80.75	

根据不同海拔地区的下梁、丰北河、两河、柴庄四乡的调查可以看出，随着海拔高度的上升，气温下降，核桃产量随之降低。

柞水县不同海拔高度核桃产量调查统计表

(表 4)

乡 名	海拔(米)	株数(株)	面积(亩)	产量(公斤)	平均单株产量(公斤/株)
下 梁	760	8914	822.15	37659	4.22
两 河	1050	7099		9500	1.34
丰北河	1219	832		416	0.5
柴 庄	561	4499	54.18	24000	5.33

柞水县不同海拔高度核桃树生长状况调查统计表

(表 5)

调查地点	地理位置	海拔高度 (米)	平均树龄 (年)	平均树高 (米)	平均冠幅 (平方米)	调查株数 (株)	生长状况			
							发枝率 (倍)	保果率 (%)	产量 (公斤)	平均株产 (公斤)
下梁乡王坪	南	760	32	10.4	8.25	3	2.1	74.2	113	37.66
银碗乡药厂寺	中	1091	50	10.7	11.2	3	1.71	86.4	74.5	24.83
老林乡三星	西	1200	20	12.4	10.7	3	1.96	87.9	29	9.66

全县核桃品种有麻子、绵仁、光皮、薄壳、露仁、稀有、早熟（包括早熟串子类）等 7 类 45 种。

麻子类：包括尖嘴、鸭嘴、小圆、圆白、平底、明纹、方形、薄壳、铁锤方形、风帽、木瓜露仁。其特点是果壳表面有各式各样的麻点。主要分布于凤镇、瓦房口、药王。

绵仁类：包括圆白、圆宝、马安桥、圆子、马牙、鹅头葫芦等。其特点是果壳打破后取仁容易。主要分布于下梁、七坪、乾佑镇、西川、杜家村、凤凰镇、周垣、药王、红岩寺、窑镇、银碗。

光皮类：包括矮化尖、尖光、早熟尖、圆光、方光、歪尖嘴、红光。其特点是核果表面光滑，无麻点。主要分布于下梁和杜家村乡的东风行政村。

薄壳类：包括薄皮小长圆、鸡蛋皮小绵仁、纸皮小孔、薄壳圆白、蛋白圆绵仁。其特点是皮薄，易碎，取仁方便。主要分布于银碗、红石、窑镇三乡。

露仁类：包括木瓜、茧、尖嘴、小孔。特点是果壳极薄，部分果仁外露。主要分布于药王、老林两乡。

稀有类：包括早熟、串子两类。

早熟类：包括长罐、圆腰麻子、麻尖光皮、枣胡、双肩顶、鸡腰子、绵仁、鸭腰子、距圆。其特点是成熟早，大都在 8 月上旬或中旬即可摘打。主要分布于下梁、杏坪、周垣、乾佑镇。

串子类：该果个小，在枝条上排列成串，多达 17 个，是进行杂交的原始品种。该品种仅分布于马家台乡云山行政村第三自然村。

第二节 板栗

柞水大红栗驰名中外，远销港澳和东南亚。1983 年由《食品科技》编辑部罗羽东等编写的《吃》一书《名特食品》中记载有：“柞水大红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全县有 3.8 万株，至 1992 年已增长到 380 万株，增长 99 倍。产量由 20 万公斤增长到 65 万公斤，增长 2.25 倍。

1977 年县板栗研究所在四个典型乡作了区域分布调查，1979 年又对各区最高年产作

了调查。丰北河乡板栗分布株数极少，只开花不结果，或结果很少，多数不能成熟。两河乡野生茅栗较多，有板栗分布，但树皮发黑，树势弱，产量很低。这两个乡的板栗受高寒气候影响，生长不良，经济效益不高。柴庄乡气候基本适宜，但因土壤条件制约，在部分沙壤土、石砾土，pH 值在 6.5 左右的地区生长良好，但当地多为中性偏碱的黄红壤土，故分布较少。下梁乡气候和土壤均适宜板栗生长要求，分布株数最多，树势健壮，产量高。调查结果见下表：

柞水县板栗在不同海拔区域的分布及产量对照表(结果第二年)

(表 6)

乡	海拔高(米)	板栗株数(株)	产量(公斤)	平均株产(公斤)
柴庄乡	600	2000	1000	0.5
下梁乡	800	56728	42229	0.74
两河乡	1200	7000	841	0.12
丰北河乡	1400	108	—	—

县境历史上主要栽培区有下梁、西川、杜家村、乾佑镇、小岭、杏坪、皂河、肖台、宽坪、凤凰镇、窑镇、张家坪、瓦房口、黄土砭 14 个乡(镇)，总面积 1.44 万亩，占全县板栗总面积的 96.9%。

1980 年后，板栗生产有较大发展，科学技术被越来越多的农户接受。县政府为鼓励农民大力发展板栗，在落实完善林业生产责任制的同时，共发放扶贫资金 10 万元，给予支持。县核桃板栗研究所在技术推广、病虫害防治等方面做出了贡献，开展了栗实害虫新种一栗雪片象防治试验，推广了四种栗实害虫的防治方法，使防区栗实虫害率由 1980 年前的 40% 以上，下降到 9.8%；研究、推广了茅栗树高接改造技术、板栗树修剪技术、栗林改造技术。1982~1984 年在 4 个乡 9 个自然村建立各种试验示范点 13 个，总面积 433.5 亩；建立大面积板栗基地 1.04 万亩，实现了万亩商品板栗基地的计划。据 1984 年 8 月调查，基地内有栗树 30.916 万株，平均每亩 30 株。其中嫁接成活 13.266 万株，绝大部分进行砍灌清坡、整修台田。1983 年在西川、下梁两乡，推广结果树简单修枝技术，培训技术人员 250 名，修剪结果树 5000 株。1984 年在西川、杜家村、黄土砭三乡推广茅栗树高接换头技术，培训技术人员 230 名，完成高接 1921 株。1990~1992 年，由农民技术员在农村培训技术人员 352 人，嫁接 1.75 万株。

在栗子综合利用方面，1984 年重点引进了栗子羹生产工艺，为发展栗子食品打下了基础。

1981~1982 两年，从河北、山东等省引进优良品种 10 个；1983 年在下梁、西川等六个主要产区选出优良单株 19 株，接于采穗圃内，1984 年春，分别嫁接于下梁红卫村陈家沟种植资源汇集区和引进试验地。1992 年引进、嫁接的优良品种全部挂果，产量达 1320 公斤。

第三节 猕猴桃

据 1981 年各观测点和社会调查，全县猕猴桃约有 5.5834 万架，面积 1422 亩。按 70% 结果树计算，每株产 10 公斤，年可产 40 多万公斤。

第四节 油 桐

全县有 2601 亩，平均年产桐油 1.04 万公斤。分布于海拔 1000 米以下的柴庄、铁佛、杏坪、肖台等地，多为自生自长。1989 年后开始人工栽培，科学管理。1992 年面积发展到 3914 亩，共计 15.7 万株。

第五节 漆

全县有漆树 8865 亩，约 13 万株，平均年产漆 2.02 万公斤，最高年产 3.59 万公斤；平均年产漆油 9 万公斤，最高年产漆油 13.5 万公斤。古代、民国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多用大刀子（俗称龙缠树）割漆，漆树死亡率在 90% 以上。1982 年后，采用小刀子割漆法，漆树死亡率减至 4%。

第六节 栓皮栎

全县共有 2.3576 万亩，约 24 万余株，平均年产栓皮 15.8 万公斤。

第七节 桑、花椒、文冠果

全县有桑园 1992 亩，花椒 185 亩，果园 298 亩，文冠果 49 亩。年产桑叶 49 万公斤，花椒 9200 余公斤，水果 9.8 万公斤，文冠果 2400 多公斤。

第四章 植树造林

第一节 育 苗

民国前单纯依靠天然繁殖，县境既无苗圃，民亦不育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绿化荒山、荒地和四旁植树提供树苗，始开展育苗。

一、苗圃育苗

1954年7月，县苗圃成立后，在县城南街路西征地4亩，除修建用地外，实有育苗地3亩。当年育华山松、油松12万株。1962年引进、培育苹果、梨、杜仲、文冠果、杨树苗20多万株，供全县各地栽植。

1975年，以县城西20亩河滩地为育苗地，至1992年引进、培育名贵树苗桂花、法桐、合欢、水杉、玉兰、映山红、海棠、白杨树苗27万多株。

二、国营林场和蚕桑指导站育苗

营盘林场：1959年10月成立，至1992年育苗467亩，共108万株，供林场区内栽植，少量出售。

七坪林场：1972年4月成立，至1992年育苗56.8亩，共15.5万株，全部供场内栽植。

凤镇林场：1983年7月成立，至1992年育苗107亩，共28.2万株，供场内和农户栽植。

蚕桑指导站：1981年成立，至1992年育桑苗800余亩，共16万株，多出售给农户。

三、农村育苗

1957年7月下旬至8月底，按照中国共产党商洛地区委员会和商洛行署的通知，突击完成每户种1升核桃的任务。全县经广泛宣传，发动群众，播种核桃5118亩，补种2745亩，零星育苗15.3亩。1961~1964年，社、队育核桃、板栗、紫穗槐、桑276亩，共77.2万株。“文化大革命”期间，农村植树造林中断，育苗辍停。1980~1992年，由单一农业生产转向多种经营，农民利用自己的承包地，抚育核桃、板栗、法桐、桑、水杉、玉兰、花椒、海棠、桂花、冬青树苗268亩，共215.04万株。

第二节 植树造林

一、国营林场造林

营盘林场：自成立至1992年，造林、补植总面积为1.6756万亩，成活率为79.7%。完成次生林抚育改造3.1842万亩。

七坪林场：自成立至1992年，造林0.6411万亩，成活率为91.2%。完成次生林抚育改造8.7421万亩。

凤镇林场：自成立至1992年，造林0.523万亩，占造林任务6.4万亩的8.17%，成活率为78.9%。

二、零星植树

清同治六年（1867），同知侯鸣珂令厅署官员、义川书院学生和商民，在县城东坡植

树 8.4 万株，做到保植保活。

民国 30 年（1941）3 月 12 日，县政府宣布每年当天为总理（孙文）逝世纪念日，机关、学校、驻柞军队开展植树活动以资纪念。当年植树 4.17 万株。

1957 年 7 月至 8 月，在开展每户种一升核桃运动的同时，全县栽核桃树 38.943 万株，后经检查成活率为 66%。

1961~1965 年年底，全县机关、学校、农村社员，在荒山、四旁植树 107.6457 万株，经检查成活率为 37.1%。成活的多数为社员四旁植树。

1980~1990 年，每年春季全县机关、学校、农民均开展植树造林活动，共植树 19517 万株，成活率平均为 38.9%。成活的多数为农民在承包山和四旁植树。县级单位在县城周围荒山所植之树，成活率仅为 13%，有植而不管之弊。1991~1992 年，在副县长李志恩的倡导和指导下，县城机关单位在马鞍岭挖长、宽、深为 1 米的坑，植板栗树 12740 棵，成活率为 91%。后在全县普遍推广。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 1992 年，全县共植树 29587 万株。其中：1953~1957 年平均成活率为 41.1%，1958~1978 年平均成活率只有 31.2%，1979~1986 年平均成活率为 35.5%，1987~1992 年平均成活率为 34.7%。有单纯完成造林任务的错误思想，造而不管，管理不力。特别是在极左思潮影响下，多有“森林年年造，荒山年年在”的现象。按历年统计，造林面积为 88.49 万亩。经分析、核实，人工造林复植、复报面积达 42.49 万亩，实造林面积为 46 万亩。1983 年农村对荒山承包到户后，此现象有明显改变。

三、飞播

县境共有宜林荒山荒地 39.7 万亩，占总面积的 11%，多为黄棕壤和黄褐土。因历年植树造林效果甚微，1983 年在陕西省林业厅的统一安排下，对柞水实行飞播造林。

1983 年 3 月下旬，由丹凤机场出动“安二”飞机两架，在凤镇区的杏坪、周垣播油松籽 4840 公斤，播种面积 12100 亩。后经检查出苗率为 70%，成苗率为 60%。

1984 年 3 月下旬，西安民航出动“安二”飞机两架，在凤镇区周垣乡的西沟、万丈沟、老坟沟、大沟、东沟、龙王沟和凤凰镇的老林沟、马房沟、大黄柏岔及皂河乡的牛背梁、马寺沟、大小皂河沟、井家沟，飞播三日，播油松籽 18970 公斤，播种面积 54200 亩。后经检查出苗率亦在 70%，成苗率亦在 60%。

1985 年 3 月下旬，兰州空军出动“安二”飞机 33 架（次），在凤镇区黄金、宽坪、铁佛飞播油松籽 22960 公斤，造林 65600 亩。后经检查出苗率为 68%，成苗率为 59%。

1986 年 3 月，西安民航出动“安二”飞机 26 架（次），在县城周围飞播油松籽 18205.5 公斤，播种面积 5055 亩，因久旱无雨出苗很少。1988 年 4 月，西安民航出动“安二”飞机 22 架（次）作了重播，又在县城北关黑沟播油松籽 19000 公斤，播种面积 48500 亩，出苗率均在 60%，成活率在 50%。

至 1992 年，全县共飞播造林 18.5455 万亩，相当宜林荒山、荒坡的 46.71%。

第五章 兴桑养蚕

柞水育桑养蚕始于西周。《曹氏宗谱》载：“康王时，祖移徙柞水西源，显妣王氏始用野桑育蚕，换取绸衣。三载后，移桑苗于河滨。因水丰而茂，民皆植之。”西汉本始四年（前70）引进缣丝技术，始用丝织绸。唐代兴桑育蚕遍布各地，为人民衣着主要来源。清代中期盛行不衰。今下梁、瓦房口、凤凰、周垣、杏坪、黄金、宽坪、柴庄、铁佛、曹坪桑树成林，蚕妇忙碌。清光绪三年（1877），时任黄河河道工程总监陆襄钺（车家河人），总结其在孝义厅和黄河两岸教民兴桑养蚕的经验，撰写了《蚕桑辑要》一书。光绪五年（1879），由北京石印局出版后，赠孝义厅500本。厅署发往各里保，向人民宣传蚕桑新法。至光绪十年（1884），乾佑、金井、社川三河沿岸植桑500多万株。十一年（1885），桑农达3211户，占当时孝义厅总户数的50%。出售蚕茧获银8万余两，户均13两，人均3两。民国中后期，因购棉纺线织布在县境盛行，兴桑养蚕遂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蚕桑生产有所恢复。1967年统计，桑园只有24亩，1970年发展至219亩。1975年经调查全县有柞树11183亩，于1976年始倡放育柞蚕。1977年实放育柞蚕1952亩，因技术欠佳，加之鸟雀啄食，效益甚微。1982年县人民政府组织桑农去安康参观、学习，县财政又拨专款，每亩桑园补助10~15元。1992年全县桑园发展至1992亩，零星桑树达194.6万株。

1970年普遍推广插枝法，1975年推行根接法，1983年推行接穗技术，效果皆佳。

养蚕技术在1981年前，沿用旧法。1982年后，实行春、夏、早秋、中秋、晚秋五期小蚕共育；推广格簇，提高上茧率；重视蚕室、蚕具消毒；注重蚕病防治等。蚕茧产量由1983年的0.98万公斤上升到1992年的1.65万公斤。产值为5.4万元。

第六章 乱砍滥伐与毁林开荒

第一节 乱砍滥伐、毁林开荒

秦嬴政三十五年（前212）营造阿房宫，派大量兵丁和差役砍尽秦岭北坡林木后，进入今太河、丰北河境，成片砍伐秦岭南坡林木。

汉刘邦即位后，大兴土木，于四年（前203），派3万余人进入今太河、丰北河，用三年时间连片砍伐林木。

隋开皇四年（584），杨坚命10万余人入南山伐木，兴建大兴城。西北部由秦岭入太河至界牌湾，东北由秦岭至曹家坪，行道两旁山林砍伐殆尽。

唐武德七年（624）定均田，各地人民来柞水垦殖，大量毁林开荒，至贞观八年（634），“木积成山，腐而无问”（《续修孝义厅志》）。

南宋建炎二年（1128），金兵夺取陕西各州县。绍兴十六年（1146），今柞水境为金与南宋对峙前哨，境内驻大量金兵。绍兴十七年（1147），金兵就近构木为屋，将今下梁、曹坪、蔡玉窑、凤镇等地河道两岸林木砍伐一空。

清顺治初，朝廷下垦荒令，今柞水境召纳“插草为标”垦民 3000 余户，13000 余人。至康熙三年（1664），境内毁林开荒 19.86 万亩。

清同治二年（1863）五月，清兵为剿灭回民起义军，实行清野，放火烧毁曹坪至蔡玉窑几座林山，黑烟烈火连续 15 天，烧毁成材树木 80 多万亩。

民国 20 年（1931），县境大开木厂，外省、外县人来柞水伐木者 2361 户，9638 人。至民国 25 年（1936），全县连片砍伐林木 84.32 万亩，折计 114.76 万立方米。

25 年（1936），总监部西北游干班第七分校第一军需局，进驻太河楼子石和丰北河一带，大量砍伐林木，解板子、烧木炭，至 33 年（1944），累计砍伐林木 110 多万立方米。

30 年（1941），蓝田葛牌、焦岱及长安诸镇木材市场大兴，县境人民多伐木外运出卖，至 38 年（1949），全县林木被乱砍滥伐 141.67 万立方米。

1958 年商洛地区民警大队带领 360 余名劳改犯，进入九间房林场水晶沟林区砍伐林木 1200 立方米。

1958~1959 年在“超英赶美”大炼钢铁的号召下，县境砍伐林木烧炭，以炭炼铁，连片砍伐林木 1 万多亩，折合木材 30600 立方米。

1960~1962 年，在“三年困难”时期，县境人民毁林开荒 2.1 万亩。

1966~1969 年，在“文化大革命”的严重动乱年代，各级政权机构瘫痪，群众乱砍滥伐国有林、集体林木 107.6 万立方米，损失惨重。

1980~1983 年，县境年平均乱砍滥伐林木 98.75 万立方米（不含计划采伐量），年平均毁林开荒 1136 亩。

1984 年 7 月 25 日，柞水县人民政府《关于高寒地区退耕还林还草核减征购粮任务和增加口粮补助有关问题的通知》下达后，对 30 度以上陡坡地 6.42 万亩，核减粮食征购任务 100 万公斤。至 1992 年，县境年平均毁林开荒 1237 亩。较 1980~1983 年有所增加，毁林开荒地又多在 30 度以上的陡坡上。

据 1985 年区划调查统计，全县年消耗森林蓄积量 18.29 万立方米，其中薪柴一项消耗 13.39 万立方米，占全县年消耗量的 73.2%。1983 年后还有增长趋势。而且作薪柴的林木全部为栎类幼树。以 1985 年计：

林木蓄积量 215.3929 万立方米 ÷（年消耗量 18.29 万立方米 - 林木年自然增长量 10.5929 万立方米）= 215.3929 万立方米 ÷ 7.6971 万立方米 = 27.98（年）。即按如此砍伐速度推算，柞水在 28 年内，林木将消耗一空。

第二节 造成的危害

《续修孝义厅志》载：“明末清初，乾佑、金井、社川三河水绕树湍之；汛期水增色

亦清”。但以后大量砍伐林木，毁林开荒，生态平衡遭到严重破坏，洪涝灾害接踵而至。

清嘉庆年间外籍人来孝义厅垦殖，大峪多数山林毁尽。七年（1802）八月，大雨十多日，大峪（即今龙潭）河水暴涨，冲毁大山岔孝义厅城。

清道光年间，大量砍伐林木，顺流至汉江沿线出售。十五年（1835）八月大雨大水，乾佑、金井、社川三河冲毁沿岸土地1万多亩。

清咸丰年间毁林垦殖遍布各地。三年（1853）夏，连续暴雨，五月十日大水，二十四日又大水，六月八日又大水，乾佑、金井、社川三河沿岸土地冲毁过半。

清同治年间，清军为剿灭各地农民造反军，实行“清野”，沿河山林被砍伐殆尽。七年（1868）七月十三日特大暴雨，乾佑河水猛涨，冲毁营盘镇25间民房，死13人；冲毁沿岸土地1000多亩。九年（1870）七、八两月大雨、大水，乾佑河水冲毁旧县关孝义厅城（今柞水县城）西城楼，浸塌城内民房十分之二。十二年（1873）七月十六日至十八日特大暴雨，乾佑、金井、社川三河大涨，冲毁土地万亩以上，房屋500多间，死80多人。乾佑河水冲毁复修的西城墙，冲毁城内民房80多间。

清光绪初，伐木者蜂拥而至，毁林开荒尤甚，众多沟岔成为赤地。十五年（1889）七月三日至十日大雨、大水，楼子石、太峪河两保土地冲毁过半。七日，老庄后山崩垮。

民国1~2年（1912~1913），毁林开荒延伸至老林、太河、龙潭、银碗、丰北河各沟岔。3年（1914）7~8月连续大雨，乾佑、金井、社川三河冲毁农田13000余亩。

8~10年（1919至1921），县署大量奖励垦殖，毁林开荒遍布全县。11年（1922）秋，三次连续暴雨，乾佑、金井、社川河水大涨，冲毁土地14370亩，冲毁房屋1728间，死116人。

20年（1931）后，旧荒继续种植，又辟新荒3万余亩，毁林无数。26年（1937）6月28日夜，金井河沿线特大暴雨，河水猛涨，冲毁沿岸土地817亩，冲毁民房312间，死18人，死牲畜28头，马家台尤甚，狮子沟口13户，36人无一幸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以发展农业生产为主，凡可种植的林地均砍毁。1953年8月1日~2日，全县暴雨达72毫米，有19个乡，74个自然村，2182户，8168人受灾。河水冲毁耕地10572亩。1957年7月12日~19日，连续大雨，河水大涨，冲毁农田9000多亩。15日县城后沟河水冲入县城，冲毁卫生院，损失达5万余元；饮食服务公司酒缸被冲倒，流失散酒692.5公斤。

1962年在遭受三年饥馑之后，农民、干部多毁林开荒，增加口粮，至1964年共毁林21万亩。1964年8月下旬至9月连续阴雨、大雨，全县11个公社遭受乾佑、金井、社川三河及沟岔洪水袭击，冲毁土地6742亩，冲毁民房64间。

在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后，农户多在自留山和承包山中毁林开荒，开展林粮间作。1983年7月中、下旬和8月中、下旬，连降特大暴雨，乾佑、金井、社川河水大涨，冲毁耕地42450亩，冲毁水电站21座，冲毁公路干线299公里，冲毁房屋4002间，冲淹死63人，冲淹死牲畜87头。

1984年后，毁林开荒制而不止，60%的弃耕还林山坡复被种植。8月中旬大雨、大水，乾佑、金井、社川河水大涨，冲毁耕地2708亩，河堤35893米，房屋176间，死5人。1987年8月5日晚，特大暴雨，境内各大河、小河普遍暴涨，冲毁土地17843亩，

冲毁公路 89 公里、房屋 1072 间，死 8 人，死牲畜 76 头，新修的县城河堤公路大堤决口两处，裂缝两处。乾佑河水量达 978 立方米/秒。清道光十一年（1830）修建的芦材沟口万安桥（又名拱背桥）被芦材沟河水冲垮。七坪乡梨园沿河两旁公路、房屋、土地大部被冲毁。全县总计损失达 3000 多万元。1988 年 8 月 13 日晚至 14 日晨，普降中到大雨，九间房、红石、高桥雨量达 81 毫米，蔡玉河、金井河突发特大洪水。冲毁耕地 2787 亩，冲毁房屋 726 间，造成危房 1300 间，死 59 人，重伤 17 人，冲毁货运汽车 3 辆、水电站 2 处、公路 25 公里。

第七章 木材生产

清代和民国时期县境木材生产无计划，盲目采伐，乱砍滥伐盛行，厅署、县政府概不过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4 年柞水被定为木材产地，按陕西省和商洛地区每年下达的采伐、销售计划生产木材，但多年来均超过指标。

第一节 国营林场

县境营盘、七坪、九间房、凤镇四个林场，除凤镇林场以造林为主外，其余三个林场均进行木材生产。

一、营盘林场

建场至 1992 年，主要通过次生林抚育改造，采取卫生伐、间伐、带状伐、块状伐形式生产木材。

营盘林场历年木材生产量统计表

（表 7）

单位：立方米

年 代	产 量	年 代	产 量	年 代	产 量
1965	400	1975	390	1985	2640
1966	600	1976	305	1986	2674
1967	1200	1977	375	1987	2213
1968	1000	1978	881	1988	2107
1969	1000	1979	3432	1989	2043
1970	1093	1980	2507	1990	2211
1971	1675	1981	539	1991	2021
1972	1285	1982	1399	1992	2342
1973	879	1983	1136	合 计	40558
1974	1149	1984	1062		

二、九间房林场

建场以来，于1983年和1985年，通过次生林改造生产木材475立方米；1986年在水晶沟清理雪压木，生产木材376立方米。

三、七坪林场

建场以来，主要通过次生林改造生产木材。

七坪林场历年木材生产量统计表

(表8)

单位：立方米

年 代	产 量	年 代	产 量
1979	1040	1984	600
1980	1700	1985	1500
1981	341	1986	1100
1982	280	1987	967
1983	300	合计	7828

1988年后，因场内成材林全部砍伐、销售一空，无木材生产。

第二节 乡（社）村（队）集体林

根据下达指标，限额采伐生产木材，但普遍有超指标现象。

乡（社）村（队）生产木材统计表

(表9)

单位：立方米

年 代	下 达 指 标	实 际 采 伐	超 指 标
1981	2350	7600	5250
1982	2350	8670	6320
1983	2350	6765	4415
1984	2350	8864	6514
1985	2400	9007	6607
1986	2400	8100	5700
1987	2400	10760	8360
1988	2400	9436	7036

续 表

年 代	下达指标	实际采伐	超指标
1989	2400	9623	7223
1990	2400	12365	9965
1991	2400	10075	7675
1992	2400	11200	8800
合计	28600	112465	83865

第三节 农户自留山

根据下达指标，限额采伐生产木材，但有普遍超指标现象，少数农户一砍而光。

农户自留山生产木材统计表

(表 10)

单位：立方米

年 代	下达指标	实际生产	超指标
1981	1200	8644	7444
1982	1200	6324	5124
1983	1200	8772	7572
1984	1200	9100	7900
1985	1250	6722	5472
1986	1250	8100	6850
1987	1250	8583	7333
1988	1250	12135	10885
1989	1250	9982	8732
1990	1250	9763	8513
1991	1250	9872	8622
1992	1250	11434	10184
合计	14800	109431	94631

第八章 林木管理

第一节 处理盗伐、滥伐

清同治七年(1868),同知侯鸣珂在乡间查访中,发现民多随意砍伐林木,毁林开荒,导致水土严重流失。五月公告各里保,严加查禁。禁令如下:

林木有固土蓄水之功,我民切不可等闲视之。今察乡民随意砍伐,毁林开荒者颇多,如不严加查禁,后患无穷。兹严令:

一、随意砍伐树木一株者,罚栽十棵,保栽保活。

二、连片砍伐林木十棵以上者,除按前款罚栽之外,另罚碎银五两,并由官带领,鸣锣游乡。

三、毁林开荒一亩,罚银十两,栽树百棵,治罪三年,以此类推。

四、知情不报或有意庇护者,官革职为民,民罚劳役一月。

民国28年(1939)3月21日,县长贾志璞出示布告,严禁乱砍林木。布告申:“乱砍林木十棵以上,禀官究治。”“城镇村落周围林山严禁砍伐,违者处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县人民政府屡次公告严禁乱砍滥伐林木或毁林开荒。1950~1957年,依法处理放火烧山和盗伐、滥伐林木情节严重的罪犯21人。1961~1966年依法处理盗伐、滥伐林木的罪犯56人。1984年9月20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县境按照第三十四条的规定:“盗伐森林或其它林木,情节轻微的,由林业主管部门责令赔偿损失。补种盗伐株数十倍的树木,并处以违法所得三至十倍罚款。滥伐森林或其它林木,情节轻微的,由林业主管部门责令补种滥伐株数五倍的树木,并处以违法所得二至五倍的罚款。盗伐、滥伐森林或者其它林木,情节严重的,依照《刑法》第一百二十八条的规定追究刑事责任。”至1992年全县共依法处理盗伐、滥伐林木情节严重的罪犯59人,其中柞水县籍37人,外县籍22人。对于盗伐、滥伐林木情节轻微的209人,处以罚种五至十倍的树木外共罚款2.3124万元,没收木材209.4立方米。

1985年2月5日,蓝田县汤峪镇薛庙行政村村民韩建茹伙同本村平持礼、陈马群、平持刚、韩正印,窜入柞水丰北河乡徐家湾村村民张良瑞承包的山林中,偷砍树木27根,被张良瑞的儿子张江林发现后,将两根运回,其余截为两节。韩建茹等人随即到张良瑞家借机寻衅吵闹,后又上山,企图强砍树木。张良瑞尾随上山,韩建茹首先手持木棍冲 to 张良瑞面前用拳头连击两下,并将张良瑞压倒在地,韩正印、陈马群、平持礼一齐拥上对张良瑞拳打脚踢。韩正印脱去张良瑞的鞋,韩建茹用斧头将张良瑞的脚割了一条血

口，并拾起一根棍子向张良瑞腰部猛击两下，随即同陈马群强行脱下张良瑞的皮袄，并撕烂线衣。韩正印还在张良瑞身上搜钱。张良瑞经此毒打口鼻出血，右侧两根肋骨折断。张良瑞的儿子张江林得知其父被打后，约邻居陈世印前往看望。在韩正印的煽动下，陈马群、平持礼、韩建茹三人围打张江林，韩建茹、平持刚围打陈世印。韩建茹用木棍将陈世印左臂尺骨打断，将张江林头部打伤，形成颅骨下陷3×3厘米伤一处。在离开现场时，韩建茹、平持礼脱掉张江林的棉袄。返回途中韩建茹还托过路人给张家捎信：“把木料限年底前送到高堡子集上来，不然就叫他娃把棺材准备好。”经柞水县人民法院一审初判、商洛地区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判处抢劫犯韩建茹有期徒刑10年，平持礼有期徒刑5年，陈马群有期徒刑4年，平持刚有期徒刑1年。同时判决上述四犯各赔偿受害人医疗费200元。

第二节 防 火

清代和民国时期，县境山林火灾较少。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1~1992年共发生森林火灾443起，烧毁林木面积16992.3亩，烧毁成材树150多万株。其中1955年最严重，全年共发生森林火灾102起（次），烧毁森林面积1222.2亩，烧毁成材树13万多株。40多年森林火灾的起因：（1）故意放火共9人，9起，占总数的2.03%；（2）毁林开荒时放火烧荒引起的326起，占总数的73.59%；（3）进入林区吸烟、烤火引起的108起，占总数的24.38%。

1963年后，针对县境森林火灾严重的实际情况，县人民政府每年都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各国营林场和集体林场，严防森林火灾。1982年曾广泛开展护林防火宣传教育，出动宣传车16辆（次）；发动农民制订护林防火公约47687份。在林区和作业区插栽防火警示牌768个。各国营、集体林场与工人和附近行政村、自然村签订联防合同和责任合同476份。对违反合同者追究责任，实施经济处罚。同时全县表彰、奖励护林防火有功人员176人，使森林火灾减少。1979~1992年的14年间，共发生森林火灾18起，仅相当1951~1959年9年277起的7.9%。

第三节 病虫害防治

县境森林病害有7目13科21属21种。常见的有松苗立枯、松散斑、华山松疮锈、山杨心腐、泡桐丛枝、油桐烂皮、松针锈等。虫害有6目48科182属223种。常见的有松梢螟、华山松大小囊、黄斑星天牛、白杨透翅蛾、油松针蚧、白杨叶甲、云斑天牛、油松松毛虫、泡桐叶甲等。经济林的主要虫害有核桃举翅蛾、核桃小吉丁、栗雪片象、栗实象甲、漆树叶甲等。

1950~1992年柞水县林木病害面积统计表

(表 11)

单位:亩

林 种	病害面积	松针散斑	松针锈	丛枝	枯枝	黑疤	其它
油 松	7522	3155	4367				
华山松	720	330	390				
泡 桐	118			118			
核 桃	951				951		
油 桐	200					200	
花 椒	60						60
杨	92						92
其 它	351						351
合 计	10014	3485	4757	118	951	200	503

病害面积占林木总面积 169.2 万亩的 0.59%。

1950~1992 年, 全县林木虫害面积 64737 亩, 占林木总面积的 3.83%。其中油松 22623 亩, 华山松 13218 亩, 栎类 17070 亩, 杨 2383 亩, 核桃 3800 亩, 板栗 1035 亩, 漆树 608 亩, 花椒 44 亩, 马桑 1150 亩, 其它 2806 亩。

1962 年对西川华山松小囊虫由省拨专款防治了 300 亩。1978 年和 1987 年全县普遍对核桃小吉丁虫和举翅蛾采取剪折干枝、喷洒农药, 防治 33600 棵。1988 年后又普遍防治核桃虫害 11 万株。

第四节 林业承包制

1983 年在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同时, 全县对集体林山 67.634 万亩和宜林荒山荒地 18.7641 万亩, 由 27864 户农民承包。集体与承包者签订合同, 议定承包项目和收益分配比例。承包期限多在 30 年以上。由于责任明确, 收益分配合理, 调动了承包农户的生产、管理积极性。至 1992 年, 承包林山和宜林荒山、荒地的农户育苗 867 亩, 植树 89 万余株, 造林 16.4273 万亩。承包农户除进入林地、荒山生产外, 平时均安排专人管护, 做到一造就管。全县有 468 户承包者, 在林区建起棚庵或简易房屋, 坚持林区不离人。故承包林区很少发生火灾和林木被盗现象。事实证明, 实行山林和宜林荒山、荒地承包, 是行之有效的办法。

第九章 经济效益

第一节 出售木材

1950~1966年，全县共出售木材 53976 立方米，价值 423 万元。多数销售至关中。

1967~1992年林产品经销公司及各木材站出售木材 10.12 万立方米，收入 1231 万元。1950~1992年农户及各林场出售木材 27 万立方米，收入 2300 万元。多数销售至商州、长安、蓝田、周至、户县。

第二节 出售林特产品

1950~1975年，出售林特产品共收入现金 8276.3 万元，年均收入 331.052 万元。

1976~1992年，销售品种扩大，价格上调，出售林特产品共收入 31077.02 万元，年均收入 1828.06 万元。

柞水县 1976~1992 年林特产品年均分类收入统计表

(表 12)

项 目	产量(万公斤)	收入(万元)	项 目	产量(万公斤)	收入(万元)
生 漆	8.28	103.12	药 材	10	6.4
漆 油	103.46	248.8	薪 柴	423969	346.84
木耳、香菇	5.95	77.2	林木种子	8	23
核 桃	80	320.4	水 杂 果	122.4	68.5
板 栗	50	208.2	栓 皮	221.2	42.8
黑皮纸	85.4	162	木 炭	375.27	47.2
桐 油	14.63	28.4	蚕 茧	13.79	25.4
猕猴桃	175.54	56.3	竹 麻	665	63.5
合 计					1828.06

第三节 采种、调拨

一、采 种

1953~1992年,全县发动群众采集各类林木种子233.82万公斤。其中油松籽101.02万公斤,华山松籽40.47万公斤,橡籽66.74万公斤,红椿籽0.08万公斤,核桃15.22万公斤,板栗8.31万公斤,漆籽1.98万公斤。

二、调 拨

核桃:1976年调拨给陕西省林木种子站核桃种24160公斤;1977年调拨给县核桃板栗研究所核桃种1388.5公斤。

板栗:1976年调拨给陕西省林业厅板栗种5951.5公斤。

油松:1974~1976年,调拨凤翔、长安4600公斤;调拨营盘、七坪林场350公斤;1976年调拨镇安4850公斤;1979年调拨镇安15313.5公斤;1978年调拨商洛地区林业局3600公斤;1979年调拨商洛地区林业局3840公斤。其余种籽均出售外省、县(市)。

卷十 工业

第一章 工业

第一节 机构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工业无专门管理机构。厅署不问生产及其发展，只征收税款。民国2年（1913），撤厅设孝义县，工业由工房负责。民国3年（1914），将孝义县改为柞水县。16年（1927）县政府设三个处，工业由建设处负责。1949年12月1日成立柞水县人民政府，设民政、财粮、建设、教育四科，工业由建设科负责。1957年7月成立柞水县人民委员会工业交通科，工业遂由工业交通科负责。1961年将工业交通科改为柞水县工业交通局。1963年撤销工业交通局，业务并入柞水县手工业管理局。1967年，手工业管理局领导被群众组织勒令“靠边站”，工作处于瘫痪状态。1968年9月1日，柞水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工业由生产组兼管。1969年6月恢复工管局。1976年6月成立柞水县工业局。

第二节 采矿业

明天启元年（1621），朝廷招商官采大西沟等地银矿，土法冶炼。日有采掘工2000余人，年产优质银万余两，发送金陵（南京）定铸银铤。掘矿洞8条，长500米者5条，1000米者2条，2500米以上者1条。至崇祯六年（1633），李自成起义军驻凤凰嘴后停办。时采用双面尖镢（近似洋镐）采挖，用优质木材作为矿柱，用桐油灯、松脂照明。冶炼用木炭作为燃料，用风箱输风。

清乾隆五十四年（1789），当地人民沿旧矿洞开采，土法冶炼。因不得法，收效甚微。嘉庆二年（1797）白莲教入境后辍停。

明天启初，朝廷招商官采大西沟银矿后，蔡玉窑等地人民，在崖屋沟、文公庙等地

私采银矿，矿洞星罗棋布。崇祯三年（1630），与镇安人民争抢矿源，诉讼至省。省裁定以岭为界，双方掘进不得超过0.5公里。崇祯六年（1633），因李自成起义军驻凤凰嘴，多次与官军交战，辍停。

明万历四十年（1612），九间房人民在境内开采铜矿，多从山面采挖矿石，土法冶炼，日上采挖工百多人。至天启六年（1626），亦因李自成起义军入境辍停。清咸丰六年（1856）复又开采，日有采挖工80余人，土法冶炼，至同治二年（1863）辍停。

商初（约公元前17世纪初）酈人在甲水（今金井河）西源定居，以淘金为业。时因北河金井泛金，淘者多得厚惠。东周贞定王四年（前465），已有淘金居民167户。显王四十年（前329），已达300户。汉代修武当殿时曾取金于此。后在金井淘金者时多时少，时断时续。

唐贞观年间（627~649），凤镇一带居民，多在社川河沿线淘沙金。贞观十一年（637），多达300余人。使用工具多为淘金斗（俗称簸箕）。

元至元年间（1264~1294），乾佑河石嘴子以下居民，在乾佑河沿线淘沙金，至元二十八年（1291）达200余人。但得金较社川河沿线次之。

清代，除北河金井处有人淘沙金外，社川、乾佑二河沿线淘沙金者，时断时续。光绪九年（1883），3处淘金者约有400余人，年获金100余克。

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印委（税官）查勘，时孝义厅共有铁矿6座，土法开采，土法冶炼。其中蔡玉窑3座，红岩寺2座，马家台1座。光绪二十五年（1899）最盛，共有工人70余人，年冶炼生铁约4.5吨。

民国时期，铜的开采、冶炼全部停顿。铁矿的开采和冶炼，仅留蔡玉窑3处，且时断时续。24年（1935）最盛。3处共有采挖、冶炼工170余人，年产生铁3吨左右。至38年（1949）处数未变，工人下降至48人，年产生铁438公斤。

淘沙金在民国时期时断时续，人员时多时少。18年（1929）最盛，乾佑、金井、社川三河沿线共有百余人，年得金50余克。35年（1946）后，下降至20余人，年得金10克左右。28年（1939）4月，西安建华金矿公司代表李雅僧来柞水，私自勘测乾佑河、旬河沿岸沙金，雇用40多人。县政府研究后，因未经批准，加之手续不合法，又有破坏金矿之嫌，下令驱逐出境。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73年4月成立大西沟拣矿队。时有工人24人，手工采挖银、铅矿石。1975年3月改名为柞水县铅锌矿。1980年购进发电机3台，空气压缩机1台，风钻3台，工人发展至129人，改名为柞水县大西沟银铅矿。1992年职工发展为600余人，其中生产工人542人。有110千瓦空压机2台，15千瓦电耙子1台，3千瓦抽水机1台，10千瓦抽水机1台，电焊机1台，砂轮机1台，2.2千瓦切割机1台，45千瓦空压机1台，1.5千瓦放矿机1台，1.1千瓦注油器2个，30千瓦三角起动机3个，2.2千瓦电机车2台，10.5千瓦装岩机1台，13千瓦耙矿绞车1台，30千瓦耙矿绞车1台，10千瓦金刚石坑内钻机1台，以及其它机械共64台（件）。

大西沟银铅矿的经济效益在1990年前直线上升。1975年产矿800吨，产值为7.68万元；1989年产矿110779吨，产值为1051万元。1989年的产值相当1975年的136.8倍。15年平均每年递增产值70万元。1977年上缴税金1.5万元，1989年上缴税金510万元。

1989年上缴税金相当1977年的340倍。13年共上缴税金1758.76万元，为柞水税金大户。1991~1992年因矿源减少，产量、产值明显下降。1975年固定资产为4.85万元，1992年为1636.53万元。1992年的固定资产相当1975年的337倍。1989年3月，商洛地区行政公署授予大西沟银铅矿先进集体称号；1990年12月，陕西省人民政府授予大西沟银铅矿省级先进企业称号，授予矿党委书记李兴运省级劳动模范称号。

1984年5月在石坪筹建选矿厂，1986年元月正式投产，年生产铅金属750吨。1988年为了调整产品结构，提高经济效益，增加了选锌的工艺流程，年产锌金属500吨，后又改造为日选100吨的铜选厂，年产铜金属250吨。

1992年厂内有职工65名，其中干部2名，有复摆颚式破碎机1台，双辊式破碎机1台，固定式皮带输送机3台，风机3台，振动筛1台，球磨机1台，分级机1台，高堰式单螺旋分级机1台，槽式给矿机1台，摆式给矿机1台，浮选机36台。

1987年生产铅金属1038.167吨，产值188.2万元。1989年生产铅金属794.47吨，锌金属356.73吨，银2270.85公斤，产值为215万元。1992年生产铅金属800吨，锌金属400吨，银1005公斤，产值为280万元。相当1987年产值的1.49倍。

1984年筹建大西沟银铅选矿厂，1988年5月投产。有职工117人，其中干部22人，工人95人。设破碎、磨浮、脱水三个车间，并建有抽水站、化验室。使用的主要机械有颚式破碎机、电磁振动给料机、圆锥型破碎机、离心风机、单层自动中心振动筛、胶带输送机、空气压缩机、格子型球磨机、溢流型球磨机、水力旋流器、浮选机、胶泵、螺旋分级机、折带式真空过滤机、离心式泥浆泵、中心传动浓缩机等共124台（件）。1988年产铅精矿5381吨，产值为696.2万元；1989年产5438吨，产值690.23万元。1992年产铅精矿4144吨，产值467万元。1992年产值比1988年下降了32.9%。

厂内实行劳动优化组合，提高产品质量、效益。实行铅精矿每提高一个品位，奖月工资10%；反之，降低一个品位，罚月工资10%，使产品品位一直保证在60%以上，保持了省优称号。1989年在国际博览会上荣获金杯奖。

1985年5月成立大西沟铁矿筹建处，1987年11月正式投产。时有工人80人，干部5人。1992年工人增至176人。有各种机械82台，单一采选铁矿。1988年产值为77.63万元，1989年为105万元，1992年产值为153万元。1992年产值比1988年增长了97%。1988年利润为9.5万元，1989年为30.1万元，1992年为50万元。1992年相当1988年的5.26倍。1988年上缴税金1.9万元，1989年上缴税金3.27万元，1992年上缴税金5万元。1992年上缴税金相当1988年的2.63倍。1990年12月陕西省人民政府授予大西沟铁矿“省级先进企业”称号。

第三节 木材加工业

清光绪九年（1883），孝义厅共有木匠170人，带徒弟180人，以做家具为主，兼修水磨、房屋等。使用大小锯、凿、斧、刨等手工工具。年生产家具约1800余件，盖房800余间。均为私人经营，以日计工资为多。嘉庆十八年（1813），红岩寺木匠郭全美曾用山桃木和梨木制作雕花神龛，在市场出卖。因精巧、美观，被抢购一空。关中、河南前来

定做者多达千人。嘉庆二十一年（1816），郭全美参与兴修红岩寺戏楼，以他为主进行木雕、彩绘，特别是左右横梁顶端的“魁星点斗”、“刘海戏蟾”和楼宇下的33个仙人像、屋脊的两条爬龙，均出自其手。因戏楼结构独特，雕刻栩栩如生，现为陕西省文物保护单位。

光绪十年（1884）至二十八年（1902），厅境有私人木厂（制作檩料、家具）11户，年做檩料1300余件，家具800余件。二十八年（1902）六月，同知张世恩到任，加收税四成，因无法交纳停办9户。

以耳树加工木炭，起源甚早。由于境内耳树居多，唐永徽二年（651）始用土窑烧木炭。长寿二年（693）发展至200多户，年产木炭约1.5万公斤，多出售于商州、蓝田、长安，供应民间取暖和铁匠铺、馍铺作燃料。万岁通天元年（696）置安业县后，多出售于县衙、镇军取暖。此业发展至清代经久不衰。清光绪九年（1883），发展至600余户，有窑300多孔，年约烧木炭5万公斤。除供应厅境人民取暖、燃料用外，年驮运至西安出售达3万余公斤。

据民国3年（1914）统计，县境有木匠300余人，带徒弟340余人。年做各式家具、嫁妆约1300余件，盖房800余间。23年（1934）有木匠270余人，带徒弟280人，年做家具、嫁妆1900余件，盖房1000余间。以后因县府横征暴敛，税款加重，弃业从农者日多。37年（1948）只有87人，带徒弟89人。当年做家具、嫁妆543件，盖房312间。

烧木炭在民国极为盛行。21年（1932），全县有1149户，开窑2137孔，当年生产木炭38.48万公斤。36年（1947）因税款加重，当年只有365户，窑473孔，生产木炭4.2万公斤。

31年（1942）11月，老林头成立木业生产合作社，入社社员125人（72户）。其中有技术的木匠36人，徒工89人。以制作各种家具为主，年产306件。34年（1945）解散。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1954年，全县有木匠318人，带徒弟349人。多数为农忙务农，农闲找活干。年均做各种家具2700余件，盖房2400余间。技术上与清代、民国无明显改进，工具无异。

1955~1965年，木匠发展为379人，带徒弟396人。全部纳入农业生产合作社（生产大队、小队），由社队组织生产，统一经营。对木匠视其技术高低、劳动强度，评定高于一般社员的工分。原材料由生产大队或小队供应，收入归集体。平均年生产各式家具3600件，盖房3000余间，年收入8.6万元。其间曾有168人因在家中利用业余时间加班做锅盖、水桶、擀面杖、木盆、腰盆、桌凳等出卖，在面上社教运动中被视为“资本主义的地下木工厂”，受到罚款和劳教处理。“文化大革命”中，生产大队、小队处于混乱状态，木工小组大都停顿，木匠多私人揽活或自做家具出售。年均生产家具2000余件，盖房1600余间。收入6.75万元。

柞水木材加工厂（漆雕工艺厂）：成立于1974年6月，地址在药王营盘街。时有干部2人，工人63人。1989年有干部3人，工人115人。以生产民用家具和漆雕工艺品为主。厂内有带锯1台，横向开榫机1台，纵向刨铣机1台，17千瓦大圆盘锯1台，平刨机2台，铰品机1台，打眼机2台，立式单轴木工铣床1台，木工平刨床1台，圆锯机

1台,截锯机1台,空压机1台,单向木工压刨床1台,小台钻2台,摇臂锯1台,截头锯1台。

1984年后,根据市场需求,改单一生产民用家具为生产门窗、托盘、漆雕工艺品等。1986年实行厂长、车间、工人层层承包制,并改变过去的计时工资制为计件工资制。

1988年厂内生产的漆雕屏风,美观、结实,深受国内外顾客欢迎。当年生产的500副被抢购一空。

1992年12月将厂名改为金宜木业有限公司,1993年6月开业,为柞水首家中外合资企业。

1974~1992年共生产各种家具、漆雕工艺品155074件,产值为825.7万元,上缴税金50.063万元。其中,1976年最低,产值为12.52万元,1992年为118万元。1992年产值相当1976年的9.42倍。1976年上缴税金1.2335万元,1992年上缴税金20.28万元。1992年上缴税金相当1976年的16.44倍。

建厂以来,对安全生产有所忽视。先后有职工高维春、张少良、向国猛、范宽楼、姚兴勇、张光熬、刘东顺等人的手指被截锯、刨床截断。

1950~1954年,在林山归私人所有的情况下,全县烧木炭者2700多户,窑3030孔,年产木炭10.15万公斤,产值为1.02万元。1954年以后,随着合作化的实现,林山为集体所有,烧木炭均由生产队经营,给烧木炭的专业人员高于一般社员的工分。至1965年,年均烧木炭11.25万公斤,产值为2.25万元。除供应县内人民、机关、厂矿职工取暖外,年均外调4.25万公斤。“文化大革命”期间,私人进入集体林山乱砍耳树烧木炭者为数不少。最严重的是1967年,私人砍集体耳树烧木炭12.5万公斤。红岩寺、药王、西川等地少数队有耳林,被砍伐殆尽。1983~1992年,在集体林山划归农民私户承包的情况下,全县利用承包的集体林山和自留山,烧木炭者有390余户,建土窑740余孔,年均生产木炭13.35万公斤。1983年产值为3.2万元。后因物价上涨,木炭每公斤由0.24元上涨至0.56元,1992年的产值为7.476万元。除满足了本县人民、机关、厂矿职工取暖外,年均外调5万余公斤。

由于烧木炭的材源纯系中幼耳树,因此,过量发展此业,有破坏森林植被之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1992年的43年中,仅烧木炭一项,即毁坏耳林27万亩,折合81万立方米。砍后的耳树虽能萌生,但43年的生长量充其量也不过7万立方米。砍伐量与生长量为11:1。长此下去,必然导致耳树的毁灭和水土流失。

第四节 纺织业

柞水的纺织业源于商初。《吴氏宗谱》载:“先祖于太甲时徙柞水上游,妻张氏种麻而绩之。”时用捻锭和拧锤捻线,以经纬两线,手工编织。西汉建元二年(前139),红岩寺木匠由商州引进木织机,境内使用木织机织丝绸、麻布。西汉元狩三年(前120),引进纺车。唐显庆年间(656~660),境内蚕桑大兴,农户多置纺车,平均5户有织机1台,捻锭和拧锤户户皆有。民所穿丝绸皆系自制。有少数人家以织丝绸为业。至民国初,蚕桑大衰,始购棉花纺线织布,裁做衣服。心灵手巧的妇女,日纺线0.75公斤,织布5米;

次者，日纺线 0.5 公斤，织布 4 米。民国 15 年（1926），全县 4577 户，共有纺车 4317 辆，平均每户 0.94 辆；有织机 976 台，平均 4.7 户 1 台。当年生产棉布（宽 0.4 米）4.71 万米。按当时实有人口 15711 人计，每人平均 3 米。生产丝绸 1.24 万米，人均 0.8 米。36 年（1947），因县府横征暴敛，人民生活穷困，无力添置纺车和织机。纺车下降至 3694 辆，按当年 6401 户计，平均 1.7 户 1 辆；织机下降至 642 台，平均 10 户 1 台。当年生产棉布 2.88 万米，按时有有人口 26819 人计，人均 1.07 米。

32 年（1943），漆木桥成立纺织生产合作社，入社 40 人，以生产丝帕、丝带为主。年生产丝带 1000 余条，丝帕 3400 余条。35 年（1946）停产解散。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1954 年，人民政府大量减轻农民负担，大力发展各项生产，纺车发展至 18436 辆，按时有 17476 户计，平均每户 1.05 辆；有织机 7432 台，平均 2.35 户 1 台。年均生产棉布 27.07 万米，按时有有人口 78673 人计，人均 3.44 米，基本满足了需要。1954 年后，国家生产的各种布匹，花色品种繁多，质优价低，织土布遂衰。除 1959~1962 年的三年困难时期，棉布以人定量供应，不能满足要求，全县有 1300 余户复织土布外，后再无人重操此业。

柞水县丝织厂：成立于 1975 年 12 月，厂址在柞水县城南桃园。时有 62 型半自动铁木机 8 台，工人 58 名，以生产呢丝纺、永红呢、花软缎、软缎被面、双绞被面为主。1989 年，有 K74-110 型丝织机 10 台，K251-110 型丝织机 52 台，K251-145 型丝织机 4 台，K251-160 型丝织机 18 台及其它机械。

1976 年产值 27.64 万元。1986 年最高，产值为 192.2 万元，相当 1976 年的 6.95 倍。1989 年产值下降至 150 万元，比 1986 年下降了 21.96%。1992 年因产品积压，原料短缺，产值只有 40 万元，比 1986 年下降了 79%。1976 年产品销售额为 18.37 万元，相当产值的 66.46%；1986 年销售额为 201.89 万元，相当产值的 105%；1989 年销售额为 179.13 万元，相当年值的 119%；1992 年销售额为 21 万元，相当产值的 50%。1976 年利润为 0.39 万元；1986 年利润为 12.9 万元，为利润最高年，相当 1976 年的 33 倍。1989~1992 年连年亏损。1976 年有固定资产 33.02 万元，1992 有固定资产 223.82 万元。1992 年的固定资产相当 1976 年的 6.78 倍。1985 年柞水县丝织厂曾被评为商洛地区先进企业。

生产的品种有：

桑丝纺织产品：七彩织锦被面、三色软缎被面、软缎交织被面、花软缎。

合成纤维产品：锦纶被面、七彩织锦缎、锦丽缎、锦簇缎、涤丝绫。

人造丝纺织产品：花富纺、永红呢、寿花绸、丽花绸、环格呢、迎春绫、绵绸、羽纱。

第五节 缝纫业

一、手工缝纫

手工缝纫，是随纺织业的兴起而兴起的。不论麻、丝、棉织品，均由民间妇女剪裁、针缝，制作衣帽。北宋以后，境内有巧妇在衣、帽、鞋上绣花，明清广为普及。富豪之

女、媳多学此业。衣、帽、鞋、袜样式，随时风而变，但有士绅、贫民及老、中、青、少之分。手工缝纫有连缝、勾针、锁边三种，一律采用与衣料同色的线缝制。针有大中小三种。姑娘未出嫁前必须学会剪裁、缝纳，俗称“针线活”，而且把教姑娘缝纫技艺，视为娘的重任。民间有“姑娘不会捉针线，出嫁之后丧娘脸”之说。清光绪九年（1883），孝义厅已嫁妇女约800余人。精于剪、裁、纳、绣者100余人；能剪裁衣服、做鞋者500余人；能从事简单缝纫，但技术不精者150余人，不会者只有40余人。

民国初期，从事手工缝纫的妇女保持着清光绪九年（1883）的比例。15年（1926）～28年（1939），石嘴子、红岩寺各有一户从事戏装生产，手工剪、缝、绣。因做工细致，绣镶精巧，被本县、外县剧社抢购一空，年年供不应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机械缝纫的逐步发展，手工缝纫渐少。1992年，全县37702户中，主要靠手工缝制衣、帽、鞋者只有3979户，仅占总户数的10.55%；全县成年妇女47627人中，主要靠手工缝制衣、帽、鞋者只有5953人，占成年妇女总数的12.5%。

二、机械缝纫

民国34年（1945），有外地人携带缝纫机在县城、凤凰嘴开设缝纫铺。因使用缝纫机，不但速度快，而且质量比手工更佳。公职人员、殷富商户、学生均蜂拥而至。36年（1947）县城、石嘴子、财神庙、蔡玉窑、红岩寺等地有8户购置缝纫机8台，制作衣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4年城镇、农村购缝纫机制作衣服达107户，有缝纫机107台。农忙务农，农闲缝纫，平均年做各种衣服3000余件。1959年，全县缝纫机发展至403台，锁边机发展至4台，其中有314台纳入生产队，给缝纫者记工分，收入归集体；89台由私人经营，利用农闲时间制做衣服，收入归己。1980年以后，农民生活水平有所提高，购缝纫机渐多。1992年统计，全县缝纫机已达3686台，锁边机89台。缝纫机台数相当民国36年（1947）的460倍；相当1954年的34倍；锁边机相当1959年的22倍。年制做衣服2.28万件，相当1954年的7.6倍。1985年后有浙江、江苏、湖北等地人来柞水，在县城、凤镇、红岩寺等集市和农村，自带缝纫机、锁边机制做衣服，有的还办缝纫训练班，不但以其较好的手艺招徕了众多顾客，还为柞水培养了一批缝纫人员。

柞水县服装厂：为县办集体企业，成立于1974年。时有工人28人，有缝纫机16台，锁边机2台，以生产各式衣服为主。1974～1986年生产正常，货源充足，年平均生产衣服万余件，年平均收入4.83万元。至1986年公共积累达40万元，共上交利润10万元。1986年后，江苏、浙江、湖北等地人来柞水以缝纫为业者较多，由于技术精巧，又能制做时装，招徕了众多顾客，使服装厂无活可做，加之厂内财务制度混乱，于1988年停产解散。

第六节 电力工业

一、水 电

1959~1992年,全县国营、集体、户办小水电发展至79处,装机容量2124千瓦,年发电385万度。其中户办小水电50处,装机容量276千瓦,年发电27万度(详情见《水利志·水电工程》)。

二、火 电

1985年3月,为开发柞水银、铅矿,经中国工业有色金属总公司同意,并经省计划委员会、西北电业管理局批准,筹建由蓝田辋川至柞水的110千伏火电输电工程,总投资750万元。1987年元月27日完工,向柞水供电。县境内在下梁和西沟建有变电站,主变容量为5150千伏安。1987年售电量为232万千瓦时,1992年为960万千瓦时。1992年售电量为1987年的4.14倍。1996年底,除城镇、企业用电外,农户用火电已占全县总农户的90%。年售电量为2762万千瓦时,相当1992年的2.88倍。

第七节 机械制造、修理业

柞水农机修造厂 1966年4月,为适应农业机械化的需要,柞水成立农具厂,有职工15人,设三座手工锻造炉,以生产小农具为主。1967年,开办了土法炼铁炉,生产农用犁铧,遂将厂名改为柞水县农机修造厂。9月成立铸造车间,试制FSW0—3A型粉碎机和简易打浆机,1968年批量生产。1970年购进旋床2台、车床2台及其它成套机械设备。1971年新建了铸造、机工、钳工车间。1972年生产MT—65型面粉机,又试制了E512—200型台钻,被商洛地区定为“免检产品”。1973年又研制生产了红旗—310型粉碎机。1974年以后,生产衰落,效益下滑,只有农机修理一项任务。后在叶堂青领导下,厂内组织攻关领导小组,试制了解放AC—10型、东风EQ—140型汽车制动鼓和东风EQ—140型汽车水泵。经商洛地区农业局、商洛地区经济委员会标准所鉴定为:产品基本参数符合部颁标准,材料符合国家要求。1986年研制低合金磨球,1988年经地区鉴定合格,批量生产。

1974年柞水农机修造厂产值为18.65万元。1988年最高,年产值25.23万元;1982年最低,年产值只有3万元,亏损0.78万元。1974年上交利税0.25万元,1992年上交利税1.68万元;1992年上交利税为1974年的6.72倍。1974年厂内固定资产为21.8万元,1992年为38.63万元。1992年固定资产相当1974年的1.77倍。

柞水修配厂 1969年成立,时有工人11人,以修理自行车和金属焊接为主。1980~1981年以生产算盘为主。1986年以后以修理电器、小型机械、制作纸箱和综合式家具为主。1990年工人发展至24人,有交流电焊机2台,刨床1台,纸箱机1台,大小电锯各1台,电动机16台。

1970年产值为3万元,1992年为12.5万元。1992年产值为1970年的4.16倍。1980年以后,由于产品滞销,大量积压,影响资金周转。1985年销售额为1.79万元,仅相当产值(5.12万元)的34.96%。1980~1989年累计亏损4万元。1992年效益有所增长。1970年有固定资产1.49万元,1992年为10.96万元。1992年的固定资产相当1970年的7.36倍。

第八节 造纸业

柞水盛产构树,其皮纤维细长、柔韧,民间多以此为原料,捞制皮纸,亦称麻纸。其捞制方法是:先把构皮用石灰水浸泡多日,视其柔软后,在水中洗净,再用石碓打成细碎纸浆,然后投入纸浆池内搅匀,再用竹制帘子捞取。清乾隆四十九年(1784),孝义厅有皮纸坊27处,年捞纸约170万张。嘉庆元年(1796)发展至46处,年捞纸约240万张。后因境内战事频繁,时干时停。光绪三年(1877),年捞纸86万张。光绪二十八年(1902)六月,同知张世恩到任,加征捞纸税四成,因无法交纳,有26处皮纸坊被迫停业。光绪二十九年(1903),恢复至42处,年捞纸约200万张。

柞水产苦竹和青竹。清代由于官民祭祀甚盛,民间用其制作黄表纸者甚多。其方法是将苦竹或青竹截短破碎,在石灰水中浸泡多日后,用石碓或水碓打成粉末状,再投入浆池内搅匀,用特制的小竹帘捞取。乾隆四十九年(1784),孝义厅有黄表纸坊62处,年捞黄表约1700篓(每篓1000张)。嘉庆元年(1796),发展至86处,年捞黄表约2900篓。后因境内战事影响和税款加重,有40多处停业。

火纸在清代为祭祀和吸水烟点火用品。其原料主要为苦竹、青竹,捞制办法与黄表纸基本相同,仅较黄表稍大、稍厚,为长方形。乾隆四十九年(1784),孝义厅有火纸厂26个,年产火纸630多捆(每捆10000张)。嘉庆元年(1796),火纸厂发展至38个,年产火纸860多捆。清末,因战事影响和税款加重,有28处停业。

民国元年(1912)至20年(1931),全县有皮纸厂49处,年均捞皮纸约300万张。仍沿用清代捞纸技术和办法。有11处纸坊,用土法对纸浆漂白,纸色较前更白。除出售作包装外,还供在校学生作业、习字用。24年(1935),县政府加征纸槽税5800元,有20多处业主无法交纳,被迫停业。当年全县皮纸产量减至160万张。1949年,仅有19处,年产皮纸103万张。

黄表纸生产在民国初中期有所发展,25年(1936),作坊发展至28处,年生产黄表纸1万余篓。此后因竹源锐减,加之赋税加重,38年(1949)作坊减少至21处,年生产黄表只有2430篓。

火纸在民国初中期亦有所发展,25年(1936)造纸厂发展至46处,年产火纸748捆。后亦因竹源锐减和赋税加重,38年(1949),纸厂下降至14处,年仅产火纸107捆。

31年(1942)12月,太白庙成立土纸生产合作社,入社社员140人(89户),手工捞制皮纸,年生产76万张。34年(1945)解散。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1953年,在党和人民政府扶持私人手工业政策的推动下,皮纸生产有较大发展。1953年,全县皮纸厂由1949年的19处猛增至76处,年

产皮纸 11231 万张, 产值达 449240 元(新币, 下同), 成为陕西省皮纸主要产地之一。1953 年 4 月曾受到陕西省土产公司的表彰奖励。但生产技术仍无改进。1954~1957 年, 随着农业合作化的实现, 有 74 处皮纸厂纳入农业生产合作社, 由集体经营。1965 年, 在大力发展多种经营, 增加集体经济收入的方针指引下, 全县集体新开办皮纸厂 46 处, 加上入社(队)的 74 处共 120 处。年产皮纸 23116 万张, 产值为 129 万元。仅此一项, 以 1965 年全县 11 万人计, 人均收入 17.45 元。“文化大革命”期间, 柞水人民顶住“造反派”制造的混乱, 皮纸生产照常, 未受影响。1970~1979 年, 县境构树锐减, 亦很少培植, 资源大量减少。全县集体经营的 120 处皮纸厂因构皮短缺, 有 56 处停产。1983 年实行农业大包干责任制后, 农户在承包的荒山、荒坡及地边大量培植构树, 皮纸资源有所上升。在实行农业责任制中, 皮纸厂大部下放到农户, 不但原停产的 56 处恢复生产, 而且新发展皮纸厂 61 处。1992 年, 全县皮纸厂发展至 181 处, 年产皮纸 27610 万张。因价格上调, 产值达 276 万元。按 1992 年全县 156823 人计, 人均收入 17.59 元。

1950~1953 年, 全县黄表纸作坊发展至 34 处, 年产黄表纸 2143 篓。后因在党和人民政府的教育下, 信迷信者减少, 销路不畅, 黄表纸作坊逐步停产。至 1989 年无一处生产。

1950~1953 年, 全县火纸厂由 1949 年的 14 处发展至 16 处, 年产火纸 184 捆。后因信迷信者大量减少, 加之竹源缺乏, 1992 年减少至 8 处, 年产火纸 160 多捆。

1956 年成立柞水纸厂, 采用半机械化操作, 以麦草为原料, 生产 16 开有光纸。1957~1958 年, 共生产 1476 令(每令 500 张), 质量尚可。后因柞水麦草质量差, 由关中购买交通不便, 成本偏高, 于 1958 年 9 月与镇安并县时停产。

第九节 酿造工业

一、熬糖

柞水人民自古以来就有利用玉米、甜黍秆熬糖的习惯。每逢秋收过后或春节将临时期, 农户多以甜黍秆或玉米熬糖。其办法是将玉米加水浸泡研磨成浆, 再加上麦芽发酵, 通过过滤后, 将其汁在锅中文火煎熬, 使之由稀变稠, 再加入核桃仁或花生米, 冷却后即成包谷糖。熬制黍糖的办法是将甜黍秆粉碎后, 加水过滤, 将水汁在锅中煎熬, 使之成为糊状, 即可食用。

古代和民国时期, 农村中以玉米熬糖者甚多, 除作为礼品馈赠亲友外, 还上市出卖。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1950~1953 年, 仍很兴盛。后人民政府鉴于对粮食浪费太大, 教育农民少用玉米熬糖, 明显减少。1980 年以后, 在“搞活、开放”政策指导下, 以玉米熬糖, 上市出售者渐多。

二、酿酒

古代和民国时期, 富庶农户逢节多用玉米自行酿酒, 供节日饮用。贫困户多用洋姜酿酒。清乾隆五十年(1785), 孝义厅有酒坊 47 处, 以玉米为原料, 通过发酵、蒸馏酿

造。当年产酒 6500 公斤，多销售于西安、关中。嘉庆以后，因战事频繁，酒坊减至 22 处。光绪三十四年（1908），又减至 13 处，年产酒 2150 余公斤。民国元年（1912）至 22 年（1933），酒坊增至 27 处，年产酒 3800 余公斤。后因战事和粮食（玉米）短缺，38 年（1949）减至 8 处，年产酒 1600 余公斤。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因农户自行酿酒浪费粮食严重，在各级人民政府的宣传教育下，1953 年私人开设的酒坊全部停业。

1989 年 8 月，将西安药厂柞水分厂白酒车间分出成立柞水酒厂。时有工人 8 人，以玉米为原料，生产 45 度和 60 度白酒。有玉米蒸煮锅 1 口，蒸酒锅 1 口，白酒贮缸 3 个，酒提缸 6 个，高位槽 4 部，沉降缸 4 部及其它机械共 19 台（件）。1989 年产酒 16 吨，产值 12.8 万元。由于产品质量较好，当年全部销售，获利润 4.22 万元，上缴税金 2.52 万元。1991~1992 年，因管理不善，亏损 6 万元，于 1993 年停产。

第十节 食品工业

一、粮食加工

柞水的粮食加工以面粉为主。清乾隆五十年（1785），孝义厅有面坊（俗称磨坊）16 处，其中水磨坊 8 座，牲畜拉磨 8 户。年生产面粉 8.5 万公斤。光绪九年（1883），水磨坊增至 21 处，牲畜拉磨降至 6 处，年生产面粉 12.5 万公斤。民国期间，水磨坊增至 27 处，牲畜拉磨增至 9 处，年生产面粉 21.5 万公斤。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1954 年，水磨增至 29 处，牲畜拉磨降至 4 处，年生产面粉 34.5 万公斤。1955 年实现农业合作化后，牲畜拉磨全部停业，面坊事实上成为单一的水磨。1957 年，全县共 32 处，年生产面粉 135 万公斤。后随着水轮泵站的建立和电业的发展，机械磨坊大兴。1992 年，全县水轮泵站和以电为动力装配面粉加工机械共 33 处，其中私人 22 处，集体 11 处；装配机械 84 台，年生产面粉 516 万公斤。

清代和民国时期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 1960 年前，边远山区农户粮食加工均用手拐磨。即一合较小的石磨，上扇安有拐把，使用时拐动上扇，研磨小麦、玉米或其它粮食。其工效很低，2 人一天只能磨小麦 15 公斤。1960 年后，随着机械加工的兴起，边远山区农户均到加工点加工。

柞水面粉厂：成立于 1965 年 3 月，使用 16 英寸小组合式加工机械，日产面粉 4 吨。时有工人 18 人，干部 2 人。1975 年 3 月，购进 24 英寸复式面粉加工机械 1 部，日产面粉 8 吨。后陆续购进立式花铁打麦机 1 台，拉丝机 1 台，洗麦甩干机 1 台，气压磨粉机 1 台，高平筛一台，制麸机一台，面袋缝口机一台，平面凹转筛 1 台，吸式比重去面机 1 台，磨浆机 1 台，永磁滚筒 1 个，机械化程度较高。1992 年工人增至 30 人，干部增至 3 人，并增设了化验室。

1965~1974 年，年平均生产面粉 1460 吨，年产值 64 万元；1975~1981 年，年平均生产面粉 1625 吨，年产值为 71 万元。1982 年生产面粉 1911 吨，产值为 84.05 万元，为最高产值年。后因在外地购进面粉较多，面粉厂生产逐年下降。

1992 年年产量下降至 800 吨，产值为 38 万元。

二、食品生产

清乾隆五十年(1785),孝义厅从事糕点生产的15户,其中大山岔孝义厅城1户,营盘1户,石嘴子3户,蔡玉窑2户,红岩寺3户,丰河街1户,财神庙1户,东川2户,车家河1户。年产糕点(单一点心)2700余包(每包0.5公斤)。其中红岩寺德盛隆的点心质量较好,远销商州、长安。嘉庆十三年(1808),减少了车家河、大山岔孝义厅城2户。民国期间专业生产者有半数以上停业,只在春节前制作出卖。年生产糕点1000余包。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3年从事糕点生产者发展至19户,年产糕点3000余包。以后,私人从业者多被吸收到区、县食品、供销部门,纳入国营食品生产。

柞水副食加工厂:成立于1961年,时有干部1人,工人3人。产品有芙蓉糕、鸡蛋糕、水晶糕、向阳酥、梅豆角、酥饺、菊花饼、盐麻花、糖麻花、点心(分红糖、白糖、古巴糖、枣泥4种)、饼干、核桃糖、酱油、醋、面酱等20余种。手工合面、制作,用鏊子烘焙。年产量为12000公斤,产值12000元,利润为5400元,上缴税金1530元。建厂固定资产投资89000元。

1970年增加了加工食盐项目。由于水电功率小,起动不了粉碎机,购回60马力柴油机1台,自行发电,解决了动力用电和职工照明用电。1978年由上海胡乔机械厂购回价值29000元的远红外饼干成型、烘烤机一部,每小时可产100公斤,日产1000公斤。又购回3千瓦功率的合面机、夹心糖机和功率2.2千瓦的糖果机、功率2.8千瓦的打浆机。产品由原来的20余种增加到30余种。糕点类有:点心(分冰糖、白糖两种)、月饼(分冰糖、玫瑰、麻沙3种)、饼干、蕃饼、菊花酥、方麻酥等;糖果类有:水果糖、冰糖、糖稀;调料类有酱油、醋、面酱、豆瓣酱、辣子酱;豆制品有:豆腐、豆酱、“素脊”、豆豉、豆皮、黄豆芽、绿豆芽等。

厂内设糖果、糕点、豆制品、酱醋四个车间。车间设班长,负责生产。平时为一班制,旺季日夜三班倒。制定有生产、岗位责任、安全、财务四项制度。1988年工人全面实行工资与生产任务(计件、计量)挂钩的承包制,管理人员实行工资和效益挂钩的岗位责任制,调动了工人、管理人员的生产积极性和工作积极性。

1978年柞水副食加工厂生产的月亮酥、红白酥,荣获商洛地区优秀产品奖。1979年在商洛地区召开的商业系统技术表演会上,康魁慧的水果糖包装技术荣获一等奖。1987年修理工张灵宝创新产品福来酥,质量、效益均佳,受到厂内奖励。

柞水副食加工厂自建厂投产以来,历年均有利润,从无亏损,并有逐年上升趋势。1961年总产值为1.2万元,利润为0.54万元,上缴税金0.153万元。1979年总产值为15.4万元,利润0.79万元。产值相当1961年的12.8倍,利润相当1961年的1.46倍。1992年总产值为18.6万元,利润2.96万元。产值相当1961年的15.5倍,利润相当1961年的5.48倍。1992年上缴税金1.5万元,相当1961年的9.8倍。

1992年厂内工人发展至13人。固定资产增加为32万元,相当1961年的3.6倍。

第十一节 文化用品工业

1979年前无该项工业。1980~1984年，柞水修配厂专门制作九格和十三格算盘，使用刨床和镗床。以柞水产椿木作框架，梨木作算珠。共生产算盘7800个，产值5.43万元。后因产品滞销，于1982年停止生产。

第十二节 印刷工业

清光绪十年（1884），为印制《孝义厅志》在厅城设石印局，印制《孝义厅志》508部。后印经史子集1742册，向各义学、私塾销售。光绪十五年（1889），因刻印人员去世，再无他人接替，石印局解散。民国时期，官方上报下达文告，多用紫色颜料在底稿上写好后用蘸水的布滚印制，每张只能复印15份左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机关单位多用打字机打字，每份文件印200份左右。1992年全县有机关、私人购进的四通打字机9部，工效提高10倍左右。

柞水印刷厂：1965年元月建成投产，时有圆盘印刷机一台，工人8人，干部1人。以印刷县内各机关、学校文告、表册为主。

1992年工人发展至22人，分排字、印刷、装订三个车间。有转停式四开平台印刷机4台及其它机械共15台。1992年11月在西安筹建乾兴彩印厂，购回电脑输入、排版机4部，上海产彩印机一部。1993年7月投产。

1970年产值为2.34万元，1973年为16万元。以后因顾主多转向西安等地印刷，活源减少，产值下降。1990年后，千方百计提高印刷质量，组织活源，产值明显上升。1992年产值为45万元，相当1970年产值的19倍。1970年上缴税金为0.33万元，1992年为5.3万元。1992年上缴税金相当于1970年的16倍。1970年的固定资产为4.59万元，1992年为52.58万元。1992年固定资产相当于1970年的11倍。

第十三节 医药工业

唐贞观三年（629），名医孙思邈来南山，在今药王堂、药厂寺采药炮制。

1972年柞水县人民医院，根据骨科医师王家成贡献的秘方，生产盘龙七药酒，其秘方以“盘龙七”为主，配以壮筋丹、五加皮、扣子七、过仙龙等30多种中草药，以酒浸泡而成。主治骨折后遗症、软组织损伤、慢性腰腿疼、风湿性关节炎、颈痛、臂痛等症。治愈率为97%。

西安药厂柞水分厂：1986年3月建成投产，地址在七坪。时有工人109人，干部8人，有技术人员8人，以生产“盘龙七”药酒、药片为主。有剃刀式切药机1台，圆盘式切药机1台，煎煮缸1个，粉料混合机2台，输送泵6台，锤片粉碎机1台，压片机2台，糖衣机2台，落片机1台，蒸馏水机1台，煎煮贮缸2个，减压浓缩机1台，薄膜蒸发器1台，煎煮提取缸1个，冷凝器1台以及其它各种机械，共38台（件），系机械

化程度较高的企业。1986年产值82万元，1990年为339万元，1992年产值为208万元。1992年产值相当1986年的2.5倍，但比1990年下降了38.64%。1986年的销售额为13.8716万元，相当产值的17.92%；1990年销售额228万元，相当产值的67%；1992年销售额为190万元，相当产值的91%。1986年的利润为6.5万元，1987年为2.28万元，1989年为20万元。1992年亏损9万元。1988年上缴税金6.7万元，1992年上缴税金4万元。1992年上缴税金比1988年下降了40%。

1989~1992年除继续生产“盘龙七”药酒、药片外，增加了黄连上清片、元胡止痛片、丹七片、安乃近、小儿感冒冲剂、伤风感冒冲剂、非那根止咳冲剂、十全大补酒、参苓白术散。但在生产新产品时，因质量不合格，报废颇多，受到陕西省卫生厅和商洛地区的处罚。

第十四节 建材工业

一、砖瓦

唐天册万岁元年（695），为修建安业县城，在今下梁出龙岩、王坪及石嘴子等地建砖瓦窑11孔。后县境砖瓦业大兴。清光绪九年（1883），孝义厅共有砖瓦窑76孔，匠人160余人。民国时期，32年（1943）为最多，但只有窑67孔，匠人123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民间砖瓦窑渐增。1961年有窑96孔，匠人216人，年产砖70万块，瓦430万页。1992年有窑119孔，匠人340人，年产砖180万块，瓦1700万页。

1979年随着机砖技术的引进，县境机砖生产日多。1980年有公社、生产大队办机砖厂8个，大轮窑32孔，有制砖机8部，搅拌机8部，鼓风机8台，年生产机砖872万块，多为县境公建、私建楼房所用。1992年有乡、行政村、自然村集体办和私人联办机砖厂21个，有大轮窑78孔，制砖机21部，鼓风机25台，从业人员476人，年生产机砖3500万块。

柞水砖瓦厂：1972年5月建成投产，原设石镇湾潭子，时有干部5人，生产工人78人。有制砖机1台，鼓风机2台。1988年有干部3人，生产工人27人，其中制砖工17人，窑工10人；有传送、粉碎、搅拌配套制砖机1台，引风机4台，汽车1辆，砂轮机1台，电焊机1台，使用22门轮窑。1972~1976年生产机瓦48600页，因质量不好，销售不畅，于1977年停止生产。1972~1988年共生产机砖1742.1万块，产值74.994万元，年均107.7万块，产值4.68万元。1985年生产163万块，盈利1.2万元，为建厂以来生产最好的年度。1985年11月，因湾潭子黄土用尽，将厂迁至下梁乡明星行政村花园沟口。1972~1992年共上缴税金11.9万元。但因阴雨影响和销路不畅等原因，历年累计亏损8.45万元。

在乡（镇）办机砖厂和私人联办机砖厂中，有忽视安全现象。1985年9月16日，城关机砖厂工人杨根意，在看管搅拌机时，不慎掉进机槽里，头部、腰部被砸烂，当即死亡。

二、水 泥

1970年县财政投资在石坪建水泥厂，有技术人员5人，工人40人。使用复摆颚式破碎机、磨机等机械。至1981年共生产水泥6900吨，标号一直保持在400#以上，合格率为100%，曾荣获全国先进单位称号。建厂初，年生产水泥300吨，1980年，发展为1500吨，纯吨成本由288元下降到124元。后因燃料（煤）和动力用电不能解决，亏损22.5万元，于1981年4月停产。

三、水泥预制品

县境以楼板为主，1980年以后始兴。柞水公社（后改为乾佑镇）水泥预制厂，建于1980年，有工人21人，技术人员3人。有制板机2台，钢筋切断机2台，搅拌机1台。1980~1992年共生产水泥预制板22478块，平均年产1873块。

1983年8月，柞水县基本建设委员会，组织技术人员，检查了柞水公社沙石厂（即乾佑镇水泥预制厂）的楼板质量。发现在实行责任制后，厂内有关人员大量偷工减料，粗制滥造。4月17日以后生产的65B33-2楼板，受力筋少配3根，比规定少60%；沙石含泥量过大，灰、沙、石、水配合也不符合规定，使楼板无法使用。检查组宣布对293块楼板停止出售，责令厂内停产整顿。

石镇水泥预制厂，为村办企业，1987年12月投产。有工人10人，年产水泥预制板1500块。

柞水县建筑公司第二工程队，于1986年4月建水泥预制板厂，有工人13人，技术人员1人，机械员1人，钢筋工2人，普工6人，年生产水泥板2000块。

1987~1992年先后成立界牌湾、凤凰镇、黄金金米行政村和凤镇张昌武、马月侠等户联办水泥板预制厂。

上述各水泥板预制厂，年生产的水泥板，平均为15100块，满足了县城、区、乡建筑要求，但质量尚差。

1989年县境各水泥预制厂制造空心砖，质量较好，各年产品均销售一空。

第十五节 化学工业

1958年7月，柞水县在下梁茨沟口建硫磺厂，时有干部3人，工人18人。人工开采茨沟硫磺矿，土法提炼硫磺。建厂一年后，因技术不过关，提炼的硫磺经检验杂质超过30%，不符合国家颁布标准，于1959年停产。1976年6月，县财政投资2万元，又建下梁硫磺矿，仍因质量不过关，1978年停产解散。

柞水化工厂：1989年3月，将柞水县矿产品加工厂改为柞水县化工厂。时有工人38人，有球磨机、粉碎机、过滤机等机械8台（件）。以生产肥皂、洗衣粉为主。1989年产值为42万元，销售额为19.6万元。销售额仅为产值的46.6%。当年利润为1.73万元，上缴税金1.04万元。固定资产为44.37万元。1991年因产品不合格，严重亏损转产。

第十六节 农具制造业

柞水的农具制造业,在古代和民国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以生产农用镢、锄、锨、砍刀、斧等为主。清代和民国时期以县境产土铁为原料,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以外购土铁为主。清乾隆四十九年(1784),孝义厅有铁匠112人,带徒弟146人。其中在红岩寺、大山岔孝义厅城、石嘴子、蔡玉窑、财神庙、营盘、丰河街、太白庙、车家河、梨园塘等街镇建炉开业铁匠46人,带徒弟55人。以木炭为燃料,用风箱输风,在铁砧上用锤打造。其余匠人及徒弟,多受农户聘请,携带工具在外设点。当年生产镢(含板镢、齿镢)约4100把,锄3600把,锨1700把,镰1300把,砍刀1100把,斧7690把。民国30年(1941),铁匠人数增至137人,带徒弟167人,制造工艺无任何改进。当年生产镢约5100把,锄3600把,镰1400把,锨1800把,砍刀1400把,斧990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1953年,铁匠人数基本保持了民国30年(1941)的数量。1954年后,商业部门经营的镢、锄、锨、镰、砍刀、斧等日多,民间铁匠渐次减少。但1992年,全县仍有以生产农具为主的铁匠108人,带徒弟121人。年生产镢约2700把,锄3100把,砍刀1100把,镰1020把,斧810把。

柞水五金厂:1977年建成投产,以生产小农具为主。有弹簧锤2台,砂轮机1台,电焊机1台,台钻1台,鼓风机7个。

1977年产值为2.49万元。1979年最高,年产值为6.65万元,相当1977年的2.67倍,以后有所下降。1992年产值为6.1万元,比1979年下降了8%。1977年上交利润1100元,1992年上交利润2000元。1977年固定资产为1.77万元,1992年为3.91万元。1992年固定资产相当1977年的2.2倍。

第十七节 体 制

清代的采矿、木材加工、纺织、造纸、酿造、食品加工、建材纯系私人经营,成本、利润由业主摊揽。雇技术人员付较高工银;雇用普工,一般付给技术人员的半数工银。其中木匠、窑匠、纸匠自己开业较少,多被他人雇请,带有一至二名徒弟,徒弟在二至三年内不取工价。

民国时期各业多为私人经营。32年(1943)12月成立的漆木桥纺织生产合作社,为集体所有制。入社40人(16户)。以户为单位,交纳股金,每户至少一股,每股为法币10万元。开业后,劳力和股金六四分红。31年(1942)11月成立的老林头木业生产合作社,为集体所有制。入社木匠的工具折股入社,徒工每人至少一股,每股法币10万元,采取劳力、股金七三分成。议定高手匠人日15分,中等匠人日12分,徒工日10分。31年(1942)12月成立的太白庙土纸生产合作社,亦为集体所有制。入社社员将自有纸槽折股入社,未有纸槽者以10股为限,向社方交纳股金(每股法币8万元)。统一生产,统一经营,劳力、股金六四分红。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1992年县办丝织厂、砖瓦厂、酒厂、印刷厂、修配厂、

五金厂、木材加工厂、面粉厂、西安药厂榨水分厂、铁厂、选矿厂、化工厂、大西沟银铅矿、副食加工厂共 14 个企业，其中丝织厂、砖瓦厂、酒厂、修配厂、印刷厂、五金厂、化工厂、铁厂归县工业局领导；木材加工厂归县林特局领导；西安药厂榨水分厂归县卫生局领导；副食加工厂归商业局领导；选矿厂及大西沟银铅矿归有色金属公司领导。各厂矿属县级全民性质企业。在 1982 年以前均实行自负盈亏，向县上缴一定数额的利润。1983 年以后实行利改税，上交定额税金，内部自负盈亏。工人由县劳动人事局统一考试、审查录用。1983 年以前，产品纳入计划，统由商业部门统购包销。1984 年以后，在“开放、搞活”政策指导下，县内所有工、矿产品均实行自行销售。

第十八节 经营管理

民国 31 年（1942）11 月成立的老林头木业生产合作社和当年 12 月成立的太白庙土纸生产合作社及 32 年（1943）成立的漆木桥纺织生产合作社，均成立理事会，领导生产、销售。理事会设理事长 1 人，理事 3~5 人。重大问题由理事会研究作出决议，由理事长组织实施。社内均制定有规章制度，对无故旷工处罚较严。木业生产合作社规定旷工 1 日扣发 2 日工价；纺织生产合作社规定旷工 1 日扣发 3 日工价。无故旷工 3 日以上即除名。对浪费原材料者土纸生产合作社规定按原价 2 倍处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各厂、矿实行党委（支部）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民主管理。厂、矿长由劳动人事部门考察任命，并通过职工大会正式选举。各厂、矿设管理委员会，厂长、矿长或党委（支部）书记为管理委员会主任或副主任。委员会设委员 5~13 人，均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报主管局（科）备案。厂、矿下分编为班、组（车间），设班、组长或车间主任，均由班组（车间）工人推选，负责班组（车间）行政管理事务和组织生产。各厂、矿均制定有生产、生活、安全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厂、矿内设工会，由工人民主选举主席和委员，参与行政管理，维护工人合法权益，开展文体活动，活跃职工生活。厂长每季或半年向职工代表大会报告一次工作、生产状况，接受工人批评或建议。1984 年后强化厂长负责制，重大事宜多由厂、矿长主裁决定。工人的惩戒，一直坚持在查清事实的基础上，由厂、矿提出处理意见报主管部门审核后作出决定。

生产管理通过工业总产值、全员劳动生产率、工人劳动生产率、利润等 7 项指标的考核和“工业学大庆”，强化基础、基层工作和基本功训练，开展全面质量管理，开展企业管理、产品升级活动，提高劳动生产率。并坚持严把质量关，保证次品、废品不出厂。通过对职工进行安全教育，加强防范，消除隐患，避免各种事故的发生。

财务管理坚持日清、月结。除审计部门审计外，厂、矿内部定期组织职工代表对财务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处理。但在 1987 年后，各厂、矿财务管理出现了不同程度的混乱现象。据统计有 23 人贪污盗窃，有 18 人在外销售产品或采购原料时弄虚作假，损公肥私，有 6 人偷盗原材料和产品。

厂、矿党委（支部）、行政领导、工会，坚持对工人进行马列主义思想教育，通过政治夜校、党课、团课及开展有益的文娱活动，使工人树立为社会主义劳动，为人民作贡献的劳动观念。开展劳动竞赛，评选先进生产者、标兵、劳动模范，号召工人向先进看

齐，提高工人生产积极性。为提高工人的技术水平，厂、矿除通过师带徒，实行传帮带外，通过技术夜校及出外参观学习、进修，使工人的技术水平得到逐步提高。

第十九节 主要改革

1983年，所有工业企业实行利改税。

1984年，全面改革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实行党委保证监督，厂长行政指挥，职工民主管理的新体制。充分调动了厂（矿）长的积极性。1985年推行层层承包经营责任制。厂（矿）长包死利润和税金，各班、组承包产品数量、质量，实行超奖歉罚，调动了工人的生产积极性；同时又实行了优化组合，赋予厂（矿）长和班、组长、车间主任择优选择工人的权利。多数企业又实行了工资与生产任务、质量挂钩的岗位责任制。1988年推行了厂长（经理）投标招标承包制，从而打破了工业企业中的“铁饭碗”，使工人有了充分发挥技术专长，努力劳动，增加产品，保证质量，提高经济效益，增加个人收入的机会。同时对消极怠工、不遵守厂（矿）规的工人敲了警钟。1992年底，全县14个工业企业，其中实行厂长投标招标承包制的12个，执行层层承包责任制的2个。车间、班、组，也全部实行了优化劳动组合，使企业生产沿着高效、高质、满勤的轨道前进。大西沟银铅矿承包后，在企业内部实行了全方位多渠道的配套改革，又将竞争机制引入各生产经营层次，实行了“统一经营，指挥分解，分层承包，实行五定——定产量、定质量、定消耗、定成本、定安全。1988年产矿79800吨，相当1987年的2.17倍；1989年产矿110779吨，相当1988年的1.39倍，相当1987年的3倍。

1992年12月，柞水县劳动人事局根据深化企业改革的要求和国务院颁布的《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的规定，以柞劳人发（92）420号文件，下发了招工、工人调配、职工管理、技师聘用、机构设置、人事管理、人员任免、工资奖金分配等权。进一步扩大了工业企业的自主权。各工业企业根据此文件精神，在提高经济效益前提下，给车间、班、组下发了工人管理、奖金分配权，进一步提高了工人的劳动生产积极性。

1992年12月中旬，针对柞水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经济效益下滑的问题，在县长王甲训的主持下，县政府采取果断措施转变了有色金属公司的经营机制。（一）县政府对有色金属公司实行“一包三管一兑现”的管理办法，即包死上缴税金和国营资产存量保值增值；管好一个班子，具体管好一个总经理；委托总经理管好两名副总经理；管好一个承包合同，每年分两次兑现，优奖劣罚。（二）加强充实领导班子。同意李兴运辞去柞水县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命熊国启为总经理，下设两名副总经理，由总经理考察提名，上报县政府常务会讨论批准。（三）精简公司机构，加强一线力量。（四）转换经营机制，加强企业管理。

第二章 乡（镇）村企业

第一节 种类、从业人数

1958年在大跃进、大炼钢铁、大办人民公社的形势下，根据中央指示精神以管理区（公社）、生产大队、生产小队为单位，大办集体所有制企业。全县一哄而起，土法上马，以队保管室、庙宇为厂房，利用简陋工具，开办综合厂、石灰厂、滚珠厂、农具厂、木器厂、粉笔厂、颜料厂、杖把厂、服装厂、砖瓦厂、刺绣厂、粉条厂、制鞋厂等376个。其中公社（管区）办综合厂19个，共购刨床9部，铣床3部；生产大队办石灰厂27处，农具厂102处，杖把厂42处，砖瓦厂16处，刺绣厂1处，服装厂48处；生产队办滚珠厂12处，木器厂48处，制鞋厂3处，粉笔厂2处，颜料厂2处，木器厂22处，砖瓦厂32处。由于仓促上马、工具简陋、原材料不足、无动力用电、技术不佳等原因，共耗资42万元，耗工13万个，但合格产品产值仅有5.1万元。除生产的杖把1642件，服装764件，石灰6万公斤，瓦12万页，木器113件，农具83件勉强能用外，生产的粉笔、颜料、滚珠、刺绣品、铁梨、铁链、铁丝、粉条均不合格，全部报废。确有劳民伤财，得不偿失之过。1960年先后停产。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根据“发展经济”的指导思想和“改革、开放”的方针，柞水乡（镇）村企业复又兴起。至1992年共有4031个。其中乡办55个，村办53个，联办36个，私人办3887个。种类有电线厂、编织厂、日化厂、水泥制品厂、石灰厂、铜矿、电站、铅锌矿、酒厂、醋厂、沙发厂、汽车修配厂、粮食加工、木材加工等。总计从业人数为10356人，占1992年全县156823人的6.6%；占18~60岁劳力总数73426名的14.1%。其中凤镇区从业3405人，石镇区2383人，红岩寺区2547人，蔡玉窑区968人，营盘区667人，乾佑镇386人。

第二节 产 值

1978年全县乡（镇）村企业产值96万元，1980年为155万元，1985年为733万元，1989年为2828万元，1992年为3845万元。1992年的产值相当1978年的40倍。其中凤镇区产值1418万元，人均4164元；石镇区产值784万元，人均3289元；红岩寺区产值684万元，人均2685元；蔡玉窑区产值394万元，人均4070元；营盘区产值324万元，人均4857元；乾佑镇产值241万元，人均6243元。1992年，全县年产值50万元以上的企业10个，40万元以上的6个，30万元以上的6个，20万元以上的8个，10万元以上的14个。1978年上缴税金3.6万元，1992年上缴税金103万元。1992年上缴税金相当1978年的28.6倍。

第三节 体制

(一) 55 个乡办企业和 53 个村办企业为集体所有制。资金以乡、村自筹为主，国家扶持为辅，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按规定上缴定额税金。

(二) 私人联办的 36 个企业，亦为集体所有制。私人投资入股，按规定上缴税金，独立经营，自负盈亏，盈利分成。

(三) 3887 个私人办企业，为个体所有制。资金自筹（贷款为多），自负盈亏，独立经营，按规定上缴税金。

第四节 设备、技术人员

一、机械

全县乡（镇）村、私人企业，至 1992 年拥有各种大小机械 3041 部。其中乡（镇）村集体和联办企业，共有大小机械 1842 部，占全县乡（镇）村、私人企业机械总数的 60.57%；私人办企业有大小机械 1199 部。在乡（镇）村、私人企业中以手工作业者 3855 人，相当总劳力的 37.22%。其中私人办企业坚持手工作业的 2133 人，占手工作业总数的 55.33%。

二、厂房

全县乡（镇）村、私人企业共有厂房 18792 间，平均每个企业只有 4.66 间。其中有半数以上系利用民房或将旧有公房改建而成。至 1992 年，有 1003 个企业主要生产场地在简易棚内，占企业总数的 24.88%。

三、动力

全县乡（镇）村、私人办企业以电为动力者 2088 个，只占总数的 51.79%；以柴油机为动力者 1044 个，占总数的 25.9%；有 899 个企业纯系人工操作，占总数的 22.3%。

四、技术人员

1992 年全县乡（镇）村、私人办企业，共有技术人员 124 人，其中中等专业以上学校培养的 24 人，自学成材的 100 人。平均 83 名工人中只有 1 名技术人员。全面懂得企业管理专业的只有 5 人。

第五节 管理

乡（镇）村、私人企业设厂长（矿长）或经理，由乡（镇）村择优选拔或本人自荐。企业制定有行政管理、财务管理、安全生产等制度。

1985年后,多数企业实行计件工资制和岗位责任制。1988年以后,实行厂长承包制,加强了管理。私人企业对于消极怠工、生产不负责任的工人实行解雇,对于贡献大的工人实行重奖,提高了工人的生产积极性,增强了责任心。但1988年后,在经营管理上存在着如下几方面的问题:

(一)资金管理不严,采购和推销人员普遍胡支乱花。1992年,全县乡(镇)村企业在这方面的不合理开支达12万元。

(二)产品质量检验制度不健全。多数产品不按照国家颁布标准进行检查验收,次品、劣品较多,造成销路不畅和积压、退货。1992年,产品积压总额为1967万元,占当年总产值3845万元的51.15%;退货额为489万元,占当年总产值的12.71%。

(三)科学技术跟不上形势发展。由于技术人员缺乏,素质差,乡(镇)村办企业和私人办企业的3041部机械,因操作人员技术不过关,1992年已有1011台因故障和损坏停止生产,占机械总数的33.25%;有429台报废,占机械总数的14.1%。私人办企业中操作机械的1199名工人,只能操作,不会修理的692人,占总数的57.71%。企业管理人员一般只知安排生产和销售,对于如何调动工人生产积极性、掌握市场信息、开展技术更新等很少研究,因而产品在市场上缺乏竞争力。

卷十一 交通邮电

第一章 交 通

柞水山大林密，自古以来交通不便。《孝义厅志》载：“孝义逼乾佑河侧，为南北大路。北通省垣，南达兴汉，东走商镇，西接宁陕，秦岭南之奥区要地也。山路则崖悬壁峭，轿马难通，有燕山巫峡之险，龙门禹穴之雄也。”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8年开始修筑干线、区乡公路，至1992年年底，有干线公路254公里，专线公路34公里，区、乡公路213公里，共计501公里。按1992年全县人口计，平均每千人有公路3.21公里，每平方公里有公路0.215公里。乡村公路（通行拖拉机、架子车）通达121个行政村，占全县205个行政村的59%；通达679个自然村，占全县1203个自然村的56.44%。对支援工农业生产，发展经济，活跃城乡物资交流，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改变山区贫困面貌有很大作用。公路通车后，运出、运入物资每年节约投工284万个。西康铁路（由临潼窑村站经柞水、镇安至安康）已于1996年动工修建。在柞水境内承担修建任务的是铁二、三局和十八局。

第一节 机 构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交通由厅署负责，设道路监理1人，负责厅境道路的整修和渡口管理。民国2年（1913）撤厅设孝义县，3年（1914）改名柞水县，县署设工房，兼管交通。16年（1927）设建设科，管理交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49年12月1日成立柞水县人民政府，交通由建设科兼管。1954年将建设科改名农林水牧局，设交通干事1人，主管交通运输和渡口。1957年7月成立柞水县人民委员会工业交通科，1961年改为工业交通局；1963年撤销工业交通局，业务并入柞水县手工业管理局。1968年成立柞水县革命委员会，交通由生产组负责。1969年恢复工业交通局。1976年6月成立交通局，专管交通运输。

1961年成立镇安县公路管理站柞水养路工区，1969年5月撤销，同时成立柞水县公

路管理段。1981年7月公路管理段上划，改名为陕西省商洛公路总段柞水管理段，共有职工110名。

1976年在公路管理段内设地方道路组，1981年7月撤销，同时成立柞水县地方公路管理站，下设养路队和班组，养护地方公路。共有职工166名。

1964年5月成立陕西省关中运输公司柞水汽车站，1975年改名为陕西省商洛地区运输公司柞水汽车站，共有职工15名。

1957年成立柞水县驻西安人力运输队，有队员110名，主要承运西安至柞水及柞水至西安的物资。1959年撤销。1961年成立柞水马车站，有职工12名，胶轮大车3辆。1972年改名为地方国营柞水县运输站，1975年改名为地方国营柞水县运输公司。1992年有职工48人。

1978年7月1日，成立柞水县三统办公室，管理企事业单位及社会车辆。1981年6月改名为柞水县交通运输管理站，1988年改名为柞水县公路运输管理站。1992年有职工27名。

1979年8月成立陕西省商洛车辆监理段柞水监理站，1985年改名为柞水交通监理段。1987年9月，将交通监理段分设为柞水县交通收费稽查所和柞水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第二节 古 道

南北朝北周保定二年（562），大冢宰晋国公倡修大义谷（大峪）至旧县关（今柞水县城）大道，名曰：“义谷道”。从此秦岭南北之阻始通。该道长90公里，路面宽2.5公尺，可通行古兵车。唐万岁通天元年（696），今柞水东南大部地区同今镇安县由鄠阳分出设安业县后，由旧县关续修，经今镇安、旬阳达金州（今安康）。时柞水为北通省垣，南害兴汉必经之地，商贾、行旅日增。至民国期间，均沿此道北上南下。历代农民造反军及官军多由此道北进省垣，南下兴汉。1960年镇安、柞水两县去西安的公路经老林、黄花岭至宁陕广货衔接西万路后，营盘至大峪段古道仍为人行道。

第三节 四通道路

一、北通道路

清同治七年（1868），毛凤枝撰《陕西南山谷口考》载：“关中之患恒在南山，而南山之患又在诸谷也。议者谓三秦地利，自古称雄。多事之秋，足以自守。不知古人尚车戟，故山谿足以隘戎马。今则步骑风驰，诡道万端，攻其无备，出其不意，有出于邓艾荫下之上者。而南山诸谷径路分歧，多置兵则备多力分，少置兵则顾此失彼。故今日之关中不若大梁之易守也。”

清代柞水为“兵家必争扼守”之地，北通鞞峪、库峪（又名苦峪）、汤峪（又名石门谷）、小义峪（又名小峪、锡谷）、太峪（又名太乙峪），石鳖峪均有以兵事活动为主的道

路。

自九间房翻秦岭达葛牌镇，经两河入辋峪抵蓝田县城，72公里。

自曹家坪经红石沟翻秦岭，经红门寺、雷家川入辋峪抵蓝田县城77.5公里。

自蔡玉窑经银碗至丰家河，经王庙入汤峪，可抵蓝田、西安。至蓝田90公里，至西安130公里。

自蔡玉窑经银碗至丰家河翻秦岭入库峪，可抵蓝田、西安。至蓝田90公里，至西安130公里。

自营盘经太河翻百货商店岭入大峪，至西安90公里。

自营盘经太河翻秦岭入小峪，至西安92.5公里。

自营盘经老林翻百货商店岭入石鳖峪，至西安95公里。

二、西通公路

自药王沙沟翻岭，经两河达宁陕沙洛22.5公里。

自药王乡安沟翻岭，经两河达宁陕沙洛21.5公里。

自柞水县城经七里沟、两河达宁陕沙洛30公里。

三、南通公路

自周垣经水井沟翻岭达镇安青山乡，25公里。

自宽坪乡经通沟翻岭达镇安铁铜乡，26公里。

自黄金乡经小胡家沟翻岭达镇安吼峪乡，22.5公里。

四、东通公路

自红岩寺正沟通商州砚池河22.5公里。

自红岩寺经万青，翻鸡冠岭达商州市东岳庙，20公里。

自张家坪乡经大杜家沟翻岭达山阳袁家沟口乡，21公里。

自肖台乡经牛槽沟翻岭达山阳娘娘庙乡，27.5公里。

自曹坪经九间房翻岭达商州市东岳庙乡，40公里。

五、县境道路

自县城经纸房沟翻凡家山抵西川，经漆木桥翻岭，经湘子沟达蔡玉窑，35公里。

自县城经七里沟达两河乡，24公里。

自营盘至太河22.5公里。

自营盘至龙潭，9公里。

自曹坪经马家台至瓦房口乡，22.5公里。

自曹坪经马家台、瓦房口至穆家庄乡，30公里。

自曹坪经马家台、瓦房口、穆家庄至肖台乡，42.5公里。

自曹坪经马家台、瓦房口、穆家庄、肖台至杏坪乡，52.5公里。

自凤镇至宽坪乡，9公里。

- 自凤镇经周垣、杏坪至云蒙乡，25公里。
- 自凤镇经周垣、杏坪至肖台乡，24公里。
- 自红岩寺经马家台至瓦房口乡，29公里。
- 自红岩寺经马家台、瓦房口至穆家庄，38公里。
- 自红岩寺至黄土砭，5公里。
- 自红岩寺经黄土砭至张家坪10公里。
- 自红岩寺经黄土砭、张家坪至肖台，20公里。
- 自红岩寺经黄土砭、张家坪、肖台至杏坪乡，25公里。
- 自红岩寺经瓦庵寺、青冈槽至九间房，12.5公里。
- 自曹坪至红石乡，14公里。
- 自曹坪经红石椒树坪、高桥至丰北河乡，30公里。
- 自曹坪经红石椒树坪至高桥乡，20公里。
- 自曹坪入枫沟翻岭至皂河，11公里。
- 自曹坪经老庙、雪花街至九间房，19公里。
- 自蔡玉窑经马房湾、观音砭至黄金乡，27公里。
- 自西川经马家坪、关山、碾子坪翻岭至丰北河龚家坪，29公里。
- 自丰北河经龚家坪、小南河翻岭经南沟、芦坪、小山岔至龙潭乡，37.5公里。
- 自蔡玉窑经银碗药厂寺翻岭入阴沟至丰经北河乡，31公里。
- 自县城经七坪金家沟、刘家院子、阳坡口、大坡、十八盘入大王沟至两河乡，47公里。
- 自铁佛经张氏沟、三圣庙、黄家槽翻岭经长沟口、牛槽沟至肖台乡，21.5公里。
- 自蔡玉窑经大桃园沟翻岭经胡家凹铅锌矿（大西沟），7.5公里。

第四节 渡 口

古代和民国初，县境旬河、乾佑河水量较大，行人难以涉渡；雨季河水大涨，为两岸之阻。自西周至民国期间，两河主要人行道，均设渡口，以小舟摆渡。清《孝义厅志》载：“义渡有四。一在本城南门外（今桃园大桥），由道事戴学贵、王庭训、王文藻、鄢光国、李鹤鸣、方清泰等人捐修，有渡船一艘，每年交船户谷课10石，日渡百人左右，不收费；一在营盘保，由保人自行捐修，有渡船一艘，置义地资助船户，日渡50人左右，不收费；一在崇家沟（现归镇安），系当地人民自行捐修，有渡船一艘，日渡70人左右，不收费；一在贾家坪（现归镇安）由镇安监生程秉钧捐修，有渡船一艘，置义地资助船户，日渡70人左右，不收费。”民国期间，洵河增加黄家湾渡口（现归镇安），乾佑河增加渡船口渡口，均由当地人捐修，各有渡船一艘，日渡80人左右，不收费。1970年后，因公路建桥，各渡口遂废。

第五节 公 路

一、干线公路

1958年8月，始修西安经商县、山阳、镇安翻小磨岭至柞水县城干线公路，县境长24公里。全县上劳力1200余名，1959年12月底通车。1978年该路改由乾佑河南下达镇安，小磨岭至栗园塘段已毁。

1959年7月（镇柞合县期间），修建柞水至营盘段公路，1960年9月通车，长18公里。时称商营公路。

1964年10月始修营盘至宁陕广货街（沙沟口）段公路，接西万路通西安。由陕西省公路局一处二队承建，商县、洛南、镇安、柞水，丹凤五县共上劳力4000余名，1966年7月通车，时称商沙公路（1969年改为商向公路，1980年恢复原名），长47公里。此路翻黄花岭。

柞水至广货街公路，1978年至1980年完成油路面的铺设。至1992年，除特大暴雨、洪水发生的塌方、泥石流、水毁之外，常年畅通。

1966年8月，始修商柞公路南线柞水县城至凤镇段，全县上劳力2100余名。1968年冬通车，长44公里，此路翻越小岭。

1973年始修凤镇至山阳九里坪段，凤镇区上劳力1000余名，1974年底通车，长34公里。1974年始修商柞公路南线杏坪至红岩寺段公路，1976年通车，长39公里。

1969年11月，始修商柞公路北线东坪（后改为杜家村）至蔡玉窑段，全县上劳力2000余人，1970年4月通车，长18公里。此路翻越桃园岭。

1971年10月，始修商柞公路北线蔡玉窑街至红岩寺街段，上劳力2000余人，1972年5月通车，长42公里。此路翻越沙沟、芦苇沟岭。同时由红岩寺区级粮食、商业单位筹资修建红岩寺街至鸡冠岭段，1971年5月通车，长12公里。

商柞公路南北两线至1992年为土路面，加之盘山越岭、濒河居多，雨季常出现水毁、塌方。1983年7、8两月暴雨期间，被冲毁209公里，全线停运月余。

1992年年底，全县实有干线公路3条，全长254公里（其中油路长65公里）。

二、专线公路

1966年8月，始修小岭罗家庄至大西沟铅锌矿专线公路，1968年2月通车，长6公里。

1973年2月，由西冶勘探二队投资，红岩寺区上劳力800余名，始修红岩寺六扇磨至九间房谢家街专线公路。1972年6月通车，长28公里。

三、县乡公路

1973~1992年，坚持自力更生，全县修建县乡公路12条，总长213公里，通达15个乡镇。

西安至柞水（商沙干线）公路里程表（公里）

(表 1)

西安																		
6	南关																	
35	29	丰峪口																
48	42	13	喂子坪															
64	58	29	16	鸡窝子														
82	76	47	34	18	广货街													
93	87	58	45	29	11	黄花岭												
100	94	65	52	36	18	7	岭顶											
110	104	75	62	46	28	17	10	老林林场										
123	117	88	75	59	41	30	23	13	老林乡政府									
126	120	91	78	62	44	33	26	16	3	太河口								
128	122	93	80	64	46	35	28	18	5	2	营盘大桥							
129	123	94	81	65	47	36	29	19	6	3	1	营盘						
134	128	99	86	70	52	41	34	24	11	8	6	5	药王					
147	141	112	99	83	65	54	47	37	24	21	19	18	13	柞水				

商柞公路北线里程表（公里）

(表 2)

商县																					
	3	南秦桥																			
	7	4	杨峪河																		
	8	5	1	南秦水库																	
	34	31	27	26	杨家斜																
	46	43	39	38	12	东岳庙															
	58	55	51	50	24	12	万青														
	63	60	56	55	29	17	5	六扇磨													
	66	63	59	58	32	20	8	3	红岩寺												
	84	81	77	76	50	38	26	21	18	马家台											
	92	89	85	84	58	46	34	29	26	8	曹坪										
	108	105	101	100	74	62	50	45	42	24	16	蔡玉窑									
	126	123	119	118	92	80	68	63	60	42	34	18	杜家村								
	133	130	126	125	99	87	75	70	67	49	41	25	7	磨沟峡口							
	141	138	134	133	107	95	83	78	75	57	49	33	15	8	下梁						
	143	140	136	135	109	97	85	80	77	59	51	35	17	10	2	石镇					
	146	143	139	138	112	100	88	83	80	62	54	38	20	13	5	3	柞水				

商柞公路南线里程表 (公里)

(表 3)

商县																	
66	红岩寺																
73	7	黄土砭															
82	16	9	张家坪														
90	24	17	8	小河口													
94	28	21	12	4	肖台												
105	39	32	23	15	11	杏坪											
108	42	35	26	18	14	3	周垣										
113	47	40	31	23	19	8	5	凤镇									
119	53	46	37	29	25	14	11	6	黄金								
124	58	51	42	34	30	19	16	11	5	小岭							
137	71	64	55	47	43	32	29	24	18	13	杜家村						
144	78	71	62	54	50	39	36	31	25	20	7	磨沟峡口					
152	86	79	70	62	58	47	44	39	33	28	15	8	下梁				
154	88	81	72	64	60	49	46	41	35	30	17	10	2	石镇			
157	91	84	75	67	63	52	49	44	38	33	20	13	5	3	柞水		

自营盘至太河, 8 公里。

自营盘至龙潭, 4 公里。

自营盘至两河, 25 公里。

自杏坪经铁佛至柴庄银潭沟口, 25 公里。

自铁佛至云蒙, 3 公里。

自凤镇至宽坪, 10 公里。

自凤镇至皂河, 18 公里。

自下梁至西川, 15 公里。

自肖台小河口经穆家庄、瓦房口至马家台, 27 公里。

自蔡玉窑经银碗至丰北河, 28 公里。

自曹坪经红石乡的红石沟口至高桥, 17 公里。

自红石沟口至红石乡政府, 5 公里。

自蔡玉沟口经九间房达蓝田葛牌公路, 1987 年通车, 县境长 28 公里。

西安至柞水、镇安的干线公路沿途经老林、药王、乾佑镇、下梁、石瓮五乡镇; 商柞公路北线沿途经万青、红岩寺、马家台、曹坪、窑镇、杜家村六乡; 商柞公路南线经小岭、黄金、凤凰、周垣、杏坪、肖台、张家坪、黄土砭八乡; 凤镇至山阳九里坪的公路经铁佛、柴庄两乡。实现了乡乡通公路。

县乡公路至 1992 年底, 均为土路面, 且濒河居多, 雨季水毁严重, 影响通车。

四、乡村运输路

1972~1992 年, 以乡和行政村为主, 自力修建可通行拖拉机、架子车的运输路 123 公里。

1978 年, 药王乡芦材沟生产大队由拱背桥至湾沟口修拖拉机、架子车路 4 公里。

1980 上, 药王乡七里沟生产大队由沟口至毛家庄修拖拉机、架子车路 4 公里。

1981 年, 老林乡修东沟拖拉机、架子车路 3 公里。

1983 年, 龙潭乡修乡政府至楼子石架子车路 4 公里。

1981 年, 西川乡修财神庙至老庵寺架子车路 6 公里。

1981 年, 下梁乡修赤水沟架子车路 3 公里。

1983 年, 丰北河乡修丰河至北河架子车、拖拉机路 12 公里。

1983 年, 银湾乡修湘子沟可爱架子车、拖拉机、汽车的简易公路 6 公里。

1984 年, 石瓮乡修西干沟可通架子车、拖拉机、汽车的简易公路 4 公里; 修东干沟简易公路 3 公里。

1981 年, 窑镇乡修下窑至观音砭架子车路 9 公里。

1982 年, 黄金乡修李砭至瞿家湾架子车路 7 公里。

1983 年, 周垣乡修大寺沟架子车路 5 公里。

1984 年, 杏坪乡修石往沟架子车路 6 公里。

1982 年, 铁佛乡修张氏沟架子车、拖拉机路 5 公里。

1983 年, 皂河乡修乡政府至小桌面沟口架子车路 4 公里。

1983年，肖台乡修牛槽沟架子车路10公里。

1984年，穆家庄乡修磨沟架子车路4公里。

1983年，瓦房口乡修瓦房沟架子车路5公里。

1982年，张家坪乡修张家沟架子车路3公里。

1983年，万青乡修万灯寺架子车路5公里。

营盘、七坪林区修可通汽车、拖拉机、架子车的简易专用生产路11公里。

乡村运输路多在沟岔中，傍山、濒水，雨季水毁和塌方较多。

第六节 桥梁、涵洞、隧道

一、桥梁

柞水山大沟多，河水源远流长，小溪密布，故形成桥多涵众之特点。1960~1985年，在修建公路的鼎盛时期先后建桥39座，长987.1延米。其中干线公路桥36座，长939.1延米，地方公路桥3座，长48延米；有混凝土梁式桥1座，现浇拱桥2座，混凝土平板桥2座，平板桥8座，拱桥7座，石拱桥19座；长100米以上的1座，80米1座，68.9米1座，50米1座，42.5米1座，20~40米13座，20米以下21座。1981上，由陕西省公路设计院设计，陕西省公路局二处二队施工建成的桃园乾佑河大桥，长117.8米，高4.5米，桥面宽6米，可并行三辆大轿车。全桥5孔，最大排洪量1100立方/秒。桥建成后，使西安至镇安、柞水至凤镇、红岩寺、商州市公路雨季免受河水之阻。

商沙干线公路桥梁一览表

(表4)

(由石瓮乡东干沟口至老林乡黄花岭)

桩号 (公里+米)	通车年度	地点	设计负荷(吨)		跨径 (孔/米)	长度(米)	结构
			汽车	拖拉机			
214+330	1978	东干沟口	15	80	1/8	18	石拱
219+33	1980	磨沟峡口	15	80	1/15	29.5	石拱
220+584	1977	渡船口	15	80	1/45	68.9	现浇拱
222+176	1980	江家沟口	15	80	1/10	20.2	石拱
224+567	1981	赤水沟口	15	80	2/8	18	砼平板
226+342	1981	茨沟口	15	80	1/16	29	石拱
229+238	1979	马房子河口	15	80	2/16	50	现浇拱
231+70	1981	桃园	20	100	5/20	117.8	砼梁式
232+950	1971	后沟口	15	80	2/10	12	石拱
233+70	1981	纸房沟口	15	80	2/8	14	石拱

续表

桩号 (公里+米)	通车年度	地点	设计负荷(吨)		跨径 (孔/米)	长度(米)	结构
			汽车	拖拉机			
239+588	1965	芦材沟口	15	80	1/9	24	石拱
243+8	1960	东沟口	15	80	1/6	14	石拱
248+260	1975	高砭沟口	15	80	1/8	18	石拱
250+607	1966	营盘	15	80	1/56	30	石拱
258+975	1966	七里峡	15	80	1/20	30	石拱
259+220	1966	七里峡	15	80	1/30	36	石拱
260+820	1966	南沟口	15	80	1/5	6	砼平板
266+650	1965	甘沟口	15	80	1/10	20	石拱
263+650	1965	北沟口	15	80	1/5	6	石拱
269+328	1966	老林河	15	80	1/15	18	石拱
271+60	1966	黄沙沟口	15	80	1/6	8.3	石拱
280+200	1966	架子沟口	15	80	1/18	26	石拱
291+65	1966	药王沟口	15	80	1/5	8	石拱
合计						671.7	

商柞北线干线公路桥梁一览表

(表5)

(由石瓮乡磨沟峡口至万青乡鸡冠岭)

通车年度	地点	设计负荷(吨)		跨径 (孔/米)	长度(米)	结构
		汽车	拖拉机			
1985	赛裙岭口	15	80	2/8	19	平板
1973	蔡玉窑街	15	80	2/10	34	拱桥
1977	曹坪街	15	80	1/30	42.5	拱桥
1972	蔡玉河口	15	80	1/10	25	拱桥
1978	红岩寺街	15	80	1/20	34	拱桥
1983	红岩寺街	15	80	1/13	24	石拱
1984	花红沟口	15	80	2/8	16	平板
合计					194.5	

商柞南线干线公路桥梁一览表

(表 6) (由杜家村乡政府至红岩寺)

通车年度	地点	设计负荷(吨)		跨径 (孔/米)	长度(米)	结构
		汽车	拖拉机			
1978	杜家村	15	80	1/5	9	拱桥
1985	车篷沟口	20	80	1/8	14.5	平板
1985	蔡子沟口	20	80	1/6	7	平板
1984	胡家沟口	20	100	1/5	6.9	平板
1984	清水沟口	20	100	1/5	5.9	平板
1985	黄花沟口	20	100	4/6	29.6	平板
合 计					72.9	

柞水县区乡公路桥梁一览表

(表 7)

通车年度	地点	设计负荷(吨)		跨径 (孔/米)	长度(米)	结构
		汽车	拖拉机			
1985	制药厂	10	50	1/13	18	拱桥
1980	西川街	10	50	1/10	15	拱桥
1974	七坪马房子	20	100	2/5	15	平板
合 计					48	

二、涵洞

1959年至1985年,修建商沙、商柞北线公路涵洞175个,总长551.59延米。其中片石拱涵洞2个,石盖板70个,石拱101个,管道1个,水泥管1个。1989~1992年建商柞商线公路涵洞61个,共484.5延米。

商沙干线公路涵洞一览表

(表 8) (由石瓮乡东干沟口至老林乡黄花岭)

桩号(公里+米)	修建年度	结构	跨径(米) ^①	长度(米)	备注
215+800	1978	片石拱	1	3	
216+400	1978	片石拱	4	10	

续 表

桩 号(公里+米)	修建年度	结 构	跨径(米)	长度(米)	备 注
216+900	1984	石盖板	1	2.4	
217+230	1984	石 拱	4	10	
217+300	1984	石盖板	1	2	
217+632	1978	石盖板	1	2	
217+730	1978	石盖板	1	2	
219+870	1980	石 拱	1	2	
219+985	1980	石 拱	1	3	
220+190	1980	石 拱	1	2	
220+301	1980	石 拱	1	3	
220+980	1980	石 拱	1	2	
221+301	1980	石 拱	1	2	
221+540	1980	石 拱	1	2	
222+2	1980	石 拱	1	2	
222+768	1980	石 拱	1	2	
223+101	1977	石 拱	1	2	
223+178	1980	石 拱	1	2	
223+500	1980	石 拱	1	2	
224+600	1980	石 拱	1	2	
223+965	1980	石 拱	1	2	
223+965	1980	石 拱	1	2	
224+110	1980	石 拱	1	2	
224+624	1981	管 道	0.2	2	
225+460	1981	石 拱	1	2	
225+675	1981	石 拱	1	2	
225+735	1981	石 拱	1	2.5	
225+900	1981	石 拱	1	2	
225+921	1981	石 拱	1	2	
226+200	1981	水 管	0.2	1	
226+630	1981	石 拱	3	4	
227+810	1981	石 拱	1	2	

续 表

桩 号(公里+米)	修建年度	结 构	跨径(米)	长度(米)	备 注
227+955	1981	石 拱	1	2	
228+140	1981	石 拱	1.5	2.5	
228+270	1981	石 拱	1.5	2.5	
228+550	1981	石 拱	1	2	
228+650	1978	石盖板	1	2	
228+967	1981	石 拱	1	2	
230+404	1981	石 拱	2	3	
230+759	1981	石 拱	2	3	
230+880	1981	石 拱	2	3	
231+440	1984	石 拱	2	3	
233+244	1959	石 拱	2.5	3	
233+330	1959	石盖板	1	2	
233+480	1959	石盖板	1.5	2	
233+508	1959	石盖板	1.2	2.5	
233+780	1959	石 拱	3.5	4.5	
234+300	1959	石盖板	1	2	
234+460	1959	石盖板	1	2	
234+900	1959	石盖板	1	2	
234+500	1959	石盖板	1.2	1.5	
235+690	1959	石 拱	4	5.5	
235+965	1959	石 拱	1.5	2.5	
236+900	1959	石 拱	2	3	
237+77	1959	石盖板	1	2	
237+302	1959	石盖板	1	2	
238+15	1972	石盖板	1.2	2.5	
238+440	1971	石 拱	1.5	2.5	
238+530	1972	石盖板	1.2	2.5	
238+580	1972	石盖板	1	2	
238+670	1972	石盖板	1	2	
238+970	1972	石盖板	1	2	

续 表

桩 号(公里+米)	修建年度	结 构	跨径(米)	长度(米)	备 注
240+30	1959	石盖板	1	2	
240+985	1959	石盖板	1	2	
241+72	1959	石盖板	1	2	
241+365	1959	石盖板	0.8	2	
242+400	1959	石盖板	0.8	2	
242+450	1959	石盖板	2.5	3.5	
243+100	1959	石盖板	0.8	1.5	
243+50	1959	石盖板	1.2	2.5	
244+154	1959	石 拱	1.8	3	
244+370	1959	石盖板	0.8	2	
245+230	1959	石盖板	0.8	2	
245+330	1959	石 拱	1.5	2.5	
245+367	1959	石 拱	1	2	
245+741	1959	石 拱	3	4	
245+810	1959	石 拱	1	2	
246+150	1959	石盖板	1	2	
246+250	1959	石盖板	1	2	
246+650	1959	石盖板	1	2	
247+220	1959	石 拱	2	3	
247+650	1959	石盖板	1	2	
247+750	1959	石盖板	1	2	
248+820	1959	石盖板	1	2	
249+100	1959	石盖板	1	2	
249+160	1959	石盖板	0.8	1.5	
249+475	1959	石 拱	2	3	
249+850	1959	石 拱	1.7	3	
250+220	1965	石 拱	2	3	
250+270	1965	石 拱	1.5	2.5	
262+96	1966	石 拱	3	4	
262+200	1966	石盖板	0.8	2	

续表

桩号(公里+米)	修建年度	结构	跨径(米)	长度(米)	备注
262+374	1966	石盖板	0.8	2	
262+500	1966	石盖板	0.8	2	
262+690	1966	石拱	3	4	
263+363	1966	石拱	3	4	
263+550	1966	石盖板	0.8	2	
264+958	1966	石拱	2	3	
265+255	1966	石盖板	0.8	2	
265+660	1966	石盖板	0.8	2	
266+250	1966	石盖板	0.7	1.5	
267+103	1966	石盖板	0.8	1.5	
267+132	1966	石拱	3	4	
267+286	1966	石拱	1	2	
268+230	1966	石盖板	1	2	
268+290	1966	石盖板	1	2	
268+900	1966	石盖板	1	2	
269+30	1966	石拱	1.5	3	
269+700	1966	石盖板	0.8	2	
270+550	1966	石盖板	1	2	
270+900	1966	石拱	2	3	
271+350	1966	石盖板	1	2	
272+462	1966	石拱	2	3	
273+810	1966	石拱	2	3	
273+850	1966	石拱	1.5	2.5	
274+292	1966	石拱	1.5	2.5	
274+470	1967	石拱	1.5	2.5	
274+510	1967	石拱	1.5	2.5	
274+670	1967	石拱	1.5	2.5	
275+259	1967	石拱	1.5	2.5	
280+829	1967	石拱	1.5	2.5	
283+800	1966	石盖板	2	3	

续 表

桩 号(公里+米)	修建年度	结 构	跨径(米)	长度(米)	备 注
284+500	1966	石盖板	2	3	
285+630	1966	石 拱	1.5	2.5	
285+750	1966	石 拱	1.5	2.5	
287+650	1966	石 拱	3.5	5	
288+350	1966	石 拱	2.5	3.5	
288+700	1966	石盖板	1.5	2.5	
289+180	1966	石盖板	1.5	2.5	
290+650	1966	石盖板	1	2	
290+750	1966	石盖板	1	2	
291+50	1966	石盖板	1	2	
250+339	1965	石 拱	1.5	2.5	
251+846	1965	石 拱	1.6	3	
251+300	1965	石 拱	2.5	4	
253+830	1965	石 拱	2	3	
253+190	1965	石盖板	1	2	
253+380	1965	石盖板	0.8	1.5	
253+550	1965	石 拱	3	4	
254+500	1966	石 拱	1.5	2.5	
255+10	1966	石 拱	1	2	
255+650	1966	石 拱	2	3	
256+232	1966	石 拱	1.2	2.5	
257+550	1966	石 拱	3	4	
257+300	1966	石 拱	2	3	
257+890	1966	石 拱	2	3	
258+250	1966	石 拱	2(孔)/2	6	
258+400	1966	石 拱	1.2	2	
259+500	1966	石 拱	1.5	3	
259+850	1966	石盖板	1	2	
260+250	1966	石盖板	1	2	
261+730	1966	石盖板	1.2	2.5	

续 表

桩 号(公里+米)	修建年度	结 构	跨径(米)	长度(米)	备 注
261+130	1966	石盖板	2	2.5	
261+396	1966	石盖板	1.2	3	
261+571	1966	石盖板	1.2	2.5	
261+631	1966	石盖板	1.2	2.5	
291+980	1967	石盖板	1	2	
292+620	1967	石盖板	1	2	
293+150	1967	石盖板	1	2	
294+445	1967	石盖板	1.5	2.5	
合 计	159 处			406.4	

商柞北线公路涵洞一览表

(表 9) (由石瓮乡线麻沟口至万青)

地 点	结 构	跨 径(米)	长 度(米)	修建年度	备 注
线麻沟口	石 拱	4	9	1984	
八山沟口	石 拱	3	8	1985	
皮条沟口	石 拱	2	9.5	1985	
六零沟口	石 拱	3	8	1985	
大六零沟口	石 拱	3	8	1982	
小干沟口	石 拱	3	7.5	1982	
双磨沟口	石 拱	4	7.5	1981	
桃园沟口	石 拱	2	9	1984	
大桃园沟口	石 拱	1	18	1980	
沙沟干沟口	石 拱	4	8	1984	
沙沟道班处	石 拱	4	11	1984	
颜家庄下	石 拱	3	8	1980	
颜家庄上	石 拱	4	9	1984	
颜昌兴门前	石 拱	4	9	1982	
袁家坪	石 拱	4	7.5	1984	
万 青	石 拱	3	3.5	1980	
合 计	16 处		145.5		

商柞南线公路涵洞一览表

(表 10)

(由磨沟峡口至鸡冠岭)

地 点	结 构	跨 径(米)	长 度(米)	修建时间(年)
鸡冠岭小沟口	石 拱	1	7.5	1989
万灯寺	石 拱	2	7.5	1989
万灯寺三村	石 拱	3	7.5	1989
万青乡政府	石 拱	4	8	1989
纸坊沟口	石 拱	3	7.5	1989
红岩寺街上	石 拱	1	7.5	1989
李家沟口	石 拱	3	8	1989
本地湾上边	石 拱	1	8	1990
本地湾	石 拱	2	8	1990
郭家下边	石 拱	2	8	1990
黄土砭乡政府	石 拱	1	8	1990
小黑沟口	石 拱	2	7.5	1990
甘沟口对门	石 拱	1	8	1990
打儿窝	石 拱	1	7.5	1990
大沙河下边	石 拱	1	7.5	1990
快活岭	石 拱	2	9	1990
平顶山沟口	石 拱	2	8	1990
小线麻沟口	石 拱	3	8	1990
舒家对门	石 拱	1	8	1990
外排沟口	石 拱	2	8	1990
霍家峡中间	石 拱	1	7.5	1990
程家下边	石 拱	1	7.5	1990
鱼家湾对门	石 拱	2	8	1990
张家沟口	石 拱	2	8	1990
掌上上首	石 拱	1	8	1990
掌上中间	石 拱	1	8	1990
屈家下边	石 拱	2	8	1990
汪家门口	石 拱	1	8	1990

续 表

地 点	结 构	跨 径(米)	长 度(米)	修建时间(年)
阴沟对门	石 拱	1	7.5	1990
橡子沟口	石 拱	3	8	1990
西家沟上边	石 拱	2	8	1990
王家台沟口	石 拱	3	9	1990
党家台中间	石 拱	2	8	1990
党家台下边	石 拱	1	8	1990
肖台选矿厂下边	石 拱	2	7.5	1991
肖台乡政府	石 拱	2	8	1991
田家沟口	石 拱	3	8	1991
饶家湾	石 拱	1	8	1991
小沟口	石 拱	1	8	1991
将军沟口	石 拱	1	8	1991
凤镇林场上边	石 拱	4	9	1991
鸡鸣沟口	石 拱	3	8	1991
朱家湾	石 拱	2	8	1991
红岭沟口	石 拱	2	8	1991
赖家凸沟口	石 拱	2	8	1991
蛇行地	石 拱	2	8	1991
党家沟口	石 拱	2	7.5	1991
金口塌方处	石 拱	2	8	1991
杏坪桥引道北	石 拱	1	8	1991
党 湾	石 拱	1	8	1991
周 垣	石 拱	2	8	1992
沟 槽	石 拱	1	8	1992
马蹄沟上边	石 拱	3	8	1992
常家沟口	石 拱	2	8	1992
低沟口	石 拱	4	9	1992
小岭道班上边	石 拱	1	8	1992
马蹄沟上边	石 拱	2	8	1992
小岭沟口	石 拱	3	8	1992

续表

地点	结构	跨径(米)	长度(米)	修建时间(年)
马家凸	石拱	2	7.5	1992
磨沟峡	石拱	1	8	1985
磨沟峡口	石拱	2	8	1985
合计	61处		484.5	

三、隧道

商沙干线公路有隧道2处。

老林乡三里峡259公里处1处,长94米,宽7米,高5米,混凝土加固,1966年凿修,大、中车辆皆可通行。

老林乡黄花岭东273公里处1处,长47米,宽6%5米,高4.5米,1966年凿修,大、中车辆皆可通行。

第七节 交通管理

一、道路养护

商沙干线

1960~1968年,未组建专业养护队伍,按国务院“关于民工建勤修建、养护公路”的规定,由区、社发动公路沿线人民,每年普修1~2次。重大水毁路段,采取打歼灭战的办法,使公路及时通车。1969~1972年,组建柞水县第一、二、三、四4个道班,实有工人79人,分段养护商沙干线公路。1973~1975年在原4个道班的基础上,扩建为小木岭、沙窝、回水湾、猴儿砭、老林、花坪、岭东、岭西、沙坪9个道班,实有工人89人,重新划段养护商沙干线。同时成立机修组(10)人,有手扶拖拉机3辆,小四轮拖拉机1辆。1976~1989年,将原道班改建为石坪(石瓮)、下梁、什家湾、药王、老林、花坪、岭东、岭西、沙坪9个,撤销了小木岭、沙窝道班,实有工人83人。段机修组8人,有汽车2辆,摩托车2辆,压路机2台,搅拌机2台,客货两用生活车1辆,翻斗车15辆,破石机2台,手扶拖拉机6台,小四轮拖拉机1台,日本三铃车1辆,养护公路83公里。

商柞北线、南线

1972年组建城(柞水县城)凤(凤镇)、东(坪)红(红岩寺)两个养路连,实有工人98人,编为11个组,养护路104公里。1973年在城凤、东红两个连的基础上改建为凤镇养路队:辖磨沟峡、松林、下梁3个组,实有工人26人,养护路26.4公里;蔡玉窑养路队:辖桃园沟、沙沟、阴沟3个组,实有工人26人,养护路26.5公里;红岩寺养路队:辖马家台、颜家庄、杜家沟、万青4个组,实有工人35人,养护路34.8公里。1975年增设红(红岩寺)张(张家坪)养路队:辖黑沟、张坪、掌上3个组,实有工人

25人，养护路24.8公里；凤（凤镇）肖（肖台）养路队：辖野猪沟口、杏坪、周垣3个组，实有工人21人，养护路21公里；凤（凤镇）宽（宽坪）养路队：实有工人5人，养护路7.5公里；柴（柴庄）凤（凤镇）养路队：辖柴庄、铁佛2组，实有工人15人，养护路18.2公里。1992年底，商柞公路北线、南线共有养路队8个，辖21个组，有工人177人，养护公路183.2公里。有翻斗车9辆，手扶拖拉机2辆，引江130小车1辆，推土机1台。

1977~1983年，分期对全县公路进行改善提高。将商柞北线42公里的简易公路，改建成四级公路；45公里的简易公路改建为三级公路；将商柞公路南线24公里的简易公路，改建为三级公路。

1983年8月，水毁公路209公里，占时有公路的41.7%，中断交通月余，经济损失达500万元。1983年冬全力抢修，于1984年年底，水毁干线公路全部恢复。

矿、林区及县乡公路根据自修、自用、自养的原则随时养护，保证车辆畅通。

二、行道绿化

1970年开始行道绿化，任务由各道班和养路队承担。1976年建苗圃1个，实有工人3人，苗地8.7亩。至1992年共植树16.0864万株，其中商柞南北两线植树3.9939万株。为保证公路行道林木正常生长，制定了偷砍1棵罚栽3棵，罚款5~10元的制度。至1992年，商沙干线公路柞水至老林段已绿树成荫；商柞南北两线部分路段林木生长茂盛。

三、交通监理

1970年成立柞水县交通监理站，有职工1人，收缴养路费2.75万元，登记车辆55辆。1992年职工增至6人，收缴养路费36万元，相当1970年的13倍；登记车辆149辆，相当1970年的2.7倍。

柞水交通监理站历年任务完成情况统计表

(表 11)

年 度	收缴养路费(万元)		安全管理			汽车登记(辆)			
	计划数	实收数	宣传 (次)	受教育人数 (万人)	处理违章 (件)	机关企 业厂矿	集 体	私 人	合 计
1970	2	2.75	15	5	150	55			55
1971	2	3.20	19	8	215	58			58
1972	2.5	3.10	28	9	250	58			58
1973	3.5	3.40	34	11	290	55			55
1974	3.5	3.90	35	11	301	59			59
1975	3.7	6.10	29	9	310	43			43
1976	4.4	6.10	21	5	280	50			50
1977	5	7.80	20	5	150	50			50
1978	5	7.80	21	5	140	55			55

续 表

年 度	收缴养路费(万元)		安全管理			汽车登记(辆)			
	计划数	实收数	宣传 (次)	受教育人数 (万人)	处理违章 (件)	机关企 业厂矿	集 体	私 人	合 计
1979	7	5.90	20	4	150	55			55
1980	8	10.30	22	6	150	60			60
1981	8	10.30	22	8	160	62	3	1	66
1982	11	14.1	20	9	160	66	3	9	78
1983	13	12	21	9	180	61		38	99
1984	18	21	22	9	190	69		49	118
1985	18	223	21	8	110	72	3	49	124
1986	18	24	22	9	172	73	2	52	127
1987	18	24	22	9	160	73	4	52	129
1988	19	26	19	7	183	74		51	125
1989	19	26	20	8	176	77	15	50	142
1990	20	26	16	4	182	75	19	46	140
1991	20	30	11	3	175	76	19	48	143
1992	23	36	12	5	189	78	23	48	149

柞水县几个年次交通事故统计表

(表 12)

年 度	肇事次数				肇事原因					伤亡人数		经济 损失 (元)
	一 般	中 型	重 大	合 计	司 机 违 章	机 械 事 故	行 人 违 章	道 路 原 因	其 它 原 因	死	伤	
1969	1	1		2	2					1		2000
1975	16			16	7	1	4	1	3		11	7050
1980	9	2		11	4		4		3	2	7	5550
1985	12	2		14	8	2		2	2	5	10	8500
1990	12	1		13	6	1	6			1	7	13200
1992	2	4		6	2				4	3	16	30000

1969~1992年的23年中,肇事369次,其中司机违章206次,占55.82%;机械事故18次,占4.87%;行人违章115次,占31.2%;道路原因20次,占5.42%;其它原因10次,占2.7%。

四、交通流量

1966年县境商沙干线公路通车后,商柞南北两线公路相继通车。随着经济事业的发展,交通流量逐年增大。

柞水县城:1966年各种汽车日平均流量为12.42次(辆),1989年日平均流量为

156.44次(辆),1992年日平均流量为286.5次(辆)。1992年相当1966年的23倍。各种拖拉机1965年日平均流量为14.89次(辆),1989年日平均流量为196.44次(辆),1992年为267.2次(辆)。1992年相当1966年的17.94倍。架子车1966年日平均流量为18.98次(辆),1989年日平均流量为310.22次(辆),1992年为387次(辆)。1992年相当1966年的20.39倍。自行车1966年日平均流量为28.9次(辆),1989年日平均流量为466.57次(辆),1992年为865次(辆)。1992年相当1966年的29.93倍。

凤镇:1969年各种汽车日平均流量为5.3次(辆),1989年日平均48.7次(辆),1992年为208次(辆)。1992年相当1969年的39.25倍。各种拖拉机1969年日平均流量为10.5次(辆),1989年日平均流量83.2次(辆),1992年为167.4次(辆)。1992年相当1969年的15.94倍。架子车1969年日平均流量为18.7次(辆),1989年日平均流量为278.4次(辆),1992年为417次(辆)。1992年相当1969年的22.3倍。自行车1969年日平均流量为21.5次(辆),1989年日平均流量为276.44次(辆),1992年为422次(辆)。1992年相当1969年的19.63倍。

蔡玉窑:1970年各种汽车日平均流量为4.2次(辆),1989年日平均流量为45.64次(辆),1992年为162次(辆)。1992年相当1970年的38.57倍。各种拖拉机1970年日平均流量为8.75次(辆),1989年日平均流量为56.78次(辆),1992年为96次(辆)。1992年相当1970年的10.97倍。架子车1970年日平均流量为8.25次(辆),1989年日平均流量为107.4次(辆),1992年为146.3次(辆)。1992年相当1970年的17.73倍。自行车1970年日平均流量为12.5次(辆),1989年日平均流量为117.5次(辆),1992年为146.23次(辆)。1992年相当1970年的11.74倍。

红岩寺:1970年各种汽车日平均流量为13.5次(辆),1989年日平均流量为58.6(辆),1992年为288次(辆)。1992年相当1970年的21.33倍。各种拖拉机1970年日平均流量为10.85次(辆),1989年日平均流量为97.2次(辆),1992年为148次(辆)。1992年相当1970年的13.64倍。架子车1970年日平均流量13.12次(辆),1989年日平均流量108.4次(辆),1992年为128.6次(辆)。1992年相当1970年的9.8倍。自行车1970年日平均流量为23.1次(辆),1989年日平均流量为297.8次(辆),1992年为305.4次(辆)。1992年相当1970年的13.22倍。

附:1992年汽车时速

县境山大沟多,公路傍山临河,多为弯路,翻山道路均有盘道,故时速较低。

商沙线(西安至柞水)为油路,货车平均时速36.5公里,客车平均时速32.7公里。

商柞北线为土路,路面较窄,货车平均进速33.8公里,客车平均时速30.5公里。

商柞南线为土路。柞水县城至凤镇段为老路,货车平均时速33.8公里,客车平均时速30.5公里。

第二章 运 输

第一节 运输工具

古代和民国期间运输靠肩挑背驮，工具为扁担和背架。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柞水县人民政府于1953年8月，组织人民修筑太乙宫经柞水至安康的驮运路。1956年境内增加骡、马、驴54匹，专搞运输。1958年有私人独轮车（鸡公车）879辆；集体、私人有架子车1872辆。1966年后，随着公路建设的发展，汽车、拖拉机逐年增长。至1922年底，全县有客货运输汽车149（辆），平均每千人拥有0.95辆；有各种拖拉机（含手扶拖拉机）363辆，平均每千人拥有2.33辆；有架子车13736辆，平均每千人拥有88.05辆；有自行车10987辆，平均每千人有69.85辆。另有三轮自行车12辆。除少数高山地区外，改变了肩挑背驮现象。

第二节 古代水运

古代县境杜川河因水量较小，河道树木畅茂，水通水运。惟乾佑河大山岔以下河段和金钱河杏坪以下河段可行小舟。

三国时期，诸葛亮长期驻守汉中，蜀汉建兴八年（230），派小舟百只，沿柞水（今乾佑河）北上，至今柞水县城筹集粮草。

唐圣历二年（699），为开通柞水（今乾佑河）水运，朝廷曾令驻兵3000人，凿山、撬石、砍树，疏浚河道，并在今石镇船湾处设停泊点，平均日停泊小舟30余艘，运载货物180余担。

明弘治十一年（1498），乾佑巡检司为开通旧县关（今柞水县城）至大山岔水运，开凿回水湾岩石，砍伐河道树木，使小舟可行至大山岔。

清乾隆末，乾佑河水运有增，《续修孝义厅志》载：“日有小舟运载山货土产，由大山岔至兴安（今安康）一百五十余艘，货运三百担有余。”沿线私人船只达121艘。清咸丰后，大量砍伐林木，洪水不断，平时水量大减，水运渐衰。

汉代至清代，金钱河杏坪以下河段可行货船，唐代最盛，日行百余艘，货运达500担左右。清代，老河口的船只，运载百货至杏坪，又运载山货、土产、木材至老河口，今柞水凤镇境商民多以此水路行商。至民国初年因九家湾河道淤塞，遂废。

第三节 民间运输

1956年，太乙宫至柞水的驮运道修成后，成立柞水驻西安人力运输队，利用骡马大

车、架子车、独轮车运送货物，有队员 110 人，年运输量为 0.53 万吨，占当时全县全年总货运量 3.8 万吨的 13.94%。其余部分仍由人工肩挑背驮。1963~1979 年，边远地区的丰北河、高桥、红石、九间房、云蒙、皂河、铁佛、太河、两河、龙潭等公社，由区、公社所在地的生产大队组织专业运输队，以肩挑、背驮为主，运送百货、生产资料及土特产品。全县共组织专业运输队 27 个，803 人，平均年货运量 1.2 万吨，占当时全县全年总货运量 4.8 万吨的 25%。大部采用与供销、商业部门签订合同承运，少数由运输专业队上门找货。

1981 年，随着公路的发展，私人购买汽车 1 辆，各种拖拉机 68 辆，架子车 864 辆，年货运量为 1.8 万吨，占当时全县全年货运总量 5.5 万吨的 32.72%。货源多数采取与商业、供销部门和厂矿企业自行联系。1992 年私人购买的汽车发展至 48 辆，各种拖拉机 363 辆，架子车 13736 辆，年货运量 5.28 万吨，占全县全年货运总量 15.4 万吨的 34.28%。其中大部分采取与商业、供销部门和厂矿企业签订合同，少数上门找货。

第四节 国营运输

1961 年 10 月，成立柞水县马车站，直属工业交通局领导，有职工 12 人，胶轮大车 3 辆，架子车 56 辆，负责运送柞水至西安之间的物资。年货运量 0.08 万吨，相当全县平均年货运总量的 2.1%。1972 年元月撤销马车站，成立地方国营柞水县运输站，有职工 22 人。1975 年改运输站为地方国营柞水县运输公司，时有职工 30 人，汽车 3 辆。至 1992 年有职工 36 人，有汽车 12 辆（东风牌大卡车 6 辆，解放牌卡车 1 辆，客运轿车 5 辆）。1975 年货运量为 1.1 万吨。1992 年货运量为 15.84 万吨，货运周转量 1847.8 万吨公里。1992 年货运量相当于 1975 年 14.4 倍，相当 1961 年货运量的 198 倍。

客运在 1966~1983 年，由商洛运输公司柞水站单独承担，车辆由商洛运输公司西安解放门汽车站统一调发。1966~1970 年为卡车，日发柞水至西安和西安至柞水各 1 辆。1966 年客运量为 8400 人。1971 年后改为轿车。日发北去西安，南下柞水各 1 辆。1971 年客运量为 15786 人。1983 年后，行旅日增，除商洛运输公司柞水站坚持发车外，陕西省运输大队日增发西安至凤镇、西安至红岩寺客车各 1 辆。1985 年商洛运输公司增发商县至柞水客车 1 辆，柞水运输公司日增发柞水经蔡玉窑、曹坪至红岩寺客车 1 辆，柞水至凤镇客车 1 辆，柞水至山阳客车 1 辆。1992 年客运量为 284416 人。1992 年客运量相当 1971 年的 18 倍，相当 1966 年的 33 倍。

柞水县运输公司盈利 5000 元以上的年度是：1975 年 5298 元；1976 年 7369 元；1977 年 15409 元；1978 年 20068 元；1979 年 7286 元；1982 年 98756 元；1989 年 8007 元；1992 年 27000 元。平均百吨公里耗油 11.2 公斤，千吨公里成本由 1972 年 174 元下降到 1992 年的 161 元。

第五节 货运与客运

一、货 运

西安至柞水货运主要是日用百货、化肥、农药、食盐、粮食、食油、机械、布匹、棉花、钢材等。其中日用百货1952年货运量为853吨,1960年为1578吨,1970年为2765吨,1992年为7742吨。1992年相当1970年2.8倍,相当1960年的4.9倍,相当1952年的9.07倍。化肥1958年货运量为543吨,1970年为2064吨,1992年为53226吨。1992年相当1970年的25.8倍,相当1958年的98倍。布匹1952年货运量为69吨,1960年为217吨,1970年为315吨,1992年为624吨。1992年相当1970年的1.98倍,相当1960年的2.87倍,相当1952年9.04倍。

柞水至西安及外省县货运主要有木材、中草药、矿产、核桃(含核桃仁)、板栗、皮纸、生漆、漆木油、猪肉、鸡蛋、枸皮等。其中木材货运量1952年为104吨,1960年为826吨,1970年为6476吨,1992年的37412吨。1992年的货运量相当1970年的5.77倍,相当1960年的45.29倍,相当1952年的359.73倍。主要运往省内各地。中草药材1952年货运量为1.9吨,1960年为12.3吨,1970年为22.5吨,1992年为134.7吨。1992年相当1970年的5.98倍,相当1960年的10.95倍,相当1952年的70.89倍。主要运往广东、香港。矿产1970年的货运量为2118吨,1992年为2312760吨。1992年相当1970年的1091.95倍。主要运往湖南、河北等地。核桃(含核桃仁)1952年货运量为43吨,1960年为96吨,1970年为127吨,1992年262吨。1992年相当1970年的2.06倍,相当1960年的2.72倍,相当1952年的6.09倍。1980年前运往西安,1981年后大部分运往广州、香港。

二、客 运

1966年客运8400人(次),其中柞水人外出、返回7864人(次),占客运总数的93.62%;外省、县人來柞水536人(次),占客运总数的6.38%。1970年客运14500人(次),其中柞水人外出、返回11085人(次),占客运总数的76.45%,外省、县人來柞水3415人(次),占客运总数23.55%。1980年客运82140人(次),其中柞水人外出、返回55846人(次),占客运总数的67.99%;外省、县人來柞水26294人(次),占客运总数的32.01%。1992年客运284416人(次),其中柞水人外出、返回144673人(次),占客运总数的50.86%;外省、县人來柞水139743人(次),占客运总数的49.13%。1992年外省、县人來柞水所占客运总数的比例比1980年多17.12%,比1970年多25.58%,比1966年多42.75%。

第六节 运输价格

1950~1961年,肩挑背驮百斤百里4.8元;大车百里百斤4.5元;架子车百里百斤

4.5元。公路建成后，汽车运输执行陕西省统一价格，吨公里为0.2元；支农物资为吨公里0.18元。客运卡车为每人每公里0.023元，轿车为0.024元，固定基价为0.05元。1989年提价，客运每人每公里0.049元，货运吨公里为0.42元。1992年又提价，客运每人每公里0.82元，货运吨公里0.80元。

第三章 邮 电

第一节 邮 政

一、古驿递

驿递源于殷商，至周代机构、制度相继完善。战国时已有邮驿。西汉建立乡亭，十里为一亭，五里为一邮。北周保定二年（562），大冢宰晋国公倡修义谷道，路通后在旧县关设中递铺，置驿马5匹，驿递10人，负责将公文、命令送往金州（今安康）。唐代，万岁通天元年（696），将今柞水东南大部地区同今镇安县地由鄠阳分出设安业县，同时将旧县关中递铺改设于安业县城（今下梁乡夜珠坪），增加驿马5匹，驿递人员6人。为防止柞水（今乾佑河）水涨，中断驿递，在今石瓮乡西干沟陈家铺设铺，置步递人员6人，抄山路至镇安通往金州。明景泰三年（1452）成立镇安县后，于景泰四年（1453），撤销夜珠坪中递铺，复设于旧县关。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分拨咸宁、镇安、蓝田三县地置孝义厅，厅城设大山岔，撤销旧县关中递铺，在大山岔厅城设孝义厅厅驿，驿马2匹、驿递人员5人。南有药王堂、车家河、栗园塘、渡船口铺；北有楼子石、秦岭、板庙子、五里庙、引驾回、鲍陂铺。北至西安90公里，南至渡船口35公里。嘉庆八年（1803）迁厅署于旧县关（今柞水县城），厅驿亦随之设旧县关，铺递无变。

二、邮政代办所和邮政业务

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在厅城设邮政代办所，驿马3匹，驿递5人，专门送递信件、公文。

民国28年（1939），成立柞水电报局（五等）。30年（1941），成立长安引驾回邮局，按陕西省邮局的安排，西安至柞水、镇安的邮件发至引驾回邮局经转，由4人挑运，经大峪、太河、营盘至柞水县城，全长80公里。同年，将柞水五等电报局改为电信局，将柞水邮政代办所纳入，邮政工作由电信局兼管。33年（1944），设立石嘴子邮政代办所；36年（1947），增设红岩寺邮政代办所。同时根据柞水县参议会提案，为适应战时之需要，指定县保安大队5名警士专送蔡玉窑、孝悌、东川、红岩寺四乡公文、函件，并择选5名忠实可靠人员，担任乡（镇）邮差。邮送范围以县境蔡玉窑、红岩寺、九间房、营盘、两河、东川、太白庙、西洞为限。邮送时间，东北区以三日往返，西南区以四日往返。时

邮政工作，虽设有代办所和邮差，但因县境山大沟深，人民居住分散，加之保甲人员干扰、作弊，信件被拖压、私拆以及贪污汇款现象屡见不鲜。36年（1947）11月，孝悌乡公所积压人民信件131封，长达6个月未送，后以废纸烧毁。37年（1948）4月，蔡玉窑在外商人给家中汇款100万元（法币），被乡长刘功甫窃取。

三、邮电局

1949年12月12日，恢复柞水县电信局，初由中国人民解放军驻柞水部队通讯兵2人和原电信局1人坚持工作。1950年4月，解放军通讯兵归队，柞水电信局设主任1人，话务员2人，线务员1人，开办电信业务。1951年10月，根据陕西省邮电局的批复，相继在太白庙、东川街、蔡玉窑、两河街、曹坪街、财神庙各设四级邮政代办所一处；11月27日，在下梁街设三级邮政代办所。月底，柞水将邮、电两业务合并，柞水电信局改为柞水邮电局，并承担报刊发行业务。因原各邮政代办所全部由私商代办，舞弊颇多，1955年元月整顿后，将5个邮政代办所改由该地供销合作社代办，3个仍由私商代办。1956年成立东川、石镇、红岩寺、蔡玉窑、曹坪、营盘6个邮电所。1958年12月，撤销柞水县制，并入镇安县，将原柞水邮电局改为镇安县邮电局柞水支局。1961年10月，镇柞两县分设，柞水邮电局恢复，随区划变更，将原柞水所属之东川、太白邮电所归镇安邮电局管辖；将原镇安所属之风镇、霍台邮电所划归柞水管辖；1965年2月1日，将风镇邮电所改为风镇邮电支局。1969年12月，根据国务院和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中央军委（69）40号文件规定，电信、邮政业务分设。电信与柞水长途线务段合并，成立柞水电信局，接受柞水县人民武装部及柞水县革命委员会的双重领导，实行军事管理；专设柞水邮电局，开展邮政工作。邮电支局和各邮电所人员、财务、供应分开，实行合并办公。1969年5月10日，为适应“714”地质队工作需要，设立车篷沟邮电所，后改为大西沟邮电所。1974年3月，柞水县电信局、邮政局合并为柞水县邮电局。1980年因“714”地质队撤离，撤销大西沟邮电所。1983年4月1日，将红岩寺、蔡玉窑、石镇、营盘邮电所改为邮电支局。1985年12月，为适应矿区发展的需要，恢复大西沟邮电所。1987年2月26日，柞水邮电局批准开办邮政储蓄，设储蓄所，于4月1日正式收储。

1992年柞水县邮电局有职工126人，其中有管理人员12人，工程技术人员8人，工人106人。职工为1951年（7人）的18倍。在公路和简易公路已通达各乡的情况下，全县有投运专用自行车22辆，有信筒5个，信箱47个。

柞水县邮电局三个年次邮电业务量统计表

（表13）

年次	发送信件(封)	邮寄包裹(件)	汇票(张)	发行报刊(份)	电话(次)	电报(次)
1952	8604	50	1200	3061	2817	329
1985	277403	1646	9205	505472	123685	13497
1992	414407	2436	10742	527413	146677	15369

1992年发送信件相当1952年的48.16倍，邮寄包裹相当1952年的48.72倍，汇票相当1952年的8.95倍，发行报刊相当1952年的172.3倍，接发电话相当1952年的52.07倍，收发电报相当1952年的46.71倍。

四、邮 路

1951年10月29日，新辟柞水县城至蔡玉窑、曹坪、红岩寺步班邮路，长96公里，一人送递，往返四天。

1952年新辟柞水县城至营盘、两河、东川步班邮路，长112公里，一人送递，往返三天。

1961年10月，随区划变更，减少两河至东川邮路，增加柞水县城至凤镇步班邮路，长40公里，一人送递，往返两天。

1966年，柞水县城至凤镇公路通车，将步班改为自行车班，两人对送，往返两天；同年西安至柞水公路通车，撤销太乙宫至柞水步班，开辟西安经柞水至安康汽车邮运。

1969年，柞水县城至凤镇邮路任务增大，将自行车改为摩托车班，一日往返。

1972年，柞水县城至红岩寺公路通车后，将步班改为三班自行车邮路。其中柞水县城至蔡玉窑为一班，长41公里，两人对送，往返两天；蔡玉窑至曹坪为一班，长19公里，一人送递，一日往返；曹坪至红岩寺一班，长45.7公里，分九间房、马家台两路，两人分送，往返各两天。

1975年，柞水县城至凤镇摩托班因费用较大，改为自行车班，两人对送，往返两天。

1977年6月，将柞水县城至曹坪邮路改为摩托车班，又增加柞水县城至霍台摩托车班。

1978年8月，柞水县城至霍台摩托邮班，沿途各河无桥，不便行驶，改为自行车班，两人对送；凤镇至霍台邮路调整为凤镇至宽坪投递路线递送。

1980年，柞水县城至曹坪摩托邮班因费用较大，改为自行车邮班，恢复原柞水县城至蔡玉窑和蔡玉窑至曹坪分段邮路。

1988年8月1日，将原商县杨家斜邮电支局转送红岩寺的邮件、报刊，改由西安直发柞水经转。

柞水县 1992 年县内邮路里程表

(表 14)

邮路起止点	长 度(公里)	班 期	运送工具	备 注
柞水县城至凤镇	40	逐 日	自行车	2人对送
凤镇至杏坪	8	逐 日	自行车	兼农村投送
县城至蔡玉窑	41	逐 日	自行车	2人对送
蔡玉窑至曹坪	19	逐 日	自行车	兼农村投送
曹坪至红岩寺	45.7	逐 日	自行车	兼农村投送
合 计	153.7			

五、农村投递线路

1957年3月,由各邮电所自行开辟。1958年,对农村设递线路作了调整,使全县达到队队(行政村)通邮路。随着公路的发展,公路沿线改步班为自行车班。

柞水县 1992 年农村投递线路里程表

(表 15)

线路起止点	长度(公里)	班期	运送工具	备注
县城至西川	17.9	周六	自行车	1人往返
大西沟至小岭	7.5	周六	自行车	1人往返
杏坪至铁佛、柴庄	18.4	周六	自行车	1人往返
蔡玉窑至丰北河	31.3	周三	自行车	1人往返
蔡玉窑至湘子沟、马房湾	12.9	周三	自行车	1人往返
县城至七坪梨园塘	28.1	周六	自行车	1人往返
凤镇至皂河	23.1	周六	自行车	1人往返
凤镇至宽坪	20.4	周六	自行车	1人往返
杏坪至云蒙、肖台	25.2	周六	自行车	1人往返
红岩寺至穆家庄	50	周六	自行车	1人往返
曹坪至红石	27.2	周六	自行车	1人往返
曹坪至高桥	24	周六	自行车	1人往返
营盘至老林、太河	33.8	周六	自行车	2人往返
营盘至龙潭	19.5	周六	自行车	2人往返
红岩寺至正沟、西北沟	52	周三	步行	1人分送
营盘至两河	29.2	周三	步行	1人分送
石瓮至各行政村	12.5	周三	步行	1人分送
西川至各行政村	16	周三	步行	1人分送
掌上至肖台、牛槽沟	145	周三	步行	1人分送
云蒙至各行政村	17.5	周三	步行	1人分送
铁佛至各行政村	15	周三	步行	1人分送
柴庄至各行政村	12.5	周三	步行	1人分送
黄金至阳坡、金米	18.75	周三	步行	1人分送
皂河至石关、永安	10	周三	步行	1人分送
丰北河至各行政村	13.65	周三	步行	1人分送
黄土砭至双沟、立王沟	20	周三	步行	1人分送
	701.9			

柞水县城城区投递面积表

(表 16)

长、宽起至	长度(公里)	总面积(平方公里)
长:城北党校至城南粮食车队	3.8	3.42
宽:城东百货库至城西党家湾	0.9	

柞水县城镇设递频次表

(表 17)

城镇名称	日投递频次	长度(公里)	运送工具	信箱
柞水县城	2	3.8	自行车	3
凤镇	1	1.8	步行	1
红岩寺	1	1.6	步行	1
曹坪	1	1.5	步行	1
蔡玉窑	1	1.9	步行	1
石镇	1	0.6	步行	1
营盘	1	1.5	步行	1

第二节 电 信

一、电 话

民国 24 年 (1935) 4 月, 因军事需要, 陕西省政府决定架设安康经柞水至长安的长途电话线路。由省建设厅组织施工, 于 25 年 (1936) 4 月 11 日完工, 与西安至长安线衔接, 交陕西省电政管理局接管使用。本线由西安经长安县城、引驾回、营盘、柞水县城, 南下经镇安至安康, 全长 365 公里, 西安至柞水县城段 125 公里。该线架设后, 使柞水与省政府和西安直通电话, 并可转接本省其它各县。

同年 6 月, 商 (县) 柞 (水) 长途电话线路架设完工, 交付使用, 使柞水与四区专员公署及商县直接通话。

27 年 (1938), 陕西省架设宝鸡至洛南环境电话, 于 28 年 (1939) 完工, 交付使用。该线经今柞水凤镇, 沿金钱河至山阳板岩镇。

37 年 (1948), 因战事需要, 陕西省省增加长安至柞水长途电话线路, 长 97 公里; 安康至柞水长途电话线路, 长 144 公里; 商县至柞水长途电话线路, 长 163 公里。同时完成商县至柞水 2.6mm 铜线 (二线担架设) 长途电话线路。由商县经杨家斜、九间房、曹坪、阴沟、蔡玉窑、西川至柞水县城。

38 年 (1949), 陕南战事频繁, 安康至柞水, 柞水至长安及柞水至商县长途电话线路被毁中断。

1949 年 11 月 29 日, 西安电信管理局军事管理委员会组织抢修安康至柞水、柞水至

西安、柞水至商县各长途电话线路，12月底全部通话。

· 1952年10月24日，完成柞水至镇安长途电话线路，由单线改双线。

1958年11月，商县至柞水增设铅线一对，同时将该线经蔡玉窑、西川至柞水，改由蔡玉窑经东坪（今杜家村）至柞水。同时又安装了会议专用电话机。

1960年，开设柞水至镇安载波电话，架设线路35.553杆程公里，由镇安挂凤镇线路至柞水。

1991年，地方投资71万元，邮电部门投资79万元，共150万元，安装长、市、农一次到位的程控电话。1992年4月29日竣工，投入使用，装机523部。5月4日召开了开通庆祝大会。

1992年全县程电话竣工后，农村电话除杏坪、柴庄、云蒙、肖台、铁佛五乡外，其余均使用程控电话。1996年底，长途电路（含长途、网话、农话）共220路端；市话交换总量达4000门，实装机2273户；农话交换总量2272门，实装机1219户。开通了县城、凤镇、营盘、石瓮四处无线电寻呼，实有用户379户。又在县城开通了移动通讯大哥大业务，用户57户。市话全部实现按位拨号，并入商洛话网；农话全部实现了传输光缆化，交换数字程控化。

二、电 报

民国25年（1936），西（安）康（安康）长途电话电路架设完工后，该线接入长安电报局，在柞水设报话营业处。

28年（1939）6月，架设柞水至商县电报线路，29年（1940）4月完工，交付使用。同时成立柞水电报局（五等）。

1957年，柞水对西安、商县，采用电话线路传递电报。

1958年11月，柞水对商县开通人工电报，使用莫尔斯报机。

1966年，将莫尔斯报机改为半导体双向报机。

1967年，使用51型15千瓦无线收发讯机，使电报减少干扰、影响。

1970年柞水对商县开通无线电报和电话。

1992年全县有15W短波发讯机2台，人工报机一部。电报可收发至全国各市、县。

卷十二 商业

第一章 集市贸易

柞水境集市贸易始于西汉始元六年（前 81）。时境内食盐奇缺，商州、蓝田、鄠阳（今山阳）等地人将海盐、井盐挑至红岩寺、蔡玉窑等地，换取毛皮、药材、沙金，“民择日聚换”。唐代，今柞水境有集市两处；清乾隆后期发展至五处；光绪年间发展至十处；民国期间，集市未变，集日增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营商业和供销商业逐步扩大，控制了市场，集市贸易随之衰落。1983 年后，集市贸易大兴，货物繁多，交易额日趋上升。

第一节 市 场

古代，柞水群众称市场为集或场。西汉始元六年（前 81）后至唐初，柞水境内市场只有红岩寺一处。

唐万岁通天元年（696）置安业县，县城在今下梁乡夜珠坪。商贾云集，骡队来往频繁。时人民已有买卖习惯，县城不但为交易中心，且每年有三次盛会，红岩寺亦为集市，会聚鄠阳、蓝田、商州等地人进行交易。

清乾隆后期，置孝义厅，附籍人日多。市场有营盘镇、大山岔厅城、石嘴子街、蔡玉窑街、红岩寺街。其中营盘和大山岔厅城市场，招徕长安、宁陕人最多；石嘴子街招徕镇安人最多；红岩寺街招徕商州、蓝田、山阳人最多。

清光绪年间，除乾隆后期的五个市场外，因移厅城移至旧县关，减少了大山岔厅城市场，在厅西增加了两河街、东川街两个市场，在厅东增加了鄠家河街和北河街两个市场，在厅东北增加了谢家街市场，厅南增加了崇家沟市场。市场无牙行，粮食、药材、山货由买卖双方协商成交。

民国期间，增开了曹坪街市场。时虽为镇安插花地，但赴市交易者多为柞水人民，县城虽驻党、政、军机关，但买卖交易在石嘴子街。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营商业和供销社、店逐步遍布各乡镇和生产大队。除红岩寺、凤镇街、县城保持集市外，其余均无集日。1983年后，仍以上述三处为集市，但交易人员日增，特别是凤镇和红岩寺，百货店摊日增。

第二节 集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柞水境交通不便，商品量小，这种形势使集市贸易形成市场多、集日繁的特点。

唐 代

安业、乾元县城（下梁夜珠坪）每旬集日为一、三、五、七、九日，红岩寺街为三、六、九日。

清代乾隆后期

大山岔孝义厅城每旬集日为三、六、九日

营盘街每旬集日为二、五、八日。

石嘴子街每旬集日为一、三、五、七、九日。

蔡玉窑街每旬集日为三、六、九日。

红岩寺街每旬集日为三、六、九日。

清代光绪年间

石嘴子街每旬集日为一、三、五、七、九日。

两河街每旬集日为三、六、九日。

东川街每旬集日为二、五、八日。

营盘街每旬集日为一、五、九日。

鄠家河街每旬集日为二、五、八日。

北河街每旬集日为一、四、七日。

崇家沟每旬集日为三、六、九日。

蔡玉窑街每旬集日为一、五、九日。

红岩寺街每旬集日为三、六、九日。

谢家街每旬集日为二、五、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红岩寺街每旬集日为三、六、九日。

1961年镇柞分设后（1958年合并）将凤镇区划归柞水。

凤镇每旬集日为一、三、五、七、九日。

柞水县城每旬10日均为集。

第三节 集市贸易

古代，柞水集市贸易以山货、土特产为主。

民国时期，境内大开纸场，不论行商坐贾，多以黄表、火纸、皮纸（麻纸）及土产

交易。加之群山起伏连绵，盛产中草药材，猪苓、天麻、麝香、丹参、连翘上市日多。28年（1939）全县集日平均成交黄表纸 307 篓（每篓 1000 张），火纸 1300 多捆（每捆 10000 张），麻纸 1100 多捆（每捆 10000 张），中草药材平均集日成交 760 公斤。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特别是 1983 年后实行搞活经济及以市场经济为中心的体制后，货物品种增加。除粮食、农具、日用百货、布匹、鞋袜、文具等外，应时蔬菜日多，还有油脂、水果、牲畜、禽蛋、肉类、编织品、饮食、修理等共 1000 多种。

集日上集人数和交易数量，以 1992 年计，红岩寺集日平均上集人数 5000 多人，摆设摊点 100 多个，日交易总额平均为 3.3 万元。凤镇集日平均人数 10000 余人，摆设摊点 150 多个，日交易总额平均为 4.8 万元。县城日平均上集人数 10000 多人，摆设摊点 150 多个，日交易总额平均为 8 万元。

第二章 私营商业

唐代，置安业县后，今柞水东南大部为安业辖地。因无战乱，加之北通长安，南下兴安（今安康）各道已通，商贾行旅日增。圣历二年（699），安业县城有丝行 20 处，金银首饰店 3 处，骡马店 8 处，京货铺 11 处，药店、盐店各 3 处，铁匠铺（打造兼出售）4 处，饭店 6 处，酒家 2 处，肉店 3 处，官驿 1 处。红岩寺有京货铺 3 处，骡马店 2 处，盐店 1 处，铁匠铺（打造兼出售）1 处，肉店 1 处，酒家 1 处，丝行 1 处。

唐代后期至明代，柞水境战乱频繁，官军扰害甚剧，私营商业受挫。

清乾隆后期，朝廷批准招垦，外省人民纷纷来孝义厅垦殖，人口增多，商业亦随之兴旺。乾隆五十三年（1788），大山岔孝义厅城有盐店 1 处，饭店 2 处，酒店 1 处，粮行 1 处，山货店 1 处。营盘街有盐店 2 处，饭店 2 处，客店 4 处，酒店 2 处，粮行 1 处，骡马店 3 处，山货店 2 处。石嘴子街有骡马店 5 处，饭店 3 处，客店 6 处，百货店 3 处，山货店 4 处，药店 3 处，粮行 1 处，盐店 1 处。蔡玉窑街有盐店 1 处，饭店 2 处，骡马店 2 处，客店 3 处，百货店 1 处，铁匠铺（打造兼出售）2 处，药店 1 处，山货店 2 处。红岩寺街有骡马店 4 处，饭店 5 处，客店 6 处，百货店 4 处，肉店 1 处，酒店 2 处，药店 1 处，粮行 2 处，首饰店 1 处。

清光绪九年（1883），商业进一步发展，店铺数量增多。

石嘴子有骡马店 8 处，饭店 5 处，客店 3 处，山货店 5 处，药店 4 处，粮行 1 处，盐店 1 处。

营盘街有盐店 2 处，饭店 3 处，客店 5 处，酒店 2 处，粮行 1 处，骡马店 4 处，山货店 3 处，木场 1 处。

蔡玉窑街有饭店 3 处，盐店 1 处，骡马店 3 处，客店 5 处，百货店 3 处，铁匠铺 2 处，药店 2 处，山货店 3 处，木场 1 处。

红岩寺街有盐店 2 处，饭店 5 处，客店 3 处，肉店 2 处，百货店 5 处，酒店 2 处，药店 2 处，粮店 2 处，首饰店 2 处，木场 1 处。

两河街有骡马店1处，客店2处，饭店2处，百货店2处，药店1处。

东川街有百货店3处，药店3处，骡马店5处，饭店4处，山货店2处，铁匠铺3处，肉铺1处，酒店2处，粮店3处。

鄠家河街有百货店2处，盐店3处，骡马店2处，饭店3处，客店3处，药店1处，肉铺1处，木场1处。

北河街有百货店3处，盐店1处，粮店1处，骡马店1处，饭店2处，山货店3处，木场1处。

崇家沟有骡马店1处，饭店2处，客店3处，盐店1处，肉铺1处，百货店2处，山货店2处，铁匠铺2处。

谢家街有骡马店1处，饭店2处，客店3处，百货店2处，铁匠铺1处，盐店1处。

财神庙街虽无市场，但有百货铺2处，骡马店2处，客店3处，饭店2处，肉店1处。

梨园塘虽无市场，但有骡马店1处，客店1处，饭店1处，百货店2处，山货店2处。

马坊子街虽无市场，但有百货、客店、骡马店各1处，饭店2处。

车家河街虽无市场，但有骡马店5处，客店4处，饭店4处，百货店2处，山货店3处，盐店1处，肉铺2处，药店1处。

药王堂虽无市场，但有骡马店3处，客店3处，饭店2处，百货店1处，山货店2处，铁匠铺2处。

太河街虽无市场，但有骡马店3处，客店2处，饭店2处，山货店2处，铁匠铺1处，盐店1处。

厅城（今柞水县城）虽无市场，但有百货铺2处，山货铺2处，盐店1处，骡马店3处，饭店5处，酒店2处，香表铺3处，粮店1处。

老庵寺虽无市场，但因去寺院进香者颇多，有香表铺3处，客店3处，饭店2处。

店铺在外采购货物，择其近便，鄠家河、北河、谢家街在蓝田采购，红岩寺在商州采购，其余均在西安采购。

商业店铺岁交易额约18000两纹银。其中药材交易额约为4700两纹银，木材交易额约为3900两纹银；火纸、黄表、麻纸交易额约为2600两纹银。其它约6800两纹银。

来孝义厅批零收购药材的有西安、长安、蓝田、河南等地商人，收购木材的有长安、蓝田、渭南、临潼等地人民。收购黄表、火纸、麻皮纸的有西安、兰州、洛阳等地商人。

民国期间，国民政府加强政权、军事力量，横征暴敛，税款特重，店铺数额时增时减，营业额忽上忽下。

36年（1947），国民党政府加征税款，增派杂税，私人商业被迫歇业28户。

37年（1948）5月，县政府加征营业税80%，全县被迫歇业百货、饭店、客店、土产共52户。

38年（1949）2月，县政府增派保甲自卫费219万元，商户无钱交纳，停业25户；8月增派营业牌照税230万元，商户停业26户。

民国 30 年(1941)柞水县私营商业分类统计表

(表 1)

店 铺 种 类	户 数		资本总额(元)		人 数		全年营业总额 (元)
	独 资	合 伙	独 资	合 伙	店 员	学 徒	
百 货	25	5	130000	50000	35	13	803700
盐 业	15	3	75000	3070	18	11	607300
酒 类	13	2	61700	10230	13	2	513270
粮 食	15		141730		15	3	342800
山 货	23	1	413700	5010	28	9	831400
饭 店	21		36750		143		77820
骡马店	25	1	23430	2070	53	5	49630
药 店	19		37503		43	18	73256
客 店	28		17560		63		57320
木 材	9		23767		16	5	73250
农 具	22		31270		32	8	63220
土 纸	27	11	63070	13270	68	33	117520
生 漆		11		43370	18	4	86727
合 计	242	34	1055480	127020	545	111	3697213

1949年12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执行保护工商业政策,恢复国民经济,私营商业有所发展。1952年年底,全县百货、土产、油盐、旅店、粮食、农具、木材、烟酒、副食、肉蛋、棉布、文具、药材等13个行业,还有长途贩运的小商贩,共1244户,从业人员2029人,资金197.32万元(新币,下同),全年交易额为327.68万元。对于沟通城乡物资交流,满足人民生活需求,支援生产及各项建设起了很大作用。1953年开始实施第一个五年计划,私营商业出现偷税、漏税、哄抬物价、投机倒把等不良现象。东川私商(国药店)朱丹田,以假充真,抬高药价,牟取暴利2.9959万元,偷漏税款139.02元。其他商户以次充优的现象比较普遍。针对上述情况,按照中共中央和中央人民政府通知精神,对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1956年2月实行公私合营、联营、分行业合营的私营商业1241户,从业人员2021人。使他们走上了服从政府法令、坚持社会主义、有利于国计民生的道路。有3户8人因行业特殊和所在地偏僻,当地人民信得过,坚持私营。

1979年,中共中央决定放宽政策,对外实行开放,对内搞活经济,允许个体商业存在、发展。至1992年年底,全县经个人申请、工商行政部门注册登记,批准开业的个体商业2982户,从业人员3996人。其中个体饮食业692户,从业人员702人;旅社588户,

从业人员 801 人；百货经销 7084 户，从业 909 人；其他 994 户，从业人员 1584 人。共有资金 1724.3 万元，年营业额 4827 万元。

第三章 国营商业

第一节 机构、企业

1949 年 12 月 1 日，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设民政、财政、教育、建设四科，商业由建设科兼管。1950 年元月县人民政府增设工商科，主管工业、商业和工商行政。其任务是执行工商业各项政策，教育组织私人商业人员，树立为人民服务的观点，发展经济。1952 年 8 月成立石嘴子贸易商店，经营百货、食盐、布匹、食油和农副产品收购，为柞水第一个国营商业。1954 年 7 月成立花纱布公司、食品收购组和石镇土产收购组；9 月成立百货公司。1956 年 2 月，将花纱布公司和石镇土产收购组合并成立贸易公司，下设业务、财统、秘书、人事 3 组，编制 17 人。1956 年 10 月，成立商业局，编制 10 人，下设计划统计、财务会计、业务、秘书四股，为商业行政机构；10 月 4 日，成立专卖公司；除负责柞水的烟酒供应业务外，兼管镇安县的烟酒供应（批发）工作。1957 年 5 月 24 日，撤销贸易公司；7 月 24 日，将专卖公司改为服务公司。1958 年 3 月 15 日，将百货公司并入商业局；4 月 30 日，服务公司与供销合作社经理部合并，成立第二经理部，属商业局领导；12 月 1 日，柞水县并入镇安县，撤销柞水县商业局，镇安县商业局在柞水设采购供应站。1961 年 9 月 1 日，恢复柞水县制，柞水商业局复又成立；11 月成立医疗器械公司。1964 年元月 16 日，将医疗器械公司改为药材公司，负责药材、医疗器械的采购、销售；7 月 20 日成立糖业烟酒公司。1965 年 7 月 6 日，为适应生猪收购工作，在凤镇区成立生猪收购流动小组；12 月在蔡玉窑、营盘成立生猪收购站。1968 年 3 月，将糖业烟酒公司改为副食公司；12 月 16 日，将木材、药材、副食、农械、百货五个公司和县联社经理部物资股合并为物资购销站。1970 年元月 1 日，撤销物资购销站，成立商业管理站，下设百货、糖业烟酒、农副产品、生产资料、药材四个公司。1972 年 4 月 13 日，成立食品公司；5 月 20 日复设副食公司。1975 年 12 月 23 日凤镇、红岩寺、石镇、蔡玉窑、营盘五个区均成立食品收购组。1977 年 8 月 28 日，将各区食品收购组改为食品站；11 月 3 日成立饮食服务公司，主管全县食堂、旅社、理发、照相等服务行业。1978 年 9 月 5 日，成立五金交电公司，经营五金、交电、化工、石油等商品。1982 年 9 月 23 日，由县百货公司和凤镇供销社合资成立凤镇联营商店，1984 年 3 月撤销。1985 年 5 月成立石油公司。

第二节 购 进

1983 年前，购进商品主要由上级商业部门调拨、分配，其次是对县内工业产品、农

柞水县国营商业企业 1992 年设置统计表

(表 2)

名 称	成立时间	人 数	经营范围	职 责
百货公司	1954	40	纺织、百货、 文化用品等	对县城顾客零售。
药材公司	1964	33	中药材、中药、 西药、医疗器械	对各医疗单位批发,在县城零售。
副食公司	1968	58	烟酒、糖果、 糕点、调料	对各区食品站批发,在县城零售。
饮食服务公司	1977	51	旅社、食堂、理发、 照相	管理全县旅社、食堂、理发、照相 等。为县城顾客服务。
食品公司	1972	75	猪、禽、肉、 蛋、鱼	负责收购、加工、上调、供应。
五金交电公司	1978	36	五金、交电、化工	向县境各点批发,对县城顾客零 售。
石油公司	1985	18	石 油	向本县各团体、企业、人民批发、零 售。

副产品收购予以补充,不足部分自由购进。

1984年后,除少量商品外,多采取自由选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1992年,商品购进曲折上升。1954年购进218.3万元,1956年上升至313.89万元,1962年减至237.63万元,1970年上升至853.1万元,1979年上升至2567.5万元。1983年后,经营渠道增多,购进额有所下降。1992年购进2042万元。1992年购进相当1954年的9.35倍,但比1979年下降20.47%。

一、计划调拨

对于关系国计民生的主要物资,实行计划调拨。1956年计划调拨的有棉布、棉花、食盐、搪瓷、煤油、针织品等87种;1961年减为34种;1978年再减为25种;1980年为24种,有圆钉、铁丝、自行车、灯泡、棉布、涤棉混纺布、化纤布、电视机、收音机、收录机、毛巾、毛线、毛毯、肥皂、缝纫机、手表、食糖、卷烟、猪肉、牛肉、羊肉、家禽、鲜蛋、鞋袜。1982年后全部实行自行选购。

调拨的方法是由商业局根据县境消费特点、购买力,参照历年经营情况,向省上提出调拨计划,经业务主管部门审查平衡后,由批发站或指定的地点进货。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1983年,计划调拨的商品平均每年占购进额的75%以上。

二、农副产品收购

国营商业主要收购生猪、鲜蛋、药材,方法有派购和议购两种。生猪、鲜蛋在较长

时期内一律实行派购，曾采取发预购金、实行奖售等政策。派购任务完成后多交部分，提高收购价格。1975年收购生猪15040头，受到商洛地区表扬；1982年收购鲜蛋249047.5公斤，户均交售8.55公斤，受到国务院商业部的表彰奖励。

1979年后，药材公司在做好药材经营的同时，重视药材生产。公司设有药材生产组，配备专人指导生产。1989年全县人工栽培天麻5万窝，生产天麻1万公斤；人工栽培二花1200亩，年产二花1.25万公斤；人工栽培连翘2000亩，年产连翘1.25万公斤。随着药材基地的建立和人民群众采挖药材积极性的不断提高，药材收购额逐年增长。1979年为21.3万元，1982年为60.4万元，1985年为65.6万元，1989年为72.7万元，1992年为80.4万元。

三、县内工业品收购

1980年前收购的品种有丝织厂的被面、化纤布和综合厂的算盘。1976年至1980年曾采取包销。1981年后，丝织厂产量增大，品种增多，县内零售额有限，采取选购。各年选购的金额为：1981年8.7万元；1985年13.2万元；1989年22.4万元；1992年15.2万元。

四、自由选购

1982年后，在搞活经济、实行开放的情况下，采取去外地采购和派代表参加各地的物资交流会选购商品。当面议价，签订合同。1983年自由选购额为130万元，1985年172万元，1988年242万元，1992年252万元。

第三节 销 售

国营商业的商品销售有批发、零售两种形式。1952~1992年的41年间，大都采用计划供应，销售额呈波浪式发展。1952~1957年，年平均销售额（批发、零售）208万元，1962年下降至181万元，1965年上升为283万元，1977年上升为983万元。1980年后，销售渠道增多，明显下降。1985年降为972.3万元，1989年降为762万元，1992年再降为642万元。

一、批 发

批发单位主要是县百货公司第一、第二门市部和副食公司、五金交电公司。

批发方法：1952~1957年，按照销售实绩和历年变化分配。1958~1962年，处于困难时期，商品短缺，供不应求，按人口多少，参照历年销售实绩，照顾特需进行分配。1981年后，货物品种增多，数量加大，本着满足需要的原则批发。在城乡比例上，县城占23%，农村占77%；在县内外比例上，本县占78%，外县占22%。

二、零 售

零售主要有以下几种形式：

1. 执行全国范围的统销：1954年实行粮食、棉花统购政策后，购买粮食复制品使用粮票，购买棉布使用布票。布票按人发给，较长时间为每人每年17尺，最低为3.7尺，1982年停止使用。

2. 限量供应：对群众生活关系密切而又供不应求的商品，通过发放证券实行限量定点供应。柞水于1955年实行的有煤油。1960年国家处于困难时期，限量的有卫生衫、布鞋、袜、毛巾、汗衫、手帕、手套、汗巾、枕套、绒毯、浴巾、毛巾被、线毯、床单、绒衣、线衣、提包、帽子、油布、线绳、搪瓷口杯、面盆、雨伞、胶鞋、肥皂、火柴、糕点、烟、酒、糖、缝纫机、手表、食盐等。1963年，随着国民经济的好转，凭票证供应范围逐步缩小。1965年，大部分商品敞开供应。1971年市场供求出现新的矛盾，又实行购货券、证。列入范围的有缝纫机、手表、中华牙膏、白玉牙膏、洗衣粉、10种28型自行车、各种26型自行车、各种的卡布、毛棉粘三合一、凡立丁、各种的良、锦纶华达呢、毛哔叽、丝缎被面、各种名茶、名酒、水果糖、奶粉等。1976年紧张状况有所缓解，除缝纫机、自行车外，其余货物一律敞开销售。

三、特需供应

对医院病人、托儿所幼儿、解放军战士及从事有损身体健康工作的工人、技术人员，在肉食、副食供应上给予适当照顾。1963年，全县特供人数为132人，1972年为213人。1985年后，商品一律敞开销售。

零售额随着形势的发展而变化。1952~1956年，年平均零售额123万元，1957年零售额为150万元，1962年下降至142万元，1978年上升至476万元，1983年下降至423万元，1985年上升至503万元，1989年上升为676万元，1992年降至542万元。

第四节 经 营

1952~1956年，实行资金逐级下拨，销售额逐级上交的贸易金库回笼制。1956年亏损5.8679万元。1957年实行分级核算制，资金利用情况明显好转。全年利润19万元，利润率4.3%，资金周转上2.3次，每次158天。1962年盲目购进不对路、质次价高的商品，形成了货物积压，影响资金周转。1972年12月，在检查库存积压商品时，发现百货公司库房积压笛子6400把，预计32年才能售完；库存画笔5050支，一直无人过问。还有其它积压商品，共计65万元，占商品库存总值的12.1%。1980年库存算盘2310把，为滞销货，削价60%处理，损失4205元。1982年以后，摸索规律，对职工加强商品观念教育，在掌握信息基础上，提高资金周转率。饮食服务部门各食堂在饭菜的“色味香形”上下功夫，年资金周转2.4次，每次152天。1984年开展清仓查库，组织合理运输，职工实行岗位经济承包制，年资金周转3次，每次121.6天，实现利润30万元，超过年计划利润28.3万元的6%，相当1957年（利润19万）1.57倍。1992年在竞争中求发展。以改革为动力，实行柜台承包，年利润增至32万元。

第五节 风味食品

名席菜——十三花

柞水食品素有楚、湖风味，长期流传的名席菜有“八大件”、“三滴水”、“十三花”，尤以“十三花”久负盛名，至今盛行不衰。

“十三花”是以四荤、四素、四干果和一个大盘，配成13个凉菜。大拼盘由变蛋、香肠、猪肝配成，正中插一葱叶或菠菜，摆在席桌中央，其余四荤、四素、四干果摆在外围，远远看去，其形如13朵彩各异的花朵，故名“十三花”。

客人坐定，举杯共饮，后依次交叉上四大碗（全鸡、肘子、肚丝汤、肘卷）、四大盘（糟肉、凉拌、小炒、八宝饭）、二道池子（鸡蛋醪糟、鱿鱼汤）、二道衬子（牛肉、糕点）。“十三花”席菜，要求形、色、味、香全部合格、优良，技术过硬。以“全鸡”为例，杀鸡时颈部刀口要小，一刀切断动脉血管，不返二次；掏挖内脏切口要小，以免影响全鸡形象；脱毛，水温要适度，不能用沸水，以免烫伤鸡皮；内脏要清除干净，毛拔净；下锅用文火煎煮，煮熟后再用油炸，炸后再上蒸笼。如此制作的全鸡，芳香、酥嫩、鲜美可口。其它菜，同样要按照严格的工序和必须的调料，方可达到标准。

洋芋糍粑

洋芋糍粑是流行食品，早年上市较少，1985年县城物资交流会上市后，群众争相购食。1992上县城已有糍粑摊点8处。

洋芋糍粑的制作方法：把刮了皮蒸熟的洋芋，放在平板石上或专做的糍粑窝内（也可放在案板上），用木锤捣成粉末状，再用暗力研磨。研磨成糊状时，用力捶打，直至团状即可。

洋芋糍粑有多种吃法，既可甜吃又可咸吃，更佳者为油炸吃。甜吃是给打好的糍粑上，放上白糖或蜂蜜，凉甜可口；咸吃是用清油烧新鲜酸菜水或调和醋水，再加上蒜泥、五香粉，浇到糍粑上，油酸、松软，顺喉而下。

豆酱爆腊肉

柞水逢年过节，招待贵客均用此菜。做法是：将熟腊肉切成薄片，以清油爆炒后抄出，在锅中加清水少许，把豆酱煮熟，再把腊肉覆于豆酱之上，待水分干后，加姜、蒜、辣、酱油、味精、五香料食用。此品油酥、醇香、清爽可口。

木耳炒豆皮

为柞水家常用菜和市菜。制作方法是：将豆腐皮切成小方块，在油锅炸后捞起。将肥肉丁炒后加汤水、木耳烧沸，放入酱油、豆腐皮、味精、麻油，翻炒出锅即成。油津可口，醇香不腻。

燕麦炒面

为柞水民间优良食品。做法是将燕麦炒熟磨成面加入白糖即成。香甜可口，富有营养。

荞面饸饹

为市场名食。做法是：用花荞面压成饸饹，调入五香粉、油葱、蒜泥、酱油、醋，夏季凉食，冬季炒食。油香细软，有祛火作用。

糖炒栗子

为传统食品。做法是：将鲜板栗加糖，放入锅中，热量均匀后强火快炒，待爆前起锅。栗子酥脆，手捏皮破。香甜柔软，食后耐饥。

栗子鸡

为传统佳肴和饭馆名菜。做法是：把宰杀后烫洗好的全鸡，在锅内文火煎煮，半熟后把剥了皮的栗子放入。待栗、鸡全熟后，加五香料、料酒、葱花、酱油、盐即成。鸡香、栗香合为一体，别有风味，且营养丰富。

红白酥

为柞水副食公司名优产品，曾受到商洛地区表彰奖励。用白糖、麦面、清油合制而成。酥脆可口，有到口消之说。

第六节 改 革

1954年元月，为使商品合理流转，减少中转环节，将柞水由商县订购烟酒等商品改由长安订购。

1957年3月，将原实行的资金逐级下拨、销售额逐级上交的金库回笼制，改为分级核算制。

1983年3月，推行经济承包和经理（厂长）责任制，实行独立核算。

1983年6月，推行利改税。

1984年2月，开展企业整顿，以改革为动力，搞活、提高经济效益为目标。14个独立核算单位全部参加。通过整顿，摆出了存在问题，完善了各项制度和经济承包制，提高了经济效益。1985年纯购进完成2328万元，超额年计划2150万元的8.3%。销售总值972.3万元，超过年计划966万元的0.7%。实现利润30万元，超过年计划28.3万元的6%。1984年，根据年轻化、知识化、革命化、专业化的要求，先后提拔各企业领导33人。平均年龄37.5岁，懂业务，有专长。

1985年6月，进行体制改革，给企业下放人事、经营权，逐级逐项实行经济责任制。落实了全年商品销售计划1020万元，利润计划30万元。

1992年，百货公司实行柜台经营承包制。

第四章 合作商业

合作商业始于民国。28年（1939）11月，县成立产销合作社，采用私人入股形式，集体经营，股、劳三七分红。当年入股82户，164股，每股法币5000元。29年（1940），西安百货公司经理杨伯海（山阳县人）和朱方章在营盘镇组织入股，开办药品供销合作社，当年入股30户，62股，每股法币2500元，股劳三七分红。30年（1941）4月，营盘街舒礼东、黄志祥、黄福成等人，组建消费合作社，经营酱油、醋、布匹、食

盐等，入股 50 多户，每股法币 1 万元，股劳二八分红。30 年（1941）6 月，县成立合作指导室，设指导员 1 人，专管合作事业。32 年（1943）7 月 17 日，柞水县政府公务员工消费合作社成立，入股 92 人，每股法币 5000 元，股、劳三七分红。

以上四个合作社，在 36 年（1947）因税款加重和从业人员被征为兵，先后解散。

第一节 机构、社、店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收购农、副产品，组织工业品下乡，满足人民生活需要，保证供给，1952 年 5 月 4 日，成立柞水县合作社筹备处，采取集资入股，筹集资金。时入社社员 34 人，744 股，股金总额为 1480 元（折新币）。同时在县城中心街设门市部，开门营业。

1954 年 5 月 25~27 日，柞水合作社联合社筹备处召开了第一届社员代表大会。通过了《柞水县合作社联合社章程》，成立柞水县合作社联合社。12 月下旬，成立东川、石嘴子、红岩寺、蔡玉窑、曹坪、营盘供销社和县社供销经理部。全县入社社员达 7491 人，计 8611 股，股金总额 17222 元。1958 年 4 月 30 日，柞水县供销社与柞水县商业局合并。1958 年 12 月 1 日撤销柞水县制，辖地并入镇安县。1961 年 9 月 1 日，恢复柞水县制时恢复县联社。原柞水管辖之东川、太白供销社划归镇安，原镇安管辖之风镇供销社划归柞水。1970 年元月 1 日，柞水供销合作社并入商业局，1976 年 9 月 5 日恢复。1992 年年底，柞水县供销社下设四个专业公司及凤镇、石镇、红岩寺、蔡玉窑、营盘五个区级供销合作社和 35 个乡镇供销社，共有职工 413 人。

柞水县供销系统县级企业 1992 年设置统计表

（表 3）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人 数	经营范围	职 责
外贸公司	1972 年 12 月	32	核桃、土特产出口	对外贸易
土产公司	1985 年 11 月	28	铁器、木器、日用土特产品	批发、零售
生产资料公司	1972 年 4 月	12	农用器具、化肥等	外购、内销
联购分销公司	1985 年 11 月	36	日用杂货	批发、零售

1984 年 7 月 31 日，经柞水县人民政府批准，新建秦岭果类食品加工厂，厂址在七坪。以生产果品罐头和栗子羹为主。1985 年 9 月 9 日试产。时有工人、干部 15 人。1988 年，因生产技术欠佳，产品销路不畅停产。

第二节 管 理

1954 年供销合作社成立后，通过健全社员代表会、理事会、监事会制度加强民主管理。

社 员

凡属柞水公民，在自愿的前提下，交纳股金均可成为社员。社员入社后，除可享受物资供应和价格方面的优惠待遇外，在社内有参加年终分红和提出意见、建议的权力。1954年入社人数7491人，1962年入社人数8828人（占时全县总户数23632户的37.3%）。

社员代表大会

为供销社最高权力机构。其职权是：听取理事会工作报告，审查计划执行和经营结果；审查、批准理事会的年初决策和收益分配及亏损弥补方案；听取社员的反映和意见，通过或修改社章；选举或罢免理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基层社社员代表由各村推选，县联社社员代表由各基层社推选。社员代表必须超过社员或代表一半以上选票，方能当选。自1954~1992年，共召开了六届社员代表大会。

理事会

系县联社和各基层社的常设权力机构，为社员代表大会负责。任务是：执行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及省、地、县委员会规定的方针、政策和上级社的指示；执行社员代表大会的决议；编制符合本社实际的购销、财务计划和提出完成计划、任务的措施；负责审查或签订对外业务合同；任免本社各部门及基层社的负责人；向社员代表大会和上级报告工作；听取社员意见和反映，并及时予以办理。理事会由7~13人组成，其中主任1人，副主任2~3人，每届任期三年，可以连选连任。这个机构1965年后撤销，1985年恢复、健全。

第三节 供 应

民国期间合作商业随行就市，由买卖双方自行议购、议价成交。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特别是1962年9月，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中发）514号文件《关于商业工作问题的决定》下达后，柞水县供销系统依照“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方针和等价交换原则，正确运用价值规律，采取可行购销形式，保证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供应，促进工农生产的发展。

柞水地域辽阔，山大沟深，群众居住极为分散，交通不便。1954年5月县联社成立后，在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员会和柞水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制定了“多设点，多串乡，尽量方便群众”的方针。12月底成立区级供销合作社6个，西安采购供应站1个，流动售货担（货郎串乡）63个，年销售额达103万元。1962年后，各公社均成立了供销分社，年底全县共有分社41个，年销售为438万元。1980年后，分期分批成立各生产大队（行政村）供销社，年底全县共有供销社218个，全年销售额为1138万元，相当于1954年的11倍。实现了群众买货不出行政村（生产大队），彻底改变了民国时期买货赶集“上山下山腿打颤，数九寒天身出汗”的局面。

针对柞水雨季河水暴涨、交通阻隔的具体情况，1968年县联社确定当年主要生产资料和群众生活资料——农具、毛铁、化肥、食盐、布匹、煤油等，年初即按计划采购进县并调拨至各分社。1963~1992年的30年中，上述主要货物没有因雨季交通中断而发生

脱销现象。

一、生产资料供应

对于群众生产（农业）所需的化肥、农药、中小农具、毛铁等，由县生产资料公司专业经营，大部分基层社都设有专门门市部。1957年供应情况是：农药66公斤，化肥679公斤，农具13141件，毛铁16064公斤。1970年供应农药243公斤，化肥1400公斤，农具18436件，毛铁17588公斤。1985年后，由于群众重视科学种田，至1992年农药供应年均均为6716公斤，化肥年均均为6000吨，农具为29341件，毛铁为59088公斤。

1978年凤镇供销社在供应全区人民生产资料方面做到“有需必供”，保证了农业生产和兴修农田水利的需要，被商洛地区供销社评为先进单位，1983年又被商洛地区供销社评为先进单位。

二、生活资料供应

包括食盐、布匹、煤油、炊事用具、调料等，农村里都由区供销社和乡（社）级基层社、供销社保证供应。1954~1959年曾对入社社员优先供应。1958~1979年对食盐、布匹、煤油采取以人定量供应。1980年后，交通比较方便，生产发展，货物充足，一般都是群众自由选购。1957年，全县生产资料销售额为28万元，1963年为127万元，1980年为273万元，1992年为832万元。1992年的销售额为1957年的29.7倍。

第四节 收购、推销

收购、推销是供销社的重要任务，它负有活跃城乡经济、提高人民生产、生活水平的重大责任。柞水的收购、推销项目主要是农副、土特产品。随着农副、土特产品的不断发展，收购、推销任务也随之加大。

核桃：1953年至1957年年平均收购核桃3787.5公斤，核桃仁6374公斤，全部由陕西省供销社按计划上调，在省内外销售，年平均收购额为9163.8元。1963年承担核桃出口任务，收购核桃仁12208公斤，超额完成了出口任务，收购额为18312元。1971年收购核桃仁22.6万公斤，收购额为36.2万元。1963年至1971年收购漂白核桃和核桃仁，出口到美国及西欧各国。1983年收购业务由外贸公司承担，该年收购核桃仁45.96万公斤，收购额为101.1万元，其中2.4416万公斤出口到美国、英国，质量得到外商好评，受到商洛供销社的奖励。1984年后，因多渠道经营，供销部门收购核桃仁26.43万公斤，收购额为63.4万元，比1983年下降了42%，但与1953年比较，收购量增长15倍。1992年收购核桃仁增至56万公斤，相当1953年的33倍，1984年的2.12倍。

板栗：1953年至1957年，年平均收购7500公斤，收购额为2100元，多推销到外省。1973年收购12.6万公斤，由于价格稍涨，收购额为8.4万元，全部由陕西省供销社调作种子推销到外省。1992年收购渠道增多，供销部门只收购7.7万公斤，由于价格上涨，收购额为7.75万元。1992年收购量与1973年比较，下降38.8%，但与1953年比较，收购量增长9.26倍。

生漆：1953年至1970年，由私人收割，供销部门收购。1971年后，由供销部门按计划任务组织收割，按质论等收购。1953年收购1142公斤，收购额为0.2423万元；1970年收购2210公斤，收购额为0.4824万元；1980年收购16500公斤，收购额23.1万元；1985年收购6600公斤，收购额为11.88万元；1992年收购3644公斤，收购额为14.43万元。1992年收购量相当1953年的3.19倍，但比1980年下降了77.92%。历年收购的生漆，在1985年前按陕西省供销社计划上调出口；1986年后，由供销部门联系出售。

黑木耳：1953年至1957年，平均年收购265.5公斤，年收购额为0.1593万元。1971年收购1350公斤，全部上调出口，由于价格又涨，收购额为1.35万元。1985年收购4250公斤，全部上调出口，由于价格大涨（每公斤24元），收购额为10.2万元。1992年收购5206公斤，由于物价上涨（每公斤30元），收购额为15.618万元。1992年收购量相当1953年的19倍。

漆油：1953年至1957年平均年收购1564公斤，全部上调，年收购额为0.1564万元。1971年收购9.15万公斤，全部上调，收购额为9.15万元。1992年因多渠道经营，供销部门只收购2万公斤，全部上调，收购额为4万元。1992年收购量与1971年相比，下降78.14%，但与1953年相比，增长了11.8倍。

竹编：以竹帘为主。1953年至1957年，平均年收购815件，收购额为0.1937万元；除在县内销售部分外，其余上调。1962年至1980年，年平均收购3194件，部分在县内销售，其余上调。年收购额为1.2776万元。1992年收购4644件，大部在外地出售；收购额为2.322万元。1992年收购量相当1953年的5.6倍。

其它（土纸、黄蜡、毛皮、五倍子、枸皮、废旧物资等）：1958年至1957年，年平均收购额为0.7385万元，全部上调。1962年至1980年，年平均收购额为1.4867万元，除在县内销售少量外，其余上调。1992年收购额为6.413万元，全部在外地出售。1992年收购额相当于1953年的8.7倍。

上述收购物资，1953年至1957年，全县户均年收入13.67元；1962年至1980年户均年收入48.3元；1992年总收购额为550.92万元，户均收入为146元。1992年户均收入为1953年的10.68倍。

第五节 经 营

一、资 金

1954年社员入股的资金为1.7222万元，国家投资3.4万元，至1957年利润留成0.9613万元。这些自有资金根本不能适应开展业务的需要，1955年至1992年贷款650.1万元。随着业务活动的不断扩大，利润留成的增多，自有资金和固定资产也随之壮大。1976年自有资金97.6万元，固定资产107.9万元；1980年自有资金106万元，固定资产144.3万元；1981年自有资金104.2万元，固定资产159.8万元；1982年自有资金107.4万元，固定资产161.5万元；1984年自有资金110.3万元，固定资产170.9万元，1992年自有资金115.8万元，固定资产183.3万元。1992年自有资金相当1954年的67.23倍，固定

资产相当 1954 年的 53.91 倍。

二、资金周转

由于坚持“快进快销，薄利多销”的原则，计划购进，减少库存，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利用率。加之收购的农副、土特产品多数为出口、上调，物资推销速度较快。1953～1957 年 5 个年份，因交通不便，资金周转一次在 180 天左右；1968～1980 上，西（安）柞（水）公路通车，13 个年份，资金周转一次在 140 天左右；1981～1992 年商（县）柞（水）、城（县城）凤（镇）公路通车，多数乡亦有简易公路，11 个年份资金周转保持在 130～140 天以内。

三、利润

供销社成立后，尽量减少流通环节，压缩流通费用，增加利润。1953～1966 年，14 个年份利润均在 10 万元左右；1967～1980 年，14 个年份利润均在 20 万元左右；1983 年为历史最高水平，利润达 50 万元。1984 年后，因个体经营增多，下降至 35.3 万元。1922 年降为 20 万元。

四、改革

1958 年 4 月，各区供销社转为大公社中心商店，由集体所有制改为全民所有制，仍实行独立核算。

1961 年 12 月，供销社实行政企分设，成立柞水县供销经理部，由全民所有制转为集体所有制。

1963 年，柞水县供销系统执行陕西省人民委员会《对主要农副产品收购实行奖励的通知》，收购核桃仁每市担奖励棉布 10 米，食用油 7.5 公斤，粮食 15 公斤。

1981 年 3 月，实行利改税。

1983 年 5 月，各企业实行岗位、利润、任务同工资、奖金挂购的责任制。

1983 年 11 月，按照中发（1982）1 号文件精神，石镇、凤镇、蔡玉窑、红岩寺、营盘供销社在清股的基础上扩股，发展供销合作社社员。至 12 月底，全县清理社员旧股 6564 户，7672 股，兑现红利 9440 元；扩收新股 11930 户，14547 股，新旧股合计 118494 户，22219 股，股金 46004 元。入股户数占时总农户（28807）的 64.19%。股金占基层社自有流动资金的 4%。

1992 年，县级各公司及区、乡分社，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

第五章 粮油商业

清代和民国期间，粮食由私人经营，国家只建仓库，收储田赋，供应官吏和军队，灾荒年赈济贫民。《孝义厅志》载：清嘉庆至光绪年间，孝义厅在厅城（今柞水县城）建社

仓，贮京斗杂粮 3463.36 石，专供镇军食用；建常平仓，贮京斗粮 1303.21 石，专供厅署官员食用；建同善仓，贮京斗粮 2637.99 石，专供厅署兵马饷粮；建义仓，贮京斗粮 2192.7 石，专供荒歉赈济贫民。此外各保均建有仓房，共 31 座，贮京斗粮 5269.82 石。民国期间县城及各保有仓无粮。28 年（1939）后，借抗日为名，粮赋屡次加征，至 30 年（1941）县城仓库储粮 4753.7 石，各保仓库储粮 6936.5 石。31 年（1942）成立粮政科，蔡玉窑、义川、东川三地设征收处。33 年（1944），成立田赋粮管理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3 年实行粮食统购统销，将征购、管理、销售统管起来，保证人民生活需要。1983 年后，开放粮食集市贸易，市场活跃，国家经营量有所减少。1989 年粮食系统购进 154 万公斤，比 1953 年（159.5 万公斤）减少 3.4%；销售 524 万公斤，相当 1953 年（92 万公斤）的 5.69 倍。1992 年粮食系统购进 123 万公斤，比 1989 年减少 20.13%；销售 301 万公斤，比 1989 年减少 42.56%。

第一节 机构、企业

1949 年 12 月 1 日，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设民政、财政、建设、文教四科，粮食由财政科兼管。月底，将财政科改为财粮科，主管粮食和财政。1950 年元月，成立城关、红岩寺、东川粮食仓库和蔡玉窑、太白粮食代储库。1951 年增设粮食局。1952 年 10 月 31 日，粮食局在县城北街设粮食购销门市部，经营粮食，同时成立粮食购销站。1953 年 2 月 28 日，将粮食局改为粮食科，将原粮食局粮食购销站改为石镇粮食购销站；将原城关粮库改为柞水县人民政府直属第一仓库；红岩寺粮库改为柞水县人民政府直属第二仓库；东川粮库改为柞水县人民政府直属第三仓库；蔡玉窑、太白两区粮食代储库分别改为柞水县蔡玉窑区粮食仓库和柞水县太白区粮食仓库。1954 年 3 月，成立营盘区粮食代储库。1954 年 5 月 28 日成立红岩寺粮食购销站，与原柞水县直属第二仓库合并。1954 年 6 月 26 日，柞水县直属第一仓库与石镇购销站合并，成立城关粮食购销站；蔡玉窑粮食仓库改为蔡玉窑粮食购销站；营盘粮食代储库改为营盘粮食仓库。1955 年 11 月 23 日，将县城北街粮食购销门市部和城关粮食保管仓库合并，成立城关粮食门市部。1956 年 2 月 22 日，为适应粮食业务发展，做好粮食实行“三定”后的产、销和余、缺调剂及各种册籍的管理，各区均成立了粮食管理所。1956 年 7 月 25 日，复成立粮食局。1958 年成立曹坪粮食管理所。1958 年 12 月，撤销柞水县制，并入镇安县，柞水粮食局随之撤销，基层粮食机构未变。1961 年 9 月，恢复柞水县制，柞水粮食局复成立。因将原柞水管辖之东川、太白区划归镇安，原镇安管辖之凤镇区划归柞水，东川、太白区粮食管理所遂归镇安，凤镇区粮食管理所遂归柞水。同时将石镇粮食管理所改名城关粮食管理所。1962 年 6 月，建立半机械化面粉加工厂，直属粮食局领导。1963 年撤销曹坪粮食管理所。1968 年 9 月将粮食局改为粮油管理站。1975 年 5 月，将粮油管理站改为粮食局。1974 年 7 月，复成立曹坪粮食管理所。1976 年 3 月 1 日，成立粮油车队。1976 年 5 月 1 日成立凤镇区霍台粮管所。1980 年 8 月 9 日，成立粮油公司，与粮食局一套人马，合署办公。同时成立议购议销公司。1984 年 12 月 5 日，成立石镇粮食管理所，原城关粮食管理所改为城关粮站。1992 年年底，共有职工 214 人。

1992年柞水县粮食系统县级企业设置统计表

(表4)

名称	成立时间	人数	职责
面粉厂	1962年6月	31	对成品粮加工
议购议销公司	1980年8月	10	对县城及石镇区议价收购、销售粮食。
粮油车队	1976年3月	5	承担全县粮、油运输任务
城关粮站	1984年12月	23	承担县城居民粮食供应

第二节 征 购

1949~1953年粮食自由买卖，私商乘机投机倒把，囤积居奇，哄抬市价，影响、妨碍国家收购计划的完成。1952年全县应征粮食140万公斤，实际只完成89.6万公斤，仅占应征任务的64%。为保证国家建设和人民生活需要，取缔粮商投机活动，根据政务院和陕西省人民政府的命令，于1953年10月，由国家统一经营粮食，实行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1953年征购粮食159.5万公斤，占粮食总产的28%。1955年8月，国务院发布《农村粮食统购统销暂行办法》，柞水县对粮食实行“定产、定购、定销”的三定政策。按农村土地面积、质量、耕作条件参照三年常产，核定常年产量，以常年产量为基数划为余粮户、自足户、缺粮户（常产一定三年不变）。再从常年产量中减过种子、口粮、饲料，为农户余粮。国家征购余粮总数的80%~90%。对于常年产量减过种子、口粮、饲料而不足的为缺粮户，实行供应。通过三定，落实定购任务136万公斤。

1956年实现农业合作化后，粮食征购采用一定三年不变，销售一年一复（查）的办法。在原来“三定”的基础上，以农业社为单位，统一复查，确定余缺。时县政府规定每人每年平均口粮按毛粮200公斤计算，对于遭受自然灾害的农业社，按实际损失情况核算。1957年全县重新核定征购任务为80.5万公斤。后因浮夸风的影响，1958年核定定购任务为259.5万公斤；1962年，核定征购任务为315万公斤，1961年高达427万公斤。

1971年后，为发展农业生产，增加集体和社员储备，稳定农民负担，采用一定五年不变的政策。同时根据农业生产条件的变化，对各区、社的征购基数进行调整，征购任务为285万公斤。为调动农民售粮积极性，每公斤小麦价格提高到0.332元，玉米提高到0.26元，大豆提高到0.56元，提高幅度在22%~50%。1984年退耕还林坡地6.24万亩，在1979年征购任务的基础上核减征购任务100万公斤。1985年将统购统销变为同生产者签订合同定购。当年订购粮食140万公斤，实际购回154万公斤。1992年征购156万公斤。

粮食计划收购任务完成后，为调剂余缺，允许上市交易。1980年后，本着活跃农村经济，开放农村粮食市场，红岩寺每集成交2500余公斤，凤镇每集成交5000余公斤，营

盘、蔡玉窑、石镇各成交 1500 余公斤。价格采取自由议价，但不得超过浮动的限定标准，一般都超出国家牌价 50% 至 2 倍。国家粮食企业本着“购进、销出、随行就市，取得利润”的原则议购议销。1980 年议购 2254 万公斤，1992 年议购 2286 万公斤。

第三节 供 应

一、农村粮食供应

古代和民国期间，粮食由人民自由买卖，调剂余缺。在灾荒年官府虽动用贮粮或动员富户周济，但数量微小，加之粮商乘机抬高市价，进行盘剥，人民生活问题很难得到保障，饥饿死亡屡有发生。1953 年，人民政府把粮食作为一类物资管理起来，以救灾为重点，保证人民生活基本需要。1953 年阴雨、水灾，19 个乡严重减产，售粮 69.5 万公斤。1954 年各区成立粮食购销站，年销售 175 万公斤。1957 年 7 月暴雨、大水，24 个乡受害减产 124.5 万公斤。当年从外地调进粮食 200 万公斤，给人民销粮 119 万公斤，解决了 5.6 万人的口粮。1964 年秋，全县有 11 个公社遭受洪水、冰雹灾害，减产 150 多万公斤，当年给灾区统销粮食 84 万公斤。1964 年元月，从凤镇粮管所存粮中调出 359.368 万公斤，支援甘肃人民。1974 年县境屡降冰雹，毁坏粮食作物 4000 多亩，损失粮食 61 万公斤，为灾区群众统销粮食 78.5 万公斤。1975 年秋大雨、大水，全县 16 个公社受灾，减产 1000 多万公斤。当年为灾区人民统销粮食 179 万公斤。1978 年 8 月，蔡玉窑、凤镇两区大雨、大水，减产严重，由外地调回粮食 300 多万公斤，给灾区统销 155.5 万公斤。1979 年 7 月，9 个公社遭受暴雨、洪水灾害，由外地调回粮食 144.5 万公斤，全部给灾区人民作了统销。1983 年全县遭受历史未有的特大暴雨、洪水灾害，粮食减产 1655 万公斤，从外地调回粮食 500 多万公斤，给灾区人民统销 636 万公斤，且实行粮钱配套。1988 年，九间房、红石、高桥遭受特大洪水，损失惨重，给三乡人民供应救济粮 431 万公斤，人均 203 公斤。1989~1992 年，平均年供应缺粮户口粮 217 万公斤。

二、城镇粮食供应

为合理供应，保证城市居民生活的基本需要，1955 年 8 月 25 日，国务院颁布了《市镇粮食定量供应暂行办法》，柞水县对国家机关、厂矿、企业、学校等单位职工实行定量供应。对城镇非农业人口按其劳动强度、年龄、消费习惯，实行分等定量供应；工商饮食行业由各单位根据消耗定额，编造计划，送粮食部门核准发证供应。

柞水县城镇居民粮食定量分等分级每月供应标准：

特重体力劳动者：一等 26 公斤，二等 25 公斤，三等 24 公斤，四等 23 公斤，五等 22 公斤。

重体力劳动者：一等 21.5 公斤，二等 21 公斤，三等 20 公斤，四等 19 公斤，五等 18.5 公斤。

轻体力劳动者：一等 18 公斤，二等 17 公斤，三等 16.5 公斤，四等 16 公斤，五等 15 公斤。

中学生：高中 15.5 公斤，初中 14.5 公斤。

职工干部及脑力劳动者：15 公斤。

10 周岁以上居民：13.5 公斤。

9 岁以下儿童：不满 1 岁 2.5 公斤，1 周岁 3 公斤，2 周岁 5 公斤，3 周岁 6 公斤，4 周岁 8 公斤，5 周岁 8.5 公斤，6 周岁 9 公斤，7 周岁 10 公斤，8 周岁 10.5 公斤，9 周岁 11.5 公斤。

随着非农业人口的不断增加，商品粮销售量逐年增长。1953 年销售 22.5 公斤，1962 年销售 49 万公斤，1980 年销售 161.5 万公斤，1985 年销售 203 万公斤，1989 年销售 252.5 万公斤。1992 年私营粮店增多，定量分等分级供应遂废。国营粮食部门销售降至 176 万公斤。

1989 年以前，针对少数需粮较大的居民和经济收入高的农业户，粮食计划供应及销粮不能满足的实际状况，1971~1979 年以粮食征购任务完成后的自由贸易予以解决。1980 年后，逐步开放粮食市场，国营粮食企业实行粮食议销。1980 年议销 143 万公斤，1983 年议销 210.5 万公斤，1985 年议销 175 万公斤，1989 年议销 176 万公斤，1992 年议销 202 万公斤。

第四节 仓 储

1949 年，柞水县人民政府虽接收民国时期仓房四座，均为土木结构，仓容 45 万公斤。各乡虽接收有简易仓房和仓棚，但均为民房改建，年久失修不能使用。1953 年全县征粮 159.5 万公斤，分散在 5 乡 11 村 98 间房内。1962 年，红岩寺修建石木结构粮仓 3 座 9 间，面积 900 平方米，仓容 90 万公斤；1963 年蔡玉窑建“土圆仓”8 座，仓容 40 万公斤；1980 年城关粮食管理所建方式砖木结构粮仓一座 7 间，面积 230 平方米，仓容 82.5 万公斤；1985 年在石镇修建方式石木结构仓库两座，面积 450 平方米，仓容 212 万公斤。1976 年，为适应战备，县境设“甲字”和“乙字”战备粮仓，由中央掌握。1992 年年底，全县共有粮站、库、点 10 处，设计仓容 1500 多万公斤，实际仓容 1000 多万公斤。其中基建式仓容量 500 万公斤，简易仓容量 500 万公斤。

一、储粮保管

防虫：粮食害虫有豌豆象、玉米象、麦蛾、小粉虫、裸珠甲、米扁虫、大谷盗、锯谷盗等。防虫主要采用翻仓、过筛和磷化锌、磷化钙、磷化铝熏蒸，使害虫减少。1977 年后，学习外地经验，采用高温保管，在粮食入仓前进行曝晒，待温度上升至 36℃ 以上时入仓，密封保管。

防霉变：对仓库粮食坚持每年检查两次，翻晒一次，发现霉变立即清除，预防感染。

防鼠：在仓库周围（包括民房）捕杀、毒杀、诱钉老鼠，堵塞鼠洞，杜绝鼠害。

1955 年，商洛地区在学习余杭保管经验中，将柞水作为重点，开展无虫、无鼠雀、无事故、无霉烂的“四无粮仓”运动，为全区作了示范。

1977 年，凤镇粮管所试验用河沙、异种粮压盖仓面和薄膜密闭储粮，经检验效果良

好。

1981年经商洛地区粮食局检查鉴定，柞水县为“无虫、无霉变、无鼠雀、无事故”的四无粮仓县，颁发了“四无粮仓”合格证书。

1982年，凤镇粮管所试验用油毡密闭储粮，效果良好。

1985年，凤镇粮管所用中草药、花椒、茴香杀虫，效果良好。

1985年12月，为对粮食进行食品化验，建化验室，投资1.17万元，至1992年每年对仓储粮食进行分仓抽样化验4~5次，发现异变及时处理。

二、规章制度

1. 清洁卫生制度：做到仓房内外清洁整齐，仓内墙面光、仓顶光、地板光，仓外场院不留杂草、垃圾、污水，粮仓周围不饲养家畜家禽。

2. 定期检查制度：每周检查一次粮温，保证水分在安全标准以内，超过标准时，即进行调节。半安全粮三天检查一次，危险粮逐天检查。安全粮的水分每月化验一次，不安全粮随时抽样化验。对于害虫的检查，凡粮温在15℃以下，每季检查一次；15~20℃每月检查一次；20℃以上半月检查一次。

3. 票据回笼制度：保管人员按粮仓分品种建立账卡，过秤证和销粮票日清月结。司磅、开票、收款人员一律在票据上加盖私章，当日有效，过期作废。票据封存时，会计和保管员必须盖章，以示负责。

4. 损溢报批制度：损耗与盈余以粮位或批次为单位，逐年报批，不得互相冲抵。

5. 安全制度：坚决杜绝易燃易爆物进库。粮食出库门，要检验销粮票与出门证。仓容、品种、数量、武器、重要文件不许外泄。

6. 业务学习制度：除要求职工学习政治、经济、文化、科学管理外，要掌握仓储检验基本规律，牢记规章制度，学会防虫基本知识，懂得保管基本方法，并且能够独立防虫、防霉、防雀鼠，会使用仪器、机械，能独立填写分析报表。

第五节 油 脂

柞水人民有养猪习惯，食用油多为猪油。县境盛产核桃，但很少用核桃榨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油脂经营以供销社为主，同时允许私人油坊加工销售。1953年粮食、油料实行统购统销后，由粮食部门统一经营。

油脂收购以油料为主，品种主要是油菜籽。1953年后，实行派购，1979年改为收购，1980年实行基数包干，全县包干基数为190.5万公斤，一定五年不变，超交部分加价50%。1985年把油料收购改为同生产者签订合同订购。当年合同订购额为270万公斤，实际购回260万公斤。1992年购回236万公斤。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1992年的43年中，收购最多的是1977年，收购量为297.5万公斤，最少是1968年，收购量为2.5万公斤。县内所产油料折计油脂，多数年份不能满足销售。除1970~1974年的5年中，收购大于销售外，其余年份都是按计划由省上调拨。调拨最多的年份是1984年，实际调回287万公斤；一般年份调回数相当收购数的1~3倍。1992年因油脂开放，个体经营增多，

粮食部门只购进 203 万公斤。

1980 年开展议购议销后，购进食油，补充收购的不足。1980 年议购食油 1.655 万公斤，1981 年议购 0.155 万公斤，1982 年议购 11.155 万公斤，1983 年议购 1.35 万公斤，1984 年议购 7.11 万公斤，1985 年议购 5.7563 万公斤，1986 年议购 3.35 万公斤，1987 年议购 6.2 万公斤，1988 年议购 6.7 万公斤，1989 年议购 7.6 万公斤，1990 年议购 4.2 万公斤，1991 年议购 4.7 万公斤，1992 年议购 3.5 万公斤。

油脂销售的主要对象是机关、厂矿、学校职工、驻军和城市居民。1953 年后，一直采取定量供应的办法，不论年龄、性别，职工干部每人每月供应 0.25 公斤，居民供应 0.2 公斤。1960 年国家处于经济困难时期，职工干部每人每月供应 0.2 公斤，居民每人每月供应 0.15 公斤。1970 年后又恢复原来标准。县城由城关粮站负责供应，凤镇、红岩寺、石镇、营盘、蔡玉窑五区，由区粮食管理所负责供应。

1979 年后，由于城市居民人口增多，加之取消限量，供应量也随之增大。1979 年为 201 万公斤，1980 年为 240.55 万公斤，1981 年为 283 万公斤，1982 年为 423 万公斤，1983 年为 384 万公斤，1984 年为 368.5 万公斤，1985 年降为 213.5 万公斤，1986 年为 411 万公斤，1987 年为 423 万公斤，1988 年为 424 万公斤，1989 年为 426 万公斤，1990 年为 413 万公斤，1991 年为 362 万公斤，1992 年为 347 万公斤。供应最多的是 1989 年，供应量最小的是 1962 年，最大为最小的 6.4 倍。1980 年后，开展议销，补充定量供应不足，同时也满足了农民对食油的需要。1980 年议销食油 3.19 万公斤，1981 年议销 1.365 万公斤，1982 年议销售 6.04 万公斤，1983 年议销 5.92 万公斤，1984 年议销 7.05 万公斤，1985 年议销 6.94 万公斤，1986 年议销 6.95 万公斤，1987 年议销 7.4 万公斤，1988 年议销 7.6 万公斤，1989 年议销 7.9 万公斤，1990 年议销 7.6 万公斤，1991 年议销 7.5 万公斤，1992 年议销 8.2 万公斤。

柞水油脂的储存主要是钢板油罐和桶。1992 年，全县共有钢板油罐 2 个，每个储油 1000 公斤，共可储 2000 公斤；有油桶 1000 个，每个储油 150 公斤，共储 15 万公斤。

第六节 经 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保证人民生活的基本需要，采取贴补经营办法，即每年由各基层粮食管理所制订粮食购销计划报县，县上核定后汇总报省，省按计划指标拨款补贴。1961 年，省给柞水补贴 9.855 万元。后粮食收购价格逐步提高，销售价格基本未动，出现牌价倒挂。为减少亏损和倒挂，1966 年改变以往由粮食局统一核算办法，实行基层粮站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为减轻粮食回调运输负担，于 1976 年成立粮油车队，为减轻粮食加工负担，于 1962 年建立面粉厂。1980 年后，实行粮食企业经济责任制，盈亏定额包干，同时又成立粮油议购议销公司。在粮食需求量日益增大的情况下，使补贴基本稳定。

柞水县 1996~1992 年粮价倒挂国家补贴统计表

(表 5)

(单位:万元)

年 次	补 贴 数	年 次	补 贴 数	年 次	补 贴 数
1961	9.855	1972	30.0059	1983	68.0800
1962	19.4625	1973	30.9600	1984	155.7143
1963	14.8533	1974	28.3500	1985	156.5500
1964	20.0261	1975	33.7800	1986	157.2304
1965	盈 20.0000	1976	47.1400	1987	159.7413
1966	14.6177	1977	42.5269	1988	162.2142
1967	10.6947	1978	41.3055	1989	164.1446
1968	8.2635	1979	54.8756	1990	160.4122
1969	9.4458	1980	27.3036	1991	160.2211
1970	23.4225	1981	44.3200	1992	160.1134
1971	32.1788	1982	125.3255	合 计	2173.6344

第六章 对外贸易

第一节 外贸机构及出口物资

1963 年开展对外贸易,其业务由农副公司承担。1972 年成立外贸公司,其职责是扶持生产,组织货源,开展对外贸易。药材出口,由药材公司负责。

1984 年前,按照陕西省下达的任务,根据国家确定的价格组织货源,进行收购,经加工后上调省,由省统一出口;1985 年以后,除完成省上下达的任务外,多余产品直接与代理商或外商谈判成交。换取的外汇,属计划内的全部上交国家,计划外的按规定比例分成。1990~1992 年,由外贸公司直接与代理商或外商谈判成交。

1963 年出口核桃仁 12208 公斤,牛皮 412 张,五倍子 8800 公斤,出口总额为 3.8632 万元。主要销售到美国、英国。1976 年出口品种除核桃、核桃仁、牛皮、五倍子外,增加了猪皮、兔毛、山羊皮、生漆。出口额为 10.8976 万元。1980 年出品商品除上述外,增加了板栗、木耳、黄蜡、蜂蜜、猕猴桃、猪苓、天麻、丹参、连翘、麝香、熊掌、熊皮、冻野禽野味,出口总额为 20.7564 万元。1985 年出口商品增加了五味子、漆木油、红小豆、大豆、鸡蛋、蚕茧、名贵木材、猪鬃、猪毛、熊胆等,出口总额为 84.4672 万元。主要销售到英、美、日本、加拿大及东南亚各国。1989 年出口商品主要是核桃仁、生漆、药

材等，出口总额因“两乱”影响，为62.273万元，仅相当出口计划的41.5%。1992年出口品种主要是核桃、板栗、五倍子、生漆、猪鬃、大豆、木耳、天麻、麝香，出口总额为84.22万元。

第二节 主要出口产品简介

核桃：本名胡桃，据有关史料记载，西汉时博望侯张骞由西域带回，先在京都长安栽培，因生长条件不适，长势差，后移植商洛山中，生长茂盛，果实累累。唐代移植柞水，普遍栽培。

核桃营养丰富，经济价值高，是举世闻名的木本油料，是世界“四大干果”之一。核桃仁发热量8000~8500卡/公斤，含脂肪63%，蛋白15.4%，碳水化合物10%，粗纤维5.8%，灰分1.5%，还含有人体需要的多种微量元素。就营养成分而言，1公斤核桃等于5公斤鸡蛋或9公斤牛奶的价值。核桃油气味芳香，是食用植物油中的佳品，系加工各种副食糕点的最好油料，又是制造油漆及绘图颜料的重要配料。核桃仁在增进人体健康方面，是中成药的重要辅料。有顺气补血、止咳化痰、润肺补肾、滋养皮肤等功能；有控制癌扩散，降低血液中胆固醇和软化血管的效能。核桃含有大量的钙、磷、铁，不但可以润肤，还有防治头发过早变白和脱落的效果。明医学家李时珍说：“核桃能补下焦、肾脏、命门，使精气内充，肠润、血脉通，使枯瘦之人增食而肥健，肌肤变润泽而脱发重生，白须重新乌黑，具有美容养颜作用。”

柞水各地均产核桃，尤以石镇、营盘、红岩寺、蔡玉窑最多。县内有45个品种，其中数量最大的特优品种绵仁、光皮、大麻子、橡子核桃，占全县总产量的76%。据1976~1985年10年的统计，全县平均每年产130.75万公斤，最高年产160万公斤，最低年产80万公斤。1980年后，育苗、栽种日多，产量有增长之势。

板栗：板栗在人民生活中有重要地位，被誉为“木本粮食”、“贤孝上品”。《礼记》载：子事父母，妇事舅姑，要“枣栗饴蜜以甘之”。明医学家李时珍在《本草纲目》中，把栗子与莲子媲美，说栗子“其仁如莲肉”。

板栗富有营养。含蛋白5%~10%，糖分10%~20%，脂肪7.4%，淀粉60%，还有维生素、脂肪酶等成分。无论生食、炒食、清蒸、火炖，都是独具风味的上等佳品。还可做时兴糕点，甜酥、芳香，深受欢迎。柞水县于1985年把栗子磨成粉制成“栗子羹”，已成为人民争相购买的热门食品。

栗子味甘、性温、入脾胃、肾经，有养胃、健脾、强筋、活血、止血功效。《本草纲目》载：“人有内寒，暴泄如注，食煨栗二三十枚顿愈。”

柞水县盛产大板栗，个大肉饱，美味可口。全县均产。据1976~1985年10年统计，平均年产20万公斤，最高年产25.5万公斤，最差年产10万公斤。1980年后，农民普遍栽种、嫁接，营造板栗坡、板栗沟。1990~1992年年均产量达65万公斤。

黑木耳：系营养丰富的食用菌。是我国人民喜食的副食品，也是传统保健食品，在国际市场上享有较高声誉。经化验，每百克黑木耳中含有蛋白质10.6克，脂肪质0.2克，碳水化合物0.5克，纤维素7克，还有多种维生素和肝糖等。

黑木耳有药用价值,《本草纲目》载:“黑木耳有益气不饥,轻身强志,断谷治痔,治眼流冷泪,自注脚疮,崩中漏下,新久泄痢,血痢下血,一切牙痛。”现代医疗证明,黑木耳具有滋润强壮、清肺益气、补血活血,治疗妇女产后虚弱和手足抽筋麻木,分解纤维杂质、清漆肠胃等功效。近期科研成果表明,经常食用黑木耳,可防止癌的形成和发展,对从事轻纺、采矿的职工有保健特效。

柞水山大林密,栎树面积大,是培育黑木耳的重要基地。1981年产木耳12650公斤,1985年17500公斤,1992年产19050公斤。

生漆:又名土漆。柞水县境盛产漆树,最高年产漆35950公斤,最低年产11105公斤,常年产20200公斤。生漆在19世纪前,常用以装饰及保护宫殿、庙宇、棺槨、祭皿等。现代用于工艺美术品及木器的涂饰和人造漆的配料。

漆木油:漆木油由漆籽压榨而成。民间多用作光锅的食用油。有中温、涩肠、止水泄的功能。古代和民国期间是制作蜡烛的最佳原料,现代为制作肥皂的重要原料。

柞水多漆树,盛产漆籽,漆木油为大宗产品。常年产量为9万公斤,最低年产7.5万公斤,最高年产13.5万公斤。

天麻:天麻属兰科,多年生腐生直立草本,全株无叶绿素,地下结有肉质肥壮的块茎。地上茎直立,黄赤色,节上有膜质鳞片。夏季开花,花多数为稠密的总状花序。花冠呈歪壶状,黄色,喜生长于阴湿林下。

天麻是名贵的中药材。《本草纲目》载:“天麻辛平无毒。主治风湿痹、四肢拘挛、小儿风膝惊气,利腰膝、强筋力。久服益气,轻身长寿。尤有治疗成人风湿头痛、小儿癫痫惊挛、诸风麻痹不仁、风热语言不遂之特效。”临床配方有:“若以天麻、川芎为末,炼蜜为天麻丸,每食后嚼一丸,或用茶、酒饮下,可消风化痰、清利头目、定胸利泄,治心胸烦闷、头晕欲倒、项急、肩背拘倦、神昏多睡、肢节烦痛、皮肤骚痒、面目虚浮的功效。”

柞水野生天麻颇多,1962年开始人工培育,1980~1992年平均年产干天麻5500多公斤,最多达到6500公斤,最少年产4000公斤。

连翘:又名连、异翘、旱莲子、兰花、三廉,俗称黄花条子。《本草》曰:“其实似莲作房,翘出众草,故名。”连翘为落叶灌木,高达三米,枝开展或下垂,褐色,叶对生长圆状卵形,长6~10厘米。花于早春先叶开放,花冠四裂,花黄(因花色艳丽,古今以连翘为观赏花者颇多)。6~7月结果,蒴果狭卵形,裂为两瓣,8月成熟,颜色变黄者采摘晒干供药用。有大翘小翘两种,大翘生于下湿地或山冈上,青叶狭长,茎赤色,高1~1.3米,独茎,梢间开花,黄色,秋结实似莲,内作房瓣,根黄如蒿银,八月采摘;小翘生冈原之上,花叶实似大翘,稍细。

连翘药用有三:泻心经客热,去上焦诸热,为疮家圣药。十二经疮药中不可无连翘,治疮疡瘤瘰结核有神力,与柴胡同功,但分气血之异,与鼠粘子同用治疮疡,别有神功。李时珍曰:“连翘状似人心,两片合成,其中有仁甚香,乃少阴心经、厥阴包络气分主药也。诸痛痒疮皆属心火,故为十二经疮家圣药。”

柞水是陕西省连翘主产地之一,平均年产1.5万公斤,最高年产1.75万公斤,最少年产0.9万公斤。

五味子：又名山花椒，木兰科，多年生落叶木质藤本。单叶，互生花单性，腋生。在藤蔓上结出如珍珠般的串子，即五味子。初浅绿色，成熟后为红色，因皮、肉具有甘、酸、辛、苦、咸五味，故称五味子。

五味子是配制 50 多种中成药的重要补料。主要用于咳喘烦热、补气生津、滋养虚劳、补贤生津，还有止渴、解烦、醒酒、败毒功能。《本草纲目》载：“用五味子一两、真茶四钱，晒研为末，以甘草五钱煎膏，丸绿豆大，每服三十九丸，可治久咳不止；新五味子一斤为末，以酒作引，日服三次，忌猪、鱼肉和蒜、醋，可治阳萎症；用五味子一斤洗净，水浸，取核，再以水洗核，取尽余味，置沙锅过滤，入好冬蜜二斤，炭火煨熬成膏，瓶收五日，出火性，每空心服一二茶匙，用百滚汤饮下，治肾虚遗精。”

柞水盛产五味子，常年产 25 万公斤，最高年产 40 万公斤，最低年产 15 万公斤。

猪苓：亦称“野猪粪”，为多孔菌属植物的菌核。适生于有密环菌的阔叶树根部（如柞树、柳树、山毛榉科植物等），喜肥沃、潮湿、富含腐殖质、排水良好的阳坡土壤。呈不规则块状，表面凸凹不平，黑褐色，内部白色或淡黄色。具有多年生，个儿大，产量高，汁丰质优的特点。有的状如猪、人，有的似马、牛，故有猪苓、仙翁、木牛、射马之称。柞水年均产猪苓 2.5 万公斤，最高年产 4 万公斤。

麝香：为雄性獐子的脐囊，由麝香腺分泌而成，干燥后为红棕色至暗红色的颗粒物质，经高度稀释后，能放出特有的香气。其主要成分为巨环麝香酮，保香性很强，是极为珍贵的香料。

据医学文献记载，麝香的主要功能为开窍、避秽、通络、散淤。治疗中风、痰厥、惊厥中恶、烦闷、心腹暴痛，还可治疗跌打损伤、痈疽、疮毒等症。临床资料表明，冠心病患者心绞痛发作或处于昏厥休克时，服用以麝香为主要成分的苏合香丸，病情可得到缓解。在治疗许多恶疮时，相应的药膏中加上微量麝香，药效特别明显。麝香渗透性强，古人说：“能引药透达。”即可使药很快进入肌体，充分发挥药的作用。麝香本身还具有抗菌、消炎作用。据药理试验，麝香酮的稀释液，在试管内能抑制大肠杆菌及金黄色葡萄球菌等。

柞水虽因自然生态环境变化，麝香产量有所减少，但平均年产可达 2900 两。

卷十三 财政金融

第一章 财 政

第一节 机 构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设户房分管财政。乾隆五十二年（1787），增设柜书2人，负责田赋、杂税。民国初沿清制。16年（1927），县署改为县政府，设财粮处；24年（1935），裁处设助理员；28年（1939），裁助理员，设财粮科。1949年12月1日，成立柞水县人民政府，设财粮科，负责财政、粮食。有科长1人，科员6人，各区均设财粮干事1人。1953年8月，将柞水县人民政府更名为柞水县人民委员会，因增设粮食科和税务局，将财粮科改为财政科，专管财政工作。1956年将财政科改为财政局，设局长1人，副局长2人，干事9人。1958年12月，撤销柞水县制，并入镇安县。1961年9月，恢复柞水县制，同时恢复财政局。“文化大革命”期间，财政局领导靠边站，职工参与两大派“闹革命”，工作处于瘫痪状态。1968年9月，成立柞水县革命委员会，亦成立财政局革命领导小组。1969年5月，将财政、税务、银行合并为柞水财金管理站。1970年撤销财金管理站，恢复财政局。1976年各区成立财政组。1980年12月柞水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决定，撤销柞水县革命委员会，恢复柞水县人民政府，财政局由县人民政府直接管辖。1984年财政局下设行政、预算、企业财务、农村财务、监察五股，各乡（镇）设财政干部一人。1985年因成立审计局撤销监察股，增设农业税股。1992年年底共有职工96人。

第二节 财政收支

一、清 代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后，田赋、杂税为财政主要收入。《孝义厅志》载：

“古制田赋而外，户有调丁有徭，故赋虽定制而调徭时有增损。自我朝均平里甲以来，户丁所出皆摊入田赋内，永为定额，民间只按亩输粮。然陕西省无漕粮，田赋均以银折纳，孝义亦然。但地皆峰岩嶙峋峭峒，不可以顷亩计，然按籍以求。设厅之初，境内田地皆拨自咸宁、蓝田、镇安三县，顷亩赋税厘然可据，迄今略有增减。”

地 亩

原额接收咸宁、蓝田、镇安三县分拨民地共 360 顷 61 亩。

收咸宁县野字号地 287 顷 3 亩 6 分。

收蓝田县和字号地 2 顷 23 亩 6 分。

收镇安县中等地 4 顷 1 亩 4 分。

嘉庆十二年（1807），因厅城移往原镇安属旧县关，收城内升科官地 58 亩 9 分，下等地 9 顷 40 亩。

嘉庆十七年（1812），省又分拨下等地 1 顷 26 亩 5 分，上等地 33 亩 9 分，咸宁野字号地 1 顷 72 亩 8 分。

以上共 667 顷 21 亩 7 分。

户 口

清光绪九年（1883），在册人口共 6149 户，22724 人。其中男大丁 11113 人，男小丁 488 人，女大丁 7979 人，女小丁 3144 人。

民 赋

原额接收咸宁、蓝田、镇安三县地，每亩起科不等，共折色粮 124 石 9 斗 8 升。其中：

接咸宁县分拨折色粮 112 石 3 斗 3 升。

接蓝田县分拨折色粮 1 石 7 斗 8 升。

接镇安县分拨折色粮 2 石 9 斗 5 升。

嘉庆十二年（1807），接省分拨升科折色粮 4 斗 3 升；接省分拨下等折色粮 5 石 5 斗 2 升。

嘉庆十七年（1812），接省下等折色粮 7 斗 4 升，又接省拨上等折色粮 5 斗 6 升，又收省拨色粮 6 斗 7 升。

以上折色粮共折色银 179 两余。

咸宁县地额折色粮折色银 153 两 6 钱 5 分 3 厘 5 毫 8 丝 6 微 5 纤 8 渺 8 漠 1 沙 7 洙 6 涯 6 酒。

蓝田县地额折色粮折色银 2 两 3 钱 5 分 9 厘 2 毫 3 忽 3 微 4 纤 1 尘 2 漠 5 沙。

镇安县地额折色粮折色银 3 两 9 钱 6 毫 6 丝 4 忽 6 微 6 纤 8 尘 4 渺。

嘉庆十二年（1807），省分拨升科地征折色粮折色银 5 钱 7 分 2 厘 5 毫 6 丝 5 忽 8 微 5 尘 4 渺 2 漠 3 沙 9 洙 5 涯。又收下等地征折色粮折色银 7 两 2 钱 8 分 9 厘 3 毫 5 丝 3 忽 2 微 1 纤 5 尘 2 渺。

嘉庆十七年（1812），接省拨下等地征折色粮折色银 9 钱 8 分 1 厘。又接省拨上等地折色粮折色银 1 两 5 钱 5 分 3 厘 8 毫 3 丝 8 忽 7 微 5 纤 2 尘，又收省拨折色粮折色银 9 钱 2 分 5 厘 2 毫 8 丝 2 忽 8 微 4 纤。

嘉庆十八年(1813),又接省拨咸宁、镇安二县征山谷粮 32 石 7 斗 9 升 7 合 2 勺 4 抄,折色银 7 两 8 钱 7 分 9 厘 5 毫 6 丝 1 忽 9 微 5 纤 1 尘 2 渺 5 漠 2 沙 6 洙 4 涯。其中咸宁山谷粗粮 32 石 4 斗 8 升 2 勺 4 抄,折色银 7 两 8 钱 2 厘 5 毫 6 丝 1 忽 9 微 5 纤 1 尘 2 渺 5 漠 2 沙 6 洙 4 涯;镇安县山谷粗粮 3 斗 1 升 7 合,折色银 7 分 7 厘。

杂 税

畜税银年额 10 两 3 钱至 13 两,系买骡马牲畜客商所纳。

地税银年额 18 两至 19 两,系买房地业主所纳。

支 款

年支民赋起运银 268 两 9 钱 2 分 8 厘 4 丝 9 微 2 纤 2 尘 2 渺 3 漠 9 洙 4 涯。

年支同知养廉银 800 两,俸银 42 两 4 钱 3 厘,公费银 260 两。

年支公帮、门子、民壮、仵作、皂隶、步快、禁卒、轿伞夫、库子、斗级、铺司、钟鼓夫银共 960.1 两,遇闰加银 22 两。

嘉庆二十年(1815)后,新添铺司 6 名,年支银 36 两,遇闰加银 3 两。

训导 1 名,年支薪银 40 两。

斋夫 1 名,年支银 36 两,遇闰加银 2 钱 7 分。

门斗 1 名,年支银 7 两 2 钱,遇闰加银 1 钱 1 分。

廩生 2 名,年支银 7 两 2 钱 8 分 8 厘 8 毫,遇闰加银 6 钱 7 两 4 毫。

巡检 1 名,年支养廉银 60 两,俸薪银 31 两 5 钱 2 分。

民壮 4 名,年支银 24 两。

皂隶 2 名,年支银 12 两,遇闰加银 1 两。

文庙并各坛祠祭祀年支银 121 两 1 钱 1 分 1 厘。

孤贫 10 名,岁支银 36 两,遇闰加银 3 两。扣除衣布银 3 两 6 钱 8 分。

递马 2 匹,马夫 1 名,年支工料及修理等项,共银 70 两 4 钱,遇闰加银 9 两 1 钱 7 分 2 厘。

乾隆五十年(1785)至嘉庆二年(1797),年平均收入银 220 两 7 钱 6 分 8 厘,支出银 2782 两 2 钱 5 分 7 厘 4 毫,收支相抵短 2561 两 4 钱 8 分 9 厘 4 毫。不敷部分由地方捐款和省拨银填充。嘉庆三年(1798)以后,厅境战乱日繁,收入年平均只有银 98 两 9 钱 4 分 9 厘 8 毫。支出年平均增至 3764 两 9 钱 6 分 4 厘 8 毫。收支相抵短 3666 两 1 分 5 厘,不敷部分均由省拨银和地方捐银填充。

二、中华民国时期

元年(1912)至 16 年(1927),年平均收入如下:

田赋:共有地亩 669 顷 73 亩,年收 723 石税粮,折大洋 573 元。

工商税:年平均收入 1123 元。

屠宰税:年平均收入 304 元。

契税:年平均收入 312 元。

以上年共收入 2312 元。

年平均支出:

县政府（署）职员薪俸年平均支 2123 元。

办公经费年平均支 3675 元。

地方军事费用年均支 2176 元。

文化教育费年均支 2213 元。

司法经费年均支 903 元。

以上年共支 11090 元。

收支相抵短 8778 元，由地方捐款和省拨款填补。

17 年（1928）至 30 年（1941）期间，地方军费大增，县府增派附加税，总额各年平均 10 倍于往。田赋粮比前增加 5 倍。以 29 年（1940）为例：

当年收入：

田赋：4354 石，折法币 42767 元。

军粮：2685 石，折法币 27303 元。

工商税：年 23627 元。

特别捐（按人丁分派）：年 29379 元。

契税：年 11678 元。

地亩税：年 36767 元。

屠宰税：年 23124 元。

绥靖捐（按户分派）：年 13642 元。

临时捐（按户分派）：年 23675 元。

印花税：年 8642 元。

人丁税（按人口分派）：年 34172 元。

厂槽税（按厂槽户分派）：年 9123 元。

以上共摊收 283899 元。

当年支出：

县府职员薪俸 86728 元。

办公经费 169697 元。

地方军费开支 112432 元。

保安费开支 67242 元。

保甲费开支 47263 元。

壮丁训练费开支 11321 元。

文化教育开支 23167 元。

司法费用 11767 元。

以上共支出 529617 元。

收支相抵短 245718 元，于第二年春以“预算不敷”增派于民。

31 年（1942）至 37 年（1948），物价大涨，苛捐杂税繁多，收入不敷支出，增派于民，各年均有。

民国 31 年 (1942) 至 37 年 (1948) 柞水县财政收支统计表

(表 1)

单位: 元 (法币)

年 度	收 入	支 出	增派于民
31 年(1942)	672975	962742	289767
32 年(1943)	1074367	2013241	938874
33 年(1944)	2314765	3212687	897922
34 年(1945)	3586425	4676732	1090307
35 年(1946)	4800000	5012342	212342
36 年(1947)	52769630	67256480	14486850
37 年(1948)	7000000000	8927436000	1927436000

36 年 (1947), 按正税附加各税及上年预算不敷, 全县平均每户折合大洋 (时市场流通大洋) 153 元, 人民叫苦连天。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

1949 年 12 月 1 日, 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 财政工作本着“取之于民, 用之于民”、“开源节流”和“量力而行”的政策, 支持、发展工农业生产和文化教育、交通运输等事业。1979 年以后, 执行“划分收支, 分级包干”的财政政策。

柞水县 1953~1992 年主要年度财政收支统计表

(表 2)

单位: 万元

年 度	收 入	支 出	亏	省财政补贴
1953	6.4	37	30.6	37.3
1957	25.3	64.7	39.4	50.3
1961	30.6	109.6	79	80.7
1965	49.2	115	65.8	52.5
1971	30.1	224.3	194.2	185.8
1975	74.4	352.1	277.7	259.08
1980	125.8	566.8	441	459.46
1985	143.3	943.7	800.4	751.8
1989	558.8	1714.7	1155.9	985.3
1992	580	1900	1320	400

1952 年以前, 县财政收支属管穿管吃的供给性质。1953 年转为经济建设性质, 执行

财政预算制度。即每年5月1日前，按去年收支基数汇总当年增减科目，由县财政局编造出全年总收支预算，呈送地区财政局和县人民代表大会或常务委员会审定。其中财政收入分为：企业收入、企业上缴基本折旧基金、工商各税、农业税、债务收入、其它收入、省财政补贴、上年结余、调入资金等；财政支出分为：基本建设、挖潜改造、县办厂矿、企业技术改造、简易建筑费用、科技费用、流动资金、支农经费、工交商事业费、城市维护费、文教卫生费用、行政事业管理费用、抚恤救济费用等。

1953~1957年，在执行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县财政收支以保证经济建设发展为主，收支平衡，略有节余。1961~1965年根据国家制定的“调整、整顿、巩固、提高”的国民经济总方针，纠正左倾错误造成的经济严重失调，给农民赔退平调款30多万元，压缩非生产性开支和基本建设投资，停办硫磺矿、纸厂、酒厂，使财政收支仍然平衡，略有节余。1979年以后，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县财政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方针，执行“划分收支，分级包干”的财政体制，依照“增收节支、增产节约”的原则制定预算。

1992年财政收入为580万元，相当1953年财政收入6.4万元的90.6倍，平均每年递增14.34万元。1992年财政支出1900万元，相当1953年支出37万元的51.35倍，平均每年递增46万元。

1981年以后，由于执行“划分收支，分级包干”的财政体制，同时给职工增加了技术津贴、书报费、浮动工资，又调整了几次工资，加之工商业效益下滑，收（含省财政补贴）支相抵后出现财政赤字。其中1981年为21.37万元，1984年为62.4万元，1987年为97万元，1989年为170.6万元，1992年为920万元。1992年行政事业单位即出现3个月不能兑现工资的现象。

第三节 财政管理

一、政策、体制

清代，孝义厅执行省拨银和地方田赋、杂税收入与支出相抵的财政政策。嘉庆后，战乱日繁，省拨银无定，主要依靠募捐。厅署官员、地方里保有贪挪之弊。

民国16年（1927）前，执行清制。16年后，改为“定赋上缴，以支派收”的政策，助长了县府、乡、保层层向人民摊派，贪污风行。22年（1933），县、乡、保三级超派粮1108石9斗，款376800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年7月1日改中央、大行政区、省三级财政为中央、大行政区、省、县四级财政。区、乡财政纳入县财政管理。

1952年县财政工作的总方针是：“厉行三反（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反对官僚主义），增产节约，改进工作，迎接建设。”年底，查处大、中、小案件46起，涉及县、区领导3人，一般干部43人。其中共产党员24人。分别给予刑事、行政处分。收回贪污款4852元。1953年元月1日，实行中央、省、县三级财政体制。要求加强财政统一管理，分级负责，大力组织收入，节约支出，加强监督与检查，严肃财政纪律。对超标准开支不核

销，建立单位领导审批制。

1956年4月1日，银行执行国家预算出纳业务制度，改变了银行出纳与财政脱离的现象。

1958年7月，为适应大跃进的需要，财政实行“征税手续简便，审批预算迅速，拨款正确及时”，使盲目上马的大炼钢铁、县办工厂耗费了大量资金。1959年至1961年均先后停产。

1961年8月，执行“调整、整顿、巩固、提高”的八字方针，狠抓了控制财政支出，压缩基本建设投资，压缩社会集团购买力。年底清查冻结各预算单位在银行的存款16.7万元。

1962年8月24日，财政局下文通知各单位，对社会集团必须购买的主要物品实行按品种、数量、金额编报计划，由财政局审批。

1964年元月，国务院下达《关于1964年预算管理制度的几项规定》，其中第一条规定：“1964年地方财政收入范围的划分为：地方企业收入、商业收入、工商统一税、所得税、各项地方税、农业税和其它收入，作为中央和地方的总额分成收入。分成比例一年一定，商业收入不再三七分成。各项地方税和其它收入也不再作为地方固定收入。基本建设拨款以及因特大防汛、抗旱、救灾而追加的经费，仍由中央专案拨款。”

1965年7月，财政部颁发《财政工作纲要（草案）》指出：“财政工作必须贯彻执行‘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和‘发展经济，保证供给，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勤俭建国，奋发图强’的方针，坚持财政、信贷和物资的综合平衡，坚持收入按政策，支出按预算。”

1969年9月，省财政厅根据“计划不变，保证重点，区别情况，灵活安排”的精神，搞好基本建设拨款。拨款要求做到“按进度掌握，集中力量打歼灭战”。

1969年，全年财政实行“收支挂钩，总额分成，超收分成或支出节余均留地方使用”的政策。

1971年3月，省财政厅通知从当年起实行“定收定支，收支包干，保证上缴或差额补助，结余留用，一年一定”的财政政策。同时确定柞水为支大于收的差额补助县。

1979年7月，县财政实行“划分收支，分级包干”的财政政策。

1980年4月14日，县财政局发出《柞水县行政事业单位预算包干实行办法》，实行“预算包干，结余留用，一年一定”。对于差额补助的单位实行“定收入、定支出、定补助，结余留用。”

1981年3月3日，县财政局通知：“县办工业留成部分，全部集中于财政，不再分成，实行利润包干。”

1983年4月，县财政局对全县企业实行六种形式的承包制：

(1) 计划内交库利润金额分成；(2) 盈利包干，亏损不补，盈利全留；(3) 利润定额包干，超额全留，短收照交；(4) 利润包干，超收分成；(5) 交库利润金额分成；(6) 亏损定额包干，超亏不补，减亏全留。

二、财务检查

民国 34 年 (1945) 12 月 10~14 日, 柞水县参议会举行临时动议会, 检查、揭发了县政府会计马景瑗贪污太白乡公粮 7500 公斤的罪行, 迫使县政府将马景瑗捕办。

1953 年元月 10 日至月底, 由财政科、公安局、民政科抽调 18 人, 对县级各单位财务工作进行了检查。发现 2 人贪污公款 376 元; 3 人挪用公款 1273 元; 公物归私 5 人, 18 件。后全部作了处理。给贪污的 2 人留用察看 2 年; 挪用公款 3 人, 追回公款后, 行政降一级 1 人, 记大过 2 人。

1962 年 3 月, 对全县各单位会计、出纳账务进行了一次全面检查。共检查会计、出纳 187 人的账务, 其中错账 67 人, 643 笔; 漏账 18 人, 27 笔; 错支现金 1723 元。从中发现 1 人以账作弊贪污现金 642 元, 1 人涂改票据贪污现金 413 元。检查后, 分别作了纠正和处理。

1963 年 4 月, 全县通过财务大检查, 认真清查各单位的“小钱柜”、“小仓库”。全县时有财务单独结算单位 97 个, 有“小钱柜”的 59 个, 共有现金 76423 元; 有“小仓库”16 个, 各种高档商品 107 件, 价值 117430 元。清查出来后, 分别情况作了处理。将“小钱柜”76423 元全部上缴财政; “小仓库”的高档商品留给本单位 45 件, 其余 62 件收回财政, 配发给急需单位。其中有自行车 16 辆, 收音机 22 台, 收录机 3 台, 电唱机、扩音机 21 台。

1981 年 5~6 月, 全县普遍开展了一次财经纪律大检查, 查出违纪金额 17.26 万元, 分别情况作了处理。

1982 年 4~6 月, 以 90 天时间, 对区、社财政和财务开支进行了一次全面大检查。发现违纪资金达 21.72 万元。其中违反规定乱支乱用 16.31 万元; 职工随意借款、挪用财政资金 5.41 万元。检查后作了处理, 并作出决定: 禁止职工借用公款。凡单位领导批条借公款给私人者, 追究领导责任。

1984 年 7 月, 对全县基建单位规模进行了一次大检查, 发现违反计划超建 1762 平方米, 折价 237870 元。根据情况缓建 467 平方米, 收回超建资金 97620 元。

三、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

随着各项事业的发展, 社会集团购买力逐年增加, 更有甚者少数单位的领导人贪图享受, 动用公款购小汽车、电扇、沙发、收音机、录音机等高档商品。1959 年国务院发出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的通知, 要求从 6 月 1 日起, 将社会集团购买力压缩在总支出的 20% 以内。1985 年国务院规定对 17 种商品进行严格控制, 不许社会集团以公款购买。其中有: (1) 小汽车 (包括小轿车、吉普车、旅行车); (2) 大轿车 (包括用于更新的车辆); (3) 摩托车 (包括轻骑及用于更新的车辆); (4) 沙发; (5) 地毯 (包括混纺、纯化纤品); (6) 沙发床 (包括沙发床垫); (7) 空调器 (包括窗式、柜式的制冷或制热器); (8) 录音机和多用机 (单价在 500 元以上); (9) 录像机 (包括摄像机、放像机、编辑机); (10) 大型或高级乐器 (单价在 300 元以上); (11) 照相机和放大机; (12) 家具 (单价在 100 元以上的钢、铁、木、藤制品); (13) 呢绒及其制品; (14) 纯毛毯; (15)

彩色电视机；(16)电冰箱；(17)洗衣机。

柞水财政局从1962年执行审批制度。历年审压的开支如下表：

柞水县1962~1987年审压社会集团购买力统计表

(表3)

单位：万元

年 度	申报数	批准数	压缩数	年 度	申报数	批准数	压缩数
1962	11.3	1.7	9.6	1977	21.5	4.2	17.3
1963	5.2	0.5	4.7	1978	22.2	4.8	17.4
1964	8.7	1.2	7.5	1979	6.1	2.5	3.6
1965	6.8	0.6	6.2	1980	20.2	4.3	15.9
1966	5.2	1.2	4	1981	15.8	3.2	12.6
1970	11.8	2.2	9.6	1982	12.4	2.8	9.6
1971	22.9	11.2	11.7	1983	12.2	3.1	9.1
1972	20.3	3.1	17.2	1984	8.1	1.2	6.9
1973	15.2	1.1	14.1	1985	5.2	0.8	4.4
1974	13.2	2.2	11	1986	3.6	0.6	3
1975	8.4	1.1	7.3	1987	2.1	0.5	1.6
1976	9.6	2.5	7.1	合 计	268	56.6	211.4

注：1967~1969年因“文化大革命”无报批。

历年平均批准购买额仅相当申报额的21.11%。1988年以后，将审批权收归商洛地区控购办公室。

四、审 计

柞水在古代无专门审计机构。民国27年(1938)，中央政府公布了《财务审计法》，提出：“监督预算之执行，核定收支命令，稽查财政之不法或不忠于职务之行为。”但因县一级无专门机构，柞水未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1983年，审计工作由财政局负责，以“财政监督”形式出现。1984年元月成立审计局，对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收支及部分企业行政开支情况依法进行审计。

1984年10月21日~11月30日，对县石油库1983年至1984年6月以前经营情况进行了就地审计。1983年购进石油2234吨，销售2072吨，完成销售总额121.8万元，实现利润4.3万元；1984年元月至6月，完成销售额65.8万元，实现利润3.5万元。没有发现违纪和其它作弊行为。库内安全，开票、计量、现金管理、会计核算等制度执行较好。连续三年被地区评为先进单位是符合实际的。

1985年2月4~7日，对县工商银行中、短期技术措施贷款作了调查。调查结果证明

在贷款手续、资金使用效果等方面基本上是好的。但有不足之处：(1) 计贷业务人员工作调动时，由于交接手续不够严格，造成部分贷款资料无法查询；(2) 两次贷给服装厂 2 万元，虽签订了合同，但不符合规定。1982 年 7 月 23 日贷款 1 万元，合同上未加盖发行行公章和负责人印章；第二次贷款 1 万元，合同上没有签订合同日期。

1985 年 3 月 29 日~5 月 10 日，对县教育局、教学研究室 1984 年教育经费及 1983、1984 年专项拨款分配、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了审计。经查证有以下问题：(1) 原以勤工俭学公司生产用车为理由，于 1983 年 7 月 23 日，动用各学校上缴的杂费，从省物资局综合服务公司购回双排座 130 型工具车一辆。购回后不久，又决定转为教育局事业用车。1984 年车辆的维修、用油等共支出 8543.17 元，除 2250.6 元属勤工俭学公司经费外，其余 6292.57 元系挤占的教育经费。(2) 1984 年 5 月，县财政局分期拨款 25000 元，批准给教研室新建平房 10 间。教育局在施工中改建为 6 间两层双面楼房，建筑面积 372 平方米，造价为 38146.33 元，比原批准投资超支 13146.33 元。(3) 1984 年商洛地区教育局拨给职业中学购置仪器专款 1 万元，教育局未将款拨给职业中学，于 1984 年 12 月，以经费紧张为由，将此项专款挪用，给包括教育局在内的 7 个单位职工、教师发了工资和奖金。审计后，教育局对上述问题作了纠正。

1986 年 4 月 10 日~5 月 30 日，以 50 天时间，采取就地审计方式，对全县粮食行业 1983 年至 1985 年的经营、财务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审出有问题的资金 439984.20 元，其中违纪资金 408518.14 元，应上缴财政 192277.64 元（其中应上缴中央财政 141959.64 元，县财政 50318 元）。

1986 年 7 月 24~25 日，对县公安局 1984~1985 年两年罚款、没收款上缴财政和退库款的使用情况进行了就地审计，审出应上缴而未上缴的金额为 4736.02 元。

1986 年 7 月 30 日，对柞水县人民法院 1984~1985 年两年罚款、没收款的解缴和退库使用情况进行了就地审计，审出有问题的资金 18226.49 元，其中违纪资金 5560.19 元，应交财政 933 元。

1986 年 10 月，对县物资局 1984~1985 年两年物资经营、财务收支进行了就地审计，审出有问题资金 119917.5 元，其中违纪资金 52432 元，应缴财政 10180.05 元。

1987 年 3 月 19~31 日，对县工商银行 1985~1986 年两年财务收支进行就地审计，审出违纪资金 13411.08 元，应缴财政 1454.33 元。

1987 年 4 月 23 日至 7 月 4 日，对五金公司 1985~1986 年两年财务收支进行了就地审计，审出违纪资金 109902.19 元，应缴财政 2660 元。

1987 年 10 月 15 日~11 月 5 日，对县外贸公司 1985~1986 年两年财务收支进行了审计，审出违纪资金 47468.34 元，应缴财政 6557 元。

1987 年 11 月 26~28 日，对县建设银行 1985~1986 年两年地方财政委托贷款利息分成等项收入，进行了专项审计。审出 1985 年地方财政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4182.8 元，按 70% 的比例分成，县建设银行应得 2927.96 元，因计算错误实分得 1489.74 元，少分 1438.22 元。

1987 年 12 月 6~25 日，对县面粉厂 1986 年财务收支进行了审计，审出违纪金额 17900.86 元，应交财政 2742.89 元。

1989年6月~10月对柞水交通局以工代赈和预算外资金732万元进行了审计,审出违纪金额244.46万元。

1990年3月至12月,对柞水县食品公司1988年、1989年的财务收支进行了审计,审计总金额为523356.38元,审出违纪资金233122.58元。其中伪造假据、空收空卖生猪1836头,诈取群众钱财72267.11元;伪造春节供应肉票17820.5公斤,骗取财政补贴16949元;经理伍齐芳、副经理黄礼安、会计问志英三人,秘密私分外领公款15565.04元;1988年11月至1989年底,将上级专供的平价汽油高价倒卖,牟利8632.88元;公司职工私分5212.90元,给有关领导送礼1800元。

1990年4月至12月,对柞水县多种经营办公室“两扶”资金进行了就地审计,审计总金额1047180元,审出违纪金额434997.60元。

1991~1992年,各单位自查自审,审计总金额1306万元,审出违纪资金106.23万元。

第四节 公产管理

一、清代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后,公产主要为义捐的土地。

道光十七年(1837),栗园塘范国明捐施山地五契,年收租课14.6石,洋芋课4石,钱课4串200文。同治四年(1865),周鸿恩捐红岩沟山地一契,年收包谷课14.1石。上述两捐分别于道光十七年(1837)和同治四年(1865),由同知署议定赠予留养局。由留养局按定额收缴租课,作孤贫扶养费用。至宣统三年(1911)废。

道光二十九年(1849),朱三保捐东门外地一契,年收包谷课1.2石,当年同知署议决作为义冢。

咸丰六年(1856),戴学贵等10人,捐银买地三契,年收课16石,当年同知署议决作乾佑河义渡费用。

光绪四年(1878)和五年(1879),同知汤铭新劝民捐地四契,年收课106.1石,分别于光绪四年(1878)和五年(1879),由同知署议定作为义川书院经费。后包永丰、石步云捐地两契,年收课22石,均作为养济院经费。

光绪四年(1878),同知汤铭新发现义捐收入课石,有中饱私囊者,即行文进行核查、清理。义川书院财务统管王治吾,贪污义捐粮4.3石,除全部收回外,并将王治吾削职为民。

二、中华民国时期

9年(1920),承接清代的义捐地和房屋,多为民人租种、租住。所交租课均缴县财政充公。33年(1944),县长史恒信根据省政府清查公产、公款的指令,于8月至年底,对全县公产、公款作了清查。有镇安吴自成、张朝荣、宋祖棋、陈德彦、程大鼎、石景银、田发谦、吴兴隆、高应第、李登第、朱明春、徐忠明共租种公田188.5亩,租住公

房 29 间，积欠租粮 527.5 石。清查后全部收清，并具契永存。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1952 年土地改革中，全县共留公地 666.35 亩，房 144.5 间，包谷 9.99 石，森林 73 亩，家具 118 件。这些公产在 1953~1954 年，大部划归回乡的复员军人。1953 年对公学、寺庙地产作了清理，对安置复员军人后尚余的 205.7 亩土地，租给就近农民耕种，年收租 2750.5 公斤（折小麦 780.5 公斤，包谷 1970 公斤），纳入县财政收入，分拨各乡作了公用。1955 年高级合作化时，上述地产全部就近入社，作为集体所有。

1951 年接受下梁三官庙，七坪太山庙、十王洞，蔡玉窑关帝庙、瘟神庙、大佛寺、武圣殿、药王庙、娘娘庙，丰家河关帝庙、三圣庙、太圣庙，九间房九华山关帝庙、十字关帝庙、水师庙、武圣宫，中庙关帝庙，老庙关帝庙，红岩寺东岳庙、关帝庙、玉皇山，皂河沟关帝庙、祖师庙，红岭沟斗姥宫，东干沟祖师庙，西干沟水师庙，两河药王庙，太河关帝庙，县城圪塔寺、火神庙等庙房 789 间。至 1958 年被区乡（公社、管区）及其它单位暂用 276 间，被小学暂用 284 间，被所在大队、生产队占用 179 间。将 22 间于 1965 年出卖于私人，作价 1312 元，纳入县财政收入。剩余 28 间为红岩寺下街戏楼和下梁三官庙。其中红岩寺戏楼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下梁三官庙闲置。

1951 年，收回庙产中有松树 176 棵，柏树 321 棵，栎树 1 棵，红椿树 8 棵。大部因管理不善，被所在区、乡私人砍伐。现存红岩寺东岳庙古柏 2 棵，红岩寺上街桦栎树 1 棵和马家台云山红椿树 1 棵。

第二章 税 务

第一节 机 构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设户房，五十二年（1787）配备柜书二人，办理田赋、税捐事宜。民国元年（1911）至 19 年（1930），柞水未设专门税务机构，赋税由县署、县府包征派收。20 年（1931），在安康设立陕西烟酒事务总局第六区安康烟酒事务分局，将柞水划入，实行包征。23 年（1934），在石镇设山货捐征收局，在蔡玉窑设山货捐征收卡。24 年（1935）设立财政部陕西印花烟酒税局第一区（西安）烟酒稽征第一分局镇柞支所，包征镇安、柞水两县各税。25 年（1936）3 月，山阳支所与镇柞支所合并成立财政部陕西印花烟酒局第一区烟酒稽征第一分局山镇柞支所，包征山阳、镇安、柞水三县各税。26 年（1937）3 月，恢复镇柞支所。29 年（1940）3 月，撤销镇柞支所，复将柞水划归安康分局包征，31 年（1942），成立财政部陕西区安康分局柞水办事处。

1949 年 12 月 1 日，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12 月 20 日成立柞水工商管理局，编制税务干部 4 人，负责税收工作。1950 年 6 月，将柞水工商管理局改为柞水县人民政府税

务所,11月撤销,业务由镇安税务局承办。12月改镇安县人民政府税务局为镇柞税务局,由镇安县云盖寺税务所兼管柞水东川、太白两区税收;镇安凤镇税务所兼管柞水红岩寺税收。同时在柞水石镇设柞水县石嘴子税务所,负责石镇、营盘、蔡玉窑、曹家坪4区税收。1953年8月,撤销柞水县石嘴子税务所,成立柞水县人民政府税务局。1954年10月,在九间房和东川设立驻征单位。1955年改柞水县人民政府税务局为柞水县税务局。1956年10月,增设丰北河驻征单位。1957年3月,撤销丰北河驻征单位,增设蔡玉窑、营盘两区驻征单位;8月,县财政科与税务局合并成立柞水县财政局。1958年5月成立东川、营盘、蔡玉窑、九间房稽征组;9月各区财粮、税务稽征组、会计合并,分别成立东川、营盘、蔡玉窑、红岩寺财税所。12月撤销柞水县制,并入镇安县。1961年9月恢复柞水县制,遂恢复柞水财政局。因将柞水管辖之东川、太白区划归镇安,把原镇安管辖之凤镇区划归柞水,东川区财税所划归镇安,凤镇区财税所划归柞水。1962年3月,将各区财税所改为税务所,1963年3月恢复柞水税务局。1966年10月又撤销税务局,业务纳入财政局,同时将石镇、营盘、凤镇、蔡玉窑、红岩寺税务所改为收入管理所。1967年2月,“造反派”夺权,税务工作瘫痪。1969年5月,将财政、税务、银行合并为柞水财金管理站。1973年8月成立柞水县革命委员会税务局,将五区收入管理所复改为税务所。1975年元月,撤税务局并入财政局。1979年6月又恢复柞水税务局。1988年9月成立稽查队。1992年柞水税务局设行政股、税务股、会计股、征管股、人事监察股、办公室、国营企业管理所、稽查队及乾佑镇、石镇、营盘、凤镇、红岩寺、蔡玉窑6个税务所,实有职工83人。

第二节 税制、税种

一、清代

田 赋

田赋为传统性税种,是清政府的主要财政来源。分为地丁(土地和人丁合一)、漕粮(在地丁赋外从江苏、浙江等省征收的米、豆,经水路运往京城)、租课(即地方官田出租所征之税)、折色(即把粮按规定价折成银两上交)、羨余(亦称耗羨。是正税以外附加的手续费、杂费等)。其中地丁又分为民地丁(民田赋)、屯地丁(军垦田赋)、更地丁(即清政府把明代藩王庄田赐给佃农应科的赋税)。孝义厅承担的田赋有民地丁、租课、羨余三种。

工商业税

清代的工商业税有盐税(亦称盐课)、茶税(亦称茶课)、土药税(分行店、牌照、附行旗小票、附烟亩税4种)、关税(分常关税、海关税两种)、杂税(分契税、当税、牙帖、烟酒税、畜税、矿税、斗秤税、落地税、出产税、销场税10种)、厘金(分盐厘、茶厘、酒厘、烟厘、糖厘、家畜厘、丝绸厘、铁道厘8种)、杂捐、捐输、官业、杂款(分减成、减平、裁节、变价、报效、捐款、罚款、生息、杂收、内销、外销11种)。

清代后期为支付大量战争赔款,保证朝廷的腐化生活,弥补鸦片进口、白银外流的

损失，清政府实行重税政策，除加重土地（田赋）税外，逐步扩大工商税征收范围，时孝义厅征收的税种、税类如下：

杂 税

- (1) 畜税：即牲畜交易税。由购买牲畜者交纳，尽收尽解。
- (2) 地税：即地契税。由买卖房地业主交纳，尽收尽解。
- (3) 矿税：光绪二十四年（1898），印委（税官）查勘，孝义厅有铁矿（小炼铁炉）6座，酌定收税。
- (4) 山货捐：对买卖本地山货征收。含麻纸、木耳、木炭、竹麻、药材等。

杂捐、杂款

- (1) 租捐：光绪三十二年（1906）始征。由地方粮户按所收租课多少，按租抽捐。
- (2) 乡捐：光绪三十四年（1908），孝义厅开办巡检训练所，因无经费通知各里保抽捐。
- (3) 杂款：因设立学馆、学堂无经费，劝谕绅士、富户捐助。

二、中华民国时期

民国初期，赋税分为国税和地方税两部分。其中关税、盐税、统税、烟酒税、矿税、货物税、所得税、印花税、遗产税等属国税（中央收入）；田赋及附加、营业税、契税、杂税和杂捐等为地方税，属于地方收入。抗日战争开始后，东南沿海地区相继沦陷，关、盐、统三税大量减少。国民政府为弥补损失，整理旧税，推行新税。除开征直接税，把统税扩大为货物税外，又改盐税为专卖，并加征战时附加税。抗日战争结束后，内战开始，为满足支出，加重税收，提高税率。形成了关税、盐税、直接税和货物税的四大国税体系。地方税捐也不断扩大，名目繁多，胡征乱收。

国 税

(1) 货物税：民国30年（1941）元月始征。应税的货物有植物油、酒类、竹、木、烟叶、纸张、神幡、鞭炮、石灰等。入境过境应税的有卷烟、红糖、白糖、酒类、饮料类、化妆品、火柴、棉纱、毛铁、茶叶、皮毛、烟丝等。在入境和过境时查验补征。货物税含纯税、烟酒税、矿税、特种消费税4种。

(2) 所得税：国民政府于民国25年（1936）7月公布，次年开征。含如下6种：

1. 营利事业所得税：以公司、商号、行栈、工厂或个人为征税对象，按其所得占资本额比例分级征收；不能按资本额计算者，依其所得额分级征收。

2. 薪金报酬所得税：以公务人员、自由职业及从事其它行业有薪金报酬的人员为征税对象。

3. 证券存折所得税：即公债、股票、存款、储蓄及借贷之利息所得税。由付给利息部门代扣代缴。

4. 财产租赁所得税：指土地、房屋、堆栈、码头、森林、矿场、舟车、机械的租赁或出卖所得收入征收的税种。

5. 一时营利所得税：系临商每次收入额减去本金及主要开支后之所得税，不超过2万元（法币）者免征。

6. 综合所得税：合并个人全年各种所得总额，除去共同生活之家属或必须抚养之亲属（每人以法币 10 万元计）生活费用、家属中中等以上学校在校学生（每人以法币 5 万元计）费用、已纳各种所得税及土地税，加上共同生活之家属直接所得，按五分之三并入总额计征，未满 60 万元（法币）者免征。

(3) 非常时期过分利得税：国民政府为搜刮民财，借口抗日，于民国 27 年（1938）10 月 28 日公布了《非常时期过分利得税条例》。分营利事业过分利得税及财产租赁过分利得税两部分。营利事业之得超过资本 20%、财产租赁之得超过财产价额 15% 始征。

(4) 印花税：采用在凭证上贴印花税票的办法征收的税种。民国 2 年（1913）在北京试办，后推行到全国。16 年（1927）国民政府重新修订公布了《印花税暂行条例》，23 年（1934）立法院又制定了《印花税法》。时省印花烟酒税局规定，柞水每年比额为 1200 元（法币），因无邮局，由县政府负责推销。县政府强行向商业人员摊派。

(5) 遗产税：民国 27 年（1938）10 月，国民政府颁布《遗产税暂行条例》，29 年（1940）7 月 1 日开征。凡国民死亡有遗产者，由遗产继承人缴纳。

地方税

(1) 田赋：沿袭清代税制。16 年（1927）前为国税，17 年（1928）划归地方。3 年（1914）对田赋进行整理归并，增加银米折价、确定附加额、整理税册等内容。经整理后的田赋税目有地丁、漕粮、租课、差役、杂赋等。

(2) 契税：是对土地、房屋等不动产实行典当、买卖时征收的税种。16 年（1927）前为国税，17 年（1928）后改划为地方税。

(3) 屠宰税：是对猪、牛、羊宰杀后征收的税种。柞水县按照陕西省财政厅规定的《招商包收畜屠斗税捐办法》进行征收。

(4) 牲畜税：凡买卖骡、马、牛、驴、猪、羊等牲畜，向买方征收的税种。30 年（1941），省财政厅通知改征营业税，由卖方交纳。

(5) 斗捐：对买卖麦、米、豆、谷及各种杂粮的双方征收的税种，16 年（1927）始征。

(6) 营业牌照税：以经营戏馆、妓院、酒馆、旅店、理发、浴室、茶馆、屠宰及其它应取缔之营业为征税对象。按营业资本额或营业总收入额分等征收。每年普查一次，核定等级税额，更换一次牌照，分季交纳税款。

(7) 宴席税：由顾客负担，饭店主人在价款中代收、代缴。

(8) 特种营业税：27 年（1938）11 月柞水开征。主要对象是出售鸦片的店、行或个人。于 29 年（1940）7 月 1 日停征。

(9) 营业税：因区别“特种营业税”，故称“普通营业税”。国民政府以“裁撤厘金影响收入”为由，于 20 年（1931）颁布《营业税法》。陕西省的征收范围包括原有的牙税、当税、牲畜税、屠宰税、烟酒牌照税等。于 21 年（1932）开征。

(10) 土地税：32 年（1943），财政部颁布的《各县市土地税征收规定》中指出：“凡办理过地籍整理的城镇，均应征收土地税，所有农村土地仍征收田赋。”土地税分地价税（按转移地价或规定地价向业主征收）、土地增值税（按照土地增值的实额计算。在土地所有权转移时，按照卖价超过原申报地价或规定地价的数额，向出卖人、继承人、受赠人

或所有权人征收。增价 30% 以内免征)。土地税在 34 年 (1945) 前为国税, 35 年 (1946) 划归地方。

(11) 纸槽税: 向造纸业征收的税种。

(12) 山货捐: 始于清代。民国 19 年 (1930) 开征特税时停征。23 年 (1934) 柞水经省财政厅批准复征。在石镇设山货捐征收局, 在蔡玉窑设山货捐征收卡。因局、卡随意横征, 引起民愤, 商民多次向省府告发, 于 26 年 (1937) 停征。

(13) 特别课税: 纯由地方恣意巧设名目, 向人民征收。27 年 (1938), 柞水向各地摊派的有壮丁服装费、不敷杂支费、国民执照费、自卫特捐等。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1950 年元月, 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颁布了《关于统一全国税政的决定》, 同时公布了《全国税政实施要则》, 确定适当平衡城乡税收负担, 解决农民负担大于工商业的问题。根据多种经济成分并存, 特别是私营工商业大量存在的情况, 实行多种税多次征的复税制。除农业税外, 全国只征收 14 种税。柞水县根据当时实际情况征收的税种有货物税、工商业税 (包括营业税和所得税)、存款利息所得税、印花税、屠宰税、交易税 6 种。1950 年 7 月, 根据中国共产党七届三中全会提出的“调整税收, 酌量减轻人民负担”的精神, 对税种作了调整。把原定全国征收的 14 个税种减并为 11 种; 把原定货物税 1136 个税目减并为 358 个; 印花税也由原 30 个税目减为 25 个。柞水这一时期仍按原定 6 种征收。1953 年进入对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税收工作的任务是: 一方面加强征收管理, 开展反偷税、漏税斗争, 大力组织收入, 为国家重点建设积累资金; 另一方面贯彻“公私区别对待”政策, 调节各阶层收入, 配合对私人工商业进行利用、限制、改造, 保护和发展社会主义、半社会主义经济。柞水由元月 1 日执行的修正税制方案是:

(一) 试行商品流通税: 属新开征税种。把原征货物税中部分商品 (卷烟、棉纱等 22 项, 85 目) 改征商品流通税。从生产到零售实行一次性课征。即把应征的货物税、工商营业税、附加、印花税等合并, 综合税率, 一次征税, 行销全国, 不再征收附加和其它各税。

(二) 修订货物税: 把应征货物税的印花税、工业营业税、商业批发营业税及附加并入货物税征收, 简化税目; 把粮食交易征收的交易税改征货物税。

(三) 修订工商业税: 把印花税、营业税及其附加合并统一征收营业税, 已纳入商品流通税的商品不再交纳营业税; 对私营批发商仍坚持征收营业税, 限制其盲目发展。

(四) 其它: 将印花税的一部分税目并入有关税种, 只保留 16 个税目; 把屠宰商应纳的屠宰税、印花税、营业税及其附加合并并在屠宰税内, 调高税率; 把屠宰商应交纳的交易税改为牲畜交易税; 取消特种消费行为税, 将其中宴席、冷食、旅馆税目并入营业税征收; 电影、戏剧、娱乐改征文化娱乐税。

1958 年在完成对农业、手工业和私人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之后, 按照简化税制、税种的原则, 国务院于 9 月 13 日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统一税条例 (试行草案)》, 财政部公布了《实行细则》。柞水县实行了税制改革, 主要内容是:

(一) 简化税种: 将 1958 年修正后的货物税、商品流通税、印花税、工商税中营业

税和临时商业税合并为“工商统一税”，税目共 108 个（工农业产品部分为 105 个，商业零售、交通运输及服务行业共 3 个）。

（二）新增工商所得税税种：1958 年以前工商所得税包括在工商业税内，1858 年改为独立税种。其特点是：以所得额（即纯收益额）为课税对象，利润多的多征，利润少的少征，无利润的不征。集体经济采用“按季预征，半年结算，年终汇算清交，多退少补”的办法。个体经济多采用“定率并征，月征月了，年终不再结算”的办法，以体现对不同经济成分区别对待的原则。

（三）奖励协作生产：过去委托加工的应税产品，一般由加工厂纳税。1958 年改为由工业企业收回加工成品后按自制产品应税。免去加工（协作）部门的税收。

1959 年停征了利息所得税。1962 年 2 月开征集市交易税，1966 年 5 月停征；1962 年 8 月开征文化娱乐税，1966 年 8 月停征。

1972 年对税制又作了一次改革，主要内容是合并税种，简化征税办法，改革不合理的工商税制。把企业过去交纳的工商统一税及其附加、城市房地产税、车船使用牌照税、盐税和屠宰税等合并为统一的工商税；把原工商统一税 108 个税目减为 44 个，把 141 个税率减为 82 个。新的统一工商税税目分为工业、交通运输、农林牧产品采购、商业零售、服务及其它业务 4 个部分。

1973 年再次简化工商税，柞水保留的税种有工商税、工商所得税、农业税、车船使用牌照税、屠宰税、牲畜交易税、契税 7 个税种。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税收工作通过拨乱反正不断加强。为适应新形势的需要，柞水根据中央有关规定采取了一系列调整和改革措施。

（一）1980 年 9 月 10 日起执行国家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

（二）1983 年 6 月，对国营企业实行以税代利。

（三）1988 年 8 月，将工商税划分为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和盐税 4 种。

（四）1982 年至 1992 年先后恢复和开征的税种有：烧油特别税、建筑税、资源税、城建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国营企业工资调节税、国营企业奖金税、集体企业奖金税、事业单位奖金税、集体企业所得税、个体工商业户所得税、个人收入调节税、印花税、私营企业所得税、城镇土地使用税、能源交通建设基金等。

第三节 税 率

一、清 代

孝义厅开征的各项税率是：

1. 畜税：每头牛收税银一钱五分；大猪每头收税银一钱，小猪收五分。
2. 地税：亩收银三分。
3. 矿税：酌定以“座”计，每座年收税钱三串。
4. 山货捐：以营业额计，百两银收税银一两五钱。
5. 租捐：每石租课征收 30 文。

6. 乡捐：大堡 30 串，中堡 20 串，小堡 8 串。
7. 杂款（劝捐）：无定规。以自愿为基础，多少不等。

二、中华民国时期

国 税

柞水开征的税率是：

1. 货物税中入境过境货物最低为货值的 2.5%；最高为货值的 100%。其中烟叶为货值的 30%；烟丝为货值的 15%；酒类为货值的 40%；矿税沿用清制，以“座”为单位，由省分配任务，各矿分担；日用品的税率为 2.5%~5%；半奢侈品为 7.5%~10%，奢侈品为 12.5%~17.5%。

2. 所得税中营利事业所得税税率采用全额累进。最低 4%，最高 30%；薪金报酬所得税最初起征点为 30 元（国币），32 年（1943）将起征点提高至 100 元，35 年（1946）改 17 级为 10 级课征，税率为 5%~8%；证券、存款所得税税率为 10%；财产租赁所得税税率为超额累进，共分 12 级，第一级所得额超过 5 万元至 10 万元者就超过额征收 3%；12 级所得额超过 700 万元以上者一律就其超过部分征收 25%；一时营利所得税，采取全额累进税率，最低一级为 6%，超过 500 万元以上者一律征收 30%；综合所得税，共分 12 级，采取超额累进税率，最低 5%，最高 50%。

3. 非常时期过分利得税，采取超额累进税率。最低 10%，最高 60%。

4. 印花税税率分别按金额比例贴花或按件定额贴花。柞水在执行中按省分配任务以金额或物件定额按比例分派，各年不等。其中 24 年（1935）比率为 1.2%，25 年（1936）为 2.8%。26 年（1937）按省规定加倍征收。

5. 遗产税税率采用累进制。遗产总额在 100 万元以上者，税率自 3% 起，累进至超过 1 亿元以上者加征 60%。

地方税

1. 田赋税：24 年（1935）全县征民地丁正项库平银 268 两 9 钱 2 分 8 厘，奉命每两银改收银元 2.7 元，共折银元 726.106 元；征民地丁粟米改折库平银 12 两零 9 分 9 厘，折银元 32.667 元；征民丁稻米改折库平银 3 两 4 钱 8 分 5 厘，折银元 9.409 元。共计 768.182 元。地方附加各为 100%。25 年（1936），省政府通知加征田赋正税 90%，民怨四起，挺抗不交者 300 多户，被捕 38 人。28 年（1939），全面清丈土地，分上中下三等九级以定税额。每亩税额分别为 7 角 5 分、6 角 5 分、3 角 5 分、1 角 5 分、1 角、6 分、4 分、3 分、1 分。

2. 契税：是按省分配任务地方附加 50% 征收。17 年（1928），陕西省规定税率为卖四典三，附加为卖三典四。27 年（1938）以后，省分配任务，柞水按任务分派。其中 28 年（1939）为 2000 元（国币），县附加 50%；36 年（1947）分派任务为 35 万元，地方增派率为 1563%。

3. 屠宰税：初为每头猪征收 4 角，每头羊征收 3 角。20 年（1931），改为每头猪征收 6 角，每头羊征收 5 角。31 年（1942）按省财政厅通知以时价征收 4%。

4. 牲畜税：为价值的 5%。

5. 斗捐税：初每斗收买户银 1 厘 4 毫，收卖户银 7 毫。24 年（1935），按价征收 6%，买卖双方各半。

6. 房租：对营业用房和居住用房向出租者按租额 10%~20% 征收，自用者按房价 0.6%~2% 征收。

7. 营业牌照税：24 年（1935），柞水执行按户分摊，其中酒商牌照每季每户 16 元，烟商每季每户 6.5 元。

8. 宴席娱乐税：按票价 30% 征收。

9. 战时特种捐：烟酒按价征收 30%，宴席按价征收 20%，化妆品按价征收 50%，特货（大烟）每两按价收 1 角。

10. 特种营业税：按价征收 100%。

11. 营业税：以营业收入为标准者，征收 0.2%~1%；以资本额为标准者征收 0.4%~2%。35 年（1946），以营业收入额计征者改为 1%~3%，以资本计征者改为 2%~4%。

12. 土地税：地价税率为 16%；土地增值税，超过 50% 者征收超过部分的 8%，超过 80% 者征收超过部分的 10%。

13. 纸槽捐：柞水执行按户分摊，24 年（1935）每户国币 290 元。

14. 山货捐：按货价 2.5% 征收。

15. 特别课税：壮丁服装税，按保分摊，27 年（1938），每保 30 元；不敷杂支按户摊，每户 5 角；烟民执照费按烟民户分摊，每户每年 18 元；自卫特捐按户分摊，36 年（1947）户均 10 万元。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1950 年 7 月，将工商业所得税增加累进级距，由 14 级改为 21 级全额累进。

1950 年 7 月实施的 21 级全额累进工商所得税税率

（表 4）

级 别	所得额级距	税率(%)
1	未满 300 元	5
2	300 元以上未满 400 元	6
3	400 元以上未满 500 元	7
4	500 元以上未满 600 元	8
5	600 元以上未满 700 元	9
6	700 元以上未满 800 元	10
7	800 元以上未满 900 元	11
8	900 元以上未满 1000 元	12
9	1000 元以上未满 1100 元	13

续 表

级 别	所得额级距	税率(%)
10	1100元以上未满1200元	14
11	1200元以上未满1300元	15
12	1300元以上未满1400元	16
13	1400元以上未满1500元	17
14	1500元以上未满1700元	18
15	1700元以上未满2000元	19
16	2000元以上未满2500元	20
17	2500元以上未满3500元	22
18	3500元以上未满5000元	24
19	5000元以上未满7500元	26
20	7500元以上未满10000元	28
21	10000元以上	30

1958年税制改革后，对不同经济成分实行区别对待的税率如下：

(1) 个体经济实行14级全额累进税率，所得税最低税率7%，最高62%。全年所得在1800元以上者按应征税款加征一至四成。

(2) 合作商店实行9级超额累进税率，所得税最低税率为7%，最高为60%。全年所得超过5000元的，超过部分按应征所得税额加征一至四成。

(3) 手工业合作社及交通运输合作社，实行8级超额累进税率征收所得税。最低税率为7%，最高税率为55%。

(4) 供销合作社从1962年起以39%税率征收所得税，1966年县级以上供销社改为上交利润。

(5) 城镇街道企业及其它企业所得税属于手工业、交通运输业性质的比照手工业合作社、交通运输合作社8级超额累进税率征收；属于商业、服务行业性质的比照合作商店9级超额累进税率征收。1980年以后，一律以8级超额累进税率征收。

个体经济所得税税率表（14级全额累进）

（表5）

级 别	所得额级距(全年)	税率(%)
1	未满120元	7
2	120元以上未满180元	8
3	180元以上未满240元	10

续 表

级 别	所得额级距(全年)	税率(%)
4	240元以上未满300元	12
5	300元以上未满360元	15
6	360元以上未满420元	20
7	420元以上未满480元	25
8	480元以上未满600元	30
9	600元以上未满720元	35
10	720元以上未满840元	40
11	840元以上未满960元	45
12	960元以上未满1140元	50
13	1140元以上未满1320元	56
14	1320元以上未满1800元	62

个体经济所得税加成征收率

(表6)

加成级距(所得额)	加 成
1800元以上未满2500元	一
2500元以上未满3500元	二
3500元以上未满5000元	三
5000元以上	四

合作商店所得税税率(9级超额累进)

(表7)

级 别	所得额级距(全年)	税率(%)
1	250元以下	7
2	250~500元	10
3	500~1000元	20
4	1000~2000元	30
5	2000~3000元	40
6	3000~5000元	45
7	5000~10000元	50
8	10000~20000元	55
9	超过20000元	60

合作商店所得税加成征收率

(表 8)

加成级距(超过部分)	对超过部分按应征税加成
50000 元	一
70000 元	二
100000 元	三
150000 元	四

手工业、交通运输合作社(组)所得税税率(8级超额累进)

(表 9)

级 别	所得额级距(全年)	税 率(%)
1	300 元以下	7
2	300~600 元	10
3	600~1000 元	20
4	1000~2500 元	30
5	2500~10000 元	35
6	10000~30000 元	40
7	30000~80000 元	50
8	超过 80000 元	55

1972年3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税条例(草案)》,在工业行业中执行的最低税率为3%,最高为66%;在交通运输行业中执行3%和15%两个税率;在农、林、牧、水产品采购行业执行最低3%,最高40%的税率;对商业零售、服务及其它行业执行最低3%,最高40%的税率。对未经批准或违法从事的工业、商业、运输、建筑等经营活动增列的“临时经营税”,税率为10%。

1983年6月,对国营企业实行利改税后,国营大中型企业按55%税率计征所得税;对营业性宾馆、饭店、招待所、饮食服务等按15%计征所得税;对国营小型企业和县以上供销社按8级超额累进税率征收。

第四节 征 收

一、清 代

(1) 田赋中的民地丁、租课、羨余三项,均由里保按规定数额催交,遇水、旱、虫、雹等灾者,呈请省抚豁免。对挺抗不交者予以处刑。自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

厅至宣统三年(1911)的128年中,经省抚批准因灾全免47次,共计折银17628.43两,半免24次,折银6747两。因挺抗不交处笞刑48人。征收数额因土地几经变化,各年不等(详见《财政·民赋》)。

(2)工商业税:孝义厅开征的畜税、矿税、山货捐由厅署户房派人赴各地催交。对无力交纳者令其歇业。年征收畜税银10两3钱,地税银18两至19两,矿税钱72串,山货捐50两4钱。光绪二十八年(1902)6月,同知张世恩到任后加收厂槽(木厂、纸槽)、竹麻、木耳、木炭税四成,人民无法交纳,各业辍停者过半。

(3)杂捐、杂款:由保里催收(劝捐)。其中租捐年收大钱3000余串,乡捐年收460串。杂款在同治六年(1867)因同知侯鸣珂倡修学馆,自捐俸银80两,又在富户和商户中募捐2000多两。光绪三十一年(1905),因设立学堂,在绅士、富户中劝捐银2460两。

二、中华民国时期

(1)国税是非交不可的,故采取强行手段征收,对抗交者惩处。38年间柞水处刑796人,年均20人。仅货源税一项因通货膨胀,35年(1946)征收1154958元,比34年(1945)增长147.66%;36年(1947)征收30081476元,相当35年(1946)的26倍。

(2)地方税在抗日战争前较为稳定。抗日战争爆发后,巧立名目,逐年扩大税种税率,横征暴敛。县、乡(联保)、保层层加收。乡、保在催收中棒打绳拴、撬门扭锁、铲粮、拉猪屡见不鲜。37年(1948)全县合计征收的地方税款达110085万元(金元券),按时有人口26819人计,每人平均4.104万元。相当当年全县人均收入7.04万元的58%。其中自卫特捐一项征收60692万元,人均2.26万元。田赋、公粮、军粮共15202.375石,以全县6401户计,每户平均2.375石。人民苦不堪言,迁往外地和沿门乞讨者785户,3014人。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根据各个时期社会经济结构的变化,坚持“合理负担”的方针,在保证发展生产和逐步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基础上,实行“轻税”政策。每一个新税种的开征都向人民群众进行广泛深入的宣传,使企业、私人在明确国家税收是“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基础上自愿交税。对故意抗税不交者实行处罚,对偷税、漏税数额大、情节严重者依法处理。1950年至1992年,全县共处理偷税漏税1537户(次),补税186.7万元;加收滞纳金2.3921万元,依法处理严重偷税、漏税者14人(次)。

柞水县历年工商各税征收总数统计表

(表10)

单位:万元

年 度	征收数	年 度	征收数
1949至1952	(交镇安税务局)	1955	16
1953	0.51	1956	14.6
1954	0.87	1957	16.3

续 表

年 度	征收数	年 度	征收数
1961	18	1977	56.2
1962	23.2	1978	66.5
1963	27.1	1979	83.9
1964	32.3	1980	100.2
1965	34.6	1981	103.2
1966	21.8	1982	107.6
1967	20.8	1983	100.1
1968	12.8	1984	108.8
1969	21.2	1985	149.9
1970	24.7	1986	177
1971	28.5	1987	205
1972	33.8	1988	273.6
1973	39	1989	370.9
1974	38.8	1990	512.7
1975	43.3	1991	484.01
1976	43.6	1992	366.52

第三章 金 融

第一节 机 构

民国 28 年（1939）11 月，成立柞水县信用合作社，为柞水金融机构之始。35 年（1946）元月，成立中央银行柞水分行筹备处，8 月正式对外营业，名为中央银行柞水分行，设行长 1 人，办事员 5 人；同年成立柞水公库，由中央银行柞水分行代行业务。

1949 年 12 月 1 日，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1951 年成立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办理存款、贷款、汇兑、储蓄业务。1952 年冬至 1953 年相继在红岩寺、东川、蔡玉窑、城关、营盘成立了营业所。1956 年 5 月 20 日成立中国农业银行柞水支行，设农贷、信用两股。1958 年 12 月 1 日，撤销柞水县制时撤销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和中国农业银行柞水支行，各营业所遂归中国人民银行镇安支行管辖。1961 年 9 月 1 日，恢复柞水县制，遂

恢复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因将原柞水管辖之东川、太白区划归镇安，将镇安管辖之凤镇区划归柞水，东川营业所归中国人民银行镇安支行管辖，凤镇营业所遂归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管辖。1962年，全县6个公社（乡）均成立了信用社。1963年复成立柞水农业银行，业务分设，与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合署办公。1965年撤销柞水农业银行。其业务交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办理。1980年复又成立柞水农业银行，办理农村信贷，管理支农资金，领导各乡信用社。同年成立中国建设银行柞水支行，办理基建拨款、贷款，管理基建资金预算和结算。1981年11月，成立柞水县固定资产投资公司，同建行一套机构，对外挂两个牌子。1984年成立中国工商银行柞水支行，负责工商资金的管理、储、贷、货币发行和财政监督等。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撤销，主要业务纳入中国人民银行镇安支行。1987年5月成立柞水县保险公司。

第二节 货币投放、回笼

一、货币沿革

货币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必然产物。在原始社会的一个很长历史时期，人们进行交换的形式是以物易物。随着交换的发展，物物交换发生了困难，便从无数的商品中自发地分离出某种为大家都能接受的商品，作为交换的媒介。这种商品叫做“一般等价物”。在不同地区，不同时期，由不同的商品（如牲畜、兽皮、纺织品，贝壳等）代替。原始社会末期，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商品生产和交换范围扩大，客观上要求一般等价物固定地由某一种商品中分离出来的，就成为货币。

我国最早的一种货币是海生的贝壳（主要是带有齿槽的齿贝），名曰货贝。它以朋为计算单位，两串10个或20个叫作一朋。西周宣王二十年（前808），今柞水境通货贝。每朋可换取兽皮5张，大鱼30条。

春秋战国时期，由于国家处于分裂状态，各国自行铸币，货币种类繁多，主要的形制有铲式（布币）、刀形（刀币）、方形（爰金）、椭圆形（蚁鼻钱）、圆形（环钱）5种。布币是由当时一种叫“镈”的小农具演变而成。因“镈”与“布”同音，用“布”代替“镈”，称为布币。初期还保留着镈的形状，形如铲，故又称“铲币”或“空首币”。爰金，是楚国的金币，多铸成长方版块，每版重1斤。上面压印有十几个带“郢爰”或“陈爰”2字的小方戳。“郢、陈”是地名，“爰”是重量单位。零星使用时，再剪成小块，以秤量支付。蚁鼻钱是楚国的铜币，钱的正面凸起并有文字，像人面，俗称“鬼脸钱”。东周襄王五年（前647），今柞水境开始流通楚国爰金，每版可换取牲畜150头，兽皮500张。同时，流通蚁鼻钱，每枚可换取牲畜1.5头，兽皮5张。

秦始皇统一中国后，废除布、刀、贝等币，统一全国币制。规定黄金为上币，单位是“镒”（20两），铜钱是下币，单位是半两。铜钱是一种方孔圆钱，正面铸有“半两”二字，每枚重为当时的半两（即12铢），故称“半两钱”。除朝廷铸造外，地方也可铸造。秦二世胡亥元年（前209），今柞水境开始流通金币，一镒可换取牲畜200头，兽皮600张。同时流通铜钱，时一枚铜钱可换取小麦2斗，兽皮5张。

汉初法定币也是黄金、铜钱。黄金铸成“金饼”，大的每饼重1斤，折合铜钱1万枚；小的每饼重1两，折合铜钱625枚。汉武帝时还铸过麟趾金和马蹄金。西汉高后二年（前186）铸的半两钱重四铢，称“四铢半两”。民间私铸的钱越铸越小，有的半两钱重不足一铢。汉武帝曾实行币制改革，铸币权归中央，禁止民间铸钱，并于元狩五年（前118）“罢半两钱，行五铢钱”。五铢钱是方孔有外廓的圆钱，其重量和钱文都是五铢。今柞水境在元封三年（前108），开始流通重8铢的金币。时一枚金币换取小麦15斗，毛皮125张，粟谷18斗。西汉元封五年（前106），今柞水境始流通五铢钱，每枚可换取兽皮18张，小麦4斗，粟谷5斗。

唐代主要通用“开元通宝”和“乾元重宝”铜钱。唐高祖武德四年（621）废五铢，铸“开元通宝”。“开元”意为开辟新纪元；“通宝”意为通行宝货。开元通宝不标重量，每枚实重2铢4累（24铢为1两，10累为1铢），每10枚重1两。唐武德五年（622），今柞水境流通开元通宝，每枚可购买小麦5斤，兽皮1张，粟谷1斗。

宋代主要实行年号钱，即皇帝每改一次年号，就用新的年号命名铸一种钱。宋代年号改变频繁，前后共改了57次。北宋天圣元年（1023），实行铸对钱制度，即同一种钱，其铜质、大小、薄厚和内外廓完全一样，只是钱文用不同的字体书写，可以配成对。南宋淳熙七年（1180）停止铸对钱，代之以纪年和纪地钱文的钱。此钱背面铸有铸造的年代和地点。北宋天圣三年（1025），由乾佑关参将带进对钱，在今柞水境流通，每对可购买小麦2斗，丝绸2丈，猪肉6斤。

元代中统元年（1260），第一次出现了不兑换的纸币“中统宝钞”。纸币出现后与金属币同时使用，但流通不广。中统二年（1261），今柞水境流入纸币“中统宝钞”，民拒使用，三年（1262）才流通。时40文中统宝钞，可买猪肉5斤，小麦1斗，丝绸1.5丈。四年（1263）即贬为每40文只买猪肉2斤，小麦5升，丝绸7尺。

清代多以年号铸方孔圆形铜钱，除朝廷定铸外各省均铸，但重量、形状大体一致。每100枚为一串，还有红铜铸的铜元钱，俗称“铜板”。鸦片战争以后，各省纷纷铸造银元，由于带有龙图案，俗称“龙洋”。清顺治十五年（1658），今柞水境始流通“顺治铜钱”，每枚可购买玉米1升。咸丰五年（1855）孝义厅始流通龙洋。1元可买小麦5斗，玉米8斗，猪肉50公斤。

民国5年（1916），柞水县流通“袁大头”银元，每元可购买小麦3斗，玉米5斗，猪肉25斤。25年（1936），柞水县发行纸制法币，票面有1元、3元、5元、10元。虽公开拒用银元、铜钱，但银元、铜钱仍继续流通。时定一块银元兑换法币1元，但不久即贬为1块银元兑法币10元。36年（1947）贬为1块银元折法币15000元。37年（1948）法币大量贬值，8月19日发行金元券。规定每元金元券的含金量为0.22217克，但不能兑现。以金元券一元折合法币300万元的比率收兑急剧贬值的法币，并用以强制收兑民间金银外币。收兑率为纯金一两合金元券200元，纯银一两合金元券3元；银币每枚合金元券2元；美钞每元合金元券4元。由于金元券无现金储备，发行又无限制，结果使币值猛跌，物价暴涨。金元券以比法币更快的速度贬值，不到10个月，发行额增加65万倍，物价上涨超过120万倍。

1949年12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市场流通的货币主要是银元、铜钱。1950年

元月，在县境发行人民币，以人民币为本位币，拒用银元、铜钱。对黄金、白银严禁价流通，准许私人持有，实行低价冻结政策。1955年2月21日，国务院发布命令：从3月1日起，发行新人民币，收回旧人民币，健全和巩固国家货币制度。新人民币面额分1元、2元、3元、5元及1分、2分、5分、1角、2角、5角共10种。命令规定新人民币1元折旧人民币1万元。柞水县在东川、县城、红岩寺、蔡玉窑、营盘设五处兑换点进行收兑。至6月底共收回旧人民币472000万元。同时发现伪造币1000元券1张，500元券8张，100元券2张。在公安机关监督下予以销毁。在发行新人民币的同时，对流通于县境少量的鄂豫陕边区建设银行发行的边币，以每元边币折新人民币15元收兑；对原中州农民银行发行的中州币，以3万元折新人民币1元收兑。

1963年12月至1964年5月，根据中央《关于收回苏联代印的三种票子有关工作的通知》，收回县境流通的10元券、酱紫色老版5元券和3元券共143740元。

1957年12月1日至10日，县人民银行根据国务院通知，代总行在县境发行面额5分、2分、1分三种镍质硬币328元，同时收回作废的纸币78.7元。

1966年2月，柞水县人民银行代总行在县境发行1960年版的5元券和1元券，采取不付出方法收回市场流通的1953年版的红色1元券。

1974年元月，柞水县人民银行代总行在县境发行新版5角券，与1953年版5角券同时流通。

1980年4月，在县境发行面额为1元、5角、2角、1角四种金属硬币。

1984年，柞水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代总行发行建国35周年纪念币。纪念币分为“祖国万岁”、“民族大团结”、“开国大典”三种图案的镍铜合金币，币值均为1元。由于发行量有限，持有者多以珍品收藏，市场很少流通。

1986年至1987年，陆续在县境发行新版票面50元、100元两种新币。

二、货币投放、回笼

县境因山大沟深，文化教育落后，生产力低下，商品经济不发达，自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至1992年均为投放多，回笼少。

清 代

乾隆四十九年（1784）省拨建大山岔厅城银17869.5两，年支解民赋起运银268两，年支同知、公帮、门子、民壮、仵作、皂隶、步快、禁卒、轿伞夫、库子、斗级、铺司、钟鼓夫以及训导、巡检、文庙、司狱、大山岔汛经制署等俸银18778两，共计投放银36915.5两。民赋、杂税、地税等收回12321.1两，商品回笼15675两，共收回银27996.1两，投放大于回笼8919.4两，按厅境时有人口31037人计，每人持有银0.28两。

光绪九年（1883）省拨赈济银4677两，军费银26787.5两，厅境官员俸银19693.2两。共计投放银51157.7两。民赋、杂税、地税等收回银18661.5两，商品回笼18727两共收回37388.5两。投放大于回笼13769.2两，按当年厅境人口22724人计，每人持有银0.6两。

民国时期

26年（1937），省拨军费870680元（法币），县、乡公教人员工资489276元，教育

经费单项拨款 270000 元, 灾民救济款 66000 元, 共计投放 1695956 元。各项税收收回 487761 元, 商品回笼 864200 元, 共收回 1351961 元。投放大于回笼 343995 元。按时有 人口 61430 人计, 人均持法币 5.59 元。

35 年 (1946) 法币大幅度贬值。省拨勘乱建国费 (实为军费) 4767 万元, 县、乡公教人员工资 6712 万元, 教育经费单项拨款 689 万元, 工商贷款 69.7 万元, 共计投放 12237.7 万元。各项税收收回 8769.5 万元, 商品回笼 3124 万元。在公教人员中筹募公债 5.6 万元。共收回 11899.1 万元。投放大于回笼 338.6 万元, 按时有 人口 30742 人计, 人均持法币 110 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因国家支援山区建设事业, 各种投资、贷款数额逐步增大, 各年均系投放大于回笼。1952~1965 年的 14 年中, 年均投差为 32 万元; 1969~1978 年, 年均投差 52.4 万元; 1979~1992 年年均投差为 103 万元。其中 1990~1992 年, 因多数基建工程由外县人包工, 年均投差为 364 万元。

据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 1979 年调查, 现金流出的渠道和原因有如下几个方面:

(一) 柞水县职工多系外县、外省人, 当年 25% 的外地在柞水职工或因事请假或因家庭用钱, 带回、寄回工资的人数占工教人员的 40.8%, 计 38 万元。

(二) 出外采购、出差、开会、参观, 全年计 900 人 (次), 流出出差费用 18 万元。在外购置物品流出 48 万元。

(三) 外地人来柞水搞副业 (基建、割漆) 和推销产品, 年流出现金 180 多万元。

(四) 跨地区收购农副产品付出较大。九间房 1978 年收购的松籽付款 8.6 万元, 从商县交售的占 26%, 流出现金 2.23 万元; 红岩寺供销社收购商县、山阳两县人民交售的松籽付出现金 5 万多元。

(五) 因农业歉收, 县境群众在关中地区购买粮食 115 万公斤, 付出现金 50 余万元。

三、现金管理

1950 年 4 月 7 日, 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发出《关于实行国家机关现金管理的决定》。同年 12 月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颁布《货币管理实施办法》。1952 年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即开始执行货币管理, 组织现金归行, 有计划地组织拨划清算。全县行政、商业共 17 个单位, 编制了收支计划, 做到了现金库存, 避免乱花乱用。1954 年年底检查, 由于实行了现金管理, 全县共节约现金 11620 元 (新币)。1955~1957 年, 每年检查一次, 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处理。三年内通过检查发现 5 个单位财务人员将大量现金不及时交银行, 致使被盗 37670 元 (新币), 经公安部门侦察破案追回 24680 元。对违反《货币管理实施办法》的 6 名财务人员, 按规定给予适当处分。

1958~1961 年, 在极左路线影响下, 开展“大跃进、大炼钢铁、食堂化”, 投放过大, 加之县支行对机关、企业现金管理放任自流, 各单位普遍有小钱柜, 随意购置不必要的物件, 货币充斥市场, 币值下降。据 1960 年调查, 全县人民手中现金持有量比 1957 年 (107 元) 增涨 2.42 倍。这一时期商品库存只上升 2.8%, 市场物价大涨。

1962 年 3 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切实加强银行工作集中统一、严格控制货币

发行的决定》公布后，县支行加强了货币管理。大力号召人民储蓄，当年回笼货币 178 万元。1963 年又回笼货币 142.6 万元。货币的紊乱现象才明显好转，物价亦随之回落。

“文化大革命”期间，造反派大量抢款、借款，现金大量外流；企业自收自用，不归还现象严重。1967~1969 年的三年间，每年投放都超过 600 万元，致使大量现金为私人持有，外流现金年均达 200 余万元。1968 年“五一八”武斗中，商县“三八”头头，威逼柞水“革总”头头，去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强行打借条“借”走现金 14.3 万元。

1968 年 6 月 25 日凌晨 4 时，营盘区银行营业所主任左自发，乘两派武斗混乱、所内无人之机，盗出现金 1798.43 元，并将自己捆绑于椅子上，又给嘴里塞上手帕，制造假象，嫁祸于“革总”。后被依法拘留，开除党籍、公职。1968 年 6 月 28 日，在把柞水支行现金往西安分行转送时，“革总”派又打借条取走现金 3 万元。

1977 年 11 月，国务院颁发的《关于实行现金管理的决定》中指出：“对一切国营企业、事业、机关、团体、部队、学校和集体经济单位实行现金管理”，并指定中国人民银行为现金管理执行机关，“负责办理及检查有关现金管理事宜”。中国人民银行柞水县支行根据这一决定，对现金管理逐步加强。各单位除发工资和零星开支领取现金外，取现金超过百元以上的需经计划股审批，取现金数额过大的，须经行长审批。

1978 年，根据总行提出的“当年平衡，略有回笼”的方针，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就现金管理规定了五条纪律：不能携带现金外出；严禁职工借用公款；不能以任何手段套取现金；不能以白条抵库；同时召开各单位出纳、会计会议，明令规定单位保存现金不得超过 30 元。

1980~1983 年，除坚持执行以往行之有效的现金管理办法、制度外，为支持改革开放，将库存现金定额定为 500 元。1984 年以后，重点转移为支持企业实行承包制，支持扩大商品流转。1985 年中国工商银行柞水支行，对全县工商部门执行现金管理制度作了检查，发现如下问题：

(一) 随意发放奖金、津贴。3 月份铅锌矿给 46 人一次性发给津贴 2680 元；商业系统自行决定按月发给经理 10 元，副经理 8 元，股长 5 元的职务津贴；粮食局规定按标准工资提取 10% 的奖金，1984 年行政人员发给年终奖 150 元后，1985 年又如数照发；丝织厂、矿产公司对有技术职称的人员按月发津贴 15 元，除个别工龄短的职工外，人均 265.92 元，相当 5.4 个月工资。

(二) 超库存限额存留现金，职工大量借款。5 月份铅锌矿账面现金余额为 12695.51 元，其中职工借款白条顶库 2955.41 元，实有现金 9740.10 元，超过库存限额 500 元的 18 倍；公路管理段 5 月份账面余额 9714.99 元，其中大量白条顶库，实有现金 611.53 元，亦超过限额。印刷厂 5 月份账面有现金 4832.65 元，实有现金 31.52 元，职工借款白条顶库 36 张，其中会计 1 人借支 3 笔，共 527.50 元。

(三) 大量座支和套取银行现金。丝织厂 1~4 月份产品销售收入现金 23669.41 元，从中座支 7112.9 元，座支率为 30%。时全县 19 个企业，套取现金的 7 个。丝织厂 3 月份分别以支付职工药费、独生子女补助费以及其它用款名义，向银行提取现金 12772.85 元，给职工发奖。五金公司 3 月份以差旅费为名向银行取现金 1316.96 元，给职工予发上半年奖金。矿产公司 1984 年以来，以出差费为由，套取银行现金 2220 元，购买钢管

椅子 28 个，写字台 4 个。

(四) 出租账户，进行买卖活动。7 月份城关粮管所，代外地人收交现金 7000 元，存入银行，后以该所转账支票由物资局套购钢材 4 吨，运往西安销售。

(五) 以权谋私，私分奖售物资。3 月份省、地拨给食品公司生猪奖售自行车 8 辆，被公司领导和主办人员私分，人均 1 辆。车款由私人交 732.92 元，用公款垫付 653.08 元。

检查发现后，会同有关部门，收回随意发放的奖金、津贴，追回职工借款和套取、滥发的现金及私分的奖售物资，并给 3 名主要责任人警告处分。

1980 年中国建设银行柞水支行成立后，坚持执行国家有关基本建设拨款、贷款的管理、监督，按照《建设银行内部审计暂行规定》和《基本建设拨款暂行条例》进行拨款核算、审计，堵塞了各种漏洞，提高了投资效益。1982 年资金利用率为 93.74%，超额完成了省建行提出的 75% 的要求。1985 年资金利用率为 95%；1992 年资金利用率上升到 96.4%。

四、工资基金监督

1959 年 10 月，国家计委、劳动部、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颁布了《关于工资基金管理试行办法》。1962 年 8 月，柞水县人民委员会制定了《关于执行工资基金管理试行办法的意见》，县境始行工资基金监督。工资基金监督的范围包括标准工资、奖金、计件超额、附加工资及一切工资性津贴（地区津贴、粮食价格及副食补贴、取暖费等），设工资基金专户。1965 年 8 月，根据全国分行行长座谈会纪要精神，取消工资基金专户，改用工资卡片，控制工资总额，支付内容由各单位掌握。县劳动、财政部门按季分月下达劳动工资计划，县银行按计划监督支付。各单位在支取工资时填写工资基金专用凭证，由银行核对后，方能支付；如超计划，一概拒绝办理。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工资基金管理、监督停顿，1977 年恢复。1977 年 6 月 9 日，国务院发出《关于加强工资管理的通知》后，县人民银行进一步完善了工资卡片制度，建立了统一格式的工资总卡、分卡。1978 年国务院以 91 号文件规定：要严格控制奖金总额和计件超额工资。实行奖励制度的企业，在全面完成国家计划的前提下，奖金总额的提取比例不超过实行奖励制度的职工标准工资总额的 10%，最高不超过 12%。县人民银行以此精神审核、统计、监督执行。至 1980 年的两年内，通过检查对超过规定发了奖金的 4 个企业，追回超发奖金 6402.73 元。

1980 年开始实行综合奖制度。由县劳动部门或企业主管部门，将各单位核定的奖金总额送开户银行，月评季奖，按季支付。年终由劳动部门、财政局、县人民银行会同检查。1982 年以后，大部分企业实行按月发奖。1985~1992 年，累计全县有 16 个企业滥发奖金，总额达 87675 元。县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及纪检部门及时组织检查，作了纠正、处理。

五、查究破坏货币案

1951 年 4 月 19 日，政务院颁布了《妨害国家货币治罪暂行条例》。1970 年 9 月，黄土砭公社跃进生产大队张家沟民办教师程秀平，将 2 元券 2 张拆撕成 4 张，用有光纸糊

了背面。将1张付了榨油工价，并由油坊主人找回1.1元。后又拿出1张去黄土砭分销店购买货物，作了付款。10月份程秀平托郑成富去红岩寺街买毛袜子又使用了1张。下余1张程秀平归还了向本队社员程先伟的借款。柞水人民银行派人会同红岩寺公安派出所调查弄清真相后，作案人程秀平供认不讳，并写了书面检查，令其退出人民币8元。

第三节 储 蓄

一、种类、利率

中华民国时期

28年(1939)11月，成立柞水县信用合作社后，曾开展储蓄业务，始定年利2分。因25年(1936)发行之法币已明显贬值，加之人民对信用社是否讲信用，有所怀疑，农村无一人存款。29年(1940)年终，县城、石嘴子仅有公教人员43人，商户8人存款6740元。按当时市场比值法币1000元折银元1元计，折银元6.74元。为当时陕西省和四区存款最少的县。30年(1941)春，主任贾维仁受到严厉警告，6月即弃职回家。当年因信用社未派主任，全县未开展储存业务。31年(1942)全县开展储蓄宣传，县城、石嘴子、什家湾、车家河、营盘、财神庙公教人员和商户107人储蓄206250元。按当时市场比值法币2500元折银元1元计，折银元82.5元。32年(1943)，由县政府通令各乡、保向民众开展储蓄宣传，并强令公教人员、商户及农村富户储蓄，又将利率提至年利3分，但因高利贷盛行，至年底只有公教人员、商户234人存储769770元，按当时市场比值法币3000元折银元1元计，折银元256.59元。33年(1944)储户下降至207户，存款下降至447600元，按当时法币5000元折银元1元计，折银元89.52元。34年(1945)，存款再次下降至376240元。按当时市场比值法币10000元折银元1元计，折银元37.624元。35年(1946)8月，中央银行柞水分行正式开业后，于36年(1947)春，县政府召开乡、保长会议，将利率再次提高为年利4分，县、乡、保层层分派任务，强令人民储蓄。但因通货膨胀，法币大量贬值，至年底储户为968户，亦多为公教人员和城镇商户，存款数为8769000元，平均每户只储蓄9058.88元。按市场比值法币15000元折银元1元计，全县储蓄折银元584.6元。按6月9日石嘴子粮价玉米每升22000元计，平均每户储额只能购买玉米0.4升。所谓储蓄实为应付和不得已而为之。37年(1948)10月，县境发行金元券，规定1元折抵法币300万元，金元券以比法币更快的速度贬值，至年底市场金元券250000元折银元1元，虽有48户公教人员储蓄600000元，只折银元2.4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1. 储蓄种类

(1) 活期储蓄：这种储蓄，开户时1元起存，多存不限。由银行签发存折，凭折存取。开户后可随时提取，方便存户。存取款时存户要填写存、取款凭条；预留印鉴者，取款时在取款条上加盖应留印鉴。活期储蓄，每年结息一次，利息并入本金起息。未到结息期销户者，利息算至销户前一天。

(2) 定期储蓄：是约定存期，定期存取的一种储蓄。定期储蓄的金额起点、存期长

短、利率，根据不同的存款种类而有所区别。柞水县执行的定期储蓄有：整存整取、零存整取两种。

整存整取定期储蓄：这种储蓄的金额起点为10元，多存不限，存期为半年、一年、三年、五年、八年五种。利率按存期长短分别规定。开办时储金一次存入，由银行签发存单，到期时凭存单一次支取本息。

零存整取定期储蓄：每月固定存额，一元起存，多存不限。存期分为一年、三年、五年三种。存款数额由储户自定。每月存入一次，中途如有漏存，次月应补存，未补存者到期支取时按实存金额和实际存期计息。

(3) **定额储蓄：**这种储蓄使用存单，金额固定为5元、10元、20元、50元4种。1953年又定为5元、10元、50元三种。1957年停办。

(4) **有奖储蓄（包括有奖有息储蓄）：**是按全部存款的利息提奖，以奖金形式付给少数得奖人的一种储蓄方式。也有一部分作利息，一部分作奖金的“有奖有息”储蓄。即中奖者得奖，未中奖者得息。奖金有兑付现金的，也有付实物的（如钢笔、手表、自行车等。）1957年开办零存整取有奖储蓄，1958年开办有奖有息活期储蓄。1960年11月总行通知取消各种有奖储蓄。1980年又开办。

(5) **保本保值储蓄：**1951年县人民银行成立后，为了稳定金融市场，促进物价稳定，举办保本保值储蓄。5个折实单位为起点（每1折实单位含面粉0.5公斤，玉米粉0.5公斤，布0.33米的前5天价格，由人民银行挂牌公布），多存不限，到期提取。折实牌价下跌时，按原存金额支付，八折计付利息；牌价上涨，按涨价支付。1952年6月，因县境物价稳定停办。

(6) **优待售粮储蓄：**1953年12月，为配合粮食统购工作，回笼货币，平衡现金，稳定物价开展的一种储蓄。这种储蓄有明确规定：第一，优待的范围是农民出售粮食后所剩余的资金，在自愿原则下参加储蓄；第二，凡有信用社的乡，一律委托信用社办理，并付给3‰的手续费；第三，为保证农民存款安全，一律采取记名挂失、不兑付的办法。利息为存满1~3月者月息一分二厘，存满4~6月者月息一分五厘，6个月以上者按一般储蓄利息计算。

(7) **贴水债券储蓄：**为地方专项集资开办，期限由发行行决定，利息较高。其特点是将利息计算到付本息日期，储户只付本金，由发行行付给储户本息合计的储蓄证券，到期后由发行行按证券票面金额付给储户。1988年4月，中国建设银行柞水支行代陕西省建设银行发行此种储蓄券。期限为三年零四个月，票面有500元和1000元两种。500元票面，储户只付本金375元，1000元票面储户只付本金750元。

(8) **保值定期储蓄：**系因物价大幅度上涨，不使储户因此而受损失开办的储蓄。限期为三年以上。办法是到期后，发行行除按利率付给储户本金、利息外，并按人民银行公布的保值贴补率（全国物价上涨率）计付贴补利息。1983年柞水县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和建设银行始办这种储蓄。

(9) **保值定期定额有奖储蓄：**系为大量吸收储户，加强货币回笼，抑制物价上涨开办的储蓄。期限多为三年，以奖代息，实行保值，奖品分若干等。有一个单元楼房、彩电、冰箱、席梦思床、组合式家具、毛毯等。存单票面有20元、10元和50元。储户以

购买1张存单为起存，多购不限。中奖者持存单在发行行领取奖品，未中各等奖者可得纪念品（物品价值在1~2元之间）。到期后储户持存单到发行行领取本金，并由发行行按人民银行公布的保值补贴率付给储户贴补利息。1988年第四季度和1989年初，柞水工商银行、农行、建设银行均多次开办此种储蓄，吸收了大量资金。

2. 利率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储蓄利率经过多次调整，其利率变化见“整存整取定期储蓄利率变化表”、“零存整取利率变化表”、“活期支票和活期存折利率变化表”。

3. 储蓄宣传、组织工作

1950~1954年，处于国民经济恢复阶段，职工实行供给制和半供给制。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成立后，利用黑板报、墙报和举办储蓄专栏，宣传了储蓄“利国利民”的好处，动员工商界人士踊跃储蓄，并开展增产节约、勤俭持家宣传，动员机关单位职工节衣缩食，把暂时不用的钱存入银行。

1956~1957年，县境职工实行了工资制，收入增加。为吸收闲散资金，县人民银行在各单位都委托了协储员。利用油印小报，编排、演出小型节目，经常向职工开展储蓄宣传。两年中有21名协储员受到县人民银行和地区支行的奖励。同时结合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县级各单位和区、乡有148个单位，组织了互助储金委员会或小组。在自愿的基础上，每人交股金1元，即成为会员。以后每月存款2元或3元（多少不等）。存款数确定后，交总务股或出纳、会计，在发工资时代收。一年一期，年终退回存款和利息，保留股金。会员中如有人发生重大困难，可向互助储金会借款，定期或分期归还，不收利息。

1958年在“大跃进”运动中，储蓄工作也搞“大跃进”，年定计划储蓄34万元，相当1957年的2倍。各储蓄所人员深入到机关单位和城镇院落，开展宣传，少数地区还出现了强迫命令现象。至年底，因山区经济困难，当年又搞“大跃进”、“食堂化”、“大炼钢铁”，耗资过大，仅吸收存款15.2万元，相当计划的44.7%。

1960~1963年，物价上涨，人民储蓄骤减。县人民银行及各储蓄所开展储蓄宣传，并有重点地深入城镇居民、机关，动员有闲散资金的干部、居民参加储蓄。两年内全县储款数只保持在10万至12万元之间。

“文化大革命”期间，在“四人帮”认定的“存款吃利是剥削行为”的错误理论指导下，提出“无息存款”，混淆存款计息与物质刺激的界限。1968年又推行“冻结存款”，降低了人民银行的信誉，挫伤了人民储蓄的积极性。储蓄余额1967年比1966年下降了31.84%；1968年又比1967年下降了21.31%。直至1970年才开始回升。

1980年以后，在拨乱反正，支持改革，发展商品经济的前提下，认真开展储蓄宣传。张贴储蓄宣传小报1176份，出黑板报72期。同时在27个工矿企业、机关、学校中建立简易代办所，在县城增设储蓄所3个。1985年年底，储蓄余额达170.7万元。

1986~1989年，物价明显上涨，县工商银行采取多种方式开展储蓄宣传。储蓄所人员分片包干，结合岗位责任制，规定收储任务，按月按季完成。1986年储蓄达226.1万元，1987年上升为315万元，1988年为430.6万元，1989年为487.5万元，1992年为650万元。促进了货币回笼，平抑了物价。

整存整取定期储蓄利率变化表

(表 11)

(月息:‰)

期 限	1951年 7月	1951年 10月	1951年 12月	1952年 5月	1952年 6月	1952年 10月	1953年 4月	1955年 10月	1959年 1月	1959年 7月	1965年 6月	1971年 10月	1979年 4月	1980年 4月	1982年 4月	1985年 4月	1985年 8月
七天	13.5																
半月	15	12	10	12.6													
一月	16.5	13.5	12	13.8	7.5	7.5	7.5										
二月	17.5	15.5	13.5	14.4	8.1												
三月	19	17.5	15	15.9	9	9	9	4.2		2.4							
四月	20	19	15.5	16.5	9.3												
五月	21.5	20	16	17.7	9.6												
六月	23	21	16.5	18.9	10.5	10.5	9	5.1	3	3.9	2.7		3	3.6	3.6	4.5	5.1
七月	24	22	17	20.1	10.8												
八月	25.5	23	17.5	21	11.1												
九月	27	24	18	21.9	11.4	11.4	10.5										
十月	28.5	25	18.5	23.7	11.64												
十一月	30	26	19	24.9	11.76												
一年	32	27	20	26.7	12	12	12	6.6	4	5.1	3.3	2.7	3.3	4.5	4.8	5.7	6
二年										5.25							
三年										5.42			3.71	5.1	5.7	6.6	6.9
五年													4.2	5.7	6.6	6.9	7.8
八年															7.5	7.5	8.7

零存整取利率变化表

(表 12)

月息:‰

期 限	1951年 7月	1951年 10月	1951年 12月	1952年 5月	1952年 6月	1952年 10月	1953年 4月	1955年 10月	1959年 1月	1959年 7月	1965年 6月	1971年 10月	1979年 4月	1980年 4月	1982年 4月	1985年 4月	1985年 8月
三月	17.5	15.5	13.5	14.4	8.1	8.1	7.2			2.1							
四月	18	16.5	14	15	8.31												
五月	19	17.5	15	15.9	8.46												
六月	19.5	18.5	15.3	16.2	8.7	8.7	8.1	4.2	2.1	2.7	2.7						
七月	20	19	15.5	16.5	9												
八月	20.5	19.5	15.8	17.1	9.21												
九月	21.5	20	16	17.7	9.42		9.5										
十月	22.5	20.5	16.3	18.6	9.6												
十一月	23	21	16.5	18.9	9.81												
一年	24	21.5	17	20.1	10.2	10.2	10.5	5.1	3	3.9	3.3	2.7	3	3.6	3.9	4.5	5.1
二年										4.8							
三年										5.1			3.3	4.5	5.1	5.7	6
五年													3.75	5.1	6	6.3	6.6

活期支票和活期存折利率变化表

(表 13)

月息:‰

种 类	1951年 7月	1951年 10月	1951年 12月	1952年 5月	1952年 6月	1952年 10月	1953年 4月	1955年 10月	1959年 1月	1959年 7月	1965年 6月	1971年 10月	1979年 4月	1980年 4月	1982年 4月	1985年 4月	1985年 8月
活期支票	6.3	6	6	5.4	4.5	4.5	4.2										
活期存折	9	7.5	7.5	7.5	4.8	4.8	4.5	2.4	1.8	1.8	1.8	1.8	1.8	2.4	2.4	2.4	2.4

1987年县建设银行在县城迎春街成立储蓄所，开展储蓄业务，年终储蓄余额28万元，1988年年终储蓄余额增至132万元，1992年余额增至576万元。既为基本建设吸收了闲散资金，又促进了货币回笼。1992年县农行储蓄余额首次超亿元，受到地区的表扬。

二、机关、团体存款

机关、团体存款指国家机关、团体和财政在银行的存款。1983年以前由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办理，1984年以后由中国工商银行柞水支行办理。

柞水县 1951~1992年机关、团体存款统计表

(表 14)

单位：万元

年 份	年终存款余额	年 份	年终存款余额
1951	2.7	1977	64.5
1952	6.2	1978	68.2
1953	6.5	1979	88.4
1954	7.1	1980	87.2
1956	9.2	1981	69.7
1957	17.8	1982	71.6
1958	69.7	1983	75.5
1962	52.4	1984	71.2
1963	54.5	1985	79.6
1964	57.8	1986	22.1
1965	69.67	1987	21.4
1966	70.2	1988	20
1972	54.3	1989	18.7
1973	66.9	1990	13.2
1974	63.7	1991	12.7
1975	61.2	1992	10.8
1976	62.5		

1951年，因县境经济基础薄弱，机关团体资金少，存款量小，当年仅存款2.7万元。

1952~1957年国民经济有所发展，物价稳定，市场初步繁荣，存款余额逐年上升。除1955年无存款外，1957年存款17.8万元，相当1951年的6.59倍，相当1956年1.93倍。1958年存款余额增至69.7万元。

1963~1966年在逐步解决了物价上涨及机关、团体资金短缺问题之后，机关、团体存款由1963年回跌至54.5万元，增长到1966年的70.2万元，年平均递增7.85万元。

1967~1971年，正处于“文化大革命”混乱时期，县境机关、团体经济受到造反派

的胡拉滥用，五年间无存款。1972年以后有所恢复，数额多徘徊在60万元上下。1979年县境机关、团体经济明显好转，当年存款88.4万元。1981~1985年，因实行财政包干，有所下降。1986年以后，因物价上涨，财政经费紧张，存款骤减。

三、企业存款

企业存款包括国营、公私合营、集体企业的存款。1983年以前由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办理，1984年以后由中国工商银行柞水支行办理。

柞水县 1951~1992 年企业存款统计表

(表 15)

单位：万元

年 度	年终余额	年 度	年终余额
1951	0.4	1976	80.7
1952	3.2	1977	82.5
1953	4.1	1978	84.3
1954	8.3	1979	85.7
1955	7.6	1980	110.4
1956	10.9	1981	173.5
1957	8.1	1982	196.7
1958	11.2	1983	207.3
1962	4.3	1984	215.9
1963	4.2	1985	237.9
1964	4.7	1986	412.2
1965	37.5	1987	284.3
1966	64.2	1988	276.6
1972	74.5	1989	234.1
1973	72.8	1990	227.5
1974	76.5	1991	201.4
1975	73.5	1992	195.5

1951~1957年，县境企业较少，存款数额不大，但呈逐步递增状态。1958年存款11.2万元，相当1951年的28倍，相当1954年的1.35倍，相当1957年的1.38倍。1962~1964年，部分“大跃进”时期兴办的厂、矿下马，企业存款随跌至4~5万元之间。1965~1966年有所上升。

1967~1971年正值“文化大革命”混乱时期，企业多处于瘫痪状态，无存款。1972年以后才有所增长。

1980年以后，大力发展乡镇企业，信贷投放骤增，企业存款亦相应增大。1980年存

款达 110.4 万元, 相当 1951 年的 276 倍, 相当 1958 年的 9.85 倍。1986 年存额高达 412.2 万元, 为历史最高年。1987~1992 年因紧缩贷款和物价上涨, 企业存款逐年减少。

四、农村存款

农村存款是指社队、农民私人的存款和信用社专项存款。1983 年以前, 其业务由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办理, 1984 年以后由中国农业银行柞水支行办理。

农村存款是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变化而变化。总的趋向是有起有伏, 稳步发展。

柞水县 1953~1992 年农村存款统计表

(表 16)

单位: 万元

年 度	年终存款余额	年 度	年终存款余额
1953	1.1	1975	97.6
1954	3.2	1976	99.4
1955	4.5	1977	212.4
1956	3.8	1978	301.2
1957	9.5	1979	1038.0
1958	17.2	1980	629.8
1962	10.1	1981	518.1
1963	11.2	1982	691.8
1964	112.7	1983	763.6
1965	121.5	1984	889.4
1966	100.8	1985	1192.4
1967	49.7	1986	1746.8
1968	31.2	1987	2250.2
1969	27.6	1988	2771.8
1970	45.5	1989	3731.4
1971	110.4	1990	4804.5
1972	143.2	1991	6014.6
1973	130.7	1992	10114.5
1974	98.8		

1953~1957 年增长缓慢。1958 年存款 17.2 万元, 相当 1953 年的 15.63 倍, 年均递增 4.025 万元。1962~1963 年, 因受物价上涨影响而下降。1964~1965 年物价趋于稳定, 又大搞储蓄宣传, 农村存款猛增至 100 万元以上。

1967~1970 年, 因受“文化大革命”抢钱风的影响, 农村存款猛减。1971 年以后有所回升, 连续三年超过 100 万元。1974 年以后又有所下降。1977 年以后大幅度上升。1979 年年末存款余额为 1038 万元。1980 年以后又有明显下降。1985 年超过 1000 万元。1989

年高达 3731.4 万元，相当 1953 年的 3392 倍。1992 年超亿元，创历史最高水平。

五、基本建设存款

基本建设存款，按其资金性质大体分为 6 种，即：(1) 财政性存款；(2) 更新改造资金存款；(3) 自筹基建资金存款；(4) 建筑安装企业和其它企业存款；(5) 专用基金存款；(6) 信托基金存款。这类存款均由中国建设银行柞水支行办理。

柞水县 1981~1992 年基本建设存款统计表

(表 17)

单位：万元

年 度	年未存款余额	年 度	年未存款余额
1981	28	1987	399
1982	21.4	1988	343
1983	40	1989	311.2
1984	137	1990	302.5
1985	321	1991	217.8
1986	317	1992	343.2

1981 年，为加强自筹基建资金管理，根据国务院关于“建设银行要努力学会用银行办法办银行，开展信贷和信托业务”的指示，确定“存款不限”，“先存后批”，“先批后用”。至年底存款余额为 28 万元。

1984 年 12 月，国家计委、人民银行总行、建设银行总行规定“凡基本建设的自筹资金要专户存入建设银行，坚持先存后批、先批后用的原则，‘采取上半年存，下半年用，下半年存，翌年用’的办法”。柞水建设银行积极开拓存款渠道，筹集基建资金存款。办法是：(1) 深入建设单位主管部门、施工企业，讲明存款的意义、政策、作用；(2) 抓好工程的尾款清收，增加施工企业存款；(3) 坚持按工程进度拨款，避免资金积压、浪费和挪用；(4) 落实施工合同时，制定用款计划。因而存款余额逐步上升。在存款中，经常来往的自筹基本建设投资和自筹基本建设资金存款，一般保持在投资的 60% 左右。周转性资金按其建筑安装企业工作量在 50% 的幅度内升降。

第四节 信 贷

一、工商贷款

工商贷款是银行的主要业务之一，它对企业生产、资金流通有促进作用。银行对贷款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发放贷款要符合计划发放、有物资保证和按期归还三项原则。随着国民经济体制改革的进展，贷款在坚持三项原则的基础上发展为按计划、按合同、按市场需要发放，实行“区别对待，择优扶持”和“以销定贷”的办法，讲求经济效益。1983

年以前，由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办理，1984年以后由中国工商银行柞水支行办理。

对私人工商业贷款

民国28年（1939），柞水信用合作社成立后，于29年（1940）向8户私商贷款36万元，占时有商户242户的3.3%。贷给社员的利息为年利1.3%；贷给非社员私人工商业利率为2%。当年《柞水县乡镇自治工作实施计划》中指出：“本县金融流通极属涸竭，无银行，又无贷款，工商业率因金融僵滞，关于极切需要应办之事未能办理。所以，为加强战时后方金融流通计，拟提倡小本贷款以期增加。”但32年（1943）实放贷款476万元，以当时市场比值法币3000元折银元1元，贷款额只值银元1586.6元。35年（1946）中央银行柞水支行成立后，36年（1947）因受资金限制，只贷给商户69.7万元，按市场比值法币15000元折银元1元计，折银元46.46元。37年（1948）因无资金，贷款辍停。

1949年12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因处于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多种经济并存，市场物价不稳，投机倒把盛行。为制止通货膨胀，稳定物价，打击投机活动，1951年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成立后，按照“广泛开展，深入联系，大出大进，公私两利”的原则，向手工业者发放贷款1.5万元（折新币，下同），向私人商业发放贷款1.1万元。

1952年在沟通物资交流，搞活经济的前提下，对私营商业贷款1.8万元。这些贷款使私营商业在当年供应群众食盐21597公斤，白平布69匹，青布65匹，使原来县境1斗玉米只能换回1.5公斤盐的状况明显好转。同时又利用这些资金收购麻纸2977刀，白皮纸150万张，漆油12730公斤。活跃了市场，促进了城乡流通。

1953年对私营工商业采取“积极领导，稳步发展”的方针，银行贷款实行“区别对待”的办法，对私人手工业发放贷款2.03万元。

1954年国家私营工商业、企业实行“利用、限制、改造”，银行按照实际情况实行“支持、管紧、不贷”的政策，区别对待。给有利于国计民生和国营经济暂时不能兼营的杂货、山货、土产行业贷款1.5万元。

1955年对私人手工业实行总行规定的贷款暂行办法，在手工业合作化中放贷款15.1万元，支持37户组成铁、木、竹4个合作社和8个互助组，发展了生产。当年生产农具2781件，木器1769件，竹编4689件。搞活了经济，繁荣了市场，支援了农业生产。

1956年完成社会主义改造任务之后，在“商提银贷”的原则下，对小商小贩贷款。即由改造部门（国营商业、供销社）提出贷款计划，负责担保，银行审核。本着“宽”与“简”的精神，发放小商小贩贷款1.8万元。

1957年以后对私人工商业贷款停止。

1980年执行“以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方针，针对多种经济并存的情况，恢复了对个体工商业的贷款。年末贷款总数达3.2万元。

1984年工商、农业两行对个体商户贷款规定要坚持四有：即有工商行政部门发给的营业执照；有人担保；有法定资格的经济担保；有一定的自有资金。当年私人贷款紧缩为8000元。

1985年全县个体工商业发展到1104户，1985人，资金166.57万元，年营业额492.12万元。银行根据“紧缩银根，稳定货币”的原则，对贷款收的多，贷的少。当年

只贷出 1.1 万元。1988 年为支持县境私人或联户办企业，贷款 3.8 万元。1992 年在坚持确有可靠担保的情况下，对私人工商户贷款 15.7 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柞水支行成立后历年对私人工商户贷款统计表

(表 18)

年 度	贷款数额(万元)	年 度	贷款数额(万元)
1984	0.8	1989	0.3
1985	1.1	1990	1.4
1986	0.7	1991	1.9
1987	0.6	1992	15.7
1988	3.8		

商业贷款

商业贷款指对国营粮食、外贸、商业、医药、供销社、新华书店、木材经销部门等贷款。1951 年为沟通城乡物资交流，活跃经济，贷款总额为 8.73 万元。1952 年增至 9.2 万元。

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取消“贸易金库制”，推行“信贷结算”制度，对贷款坚持“计划性、保证性、归还性”三项原则，重点支持国营商业。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对商业贷款执行“区别对待”方针，对农副产品收购充分供应资金；对批发、零售商业按批准的贷款计划，供应资金。同时对逾期贷款实行罚收利息。1953 年贷款总额为 67.4 万元。1954 年上升至 86.5 万元。

1955 年对国营商业、供销合作商业推行《国营商业短期贷款暂行办法》，取消企业财务收支差额包干，改按商品库存的资金用途贷款。贷款分为六种：即计划商品储备贷款；超计划商品储备贷款；进货预付贷款；结算贷款；大修理贷款；特种贷款。对粮食实行“下贷上转”。全年发放商业贷款 206.83 万元。相当 1954 年的 2.39 倍。

1956 年至 1957 年对供销社贷款分为主要农副产品贷款、商品流转贷款、预购定金贷款、临时贷款、特种贷款五种。其它商业均执行《国营商业短期贷款暂行办法》。1956 年共贷款 228.5 万元，1957 年下降至 186.45 万元。1958 年对工商贷款实行“存放余额，分级管理，包干到所”，改变了“统收统支，指标管理”的办法。加之受行政干扰，投放过大，年末贷款增至 275.66 万元。

1962 年在“调整、巩固、充实、提高”方针指导下，在总结 1958 年以来开展“大跃进”和不应投放而投放，使资金大量流失的教训之后，停止了“全额供货”。5 月根据省行通知，对不执行国有价格规定收购、销售的单位停止贷款，并扣收高价部分同额贷款；对不问质量、不问价格、不管需求，盲目采购造成的新积压，除在结算户内收回同额贷款外，并限期处理；对不坚持货出去、钱回来、钱货两清而发生的赊销，银行除控制结算户的存款外，并扣回赊销部分同额贷款；未经批准，随意发生预收预付者分别处理；对预付单位收回同额贷款；对预收单位压缩同额贷款指标；不执行结算纪律，开发

空头支票者，第一次通报批评，再犯者停止使用支票，并处以万分之五的罚款，待企业纠正后，再恢复；对违反现金管理，携款外出抢购物资或套取现金者，银行除冻结其同额存款外，报请县人民委员会处理；挪用银行贷款，用于基本建设、弥补亏损、发放工资、缴纳利润、支付职工福利者，除立即追回同额贷款外，报请县人民委员会处理。至年底，共扣回同额贷款 86.75 万元，控制、冻结结算户存款 3.65 万元，处理有关人员 3 人。1963 年年底商业贷款下降至 176.42 万元，同 1958 年相比下降幅度为 36%。

1964~1965 年，贷款在 1963 年的基础上较为正常，未突破 200 万元。

“文化大革命”期间，信贷混乱。商业信贷失去杠杆作用，贸易处于不平衡状态。

1973 年总行、商业部颁布了《中国人民银行商业贷款办法》，至 1979 年主要开展“支、帮、促”活动，帮助企业挖掘内部资金。贷款数额保持在 100~250 万元之间。

1980 年实行“统一计划，分级管理，存贷挂沟，差额包干”的办法，实行“商品流转贷款”和“临时贷款”分户管理。对资金管理实行“五定”：即定商品库存额；定商品资金占全部流转资金的比例；定资金周转次数；定主要商品大类；定银行定额和超额贷款。效果显著。全县年商业贷款周转 2.4 次，比 1979 年加快 0.33 次。

5 月 3 日对商业贷款实行“以销定贷”的办法，促进企业搞活经营。

1982 年信贷工作实行五个转变：即由就贷款论贷款转变为服务于经济改革，服务于山区建设；支持山区建设由被动转为主动；使用信贷资金由面面俱到，转变为择优支持；由忽视贷款作用转变为注重经济效益；由“坐机关等客上门”，转变为渗透生产、流通环节。当年贷款 167.7 万元，使社会商品零售额达 7482 万元，比 1979 年增长 43%。

1983~1984 年，打破流转资金贷款不能与专项贷款调剂的常规，按照“投资少，收效快”的原则支持“第三产业”。1984 年贷款 417.1 万元。第四季度即出现信贷资金明显失控。

1985 年认真执行“紧缩银根，稳定货币”的方针，商业贷款既要支持国民经济的发展，又要控制规模。工商银行加强核算和调查研究，有的放矢地发放贷款 493.2 万元。同时还主动发放贫困地区棉布棉花赊销贷款 27 万元，帮助县境贫困人口 3 万人解决了穿衣问题。1986~1989 年商业贷款在 1985 年的基础上有所下降。1992 年在“紧缩银根”的前提下给十分必要的国营商业贷款 447.6 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柞水支行成立后历年商业贷款统计表

(表 19)

年 度	贷款数额(万元)	年 度	贷款数额(万元)
1984	417.1	1989	467.2
1985	493.2	1990	452.7
1986	468.3	1991	450.2
1987	459.3	1992	447.6
1988	487.9		

工业贷款

工业贷款包括国营工业、商办工业、交通运输业、物资供销企业和集体工业贷款。1956年在私人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为支持地方工业发展，向三个铁器生产合作社贷款1.2万元。1957年为柞水纸厂贷款24.7万元。1958年“大跃进”中，在支援“钢铁元帅”升帐和支援人民公社工业化的口号下，工业贷款出现了大撒手、大开口。当年贷款高达42.7万元，但效果甚微。除大炼钢铁一无所获外，各社办综合厂或其它专业厂子以及县办硫磺厂、酒厂等或因技术力量缺乏，或因原料奇缺等原因，投产收入很小，不久即停产下马。损失资金达60多万元。

1962~1964年，在执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中，不断加强流动资金的控制。在总结1958年大量进行货币投放、得不偿失教训的基础上，紧缩了工业贷款。对无资金、无技术力量、原料缺乏、产品销路不畅的厂子坚决停贷。三年内工业贷款均未突破13万元。

1965年为支持县印刷厂和面粉厂筹建贷款8.42万元，使其当年投产。

“文化大革命”期间，把信贷制度一律视为“管、卡、压”，进行大批大斗。1969年后工业贷款又一次出现“大撒手”，贷款直线上升，最高年为229.4万元，最低年为97.9万元。工业每百元产值占用贷款率1969年为44.7%，1970年为55.5%，1971年为62.8%。

1972年11月执行国家计委、财政部《关于切实加强流动资金管理的通知》，对工业贷款管严、管紧，区别对待，合理使用。年末贷款额为167.44万元，比最高年减少37%。

1973~1979年主要是加强流动资金管理，帮助企业挖潜革新，改造设备。1977年，清理出不合理资金占用45.32万元。3年内贷款一直保持在50万元至80万元之间，最多为78.7万元，最少为52.3万元。其中1975年为柞水丝织厂、物资部门等贷款29万元，使其按时投产和开业。

1980年在执行“区别对待，择优扶持”的方针中，银行根据“四好”条件（完成计划好、执行合同好、经营管理好、信用好），为大西沟铅锌矿、县面粉厂、印刷厂、木材加工厂等企业贷款46万元，为集体工业贷款27万元。使大西沟铅锌矿当年产值比1978年翻了一番，上交利润50多万元。

1981~1982年主要实行“以销定贷”，1981年贷款102万元，1982年为118万元。

1983年7月1日，国营企业流动资金全部由银行贷款。根据国务院（82）46号文件精神，对占有资金多、周转慢、效益差的企业，实行“按定额流动资金周转率”核定和掌握贷款。全年放贷款132万元。

核贷程序是：整理企业近三年的经济资料，根据国家的要求，核定年度定额资金周转率，依照销货合同的交货要求，把年度计划落实到季、月，根据利改税后的变化研究确定本年度的自有及视同自有资金。

贷款的项目是：工业贷款设立周转贷款、临时贷款、超总额贷款、挤占挪用贷款、逾期贷款等专户。周转与临时贷款，逐笔核贷。

1985年对工业贷款采取“五抓、五促”办法（抓优质名牌产品，促骨干企业发展；抓科技开发，促技术进步；抓清仓利库，促勤进快销；抓调查研究，促疏通渠道；抓经营

管理，促扭亏增盈)。保证了大西沟铅锌矿、木器厂、丝织厂、物资局等资金需要，并给西安药厂柞水分厂贷款 120 万元，使其按时投产。全年共发放工业贷款 254 万元。1986 年后，因县境银、铅、铜矿相继开发，贷款骤增。1988 年贷款 636.5 万元，相当 1982 年的 5.39 倍，以后有所下降。1992 年因银行资金短缺，只贷款 386 万元，比 1988 年下降了 39.35%。

中国工商银行柞水支行成立后历年工业贷款统计表

(表 20)

年 度	贷款数额(万元)	年 度	贷款数额(万元)
1984	142.8	1989	592.2
1985	254	1990	524
1986	423.8	1991	488
1987	576.9	1992	386
1988	636.5		

利 率

私营贸易事业贷款利率(1951 年 8 月 24 日始行)

(表 21)

月息%

期 限	一般贸易贷款		土产运销业贷款		土产输入	土产输出
	信 用	质 押	信 用	质 押		
一月	36.0	31.5	30.0	27.0	27.0	24.0—27.0
二月	37.5	34.5	33.0	30.0	27.0	24.0—27.0
三月	41.5	37.5	33.0	30.0	27.0	24.0—27.0

私营手工业贷款利率(1951 年 10 月始行)

(表 22)

月息%

期 限	榨坊、捞纸、冶炼、编织、农具		染坊、面坊		卷烟制糖等	
	质 押	信 用	质 押	信 用	质 押	信 用
一月	19.5	21—24	21.0	24—27	24.0	27—30
二月	21.5	24—27	24.0	27—30	27.0	30—33
三月	24.0	27—30	27.0	30.0	30.0	33.0

公营事业贷款利率(1951年8月始行)

(表 23)

月息‰

期 限	公营贸易		公营工业		合作事业
	信 用	质 押	信 用	质 押	信 用
一月	13.5	12.0	13.5	12.0	12.15
二月	15.0	13.5	15.0	13.5	13.5
三月	16.5	15.0	16.5	15.0	15.0

1958年1月1日调整贷款利率表

(表 24)

月息:‰

贷 款 项 目	月 息
国营工业及手工业合作组织贷款	6.0
国营工业结算贷款	3.0
国营贸易贷款	6.0
个体手工业、独立小商贩贷款	7.2
城镇居民房屋修缮贷款	7.2
未定息合营工业、商业贷款	7.2
私营商业、工业贷款	7.2
国营农场及农业生产合作社贷款	4.8
农村信用合作社贷款	5.1
国家建设贷款	1.2
贫农合作基金贷款	4.0

1971年10月1日调整贷款利率表

(表 25)

月息:‰

贷 款 项 目	月 息
国营工、商业、城镇集体经济贷款	4.2
外贸企业贷款	4.2
农副产品预定、国营农场和社队生产费用贷款	3.6
农村社办企业贷款	3.6
农村社队生产设备贷款	1.8

1982年1月1日调整贷款利率表

(表 26)

月息:‰

项 目	期 限	月 息
国营工商业贷款		6.0
中短期设备、大修理贷款	一年以下	4.2
中短期设备、大修理贷款	一年至三年	4.2
中短期设备、大修理贷款	三年至五年	5.4
结算贷款		6.0
议价粮油贷款		6.0
集体工商业贷款		6.0
个体经济户贷款		6.0
信用合作社贷款		2.7

1985年4月1日调整贷款利率表

(表 27)

月息‰

项 目	月 息
流动资金贷款	6.6
结算贷款	3.0
技术改造贷款	
一年以下(包括一年)	4.2
一年以上至三年	4.8
三年以上至五年	5.4
城乡个体工商、运输、服务业贷款	7.8—9.6
预购定金贷款	4.8

1985年8月1日起执行的固定资产贷款利率表

(表 28)

月息‰

项 目	现行利率	调整利率
一、固定资产贷款		
一年以下(含一年)	4.2	6.6
一年以上至三年(含三年)	4.8	7.2
三年以上至五年(含五年)	5.4	7.8
五年以上至十年(含十年)	6.0	8.4
十年以上	6.6	9.0
二、“拨改贷”贷款	3.3	3.3

二、民间借贷和农业贷款

1. 民间借贷

民间借贷多为救助义举，民逢灾遇荒，或有意外不幸，或遇婚丧大事，除亲朋解囊相助外，若向有钱人家讨借，多如愿以偿。由借者限期归还，不计利息。自清至民国，县境灾荒频繁，多数灾民和贫苦人家均以此渡过灾荒。民国期间，官府横征暴敛，民间借贷盛行不衰。19年（1930）春荒期间，民间不计利息的借钱（铜钱）796348串，29年（1940），全年民间不计息的借钱（法币）44867.53万元。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人民政府大力提倡自由借贷下，民间借贷尤盛。

柞水县几个时期民间自由借贷统计表

（表 29）

年 度	借 贷(万元)		年 度	借 贷(万元)	
	总 数	其中不计利息		总 数	其中不计利息
1951	4.2	3.8	1981	6.25	6.25
1961	6.75	6.23	1988	18.7	13.7
1971	12.4	12.4	1992	67.2	60.7

据多年平均数计（1961~1969年），每年开展自由借贷，解决农民春荒、春耕生产所需资金，占总数的82.1%。

除上述不计利息的自由借贷外，民国时期县境盛行高利贷。16年（1927）至30年（1941），月利4分到7分，过期不还利上加利，俗称“驴打滚”。31年（1942）以后，在法币大量贬值的情况下，以银元计之，月息有高达10分者。36年（1947）县境有765户欠高利贷总额为17687.5元（银元），因无法归还，全部逃往他乡乞讨度日。

32年（1943）至38年（1949），县境曾盛行纳钱会（即摇钱会）的借贷形式。求借贷者以酒席招徕众多纳钱户，每户限定数额，一次性借助于请会户。请会户再按月或隔月备办酒席，请纳钱户到场以抓阄形式由其他纳钱户“买会”，依次类推。这种形式，虽有救急之功，但都有铺张浪费之过。倘若被有钱有势人操纵，就有“昧会”之危。35年（1946），县境有78户请纳钱会，由于法币大量贬值和权势者操纵，至36年（1947），就有61户的纳钱会自行倒闭。

2. 对私人农贷

对私人农贷指银行和信用社对个人农贷，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对个体农民、合作化后对社员私人以及1980年后对农村个体专业户发放的贷款。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农村金融工作的主要任务是帮助农民恢复生产，救灾备荒。总行提出“深入农村，帮助农民，解决困难，发展生产”的方针，及时把种子、农具、耕畜等贷款发放到农民手中。为适应农民习惯，方便借贷，运用了三种形式：

（一）贷款还款：以农村手工业和家庭副业为主，期限在两个月之内。

(二) 贷款折实：发放时将款折合为实物（如粮食、鸡蛋、猪肉等），归还时还实物，或以实物折价还款。

(三) 贷实还实：贷给实物，归还时亦为实物。

1951年发放农业贷款1.55万元，帮助1746户贫困农民解决了生产、生活上的困难。

1952年在土改后，为帮助贫苦农民发展生产，县银行发放耕畜、农具、种子贷款1.8万元。1953年为鼓励农民走合作化道路，直接向已加入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农户发放贷款1.7万元，给未入社贫雇农发放贷款2.45万元。

1954年从扶持贫雇农出发，发放生产专款4.7万元，防止两极分化。

1955年根据省人民银行指示精神，发放贫农合作基金贷款1.9961万元，帮助2219户贫雇农解决了入社股金困难。贷款原则是：多缺多贷，少缺少贷。贷款方法是：由入社的贫雇农申请，负责归还；由农业生产合作社统一办理贷款手续，一次批准，分期发放。1956年又发放贫农合作基金贷款1.0297万元。

1957年，对个人农贷停止，银行与信用社进行了分工，即国家农贷解决集体单位的资金困难；信用社贷款解决社员个人生产、生活上的困难。全年信用社向社员私人贷款16.7万元。1967~1968年处于“文化大革命”混乱期间，向私人农贷暂停。

1979年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制定了“以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方针，支持农民开展多种经营，恢复个人农贷。全年发放82.4万元。

1983年在联产承包到户的情况下，发放个体农贷397.06万元，支持农民发展农、林、牧、副、渔、工、商业。

1984年，为促进农村经济向专业化、商品化、现代化转移，全年放个体农贷418.7万元，支持了农村专业户1076户。其中种植业317户，养殖业146户，运输业97户，服务业144户，家庭工业48户，加工业102户，林业112户，其它110户。

1985年农业贷款的重点是改革贷款投向，促进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向有劳力、有技术、有经营能力、讲信用的专业户和承包户发放贷款。贷款的原则是：(1)自力更生为主，国家支援为辅，贷户自筹资金不少于总投资的30%；(2)自主自愿，择优扶持，借贷双方的自主权不受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3)有借有还，钱物结合，专款专用，签订合同，实行经济担保，参加保险；(4)贷款利率为年息5.04‰，期限为7年，利息按年结算。头三年只还利息，不还本金，从第四年开始还本付息，到第七年本息还清。当年发放私人农贷409.4万元。1988年高达1091.55万元。

1987年和1988年，为扶持山区贫困户发展生产，共发放贴息贷款436.65万元（其中1987年为213.29万元，1988年为223.36万元）。

1964~1966年，根据中共中央指示精神，除对1955~1956年发放的贫农合作基金3.0258万元全部豁免外，又根据总行《关于清理1961年以前农村贷款》的精神，豁免社员历年欠贷款5.9306万元，占应清理的39.3%。其中豁免社员银行贷款431户，0.4471万元，欠信用社贷款2586户，5.4835万元。

1983年10月7日，中国农业银行商洛地区中心支行通报了凤镇区个人贷款方面存在的几个问题。通报指出：凤镇区前八个月共发放贷款144.1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倍多。问题是：

(一) 贷款数额过大, 经济效益差。1 万元以上的贷款, 就有 11 户, 13.4 万元, 占放款总额的 9.29%。宽坪信用社主任何侠林贷给郑明哲 1.13 万元, 从外省购回秋叶烟 150 箱。由于质量差, 卖不出去, 大部分即将发霉, 仅还贷款 700 元, 其余无法归还。杏坪信用社干部韩卫林, 4 月份贷给金口一队霍昌银 1.6 万元, 收购土皮纸 110 多万张, 运往西安滞销。

(二) 违反农贷政策, 发放“人情贷款”、“关系贷款” 4.07 万元。皂河信用社干部谭从明, 向供销社要了一张购货证明单, 和社员魏帮亮合伙在信用社贷款 0.67 万元, 去湖北购烟。魏帮亮未去湖北, 去南郑烟厂采购。厂方因钱少不好发货, 魏帮亮即将采购单小写金额 0.67 万元改为 1.67 万元, 购回“三友”等烟 250 箱。营业所收到托收后, 发现与原金额不符, 应予拒付。因信用社干部谭从明讲情, 全部承付。现只收回 1.1 万元, 其余无法归还。凤凰信用社干部杨从印, 明知政策规定不准贷款购买汽车, 元月 24 日, 暗中给其弟杨从喜、公社书记的儿子苏小平和社员杨书学三人以买手扶拖拉机为名, 贷款 1.3 万元, 购回“解放”牌汽车一辆。宽坪信用社 4 月份贷给龙潭一队社员霍福来、庞志忠 0.6 万元, 购石镇大队淘汰的破烂汽车一辆, 价 0.7 万元, 在途中碰坏, 花修理费 1500 元。

(三) 盲目支持农村个体商户和联办商业, 共发放贷款 7.98 万元。黄金公社 1982 年 5 月 20 日, 以书记芦奉才为首, 有林业干部、文书、干事及公社副书记、信用社主任 13 人参与组成的“职工联营经销部”, 一无自有资金, 二无经商技术, 向县乡镇企业局要无偿投资 5000 元, 并向信用社申请贷款。信用社主任石律才不经批准贷给商业流动款 1.5 万元, 经销部因无经营制度, 长期不盘点, 未建财务账。据 7 月份盘存, 滞销货物居多, 霉变商品不少, 经营出现亏损。现欠贷款和乡镇企业局投资款无法归还。

柞水县 1951~1992 年对私人农贷统计表

(表 30)

单位: 万元

年 度	贷 款	年 度	贷 款
1951	1.55	1964	8.5
1952	1.8	1965	8.7
1953	4.15	1966	6.2
1954	4.7	1969	11.5
1955	1.9961	1970	8.8
1956	1.0297	1971	12.3
1957	16.7	1972	11.2
1958	4.2	1973	22.4
1962	6.8	1974	23.5
1963	7.9	1975	21.2

续表

年 度	贷 款	年 度	贷 款
1976	20.1	1985	409.4
1977	25.6	1986	570.0
1978	32.7	1987	809.73
1979	82.4	1988	1091.55
1980	37.48	1989	613.2
1981	95.96	1990	467.5
1982	160.79	1991	307.2
1983	397.06	1992	67.3
1984	418.7		

3. 集体农贷

集体农贷是指农业合作化后对集体的贷款。1955年给全县已建成的77个农业生产合作社贷款14.7万元，帮助解决了耕畜、种子、农具不足的困难。1956年全县全面实现了农业合作化，当年发放集体贷款23.7万元，重点解决了135个农业社家底薄、资金奇缺的困难，使其按时完成了各项生产任务。

1957年各农业社面临困难较多，除通过调查，从实际出发，发放集体贷款47.62万元外，针对农业社干部普遍产生的单纯依靠贷款扶持的思想，县人民银行做了如下几项工作：

(1) 帮助农业社合理安排财务，算节约投资账，挖掘农业社内部资金潜力，发动社员投资（含以物折价）2.75万元。

(2) 支持开展多种经营，以副养农。发放集体副业贷款8.78万元，开展竹编、捞皮纸、木材加工等，当年收入11.4万元。

1958年在“大跃进”中，由于极左路线影响，集体农贷口子大开，在哪里有生产，哪里就有贷款”的错误口号下，全县年发放集体农贷64.4万元。

1962年至1963年，在进一步贯彻“自力更生为主，国家支援为辅”的方针中，对各项集体农贷区别对待。对农田水利贷款重点解决购买水泥、钢材、炸药的资金；对耕牛、农具贷款只解决购买时的资金不足；对副业只解决原料的资金不足。两年间集体农贷控制在18万元左右。

1964~1965年，开展面上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两年都以“发展生产”为名，贷款58万元以上。相当1963年的3.15倍。

柞水县 1955~1992 年集体农贷统计表

(表 31)

单位:万元

年 度	贷 款	年 度	贷 款	年 度	贷 款
1955	14.7	1970	67.9	1982	121.8
1956	23.7	1971	68.2	1983	233.5
1957	47.62	1972	80.22	1984	441.01
1958	64.4	1973	82.23	1985	537.14
1962	17.6	1974	85.1	1986	431.13
1963	18.5	1975	87.3	1987	604.95
1964	58.3	1976	101.8	1988	614.03
1965	58.6	1977	111.5	1989	407.2
1966	62.8	1978	121.1	1990	369.5
1967	64.4	1979	71.23	1991	342.3
1968	66.5	1980	53.1	1992	286.2
1969	67.7	1981	27.3		

“文化大革命”期间，银行与财政合并，混淆了“财政资金与信贷资金分口管理、分别使用”的原则。银行失去贷款发放的主动权和管理权。贷款无人管，要贷就贷，喜贷厌收。1972年，贷款80.22万元，比1964年上升37.6%。

1979年县人民银行，重点开展调查研究，收集金融信息，鼓励农村社队勤俭办社，自力更生，眼睛向下。帮助社队发展生产，增加收入。集体农贷下降至71.23万元。

1980年根据总行在苏州召开的“支持商品生产，活跃农村经济”的会议精神，认真执行“因地制宜，支持商品生产，发展优势，扬长避短，讲求经济效果”的方针，全年发放集体农贷53.1万元，解决了集体养殖、编织、木材加工、造林等资金。

1982年以后，因乡镇企业逐步增多，集体农贷亦随之增加。1982年为121.8万元，1988年增加到614.03万元。1988年相当1982年的5.04倍。1989年以后逐年下降。

三、贷款回收

贷款为周转资金，到期必须收回。但收回贷款涉及到国家、集体、个人的利益，为正确处理三方的关系，各个时期根据不同的社会经济状况有不同的规定。

1951年省财政经济委员会规定，收回贷款掌握以下五条原则：（1）结合秋征，号召农民如期归还；（2）原贷款一律收款，原贷粮或贷款折粮的其还款还实由农民自便；（3）农民因还款而出售粮食，应适当照顾。如因售粮还款而引起市场粮食价格下降，县财政经济委员会应根据实际情况多收粮，少收款，以免群众吃亏；（4）贷实还款时，其价格按市场标准价格计收；（5）能还清的一律还清。确有特殊困难予以照顾，不论过期与否，以整月计息，不满一月不计息；逾期部分为照顾农民困难，也不加收利息。

1954年在县境遭灾的情况下，群众生活困难，按照省人民银行规定“有借有还，到期归还；有力必还，无力不逼”的清收原则，延缓了1.2万元到期贷款。1957年农业丰收，为了回笼货币，稳定市场物价，又增加收贷任务3万元。

“文化大革命”中，1967~1971年，因受干扰，只贷不收或收回甚少。

1972~1975年，执行对丰收队除收回当年贷款外，争取多收旧贷；对平收队，在还清贷款的同时适当多收一些旧贷；对减产减收队，可以缓收或分期分批收款。

1981年国务院发出《关于切实加强信贷管理，严格控制货币发行》的指示，除控制贷款数额外，对到期贷款执行“争取多收”原则，当年收回到期和逾期贷款108.96万元。1988年共贷出1705.58万元，当年收回1340.7万元，收回占贷出的78.6%；1992年共贷出353.5万元，收回297.8万元，收回占贷出的84.24%。

柞水县1951~1992年农贷(集体、私人)回收情况统计表

(表32)

单位:万元

年 度	贷 款	收 回	收回占贷款%	年 度	贷 款	收 回	收回占贷款%
1951	1.55	0.98	63.22	1974	108.6	82.6	76.06
1952	1.8	1.22	67.78	1975	108.5	83.4	76.87
1953	4.15	3.67	88.43	1976	121.9	90.7	74.4
1954	4.7	3.3	70.21	1977	137.1	92.3	67.32
1955	16.6961	11.023	66.02	1978	153.8	121.5	79
1956	24.7297	21.85	88.36	1979	153.63	101.5	66.07
1957	64.32	47.2	73.38	1980	140.58	106.57	75.8
1958	68.6	53.8	78.43	1981	123.26	108.96	88.4
1962	24.4	21.8	89.34	1982	282.59	211.57	74.87
1963	26.4	22.4	84.85	1983	630.56	491.38	77.93
1964	66.8	53.2	79.64	1984	889.71	633.2	71.17
1965	67.3	61.07	90.74	1985	946.54	829.68	87.65
1966	69	40.8	59.13	1986	1001.13	768.18	76.73
1967	64.4	0		1987	1414.68	997.79	70.53
1968	66.5	0		1988	1705.58	1340.7	78.6
1969	79.2	18.4	23.23	1989	1020.4	800.8	78.48
1970	76.7	49.7	64.8	1990	837	629.8	75.24
1971	80.5	40.2	49.93	1991	649.8	517.2	79.59
1972	91.42	61.4	67.16	1992	353.5	297.8	84.24
1973	104.63	88.6	84.68				

5. 农贷利率

柞水县 1952 年 7 月 21 日起执行的农贷利率

(表 33)

月息:‰

种 类	期 限	利 率
农村短期周转	一个月	16—25.5
农村短期周转	二个月	19.5—28.5
信用贷款	三个月	21—31.5

柞水县 1954 年 8 月 2 日起执行的调整农贷利率

(表 34)

月息:‰

种 类	利 率	种 类	利 率
设备贷款	5.5	老区贷款	7.5
一般性贷款	10.0	信用社贷款	7.5

柞水县 1955 年 8 月 10 日起执行的调整农贷利率

(表 35)

月息:‰

种 类	利 率	种 类	利 率
贫农合作基金贷款	4	灾区贷款	7.5
农业生产合作社贷款	6	信用社贷款	13.5—15
农业生产互组贷款	7.5	一般农业生产及副业贷款	9
个体农民设备贷款	7.5	个体手工业贷款	9

柞水县 195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调整农贷利率

(表 36)

月息:‰

种 类	利 率
国营农场及农、林、牧、渔业生产合作社贷款	4.8
农业生产合作社社员及个体农民贷款	7.2
贫农合作基金贷款	4
信用社贷款	5.1

柞水县 1971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的调整农贷利率

(表 37)

月息:‰

种 类	利 率	种 类	利 率
农副产品预购定金贷款	3.6	农村社队企业贷款	3.6
国营农场贷款	3.6	农村社队生产设备贷款	1.8
农村社队生产费用贷款	3.6	信用社贷款	2.7

柞水县 1985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的调整农贷利率

(表 38)

月息:‰

种 类	利 率
城乡个体工商、运输、服务业贷款	7.8—9.6
预购定金贷款	4.8
信托公司贷款	4.2
城乡金融服务社贷款	4.2

柞水县农业银行 1985 年起执行的调整农业贷款利率

(表 39)

月息:‰

种 类	85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	85 年 8 月 1 日起执行
1. 国营农业流动资金贷款	6.6	
2. 国营农办工商业流动资金贷款	6.6	
3. 农村集体合作经济和农户生产费用贷款	6.6	
4. 农村集体合作经济和农户生产设备贷款	6.6	
5. 乡镇企业流动资金贷款	7.2	
6. 农村个体工商、运输、服务业贷款	7.8—9.6	
7. 开发性贷款		
一年以下(含一年)	4.2	4.8
一年以上至三年(含三年)	4.8	5.4

续 表

种 类	85年4月1日起执行	85年8月1日起执行
三年以上至五年(含五年)	5.4	6.0
五年以上	6.0	6.6
8. 小水电贷款		
(一)新建小水电站设备贷款	3.6	
(二)改建、扩建小水电站贷款		
一年以下(含一年)	4.2	
一年以上至三年(含三年)	4.8	
三年以上至五年(含五年)	5.4	
(三)维修小水电站及流动资金贷款	6.6	

注：对逾期贷款加收利息20%；有问题商品和资金占用贷款加收利息30%；挤占、挪用银行贷款搞基建，罚息50%。

四、基本建设拨款、贷款

基本建设资金是根据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有计划地用于新建、改建、扩建和完善固定资产的工程支出。这些资金的拨付、贷放、管理，1979年以前由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办理，1980年以后，由中国建设银行柞水支行办理。

1. 基本建设拨款管理

基本建设拨款含国家预算内拨款和自筹资金拨款以及附属基本建设的其它拨款三种。

1950年至1961年，因国家财力不足，县境机关、学校、企业均沿用旧房，少量改建工程资金，全部纳入国家预算计划，由国家预算拨款解决。

1962年国家下达了城关中学宿舍楼建筑项目，建筑面积861平方米，投资2.3万元。县人民银行鉴于由河南私人承修，实行分项核定、定期分段结算办法，促使当年竣工，交付使用。

1964年遵循“守计划、挖潜力、抓管理、促建设”的原则，加强柜面监督，做到内外对口与现场检查紧密结合。当年拒付不按制度、计划办事的工程资金2.55万元。

1965年4月，对房屋维修、小型技术措施、四项费用（技术组织措施费用、新产品试制费用、安全劳保费用、固定资产购置和零星土建工程费用）、固定资产更新，进行管理。当年安排项目3个，计划投资11.7万元。县人民银行主动与有关部门联合建立监督制度，及时、合理使用了资金。

1973年为加强自筹基建资金的管理，县人民银行与县计划委员会配合，建立归口管

理制度。不论拨款还是自筹，均设立专户。至1975年共安排工程8项，计划投资138万元。城关小学教学楼和服务楼两个项目，在实行专户管理、监督使用之后，做到了工速费省，工程费用未超计划，工程质量较好。

1977年，按照“先重点，后一般；先国家，后地方；先生产，后生活”的原则，对18个项目，促上10个，调整4个，缓建3个，停建1个。

1979年，对基建资金实行“先批后存”的办法，对当年安排的8项工程计划资金102万元，于下半年存入银行。

1980年，县建行成立后，主动开展资金管理，基建投资完成年计划的70%，交付使用率达97.57%。

1982年，将“先批后存”改为“先存后批”，规定“上半年存，下半年用；下半年存，翌年用”。当年安排的七项工程投资180万元，均于年初存入银行。

1983年，国家预算内拨款87万元，自筹投资拨款58万元，共计145万元，重点解决大西沟铅锌矿等的扩建工程所需资金。由于加强了资金管理，当年完成工程计划的48.5%，占年计划的123%。

1984年，自筹投资拨款为97万元，国家预算内拨款21万元，其它拨款50万元，共计168万元。由于自筹投资拨款数量较大，县建设银行实行计划管理，定期检查在建工程资金使用情况，使资金利用率达到年计划的95.79%。

1985年，国家预算内拨款为127万元，自筹投资拨款为389万元，其它拨款100万元。县建设银行严格审查自筹基建资金来源，坚持专户存入银行，坚持“先存后批，先批后用”的原则，避免了资金的转移和浪费。

1986~1992年，在大量压缩基本建设投资的形势下，七年内国家预算内拨款最高年份为69万元。自筹投资拨款除1986年为159万元外，其余六年均无投资。在面临物价明显上涨的情况下，县建设银行坚持按季度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清结核算。七年内，资金使用率均在96%以上。

2. 基本建设贷款

1979年8月28日，中央颁布《基本建设贷款试行条例》，决定基建投资实行“拨改贷”。1980年国务院决定推行“拨改贷”，要求建设银行把固定资产投资管好、用活，努力提高投资效果，吸收存款，发放贷款。柞水建设银行执行的贷款种类有：基本建设、储备、建安流动资金、工业流动资金、临时周转、商品房、个人住宅、更改、信托、其它共10种贷款。实行拨改贷之后，不但有助于资金管理，而且避免了国家拨款下的大手大脚行为。

基本建设贷款利率先后经过两次调整，详见“柞水县1985年3月1日起执行的基本建设贷款利率”和“柞水县1985年8月1日后执行的基本建设贷款利率表”。

柞水县 1980~1992 年各种基本建设贷款统计表

(表 40)

单位: 万元

年 度	基建	储备设备	建安流动资金	工业流动资金	临时周转	商品房	个人住宅	更改	信托	其它	合 计
1980										30	30
1981									2	30	32
1982									27		27
1983									25		25
1984			47		40			10	14		111
1985		30	47		57			130	10	255	529
1986	3		107		36			678	15	94	933
1987		50	87	70	49	29		718			1003
1988	100		117	70		34	1	735			1057
1989	42		12	62		20		542		15	693
1990	65			8		50					123
1991			8	10		40					58
1992	40							124			164

柞水县 1985 年 3 月 1 日起执行的基本建设贷款利率

(表 41)

种 类	期 限	利率(月息‰)	逾 期	挪 用
一、技术措施贷款				
1. 出口工业产品专项贷款	1~3 年	4.2	加 倍	加 双倍
2. 引进国内外技术设备、国内配套贷款	1~3 年	4.2	加 倍	加 双倍
3. 利用存贷措施贷款	1~5 年	1 年内 4.2 1~3 年 4.8 3~5 年 5.4	加 20%	加 50%
4. 地方更新改造贷款	1~5 年	1 年内 4.2 1~3 年 4.8 3~5 年 5.4	加 20%	加 50%
5. 地方小型技术措施贷款	1~5 年	1 年内 4.2 1~3 年 4.8 3~5 年 5.4	加 20%	加 50%
6. 地方级临时性生产自主措施贷款	1~2 年	1 年内 4.2 1 年外 4.8	加 20%	加 50%
7. 地方建筑材料贷款	1~5 年	2.1	月息 4.2	加 50%
8. 缓建单位生产自主贷款	1~2 年	4.8	加 20%	加 50%
二、地方挖潜改造拨改贷	1~4 年,长不过 6 年	2.1~2.7	加 20%	加 50%
三、地方信托贷款	1~5 年	1.2	加 20%	加 50%

柞水县 1985 年 8 月 1 日后执行的基本建设贷款利率表

(表 42)

月息:‰

种 类	不按年限	一年内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至十年	十年以上
一、基本建设贷款		6.6	7.2	7.8	8.4	9
二、基建设备储备贷款		6.6	两年内 7.2			
三、基建临时贷款		6.6	7.2	7.8	8.4	9
四、更新措施贷款		6.6	7.2	7.8	8.4	9
五、建安企业流动资金贷款						
1. 计划内	4.2					
2. 超计划	6.6					
3. 国拨流资转贷	3.6					
六、土地开发及商品贷款		6.6	7.2	7.8	8.4	9
七、基建物资供销企业贷款	6.6					
八、其它流动资金贷款	6.6					
九、临时周转贷款						
1. 用于固定资产		6.6	7.2	7.8	8.4	9
2. 用于流动资金贷款	6.6					
十、基建结算贷款	4.2					
十一、清理拖欠设备贷款	1.8					
十二、信托贷款		6.6	7.2	7.8	8.4	9

第五节 保 险

柞水保险工作开展较迟。1987 年 5 月成立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柞水支公司，始全面开展保险业务。

一、保险种类及费率

县境执行的保险种类有企业财产保险，费率为 2%；家庭财产保险，费率为 2%；房屋专项保险，费率为 2%；家用电器保险，费率为 2%；家用电器附加盗窃保险，费率为 2%；驾驶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费率为 8%；旅客意外伤害保险，每年每座 30 元；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费率为 4%；人身意外伤害附加医疗保险，费率为 2%；团体人身保险，费率为 4%；子女备用基金保险，每月 5 元；简易人身保险，每人每月 1 元；学生平安保险，费率为 1%。

拖拉机保险费率表

(表 43)

用途及规格		第三者责任险		失险费率(%)
		保险金额(元)	费率(%)	
农运兼用	20 马力以下	5000	1.6	1
	20—28 马力	8000	1.6	1
	29 马力以上	12000	1.6	1
农田专用	20 马力以下	5000	0.8	0.5
	20—28 马力	8000	0.8	0.5
	29 马力以上	12000	0.8	0.5

二、保 险

1987年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柞水支公司成立后,利用大幅标语、板报、会议等形式,向全县人民广泛进行保险宣传,以实际事例说明参加保险的好处。至年底参加企业财产保险者35户,保险费收入162637元;有23000人参加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占全县总人口的16.4%),保险收入44788.15元,共计收入207425.15元,相当当年商洛地区分配任务(15万元)的138.28%。荣获中国人民保险公司陕西公司“金融先进单位”;荣获商洛地区保险公司“全区保险系统先进单位”。

1988年在面临最严重的洪水灾害的情况下,通过分工负责、分片包干、扩大宣传、开办新险种,保险费收入281028.32元,比1987年增长35.48%。其中机动车辆保险入保汽车141辆,占全县实有汽车162辆的87%。人保拖拉机18辆,占全县实有拖拉机230辆的7.8%。参加人身保险23447人,占全县148000人的15.8%。其中参加学生团体平安保险者22394人,占在校学生总数的96%。此外,新开办的简易人身保险和子女备用基金保险,承保者132人。为了对出险车辆尽快恢复运行,开办了汽车修理厂。

1989年各类保险收入34.7万元。比1988年增加23.48%。1992年收入49.4万元,相当1989年的1.42倍。

三、理 赔

坚持“主动、迅速、准确”的原则,对参加保险出险的承保户(人),认真做好理赔,提高了人民保险事业的信誉。

1987年对参加企业财产保险出险的9户,共付赔25200元;对参加机动车辆保险出险的79户,付赔108900元;对参加人身保险出险的85人,付赔13868元;对参加承运货物责任保险出险的1户付赔790元。全年共计付赔148758元,占当年保险费收入的71.71%。

机动车辆保险费率表

(表 44)

(1987 年 8 月始行)

保 险 车 辆 种 类 别 费 率	车 辆 损 失 险						第三者责任险固定保险费	
	非营业(元)			营 业(元)			非营业(元)	营业(元)
	基本保险费	国产车费率	进口车费率	基本保险费	国产车费率	进口车费率		
20 及 20 座位以下客车	60	0.6%	0.7%	100	0.8%	1%	120	180
20 座位以上客车	80	0.6%	0.7%	140	0.8%	1%	150	215
二吨及二吨以下货车	100	0.6%	0.7%	170	0.8%	1%	120	180
二吨以上货车	140	0.6%	0.7%	220	0.8%	1%	170	240
二吨以上货车挂车斗	160	0.6%	0.7%	250	0.8%	1%	215	300
二轮摩托车	50	0.6%	0.7%	80	0.8%	1%	35	50
三轮摩托车	70	0.6%	0.7%	110	0.8%	1%	40	60
轻便摩托车	20	0.6%	0.7%	50	0.8%	1%	25	35
履带式推土机、铲车	70	0.4%	0.5%	80	0.4%	0.6%		90

承运货物责任保险固定保险费及固定保险金额表

(表 45)

(单位:元)(1987年8月始行)

固 定 保 费 号 次 车 辆 种 类 金 额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固定 保费	固定保 险金额	固定 保费	固定保 险金额	固定 保费	固定保 险金额	固定 保费	固定保 险金额	固定 保费	固定保 险金额	固定 保费	固定保 险金额
汽 车	八吨(含八吨)至十吨	200	4000	250	5000	300	6000	350	7000	400	8000	450	9000
	四吨(含四吨)至八吨	100	2000	150	3000	200	4000	250	5000	300	6000	350	7000
	二吨(含二吨)至四吨	50	1000	1000	2000	150	3000	200	4000	250	5000	300	6000
	二吨以下	40	800	50	1200	80	1600	100	2000	120	2400	160	3200
拖 车	四吨(含四吨)以下	100	2000	150	3000	200	4000	250	5000	300	6000	350	7000
	四吨至八吨(含八吨)	200	4000	250	5000	300	6000	350	7000	400	8000	450	9000
拖 拉 机	大、中型	50	1000	100	2000	150	3000	200	4000	250	5000	300	6000
	手扶、小四轮	30	600	60	1200	90	1800	120	2400	140	2800	160	3200

1988 年对参加财产保险出险的 77 户，付赔 186357.5 元；对参加人身保险出险的 62 人，付赔 18995.97 元，共付赔 205353.47 元。相当当年保险费收入的 73.07%。

1992 年对参加保险出险的 86 户，付赔 33.4 万元，相当当年保险收入的 67.6%。

第六节 公债、国库券

一、公 债

民国 36 年（1947），柞水县政府在公教人员中筹募建国公债 5600 元（法币），定期一年，年息 20%。至年底法币下贬 1500 倍。37 年（1948）发行金元券，至 10 月即贬值 120 万倍。12 月教师杜宗新、张大举 2 人，上书县政府：“法币、金元券不如粪土，所募公债作何安排？”县政府以“前任所办之事，后任无权过问”为由，悬而未决。38 年（1949）2 月，购买建国公债的 8 名教师，联名在县城张贴公告，告全县人民：“教师薪俸低微，不足勉强糊口，然 36 年县府强募公债，期限已至，既不付息，又不还本，实属诈骗。县府如此失信于民，吾等愤然辞职。”

1955 年发行经济建设公债，为期 8 年，分批偿还本息，利率为年利 6%。全县共购买 19476 元，其中职工购买 11439 元，农民购买 8037 元。1964 年 9 月至年底，将本息全部兑付。

二、国库券

1981~1992 年，每年都发行一次国库券，由集体单位和个人分别购买。年初由县财政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1984 年以后为中国工商银行柞水支行）共同将任务分配到各系统、区、乡，限期完成。1985 年和 1987 年两年提前完成任务，受到省财政厅和省行的通报表扬。1989 年 4 月，因 1988 年推销国库券按时超额完成任务，柞水县国库券推销委员会办公室被陕西省评为先进单位，并颁发了奖状。

第七节 改 革

金融改革主要针对储、贷及现金管理、核算、人事制度等方面不利于发展生产、平抑物价、开展工作的因素，提出并实施新的规章制度和办法。

1952 年，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执行国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颁布的《货币管理实施办法》，组织现金归行，避免各单位乱花乱用。至 1954 年共节约资金 11620 元。

1953 年，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对私人工商业贷款实行“区别对待”政策。

1955 年对国营商业贷款，取消企业财务收支差额包干，改按商品库存和资金用途贷款。

1962 年 8 月，根据国家计委、劳动部、中国人民银行（总行）1959 年颁布的《关于工资基金管理试行办法》，柞水支行设工资基金专户，加强管理。

柞水县 1981~1992 年国库券推销情况统计表

(表 46)

单位:万元

年	利率(年)		期限 (年)	任务 (万元)	完 成 情 况 (万元)							
	集体	个人			集 体		职 工		农 民		合 计	
					任务	完成	任务	完成	任务	完成	完成	占任务%
1981	4%	4%	10	6.9			6.9	6.9			6.9	100
1982	4%	8%	10	6.3	2	2	2.3	2.3	2	2	6.3	100
1983	4%	8%	10	6.3	2	2	2.3	2.3065	2	2	6.3065	100.01
1984	4%	8%	10	10.43	3.3	3.34	4	4.2185	3.13	2.015	9.5735	91.78
1985	5%	9%	5	13.5	4	4	7.3	7.56	2.2	2.2	13.76	101.9
1986	6%	10%	5	13.5	2	2	6.5	7.364	5	5	14.364	106.4
1987	6%	10%	5	13.7	2	2	6.7	7.0095	5	5	14.0095	102.26
1988	6%	10%	3	20	6	6.7335	8	12.953	6	0.5	20.1865	100.93
1989		14%	3	23	9	9.0327	8	8	6	6	23.0327	100.14
1990		14%	3	23							23	100
1991		10%	3	16							16	100
1992		10%	5	11							11	100

1965年8月,根据全国分行行长会议精神,取消工资基金专户,改用工资卡片,控制工资总额。

1977年11月,为加强现金管理,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根据国务院规定,各单位除发工资和零星开支提取现金外,取现金超过百元以上的需经计划股审批,数额过大的,须经行长审批。

1978年中国人民银行柞水支行通过各单位出纳、会计会议规定各单位保存现金不得超过30元。

1979年8月28日,中央颁发《基本建设贷款试行条例》,决定基本建设投资试行“拨改贷”。

1980年,对国营商业贷款试行“统一计划,分级管理,存贷挂钩,差额包干”的办法。

同年,对基本建设资金实行“先存后批,先批后用”的办法。

1981年对国营商业贷款实行“以销定贷”的办法。

1984年工商、农业两行,对个体商户贷款规定要坚持四有:即有营业执照,有人担保,有法定资格的经济担保,有一定的自有资金。

同年12月,中国建设银行柞水支行,对基本建设自筹资金实行专户存入。“上半年存,下半年用;下半年存,翌年用”。

1985年,中国工商银行柞水支行、中国农业银行柞水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柞水支行,在行、所、社内部全面实行岗位、责任、任务包干与职务津贴挂钩。打破了“大锅饭”,调动了职工积极性。当年各项工作均超额完成任务。

同年,农行下属各营业所实行独立核算制,加强了各营业所的责任心。

同年,县工商银行、农行、建行实行行长负责制和职工招聘制。

1991年,柞水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实行储蓄包干与工资挂钩的责任制。

1992年,县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实行企业经营、自负盈亏。

卷十四 经济管理

第一章 经济综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柞水交通不便，信息闭塞，生产力落后，处于原料出售、交换的自然经济状态。民国 38 年（1949），农业产值占工农业总产值的 96.72%，种植业又占农业总产值的 83.2%，是个落后的山区农业县。

1949 年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在中国共产党各项方针、政策的指导下，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实行生产资料公有制和按劳分配政策，国民经济得到较快发展。特别是 1980 年以后，实行改革、搞活、开放，大力发展生产力，国民经济发展速度明显加快。1994 年，工农业总产值 1.2 亿元，工业产值 4743 万元，农业产值 7257 万元；商业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6148 万元；商业国内纯购进总值 4207 万元，国内纯销售总额 4763 万元；国民收入 1.84 亿元；财政收入 580 万元；农民平均收入 345.2 元。1994 年与 1949 年相比，工农业总产值增长 4.12 倍，工业产值增长 36.2 倍，农业产值增长 3.11 倍；与 1956 年相比，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增长 20.31 倍，国内纯购进总值增长 15.22 倍，国内纯销售总值增长 18.33 倍，国民收入增长 12.77 倍；财政收入比 1953 年增长 89 倍；农民平均收入比 1979 年增长 8.41 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 45 年中，柞水经济在曲折中逐步发展。1957 年前发展较快，人民生活明显改善，社会主义显示了一定的优越性。1958~1966 年，经济工作经历了一个曲折过程。由于指导思想急于求成，以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及自然灾害等原因，造成 1959~1961 年三年严重困难。后在纠正“左倾”错误的基础上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国民经济方针，经济有新发展。“文化大革命”中，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的破坏，使柞水经济遭受严重挫折和损失。在全县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和斗争下，使破坏程度有所限制，四、五两个五年计划才有一定发展。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县委、县政府根据中共中央决策和部署，及时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1982 年后，中共中央连续五年发布五个农业 1 号文件，柞水县进行

农业第一步改革，实行了以大包干为主的农业承包责任制。1985年始，又在农村实行以调整产业结构为主要内容的第二步改革。中共中央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发布后，全县贯彻执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方针，全面实行改革。在经济发展战略上，从片面追求粮食生产增长，转向以经济效益为中心，注意农、轻、重及农业内部农、林、牧、副、渔全面协调发展；在经济管理体制上，从管得过死的僵化体制，转向多种经济形式，多种经营方式，多种经营渠道。在战略转变和不断深化改革的推动下，多方引进外资，开矿办厂，经济建设取得很大的成就。1992年10月，县长王甲训即任后，亲自带领有关部门工作人员，与中外客商谈判，根据国家规定，制定了柞水县对外商投资开矿、办厂的优惠政策。至1994年底，共引进项目33个，投资总额达5711万元。为县域经济的发展注入了活力。

第二章 计划管理

第一节 体制

1953年，国家成立计划机构，实行经济统一计划，分级管理。当年5月县政府设统计科，开展计划、统计业务。1955年元月改为计划统计科，2月成立计划委员会，为县政府计划职能部门，对县内经济和社会发展进行调查研究；对重要经济政策和技术政策提出建议；综合平衡全县供需总量，编制下达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检查计划执行情况；研究改进计划工作等。1984年前，执行指令性计划，由商洛行署计划委员会下达任务，各级政府和计划部门贯彻执行。计划分级管理的内容是：（1）工农业生产计划，含工农业生产总值，主要工农业产品的产量及粮食、油料、生漆、生猪、山羊、核桃、板栗等统一计划的技术措施。（2）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含企业固定资产投资，由地区管理，定项目，戴帽下达；部分投资由系统切块下达，县上定项目上报备案。其中县自筹投资部分，由地区下达控制指标，县上安排项目。（3）物资计划，凡统配、部管物资，由地区专项下达到县，县将其专项指标分配到基层部门，由县物资局独家经营。（4）商业计划，含商业购销总值，统购、统销和主要日用工业品及一、二类农副产品购进、调拨、销售指标，粮、油、布等定量供应指标。农村销售、劳动保护、工业生产及行业用粮、油、布专项指标，由地区管理，指标到县，县下达至部门。（5）劳动工资计划，含全民所有制企业和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劳动工资。调整范围、幅度、新增工资总额等指标，由地区控制、管理，县根据地区指令执行。

1984年，《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公布后，柞水县于1985年实行计划体制改革，加强宏观控制，减少指令性计划，扩大指导性计划。

第二节 计划编制

1952年柞水始行计划编制，其内容为国民经济计划和社会发展计划。当时计划编制分短、中、长三类。1953年开始编制中期计划，即五年计划。1956年开始编制1958~1967年发展经济长期规划和十二年农业生产计划，后又编制1975~1985年经济发展规划等。中、长期计划是根据柞水自然资源、生产力水平及交通状况，遵循经济规律和自然规律提出的。年度计划是由计划部门根据上年完成情况，提出下年建议计划草案，经县政府审议后报地区计委，地区计委综合平衡后下达各县，县政府把计划草案提交县人代会审议，通过调整、修改后下达全县各部门、区、乡执行。

第三节 计划执行

年初计划下达后，县级各部门及区、乡均围绕年度计划目标，广泛宣传，发动职工、群众为实现年度经济目标而努力。计划执行情况是：全面完成居多，超额或未完成居少。1952年底，工农业总产值为2543.2万元，与1949年比，增长24.9%；工业产值103.4万元，增长25.2%。1953年，贯彻执行过渡时期总路线，完成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实现生产资料公有和集体所有制，经济发展较快。1957年工业产值180.7万元，与1952年比，增长74.76%，五年均超额完成计划。1958年，各行各业实行“大跃进”，高指标、高速度，违背县境实情，影响国民经济正常发展。“二五”计划工业年递增44.7%，而实际递增5.01%；粮食产量5.1万吨，实际完成2.7万吨，只完成计划的52.94%。1963~1965年，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1965年粮食超计划1.52%；工业总产值超计划2.1%。1966~1976年的第三、四个五年计划，正处于“文化大革命”时期，虽受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的干扰、破坏，影响了经济发展，但在全县人民的努力下，使损失有所减少。“三五”计划，工业年递增8.9%；粮食只完成计划的64.8%，比1965年减产24%；财政收入30.2万元，比1965年（49.2万元）减少38.6%。“四五”计划是在“左”倾错误支配下进行的，经济指标偏高，未完成任务，但与“三五”计划时期相比，仍有所发展。“五五”计划的前两年“抓纲治国”以阶级斗争为纲，片面强调高速度，计划工作缺乏科学态度，任务均未完成。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工作重点转向经济建设，国民经济得到较快发展。“五五”计划期间，工农业总产值年递增5.6%，工业（含乡镇工业）年递增23.2%，农业年递增4.6%。“六五”“七五”计划期间，贯彻改革、开放方针，经济发展速度加快。“六五”期间，工农业总产值年递增8.5%，工业年递增9.1%，农业年递增7.5%，财政收入年递增10.1%。1992年工农业总产值8742万元，其中工业2007万元，农业6735万元。1994年工农业总产值1.2亿元，其中工业4743万元，农业7257万元，财政收入580万元。

第三章 物 资

清同治元年(1862),孝义厅为适应境内战争频繁和驻兵大增的形势需要,设军装局和火药局,宣统二年(1910)裁撤。民国31年(1942),设战时物资库,储存了少量枪支弹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1962年,物资的管理和调配由县计划委员会代管。1963年3月,在计划委员会设物资组,专管物资供应。1964年将物资组改为物资股,同时建库房1间,储存、保管物资。1970年,成立柞水县物资局,购进、供应钢材、水泥、机电产品、火工产品。1971年在西安设采购点,1972年在商县增设采购点。1985年8月,成立燃料站,生产蜂窝煤。1990年成立物资综合公司。1992年7月16日,将物资局转为经济实体,改称柞水县物资总公司。

第一节 购 进

物资的购进主要执行计划调拨。1979年前,由商洛地区计划经济委员会按照上年实际供应数额增加发展数作为当年计划数。1980年后,物资局在计划数额不足的情况下,自行组织购进计划外物资,满足需要。1963年购进总额11.2万元,1992年购进总额2247.3万元。1992年购进总额相当1963年的200倍。

第二节 销 售

随着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和人民生活及建设的需要,销售逐步增大。1963年销售钢材4吨,水泥29吨,炸药7吨;1992年销售钢材224吨,相当1963年的56倍;销售水泥382吨,相当1963年的13倍;销售炸药64吨,相当1963年的7倍。1963年销售额为20.02万元,1992年为1883.9万元。1992年的销售额相当1963年的94倍。

第三节 经 营

1974年前,经营按“进价+实际运杂费+全部统一的综合费率”核价出售。1974~1984年按“出厂价 \times (1+综合费率)+定额率运费和杂费”核价。综合费按照产品不同类别的损耗,为3.3%~4.5%。定额率运杂费,按类别的价格、价值的差异,综合出厂地址、运输费用,以数额和比率计算。生产资料按生活资料核价,其零售价的核价办法是:(1+综合费率)=供应(零售)价。1985年后,因银行利率增长,供应价的核价办法为:出厂价 \times 〔(1+综合费率)+定额率运杂费〕+0.5%的行息。计划外物资核价办法为:进价 \times 〔(1+综合费率)+实际运杂费〕+0.5%的行息+1%~3%的税金+1%的利润。1963~1966年均为盈利年。其中1963年盈利1220.83元,1966年盈利

12579.42元。1967~1971年因经营管理不善亏损。其中1967年亏1997.31元,1970年亏12122.07元。1972~1992年均为盈利。其中1975年盈利179.20元,1980年盈利32433.01元,1992年盈利29156.94元。

第四章 物 价

国营商业、供销商业及物资部门的物价,1950~1982年主要执行国家物价政策。1983~1989年,执行完成收购任务后的产品进入市场议价销售的政策。1990年后,统一执行市场价格。1992年柞水的议价指数,以西安为准上下浮动,比率为:

禽蛋:西安为1,柞水为0.75,凤镇为0.74,红岩寺为0.73,营盘为0.89。

蔬菜:西安为1,柞水为1.88,凤镇为1.85,红岩寺为1.9,营盘为1.92。

粮食:西安为1,柞水平均为1.2,红岩寺为1.22,凤镇为1.21,营盘为1.23。

水果(苹果、橘子、梨):西安为1,柞水平均为1.6,凤镇为1.58,红岩寺为1.59,营盘为1.60。

百货:西安为1,柞水平均为1.12,凤镇为1.13,红岩寺为1.14,营盘为1.15。

副食:柞水自产的,西安为1,柞水为0.91,凤镇为0.92,红岩寺为0.93,营盘为0.92。柞水采购的,西安为1,柞水平均为1.13,凤镇为1.14,红岩寺为1.15,营盘为1.15。

烟酒:西安为1,柞水平均为1.12,凤镇为1.13,红岩寺为1.14,营盘为1.14。

木材:西安为1,柞水为0.70,凤镇为0.73,红岩寺为0.68,营盘为0.65。

猪肉:西安为1,柞水为0.92,凤镇为0.91,红岩寺为0.90,营盘为0.90。

核桃:西安为1,柞水为0.75,凤镇为0.76,红岩寺为0.74,营盘为0.73。

板栗:西安为1,柞水为0.78,凤镇为0.77,红岩寺为0.76,营盘为0.75。

第一节 物价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营商业主要是通过物价检查,维护国家规定的统一价格。

1963年10月至1965年12月,全面进行商品物价审查工作。发现糖业烟酒公司19种卷烟与商品价格倒挂,瓶装西凤酒零售价未计算瓶重运费。审查后作了纠正。

1979年10月,对商业所属各公司及门市部的商品销售价格,进行检查。检查了3679种,其中错价28种(错高14种,错低14种);提高价格13种,金额为10620元,作了纠正。

1980年5月,对全县所属企业进行物价大检查,110种商品的零售价格,错价1种;检查磅秤6台,其中1台不合格;检查案秤3台,全部合格;检查盘称13根,3根不合格;检查尺子3把,全部合格。检查后对错价和不合格的秤、磅作了纠正和更换。

1981~1992年,共检查物价19次。发现错价69户,商品176种,对屡教不改的24户罚款1764元。

第二节 提 价

1990年前，执行国务院和省政府、业务部门的通知。

1962年4月，根据陕西省人民委员会的通知，提高酒类、钟表、自行车等商品价格。其中西凤酒每瓶由2.25元提为10元，上海产17钻半钢防水表，由60元提为180元；飞鸽、永久牌自行车提高到650元。

1964年3月，根据陕西省政府通知，提高城镇粮食售价3%~5%，油脂15%。

1982年11月，根据国务院通知，调整烟酒价格。甲级烟平均每盒提价0.333元，乙级烟每盒提价0.103元，丙级烟每盒提价0.026元；西凤酒每瓶提价2.25元，甜酒（丹凤产葡萄酒）每瓶提价0.13元。

1983年元月14日，省物价局、商业局、纺织工业局通知，棉布提价21.2%。

1986~1989年，根据国家物价部门通知，陆续将113种商品提价，平均提价67.5%。1990~1992年，大多数商品价格放开，由销售者根据市场行情自行定价，与顾客面议，多数要价相当实开价的2倍。

第三节 降 价

含通知降价和产品积压自行削价两种。

通知降价

1962年8月，省商业厅通知，降低高价商品价格。其中糖果降价15%，糕点降价17%；酒降价20%，自行车降价46%。其中飞鸽牌自行车，由650元降为350元。

1962年11月，根据陕西省商业厅的通知，糕点类由每0.5公斤2.2元，降为1.6元，酒类降价28%；自行车降价13%，手表降价44%。

1963年5月，根据省商业厅的通知，飞鸽牌标定自行车，由300元降为240元；二六型由325元降为265元。

1963年7月30日，根据省商业厅的通知，将贵州茅台酒每瓶降为5元，山西汾酒每瓶降为3.7元。

1963年8月10日，根据省商业厅的通知，将袖珍和提携式半导体收音机降价25.6%；台式降价15%；扩收多用机降价18%。

1983年元月14日，省物价局、商业局、纺织工业局通知，化纤织品降价28.07%。

自行降价

1975年8月，百货公司对笔记本、信笺等十多种积压商品降价处理。降价率：笔记本35%，信笺30%。

1980年5月，百货公司降价处理滞销积压的帆布背包、花灯芯绒两种商品。降价率：帆布背包32%，花灯芯绒28%。

1980年6月，百货公司降价处理积压的河南产大红标语纸200令，降价率为38%。

1980年12月，百货公司降价处理积压的柞水产算盘2310把，降价率为52%。

第四节 保护价补贴

1962年元月,根据陕西省人民委员会通知,实行山区保护价补贴。蔡玉窑、红岩寺、营盘三区,在当地收购的农副产品和由本公社以外调进的工业产品价格,全部实行运费补贴。实行补贴的商品有:粮食、生猪、活鸡、活鸭、土丝蚕茧、蜂蜜、黄蜡、部分中药材、废品、生漆、苎麻、五倍子、鸡蛋、黑木耳、核桃仁、核桃、苦杏仁、白瓜子、食盐、煤油、火柴、白砂糖、赤砂糖。其中食盐一项,每年国家补贴5万多元。

第五节 限 价

1978年11月,根据省政府通知,食用盐销售最高限价由每0.5公斤0.17元降为0.15元;加工碘盐和原盐执行同价,粉碎盐和再造盐每0.5公斤加0.005元和0.01元。限价后执行城乡一价。1989年6月,在其它物价普遍上涨的情况下,将食盐价格提为每公斤0.52元,执行城乡一价。

第五章 工商管理

清代,由孝义厅工房负责,但只征收赋税。民国中后期,工商企业由商会管理,以办理歇业、转业、开业为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初由建设科代管,后由工商科管理。1962年柞水成立市场管理委员会,直接管理工商企业。1965年成立工商行政管理局。“文化大革命”中撤销工商行政管理局,并改市场管理委员会为打击投机倒把办公室。1970年复改为市场管理委员会。1979年恢复工商行政管理局。其主要任务是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和国务院规定的经济政策、法规、法令,对工商企业实行经济监督,保护合法经营,取缔非法店、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促进生产,活跃市场。1992年,除县工商局外,五区(石镇、营盘、蔡玉窑、红岩寺、凤镇)一镇(乾佑镇)均设有工商管理所,共有干部职工38人。

第一节 工商业登记

1985年,对全县工商企业进行了全面普查登记。详见“1985年柞水工商企业统计表”。

1989年,工商登记各业共1174户,7011人,固定资产9976.82万元,流动资产6436.7万元。

1992年登记各业共4082户,从业12571人,固定资产1.2亿元,流动资产8476.2万元。

1985年柞水工商企业统计表

(表1)

企业类别	数量(户)	人 员	固定资产(万元)	流动资产(万元)
矿 业	12	988	145.16	42.2
自来水业	1	9	20	5
制造业	81	1672	370.1	310.26
电力生产	3	66	10.13	3.13
医药生产	2	121	215	53
砖瓦、石灰、轻质建材	11	279	52.5	18.2
电器机械、器材制造	1	29	6.5	0.4
百货购销	58	606	162.72	98.22
粮油购销	10	160	143	220
医药购销	5	47	40	137.25
图书购销	1	26	25	14
饮 食	2	20	0.7	0.8
副食加工	2	40	15	15.5
屠宰加工	1	10	0.5	3.6
粮食加工	1	28	39	10
木材加工	2	86	22	35
家具制造	5	75	23.6	3.2
印 刷	1	26	15.3	3.2
电力供应	1	55	79	2
煤制品	1	10	1.5	2
建 材	1	29	15	6
交通运输、邮电业	4	60	95	5
物资供销仓储	43	553	349	307
农机购销	1	23	35	18
合 计	250	5018	11880.71	1319.96

第二节 个体工商业管理

个体工商业在民国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较多。社会主义改造结束后，因大部

分已纳入国营、联营或公私合营企业，只有3户。1979年后，为搞活经济，扩大流通，允许个体经济存在和发展，后逐年增多。1992年共有工业、手工业476户，从业896人，资金48.22万元，年营业额90.74万元；有运输业48户，从业87人，资金44.07万元，年营业额69.2万元；有房屋修缮业79户，从业696人，资金12.4万元，年营业额27.3万元；有商业2162户，从业3477人，资金1044万元，年营业额2637万元；有饮食业479户，从业967人，资金37万元，年营业额104万元；有服务业411户，从业842人，资金22万元，年营业额45.7万元；有修理业369户，从业527人，资金27.6万元，年营业额13264万元；有其它行业58户，从业79人，资金6.9万元，年营业额25万元。以上共计4082户，从业12571人，共有资金1242.19万元，年营业总额3131.34万元。1983年县成立个体劳动者协会，五区（石镇、营盘、蔡玉窑、红岩寺、凤镇）一镇（乾佑镇），各成立了个体劳动者分会，帮助个体劳动者掌握信息，开展经营，学习政策，遵纪守法。1984~1989年先后开办工商业学习班41次，参加学习的从业人员243人。1990年至1992年各区（镇）协会先后召开会议13次，教育个体工商业者依法纳税，依法经营，依法保护个人权益。税务部门对偷税漏税的43户，处以罚款的42户。

第三节 取缔非法经营

古代和民国期间，工商业人员以坏充好，大斗小秤，随便抬高物价及出售变质食品、假药等屡见不鲜，但很少有人过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保证经济建设的顺利开展，保证人民群众身心健康，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有色金属、珠宝、玉器、金银及制品，一律不许自行交易，同时多次发出通告、布告，禁止销售淫秽书刊、图片、歌片、录音带；禁止腐烂食品、鱼、肉上市；严禁出售剧毒、伪劣产品；对赌博、测字、卜卦、算命等予以劝阻或处罚；对倒卖文物、珠宝、金银及各种证券的投机倒把活动，坚决打击。维护了社会主义市场的正常秩序。1980~1992年，全县共查处各类违法案件114件，涉及240人，罚款5.8万元。

1983年7月，黄金乡金米行政村蓝启银非法贩卖木材、银元、伪币，被公安部门拘留3个月，工商部门处以罚款2500元。

1988年12月，黄金李家砭王长金会同长安关家村高有卷，将不能食用的工业用油4000多公斤在柞水红岩寺、凤镇、蔡玉窑及镇安县回龙等地食品站销售，收入8000多元。柞水法院判处王长金有期徒刑2年，工商部门对高有卷处以罚款4000元。

1985年元月，七坪乡梨园行政村谭荣学和陈代平，非法倒卖计划内解放牌汽车一辆，牟利6913.75元。工商部门处以没收非法暴利5000元。

第四节 市场管理

1950年，县城、红岩寺设市场管理委员会，由市场所在地区、乡（镇）干部和工商管理人員组成。任务是对市场摊点摆设统一安排；教育交易人员遵守国家政策法规，抑制物价；处理市场纠纷；收缴市场管理费。1961年凤镇区归柞水后，凤镇亦设市场管理

委员会。至 1992 年，全县三个市场共处理各种纠纷 1793 起，处理哄抬物价人员 476 人（次）；会同技术监督、计量管理等部门处理伪、劣、残、次、失效商品 29 次，128 种，价值 49.7 万元。各市场管理委员会还接受消费者投诉 276 件（次），经查实报请工商管理总局罚款 104 户，5.23 万元。平抑了物价，维护了市场秩序，保护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第五节 经济合同

经济合同是经济交往中具有法律效力的契约。1985 年 7 月成立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依据法律和政策仲裁经济合同纠纷。至 1992 年调解、仲裁合同案件 27 件，其中购销合同 11 件，建筑工程承包合同 4 件，财产租赁合同 8 件，其它合同 4 件；鉴证合同 301 份，其中购销合同 102 份，建筑工程承包合同 75 份，加工承揽合同 43 份，财产租赁合同 46 份，借物合同 13 份，其它合同 22 份。

第六节 商标广告

自 1981 年始，柞水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管理暂行条例》，对商标、广告实行管理。1992 年经县工商管理局核准，国家商标局批准，石坪水泥厂注册“溶岩”牌商标。1985~1992 年经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在县广播站、有线电视台播放广告和信息的 162 家，其中开业广告 124 家，商品广告 34 家，新产品广告 4 家。

第七节 物资交流会

为活跃城乡经济，互通有无，调剂余缺，满足人民物质文化生活需要，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石镇、县城、红岩寺、凤镇、营盘等地，举办物资交流会 21 次，其中 1954~1979 年 8 次，1980~1992 年 13 次。主要的几次如下：

1954 年元月中旬，在石镇街召开物资交流大会，会期 4 天。与会 2.3 万人（次），交易额 2.1568 万元，其中国营商业交易额占 65%，合作商业占 13%，私营商业占 22%。

1955 年 12 月 14~18 日，在石镇街召开物资交流大会，与会 2.8 万人（次），成交额为 3.6131 万元。

1956 年 11 月 13~20 日，在石镇街召开物资交流大会，与会 2.4 万人（次），成交额 5.4197 万元。

1984 年 8 月，在营盘街召开物资交流大会，会期 6 天。参加交流的有湖北、四川、湖南、宁陕、镇安及柞水县县、乡企业、商店、农民群众 1.8 万人（次），摆摊设点 170 个，交易商品 4410 余种，成交额 6 万元。

1984 年 10 月，在红岩寺街召开物资交流大会，会期 4 天。参加交流会的有湖北、河南、甘肃、四川、浙江、安徽等省和陕西省乾县、山阳、商县、蓝田、长安、镇安等县及柞水县县、区、乡企业、商店、农民群众 4 万人（次）。日摆摊点 141 个，物资 4050 种，

成交额达 18.23 万元。

1985 年元月，乾佑镇在县城召开物资交流大会，会期 10 天。外省、本省 34 个县，15 万人参加。日摆摊点 276 个，成交总额 80 万元。

1986 年 2 月 20 日至 3 月 4 日，九间房乡农林行政村农民张宝祥、自永珍等 4 人，自筹资金 1000 多元，举办物资交流会。参加交易的有蓝田、商县、湖北、河南、山阳、镇安、长安等地 6 万人（次）；参加交易的物资有日用百货、布匹、衣服、粮食、土产、牲畜、肉、蛋、农具、家具等 1060 种，成交额达 100 多万元。会期邀请柞水剧团演戏七天七夜，演电影两场。

第六章 统 计

1954 年柞水县设统计机构，主要业务为农业统计。后以县情为主，包括农业生产、工业交通、财政金融、基本建设、商业物资、文教卫生、劳动工资等进行统计。1985 年后，每年编辑一部《柞水统计资料》，为发展柞水经济提供了可靠、详实的县情数据。

第一节 统计调查

1954 年，县人民政府设统计科后，为适应第一个五年计划建设的需要，以两年时间对私营工商业、手工业、商业进行普查。全县手工业生产社（组）36 个，社员 231 人，年产值 61.03 万元；私营商业 201 户，从业 204 人，资本 9.02 万元，年销售额 33.4 万元。1955 年在下梁沙坪，对 20 户农民的粮食产量、家畜饲养、林特产值、副业收入、生产费用、生活消费发展变化，进行了典型调查。1961 年统计部门面对 1958 年“大跃进”中有关国民经济统计资料失实，组织人员进行核实。将粮食总产量 87590 吨，纠正为 61730 吨。1964 年配合公安部门，完成了第二次人口普查。1971 年通过典型、重点、抽样调查，弄清了当年城乡人口年龄、性别、劳动力、阶级成分、人口变动的情况。1982 年在县政府的领导下，进行了第三次人口普查。1984 年政府成立工业普查领导小组，对 1980~1984 年国营、集体、村办、个体工业数目、从业人员、总产值、固定资产、流动资金等 30 多个项目，百万笔数据，作了普查汇总。1985 年为验证第三次人口普查后人口变动，抽查了 4 个村，18 个组。查明，1985 年全县人口出生率为 18.72%，死亡率为 6.13%，自然增长率为 12.59%。1990 年在县政府的领导下，进行了第四次人口普查。普查结果，全县共 37619 户，154044 人。

第二节 统计资料

1951~1952 年，对全县阶级成分、户数、人口、耕地、荒山、林特资源和查田定产收集整理的土地等级、核定产量等资料，全部分类归档。统计部门成立后至 1958 年前，

先后对全县基本情况，包括农业、工业、交通邮电、财政金融、基本建设、商业、物资、劳动工资、文教卫生等资料，作了两次搜集、汇总。1958年镇安、柞水两县合并，所有资料归镇安统计局。1961年镇、柞两县分设后，又对县情作了三次调查，对基本情况汇总为《柞水县情统计资料》，打印成册归档。1978年统计、财政、金融等部门抽调人员，对1950~1977年的统计资料汇编为《柞水县国民经济统计资料》，铅印成册。1984年就自然概况、经济概况分为农业、工业、交通邮电、文教卫生、财政金融、优抚救济、基本建设、气象等15部分，续编为《1978~1983年柞水县国民经济统计资料》。1987年，统计局编写了《1984~1986柞水县国民经济统计资料》。另外，统计局还编写了1~4期人口普查资料及1985年和1990年人口迁出、迁入、死亡统计资料。

第七章 标准计量

《大戴礼记·五帝法》载：“黄帝时设衡、量、度、亩、数，谓之五量。”《尚书·舜》典载：“舜时同律度量衡。”《史记·夏本纪》载：“大禹时身为度，称以出。”历代统治者均以法律形式统一度量衡，并进行了多次改革。现代计量已涉及到以热工、力学、电磁、无线电、时间频率、光学、声学、化学、放射性等一切物理量和化学量。随着科学的不断进步，计量显得尤为重要。柞水在古代和民国时期无计量机构。1979年至5月4日成立标准计量管理所，受科委领导。1989年成立技术监督局，计量所遂归技术监督局管辖。

第一节 量器与量值变化

春秋时期诸侯国各自为政、度量衡制度混乱。今柞水境执行楚国量值，每斤为227.2克。秦代统一度量衡后，境内执行每尺为23.2厘米、每升为202毫升、每斤为258克的度量衡值。西汉时期于建元五年（前136）执行长度单位为分、寸、尺、丈、引，一律十进位的度值。量的单位是龠（音月）、合、升、斗、斛（音胡）。除一龠等于半合外，其余都是十进位的度值；衡的单位是铢、两、斤、钧、石，24铢为1两，16两为1斤，30斤为1钧，四钧为1石。唐乾封元年（666），境内执行尺长31厘米，每斤重693克，每升600毫升的度量衡值，并将1两定为10钱，废除24铢为1两的进位制。长安二年（702），安业县城开始使用竹制刻纹尺、木制升、斗和有秤盘的小秤及有钩的大秤，秤杆上以刻纹标志斤两。北宋景德二年（1005），乾佑县城、石嘴子、红岩寺、财神庙已开始使用精密、灵敏的戥秤，最少可称1厘。同时执行朝廷决定的在最小的重量单位“钱”下，增设了十进位制的分、厘、毫、丝、忽和量制改10斗1斛为5斗1斛，并增加两斛为1石的度、量、衡制。清乾隆五十二年（1787），大山岔孝义厅城、石嘴子、红岩寺、财神庙、丰北河衡器已普遍使用杆秤、天平和戥子；长度已有常用尺、木匠营造尺和量地用的丈尺。清末和民国时期，长度和衡器量值未变。量器方面红岩寺、凤凰嘴曾使用折合

8.5 升的小斗和重量为 3 公斤的大升。1985 年为适应外贸易事业的发展需要，国务院通知废除市制，一律改用公制计量。市制、公制换算值为：1 公斤=2 斤，1 米=3 尺。同时对市场流通的市秤全部作了更换。

第二节 计量管理

清同治九年（1870），同知侯鸣珂离任时作《劝民歌》，其中有：“六劝民工商们谋利为本，也需要耐劳苦方可营生。做手艺帮人忙不可任性，作买卖通交易务要公平。万不可损天理大斗小秤，看如今兵灾过劫数不轻。”同治十年（1871），商民中以大斗小秤亏人者减少。

民国 36 年（1947）7 月，县政府派员赴石嘴子、红崖寺两地，检查商户升斗和大小秤，当场砸毁石嘴子两家不符合标准的大小斗各 2 个，折断不符合标准的大秤 1 根，小秤 3 根；当场砸毁红崖寺不符合标准的大斗 3 个，小斗 5 个，折断大秤 5 根，小秤 8 根。

1980 年 5 月，商业局对属企业进行物价大检查，检查盘秤 13 根，其中 3 根不合格；检查尺子 3 把，全部合格。检查后对不合格的盘秤，责成本单位更换。

1985 年，工商行政管理局配合各区工商所，对红崖寺、凤镇、石镇、营盘、蔡玉窑国营供销社、私人商店的大小平和尺子、磅平进行检查。国营供销社的大小秤、磅和尺子全部合格，私人商店使用的秤不合格者 26 杆，占检查总数 136 杆的 19.11%。对不合格的秤当场没收。

县丝织厂和西安药厂榨水分厂等企业内部使用的计量器具，虽系国家标准量、容真，但在生产中仍坚持层层把关，做到准确无误。

1982 年柞水县人民政府发布了《计量器具管理经济制裁暂行规定通告》，明确规定凡以牟取不正当利益为目的使用的非标准度、量、衡器具，一律没收，并分别情节处以罚款。严重损害国家、私人利益的交司法部门依法处理。至 1992 年共没收量、衡具 146 件，罚款 1423.7 元。

1985 年为认真贯彻《计量管理法》，切实做好全县市场杆秤的改制工作，县标准计量所同工商局、物价局、商业局、供销合作社联合发出《关于废除市制杆秤、市斤，加强衡器管理的通知》。至 1987 年底，全县共换公制钩秤 190 根，其中 50 公斤的 20 根，100 公斤的 130 根，150 公斤的 40 根；换公制盘秤 2300 根，其中 5 公斤的 1363 根，10 公斤的 936 根。

卷十五 城乡建设

第一章 机 构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后，城市建设由同知署负责。民国3年（1914），改孝义县为柞水县，城市建设由工房负责。16年（1927），改县署为县政府，城乡建设由建设处负责。24年（1935），裁五处各设助理员，城乡建设由建设助理员负责。28年（1939），设五科，城乡建设由建设科负责。1949年12月1日，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设四科，城乡建设由建设科负责。1956年撤销建设科，成立计划委员会，城乡建设由计划委员会统管。1958年12月撤销柞水县制，辖地并入镇安县。1961年9月恢复柞水县制，城乡建设仍由计划委员会统管。1971年12月成立柞水县建筑公司。1972年成立建设委员会。1977年4月，成立城市建设管理所，8月成立房产管理所。1979年5月成立基建局，城乡建设由基建局负责；12月成立自来水公司，同时将城市建设管理所改为城乡建设管理所。1981年8月，将基建局改为基本建设委员会。1984年2月，将基本建设委员会改为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1985年12月，成立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1987年4月，撤销房产管理所，成立房地产开发公司。

第二章 城 邑

第一节 古代四城

一、北河金井城

北河金井城为柞水最早的城堡，位于丰北河乡北河行政村。因金井泛金而得名。《水

经注》载：“甲水（即今金井河）流经金井城。”《汉书·地理志》载：“金井城傍金井。”

《孝义厅续志》载：“商初（约公元前17世纪初），雍梁人移徙柞水上游，以渔猎为生；酈人在甲水西源定居，以淘金为业。”由于金井泛金，人们用简单的淘金工艺，便可得金。加之“淘者多得厚惠”，人民纷至沓来。东周贞定王四年（前465），已有居民167户，至显王四十年（前329），淘金居民已达300户。后因七雄纷争，战乱不止，显王四十二年（前327），淘金居民会盟：“傍金井建城，以防不测。”四十三年（前326），广运河石、山石修筑城墙，四十五年（前324）完工。城呈西北至东南方向，长312丈，宽77.5丈，周长779丈。城墙基深0.5丈，宽1.1丈。用长方形、方形山石垒砌，墙中用黄土夯实。城墙顶宽0.58丈，东南最高处1.7丈，西北最低处高0.97丈。有东门、西门、北门，南无门（因靠山）。三城门均有一层城楼，作瞭望用，并各设石筑烟火台一座，以放烟火为号，通报居民有人来犯，作逃避、抵御准备。秦昭襄王（嬴则）五十三年（前254），秦、楚兵在此相遇激战，城内房屋被毁过半，城废。清道光十一年（1831），因北河上游发生泥石流，城墙遗址被冲毁。

金井城无郡县建置。以显王四十六年（前323）计，居民300余户。房屋建筑多以木料作骨架，用石块或土坯砌墙，屋顶覆以茅草，户均为一大间，面积相当今两间。少数用板瓦覆顶，室内多用木板镶嵌隔为住室、储藏室和炊事室三部分。

由于此地北去今长安、蓝田山路低缓，加之周代建都于今西安，距长安较近，民多将所淘之金携至长安出卖，换取食盐、绸缎等，金井城内无交易。

现金井城遗址无存。

二、唐安业、乾元和后汉乾佑县城

位于今下梁乡夜珠坪。唐万岁通天元年（696）“析丰阳地置安业县”（含今镇安县和今柞水东南大部地区）。

夜珠坪原名永宁堡。建安业县前有土堡一所，为军事防务设施，曾派官军驻守。唐天册万岁元年（695），武则天为加强统治，欲置安业县，即动员民工3000余人始修安业县城，第二年城墙和县治房屋建修完工，官即进驻。

安业县城呈南北方向。南北长518丈，东西宽162丈，城周长1360丈。东低、西高。城基址深0.7丈，宽1.2丈，为有规则的块石砌成，接缝以白灰镶注，顶宽0.72丈。城墙均以古砖（相当今5页砖）砌成，为内外两层，中以黄土夯实。东边靠河高1.3丈，北边高1.1丈。城墙顶每0.7丈有一城垛，垛高3.5尺，长7尺，中有瞭望孔，共有城垛97个。城有四门，南曰安业，北曰天佑，东曰靖河，西曰夕照。四门均有二层城楼。县衙在城内靠北处，门向南，有大堂、二堂、廨署、厨房、马房共69间。营房在县衙南，三排共72间。城隍庙在城外西山今庙台处，有大堂三楹，钟鼓楼一所。安业书院在县衙西，有房三楹，36间。圣历二年（699），城内有居民470余户。住房多为土墙、木架、瓦顶。北关（今三官庙处）和南关（下梁子街），共有居民117户。县城中有什字，什字中建塔形寺庙一座，有四孔，可达东西南北四街。四街有宽窄不一的小巷8条，直通街道。

唐乾元元年（758），改安业县为乾元县，县治所未变。永泰元年（765），羌族造反军与官军大战于乾元县城，城毁。后徙县治于西北60里梨园塘。长庆二年（822），复徙

原址。光启二年（886），因与蔡军作战焚毁，徙今镇安属西皇峪。龙纪元年（889），复徙原址。后汉乾佑二年（949），将乾元县改名乾佑县，县治所未变。南宋绍兴元年（1131）9月，李忠领导的农民起义军同王彦部大战于乾佑县城，城再次被毁。绍兴十一年（1141），撤销县制，降为乾佑镇。元至元二十九年（1292），恢复乾佑县，县治仍设原乾佑县址。至元三十一年（1294）又撤销。明景泰三年（1452），在原乾佑县辖地复置县，改名镇安，初县治仍设原乾佑县址。景泰五年（1454）徙城于今镇安县城所在地谢家湾。

三、大山岔孝义厅城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因“山大林密，易藏奸宄”，分拨咸宁、蓝田、镇安三县地置孝义厅。由于当时以界牌湾为界，南属镇安，厅城设大山岔。

大山岔因两面环水，一面环山，出于军事的攻守需要选厅城于此。城依山势和龙潭河水去向而筑，总体呈东西方向，但不规则。东西长178丈，南北宽53丈。城周长462丈。城墙用黄土夯打，基址深5.5尺，宽5.7尺。东高西低，高处1.1丈，低处6.7尺，城墙顶宽3尺，以屋瓦覆盖。同知署在城内东部，面南靠北，有房3楹，28间；巡检兼司狱署在同知署西，有房二楹，22间；都司署在巡检兼司狱署南，有房一楹，6间，门楼一座；城隍庙在城中心，房3间；兵房在营盘街，67间。城西山上，建炮台三处，有兵房12间。城东南山上建烽火台一处，兵房1间。

乾隆五十三年（1788），城内仅有居民49户，多住木架、土墙瓦屋。嘉庆二年（1797）七月，白莲教进攻厅城，官军力据镇守，双方激战两日，城内房舍焚毁过半。嘉庆七年（1802）八月，大雨十多日，河水暴涨，冲毁厅城。嘉庆八年（1803），迁厅城于旧县关。现仅存东门城楼遗址和城隍庙三间。

四、旧县关孝义厅城

清嘉庆七年（1802）八月，大山岔孝义厅城被水冲毁后，经省抚批准，将镇安属界牌湾以南至石嘴子河地划归孝义厅。十月动员民工3000余人，在旧县关始修新城。嘉庆八年（1803）十一月完工。

旧县关孝义厅城为南北方向，西临乾佑河，东枕后寨山。城墙为砖砌，周长375.9丈，基深1丈，高1.18丈，底宽1丈，顶宽9尺，垛口宽5.6尺，有110个炮台座。全城有四门，东曰“迎春”，西曰“静波”，南曰“宁远”，北曰“拱极”；南外城门曰“靖南”，北外城门曰“望阙”。

同知署在城内西北角，有大堂五楹，堂前卷棚三楹，大堂后宅门一间，后二堂五楹，东西厢房各三间，二堂东向西门一间，内书房3间，厨房3间，马棚一座，余皆为菜圃；二堂西向东一门，内南首内宅5间，左右厢房各两间，内宅后马房3间，大堂外东西厢为曹廨、礼户、承发房；西向为刑房，东向为吏兵工房。大堂内除西库、曹廨之南仪门三间外，有东西班房各三间，东西监房各三间；南大门外厢房3间，有外照壁一座，东西辕门各一座。

训导署在文庙之东，明伦堂后，有正厅三楹，二厅二楹。

巡检兼司狱署在同知署西，紧逼城墙，有正厅三楹、东西书吏3间、兵房3间，另有大门3间，照壁一座，大门东南隅有监狱一座，狱房6间，大厅后仪门一座，上房3间，东西厢房各三间。

都司署在厅署之西南，有大堂三楹，二堂三楹，仪门3间，照壁一座。大堂后东南有厨房1间，马棚一座。

千总署在东门外，有大堂三楹，二堂三楹，大门5间，哨书房3间。

大山岔汛经制署在千总署南，有大堂三楹，大门1间，厢房2间，兵房512间。

教场演武厅在南门外西偏，面积2亩，有八字照墙、将台和旗杆。

城隍庙在东门内，有正殿三楹，东西庑殿各五楹，有八卦亭一座，东道院3间，看楼3间，大门3间，戏楼一座。

武帝庙在东门内西南，有正殿五楹，卷棚3间，东西更衣房5间，大门3间。正殿后有启圣宫三楹。

文昌宫在武帝庙北，有正殿三楹，献殿一楹，门楼一座。

奎星阁在东门内书院照壁之南，有三层楼一座，献殿三楹。

关帝庙在南门外，建于明嘉靖年间，有正殿三楹，大门3间，戏楼一座，钟楼一座，卷棚三楹，道院3间。

同治元年至三年（1862~1864），同知署、训导署、巡检兼司狱署、千总署、大山岔汛经制署兵房，均在官军与太平军激战中焚毁。同治四年（1865）相继复修。同治九年（1870），七、八两月大雨，乾佑河水冲毁西城楼和城墙，浸塌城内民房和兵房十分之二。同治十年（1871）复修。同治十二年（1873），七月十六日至十八日特大暴雨，乾佑河水冲毁复修的西城墙，冲毁城内民房、兵房80多间。

光绪九年（1883），厅城有居民123户，多住木架、土墙瓦屋，共867间。其中276间有滴水瓦，有大门、天井院、厢房、堂屋。

旧县关孝义厅城，为今柞水县城所在地。原城仅存东城门楼和东北处城墙一段。

第二节 民国时期的柞水县城

民国2年（1913）的孝义县城和3年（1914）以后的柞水县城均在旧县关孝义厅城处。县署、县政府设于清孝义厅同知署内，多将原房整修、改造沿用。

司法处及以后的警察局设于清孝义厅巡检兼司狱署内；财粮处（科）设于孝义厅大山岔汛经制署内；教育处（科）设于训导署内；建设处（科）设于都司署内。14年（1925），为卫护县城，动员民工1000多人，由纸房沟口至后沟口，修石堤一条，长279米，高2.3米，22年（1933），被乾佑河水冲毁。23年（1934）11月，在中街改建民房5间，成立图书馆。31年（1942），在县城北关路东处建公共体育场，占地2.2亩。场内设篮球、木马、单双杠、跳远、跳高。

32年（1943），城内有居民132户，476人。有百货店5处，盐行1处，酒店1处，粮行1处，山货店1处，饭店1处，馍铺1处，醪糟店1处，客店5处，骡马店2处。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柞水县城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柞水县城有较大的发展。

一、城 区

面 积

1975~1976年，改乾佑河道至西山，扩大城区面积18.4万平方米；1982~1978年，修建了县城河堤公路，使水患威胁减少。这一建筑使城区呈半月形。1992年城区北自韭菜沟口，南至湾潭子，长2.5公里，东西平均宽208米，总面积为52公顷（平均海拔800米），相当原城区面积57087平方米的9.11倍。已成为柞水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街 道

街道有南北主街一条。自北经纸房沟桥至县人民政府向下，略向西拐，至影剧院为直线，至服务楼又向西拐，至工业局又为直线，过后沟桥向下，经红石崖略向东拐，全长679米。

由中街公安局南侧入巷，沿邮电局后墙至工业局俗称南街（实为西街），两旁有居民和机关、学校，全长108米。

入东门，经服务楼至河堤公路，为新辟大街，称迎春街，全长357米。

1994年北关招商楼建成后，北街已形成。全长103米。

巷、径

县医院南，东北去地势向上，沿纸房沟河堤有小径可通山上；东南处沿纸房沟河堤有公路可通油库。由油库经小路翻山至西川。由纸房沟桥向西，沿纸房沟河堤北岸，有公路通河堤公路。

自县医院过纸房沟桥，沿主街南下118米处，向西入体育场，可达苗圃、总工会俱乐部。

自体育场大门，沿主街向南96米处向西入巷为集贸市场。由集贸市场入口处沿主街向南25米，再向东入巷可达林特局、水利水保局。

自集贸市场入口处，沿主街向南，在新华书店南侧向西入巷，可达畜牧兽医站及居户，南经曲径可达河堤公路。此处为计划开辟的悬月街。

自农业局侧入巷，有曲径可通东山。

自影剧院沿主街向南，至服务楼，向东入迎春街出东门，达家属区，并有路翻山达后沟。

由服务楼沿主街向南至后沟河堤，东去有路达花果山和后沟；过桥东南去有路可达后沟；沿后沟河堤西下，有路可达河堤公路。

河堤公路和主街在红石崖处衔接。

二、交 通

城区主街长679米，宽5米，水泥路面，可通行各种载重汽车，但只能错行两车。人

行道宽窄不一，窄者 0.3 米，宽者 2 米。河堤公路长 2.2 公里，水泥路面，宽 8.5 米，可并行三辆轿车；两边有人行道，宽 1.5 米。

南街（西街）为水泥路面，可通行各种载重汽车。

县医院南 20 米处，沿纸房沟河堤西下有公路，为水泥路面，达河堤公路，可通行各种载重汽车。过纸房沟桥，东南沿河堤向东有沙土公路达油库，可通行各种载重汽车。

由集贸市场沿主街向东入巷有水泥公路，长 48 米，达林特局和水利水保局，可通行各种载重汽车。

由公安局南侧入巷 48 米达南街，水泥路面，通自行车和架子车。

由服务楼向东至东门为水泥街道，可通行各种载重汽车；由服务楼向西为水泥街道可通各种载重汽车。

1992 年城区日平均通行客车 25 班（次），载重汽车 261.5 辆（次）。

三、水、电

水

1979 年以前，城区居民、职工多饮用井水，少数还饮用河水、渠水。1980 年 2 月，县自来水第一期工程竣工，向机关居民供水。至 1992 年，有公共水站 5 个，管道 22000 米，日生产水 500 吨，县城机关、厂、企业、居民多饮用自来水，年供水 18.25 万吨。其中工业用水 6.3 万吨。水质情况为：细菌总数 20 个/毫升，大肠杆菌数 2.3 个/毫升。平时均能满足需要，惟在停电和暴雨季节，因电源和水源中断而停水。

电

1959 年 7 月底前无电。1959 年 8 月 1 日，县城水电站建成发电，使用双击式水轮发电机组（40 千瓦），日发电 840 度，仅供城区机关、厂、企业照明。1971 年元月 1 日，界牌湾水电站建成发电，发电机组为 40 千瓦，与县城发电站共同供应城区照明和部分动力用电。1980 年元月 1 日，盈丰水电站建成发电，机组发电量为 360 千瓦，与界牌湾水电站（县城水电站于 1979 年停发）共同供应城区照明和动力用电。1985 年以后，因厂、矿、企业大兴，水力发电量供不应求。于 1985 年 3 月施工兴建蓝（蓝田鞞川）柞（柞水）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1987 年元月 27 日向城区药材公司以南机关、厂、企业、居民供电。界牌湾、盈丰两水电站向武装部以北机关、厂、企业、居民供电。1992 年 12 月，界牌湾、盈丰两水电站所发电与火电并网，解决了水电供应不足的问题。1992 年城区照明、动力用电为 364.66 万度。

城区街巷路灯，至 1992 年共 187 盏。

四、文化设施

影剧院

1970 年 11 月 26 日建成柞水影剧院。顶为拱形，三角架梁，砖墙高 6.7 米，有 6 门（正面 2 门，两侧 4 门），有厕所和通风设备；固定座位 1176 个。舞台高 1.21 米，正面长 8 米，纵深宽 7.5 米，空间高 4.5 米。戏剧、电影皆可演映。

影剧院入口正面有 2 层楼，4 间，一层为观众休息室，二层为电影放映室。前有大门，

宽 5.5 米。大门至前楼有小院，长 9 米，宽 18 米。

图书馆

初为文化馆图书阅览室，1981 年分设，原在今新华书店处。1983 年文化楼（服务楼对面）建成后，移至文化楼一楼。有阅览室 3 间。有中央、省、市报刊和各种杂志 127 种。1992 年底藏书 25740 册。借阅时间为每星期二、三、四、五、六、日 6 天。1992 年在机关单位兴办经济实体期间，三间阅览室被租赁为商店。

总工会工人俱乐部

在体育场南侧，1966 年建成。有阅览室 3 间，内置中央、各省（市）各种报刊、杂志；有图书室 2 间，藏书 8000 册。每天下午开放阅览和图书借阅。有游艺室 3 间，设乒乓球、象棋、康乐球。1988 年 7 月建成三层 640 平方米文艺活动楼一座，增加了电视放映室和工人业余教育教室。1990 年以后，开设了舞厅和健身室。

体育场

面积 1240 平方米。有灯光球场 1 个，周围有 9 层台阶，可坐 3000 多人。有露天篮球场 4 个，单双杠各 2 副，跳远、跳高设备 2 副，羽毛球场 1 个，棒球场 1 个，100 米、200 米、400 米、500 米跑道；有游泳池 1 个，长 21 米，宽 16 米。

橱窗

县医院门前有橱窗，由县卫生局、劳动人事局定期更换，向群众进行卫生、劳动人事知识宣传；县防疫站门口有橱窗，由防疫站定期更换，向群众进行防疫知识宣传；县人民政府大门南侧有橱窗，由司法局、城乡建设环保局定期更换，向群众进行法制和城乡建设环境保护知识宣传；县工商银行门前有板报一块，由工商银行定期更换，向群众进行工商信贷、储蓄宣传；商业局门口有橱窗，由商业局定期更换，向群众进行商业政策宣传；公安局门口有橱窗，由公安局定期更换，向群众进行治安教育；服务楼门口东街北墙有橱窗，由县政治协商委员会定期更换，向群众进行政治协商政策宣传；县人民政府大门对面有橱窗 7 面，由科委定期更换，向群众进行科学技术宣传。

五、楼 房

古代和民国时期，县城除奎星阁为三层楼房外，无一幢砖木结构楼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1960 年，县城机关、学校、企业办公、住宿多建造平房，虽有少量楼房，均为“土洋结合”。1961 年以后，由于机关、企业增多，加之县城周围可建筑的地面过少，始倡建楼房，向空间发展。至 1992 年共建楼房 128 幢，24.7 万平方米。其中办公楼 71 幢，建筑面积 17.04 万平方米；住宿楼 57 幢，建筑面积 7.66 万平方米。

1982 年以后，由于城区居民收入增加，私人建楼房日多。至 1992 年 12 月共 201 幢，建筑面积 38610 平方米，多为三层。其中有四层楼房 18 幢，建筑面积 8640 平方米。

六、城区绿化

清代和民国时期，街道两旁未植一树。居民、机关单位多在院内植果树、杨、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城区的不断扩大和人口的不断增加，建设部门重视城区绿化。各机关、企业、居民除在院内广植树木外，每年都采取落实责任、分工负责的办法，开

展城区绿化工作。1980~1983年广泛发动机关、企业、居民绿化城区四次，共植树木14816棵。后因修建砍毁树木879棵。1986年以后又补植5599棵。至1992年城区共有树木19536棵，其中法桐1761棵，土种大叶桐6742棵，杨4673棵，柳3672棵，槐2131棵，柿96棵，核桃171棵，苹果169棵，桃76棵，梨45棵。

主街道两旁、河堤公路内，1992年共有树木1660棵，其中法桐418棵，土种大叶桐886棵，杨216棵，柳96棵，槐18棵，核桃18棵，柿8棵。由乾佑镇政府至影剧院门前，长457米的街道两旁已绿树成荫。

各巷道、河堤两旁，机关、企业、居民庭院共有树木17876棵，其中法桐1343棵，土种大叶桐5856棵，杨4457棵，柳3576棵，槐2113棵，核桃153棵，柿88棵，苹果169棵，桃76棵，梨45棵。

七、城区卫生

1977年前，城区卫生由各机关、企业及居民自行负责。1978年城建部门安排2名清洁工，每晚在10时后清扫街道，1992年增至4人。同时根据“谁家门前谁负责”的原则，划分了28个卫生责任区，由机关单位、居民每天各自清扫门前人行道和街道。同时公告各机关单位、居民，不许在街道乱倒垃圾、污水，乱抛果皮、纸屑等物，保持清洁。

1976年前，城区无公共厕所。1977年，城区建公共厕所2处，1878年安排清洁工2人，各自负责打扫一处。粪便由附近农户掏挖运回肥地。1985年建垃圾台2处，由城市建设部门负责定期将垃圾运出城外。每年“五一”、“十一”，各机关单位和居民定期粉刷、清洗一次街房墙壁。

城区有排污下水道3条，长1074米，雨水、污水多经排水渠排出。但遇暴雨有淤塞危险。

1984年柞水县中学，在大门南侧建一厕所，长期渗漏，粪水时常沿街道流淌，臭气熏人。毗邻厕所的药材公司大门里的自来水表池渗进粪水，直接侵害职工身体健康。1987年12月柞水县城建设环境保护局下文废除重建，至1992年初才作了整修、治理。

八、防洪工程

城区西临乾佑河，北有纸房沟河，南有后沟河，城中有3条水渠，雨季对城区威胁很大。乾佑河在清代曾多次冲毁县城西城牆，城内机关、居民大受其害。1957年7月15日暴雨，后沟河水入城，冲毁县卫生院，冲毁民房72间，损失惨重。1965~1985年，县财政两次投资，修建了后沟和纸房沟河堤，长751米，为块石水泥浆砌，最大排洪量各为75立方米/秒。1992年将纸房沟水渠截修一半，上铺水泥板建成北关招商楼，使排洪量减少50%。此举有导致纸房沟洪水冲毁县城的危险。

1978年整修了排洪渠，长1075米，并修建了东门外家属区的防洪坝，长237米。排洪渠面上覆盖了水泥板，最大排洪量为0.75立方米/秒。1990年完成了电站退水渠的修复工程，使该渠成为雨污合流的退水渠道。

1979年对东坡封山育林，面积432亩，修筑水渠3条，长1273米。

1982年10月，动工修建环城河堤公路，长2.2公里，高3.8米，宽8.5米，1985年

完工。1984年开始在堤外建块石、水泥注砌的水凸54个，1988年全部完工。

按柞水水文资料记载20年一遇的乾佑河城区洪水量为862立方米/秒；50年一遇的洪水量为1220立方米/秒；100年一遇的洪水量为1460立方米/秒。

按上述20、50、100年一遇的洪水量，城区可能受淹的机关单位分别如下（靠乾佑河为前）：

20年一遇洪水可能受淹单位：省运输大队、苗圃、体育场、建筑公司前部、水电站前部、总工会俱乐部、剧团、农副公司家属楼、县联社家属楼、农场前部、农机公司前部。

50年一遇洪水可能受淹单位：除20年一遇洪水可能受淹的单位外有县委党校、乾佑镇政府、自来水公司、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河堤公路后附近职工住宅楼、县百货公司北关大楼一楼、民政局前部、城关小学、工业局、物资局、林产品公司、屠宰厂、种子公司、养鸡场。

100年一遇洪水可能受淹的单位：除20年和50年一遇的洪水可能受淹的单位外，有老干部住宅楼、修配厂、印刷厂、新华书店、影剧院、监所、商洛线务段、检察院、丝织厂全部、运输公司、车站前部、工业局前部。

九、职工住宅

1976年县财政投资修建东门外和纸房沟口土木结构（平房）职工住宅74间，建筑面积2572平方米。

1982年3月，建纸房沟河堤北老干住宅楼一座，三层，建筑面积1132平方米。

1983年11月，建纸房沟河堤北、县医院路下职工住宅楼一座，建筑面积1400平方米。

1985年11月，建纸房沟河堤北、河堤公路东职工住宅楼一座，建筑面积1400平方米。

1980~1992年，县联社、物资局、粮食局、邮电局、商业局、饮食服务公司、副食公司、水电公司、财政局、税务局、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城关中学、县人民政府、教师进修学校、交通局、审计局等单位，自筹资金建职工住宅楼28座，建筑面积18372平方米。

1992年城区共有职工住宅楼房建筑面积22304平方米，已住进职工367户，每户平均60.77平方米，占城区职工总数3076（户）的11.93%。

十、规划

范围：东至东坡，西至乾佑河，南至湾潭子，北至韭菜沟口，南北长2.5公里，总面积52公顷。

人口：由1989年的8004人，在20年后增至10000人。

功能分区：旧城为行政、经济管理、文教卫生、商业服务中心区；桃园为工业区；石镇为工业发展备用地综合区；湾潭子为粮食加工综合区；县城东坡为花果风景游览区。

布局规划：

(1) 园林绿化：一是利用东坡地势和现有绿化基础，修筑人游道路，将现有耕地退耕还林，植树种草；二是在迎春路与河堤公路交叉三角区和县文化局楼前的三角区内各留适当地面进行绿化；三是继续利用现有鱼池养鱼；四是在迎春路幼儿园附近设小公园一处。

(2) 城内环境：建筑层次 3~5 层为主，增加城市立体感。保护古建筑。迎春路开通后，对清代东城门（迎春门）加以修复。石镇的戏楼亦应复修、保护。

(3) 道路与交通：一是尽快使用新修的河堤公路，让来往的车辆少进入城区；二是将现有街道和迎春路拓宽为 12~18 米。

(4) 废、污水的排放与治理：在基建项目中，坚持将排污工程与基建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使用。充分利用老城三条排洪渠，排放生活污水。

(5) 环境卫生：利用现有设备和工具，定期清运垃圾。公共厕所经常打扫，粪便及时清运，做到不漏不渗，不碍观瞻。

附：陕西省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厅文件

关于柞水县城总体规划的批复

陕城规发（1986）313 号

商洛地区行政公署：

商署发（1986）30 号《关于报送我区柞水县县城总体规划的报告》收悉。我厅受省政府委托，并根据省规划学术委员会 1985 年 8 月对柞水县城总体规划的鉴定意见，经研究，原则同意柞水县城总体规划，现批复如下：

柞水县地处秦岭深山地区，境内森林面积大，林、土特产资源较多，铁、铝、镁等矿产丰富，有可供旅游的千姿百态的溶洞群，有较好的山势和植被。随着工业和旅游事业的发展，必将逐步开发利用。因此，该县城的性质是以发展林、土特产品加工业和旅游业为主，具有山区地方特色的县城。

城镇人口至 2000 年，可暂按 1 万人进行规划。旅游资源开发后，原规划服务人口 20% 有些偏低，可提高到 23%~25%。

原则同意该县县城总体规划布局。由于县城地形狭窄，建设用地范围南北距离长，近期建设要以老城为基础，集中紧凑，逐步向外发展，以节约建设投资。建筑物以三四层为主，体量不宜大，布置要灵活，造形、色彩要和自然环境相协调。

规划路网骨架基本合理，由于次要道路规划红线比较窄，两侧新建房屋时，根据日照、采光、消防等要求，建筑线可适当后退。

给水工程规划，同意将老城（含桃园）、石镇（含湾潭）分为两个供水系统的方案。高位水池的标高要能满足供水区的建筑及消防用水的水压要求，如高差悬殊，要考虑中间设置降压措施。计算用水量要留有余地。

同意排水工程规划采用雨、污合流制。但是，由于建设区内地面坡度较大，排水条件较好，应充分利用地面径流，结合排洪就近排放，管道可作必要的调整。

柞水县城既有河流，又有山洪威胁，城市防洪应予以足够重视。设防标准应按省规定

为30年一遇洪水设计。对山洪的截、排、疏要统筹规划，现有的防洪堤坝及排洪沟渠的利用和治理，要本着安全、合理、经济的原则，具体研究确定。滑坡地带要进一步做全面调查，找出滑动原因，提出治理方案。在滑坡地带不得修建建筑物，严防破坏山体的稳定性，影响县城安全。

要认真做好县城附近山坡的绿化，大力植树造林，美化环境。花果山紧靠县城，自然条件较好，可逐步开辟为城市公园，作为人们休息娱乐的场所。

火车站的位置是影响县城布局的重要因素，为方便运输，应尽可能靠近县城，具体位置要与铁路部门协商确定。

要加强城建工作，充分发挥城建部门在规划、建设和管理城镇工作中的作用，严格执行批准的城市规划。

1986年8月6日

十一、房产管理

住房分配

县城地面狭小，可建筑面积紧缺，加之经济严重困难，公建职工住宅满足不了需要。根据实际状况，1982年4月，柞水县房管所报请基本建设委员会和县人民政府批准实施《职工住房分配暂行规定》。分配的对象为夫妇双方粮户关系在县城的党、政、群机关中的工龄满15年以上的国家职工、三代同室的拥挤户、积极响应计划生育领取了独生子女证的青年夫妇。办法是：由本人提出申请，所在单位填注意见报房产部门统一安排。至1992年共安排了367户，858人，占职工总数的11.93%。对于本单位或本系统分配了住宅但又多占的劝其退出。1979~1992年共退回房屋3户，建筑面积148平方米。

房租

1979~1992年，平房每平方米每月收费0.08元；楼房每平方米每月收费0.15元。

1979~1987年收费面积以使用面积计算，1988年改为按建筑面积计算，共增加收费面积780.65平方米。1979~1992年共收房租费6.7万元，仅占修理、管理费用花费24.45万元的27.4%。

1983年11月，中共柞水纪律检查委员会、柞水县基本建设委员会、柞水县财政局对少数超住房屋的职工决定加收房租。超10平方米以下，每平方米每月加收0.15元；超11平方米以上至15平方米，每平方米加收0.3元；超15平方米以上，每平方米加收0.5元。

修理

不论平房或楼房，房屋破损、水管不畅等，由住户向房管部门申报，安排修理。1979~1992年共修理危房828平方米，修理水管97处，沟通下水道（管）48米。但明文通知不许住户改修、增建。公产住宅内，以户为单位安装电表，由房管部门按季收缴电费。东门外和纸房沟口职工住宅按院落安装3个总水表，由房管部门按户人均摊收水费；三座职工住宅楼（含老干住宅楼）各户安有水表，由房管部门按季收缴水费。

十二、城区建筑管理

1982年根据群众反映查实，干部、工人在城区建私房35户，除2户外，其余33户

均程度不同地违反了政策规定。其中未经批准在城区建房 15 户，私自转让宅基地 1 户，多占住房 2 户，超面积 15 户。涉及司站级以上领导干部 9 人，一般干部、工人 24 人，其中共产党员 19 人。经研究决定，对超面积的 15 户，从多占的 1911 平方米中收回 125.26 平方米。收回房屋 2 间，35 平方米。对收回无法利用的处以罚款 2106.2 元。对未经批准建房的 12 户，除 3 户按政策规定允许在城区建房的，作出检讨，补办手续，所超面积罚款 567.5 元外，其余 9 户折价收归公有的 4 户，处以罚款的 5 户，罚款 224.42 元。对 3 名单职工，家居农村而在城区建房和买房的全部折价收归公有。对 1 户非法转让宅基地的处以罚款 369 元。2 户多占住房的经教育将房屋退回房管部门。

第三章 区镇建设

第一节 石 镇

东临乾佑河，西枕耳扒山，位于县城南 1.5 公里处。集市始于唐圣历三年（700）。《吴氏宗谱》载：“唐圣历三年石嘴子始有市，祖川雄入市经营丝绸。”清代和民国时期称“石嘴子镇”。因北头有一大石嘴而得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改为石镇，为石镇区（初为城关区）区公所和中共柞水县石镇区（城关区）委员会所在地，现为乾佑镇管辖。呈南北方向，长 750 米，宽 150 米，面积 112500 平方米。明景泰三年（1452）至清嘉庆六年（1801）属镇安管辖。清嘉庆七年（1802），因在镇安管辖之旧县关修建孝义厅城，将石嘴子以七坪河为界划归孝义厅。唐圣历二年（699），因开通柞水（乾佑河）水运，曾在今石镇属船湾处设停泊点，平均日停泊小舟 30 余艘。明清两代，湖北麻城、黄冈等地人乘水运之便在石嘴子开设店铺，集市日兴。

唐会昌三年（843），在石嘴子北建碧霞宫，为佛教僧徒朝拜处。清乾隆八年（1743），由湖北麻城、黄冈商人集资，改碧霞宫为帝君庙，后在庙前建戏楼一座。每年二月初二为盛会，唱大戏三日。

民国 29 年（1940），白附兰撰写的《镇安柞水经济调查》中载：“石嘴子镇在县城南三里，西南一路，可至云盖寺，转赴镇安或安康；东南一路，可直达镇安。民商住户百余家，内计商人四十八户，饭店性质为多，药铺四家，行店五家。大峪口骡马可以通行，亦以石嘴子为站。每旬一、四、七为场（集日），交易布匹、食盐。省税局在本镇有分所，国货产销合作社亦分设于本镇，收运土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8 年修建的西安经商县、山阳、镇安通柞水的公路，经石镇后街；1966 年修建的商柞公路南线和 1969 年修建的商柞公路北线亦通过石镇后街。随之，后街渐次兴旺。至 1992 年，公路经石镇可通西安、商州市、镇安、旬阳、安康和县境凤镇、红岩寺、蔡玉窑、营盘。

1992 年底，全镇有居民 372 户，1468 人。有私人修建的平房 1468 间，55784 平方米；

私人建筑的楼房 34 幢，建筑面积 4674 平方米。有电影放映站、文化站、地段医院。区级邮电所、税务所、公安派出所、林业派出所、石镇法庭、工商管理所、粮站、银行营业所、广播放大站等均设于石镇。

第二节 凤 镇

北临社川河，南依凤凰山。清嘉庆前名为三叉河口（因社川河、皂河、水碓沟河在此交会）。清嘉庆年间改名凤凰嘴（因西南有凤凰山）。明景泰三年（1452）至 1961 年 8 月，为镇安辖地。1961 年 9 月划归柞水管辖，始称凤镇。现为凤镇区凤凰镇辖地。距县城 40 公里。

唐武德七年（624）三月二十九日朝廷始定均田。八年（625）今湖北、湖南等地人来三叉河口定居接受均田，年底已达 53 户。因土地肥沃，雨量充沛，气候温和，适宜农作物生长，武德九年（626），在三叉河口定居者已达 121 户。唐万岁通天元年（696）析丰阳地置安业县后，因金钱河水运抵杏坪，由水运而来的货物在三叉河口集散，时虽无市场，但有日日为市之说。明末，李自成起义军往来频繁，多驻守于三叉河口，官军闻讯前来清剿，双方多次激战，街房多焚。清康熙十四年（1675）九月，吴三桂任平西王后，吴将汤某率众兵由兴安（今安康）取镇安，至三叉河口时，以“李自成之巢穴”为罪，将街房焚荡一空。乾隆六年（1741）七月，户部议复商州及所属地方召垦，始有湖北垦民在三叉河口定居垦殖。嘉庆年间有居民 147 户；道光二年（1822）有居民 167 户。时因凤凰嘴至西安骡马道辟就，行旅往来，多云集于凤凰嘴，故定单日为集。

凤凰嘴老街在水碓沟河东岸，有两个拐弯，全长 1 公里。水碓河西岸有一段街道名曰“小街”，民国 26 年（1937）6 月，被水冲毁。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街道向东西两方延伸，1992 年东西长 2300 米，宽 106 米，面积为 24800 平方米。有露天剧场、体育场、文化站、广播站、书店、电影放映站。中共柞水县凤镇区委和区公所在西街。邮电支局、税务所、银行营业所、地段医院、公安派出所、法庭、粮站、农技站、林业站、工商管理所、广播放大站等在街内。凤镇中学在水碓沟口，系县境附设高中的重点中学之一。1983～1992 年，私人建楼房 57 幢，建筑面积 4122 平方米。1992 年底有居民 827 户。区、镇机关、企业和居民共有平房、楼房建筑面积 148217 平方米。

1979 年建成马鞍子水电站，日发电 1040 度，供机关、企业、居民照明、动力用电。1992 年改用火电。

1974 年修建的商柞公路南线，经凤镇达商州市。向北有公路可达柞水县城和西安。1980 年以后，西安至凤镇日发客车 1 辆，6 个小时即到；县车站日发凤镇往返客车 1 辆，县运输公司日发经凤镇至山阳户家垣或柴庄客车 1 辆。交通较为方便。

唐代中期，社川河沿线栽桑养蚕大兴，三叉河口（凤凰嘴）于唐开元三年（715）建缫丝坊，延续至清初，清康熙十四年（1675）被战火焚毁。清道光年间复又兴起。1957 年成立凤镇丝织合作工厂。1975 年 12 月，迁至柞水县城桃园，改名为柞水县丝织厂。

第三节 红岩寺

南临小金井河，北靠老鸦山，呈西北—东南方向，长 287 米，宽 104 米，总面积为 29848 平方米。因街东南隅有红岩山而得名。距县城 92 公里。

西汉始元六年（前 81），商州、蓝田等地人将板盐、潞盐挑至红岩寺等地换取毛皮、药材、沙金，“民择日聚换”，为今柞水集日之始。唐代初期始定集日为三、六、九，沿袭至今。

红岩寺位于蓝田、柞水、山阳、商州四县交界处，又是四县人民往来的必经地，自古至今有“商贾云集，集日人众物茂”之说。1980 年以后集市日趋繁荣。

明万历十一年（1583），红岩寺商人集资在街东头修东岳庙，有后殿、中殿、前殿三楹和钟楼、斋房、客房共 46 间。建筑华丽、大方。清嘉庆二十一年（1816），在庙前建戏楼一座。民国 9 年（1920），又作了复修，现仍保存完整，色彩依然斑斓。属陕西省文物保护单位。

红岩寺为中共柞水县红岩寺区委和区公所及中共柞水县红岩寺乡党委和乡政府所在地。设有文化站、影剧放映场、书店、地段医院。区级税务所、银行营业所、工商管理所、粮站、农技站、广播放大站、中学等均设于街内。1985 年建水电站一所，日发电 1780 度，供机关、企业、居民照明和动力用电。1992 年改用火电。

1980 年以后，红岩寺居民修建砖木结构楼房 32 幢，建筑面积 3974 平方米。

1971 年修建的商柞北线公路经红岩寺可达商州市、西安、柞水。1974 年修建的商柞公路南线，由红岩寺可通风镇。同时又有专线公路可通九间房。商柞北线公路在红岩寺街西头跨小金井河入杜家沟。河上架有钢筋混凝土结构的拱桥，长 34 米，宽 6.5 米，高 6 米，设计负荷为 80 吨。

1965 年在红岩寺对面杨家山，修建了一座简易烈士陵园。陵园内安葬着 13 名革命烈士，墓前均有水泥墓碑。其中有祖籍红岩寺区张家坪乡，1935 年 2 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生前为黑龙江省牡丹江市林业管理处处长陈宏（13 级干部）；有 1935 年 8 月在塔尔坪战斗中牺牲的中国工农红军战士梁以宪；有 1935 年在九华山战斗中牺牲的中国工农红军班长陈洪庆；有 1935 年被国民党地方武装杀害的中国工农红军战士方吉田、阮志忠、黄间安、彭有军；还有 1935 年在塔尔坪战斗中牺牲的至今尚不知姓名的 4 名烈士。

第四节 蔡玉窑

东临社川河，西依洞儿山，街道为南北弯形，长 196 米，宽 97 米，总面积为 19206 平方米。传说北宋末年有一老妇引其蔡姓儿子居于东山窑洞，以乞讨为生。当地私塾老师见蔡姓孩子天资聪明，即收养就读，后考取朝廷御史，故名蔡御窑。后人讹“御”为“玉”，曰：“蔡玉窑”。

蔡玉窑街原名上窑街，与相距 0.5 公里的下窑街相望。清代置保，民国时期置乡（联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是中共柞水县蔡玉窑区委和区公所驻地，亦是中共柞水

县窑镇乡党委和乡政府所在地。距县城抄小路 35 公里，沿公路 45 公里。

清乾隆后期，今柞水置孝义厅后，附籍人日多，蔡玉窑街始有集市，集日为三、六、九，多为辖境人民自行交易，客商较少。民国初，因增设曹家坪市场，加之凤凰嘴集市昌荣，蔡玉窑集市日趋衰退。民国 13 年（1924）撤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一直无市场，群众买卖多和供销社交易。区税务所、银行营业所、邮电支局、工商行政管理所、农技站、中学、木材经营站、粮站等单位均设于街内。还有地段医院、文化站、图书代销店、电影放映场。

1971 年建成的商柞公路北线经蔡玉窑可通商州市、柞水县城、西安。公路在街北头横跨银碗河，河上建有拱形钢筋混凝土桥，长 34 米，宽 6.5 米，设计负荷为 80 吨。另有公路由蔡玉窑经银碗乡至丰北河，长 28 公里。但目前只有货运，不通客车。

第五节 营 盘

西临乾佑河，东依礪堡山，呈南北方向。长 168 米，宽 77 米，总面积 12936 平方米。因古代农民造反军和官军在此安营下寨而得名。距柞水县城 20 公里。属药王乡辖地。

清乾隆四十七年（1782）以前为咸宁（今长安）属地。四十八年（1783）拨入孝义厅。

清同治六年（1867），太平军 2 万余人驻守营盘，操练武艺，筹集粮草。三月出大峪与清军在三兆激战，一举击败副都统乌兰都。太平军于战后，派人回谢营盘民众，设宴款待三日，军民共饮“凯旋”酒。从此，营盘声名大振。

清代中后期营盘置保，民国时期置联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置区。为中共柞水县营盘区委和区公所所在地。区税务所、银行营业所、工商行政管理所、邮电支局、农技站、中学、粮站、供销社等亦设于街内。有文化站、电影放映场、地段医院和广播扩大站。

营盘在清乾隆五十一年（1786）始有集市，集日为二、五、八。时因大山岔厅城狭小，营盘距厅城只有 2 公里，商贾行旅多以营盘为站，加之时有小舟沿乾佑河而上至大山岔和营盘，再顺流而下至兴安（今安康），故有“水旱码头”之说。民国 28 年（1939）西安产销合作社在营盘设分社，收买土特产品外运出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营盘集市废除。

1959 年开工修建的西柞公路，经营盘可达西安，南下可通柞水县城和镇安、安康。西柞公路在营盘街北 100 米处横跨乾佑河，河上建有钢筋混凝土拱桥。桥长 80 米，宽 6.5 米，设计负荷为 80 吨。1973~1984 年，先后修通营盘至太河、龙潭、两河 3 条县乡公路。

因西柞公路由营盘老街前通过，1970 年以后，企业、私人多在公路两边修建房屋，至 1992 年，一个新型前街已形成。有居民 78 户，276 人，机关、企业、私人建楼房 15 幢，建筑面积 2864 平方米。

第四章 乡村建筑

第一节 民 房

清光绪九年(1883),孝义厅共6149户,22724人。时有房屋18447间。其中瓦房8301间,占房屋总面积44.99%;草房8466间,占房屋总面积45.89%;石板房1680间,占房屋总面积9.1%。另有317户,1131人居住于茅庵、石洞中。

民国33年(1944),全县6401户,26819人。时有房屋26265间,其中瓦房9351间,占房屋总面积35.6%;草房8751间,占房屋总面积33.31%;石板房8163间,占房屋总面积31.07%。另有328户居住于茅庵、石洞中。

1992年全县37702户,156823人。时有房屋143094间,其中楼房14160间,占房屋总面积的9.9%;瓦房125847间,占房屋总面积87.95%;草房1231间,占房屋总面积0.86%;石板房1856间,占房屋总面积的1.29%。住茅庵、石洞的现象彻底消除。

1982年陕西省规定村镇建筑用地暂定为人均0.1~0.12亩,柞水因土地面积少,执行人均0.1亩。

一、民房类型、结构及分布

草 房

以土墙为主,明代以前多用木料垒夹为墙。屋顶呈“人”字形,每间横置五道或七道檩,竖置8~12根木椽,木椽上顺置稻草或野茅草,用葛藤或草绳捆绑于木椽上。若干年后草腐,即扒掉重新覆盖。其工速费省,但外观不美,若遇大风,屋顶有被揭之危。古代和民国时期县境为多,各地均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逐步减少,至1992年只在深山僻野中保留少量。

石板房

一律为土墙,屋顶呈“人”字形。每间横置七道或九道檩,竖置12~15根木椽,上覆以石板。石板薄厚、大小不一,但必须使上一页下沿放在下一页上沿上,以避雨水入房。县境马家台、穆家庄、瓦房口、张家坪、肖台、皂河、铁佛、石瓮等乡产石板,古代和民国时期民房多用石板盖顶,以降低建房费用。但外形不美,且有透风之弊,冬季屋内寒冷。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石板房渐次减少。

瓦 房

多为土墙,少数为砖墙,屋顶呈“人”字形。每间横置5~7根檩,竖置12~15根木椽。木椽上铺2厘米厚的板子,用小铁钉钉于木椽上。板上铺3~4厘米厚的泥浆,泥浆上面覆瓦,瓦量不等,每间房少则5000页,多则8000页。上瓦下沿必须放置于下瓦上沿上,使雨水沿瓦沟而下。

瓦以页瓦(土瓦)为主,1960年以后少数农户用机瓦。页瓦多系手工制作和烧制,其工序是先将上等的黄粘土合成泥,踩踏均匀,用瓦模做成瓦坯,每坯为4页,每页长20~22厘米,下宽14~15厘米,上宽13.5~14厘米。瓦坯晒干后,断分为页瓦,再入窑煨烧。一般五昼夜即成熟瓦。

机瓦均由机瓦厂制作,其正面为平板,中有小沟槽,背面有上下左右衔接的挂钉,面积较页瓦大,一页机瓦的覆盖面,相当页瓦的8倍。

古代和民国时期县境房屋建筑密集的村庄,每座房两边大都在“人”字形下部筑有风火墙与屋脊齐平,以防邻房失火蔓延。富户人家有用覆沟瓦,即在两瓦接触的缝隙上再覆一沟瓦,以防大暴雨瓦沟水由缝隙流入屋内。还有在屋脊上塑“脊兽”或花朵,以示美观。建筑规模多为四合院。即上堂屋为3~5间,两边各建2~3间厢房,前有门楼,中间的空间地带称“天井院”。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因人口增多,民房建筑日增,一般不建“风火墙”,不采用覆沟瓦,亦很少建“四合院”。

楼房

1980年以后逐步在农村兴起。因农民生活有所改善,加之可建筑土地面积少,故向空间发展。均为砖木结构,多为三层三间,并有围墙、庭院。少数为两层四间。经济优越人家对正面墙壁用瓷砖贴面,以示美观。1983年统计,农村建楼房45幢,1167间,面积174600平方米。1992年发展至375幢,14160间,面积42.483万平方米。

二、屋内布局

县境不论草房、石板房和瓦房、楼房,屋内布局分如下类型:

(1) 三间房布局:中间一间有门,室内称“堂屋”,后墙正面贴有神像,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多贴领袖像,并配有对联。下置大柜或方桌。左右两间为两个小房或隔为4间小房,作为寝室。无厢房者以一间或半间为厨房。小房有门,或挂有竹帘,或吊有布制门帘。室内陈设有别,新婚夫妇房内一方放置有桌、箱、柜、椅、镜等物;一方筑有炕或支有床;墙上贴有各种山水画、美人画或新婚夫妇婚照。老年人的房子陈设简朴,除筑有炕或支有床外,放置一些陈旧家具,墙上不贴年画或贴有“寿星”图。贴山水、美人画者颇少。

(2) 有厢房者,厨房均设于厢房内,米、面、玉米糝等均装于木桶或木柜内。条件较好的人家置有橱柜,放置碗碟、器皿和油、盐、醋、酱。一边支有案,作擀面、切菜、做馍用。

(3) 两间房者,一间一分为二,隔为小房;一间作厨房和放置东西。

(4) 少数一间房者,前半间为锅灶,后半间建有炕或支有床,农具、家具、器皿择空而放。

(5) 楼房一般以一层中间为客厅,放有茶几、沙发,其余房间为住宿、放置物件处。厨房一般在楼侧,有灶、案板,屋顶装有烟囱。住房内陈设与三间平房相同。

第二节 坛、寺庙

一、坛

清代有四：

社稷坛：在厅城北门外，清乾隆五十一年（1786）建。有正殿三楹，偏殿六间，坛门一座。正殿前有石雕焚纸炉和石桌。

先农坛：在厅城内同知署南，乾隆五十一年（1786）建。偏殿六间，门楼一座，钟楼一座。

神祇坛：在教场演武厅北，乾隆五十二年（1787）建。偏殿六间，门楼一座，钟楼一座。

厉坛：在城隍庙南，乾隆五十五年（1790）建。有正殿三楹，单面偏殿两间。

二、寺 庙

城隍庙：在厅城东门内。有正殿三楹，东西庑殿各五楹，八卦亭一座，二门一座，东道院三间，看楼三间，大门三间，戏楼一座。

武帝庙：在东门内西南偏。有正殿五楹，卷棚三间，东西更衣房六间，大门三间，正殿后有启圣宫三楹。

文昌宫：紧靠武帝庙。有正殿三楹，献殿一楹，门楼一座。

土地祠：在厅署仪门内东侧。有正殿三楹，前厅三楹，门楼一座。

奎星阁：在东门内书院照壁之南。清光绪四年（1878），同知汤铭新倡修前楼一座，三层，增建献殿三楹。

关帝庙：一在城南门外，建于明嘉靖年间。清乾隆五十七年（1792），旧县关营护游击王学信劝捐重修正殿三楹，大门三楹，戏楼一座，钟楼一座，卷棚三楹，道院三间。庙内左右两侧有三官庙、马神庙、娘娘庙、虫王庙。一在黄金，有正殿三楹，偏殿二楹，门楼一座。正殿两个大柱镌对联曰：“不怕他作威作福兴者王侯败者贼”、“且看这大忠大义生为正直死为神”。

财神庙：在千总署侧。有正殿三楹，门楼一座。

火神庙：在南门内。有正殿三楹，门楼一座。

湘子庙：在北门外坡上。有正殿三间，门楼一座，嘉庆年间同知李晶捐资建大石碑，并题曰：“山静似太古”。清同治四年（1865），同知侯鸣珂捐资整修。内有古井。

龙神庙：在北门外。有正殿三间，门楼一间。同治九年（1870）被水冲毁。

圪塔寺：在东门外坡上，明嘉靖十二年（1533）修。有正殿三间，庑殿三间。

无量庙：在东门外坡上。明嘉靖十二年（1533）修。有正殿三间，前殿三间，钟楼一座。

厅境营盘街、太峪河、陈家沟、龙潭子，两河街、大山岔、北河、九间房有关帝庙十处，多为正殿三间，少数有庑殿或卷棚，均系当地民人捐修。

三圣庙：在蔡玉窑。有正殿三间，厢房四间，门楼一间。

三圣宫：在红庙河。有正殿三楹，偏殿四楹，门楼一座。

药王庙：一在药王堂，一在西川庙垭子，一在大园沟。各有正殿三间，庀殿四间，门楼一座。

东岳庙：在红岩寺街。有后殿三楹，中殿三楹，前殿三楹，门楼一座。

十王庙：在皂河沟。有正殿三间，偏殿四间，门楼一座。

铁佛寺：一在红庙河，有正殿三间，内有玉皇铁佛一尊；一在铁佛，有前后两殿，各为三楹，并有门楼一间，有铁佛八尊。

佛祖庙：在红庙河。有正殿三间，门楼一座。

祖师庙：在康家湾。有正殿三间，偏殿四间，门楼一座。

三角庙：在两河指挥沟。三峰相峙，峰顶各有一庙，各有正殿三间。

回龙寺：有二，一在中和沟，一在北河街。中和沟有正殿三间，门楼一座；北河街有后殿三楹，前殿三楹，门楼三间，钟楼一座。

龙王庙：在太峪河。有正殿三间，门楼一座。

钟王庙：在租子川。有正殿三间，钟楼一座，门楼一座。

文公庙：在太峪河秦岭山头。有正殿三间，庙前有碑，同知李晶仿米芾书“第一山”三字。

五华庙：在五华山顶。明代建有前殿三间，后殿三间，钟楼一座，门楼一座。

第三节 文庙、大成殿、书院

文庙：在东门内厅署正东。清嘉庆二十一年（1816），同知沈相彬监修。有正厅五楹，东西庀各六间。光绪五年（1879），同知汤铭新劝捐补修礼门、义路及戟门、棂星门、名宦祠、乡贤祠和外围墙。

大成殿：在文庙西。有正殿三楹，东西庀各五间，戟门三楹，更衣亭三间，执事斋三间；中为泮池牌楼；有棂星门三楹，左义路一条，右礼门一座。正殿后为崇圣祠。

书院：在南街。有正厅三楹，东西书房各二间，伙房四间，讲学堂三楹，东西斋房各五间，大门三间，照壁一座，下拜殿三楹。

第四节 学 校

清代义学多设于寺庙。嘉庆三年（1798）有义学、私塾 8 所，除教师宿舍外，另有讲学堂 15 座，45 间。

民国时期教育有所发展，学校增加。民国 38 年（1949）全县有中心小学 8 所，初级小学 46 所。除部分初级小学仍然借用寺庙外，共建教室 768 间（平房），建教师宿舍 378 间（平房）。新建学校教室大都依次排列，一般是三间为一个教室，每六间（两个教室）一座，座间隔为 5~12 米。教室每间两侧各有一窗，前有大门。教室间隔侧为教师宿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教育事业有较大发展。至 1992 年全县有小学 376 所，有完

全中学 2 所，初级中学 11 所，职业中学 1 所，财贸学校 1 所，教师进修学校 1 所。共有教室 11078 间，建筑面积 465276 平方米（其中楼房 778 间，建筑面积 32676 平方米），共有教师住宅 6768 间，建筑面积 28425 平方米（其中楼房 227 间，建筑面积 9534 平方米）。一般三间为一教室，每间两边各有一窗，光线较好。楼房二层以上遮檐均设有栏杆。

第五节 石牌坊

县境共有 8 处，均为清代所建。在大力宣扬封建礼教忠、孝、节、义精神指导下，为贞妇、烈女各建一座，为孝子建两座，为忠良、乡贤建四座。其分布为：凤镇三座，红岩寺两座，石镇两座，营盘一座。其建筑多用长石雕凿，共三片，凿有铆，可安装。上片中雕凿有“千古流芳”或“流芳百世”大字，左右雕有八仙人或花卉，边刻有细致的纹络；左片刻有“在此下马”大字，右片刻有朝廷“钦命”，基座多为石雕莲花或赑屃。

第五章 典型建筑

老庵寺上殿

建于唐贞元三年（787），为宗密派佛殿，共三间，长 12 米，宽 7 米。殿由殿基、殿堂、殿宇三部分组成。殿基用块石砌成，间缝用桐油、石灰勾合，莲花纹砖铺地面，有十根大柱支撑殿宇，柱顶有遮檐，四角为翘檐，檐下吊有铜铃；大柱 1 米内为砖墙；四壁用石灰搪抹，墙面画有孝、贤人物像。殿堂里间隔为三室，系佛像座堂。前有木刻棂窗，棂面画有各种花卉。殿宇除铺翘瓦外，两行瓦缝间又铺一层筒瓦。檐前有“滴水”，檐缝中镶有半瓦当；屋顶用板瓦仰铺，脊面有人、兽、鸟、鱼、花卉图案。

奎星阁

建于清光绪四年（1878），为三层塔形。高 12 米。基址为正方形，每方 8.0 米，全部用块石砌成，石灰勾缝。一层每方 7 米，二层每方 6 米，三层每方 4 米。砖砌墙。每方有圆形棂窗一个，直径 1.8 米。中有木制转梯，可登三层。阁顶铺翘瓦，两行瓦缝间又覆一层筒瓦，每方檐板上刻有的人物、山水画，“清、正、廉、明”四字各镌于一方檐板正中。层脊正面有“奎星高照”四字，背面有“佑我社稷”四字。内墙壁用石灰搪抹，画有“二十四孝”、“匡衡映雪”等壁画。

红岩寺戏楼

建于清嘉庆二十一年（1816），民国9年（1920）又作了复修彩绘。现保存完整，属陕西省文物保护单位。

戏楼长11米，宽10.5米，占地115.5平方米。由楼基、楼台、楼宇三部分组成。楼基用青砖砌成，中空。楼面用7厘米厚结实耐磨的漆木板合缝镶铺，在12根楼枕上用铁钉紧扣。演员尽情在舞台上大显武技，摔跳滚打，楼板纹丝不动，而且没有响声。楼前只用两根直径0.5米的柱子支撑楼宇。舞台两侧为砖砌墙壁，由里向外呈喇叭形，有良好的扩音作用。台前两根大柱上，各有一道斜撑，斜撑上雕刻有精巧的二龙戏珠。前台与后台的中档门，一律是用椴木雕刻的棂窗。正中是跃跃欲飞的“龙凤呈祥”。舞台的天花板用山桃木由里向外铺成三层，正中为八卦顶，中层画有蝙蝠、麒麟、鸵鸟，外层画有瓶花、走兽。戏楼屋脊由向左右爬伸的两条龙构成。正中有三层小塔一座，小塔左右各有两只白鸽。前檐两角为翘檐，翘檐下吊着35个铜铃。二层镶着33个仙人像。两个横梁顶端均有精巧的雕刻，左为“魁星点斗”，右为“刘海戏蟾”。舞台左右两个档门，均雕有狮子滚绣球。

第六章 环境保护

第一节 “三废”污染

据1986年5月至10月调查，全县年工业用水为11.35万吨，其中自来水2.44万吨，井水4.47万吨，地面水4.44万吨。工业废水污染物排放单位行业为：纺织业年排放一氧化碳7.48吨，氧化硼4.48吨，悬浮物4.16吨；食品工业排放一氧化碳8.03吨，氧化硼3.39吨，悬浮物27.88吨；造纸业排放一氧化碳4.86吨，氧化硼1.60吨，悬浮物23.07吨；矿业排放氧化碳0.105吨，氧化硼0.07吨，悬浮物0.216吨。

（1）废水及污染物排放：年排放总量为9.01万吨，万元产值年排放量为203.18吨；综合污染指标为：硫年55.40吨，一氧化碳年33.13吨，氧化硼年10.26吨。主要有害物质为：汞、六价铬、砷、铅、氢化物、石油类、锌、有机磷等。

（2）能源消耗及废气排放：燃料煤年消耗0.25万吨；燃料油年消耗0.03万吨；电年消耗125.7万度。其中矿业年消耗燃料煤0.019万吨，燃料油0.025万吨，电68万度；建材业年消耗燃料煤0.148万吨，电12万度；纱纺业年消耗煤0.038万吨，燃料油0.005万吨，电18万度；机械修理制造业年消耗燃料煤0.014万吨，电7.7万度；食品制造业年消耗燃料煤0.011万吨，电3万度；木材加工业年耗电8万度；其它行业年消耗燃料煤0.02万吨，电9万度。

全县共有锅炉 5 台 (2 吨 3 台, 2~4 吨 2 台), 年消耗燃料煤 871 吨; 有工业窑炉 9 个, 年消耗燃料煤 2229 吨; 有烟囱 12 个, 其中高 20 米的 11 个, 20~50 米的 1 个。

废气排放: 全县年工业废气排放总量为 2532.1678 万标立方米, 其中燃料燃烧废气为 2409.50 万标立方米, 生产工业废气为 122.6678 万标立方米。万元产值排放量为 6.9455 万标立方米。废气中污染物年排放量为 413.62 万吨, 平均万元产值排放量为 0.65 吨。其中主要有害物质年排放量为: 二氧化硫 180.36 吨, 一氧化氮 27.4 吨, 一氧化碳 51.75 吨, 硫化氢 0.0384 吨, 烟尘 127.64 吨, 氯化铜 3.64 吨, 甲硫醇 0.0054 吨, 丙酮 0.013 吨, 苯类 0.042 吨, 二甲基硫 0.0054 吨。

(3) 固体废物及有害废弃物排放: 工业固体废物年排放总量为 16.3546 万吨, 平均万元产值排放量为 141 吨, 年堆积量为 26.2853 万吨, 占地面 19810 平方米。其中锅炉渣年为 0.085 万吨, 废矿渣为 14 万吨, 尾矿为 2.244 万吨, 工业垃圾为 0.0196 万吨, 工业粉尘年排放量为 60 吨。

(4) 工业噪声、声源强度 (见下表)。

工业噪声分组表

(表 1)

分 组 (dB)	频 数	备 注
59.5~69.5	1	
69.6~79.5	7	
79.6~89.5	9	丝织厂的丝织车间
89.6~99.5	13	木材加工厂的电锯
99.6~109.5	2	粉碎机等
合 计	32	

工业噪声厂界外强度频率分组表

(表 2)

分 组 (dB)	频 率
49.6~59.5	16
59.6~69.5	3
69.6~79.5	8
79.6~89.5	1
合 计	28

调查的工矿企业共 11 个, 废水排放量年在 1000 吨以上的 3 个单位; 10000 吨以下的 6 个单位; 1~5 万吨的 2 个单位。工业废水污染源主要是县丝织厂、县面粉厂、下梁火纸厂及县医院。

柞水县 1986 年工业污染统计表

(表 3)

名 称	等标污染负荷 P _n	等标污染负荷比 K _n %	污染源名次
银洞子银铅矿	0.031393	0.48176	10
营盘木材加工厂	0.034084	0.52306	9
下梁乡火纸厂	0.7888	12.10521	3
丰北河乡火纸厂	0.3138	4.81569	6
龙潭乡火纸厂	0.1648	2.52908	7
县面粉厂	1.6088	24.68924	2
下梁乡面粉厂	0.387	5.93904	4
县屠宰厂	0.0428	0.65682	8
县丝织厂	2.7652	42.43578	1
县防疫站	0.00318	0.04886	11
县医院	0.376	5.77028	5

柞水县 1986 年工业有害物质排放量统计表

(表 4)

(吨/年)

企业名称	总排放量 (吨/年)	主要有害物质排放量											
		二氧化硫			一氧化碳			一氧化碳			烟 尘		
		排放量	%	等标污染负荷	排放量	%	等标污染负荷	排放量	%	等标污染负荷	排放量	%	等标污染负荷
城关机砖厂	109.9	50.32	36	335.47	7.65	37.42	76.5	19.29	42.08	4.82	32.64	35.02	108.8
县机砖厂	64.65	29.6	21.18	197.33	4.5	22.02	45.0	11.35	24.76	2.84	19.2	20.6	64.0
银铅矿	60.17	28.14	20.14	187.6	3.47	16.98	34.7	7.7	16.8	1.93	20.86	22.38	69.83
县丝织厂	64.49	31.67	22.66	211.13	4.82	23.58	48.2	7.5	16.36	1.88	20.5	21.2	68.33
合 计	299.21	139.73		931.53	20.44		204.4	45.84		11.47	93.2		310.96

第二节 “三废” 治理

除柞水丝织厂于 1986 年底增修了一个二次净化池, 县医院、县中医院 1988 年在各有 40 万元的基建项目中, 将排污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使用外, 其余各厂、矿均未采取治理措施。由于县境工业基础差, 经济比较落后, 环境污染及危害表现还不突

出，因而只重视经济效益而忽视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现象还比较普遍。

1984年8月，商洛地区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通知柞水向超标排污单位及监测项目征收排污费。

1987年3月柞水县城建设环境保护局对西安药厂柞水分厂、城关机砖厂、界牌湾砖厂、软木砖厂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普遍超标。

柞水县 1987 年对工业废气监测情况统计表

(表 5)

单 位	项 目	测 定 值	国家规定标准	超标倍数
西安药厂柞水分厂	pH	40	6	5.6
	COD	783.1	100	6.8
	BOD	656.4	60	9.8
城关机砖厂	格林曼	3级	0	3
界牌湾机砖厂	格林曼	3级	0	3
软木砖厂	格林曼	4级	0	4

对上述超标单位均按规定征收了费用。

1992年11月22日，苏（江苏金坛）陕干部交流合作项目商洛三联铜业有限公司铜冶厂（下梁王坪）开工投产后，因无废气治理设施，排放的废气、烟尘对植物、动物已有污染。1993年7月经周围群众反映后停产。

第七章 建筑队伍

第一节 柞水县建筑公司

成立于1971年12月19日，时有干部、工人36人，至1992年发展为干部、工人共280人，分4个队，为三级施工企业。其中技术人员5人，钢筋工10人，瓦工140人，搅拌机工3人，汽车司机4人，木工20人，修理工5人，油漆工3人，其他90人。

机械设备有卷扬机5台，载重汽车3辆，机动翻斗车2辆，混凝土搅拌机5台，砂浆搅拌机1台，混凝土振动器7个，磨光机1台，钢筋拉伸机1台，钢筋调直、切断、弯曲机3台，打夯机3台，木工刨床2台，淋灰机1台，钢管架30吨，钢模板11吨，安全网1套，动力机械1120马力，人均4马力，固定资产为80万元。

1972~1992年，共承建楼房118幢，建筑面积22万平方米，平均年建筑面积为11000平方米；产值2948万元，平均年产值147.4万元。共上交利润82.66万元，平均年上交

4.133万元。1985~1987年,连续被商洛地区城乡建设环保局评为先进单位;1986年被商洛地区计划委员会评为文明先进单位。1972~1992年共有工人、干部307人(次),被柞水县和商洛地区建设系统评为先进个人。

第二节 乡(镇)村建筑企业

一、乾佑镇城关建筑队

成立于1980年。1992年有干部、工人85人。其中技术人员2人,瓦工15人,钢筋工8人,卷扬机工1人,搅拌工1人,普工58人。

机械设备有卷扬机3台,搅拌机2台,震动棒4个,平板震动器3个,潜水电泵1台,木工刨床2台,喷浆机3台。

1980~1992年,共建楼房28幢,建筑面积18640平方米,年平均建筑面积1553平方米;产值共232万元,平均年产值23.2万元;集体提留利润4.8万元,年平均0.4万元。

1982年7月12日,工人董汉良在城关大队综合楼工地放置钢筋时,钢筋触及高压电线,当场致死。

二、界牌湾建筑队

1984年9月成立。1992年有干部、工人45人,其中技术人员1人,瓦工12人,钢筋工2人,搅拌工1人,卷扬机工1人,普工28人。

机械设备有卷扬机1台,搅拌机1台,翻斗车1辆,震动棒1个,木工刨床1台。

1984~1992年,共建楼房22幢,建筑面积16400平方米,年平均建筑面积1366平方米;产值共289万元,年均产值24.08万元;集体提留利润3.8万元,年均0.316万元。

三、老林建筑队

1979年成立。1989年共有21人,其中技术人员1人,瓦工5人,钢筋工3人,搅拌工1人,电焊工1人,灰工2人,普工8人。

机械设备有翻斗车1辆,卷扬机1台,震动棒1个,喷浆机1台。

1979~1989年共建楼房15幢,13307平方米,年均1209平方米;修建桥梁2座,长42.7米,宽5.8米,高4.5米;产值共189万元,年均17.18万元;集体提留利润12000元,年均1090元。1989年底解散。

四、凤凰建筑队

成立于1982年12月。共16人,其中技术人员1人,瓦工6人,电工1人,机械工1人,钢筋工1人,木工2人,普工4人。

机械设备有搅拌机1台,卷扬机1台,震动棒1个,喷浆机1台。

1983~1989年建楼房13幢,建筑面积8741平方米,年均1248平方米;产值共107万元,年均15.2万元;集体共提留利润5500元,年均785元。1989年底解散。

另有1982年12月批准成立的周垣建筑队、杏坪建筑队、石镇建筑队和1986年批准成立的柞水县职业中学建筑专业队及1987年12月批准成立的以复员军人为主的“八一”建筑队、药王营镇建筑队、铁佛中台建筑队。共有干部、工人186人,有机机械196马力。共建楼房28幢,建筑面积24500平方米;产值347.9万元。1992年,除“八一”建筑队继续施工外,其余各队先后解散,队员分别并入存留建筑队或私人合伙承包建筑。

第八章 工程质量监督、检查

1981年9月,商洛地区基本建设委员会组织技术人员,对各县建筑公司工程质量进行了选点检查。柞水建筑公司共选点223个,合格的138个,不合格的85个,合格率为61.88%,在商洛地区9个建筑公司(队)中,名列第八名,为倒数第二。

1983年5月,根据商洛地区基本建设委员会《关于对施工工程进行质量、设备、安全检查评比的通知》,县基本建设委员会在县城检查了柞水县建筑公司四个建筑队承建的在建工程。共测150个点,合格的仅102个,合格率为68%;整体地面、砌砖和水刷石三个分项工程中,只有砌砖一项合格率达到76.75%,其它两项均不合格。柞水公社建筑队(后改为城关建筑队)承建的两个工程共测117个点,只有60个点合格,合格率为51.28%。整体地面、砌砖、抹灰、门窗安装、水刷石六个分项工程,仅有抹灰一项合格率达到71.43%,其它四项均不合格。老林建筑队承建的两项工程,共测130个点,合格的58个,合格率为44.6%;整体地面、砌砖、水磨石、门窗安装、抹灰、水刷石六个分项工程均不合格。山阳石桥建筑队在柞水承建的工程共测74个点,合格48个,合格率为64.86%;整体地面、砌砖、抹灰、水刷石四个分项工程,只有砌砖和抹灰合格率分别达到70.58%和72.22%。山阳高坝建筑队承建的工程共测74个点,合格的47个,合格率为63.51%;分项工程中的整体地面合格率达70%,抹灰达71.89%,水刷和门窗安装均不合格。柞水公社建筑队承建的食品公司宿办、营业楼屋面油毡空鼓严重;老林建筑队在进行屋面防水处理时,不执行施工规范,造成毡油流淌;柞水县建筑公司承建的林业楼三楼板断裂,检查发现后,召开经理、工长、质量检查人员会议,提出严肃批评,并要求立即更换、返工。在检查中还发现建筑公司承建的妇幼保健站楼房,未经设计部门批准,私自同甲方变更设计,造成柱、梁不符合设计要求,减弱了结构强度。

1985年11月,柞水县城建设环境保护局,组织技术人员对冬季施工进行了检查。检查后本着“奖优罚劣”的原则,进行了奖、罚。

柞水县建筑公司承建的丝织厂职工宿办楼工地,搅拌机保养较好,奖10元。

乾佑镇城关建筑队承建的邮电局宿办楼工地,搅拌机保养较好,奖10元。

柞水县建筑公司承建的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宿办楼工地,无砂浆和混凝土试压报告,罚款20元。

柞水县建筑公司承建的劳动服务公司营业宿办楼工地,无沙浆和混凝土试压报告,罚款 20 元;使用过夜砂浆,罚款 10 元。

柞水县建筑公司承建的丝织厂职工宿办楼工地,无沙浆和混凝土试压报告,罚款 20 元。

柞水县建筑公司承建的大西沟工程工地,无沙浆和混凝土试压报告,罚款 20 元。

乾佑镇城关建筑队承建的邮电局宿办楼工地,使用过夜砂浆,罚款 20 元。

1986 年 5 月,柞水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组织技术人员对施工工地和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柞水建筑公司承建的丝织厂职工宿办楼工地,安全设备良好,制度齐全,工人上工均戴安全帽,工作秩序有条不紊。劳动服务公司营业宿办楼工地、凤镇中学教学楼工地、丝织厂宿办楼工地卷扬机设专人保养,机身清洁,润滑良好,钢丝绳未拖地,无断股,卷绳整齐。存在的问题是:

1. 界牌湾建筑队承建的旅游公司三层单面楼主体工程已完工,正在内粉,但却无设计图纸和施工任务书。

2. 已竣工而未交付使用的外贸公司、种子子公司、林产品公司宿办楼工程资料奇缺,无混凝土、砂浆试验报告。

3. 柞水县建筑公司承建的凤镇中学教学楼工地,构造柱出现 19 处狗洞,混凝土大梁断面设计尺寸为 450 毫米,实际只有 420 毫米,少 30 毫米。

4. 城关建筑队承建的种子子公司宿办楼工程,外廊和楼面出现了部位相同的通长裂缝。

对上述问题,责成承建单位作了补充、返工和加固。

1987 年 4 月 1 日,因县建筑公司承建的石瓮供销社综合楼机砖、砂浆存在着严重不合格的现象和设计不合理问题,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下文立即停工检验。

1987 年 4 月 26 日,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对山阳县第二建筑公司第八工程队承建的小岭铁矿职工楼工程质量,作了检查通报。通报指出:“(1) 铁矿将无正式设计单位设计的图纸提供给第八工程队施工。图纸无设计人员签名,无审查单位审查意见和审查人员签名。(2) 现场预制的 150 块 6[#]33—3 楼板全部不合格,其中有 45 块板用 5 根 $\Phi 6$ 圆钢代替 9 根 $\Phi 5$ 冷拔丝,强度只能达到设计强度的 35%;其余 105 块板用 7 根 $\Phi 5$ 冷拔丝代替 9 根 $\Phi 5$ 冷拔丝,强度只能达到设计强度的 77.8%。(3) 墙体砌筑砂浆、机砖、混凝土、钢筋无化验报告单,无施工技术资料,砌体通缝较多。检查组当场令其返工,封存 150 块楼板。4 月 20 日,商洛地区质量监督站来人检查,发现二三楼设计用 6[#]33—3 板,但购买 6[#]33—8 板,强度不符合设计要求。在柞水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召开的各施工单位负责人会议上,决定令山阳县第二建筑公司第八工程队,写出书面检查,他们不但不写,反将原封存的 150 块不合格楼板标记用水泥浆涂抹后,偷用于屋顶。经研究决定罚款 13000 元,因系邻县乡镇企业,减罚 8000 元,实罚 5000 元。

1987 年 12 月,山阳县丰华建筑工程公司在柞水医院门诊楼施工中,当工程进展到二楼时,不遵守操作规程,在圈梁和大梁的平面上未作细石混凝土和砂浆找平,便匆匆安装楼板,楼板搁置不实,摇晃不稳。更为严重的是,用木板支垫楼板顶端,降低工程结构性能和质量。甲方多次提出返工,公司无动于衷。柞水县城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责令

其立即返工，并检查落实这次事故的原因和责任人。

1988~1992年，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每年对在建工程均进行一次质量检查。计返工68处，更换材料103处，对有关质量问题通报14次。

卷十六 党派群团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柞水地方组织

第一节 党组织的建立与革命斗争

1922年，东川崇家沟黄群拔，在南方游历中，受到大革命运动的启发。面对帝国主义列强对中国的瓜分和封建势力对人民的盘剥，义愤填膺。1923年回乡后，组织农民武装，开展抗暴斗争，后与其妻姜惠茹在柞水县城、石嘴子、车家河、财神庙、蔡玉窑等地宣传反帝、反封建，提倡新思想、新文化运动。1928年，抗暴斗争失败，黄群拔被杀。

1932年冬，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在徐向前、陈昌浩同志的率领下，经过柞水，沿途宣传土地革命，教育受压迫、受剥削的农民开展武装斗争，为鄂豫陕革命根据地柞水苏区党组织的创建奠定了基础。

一、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

1935年5月，省委决定以红岩寺为中心，在柞水、镇安、山阳、商县、蓝田五县边区成立中共五星县委和五星县苏维埃政府，鄂陕三路游击师政委李志英兼任五星县委书记。县委辖红岩寺区工委和山阳西区工委。

7月中旬，鄂豫陕省委率红二十五军主力西征，国民党调集20个团的兵力对革命根据地实行“划区清剿，各个击破”。在五星县委的领导下，鄂陕三路游击师和区乡苏维埃游击队与敌人激战40多次，因敌众我寡、敌强我弱未能取胜。8月初，中共五星县委书记、三路游击师政委李志英，在率队寻找特委途中，行至大峪被叛徒赵九海杀害，并抢走省委给鄂陕、豫陕两特委的指示信。

1935年5月后，柞水人民在五星县委领导下有700多人参加红军。各区工委，按照《苏维埃土地法大纲》，开展均地工作。红岩寺区工委共没收68户地主、土豪的土地2750亩，房屋75间，粮食45万公斤，腊肉1000余公斤，肥猪85头，漆油7500公斤，银元

7000余块及其它衣物，全部分给贫苦农民。红二十五军在历次战斗中留下30多名伤员，在蔡玉窑、文公岭、九间房等战斗中负伤300多人，均在红岩寺、马尚鞍、九华山设立的后方医院治愈归队。

1935年7月，后方医院医护人员随军北上，有200多名伤员留在群众家中。在群众精心护理下，全部痊愈，归入红七十四师。

1935年在革命斗争非常激烈的情况下，加入中国共产党的柞水籍党员有张同云、王迪升、黄凤海。

二、抗日战争时期

1938年春，中共陕西省委派严丕显（尤超）、陈郁青等党员来柞水进行抗日宣传活动。6月，省委派王力到柞水，召集柞水境内党员，在县城北门外河滩，宣布成立中共柞水支部。张景文任书记，严丕显任组织委员，陈郁青任宣传委员。支部成立后，在社训队和城关中心小学，宣传国共合作，团结抗日。后因支部书记张景文身分暴露，离开柞水回省委。8月，新任柞水县长周壬林以原县政府为红七十四师支付粮秣数额太大为由，软禁了原县长贾志璞和保安大队副赵拱北，使统一战线遭受破坏。中共柞水支部在十分艰苦的情况下，仍坚持必要的斗争，查报了周壬林任职期间破坏团结抗日的事实。后陕西省政府将周壬林革职，派史毅山（即史恒信）任柞水县长。在党支部的努力下，史毅山释放了贾志璞、赵拱北。1939年，国民党反动派大肆搜捕共产党员和进步人士。柞水支部按照省委指示，严丕显、陈郁青、吴利岑、贾志璞、赵拱北等人于年底先后离开柞水。党支部活动告停。

1940年，中共陕西省委指示严丕显在太乙宫建立党的地下联络站，指导长安、柞水、镇安地下党的工作。严丕显召集吴利岑、贾志璞等人，在太乙宫兴办建国木厂，作为掩护，建立党的地下联络站，严丕显任站长，继续在柞水开展抗日救国活动。

三、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

1946年7月，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原军区北路突围部队到陕南后，创建了鄂豫陕边区革命根据地。柞水是根据地的心腹。

1946年7月15日，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批发的中央给中原局的电报中指出：“进到山阳、柞水、镇安地区时，既是山地，又两面无敌，应多休息几天，完全恢复疲劳。应考虑在陕南是否可能给追兵以打击，歼灭其中部分，并考虑是否可能在陕南建立临时根据地。”7月17日，李先念、王震两支北路突围主力先后到达陕南，中央军委即电令：“陕南地势于我有利，你们应于休息几天后，北路占领山阳、柞水两点，南路占领漫川关、镇安两点。”并具体指示：“在陕南建立临时根据地。”7月下旬，中原局根据中央的部署，将先期到达陕南的三五九旅和干部旅分散于镇安、柞水、安康地区，作为豫鄂陕边区第一军分区。中共陕西省工委书记汪锋，根据中共中央西北局指示，召集李浩、张鸣泰等，在陕甘宁边区关中地委所在地新正县马栏开会，宣布在长安、柞水边界建立中共长（安）柞（水）工作委员会。书记严丕显（化名尤超），副书记李浩，组织委员张鸣泰，宣传委员师谦，武装委员李志中（化名南峰）。发动群众，开展游击战争，接应中原突围部

队，建立豫鄂陕革命根据地。7月29日，分散的三五九旅各部（含干部旅一部分），先后进入柞水，前卫经商县甘岔沟口越鸡冠岭抵红岩寺。当日，旅直在红岩寺遭敌袭击，副政委李铨受伤。30日，前卫至金钱河口遇敌一三五旅阻截，因部队过度疲劳，撤出后分道抵达凤凰嘴。31日，三五九旅分散之各部在凤凰嘴一线会合，与尾追之敌一三五旅交战，利用有利地形，将敌击溃，经黄花沟、岫峪沟达镇安。8月1日，三五九旅所属各部陆续离开柞水县境，占领镇安县城。

8月上旬，一分区、一地委在镇安七里峡街正式成立后，在大坪宣布中共镇（安）柞（水）工作委员会及镇柞办事处成立。工委书记黄德钦，办事处主任李景展。同时组建了镇柞游击大队，李景展兼任大队长。工委、办事处主要活动于凤凰嘴、杏坪、肖台、铁佛、柴庄及镇安大坪、七里峡等地。8月下旬，一分区司令员吴世安率部夺取商县杨家斜街，成立了中共商山蓝镇柞中心县委，书记曾焜，副书记徐达三。同时，镇柞游击大队长李景展率部在铁佛龙王沟黄家凸成立中共金凤区委，李景展任书记。10月初，一军分区副司令员曾广泰率领一支队和徐达三、谢华两支游击队，一举攻占柞水红岩寺。由地委副书记周季方主持，召开中共商山蓝镇柞中心县委会议，宣布成立中共红岩县委和红岩县政府，徐达三任县委书记兼县长。又以徐达三所率游击队为基础，成立了红岩县游击大队，徐达三兼政委，李干（又名李文）任队长。9月下旬，豫鄂陕边区党委和军区根据中央军委9月19日“派兵去柞、镇、佛、宁间，建立游击根据地”的指示，电令十五旅四十三、四十四团在西安、柞水、镇安、旬阳一线以西，汉水以北，陇海路以南，川陕公路以东，建立第五军分区和第五地委。任命王海山为司令员，汤成功为地委书记兼军分区政委，孙光为副司令员，寇惠民为参谋长，李庆柳（曾焜）为政治部主任。并指示迅速派人与活动在柞水地区的长柞工委联络。10月下旬，五军分区部队进行整编，原三、六大队整编为三、六、九支队，并划分了各支队的活动范围：孙光率三支队在东江口以东的镇安、柞水地区活动；王海山率军分区机关干部和机关支队在柞水、镇安、宁陕之间活动，与一军分区和长柞工委建立联络。此后，第五军分区部队在长柞工委的积极配合下，发动群众，打击国民党县、乡地方武装，牵制了数倍于己的敌人。敌人视柞水为“共匪老巢”，派重兵清剿。

在柞水境内“清剿”一、五军分区的国民党部队，有胡宗南的七十六师第二十四旅和第十师第六十一旅，程潜的第十师第二十旅，刘峙的第十五师第一三五旅及柞水、镇安、旬阳三县的6个保安团。面对数倍于我之敌，一、五军分区部队及各县游击武装，在豫鄂陕边区党委和军区的领导下，采取化整为零，分散游击，避强击弱。10月20日，一分区第一支队在柞水黄土砭立王沟激战5小时，全歼了敌凤凰镇独立大队，俘大队长蔡乾珊以下80余人。战斗结束后，将蔡乾珊押至蔡玉窑街公审，23日押至西川老庵寺处决。11月1日，一分区一支队奇袭凤凰镇守敌，焚烧了四周碉堡，破坏电话线十余公里。11月中旬，红岩县委和商山蓝镇柞工委率红岩县游击大队和四支队，乘夜急行，包围了商县林岔河北湾村，全歼了逃驻北湾的红岩寺警察武装，活捉了局长潘靖亚以下50余人，缴获长短枪50余枝，子弹2000余发。11月下旬，活动在凤凰嘴地区的镇柞游击大队，在柴庄蜂王沟设伏，击溃敌“清剿”部队一部。

第五军分区和第五地委（即十五旅），面对数倍于我的敌人，化整为零，分散游击，

牵制敌人。分区机关率三支队冲破敌人多次阻击和包围，向长柞工委活动地区靠拢。11月初，由东川经两河街到营盘途中，陷入敌人包围，分区参谋长寇惠民率部队反复冲杀，身负重伤。击败敌人之后，部队到达太峪河，与长柞工委宣传委员师谦取得联系。次日分区司令员王海山率部到达长柞工委所在地陈家沟。

敌人的“清剿”失败后，11月下旬至12月底，又先后调集9个正规旅和17个保安团，对豫鄂陕边区发动了第二次大规模的“清剿”。五分区部队在柞水老林、光秃山、太河、龙潭、北河、酃河、长沟口等秦岭山地与敌周旋。由于敌人严密搜查，长柞工委被迫潜入深山老林，晚上下山开展工作。寇惠民等伤病员被迫转移到小峪隐蔽治疗。镇柞工委和红岩县委也被迫向豫鄂陕军区主力靠拢。11月28日，军区副司令员陈先瑞在柞水酃北河召开一、五分区领导人会议，传达军区会议精神，指出牵制敌人是当前主要任务。12月初，豫鄂陕边区党委和军区，根据中央和中原局“善于化整为零，又善于化零为整”的指示，命令在柞水、镇安地区活动的五分区部队与一分区部队合并，集中歼灭来犯之敌。按照边区党委、军区的批示，红岩县委、镇柞工委及其各工委率部在内线打游击。长柞工委撤离长柞地区，到达陕甘宁边区。五分区部队和新组建的15支队，在柞水西北部的秦岭深山中与敌周旋，分散和牵制了敌人大批兵力。

1947年11月10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晋冀鲁豫野战军四纵十二旅三十六团，攻打凤镇纸房寨，击毙伪警备班、自卫队40多人，俘获70多人，并建立了中共凤镇区委和凤镇区民主政府。段锦秀任区委书记，杜克明任区长。

1949年9月，国民党秦岭守备队队长万孝礼率部起义，成立了太峪游击大队，万孝礼任队长。龙潭代理副保长毛浓裕在咸阳六支队配合下，成立了龙潭游击大队，毛浓裕任队长。这两支游击队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咸阳军分区长安六支队的领导下，与国民党驻柞水北区之龙井、新田部队多次交战，为解放柞水打下了基础。

1949年11月21日，中国人民解放军咸阳军分区独八团与太峪、龙潭两支游击队一起解放了柞水县城。次日，沿乾佑河南下，追歼逃敌，至东干沟口与溃逃之国民党柳州部队交战，打死打伤敌官兵70余人。渭南军分区独立四团于11月20日由汤峪入柞水，于21日解放蔡玉窑，瓦解了敌“忠义同盟救国军”，22日沿王家河至下梁。23日在石镇街戏楼召开群众大会，宣布柞水解放，25日奉命开往宁陕。26日，溃逃之柞水县自卫大队在东川两河口向渭南独四团缴械投降。29日又活捉了柞水县自卫大队长萧立德。同时中共商洛地委于11月6日决定成立中共镇柞工作委员会，由地委委员、商洛军分区司令员孙光任书记，专员王杰及郭茂生、何史挺等6人为委员，领导解放镇柞。11月23日，中共商洛地委、专员公署和军分区在商县城召开5000多人的解放镇柞誓师动员大会。当日下午中共镇柞工委率独五团800多人，经杨家斜进军镇柞。25日解放红岩寺，26日占领凤凰嘴，27日追歼逃敌至镇安县城。郭茂生、何史挺率独立团二营和柞水工作队于11月28日下午，由镇安出发，29日早进驻柞水县城。

中共五星、镇柞、红岩、长柞县委(工委)书记名表

(表1)

姓名	职务	任职时间
李志英	五星县委书记	1935年4月至8月
张景文	柞水支部书记	1938年6月至1939年12月
黄德钦	镇柞工委书记	1946年8月至1947年1月
徐达三	红岩县委书记	1946年10月至1947年1月
严丕显	长柞工委书记	1946年8月至1947年2月
孙光	镇柞工委书记	1949年11月至1950年1月

第二节 党组织的建设与发展

一、组织发展

1949年12月1日成立柞水县人民政府,设秘书室和民政、财政、建设、文教四科及公安局、电信局。工作人员中实有共产党员7人。

1950年3月,成立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委员会,下设秘书处、组织部、宣传部。1951年4月,全县发展党员77人,实有党员84人,建立5个支部,其中机关3个,农村2个(临时支部)。

1953年全县党员发展至312人,其中县级机关为112人,农村为200人。党支部发展为26个,其中机关支部10个,农村乡支部16个。

1954年7月,成立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直属总支部。同时根据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委员会组织部的通知,各乡有3名以上党员,支部书记为正式党员的要成立正式支部;有党员7名以上的可成立支部委员会;党员在3名以上,支部书记系代理,由区委研究成立临时支部。1954年底,全县42个乡中有29个成立了党支部,并建立了机关支部10个,财贸支部1个,农村党员发展至276人,其中有128名带头参加了互助组,有38名担任了农业生产合作社正副主任或委员。

1955年,为适应农业合作化的需要,在农村中发展党员170名,占全年全县发展党员总数(181名)的93.92%。年底全县增建农村支部23个,总支5个,机关支部9个,财贸支部发展为4个,党员总数为675人。

1956年,仍然本着为农业合作化培养骨干力量的原则,在农村中大量发展党员。全县全年发展党员390名,其中农村353名,占全年发展总数的90.51%;工业系统3名,占0.76%;文化教育系统2名,占0.51%;党群政法系统12名,占3%;其它部门20名,占5.12%。当年因调整区划,全县31个乡,有8个乡成立了党总支,18个乡成立了支部委员会,5个乡成立了支部。全县158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62个建立了党分

支部，76个建立了党小组，16个建立了党团合并小组。

1957年6月在各乡党员数额增长的情况下，经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批准，下梁、石坪、城关、东河、红洞、药王、窑镇、曹坪、西川、红石、万青11个乡成立党总支委员会；七坪、高河、月河、黄家湾、甘岔河、崇家沟、太白庙、老林、太河、龙潭、两河、鄠河、北河、红岩寺、黄土砭、马家台、瓦房口、小河口、穆家庄、九间房20个乡成立支部委员会。全县31个乡均成立了党组织。同时，根据县级各单位党员数额的增长，经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批准成立柞水县直属机关党委。1958年12月柞水县并入镇安县，柞水县委相应撤并。1961年9月，恢复柞水县制和县委，将原柞水管辖之东川、太白区划归镇安，将原镇安管辖之风镇区划归柞水。年底，全县党员发展至2523人，全县36个公社均建立了公社党委，205个生产大队均建立了党支部。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1967年全县县、区、乡、生产大队四级党组织因受冲击完全处于瘫痪状态，发展党员工作停止。1968年9月，柞水县革命委员会成立，月底对区、公社党组织主要人员作了安排，10月开始全面整党、建党。1971年元月恢复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至年底恢复、建立的农村生产大队党支部205个，总支1个，36个公社全部重新组建了党委；县级机关、厂矿、学校，恢复、建立党支部80个，总支5个，党委2个。同时根据“坚持阶级斗争为纲，敢于反潮流，在历次政治运动中立场坚定，对敌斗争坚决”的条件发展新党员1851人。

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江青、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之后，特别是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坚持党员标准，坚持按党章办事，至1980年发展新党员106人。党组织发展为县委1个，党组1个，区委5个，公社党委36个，机关党委2个，总支20个，支部366个。

1981年以后，注意在专业人员和大专文化程度人员中发展党员，至1985年共发展349名，农村64名。发展的新党员中各类专业技术人员115人，占总数的33%；中专（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105人，占30%。

1985年底，全县共有党的县委1个，机关党组5个，机关党委1个，区委5个，乡党委36个，厂矿党委1个；有总支19个，支部390个。全县有党员4915人，占全县人口143103人的3.43%。其中男党员4314人，占87.77%；女党员601人，占12.2%。16~25岁的党员100人，占2.03%；26~45岁的2429人，占49.42%；46~60岁的1831人，占37.25%；60岁以上的555人，占11.29%。汉族4900人，占99.69%；少数民族15人，占0.3%。大学文化程度131人，占2.66%；中专（高中）文化程度528人，占10.74%；初中文化程度936人，占19.04%；小学文化程度2004人，占40.77%；文盲1316人，占26.77%。按行业分，工业有党员107人，占总数的2.17%；农业3549人，占72.20%；交通运输59人，占1.2%；商业210人，占4.27%；财贸金融50人，占1%；文教卫生309人，占6.28%；机关单位568人，占11.55%；城市公益业19人，占0.38%；其他44人，占0.89%。

1992年，全县共有党的县委1个，机关党组5个，机关党委1个，区（镇）党委6个，乡（镇）党委35个，企业党委1个，总支17个，支部436个。因发展党员较少，去世、调出较多，实有党员4831人，占全县人口156823人的3.08%。其中男党员4273人，

占党员总数的88.45%；女党员558人，占党员总数的11.55%。党员中有汉族4813人，占党员总数的99.63%；有少数民族18人，占党员总数的0.37%。党员中25岁以下的81人，占党员总数的1.68%；26~45岁的1875人，占党员总数的38.81%；46~60岁的1938人，占党员总数的40.11%；61岁以上的937人，占党员总数的19.4%。党员中具有大专文化程度的244人，占党员总数的5.05%；中专、高中文化程度的904人，占党员总数的18.71%；初中文化程度的1181人，占党员总数的24.45%；小学文化程度的1859人，占党员总数的38.48%；文盲643人，占党员总数的13.31%。按行业分，县、区、乡及县级党、政、群、企事业单位职工中有党员1659人，占党员总数的34.34%；乡镇企业中有党员5人，占党员总数的0.1%；农牧渔民中有党员2935人，占党员总数的60.75%；民办教师和乡村医务工作者中有党员57人，占党员总数的1.18%；离退休职工、干部中有党员125人，占党员总数的2.59%；其它有党员50人，占党员总数的1.03%。

二、组织整顿

1952年，在全县发展了一批新党员之后，分三期进行了整党。以学习党员八条标准为主，采取个人检查、大家帮助的办法，提出问题，澄清事实。这次整党，全县查出6名有血债的国民党党团骨干和特务，被开除出党。有4名候补党员因有错误被延长了候补期。

1957年结合反右派斗争，对农村党员进行了一次党纪教育，虽使728名党员明确了社会主义方向，占党员总数1065人的68.35%，但在证据不力、事实不清的情况下，对9名党员开除党籍，给9名党员留党察看处分，1名撤销职务处分，23名党内严重警告处分。1961~1962年对这些受处分的党员都先后作了甄别。

1962~1966年初，通过面上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对农村党员进行了“以阶级斗争为纲，坚持社会主义，反对资本主义”的教育，并对党组织进行了整顿。原来有55名党员有退党思想，经教育后有48人表示要留在党内坚持将革命进行到底；原来不参加组织生活的112人，认识了错误，积极参加组织生活。整顿中，对197个支部进行了改选，新选支部书记32人，支部委员72人。对所谓犯有错误的党员分别作了处理。给党内警告处分14人，严重警告22人，撤销职务1人，留党察看15人，开除党籍9人。这些党员的问题，在1980年均先后作了纠正。

1978~1980年，针对“文化大革命”中吸收的大批新党员，造成组织、思想不纯的问题，在全县开展了一次整党、整风。采取六查六看（查立场，看是否勾结坏人，坑害群众；查思想，看是否以权谋私，打击报复；查政策，看是否有巧立名目克扣社员粮钱现象；查作风，看是否有打骂群众现象；查纪律，看是否有违法乱纪行为；查路线，看是否尊重群众、爱护群众），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整党、整风结束，全县有156名党员干部，主动登门向群众赔情道歉。对2名在“文化大革命”中犯有严重错误的区、乡党委领导干部清理出领导班子。改选了党组织276个（包括公社党委和生产大队支部），占党组织总数（281）的98%。落选支部书记28人，支部副书记82人，支部委员174人；新选支部书记28人，支部副书记54人，支部委员107人。改选后的公社党委成员平均

年龄为 41.7 岁，比上届下降了 1.5 岁；公社党委书记中原来无一名大学生，改选后有 3 名；公社党委成员中，中专（高中）文化程度的比上届增加了 1.5%，初中文化程度的比上届增加了 3.4%。

1981 年，对 32 个生产大队党支部班子进行了调整，占生产大队总数（205）的 15.6%。其中调整支部书记 1 人，支部副书记 9 人，支部委员 37 人。调整后的支部成员年龄平均下降了 5.5 岁。1982 年对 45 个后进生产大队的党支部进行了整顿，占生产大队总数（205）的 21.95%。整顿后的支部成员年龄平均下降了 3.7 岁；高中文化程度的增加了 10 人，初中文化程度的增加了 36 人，文盲减少了 56 人，并解决了 26 人兼职过多的问题。

1982 年冬，针对农村实行各种责任制后，全县有 379 名党员“摆挑子”的现象，对农村（含乡党委）2857 名党员进行分批轮训。县党校对 27 名农村党支部支书记进行了培训。轮训与培训以《党章》和《农村支部工作条例》及党的有关文件为主，教育党员在农村经济体制改革中起模范带头作用，适应改革的需要，不但带头劳动致富，还要带头帮助群众共同富裕。轮训、培训结束后，有 1928 名农村党员与 3082 户群众建立了“帮富”关系。1983 年整顿了 48 个生产大队支部，占生产大队总数（205）的 23.41%。整顿后的支部成员年龄有所下降，文化程度有所提高。同时 27 个企业支部也进行了整顿。整顿后新选的支部书记和副书记 40 名，其中大专（高中）文化程度的 12 名。1984 年在政社分设中，对全县 205 个行政村党支部全面进行了民主改选。改选后，正副支部书记由原 330 人减少到 254 人。46 岁以上的正副支部书记减少了 101 人，年龄平均下降 3.4 岁。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增加了 60 人，占总数的 23.6%。

1984 年 2 月，对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员会成员，按“四化”（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要求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县委常委中，大专文化程度的由原来的 16.6% 上升到 50%，年龄平均较前下降了 2.5 岁。

1989 年通过评议党员活动，对全县党员进行了一次思想、组织、纪律整顿。对不合格的 5 名党员未进行登记，4 名暂不登记。

1990~1992 年，在农村开展社会主义教育的同时，分三批对五区一镇党委和 35 个乡镇党委、108 个行政村支部进行了调整、加强。调整加强后的区（镇）党委、乡党委、行政村支部成员文化程度普遍提高，改革开放、发展经济、治穷致富的干劲增强。

中共柞水县委机构沿革一览表

（表 2）

年 代	机 关 名 称	机 构 名 称
1950 年	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员会	组织部、宣传部、秘书处
1951 年至 1955 年	同 上	组织部、宣传部、秘书处、纪律检查委员会、合作部

续 表

年 代	机 关 名 称	机 构 名 称
1956年至1958年	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员会	组织部、宣传部、办公室、农工部、纪律检查委员会、政策研究室、直属机关党委
1961年至1968年	同 上	组织部、宣传部、办公室、农工部、纪律检查委员会、政策研究室、机关党委、大寨办
1969年8月至1971年1月	中国共产党柞水县核心领导小组	政工组
1971年2月至1979年	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员会	组织部、宣传部、办公室、财贸部、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党委、农工部
1979年至1992年	同 上	组织部、宣传部、办公室、政策研究室、统战部、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党委、政法委员会

第三节 中共柞水县历届代表大会

1952年9月27~29日,召开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一届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到会代表23名。会议选举产生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员会。贺楹、黑汉章、韩勇义、孔庆祥、李树民、高维民、惠广义、罗彦忠为委员;贺楹为书记。本届代表大会共召开了两次。

1954年5月3~7日,召开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二届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到会代表41名,列席14名。会议传达了中国共产党七届四中全会决议,总结、布置了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粮食统购统销;就解决干部中违法乱纪、强迫命令问题作了讨论;选举贺楹、陈寿益、强文俊、段永义、惠广义、李树民、惠元祥、王洪、梅光华为委员;贺楹为书记。

1955年8月6~14日,召开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三届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到会代表65名,列席33名。会议学习了中央《关于高岗、饶漱石反党联盟的决议》;听取了中国共产党第八次代表大会的传达报告;选举陈寿益、白深华、侯金福、阎秉光、强文俊、段永义、赵万龙、李树民、王洪、张文进为委员;陈寿益为书记,白深华为副书记。

1956年3月26~30日,召开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四届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到会代表72人。讨论了《柞水县1956年至1967年农业发展纲要》(草案);选举陈寿益、白深华、赵忠统、侯金福、赵万龙、阎秉光、姜彦林、阎玉旺、王洪、周金龙、强文俊、李树民、张文进为委员;陈寿益为书记,白深华、赵忠统为副书记。

1957年10月8~10日,召开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四届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到会代表67人。讨论了秋粮征购和整顿农业生产合作社工作。选举杨春林、白深华、侯金福、阎秉光、赵万龙、李树民、王洪、姜彦林、周金龙、郭德义、阎玉旺为委员,杨春林、白深华、侯金福、阎秉光、赵万龙为常务委员;杨春林为书记,白深华为副书记。本届代

表大会共召开了两次。

1961年12月26~29日,召开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五届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到会代表174名。总结了几年来的工作,讨论了当前生产。选举高树歧、王景正、马春山、彭多英、吴发玉、秦连升、肖绪义、周金龙、高庆元、张业林、胡金堂、王全鹤、牛文科、胡成彦、赵鹏斌为委员;屈新荣、陈伍成、张登甲、任兴哲为候补委员;高树歧、马春山、彭多英、王景正、吴发玉、秦连升、肖绪义为常务委员;高树歧为书记,王景正、马春山为副书记。本届代表大会共召开了两次。

1962年9月17~20日,召开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六届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到会代表145名。总结检查了几年来执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讨论了工作、生产。选举高树歧、马春山、王景正、乔占忠、彭多英、秦连升、肖绪义、阎玉旺、牛文科、高庆元、张业林、周金龙、胡金堂、王全鹤、赵鹏斌、李怀密为委员;胡成彦、姜彦林、屈新荣、张登甲、任兴哲为候补委员;高树歧、马春山、王景正、乔占忠、彭多英、吴发玉、秦连升、肖绪义、阎玉旺为常务委员;高树歧为书记,马春山、王景正为副书记。本届代表大会召开了三次。

1966年1月31日~2月3日,召开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七届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到会代表208名,列席157名。讨论落实了《中国共产党商洛地区委员会1966年发展农业12条打算》;选举高树歧、王景正、齐作禄、吴发玉、黄进兴、肖绪义、秦连升、刘靖明、胡成彦、郭铁生、高衍哲、徐盛强、任兴哲、张吉太、张业林、胡金堂、王忠堂、井海明为委员;王大国、李此政、王运来为候补委员;高树歧、马春山、王景正、齐作禄、秦连升、吴发玉、黄进兴、肖绪义为常务委员;高树歧为书记,王景正、齐作禄为副书记。本届代表大会只召开了一次。

1970年12月8日至11日,召开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八届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到会代表264人。学习了毛主席的建党思想和中国共产党第九次代表大会通过的《党章》;选举颜世禄、马文英、王景正、王运来、王兴芳(女)、王礼全、王全鹤、田素芳(女)、孙明岱、刘克明、李文敏、李此政、汪波、汪前瑞、周永杰、张吉太、张凤英(女)、张朝宗、张道生、南荣哲、郭宝秀、郭长发、秦连升、徐庭树、唐和顺、黄进兴为委员;颜世禄、马文英、王景正、孙明岱、周永杰、李文敏、郭宝秀、徐庭树、黄进兴为常务委员;颜世禄为书记,马文英、王景正为副书记。本届代表大会共召开了三次。

1980年9月24日至28日,召开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九届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到会代表196名,列席12名。听取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员会工作报告》和《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临时委员会工作报告》;讨论了《柞水县经济建设五年发展规划》;选举白云峰、张优军、张忠厚、王志秋、申琪、王运来、周东风、邢学凯、倪德厚、王谦让、杨仁和、周同科、贺公德、汪波、王全鹤、陈维汉、李胜香(女)、王西民、王振荣、郭庆年、陶道明、程涛、汪正霞(女)为委员;马洪文、郭世清、陈福安、刘孝文、胡成彦为候补委员;白云峰、张优军、王振荣、张忠厚、王运来、王志秋、陈维汉、杨仁和、程涛为常务委员;白云峰为书记,张优军、王振荣、张忠厚为副书记。本届代表大会共召开了四次。

1985年1月15~18日,召开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十届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到会

代表 156 名，列席 30 名。听取审议了第九届委员会工作报告、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讨论制定了《柞水县实现党风根本好转的规划和改变柞水贫困面貌的规划》；选举张学文、张优军、张忠厚、杨海鹰、符世庭、陶道明、史福玉、闵智民、王维杰、王运来、邢学凯、张多才、金德胜、李德林、除宗禹、宋生华、淡永德、王谦让、孙景修、王志秋、汪懿德、倪德厚、乔有年、李道德、唐国海为委员；张学文、张优军、张忠厚、杨海鹰、符世庭、宋生华、淡永德、王维杰、汪懿德为常务委员；张学文为书记，张优军、张忠厚、杨海鹰、符世庭为副书记。本届代表大会共召开了三次。

1988 年元月 24~28 日，召开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实到代表 149 名。听取了县委工作报告、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党费收支情况的报告。会议选举王志敏、王明祥、王金亮、王清廉、王谦让、方周学、申琪、李兴运、李志杰、李新显、杨稚英、吴甲英（女）、吴前进、汪懿德、何清斌、张书明、张志武、张延奎、陈世俊、孟涛、胡德喜、倪德厚、陶道明、康名国、翟宗珊为委员；汪国定、樊成柱、雷文学、李德林为候补委员；选举杨稚英、张志武、吴前进、何清斌、王金亮、王明祥、汪懿德、王志敏为常务委员；杨稚英为书记，张志武、吴前进、何清斌为副书记；选举汤学生、李文选、李志杰、汪国定、郭衍德、黄甫、程修祯、曾泰、谭荣玉为中共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李志杰、郭衍德、李文选、汤学生、黄甫为常务委员会委员；李志杰为纪检委书记，郭衍德为副书记。本届代表大会共召开了三次。

1991 年元月 27~30 日，召开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出席会议代表 200 名。听取了代表资格审查情况的报告、县委工作报告、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党费收支情况报告。选举王金亮、王清廉、王谦让、方周学、刘庆阳、任宏星、李三民、李玉柱、李兴运、李帮华、李新鲜、杨稚英、吴甲英（女）、吴绪和、张志武、余正刚、陈世俊、陈志文、金继承、胡德喜、郭刚柱、倪德厚、翟宗珊、樊成柱为委员；叶常贵、雷文学为候补委员；选举杨稚英、张志武、王金亮、刘庆阳、陈世俊、任宏星、樊成柱、郭刚柱、李三民、李玉柱为常务委员会委员；杨稚英为书记，张志武、王金亮、刘庆阳、陈世俊为副书记。选举叶常贵、孙景修、李文选、李玉柱、汤学生、汪国定、张朝柱、赵永贵、徐东印、郭衍德、黄裕新为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李玉柱、汪国定、李文选、孙景修、汤学生、黄裕新为常务委员会委员；李玉柱为纪检委书记，汪国定为副书记。本届代表大会共召开了两次。

1993 年元月 6~10 日，召开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到会代表 200 名。听取了县委工作报告、纪律检查工作报告、党费收支情况报告。选举王甲训、王志敏、王秀英（女）、方周学、田俊棣、邢学凯、叶常贵、任宏星、刘庆阳、刘兴汉、杨善政、李玉柱、李兴运、李志恩、李帮华、汪文臣、张志武、张胜杰、陈世俊、陈志文、金继承、周华峰、徐斌、郭刚柱、雷文学、冀显银为委员；黄裕群、王谦让、鲁宜寿为候补委员；选举张志武、王甲训、陈世俊、李玉柱、刘庆阳、李志恩、徐斌、郭刚柱、冀显银、刘兴汉为常务委员；张志武为书记，王甲训、刘庆阳、李玉柱、陈世俊为副书记。选举石顺政、叶常贵、田常贵、田常正、孙景修、李文选、余达平、余美泽、张朝柱、徐斌、黄裕新、曾泰、赖和德、谭永平为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石顺政、孙景修、李文选、余达平、余美泽、徐斌、黄裕新、赖和德、谭永平为常务委员；徐斌为纪检委书记，孙

景修、黄裕新为副书记。

中共柞水县委书记名表

(表 3)

姓名	任职时间	籍贯	文化程度
王丕德	1950年3月至1952年9月	陕西省绥德县	初中
贺楹	1952年9月至1955年8月	陕西省清涧县	初中
陈寿益	1955年8月至1957年9月	陕西省丹凤县	初中
杨春林	1957年10月至1958年9月	陕西省绥德县	初中
高树歧	1961年12月至1968年9月	陕西省子洲县	初中
颜世禄	1970年12月至1974年11月	陕西省富平县	初中
杨新合	1974年12月至1978年11月	陕西省洛南县	初中
白云峰	1978年12月至1985年1月	陕西省长安县	高中
张学文	1985年1月至1986年8月	陕西省临潼县	大学
张伏军	1986年9月至1987年5月	陕西省山阳县	初中
杨海鹰	1987年5月至1988年1月	陕西省武功县	大学
杨稚英	1988年1月至1992年12月	陕西省商州市	大学
张志武	1993年元月	山东省滕县	大学

中共柞水县委副书记名表

(表 4)

姓名	籍贯	任职时间	文化程度
白深华	陕西省清涧县	1955年8月至1958年8月	初中
赵忠统	山西省临汾县	1956年3月至1957年10月	初中
王景正	陕西商州市	1961年12月至1970年12月	高小
马春山	山东蓬莱县	1961年12月至1965年9月	初中
齐作禄	陕西省洛南县	1966年1月至1968年8月	初中
马文英	陕西省延安市	1970年12月至1978年3月	高中
杨正芳	陕西省洛南县	1976年10月至1978年6月	初中
徐庭树	河南省孟县	1978年10月至1977年4月	高中
马致贤	陕西省渭南市	1976年10月至1978年1月	高中
杨守信	陕西省宜君县	1977年7月至1980年9月	初中

续 表

姓名	籍贯	任职时间	文化程度
井海明	陕西省洛南县	1978年5月至1980年5月	初中
苏荣富	陕西省山阳县	1979年3月至1980年4月	中专
张忠厚	陕西省商州市	1979年10月至1985年1月	初中
王振荣	陕西省洛南县	1980年9月至1981年3月	高中
张优军	陕西省山阳县	1980年7月至1986年9月	初中
杨海鹰	陕西省武功县	1985年1月至1987年5月	大学
符世庭	陕西省柞水县	1985年1月至1987年5月	大学
吴前进	陕西省柞水县	1988年1月至1989年10月	大专
张志武	山东省滕县	1987年5月至1993年1月	大学
何清斌	陕西省洛南县	1988年1至1989年10月	高中
陈希改	陕西省丹凤县	1988年4至1988年11月	大专
王金亮	陕西省山阳县	1991年1月至1992年9月	大专
刘庆阳	山西省山阴县	1989年10月至1993年1月	大学
陈世俊	陕西省柞水县	1990年11月	大学
王甲训	陕西省商州市	1991年6月至1994年10月	大专
李玉柱	陕西省商州市	1993年1月	大学

第四节 核心领导与决策

1950年6月1日至1953年年底，处于民主建政、镇压反革命、实行土地改革时期。中共柞水县委，根据省、地委部署，共召开了8次委员会和委员扩大会议，通过学习中央文件，分析柞水实际状况，作出了“不漏掉一个匪特，力争不错捕、错杀一人”和“保证按时、按中央政策完成土地改革”的决定。全县公安人员和驻军分赴各地，通过发动群众，掌握可靠证据和线索，共捕获反革命分子260人，严厉打击了反革命活动，使民主建政、土地改革顺利开展。土地改革前，县委通过多处试点，摸索经验；普遍开始后，又多次通过调查了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了在划分阶级成分中偏高、偏低现象。使土改工作准确地执行了中央规定的政策。将封建地主占有的9万亩土地，分给了贫农和雇农。

1954~1956年，在实行集体所有制的合作化期间，县委召开了18次委员会议，专门研究合作化运动中的问题。作出了“大张旗鼓向农民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在自愿的基础上分批发展合作社组织”的决定。县委委员包区，部、科级干部包乡，又及时纠正了小河口、瓦房口两乡的强迫命令和生产资料入社作价太低的现象。1956年年初，县委坚持

“成熟一个转一个”的原则，把 560 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分期分批转为 163 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对居住于深山老林的 27 家单庄独户，没有采取一刀切，从实际出发，作出了“允许单干”的决定。合作化实现后，由于土地为集体所有，以社为单位统一分配，避免了贫富分化，抑制了剥削。

1957~1958 年 12 月 1 日与镇安并县前，在全国“左”倾思潮影响下，县委虽根据中央通知精神，开展整风、反右派斗争和大跃进、大炼钢铁、食堂化运动。但在多次常委会上强调：“反右斗争要把对政策不理解或对某人某事不满，说了错话和有反党野心区别开来。”县委还派出工作组，对西川小学把向中央联名写信，反映干部作风问题的 5 名教师，打成反党集团，作了检查纠正，并发了通报，制止了反右斗争在柞水向极端扩大化发展。由于柞水山大沟深，人民居住分散，以生产队为单位办公共食堂后，给社员生活、生产带来严重不便，又影响了家庭养猪事业。全县农村食堂办起不久，县委即派三个工作组，分赴低山、中山和高山进行调查。于 1958 年 11 月上旬，作出了“暂时解散高山和半高山公共食堂，保留低山地区公共食堂”的决定。在大搞农田深翻的浪潮中，县委召开专题会议，统一思想，统一认识后，根据柞水土层瘠薄的实际状况，决定在县内不提倡深翻，通知各地以大修水平梯田为主，避免了无效而有害的劳动。

1961 年 10 月，恢复柞水县制至 1965 年年底，虽然按照上级指示分期分批开展了“以阶级斗争为纲，打击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批判资本主义，批斗党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的面上社教运动。但县委在历次研究社教问题的常委会上，都强调坚持实事求是和处理人要慎重，作出了“对于确因生活困难，有轻微投机倒把行为的人，以批评教育为主，不要作经济制裁”和“社教应扶持正当家庭副业，增加社员收入”的决定。不但制止了少数社教工作队乱批、乱斗、乱处罚的现象，而且促进了正当家庭副业的开展。

1966 年 5 月“文化大革命”骤起，红卫兵、革命小将、造反派乱批、乱斗成风，使用了最残酷的手段。县委一班人，在随时都可能被揪斗的情况下，多次开会研究，发文件，强调不要把斗争扩大化，要文斗不要武斗。县委书记高树歧，在被斗被打十多次的情况下，流着眼泪婉言劝告造反派说：“柞水县几年来工作中的问题，由我一人承担责任，不要乱揪斗、乱打其他同志。你们打了我，我能理解，千万不要乱打别人。解决人的问题靠打是不行的。”清理阶级队伍中，造反派挟持的县革命委员会，揪斗干部、职工、教师、群众 3560 人，准备立案处理 3144 人，威逼自杀 8 人。党核心领导小组面对这种情况，断然决定：“处理人不能操之过急，要放一放，凉下来，把事实核实清楚，性质弄准再说。”这一决定虽遭到革命委员会中造反派代表的攻击和非难，但还是放了一年之后，才作了处理。使当时准备逮捕判刑、戴帽子管制、开除公职的人员减少了三分之二。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平反、纠正历次政治运动特别是“文化大革命”中冤假错案方面，县委决心大，步子快。对 1957 年被错定为“右派分子”的 18 名职工、教师作了改正；对“文化大革命”中错批、错斗、错处理的 166 人分别作出平反昭雪、恢复公职，给 20 人补发了工资；对遭受批判、斗争处理的 373 名基层干部作了平反；对在清理阶级队伍中补划的 558 户地富成分，纠正了 525 户；对全县 977 名四类分子（地、富、反、坏），按中央政策，给长期守法的 938 人摘了帽子。调动了这些人参加社会主义建设

的积极性，团结了一切可以团结的人。县委书记白云峰，还深入到23名受迫害严重的干部、教师和基层干部家中，代表县委赔情道歉，并教育他们抛弃前嫌，团结一致向前看。感动得这些人都说：“共产党是实事求是的，光明磊落的，我们决不会因受冤而耿耿于怀。”

在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时期，县委从调查柞水的历史和现状入手，在吃透县情之后，于1983年决然把以往提出的“以粮为纲，全面发展”的方针改变为“力争粮食自给有余，抓矿兴林，大力发展乡镇企业，治穷致富”。在农村全面实行了以大包干为主的农业生产责任制后，及时教育农民立足本地资源，搞活经济，治穷致富。又及时在工业、交通、教育、城乡建设、卫生、商业、供销等行业，推行改革；坚持“教育奠基，科技兴柞”，取得了显著的成绩。除人民的生活基本达到温饱外，农民的经济收入逐年增加。1992年年底人均收入438元，比1980年人均收入净增145.2%。

柞水县是各种自然灾害频繁的地区，尤以水灾为主。在历次灾害发生后，县委书记及副书记，均以保证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正常的生产、生活为己任，带领干部分赴灾区，抢险救灾。40多年累计抢救处于危险中的人民6743人，抢救财产价值1473万元，发放救济款2341万元，救济粮4073.5万公斤，组织募捐16万元，衣物74118件。使全县受灾人民，没有一人因生活困苦而流落他乡。1988年8月13日晚至14日晨，九间房、红石、高桥突降特大暴雨，突发大水，损失之大为史无前例。正当三乡人民处于危难之际，县委书记杨稚英，副书记张志武（县长）带领500多名干部，于15日到达九间房、红石、高桥三乡，在泥浆满地的情况下，赤脚与群众、基层干部抢修房屋，发动群众抗灾救灾月余。由于生活困难，他们同人民共食不刮皮的洋芋，加之劳累过度，杨稚英得了重病，还坚持不离开灾区。好多同志劝他回县医院治疗，他婉言谢绝，并说：“我若离开灾区人民，心里更痛苦。”

第五节 宣传教育

1950年3月，中共柞水县委成立后，设宣传部，各级党组织设宣传委员，开展宣传教育工作。1950~1952年，国民经济恢复时期，配合清匪肃特、反霸减租、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土地改革、“三反”、“五反”等政治斗争，运用黑板报、读报组、集会和节日等形式，开展民主革命、爱国主义、国际主义和中共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教育。派出宣传队8个，115人，又培训土改干部238人。1953年组织学习宣传过渡时期的总路线，1954年学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农业合作化文件。1956年各级党委组织党员、干部学习宣传中共第八次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章程》及“八大”文件。1958年下半年学习宣传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用“左”的思想理论指导“大跃进”运动。1961年通过各种学习班，培训基层干部和党员365人，宣传贯彻“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方针、政策，纠正一平二调“共产风”。1962~1963年夏，宣传贯彻中共八届十中全会《公报》、《巩固集体经济，发展农业生产的决定》及《农业六十条》。1963年后，结合农村社教，进行“两个阶级、两条道路斗争”、“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及反对现代修正主义的宣传教育。1966年全县宣传焦裕禄，各级党组织提出做焦裕禄式的好干部。“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以“老三篇”、毛主席语录为主，提倡天天读。1971

年批林整风运动开始后，党员干部学习《哥达纲领批判》、《反杜林论》等马列著作和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开展“评法批儒”，评《水浒》等，把老党员、老干部诬蔑为“走资派”、“民主派”。

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全县开展批判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罪行。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结束了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历史，宣传教育工作走向健康发展的道路。1978~1979开展了“真理标准”的讨论，进行实事求是思想路线的教育。学习宣传修改后的《中国共产党章程》、《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后，全县学习贯彻改革开放方针、政策；坚持“两个文明”一起抓；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开展“五讲四美三热爱”和廉政建设教育。全县各级党组织均从实际出发，制定了“为政清廉”约章。1992年又以学习邓小平南巡讲话为主，教育党员干部，进一步清“左”，解放思想，发展经济。

第六节 纪律检查

纪律检查是中国共产党教育党员及党员干部遵纪守法并处理违纪、违法党员的一项重要工作。历来执行“除不可救药的分子外，一律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

1950年3月，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员会成立后，于11月成立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4人，由县委组织部长韩勇义兼任书记。1955年2月，经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员会研究批准，县级各支部、各区委配备纪律检查委员1人，负责对党员干部和党员进行纪律教育。8月，在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三次代表会议上，选举产生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7名委员，县委副书记白深华兼任书记，赵万龙兼任副书记。同时，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改为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监察委员会。1958年12月，柞水县并入镇安县，遂撤销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监察委员会；1961年9月恢复柞水县制，同时恢复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当时安排委员3人，县委副书记马春山兼任书记，胡金堂任副书记。1964年5月，中国共产党商洛地区委员会组织部批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由7人组成，县委副书记马春山兼任书记，胡金堂为副书记。1966年3月，中国共产党商洛地区常务委员会批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由7人组成，县委副书记齐作禄兼任书记，王忠堂为副书记。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纪律检查委员会因受冲击未能开展工作。1968年9月，柞水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纪律检查工作由政工组负责。1979年5月，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常务委员会研究决定成立县委临时纪律检查委员会，5人组成，贺公德任副书记。1980年9月，在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九次代表大会上，选举产生了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7人，县委副书记张忠厚兼任书记，贺公德为副书记。1982年9月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常务委员会，研究决定汪文臣任检查委员会副书记。1983年12月，在体制改革中，将纪律检查委员会升为副县级单位，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员会纪律检查委员会改为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1985年元月，在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十届代表大会上，选举产生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11名委员，宋生华为书记，郭衍德、孙景修为副书记。1988年元月，在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选举李志

杰为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郭衍德为副书记；1991年元月，在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十二次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选举李玉柱为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汪国定为副书记。1993年元月，在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选举徐斌为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孙景修、黄裕新为副书记。

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自成立以来至1992年年底，在查处党员和党员干部违纪、违法方面做了大量工作。

1957年，在中国共产党陕西省委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帮助下，查处了柞水县委合作部部长段永义从私人成见出发，打击报复，迫使蔡玉窑完全小学炊事员李昌喜自杀的案件，开除了段永义党籍。

1961~1976年，受极“左”思潮影响，处理党员41人，多数事实不清，处分偏重。1979~1981年均作了纠正。

1982年元月至7月，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对“三招三转一住”（招干、招工、招生；农业粮转商品粮、工人转干部、副业工、合同工转正式工；职工干部住房）方面的不正之风，进行了检查。共查出问题48件，清退招干1人，纠正农业粮转商品粮1人，干部多占住房2间（65平方米）；收回建房中多占地基8888平方米，违章建私房罚款4100元，无偿拆除房屋1间（30平方米），私房折款归公13间（349平方米）。同时对错误严重、影响较大的1名党员，给了纪律处分。

1983年8月，查处了朱光明违犯信用社财经纪律，多次动用公款伙同他人贩伪币的案件，开除了朱光明党籍。

1983年9月，查处了石镇区教育专干李玉琦、王常福合谋偷盗民办教师考试试卷答案，转交他人传抄的问题。给李玉琦、王常福留党察看两年处分。

1983年9月，查处了计量所干部辛宏庆私藏、变卖子弹和李隆文多次参与赌博的案件。开除了辛宏庆、李隆文2人党籍。

1983年12月，查处了瓦房口公社武装干部王玉朝，故意捏造事实陷害他人的案件。开除了王玉朝党籍。

1984年12月，查处了红岩寺区区长邹君弟，强奸未婚女青年的案件。开除了邹君弟的党籍。

1980~1992年对超计划生育二胎以上的18名党员，分别作了开除党籍或留党察看的处分。

1979~1983年，根据“有错必纠”的方针，对反右派、反右倾机会主义以及“文化大革命”中错误处理的党员，都分别作了纠正，恢复党籍13人，撤销处分28人。

1985~1992年，对犯有贪污、私分和严重违纪的54名党员，分别作了开除党籍、留党察看和撤销党内职务及党内警告、严重警告等处分，取消预备党员资格6人。

中共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副书记名表

(表 5)

书 记	副 书 记	任 期
韩勇义		1950年11月至1955年8月
白深华	赵万龙	1955年8月至1958年12月
马春山	胡金堂	1961年9月至1966年3月
齐作禄	王忠堂	1966年3月至1968年9月
	贺公德	1979年5月至1980年9月
张忠厚	贺公德	1980年9月至1982年9月
	汪文臣	1982年9月至1985年元月
宋生华	郭衍德、孙景修	1985年元月至1988年元月
李志杰	郭衍德	1988年元月至1991年元月
李玉柱	汪国定	1991年元月至1993年元月
徐 斌	孙景修、黄裕新	1993年元月

第七节 统一战线

统一战线是中国共产党团结各族人民、各民主党派、知识分子以及各界爱国人士取得抗日战争、解放战争胜利，推进社会主义建设，实现现代化的一项重要策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柞水县未建立统战组织，统战工作是通过进驻、战斗在柞水县境内的中国工农红军和地下党组织进行的。

1935年2月，红二十五军将活动在商县秦王山及毗连柞水地区的“黄老道”抗暴武装100余人，通过宣传共产党的奋斗目标、政策、方针，收编为鄂陕第三路游击师第三路游击队，黄兆明任队长。1936年元月，黄兆明在曹坪丰沟同敌斗争中牺牲。同月，红二十五军干部陈光达等人，在柴庄将章子孝率领的打富济贫、除暴安良“大刀会”，改编为地王庙抗捐军团，章子孝任团长。至4月，军团发展至393人。

1936年10月，陕南特委通过统战宣传，在宁陕东江口命名活动在长安、宁陕、柞水边境的宋登贤率领的“大刀会”为“抗款抗捐军”，并派干部指导工作。后又改编为红七十四师补充团，任命宋登贤为团长。

1937年2月，红七十四师师长陈先瑞，根据党的统战政策，说服、团结柞水县长贾志璞奋起抗日。贾志璞从与红军的交往中，认为红军是一支为国为民、纪律严明的部队，是人民可以信赖的抗日军队。训令各乡保筹借包谷161.6石，大米26.5石，供应红军。又以县政府名义成立粮秣代购站，为红军贮粮。在红七十四师的帮助下，柞水县成立了“抗日救国会”，对各界人士开展了抗日救国宣传。

1946年,中共长柞工委,发展比较进步的绅士徐汉亭为共产党员,使太河一带的伪保甲政权成为保护地下党组织的主要力量。同年,中共镇柞工委委员、镇柞游击大队队长李景展,教育争取了凤凰镇党寿平镇长,使其为解放军做了不少工作,并主动辞去镇长职务。同年,中共镇柞工委书记黄德钦、一军分区副司令员兼一支队队长曾广泰、中共红岩县委书记兼县长徐达三等人,教育争取了原曹坪保长王锡寿。使王锡寿为安排养护解放军伤病员和建立地下交通做了大量工作,并赠给曾广泰副司令员皮袄一件,作为留念。

1951年3月,中共柞水县委成立统战部后,统战工作得到进一步重视和加强。1951~1952年,主要是通过召开各界人士座谈会,宣传统战政策,促进统战对象主动参加减租减息、反霸斗争和土地改革。这一时期,全县有23名统战对象,被选为乡、县各界人民代表,参与县政大事。

1953~1955年,通过召开各界人士座谈会,学习党的经济建设方针,贯彻党和国家的民族、宗教政策,促进统战对象,积极参加“三大改造”(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运动。期间,有35名统战对象被选为乡、县人民代表。

1958~1962年,在极左路线影响下,开展交心活动,掌握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和旧知识分子的情况。此期间,有5名统战对象,被错划为阶级敌人(右派2人,反革命1人,坏分子2人)。在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统战对象大多数受批判、斗争。

“文化大革命”期间,统战争工作中断,全县统战对象被批斗、抄家者585人,占当时统战对象673人的87%。其中无党派民主人士11人,起义投诚人员43人,全部被批斗、抄家。有6人被错判徒刑。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特别是1983年以后,统战工作进入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在“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基本方针指导下,为了进一步团结统战对象共谋现代化建设大业,对八方面的人士作了摸底。全县共有统战对象1178人。其中,无党派爱国民主人士11人,非党知识分子干部975人,起义投诚的原国民党军政人员151人,原工商业者6人,少数民族人士6人,爱国宗教领袖人物2人,在台人员家属亲友17人,港澳同胞和侨胞家属10人。在落实统战政策中平反各种冤假错案83件,83人。其中平反错判刑6人,恢复公职26人,平反摘帽51人。清退查抄财物赔偿500元,补发工资4850元,安排家属子女居民户口72人。

在工作安排方面,通过提名推荐、考察了解、民主协商安排为县政协委员的非党代表人士95人;被选为县十届人民代表的非党人士54人,占代表总数的29.3%;被选为县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的非党人士3人,占常委会委员总数的23%;被选为县十一届人民代表的非党人士35人,占代表总数的25.18%;被选为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的3人,占委员总数25%;被选为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的4人,占委员总数的29%。安排非党人士担任各级行政领导职务的199人。在考学和招工招干中,对少数民族作了适当照顾。同时,1980~1992年拨发扶贫款5.7万元,扶持了红岩寺蓝家湾壮族自然村和散居的回、满、蒙、苗族,让他们发展农副业生产。

柞水县统战机构与分管部门变化表

(表 6)

时 间	机构名称	备 注
1951年3月至1958年10月	统战部	
1958年11月至12月	宣传部	分 管
1961年9月至1968年9月	宣传部	分 管
1979年10月至1983年3月	政工组	代 办
1983年以后	统战部	

第八节 党 校

1951年2月成立柞水县干部培训班，由县级单位领导分别讲课。培训班设总务、会计各1人，地址在石镇街。1958年9月，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员会决定将柞水县干部培训班改名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员会党校，校长由县委副书记赵中统兼任，设专职副校长1人，总务、会计各1人。1958年12月，柞水县并入镇安县，柞水党校撤销，人员并入镇安县委党校。1961年9月，恢复柞水县制，柞水县委党校亦同时恢复，校长武克龄。设专职理论教员2人，总务、会计各1人，地址仍在石镇街。1966~1970年，因“文化大革命”受冲击，党校完全处于瘫痪状态。1971年元月，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员会恢复后，党校专职理论教员增至3人，校长张效儒。1976年6月，在党校成立“五七”干校，1977年6月撤销。1979年党校校址由石镇街迁往七坪，1983年由七坪迁往县城河西党家湾。1989~1992年乔有年任校长。

二、干部培训

1951年为培养土改工作人员，干部培训班对123名农村干部，分两期进行了培训。主要学习土改政策和过渡时期总路线。

1952年，干部培训班对乡支部书记、正副乡长、乡文书、农会主席、妇联主任、民兵中队长981人，分五期进行了培训。以《共产主义与共产党》、《爱国主义与国际主义》、查田定产政策、民主建政政策为主要内容。由县委书记、县长和组织、宣传部长讲课。第一期人均成绩65.5分，第二期人均成绩88.6分。

1955年元月，以9天时间，对农业生产合作社主任64人，会计24人，委员、生产组长30人进行了培训。学习内容以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农业生产合作社决议》的5~8章及农业生产合作社的经营、财务管理为主。

1957年5月，以一月时间，对67名干部进行了培训。内容以毛泽东主席《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政治经济学常识》、《中国共产党党史》为主要内容。

1958年9月下旬至11月底，柞水县委党校对500名干部分两期进行了轮训，学习内

容以总路线的实质和多快好省的关系、技术革命和文化革命的任务、共产主义风格、领导方法与工作方法、工作方法十条、《农村调查序言》、《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及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等为主。轮训中，采用学习文件、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提高了学员认识。

1973~1975年在极左路线指导下，为培养“批林批孔”的骨干力量，县委党校举办理论学习读书班19期，参加学习的干部2040人。内容以马克思的《共产党宣言》、《哥达纲领批判》和毛主席《在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为主。学习结束，学员们均在本地区、本部门担任“批林批孔”理论辅导员，“上挂黑主子，下打活靶子”，揪斗“阶级敌人”。

1976年6月，党校附设“五七”干校，第一期学员66人，学习时间6个月。内容以列宁的《国家与革命》、毛泽东的五篇哲学著作及无产阶级专政理论问题的指示、《苏维埃政权当前的任务》、《再论工会目前的形势》、《托洛茨基和布哈林的错误》等为主。

1977年6月至12月，县委党校举办两期学习班。第一期学员有县、区、乡理论骨干和农村党支部正副书记120人，学习《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第二期学员有县、区、乡三级干部152人，主要学习中共第十一届全国代表大会文件。学习结束，以学员为骨干在全县开展宣传教育工作。

1979年5月，党校举办学习班，参加学习216人，内容以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文件及《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等为主。纠正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极左路线，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

1980年5月，党校对农村支部书记205人，县、区、乡干部72人，进行了培训。内容以高等教育部编写的《中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书为主。学习结束后进行了考试，人均成绩87.6分。

1982年由党校负责，全县分六个片，举办中共十二届全国代表大会文件宣传骨干训练班，参加学习的干部665人。结束后进行了考试，平均成绩93分。

1983年5月至6月，党校举办干部学习班，参加学习的555人，以《邓小平文选》、《陈云文稿选编》及《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三本书为主。通过学习，提高了学员的认识。

1986~1992年，对县、区、乡干部1674人分12批进行培训，学习内容以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邓小平南巡讲话为主。

附：“文化大革命”纪略

一、横扫“牛鬼蛇神”

1966年4~8月底，在全国以反邓拓、吴晗、廖沫沙为主的“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形势下，根据上级安排，柞水县于5月8日决定：在全县抓“小邓拓、吴晗、廖沫沙”。采用“上批黑主子，下打活靶子”的办法，把矛头对准县境干部、教师和社员。6月5日，即派工作组进驻城关中学、城关小学，抄家、搜查、搜集黑材料，对36名教师和学校领导进行错误的批判斗争。工作一开始，校门口即设岗放哨，日夜值班，动辄棒打绳拴。6

月中旬，全县各行业、农村、城镇将 1929 名干部、教师、社员打成“黑帮”，采用灌大粪、点天灯（给被斗者头上浇上煤油用火烧）、挂门扇、挂黑牌、背磨扇、“喷气式”、坐老虎橙、竹签扎、放蛇咬、戴高帽子游街等手段进行批斗。这一时期，全县致死 73 人。张家坪公社掌上大队社员童年美，因其家藏有一捆火纸，大队支部书记童永龙认为是搞封建迷信，批判斗争 8 次，毒打 6 次，后童永龙竟将一桶大粪尿，灌进童年美嘴里，致童年美不日死亡。这本是严重的白色恐怖，反被说成是“好得很的红色恐怖”。7 月初，县成立红卫兵大队，各区、社均成立了红卫兵中队、小队。随时砸门入室，搜查、吊打无辜群众，随意批斗、殴打干部、教师、社员。同时开展“破四旧、立四新”运动，大毁庙宇、古迹、文物；大焚志书、家谱、文史资料。并烧毁县剧团和业余剧团古典戏剧服装、道具 1803 件，价值 167320 元。

这一时期采用捏造、扩大、无限上纲手段，给被斗者罗织罪名，类型如下：

（一）从报复出发，无中生有。全县有 469 人，或因工作中和领导有分歧意见，或因对生产队干部有意见，被作为“反党坏家伙”批斗。红岩寺公社一红卫兵因调戏一女青年，遭到反抗，这一红卫兵即捏造事实说女青年生过两个私生子，除给女青年挂上破鞋游村外，还批斗了 13 次。

（二）对摘帽右派和“中右”以及历史问题已作过结论的干部、教师和有海外关系、原国民党军队起义人员 178 人，一律视为“牛鬼蛇神”进行批斗、处理。凤镇区干部岳祥熙，曾参加过一贯道（道徒），已向组织交代，并作了结论，被打成“黑帮”，批斗 30 多次，被打 13 次。

（三）将教学过程中按课本内容向学生讲述古代有先进思想和有作为的人物以及在闲谈中提到报载外国情况的老师、干部、社员 179 人，被视作“宣扬封资修”和“里通外国”进行批斗。

（四）把对大跃进、大炼钢铁、公社化、食堂化有不满言论的干部、社员 936 人，当作反党分子批斗。下梁乡卫生所医生刘靖明，上书中央，提出“按现阶段社会生产力水平，农村应实行包产到户”的建议，被定为反革命，除批斗外，还判刑 20 年。

（五）把信佛教、伊斯兰教或给死去的老人唱孝歌、做斋的社员 167 人，打成“牛鬼蛇神”，多次批斗、殴打。

二、两大造反派的形成

1966 年 9 月，陕西省及外省大专院校学生 28 批（次）来柞水串联，柞水城关中学、凤镇中学、红岩寺中学及县剧团等单位的红卫兵，也以 12 批（次）出外串联，“取‘造反’之经，点‘革命’之火”。西工大红卫兵在柞水县委门口贴了“庙小妖风大，水浅王八多”的对联，将斗争矛头对准县委之后，11 月县级各单位、学校、区、社和农村，各自成立了名目繁多的造反派，把县、区、公社、生产大队和部分生产队的领导干部，当作“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大批大斗，全部靠边站，由造反派掌权。

1967 年 5 月 6 日，成立了“柞水县革命造反联络处”后，大批大斗党政领导。后因批判县委“‘12·18’战斗队”，造反派内部发生分裂。6 月 28 日至 9 月 10 日，在“联络处”开展的“整风”会议中（各造反派队长参加），一名委员为拉山头与其他八名委员

意见分歧。明争暗斗的结果，以全县 57 个造反派（县级单位和区、社）组织共同成立的“五七联络处”为一大派，以“‘12·18’战斗队”为主的几个造反组织为一派，在街道上张贴大字报，辩论，互相攻伐。9月24日，县武装部表态支持了“五七联络处”、“公安八八战团”、简师、卫校、城关中学五大组织。被支持者组织人马，押着县委书记高树歧、公安局长郭铁生、宣传部长黄开元，在县城、红岩寺、凤镇等地大放鞭炮，敲锣打鼓，以示庆祝。9月25日为搞大联合经协商成立“柞水县革命造反总司令部”（简称“革总”）。“五七联络处”召开 200 多名造反派成员的选举会议，选举结果，原委员中有 2 人落选。落选者即贴出声明分别退出“五七联络处”和“革总”。后经落选者串联，酝酿成立一个造反组织。10月5日，组成五人领导小组，取名“柞水县革命联合造反总部”（简称“革联”）。10月7日，讨论通过了《造反声明》。10月8日，将《造反声明》公布于柞水县城，宣告“革联”成立。自此，柞水县势不两立的两大造反组织形成对峙局面。

三、大整领导干部

1966年11月至1968年3月，两大派造反组织，均将矛头对准领导干部，大挖叛徒、特务、走资派。全县县级党政领导，各部、局、区、社和生产大队领导靠边站。共批斗领导干部 878 人，占时有县、区、社、大队领导干部总数 946 人的 92.81%。县委书记高树歧，被斗 30 多次，挨打 11 次，还被造反派抢走了大衣。至于批斗中拳打脚踢、吐口水、搞“喷气式”，每场必有。在罗织罪名方面，有如下类型：

(1) 把全县各地红卫兵执行林、江反革命集团的横扫“牛鬼蛇神”一律归罪于当地或单位领导。被视作“拉大旗，作为虎皮，包着自己，专整别人”、“转移斗争大方向”。全县被整的 878 名领导干部，几乎人人都有这一条罪名。

(2) 全县有 13 名领导干部，因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期间曾被俘过，以后组织作过结论，无任何背叛行为，一律作为“叛徒”，大批大斗。

(3) 把执行极左路线不力的 8 名领导干部和对社教中“大批资本主义”有不同看法的 27 名干部，打成“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

(4) 把 127 名公社、大队领导干部在灾荒年给“四类分子”（地主、富农、反革命、坏分子）家属评了低于贫下中农水平的返销粮，被视为“阶级敌人的代理人”。

(5) 把 278 名领导干部（多数为生产大队干部），在大背毛主席语录时背错了几个字，即以“反毛主席”的罪名批判斗争。

四、武斗

“四二六”武斗

1967年12月，“革联”为扩大本派政治影响，曾先后派人去商县、西安等地串联，请各造反派的宣传队来柞水演出。因商县、西安各造反派忙于武斗，未派宣传队。1968年4月12日，张治德又派 2 人去西安邀请“红造司”宣传队和“捍卫军”宣传队来柞水，两宣传队表示同意，遂于 4 月 25 日派人到柞水。

4月25日晚9时，西安“红造司”和“捍卫军”的宣传队，正在柞水礼堂演出，突然停电。当晚“革联”召开常委会议，决定派代表去武装部要求保证供电，并保证宣传

队人员的安全。

4月26日早，“革联”代表和“捍卫军”成员进入武装部后，“革总”30多人，在头头的带领下，手持木棍也来到武装部，打了“捍卫军”一名成员。随即返回人委关了大门。此时，“捍卫军”人员冲向人委，同“革联”包围了人委大院。起初，双方用石头、瓦片互打，不久“捍卫军”成员用石头把门砸开，冲入第二排房子的走廊。这时，驻守在人委后楼的“革总”派成员，对空放了一枪。军分区胡科长和武装部干部前来制止武斗。“革联”成员把政委刘靖明掀到前头，逼其收缴“革总”的枪枝。刘靖明未去。此时，“捍卫军”的人员，连连向“革联”负责人要枪要炸药。“革联”负责人说：“有枪，看人武部。”话一出口，“捍卫军”和“革联”百多人冲向武装部。“革联”成员首先砸开武装部封英奇、代庆玉、冯德怀的房门，未搜到枪。后从会议室抢走冲锋枪两枝，又将宁生新等人房中的柜子、箱子、抽屉砸开，抢走半自动步枪1枝，五四子弹一小箱和油印机下放的4枝手枪。“捍卫军”成员也陆续抢到枪枝，随即对空射击。接着将武器库门砸开，抢出无枪机的步枪、猎枪、刺刀、教练弹、擦枪布、擦枪油、子弹等，用架子车拉回“革联”总部。

中午，“捍卫军”成员将省生产第一线指挥部的小吉普车抢走，开到石镇去取枪机（未取到）；下午“革联”成员和“捍卫军”成员，乘小吉普车去什家湾，用钳子把民兵连长高志昌门打开，抢走步枪一枝。在返回县城时，“革联”成员又砸开县物资局炸药库房门，抢走炸药6箱。

“革总”派在人委被困，到下午2时许，30多人排成三列纵队，人人手持毛主席语录，唱着语录歌，走出人委大门。当走上大路时，被“革联”和“捍卫军”人员冲散并抓走4人。“革总”有几人跑到武装部一间房子躲避。“捍卫军”成员开枪射击，后用石块、木棍将门砸开。当晚，“革联”将抓住的“革总”人员，转押县委大院看管。“捍卫军”学生向管押房间鸣枪威胁。深夜，“革联”又派人在银行门前放炸药包，震坏银行窗玻璃，吓跑了银行“革总”人员。27日，“革联”派人非法审讯了在押“革总”人员，“捍卫军”成员打人逼供，鸣枪威胁。

“五一八”武斗

“四二六”武斗后，“革联”赶走“革总”，独据县城。“革总”派人员一部分回家、隐蔽，一部分逃往西安。武斗主要力量集结于下梁高塬深山中，作反攻准备。5月15日，“革总”头头和镇安“统指”头头，带武斗队90多人由西安返回下梁高塬。16日，商县“三八”造反派的武斗队亦抵达高塬。共集结三方武斗人员200余人，作为攻打“革联”的军事实力。17日，召开了三方头头会议，决定攻打县城。会议确定兵分三路，一路主攻县联社，一路出纸房沟攻打县医院，一路在县城东坡压架子。17日晚9时，由高塬出发，按预定计划一路走后沟，一路走纸房沟，一路走大梁。18日拂晓，三路人马均按时到达指定地点。此时，镇安“统指”的武斗人员高治安单人离队冲在前边。当他发现自己离队太远，站在山凸上看望时，被尖兵组组长唐全照开枪打死。成为本派误杀本派人的千古笑柄。

5时45分，医院的炸药包响了，四面枪声大作。

一路人员冲进县联社，首先发现“革总”的郭怀玉，因商县“三八”人员不知郭怀

玉为何派，即开枪射击，打中郭怀玉右臂上侧，未致命。“革联”的左力通从房子出来后，商县“三八”武斗人员向左力通要枪，左力通说：“没有”，即被打死。接着商县“三八”武斗人员向“革联”成员阮成英开了一枪，当即毙命。“革联”的李老信在房中躲着，武斗人员砸开房门，朝李老信腿部开了一枪，致李老信残废。商县“三八”武斗人员在院内将“革联”的李淑珍当场击毙。“革联”的邱兴广准备逃走，被武斗人员抢去手表，又朝腿上开了一枪。武斗人员在院内搜出张治德后，商县“三八”武斗人员将张治德绑起来，朝腿上开了一枪。后商县“三八”头头逼“革总”的吴桂林枪杀张治德。吴桂林接过“三八”武斗人员手中的冲锋枪，向张治德射击。张治德身中数弹，当即毙命。

武斗打响之后，县委大院被包围。集结在县委院内的“革联”武斗人员十多人举手走出。“革总”武斗人员追问是谁打死了“三八”学生王庆通，“革联”的屈希谦说“失错，失错”。“革总”的武斗人员即开枪将屈希谦打死。

主攻医院的一路，打死了“革联”的陈计学、赵芬儒、任金胜3人。

整个武斗持续5小时，共打死10人，其中“革联”8人，镇安“统指”1人，商县“三八”1人，伤5人。

早9时左右，商县“三八”头头威逼“革总”头头到县中队抢枪。共抢走半自动步枪1枝，冲锋枪子弹600发。后又去银行抢款，名曰：“安葬‘三八’派烈士，给安家费。”经请示武装部部长袁俊杰后，到柞水银行打借条“借”走现金14.3万元。此款给商县“三八”2万，其余由“革总”的负责人带往高塬。这次武斗中，“革总”还抢走武装部粮票3.6万公斤、油票117公斤。

“七二八”武斗

1968年7月22日，“革总”在县中队抢到大批武器、弹药之后，于当天，在城关公社会议室召开各造反派头头会议，分析形势，研究对策。侦察人员介绍情况说：“镇安‘红大联’武斗队有200多人，由云镇向柞水进攻；镇安回龙‘红大联’、凤镇的‘革联’武斗队，在胡家沟一带构筑工事，兵力接近两岭；商县的‘红大联’武斗队200多人，经红岩寺到曹家坪，直逼柞水。”据此情况，进行讨论。最后决定调两个武斗队，于当晚由县城出发，经西川边子沟往东坪车篷沟梁活动；调一个武斗队到东坪越小岭，如遇对方攻打柞水县城，即进行阻击，掩护县城人员撤退；如没有情况，在指定地点活动三四天，即撤回下梁和赛裙岭。

“革联”在“五一八”武斗之后，一部分人员回家，一部分在西安、商县、镇安活动。7月19日，镇安“红大联”派一支武斗队，护送柞水“革联”一批人员回到凤镇。他们首先联络镇安大坪的一支武斗队开到凤镇。驻扎在商县的“革联”红岩寺武斗队，于7月24日亦闻讯到达凤镇。

7月27日，“革联”武斗队开会，研究对付兵分三路进逼“革联”的“革总”武斗队。最后决定，留一个班看门，其余开到李家砭，能打就打，打不胜就顺后山撤到镇安。下午5时，4个支队分头出发。晚9时，因支队之间失掉联络，于28日早6时分头联系，在桑树街下边联系上后，便统一向李家砭开拔。

“革总”一个武斗队，在胡家沟口失踪了几人，正在分头寻找时，在李家砭下边遇到“革联”武斗队的侦察人员，追赶至胡家沟口，碰见“革联”多人。此时“革联”武斗人

员即向“革总”武斗人员开枪，“革总”武斗人员转头就跑，“革联”武斗人员紧追。在黄金公社附近“革联”武斗人员发现公路对面艾家院子前边的稻田里，还有“革总”武斗人员，便一起向那里射击，双方即开始了激烈的战斗。直到上午9时才结束。在这场武斗中，打死“革总”张延清、胡朗明、王兆祥、王开玉4人，1人受伤。

“八二二”武斗

“革联”武斗队在“七二八”武斗中取胜后，头头们为给西安的两派谈判捞取资本，企图在革委会的成员中多占名额，以宣传“七三”、“七二四”布告为名，进驻蔡玉窑。

“革总”得知“革联”进驻蔡玉窑后，让武斗队联合驻扎于西川的商县“三八”武斗队，于8月21日，由西川出发，晚上宿于银碗公社，22日拂晓向蔡玉窑进发。在抵达银碗沟口时，发现“革联”哨兵，首先开了枪。“革联”武斗队听到枪声，立即把人员拉到沙沟口的山头上，“革总”也把队伍拉到银碗沟口的山头上。双方在相距5000米的距离间互相射击，从早6时打到下午6时才撤退。这次武斗未发生伤亡，但却耗费了3000多发子弹。

五、柞水县革命委员会的形成

1968年8月13日，由军代表主持，柞水县“革总”、“革联”两大造反派各派代表在西安谈判。8月29日，双方就停止武斗、收缴武器、解散武斗队达成协议。在酝酿县革命委员会成员两派名额时，又你争我夺，都要进入名额多。直到9月1日，才达成协议。柞水县革命委员会由45人组成，包括领导干部10名，军队代表5名，两大造反派成员26名（其中“革总”14名，“革联”12名），模范人物4名。常委由17人组成，计领导干部4名，军队代表3名，“造反派”及模范人物10名。主任齐作禄，副主任刘靖明、黄进兴、袁俊杰、徐启甲、刘克明、覃英美（女）、蒋立堂、殷光才、汪顺和、宁林泉、陈德亮。

六、清理阶级队伍

1968年10月，柞水县革命委员会正式成立后，即开展清理阶级队伍。其实质是执行林、江反革命集团的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的反党、反人民的组织路线。1969年底，全县挖出“新的阶级敌人”2038人，其中“叛徒”139人，“特务”71人，“走资派”15人，补划地、富成分558户，补戴地富分子帽子90人，现行反革命分子1723人。

139名“叛徒”和71名“特务”，纯以捏造、诬陷的事实为依据。“叛徒”中126人，“特务”中69人是屈打成招。1979~1980年全部平反。

15名“走资派”，纯系把对造反派有不满情绪的干部，以派划线，“顺我者革命也，逆我者走资派也”。其中有3名领导干部，是因武斗期间回家躲避，被定为“观潮派”，后由“观潮派”上升为“走资派”。这些“走资派”在1978年即全部平反。

社员、干部中被定的“现行反革命分子”1723人，多以给“造反派”贴过大字报，或对“文化大革命”有不同看法，或对当时大学毛主席语录、大背“老三篇”、“忠”字化、“红海洋”、“早请示”、“晚汇报”有意见者，或因家中放置毛主席石膏像的位置不妥，或因不慎打碎、碰坏了毛主席石膏像，或因对林彪、江青有看法确定的。这些“现行反革

命”1979~1981年全部平反。

在清理阶级队伍中，戴高帽子游行、抄家、吊打几乎人人过手。全县这一时期共逼死6人，有的死后还陈尸批斗。

七、一打三反

1970年开展的“一打三反”（打击现行反革命，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是必要的，但在执行中因受“阶级斗争为纲”的影响，出现了严重扩大化的问题。柞水县除在农村挖“阶级敌人”外，全县举办教育、卫生、财贸三个学习班，共揪出“有问题”的干部、群众3560人，最后立案处理了3144人。其中按“敌我矛盾”关押、戴帽子、管制的230人，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的2914人。运动中采用了“清理阶级队伍”时惯用的诬陷、捏造和逼供信，威逼自杀8人。1979~1981年，除16人乘“文化大革命”大乱，贪污、盗窃者外，其余均平反。

八、路线教育

1971年9月，林彪乘机逃跑，机毁人亡之后，“四人帮”（江青、王洪文、姚文元、张春桥）为了进一步夺权，以毛泽东“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的指示为宗旨，“小生产者每时每刻都产生着资本主义”为理论依据，以“批林批孔”和“反击右倾翻案风”为动力，在全国农村大搞路线教育。柞水县革命委员会以“誓死捍卫红色政权”的决心，“闻风而动”的积极行为，在全县分期分批开展路线教育。

1972年2月20日至6月底，抽调256名干部，在30个生产大队中进行第一批路线教育。以阶级斗争为纲，大批修正主义、资本主义、三自一包、四大自由，受批斗处理的基层干部和社员431人。

1972年11月20日至1973年6月底，抽调259名干部，对20个生产大队进行第二批路线教育，仍以阶级斗争为纲，大批修正主义、资本主义，以有无造反精神为标准，选拔基层干部。受整基层干部和社员493人。

1973年7月至年底，抽调干部333人，对42个生产大队进行第三批路线教育，受批斗处理的基层干部和社员813人。被撤职的基层干部369人，占42个生产大队基层干部总数（621人）的59.4%。

1975年2月至6月底，抽调434名干部，在59个生产大队进行第四批路线教育，受批斗、处理的基层干部和社员721人。药王公社芦材沟大队，有81户社员靠卖柴买盐吃，被视作“资本主义泛滥的地方”，人人挨批斗。

在农村进行路线教育的同时，于1974年4月至6月，柞水县革命委员会通知全县中小学大批师道尊严，受批判斗争的教师28人。1975年又在职工中进行阶级、路线教育，受批判斗争的职工172人。3月6日，药材公司干部梁礼平，因对未经公安部门批准捆绑职工谢得保的事持不同意见，即被株连，对梁礼平进行批判。7日早，梁礼平想不通上吊自杀，时年仅28岁。

上述被整干部、教师、社员，在1979~1981年，均作了平反、纠正。

第二章 政治协商会议

第一节 机 构

柞水县在1983年前,因无民主党派,未建立常设机构。1984年根据中共第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在基本完成落实各项统战政策、平反纠正冤假错案任务的基础上,于2月18日至21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一届第一次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正式成立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陕西省柞水县委员会(简称柞水县政协)。下设办公室、学习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工作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及常务委员会委员,由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提名,交委员会选举产生。

第二节 主要工作

柞水县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以来,按照“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建设柞水山区出谋献策。在1984年12月召开的一届二次全体委员会上,委员们根据柞水文化落后,交通闭塞,商品经济不发达,自然资源利用不够的实际情况,提出了“振兴柞水经济的十大建设建议。”1986年县委、政府提出了15项利用科学技术治穷致富的“星火计划”草案,县政协召集科学技术骨干,进行了认真的科学论证,对“星火计划”作了补充和修改,使其切实可行。在实施中委员们就资金、技术力量、流通等方面提出了不少有益的建议。凤镇区政协委员、区农技站站长(农艺师)汪正刚,发挥自己专长,1984~1987年向3万多群众讲解农、林、牧等方面技术难题13000多条,办农技学校4所,培训农村干部、专业户、知识青年215人。

1985~1992年编辑、出版了《柞水文史资料》三期。编选各类文史专稿96篇。

政协委员的人选,本着广泛而具有代表性的原则,召开各界人士座谈会推选产生。第一届委员共51名,其中共产党员7名,占13.2%;民主人士2名,占3.92%;共产主义青年团员2名,占3.92%;妇女联合会成员3名,占5.88%;工会成员2名,占3.92%;解放军1名,占1.96%;农民2名,占3.92%;工商界2名,占3.92%;科学技术界5名,占9.8%;教育界4名,占7.84%;文艺界3名,占5.88%;卫生界3名,占5.88%;计划生育部门1名,占1.96%;体育界1名,占1.96%;新闻界1名,占1.96%;宗教界1名,占1.96%;特邀11名,占21.56%。委员中大中专文化程度28人,占54.9%;有助理工程师以上职称14人,占27.45%。第二届委员75名,其中共产党员5名,占6.66%;无党派爱国民主人士10名,占13.33%;共产主义青年团员2名,占2.66%;工会成员2名,占2.66%;妇女联合会成员4名,占5.33%;解放军1名,占1.33%;工商界11名,占14.66%;农民2名,占2.66%,文艺界3名,占4%;科学技术界9

名,占12%;教育界7名,占9.33%;体育界1名,占1.33%;医药卫生界6名,占8%;少数民族4名,占5.33%;新闻界1名,占1.33%;宗教界1名,占1.33%;特邀6名,占8%。其中大中专文化程度45人,占60%。

第三节 历届委员会

柞水县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至1993年经历了四届。

1984年2月18~21日,召开了柞水县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到会委员51名。听取了《关于首届委员会筹备工作的报告》,通过了《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政治决议》。选举王运来为主席,张松山、王谦让、李燕明、鄧守玺为副主席,王谦让兼秘书长;王巧凤、孙仰卓、黄进兴、黄维为常务委员会委员。

1987年5月24~30日,召开了柞水县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第一次会议,出席委员74人。会议听取了第一届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选举倪德厚为主席,张松山、王谦让、余正纲、丁正翼、柯尊琴(女)为副主席;王志秋、樊成柱、纪宏进、鱼笃志、王国靖、党光华、兰东平、杜禹杰、刘鹏、朱宣堂、黄维为常务委员。

1990年5月8~14日,召开了柞水县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三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出席委员80人,列席28人。会议听取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柞水县第三届委员会筹备工作报告》,县政协二届提案工作报告和政协陕西省第六届第三次全委会议精神传达报告及二届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选举余正纲为县政协第三届委员会主席,王谦让、丁正翼、鱼笃志为副主席,兰东平、刘鹏、纪宏进、杜禹杰、李文选、李玉娥、杨裕孝、张堂训、唐国海、党光华、黄维、熊国启、樊成柱为常务委员。会议中向申请不再担任县政协副主席的张松山发了致敬信。

1993年2月9~13日,召开了柞水县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四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出席委员118人,列席29人。听取了县政协三届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县政协三届委员会提案工作报告。选举邢学凯为县政协第四届委员会主席,李德林、刘鹏、鱼笃志为副主席,王来满、王治军、兰东平、纪宏进、李文选、李玉娥、陈应芳、杨玉孝、周云峰、张新民、党文范、唐国海、简书安、雷延龄、熊国启、冀显银为常务委员。会议期间向申请不再担任县政协主席、副主席的余正纲、王谦让和退届委员发了致敬信。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柞水县历届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名表

(表7)

届次	主席	副主席	任期
第一届	王运来	张松山、王谦让、李燕明、鄧守玺	1984年2月至1987年5月
第二届	倪德厚	张松山、王谦让、余正岗、丁正翼、柯尊琴	1987年5月至1990年5月
第三届	余正岗	王谦让、丁正翼、鱼笃志	1990年5月至1993年2月
第四届	邢学凯	李德林、刘鹏、鱼笃志	1993年2月

第三章 中国国民党柞水县党部

中国国民党在县一级的机构称“县党部”，常设机构称“执行委员会”。民国28年（1939）12月，中国国民党陕西省党部，派张仲泉为柞水党部筹备员，根据《中国国民党党纲》物色发展党员。至民国32年（1943）年底，在县、乡、保三级政权机构和学校教职员中发展党员176名。民国33年（1944）9月，成立了县政府（第一区分部）、孝友乡（第二区分部）、太崇乡（第三区分部）、张仲乡（第四区分部）、孝悌乡（第五区分部）、蔡玉乡（第六区分部）、九红乡（第七区分部）、柿甘乡（第八区分部）、红洞乡（第九区分部）9个区分部。时有国民党员233人。民国33年（1944）10月，成立“中国国民党柞水县党部”，书记长张仲泉。县党部初编制有秘书、干事、执委8人。34年（1945）4月，柞水县党部书记长张仲泉，在稽查何清华“组织游击队”一案中，索贿1万元。柞水县参议会、农会、教育工会、商会、妇女会上省告状。4月28日，陕西省党部将张仲泉调省审查，于6月25日委任陈俊为柞水县党部书记长。35年（1946）5月，陕西省政府密令县、乡、保任用职员必须以党员充任，年底发展党员126人，时共有党员359人。36年（1947）3月中旬，柞水县党部执行委员会，根据陕西省党部执行委员会代电通知各乡保本年度发展党员，人数为280人。因国民党日趋腐败，拒入者甚多，到年底只发展80人，时共有党员439人。37年（1948）6月，柞水县党部执行委员会，通知各乡、保大量发展党员，分派到各区分部的任务为5638名。各区分部上报的名单中有捏造的假名，有已死三年的人名，还有未满一岁的婴儿名子。年底实发展267名，时共有党员706名。

中国国民党柞水县党部的权力机构为党员代表大会。柞水县党部党员代表大会，只开了一次。

民国33年（1944）10月24~26日，召开了中国国民党柞水县党部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到会代表63人，列席12人，选举张仲泉为书记长。

柞水县党部及各区分部成立后，积极执行反对共产党的政策。民国34年（1945），曾对参加抗捐、抗粮的农会会员13人实行监禁；对不满国民党残酷统治的刘克检、余锡龄、何清华、刘喜成等9人实行关押。同时大量向人民摊派苛捐杂税。县党部、区分部成员及国民党员不顾人民疾苦，贪污、索贿，人民称之为“刮民党”。38年（1949）县、乡、保706名国民党员中，贪污、索贿、强奸民女民妇、霸占他人之妻的有639人，占国民党员总数的90.5%。

第四章 群众团体

第一节 三民主义青年团

三民主义青年团，为国民党的御用组织，是蒋介石的重要反革命工具。

民国 28 年（1939）12 月，三民主义青年团陕西团部函告柞水，派曹兆奋为三民主义青年团陕西团部直属柞水区队筹备员。因曹兆奋未上任，34 年（1945）10 月，陕西支团干事会命令赵立仁、方永乐、于翔鹏、李敦品、梁勋恩为柞水分团筹备处临时干事会干事。35 年（1946）年底，发展三民主义青年团团员 613 人，并在县政府、张仲、九红、蔡玉窑建立 4 个区分部。36 年（1947）8 月，成立柞水县三青团干事会，赵立仁为干事长。干事会设秘书、总务两股，每股一人。

柞水三青团干事会成立后，即成为反对共产党的急先锋。民国 35 年（1946）9 月，以三青团员为主，组织县、乡、保情报网 96 个，专门探听中国人民解放军在山（阳）、镇（安）、商（县）、柞（水）、蓝（田）、长（安）一带的活动和行踪。对群众实行“五户连坐法”，进行监视。以“通匪”罪，诬陷无辜，借以敲诈勒索。38 年（1949），组织“反共救国军”，破坏交通，实行坚壁清野，对中国人民解放军进军镇安、柞水进行顽抗。

民国 36 年（1947）8 月，柞水三青团干事会成立后，至年底为适应反对共产党的需要，在张仲、县城、孝悌三所中心小学发展童子军 168 名，对学生进行反共宣传和初级军事训练。

第二节 教育会

民国 31 年（1942），根据国民党政府颁布的《国民代表大会和地方议会选举法》，为适应选举需要，组建教育会。由县政府教科草拟了《陕西省柞水县教育会章程》，确定“本会遵照中华民国教育宗旨及实施方针，以研究教育事业，发展地方教育，促进社会文化为宗旨”。于 33 年（1944）2 月，召集全县各国民小学、中心小学校长、教员，宣读了《章程》，吸收到会的 53 名校长、教员为会员，选举刘鹏程为理事长，通过了改善教职员工待遇的决议，参与弹劾柞水县党部书记长张仲泉索贿一案。以后再无活动。

第三节 商会

柞水商会是民国 28 年（1939）在县长贾志璞提出的“振兴商业，服务民众”的口号下成立的。11 月草拟了《柞水县商会组织章程》，确定“本会以改进商业，发展对外贸易，增进商民知识，提倡公共福利并协助政府关于政令之实施为宗旨”。12 月正式成立。当年

入会会员 96 人，多为石嘴子、县城和车家河商户。29 年（1940），会员发展至 143 人。此期间，商会曾参加抵制日货、禁烟活动。并拟定了集资筹建“柞水山货商行”的计划。后因县长贾志璞去任，无人支持，商会组织自行撤销。33 年（1944）2 月复成立。34 年（1945），参与弹劾柞水党部书记长张仲泉索贿一案。以后再无活动。

第四节 农 会

柞水农会成立于民国 33 年（1944）2 月，共有会员 631 人。拟定了《陕西省柞水县农会组织章程》，确定“本会以发展农村经济，增进农民知识，改善农民生活而图农业之发展为宗旨”。选举李子屏为理事长。孝友、太崇、张仲、蔡玉、柿甘、红洞、九红 7 乡均成立了分会。农会成立初，曾积极参加禁赌、禁烟活动。34 年（1945），因各分会会员参加抗捐、抗粮活动，参与弹劾柞水党部书记长张仲泉索贿一案。县政府认为“有不轨之行为”，命令解散。

第五节 妇女会

民国 33 年（1944）2 月，为适应国民代表大会选举需要，柞水成立了妇女会。拟定了《柞水县妇女会组织章程》，确定“本会以唤起妇女之国民责任心，提高其道德与职能并增进自身及国家之福利为宗旨”。各乡均成立了分会，全县共有会员 473 人。妇女会成立后学习了章程，选举了会长和分会长，发动妇女推行新生活运动，开展放足、禁止童养媳的宣传。34 年（1945），参与弹劾柞水党部书记长张仲泉索贿一案，以后再无活动。

第六节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简称共青团），系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先进青年群众组织，是党的助手。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改名新民主主义青年团。1953 年 4 月恢复共产主义青年团名称。1950 年 6 月，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成立后，设专职干部 2 人，筹建团组织。当时县、区、乡干部中有团员 59 名，1951 年元月接收团员 26 名。1952 年 3 月召开全县团的干部会议，研究讨论了团的组织发展工作。1952 年 12 月初，有团支部 31 个，团员发展至 236 名，于当年 12 月 17 日召开了首届团员代表会，成立了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柞水县委委员会。1958 年年底全县共有团区工委 4 个，公社团委 36 个，学校和机关团委 36 个，总支 7 个，支部 185 个，共有团员 2946 名。1958 年 12 月柞水县并入镇安县，柞水县团委撤销。1961 年 9 月，恢复柞水县制，柞水县团委亦随之恢复。1992 年年底，全县有团县委 1 个，团委 51 个，总支 10 个，团支部 365 个，团员 5383 人。

团组织建立后，一直坚持教育团员在各项建设中发挥骨干、带头作用，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各级团组织发动团员、青年钻研科学技术，在现代化建设中贡献才智，做出了良好成绩。1992 年全县共有以团员为骨干的各类专业户 1842 户，科技示范户 907 户。药王乡车家河行政村团支部书记刘朝东（时年 21 岁）学习钻研培育木耳菌种技

术，办起了菌种厂。1982~1984年产值21500元，纯收入12000元。菌种销至四川巫溪等县。1983年被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和国家科学技术协会命名为“学科学用科学标兵”。刘朝东于1984年10月，应邀参加了中日青年友好联欢。瓦房口乡瓦房行政村第二自然村共青团员陈涛勤，1983年（时年16岁）根据当地河滩、坡地较多的优势，兴桑养蚕，经营代销加工服务，年纯收入6000元。1990年3月，共青团柞水县乾佑镇石镇行政村团支部副书记韩国堂，因承包1000亩荒山，种植板栗、核桃，给山区开创了致富的路子，被评为“全国农村青年‘星火’带头人”，出席了国家科委、团中央在北京召开的会议，受到奖励。1992年4月，韩国堂应邀去江西陇南镇、湖北竹溪县传授板栗嫁接技术，受到当地群众好评。

共青团的权力机构是团员代表大会。柞水县团员代表大会至1992年共开了14次。

1952年12月17~20日，召开了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柞水县第一次团员代表大会，到会代表52人，列席3人。总结、检查了两年来的工作和组织发展情况；选举王自学、宋恒勋、张清波、陈保祥、屈开明、侯怀壁、陈兰英7人为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柞水县委员会委员，书记王自学。选举姜弼臣、王自学、王生财为出席共青团陕西省第一次代表大会代表。

1954年5月20~23日，召开了共产主义青年团柞水县第二次代表大会，到会代表73名。会议听取审议了县团委工作报告，选举侯怀壁、袁永汉、宋恒勋、韩治民、王洪、苏志品、陈兰英、李树民、王俊明9人为共产主义青年团柞水县委员会委员，侯怀壁为副书记。

1956年5月25~27日，召开了共产主义青年团柞水县第三次代表大会。到会代表150人。听取、审议了《共青团柞水县委员会两年来工作报告》；选举李万志、李忠英、袁永汉、韩治民、王俊明、井福庆、刘光发、任忠齐、肖锦霞、陈学礼、赵恢元11人为共青团柞水县委员会委员；李万志、李忠英、袁永汉、韩治民、王俊明、井福庆6人为常务委员会委员，副书记李万志。

1958年4月29~5月1日，召开了共青团柞水县第四次代表大会。到会代表157人。会议听取了政治报告和《决心做社会主义事业的促进派，为1958年大跃进而奋斗》的动员报告；选举李万志、李忠英、王俊明、詹金明、王科斌、刘光发、明平章、王邦栋、王忠成、刘肖蕊、雷颜11人为共青团柞水县委员会委员；李万志、李忠英、王俊明3人为常务委员会委员。李万志为副书记。

第五次团代会，因柞水县并入镇安县，于1961年8月3~10日被共青团镇安县第五次团员代表大会所代替。

1962年元月8~10日，召开了共青团柞水县第六次代表大会，到会代表120人，列席4人。听取了《鼓干劲，长志气，夺取今年农业大丰收》的动员报告；选举李忠英、牧科、王俊明、邓志杰、张光亮、李怀密、苏厚安、姚正顺、梅前复、吴立俭、庞旭泽11人为共青团柞水县委员会委员，李忠英为副书记。

1963年4月14~17日，召开了共青团柞水县第七次代表大会，到会代表113人。听取了《争当五好青年和四好团支部，在夺取今年农业丰收中立功》的动员报告；选举李忠英、牧科、苏厚安、张光亮、李怀密、胡敦俊、张志良、梅前复、庞旭泽、刘汉民为

共青团柞水县委员会委员，李忠英为副书记。

1964年9月3日至10月3日，召开了共青团柞水县第八次代表大会，到会代表167名，列席17名。会议听取了《关于当前形势的报告》和《关于当前工作的报告》；听取了《共青团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会议精神的传达报告》；选举李忠英、张光亮、张志良、李兴厚、李雪娥（女）、庞旭泽、张智举、周全鹏、周金斗、储春和、张庭贵、方周正、姚正顺、雷庆哲、童声堂、程家秀（女）、刘汉民、梅前福、周应学19人为共青团柞水县委员会委员；李忠英、张光亮、张志良、李兴厚、李雪娥（女）、庞旭泽、张智举7人为常务委员，副书记李忠英。

1972年12月12~16日，召开了共青团柞水县第九次代表大会，到会代表233人，列席红卫兵代表11人。选举共青团柞水县委员会委员26人，常务委员7人，李力为副书记。

1979年5月5~8日，召开了共青团柞水县第十次代表大会，到会代表375人。选举共青团柞水县委员会委员26人，常务委员7人，黄援朝为副书记。

1982年11月2日至6日，召开了共青团柞水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到会代表318名，列席6名。听取了《做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英勇突击队》的动员报告；选举产生了共青团柞水县委员会委员22名，候补委员2名，常务委员7名，书记吴前进。

1985年6月7~9日，召开了共青团柞水县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到会代表147人，列席5人。听取了《改革创新，开拓进取，为尽快改变贫穷面貌，全面振兴柞水而贡献青春》的动员报告；选举产生了共青团柞水县委员会委员21名，常务委员7名，书记黄裕群。

1989年元月11~14日，召开了共青团柞水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到会代表171人，列席5人。听取、讨论了《投身改革，开拓创新，为尽快改变柞水贫困面貌而英勇奋斗》的报告；选举乔汉斌为共青团柞水县委员会书记，郭毅为副书记，乔汉斌、郭毅、王绪浩、焦文校、周振平、汪升华、王云霞（女）为常务委员会委员，并选出了15人组成的委员会。

1991年9月9~11日，召开了共青团柞水县第十四次代表大会，到会代表150人，列席11人。会议听取、讨论了《团结奋进，创新求实，为实现“八五”计划贡献青春》的报告；选出了16人组成的共青团柞水县十四届委员会和7人组成的常务委员会，书记乔汉斌。

1949年10月团中央决定，团县委在中、小学建立中国少年儿童队组织。1953年7月第二次全国团代会通过决议，将中国少年儿童队改为中国少年先锋队。学校成立大队部，班级成立中队部。团组织选派优秀团员或聘请教师、先进工作者、劳动模范、战斗英雄为少年先锋队辅导员。1966~1976年，在“文化大革命”中，少年先锋队被红小兵所代替，1977年重新恢复。1964年全县有少先队员1125名，聘请辅导员200名；1975年有红卫兵4065名，红小兵23540名；1985年有少先队员18076名，聘请辅导员620名。全县376所小学，13所中学（含两所完全中学），共建大队119个，小队460个。1992年少先队员发展至20784名，聘请辅导员809名。1980~1992年，少年儿童组织在“学雷

锋，做好事”和开展精神文明活动方面做出了贡献。累计打扫公共场所、街道 1107 次，给五保户拾柴 17.6 万公斤，拾物、钱交公 312 人（次）。

第七节 工 会

工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职工群众团体组织。1954 年商业、粮食、教育成立工会小组 3 个，会员 56 人。1956 年 11 月 23 日，成立柞水县工会联合会筹备委员会，12 月 5 日正式成立柞水县工会联合会，主任邢树源，副主任张宝德，委员 12 人。1957 年 2 月，成立县人民委员会工会组织，发展会员 85 人。1958 年全县基层工会发展至 21 个，有工会小组 68 个，会员 205 人。1958 年 12 月撤销柞水县制并入镇安县，1961 年 10 月复设柞水县。1962 年 9 月基层工会组织发展到 32 个，会员发展至 533 人。1964 年 4 月 1 日，将工会联合会改为柞水县工会。1966 年 11 月将工会主席名称改为工会主任。1973 年 7 月，将柞水县工会改为柞水县总工会，同时将工会主任名称复改为工会主席。1982 年全县工会组织发展至 70 个，会员发展至 2100 人。1984 年 7 月开始对各基层工会组织进行整顿。至 1985 年年底，合格 12 个，健全职工代表会的单位 19 个，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的单位 27 个。1986 年基层工会发展至 77 个，会员发展至 2608 人。有基层工会专职干部 5 人，兼职干部 214 人。1992 年工会会员发展至 3188 人。

柞水县总工会的最高权力机构是会员代表大会，至 1992 年共经历了七届。

1963 年 11 月 18 日，召开了柞水县工会联合会首届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 53 人，列席 12 人。选出柞水县工会联合会委员 13 人，主席秦连升，副主席阎玉旺；选举宋广裕为出席陕西省总工会第四届会员代表大会的代表。会上评选出出席陕西省群英会代表 1 人，出席县群英会代表 20 人。会议作出决定，要求全县职工贯彻以农业为基础，工业为主导的发展国民经济的总方针，继续深入开展增产节约运动。

1967 年元月 23~24 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二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 62 人，列席 10 人。这次大会未改选工会组织，只作工作安排报告。元月 25 日召开委员扩大会，决定成立造反派。

1973 年 6 月 15 日，召开了柞水县工会第三届代表大会。出席代表 120 人，列席 15 人。这次会议学习讨论了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员会《关于整建工会领导小组》的文件，未进行换届选举。会议作出决议，要求职工投入批修整风，进一步开展“工业学大庆”运动。

1979 年 7 月 19~21 日，召开了柞水县总工会第四届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 112 名，列席 8 名。选出柞水县总工会第四届委员会委员 24 人，常务委员会委员 10 人，主席王尚同。选举刘显明、熊涛为出席陕西省总工会第六届会员代表大会的代表。会议作出决议，要求职工为实现“四化”而努力工作、劳动，积极投入以高产、优质、低消耗为中心的增产节约运动。

1983 年 5 月 27~30 日，召开了柞水县总工会第五届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 105 人，列席 10 人。选出了柞水县总工会第五届执行委员 13 人，常务委员 5 人，副主席田效均；选举田效均为出席陕西省总工会第七次代表大会的代表。会议作出决议，要求工

会组织为职工办事,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号召全体职工沿着党的十二大指引的方向,大胆改革,开拓前进,为实现国民经济翻番而奋斗。

1987年3月11~13日,召开了柞水县总工会第六届代表大会,出席代表102人,列席15人。会议听取、讨论了《关于在全县职工中广泛开展增产节约、增收节支运动》的报告,并作出了决定。选出了柞水县总工会第六届委员会委员17人,常委7人。主席刘新民,副主席王秀英。

1993年4月6~8日,召开了柞水县总工会第七届代表大会,出席代表97人,列席12人,特邀代表8人。会议讨论通过了《柞水县总工会第六届委员会工作报告》及财务工作报告、经费审查报告;选举徐宗禹为主席,汤学生为副主席;徐宗禹、汤学生、张会举、丛厚琴(女)、刘礼贤、祝和平、陈忠宝为常务委员会委员。选举徐宗禹为出席陕西省总工会委员会第八次代表大会的代表。

柞水县总工会于1966年建成工人俱乐部、图书室。1980~1992年,开展了6次知识竞赛,举办了五期职工文化补习班,参加学习的250人。对提高职工文化科学知识作出了有益贡献。同时,命名、奖励了先进班组12个,先进标兵42名,先进“职工之家”41个。

第八节 农民协会

农民协会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以贫农、雇农中的积极分子为核心,以贫农、雇农、中农为会员的农民群众组织。其任务是:领导农民开展反封建剥削,实行土地改革,组织、发展生产和互助组、农业生产合作社,改善农民生活,保障农民的政治权利,提高农民的政治文化水平,参加政权建设。

1950年元月成立柞水县农民协会筹备委员会,各区、乡均成立农民协会筹备小组。2月底发展会员1564人,3月正式成立柞水县农民协会。农民协会主席由县委主要领导兼任,设专职副主席1人,委员13人,专职干部2人。3月10日,34个乡和5个区相继成立了农民协会,设正副主席和委员5~7人,各村成立了农会小组。1952年年底,全县共有区农会5个,乡农会34个,村农会小组201个,有会员13129人。1953年土地改革完成,农会停止活动。柞水县农民协会共历三届。

1950年3月25~28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一届第一次农民协会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50人。会议主要动员农民反对封建剥削制度,积极投入到肃清反革命、打倒地主、恶霸的斗争中去。

1950年11月14~18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一届第二次农民协会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79人,会议重点学习了减租退押政策。

1951年10月6~9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二届农民协会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113人。会议主要学习了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划分农村阶级成分的文件和土改有关政策,动员农民群众积极投入土地改革运动。

1952年4月23~25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三届农民协会会员代表大会,到会代表115人。对土地改革工作进行了全面总结,动员农民积极开展互助合作运动。

第九节 贫农、下中农协会

柞水县根据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贫下中农组织条例（草案）》及在“重新组织阶级队伍”的口号下，于1964年12月成立了柞水县贫下中农协会筹备委员会。1965年元月，召开了柞水县第一次贫下中农代表会议，成立了柞水县贫下中农协会。随之各公社、生产大队、生产小队相继成立了贫下中农协会和贫下中农小组。县、社、生产大队贫协会负责人称主席，生产队称组长。“文化大革命”中，各级贫协组织被利用，组成贫下中农宣传队，进驻机关、学校，参加上层建筑领域内的斗、批、改。1973年10月以后，各级贫协组织成为监督各级政府、干部、学校的专门机构。1980年12月撤销。

柞水县贫农、下中农协会的权力机构是贫农、下中农协会会员代表大会，执行机关是县贫农、下中农协会委员会。

柞水县贫农、下中农协会会员代表大会共召开了4次。

1965年元月18日至24日，召开了柞水县贫农、下中农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出席代表238人，邀请中农代表18人。县级单位部、局长43人列席了会议。选举产生了县贫农、下中农协会委员13人，出席陕西省贫农、下中农代表会议代表11人。会议通过学习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文件，动员全县贫农、下中农“以阶级斗争为纲”，积极参加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会议期间举办了“地主阶级剥削史”图片、实物展览。此次会议，代表们提意见2314条。其中属县、区、社、队干部问题2003条，涉及2369人；属右倾路线问题311条，涉及468人。这些意见以后成为整人的基础。

1966年3月5日至8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二次贫农、下中农代表会议，到会代表314人，邀请中农代表21人。会议主要学习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员会《关于农村面上社教工作的安排意见》，部署了重点搞好落后社队面上社教工作。《意见》指出：“对于领导权不在我们手里的社队，进行夺权斗争或者改选。”会上代表们提意见2578条，其中属县、区、社、队干部的问题2319条，涉及2018人。

1973年10月21~23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三次贫农、下中农代表会议，到会代表218人，列席18人。会议选举产生了县贫农，下中农协会委员21人，主席秦连升。

1976年10月11~14日，召开了柞水县第四次贫农、下中农代表会议，出席代表245人。以贯彻全国第一次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为主，号召全县贫农、下中农继承毛主席遗志，积极行动，建设大寨县。

第十节 妇女联合会

妇女联合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妇女群众组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为民主妇女联合会，后改为妇女联合会。其任务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团结、组织全县妇女，积极加工农业生产和各项工作，树立团结互助、孝敬父母、教养子女的新风。

基层妇女组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为区、乡、村民主妇女联合会。实现合作化

后为区、公社、大队妇女联合会。1951年10月，柞水县民主妇女联合会成立后，有区民主妇女联合会5个，乡民主妇女联合会39个，村民主妇女联合会153个。1970年以后，全县有区妇女联合会5个，公社妇女联合会36个，生产大队妇女联合会203个，并在较大的1166个生产小队中建立了妇女领导小组。全县有县、区、公社、生产大队、生产小队妇女干部1410人。1992年全县有区（镇）妇女联合会6个，乡妇女联合会35个，行政村妇女联合会205个，自然村妇女小组912个，有县、区、乡、行政村、自然村妇女干部1116人。

柞水妇女代表大会是县妇联会的最高权力机构，执行机关是各届代表大会选出的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柞水县妇女代表大会至1992年共历九届。

1951年10月6日至9日，召开了第一届妇女代表大会，出席代表48人。选出执行委员会委员7人，副主任陈兰英；选出出席省妇代会代表1人。会议内容还有教育、发动妇女群众积极参加土地改革运动，执行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提出的“依靠贫农、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有步骤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的指示。

1952年11月5日至7日，召开了第二届妇女代表大会，出席代表100人。选出执行委员会委员11名，主任陈兰英；选出候补委员2名，出席省妇女代表会代表1名。会议内容还有在整顿农村基层妇女组织的基础上，教育、动员妇女参加生产，贯彻执行婚姻法，保障男女婚姻自由。

1957年6月14日至18日，召开了第三届妇女代表会，出席代表71人，列席5人。选举产生了执行委员会委员7人，主任刘肖蕊。会议内容还有总结四年来妇女工作，讨论《苦战三年改变全县面貌的24条》。

1962年元月8日至11日，召开了第四届妇女代表会，出席代表88人。选举产生了执行委员会委员13名，主任杨梅。会议内容还有检查、总结上届妇女工作，讨论今后妇女工作任务。

1964年3月1日至3日，召开了第五届妇女代表会，出席代表91人。选举产生了执行委员会委员13人，副主任李雪娥；选出出席省妇女代表会代表4人。会议内容还有在基层妇女组织中开展“五好”活动（五好内容是：学习毛主席著作好，政治思想工作好，完成工作任务好，关心妇女儿童好，民主团结作风好）。

1973年3月1日至5日，召开了第六届妇女代表会，出席代表185人。选举产生了执行委员会委员25人，常委7人，主任任玉磊。会议内容还有总结基层妇女组织整顿和建设。

1979年5月10日至12日，召开了第七届妇女代表会，出席代表227人。选举产生了25名执行委员会委员，主任李雪娥。会上还表彰了10个“三八”红旗集体；30名“三八”红旗手。

1984年12月6日至8日，召开了第八届妇女代表会，出席代表217人。选举产生了执行委员会委员24人，其中大专文化程度1人，中专1人，高中10人，初中6人，小学5人，初识字1人，年龄平均34岁；选出常委6人，其中中专文化程度1人，高中3人，初中1人，小学1人；主任吴甲英。会上对中共中央（84）1号文件《大力发展商品

经济，开创农村经济建设新局面》进行了学习讨论。

1989年9月25日至28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九届妇女代表会，出席代表201人。听取、审议了第八届执行委员会工作报告；讨论落实了以后五年妇女工作任务；选举吴甲英为柞水县妇女联合会主任，李桂珍为副主任，王秀英、李桂珍、卢臣珠、吴甲英、陈志英、张玉芳、郭元花为常务委员会委员。

1951年在抗美援朝运动中，有154名妇女动员自己儿子或丈夫参军。1954年普选中妇女参选人数占选民总数的45.6%，有248名妇女当选为乡人民代表，33人当选为乡政府委员，18人当选为县人民代表。农业合作化运动中有550名妇女任农业合作社委员，115人任主任、副主任。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全县开展了“三八”红旗手和“三八”红旗集体劳动竞赛，涌现出30名先进个人，10个先进集体。周垣乡桃园大队接生员张凤英，28年来在本乡、邻乡共接生1025次，抢救难生婴儿198个，抢救生命垂危产妇64人，并一手培养了27名新法接生员，被评为出席陕西省妇女先进工作代表大会代表。

1992年年底，全县共有1390名妇女开展养殖、种植、编织、经营百货等劳动致富。年收入5000元以上的158人，年收入3000元以上的304人，年收入2000元以上的317人，年收入1000元以上的611人。全县妇女有共产党员558人，占全县党员总数的11.55%。有县、乡两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36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1人，副县长1人，部、局级干部5人，司、站、股干部18人。下梁乡妇女胡友兰1985年以后潜心研究板栗嫁接技术，不但自己依靠营造板栗林劳动致富，而且在全乡培养了100多名技术人员。1992年4月应邀去江西陇南镇、湖北竹溪县传授板栗嫁接新技术，受到当地群众好评。

1992年柞水县出席商洛地区“双学双比女能手”有饶帮贤、陈凤芹、张秀凤；出席商洛地区“巾帼十佳”先进个人有从厚琴。

第十一节 工商联联合会

工商联联合会是工商业者自愿联合组成的群众团体。其宗旨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教育全体工商业者提高爱国主义觉悟，执行国家政策、法令，团结互助，共谋发展工商业大事。1952年5月，成立柞水县工商业联合会筹备委员会，10月成立柞水县工商业联合会。1953年12月，各区成立了工商业联合会小组或分会。1952年有会员138人，1957年有会员217人。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组织瘫痪。

柞水县工商联联合会的最高权力机构是会员代表大会。会员代表大会共召开了两届。

1952年10月11~13日，召开了第一届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32人。学习了关于开展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五反（反行贿、反偷工减料、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反盗窃国家财产）的文件；选出执行委员11人，主任王耀庭。

1955年5月23~26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38人。传达了陕西省工商联联合会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精神，选出执行委员11人。

第十二节 中苏友好协会

1951年为发展中苏友好关系，根据中央、省通知，县成立中苏友好协会，各区成立分会。1957年会员发展至789人。县协会和区分会每月召开例会一次；组织会员学习苏联各项建设经验。1961年以后，中苏矛盾激化，协会、分会自行解散。

卷十七 政权

第一章 清代、民国的厅署、县政府、参议会

第一节 厅署、县署、县政府

一、清代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设：

同知署：为厅最高行政机构，负责全厅行政、军事事务。

巡检兼司狱署：负责案件审理及囚犯管理。

都司署：由绿营军统领的军事机构，负责孝义厅军事部署。

训导署：负责管理教育、文化事宜。

大山岔汛经制署：为地方军事机构，负责城防和防汛事宜。

千总署：为地方军事机构，负责接应官军并配合官军清剿农民造反军。

把总署：为地方治安机构，负责设哨，盘查行人，探听农民造反军的行踪，缉拿罪犯。

军装局、火药局：为地方军事供给机构。负责供给大山岔汛经制署、千总署、把总署及进驻孝义厅官军的军装、火药、兵器。

光绪十六年（1890），因各地农民造反军隐退或转入他地，裁大山岔汛经制署、千总署、把总署。

清代孝义厅历任同知一览表

(表1)

姓名	籍贯	出身	任期(公元)
徐洪懿	广西陇南县	举人	1783—1802
钱廷琛	无考	贡生	1803—1809
顾声雷	江苏元和县	进士	1809—1813
徐双桂	无考	举人	1813—1816
朱登淳	无考	进士	1816—1817
沈相彬	湖南安福县	监生	1818—1821
李晶	山西灵丘县	拔贡	1821—1823
董炳威	河南河内县	举人	1823—1826
云麟	无考	进士	1826—1827
钟学渠	广东	举人	1827—1828
龚启	无考		1828—1832
李希曾	无考	进士	1832—1836
郑华国	山东	进士	1836—1841
刘建韶	福建长东县	进士	1841—1842
龚衡龄	福建候官县	进士	1842—1846
吴学彬	江苏武进县	贡生	1846—1849
毓秀	旗人		1849—1851
福淳	满州	进士	1851—1852
雍载庆	顺天府通州	监生	1852—1854
庆陞	旗人		1854—1855
李敦直	直隶	进士	1855—1858
瞿树镛	江苏	监生	1858—1861
李庆恩	直隶	贡生	1861—1862
张召虎	安徽城县	附生	1862
吴仲	山西	附生	1862—1863
吕绅	直隶	附贡生	1863—1864
侯鸣珂	湖南永定县	优贡生	1864—1869
赵鉴	甘肃皋兰县	贡生	1869—1876
张景福	甘肃武威县	进士	1876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出 身	任期(公元)
罗寿昌	湖南长沙县	监 生	1876—1877
计 棠	湖北均州	廩 生	1877—1878
汤铭新	浙江诸暨县	进 士	1878—1879
王恩海	浙江钱塘县	监 生	1879—1880
熙 龄	满 州	监 生	1880
陈景修	福 建	监 生	1880—1881
刘宝年	甘 肃	孝廉方正	1881
唐沛霖	湖南东安县	廩 生	1881~1882
常毓坤	直 隶	吏 员	1882~1885
罗兆升	湖南湘乡县	举 人	1885~1886
李登第	直隶遵化州	监 生	1886~1887
张 鉴	湖南郴州	监 生	1887~1888
杜崇光	四川安县	监 生	1888
文德升	湖南湘乡县	监 生	1889~1890
王懋照	江苏江都县	监 生	1891~1893
张硕士	山西浑源县	附贡生	1893~1899
张鹏翼	四川茂州	拔 贡	1899
王懋照	江苏江都县	监 生	1899年复任至1900年
刘锡光	直隶沧州	进 士	1900~1901
俞恒龄	江苏丹徒县	监 生	1901~1902
张世恩	河南内黄县	监 生	1902~1903
崔纯祖	湖北郧阳府	监 生	1903~1904
刘汝欣	山西临县	进 士	1904~1905
文德升	湖南湘乡县	监 生	1905年复任至1909年
薛祖泽	河南陕州	贡 生	1909年3月~4月
姚文尉	顺天府宛平县	监 生	1909年5月~7月
赵圻年	贵州贵筑县	拔 贡	1909~1910
李钟壁	山西祁县	附贡生	1910~1911

二、民国

民国2年(1913),撤厅设孝义县,行政机构称县衙,最高长官称知县。3年(1914),改孝义县为柞水县,改县衙为县署,改知县为知事,设三班六房。16年(1927),县署改为县政府,设财粮处、教育处、建设处、秘书处。24年(1935),裁五处设财政、教育、建设、卫生助理员。26年(1937),增设禁烟科。27年(1938),增设兵役科。28年(1939),裁财粮、教育、建设、卫生助理员,设民政、财粮、教育、建设、兵役五科。29年(1940),改兵役科为军事科,增设秘书室、警佐室。30年(1941),增设会计室、合作指导室。31年(1942),增设粮政科。32年(1943),裁粮政科。34年(1945),增设司法处,改警佐室为警察局。36年(1947),增设社会科。

民国时期历任知事、县长一览表

(表2)

姓名	职务	籍贯	出身或文化程度	任期(公元)
程功伟	知事	陕西紫阳县	廪生	1914~1919
牛子贞	知事	陕西临潼县	优贡生	1920~1926
吴攀龙	县长	陕西柞水县	廪生	1927~1930
史汉廷	县长	山西太原	优贡生	1931~1934
屈永谦	县长	河南内乡县	廪生	1934~1935
刘凤梧	县长	山东临清县	山东公立法政学校毕业	1935~1936
贾志璞	县长	陕西临潼县	黄埔军校毕业	1937~1938
周壬林	县长	湖南浏阳县	黄埔军校毕业	1938~1939
史恒信	县长	陕西华县	北京朝阳大学毕业	1940~1946
张荣谦	县长	江苏吴江县	浙江省立法政专科毕业	1946年2月~7月
周梦飞	县长	甘肃武威县	上海中国公学毕业	1947年8月
周述之	县长	陕西西乡县	上海中国公学毕业	1947年9月至12月
徐东光	县长	江苏武进县	上海法学院毕业	1948
李敦品	县长	陕西柞水县	长安中学毕业	1949

三、基层政权

清代乡村设里、保、甲,里有里长,保有保正和乡约,甲设牌头1人。

民国初,沿清制。16年(1927)以后设乡、保、甲。乡有乡长,保有保长,甲有甲长。28年(1939),将乡改为联保,联保设主任。民国33年(1944)以后,联保复改为乡(镇),设乡(镇)长。34年(1945)以后,柞水境内苛捐杂税加重,壮丁任务大增,

甲长曾由群众轮流担任。

第二节 参议会

抗日战争开始后，国民党政府曾成立地方性御用咨询机构称参议会。参议会设参议长 1 人，副参议长 1~3 人，参议员若干人。参议员由乡（镇）民代表选举产生，参议长和副参议长由参议员大会选举产生。参议会的主要任务是对行政工作实行建议监督，弹劾政府工作人员。但由于一直被政权机构操纵，成为镇压民主革命力量的御用机构。

柞水县于民国 32 年（1943），进行了参议员选举，共选出参议员 13 人（多为乡、镇长）。于民国 33 年（1944）元月 10~15 日，召开了第一届第一次参议员会议，审查了财政、民政、社会、军事等工作，选举白尚采为参议长，方永乐为副参议长。

柞水县参议会成立后，除积极参与镇压民主革命力量外，也做了如下几件好事，得到人民拥护。

33 年（1944）4 月 15 日，中国国民党柞水党部书记长张仲泉，在稽查何清华一案中索贿 1 万元。参议会会同农会、教育会、商会派代表上省告状，省于 4 月 28 日将张仲泉调省审查。

34 年（1945）12 月 10~14 日，柞水县参议会举行临时动议会，揭发了县政府会计马景媛贪污太白乡公粮 7500 公斤的罪行，迫使县政府将马景媛捕办。

36 年（1947）3 月，柞水县参议会以临时动议案 6 件，函请省政府依法处理县长张荣谦接受活埋布商、枪杀学校工友的刘功甫贿赂 20 万元、手枪一枝的罪行。省政府于 5 月 30 日，免除了张荣谦县长职务，后被管押。

第二章 县苏维埃政府

1935 年 4 月，鄂豫陕省委决定以红岩寺为中心，在柞水、镇安、山阳、商县、蓝田五县边境地区，建立五星县苏维埃政府（1935 年 4 月~1936 年 2 月），田银斗任主席。辖红岩寺、袁家沟口（山阳）、葛牌镇（蓝田）三个区苏维埃政府和 29 个乡镇苏维埃政府。其中红岩寺区苏维埃政府（1935 年 2 月~1935 年 8 月），主席王海青，副主席陈新焕，秘书谢昌华，财粮委员张绪堂。还组建了区苏维埃游击大队（1935 年 2 月~1935 年 8 月）。队长魏××，一连连长鲁盛忠，二连连长李金庭，三连连长翁炳山，妇女连连长索月娥。各乡苏维埃政府的组成人员是：

娘娘庙乡苏维埃政府（1935 年 2 月~1935 年 8 月）

党代表 吕新闻

主 席 王绍富 王绍瑞 吴作金

秘 书 程祯玉

财粮委员 徐裕荣

土地委员 雷春亮 雷春荣 韩世林 邓益祥
 小河村主席 韩盛林
 张家坪村主席 程抱学
 王家山乡苏维埃政府（1935年2月~1935年9月）
 主席 李盛昌 吴作金（兼）
 副主席 饶汉席 程家瑞
 秘书 叶阳喜 姜启进
 财粮委员 王迪银
 土地委员 王迪祯 程家兴 程家胜
 通讯员 程家丰 赵书义
 游击队长 程家瑞（兼）
 凉水沟村主席 夏俭元
 田家口村主席 饶汉席（兼）
 掌上村主席 孟津林
 王家山村主席 程启政
 鱼家湾村主席 王迪基
 马尚鞍乡苏维埃政府（1935年2月~1935年9月）
 党代表 桂国仁
 主席 陈洪恩
 副主席 詹成举
 秘书 储进东
 委员 童年米 叶国选 但厚银 朱成章 陈洪祯
 会计 阮达志
 通讯员 方吉顺
 抗捐军中队长 陈洪恩（兼）
 马尚鞍村主席 童年米（兼）
 张家口村主席 陈洪祯（兼）
 杜家沟村主席 叶国选（兼）
 桃树洼村主席 朱成章（兼）
 石船沟村主席 赵承绩
 大沙河乡苏维埃政府（1935年2月~1935年8月）
 党代表 桂国仁（兼）
 主席 左自福（后叛变）
 副主席 程家启 吴汉财
 秘书 党同仁
 财粮委员 吴汉元 刘皇榜
 土地委员 熊复礼 朱志荣 魏玉强
 事务长 吴汉元（兼）

游击队长 程家启（兼）

立王沟村主席 程家启（兼）

大沙河村主席 吴汉财（兼）

双沟村主席 詹立友

磨沟乡苏维埃政府（1935年2月~1935年10月）

主 席 柯大茂

副主席 徐玉印

秘 书 张辉申

财粮委员 张先和

土地委员 张兴臣 王元礼 郑昌发

赤卫队负责人 赵 荣

东磨沟村主席 熊光发

西磨沟村主席 徐玉印（兼）

老庄村主席 党登和

黄土砭乡苏维埃政府（1935年2月~1935年8月）

主 席 赵福德（后叛变）

副主席 贺德茂

秘 书 雷春新 柏党宁

财粮委员 李仕贵 黄永茂

土地委员 饶仁知 赵万金 杨礼和

游击队长 张永贵

西北沟乡苏维埃政府（1935年2月~1935年9月）

主 席 王锡富

副主席 代传家 张先知

秘 书 王治海

财粮委员 杨登仁

土地委员 朱焦文 王义成 张长宏 潘龙吉 蔡略智

游击队长 代传家（兼）

西北沟村主席 蔡略智（兼）

南沟村主席 张长富

刘茂子沟村主席 惠开印

刘峪沟乡苏维埃政府（1935年3月~1935年8月）

主 席 周尚信

副主席 周同瑞 王绪祯

秘 书 王兆洪

委 员 何秀元

游击队长 王绪祯（兼）

铁锁沟乡苏维埃政府（1935年5月~1935年7月）

负责人 周三多

泰山庙乡苏维埃政府（1935年2月~1935年8月）

党代表 桂国仁 吕新闻（兼）

主席 陈世清 陈世泽

副主席 王迪升 张同云 陈洪恩 程桢利

秘书 陈咸善

土地委员 宋广新 余正山 王迪元 王迪交 梁明书

抗捐军中队长 陈世泽（兼）

石泉沟村主席 王迪升（兼）

油房湾村主席 程桢利（兼）

熊家砭村主席 王华炎

张氏沟乡苏维埃政府（1935年2月~1935年10月）

主席 张同云

副主席 邓益发 王家洪 范恭之

财粮委员 刘盛林

土地委员 古大政

抗捐军分队长 张同云（兼）

秦家湾村主席 邓益发（兼）

梅氏沟村主席 范恭之（兼）

唐家坡村主席 唐耀兴

地王庙乡苏维埃政府（1935年2月~1935年8月）

主席 田必功

副主席 王桂兴 章子岚

秘书 章子岚（兼）

组织委员 田必录

土地委员 王桂兴（兼）

抗捐军分队长 田发和

1946年8月上旬，一军分区、一地委在镇安七里峡街正式成立后，在大坪宣布中共镇柞工作委员会及镇柞办事处成立。工委书记黄德钦，办事处主任李景展，委员魏泽、王竟武、戴国珍、蔡约翰。10月初，一军分区副司令员曾广泰率领一支队和徐达三、谢华两支游击队，一举攻占柞水红岩寺。由地委副书记周季方主持，召开了中共商山蓝镇柞中心县委会议，宣布成立中共红岩县委和红岩县政府，徐达三任县委书记兼县长，并组织了红岩县游击大队，李干任队长，徐达三兼任政委。

1947年11月10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晋冀鲁豫野战军四纵队十二旅三十六团，攻打凤镇纸房寨后，建立了中共凤镇区委和凤镇区民主政府，区长杜克明。

第三章 县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节 柞水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及常务委员会

柞水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始于1950年4月，结束于1954年2月。其常务委员会委员由选出的有关部门人员兼任，未设专门机构。代表会议共开了两届十次。

1950年4月21~23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出席代表86人。听取了《柞水县第一届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筹备工作的报告》，讨论了生产救灾、减租减息、剿匪肃特、反霸以及文化教育等重大事项；选出了柞水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13人。主席王丕德，副主席徐冠山、李玉亮。

1950年7月13~15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二次会议，出席代表86人。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选举李玉亮、白少文为出席陕西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代表；选出常务委员13人，王丕德为主席，李玉亮、白少文、徐冠山、张少堂为副主席。选举李秀峰为柞水县人民政府县长。

1950年11月10~13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三次会议，出席代表100人。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四个月来的工作报告，讨论了冬季农副业生产和救灾工作。会议就生产、合理负担、抗美援朝及寒假举办教师培训会等重要工作作出了决议。

1951年9月28~30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四次会议，出席代表74名。听取了《十个月来政府工作报告》，讨论了土地改革工作计划，作出了关于实行土地改革、土地分配办法以及保护县城东山、石嘴子西山，发动群众造林，不得开垦的决议。

1952年3月28~30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五次会议，出席代表98名。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讨论了1952年生产建设事项；通过了《柞水县各界人民反对美帝国主义进行细菌战的抗议书》。会议期间收到有关增加生产、厉行节约、防旱抗旱、保护森林、开展互助合作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107件。

1952年9月22~25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出席代表123名。听取了县人民政府两年来施政工作报告；选出常务委员会委员15人，贺楹为主席，白少文为副主席；选举黑汉章为柞水县人民政府县长；选举罗彦忠、惠广义、孔庆祥、韩荣义、孙琏明、白少文、朱萍（女）、张朝良、李树民、张志英（女）、赵礼忠、胡顺全、蔡崇礼、丁宪珍（女）为柞水县人民政府委员会委员。

1952年12月25~27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二次会议，出席代表88名。听取了柞水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政府工作报告、关于陕西省二届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传达报告、县人民法院三年来司法工作报告。

1953年2月28~3月6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三次会议，出

席代表 95 名。听取了关于土地归等和 1953 年农村生产的报告、关于贯彻婚姻法的报告及县法院关于贯彻婚姻法的经验介绍。

1953 年 11 月 18~21 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四次会议，出席代表 83 名。听取了政府工作报告；选举陈寿益为县长；讨论了冬季农田水利建设和互助合作工作。

1954 年 2 月 11~13 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二届各届人民代表会议第五次会议，出席代表 66 名。听取了 1953 年生产概要总结与 1954 年生产任务和开展普选工作的报告；听取了柞水县人民银行关于推销 1954 年经济建设公债的发言。

柞水县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席、副主席

(表 3)

届次	主席	副主席	任期
第一届	王丕德	徐冠三、李玉亮、白少文、张少堂	1950 年 4 月至 1952 年 9 月
第二届	贺 楹	白少文	1952 年 9 月至 1953 年 7 月

第二节 柞水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

柞水县人民代表大会为柞水县最高权力机构，是 1954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的规定举行的。1980 年以前，先由各生产大队(行政村)召开选民会议，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选出出席乡(公社)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乡(公社)在人民代表大会上按照分配名额，选出出席县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县级各单位、企业、厂矿在所在地选区参加选举)。对于需要选为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县级领导成员采取派选办法，由县选举委员会派至有关乡(公社)选举。县在代表大会上，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由代表选出县人民委员会或县政府县长、副县长和委员、省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及县人民法院院长、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1980 年在柞水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根据全国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二次会议《关于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选举法若干规定的决议》精神，选举产生了柞水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为县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构。其任务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的规定，依法进行县、乡换届选举，召开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督办代表大会议案、提案，监督政府、法院、检察院的工作，办理干部任免等。

柞水县人民代表大会至 1993 年共经历了十三届。其中第七届代表大会，因“文化大革命”的影响，未能举行。

1954 年 7 月 7~10 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出席代表 68 人。会议听取了县人民委员会一年半的工作报告；审查了 1954 年财政预算；讨论了夏季粮食征购和互助合作；讨论征求了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的修改意见；选举

陈寿益为柞水县县长；选举贺楹、惠广义、王洪、白少文、张朝良、丁宪珍（女）、陈鸾英（女）、赵忠礼、孙琏明、李长青、徐盛强为县人民委员会委员；选举陈寿益为出席陕西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第一届代表大会会议共举行了五次。

1956年11月1~4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出席代表73人。会议听取、审查了县人民委员会的工作报告；讨论通过了《柞水县农业发展纲要》；听取、讨论了县法院工作报告；选举侯金福为柞水县县长，阎秉光为副县长，白深华、白少文、沈兴发、周金龙、郭德义、王耀庭、董崇义、杨延龄、张兴瑞、陈四维、魏光玉、刘肖蕊（女）为县人民委员会委员。第二届代表大会会议共举行了三次。

1958年6月1~5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出席代表84人。听取、审议了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审查批准了1957年财政决算和1958年财政预算；选举侯金福为县长，阎秉光、彭多英为副县长；杨春林、白少文、惠远祥、沈兴发、郭德义、王耀庭、杨延龄、董崇义、刘肖蕊（女）、魏光玉、党德全为县人民委员会委员；选举姜彦林为柞水县人民法院院长；选举侯金福、张延翠（女）、梁午峰为出席陕西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三届代表大会会议因撤销柞水县制只举行了一次。

柞水县建制恢复后，于1961年10月7~10日，召开了柞水县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出席代表117人。会议开始首先向代表大会宣布恢复柞水县建制。选举彭多英为县长，吴发玉为副县长，高树歧、肖绪义、张业林、张松山、杨延龄、魏光玉、张延翠（女）、田正斗、范志杰、李忠英、李成秉为县人民委员会委员。第四届代表大会会议共举行了3次。

1963年7月29日~8月3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出席代表123人。听取讨论了县人民委员会、法院、基层选举工作报告；选举乔占忠为县长，彭多英、吴发玉为副县长；高树歧、周金龙、肖绪义、张业林、白少文、张松山、杨延龄、魏光玉、赵鹏斌、李忠英、牛文科、杨梅（女）、程家秀（女）、阎玉旺、刘先明、任俊臣、程先政、田正斗为县人民委员会委员；选举胡成彦为柞水县人民法院院长；选举乔占忠、梁午峰（派选）、张松山为出席陕西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第五届代表大会会议共举行了四次。

1965年12月24~27日，召开了柞水县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出席代表110人。听取了基层选举工作报告，讨论了工作、生产；选举马春山为县长，吴发玉为副县长，高树歧、肖绪义、杨延龄、李发堂、李雪娥（女）、白少文、王德明、程家秀（女）、田正斗、王锡印、秦连升、郭铁生、井海明、张业林、刘先明、任俊臣、王勇义、程先政为县人民委员会委员；选举马春山、杨延龄为出席陕西省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六届代表大会会议因“文化大革命”只举行了一次。

1978年6月2~7日，召开了柞水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出席代表270人。听取、审查了县革命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审议了《柞水县1976年至1985年发展国民经济十年规划》；选举杨守信为县革命委员会主任，赵希儒、黄进兴、周东风、于英甫（女）、为副主任，马胜奇、王大国、王西民、王全鹤、王家成、刘瑞山、余正岗、李雪娥（女）、何治礼、孙学琏、周述成、杨希莲（女）、杨延龄、茹远学、赵玉惠（女）、赵家运、赵育洲、张道生、唐刚民、秦连升、黄开科、黄鸿元、郭庆年为县革命委员会委

员；选举杨仁和为柞水县人民法院院长，胡成彦为柞水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补选杨正芳、赵玉惠（女）、王家成为出席陕西省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第八届代表大会只召开了一次。

1980年12月16~21日，召开了柞水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出席代表175人。会议听取、审议了柞水县革命委员会工作报告。根据全国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二次会议《关于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若干规定的决议》精神，成立柞水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选举白云峰为主任，王运来、邢学凯、王全鹤、马怀印为副主任，杨延龄、李燕明、李淑琴（女）、兰子楼、林惠君（女）、黄援朝、胡金堂、瑚百莲（女）为委员；选举张优军为县人民政府县长，王志秋、倪德厚、陶道明、周东风为副县长；选举杨仁和为柞水县人民法院院长，胡成彦为柞水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在选举期间，根据中国共产党商洛地区委员会组织部的建议，将李胜香（女）选为副县长，但选票未超过半数。时任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书记白云峰以协商方式给代表做工作，希望选上，但第二次选票比第一次还少。会议期间，代表们就区、乡公路失修和调整工资中的问题提出质询。交通局和调整工资领导小组负责人就代表的质询作了检查和说明。第九届代表大会会议共举行了四次。

1984年11月29日~12月4日，召开了柞水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到会代表159人。会议听取、审议了县政府工作报告和《1984年元月至10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及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选举陶道明为柞水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王志秋、邢学凯、马怀印、李月桂（女）为副主任；马安凤（女）、兰发楼、刘新民、吴甲英（女）、李兴运、张福生、段兆和、徐上仕为委员；选举张优军为县长，谈永德、倪德厚、闵智民、沈乾为副县长；选举王彦悟为柞水县人民法院院长，王清廉为柞水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共举行了两次。

1987年5月26~30日，召开了柞水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到会代表139人。听取了《柞水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柞水县1986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1987年计划安排意见的报告》、《关于柞水县1986年财政决算和1987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关于柞水县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柞水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工作报告》。选举陶道明为柞水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邢学凯、李月桂（女）、时申汉为副主任，刘新明、黄裕群、吴甲英（女）、李兴运、段兆和、孙学琏、黄毓忠、聂金荣为委员；选举张志武为县长，王金亮、申琪、康名国、沈乾为副县长；选举翟宗珊为柞水县人民法院院长；选举王清廉为柞水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第十一届代表大会会议共举行了三次。

1990年5月11~14日，召开了柞水县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出席代表140人。听取了《柞水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柞水县1990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柞水县1989年财政决算和1990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柞水县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柞水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关于柞水县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代表提出的议案、质询案处理意见的报告》、《柞水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选举倪德厚为柞水县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邢学凯、王志敏、李月桂（女）、时申汉、李兴运为副主任，吴甲英（女）、李希文、任宏星、赵恢

元、段兆和、徐宗禹、吴远程、赵先振、乔汉斌、党文华、黄毓忠为委员；选举张志武为县长，申琪、康名国、田武明、柯尊琴（女）、李志恩为副县长；选举翟宗珊为柞水县人民法院院长；选举王清廉为柞水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第十二届代表大会会议共举行了三次。

1993年2月10~15日，召开了柞水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出席代表145人，列席51人。会议听取、审议了《政府工作报告》、《柞水县1992年国民经济执行情况和1993年计划安排意见》、《关于柞水县199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柞水县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柞水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柞水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选举张志武为柞水县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志敏、李月桂（女）、李兴运、时申汉、戴宗昭为副主任；选举王甲训为柞水县人民政府县长，李志恩、任宏星、汪文臣、周华峰、柯尊琴（女）为副县长；选举彭家荣为柞水县人民法院院长，杨善政为柞水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选举王甲训、李胜前为出席陕西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柞水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自1980年12月成立，至1992年共经历五届。通过举行常务委员会，听取、审议县人民政府和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讨论决定全县重大问题。13年共举行了78次常务委员会，听取、审议了县政府及所属部门87次工作报告，作出68项决议。

1984年在22次常务委员会上，听取了县政府《关于1983年扶持多种经营资金和山区建设补助粮使用效益及1984年扶持多种经营资金使用安排意见的报告》，作出了相应的决议，并指出在扶持资金和补助粮的使用上存在一些问题。后有关部门作了清查，发现挪用、贪污案8件，涉及15人。作了严肃处理。

1984年，在23次常务会议上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我县乡镇企业发展情况的报告》，经过充分讨论，提出了合理利用自然资源，发展本县优势，围绕市场办工业，办好工业促经济以及认真保护专业户合法权益的建议，促进了全县乡镇企业的发展。

1986年常务委员会在听取、审议了全县土地管理情况的报告后，委员们一致认为1984年以来乱占滥用土地的问题比较严重，要求各级政府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后全县大力宣传了有关法律、规定，责成有关部门对乱占滥用耕地问题进行了一次全面清查，对违法人员18人作了处理，刹住了乱占滥用耕地歪风。

1980年12月~1992年，依照法律程序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81人（次），其中副县长18人（次），县人民法院庭长、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员33人（次），县人民政府局、委、办正职负责人130人（次）。督办县人民代表提案、议案、批评、建议1074件。根据代表提案和人民反映，监督、检查执法案件18件，使之依法合理判决、处理。

柞水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1980年12月~1985年7月设办公室、农林组、财贸组、文卫组、政法组；1985年8月以后改设办公室、法制科、财经科、科教文卫科、代表联系科。

柞水县 1980 年后历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副主任

(表 4)

届次	主任	副主任	任期
第九届	白云峰	王运来、邢学凯、王全鹤、马怀印	1980 年 12 月至 1984 年 11 月
第十届	陶道明	王志秋、邢学凯、马怀印、李月桂	1984 年 11 月至 1987 年 5 月
第十一届	陶道明	邢学凯、李月桂、时申汉	1987 年 5 月至 1990 年 5 月
第十二届	倪德厚	邢学凯、王志敏、李月桂、时申汉、李兴运	1990 年 5 月至 1993 年 2 月
第十三届	张志武	王志敏、李月桂、李兴运、时申汉、戴宗昭	1993 年 2 月

第四章 柞水县人民政府

第一节 机构

1949 年 12 月 1 日，成立柞水县人民政府，设副县长 1 人（主持工作）。办事机构有秘书室、民政科、建设科、教育科、公安局、税务局、邮政局（受省邮电局和县双层领导）。1950 年 3 月增设司法科，1951 年增设粮食局。1955 年 7 月将县政府更名为“人民委员会”，设秘书室（分政务秘书和内务秘书，管理公文铃记，日常事务及县长交办事宜）、民政科（负责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和会议的召开，行政区域划分，行政干部管理，社会福利救济，烈军属优待，复员、退伍军人安置，民事调处，婚姻登记等）、财政科（负责财政经费收支、公产管理等）、粮食科（负责公粮收缴、粮食供应）、建设科（负责道路维修、公路规划、水利工程、城乡建设等）、文化卫生科（负责全县中、小学教育，社会文化卫生和体育活动）、税务局（负责税款征收）、工商科（负责工商行政事务）、统计局（负责各行业的统计报告）、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负责全县商品供应和物资收购）、公安局（负责社会治安、刑事案件侦破、罪犯拘押管教、监所管理）等。1956 年以后，设粮食局、农林水牧局、商业局、财政局、税务局、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计划委员会，并将文化卫生科改为文教卫生局，将人民委员会秘书室改为办公室。1958 年 12 月撤销柞水县制，辖地并入镇安县。1961 年 9 月恢复柞水县制，县人民委员会设办公室、民政局、财政局、税务局、文教卫生局、工业交通局、农林水牧局、手工业管理局、粮食局、商业局、公安局、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计划委员会。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1967 年各机关瘫痪。1968 年 9 月经陕西省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有领导干部、军队干部、造反派代表 45 人组成的柞水县革命委员会，设主任 1 人，副主任 11 人，常务委员 17 人，委员 23 人，下设办事组、政工组、生产组、政法组。

1980年12月,柞水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撤销柞水县革命委员会的决议,恢复柞水县人民政府。选出县长1人,副县长4人,下设办公室、民政局、人事局、劳动局、财政局、税务局、基建局、物资局、教育局、文化局、卫生局、农业局、畜牧局、林业局、水电局、工业局、交通局、社队企业局、农业机械局、多种经营办公室、商业局、粮食局、工商管理局、统计局、档案局、司法局、公安局、计划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体育运动委员会、计划生育办公室、供销合作社联合社。1982年9月增设县志编纂办公室。

1984年12月,经柞水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出县长1人,副县长4人,除将劳动局、人事局合并为劳动人事局,撤销农业机械局、畜牧局,合并为农牧局,成立信访局、广播电视局、审计局外,其余机构未变。1985年增设旅游局、监察局。1986年以后,先后成立土地管理局、电力局、物价局、体改办公室、责任制办公室、对外联络办公室、技术监督局。1992年在第一步机构改革中将文化局、旅游局合并,工商、物价两局合并。

柞水县人民政府历任县长

(表5)

姓 名	职 务	籍 贯	文化程度	任 期
何史挺	副县长(主持工作)	陕西洛南县	初 中	1949年12月至1950年9月
李秀峰	县 长	山西洪洞县	初 中	1950年9月至1952年9月
黑汉章	县 长	陕西米脂县	初 中	1952年9月至1953年2月
陈寿益	县 长	陕西丹凤县	初 小	1953年2月至1956年11月
侯金福	县 长	河南林县	初 中	1956年11月至1958年12月
彭多英	县 长	陕西丹凤县	初 中	1961年10月至1963年7月
乔占忠	县 长	陕西旬邑县	初 小	1963年7月至1965年12月
马春山	县 长	山东蓬莱县	初 中	1965年12月至1967年5月
齐作禄	革委会主任	陕西洛南县	初 中	1968年9月至1969年6月
颜世禄	革委会主任	陕西富平县	初 中	1970年12月至1974年11月
杨新合	革委会主任	陕西洛南县	初 中	1974年12月至1976年6月
杨守信	革委会主任	陕西宜君县	初 中	1977年6月至1980年9月
张优军	县 长	陕西山阳县	初 中	1980年9月至1986年12月
杨海鹰	县 长	陕西武功县	大 学	1987年元月至1987年5月
张志武	县 长	山东滕县	大 学	1987年5月至1993年元月
王甲训	县 长	陕西商州市	大 专	1992年10月至1996年10月
孟 军	县 长	陕西商州市	大 专	1996年10月

柞水县人民政府历任副县长名表

(表6)

姓名	性别	职务	籍贯	文化程度	任 期
阎秉光	男	副县长	山西省五台县	初 中	1956年11月至1961年10月
彭多英	男	副县长	陕西省丹凤县	初 中	1958年6月至1963年7月
吴发玉	男	副县长	山东省胶州	初 中	1961年10月至1966年12月
赵希儒	男	革委会副主任	陕西省洛南县	初 中	1978年6月至1979年10月
黄进兴	男	革委会副主任	陕西省柞水县	初 小	1978年6月至1980年12月
周东风	男	革委会副主任	陕西省柞水县	中 技	1978年6月至1984年11月
于英甫	女	革委会副主任	陕西省西安市	高 中	1978年6月至1980年12月
王志秋	男	副县长	陕西省安康市	中 技	1980年12月至1984年11月
倪德厚	男	副县长	陕西省柞水县	初 中	1980年11月至1987年5月
陶道明	男	副县长	陕西省柞水县	中 专	1980年12月至1984年11月
淡水德	男	副县长	陕西省丹凤县	大 学	1984年11月至1987年5月
闵智民	男	副县长	陕西省商州市	大 学	1984年11月至1987年5月
沈 乾	男	副县长	上海市	大 学	1984年11月至1989年4月
王金亮	男	副县长	陕西省山阳县	大 专	1987年5月至1990年2月
申 琪	男	副县长	陕西省长安县	大 学	1987年5月至1991年7月
康名国	男	副县长	陕西省柞水县	大 专	1987年5月至1992年9月
田武明	男	副县长	陕西省凤翔县	中 专	1989年11月至1992年5月
李志恩	男	副县长	陕西省山阳县	高 中	1990年5月至1995年
汪文臣	男	副县长	陕西省柞水县	大 专	1992年7月
任宏星	男	副县长	陕西省商州市	大 专	1993年2月至1995年
周华锋	男	副县长	陕西省洛南县	大 专	1993年2月
田俊棣	男	副县长	陕西省西安市	大 学	1993年9月
金喜善	男	副县长	陕西镇安	大 专	1994年7月
张新有	男	副县长	陕西山阳	大 专	1993年10月
王彦才	男	副县长	陕西户县	大 学	1993年10月至1996年12月
杨志莲	女	副县长	河南镇坪	大 专	1995年3月
潘 冰	男	副县长	陕西扶风	大 专	1996年10月

第二节 政事、政绩

1949年12月1日,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至1994年的40多年间,在县委的统一领导下,认真贯彻执行了中国共产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坚持为人民服务,坚持为政清廉,坚持为柞水人民办实事、好事。在农业、工业、交通运输、文化教育、科学技术、城乡建设、商业贸易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绩,人民安居乐业。在人口超过1950年1.9倍的情况下,群众生活得到普遍提高和改善,完全改变了民国时期的穷困落后面貌。民国末,柞水的农业生产处于刀耕火种的原始方式之中,平均亩产只有80公斤。人民政府成立后,把发展农业生产一直放在首位。在土改、合作化之后,及时教育农民实行科学种田,在单位面积产量上狠下功夫。从60年代初即推行精耕细作,坚持冬翻、冬灌,实行高秆作物套低秆作物和“行行田”,推行水稻三角密植、玉米营养钵育苗、薄膜覆盖、洋芋垄作等,并先后引进水稻良种2个,小麦良种178个,玉米良种108个,洋芋良种9个,红薯良种1个,大豆良种4个,花生良种1个。由于采取上述科学措施,1992年平均亩产达140公斤,相当民国末平均亩产的1.75倍。在人口增长1.9倍,土地大量减少的情况下,保证了人民生活温饱。1963年,时任县长乔占忠,为了教育社员在平地推行“行行田”,把凤镇黄金公社常湾大队作为试点,和社员一块下田劳动,边劳动边宣传,使这个大队的“行行田”亩均增产25%。后经总结经验,向全县推广。1988年以后,在高山地区推行玉米薄膜覆盖,农民思想不通,县长张志武深入老林、万青等乡,向农民作思想工作,并设法从资金上给予扶持。1989年高山采用薄膜覆盖的玉米比往年增产15%,1992年增产18%。

1949年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时,公路无一里,运输全靠肩挑背驮。此后历届人民政府都把发展柞水交通事业当作一项大事常抓不懈。从1958年开始,至1992年先后建成柞水至西安、柞水至商州南北线干线公路3条,全长254公里,其中柞水至西安65公里为油路。又建成区乡公路12条,全长213公里;专线公路2条,全长34公里。同时又发动群众修建乡村运输路(可通行架子车和拖拉机)21条,全长112公里。基本上实现了乡乡通公路。1992年全县拥有各种运输汽车149辆,有各种拖拉机363辆,有架子车13736辆。完全改变了运输方面的肩挑背驮现象。1964年在修建营盘至广货街公路时,县长乔占忠先后去省政府、商洛专员公署奔波33次,夜间翻山赶路达13次(晚)。开工后又经常深入工地慰问民工,检查指导,并和工人一块打眼、放炮、抬石、砌坎。

柞水在民国末年,被称为“民耳不闻教化的荒僻之野”。民国38年(1949)全县只有中心小学8所,初级小学46所,在校学生只有811名,仅占时有人口的3.02%。县内上中学分别在镇安和商县。新中国成立后,面对教育落后的形势,历届人民政府都把大办教育作为开发、振兴柞水的基础工程,每年都研究几次。在财政收入不佳的情况下,历年对教育经费都作了保证。1992年,全县有小学376所,在校学生18882名,占时有人口156823人的11.5%,占时有学龄儿童19737人的95.66%。在校学生相当1949年的22倍。有完全中学(附设高中)2所,初级中学11所,在校学生8569名,占时有人口的5.46%。1977~1992年全县共考取大专391名,考取中专1121名。有中等职业学校

3所，在校学生510名。为柞水培养了大批实用人才。1984年县长张优军、副县长王志秋、倪德厚、周东风、宋长河5人，将商洛行署颁发给他们的奖金1000元全部捐献给柞水县幼儿园，在集资办学方面起了带头作用。至1992年全县机关干部、厂矿工人、农民共集资147万元，兴办学校，使各学校的危房整修一新。

柞水县在1949年除民间手工业外，现代工业一无所有。县人民政府成立后，立足本地资源，不断发展现代工业。至1992年兴修水电工程79处，装机2124千瓦，年发电385万度。1987年元月，蓝柞110千伏输变电工程竣工后，1992年全县照明、动力用电1400.5万度，与水力发电量合计共1785.5万度；有现代化开采设备的铅锌矿、冶炼厂、铁厂、选矿厂各1个，拥有各种机械、车辆282台（件）；有现代化制药厂1个，各种机械、车辆38台（件）；有现代化木材加工厂1个，各种机械、车辆23台（件）；有现代化面粉厂1个，各种机械、车辆15台（件）；有印刷厂1个，各种机械15台（件）。还有酒厂、砖瓦厂等，有各种机械、车辆167台（件）。这些工业除为社会创造了物质财富外，均程度不同地为柞水增加了财政收入。

柞水的乡镇企业由1978年开始起步，至1992年共有4031个，其中乡办55个，村办53个，联办36个，个体3887个。1978年总收入96万元，1989年上升至2828万元，1992年上升至3845万元。从业人数从1978年的1097人发展至1992年的10356人。为搞活经济、治穷致富作了出贡献。1990年主管副县长田武明，在乡镇企业面临资金缺乏、技术力量不足的困境中，奔赴13个乡，对乡镇企业的情况作了调查，又多次上省，组织回大量资金，并协助引进技术人员12人。

大板栗是柞水久负盛名的特产。1980年以后，县人民政府把发展板栗生产作为振兴柞水经济、治穷致富的主要项目，全面发展。至1992年已栽植板栗15.8万亩，其中集中连片面积达7.24万亩。全县有万亩板栗基地乡6个，总株数达380万株，其中有55万株已相继挂果。同时全县采取高接技术嫁接幼树141万株，总计年产板栗达50多万公斤。按1992年市场收购价，价值185万元。仅此一项全县人均收入10.2元。1990年县长张志武为了在全县全面发展板栗生产，深入到高寒地区的两河乡，实际调查了十多天，写了《从两河乡栽培板栗的现状看全县发展板栗生产的前景》一文，对全县发展板栗生产作了科学分析，提出了“政府重视，政策扶持，科技到户，多方筹备资金”的可行办法。全县各地采纳后，掀起了大力发展板栗生产的热潮。

1989年11月，由陕西省委组织部派至柞水的科技副县长田武明，在自带锅盆碗碟，自己做饭吃的艰苦条件下，两袖清风，一尘不染，从不接受赠与，从不吃请。在两年内组织实施科技“星火”计划项目26个，引进、推广十项先进实用技术；举办各类培训班230期，培训农民技术人员29700人（次）；动员、组织县级单位519名专业技术人员和行政管理人員下到工农业生产第一线，开展技术承包。1990年新增产值790万元，新增利税108.6万元；1991年新增产值840万元，新增利税101.4万元。他积极发展、改造乡镇企业、先后深入45个重点单位，现场办公，帮助解决了生产、技术、资金等问题。为21个面临倒闭的乡镇企业，组织投放贴息贷款73.8万元；亲自去杭州、上海等地组织生产资金182万元，在省内有关单位组织各项资金814万元，总计达到996万元。全县乡镇企业在他的领导下，1989年总收入为2828万元，1990年增加到3000万元，1991

年达到 3705 万元,1992 年达到 3845 万元。柞水公路水毁严重,在他的努力下,建设、改造了两条县级公路,7 条区乡公路。1990 年底,被推荐为陕西省优秀科技副县长。

1992 年 10 月,县长王甲训上任后,时值深化改革、发展经济的起步阶段。柞水财政极为困难,干部工资难以兑现,工作情绪低落;县办工业、商业、供销企业,多数连年亏损,债台高筑;1992 年高考考取本科大学只有 2 人。不少人担心地说:“王县长受命于危难之间,要把柞水的经济搞上去,难度太大!”甲训以改革者的魄力,召开县长办公会议,学习中央深化改革文件,统一思想,提高认识。针对柞水矿、林、旅游资源优势,提出:“主攻矿产,开发林特,发展旅游,强化两通(流通、交通)”的发展思路。以“不管东南西北风,咬定经济工作不放松”的坚定信念和决心,安排各副县长分口把关,自己全力以赴主攻关键工作和项目。总体战略是:一手抓乡镇企业和多种经营富民;一手抓县办工业、企业富县。1993 年年底,全县多种经营首次突破亿元大关,比 1992 年增长 41.2%;县乡工业总产值 4899 万元,相当商洛地区下达任务的 113.8%;顺利完成了全县程控电话工程,改善了县域通讯条件和投资环境;新架高压线路 70.28 公里,低压 108.1 公里,增容 4050 千伏安,解决了高山地区 3700 户群众的用电问题;开辟了县城迎春路,完成了路面硬化;亲自与中外客商洽谈 1100 人(次),引进项目 15 个,引进资金 2511 万元;年财政收入完成 720.4 万元,比 1992 年增长 36.6%。1994 年,甲训同政府主管副县长在商业、供销系统全面推行国有民营新机制;发展财贸企业 20 个;加快了农村“五荒”拍卖工作;积极促进马尔峡金矿筹建、投产。在大抓教育质量的前提下,高考录取本科大学生 28 名,创历史最高纪录;主动与省内外建立经济协作关系 48 户,引进项目 18 个,技术 18 项,资金 3200 万元。年底财政收入 868 万元,相当 1992 年财政收入的 164%,比 1993 年增长 18%。不但提高了县域经济实力,且使干部工资做到月底或下月初发放,分文不欠。

第三节 基层行政机构

一、区 乡

1949 年 12 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设 5 区 39 乡。区为县人民政府派出机构,称区公所。设区长 1 人,副区长 1~2 人,文书、民政、财粮、文教、生产干事、公安助理员各 1 人。乡为政权组织,设乡长、副乡长(不脱产)各 1 人,文书 1 人。1953 年 6 月改设 7 区 42 乡,1956 年 3 月合并为 4 区、31 乡。1958 年 11 月为适应大跃进和“一大二公”的人民公社化需要,将区改为大公社,乡改为管理区。公社设社长 1 人,副社长 1~3 人;管理区设主任 1 人,副主任 1~2 人。均由县人民政府委任。1958 年 12 月撤销柞水县制,辖地并入镇安县。1961 年复将大公社改为区,管区改为公社。1961 年 9 月恢复柞水县制,将原柞水管辖之东川、太白区划归镇安,将原镇安管辖之凤镇区划归柞水。设 5 区 36 个公社(原管理区)。公社既为生产单位,又系政权组织,设管理委员会,有委员 5~13 人,社长 1 人,副社长 1~2 人,由公社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文化大革命”中,区乡组织瘫痪。1967 年被造反派夺权,设抓革命促生产领导班子。1968 年 10 月成立区、

公社革命委员会，各设主任1人，副主任1~3人。1980年12月撤销区、公社革命委员会，恢复区公所、公社管理委员会。区公所设区长1人，副区长1~2人，由政府委派。公社管理委员会委员由公社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有委员5~9人，在委员中产生社长、副社长。1984年在政社分设中，将公社改为乡，由乡人民代表大会选出乡长1人，副乡长1~2人。

二、村、队组织

1950~1955年，柞水县的基层政权组织是行政村和自然村。设不脱产村长、文书各1人。

1956年实现高级合作化后，为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设管理委员会，在委员中产生主任、副主任、会计、保管、出纳等。1958年公社化后，在高级农业合作社的基础上组建生产大队，以自然村为基础组建生产队，既是生产单位，又是行政组织。大队设管理委员会，在委员中产生大队长、副大队长、会计、出纳、保管等；生产队设管理委员会，在委员中产生队长、副队长、会计、出纳、保管等。“文化大革命”中期，生产大队、小队管理委员会代之以派性产物——生产领导班子。1968年各大队陆续成立了革命委员会，设主任、副主任、会计等。1981年以后，生产大队革命委员会改为管理委员会，设大队长、副大队长、会计、出纳、保管等。生产队领导班子改为管理委员会，设队长、副队长、会计等。1984年在政社分设中将生产大队改为行政村，生产小队改为自然村或村民小组，行政村设委员会，在委员中产生村长、副村长、会计等；自然村设村长；村民小组设组长。1984年在城关镇辖地县城成立居民委员会，设主任、副主任各1人，文书1人，由居民大会选举产生；在凤镇区凤凰镇辖地凤镇街、红岩寺区红岩寺乡辖地红岩寺街，成立居民小组，设组长1人，由居民选举产生。

第五章 审 判

第一节 机 构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后，设巡检兼司狱署承办案件，同知亲自审判。用五刑，即笞（打板子。分笞臂、笞掌、笞颊，每次200~800下）、杖（用荆条或棍子抽打。分60、70、80、150四种）、徒（徒刑。分一年、一年半、二年、二年半、三年半等）、流（流放。分2000里、2500里、3000里三等，超3000里曰充军，4000里以外称“极边”、“烟瘴”之地）、死（处死。分凌迟——俗称剐刑，执行时零砍碎割，使罪犯受尽疼痛而死）、枭首（砍下头颅，悬挂示众）、斩（砍头，属分尸刑）、绞（用绳索绞死，属全尸刑）。戒具有板、棍、杻、枷、镣、铁索、木笼。民刑多用笞。民国初由刑房办案，知县或知事审判。民国31年（1942）11月，陕西高等法院派李荫蒲为柞水县政府承审员，

34年(1945)1月派俞念曾为柞水县政府承审员;11月成立柞水司法处,俞念曾为主任审判官;35年(1946)派樊随为司法处主任审判官;36年(1947)1月增派黄斌为司法处审判官;6月增派薛锦祯为司法处审判官。

1949年12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于1950年5月成立柞水县人民法院,院长由主持工作的副县长担任,设专职副院长1人。初设民事、刑事两庭,后增设秘书室。有审判员3人、法警2人、看守员2人。

1962年成立凤镇、红岩寺、蔡玉窑法庭。“文化大革命”期间,县人民法院和凤镇、红岩寺、蔡玉窑三个法庭受冲击,停止工作。1968年2月,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柞水县公安局军管组,统管公安、检察、法院三家工作。

1973年3月,恢复县人民法院,撤销军管组。1973年恢复凤镇、红岩寺、蔡玉窑三个法庭,1980年成立石镇、营盘法庭,1994年成立乾佑镇人民法庭。

第二节 刑事审判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至宣统三年(1911),孝义厅共审处刑事案3793人,其中参与造反2712人,占案件总人数的71.5%。民国时期,国民党政府以“制止异党活动”为主,38年间共处刑7846人,其中“通匪”罪(诬指与共产党及其军队有联系的人)4018人,占案件总人数的51.21%;抗捐抗粮罪796人,占案件总人数的10.15%;民国37年(1948)对参加农会的246名会员,全部处刑。

1954年根据《人民法院组织法》和《人民法院刑事诉讼程序》审判刑事案件,实行陪审。陪审员由乡(社)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由院长、副院长、庭长组成审判委员会,合议判决。1979年7月1日后,县人民法院根据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审判刑事案件,并实行辩护。由审判长及两名审判员(陪审员)组成合议庭。审理之后,提出处刑意见,提交审判委员会作出判决。对被告不服判决的案件,允许上诉至商洛地区中级人民法院。中级人民法院的改判或裁定为终审判决。1950~1956年在政权初建和对农业、手工业、私人工商业改造期间,共审判刑事案679件,702人,其中反革命案件205人。因办案准确率较高,后根据“有错必纠”的原则,只纠正了8人,占反革命案人数的3.9%。1957~1965年的9年中,共审判刑事案920件,974人。因有极左思潮的影响,偏严偏重,后纠正了82人,占刑事案总人数的8.4%。1966~1975年,处于“文化大革命”时期,正常的审判制度被废弃,共判处各类刑事案547人,后平反纠正271人,占刑事案总人数的49.54%,为冤、错案最多时期。1980年后,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实行公开审判、回避、辩护和二审终审等制度。至1994年共审判刑事案448件,经商洛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改判和发还重审46件,占案件总数的10.26%。

第三节 民事审判

1950年5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公布实施后,受封建礼教束缚,包办买卖、

强迫为妾及一夫多妻的妇女要求婚姻自主，多数提出离婚。至1954年，法院受理离婚案292件，判处离婚289件；受理继承、债务纠纷等案72件，判决后原被告双方皆服。1955~1965年受理民事案418件，其中离婚案192件，房产纠纷58件，债务纠纷111件，伤害（轻伤和轻微伤害）赔偿57件。1966~1976年，处于“文化大革命”时期，受理各类民事案182件，因法院被军管，加之受极左思潮影响，审判由少数人拍板定案，后纠正了69件，占案件总数的37.91%。1982年后，法院民事审判执行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试行）以及1986年4月12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通则》，审判工作步入正规。1982~1994年受理民事案件1092件，其中离婚案580件，继承纠纷案32件，债务纠纷案95件，伤害、损害赔偿案205件，房产纠纷74件，赡养纠纷12件，其他94件。这一时期离婚、伤害、损坏赔偿案明显上升。因审判工作有法可依，加之实行诉讼代理、辩论制度，判决的准确率较高。13年间因原、被告不服上诉，由商洛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改判和发还重审的只有82件，占案件总数的7.5%。

第四节 经济审判

改革开放，发展经济以来，经济案件日益增多。1981年12月1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公布实施后，法院遂成立经济审判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1982年3月8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试行）及1986年4月12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通则》审判经济案件。至1994年，共受理经济合同案278件，判决后，原、被告一方或双方不服上诉，经商洛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改判或发还重审的18件，占案件总数的6.47%。14年共替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1868万元。柞水有色金属总公司，1992年后外地厂矿欠货款达16户，金额达100多万元，均经经济审判收回。

第五节 申诉复查

人民法院成立后，坚持“有错必纠”的原则，对错判案件通过复查，认真核证事实，该纠正的坚决纠正。1950~1956年，根据判处人员的申诉，派业务水平高的案办人员，进行复查，纠正了8人的反革命错案。“文化大革命”时期，冤、假、错案最多，院长杨仁和，亲自查阅298卷，对涉及280人的问题，带领办案人员，远涉3省14县，行程1万多公里，反复调查。对175人的冤案作了平反，对96人的错案作了纠正。1965年下梁卫生所医生刘靖明上书中共中央，建议“按现阶段生产力发展水平，农村应实行包产到户”，被订为现行反革命，判处有期徒刑20年。1979年县法院会同商洛地区中级人民法院，经研究讨论，认为刘靖明的建议是正确的，立即召开群众大会予以平反。1980年后，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的公布实施，判处的案件坚持二审终审制，因被告不服上诉的，柞水法院积极配合商洛地区中级人民法院，认真复查。经商洛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改判46件，46人。

第六章 检 察

第一节 机 构

民国 34 年（1945）11 月，经省法院批准设柞水检察处，有首席检察官 1 人，检察官 2 人。其职责是实行侦察、提起公诉、协助自诉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 年 9 月设柞水检察署，有检察长 1 人，检察员 4 人，对法院审判实行监督，对刑事案件进行侦察，提起公诉。1954 年根据《人民检察院组织法》将柞水检察署改为柞水县人民检察院，设正副检察长各 1 人，检察员 5 人，对刑事案件进行侦察，提起公诉，支持公诉。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检察院大受冲击。检察长屡受批斗，工作停止。1978 年 9 月，依法重建检察院。1980 年 1 月 1 日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的规定，执行对叛国及严重破坏国家政策、法令、政令的重大犯罪案件实行监督；对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经济）进行侦察；对公安机关侦破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免于起诉；对公安机关侦破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法院的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或对法院一审有错误的判决，提起抗诉。对刑事案件判决的执行和监所的管理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第二节 刑事检察

刑事检察科负责刑事案件的审查批捕，作出是否起诉的决定，履行侦察监督、审判监督，追究犯罪，保证无罪之人不受追究，保障国家法律的正确实施，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1951~1952 年，县检察署配合县公安局、县人民法院开展镇压反革命斗争，审批反革命分子和其他犯罪分子 346 人。其中依法处决最大恶极的匪特首犯 48 人，判处其他刑事犯罪分子 298 人，保卫了新生政权和反霸减租、土地改革运动的顺利开展。1954~1958 年，重点打击破坏农业合作化运动的犯罪分子，保障合作化的顺利实现。公安机关提请批捕 469 人，审查批捕 361 人；受理公安机关移送起诉 442 人，审查起诉 308 人，出庭支持公诉 201 人。但同时出现了打击面过宽，处理偏严的偏向。1961~1966 年，受理公安机关提请逮捕 154 人，批准 116 人。受理公安机关移送审查起诉 68 人，起诉 61 人，出庭公诉 32 次。1979~1985 年受理公安机关提请逮捕 409 人，批准逮捕 369 人；受理公安机关移送起诉 43 人，起诉 36 人。1986~1994 年，根据中央关于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的精神，重点打击杀人、抢劫、盗窃、拐卖人口及重大经济犯罪。自身侦查和公安机关提请逮捕 414 人，批准逮捕 390 人；移送起诉 286 人，起诉 246 人，出庭支持公诉 247 人。

第三节 法纪检察

法纪检察是对构成侵犯公民权利罪和国家机关干部渎职罪的检察。内容有非法拘禁、刑讯逼供、诬告陷害、非法搜查、玩忽职守等。1953~1956年受理违法乱纪案26件,起诉8件。1957~1958年受理侵犯公民权利28件,破坏军婚3件,重大责任事故5件,非法拘禁4件,诬告6件,打击报复2件。除起诉29件外,其余均免于起诉,交行政处理。1961~1966年受理49件,其中破坏军婚2件,非法拘禁4件,侵犯公民权利43件,起诉18件,其余31件免于起诉。1968~1975年,受理96件,因受“阶级斗争为纲”的影响,起诉84件。1976~1980年,受理41件,起诉31件。1981~1994年,因法制逐步健全,受理58件,起诉51件,系事实清楚,起诉准确的时期。

第四节 经济检察

经济检察工作始于1953年。至1978年立案142件,169人。其中贪污案62件,78人;偷税漏税案13件,18人;挪用公款23件,24人;投机倒把44件,49人。1979至1994年,因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经济案件增多。1982年3月检察院设经济检察科,对经济犯罪实行检察。1980~1994年,打击的重点是贪污公款、挪用公款、行贿受贿、偷税漏税。15年共立案164件,起诉56件,逮捕59人,追回赃款187.5万元。

第五节 监所监察

监所检查工作始于1953年。由刑事检察部门一名干部专管。1978年后,对看守所羁押、释放人犯,执行刑事判决、裁定及管教等实行监察。1983年由刑事科派人不定期地执行监管制度、安全防范及监外服刑罪犯检察,对警戒、监管人犯各个环节及重刑犯、死刑犯进行检察;对羁押犯生活、起居及看守人员是否有虐待行为等进行检察。至1994年,监所因警戒不严,逃跑罪犯3人,后对值岗民警均作了处理。

第六节 控告申诉

始于1952年。1956年在县级机关及区、乡,聘请人民检察通讯员32人,1979年又聘请38人,由一名检察干部专管此项工作。至1994年共受理控告申诉案3102件,通过核查,依法起诉216件,转行政处理2886件。为打击罪犯,纠正冤、假、错案,保障公民合法权益,密切党群关系作出了一定贡献。

卷十八 政 务

第一章 民 政

第一节 优 抚

清乾隆四十八（1783），今柞水置孝义厅后，同知署督饬各保里将历年募入营伍的军人家属登记造册，遇灾荒年予以优厚赈抚。至宣统二年（1910）孝义厅共振抚营伍军人家属 78 户，耗银 2007 两，其中赈抚 5 次以上者 36 户。同治九年（1870），同知侯鸣珂督饬各保里，对远在准噶尔的八旗兵家属 13 户，年共振抚银 80 两，三年不变。光绪三年（1877）春荒期间，同知署令各保里对营伍军人家属 21 户，各赈粮 2 石（400 公斤）。民国期间，国民党政府实行拔壮丁制度，棒打绳拴，青壮年多逃匿。抗日战争爆发后，在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国共合作，团结抗日”的推动下，于 32 年（1943），县政府给全县 56 户军人家属颁发了《出征抗敌军人家属证明书》，给 38 户补助国币 3758 元。29 年（1940），县政府给 45 户补助国币 4708 元，但被乡、保克扣、贪污 2098 元。在春耕播种期间，张仲乡高川河保士绅苏文学，得知县政府给出征军人家属补助的 307 元被保克扣，移作公干人员工资，4 户军人家属断炊。出于义愤，向县府告发，并捐包谷 4 石，解决了出征军人家属的口粮问题。

民国 24 年（1935），红二十五军经驻柞水，在红岩寺、铁佛等地建立了区、乡苏维埃政府，青壮年自愿参加红军和游击师者达 700 多人，其中有 264 人在 1935~1948 年历次战斗中光荣牺牲。1936~1948 年，国民党柞水县军警部门先后查抄、驱逐红军家属及烈属 201 户，使 49 户逃避在外，109 户红军家属及烈属失踪不知下落。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优抚工作为政府民政部门主要任务之一。面对县小，优抚对象多，而且年年递增的特点及山区人民生活贫困的实际，民政部门 and 乡人民政府每年都要召开 1~3 次优抚对象座谈会或优抚代表会议，听取优抚对象的意见，检查了解优抚工作中的漏洞。同时每年都组织干部深入农村对优抚对象的实际生活状况进行摸底，做

到心中有数。每遇灾情优先照顾安排好优抚对象的家庭生活和生产。在保证优抚对象家庭生活的前提下，又通过评选先进、模范人物，教育优抚对象体谅国家困难，积极参加生产，力争自力更生。1950~1992年的43年中，使优抚对象有吃有住，有生产条件。

1950年，全县有军属381户，烈属2户，残废退伍军人17人，家庭成员共1834人。在面临人民政权初建、经济极为困难的形势下，全县发放优军粮10600公斤，保证了优抚对象及其家属的正常生活和生产。全县给157户优抚对象包种土地308亩，当年收粮49350公斤；给209户优抚对象代耕土地819亩，收粮121350公斤；春节和“八一”前后，群众自愿为优抚对象捐粮1870.5公斤，砍柴489840公斤；学校学生和农村妇女为解放军写慰问信1842件，做慰问袋2766个，军鞋3176双。

1952年，全县有烈属10户，军属584户，残废军人9人，复员、转业军人211人。在土地改革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及《优抚工作暂行条例》，在分配没收地主的五大财产（土地、耕畜、农具、粮食、房屋）时，对516户作了优待（占优抚对象总户数的63.39%），分得土地284.2亩，房屋606间，耕牛32头，主要农具910件，小农具1115件，粮食29450公斤。其中将原住在深山沟岔的56户优抚对象（198人），移住川源地区，分地281.8亩，房屋108间，大小农具11件，耕牛8头，家具47件，粮食8961.5公斤。当年全县给45户优抚对象发放子女入学补助款307.8元（折合人民币）。

1953~1955年，在发展互助组、农业社时期，除发放优抚款、救济粮、救济物外，农村主要实行包耕、代耕，保证优抚对象家庭生活不低于本地农户中等水平。其中，1953年全县包耕土地869.7亩，收粮147350公斤；代耕1728亩，收粮288400公斤；1954年全县代耕1943亩，收粮300850公斤；包耕1014亩，收粮200850公斤。1955年全县包耕601亩，收粮135716公斤；代耕843亩，收粮137629公斤。同时于1955年5月，全县给烈军属换发了统一制作的光荣牌。对2户无劳力、生活困难的优抚对象（10人），开始实行定期定量补助，月共发78元。

1957年以后，在合作化全面实现，优抚对象大都入社的情况下，实行优待劳动日。全县时有烈属30户，病故军人家属14户，军属199户（其中义务兵家属62户），残废军人24名，复员退伍军人454名。对其中少劳、无劳，生活困难的52户（201人），按照不低于当地农户中等生活水平的原则，至1962年共优待劳动日4068个，分得粮食5486.5公斤，现金4827元。此后优待劳动日逐年上升，1963年全县优待123户（496人），优待劳动日25098个，分得粮食30393.5公斤，现金1623.1元。1965年全县优待147户（716人），优待劳动日30178个，分得粮食36637.5公斤，现金2314.5元。1980年全县优待443户（2033人），优待劳动日73539个，分得粮食48178.5公斤，现金3176.1元。

1982年，农村实行土地承包责任制后，对无劳或劳少的优抚对象实行帮工和包耕。1981年帮工976个，包耕土地187.5亩；1982年帮工1074个，包耕土地207亩；1985年帮工1074个，包耕土地243.7亩；1989年包耕土地296.7亩，帮工2073个；1992年包耕307亩；帮工2344个。同时对老红军增发副食补贴、取暖费和护理费。1981年对老红军3人，发放副食补贴1356元；给10人发放取暖费120元；给1人发放护理费480元。

1992 年对老红军 2 人发放副食补贴 967 元；给 8 人发放取暖费 96 元，给 1 人发放护理费 480 元。

1992 年全县农村优抚对象共 2257 户，占农村总户数 37619 户的 6%。其中烈属 38 户，军属 584 户，复员军人 594 人，退伍军人 1013 人，残废军人 28 人。县民政局通过解决资金、技术，支持发展农副业生产，重点扶持 217 户。至 1992 年底已脱贫 196 户，年人均收入 387 元，相当扶持前人均收入 131 元的 2.95 倍。

1950~1992 年用于优抚对象的各项开支统计表

(表 1)

单位(元)

类 别	金 额	类 别	金 额
定期定量补助	39447	子女入学补助	29642
社会救济	864447.2	安 家 费	241768
临时补助	564423	老红军各项补助	24437
修缮房屋补助	21369.2	合 计	1939954.9
医疗费用	154421.5		

1950~1992 年对优抚对象的实物救济、补助统计表

(表 2)

类 别	数 量	类 别	数 量
棉花(公斤)	4973	棉被(床)	487
棉布(公尺)	9314	粮食(公斤)	981432
布证(公尺)	1743	盖房(间)	274
棉衣(件)	891	优待劳动日(个)	18.6 万个
棉裤(条)	673		

1950~1992 年群众自愿给优抚对象赠送的物资统计表

(表 3)

类 别	数 量	类 别	数 量
猪肉(公斤)	1042	蔬菜(公斤)	6479
粮食(公斤)	5704	豆腐(公斤)	384
烟(盒)	1274	鸡蛋(公斤)	187
木炭(公斤)	5963	农具(件)	367
酒(瓶)	642	春联、年画(张)	3.4 万张
木柴(公斤)	4142 万		

为保证现役军人的婚姻不受侵犯,1950~1992年,全县共处理破坏军婚案79起,81人,其中干部29人,依法判刑60人,行政处分21人。

1950~1992年,对私分、贪污、挪用优抚款的15人作了严肃处理,追回37272元。

第二节 社会救济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后,同知署很少救济贫民,只提倡急公好义之人进行周济。

道光八年(1828),介宾武生余耀先(营盘红庙河人),倡捐义仓,自捐包谷42石3斗,于三月中旬散放给56户饥民,使其度过春荒。

丰家河生员余昌祈,于道光年间每年做20多副棺木,均捐给贫困不能安葬死者的人家。道光八年(1828),乡间有两户人家,因贫困无法,租妻于他人。昌祈慷慨捐银40余两,代两户人家付了租金,使其夫妻得以团聚。

道光十三年(1833),春荒期间,九间房农民陈廷犹将所积之粮40余石,散送无食人家,救活人丁200余名。

光绪三年(1877),耆宾张义元(蔡家庄人),在春荒民饥之时,捐银237两,散赈68户饥民。

民国期间,县境设社仓8所,但积粮不多,春荒散赈贫民寥寥可数。省府间或拨资赈济,多为乡保克扣,至民手中者甚少。一遇春荒,饥民携儿带女四处讨要。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救济贫民、灾民为民政部门首要任务。柞水为商洛地区和陕西省的重点救济地区之一。为了使国家救济的粮、钱、物发放到真正有困难的贫民手中,历年都由民政部门和区、乡干部从群众口粮、住房、经济状况等方面进行摸底,做到早有准备。同时通过发放无息贷款或低息贷款、提倡自由借贷,扶持贫民生产。对于临时发生的意外事故,做到及时救济,保证他们的生活和生产不发生问题。

1950年春荒期间,在政权初建,粮钱都很困难的情况下,全县发放春季救济粮7.22万公斤,解决了1972户,7940人的口粮。同时发放借贷粮7.5万公斤,解决了1886户,5334人的口粮不足问题。

1951年全县发生火灾的群众88户,264人,烧毁房屋179间。为保证灾民的生活和生产,发放救济款1378元(折合新币),救济粮9884.5公斤外,帮助盖房63间。

1952年除发放老区救济款710元,救济款915.1元,救济粮1.25万公斤外,对全县鳏寡孤独878人,救济566.5元,棉衣421套。

1953年春荒期间,县人民政府贯彻“不饿死一人,不外流一人,全包下来”的政策,发放救济款5.8万元,粮31万公斤,使全县无一人外流。

1954年经摸底,全县贫困户4503户,18250人,占总户数的22.4%;鳏寡孤独老弱病残1094户,4088人。发放救济款40万元,发放救济粮3万公斤,救济棉花1434.5公斤,棉衣794件。

1956年农村缺粮达8106户,37626人。1957春经检查发现有1914户口粮严重不足,社员情绪不稳,闹退社者不少。县委、政府和民政部门及时研究,采取果断措施,发放

救济款 14 万元，统销粮食 90 万公斤，实行粮钱配套，保证了社员生活的需要。

1958~1962 年，由于极左路线的影响，农村里抛开农业生产，违犯生产规程和技术原理，建土炉大炼钢铁，实行“大跃进”和“一大二公”的公社化，集中山区群众大办食堂，搞无偿大协作。群众劳动日以继夜，强度过大，粮食浪费现象严重，农业生产大受影响，农田连年减产。全县患浮肿病、妇女子宫脱垂、闭经、小儿营养不良者日增。钢铁基地、大协作工地，虽实行严格的军事化管理，但逃跑、外流的人不断出现。1962 年柞水县组织群众采集代食品，制作淀粉原料 142.5 万公斤，炒面原料 6.5 万公斤，野菜 966 万公斤；从小仓库（生产大队、小队千方百计隐瞒的队有粮食）中清出粮食 41.5 万公斤；发放救灾款 4.9 万元，布证 3.4 万米，短棉绒 0.76 万公斤，免票卫生衫 32 打，销粮 12.14 万公斤；卫生部门利用红枣、大豆、米糠、麦麸、红糖配制“康复散”2 万袋（每袋 0.5 公斤），使全县人民转危为安。

1966~1970 年，处于“文化大革命”混乱时期，党、政部门领导干部靠边站，势不两立的两大“造反派”组织混战、武斗，省、地虽拨放少量救济粮、款，但多被武斗队截用，或被基层干部挪用，发至贫苦农民手中者甚少。加之生产队也处于混乱状态，生产无人领导，农田荒芜，农业生产大受影响。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针对农村经济困难、粮食短缺的实际，分三次发放救济款 106 万元，救济粮、返销粮 476 万公斤。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社会救济工作复又被重视起来。1980 年发放社会救济款 19.3 万元，销粮 45 万公斤，救济棉布 2.3 万米，棉花 2350 公斤，棉衣、被子、棉裤 4250 件。解决了 1196 户，5978 人的实际困难。

1981 年，县委、政府和民政部门通过调查了解，全县还有 100 多户贫苦农民住茅庵、石洞，经多次研究把这一问题当作重点，予以尽快解决。至 1982 年共发放解决贫苦农民住茅庵、石洞的专款 7 万多元，通知各区乡一律新建瓦房，统一规划，专款专用，负责到底。至年底这一问题得到彻底解决，100 多户农民由茅庵、石洞搬进新居。

1984 年，民政部门 and 各区、乡采取救济、协助贷款、引进技术、组织培训等办法，扶持贫苦农民 867 户，2678 人，发展农副业生产。至 1992 年底，已脱贫 864 户，2666 人，占扶持对象户数的 99.65%，占人口的 99.52%。人均收入由扶持前的 87.5 元，提高到 369 元，相当扶持前的 4.2 倍。

1950~1992 年社会救济统计表

(表 4)

类 别	数 量	类 别	数 量
各种救济款(万元)	1489.8	救济棉花(公斤)	9942
销 粮(万公斤)	7969	救济布(米)	16622
发放救济粮(万公斤)	189.8	布 证(米)	39559
修建房屋款(万元)	23.7	棉衣、被、裤(件)	164782

1950~1992 年，全县发现贪污、挪用、私分社会救济款、物、粮共 128 起，167 人

(其中干部 96 人)。依法处理 59 人(其中干部 53 人),给予行政处分 38 人,追回现金 19.8 万元,棉衣、棉被 68 件,粮食 8.1 万公斤。

第三节 救 灾

清同治二年(1863),蝗虫自东而西,遮天蔽日,食尽孝义厅山川田禾;同治三年(1864)淫雨两月余,庄稼霉烂在地,加之洪水冲淹,收获甚微。同治四年(1865)春,同知侯鸣珂到任,遍地饿殍,户无炊烟。鸣珂到厅署当晚,即向省抚呈奏。不久省拨下百万斤赈济粮,于三月中旬分发到民,救出待毙饥民 18000 多人。

同治十三年(1874)七月十六至十八日,大雨如注,河水猛涨,山坡地、房屋、人口淹毙无数,石嘴子、楼子石、车家河、药王堂、陈家沟、蔡家庄、东川、西川、高川河、六条岭灾情犹甚。同知赵鉴稟报,省飭发帑银 1000 两,散赈 440 户。全冲瓦房 80 间,每间赈银 2.5 两,半冲瓦房 152 间,每间赈银 1 两;全冲草房 61 间,每间赈银 1 两,半冲草房 350 间,每间赈银 5 钱。共伤大丁 55 名,每名赈银 2 两;小丁 12 名,每名赈银 1 两。

光绪三年(1877),旱灾持续三月余,秋田严重歉收,小麦未播。四年(1878)正月,断炊者无数。同知计棠设局开捐,共捐银 875 两,铜钱 1816 串 710 文。散赈大丁 5360 名,小丁 2396 名。

民国期间,柞水境内水旱虫雹灾有增无减,除 34 年(1945)因水灾四区督察专员公署赈济柞水灾民国币 18.7 万元外,其余历次灾害发生后,均由县督飭各乡保发动富户捐赠,数量极少,灾民多逃往他乡乞讨度日。25 年(1936)流落异乡的柞水灾民病、饿死者 136 人;36 年(1947)县境灾民病、饿死 178 人,并有 11 人因生活无着被迫跳崖、上吊自杀。

1949 年 12 月 1 日,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民政科(民政局)面对频繁的旱、涝、水、虫、雹等灾害,坚持抗灾、救灾,拯救人民。在大灾之年人民尚能安居乐业,流亡乞讨者甚少。

1952 年春旱秋涝,小麦发生黄疸病,全县有高河、龙潭等 22 个乡程度不同受灾,秋粮严重歉收。在县委和政府的领导下,组织工作组分赴各灾区发动灾民抗灾、救灾。各区成立了生产救灾委员会,各村成立了救灾领导小组,加强领导。全县发放救灾款 14369.4 元(折合新币),同时发动农民自由借贷,生产自救。使全县受灾的 4 万多人安然度灾。

1953 年 6 月,县境 15 个乡,39 个自然村,连续两次遭受雹灾,严重的地方积雹尺多厚,10 日未消。农田被毁 4020 亩,其中 677 亩小麦颗粒无收。冰雹击毁房子 8 间,砸死 1 人。8 月,太河、丰河等 19 个乡,74 个自然村暴雨 2 日,山洪暴发,乾佑、金井二河暴涨,冲毁耕地 10572 亩,冲毁房屋 385 间,死 28 人,耕牛 2 头。受灾农民 1415 户,5100 人。当乾佑河洪峰至县城时,县委书记贺楹、县长陈寿益带领公安战士 30 余人,赴最危险地段指挥农民搬家。灾情发生后,民政部门组织干部分赴灾区慰问灾民,开展生产救灾。发动群众自由借贷粮食 78093 公斤,发放救济款 2.8 万元(新币),当年冬季和

第二年春季，县境无一人流落外地。

1954年5月，全县6个乡，23个自然村突降暴雨、冰雹，2199亩夏田受灾；洪水冲毁民房10间，死1人，猪8头。县民政科及受灾地区乡政府，组织127名干部分赴受灾地区，发动群众抗灾救灾。给受灾地区发放救济粮3000公斤，衣服640套。7月中旬至8月底，淫雨持续50多天，山洪暴发，河水猛涨，冲毁农田5000余亩，冲倒农民房屋187间，冲死3人。县委成立防汛委员会，贺楹任主任。全县抽调233名干部分赴各区发动群众生产自救，使灾民安心生产。

1957年7月12~19日，连降大雨，最大每小时降雨43厘米。全县各河暴涨，冲毁河堤70公里，渠道453条，桥梁5座，冲倒民房1258间，冲走大型农具1473件，冲毁农田9000多亩，损失粮食182.5万公斤，死4人。全县受灾人口占总人数的62.3%。县医院、税务局的房舍被冲毁。7月15日深夜，当乾佑河洪峰危及县城时，县委、政府领导率领机关干部、学生、居民600多人，在危险地段抢救出老弱孤幼110多名，抢出50余户的家产，使县城无一人死亡。瓦房口乡党支部书记张业先，带领5名干部，50多名农民，在洪水到来之际冒着倾盆大雨，救出6名妇女和儿童，抢出分销店价值万元的货物。灾后，民政部门拨出专款17万元，对灾民生活作了安排。

1963年6月上旬，肖台、铁佛、柴庄3个公社11个大队遭受冰雹袭击，受灾农田1454亩。党家台大队95.6%的庄稼损失惨重，15间石板房被毁，果树枝叶全无。在县委、政府领导下，抽调干部组成工作组，分赴灾区发动群众生产自救。一月内，抢修农田912亩，增种四季豆、油菜、白菜、萝卜1271亩。

1964年8月下旬至9月中旬，淫雨、暴雨不断，全县11个公社遭受洪水、冰雹袭击。倒塌民房520间，损坏民房1412间，牛栏35间；冲毁耕地2300多亩，损失粮食150万公斤。全县抽调45名干部，组成4个工作组，分赴灾区救灾。县长乔占忠在领导农民抗灾救灾中与农民共同劳动月余，有病还坚持不离开灾区。

1972年7月8日和8月4日，肖台、铁佛、柴庄3个公社遭受大雨、风、雹灾害。风力10级，冰雹大如鸡蛋，农田庄稼被毁尽，树无完枝，屋瓦全碎。共计损坏民房158间，吹倒大树400余棵；河冰冲毁河堤1500余米，耕地500余亩。县民政局派干部分赴受灾地区，同灾区公社干部全力以赴，发动农民抗灾救灾。奋战一月余，修复民房146间，补种蔬菜700多亩，抢修耕地378亩。

1973年7月16日，周垣、皂河、凤凰、杏坪、云蒙、宽坪6个公社，风、雨、雹交加，洪水成灾。冲毁土地541亩，毁坏庄稼1595亩；冲毁河堤3630米，机井两眼，水渠3条，鱼塘4处，民房23间，死5人，伤1人；损坏柴油机、拖拉机及各种大型农用机器16台（件）；损失粮食2万多公斤。县民政局同凤镇区抽调24名干部，组成3个工作组，到受灾社、队开展救灾工作。一月内补种蔬菜1072亩，扶苗489亩，增种荞麦427亩。

1977年6月20日至30日，窑镇、云蒙、皂河、铁佛4个公社发生严重雹灾、洪水。窑镇公社6月30日突然降雹，大如鸡蛋，持续2时，6个生产队树木无叶，已成熟的小麦颗粒无收。县民政局派人分赴受灾的4个公社发动群众扶苗、补苗，增种其它作物，抢收成熟小麦、洋芋。至7月11日，增种红薯250亩，二季洋芋900多亩，荞麦562亩，

萝卜 230 亩。

1979 年 7 月 1 日，柴庄、云蒙、杏坪、铁佛、万青、红岩寺、银碗、窑镇、曹坪 9 个公社突降暴雨，金井、社川两河暴涨。冲毁农田 9600 亩，倒塌民房 9 间，牛栏 9 间，损坏树木 2600 多株。县革命委员会副主任邢学凯，带领工作组分赴灾区，动员灾民生产自救，增种红薯、二季洋芋、荞麦、蔬菜 6700 多亩。

1981 年春旱两月，夏田严重减产；8 月至 10 月阴雨，秋田减产 42.16%。县委、政府抽调 500 名干部，深入各社、队，逐队逐户摸清底子，向农民统销粮食 380 万公斤，保证了农民生活需要。

1982 年 6 月 8 日，万青、红岩寺、丰北河 3 个公社的 9 个大队，49 个生产队，遭受严重冰雹灾害。降雹 80 分钟，大如鸡蛋，小如核桃，阴沟里三日后才消完。受灾 906 户，4218 人。受灾农田 8913 亩，损失粮食 50 余万公斤。7 月 4 日，小岭、黄金、皂河、凤凰 4 个公社的 9 个大队，32 个生产队，遭受冰雹袭击。受灾农田 6183 亩，损失粮食 39.5 万公斤。7 月 9 日，曹坪公社 6 个大队，16 个生产队，一个多小时降雨量 54.7 毫米。山洪暴发，河水猛涨，冲毁农田 27 亩，冲垮房屋 1 间，死 1 人；受灾农田 1832 亩，减产 7.5 万公斤。灾情发生后，县委、政府领导及民政干部分赴灾区发动农民扶苗，增种蔬菜、萝卜。县民政局拨救济款 14800 元，粮食局销粮 1 万公斤。

1983 年 7 月中下旬至 8 月中旬，普降暴雨，山洪暴发，河水猛涨。全县 36 个公社，205 个大队普遍受灾。冲毁、倒塌房屋 4002 间，冲毁耕地 42450 亩、电站 21 座、公路 299 公里；死 63 人、牲畜 87 头。全县组织 100 多名干部，由书记白云峰、县长张优军、副县长陶道明、倪德厚、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邢学凯、王运来带队，分赴各地安抚灾民，组织干部、农民生产自救。民政部门发放救济款 20 万元，粮食部门由外地调回粮食 500 万公斤。使全县人民度过了一场特大灾害，无一人外逃，生产照常。

1988 年 8 月 13 日晚至 14 日晨，全县普降中到大雨。九间房、红石、高桥雨量达 81 毫米。蔡玉、金井两河突发特大洪水。冲毁耕地 2787 亩，房屋 762 间，造成危房 1300 多间；冲毁水电站 2 处、公路 25 公里；死 59 人，伤 17 人，毁汽车 3 辆。县委书记杨稚英及其他领导同志，坚持在灾区领导救灾月余。粮食、民政部门发放救济粮 431.7 万公斤，救灾款 81 万元。在解放军的大力支持下，奋战月余，修复公路，灾民安居乐业。

1950~1992 年，共发放救灾款 1472.4 万元，救灾粮 1173 万公斤，为受灾群众盖房 1237 间，添置农具 51664 件。

第四节 社会福利

养济院：清咸丰二年（1852），孝义厅同知署在厅城北建养济院一所，有房 11 间。同治元年（1862）4 月，在官军与白莲教交战中焚毁。光绪四年（1878），同知汤铭新禀请拨赈余铜钱 790 串 880 文，重修正房 3 间，厢房 6 间，门楼 1 间；置买山地三契，年收包谷课 14 石 1 斗，小麦 1 石 8 斗。济养孤儿 20 名。

留养局：清道光十七年（1837），梨园塘范国明捐施山地五契，年收包谷课 16 石 1 斗，洋芋 4 石，钱课 4 串 200 文。道光十八年（1838），在马房子由厅署耗资 800 串 270 文，

建正房 5 间，厢房 6 间，门楼 1 间，留养孤寡老弱 35 人。同治四年（1865），同知侯鸣珂又劝民人周鸿恩捐置红岩沟山地一契，年收包谷课 8 石 3 斗。于同治五年（1866），增养孤寡老弱 18 人，共计留养 53 人。

义冢：清道光年间，由于战乱频繁，被杀死者无数。同知署在厅境内设义冢三处，一在厅城南门外，一在北门外，一在东门外。三处均由民人捐地设置。至光绪三十四年（1908），三处义冢共安葬外籍战死者尸体 137 具，本籍无后人或贫穷无钱置坟地者亲属尸体 87 具。

民国期间，清代的养济院、留养局均废弃，义冢再无增设。民国 23 年（1934）在县城北关外设养济院一处。民国 29 年（1940）《乡镇自治工作实施计划》中提出拨款添修，但为一纸空文，无人问津。民间鳏寡孤独多无人照管，在奔波乞讨中丧生者不少。

1949 年 12 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对于鳏寡孤独无依无靠人员，主要通过社会救济保证其生活。1956~1979 年多由生产队、生产大队实行五保（保吃、住、穿、用、医疗）。1958 年在大跃进中，全县办敬老院 20 所，入院 177 人。1962 年又根据“入院自愿，出院自由，方便群众，民主管理，勤俭办院”的方针，经过调整、整顿，保留敬老院 3 所，在院 26 人，其余解散。出院的人交生产队供养。在留下来的 3 所敬老院中，下梁公社高源大队的敬老院是办的比较好的一所。该院有房舍 7 间，在院 11 人，均在 50~76 岁之间，有盲人 3 人。生产大队划给院内耕地 40 亩，由生产大队代耕，院内经管，收益归院。同时院内组织力所能及的老人从事副业生产，做豆腐、养猪、洗麻袋。除口粮充足外，年产大肉 200 多公斤，在院人每周可吃到一顿大肉。同时，每月还给在院人发 2~5 元的零花钱。该院 1962 年曾受到商洛行政公署的通报表扬。

1982 年在总结过去办院经验、教训的基础上，民政局批准太河、周垣、丰北河、石瓮四乡各办敬老院一所，各补助 3000 元。1992 年共有在院 71 人。由于管理得法，各乡又从粮食、物资方面大力扶持，在院人员生活相当农村中等水平，吃、穿、住不愁。

第五节 婚姻登记

柞水山大人稀，居住分散，加之长期交通不便，文化落后，在婚姻制度上比较混乱。清代和民国时期包办买卖、早婚、重婚、纳妾、童养媳、招夫养夫、近亲婚配较为普遍。不但生育了痴、呆、瓜、傻后代，又影响了人口素质。

婚姻登记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的规定，通过登记把好结婚年龄、是否近亲、是否包办买卖、是否重婚、是否纳妾、是否诈骗等关。1980 年以后教育青年响应计划生育号召，实行晚婚。登记工作，1962 年以前由区公所进行，1963 年以后一直由乡人民政府进行。凡申请结婚的青年男女，各持所在地行政村（生产大队）介绍、证明，经审查符合婚姻法规定和计划生育规定者发给结婚证明书，方能成为合法婚姻。

1952 年通调查了解，发现全县 1949 年结婚的 318 对青年中，有 189 对男女双方均在 16 岁以下，占结婚总数的 59.43%；当年因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强行包办，要求离婚 304 对，占结婚总数的 95.6%；纳妾 49 人，占结婚总数的 15.4%。结婚后，当年因不愿受虐待、感情不合逃跑者 162 人，占结婚总数一方的 50.9%；自杀 19 人，占结婚总数一方

的 5.97%。1953 年全县开展“贯彻婚姻法运动月”。大力宣传婚姻法，经区以上政府批准废除包办买卖婚姻 276 起，解放妻妾 136 人，依法处理了 31 名指婚诈财、逼死人命的媒婆。于 1954 年全面实行婚姻登记。全年共登记结婚 720 对，未准 60 对（其中包办、强迫 21 对，不够年龄 29 对，有精神病、传染病 10 对）。办理离婚登记 107 对，其中因包办买卖婚姻 82 对，一方受虐待感情不合 16 对，受别人挑唆 9 对。经调解不离 36 对，调解无效转送法院处理 71 对。

柞水县 1949 年、1954 年、1982 年三个年次初婚年龄对照表

(表 5)

年次	实有人口	结婚人数	结婚人数占实有人口%	结婚年龄在 16 岁以下	结婚年龄在 16~18 岁	结婚年龄在 19~20 岁	结婚年龄在 20 岁以上
1949	59735	636	1.06	378	258	0	0
1954	84187	1320	1.57	0	0	1076	244
1982	139065	1650	1.19	0	0	358	1292

柞水县 1949 年、1954 年、1982 年三个年次登记离婚对照表

(表 6)

年次	结婚人数	离婚人数	离婚占结婚%	因包办买卖离婚人数	因婚后感情不合离婚人数	因他人挑唆离婚人数	自杀人数
1949	636	608	95.6	608			19
1954	1320	214	16.21	164	32	18	5
1982	1650	22	1.33	8	12	2	1

“文化大革命”不仅破坏了工农业生产，而且使封建包办买卖婚姻在县境复辟。1973 年元月，柞水县民政局对红石公社五星大队婚姻问题作了调查。五星大队时有 7 个生产队，91 户，412 人（其中男 225 人，女 187 人）。全大队自“文化大革命”以来结婚 38 人，订婚 22 人，均系包办买卖。订婚的 22 人中，年龄最小的 8 岁，订婚聘礼均在 800~1200 元之间，还有衣料、棉花、粮食、漆油、毛巾、头巾、鞋袜、香皂等物。结婚时一般给女方送彩礼 180~500 元，衣料 4 套，棉花 5 公斤，老布 2 匹，鞋 2 双，袜子、毛巾各一打，还有看家礼、认亲礼、谢媒礼。由于订婚、结婚花费太大，有倾家荡产之危，因此全大队时有 87 名 20~30 岁的“光棍汉”，占全大队成年人总数的 60%。

“文化大革命”时期及以后，在婚姻登记中，少数乡干部接受贿赂，徇私舞弊。1985 年全县有 7 对青年不够年龄，但通过向登记人员行贿，登记结了婚。同时也有未进行登记非法同居现象发生。1976 年全县非婚同居 104 对，1982 年非婚同居 52 对，1992 年非婚同居 58 对。

第六节 复员退伍军人安置

复员退伍军人安置工作，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加强国防建设，解除现役军人后顾之忧，巩固军心而进行的。1955年，柞水县按照《兵役法》规定，实行义务兵役制，每年都征召一定数量的青年入伍服现役，同时每年有一批现役军人服役期满或中途有病失去服役条件而退伍回乡。做好这些人的安置工作，不仅关系到国防建设，又直接影响着现役军人的征集，因而县、区、乡和农村基层组织都按照规定和复员退伍军人的实际状况，做到“热情接待，妥善安置，各得其所，保证生活、生产不发生问题”。

安置：1950年，政权初建，有大批现役军人复员，参加生产建设。县、区、乡三级均成立了复员建设委员会，下设招待、安置两股。县境每30公里路设一食宿站，并在沿途设茶水站三处。曹家坪、财神庙、穆家庄各设招待站一个。沿途群众敲锣打鼓，县、区、乡均召开欢迎会、座谈会，介绍情况，征求复员军人意见。

1950~1957年全县共接受复员军人480名，其中除16人具有初中文化程度外，其余均为文盲。有党员111名，团员62名，功臣、模范34名，军官25名（营级1人，连级5人，排级19人）。依照其文化程度、专业技术等情况安排51名在党、政、事企业单位工作，其余回乡参加农业生产。至1957年底，回乡的复员军人中有262人担任了农业社干部，有349人参加了民兵，有12名被选为县以上劳动模范。

1958年撤销复员建设委员会，复员退伍军人安置工作，由民政部门承担。至1992年，全县共接受复员、退伍军人1607人，其中抗日战争时期参加部队的12人，解放战争时期参加部队的173人。安排工作781人，占回乡复员退伍军人总数的48.6%。

1980年以后至1992年，对由城镇（非农业人口）参军退伍的108人全部安排了工作。

救济、补助：1950~1957年，以社会救济款5.3万元，为245名复员退伍军人作了临时困难补助；以优抚款2.43万元，为98名复员退伍军人建房107间，修理房62间；以救灾款28万元，为受灾的304名复员退伍军人盖房87间，添置农具496件，购买销粮28.39万公斤；以优抚款4780元，为69名复员退伍军人治疗了疾病。对13名残废军人月定期定量补助210元。

1962~1989年，共以社会救济款98万元，优抚款9万元，救灾款14万元，为688名复员退伍军人作了生产、生活补助，人人均有，最少的200元，最多达800元。1982年开始给无劳的96名复员退伍军人实行定期定量补助，月共补助2120元。

1983年春节，营盘区对全区复员退伍军人每人发5元，让他们过春节。1992年春节，乾佑镇及各區给复员、退伍军人送烟149条，猪肉279公斤，春联641副，蔬菜1469公斤，慰问信862封。

协助解决婚姻：复员退伍军人回乡后，碰到的首要问题是婚姻不易解决。农村女青年因年龄较大，或因病、残，或因家境贫寒，或因无房住，不愿与复员退伍军人结为伴侣者不少。县、区、乡政府通过各级妇联、共青团组织，牵线搭桥，大都得到及时解决。

1950~1992年用于复员退伍军人的各项开支统计表

(表7)

单位:元

类 别	金 额	类 别	金 额
定期定量补助	24889	社会救济提取	923000
临时补助	312907	建 房 款	8072
医疗费用	62745	子女入学补助	8726
安 家 费	94362	合 计	1434701

1950~1992年对复员退伍军人的实物救济、补助统计表

(表8)

类 别	数 量	类 别	数 量
棉花(公斤)	3819	棉被(床)	398
棉布(米)	7432	粮食(公斤)	856431
布证(米)	1214	盖房(间)	229
棉衣(件)	679	优待劳动日(个)	87694
棉裤(件)	546		

1950~1992年群众自愿给复员退伍军人赠送的物资统计表

(表9)

类 别	数 量	类 别	数 量
猪肉(公斤)	816	蔬菜(公斤)	4743
粮食(公斤)	6188	豆腐(公斤)	816
卷烟(盒)	1044	鸡蛋(公斤)	186
木炭(公斤)	3697	农具(件)	499
酒(瓶)	669	春联、年画(幅)	1077
木柴(万公斤)	2479		

1950年复员军人中有30名年龄在30岁以上,当年乡、村妇联和青年团组织通过介绍,促进相互认识,解决了18名复员退伍军人的婚姻问题。其中女方为未婚者13人,丈夫去世者5人。至1992年底,全县共协助在乡复员退伍军人967人解决了婚姻问题,占在乡复员退伍军人总数(1607人)的60.17%。

第七节 收容、遣送自流人口

柞水由于山大土瘠，长期以来生产水平低下，加之水旱虫雹等灾频仍，历史上外流人口特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虽较多注意生产建设，至1992年底，粮食生产虽有明显增长，但不稳定，时丰时歉，差距较大。因此县境总的趋势是外流人口较多，流入人口较少。其情况是1957年以前流出流入均少；1958~1962年流出少，流入多；1963~1979年流入少，流出多。1980年以后流出、流入明显下降。

柞水县几个时期流出、流入人口对照表

(表 10)

年 次	流 入				流 出			
	合 计	其 中			合 计	其 中		
		因灾 流入	因其它 问题流入	精神病及 痴呆瓜傻		因灾 流出	因其它 问题流出	精神病及 痴呆瓜傻
1950年至1957年	48	28	15	5	52	31	18	3
1958年至1962年	567	469	90	8	321	279	36	6
1963年至1979年	41	23	12	6	843	702	139	2
1980年至1992年	50	15	28	7	106	54	41	11
合 计	706	535	145	26	1322	1066	234	22

收容遣送工作由收容站负责。对盲目流入的人，在保证吃住的前提下逐一审查，弄清情况之后由收容站负责遣送原籍，或通知原籍民政部门负责接回。流出人口，都是由县收容站去流出所在县（市）收容站接回，交所在乡、村，通过教育和救济，使其安心生产。对于在流窜中作案触犯法律的32人，交司法部门作了处理。对流入、流出的精神病患者或痴呆瓜傻，收容站都负责送回原籍或接回交家人监护；对于因灾流入柞水，自愿要求落户的13人负责作了安置。

1961年11月，蓝田汤峪、岱峪，长安的韦曲、樊川、石门和西安市的下放干部、工人、妇女，携带旧棉衣、棉被、毛巾、土布等物，进入柞水丰北河、黄金、宽坪、皂河、西川、老林、东坪、窑镇等地换粮，日进入300人之多。开始以物换粮，后发展到抢劫、偷盗，县境人心大为不安。后经县人民委员会及收容站配合有关区、乡干部进行收容遣送，消除了后患。

1973年柞水境内外流至商县、西安的人口400多人，大都沿街乞讨。后被商县、西安市收容站收容。柞水县民政部门接到通知后，组织收容站和有关区、乡干部200多人，前往商县、西安市接回。对400多人共救济17850元，销粮26625公斤，解决了他们的生活问题。

1984年4月，西川乡老庵寺行政村一自然村精神病患者赵乐春流入镇安回龙乡和平

行政村二自然村，病情恶化死亡。柞水县接到镇安县通知后，时任副县长倪德厚专门召集政府办公室、民政局、粮食局负责同志，连夜赶赴镇安回龙调查。弄清赵乐春系疾病发作死亡的真相后，协助死者家属作了安葬。

第二章 人事、劳动

第一节 机构

清代和民国初期设吏房，负责官员（职员）任免、铨叙。

1949年12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除县长由省人民政府任命，正副科（局）长由商洛专署任命外，一般干部任免、调配、考核、奖惩由民政科负责。1958年撤销柞水县制，并入镇安县。1961年分出复设，干部工作仍由民政局负责。1968年柞水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干部工作由政工组兼管。1972年撤销政工组，干部工作由县委组织部负责，1973年移交民政局。1980年3月成立人事局，干部的任免、调配由人事局专管。

劳动工作在1950~1980年一直由计划委员会负责。1980年11月成立劳动局，专管劳动工作。1983年12月劳动、人事两局合并为劳动人事局，负责劳动、人事工作。1982年6月，劳动局下设劳动服务公司，负责待业人员登记、就业等。1986年11月，撤销劳动服务公司，成立劳动服务局（二级局），直属劳动人事局领导。1992年劳动人事局设干部调配、安全监察、劳动福利、工资四股和办公室。

第二节 干部来源、编制及工资、福利

一、干部来源及编制

清代，孝义厅同知均由省抚在国考、省岁考考选人员中挑选委任，也有由吏部推荐的。同知署、都司署、训导署、巡检兼司狱署的办事人员，由同知在参加乡选和省岁选人员中挑选，西安分府任命。清乾隆五十六年（1791）后，清政府，为加强满族人的统治地位，曾实行对调，将3名满族官员派任孝义厅同知。道光四年（1824）前，同知署编制同知1名，办事人员5名，掌印1名，门子2名，民壮20名，仵作1名，皂隶10名，步快8名，禁卒2名，轿伞扇夫7名，库子2名，斗级2名，辅司12名，钟鼓夫4名；都司署编制都司1名，守兵81名；训导署编制训导、教谕各1名，候选训导、教谕3名；巡检兼司狱署编制署理1名，巡检5名，司狱1名；大山岔汛经制署编制都司1名，马步守兵3名。道光四年（1824）后，同知署办事人员增编为10名；都司署守兵增编为12名；训导署候选训导、教谕增编为5名；巡检兼司狱署守兵增编为8名；大山岔汛经制署马步守兵增编为5名。里保人员由同知在乡试后选任。

民国时期，于16年（1927）前设知县或知事1名，由省府委派；办事人员由知事选任。乡保人员由知事委派。16年（1927）后，改知事为县长。县政府设财粮处、教育处、建设处、秘书处，各处设处长1名，办事人员为：财粮处5名、教育处4名、建设处3名、秘书处3名，共15名。24年（1935），裁四处，设助理员；增设禁烟科，设科长1名，办事人员8名；增设卫生助理员1名，办事人员2名；共计有办事人员25名。26年（1937），设警佐室，警长1名，警官4名。27年（1938），增设兵役科，科长1名，办事人员5名。28年（1939），裁财粮、教育、建设、卫生助理员，设民政、财粮、教育、建设4科，各科设科长1名，办事人员共为49名。30年（1941），增设会计室，有主任1名，办事人员4名；增设合作指导室，有主任1名，办事人员2名。32年（1943）裁粮政科。34年（1945），改警佐室为警察局，设警长1名，警官7名。36年（1947），增设社会科，设科长1名，办事人员3名。当年各科、室、局共有办事人员68名。县下编制为乡（镇）、保、甲，乡设乡长1人，镇设镇长1人，办事人员4名，分管户籍、财粮、教育、秘书等工作；保设保长1名，保队副1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4年以前，县长、副县长由各界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报省、行署备案；1954年以后由县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报省、行署备案。科（局）负责人、区、乡长，1966年前由县考核报行署任命；1980年以后局级正职和区长，由县劳动人事局及县委组织部考核后，报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局（区）级副职及乡长、副乡长、司站股负责人和一般干部由劳动人事局考核任命、调配。干部来源分为四个阶段：1949~1954年多由县人民政府及各区、乡物色对象，经社会实践锻炼或报商洛公学（党校）培训录用；1955~1960年多由大学、中等技术学校毕业生分配补充，少数由县、区、乡挑选经试用后正式录用。1963~1965年吸收一大批参加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积极分子充实干部队伍。1980年以后多以大专、中专、中等技术学校毕业生分配、补充和在待业的初、高中毕业生中经过考核录用。

二、编制序列

1992年柞水县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编制序列如下：

中共柞水县委设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党史办公室、政法委员会、党校、保密局、（其中组织部下设老干局）。下辖凤镇、红岩寺、蔡玉窑、营盘、石镇5个区党委和乾佑镇党委。凤镇区委下辖凤凰镇、小岭、黄金、周垣、杏坪、铁佛、柴庄、云蒙、宽坪、肖台、皂河11个乡（镇）党委；红岩寺区委下辖万青、红岩寺、九间房、黄土砭、张家坪、马家台、瓦房口、穆家庄8个乡党委；蔡玉窑区委下辖窑镇、银碗、丰北河、曹坪、高桥、红石6个乡党委；营盘区委下辖药王、两河、老林、太河、龙潭5个乡党委；石镇区委下辖下梁、西川、七坪、石瓮、杜家村5个乡党委。

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下设办公室、纪检股、审理股。

柞水县人民武装部下设办公室、军事科、政工科。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柞水县委员会、柞水县总工会、科协、妇联会为群众团体。

柞水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设办公室、法制科、财经科、科教文卫科、代表联系科及凤镇、石镇、红岩寺、蔡玉窑、营盘、乾佑镇6个代表联络组。

柞水县人民政府设办公室、计划经济委员会、劳动人事局、统计局、科学技术委员会（与科协合署）、档案局、监察局、信访局、县志编纂办公室、农委（多种经营办公室）、体改办公室、责任制办公室、卫生局、对外协作委员会、审计局、城乡建设环保局、民政局、工商物价局、广播电视局、教育局、农牧局、土地管理局、林特局、水利水保局、财政局、税务局、公安局、粮食局、商业局、烟草专卖局、文化旅游局、气象局、交通局、工业局、物资局、供销社联合社、区划办公室、体育运动委员会、司法局、计划生育办公室、乡镇企业局、电力局、技术监督局。其中：

办公室下设接待室、影剧院管理所。

劳动人事局下设劳动服务局、双退所、统筹办公室。

统计局下设农业调查队。

技术监督局下设计量所。

档案局下设档案馆。

卫生局下设县医院、中医医院及石镇、凤镇、红岩寺、蔡玉窑、营盘地段医院和防疫站、妇幼保健站、卫校及西安药厂柞水分厂。

城乡建设环保局下设房地产开发公司、建筑公司、自来水公司。

民政局下设收容站、扶贫公司、军地两用人才介绍所。

工商物价局下设乾佑镇、凤镇、红岩寺、蔡玉窑、营盘、石镇 6 个工商管理所和物价所。

广播电视局下设县广播电视管理站和石镇、凤镇、红岩寺、蔡玉窑、营盘 5 个广播电视站。

教育局下设教研室、教师进修学校、职业中学、财贸学校、城关小学、幼儿园和 376 所小学，2 所完全中学，11 所初级中学。

农牧局下设农技站、种子公司、畜牧站、农场、农机管理站、农机公司、农机培训学校、畜牧场、植保站和乾佑镇、石镇、凤镇、红岩寺、蔡玉窑、营盘 6 个区（镇）农技站。

林特局下设七坪、凤镇、九间房、营盘林场及木材经销公司和红岩寺、蔡玉窑、营盘木材经销组，蚕桑站、苗圃、下梁板栗研究所、营盘木材加工厂（金宜木业有限公司）及石镇、红岩寺、曹坪、营盘 4 个林业派出所。

水利水保局下设水土保持站、水产水管站、防汛办公室、水工队、鱼种场、水电公司及界牌湾、盈丰 2 个水电站和凤镇、红岩寺、蔡玉窑、营盘 4 个水利组。

财政局下设资金管理局和乾佑镇、石镇、凤镇、红岩寺、蔡玉窑、营盘 6 个区（镇）财政组。

公安局下设石镇、凤镇、霍台、红岩寺、蔡玉窑、乾佑镇、营盘 7 个公安派出所及柞水监狱。

粮食局下设城关粮店、粮油议购议销公司、面粉厂、粮食车队及石镇、凤镇、红岩寺、曹坪、蔡玉窑、霍台、营盘 7 个粮食管理所。

商业局下设屠宰厂、食品加工厂和百货公司、五金公司、药材公司、石油公司、食品公司、副食公司、饮食服务公司及凤镇、红岩寺、蔡玉窑、营盘 4 个食品站。

文化旅游局下设文化馆、图书馆、电影公司、剧团、电影放映站和石镇、凤镇、红岩寺、蔡玉窑、营盘 5 个放映站及凤镇、石镇、蔡玉窑、红岩寺、营盘 5 个文化站及旅游公司。

工业局下设铁厂、砖瓦厂、修配厂、五金厂、印刷厂、矿产公司、工业物资供销公司、矿产管理站、化工厂、丝织厂、酒厂。

交通局下设公路管理段、运输公司、交通管理站、县公路管理站。

供销合作社联社下设土产公司、生产资料公司、外贸公司、日杂公司、联购分销公司和凤镇、红岩寺、蔡玉窑、石镇、营盘、曹坪 6 个供销社及秦岭果品罐头加工厂。

司法局下设公证处、律师事务所。

计划生育办公室下设计划生育宣传指导站。

乡镇企业局下设乡镇企业公司。

有色金属公司下辖大西沟银铅矿、石坪选矿厂等。

柞水县人民政府下辖乾佑镇政府和石镇、红岩寺、营盘、凤镇、蔡玉窑 5 个区公所。石镇区公所辖下梁、七坪、西川、石瓮、杜家村 5 个乡政府。

凤镇区公所辖凤凰镇、小岭、黄金、周垣、杏坪、皂河、云蒙、柴庄、铁佛、肖台、宽坪 11 个乡（镇）政府。

红岩寺区公所辖万青、九间房、红岩寺、黄土砭、张家坪、瓦房口、马家台、穆家庄 8 个乡政府。

蔡玉窑区公所辖窑镇、银碗、曹坪、丰北河、高桥、红石 6 个乡政府。

营盘区公所辖药王、两河、老林、太河、龙潭 5 个乡政府。

区级上划单位有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和保险公司及烟草专卖局、税务局、邮电局、气象局。其中：

农业银行下设石镇、凤镇、红岩寺、曹坪、蔡玉窑、营盘 6 个营业所。

烟草专卖局下设烟草公司。

税务局下设石镇、凤镇、红岩寺、蔡玉窑、营盘、乾佑镇 6 个税务所。

邮电局下设石镇、凤镇、红岩寺、蔡玉窑、营盘 5 个邮电支局。

柞水县人民法院为独立机构。下设石镇、凤镇、红岩寺、蔡玉窑、营盘、乾佑镇 6 个法庭。

上划的司站单位有新华书店、交通监理站。

省、地驻柞水县单位有水文站、西安市第一运输公司柞水县汽车站。

三、考核、奖励、培训

清代对官员、办事人员的铨叙以“忠于大清帝国”为主要内容。在长期战乱中按屠杀农民造反军多少和业绩为晋升、奖励标准。乾隆四十八年（1783）至宣统二年（1910），因作战勇敢晋升 18 人，其中由六品军功晋奖为五品军功者 11 人，由行伍晋奖为教习 3 人，由生员、行伍晋奖为教谕、训导、都司 4 人。

民国时期，35 年（1946）晋升 17 人，其中因剿“匪”（诬指共产党的军队）有功，晋升 11 人，因督办财税有功晋升 6 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1950~1957年遵循德才兼备的原则, 对干部进行考核, 共提拔、晋升职级 74 人。这些人文化程度低, 但革命意志坚定, 干劲大, 工作负责。1958~1966年在以阶级斗争为纲, 反对只专不红的原则下, 提拔、晋升职级 67 人, 有三分之一为阶级斗争中的积极分子。“文化大革命”中采取打倒一切的手段, 大批大斗领导干部、知识分子和专业技术人员。1980~1992年, 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前提下, 以“革命化、知识化、专业化、年轻化”为标准考核选拔干部。通过组织考核、群众评议, 提拔、晋升 217 名干部, 年龄普遍下降, 文化程度较高, 并有一定的专业特长。

奖励分通报表扬、评定先进工作者、晋级、晋职。但执行中各个时期有不同的标准。1950~1957年多以工作吃苦、责任心强、成绩显著为主。这一时期表扬、奖励 374 名职工, 对 5 人晋升一级工资。1958~1979年, 以“立场坚定, 斗争性强, 敢于同坏人坏事作斗争”为主, 表扬奖励 416 名职工, 对 7 人晋升一级工资。1980~1992年, 以有发明创造, 有开拓精神, 敢于改革, 成绩显著为主。共通报表扬 132 人, 评为县级先进工作者 236 人。1984 年对成绩显著的赵恢庭、孙仰卓、李永茂、康魁文 4 人各晋升了一级工资。1985 年 9 月, 对工作成绩优异的叶长贵、何新民、董祖德、余遐龄 4 人晋升一级工资。

干部培训, 在 1966 年前多数送地委党校学习。1980 年以后, 除送省、地、县党校学习深造外, 还通过电大、函大、成人自修学校提高。其中 1980 年送省、地、县党校学习 116 人, 参加电大学习 28 人, 函大学习 58 人。1981 年送省、地、县党校学习 135 人, 参加电大学习 68 人, 函大学习 62 人。1992 年参加电大学习的人数上升到 96 人, 函大学习的上升到 97 人。干部的文化程度和专业知识普遍有所提高。

四、大专院校毕业生分配

大专院校毕业生分配主要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其基本情况是: 1950~1957 年, 比较重视专业人才, 坚持专业对口, 量才分配的原则, 使大专院校毕业生发挥了特长和作用; 1958~1966 年, 因坚持以阶级斗争为纲, 在分配上多有专业不对口、所学非

柞水县几个时期大专院校毕业生分配情况一览表

(表 11)

时 期	分 配 情 况	分 配 数	分 配 情 况				
			专业 对 口	在 乡 (公 社) 任 一 般 干 部	担 任 教 师	作 勤 杂 人 员	劳 动 改 造
1950~1957 年		12	8		4		
1958~1966 年		138	13	48	46	6	25
1967~1979 年		46					46
1980~1992 年		367	324		43		

所用的现象；“文化大革命”中对大专院校毕业生采取先劳动改造视其表现再作分配的政策，严重挫伤了其工作积极性；1980~1992年，复又坚持专业对口、量才分配、大胆使用、待遇从优的原则。1983年根据国务院和陕西省人民政府的规定，为大专院校毕业的专业技术干部46人的家属子女共150人，解决了城市居民户口（商品粮）。1984年3月对具有大专或相当于技术员以上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和中小学教师从7月1日起，发放山区津贴（每人月10元）。

五、工资、福利

（一）工 资

清 代

同知岁支养廉银800两，俸薪银42两4钱3厘，公费银260两。

门子岁支银12两，遇闰加银1两。

民壮岁支银120两。

仵作岁支银6两，遇闰加银5钱。

皂隶岁支银60两，遇闰加银5两。

步快岁支银48两，遇闰加银4两。

禁卒岁支银12两，遇闰加银1两。

轿伞扇夫岁支银42两，遇闰加银3两5钱。

库子岁支银12两，遇闰加银1两。

斗级岁支银12两，遇闰加银1两。

铺司岁支银36两，遇闰加银3两。

钟鼓夫岁支银24两，遇闰加银2两。

训导岁支俸银40两。

斋夫岁支银36两，遇闰加银2钱7分4厘5毫。

门斗岁支银7两2钱，遇闰加银1钱1分。

廩生岁支银7两2钱8分8厘8毫，遇闰加银6钱7厘4毫。

巡检岁支养廉银60两，俸银31两5钱2分。

巡检署民壮岁支银24两。

巡检署皂隶岁支银12两，遇闰加银1两。

都司岁支俸薪廉例疏银444两5钱8分4厘。

千总岁支俸薪廉例疏银189两6钱。

把总岁支俸薪廉例疏银共295两1钱9分4厘。

经制外委岁共支饷廉马乾银115两2钱。

民国时期

初期沿用清制，中、后期因物价极不稳定，曾采用薪金和实物工资加补贴。30年（1941）以后，采用地方摊派公款办法支付职员工资，另外每月支付不同等级的粮食。县长月4斗大米，5斗2升小麦；科（局）长为5斗小麦；职员为2斗小麦，2斗包谷。由于待遇偏低，物价飞涨，职员大都贪污、敲诈，中饱私囊。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职工工资逐步提高，制度不断得到完善、合理。

1951年以前实行供给制，除供给伙食费外，发给衣服、鞋。对留用的国民党时期的职员实行薪金制。

1952年10月，县人民政府对全县166名干部实行工资制，除每人每月生活费11.63元（折人民币）不动外，平均每人增加39.03元。区乡和县级部分职工仍实行供给制。这一时期的供给制按国家规定划为29个等级。当时柞水享受供给制的最高等级为16级，月188个工资分，最低为29级，月85个工资分（每个工资分按食粮0.4公斤，白布0.067米，植物油0.025公斤，食盐0.01公斤，煤1公斤，以当地市价折计）。

1954年，对61名干部改供给制为工资制，平均每人每月工资较前提高了50%。

1956年2月，在全县范围内实行工资改革、调整，取消物价津贴实行货币工资。这次调整，全县有30%的职工升了级。最高月工资159.5元；最低30级，月工资23.5元。小学教员分为11个级别，最高1级，月工资88.5元；最低11级，月工资27元。小学行政人员工资分为13个级别，最高1级，月工资101.5元，最低13级，月工资26元。银行、供销合作、农林水牧、商业、邮电、文化、卫生、粮食等行业都有不同的等级标准，但相差不大。

1972年采取“填平补齐”的办法，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289人调整了一级工资。人均月增加工资4.6元。

1978年对40%的干部596人调整了一级工资，人均月增加6.37元。1980年又对40%干部456人调整了一级工资，人均月增加工资5.32元。1982年对261名工资偏低的干部提高了一级工资，人均月增加6元。

1985年9月，对教育、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的职工2531名，进行了工资制度改革的套改工作，人均月工资84.56元，人均月净增20.85元。

1986~1992年，对职工普调工资两次，对贡献大和1988年评为相当助理工程师以上科技人员又普调一级工资，人均月增加8.4元。

这次套改由于增加了职务工资标准，基本解决了历年形成的职级不相符的问题。

1986~1989年，先后给职工调整了三次工资，至1989年底，人均月工资128.3元。

（二）福利

清代和民国时期无福利。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逐步加强。除坚持公费医疗外，对于家中生活困难或遇重大自然灾害的干部每年都给予困难补助。1950~1970年全县评发职工困难补助费8.3万元。1980年以后每人每年按17元拨款，统一掌握，根据职工实际困难大小评发到个人。至1992年共评发困难补助976人，15.6万元。职工冬季取暖费，以3个月为限，每天为0.75公斤木炭（共67.5公斤）。1980年以后每人每年增发取暖补贴12元，1989年以后增加为30元。另外还有少量夏季降温费。1984年以后对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职工每人每年发学习费（订购书报）15~30元，1983年增加为60元。1985年7月，每人每月发给洗理费4元。1987年县城干部福利费，经县政府研究移作修建县城第二电视差转台经费。

1985年工资套改标准表（六类工资区）

(表 12)

单位：元

职 务	基础工资	职务工资标准						基础工资、职务工资两项合计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县 长	40	130	120	110	100	91	82	170	160	150	140	131	122
副 县 长	40	110	100	91	82	73	65	150	140	131	122	113	105
局(科)长、区、乡长	40	91	82	73	65	57	49	131	122	113	105	97	89
副局(科)长、副区、乡长	40	73	65	57	49	42	36	113	105	97	89	82	76
科 员	40	49	42	36	30	24	18	89	82	76	70	64	58
办 事 员	40	42	36	30	24	18	12	82	76	70	64	58	52

注：区下设乡的，其乡长、副乡长的职务工资标准，应比表列正、副区（乡）长的职务工资低二档安排，即乡长执行73~36元标准，副乡长执行57~24元标准。

六、离休、退休人员安置

清代和民国时期，对告老还乡的职员无照顾，亦不负责安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坚持负责到底的原则，对离、退休人员作到了妥善安置。

按中央规定1949年9月30日（含30日）以前参加工作为离休，以后的为退休。

1992年底，全县共有离休人员67人（已故2人），退休人员269人，退职人员2人。其中退休的19人和退职的12人，安置在农村（原籍）；退休的250人安置在柞水；离休的67人在本人自愿的原则下，通过组织联系安置在原籍的8人，安置在柞水的59人。留在柞水的保证住房70平方米以上，回原籍的发建房款5000~10000元。

对于离休人员，根据中央、省规定，按离休时职、级，保证政治生活待遇不变，依照职级范围查阅有关文件，按月发给工资。1985年在工资套改中，对于在套改前已离、退休的人员，除保持原工资的比例数外，每人每月增发全国平均数17元。对1937年7月6日以前参加工作的离休干部4人，每人每年增发二个月工资；对1937年7月7日至1942年12月31日期间，参加工作的离休干部5人，每人每年增发一个半月工资；对于1943年1月1日至1945年9月2日期间，参加工作的离休干部6人，每人每年增发一个月工资。另外，在外出旅游、医疗等方面对离休干部都有从优的待遇。每年县委老干部局和劳动人事局，都召开1~2次老干部座谈会，征求意见，改进工作。每年春节，县委、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及政府负责人，都深入离、退休人员家中进行慰问。粮食部门除在粮食供应上照顾离休人员外，在门市部还专设“老干购买处”，优先供应。

对于退休人员，除按规定的比例按月发给工资和一次性发给300元的安家及数量不等的住（建）房补助费外，无其它优惠。

七、干部结构

1950~1980年，全县干部文化程度普遍偏低，但多数有实干、吃苦精神，工作认真

负责。1980年以后，通过干部制度改革和教育事业的普及与发展，文化程度有所提高。

1982年，全县共有干部967人，其中大专院校毕业的93人，占干部总数的9.62%；具有中专、高中文化程度的285人，占干部总数的29.47%；初中文化程度的471人，占干部总数的48.71%；小学文化程度118人，占干部总数的12.2%。

1992年全县共有干部2699人，其中大专院校毕业的294人，占干部总数的10.89%；具有中专、高中文化程度的1096人，占干部总数的40.61%；初中文化程度的969人，占干部总数的35.9%；小学以下的340人，占干部总数的12.60%。

1954年实有干部208人，其中外省、外县149人，占干部总数的71.63%。1992年2699名干部，外省、外县881人，占干部总数的32.64%。

1992年2699名干部中有汉族2685人，回族8人，壮族6人。有共产党员792人，有共青团员878人

第三节 劳动就业

一、劳动就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柞水城镇居民不多，后由于职工家属、子女逐步转为城市居民户口（商品粮），劳动就业任务日益增大。1962年在单一的农业生产经营方针指导下，将城镇人口244人，下放到农村参加农业生产。1969年又按计划放下了58户。由于去农村后住房、生产有很大困难，直至1970年实际到农村去的只有11户。1972年又将下放的11户居民收回城镇。

1968~1973年，在“四人帮”提出的“知识越多越反动”的口号下，对城镇知识青年实行再教育，全县把262名高、初中毕业的学生，下放到农村劳动。由于生活、生产不能适应，大部分知识青年不能发挥其一技之长，悲观怨世，有30多人流窜作案，寻衅滋事，影响了社会安定。

1980~1988年，从三个方面集中解决劳动就业：一是通过各种渠道至1982年对下乡的城镇知识青年262人全部作了安排；二是将编余的170名职工充实了新建厂矿、企业；三是通过就地取材，集体、个人投资，国家支援，大办乡镇企业和搞劳务输出，安排了农村剩余劳力11870名。

1984~1992年，对城居户口中的初、高中毕业生1694人，通过国家下达的计划指标，采用考试择优录取的办法安排了1468人，安排数占毕业数的86.65%。

1982年9月，县劳动服务公司成立后，先后投资2.64万元开办了新星照相馆、时装厂、城关小学招待所、邮电服务公司门市部，安排了29人。

1980~1992年，通过会计训练班、缝纫裁剪培训班、工艺美术培训班等培训了各类专业工人1447人；各厂矿、企业、事业单位通过报送、培训专业人员732人；通过函大、电大培训556人；各厂、矿通过合同形式，以师带徒培养技术人员698人。职工专业技术较前提高。

二、劳动保护与安全

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一直重视劳动保护和安全生产工作。各厂、矿、企业除定期发给工人工作服、手套、长筒靴外，对在高温环境、矿洞劳动的工人都定期进行身体检查，对发现的职业病，保证治疗。同时县设安全委员会，各厂、矿设安全小组，定期进行安全大检查，及时排除各种不安全因素。但由于有关人员失职或违犯操作规程发生的事故不少。1957~1992年共发生不安全事故169起，其中最大的有如下几起：

1959年9月2日，红岩寺管理区在开会时，杜家沟大队会计芦耀才，将烟头抛入装有25公斤炸药的木箱里，引起爆炸，死2人，伤18人。

1972年11月16日，物资局临时工吴同凯、陈正海、陈谋林3人，改电雷管为火雷管。由于违犯操作规程，将雷管搬入屋内加工，引起雷管爆炸。炸死上述3人；炸毁雷管175448发，价值12281.36元；炸毁导火线94886米，价值15076.65元；炸毁房屋3间，造价4000元；炸毁包装箱80个及其它物品，总计损失达32964.82元。

1979年9月17日，丝织厂打纬工孟谋州违犯操作规程，使染炼车间烘干机通气压力超过限度的1.5~1.7倍，开机4小时后烘缸爆炸，损失达1930元。

1985年2月9日午夜，九间房卫生院炒杜仲的炭火未熄，误入药斗，引燃起火，烧毁房屋、药品价值5400元。

三、工资、福利

劳动工资因工种不同，各有具体标准，详见下页表。

1972年，采取“填平补齐”的办法，对全民所有制企业单位1957年以前参加工作的三级工，1960年以前参加工作的二级工，1966年以前参加工作的一级工和低于一级工工资的职工607人，各升一级工资。

1978年，按职工总数的40%调整工资，给245名工人各升一级工资，人均月增加5.3元。

1984年给770名厂、矿职工各升一级工资，人均月增加5.83元。

1983年对1092名在1978年以前参加工作的固定工，各升一级工资，其中166人升了2级。

1985年以后，各厂、矿、企业实行利改税和各种形式的承包责任制，大多数厂矿企业收入增加，工人月奖、季奖、年终奖大幅度上升。1985年12月底统计，工人实际工资、奖金所得，比1980年平均提高63.4%。1992年12月底统计，工人实际工资收入比1985年提高57.4%。

工人福利除冬季取暖标准、夏季降温费标准高于干部，学习费、公费医疗与干部相同外，各厂矿大都自建浴池、工人俱乐部。1956~1992年，对家庭生活困难或发生重大自然灾害的工人1943人（次）补助27.86万元。但在1991年以后由于产品积压，效益下滑，有的厂矿停产，工人工资停发。

1972年柞水部分厂矿企业工人工资表

(表 13)

单位：元

单位、工种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五级	六级	七级	八级
砖瓦厂工人	30	35	41	48	56	66	77	90
广播站播音员	33.5	38.5	44.5	50.5	57	63.5	72	80
广播站柴油机、线路维护、扩大机修理工	30	35	41	48	56	66	77	90
运输站马车、架子车工人	31.8	37.84	44.92	53.3				
水泥厂工人	31	36.3	42.4	50	58.1	68	80	93
建筑队工人	31.88	37.84	44.92	53.3	63.08	75.2	89.3	
煤矿工人	30	35	41	48	56	66	77	90
药厂、酒厂工人	28.5	33.4	39.1	45.6	53.3	62.4	73	85
副食加工厂工人	28.5	33.4	39.1	45.6	53.3	62.4	73	85
化工厂工人	30	35	41	48	56	66	77	90
木材验尺、保管员	28	33	38	44	51	59	69	80
林场、木材加工厂工人	28	33	38	44	51	59	69	80
养路工	32.98	38.72	45.51	58.43	63.66	73.55		
派出所民警	35.5	41.5	47	54.5	62.5	71		

第三章 公安

第一节 机构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后,设把总署,负责维护社会治安,缉拿罪犯。民国初设三班六房,由刑房负责缉拿罪犯。民国29(1940),增设警佐室。同年,陕西省政府通知成立红岩寺警察分局,负责蓝田、柞水、商县边境治安,由省保安处直辖。34年(1945),改县警佐室为警察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于1949年12月1日成立柞水县公安局,设秘书、政保、治安、预审四股。同时将太河游击队改编为柞水公安队。1950年6月在红岩寺、营盘、东川三区,设公安派出所,其余各区派驻公安助理员一人。1951年3月,将看守所由法院移交公安局管理;7月县公安局设立劳改队,对判处两年以下徒刑的罪犯在本县监督劳动,进行思想改造。1952年9月,商洛地区公安处,在红岩寺设直属派出所。1953年7月,将区公安助理员改为公安特派员。1954年元月,商洛地区公安处,将直属红岩寺派出所移交柞水县公安局管辖。1955年7月,将公安队改为民警队。1958年12月撤销柞水县制,并入镇安县,柞水县公安局遂撤销。1961年9月恢复柞水

县制，遂恢复柞水县公安局。1962~1963年，先后成立石镇、凤镇、蔡玉窑三区公安派出所，增设城关派出所。“文化大革命”中，公安、检察、法院实行军管，由军管组行使职权。1973年恢复公安局，独立行使职权。1985年将城关派出所改为乾佑镇公安派出所。1992年公安局设秘书、治安、预审、政保四股和刑警队。五区一镇共设7个公安派出所。各乡、行政村均建有治安保卫委员会，成员5~11人。机关、厂矿建治安保卫委员会或小组46个。

第二节 镇压反革命

1951年元月至10月，捕办反革命分子136人。其中特务、反革命82人，土匪恶霸11人，一贯道首10人，其他刑事犯罪分子33人。

1951年11月至1952年6月，以追捕外逃反革命分子为主，共捕回93人。其中特务18人，土匪22人，反动党团骨干19人，一贯道首1人，现行反革命24人，恶霸9人。公安干部张进文、张永基带4名战士，在外县追捕外逃犯19人，其中1人在途中跳河自杀，带回18人。在县境边远地区及深山老林中，公安干部配合各地土改工作队，开展清山，捕回反革命分子75人。

1952年10月至1953年3月，捕回漏网、外逃反革命分子31人，其中土匪3人，特务4人，反动党团骨干12人，反动会道门头子6人，现行反革命分子6人。

1955年，暗藏的反革命分子又蠢蠢欲动，进行破坏和捣乱。全县组织干部731人，农村宣传员257人，党团员248人，深入广泛地进行宣传，张贴布告108份。于8月1日实施第一次大搜捕。捕获罪犯70人，其中反革命分子64人，刑事犯罪分子6人；11月15日实施第二次大搜捕，捕回罪犯106名，其中反革命分子57人，刑事犯罪分子49人。

1956年捕获反革命分子46人，错捕3人，可捕可不捕的34人。对错捕和可捕可不捕的根据“有错必纠”原则全部释放。

在镇压反革命的同时，开展了机关内部清理和肃反。

1951年通过检举、揭发，查明干部中37人有问题，其中参加过特务组织7人，反动党团21人，现行反革命4人，反动社会团体5人。在核实问题的基础上，根据性质及态度清洗回家5人。

1953年，在县级机关和文教系统查出阶级敌人33人。其中特务6人，反动党团骨干分子24人，现行反革命3人。捕1人，清洗回家4人。

1955年在银行、合作商店、花纱布公司查出特务2人，刑事犯罪分子3人，捕3人。同时，利用暑期教师训练班，在完全小学、小学教职工中查出伪职人员26人，捕2人，清洗1人。又在政府干部中查出土匪1人，清洗出干部队伍。

第三节 取缔一贯道

1950年3月，户县一贯道首王兴林，潜入龙潭乡传道；5月，周至县一贯道首韩生福同白宗孝、苟朝清、李昌福、谢彦亭、李成新、赵万林，勾结敌伪人员郭法坤、党宗

品、崔天贵、宋宝仁和时任龙潭乡乡长崔天金发展道徒 757 人，点传师 5 人，坛主 10 人，引进师 92 人。有乡干部 7 人和村干部 22 人参加。1951 年 2 月 11 日被破获。乡长崔天金被捕，3 名引进师和 757 名道徒经教育全部退道。

1950 年 9 月 26 日，在营盘沙沟破获以一贯道为掩护的暴动案，缴获步枪 4 枝、子弹 115 发，手榴弹 1 枚。

1955 年 6 月 18 日，密捕了一贯道道首吴东魁。6 月 25 日镇安、柞水、山阳三县统一行动，一举捕获了活动在三县交界处的一贯道首要分子 51 人。发现地洞 16 处，收回藏粮 2000 多公斤，银元 300 多块，人民币 2000 多元。教育 578 名道徒退道。

第四节 治 安

1949 年 12 月，柞水县公安局收缴敌伪保甲党团人员长枪 15 枝，短枪 5 枝，子弹 3850 发，炮弹 31 枚，手榴弹 49 枚。同月“忠义同盟救国军”成员余锡凯、余锡林兄弟组织 7 人，冒充中国人民解放军，在蔡玉窑打死蔡家训父子 3 人后逃跑。余锡凯于 1958 年被县公安局在岐山抓获，在押解途中跳崖自杀。

1950 年 9 月，在红岩寺破获以陈知林为首的 8 人土匪案，捕 5 人，陈知林等 3 人逃跑。缴获步枪 3 枝，子弹 42 发。1951 年 7 月，在眉县将匪首陈知林抓获。

1951 年元月 15 日，公安局在蔡玉窑登记敌伪党团人员时，破获 1949 年镇安县长徐光东组织的“忠义同盟救国军”，捕 3 人，总指挥霍景民逃跑。

7 月，潜入县公安队内部的特务董必忠暗杀公安局长王凤章未遂，被捕。

1951 年 12 月，在红岩寺乡杜家沟破获一起政治土匪案，捕获匪连长聂彦田、副连长穆明凯及邓望他、邓望财等 15 名匪徒，缴获步枪 2 枝，手枪 3 枝，子弹 90 发。

1952 年 11 月 1 日至 20 日，经县公安局调查，全县吸食大烟者 55 人，其中种植罂粟 6 人，最多用地 2 分，最少种植 30 棵。捕 2 人，对其余人员均作了教育。

1954 年 3 月，县公安局治安股内勤袁国太，在宿舍内用枪自杀，原因至今不明。

1954 年 12 月~1955 年 2 月，县公安局干部范志杰赴青海、甘肃两地侦察，将罪大恶极的反革命分子李敦品抓获。

1955 年春，全县发生森林火灾 35 起，涉及 22 个乡镇，烧毁林木 286 亩，荒山 6820 亩，柴山 432 亩。起火原因多因烧荒垦地引起。县公安局通报各地，但并未引起注意，后又接连发生森林火灾多起。

1956 年 6 月，因久旱无雨，药王乡方永洪、熊世文、唐自全，以农业社名义，通知社员 800 多人，携土枪、马刀、木棒，举着五星红旗，敲锣打鼓求神祈雨。七坪乡马房子行政村主任尚世魁和栗园塘农业社主任王德朝，通知各村（农业社）成立求神祈雨组织，聚众 500 多人，携马刀、木棒游行祈雨。尚世魁和王德明被公安局密捕后，栗园塘行政村主任余海成、治安主任狄长有召开群众大会，联名写信向县政府要人。银碗等地社员求神祈雨，不听劝阻，殴打区乡干部。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委员会抽调 10 名公安干部，由县长侯金福带领，分赴上述各地向干部、群众进行解释、教育，平息了事态。

1958 年元月 28 日晚，县民警队副队长薛忠善及警士一行 5 人，前往石坪三星农业社

逮捕盗窃犯刘方海，刘犯乘机逃跑，薛忠善开枪射击，误中同去执行任务的张延华，经抢救无效而死。后给薛忠善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1958年3月，县安局干部范志杰等，在马家台乡狮子沟通过深入调查，开棺验尸，破获了郝敬元杀人埋尸案。

1958年3月22日，太河乡新丰农业社陈念新、张兴斋，乘当地1957年受灾，社员生活困难之机，煽动40多人到乡政府抢粮。县政府摸清情况之后，及时向生活困难社员发放救济粮6500公斤。同时将陈念新、张兴斋捕办。

1979年以后，各类刑事犯罪增多，县公安局及所属各公安派出所干警，按照1979年7月1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的规定，坚持随发案、随侦破、随报批的原则，至1992年共侦破杀人案22起，盗窃案148起，伤害案129起，贩卖妇女、儿童案18起，交通肇事案26起。依法保障了公民的民主权利和公私财产，保卫了现代化建设。这一时期的刑事犯罪中，盗窃案占案件的43.15%；伤害案占总案件的37.6%；交通肇事案占总案件的7.5%；其它案件占总案件的11.6%。同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处罚条例》处罚各类轻微犯罪案件196起（204人），起了防微杜渐作用。

第五节 监所管理

清代，罪犯饮食允许家属供给，监狱对罪犯日放风一次。对于不服管教的罪犯使用木枷、木笼和打板子，称之为“加刑”。民国时期增加了脚镣、手铐。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罪犯饮食由监狱供给。监所设所长1人，看管员1~2人。监所制高处设岗哨，由民警战士日夜值勤。1950~1958年及1979年以后，监所备有书报，供罪犯学习。遇重大节日，改善一次伙食。

1951年5月13日晚9时，罪犯余锡林、万壮山、黄纪成、王忠山、汪光裕、刘少著6人，乘岗哨民警不备越狱逃跑，当晚抓回5名，刘少著潜逃。后将看守员狄希天清洗回家，给当晚民警队带班班长姚生金撤职处分，给执勤战士陈得远禁闭半月处分。

1954年10月19日，罪犯张长有、孙庆仁出外拔菜时，乘执勤公安战士不防逃跑。10月31日，罪犯吴隆有以取木炭为名乘机逃跑，三犯均未抓获。

1956年4月15日，民警队战士吴仁孝，乘机奸淫女犯，后被柞水县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6年。

1957年6月18日晚，杀人犯王光福拔下床板上的铁钉，拨开监所大门，乘执勤民警徐玉望熟睡之机，带脚镣越狱。出狱后在河滩砸毁脚镣星夜逃跑。全局干警紧急行动，组织追捕，于第二天在长安县抓获。

1958年2月，监所罪犯80%患流行性感冒，罪犯华岐山病死。

第六节 户籍管理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设孝义厅后，由把总署负责移民的登记、安排。民国初由县署户房负责户籍管理；16年（1927）设司法处，户籍管理由司法处负责；24年

(1935), 裁司法处设司法助理员, 户籍管理由司法助理员负责; 26 年 (1937), 设警佐室, 户籍管理由警佐室负责; 34 年 (1945) 改警佐室为警察局, 户籍管理由警察局负责。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于 1949 年 1 月 1 日成立柞水县公安局, 户籍管理由公安局负责。

清代的户籍管理主要是对迁至孝义厅的垦民进行登记、注册, 控制活动, 严防随意迁移和加入农民造反军。民国时期, 户籍管理的重点是为强化治安服务。29 年 (1940) 《柞水县乡镇自治工作实施计划》中规定: “各乡、保、甲长, 务于每月 3 日前将上月登记之户口异动清册照录一份, 逐级上报至县, 以掌握异动户口与共匪之关系。”并对全县所有住户实行连坐初结。还规定: “每一住户应同甲内六户以上共具切结二份, 由户长签名盖章, 以一份呈报乡公所存查, 一份张贴甲长门首, 以便监视。对于异动户发现有通匪之嫌, 保甲长应立即捕送警佐室。”30 年 (1941) 捕送 168 人, 其中 166 人为无辜民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户籍管理, 主要是为了掌握户口变动情况, 搞好社会治安。农户由乡人民政府管理, 迁入迁出由本人在所在乡办理登记、注销手续。各乡人民政府和公安派出所, 每年年终向县统计上报户口变化情况。1986 年以后根据改革、开放、搞活经济的形势需要, 在城镇开办企业的外籍人员, 经工商管理局发给执照后, 在所在地公安派出所办理临时户口登记手续。至 1992 年全县共登记了 97 户, 286 人。

第四章 司 法

第一节 法制教育

1983 年前, 法制宣传大都由公安局、法院和政法委员会负责进行。1984 年成立柞水司法局, 各区、乡配备了专职或兼职司法员。司法局的职责是负责法制宣传, 指导中小学的法制教育, 管理律师事务所和公证处, 培训司法员。至 1992 年开展全面性法制宣传 116 次, 全县听取宣传 194672 人 (次), 发放各种法制宣传材料 18470 册 (份), 办法制宣传橱窗 12 期。

第二节 律师事务

1954 年曾开展过律师事务, 时由人民法院管理, 1957 年停止。1980 年成立柞水法律顾问处, 时有律师四人。1986 年改为律师事务所, 至 1992 年年底有律师 4 人。其职责是为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公民提供法律帮助, 维护法律的正确实施和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权益; 接受聘请担任法律顾问; 应民事当事人委托担任代理人参加诉讼; 受刑事案件被告委托或法院指定担任辩护人; 代写诉讼文书和其它有关法律事务的文书。1981 年至 1992 年, 柞水县法律顾问处 (律师事务所) 代厂矿、企业、公民写诉讼文书 927 件; 为刑事案件被告担任辩护 297 人 (次); 为民事案代理诉讼 309 次 (人); 为 28 个企业担任

常年法律顾问。

第三节 公 证

1954年曾开展过公证工作,时亦由人民法院管理,1957年停止。1981年成立柞水县公证处,其职责是证明合同、契约、委托、遗嘱;证明继承权;证明财产赠予、分割;证明收养、亲属关系;证明身份、学历、经历;证明出生、死亡、生存及婚姻状况等。并代当事人起草申请公证文书。至1992年,柞水县公证处共办理合同、契约、委托等公证212件,在诉讼中向法庭出证87件。

第五章 行政监察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后,在长期战乱中共惩处职员41人,其中因畏惧战斗、临阵脱逃,发配边关充军8人,为农民起义军通风报信监禁16人,贪污粮钱削职为民14人,敲诈百姓财粮、索贿削职为民3人。

民国初期对职员的惩戒无正常制度,以知事、县长好恶为准。后期大量清除持不同政见者。34年(1945)以“通匪(诬指共产党及其军队)之嫌”管押职员13人(次)。

县长贾志璞任职期间(28~30年),在禁食鸦片和维护机关制度方面曾采取过严厉措施。28年(1939)9月,县府及联保、保公务人员11人因吸食鸦片专令具结不再重犯,并对其他科长、科员、联保主任、保长等,实行连环保,具状备查。10月,兵役科长韩大容因久假不归还以辞职;孝友乡联保主任方云楚,未经请假擅离职守,记大过一次。30年(1941)职员姜善亭、戴东升、杨文琪、史余民、潘明初因持有烟具均被免职,判刑6个月。35年(1946)是惩处职员最多的一年,共惩处48人,占职员总数(县级、保共187人)的25.67%。其中因“通匪”嫌疑惩处23人(管押18人,免职5人),因久假不归和擅离岗位免职18人,因违抗命令免职7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由于党和人民政府经常对职工进行“为人民服务”、“甘作孺子牛”的教育,干部、职工都能坚守岗位,以身作则,做好本职工作。1950~1957年本着“严肃慎重,惩戒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查处职工违法违纪案件。在核准事实的基础上,作了恰当处理。这一时期共惩处职工31人,其中因久假不归给警告、记过处分8人;因贪污公款开除公职3人;因奸污妇女记过、开除公职9人;因过失致死人命开除公职(判刑1年)1人;因对抗领导、不服从分配,记大过和警告6人;因殴打群众记大过1人;因违犯政策警告3人。1961~1965年,受极左思潮干扰,片面强调以阶级斗争为纲,惩处职工偏严。5年共惩处职工、干部38人。其中在面上社教中以阶级立场不稳,路线不清,惩处干部29人(撤职11人,记大过9人,开除公职9人);因贪污盗窃惩处职工7人(开除公职4人,开除留用一年3人);因投机倒把开除公职2人。其中因立场不稳、路线不清惩处的29名干部,于1980年全部纠正。1966~1978年,干部惩戒工作

中产生的冤假错案最多。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处理干部、职工由造反派、红卫兵、革命委员会决定，大搞阶级斗争，无限上纲，行之有效的办案程序和制度被废弃。这一时期批斗、惩处、关牛棚的干部、职工、教师、专业技术人员共 869 人，占 1978 年干部、职工、教师、专业技术人员总数的 56%。这些被错整、错处罚的人员，在 1979~1980 年期间，都先后作了平反、纠正。1979~1987 年，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指导下，监察工作坚持实事求是，在弄清事实的基础上，根据本人认识、悔改表现确定处分。1986 年是惩戒最多的一年，全年共处分干部、职工、教师 18 人，占干部、职工、教师总数 2539 人的 0.7%。其中因超生第三胎以上子女受处分的 9 人，因贪污受处分的 5 人，因其他违法乱纪的受处分的 4 人。由于事实确凿，处分恰当，受处分的人心服口服。1988 年 4 月 4 日正式成立柞水县监察局。孙景修任局长，后又调赖和德任副局长。由于正副局长能坚持监察工作的方针、政策，坚持实事求是，又善于调查研究，使全局人员树立了公道昭然、一丝不苟的工作作风。在惩治腐败，加强廉政建设方面为柞水县作出了贡献。5 年内除对干部、职工开展各种形式的为政清廉、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无私奉献的教育外，共处分 106 人。其中警告 9 人，记过 6 人，记大过 8 人，降级 6 人，撤职 7 人，开除留用 46 人，开除 24 人。其中因超生第三胎以上子女受到开除留用和开除的 63 人，占处分总数的 59%。在处理交通局、食品公司和多种经营办公室的贪污、挪用、公款私存和建私房、诈骗群众的案件中，刚不直阿，坚持原则，即使违纪者得到了应有的处分，又及时通报全县，教育了全体职工、干部，推动了廉政建设。1990 年 12 月 9 日以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条例》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坚持执行监察程序，并按照二十五条的规定对不服处分申诉的 6 人，经认真复查，仅有一人由降级改为记大过，其余五人均维持原处分。

第六章 信 访

第一节 机 构

清代和民国时期，无专设机构。

1949 年 12 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把处理人民来信来访当作联系群众、了解情况、保障人民民主权力和合法权益的重要工作之一，逐步加强。1950~1970 年县委、政府两办公室（初为秘书室）各配备一名干部专管信访工作。1971 年成立柞水县委、县革命委员会信访室，初编制 3 人，后增至 10 人。1981 年改为柞水县委、县人大、县政府信访室。1984 年在机构改革中将信访室改为信访办公室。1985 年 2 月成立信访局。

第二节 清代和民国时期的诉告、查访

嘉庆十四年（1809），同知顾声雷到任，在一次听讼中，民人张廷彦告禀：“保里私派粮饷，数额之大为农户半年口粮，稍有怠慢，即行刑杖股，民多外逃。”顾声雷第二天即扮化缘和尚去乡间查访月余，后公告保里：“连年兵燹，民人财粮俱困，凡私派粮饷刑民者立斩。”并报省抚和三法司批准，处六条岭、义兴、陈家沟三保保正枭首，家产充公。从此，各保里私派粮饷者有所收敛。

同治四年（1865），孝义厅因淫雨、蝗虫灾害，户户断炊，饿殍满地。厅署庠生余言吉向一民人敲诈10斤猪板油，自食5斤，将5斤送给同知侯鸣珂夫人。侯鸣珂多方查访，弄清真相后，拍案大怒：“刮民脂膏，如杀我父；百性倒悬，尔等安享清福，不堪造就！”当即召集厅署官员，宣布将余言吉削职为民。

光绪二年（1876），同知张景福到任，民人有诉即听，随听随录，并录下民人姓名，结案即回告。一年内听诉38人（次），每案都亲自处理，并给16人发放返乡费用银8两，供给33人饭食。

民国26年（1937）5月，陆军预三师安康接兵部队，在太河强拉民夫，抢劫群众猪肉，强奸民女、民妻，并打死1人。群众告状到县，县长贾志璞亲去太河查访，证明群众告状属实，即呈文到省，捕办了为首的连长张宏志。

34年（1945），太白乡人民向县参议会揭发了县政府会计马景璠贪污太白公粮7500公斤的罪行。县长史恒信有意包庇。县参议会举行临时动议会，向县政府揭发、公布了马景璠的贪污事实和证据，迫使县政府将马景璠捕办。

37年（1948）3月，县长徐光东到任，在县城设人民诉冤处和款、粮、公差公断处，插木牌告民众“有冤鸣冤，不平公断”。为时数月，受理公干人员敲诈、勒索案15件，贪污案6件，强占民妻案1件，后均作了处理。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信访

1950~1960年除负责信访工作的人员接待人民来信来访外，实行县长每月在接待室接待一天的制度。县人民政府并通知各区、乡文书随时接待群众来访，及时转送信函。这一时期县接待立案的反映婚姻、土地、房屋、债务纠纷和干部违法乱纪、坏人造谣破坏、盗窃、凶杀、反革命暴动案600多件。通过信访破获暴动案2起，杀人案4起，盗窃案28起，抢劫案11起。

1951年6月汤继业来信反映：“东川、太白100多人去粮站买粮，但粮库无粮。”县长李秀峰见信后，除及时组织人力将粮送到外，并派建设科副科长白毓洁，代表县人民政府前往东川、太白向人民群众检讨。

1954年8月，县政府派人专门调查了三区对两件信访案催办六次顶拖不办的问题，给有关人员纪律处分。顶拖不办的问题得到纠正。

1962年3月，蓝田汤峪公社社员代崇堂兄弟二人，因家乡遭灾无粮，在凤镇用旧衣

服换包谷 15 公斤，被凤镇区收交粮站。代崇堂兄弟二人到县上访。经县委讨论，让凤镇区粮站把粮食如数退还本人。

1971~1980 年，受理人民信访 10257 件（次）。初因受阶级斗争为纲和派性的影响，查处阻力重重，结案不多。后期纠正了“好人不告状，告状无好人”的片面认识，改变“一顶、二挂、三压、四拖、五不管”的官僚主义作风，至 1980 年调查处理 8097 件，结案率为 78.94%。

1972 年群众上访反映云蒙公社干部苏厚华强奸王文林女孩并捏造事实诬陷，致使王文林被关。经反复查证，确系事实。报由政法部门将王文林无罪释放，苏厚华处刑。

1978 年通过信访，查证落实，纠正了 525 户补划的地主、富农成分，改正了 8 名错定的右派分子。

1979 年春，抽调 41 名部、局级领导和干部，通过查证，纠正了 49 名干部的“右派言论”和处分。6 月，抽调 533 名干部组成 148 个专案组，集中复查了“四清运动”中 81 案、81 人的冤假错案和“文化大革命”中 1077 件、1119 人的冤假错案。10 月落实纠正了 51 名投诚起义人员的历史问题。

1981~1989 年民事纠纷逐年增加，共接待人民来信来访 8142 件（次），由乡和行政村及县信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查处结案 6920 件，结案率为 85%。同时对省、地立案的 59 件大案，均在当年全部调查处理结案。

1984 年，小岭乡叶启林的儿子叶永青，企图偷摘苹果被朱正印、朱正龙兄弟二人打死，县公安局初查后，定为“正当防卫”，不追究朱正印、朱正龙的刑事责任。叶启林不服上访。根据上访材料由县委办公室牵头，组织信访办公室、政法委员会、公安局共同复查了这一案件。确认原定“正当防卫”不妥。县人民法院判处朱正龙有期徒刑 3 年，朱正印有有期徒刑 7 年。商洛地区中级人民法院认为朱正印系朱正龙叫去的，属胁从，将朱正印改判为 3 年。叶启林不服再次赴省、地上访，商洛地区中级人民法院，于 1987 年 2 月复议，判朱正龙有期徒刑 12 年，朱正印有有期徒刑 7 年。

1985 年 12 月中旬，小岭乡大西沟行政村，先后有 15~30 名村民集体上访，反映县办铅矿征用该村土地 133 亩（占全村总耕地 40%），村民口粮、剩余劳力、房屋拆迁问题尚未解决，就施工放炮，影响村民安全。信访局向县委书记张学文、副书记杨海鹰汇报后，张、杨二书记即接待了来访群众，当场确定调查处理。第三天县委书记张学文同一名副县长及计划经济委员会、农牧局、信访局、工业局、劳动人事局、凤镇区、小岭乡等单位共 12 名干部，赴大西沟行政村进行现场调查，作了处理，村民比较满意。

1990~1992 年 3 年，共立信访案件 709 件，结案率为 95.5%。其中地、省、中央交办案 86 件，全部结案，受到省、地表扬。

第七章 档 案

清代，孝义厅档案由同知署承发房整理保管。民国时期，16 年（1927）前，由录事

室整理保管, 16年后由政府秘书室整理保管。1949年12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 档案工作由秘书室负责。1956年将秘书室改为办公室, 档案工作遂由办公室负责。1958年9月成立柞水县档案馆, 专管档案。1980年4月, 成立柞水县档案局, 实行局、馆两套机构, 一套人马, 合署办公。1983年12月, 撤销档案局, 保留档案馆。1984年8月恢复档案局。1992年后局、馆共有职工8人, 有卡片柜2套, 档案柜10个。1985年5月购进日造三洋牌静电复印机1台、档案裱糊台1座。

文件整理归档工作, 是在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逐步完善起来的。1977年以前, 做到分类装订, 一年一归。1978年以后, 要求做到齐全完整, 科学分类; 组建正确, 排列有序; 条理分明, 划分准确; 目录清楚, 张号无误; 装订结实, 整齐美观; 封面书写清晰醒目。通过培训人员、重点试办、表彰先进, 在全县各机关厂矿、企事业单位和区乡普遍开展。1981年对馆存档案进行了清理, 共建全宗11458卷(册), 其中文书档案8700卷(永久5428卷, 长期2312卷, 短期960卷); 财务档案1755卷(永久238卷, 长期290卷, 短期1227卷); 各类资料1003卷(册)(其中革命历史资料80册, 党刊资料290册, 政策法规140册, 综合资料247册, 统计资料192册, 历史资料汇编27种, 54册)。

1983年全县对原有文件共归立2208卷(永久888卷, 长期568卷, 短期752卷), 其中区、乡归立1030卷(永久402卷, 长期234卷, 短期394卷)。以后当年文件均在年终或第二年初整理归档。

1984年抢救了字迹退变、纸张老化的档案3194卷, 19856页, 9876件。其中复制92卷, 裱糊297卷。

1985年收集灾情照片5册(150张), 党代会、人代会照片62张, 购进资料116册。

1992年柞水县档案馆存民国档案1021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会计档案2015册, 文书档案101798卷, 资料档案2579卷, 照片726卷。县级各部门、区乡自建档案共163442卷, 其中文书档案14327卷, 科技档案104024卷, 会计档案45091卷。

1979~1987年, 在平反、纠正冤假错案中提供2760卷; 落实知识分子和其它政策提供1520卷; 为编修县志接待7340人(次), 摘抄23346页, 复印1088张。为各项建设提供2461卷, 接待768人(次)。

第八章 地名工作

第一节 地名普查

柞水县于1980年开展地名普查工作。由一名副县长挂帅, 以民政局为主吸收政府办公室、武装部、财政局、教育局、公安局、邮电局、建设委员会、水电局、文化局、档案局等单位负责人成立了柞水县地名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和9人组成的地名普查办公室。随之, 通过各区、社、生产大队、生产小队干部, 对全县2000多个村名(含地名), 205

个生产大队名称,36个公社名称的来历、演变及确切文字,作了认真的调查了解。至1981年年底全部结束。1982年以后,对148个地名进行复查,每个公社又以10~20个地名进行抽样调查,1984年全部完成。地名普查办公室编写了《柞水县地名普查概况材料》。根据国务院国发(1979)305号文件,“一个地区内公社名称,一个县内生产大队名称不重名”的精神,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决定,将城关公社改为柞水公社(1985年在政社分设中又改为“乾佑镇”);将东坪公社改为赤脚坪公社(1985年在政社分设中又改为“杜家村乡”);将石坪公社改为石瓮公社。同时将老林公社的三星大队改为朱家湾大队;将小岭公社的红卫大队改为罗庄大队;将周垣公社的中华大队改为大寺沟大队;将西川公社的中华大队改为马家坪大队;将皂河公社的瓦房大队改为皂河大队;将凤凰公社的纸房大队改为子房大队;将红岩寺公社的正沟大队改为大沙窝大队;将穆家庄公社的西沟大队改为西磨沟大队;将西川公社的五星大队改为油房街大队;将肖台公社的五星大队改为腰庄大队;将红石公社的五星大队改为五房大队;将石瓮公社的五星大队改为西干沟大队,将红阳大队改为马蹄湾大队,将红丰大队改为石瓮大队,将东红大队改为东干沟大队;将下梁公社的红星大队改为明珠大队,将中合大队改为耳树大队;将老林公社的红星大队改为红庙河大队;将丰北河公社的安沟大队改为大安沟大队。

1985年在政社分设中,各公社均改为乡,各生产大队均改为行政村,各生产小队均改为自然村。

第二节 地名建档

地名资料建档工作于1986年元月开始,至1987年12月结束。在县民政局内设档案室1间(9平方米),购置铁柜2个10格,档案盒250个,档案袋3000个,干湿温度计1个,120照相机一部。档案分排为4个类别,各类又分若干小类,逐区、乡放置,又以乡为单位逐行政村、自然村依次装订,入档案袋。其中属永久性的1卷25份,长期的1卷31份。有地名调查综合材料、地名表2册;地名概况材料1册;地名卡片2649张;地图33张;独立地名、行政区划单位及居民点名称1473袋;行政单位名称3袋;专业部门名称45袋;名胜古迹和革命遗址地名名称28袋;人工建筑物名称13袋;自然地理实体名称1081袋。

1987年8月,配备1名专职地名档案员。同时制订了地名档案安全保密制度、地名档案借阅制度和地名档案室清洁卫生制度。

卷十九 军事

柞水山大林密，崖高坡陡，自古为兵家必争之地。历代农民起义军多转战于此；官军设关筑寨、囤兵养马，防堵、镇守。唐龙朔二年（662），于今丰北河乡龙王庙置大昌关，加强戍守；唐永泰元年（765），羌族造反军与官军大战于乾元县城（今夜珠坪）；北宋乾德二年（964），在今柞水县城南门外红石崖处设乾佑关（亦名旧县关），派参将镇守；元至正十七年（1357），红巾军一部，经今柞水红岩寺、曹家坪、红石沟，翻越秦岭，参与大军夺取七盘山和蓝田；明成化六年（1470），农民起义军刘通部李原、王彪据守柞水，屡挫官军；崇祯六年（1633），李自成起义军驻守柞水凤镇、蔡玉窑，打富济贫，招纳兵勇；清嘉庆二年（1797）至同治五年（1866），白莲教、回民起义军、太平军、四川农民起义军蓝二顺、蔡昌林，先后 80 多次转战于柞水，利用有利地形，屡挫官军。1935 年后，中国工农红军屡次经、驻柞水，创建革命根据地，与国民党军队浴血奋战，取得多次胜利；1946 年，三五九旅部队抵柞水与国民党阻击部队激战数次，均以国民党部队败溃告终；8 月 3 日，中原局根据中央指示，在豫陕鄂边区开展大规模游击战争，创建根据地，以王震部所在之安康、镇安、柞水为第一军分区，辗转于崇山峻岭之中，牵制了敌主力部队；9 月中旬，长柞工委率游击队进驻柞水太峪河陈家沟，开展工作，建立多处联络点，发展地下党组织，瓦解敌保甲武装。

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柞水有 700 多名青壮年参加红军，其中有 267 人，在战斗中光荣牺牲或惨遭敌人杀害。抗日战争中参军参战 697 人，牺牲 7 人；解放战争和抗美援朝参军参战 897 人，牺牲 9 人；参加青海平定叛乱牺牲 2 人。

第一章 机构

第一节 营 署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厅后，设都司署、千总署、把总署、大山岔汛经制署，

为地方军事机构，共有兵房 512 间。设军装局、火药局、营仓和教场演武厅。有营地 5380 亩。同年，将原属镇安县之旧县关营改为孝义营，设游击一员。嘉庆八年（1803）移厅城于旧县关，孝义营设都司一员。

第二节 军事科

民国初设兵房，主办役政。26 年（1937），抗日战争爆发后，于 27 年（1938）设兵役科，有科长 1 人，科员 3 人；29 年（1940），将兵役科改为军事科，增加军援、军运、军需征发等业务；33 年（1944）军事科与国民兵团合并，称国民兵团，负责国民兵训练；34 年（1945）撤销国民兵团，恢复军事科。

第三节 人民武装机构

一、柞水县人民武装部

1949 年 12 月，成立柞水县人民政府后，即成立柞水县武装科。1951 年 2 月将武装科改为柞水县人民武装部，下设军事、政工两股。各区设武装部，编制部长 1 人，助理员 1~2 人；1954 年 9 月设兵役局与县人武部为一套人员，两个牌子。编制局长（部长）、政委各一人，设征集、民兵 2 科。1958 年 12 月，随县制撤销而撤销。1961 年 10 月恢复柞水县制，遂恢复柞水县人民武装部。12 月全县 36 个公社，复配备武装干部。1986 年 5 月武装部改归地方建制，军事业务仍由军队系统领导。时设后勤办公室、军事科、政工科。配备部长、政委各一人。

二、柞水县人民武装委员会

1953 年，县、区、乡均建立人民武装委员会（简称武委会），“文化大革命”期间瘫痪。1978 年恢复。县武委会由县长、副县长、人武部长、政委及组织部、宣传部、财政局、劳动人事局、教育局、粮食局、交通局、卫生局、团县委、县妇联等部门领导组成。县长任主任委员，副县长、人武部领导任副主任委员。办公室设武装部，武装部部长兼办公室主任。各区、乡武委会由区乡长和武装干部任正副主任，吸收青年团、妇联、组织、宣传、财政等干部参加组成。

柞水县历任武装部部长（兵役局局长）名表

（表 1）

姓名	籍贯	任职时间	备注
何史挺	陕西洛南县	1949 年 12 月至 1951 年	副县长兼
李树民	陕西洛南县	1952 年元月至 1961 年	
肖绪义	陕西洛南县	1961 年至 1966 年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备 注
袁俊杰	陕西商南县	1967年至1972年	
郭宝秀	河北省	1973年至1980年	
陈维汉	陕西长武	1981年至1984年	
周延玲	陕西乾县	1985年至1986年	
张海元	陕西宜川	1987年至1990年	
杨远学	陕西柞水	1990年以后	

柞水县历任武装部政委、副政委名表

(表 2)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职 务	备 注
王丕德	陕西绥德县	1950年至1952年	政 委	县委书记兼
贺 楹	陕西清涧县	1952年至1955年	政 委	县委书记兼
陈寿益	陕西丹凤县	1955年至1957年	政 委	县委书记兼
杨春林	陕西绥德县	1957年至1958年	政 委	县委书记兼
高树歧	陕西子洲县	1961年至1968年	政 委	县委书记兼
刘靖明	陕西洛南县	1965年至1968年	副政委	专 职
叶桂棠	陕西渭南县	1968年至1970年	副政委	专 职
侯丙超	陕西洛南县	1970年至1971年	副政委	专 职
马文英	陕西延长县	1971年至1973年	副政委	专 职
苏荣富	陕西山阳县	1974年至1978年	副政委	专 职
白云峰	陕西长安县	1978年至1985年	政 委	县委书记兼
张学文	陕西临潼县	1985年至1986年	政 委	县委书记兼
张优军	陕西山阳县	1986年至1987年	政 委	县委书记兼
郭刚柱	陕西商州市	1990年至1996年	政 委	专 职

第二章 军事地理

第一节 地 形

柞水地形，依山脉走向延伸，千山万岭，沟壑纵横。山势以秦岭为主脊，向东和东南伸展，地面起伏极为显著。有以乾佑、金井、社川三河为主线的河谷，有 7320 条大小沟岔，又有 23725 条小洼。川有沟，沟有岔，岔有洼，是柞水地形的特点。地势为西北高，东南低。最高牛背梁，海拔 2802.1 米，最低柴庄乡银潭沟口，海拔 541 米，相对高差为 2261.1 米，并有为数不少的制高点。除牛背梁外，秦岭横亘柞水县北部，东西长 100 公里，平均海拔高度在 2000 米以上，在能见度好的天气，站在主要峰巅，可望见渭河平原。长安与柞水交界制高地海拔 2671.6 米；与宁陕交界的黄花岭海拔 2328 米；与镇安交界的迷魂阵海拔 2409.4 米。九间房的九华山海拔 2160.6 米；龙潭乡的光秃山，海拔 1930 米；太河乡的门槛岭，海拔 2103 米；龙潭、丰北河、西川三乡交界处的四方山，海拔 2341.4 米；九间房的文公岭，海拔 1838.4 米；老林乡的海螺山，海拔 1892 米；药王乡的古佛山，海拔 1432.2 米；西川乡的罗汉山，海拔 1876 米；窑镇乡的莲棚山，海拔 1833.5 米；石瓮乡与镇安交界的云台山，海拔 1807 米。上述制高点，均有山路可达山顶，在陆地作战和对空作战方面都极为有利。

由于群山连绵交错，山大沟深的地理形势，便于曲伸回旋，退有路，守可据，历代农民造反军大都以柞水为营，古称兵家必争扼守的地区。从唐末黄巢造反军到民国初年有 321 支（次）农民起义（造反）军来柞水安营下寨，屡挫官军。民国 24 年（1935）～1949 年，中国工农红军及陕南人民革命武装，多次展转于柞水，利用有利地形，开展游击战争。

第二节 气候概况

柞水气候四季分明，春暖、夏热、秋凉、冬冷。东南风镇地区比西北地区温暖。全县年平均气温摄氏 7.8 度，绝对最高气温 36.9℃，绝对最低气温零下 21.6℃，都不影响行军作战。

柞水雨量充沛，夏季多暴雨，秋季多连阴雨，集中降水期在 7～10 月。在暴雨和连阴雨的情况下，乾佑、金井、社川等主要河流暴涨，除干线公路的桥梁外，均不可涉。加之，水急浪大，即是摆渡也有危险。为行军作战的严重障碍。

高山地区的九间房、万青、丰北河、高桥、红石、龙潭、太河、老林、两河等乡，初雪在 10 月中旬，终雪日在 4 月中旬。地面积雪一般 3～4 厘米，最厚积雪 28 厘米，惟秦岭高山可达 100 厘米。雪日一片茫茫，能见度很差。虽不影响行军、运输，但影响远距

离的阵地射击。在秦岭高山积雪较厚的山地，行军、作战、运输均无法进行。

柞水雾日较少，年平均3日，高山地区年平均14日。浓雾的规律是黎明或早晨出现，日出后逐渐消散。阴天，雾多成片状在半山以上，有风即消散。雾日能见度很差，不利于作战，但是突袭的良好时机。

柞水常年风速为1.75米/秒，相当一级风力。风日多在4~5月出现，最长延续一天即停。据1969~1985年的资料统计，17年中大于五级的风共378次，年平均22次；其中六级以上的125次，年平均7.3次；八级以上的大风113次，年平均6.6次。除八级以上的风对行军、作战有较大影响外，其余影响较小。

根据柞水气候特点，可分为高山、中山、低山三个类型。

高山地区有太河、老林、龙潭、两河、丰北河、高桥、红石、九间房、万青、红岩寺、云蒙、黄土砭12个乡。这些地方冬季气候严寒，冻土较深，不利于修筑工事。

中山地区有七坪、乾佑镇、药王、窑镇、小岭、曹坪、马家台、张家坪、瓦房口、穆家庄、西川、杜家村、皂河、铁佛、宽坪、银碗等16个乡（镇）。这些地方冬季严寒时期冻土不深，对修筑工事影响不大。

低山地区有下梁、石瓮、黄金、凤凰、周垣、杏坪、肖台、柴庄等8个乡。这些地方在严寒冬季，冻土浅薄，不影响修筑工事。

第三节 土壤、岩石概况

柞水地质大部分由下古元界、元古界、古生界、中生界的岩石构成。岩石有坚硬、较硬、松散三类。

坚硬岩石有花岗岩、石英岩和片麻岩，主要分布在西北高山地区。这类岩石质地坚硬，可抵御大炮轰击，利于据守。

较硬岩石有片岩、千枚岩、石灰岩、大理岩，主要分布在中山地区。这类岩石较坚固，可抵御大炮轰击。

松散岩石有沙砾岩、页岩、灰色厚层结晶灰岩，主要分布在低山地区。这类岩石，因受多次地壳变动影响和物理风化，大部分破碎疏松，质粗多裂隙，易于崩裂倒塌，虽有防护作用，但难以抵御大炮轰击，中炮后有四面开花之势。

影响军事行动的土壤有：

（一）粘土类：包括黄泥巴、白善土、猪肝土、马肝土、小红土，分布在金井河流域的14乡。此类土壤结构坚密，干旱时质地坚硬，渗透性差，雨多泥泞。旱时构筑工事困难，雨期和雨后行军不便。

（二）沙土类：包括沙砾土、石碴土、油片沙。分布在社川河、乾佑河两岸22个乡，面积较大。此类土壤质地粗糙，结构松散，渗水性强，雨期易于行军，但不利于修筑工事。

第四节 洞 穴

柞水洞穴多为天然洞和人工洞，也有少数废弃的矿洞。天然洞多分布于山区，人工洞多分布于居民集中地附近悬崖峭壁上。全县共有大小洞穴 51 个，最大的平均高 4 米，宽 5 米，长 3000 米，可容万人；最小的高 1~3 米，宽 2~5 米，长 10~20 米，可容 30 人。其中可容 50 人以下的洞穴 22 个，可容 51~100 人的 14 个，可容 101~200 人的 6 个，可容 201~500 人的 5 个，可容 501 人以上者 4 个。洞穴的外部情况多是洞口较小，地形复杂，隐蔽条件好，有崎岖小道通往洞口，一般水源不足，交通不便。洞内情况多是高低宽窄不等，空隙时断时续，地面凸凹不平，拐弯较多，有的岩缝滴水，阴暗潮湿，通气不良，出击较难，易封锁和施放毒气，军队据守价值不大。有的洞穴内有泉水、池水，光线充足，通气良好、干燥，自然防护层坚固，射界宽阔，战时可作防空工事，有军事价值。人工开凿的山洞，为古代人民躲避兵乱、土匪而用。由于都在悬崖陡壁上，上下极为不便，在现代战争中易被炮轰和施放毒气，已失去军事价值，即是群众作为避匿之所，作用也不大。

高桥乡大石板行政村东沟洞，可容 60 人，通气良好，水源充足。

丰北河乡土桥行政村道沟口洞，可容 35 人，通气不佳，无水。

丰北河乡土桥行政村大湾口洞，可容 64 人，通气、水源不佳。

红石乡东沟行政村小窑沟洞，可容 32 人，通气、水源较好。

红石乡椒坪行政村后山半坡洞，可容 50 人，通气良好，水源不足。

红石乡什字行政村小西沟洞，可容 33 人，通气良好，水源不足。

红石乡什字行政村什字洞，可容 50 人，通气良好，水源不足。

铁佛乡联合行政村银洞沟洞，可容 70 人，通气良好，水源充足。

小岭乡正沟行政村黄龙洞，可容 30 人，通气良好，水源充足。

肖台乡肖台行政村松树崖肖家洞，可容 35 人，通气不佳，无水。

龙潭乡杨四庙洞槽洞，可容 30 人，通气良好，水源不足。

龙潭乡北沟石洞，可容 30 人，通气良好，无水。

两河乡中华行政村洞子湾石洞，可容 40 人，通气良好，无水。

两河乡新丰行政村园坪石洞，可容 30 人，通气不良，无水。

药王乡乾丰村石洞，可容 30 人，通气良好，水源充足。

药王乡营镇行政村第四自然村石洞，可容 40 人，通气良好，有水。

西川乡槐树坪行政村杨家洞，可容 60 人，通气良好，有水。

西川乡金盆行政村洞耳沟洞，可容 60 人，通气良好，无水。

西川乡关山村观音洞，可容 58 人，通气良好，有水。

下梁乡高垣行政村石洞，可容 80 人，通气较好，有水。

黄土砭乡跃进行政村黑沟槽洞，可容 33 人，通气不佳，无水。

张家坪乡张家坪行政村铜洞，可容 80 人，通气良好，水源充足。

九间房乡谢家街行政村大寨子洞，可容 32 人，通气、水源均不佳。

万青乡青冈槽洞凹洞，可容 70 人，通气、水源较好。

九间房乡老庙行政村大坪洞，可容 30 人，通气、水源不佳。

九间房乡农林行政村洞凹沟口洞，可容 33 人，通气良好，有水。

万青乡阎坪行政村小社沟洞，可容 40 人，通气、水源不佳。

红岩寺乡中坪行政村朱家对门洞，可容 100 人，通气较好，水源不足。

九间房乡中庙行政村马鞍桥洞，可容 60 人，通气、水源均佳。

小岭乡正沟行政村元明洞，可容 5000 人，通气良好，有水。

云蒙乡爱国行政村银洞，可容 120 人，通气、水源不足。

银碗乡银碗行政村大凹洞，可容 452 人，通气良好，有水。

石瓮乡石瓮子佛爷洞，可容万人，通气良好，有水。

石瓮乡石瓮子天洞，可容 5000 人，通气良好，有水。

石瓮乡石瓮子风洞，可容 5000 人，通气良好，水源不足。

石瓮乡西干沟行政村腰凹玉霞洞，可容 3000 人，水源充足，通气良好。

石瓮乡西干沟行政村腰凹金铃洞，可容 1000 人，通风、水源不佳。

石瓮乡西干沟行政村腰凹探奇洞，可容 2000 人，通风、水源均佳。

石瓮乡石瓮子百神洞，可容 5000 人，通风、水源均佳。

高桥乡大石板小梁子洞，可容 240 人，通风良好，有水。

红石乡五星行政村庙湾洞，可容 200 人，通风、水源均佳。

柴庄乡晨光石华洞，可容 150 人，通风良好，有水。

小岭乡正沟芋园沟洞，可容 500 人，通风良好，有水。

云蒙乡爱国行政村矿洞，可容 110 人，通风良好，无水。

石瓮乡石瓮子观音洞，可容 170 人，通风、水源较好。

银碗乡药厂寺行政村七间洞，可容 42 人，通风良好，有水。

七坪乡平丰行政村告火洞，可容 72 人，通风良好，无水。

铁佛乡中台行政村老虎沟洞，可容 30 人，通气、水源均不佳。

铁佛乡中台行政村大洞，可容 30 人，通风良好，无水。

宽坪乡大路行政村龙王洞，可容 70 人，通风良好，水源不足。

杏坪乡杏坪行政村龙洞，可容 200 人，通风良好，无水。

第五节 关隘、古寨

一、关、重镇

丰北河乡龙王庙以秦岭为屏障，依山面水，崖悬坡陡，北有路可通蓝田，直达省城；东南经山阳可通湖北。历来为兵家扼守之关隘。唐龙朔二年（662），为加强戍守，在此置大昌关，派驻戍兵百人，步马五匹。唐末，为防御黄巢起义军入关中，截断北通长安之路，增驻戍兵千人。在现代战争中仍具有据关镇守和伏击的作用。

柞水县城南红石崖，面水依山，有公路通过崖下。崖高 17 米，上有宽阔凹地，有一

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势。是南下镇安、安康、汉中，北达省城的要道。北宋乾德二年（964）在此设乾佑关（后改名旧县关），派参将镇守。乾隆初，裁参将改置游击一员，兵一营。在现代战争中仍具有镇守和伏击作用。

太河乡的花门楼，北依秦岭，两山合抱，古代南北重要通道义谷道经此。北宋天圣二年（1024）置石门关，派驻戍兵百人。在现代战争中具有据守和诱敌深入、合围而歼的作用。

药王乡的营盘镇，距县城 20 公里，西临乾佑河，是西通宁陕、旬阳，北通省城，南下镇安、安康的咽喉。古代官军多置重兵镇守，各地农民造反军亦在此安营下寨。在现代战争中仍是镇守和截击敌人的重镇。

红岩寺乡的红岩寺，是东达商州、山阳，南通凤镇、镇安，西通柞水，北通蓝田的枢纽。群山蜿蜒，丛林密布，守可据，退有路，古代一直派重兵镇守。民国 29 年（1940）国民党陕西省政府认为该地险要复杂，成立红岩寺警察局，直属省保安处领导，并派保安部队长期驻守。在现代战争中是柞水境内截击敌人的重地。

二、隘 口

太河乡文公庙厂子人行道隘口，位于东经 108°54′13″、北纬 33°50′之间，长 0.05 公里，宽 10 米，虽可容兵员、负重人员、骡马和担架通行，但易遭伏击。

太河乡耍钱场人行道隘口，位于东经 109°7′54″、北纬 33°53″之间，长 0.25 公里，宽 4.5 米，可容兵员、骡马、担架通行，但易遭伏击、截击。

龙潭乡金安厂人行道隘口，位于东经 109°7′54″、北纬 33°53′43″之间，长 0.55 公里，宽 25 米，可容兵员、骡马、担架通行，但易遭截击、伏击

龙潭乡光秃山人行道隘口，位于东经 109°8′52″、北纬 33°52′47″，长 0.5 公里，宽 10 米，极为险要，只能容兵员通过，骡马和担架难以通行，且易被封锁。

丰北河乡汤峪岭人行道隘口，位于东经 109°16′46″、北纬 33°52′之间，长 0.5 公里，宽 10 米，可容兵员、骡马、担架通行，但易遭截击和封锁。

高桥乡詹家沟脑人行道隘口，位于东经 109°21′4″、北纬 33°51′之间，长 0.02 公里，宽 10 米，可容兵员、骡马、担架通行，但易被伏击、封锁。

宽坪乡路沟人行道隘口，位于东经 109°31′56″、北纬 33°50′43″之间，长 0.75 公里，宽 10 米，可容兵员、骡马担架通行，但易被截击。

皂河乡朱沙沟口人行道隘口，位于东经 109°22′21″、北纬 33°49′11″之间，长 2.5 公里，宽 10 米，可容兵员、骡马、担架通过，但易被伏击。

杜家村乡磨沟峡公路隘路，位于东经 109°40′44″、北纬 33°35′20″之间的两山相夹处，长 3 公里，宽 20 米，崖悬壁陡，兵员、骡马、担架、汽车、装甲、坦克可通，但易被封锁。

老林乡七里峡公路隘路，位于东经 108°58′48″、北纬 33°49′之间，长 3.5 公里，宽 13 米，两岸为悬崖，路下为河水。可容兵员、骡马、担架、汽车、装甲、坦克通过，但易被截击、封锁。

老林乡三里峡隘口，位于东经 109°0′48″，北纬 33°49′之间。长 1.5 公里，宽 15 米，

两边为悬崖陡壁，可容兵员、骡马、担架通行，但易遭伏击和封锁。公路进入长 141 米的隧道，坦克、装甲和重炮车可通，但炮火封锁后寸步难行。

三、古 寨

古代人民面对战争，以村堡障卫。柞水因居住星散，村落较少，群众多在悬崖危峰之上砌石为寨，有一夫守寨万夫莫前之作用。在现代战争中仍有对空作战、镇守和据高封锁的价值。全县共有古寨 10 个，其中寨内和周围水源充足的 9 个，寨内和周围无水的 1 个。石砌围墙（土堡）尚在的 7 个，残缺不全的 3 个。

美容寨：在城南里许后沟大梁上，可容千人，石砌围墙尚在，但寨内无水，饮水可抄砭路到后沟河担挑。在现代战争中可作守城的观察所。

天池寨：在城北 35 公里老林乡的红庙河西，山高入云，平坦若池，三面临千仞峭壁，上有平地 100 多亩，有多处水池，四时不枯。寨内可容 2000 人。同治年间百姓避乱于此，就其地耕种洋芋、荞麦，入寨之民皆有食。现石砌围墙尚在。在现代战争中是对空作战的佳地，亦是阻截敌军向北南两面开拔的制高点。

火焰寨：在县城东 95 公里的九间房乡，山形如笋，四面皆为悬崖陡壁，形势险峻。寨内有水，可容百人，石砌围墙尚在。在现代战争中可据寨拦截北去蓝田或由蓝田入侵之敌，但易遭敌炮轰击。

安乐寨：在县城东 90 公里黄土砭乡内，山势陡峻，有小路通寨内，可容 500 人，寨内有水，石砌围墙尚在。在现代战争中有据寨拦截东去山阳或由山阳入侵之敌，但易遭敌围困。

安福寨：在县城东 65 公里的皂河乡内，山形如笔架，寨前大石林立，寨内可容 5000 人，无水，石砌围墙完好。在现代战争中，只能设置防空监视哨，无据守价值。

兴隆寨：在县城西北 50 公里的两河乡中华沟内，山高入云，寨内可容百人，有水，石砌围墙残缺不全，时有云雾遮盖，视界不佳。在现代战争中易被敌围困，不宜据守。

药王寨：在县城北 15 公里药王乡内，寨上平坦，寨内可容千人，有水，石砌围墙残缺不全。在现代战争中可据寨封锁西柞公路。

太平寨：在县城北 45 公里的老林乡，寨上平坦，有可耕地 10 亩，寨内可容 500 人，有水。石砌围墙尚在。在现代战争中有据寨阻截北进南下之敌的作用。

天保寨：在县城北 46 公里的老林乡红庙河西，平坦开阔，可容 5000 人，寨内有水。嘉庆初年官军杨遇春筑土城于其上，土墙现已残缺不全。在现代战争中有据寨阻截北进南下之敌和对空作战的作用。

纸房寨：在县城东南 20 公里的风凰镇，周围山势陡峻，山顶平坦。寨内可容千人，有水。石砌围墙现仍完整无缺。1947 年国民党军队在寨上据守月余，后被中国人民解放军击溃。在现代战争中有据寨阻截敌军过往和对空作战的作用，但易遭敌炮轰。

第六节 隐蔽条件

柞水的隐蔽条件主要是森林，总面积为 169.2 万亩，占全县总面积 48.37%。古代因

山大林密，各地农民造反军纷纷来此聚合，围剿官军，多次挫败官军。

现有森林，多为原始森林破坏后形成的天然次生林。森林密集分布的是营盘区的老林、太河、两河、龙潭，红岩寺区的万青、九间房，石镇区的七坪及蔡玉窑区的丰北河、红石9个乡。主要品种为常绿油松及落叶阔叶栎、杨、桦等，枝叶繁茂，生长良好。树干最高14米，直径最大60厘米。老林、九间房茂密林区，树下灌木、竹子、杂草丛生，落叶积厚10~15厘米。这些地区，林木遮天蔽日，视界、射界不良，便于部队隐蔽、疏散、伪装。对防空和埋伏极为有利。在战争时期这些林木又是取之不尽的燃料和构筑工事的原材。

凤镇区河谷地带的小岭、周垣、凤凰、黄金、杏坪、铁佛、柴庄、肖台及红岩寺区的马家台、瓦房口、穆家庄、张家坪，蔡玉窑区的窑镇、曹坪，石镇区的下梁、石瓮等乡，虽有零星次生林和少数松栎林，但地面比较裸露，特别是冬季，除少数油松林外，飞机能看清山体 and 地面，隐蔽条件较差。县境山大沟深，不论高、中、低山，沟岔纵横交错，而且山脉主体相连。这些众多沟岔是天然隐蔽场地，一旦被敌方发现，沿山体撤退也极为方便。

县境土质松散，底层多为山石，且土质较薄。故无法修筑地下人防工程。

第七节 食用水源

一、河水

县境乾佑、金井、社川及两河乡的沙洛河，还有小河、小溪7320条，水质较好，在战争时均可食用。

乾佑河：县境内流长63.1公里，常年流量 $2\text{m}^3/\text{秒}$ ，枯水期不少于 $0.5\text{m}^3/\text{秒}$ 。年径流量2.5亿 m^3 ，平时是取之不尽的饮水。洪水期携带泥沙、腐殖质较多，不能食用。

社川河：长52.5公里，常年流量为 $1.5\text{m}^3/\text{秒}$ ，最枯水期不少于 $0.38\text{m}^3/\text{秒}$ ，年径流量1.119亿 m^3 ，平时饮水充足。洪水期携带大量泥沙、腐殖质，不能食用。

大金井河：长72公里，常年流量为 $2\text{m}^3/\text{秒}$ ，枯水期不少于 $0.5\text{m}^3/\text{秒}$ ，年径流量为2亿 m^3 ，水源较丰。洪水期携带大量泥沙、腐殖质，不能食用。

小金井河：长39.5公里，常年流量为 $0.8\text{m}^3/\text{秒}$ ，枯水期不少于 $0.22\text{m}^3/\text{秒}$ ，年径流量为0.2亿 m^3 。洪水期，携带大量泥沙、腐殖质，不能食用。

金井河干流：长21.5公里，常年流量为 $4.7\text{m}^3/\text{秒}$ ，最枯期不少于 $2.4\text{m}^3/\text{秒}$ ，年径流量为0.52亿 m^3 。洪水期携带大量泥沙、腐殖质，不能饮用。

沙洛河：长18.6公里，常年流量为 $0.2\text{m}^3/\text{秒}$ ，最枯期不少于 $0.013\text{m}^3/\text{秒}$ ，年径流量为0.21亿 m^3 。洪水期携带大量泥沙、腐殖质，不能饮用。

二、井水、泉水

全县共有井水77处，泉水109处，水质良好，可供46760人饮用。

红岩寺区：红岩寺乡有井水5处，可供108人食用；有泉水9处，可供191人食用。

黄土砭乡有井水 2 处，可供 80 人食用。瓦房口乡有井水 1 处，可供 150 人食用。

风镇区：柴庄乡有井水 2 处，可供 114 人食用；有泉水 6 处，可供 1052 人食用。铁佛乡有井水 6 处，可供 361 人食用。肖台乡有井水 1 处，可供 240 人食用。云蒙乡有井水 4 处，可供 380 人食用；有泉水 4 处，可供 300 人食用。杏坪乡有井水 1 处，可供 430 人食用。周垣乡有井水 3 处，可供 1380 人食用。宽坪乡有井水 1 处，可供 40 人食用；有泉水 4 处，可供 570 人食用。凤凰镇有井水 13 处，可供 1803 人食用；有泉水 7 处，可供 1042 人食用。黄金乡有井水 2 处，可供 250 人食用。

蔡玉窑区：窑镇乡有泉水 3 处，可供 130 人食用。银碗乡有泉水 9 处，可供 7500 人食用。曹坪乡有井水 4 处，可供 2018 人食用；有泉水 16 处，可供 1832 人食用。红石乡有泉水 12 处，可供 8400 人食用。高桥乡有井水 1 处，可供 420 人食用；有泉水 18 处，可供 6600 人食用。丰北河乡有泉水 6 处，可供 6110 人食用。

石镇区：下梁乡有井水 3 处，可供 500 人食用。杜家村乡有泉水 1 处，可供 110 人食用。石瓮乡有泉水 1 处，可供 100 人食用。

乾佑镇：有井水 24 处，可供 4000 人食用。

营盘区：药王乡有泉水 7 处，可供 215 人食用。老林乡有泉水 2 处，可供 80 人食用。太河乡有泉水 4 处，可供 84 人食用。龙潭乡有井水 1 处，可供 50 人食用。两河乡有井水 3 处，可供 120 人食用。

三、自来水

县城有自来水公司，日产水 600 立方米，目前能满足县城机关、工厂、居民的需要。

第八节 道 路

一、古 道

北周保定二年（562），大冢宰晋国公倡导由大义峪（大峪）越秦岭至今柞水县城，开凿义谷道，至清末一直沿用。义谷道进入柞水，经今太河、药王乡至县城，长 80 公里，可行古兵车。今秦岭至太河乡政府段已沦为小路，只可容兵员、骡马、担架通行，机械化部队无法通过。

由高桥乡翻越秦岭，可达蓝田县玉川，古有道路，今亦为人行道，但只可容兵员、骡马、担架通行。

由丰北河乡翻越秦岭，有古道可通蓝田；有两条古道可通长安，今亦为人行道。但只可容兵员、骡马、担架通行。

由药王乡安、沙二沟翻岭达宁陕沙洛，古有道路，今亦为人行道，但只可容兵员、骡马、担架通行。

由风镇黄金胡家沟，翻岭至岷峪沟可达镇安县城，古有道路，现为公路，可容兵员、骡马、汽车通行。

由红岩寺乡水口顺河而下，可达商州市砚池河，古有道路，现为行人大道，可通架

子车、自行车。由张家坪乡，经大杜家沟翻岭，可达山阳袁家沟口，古有道路，今亦为行人道，但只容兵员、骡马、担架通行。

二、公路

西（安）柞（水）公路，由西安经长安县郭杜、丰峪口进丰峪，经长安喂子坪、鸡窝子，翻秦岭至宁陕广货街，再翻黄花岭经老林乡、营盘街、药王堂达柞水县城，全长147公里，有隧道2个，为柏油路面。可通汽车、装甲、坦克。

由柞水县城南行经石镇、下梁、石瓮子达镇安的公路长45公里，为柏油路面，可行汽车、装甲、坦克。

商（县）柞（水）公路，由商县经杨峪河、杨家斜、东岳庙，翻鸡冠岭进入柞水万青，经红岩寺入杜家沟，翻杜家沟岭经马家台、曹坪入阴沟，翻阴沟岭经蔡玉窑入桃园沟，翻桃园沟岭经杜家村、下梁、石镇达柞水县城。全程146公里，为土路面，可行汽车、装甲、坦克。该路属新修路，久雨中有塌方现象。

城（柞水县城）凤（镇）公路，由柞水县城经石镇、下梁、杜家村翻小岭，经小岭、黄金达凤镇，长44公里。向东南，经周垣、杏坪、铁佛、柴庄可达山阳九里坪。路面均为土路面，可行驶汽车、装甲、坦克。由杏坪入沟，经肖台、张家坪、黄土砭达红岩寺，亦为土路面，可通汽车、装甲、坦克。

由柞水县城，经七坪翻小磨岭原有公路可达镇安，柞水境内长35公里。后因改道失修，目前车辆只能达七坪梨园塘。该段路面为土路面，可行驶汽车、装甲、坦克。

除干线公路和段落公路外，其余各乡均有简易公路通乡政府，路面较窄，时有塌方，但加以整修即可行驶汽车、装甲、坦克。

三、桥梁

柞水境内至1992年共有公路桥梁39座，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公路发展建造。以县城为基点：

南下镇安的东干沟口桥，长18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南下镇安的磨沟峡桥，长29.5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南下镇安，东去蔡玉窑、红岩寺、商州，东南去凤镇的渡船口桥长68.9米，宽6米，钢筋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南下镇安，东去蔡玉窑、红岩寺、商州，东南去凤镇的江家沟口桥，长20.2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南下镇安，东去蔡玉窑、红岩寺、商州，东南去凤镇的赤水沟桥长18米，宽6米，混凝土平板结构，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南下镇安，东去蔡玉窑、红岩寺、商州，东南去凤镇的茨沟口桥长29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南下镇安，东去蔡玉窑、红岩寺、商州，东南去凤镇的七坪河桥，长50米，宽6米，钢筋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南下镇安，东去蔡玉窑、红岩寺、商州，东南去凤镇的桃园大桥长117.8米，宽6米，钢筋混凝土结构，梁式，载重20吨，履带车载重10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南下镇安，东去蔡玉窑、红岩寺、商州，东南去凤镇的后沟口桥长12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北去西安的纸房沟口桥，长14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北去西安的芦材沟口桥，长24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北去西安的东沟口桥，长14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北去西安的高砭沟口桥，长18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北去西安的营盘桥，长80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北去西安的七里峡第一桥，长30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北去西安的七里峡第二桥，长36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装甲车、坦克。

北去西安的南沟口桥，长6米，宽6米，混凝土平板结构，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北去西安的甘沟口桥，长20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北去西安的北沟口桥，长6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北去西安的老林河桥，长18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北去西安的黄沙沟口桥，长8.3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北去西安的架子沟桥，长26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北去西安的药王沟桥，长8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东去蔡玉窑、红岩寺、商州的赛裙岭沟口桥，长19米，宽6米，平板结构，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东去蔡玉窑、红岩寺、商州的蔡玉窑街桥，长34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东去红岩寺、商州的曹坪街桥，长42.5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东去商州的红岩寺街桥，长34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东去商州的柳木沟口桥，长24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东去商州的花红沟口桥，长16米，宽6米，平板结构，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东南去凤镇区的杜家村桥，长9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东南去凤镇的车蓬沟口桥，长14.5米，宽6米，平板结构，载重20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东南去凤镇的蔡子沟口桥，长7米，宽6米，平板结构，载重20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东南去凤镇的胡家沟口桥，长6.9米，宽6米，平板结构，载重20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东南去凤镇的清水沟口桥，长5.9米，宽6米，平板结构，载重20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东南去凤镇的黄花沟桥，长29.6米，宽6米，平板结构，载重20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西去七坪的马房子桥，长15米，宽6米，平板结构，载重20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西去七坪西安制药厂柞水分厂桥，长18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0吨，履带车载重5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东去西川财神庙桥，长15米，宽6米，块石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0吨，履带车载重5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东去红岩寺、商州蔡玉河口桥，长25米，宽6米，钢筋混凝土结构，拱形，载重15吨，履带车载重80吨。可通行汽车、坦克、装甲车。

第三章 兵 役

第一节 充 军

古代，封建统治者为了镇守边关和镇压农民起义军，曾实行充军制度。充军制的实质是把犯罪而未判死刑的罪犯发配边关充军，终生不许返乡。这种制度，被充军者不是由

于自愿，单纯依靠法刑强制，逃跑或自杀者甚多。

唐永泰二年（766），为剿灭黄巢起义军，今柞水境充军 18 人。官军解押至太峪口逃跑 6 人。

南宋绍兴十三年（1143），为抵抗金人入据中原，今柞水境充军 78 人。开拔至山西境全部逃跑。

金元光二年（1223），为向南宋进逼，兵员缺乏，实行“泛刑”。今柞水境充军 286 人，其中谋杀罪犯 18 人，聚赌 187 人，对金人统治不满 43 人，抗赋役 38 人。解押途中跳崖自杀 23 人，逃跑 17 人，编入营伍逃跑 135 人，聚众反叛 111 人。

明崇祯五年（1632），为剿灭李自成起义军，今柞水境充军 108 人。解押商州途中，逃跑投奔李自成者 52 人，自杀 6 人。

清嘉庆三年（1798），为镇压各地农民造反军，孝义厅充军 145 人。解送西安分府关押期间，逃跑 25 人，编入营伍后与白莲教作战时反叛 65 人。

清道光四年（1824），孝义厅充军 83 人。在解押途中全部逃跑。

第二节 募 兵

古代的募兵制，以“插起招兵旗，就有吃粮人”的方式，招募兵员。以这种方式征拔的兵员，因系自愿，具有“杀敌、效力”的基础。

隋开皇十年（590），诏曰：“魏末丧乱，离县瓜分，役军岁动，兵士军人，权置坊府，南征北战，居处无定，家无完堵，地罕包桑，恒为流寓之人，竟无乡里之号，朕其愁之。凡是军人，可悉属州县，垦田籍账，一与民同。军府统领，宜依旧式。”这种寓兵于农，后有归宿的主张，激励了青壮年参军的积极性。开皇十二年（592），全面实行后，柞水境被募为兵者 85 人。

北宋时期，一直实行募兵制。不论禁军、厢兵、蕃兵、乡兵均招募而来。至道三年（997）至政和八年（1118）的 121 年中，今柞水境被募为兵者 300 余人。

募兵制，多为农民起义军采用。在大灾荒年，官府横征暴敛，农民起义军以推翻朝廷统治、打富济贫为宗旨，号召不堪忍受役、贫之苦的青壮年集结于义旗之下，同仇敌忾。这种以自愿为基础，又以顺民意的理想和目的为奋斗目标招募的兵员，被誉为“正义之师”，有坚不可摧之威。

元至正十七年（1357）三月，红巾军途经柞水境，沿途在红岩寺、曹坪等地利用歇息时间宣传红巾军的宗旨，募兵百余人。

明崇祯九年（1636）七月，李自成起义军扫地王、黑煞神、爬山虎部，驻守商县东西牛槽和柞水红岩寺、大沙窝。在起义军的感召下，柞水境投奔者 369 人。

明崇祯十一年（1638）十月，李自成在张献忠伪降后，与刘宗敏、高一功等人率部潜入商县杨家斜修整，召募兵员。柞水境投奔者 500 余人。

第三节 拔壮丁

抗日战争开始后，国民党政府为适应军事和政治需要，实行拔壮丁制度，将16~40岁的青壮年列为壮丁年龄，根据各户壮丁多少“二丁抽一、三丁抽二、四丁抽三……”强行征拔。后期发展为棒打绳拴，视壮丁为罪犯。加之，有钱有势人家通过行贿通融多不出丁；官绅卖壮丁，乘机敲诈勒索盛行。壮丁负担成为贫苦人民的重大灾难，人民逃避甚多。即使被征拔入伍，也无心效力，遇战则溃。民国28年（1939）后，每年年初实行壮丁抽签，中签者为当年征拔入伍人员。这种极不公允的方式引起中签者大量逃匿。30年（1941）春，柞水县实行壮丁抽签，中签人数为7342人，至4月底外逃者3768人。

31年（1942），四区专员公署分派柞水壮丁征补数1736人。因壮丁逃跑甚多，只征拔576人，解往商县时沿途逃跑316人。

32年（1943），柞水县第一期征拔壮丁157名，入伍后逃跑138名。县政府在省政府的严令下，将逃跑回乡的68名壮丁关进监狱。

35年（1946），孝梯乡联保主任刘功甫，卖壮丁15名，得大洋1786元。

37年（1948），青壮年畏惧被征入伍，外逃5000多人，农田多荒芜。

第四节 自愿兵

1935年，中国工农红军进驻柞水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1954年年底，通过宣传教育，激发青壮年为人民翻身解放，推翻三座大山，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热情，在自愿的基础上踊跃参军参战。使部队成为英勇善战，不怕苦、不怕累、不怕死，守能固、攻能克的英雄部队。

1935年，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五军攻克柞水，经军队的影响和宣传教育，柞水县当年自愿参军参战700多人，多数为不满官府横征暴敛和受尽地主恶霸欺压、剥削的贫苦农民。

1937年，红军七十四师来柞水，柞水境自愿参军的306人。

1946年，三五九旅来柞水，柞水境自愿参军的391人。

1947年，参加陕南游击大队的397人。

1950年，美军侵略朝鲜，轰炸东北，全国人民掀起抗美援朝运动。当年柞水自愿报名参加抗美援朝的132人。

1951~1952年，柞水县自愿报名参加抗美援朝的213人。

第五节 义务兵

1954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保卫祖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每个公民的神圣职责，依照法律服兵役是公民的光荣义务”及中央人民政府颁布的“兵役法”实行义务兵役制。义务兵役制的实质是在肯定公民有服兵役义务的基础上，达到平时养兵少，

战时出兵多的目的。又通过对现役军人家属实行优待照顾，保证义务兵入伍后，不因减少劳力，影响家庭生活、生产。征兵工作列为县武装部（兵役局）和各级政府的一项大事。分为宣传教育、目测、上站检查、政治审查、向部队交接五个步骤。因中国人民解放军是具有光荣传统的英雄部队，平时又是培养人才的大学校，青年人都踊跃报名应征。每年都出现父母送儿子、兄弟相争、未婚妻送未婚夫的动人事例。

柞水县于1955年实行义务兵役制，至1992年共征集义务兵2002名，每年都顺利地完成任务。由于山大林密，群众劳动强度大，加之历史上有各种地方病，实行义务兵役制以来，经体格检查合格人员较他县为少。1955年目测上站检查人数与合格人数为8:1，多数为大骨节病、色盲、夜盲和甲状腺肿。1960年后，由于医疗事业发展，控制了各种地方病，目测上站检查人数与合格人数为6:1；1980年后，人民生活有所改善，比例为5:1。

第四章 地方武装

第一节 马、步守兵和民壮、团练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后，设孝义营，共有马兵120名，步兵200名；嘉庆二年（1797），增派马兵100名，步兵180名。嘉庆八年（1803），马兵减至114名，步兵减至165名，增加守兵237名，共516名。其主要任务是听从调遣，到各地追剿农民起义军。按年出师如下：

嘉庆六年（1801），派赴镇安手板崖追剿白莲教60名。

道光二十一年（1841），派赴浙江征剿英兵20名，二十三年（1843）撤回。

咸丰二年（1852）六月，派赴湖南长沙征剿太平军20名，三年（1853）撤回。

咸丰三年（1853）二月，派赴江南扬州征剿太平军120名。

咸丰三年（1853）十二月，派赴白河县防堵兵80名，四年（1854）撤回。

咸丰四年（1854）二月，派赴安徽征剿太平军兵8名。

咸丰六年（1856）十月，派赴商南竹林关防堵官兵51名，七年（1857）撤回。

咸丰六年（1856）十二月，派赴山阳梳洗楼防堵兵61名，七年（1857）撤回。

咸丰七年（1857）五月，派赴安徽卢州府助剿官兵41名。

咸丰七年（1857）九月，二次派赴卢州助剿兵20名。

咸丰九年（1859）七月，派赴河南助剿官兵16名。

咸丰十一年（1861）十二月，派赴洛南县防堵官兵16名。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孝义厅同知署设民壮20名，巡检署设民壮4名，都司署设马快10名，千总署设马快10名，把总署设马快8名，大山岔汛经制署设马快20名。嘉庆初年举办团练，修筑山寨。嘉庆四年（1799）有团丁176名，嘉庆二十年（1815）发

展至 276 名。团练以配合官军、守兵镇压农民起义军为主要任务。

第二节 国民兵团、队

一、民团

民国 7 年（1918），县设总团，各区设分团，共有团丁 282 名。第一分团驻县城，第二分团驻营盘，第三分团驻红岩寺，第四分团驻蔡玉窑，第五分团驻东川、太白。后因军阀混战，各自在地方称雄，抢劫、仇杀，苦害百姓。

二、保安大队

民国 25 年（1936）成立。设大队长 1 人（县长兼），大队副 2 人。26 年（1937）扩编，下设中队、分队，共 160 人。30 年（1941）6 月停办。柞水保安大队，以配合国民党军队对中国工农红军进行追剿为主要任务，并多次对区乡苏维埃政权和干部进行袭击和残害。

三、社会训练总队

简称社训队，民国 26 年（1937）成立。设总队长、总队副各 1 人，军训教官 1 人，文书、事务各 1 人。于 12 月训练各乡社训队班长以上 110 人。27 年（1938）训练全县各乡、保社训队班长以上 165 人。29 年（1940）撤销。

四、国民兵团

民国 29 年（1940）成立。设团长 1 人（县长兼），团副 1 人，副官 2 人，文书 1 人，督练员 3 人，负责送交壮丁和国民兵训练。当年冬，对全县年满 18~45 岁不服常备兵役的国民，以乡为单位集中进行了一月训练。34 年（1945）6 月，因国民兵团经费无补停办。

五、自卫大队

民国 29 年（1940）成立。设大队长 1 人，大队副 2 人，内设特务队，50 多人，配备长枪 50 多枝，手枪 25 枝。任务是统领各乡自卫队，配合国民党军队对进入柞水的新四军、八路军进行清剿。平时多对人民敲诈勒索。曾对 35 名红军家属进行吊打、抄家；对 127 名无辜民众以“通匪”罪进行关押。

第三节 人民游击武装

一、第三路游击队

1935 年 2 月中旬，大刀会首领黄照明率百余人，加入三路游击师。师部以大刀会人员为基础，扩编为第三路游击队，任命黄照明为队长。三路游击队成立后，配合三路游

击师作战，击溃国民党军队 40 多次追击和进攻。后随三路游击师转战于秦岭高山之上。

二、第七路游击队

1935 年 2 月，在马家台云山成立。红军战士王思兴任队长，王振兴任副队长，由三路游击师统一指挥。在柞水境内配合三路游击师作战，击溃国民党军队 40 多次进攻。在铁锁沟休整时，副队长王振兴勾结曹坪反动民团，杀害了队长王思兴。后队员大部归入三路游击队。

三、红岩寺区苏维埃游击大队

1935 年 2 月中旬成立。辖 4 个连，共 200 余人。任务是保卫苏维埃政权和打土豪、均田地，并配合三路游击师与敌人作战。4 月，红军主力北上，国民党军队对区、乡苏维埃干部和游击队员进行搜捕、关押，部分同志归入红军，部分在邻县隐蔽。

四、抗日抗捐军

1936 年 4 月下旬，红七十四师一、六两团，在曹家坪接收了宋登贤率领的神团 200 余人，改编为抗日抗捐军，归红七十四师领导，让其活动于宁陕、长安边境，牵制敌人。先后与敌人作战 8 次。12 月下旬，红七十四师改编为抗日南路军后，国民党军队大举进攻，大部分队员归入七十四师。

五、蔡玉窑游击队

1935 年 2 月 1 日，红二十五军主力在蔡玉窑马耳峡设伏，打垮敌柳彦彪两个营，歼灭一个营后，成立蔡玉窑游击队。选举邹世贤为队长，何志强为副队长，报名参加游击队者 20 余人。红军走后，游击队在上窑、下窑、马尔峡、桃园沟、沙沟、湘子沟等地继续组织群众，同国民党地方保甲势力和地主豪绅展开斗争。4 月底，国民党陕军警一旅唐嗣桐部到蔡玉窑与当地保甲势力勾结一起，大抓“红匪”。蔡玉窑游击队在转战途中，邹世贤、何志强为掩护队员不幸被捕，后被剖腹挖心，壮烈牺牲。逃出的队员，投奔三路游击师。

六、地王庙抗捐军团

1935 年元月中旬，将柴庄乡地王庙大刀会改编为抗捐军团。团长章子孝，副团长陈光达，秘书章子岚，通讯员安如发。下设 3 个营，6 个连，1 个直属班。一营营长谈时品，副营长徐书朗；二营营长黄治谦；三营营长戴耀林，副营长刘祥会。4 月 10 日，发展至 393 人。先后配合红军主力在七里峡、毛坪、界河、西沟口、花水河、石板子等地作战多次。5 月 30 日，敌人对抗捐军团发起突然袭击。谈时品、戴耀林、常世明、蔡略先被杀害；章子孝、陈光达、倪承周分头寻找红军。后抗捐军团停止活动。

七、红岩县游击大队

1946 年 10 月初，成立中共红岩县委和县政府后，以徐达三率领的游击队为基础，成

立红岩县游击大队。李干任大队长，徐达三兼政委。游击大队成立后，全歼了国民党凤凰镇独立大队，又在太峪河、丰北河、营盘及商县、蓝田等秦岭山区，开展游击战争，牵制敌人。1947年元月，奉命向东集结，配合主力部队东进豫西。后被编入主力部队。

八、长柞工委游击队

1946年7月成立长柞工委，即组建了长柞工委游击队，在长安、柞水边境地区开展游击战争。有队员40余人，李志忠任队长，下设3个小队。倪世臣、冯建中、刘成富（刘和尚）分别任小队长。游击队除牵制大批敌军外，利用保甲力量给部队筹集粮食，掩护伤员。1947年元月中旬，因敌派主力围剿，队员和长柞工委分散、隐蔽。

第四节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柞水中队

1949年12月，以太河游击队为基础，组建中国人民解放军柞水县武装大队，下设3个中队，官兵210名，受商洛军分区和柞水县人民政府双重领导。任务是剿匪、保卫政权、接收国民党地方武装。1950年被编入商洛军分区独十二团，随即成立柞水公安队，属西北公安军编制序列，并接受陕西省公安总队、商洛地区公安大队和县政府多层领导。1955年11月，公安队改编为人民武装警察，直属县公安局领导。1966年由县人民武装部接管，时称人民解放军柞水县中队。1975年又将柞水县中队编为人民武装警察中队，12月，交县公安局领导。任务是维护治安，逮捕、看守罪犯。

第五节 民 兵

一、组 织

1949年12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始建民兵组织。时全县编为1个民兵团，5个区分别编为5个营，乡编为连，共有民兵12060人。1963年全县组建1个民兵基干团，5个区各为1个民兵基干营，乡为民兵基干连，生产大队、生产队为民兵基干排、班。县民兵基干团领导人员由县委、政府、武装部、公安局领导担任；民兵基干营的领导，由各区区委、区公所、区武装部和公安派出所负责人担任；各民兵基干连的领导，由各乡党委、乡政府的负责人、乡武装干部和公安干部担任；各民兵基干排、班的领导人，由各生产大队、生产小队的党支部书记、生产大队长、党小组长、生产队长、民兵干部担任。时共有基干民兵24754人。

1974年组建一个武装基干民兵营，配发武器、装备，辖12个连，共1230人。

1975年，组建第一个民兵基干团，辖5个营和打坦克爆破班24个。配备六三式全自动步枪、五六式半自动冲锋枪、两用机枪、六〇炮及发报机。时共有基干民兵2030人。

1982年国防部通知，调整民兵组织。根据“减少数量，提高质量”的原则，全县编为一个民兵团，辖4个营，16个连，64个排。共有民兵13549人。

1985年后，根据以劳养兵、勤劳致富的原则，在1982年的基础上，把基干民兵人数

压缩到 11669 人。1992 年实有民兵 11842 人。

为提高民兵组织的军事素质,有助于民兵的军事训练,对于历年由部队复员退伍、转业,符合民兵年龄、身体条件的人,都编入所在地(单位)的民兵组织。至 1992 年编入民兵的 536 人。

二、军事训练

民兵的军事训练以提高战斗力为目的,采取集中训练、平时训练相结合的办法。集中训练每年一次。训练课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有队列教练、射击、投弹、刺杀、战术、爆破。1965 年苏联军用坦克、飞机入侵珍宝岛后,民兵的军事训练以三打——打飞机、打坦克、打伞兵和三防——防原子、防化学、防细菌为主。其他专业分队以专业技术训练为主。

1977 年和 1978 年两年,全县民兵以 15~20 天时间进行普遍军事训练,21308 名民兵,完成射击、投弹、爆破训练任务,成绩均达到良好以上。

1981 年后,民兵的军事训练除射击、投弹、爆破和班、排、连、营的进攻、防御外,增加了马列主义基本知识、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教育及种植、养殖专业知识。使民兵平时能根据当地自然资源,开展多种经营,劳动致富。

平时的军事训练本着劳武结合原则,边劳动边训练,达到既掌握现代化作战本领,又不影响劳动生产的目的。

训练的方法多以示范、练习、演习、实弹射击为主。在民兵训练开始前,由县武装部对以复员退伍军人为主的军事教员进行培训,除规范动作要领,对训练内容逐项提出要求,统一训练目标外,1949~1992 年,全县经商洛军分区和柞水县人民武装部培训的民兵军事教员总数达 2579 名。其中区、乡武装干部 54 人(次),武装基干民兵干部 1842 人,炮兵射手 34 人。

训练多利用冬季农闲时期进行,加之农业合作化后至 1983 年,均对生产队参加与训练的民兵,给与误工补贴或记劳动日,使民兵不因参加训练影响家庭收入和生活。

1980~1983 年,全县分期分批对农村 24 个民兵连,103 个班,2345 名基干民兵在训练之后进行考核,各项课程均达到良好以上。

1984~1992 年,每年对武装基干民兵都进行一次训练,受训人数为 67426 人(次)。成绩良好的 96%,其中优秀的 36%。

三、勤 务

1. 剿匪肃特,维护社会治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柞水民兵,除积极报名参加军外,主要是配合部队、公安人员剿匪、肃特,维护社会治安。击毙顽抗的土匪 9 名,捕获匪首 13 名,取缔一贯道 853 名,收缴步枪 275 枝,手榴弹 107 枚,子弹 5054 发,短枪 30 枝,地雷 70 枚,六〇炮 5 门,八二炮 15 门;破获特务案 2 起,其它反动会道门案 13 起。在土地改革、反霸斗争和镇压反革命运动中,晚间巡逻,白天盘查,到外地捕捉反革命分子,保证了土地改革、反霸斗争、抗美援朝的顺利进行。

2. 生产建设: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民兵发挥了主力军的作用。在兴修水利、改河造

田、修路等方面作出了显著成绩。1950~1973年，全县以民兵为主改河造田2874亩，治理荒山4352亩，植树造林134358株，修公路、架子车路1200余公里，种试验田2548亩，修渠11万多米。1983年后，民兵经营的各种专业有1140户，年均纯收入在136.8万元，户均1200元。

“文化大革命”期间，全县民兵因受派性干扰，有273人参加了武斗组织。

第五章 支 前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和解放战争中，中国工农红军、新四军、解放军多次转战柞水。柞水人民深知红军、新四军、解放军是人民的子弟兵，积极支援部队作战，和部队一直保持着鱼水之情。

1935年2月1日，红二十五军主力在蔡玉窑马尔峡同国民党柳彦彪一二六旅作战。当地187名青壮年，自动用门板做成担架，在战火中救护伤员。

1935年2月10日，中国工农红军鄂陕三路游击师来红岩寺。当晚，有18户贫苦农民，给红军送玉米糝子193公斤，麦面565公斤，洋芋568公斤。19日红军抵蔡玉窑，当地群众除送粮1080公斤外，又有40多名妇女自动为红军烧水做饭，有138名妇女给红军做军鞋207双。

1935年5月10日，马家台蔡略有、蔡略全主动打探国民党部队布防情况，及时报告红军，并为红军带路。5月21日，红军走后两人均被九间房乡长郭建唐杀害。蔡略有的母亲蔡柯氏得知儿子被害后，劝第二个儿子蔡略余参加了红军。

1935年8月16日，蓝田保安团在红岩寺塔尔坪，包围了四路游击师，形势危急。塔尔坪的余长益跑步30公里，将情况告知三路游击师。师长汪世才立即率部前往塔尔坪，击溃了蓝田保安团。

1936年，红七十四师六团，在老庵寺同宁陕保安团作战，当地人民救护红军伤员14人。

1936年3月2日，红七十四师六团一部，驻扎红石沟。县自卫队、保甲人员200多人前往偷袭。县城简化东、简开明、刘世汉三人，抄小路星夜兼程至红石沟，向红军报告了消息。红军设伏，于4日击溃了来犯的自卫队和保甲人员。

1949年12月县人民政府成立后，全县妇女给解放军做军鞋13760双，绣慰问袋27063个。学生给解放军写慰问信763封。

第六章 重大战例

唐永泰元年（765），羌族造反军万余人，于四月十三日夜围困了乾元县城（今下梁

夜珠坪)。天亮后，四山摇旗呐喊，擂鼓助阵，万箭齐发。城内官军 2000 余人，惊慌失措，赤身裸体，抱头四窜。羌军大队骑兵入城，刀剑挥舞，人头落地。至日出，街头巷尾尸体满布。计杀死官军 700 余人，活捉 1000 余人，仅有 200 余人逃跑。羌族造反军大胜。

南宋绍兴元年（1131）九月，李忠率领的农民起义军 2000 余人，进攻驻守乾佑县城（今下梁夜珠坪）的官军王彦部。由于官军人数相当李忠部 2 倍以上，又有骁骑千余，事先有备。李忠部杀进城后，王彦部骁骑由南北两路夹击冲杀，马踏刀劈，李忠部战阵大乱，死 200 余人，败退至秦岭。

清嘉庆二年（1797）七月，白莲教万余人围困驻守大山岔孝义厅城的官军。两日后，官军乘夜突围未遂，士气大落，奄奄待毙，仅有少数顽抗。白莲教于第三日拂晓以火攻之，又从东西两路进城，杀伤官军半数以上，获全胜。

同治元年（1862）三月，太平军启王梁荣富率 2 万余人，攻打驻守蔡玉窑的 3 万清兵。太平军于夜间分三路击溃驻守下窑、沙沟口和银坪的清兵，拔除了攻打蔡玉窑街的外援力量，解除了被围的可能。天亮后三路人马乘胜进攻蔡玉窑街，清兵三面受攻，激战一天，溃败。

同治元年（1862）四月七日，太平军遵王赖文光、启王梁荣富、主将马融和率兵 7 万人攻打孝义厅城（今柞水县城）。先以 3 万人马封锁了厅城东坡和界牌湾、后沟、纸房沟的去路。后以 3 万多人马冲进厅城，逼官军于乾佑河畔，双方对阵。太平军先以箭射杀官军千余人，其余溃逃。太平军又以骁骑追杀，官军万余人，所剩无几。同知张召虎被砍头。太平军全胜。

同治元年（1862）五月二十日，回民起义军 300 多人，驻守药王堂，守军、乡勇进攻。回民起义军闻知消息后，将 200 余人埋伏于东西两面山凹，守军、乡勇进药王堂厮杀中，东西两山伏军冲进药王堂，使守军、乡勇里外两面受攻，被杀死 25 人，溃逃。二十一日拂晓，守军、乡勇分东西两路攻打药王堂。回民起义军事先撤出药王堂，在南边的平地里摆开战阵，杀死守军、乡勇 20 多人。是夜，回民起义军佯装进驻药王堂，于人睡定后撤至四道河，埋伏于东山和乾佑河畔。守军、乡勇于半夜突袭药王堂扑空，随即向四道河进逼，遭回民起义军伏击。被杀死十多人，伤 50 多人，仓皇逃窜。回民起义军三战三捷。

同治二年（1863）八月十二日，四川农民起义军蓝二顺率兵万余人，由凤凰嘴至石嘴子，厅署贡生刘太阶率乡勇 200 余人前去拦截。起义军虽长途行军疲惫、饥饿难忍，但见有敌来战，即挥刀上阵，杀声震天。乡勇见起义军人员众多，士气骁勇，纷纷逃散。刘太阶只领十多人应战，当即被起义军全部杀死。有福镇军驻守厅城和药王堂，闻讯北逃。

同治三年（1864）四月二十八日，四川农民起义军蔡昌林率 5 万余人，由镇安入孝义厅，攻打厅城。守军万余人和厅署官员仓皇逃窜，起义军追杀。以骁骑通过河道在什家湾拦住去路，双方在界牌湾激战。起义军以众胜寡，杀死守军 300 余人，砍死委员李仁，取全胜后遂驻守厅城。

1935 年 2 月 1 日，红二十五军主力向蔡玉窑进发，敌围剿主力柳彦彪一二六旅尾随，红军在马尔峡设伏，以重机枪、轻机枪在两面山上向敌射击，使敌阵大乱。击溃两个营，

歼灭一个营。

1935年4月9日，红二十五军主力——鄂陕第三、四路游击师在九间房设伏，待警三旅人员进入伏击圈后，发起猛攻。战斗两小时，打垮警三旅两个团，歼灭1个团又1个营。俘张汉民以下官兵1000余名，缴获电台1部，步枪70余枝，机枪40余挺，子弹40余箱，八二砲4门，六〇砲12门，电话机两部，银元20余箱。这次战斗因当时情况不明，后弄清警三旅为中国共产党掌握的部队。旅长张汉民及主要团、营长等共产党员被错杀。在1945年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七次代表大会上，追认张汉民等人为革命烈士。

1935年8月16日，红军二十五军四路游击师一部，在红岩寺塔尔坪被蓝田保安团包围。三路游击师得知情况后，即率部在包围圈外包围了蓝田保安团，使其处于夹击之中。激战两小时，蓝田保安团死伤百余人，突围而逃。

1947年元月，中国人民解放军三五九旅百余人驻扎王家河脑，柞水县自卫大队200余人，分两路夹击。解放军抢先占领两面山头，机枪、步枪猛烈射击，弹无虚发。激战一小时后，自卫大队死伤20余人，败退。

1947年11月10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晋冀鲁豫野战军四纵队十二旅三十六团，由山阳至凤凰嘴，攻打镇长党涛芝的自卫队和警备班据守的凤镇纸房寨。凌晨2时，解放军兵分三路，主力部队入小皂河沟，绕纸房寨北插入寨后；一路进入老槽沟侧击；一路从正面围歼。拂晓，向寨内喊话，发动政治攻势，分化敌人。在守敌拒不投降的情况下，先以炮击，发起猛烈进攻。主力部队随即攻占寨子。自卫队和警备人员见大势已去，纷纷交械投降。击毙敌40多人，俘70余人，活捉了伪镇长党涛芝。缴获步枪40余枝，手枪24枝，子弹4000余发，衣物500余件，粮食2500公斤。

第七章 驻 军

唐龙朔二年（662），在今丰北河乡龙王庙，派驻戍兵百人，步马5匹。高宗上元二年（675）增至500人，步马100匹。中和元年（881）为防御黄巢起义军入关中，截断北通长安之路，兵增至千人。

唐永泰元年（765），为防止羌族造反军北上，进逼长安，在乾元县城（今下梁夜珠坪）派驻兵2000余人，在王家河口派驻兵1300余人。长达11年之久，至大历十年（775）撤出。

北宋乾德二年（964），为平息契丹与北汉联军入境，在今柞水县城南红石崖处设乾佑关（亦名旧县关），派参将镇守，派驻官军万余人，驻扎于今柞水县城、什家湾、车家河、药王堂。至淳化四年（993）撤出。

南宋建炎三年（1129），为防御金人和农民起义军入境，在乾佑县城（今下梁夜珠坪）驻官军5000多人，下梁子、王家河口驻1500余人，长达八年。此期间，均实行屯垦，“以饱官兵口食”。

绍兴十六年（1146），割丰阳、乾佑镇界金。十七年（1147），金在乾佑旧城（下梁

夜珠坪)、石瓮子,驻金兵万余人。

明成化六年(1470),农民起义军刘通部李原、王彪万余人驻守今柞水西川、蔡玉窑五月有余。

明崇祯六年(1633)十二月,李自成部万余人驻守凤凰嘴、蔡玉窑等地,打富济贫,操练武艺,至七年(1634)九月撤出。

明崇祯九年(1636)七月,李自成部扫地王、黑煞神驻守红岩寺、大沙窝,招纳兵勇,操练武艺,至十年(1637)六月撤出。

清康熙十八年(1679)五月,农民起义军王屏率部据守汉中。十月,清军威远大将军率兵3万人,驻守旧县关、什家湾、车家河、药王堂,堵塞起义军去路。为时三年,至康熙二十一年(1682)七月撤出。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分拨咸宁、蓝田、镇安三县地设孝义厅,添驻西安分府同知一员,步马兵320名,长期镇守。

清嘉庆二年(1797)二月,广西陇南县举人徐洪懿由咸宁知县升任孝义厅同知,为防御各地农民起义军入侵,报省抚批准,再添驻步马兵280人,长期镇守。

清嘉庆二年(1797)五月,白莲教王聪儿(齐王氏)、罗半年、王三槐、冉文有率兵3万人,分驻镇安和孝义厅,宣传教旨,操练武艺,为时四个月撤出。

清同治元年(1862)元月,太平军2万人驻扎营盘,筹集粮草,操练武艺。三月出大峪,与清军在三兆激战,一举击败副都统乌兰都。

清同治三年(1864)四月二十三日,四川农民起义军蔡昌林,率兵5万余人,攻克孝义厅城,驻守两月余,进行休整。七月初三前往周至。

民国3年(1914)3月1日,白朗领导的农民起义军3万余人攻取柞水后,驻守县城、石嘴子、什家湾进行休整,5月上旬去甘肃。后北洋陆军5万余人驻守县城和凤凰嘴,历时一年。

24年(1935)元月,西安绥靖公署杨虎城部韩志芳团驻凤凰嘴,至26年(1937)2月撤出。

26年(1937)6月,总监部西北游干班第七分校第一军需局3000余人,进驻太河楼子石和丰北河,为时八年。大量砍伐林木,解板子、烧木炭。

26年(1937)8月,陕西省第八保安团驻守柞水县城和石嘴子,为时三年,至29年(1940)撤出。

1949年11月,进军镇柞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商洛军分区独立十二团留驻凤凰嘴、蔡玉窑、营盘,剿灭国民党残余势力。1950年全团官兵大搞生产,开荒种地,达到粮食自给有余。1952年5月整编赴朝。

1953年5月,陕西省公安十团驻守凤凰嘴,学习文化,开展军事训练,1955年撤离。

卷二十一 科学技术

古代柞水为“荒僻之野”。商初有先民活动至民国末，长达 3600 余年，交通闭塞，文化教育落后，科技信息塞听。农业长期囿于“刀耕火种”的原始生产方式之中；现代工业一无所有。粮食加工多使用手推磨（俗称拐磨），一斗小麦需五天才能磨完。运输全靠肩挑背驮，生产劳动十分艰辛。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交通运输、文化教育事业的逐步发展，科学技术由启蒙起步，点化愚昧，启开了闭塞之门。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学科学、用科学风气大兴，落后的荒僻之野开始猛醒，人们竞相进入智慧之门。

第一章 机构、团体

第一节 机构

清代和民国时期，柞水无科技机构。少数技术引进，均系生产者自行而为。民国后期县政府虽在文告上大喊科学救国，但实为应时文字。

1949 年 12 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于 1958 年成立科学普及协会（归宣传部领导）；1958 年 2 月，成立红岩寺、石镇、营盘、蔡玉窑农技站。1962 年在计划委员会设科技组，统管全县科学技术工作。1976 年各区成立林业站、兽医站、种子站。1977 年 11 月成立柞水县科技局；1981 年元月，将科技局改为柞水县科学技术委员会。其业务为：制定科学技术计划，开展科学技术研究，收集科学技术情报，宣传、普及科学知识，管理科学技术干部。1981 年 6 月成立柞水县科学技术协会与科委一套人马，合署办公。1988 年科协分设于县委，1992 年又合并。

第二节 团 体

1980年11月，成立林业学会、农业学会、医学会、畜牧兽医学会。1982年10月，成立青少年科学技术辅导协会；1986年11月成立水利协会。1985年4月成立凤凰镇淘金学会；5月成立凤凰镇麻鸭研究会、红岩寺乡养羊研究会；1986年7月凤凰镇和凤镇区分别成立肉鸭研究会；1987年5月红岩寺乡先后成立木耳、天麻、果树研究会。

第二章 科技队伍

第一节 专业科技人员

1949年12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全县只有大学毕业人员2名，而且均在教育界，科技队伍空无一人。随着教育事业的发展和专业人才不断进入，1976年全县有专业技术人员420人，其中大专毕业的130人。1992年，全县有技术员和相当技术员以上科技人员1635人，其中具有自然科学初级任职资格的334人，中级任职资格93人，副高任职资格1人；具有社会科学初级任职资格的131人，中级任职资格22人，副高任职资格5人；有技术员和相当技术员任职资格的1049人。以1992年人口计，全县平均96人中有1名技术人员。

第二节 农村科技人员

1956年全面实现农业合作化后，为开展群众性的农业技术推广和经验交流，全县以高级农业社为单位成立48个农业技术推广小组，成员218人，以总结老农经验为主，推广良种，合理密植，提高耕作技术。1961年，开展因地制宜的科学种田，全县以生产大队为单位成立科研小组108个，成员476人。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停止活动。1978年全国科学技术大会后，复以生产大队为单位，组建农业科学实验小组205个，成员800多人。其中吸收了大批回乡的初、高中毕业生，使农村农业科学实验有一定的文化基础和活力。

第三节 落实科技人员政策

1957年后，在极左路线影响下，科技人员受到错误对待。反右派斗争中，全县实有科技专业人员28人，被错整错斗12人；“文化大革命”中立案审查的科技人员16人，被错斗、错批的56人，占时有科技人员113人的63.7%。迫害手段有关牛棚、戴高帽子游

街、劳改、毒打、关监狱，后期被开除公职者 5 人，给各种处分者 8 人。1976 年粉碎“四人帮”后，对 25 名科技人员的冤假错案全部平反、纠正。根据国务院关于各类科技干部技术职称评定的暂行规定精神，于 1980 年对农业、林业、水利、水电、卫生、财会等系统的技术人员进行专业技术中级职称评定，并报地区批准，颁发了证书。其中农艺师 3 人，林业工程师 2 人，水利工程师 3 人，畜牧兽医师 1 人，主治医师 2 人，会计师 1 人，力学工程师 1 人。同时给 623 人评定了各类专业初级职称。对农村不脱产的农民科技人员 2 人评定为农技师职称，18 人评定为农业技术员，3 人为林业技术员，14 人为畜牧兽医技术员，9 人为助理畜牧兽医技术员。

1983~1989 年对 3 名中级职称晋升为副高职称，24 名初级职称晋升为中级职称，并给 213 人评定了初级职称，给 5 人评定了副高职称。

1984~1992 年分期分批，将专业技术人员家属 228 户，794 人，转为城镇居民户口。1985 年在理顺工资制中，对专业技术人员的工资按规定进入最低档次。全县科技人员普遍提升一级工资，部分提升两级工资。套改后科技人员人均提高工资 12.3 元。同时将在区、乡工作的专业科技人员 561 人，执行上浮一级工资的规定和具有技术员以上职称的人员享受山区津贴 10 元的规定。1992 年对有特殊贡献的有色金属公司总经理（工程师）李兴运，由省政府批准，每月享受特殊津贴 50 元。

第三章 科技宣传

清同治八年（1869），同知侯鸣珂在乡间查访中发现近亲结婚颇多，生育子女多为痴、呆、瓜、傻。九月公告各里保向民众宣传近亲结婚的坏处和生育的科学道理，并敕令各里保对近亲婚约严加查禁。当年有 135 对男女解除了近亲婚约。

清光绪五年（1879），孝义厅籍陆襄钺著《蚕桑辑要》，由北京石印局出版后，赠厅署 500 本。厅署发往各里保，宣传蚕桑抚育新法。光绪十年（1884），厅属乾佑、社川、金井三河沿岸，以新法植桑 500 多万株。

民国 27 年（1938）5~8 月，县政府张贴布告，编写材料，组织学生在各保宣传缠足的坏处，指出缠足是对妇女生理有很大影响的封建陋习。当年放足者 2632 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1953 年，抽调县、区、乡三级干部 112 人，组成宣传队，向农民宣传自然科学及生理卫生、防疫知识和一夫一妻制的新婚姻制度，禁止纳妾和一夫多妻制。全县各机关、团体、学校出黑板报、墙报 813 期，接受宣传 61624 人，占时有人口 84187 人的 73.2%。广大人民，特别是中青年和儿童对白昼、黑夜、晴、阴、雾、雨、打雷、闪电等自然现象有所了解。青年男女自觉地接受了一夫一妻制的婚姻制度。

1954~1957 年，以农业技术干部为主，深入各区、乡开展玉米新品种金皇后、小麦碧蚂一号和占城稻新种的宣传，推广精耕细作，合理密植。同时宣传了洋芋晚疫病和玉米黑粉病、水稻稻苞虫、小麦吸浆虫的生成原因和防治。全县印发各种单行材料 11167 份，

组织科技宣传队(组)76个,324人。采用宣讲和实际操作相结合的办法,使7624人受到了教育。纠正了部分人靠天吃饭的思想,树立了依靠科学技术增产增收的决心。

1978年,柞水县召开首届科学技术大会,组织动员科学技术人员充分发挥自己的智慧和才干,为现代化建设作贡献,并开展群众性的科技研究工作。与会科技人员,精神大振。

1979年3月15日~4月15日,县科技局和文化教育局联合举办科技电影汇演。演出的影片有工、农、水电、机械制图和卫生知识,观众达2万余人。

为做好科技宣传和交流,柞水县科学技术委员会和柞水县科学技术协会,于1979年创办《柞水科技》(铅印)内部交流刊物。至1992年共出刊18期,发行5000多份,发表各类科技宣传材料、论证报告、科技信息等文章258篇,共122万余字。

1980~1992年,县城、集镇、学校,出刊科技橱窗、黑板报、墙报1231期,刊登各类科技文章、宣传材料、图片8672篇(幅)。使全县46700余人,受到了科技知识教育。召开板栗嫁接、贮藏及核桃病虫害防治、农作物栽培、“八五”消灭、减灾等研讨会36次,参加会议的科技人员136人(次)。

第四章 科技成果

第一节 引 进

商初(约公元前17世纪初),雍梁人移徙柞水(今乾佑河)上游,以渔猎为生,豎人在甲水(今金井河)西源定居,以淘金为业。淘金术始引入柞水。

商代后期(约前13世纪),境内居民始种粟谷。西周宣王十六年(前812)由关中引进平板石磨和石碾,以利脱壳。

秦始皇(嬴政)八年(前239),小金井河(今红岩寺)人康安乙,在商州观察有齿石磨后,“凿平板磨为齿,磨麦为面”,并用丝筐(罗)罗面。

西汉元凤二年(前79),今社川、金井河沿岸植桑养蚕大兴,本始四年(前70),由滨江湖郡(今长江中下游地区)引进缫丝技术。同时由今汉中地区引进铁锅,改釜为锅烹煮。

西汉河平二年(前27),由汉江流域引进造船工艺,在石嘴子始造第一艘小舟。

西汉永始元年(前16),今下梁人,由汉中引进木犁,改人力刨挖为牲畜拖拉。元寿二年(前1)引进犁尖(铧)。

西汉居摄三年(8),由汉江流域引进水稻及育秧、插秧、管理技术。

东汉永宁二年(121),由汉江流域引进并在车家河始修第一座水磨。

东汉永建四年(129),由汉江流域(今安康地区)引进水碓,初在今凤镇试制。汉安三年(144),在甲水(今金井河)、社川河、柞水(今乾佑河)沿岸普遍修建。

三国蜀汉章武二年（222），自商州引进风车，由红岩寺匠作王本光试制使用。

唐贞观三年（629），名医孙思邈来南山，在今药王堂采药炮制，并培养了百多名民间郎中。中医、中药在县境始兴。

唐永徽二年（651），由汉江流域引进背架，民广作背运。

唐仪凤三年（678），由关中属大峪引进烧木炭技术，次年即全面推行。

唐至德三年（758），引进造纸术，土人碎构皮为浆而作。

唐宝应二年（763），由关中引进烧瓦术，始有民改茅屋为瓦屋。

唐贞元三年（787），始给平田施肥，获增产之利。

北宋开宝三年（970），由汉江流域引进木箱养蜂技术。

明隆庆五年（1571），由商州引进玉米酿酒工艺，民多自酿。

明万历三十年（1602），由河南引进甘薯（红薯）栽培技术，在凤凰嘴试种，生长良好。

明天启四年（1624），由金州（今安康），引进土法炼铁技术，在今小岭和蔡玉窑建土炉冶炼。

明天启七年（1627），红岩寺金银匠作王进升，由商州学得首饰制作技术，在红岩寺街开业。

明崇祯十一年（1638），由金州（今安康）引进玉米制糖技术，土人多自制。

清嘉庆二十一年（1816），彭家万、郭全美、李先德三名工匠，在咸宁参观十多处戏楼建筑之后，在红岩寺主修东岳庙戏楼。

民国33年（1944）3月，县境天花流行，由省卫生试验所领回疫苗150打，县境首次给1500名儿童接种了牛痘疫苗。

民国34年（1945），柞水县在第四农业辅导区的指导下，利用捕捉、拆除办法，首次防治稻苞虫和玉米黑粉病。

1953年8月，下梁国营农场购进打稻机一台，县境始用农业机械。

1954年6月，国营下梁农场购进一台双轮双铧犁，工效提高2倍。

1954年7月26日，县卫生院设化验室。

1956年3月，陕西省给柞水拨化肥3吨，县境首次使用化肥。

1956年4月1日，柞水县电影放映队成立，配备1101型发电机和捷克放映机一台，首场在县政府院中放映黑白戏曲片《秦香莲》和苏联故事片《勇敢的人们》。

1956年10月10日，《柞水报》创刊出版，报社附设印刷厂，购置自动小圆盘印刷机一台。县境始用机械印刷。

1957年7月下旬，柞水首次推广玉米人工授粉11867亩，效果良好。

1958年11月1日，柞水广播站建成，使用600千瓦扩大机和远程牌收音机、苏式7.2千瓦汽油发电机。县境始有有线广播。

1958年11月8日，县人民医院建手术室。

1959年8月1日，县城水电站建成发电，使用双击式水轮发电机组（40千瓦）。县境始用电照明。

1962年半机械化面粉加工厂建成投产，使用16英寸小组合面粉机。县境始用机械磨

面。

1964年6月3日，柞水县医院启用30毫安X光机，给患者透视。

1969年4月，县农机公司购进工农15型12马力拖拉机5台，凤镇、下梁始用拖拉机耕地。

1971年12月，成立柞水县建筑公司，始用卷扬机、混凝土搅拌机等机械承建各式楼房。

1975年12月，柞水县丝织厂建成投产，使用62型半自动铁木织机。

1976年元月，柞水县电视差转台建成开始转播。使用内蒙古产黑白电视差转机，收陕西电视台四频道。

1977年7月，柞水县医院设心电图室，对患者进行检查。

1980年，大西沟采矿队购进发电机3台，空气压缩机1台，风钻3台，始用机械开采。

1980年12月，柞水县城电视差转台改用浙江余杭无线电厂产10千瓦彩色电视差转机，县境始收看彩色电视。

1984年5月，石坪选矿厂建成投产，使用球磨机和复送机。

1985年，营盘木材加工厂由凤县木材加工厂，引进仿古漆雕工艺技术，批量生产。

1988年，县境始用四通打字机。

1992年，乾佑镇引进胶合板制作技术，县境始制胶合板。

第二节 研制、创造

隋仁寿三年（603），车家河木匠徐炳乾制驮架，民皆效制，方便了山区小路驮运。

唐广德二年（764），上孟里（今凤凰嘴）木匠杨静发制手拐小木碾，脱稻壳为米，第二年改制为带齿木碾，工效提高2倍。

唐元和五年（810），社川里（今蔡玉窑）人，以腐草、败叶施稻田，获肥秧之利。

清顺治六年（1649），财神庙人辛庆仁将山百合研碎过滤，提取百合粉。

1957年元月，百货公司会计张鼎新，创造“简便速算法”，提高工效2倍。《陕西贸易通讯》发表了专题介绍文章。

1977年9月，凤镇地段医院利用狼尾蒿治疗多发性深部脓肿，治愈率达97%。

1978年3月，县卫生局针对婴儿营养普遍不良，以黄豆、麦粉、鸡蛋、蛋壳粉、食盐、白糖、米粉、核桃仁、核黄素以及助消化药物制成“育红代乳粉”。应用后效果良好。

1979年11月20日，全国合作总社和陕西省供销社科技处，在柞水对外贸公司科研组进行的“栗子常温库贮藏保鲜研究”作了鉴定，认为具有操作简便、费用低廉、易于推广的特点。

1980年，县广播站助理工程师何正宏，用电子交流稳压器，自行设计、装配一部电视差转机，安装调试后效果良好。

1981年商洛线务段柞水县蔡玉窑长线包线员韩昌武，经多次试验装置一部小型七晶管自动震铃袖珍电话机，使用效果良好。

1981年4月20日,商洛地区科委在柞水对核桃板栗研究所试验的“板栗直接装筐石窑保鲜技术”通过鉴定。认定方法简便,成本低,效益显著,适于板栗产区推广使用。

1982年陕西省供销社对工程师徐国祯、助理工程师叶光普夫妇开展的栗子磷化铝熏蒸试验进行了鉴定,认为简便易行,成本低廉,便于推广使用。

1982年,柞水医院根据老草医王家成贡献的盘龙七药酒秘方,试制“盘龙七”药酒。经11年3万余人(次)的临床应用验证,效果甚佳。西安医学院、陕西省中医研究院鉴定认为:治风湿、骨折、软组织损伤效果显著。

1985年,柞水县板栗研究所进行的板栗根接试验成功。

1985年县农机修理制造厂厂长叶堂青,组织技术攻关小组,改进试制解放AC—10型、东风EQ—140型汽车刹车制动鼓和东风EQ—140型汽车水泵成功。商洛地区农业局和商洛地区计划经济委员会标准所鉴定为:产品基本参数符合部颁标准,材料符合国际要求。

1985年5月,柞水妇幼保健人员,利用火烙治疗妇女宫颈糜烂,效果良好。

1986年元月24日,县林业站与西北农业大学园艺系合作试验的“中华猕猴桃节能贮藏新技术”,由陕西省猕猴桃科技开发公司进行了鉴定。此法可使鲜果保鲜4个月以上,保鲜率大于85%,失水率小于5%,完果率大于87%,达到国家科委的攻关指标。

1986年4月25日,柞水县宽坪供销社职工陈正兴试验的“板栗室内保鲜贮藏技术”通过鉴定。此法可贮藏188天,板栗色鲜味美,种植发芽率达95%以上,无毒害,具有食用和作种价值。

1987年2月14日,在商洛地区“星火计划”汇报、资源开发研讨会上,副县长申琪代表柞水县科技开发领导小组作了题为《点燃科技“星火”,开发板栗系列化生产技术》的经验介绍。1988年通过鉴定验收,提前一年完成了柞水县承担的商洛地区“板栗栽培、贮藏、加工技术开发”国家“星火”项目,获省农村科技进步三等奖,地区“星火”计划一等奖,全国“星火”展交会银牌奖。

至1992年共取得科技和技术推广成果70项,其中省级科研成果5项,地区科研成果7项,县级科研成果58项。

附:

一、《盘龙七》药酒临床应用小结

盘龙七药酒是王家成大夫的秘验方。1970年献出,1971年在柞水医院应用。11年服用3万余人,对骨折及其后遗症、风湿性或创伤性关节炎、增生性脊柱炎、慢性腰腿痛等有比较明显的活血化淤、消肿止痛、祛风除湿效果。副作用较小,除高血压病、心脏病患者慎用外,无其它明显禁忌。临床应用病例情况如下:

(一)患者类型

(全部病例均为 16~72 岁门诊或住院骨科病员)

病名	病例数	性别	
		男	女
骨折及后遗症	109	64	45
创伤性、风湿性关节炎	80	50	30
增生性脊柱炎	30	20	10
慢性腰腿痛	70	52	18

(二)治疗结果

病名	例数	疗数(天)			
		止痛日期 (平均)	消肿日期 (平均)	临床愈合 (平均)	有效率(%)
骨折	109	8.3	7.4	42.2	84.8
关节炎	80	14.4	13.6		82.4
增生性脊柱炎	30	15.8			85.3
慢性腰腿痛	70	56			86.9

(三)副作用

个别病员有皮肤过敏(丘疹 2 例,斑丘疹 1 例,荨麻疹 5 例);高血压病人有血压升高现象(平均升高 10~20/5~10mmHg) 4 例;心脏病人特别是冠心病出现心律紊乱 3 例(阵发性心动过速 1 例,室性早搏 1 例,Ⅰ度房室传导阻滞 1 例)。停药后对病人对症处理,症状均在 1~3 日内消失。

(四)典型病例

例 1:王××,男 42 岁,地质工人,双膝疼痛反复发作达 20 余年。主诉于 1974 年 8 月 2 日初诊。20 岁时因受潮湿,自觉双膝关节酸痛,有时亦伴有肩髁、肘关节疼痛,每年冬春季发作频数,严重时走路困难,但不红肿,时轻时重,延医多年无效。查体:心肺无杂音,双膝关节不红肿,双膝眼外有压痛,浮髌征(一)血沉 8mm/第 1 小时末,心电图正常。诊断为风湿性关节炎。内服盘龙七酒 25ml/次,2 次/日,一周后疼痛减轻,15 日症状明显好转,18 日后疼痛消失。连续服药酒 5 月,半年后恢复野外地质工作。

例 2:陈××,女,54 岁,干部,腰痛反复发作三年之久。主诉于 1976 年 4 月 9 日初诊。1974 年因翻车腰部受伤,此后一直疼痛,时轻时重,不向下肢放射,并无下肢麻木感,每当劳累后加重。查体:τ 三、四椎旁压痛,左侧尤甚,棘肌中度痉挛,但压之无放射性疼痛。X 线片示:τ 三、四椎体缘呈唇样增生性改变。诊断:增生性脊柱炎。服盘龙七药酒 30ml/次,2 次/日,1 个月后症状明显减轻,3 个月后恢复工作。坚持服用药酒半年,腰痛完全消失。

(柞水县医院骨科科研组)

二、“狼尾蒿”治疗多发性深部脓肿的报告

多发性疔疮、疮疖、痈疽以及深部脓肿，是山区农村常见、多发病，一年四季均可发生。病情顽固，病程缠绵，多由外感风湿热，情志内伤，素食厚味，胃营运行失调，皮肉损伤，外感染毒，气血淤滞而引起。

凤镇地段医院在开展科研活动中，采用“狼尾蒿”治疗多发性疔疮、疮疖、痈疽及深部脓肿，疗效显著。他们在治疗70例患者中治愈68例，好转2例，治愈率达97%，总有效率100%。

“狼尾蒿”为飞蓬属，加拿大蓬，菊科，一年生草本植物。高30~150厘米，茎绿色，有纵纹，长白绒毛；叶条形，叶片从茎部互生，近匙形，边缘有齿裂细毛。夏末秋初开花，花外层为舌状花冠，白色，中间为管状花冠，淡黄色；秋末结瘦果，呈黄褐色。“狼尾蒿”活血化淤，清热拔毒，消炎止痛，去腐生肌，适用于各种多发性疔疮、疮疖、痈疽及深部脓肿，治疗简便。柞水药源丰富，适于推广，并可避免用雷夫奴尔纱条引流给病人造成的痛苦和经济负担。

治疗方法：药用茎叶，将鲜药捣烂敷于患处，干药制成散剂，调敷或撒敷患处，每日1次。

病例：患者孟××，男，7岁，周垣公社金凤二队人。1976年3月17日高烧，谵语，右大腿、左上臂红肿，卧床不能翻身，7天后入院。经检查，右股股沟大腿外侧膝处，左上臂内侧、左臂部等有馒头大小肿块4处，表面红肿，界限清楚。肿块中部紫红色，压痛明显，诊断为多发性脓肿。入院20天后用抗菌素，疗效不佳，体温波动，患部溃烂，大量脓液流出。8月14日，改用“狼尾蒿”捣烂外敷，每日1次，两次后脓排净，5次后肉芽组织出生，空洞填平，14天后患儿能直立行走，一月后完全恢复健康。

患者丁××，男，72岁，皂河公社东源大队人。一个月前生颈痛，3天后肿块扩大，全身发冷发热，曾外用草药，内服西药，疗效不佳。7~8天后，溃烂流脓。1977年7月6日入院，用双氧水冲洗后，外敷“狼尾蒿”，每日1次，3日后消肿，体温正常，脓液减少，5次后脓液排净，伤口颜色正常，肉芽组织生长良好，10天痊愈出院。

三、火烙治疗妇女宫颈糜烂

柞水县广大妇幼卫生人员在省纺织职工医院卫生队的协助下，对全县13968名已婚妇女进行了妇女病普查，发现宫颈糜烂患者3786例，占发病总人数的47.2%。对其中2342例患者作了火烙治疗（其余均用中药治疗）。经复查，治愈1796例，症状明显减轻者546例，治愈率为76.69%，有效率达100%。

（一）火烙疗法是根据山区农村电力和电烙设备不足的情况，运用“热”烙掉坏死组织的原理，在电烙基础上，研究的一种新疗法。

（二）火烙治疗宫颈糜烂方法：火烙疗法适用于治疗慢性宫颈炎的宫颈糜烂，轻、中、重度宫颈糜烂以及子宫颈腺囊炎等。

1. 火烙疗法无条件限制，设备简单，一只酒精灯和两把火烙匙即可，操作简便，容易掌握。操作时：（1）用窥阴器扩开阴道，暴露宫颈，擦净宫颈表面分泌物，用酒精消

毒宫颈表面及穹窿部；(2)把火焰器头放在酒精灯上烧红，蘸上菜油，在火焰器头冒烟，但油迹未干的情况下，轻轻压在子宫颈炎部约2~3毫米深处，3~5秒钟轻轻取出，反复操作至所有糜烂面均烙及，直达糜烂边缘外0.2厘米；(3)操作时手劲大小可根据糜烂程度而定，如乳头状或颗粒糜烂用力要大，要将乳头或颗粒烙平为止；单纯性糜烂可用力小一些，如有宫颈腺囊肿，须先刺破，将粘液擦干再火焰；(4)火焰时不要碰触阴道壁，防止引起烧伤。火焰后可在创面上撒些消炎粉、磺胺、黄连素或夫南西林粉。

2. 没有痛苦感，妇女乐于接受，且不花钱，效果满意，符合简、便、廉的原则。

(三) 疗效分析：

1. 对102例宫颈糜烂经火焰后治愈74例，占72.5%，好转28例，占27.5%。其中，轻度14例，治愈14例，治愈率100%；中度50例，治愈39例，治愈率为78%；好转11例，占22%；重度38例，治愈21例，占55.3%。说明随着糜烂程度的增加，火焰治愈率下降。因此，必须及早治疗为好。

2. 102例宫颈糜烂中，从年龄看，26~40岁居多，共79例，其发病率为77.4%。

3. 从宫颈糜烂与产次关系看，1~2胎18例，占17.6%；3胎以上84例，占82.4%。说明生育越多，宫颈糜烂发病率越高。搞好晚婚和计划生育工作，可以降低宫颈糜烂的发病率。

(四) 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1. 宫颈癌未排除者及急性生殖道炎症、严重慢性盆腔炎和有出血倾向者禁忌火焰。

2. 除月经期外均可火焰。重度糜烂可在3个月后再次补烙或分次火焰。

(柞水县卫生局科研组、省纺织职工医院卫生队)

第三节 论 著

柞水县科技论文、著作统计表

(表1)

名 称	作者姓名	出版单位(刊物)名称	出版、刊出时间
蚕桑辑要	陆襄钺	北京石印局	光绪五年(1879)
蚕桑新编	陆襄钺	北京石印局	光绪十一年(1885)
中国卫生制度变迁史	马允清	天津大公报	民国29年(1940)
国语造句学	马允清	上海会文堂书局	民国31年(1942)
栗雪片象研究初报	王建军、王康生	柞水科技	1979年
龙藤须对血凝及纤溶影响的测定	县医院骨科科研组	柞水科技	1979年
玉米自交系繁殖及杂交制种的高产种植法	县良种示范繁殖农场	柞水科技	1979年
关于生猪食盐中毒症的诊治报告	县畜牧兽医工作站	柞水科技	1979年
栗害虫的调查	县核桃板栗研究所	柞水科技	1980年

续 表

名 称	作者姓名	出版单位(刊物)名称	出版、刊出时间
板栗灭虫试验简介	县农副公司科研组	柞水科技	1980年
龙藤须注射液对狗外周血流量影响的测定	县医院骨科科研组	柞水科技	1980年
切莫再毁灭森林搞粮食	刘文郁	柞水科技	1980年
板栗窑洞保鲜贮藏试验报告	王康生	柞水科技	1980年
油松浸根阳坡造林试验报告	张文杰	柞水科技	1980年
胶粘剂在新春水电站上的应用	高吉发	柞水科技	1980年
漆树育苗	宽坪公社漆树科研组	柞水科技	1980年
1982年小麦腥黑穗病、毒变普查情况报告	县农技站	柞水科技	1982年
关于我县发展长毛兔中几个问题的初步探讨	陈米海	柞水科技	1982年
柞水县山区农村14岁以下智能迟滞患儿皮肤纹理观察报告	张如一	中华儿科杂志	1982年
柞水县山区正常儿童皮纹学267例观察分析	张如一	陕西新华报	1982年
橡子磷化铝熏蒸灭虫试验报告	叶光普、徐国楨	柞水科技	1983年
谈谈我县的主要油料作物——荏子	王志秋	柞水科技	1983年
因地制宜,狠抓关键,连夺12年洋芋丰收	刘得江	柞水科技	1983年
柞水县农家品种汇编	杨春勤、谢义德	柞水科技	1983年
怎样使山区的孩子健康聪明	张如一	陕西科学技术协会会刊	1983年
柞水县森林病虫害普查报告	程良勤	柞水科技	1984年
板栗子苗大田嫁接试验初报	吴桂林	林业科技通讯	1988年
关于建立柞水商品板栗基地的可行性论证	吴桂林、王康生	商洛地区论证报告汇编	1985年
低产野生板栗林高接改造效应研究	板栗研究所	柞水科技	1987年
中国古代农业考略	龙贻贤	中州今古	1987年
柞水薪柴资源调查	吴桂林	中国科技报	1987年
关于保护发展及合理利用栎类资源的可行性论证	刘志芳	柞水科技	1988年
关于解决贫困山区粮食问题的探讨	李 力	柞水科技	1988年

续 表

名 称	作者姓名	出版单位(刊物)名称	出版、刊出时间
关于推广节柴灶的调查研究	吴桂林	柞水科技	1988年
从我县饲草饲料资源出发建立合理的畜牧业生产机构	焦瑞象	柞水科技	1988年
柞水县矿产资源的开发利用现状及今后方向	王金发	柞水科技	1988年
从柞水蔬菜现状谈起	霍国琴	柞水科技	1988年
柞水中草药开发利用初探	柯遵恒等	单行本	1988年
秦岭野生植物火棘调查报告	柯遵恒	农家信史报	1988年
关于开发柞水五倍子资源的可行性论证	刘志芳	柞水科技	1991年
水灾对柞水的危害及治理办法	龙康贤	商洛地区“八五” 自然灾害预测及 对策论文选编	1992年

第四节 获奖单位、人员

一、1979年12月，在柞水县科技工作座谈会上获奖的单位

柞水县板栗研究所
柞水县医院骨科科研组
凤镇区凤凰公社康湾生产大队农科站

二、1986年柞水县依靠科学技术致富的先进集体和作出贡献的先进个人

(1) 先进集体

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凤镇区委员会
凤凰镇科学技术普及协会
万青乡人民政府
石瓮乡人民政府
柞水县畜牧良种场
营盘区农业技术站
柞水县丝织厂
柞水县板栗研究所
柞水县水保站
乾佑镇界牌湾行政村

(2) 先进个人

汪正刚	汪正溢	陈正兴	肖盛林	陈春和	蔡杰胜
芦汉杰	刘德江	何治礼	汪正兰(女)	赵芳林	索金顺
齐学忠	王立禄	吴济善	王会庭	赵世明	朱普艳
潘积恒	潘进	吴世荣	朱家林	穆兴耀	张邦安
刘朝东	毛振农	李全山	谢开辉	吴桂林	柯遵琴(女)
姚兴勇	余学圣	徐孔融	李公文	樊春炎	鄧守玺
阎孝谦	蔡镇安	邱志平	黄家祥	李孟贤	

三、1988年柞水县优秀科技论文奖获得者

(1) 一等奖

刘志芳(女) 李力 吴桂林

(2) 二等奖

刘如向 霍国琴(女) 柯遵琴(女) 杨从升 胡胜德 苏书勤 王青海

(3) 三等奖

徐孔融 党学德 石磊 陈佑华 姚效琪 张宝善 汪正刚 王国庆 孔刚
王良

(4) 特别奖

张生民(商洛地区卫生局) 李汉杰 李德印 王志军

四、1992年商洛地区“八五”自然灾害预测及对策论文获奖人员

三等奖：龙庚贤 吴桂林 王华章 程良勤 郭益龙

四等奖：赵礼宜 王华翠(女)

五、1992年柞水县“八五”减灾论文获奖人员

一等奖：龙庚贤 程良勤 郭益龙

二等奖：王华翠(女) 王华章 黄维

三等奖：赵礼宜 王福平

六、1992年柞水县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理论与实践研讨会论文
获奖人员

一等奖：赵先振 刘彦峰

二等奖：龙庚贤 霍国琴(女)

三等奖：孙喜俊 汤学仕

七、1992年在“七五”全国“星火”计划博览会上获奖项目和人员

(1) 板栗研究所的《板栗栽培贮藏加工》获金奖；

(2) 雕漆工艺厂的《仿古漆器工艺开发技术》获银奖；

- (3) 西安制药厂柞水分厂的《盘龙七药酒、药片的开发》获银奖；
- (4) 县科委主任孙喜俊荣获“七五”全国“星火”计划管理先进工作者奖；

八、获省级先进个人奖的人员

1992年县农牧局局长戴宗昭，在农村科技进步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被省政府评为先进个人，获三等奖。

第五章 地震观测

1975年前，柞水无地震观察机构，亦无仪器和技术人员。历次地震均无预防，故损失惨重，伤亡人数很多。1976年7月28日凌晨河北唐山发生7.8级地震后，根据陕西省地震局的通知，柞水县组成13人的地震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组织地震测报。全县以地震办公室、城关中学、红岩寺中学、凤镇中学、气象站为主，成立5个中心测报点；以防疫站、药王公社、药材公司、周垣公社、西冶714队、柴庄公社、蔡玉窑中学、杏坪公社、营盘中学为主，成立9个骨干测报点；以公社为单位成立36个宏观点，318个观测哨，有兼职测报人员556人。各点、哨以动物（猪、狗、鸡、牛）、地下水、云的动向变化为观察对象，并利用简单仪器（在室内设置水盆、水杯）进行观察。又组织人民群众在野外搭防震棚16217个，严禁晚上回屋休息。教育人民克服麻痹大意思想和恐惧心理。

1977年12月，根据陕西省地震局的通知，调整地震观察点，保留地震办公室、城关中学、凤镇中学、红岩寺中学、气象站5个骨干测报点和下梁畜牧场、药王鹿场两个宏观观测点外，其余撤除。在为时一年的全民性防震测报中，提供197个重要数据。1979年11月撤销地震办公室，业务交县科委负责。

1985年，除保留县城、凤镇、红岩寺、蔡玉窑、营盘5个中学骨干测报点继续观测外，县科委地震测报业务转入宣传地震科普知识，以宏观为主，及时上报动植物、地下水异常现象。

第六章 科技工作

第一节 农业区划报告

1979年后，为开发振兴柞水农业，以县区划办公室为主，组织农、林、水、牧等系统科技人员338人，深入各地，通过现场勘察，翻阅资料，调查访问等方法收集资料，至

1987 年底编写了《柞水县综合农业区划报告》、《柞水县农业气候资源与区划报告》、《柞水县森林资源与区划报告》、《柞水县水资源与区划报告》、《柞水县水土保持区划报告》、《柞水县农村能源综合区划报告》、《柞水县林特资源调查与区划报告》、《板栗专题调查报告》、《核桃生产调查报告》、《柞水县森林资源调查报告》、《柞水县森林病虫害调查报告》、《猕猴桃资源调查与评价》、《水土流失成因分析》、《柞水县地表水资源调查评价》、《柞水县水利水电工程效益分析》、《饲草饲料资源调查报告》、《养羊调查报告》、《养牛调查报告》、《养猪调查报告》、《合理布局品种, 促进粮油增产》、《发展大豆, 提高单产》、《柞水改灶节能调查报告》、《中低产田现状调查及改良意见》共 23 篇调查报告。约 60 余万字, 其中图表 73 幅。这些调查报告是发展农、林、水、牧、副业生产的重要参考资料。

第二节 协 作

1985~1992 年, 县科学技术委员会通过与外省、县厂、矿挂钩、联系, 签订合同, 开展技术协作。

柞水县与外省、县主要技术协作项目登记表

(表 2)

柞水协作单位	外省、县协作单位	协作项目
银洞子银铅矿	西安有色金属设计院	扩大生产规模设计的技术指导
丝织厂	杭州西湖丝织厂	更新产品、设备和加工技术指导
石坪铅锌选矿厂	辽宁八家子铅锌选矿厂	技术指导
仿古漆器工艺厂	凤翔县木材加工厂	仿古漆器加工技术
西安药厂柞水分厂	西安制药厂	联合生产盘龙七药酒、药片
电力局	西北电业管理局	架设蓝一柞 110 千伏线路
黄金乡	中国有色金属公司西安分公司	联办金矿
大西沟铁矿选矿厂	西安有色金属设计研究院	设计、安装指导

另外, 还同外省、县厂、矿签订各种协议书、议向书和协作合同 58 项。上述协作项目, 至 1992 年取得经济效益 2700 万元。

第三节 技术传授

民国 33 年 (1944) 第四农业辅导区派技术人员来柞水防治稻苞虫和玉米黑粉病时, 集中全县 74 名农民, 以三天时间传授技术, 后技术人员分赴各地参与防治。1955~1964 年, 农、林、水、牧技术人员培训农村技术人员 4163 人 (次)。“文化大革命”中技术传授工作中断。1979~1992 年通过专业培训班、文化夜校共培训各类技术人员 5 万多人

(次),全县总人口中平均每3人有1人受过专业技术培训。1992年下梁乡、乾佑镇农民技术员胡友兰、王保国、韩围堂、蔡克林,应邀去江西陇南镇、湖北竹溪县传授板栗嫁接技术,历时16天。野生高接4000株,子苗嫁接13000株,收入3000元。

第四节 科技交流

1954~1964年,全县以县、区为单位召开各类技术交流会和现场会13次,与会2769人(次)。1979~1987年,召开科学技术交流会、座谈会、研讨会21次,参加会议1679人(次)。其中1980年春节前召开的科技人员座谈会提出“科学技术开路,振兴柞水”的合理化建议47条,有41条被县委、县政府采纳;1982年元月29日,在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柞水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柞水县人民政府联合召开的科技人员座谈会上,与会科技人员提出发展盘龙七药酒生产,加强漆林抚育和严禁乱砍滥伐及毁林开荒的建议,得到政府重视,并列入“星火”计划;在1982年11月6日至8日召开的中级科技人员座谈会上,根据科技人员的意见组建柞水县科学技术讲授团,分赴各地开展科技宣传,当年给8760人作了技术讲授。同时还派出319人(次),去外地考察学习,参加科技交流会;邀请外地100多名专家、学者和工程技术人员,来柞水传授技术,并与全国11个省(市)17所大专院校和科研单位建立横向联系。1990~1992年,科技人员通过论证报告向县委、政府提出专项开发56项,被采纳54项。

第五节 提供科技资料和信息

1979年后,县科学技术委员会和科学技术协会,本着急群众之所急,想群众之所想的原则,围绕柞水县生产建设方针,注重经济效益,坚持面向基层,面向生产,面向群众,提供资料和信息。至1992年向全县发放各种技术资料、科技图书17200册,代科技户购进各类技术资料124份;向农村推荐玉米“中单二号”良种,提供叶面喷磷、麦垄点播经验等技术资料62份。县板栗研究所,1980年借鉴科协、科委提供的河南新县《板栗主要害虫的预测、防治》资料,结合柞水实际防治栗雪片象虫害,效果显著。1982年栗雪片象的危害率,由1980年的29%,下降到2%。1981年凤镇区采用科委、科协提供的河南省农科院麦垄点播技术资料,在全区推广35800亩,在先旱后涝的情况下,增产粮食50多万公斤,比1981年增长13%。红岩寺区农技站,1982年推广洋芋“安农5号”和“万芋3号”新品种,增产54%。1990年县科委向县城建部门提供白河县制做混凝土空心小型砌块的资料,县预制厂、乾佑镇水泥制品厂试制成功,并建造楼房多座。1992年全县普遍推广、使用,占建筑面积的52%。

第六节 推行科技联产承包

1981年后,全县各类农业科技户达3249户。他们普遍致富心切,有开拓精神,但缺乏科技知识。县科委组织科技人员下乡与科技户签订技术联产承包合同36份,承包面积

765 亩，承包总产 26.5461 万公斤，实际收获 32.087 万公斤，超产 5.5409 万公斤，超产率为 20.9%。凤凰公社康湾大队的科技户，1981 年按照区农技站的技术合同，选用洋芋新品种，改进栽培技术，12 亩春播洋芋产量高出老品种的 1.2 倍。七坪公社梨园大队科技户芦汉杰，按照科技合同采用良种和间作套种技术，1982 年粮食平均亩产达到 700 公斤，相当一般常产 225 公斤的 3.1 倍。县农技站技术干部谢开辉，1982 年与下梁公社红星 3 队 12 户社员签订技术联产承包合同，推广小麦、玉米“宽窄行”种植技术，联产 44.25 亩，全年总产 2.8313 万公斤，比 1981 年超产 1.2826 万公斤，增产 82.8%；比联产合同指标 1.7036 万公斤，净增 1.1277 万公斤。

卷二十一 教育

教育是一地振兴之基，古今中外莫不重视。柞水山大林深，古代和民国时期，教育落后。清《孝义厅志》载：“各乡间之民，多零星散处，少村聚，地僻土瘠，艰于延师，故闻见颇少。近年来又遭兵燹、水灾、旱灾，地方更增贫苦。因之急于谋生而缓于谋道。”清咸丰前，私塾、义学寥寥无几，而且均处于“春有学生夏留半，秋冬两季校门关”的境况之中。同治六年（1867）二月，同知侯鸣珂捐俸银修建学馆，于每月朔（初一）望（十五）两日临馆讲学，师资之乏可想而知。民国期间，有志者倡导教育，学校增设，但上学者多为富户、官宦子弟，穷苦农家的子女皆望洋兴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各级政府都很重视教育，地方拨款、国家投资逐年增加。学校遍布城乡，教师队伍数量大增，教学质量亦逐步提高。1957年至1976年，在极左路线和“文化大革命”中，教师饱受迫害，但并未摧毁他们振兴教育之心。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随着重视知识、重视人才政策的落实，教师的社会地位和待遇得到提高，后顾之忧有所解除。专心为国家培养人才，已成为他们为之奋斗的目标。

第一章 管理机构

第一节 行政机构

乾隆四十八年（1783）至宣统三年（1911），孝义厅设训导署，负责管理教育、文化事宜。训导署的负责人称“训导”。清《孝义厅志》载，历任训导有：

严光前（籍贯无考），嘉庆十九年（1814）任。

杨翼翰（籍贯无考），道光七年（1827）任。

贺欣（籍贯无考），道光二十年（1840）任。

员生春，华阴举人，咸丰四年（1854）任。

王时升，安定拔贡，咸丰九年（1859）任。

史祖悦，安定廩贡，咸丰十年（1860）任。

王逢辰，岐山举人，咸丰十一年（1861）任。

王晋，绥德廩贡，同治四年（1865）任。

赵德昌，西乡廩贡，同治九年（1870）任。

李士英，吴堡增贡，同治十年（1871）任。

饶培，城固举人，同治十一年（1872）任。

安全文，绥德廩贡，光绪四年（1878）任。

虞钦典，勉县廩贡，光绪五年（1879）任。

姚用，西乡廩贡，光绪八年（1882）任。

张联捷，三水岁贡，光绪九年（1883）任。

道光六年（1826），同知云麟创建义川书院。

道光七年（1827），同知钟学渠捐资续修义川书院。

同治六年（1867），同知侯鸣珂捐俸银并募捐，创建官办学馆，每逢初一、十五两日临馆讲学。

民国元年（1912），设学务局，统管全县教育。

3年（1914），增设教育款、产经理处，专管教育经费和学田。

16年（1927），将学务局改为教育处。

24年（1935），裁教育处，设教育助理员。

28年（1939），裁教育助理员，设教育科。

民国时期历任教育科（处）长为：

18年（1929）至21年（1932），徐焯任教育处处长。

26年（1937）至27年（1938），白尚采任教育助理员。

27年（1938）至28年（1939），徐文焯任教育助理员、教育科科长。

28年（1939）至35年（1946），刘鹏程任教育科科长。

35年（1946）12月至38年（1949）10月，于翔鹏任教育科科长。

1949年12月1日，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的同时成立教育科。1956年将教育科改为文教卫生局。1968~1969年成立文教领导小组。1970年恢复文教卫生局。1980年后，文化、卫生两局先后单设，将原文教卫生局改为教育局。历任教育科、局长如下：

1949年12月至1951年3月，党强恕任教育科科长。

1951年4月至1951年7月，董崇义任教育科副科长，主持工作。

1951年8月至1958年11月，董崇义任教育科科长、文教卫生局局长。

1961年9月至1968年9月，王会运任文教卫生局副局长，主持工作。

1968年9月至1970年6月，孟昭升任文教领导小组组长。

1970年12月至1971年8月，张仲箴任文教局副局长，主持工作。

1971年9月至1977年8月，张仲箴任文教局局长。

1977年9月至1983年12月，赵家运任文教局局长。

1984年1月至1985年5月，王志敏任教育局局长。

1985年6月至1993年，贺公德任教育局局长。

第二节 教育管理

清代，孝义厅教育工作由训导署负责，由教谕、视学分区定期视导。民国中期，全县分为若干辅导区，由中心小学校长协助县教育局、科，定期视察、辅导。27年（1938）后，由督学包乡（联系）视导、检查，分别作出等级评语，向县教科汇报，公布总评，并呈报省教育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49~1956年，中心小学由教科（局）直接管理。各区负责本区学校的业务辅导，并协助县教育局（科）办理行政事务及各中心小学校长、教师的任用和调配。乡村初小由各乡（公社）直接管理。

1966~1976年“文化大革命”中，教育行政工作受到严重冲击，后期实行工宣队、贫宣队进驻学校，对知识分子实行专政，教育行政管理处于严重混乱状态。

1977年，动乱年代宣告结束，教育行政管理步入正常轨道。是年，文教局根据中央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指示，在广泛调查的基础上，拟定了《柞水县1977~1985年中小学教育发展规划》，对中小学的布局、学制改革、校舍修建等，提出了具体要求和实施方案。

1978年，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办重点学校的精神，文教局通过调查了解，确定县城中学为重点完全中学，下梁中学为示范初级中学，城关、凤镇小学为重点小学。在加强学校领导、教学工作的基础上，总结经验，指导全县教育工作。后根据教育部“充实加强小学，整顿提高初中，压缩普通高中，发展职业技术学校，集中力量办好重点中学”的调整方针，县教育局通过调查摸底，将小学由445所调整为376所（含中心小学、完全小学和初级小学），将中学由39所调整为13所（含附设高中的完全中学2所），将5所高中并入2所完全中学。并在凤镇、红岩寺、蔡玉窑3所中学，各设1个农业班。

1981~1982年初，全县学生1400名，因家庭经济困难、劳力缺乏等原因中途辍学，从农、从商。县教育局在教育行政会上，作了专题研究分析，认为这是眼光短浅、有害无益的现象。随即组织有关学校领导、班主任及所在区、乡干部，登门说服动员，使500余名学生返校。

1983年7、8两月，全县连降暴雨，共倒塌校舍260余间，致使4062名学生无法上课。教育局一方面动员社会各阶层，筹集资金和材料，修复校舍，一方面组织并班，使学校在短期内复课。

1984年5月，教育局通过在黄土砭乡进行民办教师工资分筹试点，决定将民办教师工资的集体付给部分，先从乡村公共收益中提取，不足部分再分摊至户，纳入农户承包合同。既保证不拖欠民办教师的工资，又减轻了农户负担。当年出现了银碗、万青、黄土砭、瓦房口等乡，民办教师粮、钱双不欠和17个乡不欠民办教师粮食的可喜现象。

1985年进行教育体制改革，县人民政府公布了《关于柞水县改革中小学管理体制和管理办法实施方案》，执行高中县管，初中区、乡管，小学乡、村管的体制。

1988年，县教育局同县政府签订了9项责任合同书。教育局将指标分解到各区、镇

教育组和县属各学校，并逐级签订了责任合同。年终检查，任务全面完成。当年教育局委托教师进修学校，举办了第一期中心小学校长培训班，系统地学习教育理论、学校管理，并组织学员去省小教中心参加讲习会，听取了全国 20 多所名牌学校领导的管理经验，提高了学员的管理水平。

1990 年，举办了第二期中心小学校长培训班，以教育治理整顿为内容，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当年又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建立督导机构，开展教育检查、评估工作》的精神，由局长贺公德兼任督导室主任，曹公德、崔启庚为督学，开展检查、评估，同时教育局对校园四化（净化、绿化、美化、园林化）建设，作了详尽安排，提出了具体要求。后又开展了第三期小学校长培训班，以《马克思主义哲学纲要》、《普通管理学》、《小学科学管理》、《教育学》为内容，进一步提高了各学校领导的管理水平。

1992 年 5 月 26 日，由县委副书记王甲训主持召开了“希望工程”领导小组会议。5 月 28 日，在 1000 多名职工中作了动员。至 6 月 2 日共收到 2123 人捐赠 14288 元。

第二章 幼儿教育

清代和民国时期，柞水未开展幼儿教育。1949 年 12 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幼儿教育是根据实际和可能逐步发展的。

第一节 公办幼儿园

1958 年在县城南街小学附设学前幼儿班，有 3~6 岁的儿童 50 名，有幼儿教师 1 人，开设识字、计数、音乐、体育等课。1960 年幼儿增至 60 名，按年龄编为大、小两班，教师增至 2 人。1965 年幼儿增至 71 名，仍分大、小两班，改名为柞水县幼儿园。购置了木滑梯、翘板等体育用品和部分玩具，添置了 18 套课桌凳。1969 年县财政拨专款 2000 元，添置了转马、转椅各 1 个，红缨枪 30 枝，小木枪 10 枝，皮球 30 个，铁环 20 个，积木 10 盒，风琴 1 架。1970 年幼儿增至 162 名，按年龄编为大、中、小 3 班，选用陕西省教育厅编写的幼儿教材教学。1976 年增加了常识课和游艺活动。1981 年根据教育部颁布的《幼儿教育纲要》，将幼儿在园时间定为秋冬季每天 9 小时，春夏季每天 9.5 小时，日上课按大、中、小班，分别为 3、2、2 节，每节时间大班 30 分钟，中班 25 分钟，小班 15 分钟。在教学中利用各种玩具和实物，采取看、比、数、听、闻、摸、尝、猜、试等办法，诱发幼儿的感官和大脑思维作用，培养幼儿的观察、注意、记忆、思维、想象和语言表达能力，并根据幼儿好动、猎奇心强的特点，开展模仿操、徒手操、花操、红旗操、律动操等体育活动及唱歌、戏剧角色模仿等游艺。1983 年 7 月，因教室年久失修停办。1984 年元月，县财政投资 10.3 万元，重建幼儿园，8 月竣工。入园幼儿 140 名，设 4 个教学班，教师增至 11 人。新置课桌 48 张，小椅子 108 把，架子床 170 张，办公桌椅 21

套,录音机1台,玩具柜、碗柜、毛巾架各5个,各种玩具百余件;活动场添置了滑梯、转椅、转马亭,修建了花坛,四壁绘制了大幅挂图。1985年教学班增至5个,幼儿增至185名,教师增至20名。1986年5月后,改为全日制,开设了语言、计算、常识、美工、音乐、体育、游戏等课。1992年入园幼儿增至269名。

第二节 民办幼儿园

1972年,城关公社石镇大队创办幼儿园1所,入园幼儿15名,教师1人,1978年停办。1978年凤镇区建幼儿园1所,红岩寺区建幼儿园3所,蔡玉窑区建幼儿园1所,入园幼儿共192名。各园有教师1人。园舍多为借用生产队的场房和保管室,桌、凳由幼儿自带,大多数没有教具和玩具,教材内容和在园时间由教师自定。1979年石镇区办幼儿园3所,入园幼儿43名;蔡玉窑区由1所增至4所,入园幼儿增至128名。同年红岩寺区的3所幼儿园因经费、教具、玩具和桌、凳无法解决相继停办。1980~1981年全县农村有民办幼儿园5所,入园幼儿207名,均由所在生产大队集资筹办,添置桌凳69套,购置各种玩具百余件,新建房屋10间。1982年,县教师进修学校对23名幼儿教师进行了一个月的业务培训。年底,全县民办幼儿园增至17所,入园幼儿554名。1985年减至6所,在园幼儿268名。1992年增至8所,在园幼儿513名。各园相继按《幼儿教育纲要》,开设了语言、计算、常识、音乐、美术、体育等课。

1986年,乾佑镇政府在干部、党员中集资185元,在群众中集资4500元,行政村、木器厂、水泥板预制厂、砖厂、建筑队,分别投资、投工、投料,给界牌湾幼儿园修建5间二层楼房,做桌凳15套;县妇女联合会为石镇幼儿园投资添置桌凳20套;商洛地区妇女联合会捐赠300元,给乾佑镇城关行政村和界牌湾行政村幼儿园,各购置风琴1架;乾佑镇城关行政村集资200元,界牌湾行政村集资500元,为两所幼儿园添置三轮车、电子琴等玩具100余件。

第三章 小学教育

第一节 学 校

唐万岁通天元年(696),将今柞水东南大部地区同今镇安由丰阳分出设安业县。神龙二年(706),在县城(今下梁乡夜珠坪)设儒学一所,为县境教育之始。永泰元年(765),羌族造反军与官军大战于县城,城毁,儒学辍停。后汉乾佑二年(949)改为乾佑县后,于三年(950),在今下梁夜珠坪复设儒学,至南宋绍兴十一年(1141),撤销乾佑县制降为乾佑镇时儒学停办。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分拨蓝田、镇安、咸宁三县地置孝义厅后,乾隆五十二年(1787),车家河、东川街、红岩寺共有私塾3所。嘉庆三年

(1798),在丰河街、西川财神庙增办私塾2所。同治六年(1867),同知侯鸣珂捐俸银80两,又在商户、富户中募捐银2000余两,在厅城(今柞水县城)建学馆1所。同年,将5所私塾均改为义学。同治十年(1871),因瘟疫流行,不少村户绝人,5所义学全部辍停。光绪六年(1880),按察司昭磨衙包永丰置山地1契,年租12石,在厅城北关建义学1所;光绪七年(1881)监生石步吉捐置山地1契,年租10石,在六条岭设义学1所;同年孝义本营公捐年银20两,在城内中街设义学1所。时共有义学3处。光绪十五年(1889),创立县城南街崇实学堂。光绪三十一年(1905)将崇实学堂改为高等小学堂;宣统元年(1909),在车家河建国立小学1所。

民国元年(1912),将县城南街高等小学堂(即原崇实学堂)改为县立高级小学。2年(1913),在九间房中庙台建保立初小;11年(1922),营盘保在营盘街建女子小学;12年(1923),太峪河保在龙潭关帝庙建保立初小;同年在七坪栗园塘、蔡玉窑、东川、太白庙各建保立初小1所。19年(1930),在红岩寺街建保立小学。28年(1939),推行国民义务教育,将蔡玉窑、太白庙、东川、营盘初小改为乡立国民小学。同时在银碗沟口、九间房街、红山洞、月河口、蔡家庄成立中心小学5所。时全县共有县立小学1所,乡立小学4所,保立小学9所。

29年(1940)至37年(1948),先后在红岩寺、蔡玉窑、营盘、东川、县城、蔡家庄、九间房、财神庙成立中心小学8所,增设初级小学37所。至38年(1949)全县共有中心小学8所,初级小学46所。

1949年12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小学教育迅速发展。1951年公办初级小学发展至63所,1952年发展至79所,1957年成立民办初级小学38所,1958年初级小学发展至137所,完全小学发展为7所。

1959年以后贯彻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和国务院《关于教育工作的指示》,实行“两条腿走路”的方针。县境民办初级小学发展至357所,完全小学发展至19所。1961年按十二年制要求,将7所完全小学改为初级小学;保留12所完全小学;将137所公办初级小学保留101所,其余36所改为民办。

1964年,全县办起耕读小学44所,其中单设的39所,附设于公办全日制小学的5所。

1965年,小学实存285所,其中公办完全小学12所,公办小学209所,民办小学64所。1966年小学发展至445所,其中完全小学12所,公办小学142所,民办小学291所。有各种形式的耕读小学135所。

“文化大革命”期间,城镇小学停课闹革命。1988年又对小学作了调整。

1992年全县共有中心小学37所,完全小学52所,初级小学287所,共376所。1992年的小学总数相当1951年的5.97倍。

第二节 学 制

唐、后汉儒学和清私塾、义学无定制。

民国时期小学实行六年制。初小为四年,高小(中心小学)为两年,毕业后方许考

入初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小学仍为六年制。1972年后通过试点实行小学五年一贯制。1980年后,又恢六年制。

第三节 课 程

唐、后汉儒学以《周礼》、《春秋》、《诗经》为主;清私塾、义学以修身、《论语》、《诗经》为主。光绪十六年(1890)二月,轻经史,重数理,增开体操课。民国初沿清制,后以《三字经》、《百家姓》为主。27年(1938)后,初级小学开设国语、算术、常识、劳作、体育、音乐、美术等课。中心小学(五、六年级)增开公民、童训、社会。坚持学期和毕业考试,以分数多少定优劣。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初级小学开设语文、算术、常识(自然)、音乐、美术、体育等课,完全小学增开政治常识,耕读学校增开农业知识,均坚持期中、学期和毕业考试。1964年后,批判只专不红,推行教育与劳动生产相结合,轻视学业成绩。“文化大革命”中,以学习毛主席语录和劳动生产为主,考试制度亦被取消。1973年《人民日报》转载《一份发人深省的答卷》和《一个小学生的来信和日记摘抄》后,教育界大搞反“回潮”运动,大批“师道尊严”,提倡“交白卷”。各门课程教育停止,专学《毛主席语录》。1974年冬季,全县推广小靳庄经验,小学学生以主要时间和精力排演样板戏,开展体育活动。1979年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教育界拨乱反正,学校以学习为主,恢复原有课程,坚持期中、学期和毕业考试。

第四节 学 生

唐、后汉今柞水儒学学生无考。

清嘉庆八年(1803),孝义厅5所私塾,学生35名;嘉庆九年(1804),增至43名。民国27年(1938)全县小学在校学生237名,占时有人口61430人的0.38%;28年(1939),在校学生增至660名,占时有人口58675人的1.12%;38年(1949),在校学生811名,占时有人口26819人的3.02%。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1年全县小学在校学生2585名,占时有学龄儿童3976名的65%,占时有人口78673人的3.28%;1958年增至7141名,占时有学龄儿童9155名的78%,占时有人口90715人的7.87%;1965年增至9736名,占时有学龄儿童12019名的81%,占时有人口112962人的8.62%;1992年在校学生18882名,占时有学龄儿童19737人的95.66%,占时有人口156823人的12.04%。其中有77个行政村学龄儿童入学率在百分之百,占全县行政村总数205个的37.56%。1992年在校学生相当1951年的7.3倍,相当民国27年(1938)的76.67倍;相当清嘉庆八年(1803)的539.48倍。

第五节 重点中心小学简介

一、城关小学

清光绪十五年（1889），孝义厅公捐银 1200 两，创立厅城崇实学堂。三十一年（1905）改为高等小学。民国元年（1912）3 月，改名为县立高级小学。30 年（1941）10 月，改名为孝义中心小学。同年，柞水县县立初级模范小学与其合并，学生、教师增多，于 34 年（1945）元月，迁址于石镇（今石镇小学处）。36 年（1947）迁回原址并更名为第一中心国民学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1951 年，有学生 75 名，以小学四年、高小二年制分编为高、中、低 3 个班，并附设初中 1 个班。1951 年夏，初中班并入镇安县，学校迁入南街（今校址），并定名为柞水县南街小学。1961 年 12 月，正式定名为柞水县城关小学。

1962 年，原校舍使用的庙宇年久失修，县财政曾多次拨款维修。1974 年建教学楼一座，共 3 层，36 间。1980 年县财政拨款，建教职工住宅楼。1992 年因学生增多，教室奇缺，采取向学生家长预借办法（每名学生 300 元，不计利息，至毕业归还）筹集资金，修建第二座教学楼。

1978 年，将城关小学定为县重点小学。1989 年，柞水县教育局又确定为教育改革试点单位，实行校长任期目标责任制和教师聘任制。第一步以一年时间，教育局协助学校聘任校长，定编定员，改善办学条件；第二步以一年时间，深化学校内部机制改革，确定学校的管理目标为尊师爱生、遵纪爱校、勤奋学习、刻苦锻炼。为达到上述目标，学校领导深入班级，调查研究，包班包组，和教师一块开展教研活动，取得指挥教学的主动权；对全体教职工制定了一套严密的工作职责和制度，以职责为目标，以制度作保证，变软件管理为硬件管理。对学生从德、智、体、美、劳各个方面提出了管理要求，将思想品德、组织纪律、法制观念、前途理想、“五爱、四有”教育具体化、制度化。1989~1990 年，学校还将“六一”、“二一”两个班定为体育教学试点班，摸索、总结经验。对教学工作采取了如下措施：以课堂教学为基础，抓电化教学以强化教学手段；抓“优质课”的开展，拓宽课堂教学的路子，增强课堂教学效果。此外，学校还在鼓励教师在职自修、开辟第二课堂、培养学生学习情趣、开展多种形式的文体活动等方面提出具体要求。

改革机制的引入，使学校面貌不断变化。1989 年 11 月被县、地评为德育教育先进集体、优质课先进集体；语文、数学两个教研组，被县上评为先进教研组。1990 年，学校被商洛地区命名为卫生文明单位。同时教学质量明显提高。1989 年，四年级统考时，学生成绩居全县第一。1990 年升学考试，学校人均成绩居全县之首，打破了历年升学记录。出现了一大批品学兼优的学生。1989 年评出三好学生 215 名，优秀三好学生 78 名，优秀少先队员 26 名。学生王翔被商洛地区评为“小状元”，孟二虎被地区评为“小灵通”。

二、凤镇小学

凤镇小学创办于民国17年(1928)3月,时校址在凤凰山西侧郑家沟口康家院子。主要创办人为康明扬。学校原名为镇安县第五高级小学。后康明扬多方奔走,募银元2000块,购买了凤镇中街丰园号街房一院,共15间。民国19年(1930),迁至凤镇中街。遂即开设了小学一、二、三、四年级,改名为镇安县凤凰镇完全小学。28年(1939),在校址东侧建三层楼房,新增教室5间,教师灶房4间。为启迪后人重视培养人才,在校内特立一碑,碑文曰:“夫国家以有人才者兴,以无人才者衰。”

35年(1946),按省教育厅通知更名为镇安县凤镇中心国民学校。1949年11月下旬,凤镇解放,定名为镇安县凤镇区完全小学。1958年镇安、柞水两县合并,1961年分设,将凤镇区划归柞水,学校更名为柞水县凤镇小学,后又定为县重点小学。凤镇小学在民国35年(1946)至38年(1949)期间,因经费拮据,教师薪金无着,教学大受影响。37年(1948)秋,淫雨月余,河水大涨,教师、学生断炊,承当地群众资助,渡过难关。38年(1949)上半年,国民政府发行的金元券大量贬值,教师月薪仅购买2~2.5公斤食盐,但教师仍安心教学。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学校各方面都有重大变化。1951年,办速成识字班数期,以祁建华的速成识字法,扫除了当地干部中一批文盲。1956年秋,附设初中班,两年共招收180余名学生,为凤镇中学的创建奠定了基础。1960年,学校被评为陕西省教育战线先进集体,校长冀景哲出席了省“双先会”;1982年,被评为全省五讲四美为人师表先进集体;1984年,教师康魁文被评为省优秀班主任,参加了全省部分优秀班主任去北京观光旅游代表团,受到教育部及中央有关领导人的接见;1986年,二年级学生汪义明被评为全省优秀少先队干部,参加了团省委举办的夏令营活动。

1961年划归柞水后,县财政陆续投资,共修建教室33间,教职工宿舍、办公用房37间,图书、仪器室2间,教职工食堂2间,库房2间,师生厕所4间,其它用房2间。1986年县、省财政投资,建教学楼一座。1992年有风琴3架,图书5786册,自然教学仪器56件,电影放映机1部,幻灯机3部,扩大机1台,收录机3台。

学校领导班子共6人(校长1人,副校长2人,教导主任1人,总务主任1人,团、队干部1人),坚持分工负责,齐抓共管。领导班子成员实行“三个一”,即每人包一个教研组,包一个教学班,包一门教学,一包到底。学期初责任到人,期末总结评比。

在学校管理方面,以培养良好的校风、教风、学风为主。教师实行岗位责任制,制定了各项规章制度。发现违章、违纪现象,随时记录,定期公布,建立档案。1982年被评为先进集体,受到县人民政府的表彰。

在教学改革方面,坚持改进课堂教学方法。以教研组为主,语文教学开展“三类课型”、作文指导、集中识字等专题研究;数学教学开展应用题的分析、概念数学、培养准确运算能力的研究,取得了一定成绩。1979年上半年,全县在凤镇小学召开了语文教学研讨会;1982年全县在凤镇小学召开了数学教学经验交流会。教师李桂枝、张忠惠在会上作了示范讲课,学校领导和数学教研组长在会上介绍了经验。1986年,全县在凤镇小学召开了语文阅读教学专题研讨会,语文教师王庆荣、朱书成、蒋明珠总结的循序引

人、启发自学、自问自答、归类识字、一堂一得、节节清等做法，获得与会人员的一致好评。

凤镇小学是凤镇地区最早的学校。原辽宁军区副司令员汪应中，武汉陆军医院院长郑丹，153医院院长程波涛等，均系凤镇小学培养的人才。1985年在全县小学“双基测试”中，凤镇小学获第二名；在小学四年级统考中，获全县集体第二名；学生汪义明获全县个人第二名。1986年全县小学五年级统考，学生乐小超获个人第四名。

第四章 中学教育

第一节 学 校

民国35年（1946），在县城设初级中学。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年因春荒学生大减，改为初中班，附设于县城南街小学。1951年夏，将初中班合并于镇安中学。全县初中学生分别就近在镇安、山阳、蓝田、长安、商县等地上学。1956年8月复成立柞水县初级中学。1958年秋，东川、红岩寺完全小学各附设1个初中班。1958年12月撤销柞水县建制，并入镇安县后，柞水县初级中学改名为镇安县第三中学。1961年9月恢复柞水县建制后，改为柞水县中学，同时接收了凤镇中学。1962年成立红岩寺中学和教师简师班。1970年全县初级中学增至39所，高中增至5所，达到各社有初中，各区有高中。1978年撤销28所初级中学和3所高中。至1992年全县有完全中学（附设高中）2所（县城、凤镇）；初级中学11所，分别是营盘、下梁、蔡玉窑、红岩寺、曹坪、穆家庄、黄金、铁佛、肖台、杏坪、马家台中学。

第二节 学 生

民国35年（1946），柞水初级中学有学生43名。1950年有学生54名。1957年柞水初级中学有学生159名。1962年柞水县中学及凤镇、红岩寺中学共有学生417名，占时有人口110759人的0.38%。1966年各中学在校学生549名，占时有人口113203人的0.48%。1977年各中学在校学生5100名（其中高中1414名），占时有人口129678人的3.93%（高中学生占时有人口的1.09%）。1980年各中学在校学生5637名（其中高中991名），占时有人口129987人的4.34%（高中学生占时有人口的0.8%）。1983年各中学在校学生5767名（其中高中1028名），占时有人口139769人的4.13%（高中学生占时有人口的0.74%）。1992年各中学在校学生8569名（其中高中908名），占时有人口156823人的5.46%（高中在校学生占时有人口的0.58%）。1992年在校学生相当1950年的158.68倍，相当民国35年（1946）的199.28倍。

第三节 学 制

民国 35 年 (1946) 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 柞水初级中学实行三年制。1958 年将全日制小学、中学改为十年制, 即小学六年, 初、高中各二年。1962 年又将十年制改为十二年, 即小学六年, 初、高中各三年。1978 年确定柞水县中 (附设高中) 为重点中学, 下梁中学为示范中学, 在师资和经费方面予以适当照顾。各中学曾确定 1~2 个重点班。1988 年在总结经验、教训之后遂废。

第四节 课 程

民国 35 年 (1946) 至 38 年 (1949), 柞水县初级中学课程有国文、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历史、公民、军训、英语、音乐、美术、体育等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 1987 年, 全日制三年制初级中学的课程有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历史、地理、生物、生理卫生、体育、音乐、美术、外语、劳动等课。全日制三年制高中课程有政治、语文、数学、几何、物理、化学、历史、地理、生物、体育、外语、劳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坚持期中、学期、毕业考试。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 学校停课, 外语被取消, 增加了农业知识。1974 年冬, 全县推广小靳庄经验, 中学生用大量时间和精力排演样板戏, 开展体育活动。1979 年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 教育界开展拨乱反正, 各文化课全部复课, 并坚持期中、学期和毕业考试。学好文化课成为教、学主攻方向, 学生学习成绩不断提高。

第五节 升 学

民国 35 年 (1946), 柞水初级中学 43 名学生, 至 38 年夏 (1949), 正值中国人民解放军节节胜利, 国民党军队节节败退之际, 加之柞水县无高中, 邻县高中亦停课。故无一人考取高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1950 年、1957 年、1958 年柞水初级中学累计学生 323 名, 在邻县考入高中的仅 58 名, 占毕业人数的 17.96%, 平均每年为 19.3 名。

柞水县 1977~1992 年初中毕业考入高中及
高中毕业考入大专、中专人数统计表

(表 1)

年 度	初中毕业考入高中		高中毕业考入大专		高、初中毕业考入中专	
	人 数	占毕业数%	人 数	占毕业数%	人 数	占毕业数%
1977	1414	69.62	10	2.16	75	3
1978	1428	72.52	17	2.98	70	2.76
1979	1414	71.23	22	3.11	61	2.27

续 表

年 度	初中毕业考入高中		高中毕业考入大专		高、初中毕业考入中专	
	人 数	占毕业数%	人 数	占毕业数%	人 数	占毕业数%
1980	991	58.81	21	3.05	70	2.95
1981	1028	60.61	10	1.33	64	2.62
1982	940	69.16	33	9.67	65	3.82
1983	1028	81.26	30	9.06	65	4.07
1984	928	88.46	22	5.21	66	4.49
1985	964	67.03	16	5.81	86	5.02
1986	1002	82.3	24	4.45	74	4.21
1987	997	78.5	36	5.21	76	3.88
1988	1134	89.8	23	4.32	79	4.4
1989	1098	79.6	48	9.98	84	4.52
1990	472	44	26	9.42	87	6.45
1991	384	39	16	5.84	89	7.07
1992	402	52.9	37	35.23	10	1.15
合 计	15624		391		1121	

第六节 重点中学简介

一、柞水中学

创立于民国 35 年（1946），校址在县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于 1951 年并入镇安中学。1956 年恢复。当年秋招收一年级新生 2 班，130 名。后每年均招收一批新生。1962 年设图书室、实验室、仪器室。时有图书 2248 册，各种仪器 229 件。1969 年设高中班，改名为柞水县红旗中学。1975 年定名柞水县城关中学。1978 年定为县重点完全中学。后配备了 16 毫米和 8.75 毫米电影放映机各一部，录音机 20 台，彩色和黑白电视机 6 台及放像机、速印机、誉印机等教学设备，图书资料增至 1.8 万册。1985 年在教育事业理顺中，定名柞水中学。1985 年后，学校坚持德、智、体、美、劳并重和以教师为主导、以学生为主体、以练为主线的三主教学原则，积极开展第二课堂活动，把重点放在学生自学能力的培养和智力开发方面。

在改进学校领导班子工作作风的基础上，领导成员坚持深入教学第一线，任课、听课，监督检查。在整个教学中，实行岗位责任制和目标管理，做到人定岗、岗定责、责任到人。学期初，各处、委、室按照学校总体目标结合本处、委、室实际与学校领导、党

支部签订学期目标协议书,各科教师及工作人员与各处、委、室签订学期目标责任协议书。学期末,按照任务完成的情况、优劣及积分多少,进行总结评比。同时,建立了一系列制度,使管理有章可循。

教学改革方面,1981年在初中部部分年级实行语文、数学两门学科的教学改革,使改革班学生成绩比正常班学生成绩提高了10%。后又在全局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和开展优质课教学工作方面,作了多方试验努力。1985年以后,全校20多名教师被评为全县优质课教学者,1名教师被评为商洛地区优质课教学者。

在开辟第二课堂方面,初中部开设劳动技术课,高二年级开设社会实践课,并将参加社会实践成绩记入升学档案。同时让学生定期参加学校、社会政治活动和义务劳动,从各方面培养学生认识社会的能力,陶冶情操,调动学习积极性。

在思想政治工作方面,除将教师、学生的自由学习改为集中正规学习,每月以三天集体学习外,又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在教学、日常工作及各个环节的管理之中。把教书育人经常化、制度化;又通过举办法制教育、图片展览、电影晚会、文艺演出、优秀歌曲比赛、墙报、扫黄除六害创文明班、争做文明个人等,使学生树立爱国、爱学习、遵纪守法、讲文明礼貌的新风。又通过党、团组织,开展党性、党纪、团纪教育。针对社会不良风气对教师、学生的影响,组织师生学习《教师职业道德行为规范》、《中学生守则》和中学生道德四十条。通过座谈讨论,自我反省,使师生自觉地立规范、树形象、正校风。采用了这些措施后,学校面貌不断变化。1987~1989年有2名教师被评为省先进教师,有3名教师被评为商洛地区先进教师,有20名学生被评为商洛地区三好学生,一个班级被评为省先进集体。

1992年学校总面积7350平方米。有2000余平方米的四层教学楼2座;有2000多平方米的五层教职工宿舍楼一座;有学生宿舍750平方米。有教学班23个(高中11个,初中12个),有学生1360名。

1987年高考录取的大学本科18名,1989年高考录取20名,为建校以来最多的一年。1992年高考录取数下降至2名。

二、凤镇中学

1956年秋,在凤镇小学附设初中班,时为镇安管辖。按教学区域划分,招收镇安大坪、凤镇和柞水红岩寺区高小毕业生45名,编为1个班。校舍利用独12团营房。1957年招收135名学生,新修教室2座,国家投资购民房13间。1958年秋,镇、柞两县合并正式被命名为镇安县第二中学。

1961年,镇、柞两县分设,将凤镇区划归柞水,学校遂更名为柞水县凤镇中学。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改名为柞水县红卫中学。1969年招收高中班新生。1970年与凤镇小学合并。1975年中、小学分设,校名复为柞水县凤镇中学。

1957~1973年陆续建教室11座;1976年国家投资16万元建三层教学楼一座;1985~1986年国家又投资20万元,建教学楼一座,1400平方米。1992年共有教学班19个(高中6个,初中13个),有学生1220名。有16毫米电影放映机1部,25厘米彩色电视机1台,收录机5台,图书5000余册。

学校在 1985 年后,通过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坚持面向“四化”,推行德、智、体、美、劳并举的教学原则,取得了较好成绩。

在思想政治工作方面,由校长、团委、班主任、政治课教师组成思想政治工作队,制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及学期初全面教育,中期小结,期末检查、评比制度;开展法制、形势、时事政策教育;开展前途、理想、人生观、劳动观念教育;开展学雷锋、见行动活动。并经常召开家长会,组织家访,把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结合起来。

在教学方面,加强了学习目的教育,使学生把学习知识与“四化”建设结合起来。加强教学研究,不断改进课堂教学方法。对学生经常进行学习态度教育,树立勤奋向上,刻苦努力,科学求实的学风。教师在吸收传统教学方法的同时,进行教学改革,狠抓基础和起始班,加强后进生的转化,开展优质课活动。为了提高教师的教学效果,经常组织教师互相听课,以老带新,取长补短,互相交流,共同提高。

上述措施提高了教学的积极性。八七级二班学生何降琴被评为商洛地区优秀学生干部;八五级一班学生孟小燕连续两年被评为地、县三好学生;八五级二班学生王龙群 1985 年被评为省优秀学生干部;八八级一班 1987 年被评为地、县先进班。

自建校以来,1983 年考取大学的学生 11 名,为历史最高年。1985 年考取大学的学生 5 名,1989 年考取大学的学生 7 名,1992 年考取大学的学生 1 名。

第五章 专业教育

第一节 学 校

民国 31 年(1942)3 月,柞水县成立初级染织科职业学校,校址在石镇街帝王庙。35 年(1946)迁至县城。37 年(1948)停办。同年开办简师班,38 年(1949)停办。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64 年为适应农业学大寨和大办农业的需要,在下梁公社夜珠坪和丰北河公社锅厂街,各成立农业中学 1 所。1965 年,瓦房口公社成立农业中学 1 所,同时全县成立半耕半读林业中学和初级卫生学校各 1 所。1966 年除初级卫生学校外,全部停办。1967 年创办县立师范学校,附设于县城中学,1975 年迁至下梁,改为柞水县“五七”大学。1977 年 3 月~1979 年 7 月,在“五七”大学内成立商洛师范柞水分校。1979 年将“五七”大学改为柞水县教师进修学校。1983 年在下梁成立职业高中。1984 年教师进修学校迁至县城西党家湾。1987 年 8 月,成立柞水县财贸学校。至 1992 年有教师进修学校 1 所,职业高中 1 所,财贸学校 1 所。

第二节 学 生

民国 31 年(1942),柞水县初级染织科职业学校,分两班,共有学生 90 名。37 年

(1948), 柞水县简师班有学生 40 名。1965 年下梁公社夜珠坪、丰北河公社锅厂街、瓦房口公社三所农业中学共有学生 169 名。县办半耕半读初级林业中学和初级卫生学校共有学生 40 名。1967 年柞水县立师范学校有学生 90 名。1975 年柞水县“五七”大学设农机、卫生、水利三班, 共有学生 120 名。1977 年商洛师范柞水分校有学生 68 名。1979 年至 1983 年, 教师进修学校共举办教师短期培训班 10 期, 轮训公、民办小学教师 700 多人(次)。职业高中 1983 年有学生 100 名, 1985 年增至 127 名, 1992 年增至 520 名。1987 年柞水财贸学校有学生 40 名, 1988 年招收 53 名, 1990 年招收 40 名, 1992 年共有学生 93 名。

第三节 课 程

民国期间的初级染织科职业学校开设国语、算术、地理、历史、公民课及印染、纺织专业课。简师班开设国语、数学、地理、化学、体育、音乐、儿童心理学等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农业(林业)中学, 开设语文、数学、农业(林业)生产知识、劳动等课。初级卫生学校以生理卫生、常见病防治、护理等课为主。“五七”大学农机班除语文、数学等文化课外, 以农机原理、驾驶、保养为主; 水利班除文化课外, 以农田水利、测量为主; 后期增设文艺、畜牧、兽医、林果三班, 除文化课外, 分别以文艺表演、畜牧兽医、果树栽培为主。商洛师范柞水分校和教师进修学校, 开设语文、数学、地理、历史、体育、音乐等课及教学方法。职业高中开设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及卫生、林果、缝纫、矿产开发、家庭经营等专业课。财贸学校开设政治、语文、数学、地理、历史、会计原理、珠算等课。

第四节 学 制

民国期间的染织科职业学校学制为三年; 简师班为二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农业中学、林业中学、初级卫生学校学制均为二年; “五七”大学为半年; 商洛师范柞水分校二年; 教师进修学校为半年; 职业高中、财贸学校为三年。

第五节 就业、升学

民国时期染织科职业学校毕业 90 名学生, 有 6 名被当时的漆木桥纺织生产合作社聘用, 有 5 名留染织厂任技师。1964~1965 年的农业、林业中学毕业学生全部回乡。初级卫生学校有 22 人毕业后在大队医疗所任赤脚医生。1981~1985 年, 有 117 名民办教师在教师进修学校学习结业后, 考入中等师范学校。1987~1992 年有 384 名在职业高中毕业、家居农村的学生, 兴办了养殖、缝纫、建筑等实业。

第六节 中等专业学校简介

一、民国时期的初级染织科职业学校

28年(1939),县长贾志璞深感柞水纺织业落后,即大力倡导振兴工商业。工商界人士奔走相告,集会研究,纷纷入股集资8000元(法币),于29年(1940)在石镇街开办纺织厂。因技术人员缺乏,又集资于31年(1942)3月18日,创办了染织科职业学校,陈忠良任校长,王仰羲任教导主任。招收具有中心小学毕业水平的学生和有一定文化程度且有志于染织专业的青年90名,以纺织厂为试验基地,边学边干。

学校初办,就实际需要开设了纺织、印染专业课。由于教师缺乏,兼课过多,加之学生生活困难,学校以教师和外县学生为主给予补助,安定了教师、学生的教学情绪。31年(1942)秋,徐冠三接任校长后,让其子徐能一任教导主任。文化课取消经史,增加化学、物理。学生编为三班:一班为染织科;二班为纺织科;三班(新生)为针织科。为提高教师教学质量,又开办一期师训班,聘请西安一名纺织工程师授课。

32年(1943)9月后,校长几经更易。33年(1944),第一届学生毕业时,从中选拔5名留作纺织厂技师。34年(1945)上半年,学校迁往县城时,校长孙功树乘机将大部分机器变卖,学校遂废。

二、教师进修学校

前身为柞水县“五七”大学。1979年在原校舍设备、原班人员的基础上,改建为教师进修学校。至1984年夏,开办小学教师培训班10期,每期1班,学习半年,轮训公、民办教师700多人(次),课程有语文、数学、政治、教育学、心理学。还配合教研室先后举办幼儿教师训练班1期,25天;教材教法学习班2期,学习1年。在培训的学员中,有30%奠定了较坚实的知识基础,考入中等师范学校;69%的学员掌握了中、小学文化课基础知识,较系统地学习了教育学、心理学,成为各乡村小学教学骨干。

1982年国家拨款4万元,1984年又增拨8.6万元,在党家湾处修建可容纳6个班的教学楼1幢,34间。1984年3月迁入新址。因基建尾留等原因,1983年秋至1985年夏,教师培训停办。

1987年,教育局对该校的人员作了适当调整,学校有教职员19名(其中大学本科1名,专科3名,高中3名,初中6名)。有课桌112套,图书7000余册,收录机4台,乐器20余件。1987年冬,校长兼党支部书记李开泽,因病逝世。学校及县直各教育单位,举行了隆重的追悼会,数千名师生和群众参加,副县长王金亮致了悼词。

1988年后,学校举办多期短训班,从学校管理到各科教学,分项培训,以适应教学工作的需要。后又集中力量开展各类专科教学及函授组织工作。至1992年共设函授科目12个,接受函授的中小学教师276名。

三、柞水县职业高中

成立于1983年,经统一考试录取应届初中毕业生100名,分为两个班。时有教职工16名,开设有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等文化课及畜牧兽医、林果两门专业课。使用高中教科书乙种本,学制三年。1984年招收新生97名,教职工增至21人。学校又根据柞水自然资源及经济建设需要,按专业学科编班,实行单科独进。1985年招收新生127名,教职工增至26人,增设了建筑、矿业、缝纫、刺绣、育苗、山石盆景等专业课,购置缝纫机15台,锁边机1台及价值4万元的简易建筑设备一套,并附设了校办工厂。1986年后,为解决专业课教师的教学、实习等问题,教育局协助学校,从西安聘请一名工程师在矿业班执教;请柞水县核桃板栗研究所的技术人员传授核桃、板栗的育苗、嫁接和病虫害防治;请致富专业户传授天麻、木耳、猕猴桃的栽培、抚育技术;组织学生到国营林场、气象站考察林种和气候特征。由于注重专业技术的理论和实践教学,使学生掌握了一技之长。八六级学生周建华毕业后,成为下梁乡的致富能人,成功地开展了80亩猕猴桃的嫁接,培育了百架木耳。1986年从学校毕业的22名学生,从事社会建筑行业,收入颇佳。1987年,师生自己动手整修校园300平方米。建筑班的学生自己建起砖木结构的平房21间,维修校舍30间。商洛地区在学校召开了现场会,与会者对坚持专业教育,服务于经济建设取得的成绩给予绝对肯定。1988~1989年,学校围绕发展规划,向省示范职业高中的标准奋斗。1990年上半年,学校将教育与科技推广结合起来。4月份,庭院经济专业班30名学生,在指导老师的带领下,深入到下梁乡的高塬、明星两个行政村,进行玉米营养钵制作技术传授,除辅导农民操作外,学生亲自制作玉米营养钵35558个;5月份又举办了一期《中草药栽培技术》短训班,29名学生在7天内学到了10种中草药栽培知识和技术。10月6~8日,以省教委负责人郭生斌、张巨才和商洛地区教育局副局长彭三民为首的验收组,对柞水职业高中进行了验收。认为已达到省级标准,且优良率为97.22%。经省教委批准,于1991年5月4日,在柞水县影剧院举行了授予柞水职业高中“陕西省示范职业高中”称号的大会,决定每年由省拨款20万元予以资助。

1992年柞水职业高中有教学班12个(长期10个,短期2个),有学生520名,教职工63名(其中文化课教师24名)。学校总面积1.49万平方米,有操场5336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6817平方米。有仪器设备2548套(件),价值12.4万元。其中文化课教学设备864套(件),专业课教学、实习仪器1684套(件)。有图书1.5万册。电化教学设备有:57厘米彩色电视机2台,录放像机1台,收录机3台,扩音设备1套。校内组织机构有:校委会、党支部、工会、团委、办公室、教务处、生产经营处、总务处、保卫科、卫生会。建校至1992年,从业学生786人,从业率为94.2%。学校开辟的板栗苗圃和生产的板栗,年收入在5000~10000之间;开办的硫磺冶炼厂年产值74万元,利润6.25万元;建筑专业班年建筑面积4751平方米,盈利4.2万元;畜牧养殖专业年产值10万元,利润1.5万元。

四、柞水县财贸学校

前身为柞水县财贸职工学校,其任务是对在职财会人员进行业务培训。1982~1985

年,共举办会计训练班5期,学员209人。经过培训的人员,有80%担任了企业、行政、事业单位的会计、出纳和记账员。其中有9名被提升为单位领导或负责人,有35名成为主管会计,43名成为财会队伍中的骨干。1984年5月,经商洛地区教育局考察后,定为柞水县财贸职工学校。1987年8月26日,经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将财贸职工学校正式纳入职业技术教育序列,改名为柞水县财贸学校,并决定由县财政局、教育局共同管理。当年招收学生40名。文化课开设语文、数学、历史、地理、政治、体育等。专业课有会计、统计、计算、珠算四门。文化课与专业课的比例,第一学年为3:1,第二学年为1:1,第三学年为1:3。为搞好协作,经研究决定,由教育局负责调配文化课教师,组织招生,指导学校提高教学水平,按照教育厅的专业教学计划,组织教学并负责颁发毕业、结业证书;劳动人事局负责调配专业课教师,确定学校人员的编制;财政局负责解决教学设备,按学生每年人均120元的省定标准,拨给正常的教学经费,列入预算。学生三年学习期满,经考试成绩合格,发给高级职业中学毕业证书,学校不包分配,但可以推荐到招工单位录用。

1989年后,每年有一班学生毕业。其中有65%通过招工就业。1992年学校有教职工14名,有三年制长班2个,学生93名。

第六章 工农教育

第一节 中华民国时期

28年(1939)12月,柞水县开展战时民众补习教育,各保国民小学附设民校6所,各村设民众识字班17所,学员473人,以识字为主。

29年(1940),全县开办战时民众补助教育3期,每期75天;办民校16所,识字班57个,学员864人。冬季,各保国民小学附设19个短小班,6个成人夜校,学员647人。短小班以国民小学一年级教本为内容,成人夜校以识字为主。

30年(1941)春,倡导妇女教育,对15~35岁的妇女编入识字班,对6~12岁之女童令其入小学,并以各学校招收女生多寡,衡量办学成绩优劣。当年编入妇女识字班的学员3147人,各国民小学招收女生697名。但不久妇女识字班即废,入学的女生多数退学,至6月各校实有女生67人。

31年(1942)夏,在县城设民众教育馆,有教员2人。每晚开馆,对自愿前来学习文化的民众开展识字、读报活动,年底停办。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1952年冬,成立扫盲教育委员会,设办公室,配备专干一人。全县办速成识字班12

个,学员 371 人。办冬学 213 处,入学农民 12300 人,占全县时有人口 82077 人的 14.98%,以速成识字法进行常用字的认、写、用教学。年底,会认、写、用 300 字的 68 人,占入学农民的 0.55%;会认字的 7761 人,占入学农民的 63.09%;未达到认 300 字标准的 4471 人,占入学农民的 36.35%。

1954 年春秋两季,举办在职干部、职工文化补习班 2 期,学员 372 人,系统地学习了小学五年级的语文、算术。

1955 年 12 月,全县办冬学 110 所,学员 3085 人;办农技校 64 所,学员 1152 人。冬学以识字为主,农技校以农业生产基本知识为主。1955~1965 年,每年冬季都大办一次冬学或民校,开展扫盲运动。

1949 年全县共有文盲 19323 人,占时有人口 26819 人的 72%。1992 年有文盲 10434 人,占时有人口 156823 人的 6.65%。1992 年文盲数比 1949 年下降了 65.35%。

第七章 教 师

第一节 师 资

民国 31 年(1942),全县共有国民小学教师 76 人,其中师范学校毕业和肄业的 9 人,初中毕业的 18 人,初中以下程度的 49 人。35 年(1946)初级中学教师 3 人,其中高中毕业 2 人,高中肄业 1 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提高教育质量,对师资比较重视。

中学:1956 年有教师 11 人,其中专科毕业 8 人,高中毕业 3 人。1985 年有教师 483 人,其中大学毕业 24 人,占总数的 4.97%;专科毕业 135 人,占总数的 27.95%;中专、中师毕业 158 人,占总数的 32.71%;高中毕业的 35 人,占总数的 7.25%;专科肄业的 20 人,占总数的 4.14%;其它(电大、函授、教师进修学校毕业等)111 人,占总数的 22.98%。当年统计,有共产党员 26 人,占总数的 5.38%;有共产主义青年团员 168 人,占总数的 34.78%。1985 年的中学教师人数相当 1956 年的 43.9 倍。

1992 年有中学教师 578 人,其中大学本科毕业的 44 人,占总人数的 7.61%;专科 287 人,占总人数的 49.65%。在全面评定职称后,有高级教师 6 人,占总人数的 1.04%;有一级教师 82 人,占总人数的 14.19%;有二级教师 187 人,占总人数的 32.35%;有三级教师 126 人,占总人数的 21.8%。1992 年教师总数相当 1985 年的 1.2 倍,相当 1956 年的 52.55 倍。

小学:1952 年全县有小学教师 91 人,其中中师毕业 2 人,初师毕业 8 人,高中毕业 15 人,初中以下程度 66 人。1985 年有教师 1156 人,其中专科毕业 4 人,占总数的 0.35%;中专、中师毕业 202 人,占总数的 17.47%;高中毕业 406 人,占总数的 35.12%;初中毕业 316 人,占总数的 27.34%;初中以下学历 228 人,占总数的 19.72%。当年统

计,有共产党员 69 人,占总数的 5.96%;有共产主义青团员 423 人,占总数的 36.59%。1985 年的小学教师相当 1952 年的 12.7 倍。1992 年小学教师增至 1217 人,其中高级教师 44 人,一级教师 318 人,二级 162 人,三级 20 人,共 544 人,占总数的 44.7%。

幼儿园:1965 年有教师 6 人,其中高中毕业 1 人,初中毕业 5 人。1992 年有教师 32 人,其中中专、中师毕业 2 人,高中毕业 3 人,初中毕业 23 人,初中以下程度 4 人。有共产党员 3 人,有共产主义青团员 26 人。1992 年幼儿教师相当 1965 年的 5.3 倍。

1952 年全县有小学教师 91 人,在暑、寒假期间通过举办的教师会,学习了教材教法。1954 年全县抽调 17 名教师去商洛地区教师进修学校进修。1958 年,商洛地区函授学校在柞水设中师函授站,每两周向教师面授一次。1969 年发展农村中学,师资难以接济,有 49 名小学教师调中学任教,为适应教学,于 1970 年暑期举办教师学习班,对 49 人进行了培训。1978 年至 1979 年对中师程度以下的中、小学教师 136 人送“五七”大学进行业务进修。1982 年教师进修学校举办英语班,为中学培训了 18 名英语教师。同时还采取长短班结合的办法对中小学教师进行了三期轮换培训。有 210 名中学教师通过训练班学习教材教法,全部达到标准,获得合格证;760 名小学教师通过学习全部达到标准,亦获得合格证。1975 年至 1985 年通过函授和在省、地进修,使 19 名中学教师取得了专科文凭,21 名小学教师取得了中专文凭。

第二节 待 遇

民国 15 年(1926),国民小学教员月薪分 10 元、11 元、12 元、13 元、14 元、15 元 6 个等级。由县府评定等级标准,由地方筹粮解决(以钱折粮)。

27 年(1938),改以钱折粮为薪金,乡国民小学分 26 元、28 元、30 元、32 元、34 元 5 等;保立小学分 16 元、18 元、20 元 3 等,事务员月薪 16 元。

34 年(1945)物价飞涨,教师月薪只能买 2.5~3 公斤食盐。由于生活无着,辞职者颇多。

1949 年 12 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教师工资由国家统一发放,每月平均粮食为 75 公斤;1952 年增至 100 公斤。1956 年实行评级定薪,改发放粮食为工资分。教师每人每月平均 80 个工资分,折合人民币 20 元(折新币)。1956 年教育界进行工资改革,分行政、中学教师、小学教师 3 类,按学历、教龄和教学能力评定级别。全县教师、教育行政人员,人均月工资 36 元,比原工资平均增长了 80%。1963 年为解决部分教师工资偏低的问题,全县为 129 名教师和教育行政人员各升一级工资,升级人员占总数的 36.3%。中学教师人均月工资达到 43 元,小学教师人均月工资达到 36.8 元。1977 年按国家规定 40%的调资面,为 237 名教师升了一级工资,人均月增加 6.5 元;民办教师升级 216 人,人均月增加 5 元。1978 年对工作积极、教学成绩显著的 18 名骨干教员和行政人员,各升一级工资。1979 年对落实政策恢复教职的 15 名教师,补发了工资。1980 年全县对 327 名教师 and 行政人员各增加一级工资,占教职工总数的 46%。1981 年全县中、小学教师、行政人员 893 人普调一级工资,人均月增加 5 元,其中升二级的 56 人。普调后,中学教职工人均月工资 56 元,小学教职工人均月工资 48 元,民办教师人均月工资 38 元。1984 年

为教学时间长、工资偏低的 29 名中、小学教师各升了一级工资。1985 年推行工资第一步套改，中学教职工人均月工资增至 88 元，小学教职工人均月工资增至 78 元，民办教师人均月工资增至 55 元，并执行教龄补助。1986~1992 年，根据国务院统一安排，全县中、小学教员除普调一级工资外，有 643 人增调一级工资。

1956 年公办教师实行公费医疗；1973 年民办教师享受 50% 的公费医疗。1956 年执行女教师产假 56 天，假期代课费用由国家负担的规定。1979 年 10 月执行中、小学班主任每月发给 5~7 元津贴的规定。

1957 年整风反右运动中，错误地认为教育界是知识分子成堆的地方，初以“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言者无罪，闻者足戒；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原则，号召大鸣大放，“引蛇出洞”。后以无限上纲大批大斗，开展反右斗争。全县受批判的教师 168 人，占时有中、小学教师 325 人的 51.69%；将 17 名教师划为右派分子，占时有教师总数的 5.23%，全部取消教师待遇，实行劳动改造；将 11 名教师划为中右，占时有教师总数的 3.38%，全部给予降级和开除党、团籍处分。

1958 年大跃进开始后，开展“插红旗，拔白旗”运动，又给 16 名教师戴上反革命、坏分子帽子，开除回家，监督改造。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林、江反革命集团全盘否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17 年教育战线取得的成绩，诬指教育界有一条黑线。全县将 16 名学校领导靠边站，40 名教师打成黑帮，隔离审查、集训，136 名教师受到批判、斗争。

1968 年，贫下中农宣传队进驻、接管学校，清理阶级队伍，有 8 名教师被捕入狱，5 名教师被戴上反革命和坏分子帽子，清除回家。

1970 年全县开展“一打三反”和清查“5·16”分子，47 名教师遭受无辜株连，大受批判、斗争。

1973 年“四人帮”利用一个小学生的日记和朝阳农学院的经验，大批师道尊严，又一次把矛头对准教师，全县受批判教师 145 人。

1974 年暑期，县举办教师学习班，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把 140 名内部掌握有资产阶级思想的教师，下放到农村当社员，实行劳动改造，脱胎换骨。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教育界拨乱反正，正本清源。极左路线和“文化大革命”时期被定右派分子、中右分子、黑帮、反革命分子、坏分子以及被捕入狱、开除回家的教师和“靠边站”的学校领导全部得到平反、改正，解除了教师精神枷锁。又开展了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教育，教师的社会地位有明显提高。1980 年城中教师马怀印当选为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1983 年凤镇中学教师李月桂（女），当选为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1983 年教师马怀印被评为全国模范班主任。1979 年后，被评为陕西省模范教师、先进教育工作者的有康魁文（省级模范班主任）、车昌文（省级先进教育工作者）、霍昌安（省级先进教育工作者）、朱其山（省级山区模范教师）、徐国奇（省级山区模范教师）、李相明（省级山区模范教师）、徐宗兰（省“五讲四美”先进个人）、樊兴权（省级体育先进工作者）。1979 年被评为商洛地区模范教师和模范教育工作者的有杨耀峰、孟谋正、陈永昌、康魁杰、李忠孝、谭绪光、朱印堂、王均印。1983 年被评为商洛地区五讲四美、为人师表先进个人的教师有徐宗兰（女）、李克荣、江启斌、杨西平、

郭英（女）、肖秉堃、汤安民；1985年被评为商洛地区模范教师、模范教育工作者的有周佩兰（女）、霍昌安、朱普英（女）、肖盛学、蔡乾龙、车昌文、夏庭武、程自明。

第八章 集资办学

清同治六年（1867），同知侯鸣珂捐俸银80两，又在商户和富户中募捐纹银2000两，修建学馆。因师资不佳，侯鸣珂每逢朔（初一）望（十五）两日临馆讲学。

民国26年（1937）商户、农户捐献包谷119.2石，银元480元兴办学校。

民国31年（1942）8月12日，孝友乡第一保孀居寡妇胡叶氏将年收课5.3石的土地捐给一、七两保资助教育。

民国36年（1947），孝悌乡四保乡民将价值大洋678元的土地、木材、青砖，捐献给学校增建校舍。

1950年，张家坪石船沟农民何光富，带动14户农民，集资2400元，修建学校。

1979年，红岩寺公社杜家沟大队群众投资9000元，修建校舍16间。

1983年，城关公社界牌湾大队利用村办企业的收入7万元，修建教学楼1座，380平方米；什家湾大队集资5万元，为小学建教学楼1座，450平方米；石坪公社、大队、生产队三级，集资7万元，修建1所小学；周垣公社大寺沟大队集资2.9万元，石灰0.9万公斤为学校增修24间教室，护校石堤196米，围墙200米；九间房公社发动群众承修一段公路，将所得的5600元为学校增建了校舍和教室。

1984年县长张优军、副县长王志秋、倪德厚、周东风、宋长河，将商洛行署颁发的奖金1000元，捐献给柞水幼儿园；乾佑镇城关村木器生产专业户党光华，为县城中学捐55套桌凳，价值900多元；石瓮乡石瓮行政村党支部书记方应明捐献400元，农民叶明申捐献500元，资助本村教育事业。

1985年高桥乡沙发厂厂长潘茂生，捐水泥1万公斤，石灰1.5万公斤，青砖400块和现金420元，整修中心小学校舍；红岩寺乡杜家沟行政村民办教师芦耀江，捐献900元增建校舍；杏坪乡中学教师霍昌安，捐500元，作为教学经费。

1981~1992年，全县机关干部、厂矿工人、农民共集资262.8万元，资助教育。各学校的危房大部分整修一新。

第九章 勤工俭学

1958年大跃进中，柞水县中学和各完全小学，相继兴办小工厂、农场，开展缝纫、刺绣、编织和种植，参与大炼钢铁。教师、学生一边劳动一边教学、学习。劳动时间占教学时间的60%以上。1959年校办工厂发展至13个，校办农场发展至14个。当年后期学

校全部停课，有不少学生退学。1961年校办工厂、农场全部停办。

1969年根据教育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教育与劳动生产相结合的方针，县城中学开办粉笔加工厂，凤镇中学开办木器加工厂，杏坪中学开办草袋加工厂和石灰厂，红岩寺中学、柴庄中学培植“920”菌种，18个小学办起了饲料粉碎厂，1971年全部停办。1973年县城、凤镇、红岩寺、蔡玉窑4所中学开办农机修配、饲料加工等厂和农场。各公社中学实行校队挂钩，师生经常去生产队参加劳动，名曰“学农”。1977年因资金缺乏，无效益，各厂、场全部停办。

1982年县教育局成立勤工俭学公司，配备经理和干事各一人，专管勤工俭学。各中学亦配备了专职或兼职人员。在总结勤工俭学的基础上，根据从实际出发，讲求实效，长远项目和短期项目相结合的原则，办起农、林、牧场、工厂、招待所99个，1992年发展至407个。1982年纯收入2.78万元，1992年纯收入达11.2万元。

下梁乡天平山小学，利用山高林密、荒山面积大的有利条件，于1970年开展采集树种、编织等生产活动，并开垦2.3亩荒坡地，开展农作物种植。当年收入粮食492.5公斤，现金120元。1971年办起饲养场。6年为国家提供肉猪7头，净重501公斤，收入现金493元；为群众繁育良种猪50头，收入现金293元；又在2.3亩小麦地上进行复壮提纯，为农民提供小麦良种156公斤。1972年生产大队给学校划拨荒坡20亩，栽种核桃树257棵，板栗13棵。1973年生产大队划给荒坡50亩，种植华山松2万株。1985年核桃、板栗全部挂果，华山松成材。16年生产粮食5750公斤，收入现金2389元，为国家提供商品粮3500公斤，核桃500公斤。学校利用勤工俭学的收入购置桌凳11套，收音机1台，图书500多册。对学生实行两免两赠（免学费、书费，赠给高一级学生2.5元~5元的学费，赠给入队的少先队员一条红领巾）。1983年纯收入达到1283.97元，人均21.7元。给每个学生制作校服1套，赠解放鞋1双。1992年收入达1720元，添置了不少教学设备。

第十章 教育经费

第一节 清 代

经费来源于学田田租和民众捐助。同治年间义川书院（学馆）年收租额295串446文，稻谷5.4石，麦2.1石，包谷80.8石；义学年收捐银20两，地租包谷10石。光绪年间由同知署在岁支银中统一提取。

第二节 中华民国时期

民国初教育经费来源于学田地租、民捐及政府（县署）少量拨款。19年（1930），县

立高等小学有学地可收租费 250 元, 保筹 600 元。26 年 (1937), 中央政府拨款 2160 元, 省拨款 3120 元, 地方捐 5280 元, 学地收入 3125 元; 27 年 (1938), 中央政府拨款 7566 元, 省拨 1248 元, 地方捐 2004 元, 学地收入 3050 元。当年教育经费只占全县经费总支出的 3.12%。28 年 (1939) 中央政府拨 2040 元, 省拨 2760 元, 地方捐 1794 元, 学地收入 3012 元, 占全县经费总支出的 3.43%。由于乡、保节层层克扣, 加之物价上涨, 经费到各学校已寥寥无几, 作用微小。31 年 (1942), 中央、省拨款和地方捐款及学地收入共 13868 元, 实用于教育仅 7342 元, 其余均被乡、保克扣。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公办中、小学的教育经费, 由国家负担。财政部门根据教育事业发展的需要, 按照各学校在校学生及招生计划、教职工工资、福利、教学经费等正常费用, 纳入财政预算, 分期拨付。随着教育事业的发展, 教育经费逐年增长。

1956 年教育经费为 6.8 万元, 1958 年增长为 10.1 万元, 1962 年增长为 10.15 万元, 1977 年增长为 63.43 万元, 1985 年增长为 243 万元, 1992 年增长为 444.6 万元。1992 年的教育经费相当 1956 年的 65.38 倍。1956 年教育经费占县财政总支出的 11.2%, 1962 年为县财政总支出的 13.1%, 1977 年为县财政总支出的 14.2%, 1985 年为县财政总支出的 25.7%, 1992 年为县财政总支出的 23.4%。

除正常经费外, 省、地、县还不定期拨给学校基建和图书、仪器购置专款。1956 年至 1992 年共拨专款 548.7 万元。1987 年省教育厅拨给石瓮乡小学少年儿童课外读物补助专款 500 元, 10 月又拨给县教育救灾专款 3.5 万元; 商洛地区教育局拨给柞水教学仪器补助款 2.33 万元, 职业技术教育补助 2 万元, 普及小学教育补助 1.5 万元; 县财政为瓦房口小学拨校舍修缮款 0.9 万元, 为普及小学教育验收追加 0.6 万元。此外全年省、地、县三级还拨给学校校舍修建款 27.3 万元。

由于柞水经济落后, 财政收入微少, 加之教育事业发展较快, 教职工人员工资逐年增加及物价上涨等原因, 1988 年后教育经费出现紧张局面。为解决经费短缺, 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教育经费附加率的通知》和陕税 (1990) 035 号文件精神, 将教育费附加率由 1990 年 1 月 1 日起, 由 1% 调整为 2%。县财政局、教育局还制定了《柞水县行政企事业单位职工捐资助学实施办法》, 动员全县职工、干部捐资助学。1990 年 11 月, 教育局对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征收情况进行检查。截止 25 日, 全县完成应征任务的 25.44%, 实收回 10.8747 万元。其中石镇区收回 3.2251 万元, 占应收的 51.74%; 蔡玉窑区收回 1.5 万元, 占应收的 30.95%; 营盘区收回 0.961 万元, 占应收的 29.8%; 凤镇区收回 3.5966 万元, 占应收的 22.93%; 红岩寺区收回 1.592 万元, 占应收的 14.66%。1991 年和 1992 年, 教育附加收回的比例分别为 61% 和 64%。

卷二十二 文化、文物

第一章 文 化

第一节 机 构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后，文化工作由训导署负责。民国时期由教育科负责。1949年12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文化工作由教育科负责；1953年7月由文教卫生科负责；1956年由文教卫生局负责。1958年12月撤销柞水县建制，并入镇安县。1961年9月恢复柞水县建制，文化工作仍由文教卫生局负责。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文教卫生局处于瘫痪状态。1968年9月，成立柞水县革命委员会，文化工作由政工组负责。1970年恢复文教局，文化工作仍由文教局负责。1981年成立文化局，文化工作由文化局专管。

1953年成立文化馆，负责群众文化工作，兼管图书、报刊借阅、阅览。1981年成立图书馆。1957年8月，将石镇业余剧团改为县办职业剧团。1958年12月因撤销柞水县制，将柞水剧团并入镇安剧团。1961年恢复柞水县制后，1971年成立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队，1972年扩充演职人员成立文艺宣传队，1979年改为柞水剧团。1965年成立柞水县电影管理站，1980年11月改为柞水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

第二节 文化宣传

清同治八年（1869），同知侯鸣珂在乡间查访中，发现孝义厅近亲结婚者颇多，生育子女多为痴呆瓜傻。除公告各保里查禁外，草拟《近亲婚配十害》和《解除近亲结婚方略》，由各保保正、乡约负责向辖区人民宣传。年底有135对青年男女解除近亲婚约。

民国元年（1912）2月10日，县城高等小学师生，以200多份《公告》，宣传《实行耕者有其田》，并组织演讲队，在县城、车家河、营盘、财神庙等地向1500名群众发表

演讲，促使2月15日100多名师生、群众冲进厅署，驱逐了同知李钟璧。

20年（1931），“九一八”日军占领东北后，10月3日第一高等小学师生67人，分赴石嘴子、车家河和县城，向群众宣传抗日救国，听众达2500人，并出壁报26期，图文并茂，揭露了日军的罪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文化宣传工作多由文化馆和文化站负责，以黑板报、墙报、橱窗等形式，围绕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宣传共产党的方针政策。1980年后，科技局、法院、防疫站、劳动人事局、城乡建设局、司法局、县政协，相继在县城街道办起橱窗，对人民进行科学技术、法制、卫生等知识的宣传。橱窗文章灵活多样，颇能吸引读者。柞水文化馆1962年至1982年共办橱窗203期，刊出重要剪报1367篇，拟写宣传文章463篇。1979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宣传拨乱反正，开展真理标准大讨论，宣传新时期的方针、政策，办橱窗48期，刊出重要剪报321篇，拟写文章32篇。每期刊出，观众蜂拥而至。1988年文化馆移至文化楼后，橱窗宣传中断。

第三节 图书阅览

民国23年（1934），柞水成立图书馆，藏书300多册，多为经史子集。25年（1936），因战乱藏书被毁，图书馆遂废。29年（1940）8月，成立县城民众阅报室及问事处，有《西京日报》、《中央日报》、《四区民报》及《陕行汇刊》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4年县文化馆购进各种图书500册，订购中央和省级报刊8种，由文化馆一名职工专门负责图书借阅和报刊阅览。1958年藏书增至2000多册，报刊增至15种；1965年藏书增至5000多册，报刊增至32种；1966~1968年“文化大革命”武斗期间，停止图书借阅和报刊阅览，1969年恢复。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重视知识，重视人才，人们的求知欲大增。1981年成立图书馆。1992年藏书增至25740册（全县平均6人有书一册），订报刊97种，职工增至5人。

1954~1958年，年平均借阅图书412人（次），阅览报刊1128人（次）；1962~1964年，年平均借阅图书813人（次），阅览报刊2127人（次）；1979~1982年，年平均借阅图书1013人（次），阅览报刊3162人（次）；1983~1992年，年平均借阅图书3967人（次），阅览报刊102267人（次）。1983~1992年，年平均借阅图书的人（次）数相当1954~1958年年平均人（次）数的9.62倍；1983~1992年年平均阅览报刊的人（次）数相当1954~1958年年平均人（次）数的90.7倍。1984年后，各区、乡文化站相继购进图书5238册，订报刊17种，年平均借阅图书1500人（次），阅览报刊4436人（次）。城关、凤镇、红岩寺、蔡玉窑中学及县工会，共有藏书34872册，订购报刊107种，年平均借阅图书2136人（次），阅览报刊13642人（次）。

第四节 电影发行、放映

一、发行放映司、站、队及技术人员

1956年,陕西省电影发行放映公司投资400元,并配备1101型发电机和捷克放映机各1台,4月1日成立柞水县电影放映队,在县城和县境各地巡回放映。1958年12月撤销柞水县制,并入镇安县,撤销原镇安县第三电影放映队,改建为柞水公社第一、第二两个放映队。1961年9月,恢复柞水县制后,1964年成立柞水县第三电影放映队,明确分工:一队负责凤镇区的放映,二队负责红岩寺、蔡玉窑区的放映,三队负责营盘、石镇区的放映。1956年12月成立柞水县电影管理站,负责全县各放映队的行政、财务、器材、影片发行管理。1956年5月和1969年7月,先后成立柞水县第四、第五电影放映队,同时对各队的放映区作了调整。一队仍负责凤镇区,二队负责红岩寺区,三队负责营盘区,四队负责石镇区,五队负责蔡玉窑区。1970年12月,国家投资成立边远地区的云蒙、丰北河两个公社电影放映队。1970年11月,柞水县影剧院建成后,于1971年8月,将第四放映队改为柞水县电影放映站,负责在县城影剧院放映;12月另建第四放映队,负责石镇区的放映。1976年先后成立柴庄、黄金、九间房、张家坪、马家台、穆家庄、石坪(石瓮)、西川、黄土砭、太河、曹坪、高桥、两河、小岭14个公社放映队;1977年4月成立老林公社电影放映队;1978年成立肖台、皂河两个公社电影放映队。1980年11月,将柞水县电影管理站改名柞水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1981年,成立城关公社石镇大队放映站;1982年,成立教育局、城关小学、城关中学、凤镇小学、县公路段5个对内放映队;1983年7月成立县科学技术委员会对内电影放映队;1984年,成立大西沟铅锌矿对内电影放映队和周垣、下梁两个公社放映站及宽坪公社放映队;1985年成立李家砭村放映站和段茂华个体电影放映队。1992年年底,全县共有电影放映队(站)37个,其中使用8.75毫米放映机的23个,使用16毫米放映机的13个,使用35毫米放映机的1个。全县共有三级放映技术人员47人,实习人员2人。

二、发行、放映收入

柞水县几个年次电影发行、放映收入统计表

(表1)

年 代	场次(场)	观众(人次)	发行收入(元)	放映收入(元)
1980	5769	2430000	20231	94872
1984	7386	2890000	25462	100697
1988	6127	3147000	64100	134200
1992	7189	2436000	69700	156000

柞水县城电影放映站几个年次收入统计表

(表 2)

年 代	场 次	观众(人次)	放映收入(元)	备 注
1980	428	259766	26640	
1984	368	226203	25108	
1988	581	350000	36000	
1992	507	270000	38000	

1980年全县人口为133475人，全年电影观众为2430000人(次)，平均每人看电影18次；1992年全县人口为156823人，因电视入户增多，全年电影观众为2436000人(次)，平均每人看电影15次。1980年全县平均每人看电影付出0.71元，1992年全年平均每人看电影付出8.99元。

县境山大林深，居住分散。为满足人民文化生活的需要，各电影放映队不辞劳苦，下乡、进沟，翻山越岭，为农民放映。蔡玉窑区放映队(即第五放映队)，1970~1973年先后五次被省、地、县三级评为先进集体，受到奖励。《陕西日报》1971年5月，以《高山银幕映丹心》为题，报道了他们的先进事迹。

第五节 录像放映

1984年6月，柞水县电影公司筹集资金3万元，购置日本产小1/2松下和大1/2乐声370机各1台，22吋监视器3台，46吋松下内部投影机1台，扩音设备2套，大小1/2录像带150盘。经公安、工商、广播、文化四局批准，于1984年11月，成立国营柞水县电影公司录像放映队，20日开始对外放映。相继映出《广东好汉》、《案外夺宝》、《十八罗汉阵》等录像，观众达5000人(次)，收入1000元。后又购回《南北腿王》、《飞燕双娇》、《大将军》、《剑气神龙》、《火烧少林寺》、《铁脖子李勇》、《一代天骄》等录像带，在县城、凤镇、营盘等地放映。至1992年年底观众达20万人(次)，收入6.2万元。

县城电影放映站，于1985年5月，自筹资金1万元，购置达1/2250型录像机1台，录像带10盘和彩色电视机2台，放映录像。看录像的观众超过看电影的人数。1990~1992年，凤镇、石镇、红岩寺、县城有私人经批准开放的录像放映4处，年收入约2万元。

第二章 戏 剧

第一节 剧种及流行分布

一、汉剧二黄

二黄系清初由吹腔、高拔子在徽班中演变而成，因起源于湖北的黄岗、黄陂故名。

汉剧二黄因流行于汉江流域而得名，又称“二黄”、“土二黄”、“陕二黄”、“二黄戏”等。以西皮、二黄为主调，属皮黄声腔，为柞水人民普遍喜爱的剧种。

汉调二黄流行于陕西 30 多个县，分为关中、商洛、安康、汉中四个地域流派。关中、商洛两派唱腔激越、古朴，风格基本相同。其中商洛东区因受河南杂耍影响，以武见长；安康与汉中两派风格相近，唱腔委婉缠绵，富有乡土气息。柞水汉剧二黄在发展中继承了汉中、安康及关中各派之长，文武兼备，粗细并存，有雅有俗。

汉调二黄于清代中期传入柞水。乾隆时期，湖北黄冈人移居孝义厅颇多，随之带来二黄剧种。清咸丰元年（1851），由西乡出科的二黄艺人贺鸿生、屈来寿来商洛山中传艺，培养了一批杰出门徒，镇安云盖寺的赵安子（艺名赵清平）最优，嗓音甜润，刻划人物入情人理。清同治、光绪年间（1862~1908），赵安子乘“姚正班”在商、镇、孝义演出之兴与山阳吴宝清配合演出，颇有声誉。宣统年间，赵安子常在关中、甘肃演出，给人民留下深刻的印象。他又与吴宝清、陈忠洪（原籍山阳，后人柞水籍）等，任西安“鸣盛社”教练，培养了一批“鸣”字派艺人，成为陕西汉剧中坚和镇柞班社栋梁。民国初赵安子常来镇柞，柞水的简德昭、刘鼎臣、白少文、简开绅、刘少堂均拜其为师，学到“鸣”派不少传统节目，为柞水汉调二黄奠定了基础。

民国 4 年（1915），北河戴传仁，成立汉调二黄戏班，主要演员有刘五燕、张志富、朱长富、龚金娃等，利用庙会、集日、节日在石镇、县城、窑镇演出。

17 年（1928），营盘沙沟神团创建二黄班社，在营盘、车家河演出。

31 年（1942），石镇曾言信成立汉剧二黄戏班，有王安奎、高子海、刘子胜、任志明等科班出身的名演员参加，常在石镇、县城、三官庙（下梁）、财神庙（西川）等地演出，颇受人民欢迎。

32 年（1943）3 月，太白庙沈德彰、阮绍堂先后成立两个二黄班社，多在东川一带和县城演出。

上述班社在民国 33 年（1944）后，因国民党县党部借口有伤风化，强行改组二黄班社，使大部分演员生活无着，36 年（1947）先后自行解散。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于 1953 年在县文化馆的支持下，邀请陈忠洪、王安奎、何子明、张子石、雷长命等老艺人及二黄爱好者组成业余二黄剧团，在全县巡回演出。1957 年 3 月，转为专业剧团，仍以

二黄为主。1958年12月撤销柞水县建制，并入镇安县，柞水二黄剧团随之并入镇安剧团。1961年9月，恢复柞水县建制后，石镇、药王、东坪（杜家村）、肖台等地业余剧团坚持演出二黄。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禁演古典戏，二黄剧种遭受扼杀。1976年粉碎“四人帮”后，古典戏开禁，全县9个农村业余剧团，多数重演二黄，深受全县人民欢迎。

二黄主要流行于县境的营盘、石镇、凤镇、蔡玉窑等地。

二、花 鼓

花鼓戏由民间打花鼓演变而成，起源于隋唐，形成于宋。陕南花鼓为“小调”、“八岔”、“筒子”三种小型歌舞剧的通称。安康称“三棚子”、“拉花戏”；汉中称“八岔子”、“端公戏”；商洛称“花鼓子”。柞水演出风格与安康相近。

花鼓戏具有乡土气息浓郁、文词通俗易懂、曲调委婉动听、服饰简单、入场人物少等优点。柞水的表演形式有：地头清唱、打锣鼓歌唱、街头坐摊演唱、春节伴随龙灯、旱船舞唱、鱼鼓伴奏独唱、舞台演唱。

清乾隆后期，湖北麻城人，由汉江经安康，沿乾佑河北上至孝义厅经商，有的落户以农为生。这些人常利用闲暇演出或清唱花鼓戏，使鄂西麻城花鼓与本籍人的花鼓通过交流融会贯通，取长补短，促进了柞水花鼓的发展，并具有一定的地方特色。辛亥革命后，柞水的花鼓由清唱、伴舞的自乐形式搬上舞台，演出花鼓剧。民国7年（1918），民间先后组合火石沟、什家湾、牛槽沟、仙人庙、红岩寺等半职业二棚子班社，演出《哥接妹》、《送友》、《嫂劝姑》、《吵嫁妆》、《蓝桥会》等十多个剧目。除少数有淫秽之嫌外，大部分反映风土人情，歌颂劳动人民的智慧与爱情，表演活泼，妙趣横生，艺术享受和娱乐消遣兼而有之。主要艺人有黄之印、王冷娃、江稳当、严庆寿、王相齐、冯立民、王文贵、辛宋成、辛宏寿。30年（1941）后，县政府以伤风败俗为由，多次下令禁演花鼓戏，使该剧种在柞水消声隐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花鼓戏得到解放，人民以压抑不住的心情，在地头清唱，给“旱船”配唱。红岩寺于1950年成立花鼓业余剧团，演出的剧目有《土公送子》、《蓝桥担水》、《贾玉莲回河南》、《蔡名凤进店》、《夫妻观灯》、《钉缸》等。凤镇、石镇、营盘等地，以二黄为主的业余剧团，曾排演过不少花鼓剧目。1966年禁演古典剧时，花鼓戏列入禁演范围。1976年粉碎“四人帮”后，二次得到解放。不但农村、学校业余剧团经常上演，还创作了不少现代题材的剧目。人民群众有百看不厌之说。

花鼓戏在柞水普遍流行，尤以营盘、蔡玉窑、石镇、红岩寺最广。

三、眉 户

眉户戏，亦称“曲子”、“迷胡子”。主要流行于陕西各地及山西、湖北、河南、甘肃、青海等省部分地区。因由陕西的眉县、户县的山歌、小调、童谣等发展而成，故名。亦说渊源于元明北曲，又吸收了户、眉两县的歌谣而成。清嘉庆、道光年间，已在舞台上演出。

眉户曲调众多，激越、委婉、缠绵皆备，易表达人物的喜怒哀乐，有助于推展剧情。

民国 26 年（1937）12 月，刘炳吉率领的西北农林学校抗敌后援分会救亡剧团 25 人，来柞水作抗日救亡演出时，自编的《齐心抗战》一剧，采用眉户曲调，演出后颇受柞水人民欢迎。时柞水教育界的于翊鹏等人，抄回该剧曲谱。此后柞水不少中心小学和国民小学相继排演眉户小演唱。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各中、小学在开展文艺宣传活动中，将其它剧种的现代剧，移植为眉户，屡演不衰。1976 年随着古典戏剧的开禁，县剧团、文化馆和部分业余剧团，相继自编、自演多幕眉户剧。

眉户剧在县境各地均流行，但局限于专业剧团、中小学业余文艺组织和水平较高的业余剧团。

四、秦腔

秦腔音调激越、高亢，以梆子按节拍，节奏鲜明。唱句有较严格的规律，以七字为最多。音乐为板腔体，对多种剧种有程度不同的影响，为梆子腔（乱弹）系统中的代表剧种。县境红岩寺地区因东接商州，北邻蓝田，接受秦腔较早。民国期间，商州、蓝田戏社多次来红岩寺演出“桃桃戏”。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红岩寺、万青的业余剧团多排演秦腔。1971 年成立的县专业剧团，至 1992 年演出以秦腔剧为主。

秦腔在县境流行区域、爱好对象，主要是红岩寺和外县籍职工、干部。

第二节 戏曲演出

一、演出

外地班社、剧团：清道光、光绪年间西安“姚正班”和“鸣盛社”曾来孝义厅，在厅城、石嘴子、车家河、营盘、财神庙演出汉剧二黄 70 多场。民国 36 年（1947）前，安康“同心汉剧社”、镇安“五福社”、西北农林学校抗敌后援分会救亡剧团及商州、山阳等地戏社来柞水，在各地演出 200 余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80~1992 年，陕西京剧团、商洛剧团、镇安剧团、湖北郧西剧团、河南新乡剧团等，来柞水演出 173 场，观众达 18.5 万人（次）。

专业剧团：1957 年 8 月，将石镇业余剧团改为县办职业剧团，主演汉剧二黄。1958 年 12 月，撤销柞水县制时并入镇安剧团。1961 年恢复柞水县制后，于 1971 年成立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队，1972 年扩充演职人员，成立文艺工作队，1979 年改为柞水剧团。至 1992 年的 22 年间，共排演大型秦腔剧 39 部，小型秦腔剧 68 幕，大型眉户剧 11 部，大型花鼓剧 7 部，大型歌剧 6 部，小型歌剧 56 幕，观众总计达 59.38 万人（次），平均每场观众 482 人。其中在本县演出 1021 场，平均每年 46 场，观众达 43.8 万人（次），平均每场 429 人。1978 年后，实行售票演出，至 1992 年演出 697 场，收入 22.75 万元，平均每场收入 326.5 元。1993 年 5 月在“商洛地区柞水县志评审会”期间，县剧团演出龙赓贤编写的秦腔历史剧《杖妻》，观众达 1000 余人。

业余剧团：民国初至 36 年（1947），柞水共成立二黄班社 5 个，花鼓二棚子班社 6 个，演出千余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2 年先后成立城关、石镇、下梁、红岩寺、曹

坪、东川、石坪（石瓮）、太河、东坪 9 个业余剧团，1956 年成立肖台牛槽沟业余剧团。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因禁演古典戏，全县焚毁业余剧团古典戏剧服装、道具 1803 件，价值 167320 元，全县 10 个业余剧团除牛槽沟业余剧团外，其余均被迫解散。1976 年粉碎“四人帮”后至 1984 年，恢复、成立东坪（杜家村）的东风、松林和营盘、凤镇、红岩寺、石坪东干沟、万青、肖台金刚业余剧团，加上一直保留下来的肖台牛槽沟业余剧团，全县共有业余剧团 9 个。这些业余剧团在县文化馆的扶持下，因陋就简，不计报酬，为人民演出。演出的二黄剧目有《回龙阁》、《铡美案》、《逼上梁山》、《辕门斩子》、《黄鹤楼》、《连台山》、《纪家山》、《天门阵》、《回荆州》、《芦花荡》等；花鼓有《占花墙》、《嫂劝姑》、《新官上任》、《土公送子》、《蓝桥会》、《夫妻观灯》、《钉缸》等；秦腔有《三断奇案》、《福寿图》、《赵氏孤儿》、《二进宫》、《铡美案》、《金玉奴》、《三回头》、《柜中缘》、《杀狗劝妻》等。1984 年全年共演出 234 场，每团平均 26 场。肖台金刚业余剧团至 1992 年荣获各地群众赠送的锦旗 12 面。县文化馆 1955~1992 年共举行 6 次规模盛大的业余戏剧会演和调演。简坤山编《借银》、李自强编《红草医》、宁启金编《补课》，曾参加过商洛地区会演。1981 年县文化馆集中业余剧团演员，演出龙庚贤编花鼓戏《藏粮》（又名《产量问题》）、眉户剧《“爱”》和简坤山编眉户剧《功夫》，在县城演出 9 场，座无虚席，剧院走道和 6 个门口都挤满了观众。

二、演出习俗

清代和民国时期多利用庙会演出，日期有定规。每会一般演出三天四夜，每天三场，每场平均 4 小时。庙会期间一天为正会，当晚要演天明戏，半夜虽有一段休息时间，但要有二人“坐冷台”应付场面。多由一名化妆好的演员坐在台中，先慢诵几句坐场诗，再清唱一段剧词，一般在 1 小时左右。

班社都备有戏摺（即剧本），于开场前着人送会首或当地士绅点戏，表示客随主便。开演前打两次锣鼓，称“打闹台”，借以告知观众就要开演了，赶快入场，并催促演员上台。如某一主角未上台，以两声长号催唤。

正会日演出必有“神戏”并加“捎戏”（小折）。演“神戏”时，庙会主持鸣炮送来酒肉、蔬菜等物，对班社演员表示酬谢、鼓励。正会当天必有“打加官”插曲，即由一人着蟒袍、戴面具、持笏板扮作天官模样，笑容可掬地步至台前，甩袍抖袖，展出“天官赐福”锦幅，再由后台人高呼“给××升官”或“给××贺喜”。天官鞠躬行礼后，回至后台，待台下被祝贺人送来赏赐后，复出答谢。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上述习俗一律革除。戏目由剧团自定，以海报告知。露天剧场，拒小吃摊点于场外，剧场比较安静。

三、演出场地

戏楼

东岳庙戏楼：位于红岩寺街南头，建于清嘉庆二十一年（1816），民国 9 年（1920），复修彩绘。戏楼前有场地，可容 800 余人。现保存完整，仍可作演出。

娘娘庙戏楼（又称碧霞宫、帝王庙戏楼）：位于石镇街北头，建于清康熙五十九年

(1720)。戏楼前有场地，可容 800 余人，现因年久失修，有倒塌危险。

三官庙戏楼：位于下梁夜珠坪，建于明万历十七年（1589），毁于 1953 年。

城隍庙戏楼：在旧县关孝义厅城（今柞水县城），建于清嘉庆八年（1803）。戏楼前有场院可容 1000 余人。同治元年（1862），毁于战乱之中。

关帝庙戏楼：在旧县关孝义厅城南门外，建于明嘉靖二十八年（1549），清乾隆五十七年（1792）复修，毁于民国 28 年（1939）。

对峰台戏楼：在对峰台南西干沟口，建于明万历十九年（1591），毁于清同治三年（1864）。

回龙寺戏楼：位于北河街回龙寺庙前，建于清顺治八年（1651），毁于民国 13 年（1924）。

铁佛寺戏楼：位于铁佛乡铁佛寺前，建于民国元年（1912），有场地可容千人，现保存完好。

祖师庙戏楼：位于东干沟云台山祖师庙前，建于清咸丰十九年（1869）。前有场院，可容 1000 余人，现保存完好。

黄金关帝庙戏楼：在黄金乡关帝庙前，建于清嘉庆十五年（1810），现颓废。

剧 院

1970 年 11 月 26 日建成柞水县影剧院，有座位 1176 个，电影、戏剧皆可演映。

农村演出一般利用古戏楼，无戏楼者皆搭临时戏台，演出后拆除。

第三节 戏剧创作

古代和民国期间，柞水无戏剧创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特别是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指导下，至 1992 年年底共创作演出大小戏剧 35 部（幕），评价较好的有：

1973 年李自强编眉户现代剧《苍云岭》（又名《红草医》），于 1975 年参加商洛地区会演。

1980 年王长志、李自强编秦腔历史剧《汉宫鼎》，演出后获商洛地区创作奖。

1981 年王长志编眉户剧《田家乐》，参加商洛地区会演，获得创作奖。

1981 年龙赓贤编现代花鼓剧《藏粮》（又名《产量问题》）和现代眉户剧《“爱”》演出后获得商洛业余戏剧创作奖。

1981 年简坤山编古典眉户剧《功夫》，演出后获得商洛地区业余戏剧创作奖。

第三章 群众文化

第一节 文艺创作

清代孝义厅文艺创作统计表

(表 3)

作者姓名	作品名称	作品类别	创作时间	刊载报刊
祝泰时	春日山庄训蒙自序	诗	道光二十七年	孝义厅志
祝桂林	家居自叙	诗	道光二十八年	孝义厅志
余作梅	重阳遇雨	诗	咸丰十年	孝义厅志
余作梅	题太保山庄	诗	咸丰十年	孝义厅志
余作梅	清明遇雨	诗	咸丰十一年	孝义厅志
胡朝阳	咏莲蓬山	诗	同治元年	孝义厅志
刘松年	月水鱼洞	诗	同治二年	孝义厅志
蔡衣谷	悯时行	散文	同治二年	孝义厅志
蔡衣谷	少年行	诗	同治二年	孝义厅志
黄鹤梅	仙崖石佛	诗	同治三年	孝义厅志
石长甲	避贼	诗	同治三年	孝义厅志
石长甲	咏苍松	诗	同治五年	孝义厅志
侯鸣珂	劝民歌	诗	同治九年	孝义厅志

民国时期柞水县文艺创作统计表

(表 4)

作者姓名	作品名称	作品类别	创作时间	刊载报刊
白绍文	山野风	散文	民国 16 年	西京日报
于翔鹏	秦岭山下	散文	民国 31 年	西京日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柞水县文艺创作统计表

(表 5)

作者姓名	作品名称	作品类别	创作时间	刊载报刊
龙庚贤	草鞋进行曲	诗	1956年	诗刊
屈重喜	伴着红心跳	叙事诗	1974年	西安晚报
龙庚贤	冤家路	小说	1981年	《商洛山》
屈重喜	样 子	小说	1984年	陕西教育报
徐宗德	叫的再多不顶啥	儿歌	1984年	上海《儿童歌声》
徐宗德	为了孩子	歌词	1985年	词刊
屈重喜	“存 钱”	花鼓词	1985年	陕西农民报
屈重喜	心中烧着火一团	诗	1985年	陕西农民报
屈重喜	山村恋歌	诗	1986年	陕西农民报
屈重喜	喜事新办	诗	1986年	陕西农民报
徐崇德	巧 八 哥	歌词	1986年	陕西《音乐天地》
徐崇德	山乡八月金银秋	歌词	1986年	安徽《乐坛》
徐崇德	南山情歌	民歌	1986年	长安诗苑
龙庚贤	老好娶妻	小说	1987年	唐都故事报
徐崇德	少年之歌	歌词	1987年	诗作
龙庚贤	春 潮	小说	1993年	上海文学

1981年龙庚贤创作的小说《冤家路》曾获得陕西省群众业余创作二等奖。1986年徐崇德创作的民歌《南山情歌》，获得陕西省民歌创作三等奖。

第二节 文艺期刊

1980年2月，县文化馆为繁荣群众文艺创作，报中国共产党商洛地区委员会宣传部批准，编辑内部交流文艺双月刊《乾佑河》，主编龙庚贤。初为刻印本，1981年改为铅印。月收县境和外地稿件100多篇，每期4万字，发送2000份。关中、东北、上海要求订阅和施稿者不少。至1982年8月，共出刊16期。刊出短篇小说16篇，独幕剧5幕，散文56篇，报告文学6篇，诗歌108首，小演唱2篇，曲艺8篇，文艺评论5篇。其中被省地刊物选用短篇小说2篇，散文3篇，诗歌5首。1982年9月因主编调离停刊。

1986年5月，城关中学教师、学生集资成立《狗尾草》文学社，编辑文艺双月刊《狗尾草》（刻印本）。社长鱼笃志，主编张智。至1986年年底共出3期，刊出短篇小说、散文、诗歌等共86篇。1987年元月，因经费困难和中国共产党商洛地区委员会宣传部未

批准停刊。

1986年6月，柞水县城机关、企业业余文艺爱好者，集资编辑双月刊《野山》（铅印本），主编徐孔融。至1986年年底共出刊2期，刊出短篇小说、散文、诗歌等48篇。1987年元月因经费困难和中国共产党商洛地区委员会宣传部未批准停刊。

第三节 民间艺术

(1) 玩龙灯：用竹篾扎成龙头、龙身、龙尾。龙身多为12节，少数为24节。均用绵纸裱糊，内有插蜡设备。玩时点亮蜡烛，一人手执红珠为前导，龙头悠悠然向红珠浮动，名为“戏珠”。龙身与龙尾均随龙头所向舞动。执红珠者多为有经验的“把式”，要引导出各种花样，同时伴以龙灯鼓点。柞水人民多以玩龙灯庆贺太平盛世，图谋吉祥如意。

(2) 耍狮子：民间多用较结实的竹篾扎成狮头，裱糊、点画，用苕麻或构皮结成狮皮。玩时一人执狮头，一人身披狮皮，两人随狮子鼓点协同作舞蹈动作，并由一人手执绣球为前导。技艺高超的狮子可攀登3~5层高的桌，站在最高处向观众频频点头，以示勇敢。演出时主人和观众多向狮子放焰火，以示答谢和点缀气氛。各种舞蹈、技艺表演完毕，来到户主或机关门前，狮子翩翩起舞，一人喝彩，多为祝贺词语，旁人随答：“好！”名曰：狮子拜年。此时户主或机关单位馈赠以糖果、烟酒或其它礼品以表酬谢。

(3) 跑竹马：用竹篾扎成小马形，用绵纸裱糊，套在扮演者腰部，最少12个，多则24个。玩时，扮演者化妆为骑手模样，或按某一戏剧人物着装，右手执马鞭，左手端灯笼，随竹马鼓点起舞，并随头马走各种花样或配以小调、山歌、歌曲。

(4) 撑旱船：用结实竹蔑扎成小船，用彩绸、花纸和各种彩色纸花裱糊、美化。玩时由一美貌少女扮作船姑娘，两手提起船帮，以轻盈步伐作小船在水面漂游状。由一人扮作船夫，手执竹篙或舢板，在船前或左右作撑船状，随旱船鼓点起舞，并分段演唱自编的船家小调，旁有3~5人合唱、配唱。唱词多为即兴编出的祝贺词或饶有风趣的滑稽唱段，常使观众捧腹大笑。

(5) 踩高跷：俗称高腿子。用柳木棒做成高1~1.25米的木腿，扮演者捆扎在两腿上。多化装为古典戏剧人物，在街道和场院随高跷鼓点走各种花样。技术高超者还跌双叉、翻筋斗或两人走三条腿等。

(6) 赛花灯：用竹篾扎成各种各样的灯，用彩纸裱糊，点画，吊以花絮，挂在顶有竹叶的竹竿上，点亮蜡烛，列于耍场周围，供人观赏。24盏为全架，12盏为半架。柞水境内流传的有荷花灯、狮子灯、鸳鸯灯、悟空灯、白菜灯、鲤鱼灯、胖娃娃灯、秀姑灯、牛娃娃灯、狗娃娃灯、各种鸟灯。1980年后还增加了火箭、飞机、飞船、熊猫等灯。技艺高超者还做各种各样配有诗画的转灯。

上述玩龙灯、耍狮子、跑竹马、撑旱船、踩高跷和赛花灯。于元初传入柞水，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盛行不衰。民间多在正月初十至二十日左右，每晚玩至天明。1957年后，在极左思潮的影响下，被视作封建迷信，逐步减少。“文化大革命”期间被禁绝。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又大兴。

1982年春节期间，县文化馆组织民间艺术大会演，龙灯、狮子、竹马、旱船、花灯、秧歌、社火、踩高跷齐上。县城正月十二至十六日，人山人海，达8万多人（次），为柞水有史以来最热闹的一年。1986~1992年元宵节期间，还增加了大头娃和芯子，吸引了更多观众。

第四章 新闻、广播、电视

第一节 新闻

1956年10月10日，《柞水报》创刊发行，主编赵恢元。设编辑、记者3人。报社附设印刷厂，有小圆盘印刷机1台，印刷、排字工2人。1957年编辑、记者增至4人，印刷、排字工增至3人。1958年编辑、记者增至5人。报社聘请县、区、乡三级通讯员100多人，特约通讯员十多人，月收各类稿件800多件。报纸初为8开版、周三刊，1958年改为4开版，日刊。第一版为要闻，第二版为本县新闻，第三版为文艺，第四版为时事。每期容量为20000字。

《柞水报》创刊后，坚持短小精悍、通俗易懂、及时准确、富有思想性的选稿原则，内容较丰富，颇受县内外读者欢迎。初发行量为600份，中期发行量为4000多份。后期6000多份。共出刊573期，刊用县内稿件3780篇，其中有20多篇新闻被《陕西日报》、《陕西农民报》、《商洛日报》采用；30多首柞水民歌被《群众艺术》发表。报社整理发表、由邓棋山演唱的柞水民歌，得到省文艺界重视，陕西广播电视台邀请邓棋山作了录音。

1958年12月，因柞水并入镇安县，撤销县制，《柞水报》停刊。

第二节 广播

一、无线电广播收音

1951年5月2日，成立柞水县收音站。其任务是通过干电池五管收音机，抄录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发布的记录新闻，刻印为小报，送县委、县政府及各区委、区公所领导传阅，并通过板报向群众宣传。1954年全县5个区均建立收音站，组织机关干部和附近群众收听广播，学习党的方针、政策和科学技术知识，活跃文化生活。1958年收音机普及到各学校、企业、机关单位和少数农业生产合作社。时全县有收音机、收扩两用机25台。各区收音站工作人员，背着收音机，跋山涉水，轮流到辖地的边远山区组织群众收听节目。1951~1958年，收听收音机广播达387430人（次），平均全县每人收听4.6次。1992年，全县有收音机、收录机6968台。收听广播和文艺节目，遍及城乡。

二、有线广播

1958年5月，成立柞水广播站，10月1日正式开播，时有喇叭187只。广播站设编辑、采访、播音员各一人，每天广播三次，内容除转播中央、陕西台的新闻外，还开办《本县人民生活》节目。1958年12月，撤销柞水县制并入镇安县，柞水广播站改为镇安县柞水公社广播放大站，营盘、红岩寺、东川、蔡玉窑4个区的广播讯号，仍由柞水广播放大站输送。1961年9月，恢复柞水县制，原柞水管辖之东川、太白区划归镇安，原镇安管辖之凤镇区划归柞水，柞水广播站遂恢复。时全县5区，36个公社，203个生产大队，1330个生产队，由于农村电话线无资金改造，不能输送广播，只有营盘的药王、龙潭、太河、老林和石镇区的石镇、下梁、石坪、东坪、七坪9个公社通广播。1962年5月，经陕西省邮电管理局、陕西省广播事业局批准，改农村电话线路输送广播，1963年全部竣工。1964年建立营盘区广播放大站，并在万青、云蒙、红岩寺、黄土砭、张家坪、穆家庄、瓦房口、马家台、九间户、铁佛、肖台、皂河、宽坪、高桥、丰北河、银碗、两河、柴庄、红石19个公社，建立半导体收音放大站。1965年底全县广播喇叭发展至661只，有110个生产大队，167个生产队通广播，占全县生产大队总数的54%，占全县生产队总数的13.3%。1966年年底，全县共有广播喇叭1436只，比1965年增长117%，生产队通广播率上升至23.7%。“文化大革命”期间，县广播站遭受冲击，自办节目停止，农村广播网路无人管理。1968年“5·18”两派武斗中，19部延河牌收音机被盗，一直未查清。

1972年后，广播事业有所发展，有条件的公社建立广播放大站，边远山区建立收音放大站和小片广播网。1975年，全县建立小片广播网103个，其中蔡玉窑区12个，凤镇8个，石镇区29个，红岩寺区39个，营盘区15个。小岭、黄金、周垣、杏坪、肖台、柴庄、瓦房口、万青、马家台、张家坪、穆家庄、九间房、药王、老林、两河、曹坪、高桥、丰北河、西川、下梁、东坪、石坪、七坪、红石24个公社，亦建立了公社广播放大站。全县203个生产大队全部通广播，1196个生产队除药王公社营镇大队羊圈沟生产队外，其余均通广播。全县喇叭发展至24245只，其中农户安装23410只，占总农户85.5%。广播线路总长5672.5杆程公里。

1976年，由县广播站投资给羊圈沟生产队架设广播线，安装喇叭，全县农村户户喇叭24616只，占时总农户的90%。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拨乱反正的基础上从实效出发，发展广播事业。1992年年底，全县有广播专用线路610杆程公里；公社以下广播支线7240杆程公里；县至蔡玉窑区架广播专线97.5线公里，广播入村率为98%，入户率为92%，音响率为95%。

编播：1958~1961年，广播站（放大站）有编辑、记者、播音员各一名。编辑、记者负责采访，组织、修改稿件，参加县级各单位召开的各种会议，撰写新闻。1962年各区公所、公社和县级各单位均建立通讯组。全县时有通讯组135个，通讯员320人。业余编辑50多人。1972年在红岩寺、凤镇开办培训班，对通讯员进行培训。年底全县通讯组发展至210个，通讯员达500人。1975年由县委宣传部和广播站对42名骨干通讯员又培训一次。1984年，凤镇区放大站设1名记者，专门采访、撰写稿件。1985年聘请骨干

通讯员 65 人。1990 年 7 月，对全县 70 多名通讯员又进行了为期 5 天的培训。培训内容以新闻报道的撰写为主。

播音一直坚持早、中、晚三次。根据季节变化和作息时间，有所调整。节目有新闻、宣传、教育、文艺、服务四类。新闻节目时间最长 30 分钟，最短 3~4 分钟，多围绕中心工作宣传县委、政府指示、决定，报道农、工、商、文化教育等各条战线的重大活动。县广播站在该节目中曾开辟《光荣榜》、《农村黑板报》、《一句话新闻》等栏目，颇受群众欢迎。宣传教育节目包括时事政策、理论学习方面的广播讲座和科学技术方面的《科学知识》、《生活常识》、《卫生知识》等栏目。其中，1975 年在阶级斗争为纲的极左思潮影响下，根据县委指示，县广播站举办“无产阶级专政理论讲座”，每周三讲一次，每次 30 分钟。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工作重点转移，县广播站以三中全会精神为主，宣传拨乱反正，落实各项政策。1983 年后，在法制宣传方面开办《法律知识》、《刑法问答》、《法制园地》；在落实农业生产责任制时期，开办《农村经济政策问答》、《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问答》栏目；在振兴开发柞水方面，开办《认识柞水，建设柞水》、《发展商品经济》、《劳动致富光荣榜》、《新风赞》等栏目。文艺节目在“文化大革命”前，以自办节目为主，多为政治色彩很浓的小演唱、快板、快书等。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除转播中央、省台的文艺节目外，还播放柞水人民喜爱的二黄、花鼓、黄梅戏曲片断。服务性节目有《柞水天气预报》、《信息》、《为您服务》等。1991~1992 年，重点播放全县干部、群众学习贯彻邓小平南巡讲话及党的十四大会议精神的新闻报道及进一步改革、开放、发展柞水经济的新人新事。《节约一粒米，爱护一棵苗》等 5 篇消息、通讯，分别获商洛地区一、三等奖。

设备：1951 年柞水收音站只有 1 台 5 管直流收音机，1955 年增加 1 台 7 管直流收音机，话筒 1 个，五千瓦高音喇叭 2 只。1958 年，县广播站购进 600 千瓦扩大机 1 台，前机增音机 1 台，远程牌收音机 1 台，话筒 2 个，唱机 2 部，苏式 7.2 千瓦汽油发电机 1 台，三用表、摇表各 1 个，钟声牌录音机 2 台。1961 年恢复柞水县制后购进 TY—2×250 千瓦扩大机 1 台。1972 年购进广西玉琳 15 千瓦柴油发电机组 2 台，1 台县站使用，1 台由蔡玉窑区站使用。1975 年 5 月，县广播站迁至新址后，安装 CY—3 型 500 千瓦扩大机 4 部（有两部备用），增加 602 型录音机 2 台，调频收音机 1 台，自制控制台、配电柜、电源配电柜各 1 台，自装播音桌 1 个，电唱机 2 台，唱片架 1 个。原 600 千瓦扩大机交红岩寺区放大站；TY—2×250 千瓦扩大机改为两部 250 千瓦扩大机，调配给东坪、黄金两个公社放大站；7.2 千瓦苏式汽油发电机组动力部分报废，电机配发石镇区放大站使用。1989 年建成调频台。1992 年 3 月，县广播站被中央广播电影电视部批准为柞水人民广播电台。

线路维修：柞水山大林深，多沟岔，广播线路旁河、靠山居多，一遇暴雨、洪水、泥石流，经常发生杆倒线断现象。1963 年 3 月~1964 年 7 月，全县分期分批对灾毁线路进行了一次维修，共栽电杆 361 根，换瓷瓶 123 个，更换生绣铁丝 105 公斤，安装避雷针 42 根，打拉线 72 条，修理喇叭 102 只。1970~1975 年按标准化整网，推行“条条辐射布线”，提高终端喇叭电压，县广播站在七坪公社梨园大队进行试点。工程结束后被商洛地区广播管理站及兄弟县站评为甲级。全县整网工作于 1975 年底全部按时完成。1980

年，除黄金公社外，全县以集体为主集资 12196 元，以生产大队为单位，对所有线路进行整顿。新架公社以下线路 23 条，对 34.5 公里的生绣线进行更新。共整顿线路 334 条，2244 华里；新换电杆 3085 根，瓷瓶 2029 个，修理喇叭 1416 只。有 10988 只喇叭实行装箱。1983 年 7 月中下旬，县境遭受大雨、大水灾害，全县 4881 杆公里的广播线路被毁，222 杆公里（315 线公里）受灾，倒杆线路 2233 杆公里（3420 线公里），水毁木杆 4054 根，瓷瓶 7937 个，丢失铁丝长 27945 公里，致使 4 个区，31 个公社，67 个生产大队，571 个生产队，广播全部中断。瓦房口公社广播站电机房被冲毁，损坏房屋 23 间。全县广播事业损失达 23 万元。县广播站通过区、乡组织劳力全力抢修。至 8 月 28 日恢复线路 83.5 杆公里（223.5 公里）。新栽电杆 235 根，新配瓷瓶 864 个，换用新铁丝 1700 公斤，使 25 个受灾公社收到广播信号，恢复 108 个生产队的广播线路。1984 年给各区救灾广播铁丝 5000 公斤，分给红岩寺 1350 公斤，凤镇 2000 公斤，石镇 900 公斤，蔡玉窑 450 公斤，营盘 300 公斤。在各乡、村干部、村民的努力下，广播线路全部得到恢复。

1985~1992 年，县境又遭受多次大雨、大水灾害，特别是 1988 年 8 月 13 日晚至 14 日晨，九间房等乡遭大雨、大水后，广播线路全部中断。灾后恢复广播线路 1302 杆公里，换木杆 1978 根，换用新铁丝 4109.5 公斤，瓷瓶 2097 个，修理喇叭 487 只。

第三节 电 视

1975 年在县城东山（海拔 1533 米）建成电视差转台，使用内蒙古呼和浩特电视厂产 50 瓦黑白电视差转机，1975 年 12 月 29 日正式转播陕西省电视台四频道节目。1980 年 12 月，换用浙江余杭无线电厂产 10 瓦彩色电视差转机。1980~1987 年 11 月，红岩寺、蔡玉窑、营盘、石镇、凤镇 5 区及大西沟铅锌矿先后建成彩色电视差转台。1986 年建成卫星电视转播台。1992 年，全县电视覆盖面积 446.4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 2332 平方公里的 19.12%；覆盖人口 33640 人，占 1992 年人口的 21.8%。1992 年年底，全县共有电视机 3122 台，平均每 12 户拥有 1 台。其中彩色电视 1009 台，黑白电视机 2113 台。彩色电视机属集体所有 106 台，私人所有的 903 台；黑白电视机属集体所有的 71 台，私人所有的 2042 台。

1993 年年底，柞水县城有线电视台建成开播，时共有 568 户。每晚 8 时播映。节目有柞水新闻、文艺。

第五章 书 店

古代柞水无书店，书籍均由省城、商州购买。清光绪十年（1884），为印刷《孝义厅志》设石印局。厅志印制结束，印制经史子集，在厅境销售。民国 28 年（1939）县城、石嘴子有私人开设书店，购进课本销售，价格昂贵。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3 年为适应广大人民文化生活的需要，成立新华书店柞

水发行组，有职工 2 人。1956 年 2 月 1 日，成立柞水新华书店，编制 4 人，设门市部一处。业务、财权、人事权由陕西省新华书店直接掌管。1958 年柞水县制撤销，书店亦随之并入镇安书店。1961 年恢复柞水县制，书店亦随之恢复。1961 年 10 月将财政、人事权下放到县。1967 年 8 月成立凤镇、红岩寺门市部，各编 2 人；1967 年 9 月，成立蔡玉窑、营盘流动点。1970 年撤销营盘流动点，业务由县书店直接负责。1983 年复将财政、人事权上划至省新华书店。1992 年共有门市部 4 个（县城 2 个，凤镇、红岩等各 1 个），流动点 1 个（蔡玉窑），共有职工 11 人。

新华书店图书的购进，1956~1958 年，由省新华书店根据计划采取调人办法。随着工农业生产的发展、教育的普及以及人民群众对文化知识的需求，图书调入逐步增长。1956 年调入 91222 册，总额 13385 元；1963 年调入总数为 117524 册，总额 25262 元；1970 年调入总数为 426181 册，总额 58616 元；1980 年调入总数为 576910 册，总额 164157 元；1985 年调入总数为 619535 册，总额 276906 元。1986 年后，改计划调人为按需购进。1986 年购进 623700 册，总额 407460 元；1992 年购进 847500 册，总额为 844000 元。1992 年购进总数为 1956 年的 9.29 倍；总额为 1956 年的 63 倍。

销售分门市销售和课本发行两种。销售数额亦随工农业生产的发展、教育的普及以及人民群众对文化知识的需求逐步增长。

柞水县几个年份图书、课本销售统计表

(表 6)

年 次	图 书		课 本	
	册 数	金额(元)	册 数	金额(元)
1956	57975	9039	2363	1422
1970	188200	49300	(因学毛主席语录无课本)	
1980	456119	129482	269924	70542
1985	464114	192817	278387	107075
1992	501122	494431	284411	282046

1992 年销售总册（含课本）为 1956 年的 13 倍，销售金额（含课本）为 1956 年的 74 倍。1956~1970 年，出售的科学技术书籍只占总数的 10.3%，1981 年上升到 18%，1992 年上升到 38.5%。

新华书店出售的书籍一律按定价销售，以销售总额的 22% 作为发行费用。柞水在 1970 年前，因与西安不通公路，运费较大，亏损较多，县财政对县书店采取额外补贴，予以弥补。1980 年后，实行营业责任制，健全各种制度，推行承包，节约开支，加之公路畅通，运费下降，扭亏为盈。

柞水县书店几个年次盈、亏统计表

(表 7)

年 次	盈(元)	亏(元)	年 次	盈(元)	亏(元)
1956		603	1980	4410	
1963		987	1985		1033
1970		4725	1992	5078	

“文化大革命”期间，销毁刘少奇著作及其它政治书籍总额为 18 万元。1980 年后，根据上级通知销毁毛主席语录及与“四人帮”有关人员的著作总额为 8 万元。

新华书店的税率，按国家规定为总销售额的 3%，年终结算，一次交纳。1956~1992 年，共计上交税款 421467 元，平均每年 11661 元。

第六章 古迹、文物、名胜

第一节 古 迹

北河金井：位于丰北河乡金井行政村的北河、南河两水合流处。有南北两井，南井深 3.5 米，井内直径 3.3 米；北井深 10 米，直径 5.7 米。《孝义厅志》载：“厅东百里金井河，古名甲水，风光明媚，上有金井。相传昔年修武当殿，曾取金于此。至今濒河居民每有淘沙得金者。”现金井犹存。1980 年以来丰北河乡仍有人在金井淘金。

金井城遗址：在丰北河乡金井行政村。商代初期（约公元前 17 世纪）酈人沿甲水而上，在金井和金井周围以淘金为业。由于金源丰富，各地人民纷至沓来，至东周显王四十一年（前 328），已有居民 300 多户，显王四十二年（前 327）建城。《水经注》载：“甲水经金井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当地人民在挖洋芋、萝卜窖时发现城址的石块和刻有像形文字的陶器。

安业、乾元、乾佑县城遗址：唐万岁通天元年（696），将今柞水东南大部地区同今镇安县全境设安业县，县城设今下梁乡夜珠坪（古名永宁堡）。乾元元年（758），将安业县改为乾元县，治所未变。永泰元年（765）羌族造反军与官军大战于乾元县城，城毁。后徙县治于西皇峪。后汉乾佑二年（949）将乾元县改为乾佑县，县城仍在原安业、乾元县城处。北城墙一段保留至 1958 年拆毁。

大山岔孝义厅城遗址：在今药王乡营盘行政村大山岔自然村。《孝义厅志》载：“乾隆四十七年，陕西巡抚毕沅奏请，自咸宁（今长安）太乙峪（今大峪）南，由药王堂进至旧县关（今柞水县城），再南至兴安（今安康），北境七百里为扼要地，应添驻西安分

府同知一员。”四十八年（1783）始拨咸宁、镇安、蓝田三县地数百里，设孝义厅。大山岔孝义厅城为土城墙，东南西三门楼为砖墙，总面积1890平方米。城内有厅署房28间；城隍庙1座，3间；巡检署22间；有居民49户，骡马店3处，饭馆、肉铺各1处，京货店1处。其它商业、作坊均在营盘镇。清嘉庆二年（1797）七月，白莲教进攻厅城，官军力据镇守，双方激战两日，城内房屋焚毁过半。嘉庆七年（1802），大雨十多日，河水暴涨，冲毁厅城。现存东门城楼墙一角和城隍庙三间。

旧县关孝义厅城遗址：位于今柞水县城，西临乾佑河，东枕后寨山。建于清嘉庆七年（1802）。全城面积23410平方米，城墙为砖砌，周长1252.25米，根深3.33米，高3.93米，底宽3.33米，顶宽3米，垛口宽1.85米，有110个炮台座。全城有四门，东曰迎春，西曰静波，北曰拱极，南曰宁远，南外城门曰靖南，北外城门曰望阙。现东北两面部分城墙和东门楼犹存。

药王晒药台：位于药王乡药王堂行政村乾佑河西面的山上，面积为120平方米。《孝义厅志》载：“晒药台为药王晒药处。”附近还有藏药洞、淘药井，均为孙思邈在此所用。后人将此地取名药王堂并建药王庙祀之。现藏药洞、晒药台犹存。

光武别墅：《孝义厅志》载：“在厅西北七十里营盘沙沟内，屋宇无存。仅余基址，相传为汉光武避乱之处。”现基址已毁。

湘子书斋：《孝义厅志》载：“在厅北五十里营盘湘子沟内，遗址犹在。相传为唐韩湘子去蓝关不达在此读书处。”现基址已毁。

老君庵：《孝义厅志》载：“在厅西北营盘安沟内，庙宇无存，有石像一尊，身長八尺，不知何朝所建。”现石像犹在。

铁佛寺：《孝义厅志》载：“在厅北八十里楼子石保感应山上。有铁庙一间，铁佛一尊，不知何朝熔铸。”铁庙、铁佛于1958年大炼钢铁时被毁入炉。

铁佛乡铁佛寺：位于铁佛乡铁炉行政村庙垭子山凸上，建于明末。民国元年（1912）增建庙宇三间，2年（1913）增建前殿两间。铁佛寺后殿中堂有铁佛像四尊，左堂和右堂各有铁佛像两尊。1958年大炼钢铁时所有铁佛像全部被毁入炉。

老庵寺：建于唐贞元三年（787），为南山一大佛寺，有僧徒80余人。南宋端平三年（1236），在战乱中被焚。现存石碑一尊，高八尺、宽三尺，顶端镌有“历代祖师”四字，出土有石器、石龟、石香炉等。

开元洞：位于丰北河乡土桥行政村庙沟梁山腰，海拔1600米。《孝义厅志》载：“唐时有一猎者逐一鹿入洞，猎者尾至洞无鹿惟佛像巍然，以为神异，土人建寺以祀之。时值开元故名。”现洞内佛像、石狮、石碑均在。

第二节 文 物

东岳庙戏楼：位于红岩寺街南头，建于清嘉庆二十一年（1816），民国9年（1920）又作了修复、彩绘，目前保存完整，色彩依然斑斓。现为陕西省文物保护单位。

石镇戏楼（又称帝君庙戏楼）：位于石镇街北头，建于清康熙五十九年（1720），现保存完整，但因年久失修有倒塌危险。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肖家台古村落遗址：位于肖台乡肖家台子，为东周村落遗址。1963年发现，现部分已毁。

万安桥：又称拱背桥，位于药王乡芦材沟口，建于清道光十一年（1831）。桥长14米，宽3.5米，高16米，两边各有四个石柱，横穿两根石栏杆。每个石柱顶镌有“万安”二字。1987年秋，桥面被水冲垮，现仅存桥墩。

柞水无馆藏文物。1958年收回一铜佛像，高33厘米，重3.5公斤，经陕西省文物管理处鉴定为唐代铜佛像，注册登记，由柞水文化馆收藏。“文化大革命”期间丢失，至今下落不明。

革命文物有红岩寺乡本地湾行政村谷子沟苏维埃办公室，为两间茅草房，现因无人管理，处于颓废状态。

第三节 名 胜

钟鼓山：在曹坪乡钟山行政村。金井河东岸有一孤山，高20余米，基周长80多米，形若钟，曰钟山；河西屹立一座山丘，高15米，基周长90余米，面平，形似鼓，曰鼓山。鼓山南有座观音堂，建于清乾隆八年（1743），紧靠观音堂又有一座菩萨庙，建于民国6年（1917）。观音堂内有碑文，记述了钟鼓二山的历史（见《附录·碑石》）。唐贞观十四年（640），太宗李世民视察南山防务，返京时曾到此一游。民间传说观音老母曾在此降过妖蟒（见《宗教民俗·民间传说》中的《观音老母降妖》）。

旧县雄关：亦名乾佑关。在今柞水县城南红石崖处。因西临乾佑河，山势陡峻险要，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势，唐至清末一直为兵家据守之地。宋代曾派副都统在此镇守。现西安至镇安的公路由雄关下通过。

出龙岩：亦名窟窿岩。位于下梁乡红卫行政村。相传古时有一樵夫行至山头，被龙王召见，施予金豆。樵夫贪心不足，再次讨要时宫门紧闭，即凿山为洞，想找一条入宫的通道，终未如愿，留下22个洞穴。又相传清初当地人引乾佑河水经岩下凿石为门，有鲤鱼两尾，随水入渠，水始通。现洞穴犹在。

石瓮乡溶洞群（见《旅游·旅游资源》）。

第七章 旅 游

第一节 旅游资源

一、溶 洞

石瓮乡周围，山青水秀，奇峰突兀。因多为石灰岩，裂缝较多，透水性好，加之又

系亚热带气候，温度较高，岩溶发育较快。已明显外露的有佛爷洞、天洞、风洞、百神洞及西干沟的玉霞洞、九三洞、金铃洞和东干沟的云雾洞共 100 多个溶洞。洞内石钟乳和石笋千姿百态，各具风采，均可与杭州瑶林仙境媲美，与桂林山水争奇。所有各洞，冬暖夏凉，有避寒避暑之功。

佛爷洞

位于呼应山腰，洞口面向西北，海拔 797 米。民国 7 年（1918）前，洞内厅堂有两尊佛像，惟妙惟肖，生态盎然，故名。8 年（1919）当地人民将二佛移往百神洞，在运送途中被摔毁。该洞是具有上、中、下、底四层的溶洞，共有 7 个大厅堂，23 个小厅堂。大的平坦开阔，如同大雄宝殿；小的典雅秀丽，宛若苏州园林。此洞有景物雄伟、奇特、光怪陆离的特点。

迎宾厅：一进洞为迎宾厅，面积 100 多平方米，高 5 米，宽敞明亮，地面平坦。东南角有一小山，形似华山西峰；西北两面洞壁，有钟乳凝成的各种花草、禽鸟，栩栩如生；洞顶有似山似水似林似兽的各种图像。人在厅中，如置身宫殿。诗曰：

方圆二百米， 别开一洞天。
不是武陵地， 胜似桃花源。

叠翠廊：由迎宾厅向北，有一个五米长廊，由宽而窄，出口处只能容一人通过。廊顶密密下垂的钟乳，似盛开的白莲，似簇簇蘑菇。东西两壁，有白菊竞放、仙女驾云而降。诗曰：

南北横亘， 举目观赏且不问；
东壁鸟翔， 百花盛开天地香。
西墙降仙， 甘把祥和布人间。
古今画师， 何人曾把此艺献？

卧龙岗：出叠翠廊向下有一厅，宽阔空旷。西边有一小窗，形似弯月，一线光亮透进大厅，迷雾朦胧。洞顶滴水的的答答，如木鱼轻敲。东侧有一山冈，幽绿透亮，如翡似翠。山顶有一空椅面北而放，颇似诸葛亮久居的卧龙岗。诗曰：

悠悠荡荡， 初月映山冈。
夜半潇潇雨声响， 洒在翡翠上。
谁在此山长卧， 原是南阳诸葛。
今留玉椅何去？ 运筹决胜汉阁。

白女洞：由卧龙岗向下，小心涉过一汪潭水，有一白毛仙女腾云驾雾飘然欲飞。背后一洞，幽深、阴暗。人在洞中说话，即使近在咫尺，也难听到。

宝莲柱：由白女洞折转往上几步，有两个自地面直撑洞顶的柱子，似用千万朵莲花垒砌而成，奇特壮观，令人惊叹。诗曰：

芙蓉出水花怒放， 擎起玉柱一双。
平台万履踏香尘， 谁阻春归！

骤雨不打莲瓣， 巍然气势堪羨。
南柯梦中少见， 忘了人间！

二佛观海市：攀铁索而上，出现一个大厅。这里是佛爷洞的精华地段。南边有长15米、高10米的洞壁，有形态各异的石塔，飞驰的骏马，轻飘的白云，搏击长空的雄鹰，耳厮鬓磨的鸳鸯，露出海面的楼台亭阁，徐徐下降的帷幕，坐、立、跪、卧各种姿势的罗汉。东边的峭壁上有两个佛爷，惊奇地看着这令人眼花缭乱的海市蜃楼。诗曰：

海市蜃楼， 常恨人间空无有；
几度春风， 摆动殿前柳；
骤雨几阵， 更添苍山秀。
二佛观， 奇景入目，
忘却了用酒。

猴王点兵：在二佛观海市下，有一钟乳石台，面积9平方米，猴王打坐正中，向周围的“猴兵”伸手指点。洞顶有下垂的钟乳仙桃，西边有流淌的山泉，颇具花果山的真情实景。诗曰：

赤胆忠心保唐僧， 精妖三变遭遣送。
花果山上整旗鼓， 为救师父再点兵。

底洞：长约30米，迂回曲折，若暗若明，时高时低，时宽时窄。洞口有一尊罗汉，雍容大度，开怀大笑。确有“肚大能容天下大事，爱笑专笑可笑之人”的风度。其下，有堪称古刹的大钟和云雾缭绕的白塔。在转折处的石壁上开放着无数朵石花，有大有小，形状各异，似莲似菊、似牡丹也似绣球。诗曰：

菊花放，莲花开， 牡丹仙子驾云来。
欲叙天官离别苦， 谁知相见兴满怀。

蘑菇塔：在猴王点兵东，有一排排钟乳蘑菇堆成的高塔，高15米，雄伟、壮观；后壁有20多排钟乳蘑菇，堆列成长15米，高13米的峰峦，与洞顶那一朵朵飘飘然的钟乳白云相辉映，构成一幅天宫美景。

栖鹰崖：在蘑菇塔下面，有一高2米的钟乳孤崖，崖顶卧着一只苍鹰，双翅支离破碎，神态似睡似醒。

笔架山：由栖鹰崖往上走十多步，有一座光怪陆离的钟乳大山，山顶有一高1.5米、长2米的笔架，毅然屹立。诗曰：

屹立峭峰顶端， 阅尽万水千山。
云雾之中话人间， 甘侍文豪万年。

乌龟石：在笔架山西那形似波涛的钟乳石上，有一个仰首阔步的乌龟，朝着既定的目标，一心向前，大有不可阻挡的豪迈气势。诗曰：

背负万钧身不残， 西风乍起碧波间。
仰首踏浪只向前， 懒回观！

圣母览天官：笔架山上面，有一大厅堂。洞顶东吊着各种形态的钟乳花草和飞翔的禽鸟；洞顶西，钟乳帷幕开启，圣母漫步而出，两眼巡视着下面百鸟朝凤、宫女散花、团荷竞放的奇景。诗曰：

圣母出，天官开， 百鸟朝凤人间来。
宫女撒花香千里， 人欲醉，
竞折团荷点碧水。

水帘池：由圣母览天官往上，越过一个狭窄的石门，有一池碧水，清澈见底。游人俯视，即映出面影。诗曰：

池水清，池水静， 对镜贴花照美容。
君问碧水何处来？ 玉山云海仙有声。

水帘洞：由水帘池往上十多步有一洞，长8米，宽2米，高1.5米。洞中常年滴水不断，时有雨雾飘逸而出。洞顶有生气盎然的白莲、秋菊。诗曰：

云儿团，玉儿梭， 雾锁水帘披纱罗，
洞中珠玑多。
风儿缓，雨意和， 帘内莲花两三朵，
天官怎奈何？

水帘宫：由水帘洞往下，有一深宫。宫内钟乳倒垂，凤鸟欲飞。下有春水波涛，奔腾向东。诗曰：

深宫静，小庭空， 碧雨堂中断续风。
白云紧追高山凤， 一江春水流向东。

雄狮镇奇峰：在水帘池北，有一钟乳石山。山顶，卧着一头雄狮，目光炯炯地凝视着远方。拾级而上，山后有一兵寨，石林倒卧，好像进行过一场厮杀。诗曰：

旌旗飘飘舞东风， 寨上鼙鼓时有声。
多少将军靖烽烟， 谁及雄狮镇奇峰！

将军夜巡：由雄狮镇奇峰向下，在转弯处，一个身披铠甲的将军漫步在星空之下。前面是星罗棋布的军帐，那些征战了一天的士兵，都进入梦乡。也许将军还要进入军帐，为那些勇武过人的士兵们驱赶蚊蝇，让他们蓄精养锐，迎接新的战斗。诗曰：

沙场征战急，	干戈不胜操。
已是风轻夜静时，	军营鼾声高。
高也无惊扰，	只把疲劳消。
惟独将军出营帐，	夜巡脚步悄。

湘子苦学：在将军夜巡的北边，有一透迤山岭，形似柞水县城北马鞍岭。在山角处，有一人专心苦学。《孝义厅志》载：“唐文宗太和中期，韩湘子曾来南山，寓城北马鞍岭，苦心学道。”诗曰：

不求功名不做官，	看破红尘笑开颜。
生来不恋红妆女，	苦学道行在南山。

天 洞

天洞毗邻佛爷洞，由于入洞后，步步而上，大有登天之势，故名。它位于海拔769米的峭壁上，与佛爷洞比较，有惊险、段落清晰、形象单纯的特点。

观庵草堂：一进洞，稍向下便是观庵草堂。室不大而雅，山不高而秀，水不清而深。东南角有座峭壁，攀梯登上岩顶，一缕阳光射入洞内，使人顿觉爽朗。凭窗眺望，水色山光，彩雾烟霞，美不胜收。

玉瀑厅：由观庵草堂转行几步，几条瀑布奔涌而下，大有“疑是银河落九天”的气势。诗曰：

飞流直下，	山谷怒吼声声远。
敢教懦夫心胆寒！	一派风流，一派刚健。

莲花池：由玉瀑厅向内，下一个坎子，就是莲花池。中央有一朵盛开的莲花，还有几朵含苞待放的花蕊。下有一池，清澈见底；上有滴水，丁冬作响，如罄如铃。游人依傍莲花，映着清泉，摄一张彩照，飘然若仙。痴男痴女，多在清潭前偎依一起，笑脸盈盈，如鲜花怒放。诗曰：

更漏响，莲花放，	碧玉潭中笑容妆。
天官神女春意荡，	莲花池畔觅情郎。

龙宫：过莲花池，便进入龙宫。长30多米，有多处钟乳甬道，高三米许。洞顶、洞壁有飞马腾空、鹰击长空、鱼翔浅底、天狗吞月、宫女歌舞、七女下凡、龙王摆宴。中庭有两条石龙，一大一小，大者长约丈许，小者长约五六尺。骨节清晰，爪鳞宛然。相传这就是几万年前由东海被贬到此的龙，后因作恶太多，被玉皇大帝腰斩一刀，才俯首听命，长卧于此。

惊魂道：由龙宫返回，沿狭窄的石级而上，经过一条只容一人通过的甬道，就是惊魂道。俯视悬崖峭壁，有龙门禹穴之险。

罗汉堂：经惊魂道，下数米便到罗汉堂。这是一个可容千人的大厅，高大、宽敞。东南方向，乱石倒卧；西北方向，有一洞，洞口有一平台，长十多米，台上大小罗汉林立，个个泰然自若，形态毕肖。诗曰：

看破红尘，	历尽沧桑。
浩然正气胸中藏。	
直立峰尖，	冷眼向洋。
英雄下夕烟，	草包打官腔。
善者人敬仰，	恶者断肝肠！

百神洞

百神洞位于天书山麓，在佛爷洞、天洞对面，古称玉皇宫。清乾隆以前洞内就置玉皇、八腊、龙王大小 100 多尊神像，故名百神洞。光绪十三年（1887），镇安知县（时属镇安管辖）李天柱主持，改建玉皇宫，在洞口增修神庙三间，僧寮三间（均毁于文化大革命时期），设主持一人，僧三名。每逢初一、十五香客络绎不绝。此洞与其它洞相比，有幽深莫测的特点。

百神厅：一进洞是个宽 15 米，长 15 米的大厅。地面平坦，可容千人，原为置百神像处。四壁有钟乳凝成的龙、虎百兽，鳞甲毕肖，跃跃欲动。缕缕雾霭在洞中飘游，使人如入仙境。诗曰：

当年百神静坐，	钟磬声声烟雾绕。
今日江山多娇	欢声笑语冲云霄。

二龙戏珠：由大厅向下，西拐有一洞，洞口，一石龟扼守。洞内有两条白龙，一南一北，昂头摆尾，欣欣然向一圆珠游动。诗曰：

腾云追逐，	意气轩昂。
戏嬉作闹，	情欢意畅。
一派升平景象，	千家万户得安康。

太白池：出二龙戏珠洞向下，经过一条狭而长的甬道，就是太白池。这里钟乳围屏如舞台上的白绫帷幕，徐徐下落。洞内银妆素裹，晶莹透亮。一汪池水，清悠见底，水面如镜。相传李白曾把此水当酒饮，饮后诗兴大发。诗曰：

太白池内太白酒，	举杯能消万家愁。
劝君莫在“愁湖”走，	快饮太白池内太白酒。

大圣井：由太白池向下，有一长约 45 米的深井就是大圣井。爬在井口侧耳静听，可听到地下暗河水拍打崖石的轰响。旧时，这里是求神祈雨取水之地。诗曰：

浪涛拍岸，	天摇地倾。
激流飞驰，	万马腾空。
天上地下，	风吼雷动。

风 洞

风洞在石瓮子北1公里处的半山腰，相传洞内有一小洞，劲风不止，故而得名。此洞深约15公里，常有迷路危险。洞内钟乳和石笋形成的人、禽、兽像，星罗棋布，玲珑诡异，气象万千。有可容纳千人以上的大厅五个。与其它洞比较有规模大、离奇壮观的特点。

千人厅：一进洞是一长而阔的厅堂，可容千人，饮水充足。清代一直是民间避乱之地。洞顶和四壁有瀚海扬帆、龙女出海、仙鹤展翅、鸳鸯戏水，形象生动。诗曰：

不是天堂胜似天堂，	人间万物披素装。
不是画廊胜似画廊，	一派生气消愁肠。

黑龙潭：由大厅往南是黑龙潭，水色黝黑，水面不时腾起泡沫，丝丝作响。相传，有一黑龙长潜此潭，吸尽云中雨，专门制造旱象。人们向它祈雨，它不但不行云作雨，反把祈雨人吃掉。玉皇大怒，判它“黑心”罪，并派天兵斩去首级，将身子压在潭底。因此潭水长年黝黑。

黄龙潭：出大厅向东是黄龙潭。此潭比黑龙潭较大，水色淡黄，终年不涸。相传有一黄龙长卧此潭，与黑龙反其道而行之。当黑龙制造了旱象，黄龙即行云作雨，普救苍生。长此以往，与黑龙结下仇冤。黑龙曾多次遣虾兵蟹将，围攻黄龙。黄龙因孤身一人，又年迈苍苍，无力迎战，经常躲避于后山深洞之中。玉皇大帝见黄龙专为民造福，在除了黑龙之后，封黄龙为南山山主，专为人民呼风唤雨。后凡在黄龙潭祈雨者辄应。诗曰：

天苍苍，地茫茫，	黄龙唤雨润沧桑。
百姓欢，玉皇赏，	善恶分明日月长。

过风楼：经过石门即达过风楼。这里一年四季凉风习习，游人多在此歇息。

阎王砭：出过风楼，即到阎王砭。这是一个长而狭窄的羊肠小道，只容一人通过。砭道傍着山崖，下面是无底深沟，陡峭、险峻。昔日游人至此，望而生畏，大都转身而归。只有少数胆大心细的人，才有可能领略那奇险之情。

蝙蝠堂：过了阎王砭往上走，进入一个可容千人的大厅，突然有几只小动物由洞顶、洞壁起飞，围绕着大厅旋转，这就是蝙蝠堂。

陈、杨二道士栖身处：明正统四年（1439）仲春，铁钗寺道士陈熙松、杨齐智不满朝廷腐败，在布道时屡数其恶，被乾佑县令处刑。成化六年（1470），被农民起义军刘通部拯救出狱。次年刘通部走后，官军又悬赏缉拿。陈、杨二道士，于成化八年（1472）孟秋，携蜡烛百支，入洞躲避。后择此，绝食而死。诗曰：

功名利禄抛一边， 力仗正义斥贪官。
囹圄难囚英雄志， 只留骸骨启后贤。

玉霞洞

玉霞洞位于西干沟行政村银洞沟的半山处，海拔1800米，距石瓮乡政府8.5公里。洞口有一长16米、宽20米、高8米的敞厅。厅堂中央，清光绪十七年（1891），当地信士敬献的“泽润生民”木匾犹在。厅前一大红柳，高30多米，直径1.5米，树身钉有十多根铁钉，现生长茁壮。传说柳树曾化作柳小姐与凡人吴小海婚配。后人为纪念柳小姐似玉一样清碧，似霞一样斑斓的爱情，故取名玉霞洞（见《宗教民俗·民间传说：柳小姐和吴小海》）。

十八潭：由大厅左边进一小洞，有18处清潭，沿甬道依次排列。人既可一步一潭地涉水而进，也可紧贴洞壁小心前行。洞顶有盛开的白莲、秋菊，也有飘荡的白云和展翅的孔雀。诗曰：

崖畔清潭常绿， 百尺甬道俱静。
壁上桃李盛开， 洞顶孔雀有情。

静观台：越过十八潭有一小山，山腰有一平台，台上一佛打坐，举日向远处观望，凝神判断着眼前的一切，这就是静观台。昔日佛教信徒曾在这里诵经，倡善驱恶。相传，静观台上那个佛爷，把人间善恶之事一一记在心里，准备有朝一日予以报应。诗曰：

兀山苍苍烟雨浓， 人间愁喜贯长空。
恶善不报何时了， 且听台边木鱼声。

重崖跌瀑：由静观台向左走，经过石马、芭蕉台，有一深洞，由下而上，高约15米。全洞错落着五层峰峦，飞流而下的瀑布，以不可阻挡的气势，直泻入洞底。诗曰：

蓝溪奔腾波涌， 起伏跌宕有声。
天地惊雷动， 细柳舞东风。
豪情，豪情， 喜看万马奔腾。

蟹肚子：由重崖跌瀑往右转，弯腰进入一个椭圆形、低矮的厅堂，这就是蟹肚子。在这里游人虽行动不便，但却有沧海横渡之感。两旁有倒卧的白狗和青鱼，还有一石船正向避风岩靠近。

祭门：出蟹肚子往前走，有一石门，仅容一人通过。右边依次排列着石蜡烛、香炉、仙桃。祭祀的气氛很浓。诗曰：

白玉祭坛绿草坪， 香火明，水无声。
蜡烛映华， 仙桃香气浓。
独有天佛台上月， 遥对祭人诉衷情。

宝塔池：过祭门就是宝塔池。池长10米，宽1米，水清见底，终年不涸。左边有九个宝塔，小巧玲珑，如白玉雕制；右边有一守池罗汉，目光炯炯，忠于职守。诗曰：

过祭门，晓晴天， 宝塔山下池水满。
回塘不留鸳鸯意， 苍山翠。
要看宝塔先过水。

青龙潭：过宝塔池，往下走就是青龙潭。潭水澄碧，深不可测。相传古时有一青龙长卧此潭，专为民呼风唤雨，解除旱象，因而在此求神祈雨者甚多。诗曰：

青龙潭，古今名， 白玉洞中生凉风，
水清底不明。
白云平，玉山横， 青龙唤雨救苍生，
常恨人无情。

金铃洞

金铃洞：位于西干沟腰凹，海拔1800米。因洞口有一金铃塔而得名。周围林木茂盛，苍松、白杨、麻栎、红柳、浓荫遮天。站在洞口远眺，山舞绿蛇，河谷如带。苍鹰在脚下翱翔，山羊、野猪、小鹿在林中穿行。

金铃塔：入洞，面前矗立着一座金铃镶嵌的宝塔，雄伟、高大，直撑洞顶，叩敲之有金石之声。塔前有一小狮镇守，右壁有一站佛，目视前方，庄严、肃穆。诗曰：

金铃，金铃， 一塔直上苍穹。
别恨万物无声， 都说天地有情。
有情，有情， 朝阳霞光路明。

千佛崖：由金铃塔向下，有一山崖，层次分明，错落有致。崖上有一千多个佛爷，大者高尺许，小者仅一寸。不论大小，形态逼真，令人惊奇。诗曰：

千佛崖上存正气， 银妆素裹清白身。
傲风顶雪挺且直， 灯红酒绿不动心。

寿仙宫：千佛崖外，有一小洞，幽雅别致。洞顶有钟乳形成的白菊、仙桃、黄梨；左边，一座石山上打坐着一位寿仙老翁，童颜鹤发，明眸皓齿，颇具福相。诗曰：

天官无愁福气满， 不怕春来晚。
洋洋喜气， 游人回笑眼。
平生打坐蒲团， 星空夜，无枕自安。
凡事不管， 放眼苍山远。

玉皇宫：出寿仙宫，经千佛崖往前走便进入玉皇宫。这是一个形似凌霄殿的大厅。右边有三个碧玉大柱，直撑洞顶，银光四射；左边有三个罗汉，好像宫中卫士，正襟危坐；

洞顶有遮幅式的钟乳围屏，有各种形态的鸟兽，有婀娜多姿的柳丝。宫中更漏滴响，时有轻雾袅袅而过。诗曰：

白玉霜华夜不分， 人间更漏官中闻。
绣衾吐香逗人醉， 兴冲冲，劲奋奋。
灵霄殿里察凡尘。

将军峰：由玉皇宫向右走，有一高山，山势蜿蜒曲伸，有大小将军十多个，个个披甲执锐，骁勇非凡。其中最大的一个，身高3米，伫立山头上，巡视着整个山谷，好像正在谋划着一场致敌于死地的战斗。诗曰：

山谷水潺潺， 将帅难眠，
铠甲不暖五更寒。
佇立峭峰放长眼， 出鞘利剑，
血洒疆场笑开颜！

二、景观

对峰台：位于石瓮乡西干沟口，毗邻佛爷、百神二洞。在一座高约1000米的峭壁上，二峰突起，巍然相峙。下为乾佑河，波涛翻滚。唐贞观十九年（645），玄奘由印度取经回国后，译经、论75部，1335卷。显庆五年（660），高宗李治倡建塔、寺，开凿石窟。宋代静楠法师著《三藏经观·寺庙》载：“唐天授二年（691），长安高僧天海越终南至永宁堡（今夜珠坪），聚僧徒诵经。时有老庵寺僧徒提及县境寺庙颇少。天海游历一日，主建寺庙于对峰台上。”僧徒力捐工料，建佛寺一间，工速艺巧，并塑释迦像一尊。天海高僧观其寺小巧玲珑，兴题楹联一首，亲书于堂柱上。上联曰：“此山就是普陀山何必远道求神仙”，下联曰：“只要凡名心向善回心转意就是仙”。佛寺建成后，僧徒又捐资凿修盘山小道。后香客不绝，游人日增。唐万岁通天元年（696），今柞水东南大部 and 今镇安县全境置安业县，县城设永宁堡（夜珠坪），对峰台为官宦、镇军游览、观光和拜佛盛地。金大定二十三年（1183）对峰台佛寺毁于战火之中。明万历年间镇安县令武安敕令在对峰台建祖师殿三间。溶洞旅游区开发后，于1992年始建观音堂，1993年7月23日，举行了落成剪彩仪式，后即向游人开放。

马鞍岭：位于石瓮乡西干沟行政村第四自然村。因一山形似马鞍而得名。在马鞍岭的后下部，有一喷泉，喷水丈许。下有一潭，深5米，水清见底。相传，南宋时期，金人入据，在当地烧杀抢掠，无恶不作，人民被迫以西干沟为营，饱饮马鞍泉水，操练武艺，个个骁勇过人，金兵屡战屡败。金将闻知当地人民的骁勇系饮马鞍泉水之故，在一个夜深人静的晚上，率精兵20余人，窜至马鞍泉抽刀斩水，遭到当地人民的伏击，只留金将一人生还。金将回至军帐，以酒浇愁，但当他想起夜间的惨败情景时，拔刀自刎而死。当时有人为金将作了一个幅对联，上联为“抽刀斩水水更流”，下联是“借酒浇愁愁更愁”。

马鞍岭附近还有瀑布和奇异树木——蛇行树。

云台山：位于石瓮乡东干沟行政村。山势高峻，不论春夏秋冬云雾缭绕，状极神秘。清咸丰四年（1854）九月，当地名医罗时义与世长辞。人民为纪念他一生为民治病不辞劳苦的功德，根据他生前遗言，安葬于云台山上，并建祖师殿、戏楼。现庙殿、戏楼俱在，罗祖师塑像亦保存完整。

第二节 旅游区开发简况

1984年，石瓮乡人民政府，自筹部分资金并向银行贷款14万元，整修佛爷洞、天洞内部道路，建成由公路通向两洞的人行道。在去天洞的险要地方架设钢管栏杆138米，并在两洞内安装了电灯。1985年初，成立石瓮乡旅游公司，调配解说员。当年4月，佛爷洞、天洞对外开放，同时对百神洞进行内部整修。西干沟行政村发动群众修建了去玉霞洞、金铃洞、九三洞的便道。1986年成立柞水县旅游局，加强领导。在柞水县党政领导和省旅游部门的关怀下，省内外报纸报道宣传16次，陕西电视台播映电视录像两次。1986年，在陕西省司法厅驻柞水工作组的具体帮助下，拍摄《柞水溶洞》风光电视片，复制12盘。1987年在河南郑州、甘肃兰州、湖北武汉等地放映60多次，观众达718600人（次）。同时又请西安电影制片厂的美工人员，对洞内作了艺术装饰。随着游人的不断增加，1985~1987年，县物资局、县联社等在溶洞处建楼房各一座，开设饭馆、旅社；当地行政村和自然村及村民集资或私人投资开设的停车场、小卖部、旅社、饭馆、医疗站、照相馆、理发店等达16处。1988~1992年修建了乾佑河畔至对峰台的道路，架设了乾佑河上的吊桥。游人可以登上对峰台，饱览美景。1993年7月，建成对峰台观音庙。

第三节 题词（诗）

1985年4月25日，陕西省副省长徐山林游洞后题诗：

神雕鬼凿九分玄，	天设地造一奇观。
楼台亭阁有怪致，	深邃森秘幽生寒。
偷来人间千幅画，	呼出玉宇万家仙。
终南胜景知多少，	此处别开一重天。

1985年5月上旬，陕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主任陈元方游洞题诗：

古洞天功成，	人间大奇观。
陕西文物盛，	四化花争艳。

给石瓮乡人民政府的题词：

建设古溶洞	发展旅游业
-------	-------

1986年6月15日，华裔加拿大阜诗省水电局微波工程师张鉴林和日本综合建筑事

务所取缔役设计室室长大园隆一一行日本友人6人，参观佛爷洞和天洞后，联合题词：

当今世界之奇

1994年6月11日，著名作家贾平凹游洞题诗：

脸前鸟鸣树，身后蝶恋花。 有乳欲哺谁，无戏幕不拉。
卧笋思七贤，敲壁想伯牙。 归来日暮里，柴门吃糍粑。

1994年6月11日，著名作家刘成章游洞题诗：

千年构思万年雕， 至今未搁手中刀。
大奇大美大艺术， 谁人品味不折腰。

卷二十三 艺 文

柞水在古代和民国时期，被称为荒僻之野。交通闭塞，文化落后，断文识字者寥若晨星。艺文之作除清光绪十年（1884）纂修《孝义厅志》时，厅署官员舞文弄墨写了一些律诗，以备青史留名外，其它作品堪称空白。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教育、文化的振兴，在中国共产党百花齐放，百家争鸣，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针指导下，广大职工、教师、工农兵群众创作了大量诗歌、散文、小说、报告文学、戏剧、电视剧，为柞水的精神文明建设作出了贡献。为不泯灭这些成果，特由省以上报刊已发表的作品中择优选录于后。

第一章 诗 歌

第一节 古 代

一、杂 咏

题 秦 岭

〔唐〕欧阳詹

南下斯须隔帝乡，
悠悠烟景两边意，

北行一步掩南方。
蜀客秦人各断肠。

旧县笳鼓

〔清〕聂肇基

旧县关即今城南红石崖处。

旧县雄关高建牙，	朝喧鼙鼓暮吹笳。
响流巨壑溪声壮，	气薄层霄雁影斜。
山谷之中排壁垒，	旌旗以外见烟霞。
将军剩有林泉兴，	低唱渔歌钓水涯。

甲水浮金

〔清〕聂肇基

甲水即今金井河。

甲水东流自古今，	川光潋滟遍浮金。
波开一镜明芳甸，	浪散千丸走碧浔。
日射浑疑星灼灼，	夜华惟见月沉沉。
无须更向源头望，	旧井雷封不可寻。

注：今北河有金井，相传汉代修武当殿时曾取金于此，后为雷电所击。

北河金井

〔清〕石长甲

金井在今丰北河乡北河行政村。一山环抱，二水合流，两井如瓶，潭深莫测。井内出金。

两河汇处一龙盘，	龙眼开时作井看。
大渡汪洋深没底，	潜心凛冽静无澜。
拣金文用披沙陆，	汲古功须得纆韩。
内热炎炎尘世界，	盍来此地少凭栏。

石瓮传声

〔清〕聂肇基

石瓮乡原有石瓮，滩水最险。马骡经过，人从两岸，群呼助力，山声应之。1968年，修公路时被炸毁。

默默山程又水程，	溪山奥处忽传声。
----------	----------

苍茫古渡征夫乱，	喧闹空林猛兽惊。
瓮亦窥天犹可问，	石堪共语自关情。
翻嫌过此乾坤阔，	一啸难酬鸾凤鸣。

题太保寨山庄

〔清〕余作梅

太保寨山庄在今太河乡。

太乙钟灵聚此间，	天开形势占秦关，
诸峰翠锁金城固，	一水清流玉带环。
世代诗书能济美，	儿童稼穡颇知艰。
人情各抱熙熙意，	画入图中也破颜。

清明遇雨

〔清〕余作梅

清明缓辔踏芳原，	云起前峰昼亦昏。
双袖冷沾杨柳雨，	一鞭斜指杏花村。
寻春游女红裙湿，	野店同人绿酒温。
沼路哦诗归去晚，	多情稚子候柴门。

家居自序（外一首）

〔清〕举人 祝桂林

深山穷谷路羊肠，	四十年来去本乡。
父老幸能存旧俗，	儿孙犹自守家常。
纺声未歇书声起，	农事时兼织事忙。
岂是义门堪效古，	眼前四代尚同堂。

五月中旬山中即景

山深树密绿云连，	凉怯衣单尚著棉。
间有黄鹂啼柳陌，	曾无白鹭下秧田。
阳坡大麦看初熟，	邻舍吴蚕说再眠。
此典不关兴感事，	聊书风土白州传。

南门外武庙苍松（外一首）

〔清〕石长甲

关侯庙内一苍松，	几百年来灵秀钟。
落落盘根欣得地，	棱棱砌甲已成龙。
枝高恒佛天阴雨，	韵发时庚午夜钟。
更与诗曹同劲节，	不偕他植受秦封。

乾佑新城

乾佑新城即今柞水县城。

人杰地灵两焕然，	新城一整旧山川。
四围峰锁云初合，	三面水环月欲圆。
形辟重关蟠虎豹，	势为全陕靖烽烟。
后来谁作循良吏，	须知肇修人姓钱。

注：“人姓钱”指督修新城的同知钱廷琛。

岐山鸣凤（二首）

〔清〕余兆荣

岐山即光秃山。

岐山高并两峰齐，	双凤和鸣鸟不啼。
贺舜曾来云外舞，	归昌又向日边栖。
史官纪瑞符麟趾，	召伯闻声驻马蹄。
得胜鸳鸯将福颂，	千秋仰止美阳西。

叠叠秦山路似梯，	岐高遥在万峰西。
青螺接汉风云会，	丹凤鸣巅日月低。
贺主百龄添鹤算，	流辉千仞藐鸡栖。

春日山庄训蒙自叙（四首）

〔清〕祝泰时

层峦峰下结茅庐，	春雨之余读我书。
童子抱薪泥带水，	野人问字鲁为鱼。

门前花落随风舞，
此际旁劳家计迫，

屋后田荒和草锄。
敢教蒙养费经途。

偶来花下听莺啼，
且学且耕兼治圃，
谋家时竭三农力，
诗赋此门知者少，

若得愁人思复悽。
自炊自爨只餐藜。
课读犹闻五夜鸡。
谁怜寒士辱涂泥。

深山三月雨犹寒，
冷腹饥时挑菜煮，
携锄攀崖云根种，
老大徒怜添白发，

破屋牵萝补未完。
春衣蔽处苦风攒。
书映东窗月夜观。
竟无一策可偷安

今上公车忆昔时，
春风几度催人老，
轩广庭空紫草带，
闲身自觉浑无事，

而今两鬓已成丝。
柳眼千双野路歧。
窗明几净课儿诗。
是是非非任彼为。

湘子书斋（外一首）

〔清〕石长甲

曲径幽谷别一天，
八千里路为迎佛，
雪气蓝关空缭绕，
当年想是读书处，

韩湘遗迹竞相传。
十二郎儿偏学仙。
云光秦岭自联绵。
到此殊堪断俗缘。

天平衙案

厅城衙署对面，西来一山，横列平坦，如屏风对列。

天平山面正当衙，
朝露浑涵巫峡雨，
席开荀令横苍色，
试上危岩凭眺望，

天列屏风不厌奢。
夕阳蔚起赤城霞。
书拥邺侯挹翠华。
遥知身作画图夸。

香炉胜景（外一首）

〔清〕余高咏

厅城北红庙河，一山高耸，形似香炉。左右有二尖峰，宛如蜡烛布列。云雾生即雨，开即晴。积雪浮云，云烟万状。

万岫嵯峨一几方，	由来胜景本非常。
云横瑞霭排仙仗，	日出祥烟绕汉章。
世界应无遗朽臭，	人间信有不言芳。
御炉天作缘何事？	为奠乾坤邾治香。

海螺神峰

厅城北红庙河口一峰独秀，形若海螺，外实中空，容人出入。人由螺口盘旋而上，见红光对射者日出也，见绮霞返照者日入也。雨则云生足底，风来响彻凌霄，翠锁金城。

数百年来灵秀钟，	海螺旋出此神峰。
路盘蛇磴云连峭，	翠锁金城水几重。
潭中清光看荡漾，	无边佳气蔚葱茏。
登临且有飞腾意，	怪得斯人路化龙。

药王灵迹

〔清〕余笃宽

厅城北药王堂佛爷山，一石平明如镜，壁立山腰，上有五色云霞，经雨露风霜精灵不蔽，相传为药王形身。右有龙井三，一口九孔，大如瓮，圆如瓶。

闻道此塘旧杏林，	缓和遗迹在危岑。
雀衔艾叶神方异，	鹿食豆苗井露深。
天地长留医国手，	山河不改活人心。
像图石上如新发，	日炙风吹自古今。

湘子神钟

〔清〕李开甲

厅境西川，崇山耸秀，高插云汉。有神钟铸自前明万历三十七年，钟上纪

其地曰孝尉川，山曰小终南，庙曰韩湘子。年久庙圯，钟落山腰，人不能起，后重修工竣，钟忽飞上山顶。叩之，声彻两川。

久伏苍崖不可迁，	韩湘神异竟相传。
威灵显佑原无迹，	古寺重新信有仙。
岂第清晨惊晓梦，	应教寰海靖烽烟。
终南虽小声遥震，	唤醒痴氓淡俗缘。

佛洞龙泉

〔清〕余高咏

厅城北营盘安沟悬崖中一洞，高阔丈余，上倒生石笋，空中盘旋，俨然龙形，口吐清泉，味香而美。

漫说探骊事子虚，	佛神古洞宛龙渠。
鳞鳞石甲休劳画，	浑浑源泉不虑无。
灵蓄山中云雨作，	头昂天外海风嘘。
飞腾有像何潜此？	特为人间旱潦除。

东岳红崖（外一首）

〔清〕石长甲

厅城东红岩寺三峰并峙，霞彩射目。游其上者，恍置身赤壁焉。上有东岳古庙。

巍巍东岳倚苍穹，	磊磊丹盘照远空。
日观一峰频耀紫，	娲皇五色远遗红。
谷城山下传黄石，	摩诘笔头写翠耸。
何似此岩天点缀，	独标奇彩夕阳中。

仙池古寨

厅城北太峪河，一山高插云汉，平坦若池，三面壁立千寻，中有平地顷余，古寨基址犹存，灵湫四季不竭。

危途垂缕入苍茫，	峭壁连云几度霜。
寨压南山盘地轴，	池缘北斗酌天浆。
悬门无棚常烟锁，	绝涧飞桥尽石梁。
万里长城袤直漠，	只今惟见塞芜黄。

二、厅城八景

太白神井

〔清〕张锦云

厅城北二里许山腰中，有井一座，名曰太白井。水色长清。经前任李公建立神祠，勒其石曰：“甘露醴泉”。

生成泉水济尘寰，	太古芳型仰此山。
仙井有时神露降，	灵祠不锁暮云环。
三农祈祷和甘应，	千载澄清岁月闲。
读罢碑词聊静对，	高风渺渺令人攀。

城南晚渡

〔清〕白绍庚

厅城南二里许，古有义渡，渡旁有老虎沟，其沟古时人常见虎。每逢暮雨斜阳，争渡之人喧哗不绝，颇称佳境。

舟横野渡日沉堪，	款乃喧哗兴信甘。
细雨人争江上棹，	斜阳客系柳边骖。
风光不减鹿门地，	月色常悬虎口岚。
岂但长安留胜迹，	悠然晚景在城南。

见龙古潭

〔清〕张锦云

城南二里许，潭深数丈，其地见龙，至今崖头有“见龙”二字。

胜地从来灵气钟，	潭深数丈水云封。
此日河干容立马，	当年涧底伏潜龙。
波浪曾经风万里，	为霖早已雨三农。
抚景漫增今古感，	墨痕隐约认岩峰。

回水旋花

〔清〕白绍庚

厅城北十五里许，有桃杏千株。每逢暮春时节，花浮水面，水转花旋，足以赏心悦目。

一湾曲水小桥斜，	几度留连望眼赊。
荡就红云开画本，	旋成锦浪舞飞花。
鸭声团处风声逐，	蝶影寻来鱼影加。
到底会心终不远，	文章天假助诗家。

山寺晓钟

〔清〕白绍庚

厅城东山，古名圪塔寺。其寺创自明嘉靖年间，至今香火不绝。每值钟鸣，则日出焉。

玉兔将沉曙色浓，	山门不锁任云封。
烟深古寺迷残月，	露冷禅房报晓钟。
愧我登临时已晚，	怜他嘹亮日初逢。
晨鸡唤醒僧楼梦，	惊遍层峦十二峰。

注：“玉兔”指月亮。

五华仙峰

〔清〕张锦云

厅城东十五里许，其山气象峥嵘，松篁掩映。登临斯地，令人凡襟顿消，有飘飘欲仙之感。

华岳名山自古传，	登临斯境倍流连。
云横半岭通佳气，	日落中峰绕暮烟。
古殿层层凌缥缈，	疏钟隐隐透林泉。
凡襟遇此豁然涤，	不到蓬莱亦是仙。

注：“疏钟”：指慢节奏的钟声。

桃园春暖

〔清〕白绍庚

厅城南里许，园上即桃园沟。流水曲折，颇有雅致，更兼沿溪杨柳交加。春时，人常携酒于此。

夹岸桃花万树春，	一湾流水倍相亲。
园林两度飘红雨，	堤柳千条锁画滨。
入境应宜忘汉代，	居家岂为避秦人。
胜游到此须留意，	莫效渔郎再问津。

东山悬月

〔清〕张锦云

厅城东，其山层峦耸翠，上出重霄。月光初吐，如镜高悬。对之，令人神往。

晴云宿雾敛长空，	兔魂初升斗柄东。
明镜高悬松际月，	清钟暗渡树间风。
年年不断岩头瀑，	夜夜常磨岭上铜。
指点层峦叠嶂外，	钩形弓势四时同。

注：“兔魂”：指月亮的光辉。“斗柄”：星座名。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草鞋进行曲

龙 渊

1951年4月，作者随军来到柞水，看到……

挺进！

穿着草鞋的解放军战士，

追歼顽抗的残匪。

踩碎乱石，
在莽林中穿行，
力从脚根生，

踏平荆棘。
在峡谷中伏击。
劲从草鞋起。

赶快！

穿着草鞋的干部，
送走满天星斗，

把党的方针、政策送往农村。
迎来东方晨曦。

摇落清晨寒露，
力从脚根生，
加油！
穿着草鞋的互助组员，
汗流浹背，
从日出干到日落，
力从脚根生，

翻过悬崖陡壁。
劲从草鞋起。
抡起镢头向荒山进军。
满脸欣喜。
谁也不知疲惫。
劲从草鞋起。

快跑！
穿着草鞋的交粮人，
肩挑背驮，
谁也不甘落后，
力从脚根生，

向粮站前进。
你拥我挤。
都想争个第一。
劲从草鞋起。

分秒必争！
穿着草鞋的篮球运动员，
防守，如铜墙铁壁，
运球，万无一失，
力从脚根生，

奔驰在不可逾越的范围里。
进攻，像猛虎插翼。
投篮，十拿九稳。
劲从草鞋起。

春 雨

繁 荣

细濛濛的春雨，
裹着和煦的东风，
滋润了田野，
滋润了少女的心……
崖畔的柳枝笑了，
细濛濛的春雨——
下吧！
生命与爱情，

伴着轻轻的雪花，
带着生命的信息……
滋润了树木，
久旱的麦苗笑了，
天真的姑娘笑了……
你这唤醒了万物的天使，
幸福与欢乐，
从这里开始……

盛开的荷花

王成明

身穿蓝衫，
挑着两大筐鸡蛋，
尾随欢乐的人群，

头顶花帕。
汗淋淋，兴冲冲，羞答答。
在收购站门前站下。

擦去额上的汗水，
一百斤鸡蛋，
她甜蜜地一笑，

把蛋筐轻轻放下。
换来人民币一大把。
像盛开的荷花。

山 石

晓 风

坚硬的身躯，
阅尽了人间苦难，
依然是铁骨铮铮，
粉碎成小块，
铺在路面，
作为基石，
砌入河堤，
人人都把它称赞，

巍然，高大。
承受了千万年风吹雨打，
砸一锤，迸出一束火花。
有楞有角，一点也不圆滑。
听凭车碾、人踩、马踏；
毅然地撑起高楼大厦；
顽强地把惊涛骇浪击垮。
它总是缄默不语，一言不发。

写给图书管理员

同 冕

小小的天地，
你的眼前是知识的瞭望台，
从你的窗口，
是你把那一丝的春风，

是我快乐的世界。
你的身后是智慧的海洋。
驶进一叶叶渴望的小舟。
装进了他们空旷的心间。

核桃熟了的时节

赵先振

核桃熟了，
山里人和核桃有着同样经历。
满脸的绉纹都像刀刻。
那里面有痛苦的足迹……
这是多么美好的时刻。
喜庆丰收，
那里面有蜜一样的笑，

这是多么难忘的时刻。
风吹雨打，
那里面有辛酸的回忆，
核桃熟了，
山里人和核桃有着同样的欢乐，
满脸洋溢着幸福的绉纹。
那里面有酒一样的甘醇……

儿 歌（四首）

赵先振

农技术员叔叔来我家

石榴树，开红花，	农技术员叔叔来我家。
妈妈急忙搬凳子，	婆婆上前把手拉。
吃饭一锅搅勺把，	睡和爸爸在一搭。
边做边讲传技术，	承包地里笑哈哈。

挖 药

爸爸有个大药篓，	一把镢头不离手。
上秦岭，下东沟，	哪里有药哪里走。
挖一篓，又一篓，	黄莺无歌把爹瞅。
彩云不动开口笑，	喜得微风摆了柳。

长大当个会计员

妈妈教我打算盘，	句句口诀记心间。
瞅准位，记住竿，	个十百千拨得欢。
加减乘除都学会，	妈妈笑着开了言：
“小不点儿真能行，	长大当个会计员”。

拣 豆 豆

金豆豆，银豆豆，	掉在地上圆溜溜。
我们一群红领巾，	放学回家拣豆豆。
这里拾，那里拣，	一袋一袋全装满。

第二章 散 文

葫芦娃和他的二胡

龙 渊

绛紫色的帷幕一揭起，观众就被舞台上的人物吸引住了。他就是农民二胡演奏者葫芦娃。

他个子很矮，但却庄重地坐在舞台的凳子上，像一个久经锻炼的演讲者似的，沉着地巡视了观众一番。

“同志们！”他微笑地望着大家，诚挚地说：“我是第一次登台，二胡拉的不好，请大家多提意见！”

于是，随着弓子的掀动，观众们听到一曲惊心动魄的音乐。

“嘞！”的一声，忽然胡琴上的一根弦断了。

“唉！”坐在前排的一个戴眼镜的观众，向他附近的人说：“事先为什么不做好准备呢？！舞台上最害怕出这种偶然‘事件’！”

当他们正在议论着演奏者的时候，却看到演奏者竟用一根弦演奏着。这是一支富有幻想的曲子——拖拉机开动的声音由远而近，越来越清晰，刹那间似乎村庄上响起了雷雨般的掌声。

葫芦娃生长在堡子台，这是陕南一个非常偏僻的山区。这里的人们祖祖辈辈依靠着山坡。春天饿着肚子抡起五六斤重的镢头，开出那人迹罕到的原始荒地，播下玉米、豆子、荞麦之类的种子。只要地面露出黄绿色的小苗，他们就怀着希望去锄草、间苗、施肥。苦累活累地忙了几个月之后，又得在地头上搭起一个茅庵，把家里仅有的一床被子拿进去，在漆黑的夜里，点着一根火绳，握着一根长矛，时时刻刻准备赶走企图到地里吃庄稼的野猪和狗熊。有时还要同这些凶恶的野兽作一场生死搏斗，即或被野兽们咬伤了，但当全部的庄稼没有被野兽吃光的时候，他们又怀着希望准备收割。当大雪封冻了一切，他们穿着夏日的破单衣，蹲在黑烟呛鼻的篝火旁，挑选最好的粮食，一袋又一袋送进地主家里。于是他们一年的希望在这个时候破灭了。家里只剩下很少的一点粮食，只得掺着糠菜和树皮来度艰难的岁月。他们没有人到过县城，更没有人到过大城市，音乐和戏剧，他们连听也没有听到过。

葫芦娃七岁的时候，只有锅台那么高，就给地主家扛木料。每天鸡叫头遍就起身，披一件难以遮体的衣服，伴着眨眼的星星和山谷清冷的寒风，爬上很高的山头，把砍倒的树木扛回来。这样，一次又一次直到夜深人静的时候，才回到破烂的茅屋里。生活的鞭子无情地抽打着他，他整天在沉重的压力下喘着粗气。

有一天，葫芦娃给地主家挑水，因为个子低，水桶拖在地上，地主看见了，狠狠抽了他两个耳光。七年过去了，他仍默默无声的给地主运送着木料，只见他身子粗了起来，却不见往高长，仍然和锅台一般高。

1949年夏季，在堡子台附近的山上发生了一场战斗，有一个解放军的战士受了伤，暂时住在葫芦娃的家里。他一家人，连同他那四岁的弟弟也投入了护理伤员的工作中。他背伤员大小便，给伤员喂水喂饭，按照爹的吩咐到险陡的山峰上去采集草药。

伤员的伤一天天好起来，他不仅能拄着拐棍出去散步，而且能够自如地拉他那随身携带的二胡了。每天晚上，几乎台子上所有的大人小孩，男男女女，都挤拢来听伤员拉胡琴，讲革命道理。葫芦娃怎么也不能够理解，那个弓子一动，这个伤员的手下就发出了那么好听的声音。

伤员由他的挎包里取出一张彩色相片，放在他面前问：“你认识这个人不？”

葫芦娃惊奇地望着相片，这个人用关怀的眼光望着他，慈祥地对他微笑着。这是谁？

他不知道。他只得用摇头代替了回答。

伤员把相片递到葫芦娃手里，拍拍他的肩膀说：“这就是咱穷人的救星毛主席！”

葫芦娃的眼前忽然放出了异彩，他兴奋地说：“他，他，他就是毛主席！”

葫芦娃想说什么却没有开口。

伤员劝他：“你有什么心事都说出来，现在是穷人说话的时候了。”

葫芦娃眼眶里盈满了泪水，哽咽着说：“他能叫我长高吗？”

伤员不由怔了一下，但他很快地把手一挥说：“能！”当下，他取出二胡，当着葫芦娃的面拉起《东方红》的曲子。

葫芦娃当时卷进了这激清、幸福的浪潮里，高兴地拍手叫好。伤员把二胡递到他手里，一个音一个音地教他拉《东方红》的调子。

当伤员把二胡送给葫芦娃，背上行李归队的时候，他已能用那粗笨的双手拉起《东方红》了。

以后，葫芦娃就用这把二胡和他那兴奋激昂的心情迎来了减租减息，迎来了土地改革，迎来了合作化。田野的地头上，林中的草地上，多次地响起过他那动听的音乐；在筑路工地，在水利战场，在那苦战了一夜的人群中，二胡的声音给人们增添了无穷的力量。现在，葫芦娃不仅用他的二胡奏出了自然界最动人的音响，而且还培养了三名徒弟，使堡子台生产队有了第一个弦乐小组。在迎接建国十周年的日子里，葫芦娃被公社社员们选为出席县文艺会演的代表，带着那把心爱的胡琴来到了县里，并进行了惊人的演奏。

垂 柳

同 鬼

霜降刚过，院子的树下就降落了一层黄黄的叶子，惟独那棵垂柳的叶子还是深绿深绿的。

那是春风明媚的三月，我的老师在他门前的一棵垂柳树下对我说：“这种树生命力很强。”说着，他拿起剪刀“嚓”一声，给我剪了一节将要发芽的小枝丫：“给，把它带回去吧，很好活！”我接过来，带回家很快就把它插在院子里。想不到，今天它竟成了一棵成荫的大树。

我的老师并不是真正的教书先生，而是一位七品县官。

在一张省报上，我看到了题为《县长千里退戏票，三角钱里有党风》的文章。原来说的是省剧团来我县不久，王县长的儿子用剧团发的优待券看了一场戏。王县长知道了，将戏票钱退了回去。当时我很纳闷，一张三毛钱的戏票，何必呢？别说是县长的儿子，看了一场仅值三毛钱的戏，那些比县长小的多的官官长长，利用职权慷国家之慨，勒群众腰带的大有人在。不用多想，王县长恐怕也是想通过一些区区小事，来炫耀一下“我才是共产党的清官”，好青云直上。

这就是我对王县长——我的老师的第一个印象。没多久，事实就证明我是错的。那次整党会议上，王县长在谈到有的地方党风不正时，他脖子上的青筋直暴：“我们有些党

员、干部，把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全丢光了，他们什么歪门邪道的事都干得出来，在坐的就有这号人。群众找他办公事，他竟向人家要两方优质木材给女儿做嫁妆。这是共产党员吗？不！我说这是国民党！”他尽力克制了一下自己的感情：“这种人，我说他们还不如一棵柳树。柳树你把它插在那里，只要光照充足，即使水肥条件劣一些，它同样可以生根、发芽、长叶、吐絮开花。而这种人，他们吃着人民的，喝着人民的，用着人民的，却一点也不为人民着想……”

不知谁在台下说了一声：“我就不信，你王为民不沾国家的便宜！”这时，只见王县长本来怒容满面的面孔，早变得温柔了：“我王为民要是做了对不起党和人民的事，你们可以把我的乌纱丢进太平洋……”会场里立刻爆发了雷鸣般的掌声。

我原以为王县长只会当官为民，并不知晓他原来还是一个善舞笔墨的行家。他的书法很是在行。在一家刊物上，我还看到了他的一首诗，诗的大意是歌颂一位在洪水灾害中，关心群众疾苦的党的领导干部。

大概出于对文学爱好的缘故，由这时起，我便开始求教于王县长了。在他的教诲下，我懂得了许多做人的道理，报刊上也开始能见到我的小作了。

如今，王县长——我的老师，虽已调往省城，但他给我的那节垂柳，却深深的扎在我的院子里，扎在我的心中。

第三章、杂文、小品

王科长的新创造

力 扬

民政科王科长懒洋洋地躺在沙发上。“滴铃，滴铃……”办公室的电话铃急促地响起来。王科长慢腾腾地走到电话机旁抓起听筒：“呃……我是民政科……你是黄区长？……啥？就是今年刚复员回来的那个吗？他要求找工作？……不行！……不管他党员不党员，反正是没工作可找，……初中程度？就是高中程度也不行，……不行！就是不行！”紧接着“叭”的一声，王科长气呼呼地甩下听筒：“哼，哪里有工作由他干！”

王科长回到宿舍刚躺下，科员老崔拿着好几封信进来了。他走到王科长跟前说：“科长，请你看看这八封信，都是复员军人写来的，内容也一样，是要求找工作。”

王科长听着听着早就不耐烦了，他“呼”的一下从沙发上翻起来：“又是要求找工作，真麻烦！……嗯，信我不看啦，一律回信答复他们：‘没有工作，安心生产。’”

“复员军人中有个姓耿的同志，是初中文化程度，在部队上担任过文书，能刻一手好腊板，咱人民委员会不是正缺少这样的人才吗，我的意见可以向领导上建议把这个人用上。”老崔感到王科长的处理办法太不恰当，建议说。

王科长连忙挥了挥手说：“要给找就都找，不给找就都不给找，你给一个人找下工作，其他的就都会给咱提意见了，那才更麻烦呢！快去，就照我说的那样回信吧。”

“可是现在已经有50多个复员军人来过信了，有的已接连写了十多次信，咱们一个也没解决呀！”老崔又补充了他的意见。

“那怕他写一百次！他能百写不烦，咱就百答不厌！”停了一会王科长又似乎想起了什么，两手摸着头皮，自言自语地说：“是呀，来的信确实太多了，专门叫一个人答复恐怕也答复不过来，得想个办法……哈！有办法！哎，老崔……”王科长面向老崔：“你明天一早赶紧到刻字铺去刻个戳记，上边刻上‘没有工作，安心生产’八个字，以后凡是复员军人来的信一律盖上这个戳记后，原信退回。哈哈！这不是个新创造吗？既节省人力，又可以提高工作效率嘛！”

老崔苦笑了一声，再没说什么。

过了几天，县联社来了一封信，让民政科在复员军人中找一个营业员。老崔接到了这封信后高兴的立刻拿去叫王科长看。王科长看后立刻眉头一皱，说：“县联社也不为咱们着想，偏要从复员军人中找营业员，你要用人就干脆把全县的复员军人都用上，可只要一个，这不是有意叫咱为难吗？”王科长想了一想，稍稍带点难为情的口气说：“唉！我看干脆叫……叫我老婆担任算了。”

老崔一听此话暗暗吃了一惊。他想，王科长的爱人，识字很少，又有两个娃娃，怎么能担当起这个工作呢。因此，他很不满意地说：“这样做太不合道理了！”

“老崔”，王科长客气地解释：“这样做主要是为了减轻我们工作中的麻烦。你想，我们一个复员军人也不给他安插，他们一看没办法，自然就不会再麻缠咱们了。至于叫我爱人……嗯，还不是为了达到这个目的！”

老崔气愤不过，狠狠说了句：“原来你是这样贯彻国务院决议的！”

“培养”积极分子

高杨松

时间：4月的一天下午。

地点：某机关人事科办公室。

人物：乔科长：三十四、五岁，人事科科长，简称乔。

李秘书：二十五、六岁，简称李。

吴少华（女）：二十一岁，收发员，简称吴。

王德明：二十三、四岁，打字员，简称王。

幕启：两间房子的办公室，四周的墙壁用石灰刷得粉白，正中央挂着毛主席和朱副主席的画像。靠东边的墙上挂着一个大圆钟，时针正指着下午四时，乔科长坐在办公桌旁专注地看着一份文件。

乔：（看完文件自语）我们不是正在培养积极分子吗，文件现在才来！（得意地）哈！哈！领导上指导工作落后于现实了。（说罢焦急地踱着步子，像在等着什么。）

少顷李拿一片纸上)

乔：统计好了吗？

李：好了。

乔：多少？

李：从早晨六点到现在他共打了一万四千五百八十三个字。

乔：(望了望时钟。计算)从早上六点到现在共十个钟头了，十小时打了一万四千多字，一小时平均才打一千四百字。(有些气)不行，不行！工作效率不高，怎么能算积极分子呢？沈蕴芬一小时要打五千多哩！

李：这也难怪王德明同志了，他学打字到现在不过十天时间，怎么能跟一个新纪录的创造者沈蕴芬比呢？

乔：哼！你要知道他是未来的积极分子。积极分子工作效率就要高些吧？

李：他平时的工作不是够积极了吗？最近不知怎么来了那么多要打印的文件，王德明日以继夜地赶着打，他已经有两天两夜没合眼了，眼窝都陷下去了，你说他还积极吗？

乔：是的，积极分子就是要日以继夜的工作，埋头苦干。你不知道，为了把他培养成积极分子，我不知耗费了多少心血，苦心思虑想了多少办法。我跑遍了各科，把他们要打的和不需要打的文件统共收集了二十一万多字。我让他在短时期内突击完成……。

李：(插言)你这样做，岂不是给国家造成浪费了吗？

乔：哈！哈！你连这个也不明白！我们仅以几张蜡纸的代价去培养一个积极分子，这是浪费吗？你要知道，当他把那些文件按照我的意见在两天或者三天内很快打完，那么他的材料上就要写上：“王德明同志，日以继夜地在两天内打完了二十多万字的文件，提高了工作效率十多倍。”这样的积极分子才像样呢！

李：我们不能因培养积极分子把同志的身体搞垮！

乔：黄继光为了消灭敌人，用身子堵住了敌人吐着火舌的枪眼，那你说这是不爱护身体？一天懒洋洋地躺在床上算个积极分子？你是团支书，王德明是个团员，你应当鼓励他克服困难，战胜疲劳，把文件打得越快越好。(正说间，吴少华扶王德明上)

吴：(气愤地)乔科长，你看看王德明同志成了什么样子了！刚才晕倒在打字机旁，我不去，他的命早完蛋啦！

乔：(瞧了王一眼，皱了一下眉头，但忽然又笑容满面)好，好，(面向李)这一下他的材料更充实了，在刚才说的那些内容下面应该加上：“该同志累得晕倒在打字机旁，醒来后又继续坚持工作。”(对王)王德明同志，你应当振作起精神再回到打字室去工作，这样你就是一个很突出的积极分子了。

王：(慢慢地睁开眼睛)我……我……我身体支持不住了。

乔：(暴跳)胡说！软家伙，没有克服困难的精神，算什么积极分子！

吴：你这是摧残同志的身体。

乔：什么，你竟敢诬蔑我这种培养积极分子的好意！

吴：如果照你这样培养积极分子，积极分子都非累死不可！（和李扶王下）

乔：（结结巴巴地）这……个，这……个。

（幕急落）

“进贡”，还是进攻？

同 冕

封建时代藩属对宗主国或臣民对君主呈献礼品，谓之“进贡”。今天，某些人以鸡鸭鱼肉、名贵烟酒、土特产品等种类繁多的东西作为礼物，送给那些有权势的人，人们也称之为“进贡”。这个称呼，无非是对这一行径的鄙视。

可是，热衷于此道的却不乏其人。他们打着关心、祝贺之旗号，无非是想拉拉关系，疏通渠道；吃点小亏，占大便宜；掏小钱办大事。当然还有问题的另一面，既有进贡的人，必有受贡者。这些人多是喜欢沾小便宜者，是否会吃了亏，他们很少去想，或者忘记了“吃人嘴软，拿人手短”，结果是放弃原则。所以说，“进贡”，实则是进攻，是向党的优良传统进攻。

春节期间恰是“进贡”者的好时机。警惕啊！当有人向你进贡的时候，应该认真地想一想！

水陆两用车

同 冕

人物：某干部和他的刚上幼儿园的儿子。

地点：某干部家里。

场景：两辆一新一旧的自行车。

儿子：爸爸，你今天怎么不骑咱家的新车子？

爸爸：你看天气不好，老天爷要是一下雨，咱家的车子可就骑不成了。

儿子：那公家的车子怎么能骑呢？

爸爸：娃呀，你还小，不懂事，爸爸今天只能告诉你，公家的车子是水陆两用的。

（一声“再见小亮亮”之后，爸爸已骑车消失在马路上了。孩子呢？还在门口眨巴着小眼睛想着：“啥叫水陆两用车呢？”）

酒 话

阎效嵩

“酒是水的外形，火的性格。”但，决不限于寒时生暖，忧时生乐。酒给人们以愉快、理智和精神上的启迪，使精神更高尚，工作更积极，生活环境更美好。酒是人类的朋友。

酒 史

据考证，历史最悠久的是啤酒，源于亚述（地中海沿岸），距今约九千多年。葡萄酒由美索不达米亚人酿出，据今七千年历史。我国文献中早有“仪狄作酒”、“杜康作酒”的记载，又有“黄帝酿酒”、“尧舜酿酒”的传说。1983年在陕西眉县出土的一组陶制酒器，经考古学家认定，我国的酒起源于六千年前的仰韶文化时期，我国酒文化历史居世界第三位。

从全国发现商、周时期的尊、卤、觥、瓠、盃等饮酒器和贮酒器证明，我们的祖先早就用谷物作为酿酒原料。到春秋战国时，酿酒技术得到发展。1974年在河北平山战国时期的中山王墓里，出土了距今两千多年的古酒，仍清香四溢，可见当时酿酒技术已较发达。公元五世纪北魏的贾思勰在《齐民要术》一书中，专门记述了酿酒的方法，在酒史上是一个贡献。唐宋时期，酒的生产得到长足的发展，出现品种多，色鲜、味美的繁荣局面。清末民国初年，葡萄酒、啤酒的酿造技术，也传入中国。

美酒之地，必有佳泉。据调查全国有酒泉三十余处。河南省汝阳杜康酒厂，是酒宗杜康之乡，有一天下少有的奇水杜康泉。此水适宜造酒，如今汝阳杜康酒远销世界40多个国家，年创外汇300多万美元。陕西眉县的眉坞酒，早有“太白积雪六月天，泉水酿酒几千年”的诗句。

酒 俗

古语无酒不成俗。酒与帝王将相、名人雅士、英雄豪杰，乃至贫民百姓，结上了不解之缘。李白斗酒诗百篇，东坡把酒问青天，张飞酒醉书狂草，曹孟德煮酒论英雄，李自成奉酒结盟友，刘备待关羽三日小宴、五日大宴，令人惊叹！

酒和人类社会生活关系密切，在实际生活中人们喜爱酒。年酒、社酒、清明酒、端午酒、冬至酒。酒和生活的共生形态里，包涵对人类的保健，强化人类生活的情绪，增进人际间的友谊，意义深长。

《将进酒》中有“羊烹宰牛且为乐，会须一饮三百杯”的诗句。

《襄阳歌》有中“百年三万六千日，一日须倾三百杯”的语句。

李白吟道：“但得酒中趣，勿为醒者传。”

武松打虎，凭酒壮胆生威。若没那几分酒力，也难造就打虎壮举。

但，酒文化层次有高、中、低之分，也有精华、糟粕之分。因而，强调对高尚酒俗的继承，废弃落后和不文明的方面，十分重要。

酒 诗

“古来圣贤皆寂寞，惟有饮者留其名。”那是飘逸洒脱的。

“醉卧沙场君莫笑，古来征战几人回？”又是何等的悲壮。

“何以解忧，惟有杜康。”包含英雄深沉的叹息。

“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是北宋苏东坡大醉后写的《水调歌头·明月几时有》一诗中的断句。

“荔枝新熟鸡冠色，烧酒初开琥珀香。”这是白居易名诗中的断句。

“长安市上酒家眠，天子呼来不上船，自称臣是酒中仙。”史称李白斗酒诗百篇。

“酒痕衣上襟莓台，犹忆红螺一两杯。”是陆龟蒙的酒诗。

“共与雨再行，杜酒带醉风。凝看杜康泉，裴雾乱绕空。”是唐诗人刘方平在《醉酒》中的句子。

“问尽天下千万水，惟是酒泉清我心。”是酈道元的留句。

明清时期，大量酒楼的出现，更促进了以酒为题材的诗篇。

日籍华人转送田中首相杜康酒的题诗是：“美酒古来为杜康，河南一饮长年香。诺言先死无更改，七载做成献寿长。”这首诗曾在日本电台、电视台播放。

酒 联

我国古代传下来的酒联不少，内容多是赞扬酒美味香和解忧助兴的作用以及酒在交朋友方面的功能，酒的烈性威力及酒后的失德行为等。

赞扬酒香味美的对联有：“香闻千里春无价，醉买三杯梦亦香。”“刘伶借问谁家好，李白还言此处香。”“色泛葡萄绿，香生梦尾春。”

酒能解忧助兴对联有：“饮来佳味分三雅，醉后歌狂驾四筵。”“把盏浇胸神骨健，吟诗人醉梦魂香。”“浇我沌胸惟汉史，助人清梦有梅花。”

酒在结朋交友方面的对联有：“风送一帘招远客，价无双品忆高贤。”“平原堪留十日饮，王绩三升足遗杯。”

酒的烈性威力及嗜酒如命的对联有：“铁汉三杯软脚，金刚一盏摇头。”“换沽岂惜五花马，觅醉如封万里侯。”

酒 德

适饮，是男子汉的一种美德，对不胜酒量的人，是看不惯醉汉的。喝酒的痛快与醉汉的出丑，不完全是一回事。因那丑的关键，在于人们的文化素质太差。扬起杯，抽烟、猜拳行令，不喝醉誓不罢休，是野蛮的喝酒法。

劝君饮酒还是以不醉为好，望大多数人宁可不当酗酒勇士，也不要烂醉如泥。这是文明饮酒法对不文明饮酒的一种历史必然性的取而代之。固然少了豪兴，却多了文雅。

古来贪杯误大事者，有张飞酒后失徐州，还有殷纣王的酒池肉盘，将江山失掉了。

今日酒店、餐厅大喊大叫，吆五喝六，有的喝得东倒西歪，神志不清，失言失态，寻衅闹事，把喜宴变成战场，奇者拔刀致成人命。司机醉后开车，使无辜人成为车轮下的冤魂，都应引起世人的深思。

提倡高尚的酒德酒风，是十分必要的。

酒 戒

酒能伤人。《千金方论大医习业》中云：“卫生切要三戒，大怒、大欲并大酒。”古人还说：“嗜酒腐肠。”但随着生活的提高，人们饮酒助兴，是可以理解的。更重要的是奉劝世人，特别是年青人，喝酒要做到四戒：一戒饮高度数的烈性酒；二戒喝酒中猜拳行

令；三戒饮酒过量失德；四戒酗酒出事故。

孔子对酒的态度，是值得我们借鉴的。这就是“不为酒困”。

第四章 小 说

冤家路……

龙庚贤

1966年我从医护学校毕业后，分配到风原区地段医院担任西药调剂。我们的院长叫杨贞，是个女同志，又是抗日战争时期的老八路。她那对眼睛好像有X光的透视功能，把人一下子就看到了骨头里。我一到医院，她就很注意我，天天都来检查我的工作，多次叮咛我工作要细心，服务态度要热情。她还说：“参加工作了，决不能一瞪二哼三伸拳。”我到现在还没弄清她是怎么知道我这个坏毛病的。我当时觉得她讲的话还在理。工作就是要细心，不然出了差错，自己脸上也不光彩。但是，怕鬼就有鬼，有一天我给一个住院病人取错了药，险些造成死亡事故。杨院长在职工大会上对我进行严厉的批评，并叫我写出深刻的检查材料。我正在进行着激烈的思想斗争的时候，一天，我们医院的“卫东彪”造反派集合全体战斗员，宣布杨贞是“走资派”，罪名是“坚持白专道路”，“宣扬人道主义”，还有很重要的一条是“保皇狗”。接着就是挂黑牌子游街，当然还有随时随地的“关怀”——拳打脚踢。造反派的头头对我说：“一瞪二哼三伸拳，你现在英雄有用武之地了。老家伙把你整的不轻，这些走资派的心向来就是黑的，她整你是为了转移斗争大方向，企图把轰轰烈烈的群众运动打下去，其心何其毒也！你要造反，要向走资派讨还政治血债！”说罢，就发给我一个红袖章，我高兴地戴在臂上，跳起来大喊一声：“向走资派讨还政治血债！”

晚上，当我看守“走资派”的时候，我瞪着眼“哼”了一声问道：“院长大人，我的检查材料还写不写？”谁知，她不但没有被白天的游斗、拳打脚踢所震慑，竟然很严肃的说：“你工作中的错误不能轻视，为了使你从这次严重的教训中清醒过来，那个检查材料仍然要写，而且要写得更深刻。”

“哼！去你的吧！”我大瞪双眼，顺手捞起住院病人做饭用的铁勺，朝她的额上戳了一下，她的额上立即出现了一个伤口，流出了血。她忍着剧痛，还是诚恳地对我说：“茂生同志，你打了我，我能理解，能原谅，你若是这样去打别人，我知道了还是要批评你的。”

“死不悔改！”我冷笑了一声说：“院长大人，我们要把你打入十八层地狱，叫你永世不得翻身！”

以后，我被调到外县工作，有关“院长大人”的后事，我就一概不知了。

真是冤家路窄！这次我被调回家乡医院的第三天下午，我正在院子里收拾药品，忽然，同志们都兴冲冲地跑出房子叫道：“杨院长回来了！”我也闻声奔出房子，热情迎接我的上级。然而，一走出房门，我那股热情就像跌进了万丈冰窖。被同志们称“院长”的，不就是她吗？我一眼就看见了她额上那个伤疤。我赶忙低下头往房子退缩。就在这时候，她高兴地跑来，拉住我的手说：“茂生同志，我在卫生局开会时，听说把你调到咱们医院了，我们欢迎你！”接着拍拍我的肩膀说：“小伙子，到家门口工作了，该满意吧？”

我“嗯嗯啊啊”了一阵，什么也没有说出来。

第二天中午休息的时候，全院的同志都在院里锄白菜——据说这是在“院长大人”的倡导下，为远道来医院治病的病人及其家属种的。大家都在高兴地干着，议论着。我既不想干又无心参加他们的议论，心里一个劲的说：“冤家路窄，冤家路窄，冤家路……”一阵脑子里冒出个“申请调离”，一阵又冒出个“干脆辞职”。越想越生气，越生气那锄也就胡杀乱砍起来。不料，一锄砍到左脚上，脱掉鞋袜一看，皮破了，还流了些血。我连忙用手捂住，不想叫任何人看见。但是她——“院长大人”偏偏看见了（我怀疑她是专门监视我的）。她跑步取来纱布、胶布和碘胺粉，一边包扎一边说：“小伙子，怎么老是楞头楞脑冒冒失失？你看多危险，锄下去再重一点还了得！”

现在人家收拾我可真是瓮里捉鳖了，有什么法子呢？我只得又“嗯嗯啊啊”了一阵。

这天下午，医院里的同志都到林原公社开展计划生育工作去了，家里只丢下我和她。一则我算是个小病号，二则我实在不想见她。所以天一黑，我就闭上房门上床睡觉了。

就在这时候，一阵狂怒的西北风刮过之后，大雨像倒悬的河水，哗哗地下了起来。

忽然，放在我桌上的电话铃，比风雨还急地响了。我慢腾腾地下了床，想走不想走地来到电话机旁，拿起听筒。

“快，快，全湾有个孩子得了急症！”

我家就在全湾，它距医院有十多里，不但要翻一座山，还要过那恼人的金钱河。我放下听筒，爬上床，用被子把头一蒙，继续想那个“冤家路窄”问题。

像闪电一样快，“院长大人”进来了。她焦急地问：“哪里有病人？”

我揭开被子一看，她背着药箱，穿着雨衣，作好了出诊准备。我把头扭向里边，故意不看她说：“全湾。”

“哪一家？”

“……”我无法回答。因为我根本就没问是哪一家，然而我却闭着眼，“哼”了一声说：“打电话的人没有告诉我，我总不能在电话上由人家嘴里掏！”

“院长大人”说：“我到村里再问。”接着就转身走了。

大约过了半个小时，附近生产队的两个社员扶着“院长大人”回来了。她浑身淌着水，面色苍白，呼吸显得很紧迫。

两个社员主动向我介绍了事清的经过：院长来到河边，不顾个人安危就下了水。河水越来越深，冲力越来越大。猛然，脚下一滑，她跌倒了。就在极端危险的关头，这两个正在巡逻河堤的社员，借着闪电的亮光瞧见了，才把她救起来。

“哈哈……”我想笑，但没有笑出声。说实在的，我心里感到一阵畅快！

她自动地喝了一口水，突然问道：“我耽误了多少时间？”

我“哼”了一声说：“你是去休息还是去看病，由你自己作主，我无法表态，省得尔后……”

她对我的话毫没介意，坚定地说：“马上走，一秒钟也不能再耽误了！”

那两个社员大受了感动，一致表示要把她护送过河。她说：“那就快走”。说罢，立即消失在风雨的夜幕里。

她走后，我更睡不着了。几天来，她对“文化大革命”中的事只字未提，对我倒还热情，但是也许就在这种温情中包藏着更大的祸心。她要报复我，有顺手可执的把柄。就拿今晚上的事来说吧，全湾有病人，我接的电话，我没去，她去了，她给我扣上一个“没有为人民服务的思想”，我如何辩驳得过去？你看她表现得多么积极！不怕苦，不怕死，分秒必争，被水冲倒还没忘病人，感动了两个社员……呀！她装得多像呀！她越积极就显得我越落后；她越能吃苦，越不怕死，就越显得我怕苦怕死；她越能分秒必争，就越能显出我把人民的疾苦没有放在心上……对了，她就是用“她”来亮“我”的相，准备在有朝一日……其心何其毒也！

谢天谢地，多亏我学会了“分析”！好在，她才是锋芒初露，我得把她这一点堵死、堵严、堵实，叫她的阴谋永远不能得逞！

我找了一根棍子，戴了一顶草帽，当然也背了一个药箱（做样子也要像呀！）顶着风雨出发了。

在金钱河，在岳家山，都没有追上她。到了全湾，我才记起我没有问清是哪一家，没想到这给自己也造成了麻烦。我坐在路旁的一块石头上，左思右想拿不定主意。忽然，发现我家的窗子亮着灯。也好，让我回家去打听打听，也顺便看看琴英和我那三岁的小淘气。

屋子里静得没有一点声音。我放轻脚步，推开虚掩着的门……啊，那守候在孩子身边的她，那忙来忙去的琴英，以及桌上注射过的药瓶，都向我说明原来是我的孩子病了！

还没等我开口，她惊讶地问：“茂生，你怎么赶回来了？你是怎么知道的？”

我“嗯”了一声，我怎能把我的真实思想说出来呢？

“回来了，也好。”她笑着，静静地望着我的左脚。“其实，我第一次一出医院门，就听邮递员小刘说是你的孩子病了，我考虑到你脚上有伤，所以一直瞞着你！”

“啊——”感情上的突然转变，简直使我一时无法用语言表达！

她替我取下头上的草帽说：“孩子得的是急性肺炎，我已经注射了青霉素，还给服了药，现在没有什么危险了”。

我望着孩子那已经有一些光彩的眼神和那逐渐红润起来的小嘴唇，我终于感动得流下了热泪。

这时，琴英也感激地说：“若不是杨院长赶得急，孩子恐怕……”

三十年的时光，在我的人生历程上都匆匆地过去了，然而今天晚上是永远不能忘记的。我把这一夜的经历，回忆了一遍又一遍，悔恨和内疚一齐涌上心头。

“爸爸！”柔嫩的声音打断了我的沉思，小淘气竟然伸出手要我抱他了。

我抱起他，杨院长给他拉正衣服，我们一块走到门口。这时候，天已大亮。风停了，雨住了，大地在经受了这场风雨的洗刷之后，显得格外清新。一轮明净的红日，由东山

顶滚了出来，金灿灿的阳光，撒满了雨后的山野，撒满那宽宽的、四通八达的路。

鞭子为媒

松云

星期日，天下着蒙蒙细雨，我们几个司机围在一起，天南海北地谈起来——从党的六中全会的召开谈到责任制。后来，话题转到了爱情问题上，打了半辈子光棍的黄海山叹了一口气说：“要谈爱情，我看只有男的追女的份儿，哪有个女的追男的事。像我这笨嘴笨舌的老鸭子，前半辈子是一条光棍，后半辈子也怕是光棍一条！”

这话一落点，副队长辛桂玲站起身，恼怒地说：“老黄，你别瞎胡说！”

她这一反对，一下子逗起了大家的兴趣，个个都吵着要副队长拿出事实来。

辛桂玲没法，只得红着脸给大家讲了下面这个故事。

紧张的夏收就要开始了，各公社火急地催着要夏收农具。这天，天刚下过一阵雷雨，路面还有点滑。女司机拉了一车扫帚送到凤垣公社去。她的心和等着要农具的社员一样焦急，总嫌车子开得慢。过了羊角河，一不小心，后车轮子陷到路旁的水沟里去了。她加大油门想冲上去，但是车轮子打着飞，越陷越深了。正在急得无法的当儿，一个青年小伙子，手里挥着一根鞭子朝汽车跑来了。女司机这时才看见村前的树林子里停着一辆马车，牲口在悠闲地嚼着草料。有希望了，她高兴地解下围在脖子上的毛巾，擦着脸上的汗水，一心等着那小伙子来到。谁知那小伙子走到车跟前一看，司机座上坐的是个大姑娘，脸刷地红了，失悔地“嗯”了一阵，向后倒退了一丈多远，猛地转身跑走了。女司机慌忙跳下车追上去央求道：“同志，求求你，把牲口牵来，帮我把汽车拖上路。”

小伙子看也没看女司机一眼，为难地用手抚弄着鞭梢，半晌才默默地点了点头。他把牲口牵来，就忙着往车头上拴绳子，用手刨后轮子前边的泥土，然后又套牲口。他的动作敏捷、熟练，抬脚动手都有一股惊人的力气。女司机多次想插手，都被他用手势制止了。整个过程中他连女司机看也没看一眼。女司机在心里说：“一个好人，但也是个怪人！”

一切都准备妥当了，小伙子低着头给女司机挥了一下手，示意她开车。女司机跨上司机座，加大油门，只听小伙子手里的鞭子在空中“叭”地响了一声，三头骡子一躬腰，汽车就顺顺地上了路。没有片刻歇息，小伙子就一声不响地卸牲口，解绳子。

女司机见他要走了，实在过意不去，就下车来拉着他的手说：“同志，麻烦你了！”

小伙子像挨了蜂蜇似的，猛地抽开手，憋着通红的脸，惶恐地转过身，边跑边说：“没啥！没啥！”女司机望着他那远去的背影，无可奈何地说：“你咋是这人呢！”

下午，在凤垣公社卸扫帚时，女司机发现车头和车厢的夹缝插着一根鞭子。她抽出来，像欣赏一件珍宝似的把鞭子看了好大一会。鞭杆上烙着“金明二队”四个字。这分明是那小伙子在临走时的慌乱中忘掉的。这根不惹人器重的鞭子，像在微风荡漾的湖面上又投下了一颗石子，激起了女司机感激之情的涟漪——它给她提供了和小伙子再次见

面的机会。因此，她感到欣慰。

在返回的途中，女司机专门到金明二队找那小伙子归还鞭子，但是小伙子出车走了。她只得把鞭子交给队长，恋恋不舍地离开了这个曾使她激动过一时的村庄。

7月底一天，女司机请假回家去。她因开了一个临时性的重要会议，动身迟了。只走了二十多里路，天就全黑下来，而且偏不凑巧，这时头顶上拥来一堆浓黑的云，远处还响起了沉闷的雷声。在漆黑的夜里一个人行路，对女司机来说还是第一次。四周黑乌的山峦，像各种怪兽，对着她龇牙裂嘴；呼啸的狂风摇曳着路旁的树木，“呼——呼——”像狼嚎，像虎啸。这一切都不断地给她心头增加着恐惧。她真有些怕呀！刚转过一个山嘴，忽然听到“嗒嗒”的马蹄声，她跑步追上去，没有得到赶车人允许，就攀上车坐下。

赶车人见一个黑影上了车，忙问：“谁？”

那声音，女司机听了觉得熟悉，再看看那身影，高、矮、粗、细都和帮她拉车的青年人一个样儿。她不由得问道：“这是金明二队的车吧？”

赶车人不由一怔：“你是……”

“我……”女司机想实说，不知为什么在这时却少了勇气，含含糊糊地说：“我……我是开……”

“是开矿的吧？正西沟那个矿听说很大哩，有一万多工人！机器轰轰轰，汽车呜呜呜……”

真没料到，他的嘴巴子还这样利索！女司机想笑，但总算忍住了：“那个矿就是大，能开采五百年哩！”

“哈！”赶车人兴奋地叫了声：“我们国家有盼头，有盼头！工人同志，你坐好。天黑，路不好走。好在这是我和牲口跑惯了的熟路。”

女司机诚心挑逗赶车人：“你喜欢工人吗？”

“当然喜欢啦！他们能开矿，能造机器，能造各种各样的东西！”

“我猜你只喜欢男工人，不喜欢女工人！”

赶车人略停了一下说：“都喜欢，我只是有个怪毛病，和女同志在一块有些那个……”

“嘻嘻！”女司机终于忍不住了，笑出了声。

一阵大风刮过之后，瓢泼般的大雨下起来了。赶车人甩过来一件雨衣：“工人同志，你披上。”

女司机抱着雨衣：“那你……”

“我，风吹雨淋惯了，没灾没病的硬身子撑得住。”

“不！”女司机把雨衣甩过去：“我也撑得住，还是你披上。你常在外边跑，要注意护着身子。”

“啰嗦个啥呀！”赶车人生气了：“你若不披，我就把雨衣甩到河里去！”说罢，“呼——”的一声，雨衣没甩到河里，而是甩到女司机的怀里。

马车在大雨中走了好大会，终于来到了沙河湾车场，这时车场主人都休息了。赶车人见雨没有停止的希望，便把车回进惟一的一间草棚下，摸黑把几捆稻草铺在地上，对车上的“工人同志”说：“走不成了，咱就在这儿将就一夜吧！”

女司机莫能两可地“嗯——”了一声。赶车人指示她在稻草上躺下来，又给她盖上雨衣。接着他也顺便在她旁边躺下来。

欣喜，慌乱，不安……

女司机万万没有想到会有这样的情景。她和他这样近——他脉搏跳动的声音她都听得清清楚楚。她想对他低低地说一句：“你是个好入……”几次张开口又都没说出来——真难呀！她斗争了很久很久，终于下定决心问道：“你……你有爱人没有？”

“呼——呼——”

她听到的是一阵熟睡的鼾声，失望地叹了一口气说：“你怎么瞌睡的这么快呀！”

第二天，还是赶车的小伙子醒得早。当他爬起身时，猛然发现睡在他身边的是一个大姑娘。这如同一声惊天炸雷，把他一下子吓呆了。他慌忙收拾好牲口的套绳准备起程时，左右寻不见鞭子。转身一看，鞭子正好压在姑娘的身子底下。他不敢去惊动她，就折了一根树枝，像躲避灾难似的，赶着车走了。

不大一会，女司机也醒来了。人、车、牲口都不见了，只见她身下的草里还压着一根鞭子。她拾起来一看，一点不错，鞭杆上有“金明二队”四个字。

女司机像失去了什么似的，心里忐忑不安。她拢了拢头发，拿起鞭子，对着那远去的大车喊道：“喂——等一等，我有话要说哩——”

辛桂玲讲完这个故事，大家挤眉弄眼地要她讲出那个女司机的名字。她说啥也不讲，红着脸跑走了。

不大一会，工会生活干事老马兴冲冲地跑来对大家说：“同志们，报告给大家一个不惊天动地却出人意料的消息，咱们汽车队副队长辛桂玲和金明二队的大车驭手黄大牛在后天结婚，大家商量一下，该送些什么东西祝贺祝贺。”

这一下，大家终于弄清了全部真相，高兴地乱叫乱吵。黄海山猛地从凳子上跳起来说：“同志们，我提议送一幅‘天仙配’，外带一副对联，上联写‘多情姑娘急急等’，下联写‘无意郎君羞羞来’，横额是‘鞭子为媒’！”

老好娶妻

龙庚贤

老好不姓好，到底叫啥名字谁也弄不清。白须苍苍的老年人说，他呱呱坠地的那一年是己未年。己未年是羊年。农村里自古以来就有“属羊命苦”的说法。偏逢这一年老蒋抓壮丁闹腾的最厉害。当老好跌在脚地，闷声闷气地“哇”了一声之后，父亲掰开两只小腿一看，对瞎了双眼的母亲说：“是个长牛的。”母亲听了长长地叹了一口气。为了保住老大不被拉兵，横横心说：“攒到尿罐里去！”父亲用颤抖的双手捧着他放进尿罐里以后，他那迟钝的神经终于感到了痛苦和窒息，“哇哇”地叫个不停，两只小腿拼命地蹬着，强烈地表示着对这种不平等待遇的反抗。母亲的心碎裂了一般，眼里满含了泪水。停了好大一会，仍然横着心说：“快……快往尿罐里倒水。”父亲站在尿罐旁，眼泪涮涮地流着，心里不停地说：“作孽，作孽，这是一条命呀！”又过了一会，还不见他息声，父

亲终于躬下身子，伸出手，由尿罐里把他捞出来。

现实好像有意证明“属羊命苦”似的，老好的命苦得没法说了。刚刚会提篮子挖野菜的时候，父母双亡，哥哥又被拉了兵，死在日本兵的刺刀下。他只得每天鸡叫头遍就上山打柴，回来温一碗菜汤，狼吞虎咽地吃下去，又赶忙挑上柴担子，到十里外的小镇上去卖。世态的炎凉，生活的艰辛，有钱有势人的蛮横，穷苦人的可怜，他一一看在眼里，记在心里。久而久之，他终于用痴呆呆的眼光看天，用痴呆呆的眼光看人，用痴呆呆的眼光看大千世界的一切。就这样似有若无地熬到了山乡解放。

解放了，按说老好能过上舒心的日子。谁想今日一个运动，明日一个运动，名目繁多，变幻莫测。这个穷山庄仍然没有丢掉穷的帽子。但，老好总觉得生活过得还算可以。他能吃上一天三顿的包谷面稀粥，就算不错了。最使他安心的是，他这个老好，每次运动都和他沾边。老好总是想多为人做好事，少惹人生气。其实，这一回他也在劫难逃了。

老好虽穷，但有一块庄基地倒令人注目。“文化大革命”开始后，老好突然因为“不参加阶级斗争”和对“伟大领袖不尊敬”，一夜间被造反派头头、他的东邻向北方，宣布为“现行反革命”。接着，老好不仅丢了庄基地，而且被判刑八年。

坐牢，对老好来说，苦倒不苦，可他心里老不明白犯了什么法条呀！

“属羊的命苦”。他自己安慰着自己，以为这是命里注定，他认了，在牢中打发了八个冬春。

出狱后，他回到村上，见自己庄基地上齐整整盖了一所四合院。一打听，才知道是向北方主任的住宅。他愣了，他哭了，他愤怒了。

老好想找这位向主任讲理，还没进人家的门，向太太却手叉腰堵在门口。

“老好，你回来啦。向主任在公社是一把手，他说了，你就在村南头随便搭个茅棚住下吧，别自找不痛快！”说着那女人竟然关上大门。

老好，毕竟是老好。他长这么大，还没与人争吵过，何况对方是公社的一把手哩！他只好自己给自己搭了个庵棚，先住下了。几年后，庵棚上的草枯败了，风一吹，草叶儿就争先恐后地脱离那已无力捆绑它们的葛藤，在空中悠悠哉哉地飘着。庵棚里，紧挨土坎的地方，支了一个离地不到一尺的地铺，铺上铺了一层已经揉搓得完全变成了粉末的麦草和一张完全没了毛的牛皮；那床上面是黑布的被子，还是粉碎“四人帮”那年县民政局专门救济的；庵门口，用三个石头支了一个铁锅，锅里经常放着一个有明显裂纹的粗瓷碗和一双用扫帚棍儿做的筷子，这就是老好的家。在这人人高喊向“四化”进军，热衷向往新式洋房，钢丝床、沙发、立柜、电冰箱已成为时代潮流的年代，神州大地还有如此的人家，人们不禁要“破笑为涕”了。但是很能知足的庵棚主人却很高兴。大前天他向供销社交售了自己务育的四百多斤天麻，拿回两千一百多元人民币，就放在他的枕头下。这是一个不小的、叫人眼红的数字。他那干枯了的脸、脖颈和手都透出了光泽，额上那像蚯蚓似的皱纹也舒展开了。他心里捉摸着要盖三间新瓦房。刚把话放出去，队里就开社委会给他批了三间房的庄基。昨天上午，有人进庵棚向他建议：“老好，你也是个人，用那笔钱也盖个四合院，和姓向的比比！”老好笑着摇摇头：“我不和人赌气，我只一个人，三间房就够宽敞了，要那么多做啥？”那人说：“你不找个老伴给你暖暖脚？我

给你对了个相，还带一个小男孩。一提说，人家痛痛快快地答应了，还说现时国家有法了，寡妇改嫁顺情顺理又合法。她叫我甬管，她亲自和你谈。”老好听了很高兴，但却说：“你别取笑，有谁看得上我？”话虽这么说，今天一早老好还是到街上的理发店，把茅草一样的胡子刮了个干干净净。说也巧，吃过午饭，老好刚收拾好碗筷，一个细瘦的妇女，拉了个七八岁的男孩，悄悄地进了庵棚。七八年了，这个腌脏、丑陋的庵棚里没有一个女人光顾过。老好一时慌了手脚，两手不安地在胸前磨擦了一阵才说：“大……大嫂子，你和——娃坐。”

那女人“嗤”地笑了一声，大大方方地和孩子在铺上坐下：“老好哥，你弄错了，我比你小八岁，你不该称我大嫂子！”

老好的脸火辣辣的，心登登地跳个不停：“你别见怪，我……我不认识你。”

那女人直率地说：“我是北村的，叫王亚兰，前年死了丈夫，只丢下我孤儿寡母，我打听到你为人忠厚老实，我想咱俩……把娃带过来，咱就是一家人了。”说罢，静听着老好的答复。

老好慌乱地摇摇头，又慌乱地点点头：“这……这怕不行吧，你看这庵棚，我一人住着还将就，你和娃来那不……”

那女人抢过话说：“你不是打算盖房吗，咱俩早点办手续，我和娃过来给你帮忙。”

“啊——啊——”老好拿不定主意了，“这……这叫我怎么说呢？房——一定要盖的，钱——满够，可叫你受苦，我……我心里过不去呀！”

“我是受惯苦的人。”那女人极力说服老好，“我那男人家是个高成分，‘四人帮’那阵整天地批斗他、打他、骂他，给他脸上撒屎尿，他气得得了病，一睡十多年。我要照看他，还要上山砍柴，下地做庄稼，又要经管孩子，你是知道的，可我一样挺过来了。”

老好抱着头沉默了一会儿才说：“你若不嫌弃我，那就定了吧。”

那女人高兴地站起身，笑着说：“老好哥，以后家务事都归我，我还要帮你做庄稼、务天麻。”

老好把那女人和孩子送出庵棚，猛然想起一件事，转身跑进去取出十元一张票子，塞给那女人：“这是见面礼，你买东西用。”

那女人本不想要，但她发现四合院大门口正有一个女人专注地朝这里望着，就急急地装了钱说：“我走了，咱的事就这样定了，明天咱一块到乡上办手续。”

老好再也不勉强了，他高兴地点点头说：“行，行，明天一块去办。”

回到庵棚里，老好一直沉浸在兴奋、喜悦中。明日一登记，他就成了她名副其实的“老好哥”。孩子呢，会拉着他的手喊他“爸爸”。他只身孤影地生活了四十八年，他没有得到过人间一丝一毫的温暖，更不理解“天伦之乐”是什么滋味。办了手续，盖起三间新瓦房，他们一家三口人住进去，她给他缝合身得体的衣服，做可口的饭，晚上在一个炕上睡下来，商量明天和明天以后的事情。她很会体贴人，也许他收工回来，她会不声不响地给他单独下碗长面，给他烙一个油饼或者煎几个荷包蛋。不，不，这不行！你看她又黄又瘦，身子被苦累折磨得不怎么好，也需要补一补；还有孩子，正是吃饭长身体的时候。不管是长面、烙饼或者是荷包蛋，一定要三一三剩一，他不能多吃，不能在家里当官儿，那样他心里不好受！她若不愿意，他就偷偷给她碗里倒。想到这儿他笑了，

笑得那样甜，那样畅快，好像四十八年积淀在肚子里的苦水一下子全倒了出来，接着又喝了一碗蜜似的。

不知不觉天已黑了下來，庵外什么东西也看不见了，大地像扣上了一口黑锅。老好余兴未尽地点亮用墨水瓶自制的煤油灯，掩上庵门，坐在铺边，脱去草鞋，准备睡觉了。

庵门“吱——”地响了一声，一个女人进庵棚来了。老好慌忙把解下的裤带重新系上。定睛一看，呀——是四合院的女主人——昔日的公社主任、如今的生产干事的太太。她今晚上是特意打扮了一番的。那富有时代特征的烫发（农村里目下少得可怜），使了过多的生发油，在煤油灯那微弱的光照下，闪着亮光；一件带花的紧身的良衫子，把发胖的身子裹得紧紧的；两个奶头过分地突出着，像揣了两个油松蛋儿。她笑着，谄媚地望了老好一眼，轻轻掩上门：“嘻嘻，老好哥，你还没有睡下呀？”说罢，扭着大屁股走到铺跟前，紧挨着老好坐下。“我看出来了，你今晚上睡不着了。”

自从老好得知向家害他人狱，霸占了他的庄基地，老好感到向家两口子都坏。但是天生的“老好”本性，在县上下了向北方的公社主任职务以后，他也就心安理得了。天天和人争长论短有啥意思，他还没那闲功夫哩！他见了向家两口子，仍然和过去一样，少不了打个招呼。人家对他翻一翻白眼，他也不往心里去。像今天晚上这样到庵棚来和他说话儿是向来没有的事。他生疑了。他不敢看她，低着头说：“你嫂子，天黑一会了，你回去照看门户吧。”

“噢——嘻嘻！”四合院的女主人趁机往老好跟前挤了挤，她那穿着浅绿色锦纶裤子的大腿和老好穿着老粗布裤子的大腿挨到一块了：“北村那女人和你在庵棚里玩得很痛快吧？”

老好着急地分辩说：“你嫂子，你……你别冤枉我，也别冤枉她，我俩说了一会儿话是真的。”

她眯起眼睛，望了老好一阵，猛地把身子往前一靠，靠着老好的身子：“这事瞒不过我，你俩不但玩得时间长，玩得痛快，走时还送给她一叠钱，那女人高高兴兴地装上了。”

老好没词了：“你嫂子，这……”

她得寸进尺：“我知道你这辈子没挨过女人，这阵子有了钱，该浪一浪了。可你也得找个好的。那女人皮包骨头，瘦得像个干猴儿，有啥好的！咱俩是近邻，一天常见面，他又常在公社少在家，你有空就到我家去，咱们神不知鬼不觉，快快活活地过下去。”

“啊！”老好不由叫了一声，吓得浑身像筛糠似的：“这……这……天理难容！万万使不得，万万使不得！”

对于老好的不敢就范，四合院的女主人是预料到的。她既不害羞，也不苦恼。她果断地把一条腿架在老好腿上，用双手搂住老好的脖子。

忽然一个人闯了进来，凶神恶煞地喊道：“老好，你强奸我女人，证据确凿，看你往哪里跑！”

啊！是向北方——四合院的男主人！

这时那女的才松了手，使劲地把老好推到一边，站起身两手叉在腰里等他回答。

一霎时，老好断定这两口子又给他设了一个圈套。他竟然用了很硬的话回敬他们：“我若强奸她，天打五雷轰，挨枪子，挨炸弹！谁诬赖我，他也挨枪子，挨炸弹！”

事实和真相是有威慑力的，四合院的两口子，一时被镇住了，你看看我，我看看你，半晌没有说出话来。

“叭！”一声，那女人猛地抽了老好一个耳光：“我来向你借盐，一进庵棚，你就把我拖到铺上，你敢不承认！”

老好愤怒地骂了一声：“放屁！”

那男人乘机由老好的枕头下，抓出两千元，紧紧握在手中：“现在摆在你面前有两条路，一是把这两千元让我带走，咱一切丢在庵棚里，二话不说；另一条，你若不给这两千元，我到法院告你强奸民妇，再判你七八年徒刑，你那老骨头就别想回来了！”

这一下明白了，四合院的两口子想的是他那两千元。这是他三年里风里来雨里去，苦累活累用汗水换来的；这是他三间瓦房的本钱；这是他和北村那个女人成家立业的基础！老好用呆滞僵直的目光盯了盯男人，又盯了盯女人，突然大声吼道：“强盗，土匪！”

向某人到底是经过风雨见过世面的人。他杀气腾腾地掏出一把短刀，扑向老好。他要来个鱼死网破了。

正在向某人扑出之际，突然村长闯进棚来。他带着四五个民兵，齐声喝道：“向北方，放下凶器！”

向北方一下子软了，他瘫倒在地上，全身颤抖着。

村长握住老好的手说：“老好，不要怕，现在不同过去，你还是盖你的房，娶你的亲。乡邻们都心里有数，支持你过好日子。”

此时的老好不知该说啥好，嘴里一个劲地说：“多亏大伯，多亏乡亲们。”

村长拍着老好的肩头说：“我们早得知向北方设计抢你的钱，我们在庵外隐蔽多时了。”

向北方被村长和民兵们带走了。

老好望着那远去的身影，第一回脸上露出了笑容……

背 书

屈重喜

一串悦耳的电铃声把我催进四年级一班教室。这是一节教导主任辛志明老师的语文复习观摩课。这是个难得的机会。我倒要亲眼看看这位瘦不赖呆的主任在这个乱班中能干出什么辉煌业绩来。

事情就坏在眼前这五十名毛猴的身上。

开学初，在我的一节语文观摩课上，他们竟然串通一气胡闹，公开出难题“将”我的“军”，使我的名声大落。我终于被辛主任以“管不住学生”为由，调到了一年级。“从一年级教起吧！”几乎成了他对我谈话的口头禅。谁晓得这“乱”的滋味在一个月后的今天却轮到他尝了。

上课铃一响，我便目不转睛地审视着他的一举一动，我暗暗寻找他教课的破绽。想不到他一踏上讲台，用矍铄的目光扫视了一周后，五十多名学生竟没有一个轻举妄动的。

接着他问：“能背诵基础训练五第六题那首诗歌的请举手！”只见一个学生神气十足地站起来说：“辛老师，那首诗太长，我们都背不出来，你能给大家做个样子吗？”

这一军将得好！我心中暗自高兴。

说话的学生正是那个曾经给我出过难题的超级捣蛋王田飞虎。你看，他那洋洋得意的神气及挑战的口气、放肆的语言和他那狡猾的眼神，多么使人难以对付。这突如其来的“难题”使不少同学吃了一惊。我揣摩着他的心情定被这一军将乱了，估计他不会有超人的妙计，顶多不过来个金蝉脱壳而已。谁料，他却没作任何回避，毫不介意地欣然应允道：“你的建议不错，现在就请同学们翻开书，看老师背得对不对！”全班同学哗哗翻书，惊奇地等着这年过半百的老头子背书。有的悄悄嬉笑着，大有幸灾乐祸之势；有的则为辛主任捏一把汗。我却旁若无人似的等他在众人面前丢丑。只听他咳嗽一声，马上背诵起来：“你可知道，你可知道，世界上有些字万分神奇……”没想到他对课文竟那样烂熟，背起来犹如行云流水欢快流畅。寂静的教室里独有他那浑厚的男低音在飘荡着。这声音时而低沉，时而高昂，时而激越，时而奔放。真是情景交融，妙造自然。我沉浸在诗的意境中了，我被感染了。啊！这哪里像背书，分明在朗诵，在表演。这首要求学生背诵的长诗，背完竟只字不差，无可挑剔。他一口气背完，习惯地掀掀鼻梁上的眼镜，站在讲台上不动声色。全班学生如梦初醒，张大了吃惊的眼睛，不吭一声。听课的十多名老师也无不为之震惊。

“有错的地方吗”辛主任轻声问。

“没——有——”同学们欢快地齐声回答并报以热烈的掌声。

不知怎的，刚才我那挑刺的念头忽然消失了。我被辛主任精彩的背诵惊呆了，感动了。这时，我才真正明白了辛主任调我到一年级“从头学起”的深刻含义。我惭愧地低下了头。

第五章 报告文学

心 事

龙 渊

雨没命地下了七天七夜，到下午越下越大了，好像永远没个完。

黎明大队老支书金永锡淋得像个落汤鸡，急忙跑进办公室打电话，凑巧电话铃急促地响了起来。他拿起听筒一听是公社党委刘书记，就抢先汇报起防汛排涝情况来了。

“截至今天下午，我们全大队挖排水沟一百七十条，护地二百六十七亩。前次被水冲垮的十一丈河堤已经修起了九丈。在这两天的战斗里，还是玉梅领导的青年突击队厉害，三十七个社员今天在水里泡了一整天……”

奇怪！往常刘书记只要听到这个突击队做出成绩，总要赞扬几句，今天怎么从听筒里光听到叹息的声音，难道我在工作中犯了错误吗？金支书汇报后，不安地等待着上级的批评。

只听刘书记慢吞吞地说：“老金呀，你是一个老党员，知道了这件事可要冷静对待呀！”

“是！”金支书没头没脑地应了一声。

“县上打来电话说，兴国在抢修旬河水库的时候负了重伤……”

“啊！……”金支书没等刘书记说完，情不自禁地叫了一声。

“老金，”刘书记安慰他说：“伤势虽然很重，但是县委已向西安医学院打电话，要求派高级大夫来治疗。”

金支书放下电话，站在那里呆了好大一会。儿子兴国是在六天前自愿报名到县上防汛重点工程旬河水库去的。走的时候，他严肃地对兴国说：“到那里不管干什么，都要记住你是共产党员的儿子！”那时兴国只是憨笑着回答：“爹，你以后去打听好了。”

忽然河边传来一阵欢呼声，金支书被这阵欢呼声吸引着，赶忙走到河边。儿媳玉梅正在给全体青年突击队员布置排水任务，说罢，队员们像小老虎一样扑到田里去了。这时他猛地喊住玉梅：“我告诉你……”但当他发现玉梅那因吃惊而突然恐慌起来的脸色时，又违反心意地说：“公社刘书记又表扬了你们青年突击队，再加一把劲干！”

玉梅不安地望着金支书，好像极力要从爹的表情上找出什么隐密似的，探索地问：“爹，你是……。”

“咱们一块下水干！”金支书连忙打断玉梅的话，先跳进齐膝盖深的水里去了。

整个一下午，金支书干得特别起劲。天黑以后，雨还没有停的希望，青年突击队研究了一下，决定分两套人马，一部分坚持排水，一部分加固河堤。需要一个马灯，玉梅硬叫爹回去取她家的。

金支书匆匆赶回去。外边桌上的马灯不见了，他四处寻找，最后才发现在玉梅两口小房的桌子上。当他提着马灯正要往外走时，又发现桌子上放着一个包裹，上面写着：“寄旬河水库防汛大队金兴国收。”旁边还放了一封没有封口的信。他抽出信一看，上面写着：

兴国：

我们青年突击队在党支部的领导下，几天来成绩很大。我们计划明天就把被水冲垮的十一丈河堤修好，再开一百道排水沟。

爹的情绪饱满，信心足，干劲大，而且具体领导着我们青年突击队，面对困难不低头。……

金支书看完信，心里热呼呼的。他觉得自己距儿媳赞扬的还差得很远，还得再鼓一把劲。同时也放下了一条心，因为原先他担心玉梅听了兴国受伤的消息后，工作情绪会受到影响，现在从这封信看，她压根儿不知道。

一月以后，三百多亩早秋玉米田里的积水排完了，玉米苗儿迎着阳光，在微风中摇摆。

这天下午兴国回来了。这个生龙活虎般的小伙子，健康恢复得真快。玉梅见了兴国悄悄地说：“伤好了，就别对爹说你受伤的事。那天我由回来取粮的拴娃子口里知道你受

了伤，怕影响爹的工作情绪，一直想办法瞒着他。”

金支书一见儿子，惊奇地看了一遍又一遍，拍拍肩膀，又摸摸胳膊。忽然，他把儿子叫到门外，也悄悄地对儿子说：“你受伤的事，我一直没告诉玉梅，她的情绪一直很好，她带领的青年突击队这一次又立了大功，公社已经把全体队员评为防汛标兵了。”

“刚才她说她瞒着你，现在你又说你瞒着她，可我受了伤也一直瞒着家里，这消息到底是……”没等兴国说完，玉梅听见后从屋里出来了，三个人都会心的笑了。

开路者

龙庚贤

路是从没有路的地方开创出来的。这是人世间的哲理，也是生活的真谛。

1983年春，当和煦的阳光普照着大地，树木开始吐出嫩绿新芽的时候，一个青年人，在乾佑河畔的一座荒山下伫立着。他就是陕西省柞水县乾佑镇石镇行政村一组的初中毕业生、共青团员韩国堂。他一会儿抬头看看那五沟、六梁、十面坡的千亩荒山，一会儿又低头沉思着。此时此刻，他正在进行着一个重大而又严肃的抉择，也是他踏入社会开始接受人生课题的一个重要答卷。中央一号文件下发了，允许个人承包集体土地、荒山，这给贫困的山区农民带来了希望和曙光。村干部学了文件后，就决定把这一千亩荒山包出去。一个多月过去了，没有人出面签订合同。干部们为他们作出的决定付诸东流而大为懊丧。就在这时，年仅二十岁的韩国堂放出话：“我想承包哩！”这话一传出去，惊动了亲戚、朋友和四邻。人们纷至沓来，七嘴八舌地劝他不要干这蠢事。

年轻的伙伴们对他说：“拉借些本钱，出外做生意，一趟就赚几百块，何必包那荒山，把你捆在坡上，十年八年也捞不到收入。”韩国堂淡淡地一笑说：“在荒山上栽板栗、核桃和果树，开始也许要摊本，但几年后就会有收益，既绿化了荒山，又控制了水土流失，这是一条致富的正路。不仅自己能致富，还能造福后代，兴利于社会。”

一个自称很有处世经验的人对他说：“国堂，你太年轻，缺乏生活阅历，如果你把树栽好了，一有收入，上边下一道命令，全部收归集体，那时你干哭都没有眼泪！”国堂仍然淡淡地一笑说：“第一，中央有文件，谁敢随便改变！第二，即使收归集体，荒山上有了绿树，有了收益，对全村人都有好处。”

一位好心的老年人说：“界牌湾建筑队的队长是你舅，你到他那里当个工人，一天至少也赚十元八元，何必在山上受风吹雨打的苦。”国堂说：“人不是纸糊的，怕风吹雨打，就别到这世上来。”

面对所有的劝说、阻拦，国堂毫不动摇，他下定决心要承包这荒山，为山区农民开创一条致富的路子。就在这时，乾佑镇党委副书记周敬东同志风尘仆仆地赶来对不愿叫儿子承包的父亲做工作，使全家人都成了国堂的支持者。

他望着这一大片荒山，咬咬牙齿，在心里说：“拿定主意，决心不变！”这天晚上，他兴冲冲地找到村长，在全县第一个率先签订了承包1000亩荒山的合同，期限为30年。消息传出后，原来劝说他的人，讥讽嘲笑者有之，观望者有之，还有人竟然说：“谁家的姑

娘若嫁给国堂这傻瓜蛋，就倒霉一辈子！”

韩国堂听见装个没听见。他只有一个坚定的信念：八九年后让事实说话吧！

国堂打铺盖上山了。东方刚发亮，他就抡起镢头挖坑、栽树。饿了吃一块包谷馍；渴了喝几口山泉水；晚上就着朦胧的月光还要干几小时。身上的汗衫被汗水湿透了，脱下来拧干穿上继续干。实在累得不行了，钻进茅庵，一躺下就呼呼入睡。手上的血泡破了一个又一个，最后磨成了一层厚厚的硬茧。他笑着说：“这一下，再不起泡发痛了！”有一次国堂回家取干粮，母亲爱抚地摸着他那消瘦的面庞说：“堂儿，在家里歇几天，娘给你做些好吃的，补补身子。”国堂在母亲面前蹦跳了几下说：“娘，你看，我的精神还大着哩！”说罢，提着干粮又匆匆上山了。一个月以后，父亲干完承包地的活儿，扛着镢头上山来了。国堂对父亲说：“爹，你年岁大了，山上的活太苦，你咋受得了？”父亲心疼地摸着儿子的头说：“你的身子骨太嫩，一人在山上没黑没明地干，我在家睡觉都睡不安然。”这是对儿子的关怀，也是支持。国堂一头扑在父亲怀里，激动地说：“爹，你真是我的好爹！”

7月，有270多棵板栗树发生了虫害，小虫子爬满树叶，把嫩绿的叶子咬成了千疮百孔。父亲望着那使劲吞噬树叶的小虫，心里一阵难受，眼眶里不由得掉下了泪水。他拉着儿子的手喃喃地说：“也许……村里人说的对，咱不该承包……这荒山。”国堂把小虫子捉到手上看了看说：“这是啥虫？怎么这么厉害？！”父亲长叹了一口气说：“现在退了还不迟。”国堂的心不由得抽搐了一下，如果任虫害蔓延，几个月的辛苦就会变成泡影；从山区实际出发，绿化荒山，治穷致富的路子就会从此掐断。他攥紧拳头，大声地对父亲说：“决不能就此罢休！不信没有治这虫子的办法！”在这是进还是退的关键时刻，韩国堂以他那初生牛犊不怕虎的胆识，下定了治虫的决心。他跑新华书店，买了大量的防治林木病虫害的书籍；他跑柞水板栗研究所，虚心求教；有多少夜晚，他拖着疲倦的身体，在茅庵里就着油灯学习。八九天时间，他就掌握了防治板栗病虫的技术。他买了药物进行喷撒。那270棵发生虫害的板栗树，焕发了新绿。面对此情此景，他笑着问父亲：“怎么样？”父亲满意地说：“这虫子真的死完了！真是不学不知道，你那初中文化水平，还发挥了作用啦。”

嫁接良种板栗，是要靠技术保证成活率的。韩国堂白天坚持劳动，利用晚上在灯前按照书上的图式练刀法、插枝、包扎。多次手指被削破，用胶布包好继续练。十多天后就熟练地掌了劈接、插枝接、舌接等技术。嫁接的成活率也由原来30%提高到90%以上，成为柞水县嫁接板栗成活率最高的能手。

韩国堂承包的1000亩荒山，纯系黄沙土。这种土壤性松散，蓄水保墒能力很差，在干旱时期要保证新栽的幼苗茁壮成长，是很困难的。国堂翻书本，找有经验的人请教，把在山坡地种玉米挖鱼鳞坑的办法，引用到管理板栗树上来。这种办法是在每棵板栗树根修筑一个半圆形似鱼鳞的坑，外高里低，易于蓄水。他发动全家人苦战了两个多月，完成了这项工程，使所有新栽的板栗树苗，经受了多年春旱和伏旱，没有一棵枯死，而且使栗子个大味美，每年都被板栗研究所作为优良种栗全部收购。

韩国堂在柞水县委、县团委以及村党支部的关怀下，以惊人的毅力和决心，刻苦钻研掌握科学技术，苦干了七年，投工8000多个，嫁接优良板栗300亩，13500株，新栽

板栗 310 亩，核桃 17 亩，水杂果树 60 亩，漆树 40 亩，药材 22 亩，累计收获板栗 8000 公斤，收入 18000 元。其中，仅 1989 年就收获板栗 2000 公斤。

昔日的千亩荒山，绿树成荫。不少专家估计，再过五年年产板栗至少可达 1 万公斤，年收入将在 4 万元以上。1983 年对韩国堂承包荒山冷嘲热讽的人，也不得不翘起大拇指说：“没想到国堂这小娃子竟然干出了大事业！”

“要致富，快种树；要想富得快，种好板栗带。”如今，当你走进乾佑镇和下梁乡，连三岁的孩子都能说出这样的话语。1988 年共青团陕西省委、省科委号召培养“青年‘星火’带头人”活动，并把板栗嫁接、科学管理、科学贮藏列为“星火”项目。1989 年春，柞水县林业局、科委和县团委等部门在下梁乡召开了万亩板栗现场会，请韩国堂给父老乡亲们介绍了自己管理板栗的经验。他望着在场人们那期待的目光，推心置腹地说：“我的愿望并不是自己有钱花，而是为青年和贫困户们摸出一条致富的路子，带动大家都富起来。”话不多，但铮铮作响，掷地有声。在那些图谋私利，一心给自己建造安乐窝的人面前，二十多岁的韩国堂无愧是他们的一面镜子。

韩国堂说到做到。靠自己一片热心和真诚，并以村团支部副书记的责任感，把周围的兄弟姐妹们聚拢在一起，开办家庭板栗管理培训班，使 80% 以上的青年人都学到一门技术。谁家有困难，他就到谁家去帮助解决问题。春天，他手把手地教青年们嫁接；夏天，现场向青年们传授管理经验。几年来为周围的贫困户提供优质板栗苗 3000 多棵。石镇三组村民曾永贵承包了 500 亩荒山，他多次主动上门帮助解决各种实际问题，耐心传授技术，使种植、嫁接的板栗成活率达 90%。

韩国堂绿化荒山，带动青年致富的事迹在《中国青年报》、《中国青年》、《陕西日报》等报刊上介绍后，全国十多个省、市的解放军指战员、干部、工人、农民、科研人员、学生共 200 多人来信来访，有的向他求教，有的和他交流科研和生产技术，有的鼓励和支持他，他都用书信作了答复。

1985 年韩国堂被陕西省商洛地区评为绿化先进个人；1988 年被共青团陕西省委、省林业厅、省绿化委员会评为“绿化三秦突击手”；1989 年被共青团陕西省委、省科委评为“陕西省青年‘星火’带头人”标兵；1990 年 2 月被共青团中央、国家科委评为“全国农村青年‘星火’带头人”标兵。

一个宽阔的致富路子被韩国堂开创出来了。板栗坡、板栗沟、板栗园，已遍布柞水的山山岭岭、沟沟岔岔。几年以后，当汽车、火车载着柞水大板栗，奔驰到全国各地，奔驰到东南亚各国的时候，柞水的人们，千万不要忘记为大家开创致富路子的韩国堂！

大山的女儿

龙康贤

山，是雄伟而高大的。它在固定的地面和空间，毅然屹立，巍然不动。不论是暴风骤雨，还是电击雷劈，它若无其事，泰然处之。

山，是无私的。它心甘情愿地用自己的心血，给人类抚育林木、花草，贡献矿藏，从

不向人类索取分文。

大山那无私奉献的精神和坚毅的性格哺育了山里人。他（她）们坚强勇敢，勤劳朴实，热情好客，乐于助人。别看他（她）们文化不高，但他（她）们为了事业的成功和发展，甘愿奉献自己的一切，包括生命在内；即使有了什么挫折，不怨天尤人，亦不叫骂，他（她）们擦去汗水，用充满硬茧和带血的双手，从头做起。轻薄的城里人问他（她）们：“这是为什么？”他（她）们毫不犹豫地回答：“我们是山里人，是大山的儿女！”

1969年5月出生在秦岭南麓柞水县七坪乡马房行政村四组的胡启凤，就是山里人的典型代表，也是大山的杰出女儿。

大概是生不逢时吧，胡启凤出生的那年正是神州大地经受着“四人帮”蹂躏的年代。父母在生产队里一年辛苦到头，一人只能分75公斤口粮；一个劳动日只能分到一角三分钱。苦命的胡启凤一生下来，由于母亲那干瘪的乳头就没有奶水，一天只能给她喂三四次玉米糊糊。在她七岁的时候，由于营养不良，面黄肌瘦，皮包骨头。就这样每天还提着篮子在山上挖野菜，填补一家人的饥肠。粉碎“四人帮”后，实行了大包干生产责任制，她家庭的生活有了好转。1977年春，一天马房子小学的老师进了她的家门，抚摸着她那留着两个小辫的头说：“启凤，该上学了。”这句话倒出了她几年的心愿。有多少次，当她看见别人家的孩子背着书包上学的时候，她多么想自己也应该有这一天。她向父亲提出：“我要读书！”父亲难为情地说：“凤儿，咱家粮食够吃了，但还没钱用。这一学期的学杂费得几十块钱哩！”望着父亲那万般无奈的表情，懂事的启凤只有反过来安慰父亲说：“爹，你别难过，我不上学了。”这天，当老师登门叫她上学的时候，读书的欲望又支持她望着父亲，期待父亲有个满意的回答。父亲望望凤儿，又望望老师说：“学杂费还是拿不出……”老师听了语重心长地说：“教育奠基，科技兴国，这是中央的既定方针。凤儿读书不读书不单是你们家庭的事儿，又是关系到国家兴衰的大事。经乡党委和乡政府研究，免收启凤的学杂费。这一下你该叫孩子上学了吧！”父亲被这突如其来的喜讯惊呆了，半晌才半信半疑地问：“是……是真的吗？”老师掏出乡政府的决定让他看了后，他才高兴地望着启凤说：“凤儿，一辈子都不要忘记党和政府这一恩情。”启凤感激得泪水长流，她用点头表示她要牢记父亲的话。

启凤上学的头一天，老师教他们认“山”字，并且在黑板上用粉笔画了山，说明“山”字是从像形的山演变而定形的。山，对启凤来说，如同生她养她的父母一样。小时候她哪一天不提篮子在山上挖野菜。她的眼前出现了那密密麻麻的松林和枝叶繁茂的栎林，还有那一串串红得发紫的五味子，一丛丛野菊、野玫瑰、山丹丹。她在心里说：“我要好好学习，掌握依山致富的本领，把山区建设好。”

高小毕业后，启凤的年龄大了，失去了上初中的机会。但她高高兴兴地回到家里，承包了100亩荒山。每天天不亮就上山，挖坑，栽树。尽管她只有高小文化水平，但聪明的启凤翻书本，向科技人员请教，两年时间把100亩荒山全栽上了板栗和核桃。春季当幼树吐出嫩绿新芽的时候，她高兴地笑了。再过两年，板栗、核桃树都要挂果了。她下定决心要把第一年生长的板栗、核桃送给乡上的干部和老师，让他们尝尝新。

1996年4月15日下午，胡启凤正在麦田里锄草，突然井家沟的山林起了火。狂风卷着烈焰正向飞播成林的国有林山蔓延着，她立即放下手中的锄头奔赴火场。同去的两位

妇女，知道她身怀有孕，劝她不要去。启凤坚定地说：“山上那么多的松树烧了多可惜，多一个人就多一分力量。”说罢奔到扑火队伍的最前面，用松枝奋不顾身地扑打。她同乡亲们把100多米长的火带扑灭后，口干舌燥，浑身无力，汗水把衣服都湿透了，但她没有休息又到山梁上挖隔离带，阻止火势向一边的栎林蔓延。突然，一阵大风刮来，火势迅速扩展。若在这时，避开火势，放弃扑打，她一定会安然无恙；倘若坚持扑打，就有生命危险。就在这进退凭选择的关头，胡启凤想到的是几千亩森林比我个人生命重要得多，即使我逃离火场，但当这些林木被火烧成焦土时，我会天天流泪的。她咬紧牙关，用松枝拼命扑打。打灭了一段，风一刮又复燃。就这样她一人在最关键的部位上反复扑打了六次。不料，她被蔓藤绊了一跤，跌在火堆中再也起不来了。当人们把大火扑灭，在烧焦的蔓架中找到她时，她的衣服、头发全被烧焦了，皮肤烧伤在百分之八十以上。但她仍用微弱的声音问：“大火扑灭没有？其他人烧伤没有？”在场的人大受感动，个个热泪盈眶。村民立即将她送进柞水医院，当晚又转送西安第四军医大学附属医院。终因烧伤面积过大，抢救无效，与世长辞。

启凤死后，村里从年迈苍苍的老人到五六岁的孩子，莫不嚎啕大哭。大家都为失去一个心地坦诚、善良，时时都把父老乡亲放在心上的好青年而悲痛欲绝。村民宋全义一家老小齐跪在胡启凤的灵前诉说了1994年发洪水那天晚上，当洪水冲进院子后，启凤放下自己的家产不搬，帮他家转移粮食、家具的事；一位拄着拐棍的五保老人，爬在胡启凤的灵柩上，大声哭道：“凤儿呀，你死了谁来照看我呀！六年以来你包了我的劈柴、挑水、洗衣、磨面，你比我的亲闺女还好呀！”

胡启凤为保护国家、集体林木光荣献身之后，共青团柞水县委和柞水县妇女联合会分别授予“新长征突击手”和“三八红旗手”称号。中共柞水县委、柞水县人民政府于1996年6月5日作出决定，号召全县人民向胡启凤学习。

胡启凤安葬在她用生命捍卫过的井家沟林区山脚下。共青团柞水县委和县妇女联合会特在其墓前立了一个纪念碑，表彰了她扑灭森林火灾的英雄事迹，也表明了胡启凤生前和死后都是大山的卫士。

第六章 电视文学剧本

混浊的泪水

龙康贤

白小莉那清瘦、匀称的面孔，充满着愧疚和悔恨，混浊的泪水从眼眶里不住地涌出来。

推出剧名：“混浊的泪水”和演职人员表。

画外音：这是逝去的岁月留给人们的痛苦的记忆……

初秋的阳光，照耀着生气勃勃的城市。

琳琅满目的百货大楼，吸引着笑容满面的工人、农民、解放军战士；宽阔的街道，车水马龙，人流浮动。

徐振锋和乔小梅，极力掩饰着内心的激动，从街道办事处走出来，他们各自捧着一份结婚证，不约而同地互望了一眼，欣喜地笑了。

徐振锋将结婚证送到乔小梅面前：“小梅，你把咱俩的结婚证都装上。”

乔小梅不解地：“懒家伙，连结婚证都不愿意装！这才有多大个分量？”

徐振锋感慨万千：“它的分量可不轻呀！爱情的价值有多大，它的价值就有多大；爱情的分量有多重，它的分量就有多重！”

乔小梅会意地一笑：“你是在作诗！”

徐振锋：“不，这是我的心里话！”

乔小梅：“既是心里话可为什么不愿装结婚证？”

徐振锋撩起自己的工作服：“看，口袋有个大洞！”

“好！”乔小梅无话可说了：“那我就一起装上。”说罢，把两张结婚证放在一起，摺好，装进自己那黑色的钱包里，又把钱包装进右边的衣袋里。

一辆电车在附近的站停下，下车和上车的人正在门口拥挤着。

乔小梅着急地说：“振锋，快，六路电车到了！”说着拉着徐振锋向电车奔去。

车上的座位已被人占满，乔小梅在前，徐振锋在后，站在过道里。

一个戴大口罩的女青年拥进车来，挤进乔小梅和徐振锋之间。

徐振锋打量着戴大口罩的女青年。

戴大口罩的女青年在各个乘客身上仔细地观察着，像猎人搜寻猎物一样。

电车开动了，沿着宽阔的街道向前驶去。

戴大口罩的女青年右手把住车棚上的扶杆，她手背上的一颗大黑痣，映入徐振锋的眼帘。徐振锋陷入了痛苦的回忆……

一间幽暗的房子里，八九个戴着大白口罩的男女青年，围着戴大白口罩和黑墨眼镜的徐振锋。

徐振锋：“各位，干咱这一行是老鼠舔猫腿——危险，你们谁也不许打听我姓什名谁，也不许打听我住在那里。咱们对着电灯发誓！”

众人齐声：“谁若违犯，天打雷轰！”

一个女青年举了一下右手：“师傅……”

徐振锋看见她的右手背上有一颗大墨痣。他望了这女青年一眼：“有话就说！”

有黑痣的女青年气势汹汹地说：“天打雷轰不可能，依我说咱放实在些，谁若违反了

这一点，白刀子进，红刀子出！”

一个留着短发的女青年，浑身打着哆嗦，吓得用双手捂住了脸。

徐振锋示范割包——他从一个背着提包的人旁经过，只见他的身子往那个人身边挤了一下，那提包就被割开了。

徐振锋示范掏包——他的左手往旁边一个人的肩膀上一搭，那人口袋的钱包便到了他的手里。

徐振锋教他们团伙行窃……

徐振锋：“万一失主发现丢了东西，其他人要千方百计掩护下手者逃离现场，必要时还要和失主周旋。”

留短发的女青年：“师傅，要偷就偷富有的，别偷穷苦人。”

徐振锋陷入了沉思。

有黑痣的女青年拍拍胸膛：“干咱这行的别藏菩萨心，手要狠，心要毒，管他穷人富人，遇着谁就是谁！”说罢，她指着留短发的女青年：“你不想干就早些滚！”

留短发的女青年无可奈何地低下了头。徐振锋一步一步走到她跟前，小声问：“你心里有啥话没说出吧？”

留短发的女青年：“师傅，这不是人干的事，沿门乞讨也比干这强！前几天，我见一个人的钱被咱们的人偷了后卧轨自杀了。我……我走了……”说罢，她坚定地向外走去。

有黑痣的女青年：“滚吧！去沿门乞讨吧！”

徐振锋沉思着，脸上充满了痛苦。突然，他举起右手：“各位，我不干这缺德事了，咱们从此分手！”

电车减速，停下。售票员向乘客报站：“华西门到了！”

车门启开。下车的还未走完，上车的蜂拥而至，车厢门口一片混乱。

一个乘客大叫：“长眼睛没有，怎么专往脚上踩！”

另一个乘客：“你不让踩脚呆在家里好了！”

双方扭住撕打，乘客们拉架，愤怒的制止，不满的言语……

徐振锋既不拉架，也不叫喊，专注地瞅着有黑痣的女青年。

有黑痣的女青年往乔小梅身上一靠，神不知鬼不觉地掏走了黑色钱包。

乔小梅毫无觉察，一直在惊慌地防卫着撕打者那胡乱挥动的拳头。

有黑痣的女青年突然拨开混乱的人群挤下车去。

徐振锋对乔小梅说：“你先回去，我有件紧要的事要在这里下车。”

乔小梅不解地望着下车的徐振锋：“得多长时间？”

徐振锋：“很难说。”

有黑痣的女青年走进一家食堂，买了一大盘回锅肉，两碗米饭和一瓶啤酒，在一个空桌上摆好，正要坐下来就餐时，徐振锋在桌子的同一方，紧挨着她坐下来。

有黑痣的女青年气愤地盯了徐振锋一眼，起身转向另一方。

徐振锋微笑着，也转向另一方，仍然紧挨着她坐下来。

有黑痣的女青年突然站起身，把饭菜和啤酒移到另一个空着的饭桌上，由筷筒里抽出一双筷子，挟了一块肉放进嘴里。

徐振锋仍然微笑着走到这个桌子跟前，在她对面的一方坐下来，从筷筒里抽出一双筷子，挟了一块红烧肉放进嘴里。

有黑痣的女青年把筷子一摔：“你干啥？”

徐振锋一派正经地：“别发火，我不但要吃红烧肉，还要吃米饭，还要喝啤酒！”

“叭！”一声，有黑痣的女青年把啤酒摔到地上，像发怒的狮子吼道：“流氓！无赖！”

徐振锋开怀大笑：“好一个正人君子！你装的倒像呀！”

有黑痣的女青年举起拳头：“混账东西！”

徐振锋也举起拳头：“要打架吗？你吃了亏可别后悔！”

在食堂吃饭的人们一齐围拢过来。

一个交通民警急急地闯进来：“干啥？”

一个手里拿着蒸馍的老头叹了一口气：“年轻人别发火，有啥问题用嘴说嘛，动手动脚像啥话！”

有黑痣的女青年像打机枪似的：“我买了些饭菜，他死皮赖脸地坐下来就吃，大家说他不是流氓、无赖是什么？”

一个女干部指着徐振锋：“你欺侮女同志，这太不像话！”

拿蒸馍的老年人掏出两块钱，送到徐振锋面前：“小伙子，你身上没有钱，拿上去买饭吃吧，别干这丢人事。”

徐振锋摇摇手：“老大爷，我有钱！”

围观的人异口同声：“那你为啥要吃人家的饭？”

“唉——一言难尽！”徐振锋装得很可怜的样子，“我和她恋爱几年了，我为她花的钱不在少数。今天她刚和我领了结婚证，她把两张结婚证往身上一装，就翻脸不认人了！”

围观的人不由吃了一惊：“啊——原来是这样！”

有黑痣的女青年气得脸色发青：“胡说！我就不认识你，谁和你领过结婚证？”

拿蒸馍的老头：“小伙子，你说的是实话吗？”

围观的人专注地盯着徐振锋。

徐振锋胸有成竹地：“我有真凭实据！”他指着有黑痣的女青年：“你把那个黑色的钱包掏出来！”

有黑痣的女青年惊惶万状：“钱包是……是我的，你……你凭什么要？”

拿蒸馍的老头：“姑娘，这就是你的不对！不吃西瓜不怕得冷病，你和他没领结婚证把钱包拿出来让他看看怕啥！”

有黑痣的女青年盯了老头一眼：“狗逮老鼠多管闲事！”

交通民警生气地指着有黑痣的女青年：“你真不讲理！”说罢，拉着徐振锋和有黑痣

的女青年：“走，一块上派出所去！”

一间不太宽敞的工人宿舍，简单朴素，但并不寒碜。房子中央放着一个大圆桌，桌上摆着几个用花瓷碗反扣着的菜，旁边还有一瓶西凤酒。显然，女主人是特意破费了一番。

乔小梅倚在门口，焦急地向街道张望着，不时地看看表，时针正指着下午三时。她关上门急匆匆朝街上走去。

乔小梅在人群中穿行着，专注地观察着由她身边经过的人。

乔小梅来到徐振锋来过的食堂，啤酒瓶碎片狼藉在地。一个营业员拿着扫帚，一边清扫，一边说：“刚才那一男一女，真叫人莫名其妙。”

一个正在吃饭的顾客：“那个小伙子总不敢胡说吧！？”

一个坐在饭桌旁抽烟的青年人：“一领结婚证就翻脸的女人还是有的。”

营业员把玻璃渣扫进灰斗：“进了派出所总能弄个水落石出。”

乔小梅转身朝派出所走去。

派出所。

徐振锋脸上漾着滑稽的微笑。

有黑痣的女青年惊魂未定。

公安人员盯着有黑痣的女青年：“现在只有把黑色钱包掏出来看一下，才能断定你们谁是谁非！”

有黑痣的女青年神情紧张地：“钱包是……是我的，里面没有什么结婚证。”

公安人员严厉地：“掏出来！”

有黑痣的女青年用右手掏出黑钱包，交给公安人员。公安人员在接黑钱包的一刹那，发现了她手背上的大黑痣，他立即陷入了沉思。约一分钟以后才打开钱包，从中取出十张伍元的票子，又取出两张结婚证。他把结婚证摆在有黑痣的女青年面前的桌上：“这是什么？！”

有黑痣的女青年吓得出了一身汗，哆嗦着说：“我……我没和他领结婚证。”

公安人员：“没领结婚证？这结婚证怎么会到你的钱包里来？”

有黑痣的女青年：“确实没有那回事。”

公安人员问徐振锋：“你叫什么名字？”

“徐振锋。”徐振锋掏出工作证：“同志请看。”

公安人员接过工作证一看，工作证上明明白白写着“徐振锋”，结婚证上也写着“徐振锋”。他拍着徐振锋的肩膀说：“同志，你说的是实话。”说罢，转向有黑痣的女青年：“你叫什么名字？”

有黑痣的女青年脸色骤变，转身向外逃走。

公安人员追出门，大喊：“抓住她！”

有黑痣的女青年转入一个巷子，边跑边取下口罩，装进衣袋里。

徐振锋望着狠命追赶的公安人员：“哈哈……”。

乔小梅在马路上急急奔走。

一辆运货卡车正从一个巷口越过，突然由巷子里跑出一个女青年，司机尽管来了个急刹车，女青年还是被撞倒了。

乔小梅“啊”了一声，赶忙跑到跟前。

司机惊恐地跳下车。

女青年躺在地上，两手平伸着，右手的手背上有一颗大黑痣。

乔小梅在女青年身上检查了一番：“还好，没有明显的伤势。”

司机：“赶紧送医院！”

两人把女青年抬进司机座。

汽车扬起灰尘，向医院驶去。

公安人员奔出巷子左右望着：“噢——连人影都不见了！”

徐振锋也奔出巷子：“同志，别追她了！”

公安人员：“为什么？”

徐振锋笑着说：“强扭的瓜不甜。人家不愿跟咱了，那就算了吧！”

公安人员：“你这场事算了，还有另外一个事却算不了。”说着他掏出市委组织部给他们的寻人通知：“你看，十天以后就要给这个女孩子的爸爸、妈妈、哥哥平反昭雪，可她五六年前就消声匿迹了。这上面说得明白：‘右手背上有颗大黑痣’。这不对上号了吗！你再看这相片和她像不像？”

徐振锋看了相片，高兴地：“就是她，一点没错！”

公安人员如释重负地叹了一口气：“我们找她找了两个多月了。既然你和她有过交情，今天又一块领了结婚证，你无论如何要帮助我们找到她，然后给我来个电话。”

徐振锋大瞪两眼，不知所措地“啊”了一声。

公安人员：“可不能误事呀！”

徐振锋：“啊，啊——”

医院病房。

一场紧张的急救刚刚结束。

有黑痣的女青年躺在病床上，右手伸在外面。

乔小梅耐心地给她喂饭。

左额有伤疤的大夫走到床边，望了望那颗又黑又大的痣，又望了望她的脸：“哦——是她呀！”

乔小梅：“大夫，你认识她？”

大夫：“打过一次交道，但还不知道她叫什么名字？”

乔小梅：“噢——”

大夫掏出一个住院通知单，问有黑痣的女青年：“姑娘，你叫什么名字？”

有黑痣的女青年，睁开疲惫的双眼问道：“我的身体有损伤没有？”

大夫：“幸运得很，身体没有任何损伤，只是大脑受了震荡，住院治疗几天会好的。”

突然，有黑痣的女青年看见了大夫左额上的伤疤，她陷入了回忆……

在贴满斗批改大幅标语的剧院门口，散场的人群正往外挤着。

有黑痣的女青年刚把右手伸进左额有个伤疤的人的衣袋里，就被后边一个青年人抓住了。

青年人举起她那有黑痣的右手：“我把小偷的手抓住了！”

几个青年人拥前来，拳头像雨点般地朝有黑痣的女青年身上打着。

左额有伤疤的人急忙拦挡：“别打，别打！”

一个青年人生气地说：“她偷你的钱，你还不叫打，真是个名副其实的东郭先生！”

左额有伤疤的人对青年人的讥讽毫无反感，很诚恳地问有黑痣的女青年：“姑娘，你为什么要干这种事？”

有黑痣的女青年一反常态：“我的大脑指挥我干的！”

一个青年又举起拳头：“打！”

左额有伤疤的人好言相劝：“小伙子，你们都回去吧，这事由我来处理。”

众人叽叽喳喳离去。

左额有伤疤的人见没人了，小声问道：“姑娘，你是不是没钱用？”

有黑痣的女青年：“我是学手哩！”

左额上有伤疤的人惊讶地：“你怎么要学这个呀？”

有黑痣的女青年：“告诉你也没用！”

左额上有伤疤的人长叹一声：“好了，我和你不说了。”

有黑痣的女青年想到这里，眼皮一挤，两颗泪珠滚了出来。

大夫见她迟迟不说姓名，笑了笑说：“姑娘，住院通知单上没有姓名，手续办不成呀！”

有黑痣的女青年吞吞吐吐地：“我……我叫……我……我没有名字。”

大夫又难为情地叹了一口气。

乔小梅：“人怎么能没有名字呢？”

有黑痣的女青年突然坐起身：“大夫，我不住院，你让我走吧！”

“这怎么能行！”大夫埋怨道：“你的大脑受了震荡，若不好好治疗会有危险的。”

乔小梅更不理解：“妹子，你这是为啥呀？既不说姓名又不愿住院治疗……。”

有黑痣的女青年：“我……我……我没有钱。”

乔小梅信以为真：“我这里有！”说罢，就在身上掏起钱包来。掏了半天，把外衣、内衣的几个衣袋齐搜寻遍了都不见钱包。她不由得惊叫道：“我的钱包不见了！”

“啊！”有黑痣的女青年失声地说：“是个黑色钱包，里面有两张……。”

乔小梅着急地：“有两张结婚证。”

有黑痣的女青年那清瘦、漂亮的面孔，充满着愧疚和悔恨，混浊的泪水像冲决堤岸的河水，不住地涌了出来。

大夫和乔小梅齐声安慰道：“没关系，再想办法。”

有黑痣的女青年更为伤心，小声地抽泣起来。

乔小梅：“我回家去取钱。”

大夫：“先欠上，下月在我的工资中扣除。”

乔小梅：“不，我家里有现钱。”

有黑痣的女青年突然放声大哭起来。

徐振锋家。

桌上用花瓷碗反扣的菜原封未动，西凤酒仍然放在那里。

徐振锋焦急地在房子走来走去，皮鞋踏着地板，发出单调的“吱吱”声。

乔小梅着急地闯进来：“振锋，我的钱包丢了！”

徐振锋“唉——”了一声说：“为你那个钱包我闹了场笑话，现在正熬煎下不了台呢！”

乔小梅：“别说你这个笑话了，快给我取五百元！”

徐振锋不解地：“取钱干啥？”

乔小梅：“我刚才找你，路过柳巷时一辆汽车把一个女同志撞倒了，现在住进了医院，她没有钱付住院费。”

徐振锋：“那司机怎么不管？”

乔小梅：“不怪司机，是她奔跑时碰到车上的。司机把人送进医院后，有急事先回去了。”

徐振锋：“被撞伤的是个戴大白口罩的女同志？”

乔小梅：“不是。”

徐振锋：“右手背上有没有一颗黑痣？”

乔小梅：“有，有，有一颗大黑痣！”

“通！”徐振锋猛地用拳头捶了一下自己的脑袋：“我该死！都怪我的恶作剧……小梅，她住在那个医院，几号病房？”

乔小梅：“市第三医院，二楼十六号病房。”

徐振锋：“好，我立即给派出所打电话！”

乔小梅疑惑不解：“给派出所打电话？”

徐振锋边跑边说：“回来再告诉你！”

医院病房。

老大夫慈父般地为有黑痣的女青年喂水。

有黑痣的女青年：“大夫，你真好，还有那个姐姐也好。这社会上还有好人哪！”

大夫：“姑娘，你家里还有些什么人？”

有黑痣的女青年：“一家三口人全被害死了？”

大夫惊愕地：“什么，你一家三口人都被害死了？”

有黑痣的女青年：“1967年，我的父亲被打成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

一群戴着红袖章的造反派，正在毒打挂着“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牌子的干部。

一个手持棍棒的造反派，凶恶地说：“老实交代，为什么要反对伟大旗手江青同志?!”

“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理直气壮地：“我对‘文化大革命’采取的方式、方法有不同意见，向中央反映一下，这是一个共产党员的权利!”

“妈的，你有什么权利?!”造反派一棒打在“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头上。随着“啊!”的一声，“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倒在地上一动不动了。

有黑痣的女青年的画外音：“我的母亲是一个人民教师，她在洗衣服时说了句‘衣服的领子和袖子最容易脏了’，就被挂上二百多斤重的铁链子接受批斗。

在一丈多高的批斗台上，站着挂有铁链子的女教师。

人群中不断地响起：“谁反对毛主席就砸烂谁的狗头!”和“打倒反革命分子姚红英!”。

女教师被铁链子压得头上冒大汗，两腿打哆嗦，眼前一阵天摇地转，便由批斗台上跌了下来。沉重的铁链子死死的压在她的身上。

一个造反派用手在女教师的鼻子下试了试向主持会议的“主席”报告：“姚红英死了!”

“主席”在扩音器前大喊：“反革命分子姚红英自绝于人民，继续批斗!”

有黑痣的女青年的画外音：“第二年清明节，我哥哥到爸爸和妈妈的坟上扫墓，他扎的花圈上写着：‘冤死的爸爸、妈妈千古’，就被关进监狱。”

星光惨淡的夜晚，骨瘦如柴的青年“罪犯”，由监狱屋顶上揭开的洞里爬出来。他向四下望了望，向后檐爬去。

突然，岗楼上的造反派大喊一声：“站住!”

青年“罪犯”坚持向后檐边爬着。“叭!”一声枪响，青年“罪犯”胸部中弹，鲜血染红了白色的衣服。

有黑痣的女青年：“这个社会毁灭了我的家，毁灭了我的幸福，我要报复，我就偷，我就捣乱，有时还想到自杀……”

“啊——”大夫吃惊地叫了声：“姑娘，你把仇恨的对象搞错了，正如医生面对一个长了毒瘤的病人一样，正确的办法是割除毒瘤，而不是毁掉身体。”

正在这时，徐振锋和乔小梅提着一大包食品、水果推门进来了。

有黑痣的女青年一见徐振锋，突然坐起身，惊慌地：“你……”

徐振锋连忙扶她躺下：“你别怕，我是来向你赔情道歉的。你被车撞了，都怪我的恶作剧!”

有黑痣的女青年：“都怪我，我不该……”混浊的泪水，又从她的眼眶里涌了出来。乔小梅：“你干的事和他的恶作剧，他都给我讲过了。你别难过，今后洗手不干就行了。

粉碎了‘四人帮’后，中央拨乱反正，正本清源，又制定了一系列发展经济的好政策，社会风气好多了。”说罢，她指着徐振锋说：“他就掏过我的钱包，可现在我们已经成为夫妻了。”

有黑痣的女青年不解地：“你俩是夫妻？”

徐振锋笑着问：“你还记得五年前教你们学掏包的那个人吗？”

有黑痣的女青年把徐振锋端详了好大一会：“啊——师傅，原来是你！”

徐振锋摆摆手，内心的懊悔逐渐变为愤恨。他捶着自己的胸膛：“什么师傅，是教唆犯！是对社会的犯罪！”

有黑痣的女青年：“你不是早就不干了嘛？”

徐振锋：“当时不干了，可过了一个时期手又痒了，又干开了。有一次……”

郊区的食堂，人们正在排队买饭。

徐振锋在拥挤的人群中巧妙地掏了乔小梅的钱包。他离开买饭的人群，趑到西南角一个空着的饭桌旁，坐下来点燃一支香烟吸着。

忽然，乔小梅在队列里叫道：“我的钱包被人偷了！”

一个站在旁边的老头用哭一样的声音说：“这咋了呀，你妈的病重得很，没有钱咋能进医院，这钱就是你妈的命呀！”

徐振锋不安地走到大门口，他清楚地看见在食堂门口一边停着一辆架子车，车上躺着一个白发苍苍的老太婆，不停地呻吟着。

乔小梅和老头走出来，她流着眼泪：“爹，都怪我不小心！”

老头子气得浑身发抖：“这阵儿怪谁都没用，还是把你妈拉回去再想办法。”

徐振锋脸上的肌肉急骤地抽动着。突然，他把烟头一摔，钻进架子车的车辕里，挂上背带：“大叔，走，上医院！”

乔小梅和老头急忙拦住：“去不成了，钱被贼偷了！”

徐振锋掏出钱包递到乔小梅手里：“我是贼，是我偷了你的钱包！”

老头拉住徐振锋的手：“同志，贼偷了钱是不归还的。你能还给我，你就不是贼！”

有黑痣的女青年：“师傅，你做得对！”

这时，公安人员突然推门进来，他望着躺在病床上的女青年：“白小莉，这一下可把你找着了！”

有黑痣的女青年吃惊地望着公安人员。

公安人员掏出平反昭雪通知书递给有黑痣的女青年。

有黑痣的女青年诚惶诚恐地接过平反昭雪通知书，一字一字地读着：

白小莉同志：

市委决定于九月二十日，在市委礼堂为惨遭林江反革命集团迫害致死的你的父亲、母亲和哥哥举行平反昭雪大会，望你届时参加。

大夫高兴地：“姑娘，被颠倒了的历史这一下不是被颠倒过来了吗？”

有黑痣的女青年：“大夫，你说的对。我……我走的道路，也……也要颠倒过来。”

第七章 戏 剧

藏 粮

(花鼓剧)

龙康贤

时间：1980年秋收后一日。

地点：陕南某地耿家岗。

人物：老 耿：50岁，农民。

耿春燕：25岁，老耿的女儿。

黄大牛：28岁，生产监督员，耿春燕的未婚夫。

老 刘：42岁，公社书记。

景：耿家。正面是一条柜，柜内装满粮食。柜上放着收音机、崭新的钢皮暖水壶、玻璃茶杯、算盘、账本。左侧有一苇包，苇包内装满粮食。右边依次堆放着五麻袋粮食。旁边靠着一个大竹篓，屋角放着一把锄头。

幕启：老耿手拿旱烟袋，兴冲冲上。

老耿：(观看天气) 又是一个好天气!(唱)

蓝蓝的天空深又远，

山鹰展翅白云间。

柔风悄悄来问好，

枫叶似火舞翩跹。

山涧流水叮咚响，

轻言细语贺丰年。

老耿我心花怒放愁眉展，

我一家不愁吃和穿。

你看这玉米、大豆、谷子、小麦样样有，

大柜、小仓都装满。

槽上喂了五头猪，

个个肥胖肚儿圆。

从今后我再不吃返销粮，

从今后我再不求人怜。

这样的日子真个谄(chàn)。

叫人越想越喜欢!

(白)今年收的粮食简直没处放了!三格大柜装的满满的,苇包装的满满的,还有这(用手点数)一、二、三、四、五,整整五麻袋。哈!我活了五十岁了,收这么多粮食还是头一回!(猛想起)哦——我记起来了,昨天大队通知叫我把产量核实好,今天公社来人统计哩,叫我赶紧把春燕叫出来算一下。(向内)春燕!(春燕上)

春燕:爹,啥事?

老耿:赶紧把咱家的产量算一下,等会公社来人要报哩!

春燕:(取出账本和算盘)夏季小麦五百七十斤;洋芋一千五百斤,按五斤折一斤主粮,三五一十五,可折三百斤;夏季共计是八百七十斤。秋季包谷二千五百斤;大豆六百三十二斤;谷子二百斤,按百分之七十折主粮一百四十斤;荞麦三百斤,按百分之七十折主粮二百一十斤。秋季一共是三千四百八十二斤,加上夏季八百七十斤,全年总产是四千三百五十二斤。咱们的包产任务是二千斤,超产两千三百五十二斤。

老耿:你算一下,咱四口人,每人平均多少斤。

春燕:(拨算盘)逢四进一,四三七余二,逢四进一,四三七余二,逢四进一,每人平均一千零八十八斤。

老耿:(高兴地)这数目不小呀!

春燕:就是呀!(唱)

极左思潮违国情,
强拉硬凑搞“大公”。
岗上的土地全荒芜,
叫咱到岗下去上工。
崎岖山路难行走,
还没干活腿先疼。
生产队里心不齐,
集体做活一窝蜂。
懒人不愿把力出,
混混搭磨洋工。
老实人越看越气馁,
忧天怨地发叹声。
混乱现象难纠正,
天天都有吵骂声。
这大合泥呀一窝蜂,
产量怎么能上升?

老耿:(接唱)

三中全会拨乱反正,
党中央察国情政策英明。
从实际出发是根本,

发展生产头一宗。

咱家包产到了户，

产量立即就上升。

春燕：爹，产量统计好了，等会公社人来了给报一下，咱到场上晒漆籽去。

老耿：好！（二人下。大牛拿产量登记册上。）

大牛：（快板）

提起报产量，

年年头发疼。

上边说太低，

下边说“胡成”。

三番五次定不了，

我只得捏着鼻子把嘴哄。

今年春燕家包了产，

上报产量要慎重。

不管他报多或报少，

我要和队上来平衡。（进门。向内）耿大叔！

（老耿上）

老耿：大牛，你来啦！

大牛：耿大叔，你家的产量出来了没有？

老耿：出来了！

大牛：全年总产是多少？

老耿：四千三百五十二斤，每人平均一千零八十八斤！

大牛：（吃惊）啊！这么多……（沉思）耿大叔！（唱）

你为人忠厚心直杠，

实事求是美名扬。

今年包产到了户，

报产量莫叫我受“难场”。

老耿：（接唱）

我一生不会瞎胡弄，

心直口杠直通通。

收下的粮食我清楚，

不多不少是实情。

大牛：大叔，你要好好想想，产量是不是那么多？

老耿：大牛，你咋不信服大叔呢？我报的一斤不多，一两不少，是实实的数儿！

大牛：今年全社只有你一家包产到户，你家的产量关系重大，你要好好想一想是不是那么多！

老耿：你说我报的少了？

大牛：（摇头）不是的。

老耿：哪……哪莫非嫌我报的多了？

大牛：你要好好掂量掂量。

老耿：奇怪啦！往年你们总嫌下边报的产量少，不是批判就是斗争，怎么今年转了向啦？我还是那句话，一斤不多，一两不少，总产是四千三百五十二斤，每人平均一千零八十八斤！

大牛：大叔呀！（唱）

六九年呀好伤惨，

“四人帮”横行起狼烟。

你在三队当队长，

为报产量挨批判。

说你带头瞒了产，

要把产量加一番。

你一口咬定产不变，

全社游斗十八天。

打掉你这“土围子”，

产量加了二万三。

先进红旗公社飘，

卖余粮独把鳌头占。

全队老少齐出门，

冒着风雪去讨饭。

单丢下大娘受饥寒，

上东坡常把草根挖。

有一日脚打滑呀心慌乱，

跌下崖一命丧黄泉。

老耿：提起这事我心都疼哩！

大牛：既然心都疼哩，为啥把产量报的那么多？

老耿：你是说产量报的多了上边购的粮多？

大牛：很难说！

老耿：（生气地）你胡说！粉碎“四人帮”以来，我们大队的购粮减了又减，现在全免了。就是社员要卖余粮，国家还加价收购。不知谁又把瞎药装到你的脑瓜里去了！

大牛：大叔，你不要太死心眼，这里面还有个“筋”哩！

老耿：（生气地）啥“筋”？你说！

大牛：（为难地）这……这……这叫我咋开口呀……大叔，你还是叫春燕来。

老耿：（笑）看这娃，你和春燕说啥悄悄话，你明说嘛，拐了这么个大弯子！还什么大“筋”小“筋”的，原来才是这个“筋”！好，我到场上去，你喊春燕回来，你俩好好谈一谈。（下）

大牛：春燕！（春燕上）

春燕：大牛，你是来统计产量的吧？

大牛：是呀！

春燕：我家的产量是四千三百五十二斤，每人平均一千零八十八斤。

大牛：太多了！

春燕：实收的粮食就是那么多！

大牛：公社今年允许你家包产到户是搞试点哩，如果好了要在全社推行。

春燕：这个公社是贫穷山区，社员都要求包产到户。

大牛：去年咱俩订婚时，大叔向我家要的五百元礼金，我就靠当这公社雇佣的生产监督员给攒哩。如果全社都搞包产到户，社员生产劳动的自觉性和积极性都提高了，还要我这生产监督员干啥！我们宽仁公社，人称山里的小平川，上边不许搞包产到户，大队、小队干部又不敢实行其它方式的生产责任制，农副业生产都赶不去，今年的劳动日值才一角五分。我不当这生产监督员，一月没有三十八元的工资，那五百元的礼金能拿出来吗？你想想，我要能拿出这五百元礼金，咱们早就结婚了。我今年已经二十八了，你也二十五了……

春燕：这倒是实际情况。

大牛：这些话对大叔说不成，他心眼实，又是巷子里肩竹竿，直来直去的脾气。

春燕：你说咋办？

大牛：这好办！（唱）

你家包产做榜样，

产量上边做文章。

实产压到一千二，

包产到户就退堂。

大合泥呀继续合，

监督员呀我继续当。

两年以后把礼金送，

咱俩就高高兴兴拜呀拜花堂。

（打开产量表）春燕你看——你们生产队全年的总产是五万三千斤，每人平均三百五十斤，把你家的产量压到一千二，每人平均三百斤。这样包产到户的人均粮食比生产队少五十斤，证明包产到户还不如大合泥。

春燕：这办法好。可是你看，我家柜里装的是粮食，苇包围的是粮食，还有这五麻袋都是粮食，叫人搭眼一看就不止一千二百斤！

大牛：我想起来了，公社刘书记今天专门要到你家来看一看。（思索）我看咱们赶紧把这五麻袋粮食藏起来，等会把大叔支使开，产量由咱俩给刘书记报。

春燕：那就赶快动手！

大牛：藏到那儿？

春燕：我家厨房有个地窖，那里头最保险。

大牛：好！（大牛、春燕将一袋粮食抬进厨房。老耿上。）

老耿：咦！怎么少了一袋粮食！（在各个角落里寻找）怪了，让我到后院去看看！

(下)(春燕、大牛上)

春燕：我爹到后院去了！

大牛：继续藏，等一会刘书记来了就坏了。(大牛、春燕抬一袋粮进厨房。复出。正欲抬时，老耿上。二人闻声躲在苇包后面。)

老耿：我该不会弄错吧？(用手点数)一、二、三……怎么又少了一袋？!(唱)
奇怪奇怪真奇怪，
为啥粮食少两袋？
难道有人心术坏，
为偷粮食上山来？

(白)叫我到外边看看去！(下)

大牛：(小声)春燕，快！

春燕：一定要藏完吗！

大牛：产量压了三千一百多斤，不把这五袋粮食藏完，就漏馅啦！

春燕：好！(大牛、春燕陆续把三袋粮食抬进厨房。老耿上)

老耿：出了鬼啦！(唱)

堂屋后院齐寻遍，
两袋粮食都不见。
我不信世上有神鬼，
更不信狐仙把粮搬！
粮食无腿不能走，
岂能插翅飞上天！
我进堂屋再察看，
不弄个水落石出心不安。(进门)

(白)：啊！五袋粮食全不见了！这……这……这是咋回事呢？(急得团团转)刚才大牛和春燕……莫非是他俩捣的鬼？(大喊)大牛！春燕！(无人应声)真是奇上加怪，连人都没见了。一个大小伙子，一个大闺女，撇开老人，鬼鬼祟祟，倘若弄出啥麻达……哼！我要打断她的腿！(边跑边喊)大牛！春燕！大牛！春燕！(下)(大牛、春燕由厨房上)

春燕：大牛，坏了，我爹怀疑咱俩……

大牛：唉！这一下漏子捅大啦！(老耿的喊声由远而近)

春燕：咋办哩？我爹马上就回来了！

大牛：大叔正在气头上哩，我们先藏起来，再看看动静。

春燕：唉呀，藏了粮食还要藏人！

大牛：受点委屈是小事，争取早日结婚是大事呀！我再提醒你，我今年二十八了，你也二十五了！

春燕：藏到那儿！

大牛：(上下左右观看，猛然发现大竹篓)藏到竹篓里！

春燕：好！(二人把竹篓打颠倒盖住全身)

(老耿上)

老耿：(唱)

屋里叫，外边喊，
两人的影儿都不见。
粮食丢了放一边，
只怕又起新事端。
大牛、春燕正相爱，
如漆似胶情相连。
倘若干出差错事，
就是给我大丢脸！

(生气地走来走去继而沉闷地抱头蹲下)

(老刘上)

老刘：(唱)

千家万户睁眼望，
社员个个喊声张。
同声要求搞包产，
我稳稳当当莫慌忙。
先搞试点看一看，
再把形势来观望。
今日为了摸情况，
专门来到耿家岗。
产量定要核实确，
然后再来定框框。
冒险的事儿咱不干，
免得日后受凄惶。(进门)

(白)：老耿哥，你在家呀！

老耿：(郁郁不快地)刘书记，你来啦……

老刘：听说你家今年包产到户大丰收啦！

老耿：唉！过去收不下粮食，逃荒要饭，受气；谁知今年丰收啦，还要受气！

老刘：咋回事呀！

老耿：唉！(唱)

我屋里放了五袋粮，
转眼丢了个净净光。

老刘：(接唱)

单庄独户少来往，
他人盗窃费思量！

老耿：(接唱)

今天大牛要产量，

再无他人上山岗。

老刘：（接唱）

大牛是你的女婿娃，
疑他偷粮不应当。

老耿：（接唱）

他和春燕不知去向，
我到处寻找无下场。

老刘：（接唱）

这才是丢人又丢粮，
难怪老哥发愁肠！
（春燕咳嗽一声）

老耿：有人！

（二人四处察看）

老耿：啥啥都没有！刘书记你耳朵灵，你刚才听见咳嗽声没有？

老刘：我听见了，好像是个女的。

老耿：（在苇包周围转了一圈）难道咱俩的耳朵都听邪了。（走至竹篓）咦！这竹篓
怎么口朝下，底朝天……（猛拔起。大牛、春燕慌作一团）

老耿、老刘：（大惊）啊——

老耿：（大怒）大牛、春燕，你俩藏在竹篓里做啥哩？

大牛：刘书记，大叔，这……这……

老耿：春燕，把你个贼东西！（唱）

树有皮呀人有脸，
你给我无故生事端。
你娘在世常规劝，
女大处处要检点。
待人处事不放荡，
行端走正避闲言。
你俩没领结婚证，
鬼鬼祟祟为那般？
今日给我丢脸面，
不打你，你娘心难安！
（顺手捞起锄把）

老刘：（急拦挡）耿大哥，别发火！

春燕：你把我冤枉死了（掩面哭）。

老耿：你冤枉？把我都快气死了！（又欲打）

大牛：耿大叔，要打你就打我，确实不怪春燕。

老耿：你当我不敢打你！女婿就是儿，我打你就当打我儿哩！（欲打）

春燕：说起来这也不怪大牛！

老耿：不怪你，不怪大牛，你说这怪谁？

春燕：怪你！

老耿：啥？怪我！好，你说，看咋样怪我！

春燕：（唱）

我家的产量过四千，
大牛心里起疑团。
包产到户大增产，
山区人民笑颜欢。
明年全社都包产，
他要失业转回还。
不拿工资靠劳动，
凑足五百元礼金难上难！

老刘：（诧异）五百元礼金是咋回事？

老耿：唉，去年大牛和春燕订婚时，我要了五百元礼金，大牛没有钱，给我打了个欠条。我告诉他礼金不交齐，不得结婚。刘书记，我也是没办法呀！去年我们队上是六合泥，每人每天的口粮只有五两一钱五，劳动日值只有三分二厘，我一家人连买一盒火柴的钱都没有。

老刘：（同情地）也难怪呀！

老耿：这礼金和你俩藏在竹篓里有啥关系？

春燕：关系可大啦！（唱）

大牛想了个妙办法，
把咱的产量往下压。
为了瞒过刘书记，
五袋粮食全藏下。
包产到户减了产，
谁还乐意去搞它。
只要全社不包产，
监督员仍把工资拿。
谁知把粮刚藏好，
你怀疑我俩有麻达。
慌乱之中无主意，
竹篓里面身藏下。

老耿：你们这是胡闹！简直是胡……唉！把我也给弄糊涂啦！

老刘：大牛，这都是事实吗？

大牛：（恐慌地）是……是……都是事实！刘书记，我……我这是破坏中央政策，是反……。

老刘：（打断）唉！谁叫你扣这么大的帽子哩！（唱）

来龙去脉听一遍，

我心潮滚滚波浪翻。
社会主义天天干，
为什么人民少吃穿？
今日事实摆当面，
我满面发烧心不安。
消除余悸莫怠慢，
立志改革要当先。
队队都搞责任制，
定叫人民苦变甜！

（白）老耿大哥，大牛，春燕，说来说去归根结底都怪我！你们没啥吃，没钱用，定婚时一方要礼，一方拿不出，一句话，全社人民富不起来，我有重大责任！中央三令五申要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我担心落个“倒退”的罪名，日后受整，一直不敢放手搞。现在，我才明白我这思想把你们害苦了！

老耿：刘书记，“四人帮”横行时，把你也整扎啦，什么“修正主义”，“复辟倒退”，帽子一大堆，批判、斗争、关牛棚。人常说，一朝被蛇咬，三年怕草绳呀！现在你能从那“紧箍咒”里跳出来，领导我们，按中央的政策办，你就是我们的好书记！

大牛：刘书记，这生产责任制就是能调动社员的生产积极性和自觉性，农副业都能大丰收。我们宽仁公社为啥不搞呢？

老刘：大牛，还是你那老问题——五百元礼金没着落吧？

老耿：（率直地）那五百元礼金我不要了！

老刘、大牛、春燕：（同时一惊）啊！不要了！

老耿：现在我告诉你，我不“稀罕”那五百元了！（唱）

余粮能卖二百块，
四头肥猪三百八；
核桃结的不算多，
两个一百不差啥；
挖药卖了一百五，
编筐收入四十八；
你算一算来想一想，
一千元不差大码码。

老刘：耿大哥，这可是心里话？

老耿：谁哄你，谁就是王八！（掏出大牛的欠条）

老刘：（接过念）今欠到，定婚财礼人民币五百元整。黄大牛，公元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五日。

春燕：爹，这欠条咋办呀？

老耿：当场烧了！

老刘：（兴奋地）好，我来执行！（点火烧掉）

大牛、春燕、老刘、老耿：（合唱）

一张欠条化灰烬，
不由叫人喜在心。
责任制呀，合人意，
治穷致富展翅飞。

大牛：（分外高兴）大叔，你真好！

老耿：大牛，你这话说错了！不是我好，是党中央的政策好！

老刘：大牛，现在你说耿家的产量是多少！

大牛：全年总产四千三百五十二斤，每人平均一千零八十八斤！

——幕急落——

翻 车

（独幕讽刺剧）

松云

时间：夜深人静。

地点：陕南某地。

人物：艾 翠：30多岁，汽车司机女人。

陶 牛：30多岁，生产队会计。

王东兰：30多岁，会计女人。

景：陶牛家。正面是一张饭桌，桌上有酒壶、酒杯，桌旁有小凳。

（幕启：艾翠提两包点心、一瓶西凤酒和一件女的良衫上）

艾 翠：（唱）

夜深人静村无声，
秋风飒飒月朦胧。
今晚出门有算计，
吃小亏要沾大便宜。
酥油点心两包整，
西凤名酒一大瓶。
的良女衫花色艳，
哪个见了都喜欢。
要叫他言听计从把事办，
上“政治”我还要巧语花言。

（白）我，艾翠，外号“爱吹”。娃他大是个汽车司机。村里人都说我腰粗、腿壮、眼睛朝上。不是我爱吹，这可是实实的实话。我那司机脚踩离合器，手握方向盘，腰杆挺的硬，眼睛瞪的圆；只要车轮转，就把便宜沾；好米好酒好纸烟，大柜小箱都装满。司机太太把福享，赛过坐高官。

前天我给我那司机打了个电话，叫他今晚夜深人静之后开车回来，把队上的木料拉一车，到山外出卖，一趟能赚五千多元。就为这事我才拿上礼物来找会计。

（唱）

为把大钱弄到手，
深更半夜把人求。
收起尊容摆笑脸，
弯弯树下把腰弯。

（白）到了，我来叫门！（敲门）陶会计——

（陶牛、玉东兰边扣衣扣上）

陶 牛：（唱）

朦朦胧胧正做梦，
忽然响起敲门声。

王东兰：（接唱）

急急忙忙打开门，（开门）
原来是司机太太把门登。

艾 翠：（进门）会计，快把灯点着。（陶牛点亮灯）

艾 翠：（把点心、酒和衣服放在小桌上）会计呀，我这一来，惊动了你两口子，快把衣服穿好，小心着凉。（谄媚地替陶牛扣扣子）

陶 牛：没关系，没关系。

艾 翠：（走至王东兰）东兰嫂子，你也把衣服穿好，咱女人身子骨软，经不住风吹。（替东兰拉扯衣服）

王东兰：艾翠，夜深人静，你来我家有事吧？

艾 翠：好嫂子哩！（唱）

我一家大小人五口，
多亏队上照顾周。
分粮分菜又分油，
艾翠我心里有歉疚。
你夫妻待我如兄妹，
饮水思源恩当酬。
今晚前来表心意，
礼物虽少情意厚。

（取过女衫展开）东兰嫂子，这是我给你买的！

王东兰：（惊喜）这花色真好看。（用手摸）线条又细又密，是啥料子？

艾 翠：的良！你穿上试试，看合身不合身。（强行给王东兰穿上）

王东兰：你可费心啦！

艾 翠：（左右细瞧）不大不小，穿上刚好！

王东兰：怎么这么巧，就好像是专为我做的一样。

艾 翠：（取来西凤酒，打开瓶盖）会计，我知道你爱喝酒，你尝这西凤的味儿咋相！
（把瓶口硬塞到陶牛嘴里）

陶 牛：不……不……

艾 翠：会计，味咋相？

陶 牛：哎呀，这酒辣辣的。

艾 翠：（把酒瓶口塞到东兰嘴里）东兰嫂子，我知道你的酒量还不小！

王东兰：啊……啊……

艾 翠：你“啊”了半天，尝出味没有？

王东兰：又香又醇，后劲还不小哩！

艾 翠：（打开点心包，取出两个点心，一个塞给陶牛，一个塞给王东兰）你们尝尝，这是我那司机由广州捎回来的。

陶 牛：这……平白无故吃你的，喝你的，怕不对吧？

艾 翠：你说的多生分！（唱）

你有情来我有意，

情投意合心连心。

你我虽住两个院，

围墙不能把咱分。

（白）听说到了共产主义社会，我的就是我的，你的还是我的……哦，不对，我的就是你的，你的就是我的。东兰嫂子，你说是也不是？

王东兰：吃就吃吧，既然拿来了还能叫你拿回去不成！（把一个点心放在嘴里吃起来，点心末子撒了一身）

艾 翠：东兰嫂子，小心点心末子油了衣服。（佯装替东兰拍打衣服上的点心末子，实际上是故意揉搓）

陶 牛：（为难地）这……

王东兰：吃就吃，看把你难过的！

陶 牛：（把点心塞进嘴里）

艾 翠：（旁唱）

他俩张口吃点心，

不由叫我喜在心。

鱼儿已经上了钩，

我要趁机把事提。

（白）会计，东兰嫂子，我有一件事想求你帮个忙……

王东兰：啥事，你尽管说，现在那后门都走的呼呼呼。

艾 翠：我这可不是后门，是明正言顺的前门。

陶 牛：到底是啥事？

艾 翠：队上的木料是卖的吧？

陶 牛：是卖的。

艾 翠：买木料还要啥手续？

陶 牛：本队社员盖房、做家具要小队批准，外队买由林业局拨指标。

艾 翠：山外我娃他姑要盖房，需要一百五十根椽，五十根檩子，你就按我家盖房用批了吧。

陶 牛：山外人买怕不行。

王东兰：（严厉地）山里人，山外人，都是中国人，为啥不行！

陶 牛：那也得队长批准，我才能开手续。

艾 翠：你就给队长讲个情，让他批了吧。

陶 牛：明天我和他研究研究。

艾 翠：明天就迟了。等一会我那司机就把车开回来了，要在今晚装车哩！

王东兰：（严厉地）现在就去！

陶 牛：好，好！（下）

艾 翠：东兰嫂子，我陪你喝两盅。（拉东兰在小桌旁坐下）

王东兰：也好，咱们边喝边等消息。

艾 翠：（斟酒，举杯）东兰嫂子！（唱）

一杯酒敬兰嫂年华正茂，
搞生产持家务辛勤操劳。

王东兰：（一饮而尽）

艾 翠：（斟酒，举杯。接唱）

二杯酒敬兰嫂乐于助人，
为别人办事情赤胆忠心。

王东兰：（一饮而尽）

艾 翠：（斟酒，举杯。接唱）

三杯酒敬兰嫂家教有威，
教子女驯男人四邻大震。

王东兰：（一饮而尽，略呈醉意）哈哈，你说对啦。从我和陶牛结婚那天起，我就叫他事事都听我的。我叫他立着，他不敢坐下，哈哈……

艾 翠：你真有本事！（故意把酒泼在王东兰身上，又佯装擦拭）看酒都泼到衣服上了！

（陶牛上）

陶 牛：队长不批！

王东兰、艾 翠：为啥？

陶 牛：队长说你家去年刚盖了三间房，用的木料超过指标，按规定不能批……

王东兰：你咋不说一些好话呢？一个队长，一个会计，整天在一块，狗皮帽子没反正，多说两句怕啥！

陶 牛：说来！我说是给山外他姑买的。艾翠是咱队社员，她男人是汽车司机，早晚有用得着的时候，还是送个人情好。

艾 翠：你这话说的在理呀！

陶 牛：队长说山外他姑一家人都转成城市居民，住了洋楼啦，不会盖房。这肯定

是贩卖木材，投机倒把！

艾 翠：（突然发作）放屁！简直和“四人帮”一样，乱扣帽子！（掏出一个纸条）会计，你看，这是大队刘队长写的条子。我原想你和队长能把问题解决了，用不着拿大队长的面子克你们，现在只有走这一条路了。

陶 牛：（接过念）“王队长，陶会计，见信后按本队社员盖房价格卖给艾翠家一车木料。”

艾 翠：会计，你把这条子拿去叫队长看一下。他个芝麻官有多大个能耐，敢不批！

陶 牛：也难说……

王东兰：快去！

陶 牛：好，我就去。（走至台口）唉！这才是吃人的嘴软，拿人的手短！（下）

王东兰：艾翠，刘大队长对你家这么好呀！

艾 翠：他敢不好！去年我那司机由大阳山给他爸运回一副棺材，质量好，价钱便宜，他少掏了五十多块，还没付运费。

王东兰：那样做运输公司不是少收入了吗？

艾 翠：国家的官油壮捻子，谁管那闲事！车一开出公司，就由我那口子了。走南闯北，捎货搭人，要怎样就怎样！

王东兰：（羡慕地）你逢了好男人！

艾 翠：（得意地）人常说县委书记和专员，不如一个方向盘。老实说，现在开汽车这一门是芝麻油炸馓子，喷喷香！

王东兰：这是你一辈子的福气呀！

（陶牛浑身水淋淋，脸带血迹上）

王东兰：（吃惊）啊！你怎么啦？

陶 牛：天昏地暗，一不小心跌进水渠里去了。

王东兰：你这窝囊货有啥用！（掏出手帕）给，快把脸上的血和水擦一下。

陶 牛：（丧气地）唉！（擦血和水）

艾 翠：这回队长批了吧？

陶 牛：没有！（唱）

队长这次发了气，
他说大队长思想出了轨。
党纪国法全不顾，
助纣为虐该受批。
倘苦还要再执迷，
报告公社受处分。

艾 翠：（目瞪口呆）啊……啊……他竟然下狠心啦！

王东兰：真想不到！

艾 翠：会计，那你作主把木料卖给我吧。

陶 牛：不行，那万万不行！

艾 翠：东兰嫂子，你是干脆人，你说！

王东兰：依我说你就批了吧！

艾 翠：（取来一个点心）对呀，我早就知道你能说出这样干脆的话来！（把点心塞到东兰嘴里）快吃！快吃！

陶 牛：东兰，这不行！（唱）

我是小小一会计，
越轨行事理有亏。
队长不批就不批，
咱不能私下把情徇。

王东兰：（接唱）

如今后门开的宽，
出进的人儿万万千。
上级虽把约法定，
有谁挺身治弊端？

陶 牛：（接唱）

队里制度梆梆硬，
队长就是活包公。
木场钥匙随身带，
他不开门你拿不成！

王东兰：哦——

艾 翠：门不得开咱翻院墙！

陶 牛：那是偷！

艾 翠：东兰嫂子，你说！

王东兰：翻院墙，那……那……那……就是……偷。

艾 翠：你们都打了退堂鼓啦！

哼！哼！哼！（唱）

没有金刚钻，
就别揽瓷器活。
的良衫子穿身上，
西凤、点心好吃喝。
如今事情没办成，
老娘叫你难逃脱！

（白）把点心给我吐出来！把酒给我吐出来！把衣服给我脱下来！

陶 牛：我只吃了你一个点心，只喝了一口酒。

艾 翠：不要脸！你还想多吃多喝不成！告诉你，喂狗都没你的份！

王东兰：你别耍赖！衣服是你给我穿到身上的，酒是你硬叫我喝的，点心是你硬叫我吃的！

艾 翠：放屁！你不张口点心和酒能到你嘴里去？你坚决不穿，衣服能穿到你身上？给我脱下来！

王东兰：（脱下衣服甩到艾翠身上）

艾翠：（拿在手上左右观看）哼！我新新的新衣服，叫点心末子油了几个坨坨，洒淋了几个洒子，我不要了，给我赔新的！（甩到王东兰怀里）

陶牛：东兰，刚才我说别吃别喝别穿，看，这阵……

王东兰：（突哭，上前捶打陶牛）人家和我过不去，你也和我过不去！我活不成了，我活不成了！（哭）

陶牛：唉！这何必吗？（转向艾翠）艾翠，最近政府指出木材要严格控制，要打击投机倒把行为。我看别搞这歪门邪道，你也别再闹了。

艾翠：你别吓唬胆小的！打击投机倒把也打击不到老娘头上来！我那司机给大队支书拉过木料，给大队长他爸运过棺材，给派出所所长搬过家。你倒要当心，我到公社告你一状，利用会计职权敲诈百姓！

陶牛：（大吃一惊）啊！

（唱）

晴天一阵霹雳声，
我跳进黄河洗不清。

你的东西我赔偿，
千万莫要搁罪名。

艾翠：（骄横地）王东兰，你给我赔衣服！

王东兰：我明天托人到县上去给你买！

艾翠：县上？那衣服是我那司机在北京捎回来的出口货。我要那同一个质量，同一个厂出的，还要同一个裁缝做的，长短宽窄、颜色花样要一模一样的！

王东兰：你这是故意整人哩！

艾翠：（跳起）放屁，你别看你男人当个芝麻大的会计官，老娘不怕你！我那司机给支书拉过木料，给大队长他爸运过棺材，给派出所所长搬过家。你不按我说的赔衣服，我天天骂，夜夜骂，一年三百六十五天要骂到头！

王东兰：（掩面哭）你……

（汽车喇叭响）

艾翠：哼！我那司机开着车回来了，等会我两口子来和你算账！你这格格核桃就是要砸着吃哩（下）

王东兰：（沉思）唉——（唱）

只怪我贪利心懵懂，
给她手里递把柄。
这个圈圈套的定，
叫我何日得安生？

（白）陶牛，咱们上了人家的圈套啦！

（思索）咱们主动在社员会上作个检讨，今后知过必改，让那婆娘少钻咱的空子。

陶牛：（高兴地）这办法好！

(内艾翠大喊：“救人哪！救人哪！”)

王东兰：你听！

(内艾翠继续大喊：“救人哪！救人哪！”)

陶 牛：好像是艾翠喊哩。

王东兰：怕是把那东西跌到沟里去啦。

陶 牛：咱们去看看。

王东兰：你把她刚才骂咱的话忘了？

陶 牛：她思想不好，咱也不能……

(艾翠披头散发面如土色上)

艾 翠：会计，东兰嫂子，快救人……

陶 牛：救谁？

艾 翠：唉！——(唱)

今晚月黑星光淡，
他开着汽车转回还。
拐弯要把村路上，
一不小心把车翻。
汽车跌在路坎下，
六个轮子面朝天。
车沿压住他腰部，
呼天喊地泪不干。

王东兰：(接唱。讽刺地)

你神通广大本领强，
提起汽车甩一旁。

艾 翠：(接唱)

我使出全力推又掀，
汽车巍巍不动弹。

王东兰：(接唱。讽刺地)

你在队里威名大震，
下声令社员哪个敢不遵。

艾 翠：(接唱)

大队长到公社去开会，
把人叫来他……他命归阴。

(跪在王东兰面前)好我的亲亲的亲邻居哩，你两口子要发善心救救他呀！

陶 牛：你到底趁夜深人静拉木料干啥？

艾 翠：(转身跪在陶牛面前)我对你实说吧，是想拉到山外卖哩。

王东兰：天呀，我上了大当啦！

陶 牛：还是队长把你们认的清！

艾 翠：现在车翻了，人伤了，啥也搞不成了。我看这事凶多吉少，干不得！

王东兰：真是吃一堑，长一智！（唱）

血的教训要记牢，
便宜好吃难化消。

陶 牛：（接唱）

致富要走阳关道，
投机行为把祸招。

艾 翠：你们说的对对的！

陶 牛：东兰，这回你要听我的，咱们赶快去救人吧！

王东兰：好，赶快去救人！

——幕落——

“爱”

（眉户剧）

龙麇贤

时 间：1982年深秋。

地 点：陕南风垣大队。

人 物：胡振德：54岁，县科委主任。

胡向上：24岁，团县委副书记。

史 梅：23岁，风垣大队科研组长。

杨 云：24岁，县农技站干部。

布 景：史梅家。左侧有一小门通厨房；右侧是一个小房，挂有门帘；正面是一个油漆明亮的条桌，桌上放着科研器械，旁边架着一个大圆镜；正面和两边的墙上挂着小麦、玉米生长分解图。桌两旁各放着一把椅子。

幕 启：史梅打扮得花枝招展，不时在门口张望。

史 梅：（心情激动地）（唱）

天高气爽秋阳艳，

柔风轻拂人心欢。

柿子树上红串串，

酸枣个个笑红颜。

各样庄稼都收获，

包产到户得丰年。

我俩的心愿要实现，

耐不住心儿跳得欢。

（白）见了面叫人咋开口呀！（掏出信展在眼前）你看他在信上说得多气强呀：“史梅，我于十五日来你家，有要事商谈，务必在家等候。”你呀，在我面前咬文嚼字哩！还说“有要事”，你干脆说要结婚不就对了，何必和我

打谜呀！还叫我“务必在家等候”，（佯装生气）把你个没心肝的，就不晓得人的心！你不写这信我也天天等哩。今天，我已等了大半天了，咋还不见你的影儿呢？！（扑向镜前细瞧，拢头发，抚弄衣服）

（杨云留烫发，穿戴时髦上）

杨 云：（唱）

农校毕业到山区，
肚里装满窝囊气。
幸喜近日下乡来，
登山玩水赏秋色。
想起婚事添情趣，
我有个称心的好女婿。
钱和权呀双兼备，
未来的日月赛糖蜜。
结婚我要买东西，
一套沙发洗衣机；
电冰箱呀装衣柜，
高级衣料整五匹；
进口香水胭脂粉，
还有那录音、照相、电视三个机。
再请个厨师把饭做，
顿顿佳肴我尝新。
可恨站上催得急，
调查材料要报上级。
我心猿意马找史梅，
问几个数字再动笔。（进门）

（白）史梅！

史 梅：（一怔）杨同志，是你呀，我还当是……

杨 云：你当是谁？

史 梅：我还当是……他！

杨 云：“他”是谁呀？

史 梅：（羞涩地）“他”就是“他”嘛！

杨 云：（诡秘地打量史梅一番）噢——我明白啦，你肯定是有了对象啦，今天他要来吧……看你打扮得像一朵花似的……（嫉妒地）多美呀！

史 梅：杨同志，你……

杨 云：（朗诵）啊——饮下这爱情的苦酒，他给你的是无穷的欢乐和忧愁……

史 梅：你说的这话我不大懂。

杨 云：我看出来了，你很喜欢你那爱人。

史 梅：不喜欢就不爱他！

杨 云：他爱你吗？

史 梅：（沉浸在幸福的幻想之中）怎么说呢？如果我是十分爱他的话，他就是十二分的爱我。

杨 云：（嫉妒后有些诧异）啊——他十二分爱你，这……这是真的吗？

史 梅：是真的！（唱）

他和我相识久心心相连，
患难中定下了美满姻缘。
前年秋桂花开他盟誓言，
痴情重意志坚真心一片。
他言说为了我夜夜难眠，
茶不思饭不进神魂倒颠。
倘若是定姻缘理想如愿，
海水枯天塌陷恩爱百年。

杨 云：（朗诵）啊，爱情是要付出代价的，廉洁的施舍是最不理智的！

史 梅：你是在作诗吧！

杨 云：史梅，你讲的都是些虚无缥缈的情感。在爱情问题上，我是最实惠的。你那爱人一定是个很有地位的干部吧？

史 梅：他是前年冬里进城的，很少给我来信，现在干啥工作我还不清楚。

杨 云：他家里一定很有钱？

史 梅：我也不清楚。

杨 云：那你爱他的啥呢？

史 梅：我爱他对我真诚！

杨 云：真诚！？

史 梅：我当时故意说你以后当了干部，可不能学陈世美把心变了。他咬破右手食指用血写了一个字……

杨 云：（惊奇地）啥字？

史 梅：（掏出用血写的“爱”字）你看！

杨 云：（接过。如大梦初醒。）（唱）

我把“爱”字看一遍，
心中猛然亮闪闪。
这个办法很灵验，
如同绳子把他拴。
拴拴拴呀拴拴拴，
我要拴住那一万元。

史 梅：（一惊）什么一万元呀？

杨 云：（自豪地）我爱的那个人呀，他爸爸搞科研得了一万元的奖金。

（内喊：杨同志，县上又来电话啦！）

史梅，我去接电话，等会就来。（把血“爱”字交与史梅。）

史梅：好！（送杨云下，看看天色。）快正午了，我还是为他准备饭菜去。（进厨房。胡振德提一大包点心、衣服上）

胡振德：（唱）

科研大事忙不闲，
难有机会到风垣。
史梅母女心良善，
为救我父子受屈冤。
恩义情呀常思念，
千年万载记心间。
可怜大嫂丧黄泉，
只丢下史梅孤女单。
向上和她结亲眷，
不由叫我满心欢。
今日抽空把她看，
想起大嫂泪涟涟……（拭泪）

（白）唉——史大嫂死得太早了，她若能活到今天，该多好呀！（喊）史梅！
（史梅上）

史梅：这回一定是他来了！（照镜子，拢头发，抚弄衣服）

胡振德：（进门）史梅！

史梅：（猛回头）啊！是胡大叔，爹……（倒水）

胡振德：（爱抚地）史梅，包产到户以后，活儿做得过来吗？

史梅：不搞大合泥了，一心一意地做庄稼，还有了更多的剩余时间。

胡振德：向上常给你来信吧？

史梅：前天收到他一封信，说他今天要来。

胡振德：也好。他来了，你俩把结婚的事儿商量一下。年龄都不小了，早些办了，我也就放心了。

史梅：向上肯定是专为这事来的。

胡振德：结了婚，你也可以搬进城里去。

史梅：爹，我不想进城去！（唱）

山区一片好景象，
人欢马叫生气昂。
每日起早把工上，
清风阵阵泥土香。
夜搞科研灯光亮，
热心哪知有寒窗。
这故土呀这家乡，
时时装在我心上。

（白）爹，等到你退休以后，我接你回来，我会叫你欢欢快地度过晚年。

胡振德：（深受感动）史梅，我的好儿媳！（唱）

腊梅傲雪把花放，
冰清玉洁吐芳香。
无意与百花来争艳，
胜过牡丹情意长。（咳嗽）

史梅：爹，你走了好长一段路，一定累了，我扶你到房子休息休息。（搀胡振德进小房）

（胡向上身穿笔挺的毛呢制服，戴黑墨眼镜，头发梳得光溜溜上）

胡向上：（唱）

“四人帮”垮台人心暖，
拨开乌云见晴天。
爸爸复职当主任，
我受众望被推荐。
团委交椅第二把，
叱咤风云气宇轩。
有桩事儿心烦乱，
不该和史梅定姻缘。
她文化不高少识见，
土里土气太寒酸。
杨云是个中技生，
群芳之中一牡丹。
她爱我呀意缠绵，
连连督促把婚完。
思前想后主意定，
弃史梅要把杨云攀。
今日把话讲当面，
察情势我要巧周旋。（进门）

（白）史梅……

史梅：（急奔出）向上！

胡向上：史……梅……

史梅：两年多了，你也不下来看看，把人想的……

胡向上：唉！工作忙呀……

史梅：你先坐下。你爱喝醪糟，接到你的信后，我专门做了些醪糟，我马上给你冲一杯。

胡向上：不……不……不用。

史梅：你走了几十里路，一定饿了，我马上给你做饭。

胡向上：不……不……不饿。

史梅：（诧异）怎么，你今天这样生分？

胡向上：唉！（唱）

咱俩的婚事很美满，
谁知平地起烽烟。
我爸复职当主任，
老将上马甚威严。
他说我丢人太显眼，
不该和你定姻缘。
门户不当难相配，
惹人唾弃作笑谈。
他命我同你断情义，
另择佳人全家欢。
今日前来对你谈，
望你海量断姻缘。

史 梅：啊——（昏倒在桌旁）

胡向上：史梅，史梅，这都不怪我，是我爸爸老糊涂了，我胳膊扭不过大腿呀！

史 梅：（唱）

听罢言气得我浑身打颤，
谁的是谁的非难以看穿。
胡大叔他为人心地良善，
为什么摆笑脸内心藏奸？
那一年我出狱回到凤垣，
老母亲已上吊愤离人间。
孤身女、“前科犯”遭人冷眼，
悲痛中又患病气息奄奄。
你父子被专政劳改受难，
胡大叔望着我泪水涟涟。
白日里他不敢轻意露面，
夜晚间请医生越岭翻山。
半年里伴油灯熬药煮饭，
又似父又似母暖我心田。
你和我定终身互表心愿，
他当场祝愿咱相好百年。
平了反复了职把我挂念，
既捎钱又来信问暖问寒。
这样的忠厚人天下少见，
你不该倒黑白把他屈冤。

胡向上：这……这都是事实，我没说半句假话。

史 梅：不！胡大叔不是这种人，肯定是你另有新欢！

胡向上：（尴尬地）没有……没有，苍天在上，若有此事，我宁愿挨枪挨炮！若有此事我就不是娘养的！

史梅：赌咒发誓我也不相信！

胡向上：你不相信我也没办法！（掏出一叠人民币塞到史梅手中）这二百元送给你，算是我对你的酬谢。以后你生活有困难，我还可以帮助你。

史梅：（生气地）真是狗眼看人低！（唱）

咬紧牙关接过钱，

（白）钱呀钱！

你小看史梅为那般！？

买卖由你来交换，

黑心人儿把你贪。

你在世上常作乱，

天理良心丢一边。

你兴风作浪分贵贱，

是非黑白任倒颠。

有人见你就红眼，

我今日见你怒冲天！

（愤然地把钱摔在胡向上面前）

（白）胡向上，告诉你，我有一双手，有一颗好学上进的心。我靠我的双手和心血，劳动生产，搞科学试验，我不依赖别人生活！

胡向上：（颤兢兢地）你……你……你不要生气，你……你……你听我解释……

史梅：（气怒地）够了！（下）

胡向上：这……唉——（颓然坐在椅子上）

（杨云上）

杨云：（唱）

站长刚才打电话，

催要材料把脾气发。

我全然不在心上挂，

急步又来史梅家。

风流场上用神眼，

看史梅眼力差不差。

（进门，一怔）

（白）向上！

胡向上：（惊慌）杨云，你……你怎么到这儿来了？

杨云：唉！这个大队的教研组搞出成绩啦，我们农技站的“掌柜的”命令我来调查了解，写个材料。

胡向上：你认识史梅吗？

杨云：当然认识，人家是这个大队教研组的台柱子哩！你也认识她？

胡向上：不……不……

杨 云：那你怎么到他家来了？

胡向上：我是路过这里，想找杯水喝。

杨 云：我到厨房给你找。

胡向上：不，不不不，（慌忙起身）我要走了……

杨 云：（急按住）你不能走，咱俩结婚的事儿不能再拖了！

胡向上：这……这……在这儿……不……

杨 云：（诧异）噢——你怎么啦？那天晚上在柳树下你向我求婚，我干干脆脆地答应了，我是真心实意爱你的。

胡向上：这……不……

杨 云：你还不相信吗？（掏出一个花手帕，咬破右手食指）

（唱）

咬破食指鲜血滴，

下定决心表心迹。

日后我若有反悔，

任凭天打五雷击！

（迅速用血写了一个“爱”字）

（白）向上，这是我送给你的真情实意！

胡向上：（高兴地接过“爱”字，急忙装在身上。小声地）我一定和你白头偕老！

杨 云：（兴喜若狂）我的好爱人！（猛扑过去拥抱胡向上）。（史梅上）

杨 云：（自豪地转过身）史梅，你认识他吗？

史 梅：（生气地）认识和不认识一样！

杨 云：我来告诉你！（唱）

他的名字叫向上，

身在团委把书记当。

今春和我见一面，

常打电话诉衷肠。

他约我把电影看，

他偕我同登五华山。

国营食堂吃过饭，

俱乐部里把棋玩。

柏油路上手拉手，

乾佑河畔肩靠肩。

今日当面你品评，

定要为我把谋参。

胡向上：（恐慌地缩作一团）

史 梅：你爱上他了？

杨 云：爱上他了。

史梅：你爱他的啥？

杨云：你听！（唱）

他红旗下生来红旗下长，
年纪轻轻就入党。
他常给青年把团课上，
满口“马列”很流畅。
穿戴整齐好模样，
头发梳的溜溜光；
他深入实际到舞场，
结交女友不打官腔。
我把爱情来献上，
日日夜夜喜洋洋。

史梅：我告诉你，他就是用血给我写“爱”字的那个人。

杨云：（一惊）他就是用血给你写“爱”字的那个人……（对胡向上）向上，有这回事没有？

胡向上：（惊慌地）有……有这回事，那……那是两年前我在这里劳动，她对我好，我也爱过她。杨云，你可不要计较这件事。

杨云：你……（唱）

他那里对我把实情瞒，
我心里扑通扑通不安然。
有心和他断情意，
到手的万元跑一边。
一万元给我壮大胆，
一万元胜过戴皇冠。
一万元给我把幸福建，
一万元带来终生欢！
罢罢罢——
我改怨为喜把眉展，
为的是紧把万元拴。

（白）向上，婚姻自由，今天爱这个，明天又爱那个，也是常事。我不计较你曾爱过史梅这件事，只要你和我白头偕老就对了！

史梅：不要脸！（唱）

骂声杨云不要脸，
装乖卖俏臭百川。
你大言不惭夸夸谈，
夺人之爱不容宽。
今日定要抓你脸，
不流鲜血难回还！

(向杨云扑去)

杨 云：(躲到胡向上身后)你……你敢打人……

胡向上：(极力保护杨云)史梅，你……

杨 云：(见胡向上偏护她，突然挺胸站起)我不怕你!(唱)

叫声史梅少耍蛮，

动手动脚理不端。

是我夺了你的爱，

还是你把向上缠。

谁是谁非当评判，

向上就是裁判官!

(白)向上，现在只要你说一句话，你到底爱谁?!

(胡振德暗上)

胡向上：哼!(旁唱)

杨云连连催决定，

仗义执言把我容。

有胆有识堪称颂，

再犹豫就是糊涂虫。

(自白)慢着，史梅若要翻脸如何是好?(想)

(接唱)

以父作盾把她骗，

先逃脱今日这一关。

(白)杨云，我现在只能爱你了!

杨 云：(高兴地)史梅，你听见了吗?

史 梅：听见了!(怒斥)(唱)

胡向上呀一只狼，

你忘恩负义丧天良。

决心和你断关系，

免得日后再遭殃。

(掏出血“爱”字摔到胡向上身旁)

(白)你身上的血也骗不了人啦!

胡向上：史梅，你别生气，这确实不怪我。我爸爸说咱俩成亲门不当，户不对，今年春上就命我同你断关系，我没办法才爱上杨云。

胡振德：(拍桌大怒)胡向上，你看我是谁!?

胡向上：啊——爸爸，(惊惶万状)你……你……你怎么也在这儿……

胡振德：(步步逼进胡向上)你今天在这里说的话，我听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你贪图新欢，忘恩负义，遗弃史梅；你以我作盾为你开脱。你讲，我什么时候给你讲过你和史梅成亲是门不当，户不对?!

胡向上：爸爸，你……你没有，是我骗……骗史梅的。

杨云：（谄媚地）胡主任，向上是你的独生子，你要宰相肚里能行船！

胡振德：（怒视杨云）滚！

胡向上：爸爸，你要理解我……

胡振德：我理解你！你是一个没良心的东西！（唱）

见向上弃史梅气破肝胆，
不由得满胸膛烈火腾翻。
曾不记咱父子落难凤垣，
“大叛徒”、“狗崽子”实实可怜。

史梅女和她母把咱怜念，
让厦房安窝铺才把身安。
那一年歹毒人把你诬陷，
大字报揭发你放火烧山。
你闻听胸火烧直奔村前，
撕下那大字报摔在一边。
谁料想被主任远远看见，
抓住你上大会棒打绳拴。
史梅女扑上台把罪承揽，
那主任半信疑放你回还。
可怜她被定罪班房受难，
严刑下强忍吞不悔前言。
不是她救了你免遭大难，
你早已肉成泥一命归天。

（白）你……你这个没良心的东西！（连声咳嗽）

史梅：（关切地）胡大叔，你不要生气。他既然不喜欢我了，我也不计较，小心把你气病了。

杨云：（高兴地）胡主任，不，爸爸，咱们现在是一家人了，我一定同向上白头偕老，坚决做到尊重丈夫，孝敬老人。那一万元……

胡振德：那一万元的奖金吗？告诉你，最近凤林地区遭了水灾，我把它全部捐献了。（掏出收据）

杨云：（夺过收据念）今收到，胡振德同志捐献救灾款一万元整。凤林地区救灾委员会。

啊——（昏倒在地）

胡向上：（气愤地）爸爸，你……你为什么不和我商量一下，你……你不反悔吗？

胡振德：人民受了灾，生活、生产有了困难，我帮助他们，完全是应该的。我决不反悔！

杨云：（突然跳起）你不反悔我可悔极啦！

胡向上：（拉住杨云的手）杨云，你可要和我白头偕老呀！

杨云：（摔开胡向上的手）哼！（唱）

一万元全部都捐赠，
 一生的幸福成泡影。
 我的决心已下定，
 咱俩现时分西东。（匆下）

史 梅：这就是她的“爱”！

胡振德：她爱的是钱！

胡向上：（掏出用血写的“爱”字，痴呆呆地看了好大一会）啊！我的爱情全完了！

——幕急落——

杖 妻

（秦腔历史剧）

龙庚贤

时间：清同治四年，初夏。

地点：孝义厅。

人物：侯鸣珂：同知，32岁。

侯 父：侯鸣珂的父亲，60岁。

芝 香：侯鸣珂妻，28岁。

李定东：名医，62岁。

余言吉：录事，30岁。

衙役若干。

序 幕

（风凄，草衰，鸦叫。）

荒野遍布新坟。

抬着尸体的人群，不断从舞台上走过……

悲愤的音乐。

幕后合唱：

天苍苍，地茫茫，
 青山绿水倍凄凉。
 百日大旱扫清野，
 千家万户饿断肠。
 呼列拉流行人倒毙，
 尸体横卧遍城乡。
 荒野日日添新坟，
 鸦声阵阵天地慌。
 衙门堂堂多富丽，

敲骨吸髓赛虎狼。
 朱门酒肉多笑闹，
 民脂民膏换冰霜。
 尸骨成堆何人知？
 血泪斑斑谁痛伤？
 天灾人祸何时了？
 谁救黎民出祸殃？
 天灾人祸何时了？
 谁救黎民出祸殃？

第一场 上 任

(乱石岗小道。

参天枫树。)

余言吉：(唱)

大海之中任龙翔，
 深山里面把虎藏。
 孝义生来孝义长，
 众人称我南山狼。
 居家富贵门第显，
 厅署衙门把录事当。
 同知面前舌头长，
 日日献媚在公堂。
 云里雾里把他捧，
 甜言蜜语胜砒霜。
 小恩小惠常奉上，
 吃小亏占大便宜是妙方。
 上有大伞把风雨挡，
 杀人放火也无妨。

(白)哈哈！去年一次百日大旱，把人饿死一半；今春又遭瘟疫，村村尸首埋不及。吓坏了同知阮达，星夜逃回河南老家。旧官已去，新官未到，寻花眠柳乐逍遥。大枫树下且歇息，再到东凹去“偷鸡”。

(李定东肩背搭裢上)

李定东：(唱)

祖辈行医二百年，
 救死扶伤有万千。
 天降瘟疫人遭难，
 家中药物全用完。
 星夜兼程到省垣，

购回丽参回家转。
耳听哭嚎声声惨，
眼望新坟心倍寒。
驱魔医病莫怠慢，
恨不得一步到村前。

余言吉：慢走！搭裢内装何物，如此鼓鼓囊囊？

李定东：小老乃乡间小医。近因呼列拉流行，药物全部用尽，才去省城购回十斤丽参。

余言吉：哈哈——如此说来，你这搭裢里装的是丽参了……

李定东：是的。这是我用平生积蓄的一点银两购买的，它是治呼列拉的主用药物。

余言吉：老家伙，你这次可要发大财了！

李定东：（生气地）你……你胡说！去年一次百日大旱，颗粒无收，谁有钱给我？今春以来，我看病是分文不收，汤水不扰！

余言吉：哈哈！你倒是个乐于助人之人，甚好，甚好！本厅同知阮达一家人都染上了呼列拉，你把这十斤丽参都送给大人吧！

李定东：你这是何意？（唱）

阮达同知早逃窜，
置民不顾回河南。

余言吉：噢——是新来的同知！（唱）

新到的同知把病患，
只等丽参救命还！

李定东：（接唱）

新任同知还未到，
你心怀鬼胎胡搅缠。

余言吉：（接唱）

睁开狗眼把我看
不给丽参吃铁拳！
（打李定东）

李定东：救命呀！救命呀！

（余言吉狠命踢打，李定东跌倒在地，死抓住搭裢不放。余言吉夺……侯鸣珂匆匆上。）

侯鸣珂：（唱）

耳听得救命声山谷震响，
想必是有黎民遭受祸殃。
急匆匆站高处仔细观望，
原来是有歹徒在把民伤！
（冲上）放手！

余言吉：放聪明些！少管闲事！

侯鸣珂：强盗！竟敢在光天化日之下，抢劫民物！放手！

余言吉：哼哼！（唱）

看你这个穷酸样，
还在我面前逞豪强！

侯鸣珂：（接唱）

黎民百姓遭涂炭，
乱世贼子太不良！

余言吉：（接唱）

劝你少把废话讲，
乖乖退让站一旁！

侯鸣珂：（接唱）

劝你莫要行劫抢，
莫犯国法违纪纲。

余言吉：什么国法、纪纲！？先看老子的铁拳！（打）

侯鸣珂：（扭住余言吉的手）你果真要动手？

余言吉：老子的手早就发痒啦！

（二人互打。余言吉遂示不招，乘侯鸣珂不防抢过搭裢逃跑。侯鸣珂欲追……）

李定东：唉哟！

侯鸣珂：（扶李定东）啊！是一位老公……老公你……你醒醒。

李定东：（唱）

昏沉沉只觉得天摇地转，
浑身痛两腿瘫鲜血斑斑。
为什么救黎民险遭暗算，
恨歹徒行劫抢太得凶残！

侯鸣珂：老公，老公，你怎么样了？

李定东：歹徒哪里去了？

侯鸣珂：逃走了。

李定东：丽参呢？

侯鸣珂：什么丽参？

李定东：我为给百姓治病，上省城购回十斤丽参，装在褡裢里。

侯鸣珂：那……那被歹徒抢走了。

李定东：唉——这如何得了……多谢你救命之恩。

侯鸣珂：此乃卑职应尽之责！

李定东：你是……

侯鸣珂：小生姓侯名鸣珂，此番是来孝义厅上任。

李定东：你是新上任的同知大人……

侯鸣珂：卑职来孝义厅，恰适灾荒之后，呼列拉流行，生灵涂炭，要救黎民于水火之中，还望老公多多指教。

李定东：小老自幼随家父从医，愿同大人一起为民治病。

侯鸣珂：老公是李名医吧！

李定东：不敢，不敢，小老姓李名定东。

侯鸣珂：你为民治病，生死不惧，沿途百姓个个称颂，我要多谢老公了。

李定东：救死扶伤乃小老儿平生宏愿，实属义不容辞。可惜我去省城购回的十斤丽参被抢，眼下呼列拉流行蔓延，有医无药也是枉然！

侯鸣珂：那歹徒你可认识？

李定东：小老不认得他。

（芝香上）

芝 香：官人，这位老公怎么了？

侯鸣珂：老公就是名医李定东，他为给百姓治病，去省城买回十斤丽参，刚才被歹徒抢走，还遭受了一顿毒打。

芝 香：如此可恶！（唱）

疫病杀人一鞭赶，

青山绿水不成欢。

可恨贼子逞凶顽，

抢劫丽参罪滔天。

官人上任要究办，

不惩盗贼民难安。

侯鸣珂：（接唱）

夫人的话儿有识见，

除暴才能把良安。

拯救黎民出水火，

驱病、除暴一肩担。

（白）夫人，此去孝义厅上任，拯救黎民为首要任务，你我不可有丝毫懈怠，更应与民同甘共苦，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我给全家约法三章，咱们共同遵守。

芝 香：官人请讲！

侯鸣珂：刮民脂膏，囚刑三年；

接受贿赂，杖股四十，原物退还；

家人犯法，罪加一等。

芝 香：官人，这三章约法，我甘愿遵守。

侯鸣珂：如此甚好。夫人，你先扶住老公，让我到附近找一乘轿子。（下）

芝 香：好！（扶住李定东）

芝 香：老公，看你口干舌燥，要不要喝水。

李定东：荒野乱石岗，哪里有水，不必麻烦了。

芝 香：老公，你脸上血迹斑斑，莫非还有外伤？

李定东：那是鼻孔的血。夫人，大人上任，怎么不骑马也不坐轿，崎岖山路，沟深

峪狭，一路可吃了大苦！

芝 香：本来有两乘轿子，送他上任。但一进入太河，他见到人民遭难，遍地尸体，就断然把轿子撤了。

（侯鸣珂扛一竹轿上）

侯鸣珂：夫人，快扶老公上轿，咱们把他抬到厅署去。

李定东：这……这万万不行！

侯鸣珂：老公的腿已青肿，绝对不能再行路了。

李定东：（感激落泪）（唱）

盘古开天几千年，
代代都是民抬官。
今日官把民来抬，
莫非是日从西出倒了颠。

（白）大人呀！

你肩负重担去上任，
爬山涉水累了身。
夫人柔弱无力气，
怎忍心叫她出大力！

侯鸣珂：（接唱）

自古说坐官民为本，
无本的官儿依靠谁？

芝 香：（接唱）

我身子瘦弱志坚毅，
抬老公定能快如飞！

（白）老公莫要推辞，赶快上轿！

（二人扶李定东上轿，抬起，轻快的音乐）

侯鸣珂：（唱）

山穷水尽疑无路，
柳暗花明又一村。

芝 香：（接唱）

高山峻岭我不怕，
崎岖山路身后拉。

侯鸣珂：（接唱）

老公治病危难不惧，
救一个命呀，我欢一次心！

芝 香：（接唱）

心里高兴步子大，
愿老公舒舒服服到署衙。

第二场 行 贿

(半月之后。

侯鸣珂家。)

芝 香：(缝补旧衣。唱。)

老父千里把儿探，
疫病着身已三天。
我日夜不离勤照看，
病情不减把愁添。

(余言吉上)

余言吉：(唱)

月前山道行劫抢，
事必败露心发慌。
今送丽参到草堂，
巧设机关把身藏。(进门)

(白)夫人，小人姓余名言吉，厅署录事，侯大人上任半月，我一直在家看望二老，未曾面礼，多得有罪。今日登门拜见，我这里有礼！

芝 香：官人同李老公去蔡御窑察看疫情，你施礼为何？

余言吉：夫人，我有一句话不知该讲不该讲？

芝 香：且讲无妨。

余言吉：夫人呀！(唱)

湖南陕西路遥远，
到此上任为那般？
江南碧波纵鱼跃，
孝义山山紧相连；
江南稻香飘满院，
孝义处处泪涟涟。
大人劳碌解倒悬，
何人把他记心间？

芝 香：(接唱)

你穿官衣吃官饭，
为何不把百姓怜。
受苦受累他情愿，
无人知晓他心欢！

余言吉：(接唱)

坐官的都把荣华享，
山珍海味常品尝。
绫罗绸缎穿身上，

高楼大厦赛庙堂。
百姓受难他挂心上，
谁问他的热和凉？
住着三间破草房，
不遮风雨透星光。
上任捐了粮和饷，
吃的是洋芋和麸糠。
老人患病不起床，
不日全家都遭殃。

芝 香：（接唱）

吃糠嚼菜我不嫌，
捐献粮饷我赞扬。
只有那老人患病加愁肠，
无药治病更悲伤！

余言吉：夫人，你别发愁，我给你送来一斤丽参，先给老人熬汤服用，你和侯大人也服用一些。老人定会痊愈，你们也能强身健体，预防传染。

芝 香：你有此心，实属可贵！

余言吉：小人帮个小忙，完全应该！

芝 香：谢谢你的好意，这丽参我……我是不能收的。

余言吉：夫人，你有所不知，这是那位名医给你送的，我只是代劳而已。

芝 香：这是真话？

余言吉：我若说假话，天打五雷轰！

芝 香：如此说来，且把丽参留下。

余言吉：好，夫人，我告辞了！（下）

（侯父拄拐棍上）

侯 父：（唱）

身染疫病浑身瘫，
呕吐不止头昏眩。
累及芝香苦照看，
后悔来此添麻烦。

芝 香：父亲，你身染重病，小心再感风寒。

侯 父：芝香有所不知，我病情加重，肚内万般苦涩，想喝碗带油的米粥……

芝 香：这……

侯 父：芝香，你有难言之隐？

芝 香：去年一次百日大旱，庄稼颗粒无收，入春以来家家断炊，加之疫病流行，尸体遍地，官人到厅城的第二天就给全家下了一道禁令……

侯 父：禁令何言，速快讲来！

芝 香：他说我们全家要与百姓共甘苦，一日三餐不得过斤，包谷、洋芋、糠菜各

三一，不得妄加他粮。并特地警告我：“违者杖股二十。”

侯 父：（兴喜）嗨嗨嗨……

芝 香：父亲为何发笑？

侯 父：芝香！（唱）

孝义人民正受难，
饥疾交加实可怜。
我儿为官主清廉，
生灵涂炭他心酸。
一项禁令见肝胆，
为父怎不笑开颜？
宁愿不吃米粥饭，
也不叫禁令变空谈。

（白）芝香，鸣珂给全家人下的禁令为父甘愿遵行，决不违犯。那带油的米粥我就不吃了。

芝 香：这……（猛想起）刚才余言吉送来一斤丽参，应该先给老人服用一些。（走近侯父）父亲，你老人家先回后房休息，我把李医公托人送来的丽参给你熬碗汤喝下去，病会早点好的。

侯 父：如此也好，我就回后房休息去了。

（芝香扶侯父至后门，复转，取出丽参，猛觉不妥……）

芝 香：我冒然动用了丽参，官人回来责怪于我如何是好？

（唱）

且慢动手再思量，
动用丽参当不当？
老父患病失人样，
怎不叫人把心伤！
一斤丽参家中放，
耽误老人丧天良。
熬好参汤我不尝，
专叫老人喝个光。
官人面前实话讲，
动丽参不是为芝香。
（侯鸣珂、李定东上）

侯鸣珂：（唱）

骑马坐轿非吾愿，
衙役跟班太麻烦。
三保十村都跑遍，
抚民怎怕腿儿酸。

李定东：（接唱）

疫病流行无收敛，
随大人察看到乡间。
缺少丽参病难转，
不由叫我把愁添。

侯鸣珂：（退后）老公，请前行！

李定东：侯大人，这样不公，还是你前行！

侯鸣珂：老公比我年长，又是来到我家门前，还是老公前行。

李定东：谢大人。（二人进门）

芝香：官人回来了，老公回来了。

侯鸣珂、李定东：回来了。

芝香：老公这次辛苦了？

李定东：唉——看病无药，辛苦何益！

（侯鸣珂发现芝香手中的丽参）

侯鸣珂：夫人，你手中的丽参从何而来？

芝香：是余言吉送来的。

侯鸣珂：他送了多少？

芝香：一斤。

侯鸣珂：你……你……好不气！（唱）

听此话好比霹雳响，

一股怒火燃胸膛。

贱人作事太愚莽，

竟与盗贼搭了帮。

平日里好言对你讲，

清明廉洁头一桩；

拒收贿赂志坚强，

面对邪恶持正刚。

你曾对我表衷肠：

“一尘不染争荣光。”

谁知你口是心非把我诳，

手拿丽参无愧伤！

芝香：官人，恕我说明真相。

侯鸣珂：不用多讲，公堂之下听候传呼！李老公，抢劫一案，经我明察暗访赃证俱全，今日即可公断。

李定东：早些断了也好用丽参为民治病。

侯鸣珂：来人！（一衙役上）

衙役：大人有何吩咐？

侯鸣珂：击鼓升堂！

衙役：是！（下）

侯鸣珂：贱人，速将那一斤丽参归还李老公！

（芝香将丽参交还李定东。）

侯鸣珂：李老公，一并去到署衙等候。

李定东：好！（同下）

芝 香：唉呀不好！（唱）

官人义侠心直杠，

禀公执法正纪纲。

我胆颤心惊把公堂上，

吉凶难测泪汪汪。

——幕落——

第三场 挡 打

（厅署公堂。衙役两旁站定。侯鸣珂上。）

侯鸣珂：（唱）

怒冲冲我把公堂进，

秉公办案不讳亲！

（白）来呀！

二衙役：：大人。

侯鸣珂：带余言吉上堂！

二衙役：（向内）带余言吉上堂！

（余言吉上）

余言吉：（跪）余言吉叩见大人。

侯鸣珂：胆大余言吉，身为厅署录事，面对遍野哀鸿，不解民倒悬，反在光天化日之下，抢劫名医李定东的丽参，从实招来！

余言吉：大人，你……你说什么……我抢了什么参……

侯鸣珂：不见真凭实据，料你不会招认！你先抬起头来看看我是谁？

余言吉：（猛抬头）啊……你……你是侯大人……

侯鸣珂：哼！我就是在乱石岗上被你辱骂过的那个“穷酸样”。

余言吉：侯大人，今后咱们要一块共事，望你高抬贵手……

侯鸣珂：胡扯！来呀！

二衙役：大人。

侯鸣珂：传李定东老公上堂。

二衙役：李定东老公上堂。（李定东上）

侯鸣珂：余言吉，你再看看他是谁？

余言吉：啊——（连连叩头）老公，老公，我……那天，咱俩相遇，无端地争了一场，我……我可没拿你任何东西！

李定东：哼！侯大人可不是那个阮大人！（下）

侯鸣珂：拿赃物！

(衙役送上丽参)

侯鸣珂：余言吉，这九斤丽参是昨日从你岳父家抄来的，你藏得妙不如我们摸得巧。

余言吉：大人，大人，我有罪，我有罪！

侯鸣珂：从实招来！

余言吉：我招，我招！（唱）

余言吉从小娇生养，
胡作非为性儿狂。
前任同知惧瘟疫，
星夜逃奔回家乡。
我偷鸡摸狗胡飘荡，
那日来到乱石岗。
李公买药回家转，
我抢劫丽参犯纪纲。

侯鸣珂：你抢了李老公多少丽参？

余言吉：十斤。

侯鸣珂：为什么这里只有九斤？

余言吉：那一斤……

侯鸣珂：从实招来！

余言吉：那一斤送给你家了。

侯鸣珂：交何人之手？

余言吉：交给夫人芝香了。

侯鸣珂：带芝香上堂！

二衙役：（向内）带芝香上堂！

（芝香上）

芝香：芝香叩见大人。

侯鸣珂：贱人，我来孝义厅路上，给全家约法三章，这第一条是什么？

芝香：刮民脂膏，囚刑三年。

侯鸣珂：第二条呢？

芝香：收受贿赂，杖股四十，原物退还。

侯鸣珂：第三条呢？

芝香：家人犯法，罪加一等。

侯鸣珂：既知三条约章，为何收受余言吉送来的丽参？

芝香：大人！（唱）

余言吉送参到草堂，
谈吐之间有文章。
他言说李公对他讲：
“送一斤丽参到草堂。
先为老人把病治，

再为全家作预防。”
我难辨真假和莠良，
留下丽参再磋商。

侯鸣珂：（接唱）

你不想其中有假情，
偏信谎言罪不轻！

芝 香：为妻知罪。

侯鸣珂：余言吉！

余言吉：大人。

侯鸣珂：李公何时让你为我家送丽参？

余言吉：没有此事。自那日我抢了他的丽参，我一直躲在家中，连他的面都没有见过。这是我担心夫人不收胡编的。

侯鸣珂：你为何要送丽参给我家？

余言吉：我担心抢劫之事败露，为求大人包庇才这样做的。

侯鸣珂：好不气！（唱）

骂声余贼太不良，
挡道抢劫罪昭彰。
厚颜无耻来媚上，
寻求庇护发痴狂。
百姓的血汗把你养，
反与百姓逞虎狼。
今日我要使法网，
镣锁枷号下囚房。

余言吉：唉呀大人，我抢了十斤丽参，就给了你家一斤，你不包庇还判的这么重！

侯鸣珂：挡道抢劫，打伤人身，又以劫物媚上，三罪并处，何言过重！

余言吉：人常说：“吃人的嘴软，拿人的手短。”你嘴不软，手不短，难道白用了一斤丽参不成！按说这抢劫之罪，也有你家一份！

芝 香：余言吉，你……你这个诡计多端的贼子，那一斤丽参我全部归还给李老公了。

余言吉：你没用！啊——这一下我完蛋了……

侯鸣珂：来呀，将余言吉镣锁枷号下入牢房！

衙 役：（上镣、枷）走！（押余言吉下）

芝 香：大人！（唱）

余贼讲话气破胆，
恶贯满盈欺了天。
故设圈套想混瞒，
把我套在圈中间。
怪我做事少检点，

后悔莫及泪涟涟。

侯鸣珂：后悔已晚。来呀，大堂之上，杖股四十！

（众衙役不动）

侯鸣珂：尔等为何抗命？

众衙役：大人！（合唱）

此案夫人无重罪，
后悔莫及泪纷纷。
再受刑杖我不忍，
还求大人要开恩。

侯鸣珂：（接唱）

自古说官清民无怨，
上梁不正下梁弯。
贱人她把约章犯，
对她开恩为那般？
（白）动刑！
（从衙役站定……
侯父拄拐棍上）

侯 父：（唱）

耳听芝香受刑杖，
急急忙忙到公堂。

侯鸣珂：（叩见）父亲身染重病，来到公堂为了何事？

侯 父：芝香身犯何罪，杖股四十？

侯鸣珂：收受贿赂。

侯 父：儿呀！（唱）

收留丽参欠思量，
原物归主有何伤？

侯鸣珂：（接唱）

助纣为虐根不正，
甘违约章胡乱行！

侯 父：（接唱）

芝香知错甚悲痛，
莫要痛上再加疼。
你夫妻恩爱八年整，
杖股四十太无情！（试泪）

侯鸣珂：啊——（唱）

父亲公堂把打挡，
声泪摧我饶芝香。
倘若我不动刑杖，

骄纵野马又脱缰。
倘若我要动刑杖，
夫妻恩爱两俱伤。
思一思，想一想，
先辈的教诲响耳旁：
“蚁穴可溃千里堤，
小漏不补船沉江。”
恳求父亲且退让，
动刑杖儿志坚如钢。

（白）动刑！

（两衙役执杖，但未打下）

侯鸣珂：尔等如若继续抗命，我就要重处你们！

芝 香：衙役们！（唱）

尊声衙役听我讲，
我把话儿说端详。
做官的应该为民想，
清正廉洁感里乡。
家人身先做榜样，
与百姓鱼水情意长。
我不该误中贼子计，
听信谎言违约章。
官人若不动刑杖，
堂堂正气受挫伤。
同知治家失严厉，
如何安民除暴强？
芝香甘愿受刑杖，
心地坦荡不悲伤。

（卧地）衙役们，你们往下打！

侯鸣珂：动刑！

衙 役：（两边打）一十、二十……

（李定东上）

李定东：侯大人，小老私闯公堂告罪来了。

侯鸣珂：老公何罪之有？

李定东：（唱）

我不该向你诉劫状，
累及夫人遭祸殃。

侯鸣珂：（接唱）

贱人做事太莽撞，

公堂受刑理应当。

李定东：（接唱）

余言吉不该行劫抢，
更不该送参到草堂。
千罪万罪他的罪，
夫人受刑太冤枉。

侯鸣珂：（接唱）

余言吉定罪下囚房，
我不能徇情庇芝香。
今日她把家法枉，
来日定会乱纪纲。

李定东：侯大人，据我所知，孝义厅一连十多任同知的夫人，在此间明抢暗夺，横行无阻，收受的金银财宝何至千万。她们的官人不但不动刑杖，反而作为美谈。夫人收留的一斤丽参全部归还于我，分钱不短，她有何罪？你若不饶了她，小老我给你跪下了。（跪）

众衙役：我们也跪下了（跪）

侯父：儿呀！你若不饶了芝香，为父也给你跪下了。（跪）

侯鸣珂：啊！（唱）

见此情不由我浑身震颤，
禁不住满胸膛心潮滚翻。
人世间固然有粗野横蛮，
人世间也有人常搞无端。
情和义能够把人心相连，
情和义能把那冰山溶穿。
此间情此间义催人泪溅，
此间情此间义撼地感天。

（白）父亲，老公，众衙役，你们速快请起！

李定东：侯大人，你若坚持要用刑杖，那就请打我吧，小老愿为芝香代受！

众衙役：大人，夫人剩余的二十刑杖，由我们代受。我们身强力壮，承受得了。

侯父：儿呀，你打在芝香身上，疼在我的心上，其余二十刑杖还是由我承受。

侯鸣珂：啊——

芝香：大人呀！（唱）

众人代我受刑杖，
芝香两眼泪汪汪。
高山流水千里响，
怎比这慈善心肠情意长。
骨肉情爱人赞赏，
那有今日感心房。

官人疼我无异样，
只是恨铁不成钢。
父亲老公年高迈，
代受刑杖筋骨伤。
衙役个个操劳重，
吃打受疼难站堂。
芝香再次表衷肠，
四十刑杖全承当。

（白）衙役，你们快快动手，莫叫官人再作难了。

侯鸣珂：啊——（唱）

听罢言来泪盈眶，
强按激情跪前堂。
（走向前堂跪下）
众人请命志坚强，
代受刑杖义气昂。
花甲老人跪公堂，
我怎忍心拖时光。
芝香受刑心坦荡，
诚心悔改感上苍。
我若固执用刑杖，
无情无义似冰霜。

（白）芝香今后应以此为诫，决不可听信谎言收受他人贿赂。剩余二十刑杖由我代受！（在桌上附身）衙役们，用刑？

众衙役：我们不能打！

侯鸣珂：我代夫人受刑，理所应当，尔等不得违抗！

众衙役：（打二十刑杖）

（芝香、侯父、李定东扶侯鸣珂）

侯鸣珂：（唱）

二十刑杖已代受，
身疼心畅情意欢。
为官身正主清廉，
官清民和感苍天！

——剧终——

排 洪

(独幕秦腔现代剧)

龙康贤

时间：1985 年秋。**地点：**陕南某地小沟河边。**人物：**郑 勇：残废复员军人，行政村村长，30 岁。

刘秀蓉：郑勇妻，29 岁。

老 舅：郑勇舅父，62 岁。

李成新：行政村会计，30 岁。

(暴风骤雨，电闪雷鸣。郑勇披塑料雨衣，扛一铁锨，一跳一跛上)

郑 勇：(唱)

风正急雨正猛天公作乱，

河水啸山洪吼人心不安。

大河边上自下细察一遍，

急匆匆又来到小沟河边。

(二幕启：舞台自左至右斜横着一道石堤，天幕是自上而下的洪水，右边放一堆石头。刘秀蓉正忙着搬石加堤)

刘秀蓉：郑勇，快来帮我加固河堤！**郑 勇：**不行，我要到小沟河下游去看看。**刘秀蓉：**你看，小沟河水不断上涨，要千方百计保住咱的天麻地！**郑 勇：**小沟河下游水高地低，河堤怕不保险，那里有 10 户村民承包的 80 亩好地。**刘秀蓉：**咱这三分地的天麻，到明年至少要卖一千元。**郑 勇：**秀蓉啊！(唱)

小沟水不断在上涨，

单排河堤恐难防。

八十亩良田庄稼旺，

怎能叫洪水一扫光。

众乡亲愁容挂脸上，

怨天尤人无主张。

多少泪眼把我望，

我岂能袖手站一旁。

分秒必争踏洪浪，

去下游看情况再作主张。

(白)秀蓉，我走了！

刘秀蓉：咱家的天麻地你不管了！**郑 勇：**我顾不上！

刘秀蓉：你还要这个家不要?!

郑 勇：你……你太自私了！（坚定地下）

刘秀蓉：哼！我自私？（气愤地把一块石头放在堤上，石头滚落砸了脚）唉哟——

（蹲下揉脚）我倒是为谁来!?

（唱）一块石头把脚砸，

疼得秀蓉如刀扎。

（喊）郑勇！郑勇！郑勇——

（接唱）

我喊得声音发了哑，

他不扭头不回答。

望苍天雷鸣电闪大雨下，

我浑身发冷泪巴巴。

背地里我把郑勇骂，

你不该为公忘了家。

自幼儿青梅和竹马，

同窗攻读度年华。

那年你应征参军去，

我为你披红又戴花。

含泪相送十里峡，

你急急匆匆把我拉。

言说等我一句话，

苦练本领把敌杀。

我说除你不另嫁，

你心满意足就出发。

越寇入侵你心肺炸，

烈火烧胸狠咬牙。

为祖国甘把鲜血洒，

枪林弹雨猛冲杀。

凉山一仗你把花挂，

我千里迢迢到长沙。

（白）为了你，我把苦吃够了！

（接唱）

你在医院心绪乱，

叫我退婚断姻缘。

我悲悲切切把你劝，

你伸出假肢让我观。

我一见假肢心疼烂，

越思越想志更坚。

你说我二十年华尚未满，
跟你一生受熬煎。
我说你不该乱思叹，
门缝里瞧人看个扁。
为人民驱贼落伤残，
弃你另嫁理不端。
复员后咱俩结亲眷，
恩恩爱爱到今天。
十年里没有红过脸，
十年里不笑不开言。
谁知今日摆冷面，
为啥把我下眼观？

（雷电大作，风雨更狂）

（白）好大的风雨！

（接唱）

风送雨雨更狂河水怒吼，
单排堤已成了浪中孤舟。
战洪水我还得强撑忍受，
加河堤要保住天麻丰收。

（强挣扎站起，忍痛搬石加堤。老舅戴草帽，拄拐棍，边喊边上。）

老舅：郑勇！郑勇！郑勇……噢，外甥媳妇在这儿！

刘秀蓉：老舅，这么大的风雨，你找郑勇有急事吧？

老舅：有急事，是火烧眉毛的急事！我刚才望见他在大河堤上，我赶到大河边，转眼又不见了。他个残废人比我还跑的快！他人呢？

刘秀蓉：到小沟河下游去了。

老舅：啊！到小沟河下游去了，这……我非找着他不可！

（欲走）

刘秀蓉：老舅，郑勇去小沟河下游察看水势去了。这么大的风雨，你别去，那里有危险！有啥事说给我，等会儿我转给他。

老舅：（怀疑地打量刘秀蓉）外甥媳妇，你和我外甥是一家人，你该同意给舅办这事吧！

刘秀蓉：啥事，你先说呀！

老舅：你先说你同意不同意？

刘秀蓉：你不说我知道是啥事吗？

老舅：外甥媳妇！

（唱）郑勇自幼离爹娘，
孤苦伶仃好凄惶。
门中叔伯无人管，

姐姐远嫁在他方。
老舅见他无依傍，
抱回家中当儿郎。
节衣缩食来抚养，
千辛万苦苦断肠。

（白）外甥媳妇，这事你该知道吧？

刘秀蓉：知道，这事我清清楚楚。

老 舅：那就好！（唱）

那一年郑勇得重病，
我到处奔波请医生。
五百元存款都花净，
吃药打针不见轻。
为了救下他的命，
我卖掉厦房不心疼。
医院住了一年整，
他从死里才还生。
四里八乡都传诵，
外甥媳妇你可知情？

刘秀蓉：（感动地）老舅，你是郑勇的救命恩人。没有你他坟上的草都几尺高了。

（唱）

老舅讲的是实情，
宗宗件件我分明。
养育之恩如山重，
救命大义溶坚冰。
秀蓉不是糊涂虫，
知恩当报礼义通。
老舅啥事找郑勇，
说个明白我担承。

老 舅：外甥媳妇，我还要问哩！

刘秀蓉：老舅，你还有啥不放心的，都说出来。

老 舅：我再问一件事！

（唱）

你俩结婚整十年，
互敬互爱人相传。
郑勇出外把公办，
回到家里谁掌权？

刘秀蓉：老舅，你问这个吗……（沉思少许。得意地）回到家里是我说了算！

老 舅：这一下我就放心了！我实对你说，这次铅矿在农村招收合同制工人，给咱

行政村分了两个名额。今天趁人都防洪去了，我才来找郑勇，求他作主把你小老表推荐上去，给填个表。你看这大雨下个不停，河水猛涨，小沟河下游我承包的那五亩地恐怕保不住了。倘若你小老表当上工人，一月拿上几十块钱，我家的日子还能过去。

刘秀蓉：老舅！（唱）

老舅莫愁把心放，
这事包在我身上。
郑勇不会把恩忘，
还有我背后作主张。
老表的工人定当上，
找个媳妇不愁肠。
日月过的炉火旺，
老舅老来福无疆。

老舅：（笑）嗬嗬嗬……外甥媳妇，你可说到老舅心上啦！好，老舅把这桩大事交给你啦。等会来见你的话。我走啦（下）。

刘秀蓉：老舅慢慢走。（李成新披雨衣上）

李成新：（唱）

跑得我两腿酸汗水直淌，
找不见村长心发慌。
天大的好事情送到门上，
抓住它莫丢手才是良方。
（白）秀蓉，村长到哪里去了？

刘秀蓉：到小沟河下游去了。

李成新：哎呀，你快喊他上来！

刘秀蓉：你去他那不行吗？

李成新：哎呀，你们妇女就是头发长见识短！这事只能悄悄说，那里人多，说不成。

刘秀蓉：啥事，看把你神秘的！

李成新：哎呀，把我跑得气都出不来了，你赶紧喊他上来，等一会儿你就会知道的。

（歪倒在石堆上）

刘秀蓉：我的脚叫石头砸了，把他也叫转来。

李成新：哎呀，这事比石头砸了脚大得多，也急得多！

刘秀蓉：好，我喊！（跛向下场处）郑勇——郑勇——（内应：啥事呀）快上来——
会计找你，有急事——

李成新：哎呀，是大事！

刘秀蓉：大事就不急了？

李成新：对，对，是大事，又是急事！

刘秀蓉：（喊）郑勇——有大事，有急事，快上来——（内应：知道啦！）

李成新：秀蓉，你还有心情加固河堤呀！

刘秀蓉：不加固不行呀，这堤护着我家三分天麻地哩。

李成新：刚才乡上来通知，还有三天的暴雨和特大暴雨。

刘秀蓉：你要说的大事、急事就是这事吧？

李成新：哎呀，那事比暴雨和特大暴雨还大！（郑勇由下场处上）

郑 勇：李会计，有啥大事、急事？

李成新：村长呀（唱）

千事万事你且放下，
听我慢慢把话拉。

郑 勇：（接唱）

风驰电掣大雨下，
快说快讲少拉呱。

李成新：（接唱）

咱们村里福气大，
你听了定要笑哈哈。

郑 勇：（接唱）

下游的良田心上挂，
耽误时间出麻达。

（白）你快说，我急着哩！

李成新：哎呀，村长，你急有啥用吗？天要下雨，你挡不住；河水要涨，你拦不住。你再急再忙也是瞎子点灯——白费蜡。（稍停）你记得不，这小沟河原来是由这里直流入大河的，你家这三分天麻地就是河道。那年学大寨，叫喊着要河水让路，才修了这条小堤把小沟河改到山根去的。

郑 勇：（醒悟）哦，我记起来了，原来确是这样的。

李成新：乡上来通知说，气象预报还有三天的暴雨和特大暴雨。

郑 勇：啊——还有三天的暴雨和特大暴雨！

李成新：小沟河下游那八十亩好地保不住啦！

郑 勇：我们不能失去信心，要发动群众，千方百计保住！

李成新：（讥讽地）你是玉皇大帝，还是东海龙王？你手一摆，就能叫天不下雨？脚一抬，就能叫河水隐退？

郑 勇：刚才我和村民们看过地形，现在我想……

李成新：你想啥办法也来不及了！我要向你说的就是解决这个问题的好办法！

郑 勇：那你快说嘛！

李成新：这办法捷快、干脆！

郑 勇：别卖关子，快说！

李成新：（掏出一张纸给郑勇）村长，你看！

郑 勇：“扶贫重点村登记表”，这是怎么回事？

李成新：（洋洋得意地）你听！

（唱）

三组有个王再上，
民政局里把局长当。
他用扶贫来交换，
只换招工表一张。

郑 勇：啥？他用扶贫换招工表？！

李成新：对，他把咱行政村当作重点扶持对象，投资十万元，买两辆汽车，然后叫他家老大去当工人。

刘秀蓉：这……这是胡来哩！

李成新：重点扶贫对象，是费九牛二虎之力也难争到手的。你想，咱村用那两辆汽车，专门跑运输，一月至少要赚一万多元，村民就不缺钱用了。

郑 勇：就是这事吗？

李成新：还有，昨天晚上余乡长到我家对我说，只要村上推荐他女儿去当工人，今年上边分的救济粮他保证给咱村一万斤，救灾款给一万元。

郑 勇、刘秀蓉：（同时惊愕）啊——还有这事！？

李成新：这可是个大好事呀！咱们不费吹灰之力就可以弄回两辆汽车，一万元钱，一万斤粮。就是把那八十亩地冲光冲净，咱村人还要过好日子哩。我看把那两个招工名额就给他两家吧。

刘秀蓉：不成！这两家一定要拉下来一家。

郑 勇：拉下来给谁？

刘秀蓉：给老舅家的小老表。

郑 勇：（惊奇地）给小老表？！

（内喊：村长，快下来，三组组长找你！）

郑 勇：我去一下，一会儿就来。

李成新：秀蓉，你老舅家老的老，少的少，朝里没人，手中没权，又穷得叮当响，他给咱村能办个啥事？把招工名额给你小老表，这……说啥我也不同意！

刘秀蓉：我老舅手里没权、没钱，可他把郑勇抚养长大，我们应该知恩当报！

李成新：哎呀，秀蓉呀！

（唱）

他抚养郑勇恩情重，
知恩当报理也通。
只是那公私要分明，
报恩不能来假公。

刘秀蓉：（接唱）

郑勇当兵功劳大，
负伤残废为大家。
工作再苦他不怕，
假公报恩何言差？

李成新：（接唱）

一边是有权有钱又有粮，
一边是净手白拿空一场。
你莫要徇情把公忘，
面对村民口咋张？

刘秀蓉：（接唱）

以权谋私耍手段，
有朝一日定戳穿。
用救济粮钱作交换，
党纪国法难容宽。

李成新：（接唱）

你信口雌黄理不端，
乱扣帽子为哪般！？

刘秀蓉：（接唱）

你想用钱手心烂，
你想坐车腿跌弯！

李成新：（接唱）

你咒人咒的太凶险！

刘秀蓉：（接唱）

你鬼迷心窍疯又癫。
（老舅上）

老 舅：外甥媳妇，你和会计吵啥呀？

刘秀蓉：老舅，李会计不愿意把招工名额给小老表，要给王再上的儿子和余乡长的女儿。

老 舅：（大怒）啊——李成新，我把你个崽娃子！

（唱）

吃屎的狗儿势利眼，
专咬穷人烂衣衫。
有权人面前摆笑脸，
长毛尾巴摇得欢。

李成新：（接唱）

你倚老卖老错打算，
仗着郑勇手中权。
他若为你把事办，
村民定要闹破天！

老 舅：李成新，你崽娃子不给我儿一个名额，我碰死到你面前！（欲碰，李成新躲避，老舅追逐。郑勇上）

郑 勇：老舅，你这是干啥呀？

老 舅：郑勇，你来了，你先说，招工名额给不给你小老表？

郑 勇：我不能自作主张，随便表态。

老 舅：你不同意？

郑 勇：我不能为你开后门，徇私情。到底应推荐谁，要党支部和村民委员会按条件统一研究决定。

刘秀蓉：郑勇！（唱）

你思一思，想一想，
老舅对咱情意长。
他若不把你收养，
孤苦小儿定遭殃。
为你治病他卖房，
苦苦巴巴度时光。
老表的工人当不上，
你忘恩负义丧天良。

老 舅：郑勇，我的外甥！（唱）

当官的那个不图利，
为亲戚办事出大力。
你胳膊肘儿光拐里，
我也没捞到啥油水。
推荐只需你动嘴皮，
用不着你娃吹灰力。
你若坚持不同意，
咱甥舅从此两离分。
（风雨大作）

郑 勇：这么大的风雨！（旁唱）

风雨大作天昏暗，
茫茫四野难看穿。
洪水逞狂未消患，
招工之事惊人心弦。
一患未了又一患，
我心里好似滚油煎。

刘秀蓉：郑勇，你要拿定主意！

郑 勇：（接唱）

先烈们披肝又沥胆，
为救人民把躯捐。
四十年屡次驱外患，
换来了幸福日月太平年。
改革开放顺民愿，
发展经济把穷根挖。

蛀虫想把大树撼，
以权谋私巧周旋。
“四化”大业全不管，
招工、招干头削尖。
贪污、盗窃任意干，
行贿受贿通了天。
先烈们个个难合眼，
英魂不平对天喧。
枪林弹雨敢向前，
面对歪风何惧艰。
前前后后齐想遍，
郑勇顶风意志坚。

（白）老舅，你不叫小老表当工人行不行？

老 舅：你娃想想看，这大雨不停，小沟河水不断上涨，我家承包的五亩地保不住，一家人的日子怎么过……（哭）我实指望叫你小老表当个工人，有个指望，你娃不同意，我……我只有死路一条……（大哭）

郑 勇：老舅，你别哭。排除洪害，抢救那八十亩好地，我有办法！

老 舅：（猛止哭）你有办法！？

李成新：村长，你有啥办法？

郑 勇：李会计，王再上给咱送的这“扶贫重点村登记表”，先由我保存，等天晴以后，我上县找监察局……

老 舅、刘秀蓉、李成新：（同时）叫王再上的儿子当工人？

郑 勇：（严正地）不！检举、揭发王再上以权谋私！

李成新：哎呀！王再上是咱村人，又是民政局长，小心以后……

郑 勇：有党纪国法，不怕！李会计，你明天去乡上，告诉余乡长，我们村目前还没有发生灾情，即使发生了，我们能发动群众，生产自救。在国家还有困难的情况下，我们不要国家一分钱，一两粮！他的两个儿子都走后门安排了工作，这回没向！

李成新：余乡长不但是咱村人，又是咱的顶头上司！

郑 勇：会计呀！（唱）

人民的乡长人民选，
为人民服务首当先。
拒腐蚀一尘不能染，
为政一定要清廉。
他以权谋私是一贯，
全乡人民已看穿。
你莫要畏他手中权，
错把蛀虫当圣贤。

(白)乡上很快就要召开乡人民代表大会了。我是代表，我要在会上提出议案，要求罢免他的乡长职务。

李成新：哎呀……

郑 勇：李会计，你想过没有，我们若照他们的意见办了，我们就是助纣为虐，就是支持了腐败。古人说：“公生明，廉生威”，若不清除腐败现象，任其发展下去，人民对党和政府失去了信用，就有亡党亡国的危险。你平时对个别干部的腐败现象咬牙切齿，但这次却为什么要照他们的意思办呢？

李成新：我……我担心小沟河下游那八十亩地保不住，想为村民谋些利益。

郑 勇：为村民谋利益也不能利用腐败现象！现在我告诉你们保住那八十亩地的办法！

老 舅、刘秀蓉、李成新：(同时)什么办法，快说！

郑 勇：刚才李会计提醒了我，这小沟河原来是从这儿直流入大河的。这是一条顺道，而且地势低下，流水畅通。我想马上搬掉前面这道拦河堤，牺牲我家的三分天麻地，让小沟河水从这里直通大河！

老 舅：(惊喜)这是个好办法！只要能保住那八十亩地，你小老表不当工人也行呀！

李成新：哎呀，郑勇，你不愧是我们的好村长！

(唱)

听罢了村长的排洪方案，

不由我一阵阵喜在心间。

你牺牲天麻保良田，

心底无私天地宽。

(白)村长，说干就干，我们马上动手！

刘秀蓉：不行！(唱)

三分天麻我培育，

风风雨雨受苦凄。

拆堤排洪天麻毁，

这件事儿我不依！

(白)拆不成！

郑 勇：(接唱)

秀蓉莫怒听我劝，

我把利害说一番。

拆堤排洪保良田，

保的是村民心儿安。

谋私的黑手齐斩断，

弄权的思想都打翻。

刘秀蓉：(接唱)

任你说的唾沫溅，

我就是不准把堤搬！

郑 勇：（接唱）

你若不依我强干，
为人民排洪理儿端！

刘秀蓉：搬不成！

郑 勇：一定要搬！（上前搬下一块石头，摔到一边。）

刘秀蓉：就是搬不成！（把石头重新砌上）

老 舅：外甥媳妇，搬堤排洪确是个好办法，你还是依了吧！

刘秀蓉：招工推荐名额是村上的，人家是村长，不给没办法！这天麻地是我修的，天麻是我栽的，可由不得他！

（内喊：哎呀，不好了，小沟河堤决口啦！）

郑 勇：李会计，你快去看一下。

李成新：好！（匆下）

老 舅：外甥媳妇，看在老舅的脸上，你还是同意了吧！

刘秀蓉：谁的脸都不行！

老 舅：外甥媳妇！（唱）

下游的土地顶呱呱，
有我五亩好庄稼。
全家人日日把汗洒，
吃穿用度全靠它。

刘秀蓉：（接唱）

天麻去年就栽下，
治穷致富全靠它。
各家的算盘自己打，
为大家不能不顾我一家。

郑 勇：（接唱）

毁天麻吃亏咱一家，
毁良田要毁十多家。
那个小来那个大，
莫要固执出偏差。

老 舅：（接唱）

你批评郑勇气昂昂，
说他忘恩负义丧天良。
为啥搬堤你阻挡，
你的天良在何方？

刘秀蓉：这……这……（李成新匆上）

李成新：村长！（唱）

河堤一段被冲垮，
洪水涌进柿树凹。

刘大叔哭的双泪下，

喊天叫地无人答。

（白）秀蓉，你爹的地里进水啦！

刘秀蓉：啊——（唱）

听罢言惊得我浑身打颤，

想不到小沟水毁爹庄田。

恨之恨老天爷行威作乱，

秀蓉我无计策珠泪涟涟。

（白）郑勇，你……你要想个办法！

郑 勇：秀蓉，为了抢救刘大叔承包的六亩地，也只有拆堤排洪这一条路了，你要当即立断！

刘秀蓉：哦——（唱）

他的话把我心拨亮，

悔不该只瞅脚面上。

因小失大灾祸降，

眼看着爹爹、村民同遭殃。

莫犹豫，莫观望，

奋力搬堤抢时光。

众：好！（齐搬）

郑 勇：（唱）

不怕风狂大雨猛，

老 舅、刘秀蓉、李成新：（接唱）

不怕山洪逞威风。

郑 勇：（接唱）

搬堤保田主意定，

老 舅、刘秀蓉、李成新：（接唱）

要把那滔滔洪浪来踏平！

四 人：（合唱）

搬堤保田主意定，

要把那滔滔洪浪来踏平！

（兴奋激昂的音乐）

——幕落——

蹂 躏

（秦腔现代剧）

龙賡贤

时 间：1970年前后。

地 点：陕南某地。

人 物：

田芳芝：女，60多岁。

陈拴牢：女，19岁，回乡知识青年，田芳芝的养女。

王桂兰：女，58岁，陈拴牢的生母。

王老成：男，55岁，陈拴牢的舅父。

常 忠：男，28岁，原名雷孝，王桂兰的亲生儿子，省委宣传部长，“四人帮”骨干分子。

向北方：男，25岁，公社革委会主任。

王东林：男，18岁，民兵。

刘正浩：男，25岁，民兵。

李医生：男，34岁，医生。

男女群众若干。

第一场 “培养典型”

（在那魔鬼舞蹁跹、阴森可怕的恐怖年代里，大地被沉闷笼罩着。人们叹国忧民，没有欢声笑语。）

荒芜的田野，沉寂的村庄，突然响起了“敬祝毛主席万寿无疆”的歌声：“我们有多少知心的话儿要对你讲，我们有多少热情的歌儿要对你唱”，这两句歌词明显地唱走了调子，唱得凄凉悲伤。“哎——”一声，突然遏止，给人以痛不欲生的恐怖……。

幕 启：一间简陋的房子，正中放着一张破烂不堪的桌子，桌上放着浆糊、剪刀、菜刀等。正面墙壁上已贴上了两个用红纸剪成的“忠”字。田芳芝沉默不语，陈拴牢在拾着地上的碎纸片。

陈拴牢：妈，这半张红纸只剪了两个“忠”字，现在没有红纸了。

田芳芝：（为难地）哪……哪怎么办？

陈拴牢：再买几张红纸。

田芳芝：唉！没钱呀！昨天那一斤盐的钱还是借下的。

陈拴牢：（有些不满）日子都没法过了，还逼着人搞这一套！

田芳芝：拴牢！（唱）

世事荒乱不安定，
是非好坏难分清。
争权夺利是通病，
乱臣贼子逞威风。
人间横满坎坷路，
谁仗正义抱不平？
烦心事儿闷心里，
千万莫要说出声。

陈拴牢：妈呀！（唱）

早晚都要作祷告，
 浑身发疼腿发酸；
 加班大跳“忠”字舞，
 肚里咕咕乱叫唤；
 天天要读“老三篇”，
 “愚公”就是不移山；
 “为人民服务”能倒背，
 保管室起火袖手观；
 “白求恩”个个挂嘴上，
 救济来了闹破天。
 庄稼地里草拉蔓，
 砖瓦厂里断了烟。
 明年只有去讨饭，
 挨门挨户求人怜。

田芳芝：（上前捂住拴牢的嘴）老天爷，这话敢说吗？！“文化大革命”成绩最大、最大、最大……

陈拴牢：妈，你是活学活用积代会的代表，全省那个不知道你的名字。就算最大最大吧，可眼下咱家的“忠”字化“化”不起来，你看着办吧！
 （生气地走进里屋）

田芳芝：是呀，没钱买红纸，“忠”字化在我家“化”不起来，向主任能饶了我吗？
 这……怎么办呀！（向北方匆上）

向北方：（唱）

人都痛恨拍马屁，
 谁解其中妙道理！
 中国历史几千年，
 拍马代代有先驱。
 区上的主任我嫌小，
 县上的部长没福分。
 瞅准时机青云上，
 拍马屁我要拍个大的！（进门）
 （白）田芳芝，快！

田芳芝：向主任，什么事？

向北方：省委常忠部长马上要来！

田芳芝：省委常忠部长……

向北方：就是额头上刺“忠”字的那个人。

田芳芝：怎么，额头上刺“忠”字……

向北方：就是的！他可是大胆革命达到了新境界的典型人物。

田芳芝：唉呀，向主任，你说：“打蛋革命打倒了我娃他姑夫”，这是咋回事呀？

向北方：（疑惑不解）什么？你娃他姑夫是谁？

田芳芝：我娃他姑父叫辛景介，他念了一辈子的“阿弥陀佛”，解放那年死在佛堂里了。

向北方：（不满地）你净是胡扯淡！

田芳芝：向主任，莫怪罪，我这土巴佬、大老粗，什么都不懂。

向北方：不懂可不行！常忠这人，就是把最高指示记在心里，溶化在血液中，落实在行动上，获得了思想大飞跃的人物！

田芳芝：向主任，这怎么溶化，怎么落实，我还是不懂呀？

向北方：哎呀，你这个大笨蛋！（唱）

常忠本是营业员，
招花惹草讨人嫌。
“文化革命”来红运，
造反司令掌大权；
天天都抓“走资派”，
憎恨“敌人”挥皮鞭；
“文攻武卫”显神手，
三战三捷威名传；
紧跟领袖表诚心，
闻风而动走在先；
“雷孝”本是他的名，
改名“常忠”心诚虔。
银针一根额上刺，
幽幽“忠”字映神颜。
抬脚动手天地动，
叱咤风云不平凡。

田芳芝：噢——他是这样一个人物……

向北方：正因为他能紧跟形势，闻风而动，动则坚决，动则彻底，才得到中央首长的赏识。他才像坐了火箭一样，由一个营业员升为省委宣传部长了。

田芳芝：他是哪里人呀？

向北方：听说他原是我们公社联明大队人，五年前，在省城爱上了一个漂亮姑娘，那姑娘提出了一个重要条件……

田芳芝：啥条件？

向北方：他爱的人要上无父母。

田芳芝：人都有父母呀！

向北方：姓常的一听，就跪倒在那姑娘身边说：“我是个孤儿，我父母在十五年前就死了！”

田芳芝：这不是咒他父母吗？

向北方：其实，他父亲在十五年前死了是真的，说他妈死了可是假的。他们结婚后，

他妈到省城找了三次，他都不认。

田芳芝：天哪！连他妈都不认了！

向北方：（猛觉失言）田芳芝，这话可千万别往外传，万一他知道了，对咱俩都不好。

田芳芝：我没心思说那些闲话！

向北方：据说，他这次到你们大队来，是以你为重点，培养“三忠于四无限”典型的。你可要为我们永红公社争口气，要放他一个精神原子弹！

田芳芝：唉！（唱）

我年迈苍苍日月寒，
风烛残年有几天？
审时度势无心计，
难把迷雾来望穿。

向北方：我告诉你，现在一切都靠的是紧跟，跟紧。紧跟，就有一切；跟紧，一切都有！

田芳芝：我笨手笨脚的，走不动，跑不快。

向北方：这不是叫你跑来跑去，而是要从思想上无限忠于，无限热爱，无限崇拜，无限信仰！

田芳芝：这是对谁说的？

向北方：当然是指毛主席了。但是，要活学活用嘛！常部长来了，就要无限忠于常部长，无限热爱常部长，无限崇拜常部长，无限信仰常部长；如果常部长不在这儿，只有我在这儿，就要无限忠于我，无限热爱我，无限崇拜我，当然，还要无限信仰我了。

田芳芝：（领悟）这一下我清楚了。毛主席不会到这儿来，这都是对你们这些人说的。

向北方：好，好！你还算个聪明人呀！“忠”字化在你家里搞得怎么样了？常部长来了，会首先到这儿来。所以，你得给全社人民做出榜样，给常部长一个好印象。

田芳芝：唉——（唱）

忠于领袖心甘愿，
怎奈无有分文钱。
买不来红纸剪“忠”字，
心急如火发熬煎。

向北方：唉呀，这可是个最当紧的事儿！你家里没有鸡蛋吗？

田芳芝：我家正下蛋的两只老母鸡，被黄鼠狼拉走了。向主任，我想求求你，借给我一块钱。

向北方：向我借……你什么时候还？

田芳芝：把猪喂肥了，交给国家就还你。

向北方：猪现在有多大？

田芳芝：大概有二十多斤了。

向北方：那到明年才能交。万一你的猪病死了，或者被狼叨走了，哪……田芳芝，你

要想一想“忠”字化的伟大意义，更重要的是：你，全省积代会的代表，不立即行动，意味着什么？田芳芝同志，要斗“私”字一闪念呀！（唱）

要斗“私”字一闪念，

灵魂革命首当先。

怕花钱就是“私”作怪，

深挖劣根莫迟延。

拜佛还要烧香纸，

求神怎能不花钱！

你要当即作决断，

否则就是不诚虔！

田芳芝：我……我不是不搞，我实在没有一分钱！

向北方：（严肃地）没钱！？你知道不知道，借别人的钱来搞“忠”字化，就是不忠的表现！难道不可以想别的办法吗？

田芳芝：我……我实在想不出别的办法来。

向北方：（灵机一动）常部长能在额头上刺“忠”字，田芳芝，你能不能刺破你的手指头写血“忠”字？要做到这一点，你就向崭新的革命化前进了一步，就是紧跟的具体表现，就是精神大飞跃！不过，这只有不怕疼的人，才能干得出来。

田芳芝：我自小受苦受疼惯了，我不怕。这样，我就不向你借钱了。

向北方：好！田芳芝，那就立即行动吧！

田芳芝：血，我是舍得，就是这个“忠”字我还写不好。

向北方：照猫画虎。只要是你的血写成的，写的再不好，行动都是高尚的！

田芳芝：（取出一叠白纸，铺在桌上，又拿来一根针）我刺！（唱）

钢针一根手中拿，

心潮起伏泪巴巴。

领袖在上听我话，

我岂能忘恩心变瞎。

想起那旧社会声泪俱下，

二十年受凄惶泪洒天涯。

共产党解救我枯木发芽，

打土豪分田地把富根扎。

表忠心不应有丝毫胆怕，

刺手指洒鲜血咬紧双牙。

（用针在手指上刺了几下）向主任，你看，我这干瘪的手指，连血都没有！

向北方：你多刺几下！

田芳芝：我已经刺了好几下。

向北方：你能不能做到无限忠于，无限热爱，无限崇拜，无限信仰，就看这一下了！你能不能向金光灿灿的新境界攀登，就看这一下了！你能不能成为一个共产

主义的战士，就看这一下了！

田芳芝：（委屈地流下了眼泪）我手指上确实没有血呀！

向北方：你还是怕疼呀！你想想三十多年前，地主的皮鞭抽在你身上是什么滋味？地主的扁担打在你身上是什么滋味？为了皮鞭不再抽在你的身上，为了扁担不再打在你的身上，你应该下定决心，不怕牺牲，排除万难刺下去！

田芳芝：（狠狠地刺了几下）血不多，还不够写一个“忠”字。

向北方：（走近观看）田芳芝同志，你现在要斗那个“疼”字，要狠狠地斗！（唱）

伟大领袖当你面，

目光炯炯将你观。

是真是假神灵断，

是忠是叛在眼前。

犹豫就是要背叛，

怕疼就是心藏奸。

两条道路由你选，

真革命怎怕上刀山！

田芳芝：（气愤地拿起菜刀）向主任呀！（唱）

手持菜刀咬牙关，

忍气吞声对你言。

领袖在上我动手，

扣大帽子为哪般？

（气愤地将右手食指剁了一截。疼痛难忍，昏倒在地）

向北方：（近前观看，不满意地摇摇头）一个不断革命的无产阶级战士，在关键时刻是不能倒下去的。倒下去就意味着不忠！

田芳芝：（挣扎地爬起来）向主任，我写，我写！

（用血手指一连写了八个“忠”字，疼痛难忍，伏在桌上）

向北方：（将八张血“忠”字贴在墙上）田芳芝同志，现在你用淋淋鲜血向人们宣告，你已获得了思想境界的大飞跃！我敢担保，常部长知道了一定很满意。今天晚上，在进行晚汇报的时候我一定向伟大领袖汇报你这光彩耀眼的行动！（外面传来汽车喇叭声）嗨！常部长来了！（走出又返回）田芳芝，常部长来了，千万别说你没钱买红纸，你就说：“我用鲜血向伟大领袖专表虔诚！”（下）

田芳芝：拴牢，拴牢！（拴牢上）

陈拴牢：妈，（发现了鲜血淋淋的手）你这手指头怎么了？妈，你脸上的颜色不对！

田芳芝：拴牢，我“飞跃”了，我“飞……”（泪如雨下）

陈拴牢：你需要什么？

田芳芝：向主任说我“飞跃”了……

陈拴牢：说鬼话！

田芳芝：（打手势）别……别……

陈拴牢：（扶田芳芝）妈，你手指流的血太多。（在抽屉内找出一片破布替田芳芝包扎）妈，这是怎么回事？

田芳芝：是菜刀……

陈拴牢：是菜刀切了的？

田芳芝：不……不……是砍了的。

（向北方领常忠上。常忠是一个肥头大耳的胖子。宽宽的前额上刺着一个显眼的“忠”字。他有着基督教传教士的风度。据说，在这次下乡前，他专门到省劳改场，访问了一个以传教为名进行间谍活动的特务分子。这个帝国主义的走狗，给他留下了深刻的的印象）

常 忠：（唱）

雄心勃勃离省委，
举旗抓纲创新天。

向北方：（接唱）

卑躬屈膝迎部长，
不觉来到陈家门前。（进门）

（白）田芳芝同志，常部长来了。

田芳芝：（挣扎地向前走了两步）常部长，你来了。

常 忠：你就是田芳芝同志？（习惯地将左手在胸前一摇，很像基督徒在胸前划十字）感谢毛泽东思想对你的哺育！

田芳芝：（不解）毛主席要到这儿捕鱼呀，这山沟沟怕不方便啦！

向北方：（瞪田芳芝一眼）常部长，你看，这八个“忠”字，是田芳芝同志用鲜血写成的。

常 忠：（惊奇）用鲜血写的“忠”字！啊——当神灵启开人类思想天窗的时候，就会出现奇迹！有史以来，那些天主教徒、耶稣教徒、佛教徒，在真主面前，在释迦牟尼面前，驯顺到那种地步，但都没有出现过如此惊人的行动！法定的接班人林副统帅要大树特树毛泽东思想的绝对权威，我还要再加一句：“树到不能再树的时候还要树！”

向北方：常部长，“树到不能再树的时候还要树”，这……又是你一项创举！

常 忠：因为“句句是真理，字字闪金光，一句顶一万句”，所以要“树到不能再树的时候还要树！”（看血“忠”字）田芳芝同志！（唱）

耀眼“忠”字整四对，
忠气洋溢树神威。
你为众人作榜样，
满腔热血献忠心。
有句话儿细叮咛，
和党一心莫离分。
斗私批修要狠抓，
件件事儿要紧跟。

田芳芝：我一定紧跟常部长。

常 忠：好，好。（指拴牢）她是你的女儿吗？

田芳芝：是我女儿。

常 忠：今年多大了？

田芳芝：十九岁。

常 忠：叫什么名字？

田芳芝：叫……叫拴牢。

常 忠：“拴牢”……为什么要“拴牢？”

田芳芝：我一生没有开过怀，她是我抱下人家的孩子。我把她当宝贝蛋看待，总害怕有个三长两短，才取名叫“拴牢”。

常 忠：这名字没时代精神，改成“卫红”吧！

向北方：“卫红”就是捍卫毛泽东思想的意思！

田芳芝：也好，也好。拴牢，你的名字就改成“卫红”吧！

陈拴牢：我不理解，这有什么意思？

常 忠：（下流地拍拍拴牢）理解的要执行，不理解也要执行！你应该在伟大领袖像前表示决心：我为捍卫毛泽东思想而生，还要为捍卫毛泽东思想而死！

田芳芝：拴牢，噢，卫红，你要记下常部长的话！

陈拴牢：（把头扭向一边）哼！

常 忠：田芳芝同志，听说你在旧社会苦大仇深呀！

田芳芝：是的，苦大仇深！（唱）

提往事不由我珠泪涟涟，
苦命人身贫贱满腹辛酸。
我六岁死爹妈无人照管，
咬着牙为地主去把牛拦。
十八岁到陈家织布纺线，
夫妻们强挣扎倒也心欢。
哪谁知平地里起了祸患，
修教堂强派我大洋一千。
限十日交齐全分文不短，
要不然送官府性命难全。
我的夫没有钱长吁短叹，
饭不吃水不进日夜熬煎。
十日后狗保长闯进家院，
话未说先抽他四十皮鞭。
他气愤骂保长土匪、坏蛋，
触怒了那贼子行刑凶残。
榆树上吊我夫首足倒悬，
抡木棍打得他血染衣衫。

第二天我含泪为他送饭，
可怜他叹一声一命归天。

常 忠：（佯装为田芳芝拭泪）你果真是苦大仇深的！凭着阶级的本能，我一眼就看出来了。一个苦大仇深的人，灵魂里最容易爆发革命。我和你一样，自小父母双亡，长期寄人篱下，饱尝了人间辛酸……（佯装拭泪）我要向旧世界宣战，我要高举毛东泽思想伟大红旗，砸烂旧世界，为人类创造一个美好的未来！

向北方：（谄媚地）常部长，你灵魂里放射出来的永不熄灭的光辉，将永远照耀着我们不断前进！

常 忠：田芳芝同志，你要不忘阶级苦，牢记血泪仇，在捍卫毛泽东思想方面，刀山敢上，火海敢闯！

向北方：田芳芝同志，这是常部长对你的最大关怀，最大爱护，最大鞭策，最大鼓舞！

田芳芝：我……我一辈子也忘不了。常部长，向主任，到里屋去喝些水吧！

常 忠：好！（四人同下）

（王东林、刘正浩同男女社员五六人上。各人胸前都缀着毛主席像章和语录徽，背着语录牌）

王东林：哎，大家别进屋里去。咱现在先说好，我说准了你们该给我买一盒“大前门”吧？！

刘正浩：就怕你看花了眼。

王东林：一点没错。那人一下车，我就看见额头上有一个“忠”字。

一女青年：什么颜色的呀？

王东林：什么颜色……好像是绿色，又好像是黑色，反正不是红色。

女青年：如果没有这事，你可要给大家买一盒“大前门”。

王东林：行呀，行呀！（众一拥而进）拴牢！

（拴牢上）

陈拴牢：你们都来了，有啥事？

王东林：拴牢……

陈拴牢：（打断）我现在不叫拴牢，那个常部长给我把名字改了。

女青年：改成什么了？

陈拴牢：“卫红”。

女青年：这次运动都要改名字吗？

陈拴牢：听说没有时代精神的都要改！（唱）

现今世事真奇怪，
花样百出谜难猜。
人名改，地名改，
县名、省名不例外。

女青年：那国名呢？

陈拴牢：（接唱）

改朝换代都要改，
魔飞鬼舞百姓哀。

女青年：那我们叫什么国呀？

陈拴牢：怕要改成“忠”字国。

女青年：噢……难怪上面命令叫咱们头戴“忠”字帽，脚穿“忠”字鞋，唱“忠”字歌，跳“忠”字舞，家家户户，屋里屋外，楼上楼下，猪圈牛圈、厨房都贴“忠”字。（向北方上）

向北方：你们都不在家里搞“忠”字化，到这里来干什么？

王东林：我们到拴牢家里来……来观摩！

向北方：观摩……观摩什么？

刘正浩：观摩新花样。

向北方：是“忠”字化的新花样吧？

王东林：是的，就是“忠”字化的新花样。

向北方：（对其他人）你们都是来观摩“忠”字化的新花样吗？

众：都是的。

向北方：好呀，这种虚心学习的精神值得大大发扬。在“忠”字化运动中，只要大家学先进，赶先进，我们公社就化的快些！

王东林：（笑）

向北方：你笑什么？

王东林：我说新来的那个部长额头上刺了个“忠”字，他们都不信！

向北方：不信！谁不信？

众：我们都没有看见。

向北方：哼！你们不愿在灵魂深处闹革命，还不相信别人！我请常部长出来让你们好好看看？（下）

王东林：这一下你们输定了。

刘正浩：输了事小，看稀奇事大。我听都没听说过这号怪事，这回就当看马戏，开开眼福。

（向北方领常忠上）

向北方：社员们注意啦！（唱）

你们个个都站定，
规规矩矩洗耳听。
省委首长到我社，
部长名字叫常忠。
他灵魂深处放光彩，
炮火声中建奇功。
林副统帅看的重，
中央委员有他名。

大家一心跟他走，

举旗抓纲显神通。

(众窃窃私语。女青年指自己额头，示意大家看常忠额头上的“忠”字)

常 忠：(习惯地将右手在胸前一摇)毛泽东思想的忠实信徒们，你们好!

(众不约而同地嗤笑)

向北方：大家注意了，现在请常部长作指示。

常 忠：(干咳两声)社员们，我们的法定接班人林副统帅，跟毛主席跟得最紧，最紧；他把毛泽东思想用得最活，最活；他执行毛主席的指示最最坚决；他号召全党、全军、全国人民大树特树毛泽东思想的绝对权威。这次，我们就要按照他的指示，把你们大队培养成“三忠于四无限”的典型。现在，我们共同在伟大领袖像前庄严宣誓。

向北方：宣誓的时候，统统举起右手，态度要严肃、认真，心地要虔诚。

常 忠：对，要严肃、虔诚!

(众人都不自觉地面对台前站定，举起右手。女社员忍不住笑了一声)

向北方：笑什么!？社员们，我们要提高警惕，严防阶级敌人破坏捣乱!

常 忠：现在开始宣誓，我宣读一句，你们宣读一句，不能少一个字。(宣读)伟大的领袖毛主席……

众：(多数人面面相觑，少数人参差不齐地宣读)伟大的领袖毛主席……

向北方：(生气)都没长嘴吗?

众：(多数人接着宣读)都没长嘴吗?

常 忠：胡闹!

众：胡闹!

常 忠：我说你们胡闹，你们说谁胡闹?

众：我说你们胡闹，你们说谁胡闹?

常 忠：混蛋!

众：混……蛋!

——幕急落——

第二场 兽 行

(常忠的办公室。正面墙上挂着毛主席的画像，画像顶端是象征红太阳的灵光圈。两边还配有一副对联，上联是：“灵光照五洲”，下联是：“神恩盈四海”。三面的墙壁上贴着毛主席关于阶级和阶级斗争的语录。最显眼的一条是“革命不是请客吃饭……”还有几条用红纸写的标语，最注目的是：“谁反对毛泽东思想就砸烂谁的狗头!”)

靠右边是张特制的写字台，桌上放着几卷《毛泽东选集》和一部电话机，还有镶着常忠相片的小镜框。桌旁有一把藤椅和几个小凳子。左边是通往外室的小门。现在小门上着锁。天空阴云密布，预示着一场暴风雨。)

幕 启：王老成同王桂兰上。王桂兰拄着一根很结实的棍子。

王桂兰：（唱）

儿子婚后不认娘，
忤逆不孝丧天良。
听说他已来松陵，
最后一次论短长。

王老成：屋里有人吗？（没人应声）哎——这屋里有人吗？

王桂兰：老成，你看那小门上着锁，说明这屋里没有人。也许那作孽的东西听说我们来了，溜走了。

王老成：大姐，你莫胡思乱想。三年前你上省城找他三次，他不认你，那是他怕屋里那个母夜叉。这次他下乡来，听说没带那女人。他是你身上掉下的一块肉，不认你天理良心不容呀！

王桂兰：世道瞎了，人也瞎了……

王老成：听说他升了省上的部长，官做大了，又到门跟前下乡来了，他再不认你，乡巴佬都要指他的脊梁杆子哩！

王桂兰：人心隔肚皮，他离开我已十多年了，不但没回来过一次，连信也没来过一封。

王老成：大姐，你先在这里休息一会，我到外边打听一下。

王桂兰：好，你去吧！

（老成下。王桂兰观望了一下房子的摆设，然后拿起镶着常忠照片的镜框端详了好大一会）这不是他的像片吗？模样一点都没变……怎么，这额头上好像有个大伤疤……不……不是，好像是一个字。（认真地看了看）是个“忠”字！把“忠”字刻在脸上，这……世上少有！（唱）

听人说我的儿改了名姓，
额头上刺“忠”字表示虔诚。
他主张阶级情大肆推崇，
要铲除父母恩为国效忠。
难道说弃父母国有法令？
公德心一定要一扫而空？
是何人助邪恶尘世横行？
是何人纵虎狼残害良生？

（老成上）

王老成：大姐，村里人说他到公社开会去了，一会就回来，咱们还是在这儿等吧。

王桂兰：在这儿等……坐在人家的办公室等人家……人家认不认还不一定呀……不，不，不，要等咱还是到外面去等。

王老成：也好！

（二人下。常忠和向北方上）

向北方：（唱）

“忠”字舞语录歌虽有行动，

早请示晚汇报也在执行。

常 忠：（接唱）

不得已作应付心无虔诚，
还得要抓敌人横扫歪风！

（感慨地）二十多年以前，松陵村教堂的钟声一响，信徒们都自觉地跪下来，虔诚地向上帝忏悔自己的罪过。使我惊奇的是：人，作为一种高级动物，在上帝面前竟然驯服得像一头小羊羔！

（开了小门的锁）

向北方：有人说：“早请示晚汇报和基督徒祷告一样”，这话太反动了！

常 忠：哈哈！向北方同志，不要太激动，要多用脑子想一想。你说，什么叫“政治”？

向北方：这……“政治”就是“政治”嘛！

常 忠：哈哈，你幼稚，幼稚，幼稚得很哪！“政治”就是阶级统治的手段。什么唯心主义、唯物主义，什么辩证法，争来争去，还不是为了达到一个目的……

向北方：什么目的？

常 忠：：“你听我的！”

向北方：（不解）我……我一定听你的，那还用说吗？

常 忠：世上根本没有什么真主、耶稣，也没有什么释迦牟尼，这全是那些企图摆布人类的人臆造出来的。中央首长在接见我们就明确指出，中国几千年来都是封建社会，神在人们的心目中有着不可动摇的地位，所以，我们必须利用这一点，来一个树神运动！

向北方：树神？！我们现在还需要树神吗？“文化大革命”一开始把那些泥像一个一个都砸碎了！

常 忠：砸碎的是旧神、老神！我们现在需要通过新的手段树新神。张春桥说过：“文化的普及，科学技术的发达，文明的昌盛，是不利于人类的主宰者的。对于主宰者来说，人们越愚昧，越无知，越好。”

向北方：现在中国人调皮捣蛋的太多了！

常 忠：所以要有借助。

向北方：借助什么？

常 忠：新神！

向北方：新神是谁？

常 忠：（指毛主席像）就是他！

向北方：（茅塞顿开）噢——常部长，你对我进行了一次启蒙教育呀！（唱）

感谢部长多施教，
北方心里亮开阔。
二十多年都空过，
只有今日得博学。
父母生我虽有恩，

哪有你的恩义多。

一心一意树新神，

大好时机莫错过。

(电话铃响)

常 忠：(拿起听筒) 呃，我是常忠，……你是省委……“三忠于四无限”的典型材料……这里有一个名叫田芳芝的妇女很先进，她为了向伟大领袖表示虔诚，用血写“忠”字……她是全省独一无二的……要她的材料……我很快给搞一份……什么？中央首长要看，那太好了！(放下听筒) 向北方同志，你赶紧把田芳芝的典型材料写一下。

向北方：好！(下)

(拴牢上)

陈拴牢：常部长，我妈有病了。

常 忠：什么病？

陈拴牢：牙齿紧咬，两腿抽筋。

常 忠：有病，这不奇怪。对于一个忠于伟大领袖的战士来说，刀山敢上，火海敢闯，疾病算得了什么！毛泽东思想是放之四海皆准的真理，是克敌制胜的有力武器，是战胜困难的法宝，是包医百病的灵丹妙药！

陈拴牢：真是这样吗？

常 忠：在漆黑的夜里，你独自一人走在旷野上，突然迎面扑来一只恶狼，大张着獠牙血口，你念一段：“下定决心，不怕牺牲，排除万难，去争取胜利。”狼就会……就会自动跑掉的；当你肚子饿了要吃饭的时候，什么东西也没有，怎么办？念一段“下定决心……”肚子就不饿了；如果你有病，眼看着就要死了，念一段“下定决心……”你就会起死回生，话到病除！

陈拴牢：我不相信！(唱)

恶狼吃人性一贯，

肚子饿了要吃饭。

有病就要请医生，

吃药打针才愈痊。

语录不能把狼挡，

语录不能充饥寒。

你的话儿我不信，

莫要胡扯又乱弹！

常 忠：如果你不信，那是你对伟大领袖缺乏虔诚……(慢慢走近拴牢)

陈拴牢：(有所觉察) 常部长，我……我不理解……(向后退)

常 忠：嘿嘿！当你的情感进入新境界的时候，你不但能理解，而且还很主动(继续向拴牢逼近)。

陈拴牢：你……

常 忠：陈拴牢，拿出你的虔诚来，你应该无限忠于我！(突然扑前去，将拴牢搂

住)

陈拴牢：流氓！

常 忠：你应该把你的灵魂，把你的肉体都慷慨地奉献给我，我可以提拔你到县上当妇联会主任！

(向北方上。在门外伫立静听)

陈拴牢：(扇了常忠一个耳光)你……你这张着獠牙血口的恶狼！

向北方：(突然扑进)陈拴牢，你说什么？谁是张着獠牙血口的恶狼？

陈拴牢：你们，就是你们！(气愤地下)

向北方：常部长，陈拴牢刚才打了你？

常 忠：(极力遮掩)什么？她打了我……不，是她气焰嚣张地拍了一下她的屁股！

向北方：我听“叭！”一声，以为她打在你的脸上了。如果她真的打了你，我就要誓死保卫你，和她斗到底！反对你，就是反对伟大领袖！反对你，就是反党！

常 忠：她反对“忠”字化，反对跳“忠”字舞，她……噢，她说她不会跳“忠”字舞，我苦口婆心地给她教。刚才你进门的时候，我正给她纠正舞蹈的姿势。

向北方：我听到反映说，陈拴牢曾说跳“忠”字舞，是打着红旗反红旗。

常 忠：对了，她就是这个意思。向北方同志，阶级斗争无时不有处处有呀！这个大队支部一班人可靠吗？

向北方：部长呀！(唱)

正副支书是老右倾，

前后左右胡捣腾。

批刘邓他们不动口，

批资本主义想不通。

我派他们住党校，

改造思想观其行。

大队的工作我主持，

大小事儿我担承。

常 忠：(满意地)好好干，当公社主任不是你前程的终点。明年，我就可以破格提拔你担任县革委会主任。

向北方：(毕恭毕敬)多谢部长栽培！

常 忠：陈拴牢这人过去表现怎么样？

向北方：中学毕业回来，劳动积极，还能吃苦……

常 忠：她会这么好吗？

向北方：(有所领悟)后来表现很坏……

常 忠：你把她给我叫来，我要由她身上打开阶级斗争的缺口！我要解剖这个麻雀！

向北方：好。(下)

常 忠：(自我陶醉)阶级斗争一抓就灵……哈哈！(唱)

伟大领袖施棍棒，

紧紧握住不放松。

为披虎皮拉大旗，
包着自己兜威风。
有错我能将你打，
无错打你也顺通。
不怕你功大资格老，
生死握在我手中。
什么英雄和模范，
棍棒下去不留情。
一个一个都打倒，
小小蚂蚁敢骚情！
(白) 你陈拴牢敢不就范！
(向北方拖陈拴牢上)

向北方：常部长，我把陈拴牢拖来了。

常 忠：向北方同志，田芳芝的典型材料要抓紧写。

向北方：我马上去写！（下）

常 忠：陈拴牢，你知道我叫你来干什么？

陈拴牢：有话就说，有屁就放！

常 忠：(猛扑前去)告诉你，凡是我要干的事，一定要干到底！我忠实执行毛主席的教导：“下定决心，不怕牺牲，排除万难，去争取胜利！”(将拴牢抱住)

陈拴牢：(挣扎)你这只恶狼，你又要干什么？

常 忠：别不识抬举！只要你顺从了我，我保你平安无事。否则，你明天就是反革命！（拖）

陈拴牢：救命呀！赶快救命！

常 忠：这一回你休想跑脱！（强行把拴牢拖进卧室。拴牢仍在嚎叫。空中突然响起一声炸雷。顷刻，风雨大作。王桂兰同王老成上）

王老成：大姐，暴风雨来了。现在管他认不认，先到屋子里避避风雨。

王桂兰：这鬼世道，把老天爷都气得发怒了！（两人进门。卧室内传出了拴牢的哭骂声和常忠的狞笑。少倾，拴牢的挣扎哭骂变成了凄惨的啼哭）

王老成：天哪！大白天干这种事！

王桂兰：谁家的姑娘哭得多惨情呀！（唱）

乌云遮蔽天昏暗，
豺狼当道太凶残。
衣冠禽兽造祸患，
姑娘的哭声憾苍天！

(白) 雷公呀，咋不劈了这些恶人呢？

王老成：大姐呀！（唱）

善恶无报神不灵，
好人受难谁知情？

有法不行无匡正，
大好山河放悲声。
闲事少管落清静，
免得牵连加罪名。
(向王桂兰摆手，示意避开)

王桂兰：别怕！把眼睛睁得大大的，看个究竟！（陈拴牢衣服被撕扯，两手捂住脸，疯了似的走出卧室）

陈拴牢：天哪！我被人下了毒手！（唱）
昏沉沉只觉得天摇地动，
泪涔涔羞难当无地自容。
恨之恨我的娘把我降生，
到人世受辱践有口难名。
我心想去公社把事讲明，
怕之怕反惹得是非横生。
思前后无主见泪如泉涌，
倒不如寻短见了此一生！
(往墙上撞)

王桂兰：(扑上前急拉)拴牢！

王老成：天哪！是外甥女！

陈拴牢：(扑在王桂兰怀中)妈，大舅，我……我无脸见你们了！

王桂兰：(急问)是谁？

陈拴牢：一只恶狼，他……他额头上还有一个“忠”字！

王桂兰：啊——(欲倒，王老成扶)我的天！（思索少倾）老成，你快把拴牢送回家去，好好劝劝她。

王老成：拴牢，我娃别伤心，大舅送你回家去！（搀拴牢下）

王桂兰：(泣不成声)世上竟有这样的事情！（常忠道貌岸然地走出卧室，走到王桂兰身边）

常 忠：你来干什么？

王桂兰：(毅然地拭去泪)畜牲，你先说你认识我不认识？

常 忠：(转过身，反背起两手)……

王桂兰：你说！

常 忠：(突然转过身)妈，你应该想想，冯英他爸是中央首长看中的老干部，他现在是在省委第一副书记，掌管全省的组织、人事大权。这回不是他我也见不了中央首长，也当不了省委宣传部长。我若认了你，冯英说骗了她，和我吹了，你儿一切都完了！

王桂兰：(傲然屹立)好，你不认我，我心里痛快！你不认我，我倒清白！

常 忠：(掏出一叠人民币)这是二百块钱，你拿去快走吧！

王桂兰：(接过钱，愤怒地朝常忠脸上砸去)畜牲，你别辱践我！（唱）

骂声畜牲坏心肠，
你枉披人皮在世上。
作恶多端定有报，
天诛地灭无下场！
(又一声炸雷，常忠吓得目瞪口呆)

——幕急落——

第三场 傍晚的汇报

(陈拴牢家。景同第一场。)

夕阳西下。田芳芝面容憔悴，痴呆呆地坐在床上。

陈拴牢坐在母亲身边，羞愧难当，暗暗抽泣)

陈拴牢：(拭泪)妈，你莫发愁，我大舅给你请医生去了。

田芳芝：拴牢，你莫安慰我，我是黄土埋到脖子上的人了，你还年轻，你哭啥呀？

陈拴牢：妈，我没……我没哭。

田芳芝：你莫哄我。

陈拴牢：我……我没哭呀！

田芳芝：天快黑了吧，咱娘俩还没有做晚汇报哩。

陈拴牢：你病得连身子都站不起来，还做什么早请示晚汇报！

田芳芝：如果不做，伟大领袖要降罪的！(唱)

人生的道路太艰险，
吉凶祸福一线牵。
领袖就是活菩萨，
消灾除难靠诚虔。
早晚按时作祷告，
保咱安然无祸端。

陈拴牢：妈，领袖是人不是神。

田芳芝：那个常部长额上刺了个“忠”字，一举一动还有点神气……

陈拴牢：(突然泪如泉涌)妈，我……我……

田芳芝：拴牢，你……你怎么了？你昨天回来，眼泪流个没完，你现在又哭，到底出了什么事？

陈拴牢：(扑在田芳芝怀中)妈，我……我没法给你说。

田芳芝：(有所觉察)拴牢，莫瞞妈，你说出来妈也不往外传。

陈拴牢：那不要脸的，他……

田芳芝：他……他真的那样坏……

(王老成领李医生上)

王老成：田大妈，李医生来了，让他给你看一看。

李医生：(仔细观察田芳芝的面容，接着用听诊器听)田大妈，你什么地方不舒服？

田芳芝：我……我两腿抽筋，好像有人往后拉……

李医生：田大妈，你身上哪里伤过没有？

陈拴牢：（举起田芳芝的右手）看！

李医生：这是怎么搞的，半截指头都没有了！

陈拴牢：向主任硬逼我妈写血“忠”字，她用刀剁的。

李医生：这太可怕了！大约二斤猪肉，二斤鸡蛋，五斤面粉，十斤菠菜的营养，才能为人体产生一滴血。用血写“忠”字，这，就是当代的政治！

王老成：他们说，只有这样，才是对伟大领袖的无限忠诚。

李医生：（气愤地）这是残害！（唱）

毛主席救中国不避危难，

先烈们打江山早把躯捐。

冰河解冻春已到，

驱散乌云换了人间。

几千年官主民仆打颠倒，

老百姓作主人明策高悬。

可如今却有人神化领袖，

必然是耍阴谋暗藏其奸。

（向北方，常忠上）

向北方：你们进行晚汇报没有？

（众缄默不语）

向北方：你们为什么不吭气？都哑了？！

田芳芝：没……没有……

常 忠：全社、全县、全省、全国都在下午六时到七时，向伟大领袖进行晚汇报，你们为什么不搞？这是忠不忠于伟大领袖的政治问题！是革命还是反革命的问题！

王老成：外甥，田大妈……

向北方：（莫名其妙）胡扯，谁是你外甥？

常 忠：他是我舅，不过……

向北方：（指王老成）你是常部长的舅呀？

王老成：是的。

向北方：（谄媚地）哎呀，老人家，刚才失言，请你原谅！

李医生：常部长，田大妈的病是破伤风，已经很危险了，抢救病人要紧！

常 忠：哼！（唱）

早请示晚汇报雷打不动，

不主动不积极就是不忠。

这样病那样病无足轻重，

倘若是想破坏依法严惩。

李医生：再耽误下去，就有生命危险！

常 忠：不搞“三忠于四无限”，党会变修，国会变色，千百万人头就要落地！（走

近田芳芝)田芳芝同志,你用鲜血写“忠”字已经为全社、全县、全省人民做出了榜样,希望你在早请示晚汇报方面,也起带头作用。

王老成:她站都站不起来!

常 忠:有病是创造先进的条件!(唱)

田芳芝莫犹豫肃然站定,
面对着领袖像表示虔诚。
透心底讲实话忠心耿耿,
树典型立标兵锦上添花。

向北方:这样,你的先进材料上就要写上“田芳芝在重病期间,还坚持早请示晚汇报。态度严肃,心地虔诚。”

王老成:(气愤)旧社会天主教的神父,还允许有病的教徒,不做祷告。你们还要人命不要?!

常 忠:舅,你不懂得政治,你别多嘴!

向北方:(卑恭卑敬)老大叔,常部长到这里来是专门培养“三忠于四无限”典型的,是要引导人民进入一个崭新的境界!

王老成:(横眉冷对)哼!

常 忠:田芳芝同志,不用多说了,咱们一块向伟大的领袖进行晚汇报。

向北方:(拉田芳芝)越主动越好,越主动越典型!

田芳芝:(下床,拴牢扶,面对观众站定)我……我汇报。

常 忠:(用手势示意大家站好)首先敬祝我们的伟大领袖,伟大导师,伟大统帅,伟大舵手毛主席万寿无疆,万寿无疆,万寿无疆!敬祝……

田芳芝:(牙关紧闭,脚弓反张,面容苦笑)嗯……

陈拴牢:妈!(突然嚎叫)妈呀……

王老成:怎么了?

李医生:常部长,田大妈不行了!

常 忠:(严厉地)雷打不动!伟大领袖毛主席教导我们:“凡是敌人反对的我们就要拥护;凡是敌人拥护的……

(田芳芝突然倒地)

陈拴牢:妈呀!(大哭)

王老成:田大妈,你……你终于死了……

李医生:(暗拭泪)可怜,可怜……

向北方:常部长,田芳芝死了!

常 忠:她死了晚汇报也要继续进行。伟大领袖毛主席教导我们:“人固有一死……”

陈拴牢:(气极)毛主席呀毛主席,你在哪里?(唱)

我悲悲切切喊连声,
毛主席呀你可知情?
我一家遭蹂躏冤枉惨重,

天和地都不敢回应一声。

无辜女受污辱泪水正涌，

老母亲受迫害又丧性命。

说什么晚汇报雷打不动，

全都是魔鬼降魍魉行凶！

（怒斥）常忠！你这披着人皮的豺狼！

向北方：陈拴牢，你太嚣张，你……

常 忠：雷打不动！晚汇报继续进行！伟大领袖毛主席，你的忠实信徒田芳芝，在向你进行晚汇报时，与世长辞了。她是忠于你老人家的典范，也是你伟大思想哺育的结果，这是人类历史的光荣！你听见的是阶级敌人的狂呼乱叫……（王桂兰上）

王桂兰：（见状大惊）啊——（趴在田芳芝尸体上）田大妈呀，听说你病了，我……我还来不及看你，你就死了……

常 忠：（生气地）我们正在进行晚汇报，谁也不得捣乱！

向北方：滚开，早请示晚汇报，雷打不动，你知道不知道！？

王桂兰：（毅然地地拭去泪）人死了还要搞晚汇报吗？

常 忠：（凶神恶煞）雷打不动！

王桂兰：房子起火呢？

常 忠：雷打不动！

王桂兰：洪水泡了天呢？

常 忠：照样雷打不动！

王桂兰：放屁！

常 忠：你放肆！这是一项伟大的政治运动！

向北方：我们是在培养“三忠于四无限”的典型！

王桂兰：培养典型？……啥样的才是典型？

常 忠：像田芳芝这样！

王桂兰：哼！典型就是把人整死！

常 忠：不错，死了就更典型！

王桂兰：这样下去，全县、全省、全国人不是都要被你们整死吗？

陈拴牢：妈，你和这些不通人性的野兽说有什么用！

常 忠：（疑惑）谁是你妈？

王桂兰：畜牲，她是你妹妹！

常 忠：（一惊）什么……我妹妹……

王桂兰：十九年前，我生下她以后，田大妈就抱来的。

陈拴牢：啊——天哪！（唱）

晴天一阵霹雳声，

常忠原是我亲兄。

妹妹遭受亲兄辱，

有啥脸面度人生。

常 忠：(狞狰地暗示)我是一个孤儿，我没有父母，更没有什么妹妹！陈拴牢是牛鬼蛇神，我是省委宣传部长，她胆敢乱说乱动就罪上加罪！

向北方：(疑惑)常部长，这老婆子是你什么人？

常 忠：不认识！

王老成：(气怒)狗东西，你连你妈都不认了！

常 忠：(无耻地)舅，你胡说什么，我妈在二十多年以前就离开了人间。

王老成：狗东西，你……

王桂兰：老成，你不用说了，我那儿子也死了，现在变成了鬼。鬼到人世上来，是不会干好事的！

常 忠：胡扯！（唱）

我忠于领袖品行正，
爱憎分明不徇情。
不断学习思想红，
谁敢诬蔑我常忠！

陈拴牢：(气愤地打了常忠一个耳光)你这不要脸的东西，你遗弃老人，你糟塌了我，你……你这衣冠禽兽！

常 忠：在伟大领袖面前，我郑重宣告，我同牛鬼蛇神陈拴牢，进行过针锋相对的斗争，她怀恨在心对我进行诬陷！

向北方：是百分之百的诬陷！我以公社党委的名义证明常部长清白无瑕！

常 忠：伟大领袖毛主席教导我们：“凡是反动的东西，你不打，它就不倒！”

向北方：我代表公社党委，立即作出决定，明天召开全社社员大会，斗争牛鬼蛇神陈拴牢！

陈拴牢：天哪！这世上还有什么理呀！（唱）

妹妹遭受亲兄辱，
谁料亲兄心歹毒。
坏人反把好人斗，
舀尽江水难洗羞。
权势横行无人阻，
谁主正义雪冤仇？
决然一死别人世，
人间荣辱齐抛丢。
(取来菜刀，自刎而死)

王桂兰、王老成：(大惊)啊——拴牢呀！（哭）

李医生：(气愤地)这就是给伟大领袖的汇报！

常 忠：(幸灾乐祸)哈哈！

王桂兰：(毅然拭泪)你笑什么？

常 忠：(自豪地)伟大领袖的灵光，终于照见了阶级敌人的灵魂。她用自杀表示了

终生的忏悔！

向北方：常部长，明天的斗争会……

常 忠：照常进行！一定要把牛鬼蛇神斗倒，斗垮，斗臭！

——幕急落——

第四场 批 斗

（一个宽敞的大院子。

正面墙上用画钉钉着“斗争牛鬼蛇神陈拴牢大会”十一个大字。两边的墙上贴着“打倒一切牛鬼蛇神！”、“用无产阶级专政的铁拳捍卫毛泽东思想”等标语、口号。主席台上放着三张桌子）

幕 启：荷枪实弹的民兵王东林、刘正浩继续贴着标语。

王东林：正浩哥，人死了还能报仇不能？

刘正浩：（沉思少许）能呀，屈死冤死的人，常在夜深人静的时候，由墓里钻出来杀仇人哩！

王东林：这事我可没见过！

刘正浩：“文化大革命”前，演过一幕戏叫《游西湖》，那个李慧娘就是屈死的。她死后做鬼心不甘，在一天晚上把她的仇人一刀给捅死了！

王东林：那多痛快呀！再演这戏，我看他十回！

刘正浩：没向了，没向了！

王东林：咋的？

刘正浩：老弟！（唱）

“文化革命”恶作剧，

传统戏剧齐封禁。

八亿人只有八个戏，

都是京剧清一色。

人人听得心烦腻，

报纸天天吹牛皮。

成绩大的最最最，

打肿脸儿充胖子！

（向北方上）

向北方：还没有布置好呀！

王东林：（调皮地）快了，快了！（唱）

向主任呀莫发急，

“打倒”一贴就齐备。

我们忙的汗如雨，

单等你来发脾气。

向北方：什么“单等我来发脾气”？这是啥意思？

王东林：（讽刺地）别误会，现在这斗争会就是发脾气，骂人，打人，不这样就显示

不出无产阶级的威风！（唱）

你是公社大首长，

大发脾气理应当。

我们都是小百姓，

洗耳恭听在一旁。

向北方：光听也不行！中央首长最近指示，民兵要冲向社会，抓阶级斗争，要刺刀见红！

王东林：（故意）见人就杀！

向北方：该杀的就杀！

王东林：（立正）是，该杀的就杀！

向北方：刘正浩，你不是在“文化大革命”前提出要入党吗？

刘正浩：“文化大革命”前我提出过，可是现在……

向北方：现在怎么样？

刘正浩：现在我不想入了。

向北方：为什么？

刘正浩：向主任呀？（唱）

中国有个共产党，

马列主义来武装。

救国救民除奸患，

建设国家有良方。

我要加入这个党，

一心为国献力量。

现在你们这个党，

改本变质有另章。

向北方：什么？有另章？你好好谈谈你的思想！

刘正浩：（接唱）

提起你们这个党，

条件太高攀不上。

我不能杀来不能闯，

抢人东西心发慌。

“闻风而动”干不了，

不会祷告学洋腔。

向北方：只要你忠于伟大领袖，具体地说，常部长在这里的时候，忠于常部长，他说的话，理解的要执行，不理解的还要执行……

王东林：正浩哥呀！（唱）

部长若不在此地，

无限忠于姓向的。

此间道理很奇妙，

不懂就要失良机。

(白) 向主任说的话, 理解的要执行, 不理解的也要执行; 向主任说谁坏, 你就说“这人头上长疮, 脚板流脓”; 向主任说谁好, 你就说: “这人放屁也是香的。”这样, 你一定能入党。

(常忠上。在门外谛听)

向北方: 王东林说的有点那个……不过实在的意思也就是这么一回事。你能做到这一点, 我介绍你入党。

(常忠兴奋地进门)

常 忠: 同志们, 按照中央首长的指示, 我们党清理了一大批叛徒、特务、走资派以及形形色色的反革命, 现在我们要吐故纳新, 要重新建党, 建我们的党! (拍了一下王东林) 小伙子, 这是个好机会!

王东林: 常部长, 我无限忠于你。你的话我句句照办! 你的行动我样样紧跟! 你能在额头上刺“忠”字, 我不但在额头上, 还要在手上, 肚子上, 脊背上, 脚上都刺“忠”字; 你一天坚持早请示晚汇报, 我坚持一日三餐、晚上睡觉、上厕所都请示汇报; 你为了忠于伟大领袖不认你母亲, 和你母亲划清了界限, 我不但要和我母亲划清界限, 还要和我哥、我嫂、我侄子划清界限, 将来结了婚, 还要和我爱人划清界限……

常 忠: (急于打断) 住嘴, 你懂得个屁!

向北方: (生气地) 去! 你俩都去摧人开会。叫男女老少头戴“忠”字帽, 脚穿“忠”字鞋, 胸带语录徽, 身背语录牌, 口唱语录歌, 跳着“忠”字舞进入会场! 谁不参加罚现金十元!

王东林: (立正) 是! (向刘正浩招手, 做了个鬼脸, 同刘正浩下。)

常 忠: 向北方同志, 那三个批判发言人都安排好了吗?

向北方: 好了。

常 忠: 你把他们叫来, 我要和他们好好谈谈。

向北方: 是。(下)

常 忠: (快快不快) 王东林这家伙怎么知道我不认我母亲呢?(唱)

王东林讲话太无理,

竟敢吐刺将我欺!

权且按下心中气,

收拾他来日有机会!

(一民兵上)

民 兵: 报告常部长, 三队的社员群众, 不许抬陈拴牢的尸体进入会场。

常 忠: 什么? 他们不叫抬, 你们是干什么的? 伟大领袖教导我们: “革命不是请客吃饭……”那一段是怎么说的?

民 兵: 毛主席教导我们: “革命不是请客吃饭, 不是做文章, 不是绘画绣花, 不能那样雅致, 那样从容不迫, 文质彬彬, 那样温良恭俭让。革命是暴动, 是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暴烈行动。”

常 忠：按伟大领袖的教导去办！

民 兵：是，按伟大领袖的教导去办。（下。向北方领甲乙丙三个批判发言人上）

向北方：常部长，他们三个批判发言人都来了。

常 忠：（对甲）你揭发批判陈拴牢什么问题？

甲：前几天，大队兽医员给陈拴牢家的猪打了防疫针以后，陈拴牢指着猪说：“祝你身体健康，永远健康！”

常 忠：就这样说吗？

甲：就这样说。

常 忠：不行，不行，一定要说陈拴牢辱骂林副统帅。

甲：（为难地）人家是说她家的猪呀！

常 忠：（怒）她明明是辱骂林副统帅！

甲：（不满地）哪，猪不是成了林副统帅了？

常 忠：放屁！（唱）

骂一声保皇狗强词夺理，
显然是庇敌人另有二心。
臭小子大笨蛋不识抬举，
少了你红萝卜仍做筵席。

（白）滚！

甲：好，我滚！（走至门外）这一滚倒好，省得群众指我的脊梁骨！

常 忠：（对乙）你揭发批判陈拴牢什么问题？

乙：今年夏收期间，男社员在场上扬麦子，陈拴牢在场西的地里干活。这天刮的是东风，一扬场，麦糠和灰尘落了她一身，陈拴牢说：“刮西风就好了！”她这话十分反动，是恶毒攻击伟大领袖“东风压倒西风”的英明论断！

常 忠：好！你是个好样的。不过还要再加两句：“她这是明目张胆地为帝修反鸣不平，企图颠覆无产阶级专政！”

乙：好！我把这两句一定加上！

常 忠：你能忠于伟大领袖，听从我的指挥，你是个好同志，我们一定吸收你加入我们的党。

乙：（笑客可掬）多谢首长关怀！（唱）

打躬屈膝谢哺育，
首长恩情记心里。
你的棒儿指哪里，
我定打到哪里去！
句句话儿都照办，
件件事儿都紧跟。
拼着性命保卫你，
天塌地陷不变心。

常 忠：（对丙）你揭发批判陈拴牢什么问题？

- 丙：我揭发批判陈拴牢捏造事实陷害伟大政治家。
- 常 忠：具体内容是什么？
- 丙：不知道。
- 向北方：胡扯！我替你写的批判稿子呢？
- 丙：那是你写的！
- 向北方：不是我写的还是你写的？凭你个高小毕业生，还能写出那样的文章？我们只是想借用一下你的嘴！
- 丙：我的嘴不外借！（唱）
我的脸上有个嘴，
嘴巴是我私有的。
说与不说我支配，
偏不叫你来指挥！
（摔掉发言稿）
- 常 忠：（怒）滚！
- 丙：（横眉冷对）哼！
- 常 忠：（拾起发言稿交给乙）还是交给你吧。未来的共产党员同志，你要牢牢记住，共产党员的嘴不是私有的，而是绝对公有的。党叫你说啥你就说啥，党叫你怎样说你就怎样说。
- 乙：一定照办，一定照办！
- 常 忠：这个发言稿写得很好，不过后面得加上一句：“我代表松陵大队全体贫下中农，强烈要求判处罪大恶极、不杀不足以平民愤的反革命陈拴牢死刑！”
- 向北方：常部长，陈拴牢已经死了！
- 常 忠：知道，知道！（唱）
向北方你不懂其中道理，
斗敌人一定要斩草除根。
杀小鸡给猴看威风大振，
这才能树领袖绝对权威！
（民兵匆上）
- 民 兵：报告常部长，三队的社员都趴在陈拴牢的尸体上坚决不准抬，有的还骂我们是你的走狗！
- 常 忠：这样大胆！向北方同志，咱们一块去看看。
- 向北方：好！（同常忠下）
（王老成同王桂兰上。王桂兰仍然拄着那根结实的棍子）
- 王桂兰：老成，他们是在这里开斗争会吧？
- 王老成：（读横幅）“斗争牛鬼蛇神陈拴牢大会”）
- 王桂兰：人死了还要斗！（唱）
见此情不由我气破肝胆，
畜牲他做此事虎狼一般！

无辜女遭残害娘心疼烂，
恨人世竟如此歹毒凶残！
我还要舍性命披肝沥胆，
斗魔鬼伸冤气不畏强权。

（呼喊）是谁给了他们横行霸道的权力？是谁叫他们骑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
他们比中央军、地主、恶霸还恶呀！

王老成：这些年奸贼一个个上了台，忠臣一个个倒下去，豺狼当道，人民受欺……
可怜一个黄花闺女被害死了，还要挨批斗，这……这是什么政策！？

王桂兰：（眼望横幅）老成，把横幅上那几个字给打个颠倒！

王老成：大姐，他们看见了要整咱的。

王桂兰：不要怕，头割了碗大个疤！

王老成：好，我就给打个颠倒！

（将横幅变成“牛鬼蛇神斗争陈拴牢大会”）

王桂兰：老成，你念念叫姐听。

王老成：（念）“牛鬼蛇神斗争陈拴牢大会。”

王桂兰：好呀！把他们弄颠倒了的给正过来了！（后台传来群众的叫骂声。比较高的声音是“毛主席啥时候叫你们这样整治人？”）

王老成：大姐，你听，外面在吵！

（吵声越近）

王桂兰：人民要说话！不能光叫他们摆弄人民！不能叫他们再那样神气下去！

（常忠、向北方率众民兵抬陈拴牢尸体上。男女群众十多人愤怒地尾随于后）

常 忠：伟大领袖教导我们：“对敌人决不施仁政！”把牛鬼蛇神陈拴牢的尸体放好！
（众民兵把陈拴牢的尸体放在正中央。常忠突然发现了王桂兰和王老成）你们俩个也来参加斗争会吗？

王桂兰：斗争牛鬼蛇神人人有份！

常 忠：参加也好，你们应该受教育！

王桂兰：今天你把我俩掀也掀不出去！

常 忠：（气愤地）向北方，开会！

向北方：（吹哨子）现在正式开会！（看横幅）斗争……咦……怎么不对了！

常 忠：怎么回事？

向北方：常部长，这横幅不对了！

常 忠：（读）“牛鬼蛇神斗争陈拴牢大会！”（气极败坏）这是谁搞的？

向北方：会场是王东林和刘正浩布置的。

常 忠：（指王东林）我早就看出你不是好东西！你俩站出来！（王东林，刘正浩站出）把枪下了！（向北方下枪）

王东林、刘正浩：（同时）我们没搞错，刚才向主任还看过的。

向北方：这……我看过的……我刚才就看见你们故意这样搞的。

常 忠：把这两个现行反革命绑起来！

（向北方取来绳子准备绑）

王老成：（气愤）别绑他们，要绑就绑我！

常 忠：你想逞什么能！？

王老成：狗东西！（唱）

听罢言来好生气，
骂声常忠狗东西！
你头顶“忠”字干坏事，
苦害百姓又祸国。
南山人民遭蹂躏，
星月惨淡人声凄。
你们整死田大妈，
“培养典型”巧名立。
为哥奸污同胞妹，
反说她诬陷谋不轨。
可怜她持刀寻自尽，
贼心不死要斗批。
生身母亲你不认，
弃母求荣妄为人。
牛鬼蛇神正是你，
千刀万剐罪应得！

常 忠：反革命分子王老成自投罗网，绑了！

（向北方动手绑）

王桂兰：慢着，要绑把我老婆子绑了！

常 忠：哼！想不到，你也要逞能！

王桂兰：是我叫老成干的！

常 忠：好！你愿当反革命？

王桂兰：反对你们的“反革命”，我情愿当！

常 忠：这是要判罪的！

王桂兰：权在你们手里，随便！

常 忠：哼！

王桂兰：哼！哼！

常 忠：把这老婆子绑了！

（向北方动手绑）

王桂兰：（昂头挺胸）乡亲们，看见没有，魔鬼在行凶！

常 忠：勒紧！

（向北方使劲勒。群众义愤填膺）

王桂兰：（一头撞过去，把常忠撞倒在地）老娘和你拼了！

王老成：（举起棍子）狗东西！

群 众：（一齐拥上，将常忠、向北方团团围住）打！

（向北方慌作一团。王老成替王桂兰解下绳子）

常 忠：你们敢……打我！我是部长，我手中有权！

王桂兰：（举起棍子）你手中有权，我手里有这个！（唱）

一腔怒火燃胸膛，

咬牙切齿气昂昂。

今日乱棍打死你，

为民除害斩豺狼。

（愤怒地举起棍子朝常忠狠狠地打去）

——幕急落——

卷二十四 体育·卫生

第一章 体 育

第一节 机构、人员、经费、设施

一、行政机构

清代，孝义厅既无专门机构，亦无兼管部门。民国时期，16年（1927）以后体育由教育科兼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1951年由教育科分管，1953~1955年由文教卫生科分管，1956年以后由文教卫生局分管。1958年12月撤销柞水县制，并入镇安县。1961年9月恢复柞水县制，体育工作仍由文教卫生局分管。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体育活动迫使停顿。1968年9月，柞水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根据中共中央、中央军委1968年5月12日《关于全国体育系统实行军事接管的命令》，柞水县体育工作由县人民武装部接管。1972年成立柞水县体育运动委员会，专管体育工作。至1992年有职工6名，其中副主任1人，教练员4人，行政干部1人。

二、群众体育组织

柞水县老年人体育协会：成立于1987年7月4日，设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各1人，委员4人。至1992年会员发展至45名。负责组织实施老年人的体育锻炼和比赛。

柞水县象棋协会：成立于1985年3月16日。设主席、名誉主席各1人，委员5人。至1992年会员发展至43人。负责组织象棋活动和比赛。

三、学校体育组织

柞水县中小学业余体育学校：成立于1974年5月24日。由文教局、体育运动委员会、城关中学、城关小学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训练由体育运动委员会的教练和城关中

学、城关小学的体育教师兼任。以培养体育骨干和参加上一级业余体育学校的各项竞赛为目的。1974年至1982年训练课目以篮球、排球、足球、乒乓球、田径、武术、射击、航模为主。1983年以后调整为田径、射击两项。训练时间主要是利用早操、课外活动和寒暑假。每次1~2小时。1990~1992年，因经费困难，训练和比赛减少。

四、经 费

柞水县体育活动经费来源于县财政拨款。1973年至1992年各年行政、事业费有多有少。1973年共计21000元，1977年减为18000元，1982年增加为27000元，1988年减为20000元，1992年再减为18000元。

五、设 施

民国24年(1935)，国民党驻柞水部队某部一营，在文庙内建篮球场一个。31年(1942)，推行新生活运动时，在县城北关路东建公共体育场，占地2.2亩。设篮球、木马、单双杠、跳远、跳高。35年(1946)，县城高等小学和凤凰嘴高等小学各建篮球场一个。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63年10月，在县城北门里建露天电影放映场和运动场，占地1.66亩，1970年因修建影剧院被占用。当年征用城关三队河滩地13.5亩，建体育场。1972年12月，续征城关三队河滩地2.55亩，扩大体育场。1980年11月又续征城关三队河滩地2.2亩，扩大体育场。

1992年，体育场面积扩大为18000平方米，有100米、200米、500米田径场各1个(内有小足球场)，露天灯光篮球场1个，篮球场2个，游泳池1个，单双杠各2副，羽毛球场1个，跳远、跳高设备2副。

第二节 传统体育

一、娱乐性体育活动

娱乐性体育活动多在乡间流行。

荡秋千：将两条绳子或藤条系于树杆或木架上，下连接一块供踏坐的木板，可供一人或两人荡玩。定情或正在热恋的青年男女，多相邀荡秋千，两目相视，近在咫尺，忽高忽低，颇有情趣。俗称“情人荡”。

跳绳：有单人跳和多人跳。单人跳为一入两手持绳梢，不停旋转，在绳子通过足下时起跳。多人跳由两人各持绳子一端，不停旋转，由两人以上起跳。

踢毽子：毽子多用鸡毛固定在铜钱上做成。踢的形式较多，有1人踢、多人踢和前踢、后踢等。

登山：清代孝义厅官员有重阳(九月九日)登山望远之习惯。民国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每年春暖花开之际，学校、工厂都组织学生、工人开展春游登山活动，多以固定地点启登，看谁先登上山顶，以此进行比赛。

游泳：夏季青少年和儿童，在河中深水处自由游泳。有仰泳、蛙泳、扎猛子(潜

水)等。还有分列两阵互相击水,名曰打水仗。

斗鸡:一般为二人,多以一只脚站立,双手抱起另一只脚,以膝相撞,击败对方为胜。

另外,县境还流行行方和狼吃娃、跳皮筋。

二、武术气功

民国期间县境甚为流行,多由神团开展。

9~13年(1920~1924),财神庙一神团专门习武,以刀、棍、拳术为主,团员发展至32人,号称有飞檐走壁、拳击人亡之功。后因多抢掠、欺侮百姓,有害于地方治安,被军队驱散。

11~19年(1922~1930),民人周庆金、符书郎、王世章、柯英民、孟世秀等,在凤凰嘴大练武术、气功,有铁锤砸头、一拳击碎五页砖、手指举桌等。曾利用集日即兴表演多次。

24年(1935),石镇大刀会大练气功、武功,有铡刀不入之称。26年(1937)表演时,曾受到县长贾志璞称赞。

29年(1940),柞水自卫队团副马鸿俊给县立高等小学李昌俊、胡禄厚、徐珍瑾传授老虎拳、太极拳、梅花棍等。后以上述三人给学生传授。31年(1942),接受训练的学生达34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武术、气功在县境失传。1980年以后,太极拳作为中老年人锻炼身体的项目,在职工中开始流行。

1974年组建了少年儿童武术队,从西安、咸阳请来教练,曾于1975~1977年先后三次参加商洛地区武术比赛。后因经费紧张、教练难聘终止。

第三节 学校体育

清光绪16年(1890),同知文德升复任,将孝义厅崇实学堂改为高等小学堂,轻经史,重算理,增开体操课,为县境学校体育之始。每旬3节,以跳远、跳高、拔河、赛跑为主。民国10年(1921)后,每年3月3日各学校开展春游,以登山为主。25年(1936)后,各学校随着童子军组织的建立,相继开展体操课。28年(1939)后,现代体育进入各学校,除体操课外有篮球、田径。32年(1943)10月10日,全县举行以学校为主的音乐、体育运动会,为33年(1944)度四区行政专员公署举办的春季运动会选拔运动员。义川乡中心小学代表队篮球比赛为全县第一;孝悌乡中心小学和九间房分校代表队团体操成绩为全县第一。33年(1944)4月20日至22日,柞水组成14人的代表队,参加了在商县举行的四区33年度春季运动会。比赛项目有标枪、三级跳远、铅球、急行跳远、徒手跳高、100米、200米、400米、3000米赛跑、篮球。柞水代表队各项成绩均为六县之尾。

34年(1945)后,学校体育增加了足球和单双杠,但柞水在四区专员公署所辖六县中成绩不突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教育事业的发展,学校体育逐步被重视、加强。中、小学每周有两节体育课,内容有广播体操、各种球类和田径等。此外,每周还有两小时课外体育活动。全县两所重点中学的体育教师均由体育专业院校毕业生担任。区、乡中学和小学体育教师由体育专业学校毕业生和有体育特长的教师担任。内容统按国家体委规定的教学大纲和科目讲授。学生的体育课成绩记入期中和期末考试总分,作为升级和留级的标准之一。1982年教育部、卫生部、国家体委对学校体育、卫生课程提出新的要求,二课(体育、卫生)二操(早操、课间操)一活动(课外体育活动)在各校达到经常化、制度化。各学校都有篮球场、单杠、双杠、跳远、跳高等设备。

1961年以后,全县各学校不断开展体育竞赛,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中止。1970年以后,学校体育竞赛活动至少每年举行一次。县城中学、凤镇中学以及蔡玉窑、红岩寺、营盘中学和城关、凤镇小学的各类运动队,常年坚持训练,项目有篮球、排球、足球、乒乓球、田径、武术等。

1983年,根据商洛地区教育局和商洛地区体育运动委员会及县教育局、县体育运动委员会的安排,县城中学被列为商洛地区传统项目布局学校;凤镇、下梁中学和城关、凤镇小学列为县传统项目布局学校。各学校的项目,参训人数、教练员人数及布局年限如下表:

学校名称	布局项目	参加训练人数		教练员	布局隶属	布局年限
		男	女	人数		
柞水县中学	田径、射击	15	10	3	商洛地区	3
柞水县凤镇中学	田 径	12	8	2	柞水县	3
柞水县下梁中学	田 径	5	5	2	柞水县	3
柞水县城关小学	田 径	10	10	1	柞水县	3
柞水县凤镇小学	田 径	12	8	1	柞水县	3

此项活动,在1986年经检查验收,参加训练人员的各项布局项目均为良好和优秀。另外,县城中学和凤镇中学于1990~1992年,分别举行了四次中学生体育运动会。内容有篮球、排球、棒球、田径等。

第四节 幼儿体育

幼儿体育随幼儿园的建立始,主要是在县城幼儿园进行。对象以大中班为主。内容以幼儿体质胜任的30米赛跑、投环、三轮车30米竞赛、跳绳、30米钓鱼、4×30米鬼子接力跳等为主。除平时坚持训练外,1979~1992年还举行了6次幼儿运动会。参赛幼儿共460名。农村学龄前儿童以跳绳、踢毽子、跳皮筋及老鹰捉小鸡为主。

第五节 群众体育

清代和民国时期，群众体育很少倡导，训练亦无场地、设施和师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群众体育逐步被重视、开展起来。比较普及和经常开展的项目有广播体操、篮球、排球、足球、乒乓球、羽毛球、象棋等。1968年以后县城、石镇、红岩寺、凤镇、营盘等地均有私人经营的台球。机关、厂矿、事业单位普遍有篮球、羽毛球、乒乓球场地和设施。城镇举办的长跑、太极拳、篮球、乒乓球、羽毛球、象棋竞赛渐次增多。每年“五一”、“十一”、春节，县委都举办篮球、乒乓球、象棋竞赛。既增强了人民体质，又给节日活动增加了色彩。

一、职工体育活动

1950~1965年以篮球为主，1979年以后增加了乒乓球、中国象棋、拔河、排球、羽毛球等。1972~1992年共举行职工篮球赛15次，参加比赛的运动员636人（次）；举行乒乓球赛7次，参加比赛的运动员110人（次）；举行拔河赛4次，参加比赛的运动员368人（次）；越野赛4次，参加比赛的3300人（次）；象棋赛3次，参加比赛的24人（次）。

二、农村体育活动

1961年以城关、石镇、凤镇、红岩寺的民兵组织为主，成立了农民业余运动队4个，172人。1971年除凤镇、石镇的农民运动队经常参加篮球比赛外，其余中止。1976年县体育运动委员会在县体育场举行了柞水县第一届农民篮球运动会。石镇区农民代表队夺得冠军。1982年，全县五个区和多数乡（公社）建立了文化站，各地均由文化站组织开展体育活动。内容有篮球、乒乓球、象棋、台球。凤镇区文化站还自筹经费举行了多次村民乒乓球、象棋、篮球比赛。至1992年，各区由文化站组织的农村体育比赛达107次，参赛368人。

三、老年人体育活动

1984年7月，柞水县老年人体育协会成立后，在县委的领导、辅导下，体育活动的开展比较经常、活跃。由于多数成员为离退休干部，以健身祛病、延年益寿为目的。活动的内容有篮球、武术、跑步、养生功等，大都坚持天天锻炼。1984~1992年举办了老年人象棋赛1次，参加比赛的14人（次）；举办老年人3公里越野赛2次，参加比赛的22人（次）。1987年8月县委举办老年人导引养生功训练班，参加学习者20人。

第六节 竞技体育

一、田 径

1970年前，柞水田径运动系在职工、学生自愿下开展的，且未组织比赛。1972年后，田径运动训练经常，运动员刻苦学习锻炼，水平提高较快。1984年任力在商洛地区第一届青少年运动会上获得撑杆跳第一名；同年任健、雷晓在商洛地区田径单项比赛中，突破商洛地区各组田径纪录。1985年任健、雷晓、宋建东、时保军在商洛地区第二届青少年运动会上，取得田径赛金牌1枚、银牌2枚、铜牌3枚。1982~1992年姜兆丰、任力、任健、王得江被选拔为商洛地区出席陕西省全民运动会、陕西省青少年运动会、陕西省业余体育学校田径运动会的代表，参加了田径竞赛。

柞水县出席省、地、县运动会男子田径各项最高纪录

(表1)

项 目	成 绩	运动员姓名	运动会名称	年 月
110米高栏	18秒8	王宇荣	陕西省少年运动会	1972.8
110米低栏	16秒2	王宇荣	柞水县六届运动会	1974.11
4×600米接力	6分58秒1	城关中学	柞水县六届运动会	1974.11
铅 球	9.17米	肖骑兵	柞水县七届运动会	1978.4
标枪(600克)	40.15米	李健康	镇柞对抗赛	1979.2
跳 高	1.58米	杨建国	柞水县中青年运动会	1979.4
3000米	10分22秒5	杨传江	柞水县通讯赛	1980.11
1500米	4分37秒5	王 良	柞水县八届运动会	1982.4
800	2分13秒5	王 良	地区八届运动会	1982.5
5000米	18分27秒	杨传江	柞水县八届运动会	1982.4
4×300米接力	2分55秒2	城关中学	柞水县八届运动会	1982.4
手榴弹	55.60米	李春元	柞水县八届运动会	1982.4
铁 饼	25.95米	张瑞民	柞水县八届运动会	1982.4
标枪(800克)	86.72米	张瑞民	柞水县八届运动会	1982.4
撑杆跳远	8.80米	任 力	地区青年运动会	1984.5
跳 远	6.05米	任 力	商洛地区单项赛	1985.8
三级跳远	12.52米	任 力	商洛地区单项赛	1985.8
100米	11秒5	任 健	地区二届青少年运动会	1986.5

续 表

项 目	成 绩	运动员姓名	运动会名称	年 月
200 米	24 秒 5	宋建东	地区二届青少年运动会	1986. 5
400 米	55 秒 9	雷 晓	地区二届青少年运动会	1986. 5
400 米中栏	1 分 37 秒 7	任 健	地区二届青少年运动会	1986. 5
4×400 米接力	2 分 48 秒 5	柞水队	地区二届青少年运动会	1986. 5

柞水县出席地、县运动会女子田径各项最高纪录

(表 2)

项 目	成 绩	运动员姓名	运动会名称	年 月
跳 高	1.27(米)	肖丹凤	商洛地区青少年运动会	1972. 3
100 米中栏	18 秒 5	杜小惠	柞水县六届运动会	1974. 11
4×300 米接力	3 分 35 秒 4	县城中学	柞水县六届运动会	1974. 11
铁饼(1 公斤)	26(米)	赵安静	柞水县七届运动会	1978. 4
100 米	13 秒 8	姜翠萍	柞水县中青年运动会	1979. 4
200 米	30 秒 9	姜翠萍	柞水县中青年运动会	1979. 4
铅球(5 公斤)	8.38 米	赵安静	柞水县中青年运动会	1979. 4
400 米	1 分 11 秒 8	周丹丽	柞水县八届运动会	1982. 4
手榴弹	40.62 米	王德红	柞水县八届运动会	1982. 4
标枪(800 克)	24.37 米	宋玉秀	柞水县八届运动会	1982. 4
跳 远	4.10 米	周丹丽	柞水县八届运动会	1982. 4
800(米)	2 分 48 秒	石顺秀	地区中青年长跑运动会	1983. 12
1500 米	5 分 39 秒	石顺秀	地区中青年长跑运动会	1983. 12

二、球 类

篮 球

民国 24 年(1935),国民党军队某部一营驻守柞水,在南门外建篮球场,开展篮球比赛,篮球运动始传入柞水。县城中心小学及县政府相继建篮球场,经常进行篮球运动锻炼。32 年(1943)10 月 10 日,全县举行运动会,篮球列入比赛项目。33 年(1944),在公共体育场举行了“三二九”先烈纪念大会,会后举行了篮球比赛。因参观人数较多,篮球运动在县境为众人所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篮球运动逐步由县城发展至乡镇、农村,由机关、学校普及社会。最偏僻的丰北河乡民兵和群众,也自筹资金购置篮球,开展比赛活动。1957 年 7 月,以武志连、唐安荣、王志善、王庆斌、吉全德、张兴肿、李长森、李天仲、黄汝珍、

周述民、陈万有、屈兆甲 12 人组成的柞水篮球代表队，参加了商洛地区篮球运动会，比赛结果名列第二。1964 年 7 月，柞水县组成男女篮球队，参加了商洛地区第四届全民运动会。女子代表队获得第 4 名，男子代表队获得第 5 名。1971 年商县少年男女篮球队，来柞水访问，首场比赛，男队双方战平（未进行决赛），女队失利。第二次比赛，柞水男队以 3 分胜商县队。1972 年 4 月，在柞水县青少年儿童运动会上，篮球比赛热烈、紧张。参赛的有城关中学和营盘、凤镇、蔡玉窑、红岩寺、石镇共 6 个代表队。比赛结果城关中学男女队双获第一。1972 年 5 月以王效良、王福祥、庞爱国、王琪、李朝阳为主的柞水少年男子篮球代表队，由樊兴权任教练，参加了商洛地区第一届少年运动会的篮球比赛，获得第三名。1980 年以宋玉秀、尹妍丽、周丹丽、余亚玲、唐宗惠为主的柞水女子篮球代表队，由周仓林任教练，参加了商洛地区中学生篮球运动会，比赛结果柞水代表队获得亚军。

排 球

排球运动于民国 31 年（1942），由国民党驻柞部队传入柞水，但民国期间只停留在县城的部队和机关之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机关、学校相继设置排球场，不断开展排球运动。1971 年 4 月 15 日至 19 日，在柞水县第一届少年儿童选拔赛中，将排球列入比赛项目。1972 年 4 月组建了少年男女排球队，由崔福阳担任教练，在县体育场集中训练，于 5 月份参加了商洛地区第一届儿童运动会的排球比赛。比赛结果为全地区之尾。1974 年 11 月 9 日，由县委抽调 24 人，组成男女排球队，集训 10 日，于 20 日参加商洛地区第六届全民运动会的排球比赛。比赛结果男女 2 队均为全地区之尾。1983 年，商洛地区体委决定暂不把排球列入柞水县发展重点项目。但各学校及部分机关的排球运动，一直没有停止。

足 球

足球于民国 29 年（1940）传入柞水，一直在学校中开展。34 年（1945）后，因无正规场地，主要练习踢高球和射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62 年至 1970 年，城关中学把足球作为学生的课外体育活动之一，仍以踢高球和射门为主，未按规则开展足球比赛和训练。1971 年 7 月，柞水以职工为主组建了足球代表队，参加了商洛地区第五届全民运动会的足球比赛。比赛结果名列七县之尾。1974 年以学生为主组建的柞水足球代表队，参加了商洛地区第六届全民运动会的足球比赛。比赛结果，名列七县之尾。这次比赛失利后，至 1982 年县委先后举办三次足球训练班，参加训练的学生、职工 130 人。足球运动在县城较为普遍地开展起来，技术水平也较前提高。1983 年根据地区体委的决定，把足球运动暂不列入柞水县重点发展项目，暂时停止了训练和比赛。但学校中的足球活动仍继续进行。

乒乓球

乒乓球于民国 32 年（1943），由县立高等小学校长余翔鹏引入柞水。先在县城高等小学开展，后遍及各学校。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乒乓球运动在机关、学校、厂矿全面普及，为职工、学生业余体育活动的主要内容。1961 年统计，全县经常参加乒乓球运动和比赛的有 1436 人。1962 年柞水县举行中小学运动会时，将乒乓球作为比赛项目。1964 年 8 月柞水县乒乓球

代表队，参加了商洛地区第四届全民运动会的乒乓球比赛。1965年柞水中学生乒乓球代表队，参加了商洛地区中学生运动会的乒乓球比赛，比赛结果，柞水代表队名列第五名。1971年6月，柞水组成男女乒乓球代表队，参加了商洛地区第五届全民运动会的乒乓球比赛。比赛结果，女子团体名列第五名，男子团体名列第六名。1982年5月，柞水组建成年男女和儿童男女乒乓球代表队，参加了商洛地区第八届全民运动会的乒乓球比赛。比赛结果成年组男女名列第五名。屈小荣获得儿童女子单打第二名，程明获得全地区儿童男子单打第三名。1983年，屈小荣、周永红、程明参加商洛地区业余体育学校乒乓球比赛，庞爱国任教练。比赛结果，屈小荣获得儿童女子组单打第一名；周永红获得儿童男子组身体素质第一名。1984年5月，柞水县青少年乒乓球男女代表队，参加了商洛地区第一届青少年运动会的乒乓球比赛。比赛结果，柞水男子代表队团体成绩名列第三名。1986年5月，柞水县青少年男女乒乓球代表队，参加了商洛地区第二届青少年运动会的乒乓球比赛。比赛结果，周永红获得少年男子第三名。1990~1992年，体委、总工会，分别在干部和工人中举办乒乓球比赛三次，参赛62人。

羽毛球

民国36年（1947），李昌俊由西安带回羽毛球拍2副，给县立高等小学和西川第二中心小学各1副，羽毛球运动始传入柞水。后各中心小学和国民小学相继购买，开展羽毛球运动。37年（1948）全县各中心小学、国民小学、机关共有羽毛球场18个，经常参加活动的有232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羽毛球运动逐步普及学校、机关、厂矿、企事业单位，成为学生、职工业余体育活动的主要项目之一。1992年底统计，全县有羽毛球场138个，经常参加运动的有1392人。但这项运动一直未列入竞赛项目。

三、棋类

中国象棋

中国象棋于北宋年间由乾佑关（旧县关）镇军传入柞水，后在民间逐步兴起，一直为农民、商民、职工工余、饭后的娱乐活动。1977年10月，县城象棋爱好者胡正民、简化良、张江红、李平凡、宋广裕等12人自筹资金24元，举办了“柞水县象棋名手赛”。胡正民获第一名，张江红获第二名。1978年12月，由师继述（兼教练）、简化良、李平凡三人代表柞水县参加了商洛地区中国象棋比赛。李平凡获得少年组个人第一名。1978年12月，李平凡代表商洛地区参加陕西省中国象棋赛，获得少年组个人第三名。1983年5月，由宋广裕（兼教练）、简化良、李平凡三人，代表柞水县参加了在洛南举行的商洛地区职工象棋赛。柞水县代表队获团体第四名，李平凡获个人第一名。1985年3月，柞水县象棋协会成立后，象棋活动更为广泛地开展起来。1986年至1992年，象棋协会在县城举办竞赛八次，参赛26人。对提高竞赛技艺有较大的促进作用。

围棋

围棋于1970年传入柞水，先在少数职工中作为高雅的娱乐活动，1987年在多数教师和部分职工中开展。1992年，经常参加活动的有1489人。但这项活动至1992年未列入竞赛项目。

四、竞技体操

竞技体操（单杠、双杠、鞍马、山羊、吊环等）于民国 31 年（1942）传入柞水，在学校和军队中开展。时只有单杠、双杠两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有所发展。1964 年城关中学在操场设置了单双杠、鞍马、山羊、吊环。1971 年柞水县少年儿童体操队成立，开展的项目有自由体操、单杠、双杠、高低杠、平衡木、山羊等。1971 年 12 月，商洛地区少年儿童体操队来柞水与柞水少年儿童体操队一起在体育场、二三四九厂、二二六六七厂进行了 3 次体操表演，观众达 6000 多人。1972 年 5 月，柞水县少年儿童体操队参加了在镇安举行的商洛地区第一届少年儿童运动会体操比赛。1973 年，参加了在商县举行的商洛地区少年体操比赛回县后，在体育场和厂矿向群众作过多次表演。1975 年以后因经费和师资问题，少年儿童体操队的训练、表演停止。但单、双杠、鞍马等活动仍在学校和厂矿中继续开展。

五、游 泳

游泳是柞水县开展水上运动的惟一项目。这项运动起源甚早，每年夏季，中青年、儿童在河中洗澡，进行游泳锻炼。1971 年 7 月 16 日，为纪念毛泽东畅游长江六周年，在界牌湾水电站处举行纪念活动，由县级机关职工、学生及铁道部第一设计院的男女代表队进行了游泳表演，项目有蛙泳、自由泳、蝶泳和仰泳，观众达 1000 多人。1973 年 6 月，柞水县游泳代表队，参加了商洛地区游泳运动会，团体、个人成绩均为七县之尾。1976 年 7 月县游泳池建成后，每年 7、8 两月免费向群众开放。参加游泳锻炼的职工、学生及人民群众有 880 多人。至 1991 年县城中学学生中会游泳的人数占学生总数的 30% 以上。1978 年柞水县游泳运动员鱼健刚、何敏代表商洛地区参加了陕西省少年游泳比赛和省上的集训，技术水平有所提高。

六、军事体育

1960 年在县武装部和文教卫生局的组织领导下，全县开展军事体育活动，主要项目有射击、刺杀、投弹、无线电、手旗通讯等。这些运动至 1965 年每年都举行观摩比赛一次。1975 年 2 月，召开了军事体育工作会议，各区都派武装部长、教育专干、中学革命委员会主任参加，对全县军事体育工作作了具体布署。此后军事体育活动掀起高潮。1975 年至 1977 年，全县多次开展了以机关干部、学生、农民为主的民兵刺杀、投弹、射击、防空演习、战地救护等体育活动。各民兵组织每年都进行一次野营拉练，参加的人数达 4000 余人。

军事体育在柞水开展比较经常、成绩较好的是射击。1962 年 10 月 1 日，县武装部、文教卫生局举行军用步枪和小口径手枪射击比赛，共 18 个单位，186 人参加。1964 年后，县体委举办的全县运动会都把射击作为比赛项目。城关三联、下梁沙坪、凤凰新春三大队民兵组织成立了射击运动队，经常进行训练，开展比赛。至 1965 年全县参加小口径步枪射击训练、比赛的人数达 5187 人。1968 年 4 月 26 日，两派武斗期间，县文教卫生局开展军事体育的小口径步枪 26 枝、猎枪 2 枝、汽枪 1 枝及全部小口径步枪子弹被抢，使

军事体育活动遭受重大损失。1974年县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成立后,射击运动被作为训练项目之一。1979年5月,柞水少年射击运动代表队,参加了商洛地区少年射击比赛,总成绩为商洛地区第一名。1979年8月,由教练汪正笏,带领辛白虎、王有福、高水战、周正平、李会明、陈佑云、何敏、陶金枝代表商洛地区参加了陕西省青少年射击运动会。获得女子组9+30队赛全省第三名。1980年6月,由汪正笏担任教练,带领王有福、王建成、方乐明、高水战、寇小民、康巧贤、李萍、陈佑云、王德琴参加了在丹凤县商镇举行的商洛地区射击运动会,获团体总分第一名。1981年4月康巧贤、王有福、寇小民、冯建华、叶正喜参加了在柞水县举行的商洛地区射击运动会,获团体总分第二名;获男子组9+20队赛第二名,汽步枪队赛第二名;获女子组9+30队赛第一名,3×10队赛第一名,汽步枪队赛第二名。1982年3月王福祥任教练,带领何敏、陶金枝、李萍、李枝芳、王有福、王玉俊、周振平、寇小民,参加了商洛地区第八届全民运动会的射击比赛。获得团体总分第三名,获男子组9+30队赛第三名,3×10队赛第三名,汽步枪队赛第二名;获女子组9+30队赛第二名,3×10队赛第三名,汽步枪队赛第三名。1985年8月,在商洛地区射击通讯赛中,柞水县鱼建文获男子60发卧射和3×20个人第一名。1986年后,因经费困难,射击训练、比赛辍停。

七、公路自行车

在县境干线公路建成之后,于1976年4月27日举行了有史以来第一次公路自行车比赛。赛程为男子40公里,女子33公里。参加比赛的有邮电局、农械厂、建筑公司等7个单位,52名业余运动员。比赛结果,邮电局为男子团体成绩第一名,建筑公司为女子团体第一名。陈景友为男子个人第一名,时间为68分41秒;舒智敏为女子个人成绩第一名,时间为59分35秒。

第七节 运动员、裁判员等级、人数

一、运动员

运动员等级于1963年在柞水开始实行。时批准运动员31人,其中田径三级1人,体操少年级1人,篮球三级4人,乒乓球少年级6人,三级6人,射击三级10人,自行车三级3人。

1965年全县批准等级运动员102人。其中三级田径11人,少年级15人;体操三级5人;篮球三级27人;乒乓球三级7人,少年级6人;射击三级25人,少年级6人。

1982年批准姜兆丰为二级田径运动员,王德红为三级田径运动员。1985年批准任力、任健、宋建东为成年和少年三级田径运动员。1986年批准任健为三级田径运动员。1987年以后再未进行运动员等级评定。

二、裁判员

1963年全县批准二级裁判员1人,三级34人。其中田径二级1人,三级3人;体操

三级 2 人；篮球三级 9 人；排球三级 4 人；足球三级 1 人；无线电三级 1 人；射击三级 5 人；垒球三级 3 人；自行车三级 3 人；武术三级 2 人；棋类三级 1 人。

1965 年批准三级裁判员 19 人。其中田径三级 4 人；体操三级 2 人；篮球三级 6 人；乒乓球三级 4 人；射击三级 3 人。

1981 年批准裁判员 3 人，其中田径二级 1 人，篮球二级 2 人。1983 年批准二级裁判员 2 人，其中田径、篮球各 1 人。1986 年批准一级田径裁判员 1 人，篮球二级裁判员 2 人。1987 年以后再未评定。

第八节 柞水县历次运动会简况

民国 29 年（1940）9 月，教育科在义川乡中心小学操场举办秋季学生田径运动会。各乡中心小学均派代表队参加。比赛结果义川乡中心小学总成绩名列全县第一。

32 年（1943）10 月 10 日，举行音乐、体育运动会，为 33 年度（1944）四区行政专员公署进行的春季运动会选拔运动员。参加的单位有义川、太白、张仲、孝悌乡中心小学和九间房分校。比赛的体育项目有男子篮球和团体操。比赛结果，义川中心小学篮球比赛为全县第一，孝悌乡中心小学和九间房分校团体操成绩为全县第一。

36 年（1947）5 月，举行全县田径运动会。项目有 100 米、200 米、400 米赛跑和跳高、跳远、撑杆跳。参赛单位除各中心小学外还有驻柞军队、县自卫大队。党自勤获跳高第一名；叶华章获撑杆跳第一名。

1962 年 5 月 1~5 日，举行中小学学生运动会。比赛项目有田径、篮球、乒乓球，参赛运动员 120 人。城关小学总成绩名列第一。

1962 年 10 月 1~3 日，县武装部举办全县小口径步枪、军用步枪射击比赛，有 18 个单位 186 人参加。县联社总成绩名列第一。

1963 年 5 月 1~6 日，县文教卫生局举办职工篮球选拔赛，全县有 16 个单位 60 人参加。县人民委员会篮球队获冠军，武装部获亚军。

1964 年 7 月 15~20 日，举行全民运动会选拔赛。项目有田径、射击、乒乓球。参赛 146 人，其中田径 76 人，射击 38 人，乒乓球 32 人。凤镇区总成绩名列第一。

1965 年 5 月 1~5 日，举行中小学学生运动会。比赛项目有田径、乒乓球、射击。参赛的单位有城关、凤镇、红岩寺中学及城关、凤镇、蔡玉窑小学，共 93 人。城关中学总成绩名列第一。

1966 年 3 月 15~16 日，县武装部和文教卫生局，举行全县民兵射击比赛。参赛的有县级机关、城关、石镇、下梁民兵，共 100 人。下梁民兵连总成绩名列第一。

1966 年 6 月 15~18 日，举行中小学学生运动会。项目有田径、乒乓球、篮球。参赛的单位有城关、凤镇、红岩寺中学及城关、凤镇、红岩寺、黄金、霍台、营盘、蔡玉窑、曹坪、西川、东坪、马家台、穆家庄小学和简易师范班、县卫校，共 214 人。城关中学总成绩为全县第一。

1970 年 7 月 1~7 日，举行职工篮球运动会。参加的单位有县级机关及石镇、凤镇、营盘、红岩寺、蔡玉窑五区和西治四队、“二七五”指挥部、铁路勘测八队，共 200 人。

西治四队获得冠军，县级机关获得亚军。

1971年4月6~12日，举行柞水县全民运动会。项目有篮球、田径、乒乓球。参赛单位有县级机关和石镇、凤镇、营盘、红岩寺、蔡玉窑5区及西治四队、“二七五”指军部，共480人。运动会期间还举行了足球、排球、体操表演。城关中学获篮球冠军，城关小学获乒乓球第一。

1973年元月10~15日，举行了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城关中学和各区中学均派代表队参加，共240人。城关中学总成绩名列全县第一。

1973年5月11~15日，举行了青年篮球比赛。县级机关和五个区均派代表队参加，共140人。县级机关获冠军，凤镇区获亚军。

1974年3月21~24日，举行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城关和五个区中学均派代表队参加，共240人。城关中学各项成绩名列全县第一。

1974年11月1~10日，举行柞水县全民运动会。项目有田径、篮球、乒乓球。参赛的单位有县级机关、城关中学及石镇、凤镇、营盘、蔡玉窑、红岩寺五区和西治四队，共408人。县级机关各项成绩名列全县第一。

1975年5月27~30日，举行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城关中学及各区中学均派代表队参加，共180人。城关中学各项成绩名列全县第一。

1975年11月15~17日，县体委在凤镇中学操场举行全县小学生篮球赛。城关、凤镇、红岩寺、蔡玉窑小学参加了比赛。比赛结果，城关小学男女队均为冠军。

1976年5月1~4日，举行中小学学生田径运动会。城关中学及五个区的中小学均派代表队参加，共220人。城关中学各项总分名列全县第一。

1978年12月2~7日，举行中国象棋比赛，县级机关和五个区都派代表队参加，共36人。县级机关名列全县第一。

1979年4月10~14日，举行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城关中学及五个区的中学都派代表队参加。比赛结果，城关中学团体总分名列第一。

1980年5月1~5日，举行中学生篮球运动会。城关中学和五个区的中学都派代表队参加。比赛结果，城关中学男女篮球队获冠军。

1981年6月1~2日，举行小学学生篮球对抗赛。城关、凤镇、石镇派代表队参加。比赛结果，城关小学男女篮球队均获冠军。

1982年4月10~20日，举行柞水县全民运动会。项目有田径、篮球、乒乓球。县级机关、柞水县中学和五个区均派代表队参加。比赛结果，蔡玉窑代表队获男子篮球冠军；柞水县中学获女子篮球冠军；柞水县中学代表队获田径、乒乓球团体第一。

1984年4月15~18日，举行青少年田径运动会。柞水县中学和五个区派代表队参加。比赛结果，柞水县中学获团体总分第一。

1986年5月3~8日，举行篮球运动会。柞水县中学、县级机关和五个区派代表队参加。比赛结果，县级机关代表队获女子冠军；凤镇区代表队获男子冠军。

1987~1992年，全县性的体育比赛或运动会，因经费困难未能开展。但各系统进行的小型比赛共26次。县总工会、县公路总段开展的各项体育比赛为多。

第二章 医疗卫生

古代和民国时期，柞水辖地因山大地僻，文化落后，甲状腺肿（俗称瘦瓜瓜）、花柳（梅毒）、疟疾、疥疮、沙眼等病广为流行。人民患病，多求助于神灵、巫婆；面对瘟疫无能为力，听任死亡。唐贞观三年（629），名医孙思邈曾多次来今药王堂、药厂寺采药、炮制，为民治病，培养了百多名中医和中草药技术人员。清代和民国初、中期无医院，只有为数不多的民间医生开业行医，治病量小效微。民国33年（1944）成立城镇卫生所，设备简陋，药物匮乏，技术欠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医疗卫生机构逐步增多，医务人员逐年增加，并从县内中草药资源丰富的优势出发，发展中医、中药，涌现了以王家为首的利用中草药治疗跌打损伤的名医，研制了疗效甚佳的“盘龙七”药酒，于1986年建厂，批量生产，畅销全国各地。

第一节 机构

一、管理机构

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后，卫生由训导处兼管。民国2年（1913）撤厅设孝义县，3年（1914）改孝义县为柞水县，县衙、县署设三班六房，由礼房兼管卫生。16年（1927），改县署为县政府，设五处，卫生由文教处兼管。27年（1938），裁五处，各设助理员一人，卫生由文教助理员兼管。1949年12月1日，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设四科，卫生工作由文教科负责。1954年改文教科为文教卫生局。1958年12月撤销柞水县制，并入镇安县。1961年9月恢复柞水县制，同时恢复文教卫生局。1968年9月柞水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卫生由政工组兼管。1976年恢复文教卫生局。1978年成立卫生局，专管卫生工作。

二、医疗单位

1950年11月，成立柞水县人民卫生院，院址在原国民党柞水党部处。1952年迁南关娘娘庙。1952年12月成立红岩寺卫生所。1954年7月集中民间医生在石镇街成立城关联合诊所。1955年7月集中民间医生在凤镇街成立中西医结合联合诊所（时属镇安）。1956年成立营盘区联合诊所。同年成立黄金（时属镇安）、曹坪、石瓮联合诊所。1957年成立下梁、杏坪（时属镇安）、肖台（时属镇安）、铁佛（时属镇安）、九间房、万青联合诊所。1958年9月成立蔡玉窑区卫生所。当年在公社化高潮中，将大公社（区）联合诊所和卫生所改为医院。管理区（乡）联合诊所改为卫生所。同时相继成立小岭（时属镇安）、皂河（时属镇安）、宽坪（时属镇安）、周垣（时属镇安）、穆家庄、瓦房口、马家台、黄土砭、张家坪、红石、两河、西川卫生所。1958年12月撤销柞水县制并入镇安县，1961

年9月复设柞水县。遂将原柞水管辖之东川、太白区划归镇安，原镇安管辖之凤镇区划归柞水。1961年9月，先后成立龙潭、东坪、云蒙、太河卫生所。1962年成立柴庄、高桥、银碗卫生所。1963年成立城关、七坪卫生所。1965年成立老林卫生所。1968年9月成立药王卫生所。1969年成立石镇卫生所。1972年成立凤凰、窑镇卫生所。1972年年底，将全县36个公社的卫生所改为卫生院，将五个区的卫生所（联合诊所）改为地段医院。1981年成立柞水中医院，同时撤销了所在地有地段医院的凤凰、红岩寺、窑镇3个公社卫生院。1983年成立凤凰公社产院。1992年年底，有县医院1个，县中医院1个，有区级地段医院5个，乡（社）卫生院33个，乡产院1个，共有病床268张，按时有156823人计，平均585人有病床1张。

柞水医院：1950年11月成立，1954年7月设化验室，1958年11月建手术室，1964年6月购进30毫安X光机，1972年购进救护汽车1辆，1977年7月设心电图检查室，1982年3月使用“B超”探测仪。至1992年有门诊、住院两部。门诊部设内科、外科、五官科、妇产科、骨科、中医科、针灸科、注射室、心电图室（附设“B超”）、化验室、药剂室、急诊室、挂号收费室。住院部有病床100张，设骨科（病床50张）、内科、儿科（共有病床26张）、外科（病床12张）、妇产科（病床8张）、五官科（病床4张）、护理部、手术室、供应室。1989年11月建成门诊大楼（5层）2400平方米。1992年全院共有房屋4502平方米，其中生活用房1810平方米。除治病外，能开展剖腹、阑尾切除、尿道修补、肠梗阻、痔疮、结扎输精和输卵管、切除肿瘤等手术。

柞水中医院：1981年成立，设石镇街。1987年迁至县城，初设门诊室、取药室。1989年12月建成四层楼房，2176平方米。设门诊、住院两部。门诊部设内科、外科、妇儿科、骨伤科、针灸科、痔瘻科、颈椎科、放射科、检验科、药剂科；住院部设内科、骨伤科、中医妇科、中医儿科、颈椎科、痔瘻科，共有病床40张。除能开展剖腹、尿道修补、结扎输精和输卵管外，1990年开展推拿治疗骨伤、颈椎疑难病症，治愈率为85%以上，在商洛地区处于领先地位。

红岩寺区地段医院：成立于1952年12月，1992年有房屋52间，1028平方米。设内科、外科、中医科、妇产科、透视室、化验室，有病床15张。除治病外，还开展阑尾切除、尿道修补、肠梗阻、剖腹、输卵管和输精管结扎等手术。

蔡玉窑区地段医院：成立于1958年9月。1992年有房屋37间（1028平方米），设内科、外科、妇产科、中西药房、综合病房（病床18张）。除治病外，还开展剖腹、痔疮、输卵管结扎等手术。

凤镇区地段医院：成立于1955年7月。1991年有房屋39间，1646平方米，有病床26张，设内科、外科、妇产科、中西药房、放射室。除治病外，还开展剖腹、疝气、阑尾、子宫切除等手术。1992年10月31日下午7时发生火灾，烧毁房屋23间（675平方米），烧毁中西药品价值15万元，烧毁各种医疗器械价值3775元。

营盘区地段医院：成立于1956年。1992年有房屋24间，616平方米，病床8张，设综合门诊室。

石镇区地段医院：成立于1954年7月。1992年有房屋24间，697平方米。有病床14张，设综合门诊室。除治病外还开展剖腹、结扎输卵管等手术。

各乡卫生院：共 33 个，有病床 47 张，多数只能治疗常见病，缺乏手术设备和较高技术力量。

学校医疗室：1980 年城关、凤镇、红岩寺三所中学各建医务室，各有校医一名，并备有急救药品和常用药。1983 年城关小学建医务室，有校医一名，备有药物和体检器械，每年都对学生有计划免疫、健康检查和卫生管理。

厂矿卫生所：1971 年县丝织厂和大西沟铅锌矿建卫生所。丝织厂有厂医 1 人；铅锌矿卫生所有 B 超机 1 台，X 光机 1 台，有医师、医士各 1 人，护士 1 人，初级卫生人员 2 人。

第二节 医疗技术人员

清代和民国期间，民间医生多系拜师求教或自学成才。清光绪九年（1883），孝义厅有开业行医人员 18 人，有 14 人为民治病不辞劳苦，不取报酬，深得民人敬仰，被载入《孝义厅志》。有 4 人不通医道，以骗钱为生。民国 16 年（1927），柞水县开业行医人员只有 8 人，流入的外籍游医达 26 人，多有骗钱之弊。33 年（1944），柞水县城镇卫生所成立后，只有医生 2 人，因山区生活艰苦，于 34 年（1945）均辞职回原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由专业学校毕业的医生逐年增加。1992 年全县共有卫生技术人员 319 人，平均 491.6 人中有 1 名卫生技术人员。其中主治医师 34 人，医师 123 人，医士 162 人。

1956 年至 1958 年，全县兴办农业社（大队）卫生室 201 个。1970~1973 年，在生产大队（行政村）以卫生室为基础办合作医疗站 201 个，占全县生产大队的 97.1%。时有赤脚医生 287 人，但多数只能治疗一般常见病。1992 年经整顿、加强的行政村医疗站 188 个，有卫生人员 524 人，其中乡村医生 141 人，卫生员 149 人，接生员 204 人，个体医生 19 人，离退休医生 8 人，其它 3 人。

第三节 医 疗

古代和民国时期因无医院，重病患者均请医登门诊治，轻病患者赴开业医生家就诊、取药。《孝义厅续志》载，清光绪九年（1883），孝义厅开业医生、游医治病 1628 人，治愈 750 人，占患者总数 46.07%；死亡 790 人，占患者总数 48.53%；治疗后有后遗症者 88 人，占患者总数 5.4%。民国 35 年（1946），全县经开业医生、游医治病 1930 人，治愈 760 人，占患者总数 39.38%；死亡 1000 人，占患者总数 51.81%；治疗后有后遗症 170 人，占患者总数 8.8%。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卫生事业的逐步发展和技术人员的增加及技术的不断提高，治愈好转率明显提高。

一、门 诊

柞水各医院成立后，医务人员对前来门诊的患者，认真检查、观察，做到对症下药。1985 年，县医院、中医院及各区地段医院门诊 127578 人（次），日均 349.5 人（次）；转院 21173 人（次）只占门诊总数的 16.6%。急诊 10427 人（次），日均 28 人（次），转院 2137 人（次），占急诊总数的 20.49%。其余各年门诊人数虽有所增减，但转住医院及急

诊转院率不差上下。

1985年县医院、中医院、各区地段医院门诊治疗统计表

(表3)

类别 医院名称	门 诊		急 诊	
	总 数	转 院	总 数	转 院
柞水县医院	32743	3398	3392	358
柞水县中医院	11234	1424	327	72
红岩寺区地段医院	24367	4581	1176	327
蔡玉窑区地段医院	11929	2497	1231	328
凤镇区地段医院	14646	2644	2518	607
营盘区地段医院	11098	2340	527	148
石镇区地段医院	21561	4289	1256	297
合 计	127578	21173	10427	2137

各乡卫生院：1985年门诊27698人(次)，转院9141人(次)，占门诊总数的33%。

二、住 院

柞水医院和各区地段医院1985年共接纳住院患者2471人(次)，住院累计42007天，平均每人(次)17天。病床使用率为68.77%，治愈和好转1920人，占住院总数的77.7%；死亡56人，占住院总数的2.27%。其它各年住院人数虽有所增减，但治愈、死亡率不差上下。

1985年县医院及各区地段医院住院情况统计表

(表4)

分 类 医院名称	住院人数	治愈、好 转 人 数	治愈、好 转 率 %	死 亡 人 数	死 亡 率 %
柞水县医院	1158	907	78.32	24	2.07
红岩寺区地段医院	291	227	78.01	8	2.74
蔡玉窑区地段医院	160	123	76.8	4	2.5
凤镇区地段医院	620	478	77.09	14	2.26
营盘区地段医院	157	120	76.43	4	2.55
石镇区地段医院	85	65	76.4	2	2.36
合 计	2471	1920	77.70	56	2.27

柞水医院 1970 年聘请老草医王家成主治跌打损伤，至 1985 年，全国各地慕名而来的骨折患者 29000 人（次），通过住院治疗治愈 26100 人，治愈率为 90%；治疗骨折延迟愈合病人 120 名，治愈 116 人，治愈率为 96.6%；治疗骨髓炎患者 3 万余人，治愈 1.92 万人，治愈率为 64%，有效（含治愈）28260 人，有效率为 94.2%。1985 年 6 月 13 日，王家成去世后，至 1992 年，由其培养的专业人员，接纳县内外骨折患者 6340 人（次），治愈 5414 人，治愈率为 85.39%；有效（含治愈）5979 人，有效率 94.3%。

三、医术（手术）

1964 年，柞水县医院在西安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教授张建国主持下，为穆家庄公社大河大队宋元英，切除了 32 公斤的卵巢囊肿。

1964 年，柞水县医院全年做人工流产 10 人，扎输精管 1 人。

1965 年全县各医院配合计划生育工作，结扎输精管、人工流产、上节育环 154 人。

1972~1992 年柞水县医院共做阑尾手术 306 人，成功 304 人；做剖腹手术 46 人，成功 45 人；做肠梗阻手术 41 人，成功 39 人；做尿道外修补 51 人，成功 49 人；做输卵管和输精管结扎 842 人，无后遗症 831 人，无后遗症占结扎总数的 98.69%；做人工流产 4406 人，全部成功；刮宫 4972 人，全部成功；上节育环 4116 人，均无后遗症。

1972~1992 年各区地段医院各种手术情况统计表

（表 5）

手术类别 医院名称	剖 腹		肠 梗 阻		阑 尾		扎 输 卵 管		流 产		刮 宫		上 节 育 环	
	总数	成功	总数	成功	总数	成功	总数	无后遗症	总数	成功	总数	成功	总数	无后遗症
红岩寺区 地段医院	18	16	21	19	32	32	423	421	1142	1142	1664	1664	4211	4203
蔡玉窑区 地段医院	9	8					312	310	601	601	1102	1102	2610	2610
凤镇区 地段医院	23	21	21	20	36	36	602	601	843	843	1827	1827	6103	6103
营盘区 地段医院							201	200	324	324	607	607	2100	2100
石镇区 地段医院	11	10					502	501	713	713	869	869	2641	2641
合 计	61	55	42	39	68	68	2040	2033	3623	3623	6069	6069	17665	17657

四、医疗事故

1975 年 12 月 22 日，柞水县医院门诊医生，开过量剧毒阿片酊处方，致使一名一岁多的小儿中毒死亡。后对责任人作了开除处理。

1976 年 4 月，柞水县医院骨科，给一患者左髌骨动手术，误在右髌骨开刀，致使患

者终身残废。后对责任人降一级工资。

第四节 传染病和地方病防治

柞水自古以来多疫病。

清同治十年(1871)春瘟疫,患者上吐下泻,传染极快,顷刻即死,不少村户绝人。

民国13年(1924),霍乱流行,急不可防,全县死1500人。同年社川河一带天花流行,儿童死亡无数。童子沟杜宗林家3名小孩均死。

21年(1932)7月大旱后,窑镇地区霍乱流行,月余死亡50多人。8月蔓延至石镇、李家砭及社川河沿线,死人甚多。

31年(1942),凤镇李家砭地区(时属镇安)天花流行,户户无免,死儿童60多名。同年冬,桑树街至杏坪天花蔓延,水利沟一家死4个儿童,幸存者多留麻面。

32年(1943)冬,西川财神庙天花流行,死20多人,陈淑英母子二人同死于腊月三十。

33年(1944)3月,天花流行,死8人。

清代面对疫病无能为力,听任死亡。民国21年(1932)石镇、李家砭霍乱流行后,杏坪中医王林芳向民众告诫:“禁用河水,半夜取井水饮用。”效果甚微。22年(1933),为预防天花和其它疫病,春季种牛痘1142人,仅占时有人口61430人的1.86%;夏季防疫注射515人,仅占时有人口的0.84%。29年(1940)春,种牛痘163人,夏季预防注射134人。33年(1944)春,种牛痘1500人,占时有人口34156人的4.39%;夏季防疫注射515人,占时有人口的1.5%。34年(1945)春,种牛痘2141人,占时有人口30137人的7.1%;夏季预防注射616人,占时有人口的2.04%。

清代和民国时期,脾状腺肿(俗称瘦瓜瓜)、花柳病(梅毒)、疥疮、疟疾、霍乱等病广为流行,均无能为力。

1949年12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防疫工作为卫生部门一项重要任务。除做好防疫注射、疫情报告,坚持“哪里有疫哪里去”,全力做好治疗外,于1970年5月成立卫生防疫站,至1992年底有技术人员22人,购置救护车、X光机、圆盘旋光仪等设备47部(台)。

接种、注射

天花:1950年种痘苗1143人(次),占时有人口78673人的1.45%;1953年在新生儿、6岁、12岁、18岁四个年龄组人口中种痘苗21758人,占时有人口84187人的25.84%;1954年以后,每年对全县儿童进行痘苗接种。1980年10月,世界卫生组织宣布天花绝迹,柞水县痘苗接种告停。

霍乱、伤寒:1954年全县注射霍乱、伤寒疫苗2400人(次),占时有人口84297人的2.85%。

流行性脑炎:1957年12月~1958年2月,石坪、城关、药王、窑镇、曹坪、红石、九间房、马家台、小河口等地发生流行性脑炎。发病人数4600余人,死亡19人。时以县医院为主组成医疗队,划片包干,进行治疗,治愈4581人,制止了蔓延。1971年以后,

县防疫站每年对出生 6 个月至 15 岁的儿童进行流脑菌苗接种，至 1992 年共接种 879842 人（次），其中连续接种 10 次以上的 68821 人。1978 年发病 126 人，死亡 12 人；1979 年发病 44 人，死亡 1 人；1985 年发病 32 人，无一人死亡。

麻疹：1952 年春流行于石镇和蔡玉窑，发病 160 余人（儿童 137 人），死 2 人。县医院组成医疗队赴两地作了治疗。1953 年 9 月红岩寺、黄土砭、狮子沟发病 124 人，死 5 人。县组织医疗队分赴三地治疗，注射派尼西林，内服磺胺效果甚佳。1954 年全县发病 402 人，免费注射派尼西林，内服磺胺全部治愈。1960~1980 年每隔 4~5 年，县境麻疹流行一次，共死 57 人。1980 年以后，对八个月以上，1 岁、2 岁、7 岁 4 个年龄组的儿童开展计划免疫，注射卡介苗、麻疹活疫苗、百白破三联制剂，至 1992 年共注射 48367 人（次），发病人数大减。

出血热：1965 年 11 月，万青蟠龙寺小学教员王新星发病，抢救无效死亡。1983 年 12 月曹坪丰沟社员赵金鼎发病，经西安市卫生防疫站会诊，断定为出血热，省定柞水为出血热疫区。此后每年都有出血热发生。1984 年省防疫处派人来柞水调查，柞水农村、城镇有老鼠 14 种 15 属。人口聚居区平均每平方米 5~8 只，最多每平方米 10~15 只，最少每平方米 3~5 只。其中黑线姬鼠为最多，占鼠类 78%，该鼠带疫率为 37%。故确认老鼠众多为出血热发病的主要原因。1984~1985 年开展灭鼠，但效果不佳。经测算，灭鼠数仅相当两年繁殖数的 51%。

地方病防治

甲状腺肿：1950 年柞水县有 78673 人，患甲状腺肿者 29339 人，占人口总数的 37.29%。民谣曰：“张家的爸，李家的娃，个个都有瘦瓜瓜；男愁婚，女愁嫁，死了还愁压力大。”1964 年调入大批碘盐，供全县人民食用。1975 年制定了“五年在我县基本消灭甲状腺肿”的规划，全面采取以食碘盐为主，注射碘酊、口服碘化钾片和手术摘除的措施，共计注射 49786 人（次），服药 54327 人（次），手术摘除 41 人。据西川乡的抽样调查，1964~1985 年，出生的青年、儿童 1426 人，有甲状腺肿症状的仅 8 人，占总数的 0.56%，发病率大降。

大骨节病：主要分布于杜川河上游的银碗乡。1983 年调查，共有 957 人。古代和民国时期病因不明无法防治。1949 年 12 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一直采取服药，改食用河水为井水等措施，效果甚微。至 1992 年对该病尚无正确的防治办法。

花柳（梅毒）：1950 年调查有花柳病患者 76 人（均为妇女）。1956 年以后列入免费治疗。同时，开展防治和正当的性生活教育。1975 年经省、地验收，柞水已达到花柳病控制、消灭指标。

麻风：1956 年全县查出患者 24 人，当年即送安康麻风病院治疗。1962 年查出患者 19 人，3 人送安康麻风病院，16 名初发病人在当地隔离治疗。1980 年西川乡金盆大队社员童胜列（男，19 岁）发病，送商洛麻风病院治疗。

头癣：1950 年全县患者 212 人，1979 年发展至 443 人。1981 年对患者进行剪洗、敷药、服药的综合治疗，治愈 442 人，占患者总数的 99.77%。经省、地验收，摘掉病区帽子。

疥疮：1950 年全县患者 67435 人，占时有人口 78673 人的 85.72%。1951 年以后采

取全面治疗,至1960年已绝迹。1981年复发,患者21476人。防疫站和各医疗单位采用硫磺软膏等药物治疗,治愈21232人,制止了蔓延。

第五节 妇幼保健

古代和民国时期,柞水文化落后,广信神鬼之说,生理卫生、保健知识贫乏,死亡较多;接生、幼儿抚育沿用旧习,故婴儿多夭亡。清光绪九年(1883)孝义厅生婴儿218名,因患破伤风和其它病症死亡127名,占初生婴儿总数的58.26%;产妇死亡28人,占产妇总数的12.84%;民国32年(1943)全县生婴儿209名,死亡115名,占婴儿总数的55.02%,产妇死亡31人,占产妇总数的14.8%。1949年12月柞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重视妇幼保健工作。1972年成立妇幼保健站,同时随着各区地段医院、乡(公社)卫生院、行政村(生产大队)医疗站的建立,向全县人民广泛宣传妇幼保健知识,采取各种措施加强妇幼保健工作,产妇、幼儿的死亡率大降。

一、检查、治疗

1952年全县组织妇幼保健宣传队3个(16人),分赴4区28乡进行妇幼保健宣传,并组织28名因迷信神鬼,致使婴儿、产妇死亡的家属进行现身说法。全县听取宣传的达71472人(次),占时有人口的90.84%。

1958年县卫生院在“六一”儿童节前,对城关区192名儿童进行检查,发现有181名分别患沙眼、甲状腺肿、贫血、扁桃腺肿大等病。治愈158名,占患者总数87.29%。

1973年重点治疗妇女月经不调、子宫脱垂两病,全县共治愈1236人。

1977年在陕西省赴柞水卫生工作队的协助下,全县对260名宫颈糜烂的妇女进行火烙治疗,有效258人,占治疗总数的99.23%;治愈188人,占治疗总数的72.3%。

1981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委派京、沪、豫和陕西专家、教授40人来柞水,对西川公社1095名14周岁以下的儿童进行智能检查,发现119名儿童有不同程度的智能发育迟滞,占调查对象总数的10.87%。根据多方面资料和体检、化验证实,其原因为极度营养不良、孕期母体感染以及幼儿缺乏必要的文化教育所致。同年对高山地区7岁以上1034名儿童进行血色素测定调查,检查出贫血症儿童875人,占检查测定总数的84.62%。当年县卫生局即发文通知各地,对幼儿增加营养,开展文化教育,但效果甚微。

1982年,对全县910名独生子女和842名多子女的生长发育进行普遍检查,其中独生子女发育良好者762名,占总数的83.73%;多子女发育良好者462名,占检查总数的54.87%。独生子女的良好率比多子女的良好率高28.83%。

二、新法接生

1952年全县办新法接生训练班3次,接受训练者30多人。同时建接生站10处,一律实行免费接生。

1954年县卫生院对难产52人,实行助产,成功49人,死3人。

1960年农村采用队办公助办法,建立接生站40个。县卫生部门培训不脱产的新法接生员100人。

1979年全县生产大队医疗室设妇产室22个,接生员1663人。当年新法接生2347名,婴儿患破伤风仅115人,占接生总数的4.89%;产妇死亡47人,占产妇总数的2%,被评为陕西省妇幼卫生先进单位。

1982年因忽视对新法接生人员的教育和训练,全年新法接生1858名。产妇死亡195人,死亡率上升至10.49%。

1985年全县接生2078名,婴儿死亡44名,占接生总数的2.12%;产妇死亡5人,占产妇总数的0.24%。

1992年全县所属医院、区地段医院和乡卫生院,新法接生、助产器械齐全。县医院、红岩寺、凤镇地段医院能进行剖腹取婴手术。各行政村接生站只有常用药物和剪刀、镊子等。

第六节 药品检验

清代和民国时期,游医遍布城乡,不但不通医道,乱用药物致死人命者屡见不鲜。1957年湖北游医张明华为城关乡沙湾村王长富之妻医治腹中肿瘤,因用药不当,把企盼生育的胎儿打掉。1980年设药品检验所,1992年有职工4人。设备有组合式干燥箱1个,马滞炉1个,天平1台,电冰箱1个,圆盘式旋光仪1台,酸度计1台,生物显微镜1个,电热恒温培养箱1个。1980~1992年共检验出市场出售的假药、劣药、失效药247种。对县级医院、区地段医院、乡卫生院及私人开业医生所用的衡器、药物保管室进行了5次检查。

第七节 爱国卫生运动

清代,“民耳不闻教化”(《孝义厅志》),极不注意卫生,乡间多有猪人同室。清同治八年(1869)同知侯鸣珂公告各里保严禁猪人同室,时虽有138户在院中建猪圈,但在同治九年(1870)侯鸣珂去任后,再无人问津。民国25年(1936),县政府实行新生活运动,倡导定期大扫除,严令各户将猪豢养于圈内,但为一纸空文,民多不理。1950年,柞水县人民政府通过区、乡逐户检查,彻底改变了猪人同室陋习。1957年成立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由县长兼任主任,吸收教育、工交、农林、公安、共青团、妇联等部门负责同志为委员。当年开展灭鼠、灭蝇、灭蚊活动,共消灭老鼠167485只,灭蛆蛹3071公斤,填污水坑1436个。同时在机关、农村开展勤洗被褥、衣服,经常打扫院落活动。通过卫生大检查广泛开展评比,表彰先进,促进落后。1980年,开展“五讲四美”活动,治理脏、乱、差。当年全县清除垃圾82万公斤,铲除杂草837.5万公斤。机关办公室、职工宿舍坚持每天清扫一次,院落每周清扫三次。农村实行水厕加盖,发动群众制订卫生公约,提倡勤洗衣服、被褥;不论城乡,禁止随地吐痰、抛撒果皮、脏物;开展养花、植树活动,绿化、美化环境。1983年全县在大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

管理条例》的同时,对所有上市食品和食堂、饭馆菜食以及卫生状况进行全面检查,按照《条例》规定处罚了13个单位和个人,避免了腐烂、带菌食品的中毒和感染。1984~1990年各年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坚持定期检查、评比、张榜公布,奖优罚劣,基本治理了脏、乱、差现象,城乡面貌焕然一新。1988年,农村开展“两管五改”,共改旱厕为水厕4627处,转移猪圈7123处,牛圈、羊圈2134处。1991~1992年有所放松。

附:1972~1982年食品中毒事略

1972年8月,大西沟714地质队工人食用带沙门氏菌的猪肉,中毒142人,病危7人,住院月余治愈。

1973年7月1日,凤镇中学学生灶,用腐坏的麻籽油炸油饼,凉拌面条,学生食后48人中毒。

1976年夏,镇安铜矿将矿石堆放于石坪公社马蹄湾大队第一生产队小麦场上,使脱粒小麦污染,食后80人中毒,死1人。

1977年8月23日,驻柞水陕冶721物探队24人,食用变质小豆稀饭,全部中毒。

1977年11月6日,县副食公司职工食堂将剩米饭存放于有坏猪肉的橱柜内,职工食用后19人中毒。

1980年5月,参加林业边防会议的人员,在县招待所就餐,因食用变质的剩饭、剩菜,26人中毒。

1982年黄金李砭社员王昌金,以工业用化猪油充作食用猪油销售,食用者48人中毒。

第八节 中草药资源

柞水地处秦岭南麓,具有暖温的北亚热带气候特点,加之垂直差异较大,四季分明,雨量充沛,宜各种中草药生长。

清《孝义厅志》载:“孝义产药156种。”1984年经调查,全县有各类中草药1000多种,常用中草药600多种。主要中草药面积达24.65万亩,各种药材年平均产量为202万公斤。

常见中药有:人中白、人中黄、干茶、大枣、大黄、大蒜、大蓟、大青叶、山楂、山药、千里光、川芎、川乌、女贞子、小蓟、马勃、马兜铃、马齿苋、王不留行、天麻、天门冬、天花粉、天南星、无花果、木耳、木瓜、木香、木贼、木通、木槿花、五加皮、五灵脂、五味子、五倍子、车前子、牛黄、牛蒡子、升麻、乌药、乌梅、乌蛇、丹参、凤仙花、火麻红、贝母、元参、生地黄、玉竹、艾叶、甘遂、石韦、石灰、石斛、生地、石榴、石菖蒲、龙胆草、仙茅、仙鹤草、白芨、白术、白芷、白果、白薇、白木耳、白头翁、白芍、白芍根、玄参、半夏、丝瓜络、地丁、地榆、地骨皮、地映子、百合、百部、百草霜、当归、竹叶、竹茹、竹沥、竹黄、伏龙肝、延胡索、血余、合欢花、刘寄奴、灯芯、羊肉、防己、防风、北沙参、红花、麦芽、麦麸、麦门冬、远志、杜仲、豆腐、芸苔子、花椒、苍术、苍耳子、芦茎、芦根、赤芍、赤茯苓、赤子豆、杏仁、连翘、牡丹

皮、何首乌、皂夹刺、鸡子黄、鸡胆、鸡冠花、鸡内金、青蒿、刺猬皮、苦参、苦楝子、苜蓿、虎骨、虎耳草、知母、侧柏叶、金耳环、金钱草、鱼腥草、夜交藤、油桐子、泽兰、卷柏、细辛、贯众、玫瑰、厚朴、柏子仁、虻虫、柿蒂、柿霜、胡桃仁、南瓜籽、茜草、草乌、茵陈蒿、茯苓、茯神、茯苓皮、茺蔚子、牵牛子、威灵仙、韭菜籽、骨碎补、香附子、独活、急性子、荆芥、前胡、桃仁、秦艽、蚕蛹、蚕砂、桂花、桔梗、栝楼、栝楼仁、莱服子、莲籽、莲籽心、夏枯草、柴胡、党参、铁落、射干、豹骨、浮小麦、益母草、桑叶、桑椹、桑白皮、桑寄生、桑螵蛸、通草、菟丝、菊花、黄芩、黄连、黄柏、黄芪、黄精、常山、蚯蚓、蛇脱、野菊、猪胆、猪蹄、猪苓、旋夏花、鹿茸、高陆、淫羊藿、淡竹叶、淡豆豉、续断、绿豆、银胡、棕榈籽、葛根、葛花、葱白、葶苈子、篇蓄、紫草、紫苏叶、紫苏籽、紫河车、槐花、槐角、蒲黄、蒲公英、蓖麻籽、蜂蜜、蝉脱、罌粟壳、薤白、薏苡仁、薄荷、獾胆、熟地黄、熊胆、藕节、瞿麦、蒿本、藿香、蟾酥、鳖甲、糯米、露蜂房。(以上共 240 种)

常见草药：有一支蒿、一枝箭(又名小青奇)、一把伞、一挂鱼、一碗水、二百草、八百棒、八角莲、九节草、人头七、七星箭、九连造、十二月花、九节犁、八木、九连环(又名鞭子七)、九重塔(又名萝卜丝子草)、八瓜龙、八月炸、八里麻(又名八棱麻)、铁灯台(又名七叶一枝花)、十大功劳(又名土黄柏)、大救驾(又名九里香)、大叶刘寄奴(又名大叶接骨丹)、常春藤(又名大叶爬山虎)、小叶苦买菜(又名运血丹)、水蓼子、三叶芹(又名凉水丹)、水三七(又名水萝卜)、水杨梅(又名三七红)、土茯苓、土黄连、六月淋、土三七、土牛夕、土防己、土大黄、土木香(又名马斗苓)、马鞭草、山黄、山葱、山白草、三百棒、小木通、小牙皂、三叶铜钱草、三棵针、万年青、土人參、土贝母、土常山、大丁草、大血通、马桑、小元驾、小序艾麻、小木蓿、大酸溜溜、大伸筋草、飞天蜈蚣、马牙七、小六月寒、小对经草、小叶鬼针草、山薄荷(又名对叶接骨丹)、山洋桃、山茄子、山酢酱草、三步接骨丹、尸儿七、木槿、牛筋条、五爪龙、水蜈蚣、水蒿蒿、水红袍、王八叉(又名一包针)、毛腊、毛叶七里光、牛蛋花、手掌参、天朋伞、天朋草、凤尾草、凤凰衣、天韭、天胡荽、太白花、木腊树、支柱蓼、瓦韦、瓦松、中国萎陵菜、见肿消、水芹菜、水防风、水麻桑、水麻柳、水麦冬、水红花、水上浮萍、牛至、乌金丹、凤尾七、长春七、水接骨丹、蒲黄、龙头草(又名仙鹤草)、玉米须、半枝连、半边通、石耳草、石玉、石米、石韦、石泽兰、石虹豆、龙凤配、四叶草、石茶、四大天王、白龙须、石针、石柏、石蒜、石长生、白毛七、白玉簪、白何首乌、节节草、过山龙、过江龙、号筒插、母猪藤、母猪油子、白接骨丹、红毛七、红滕、红线女、红丝毛、列当、忘君丹、红接骨丹、老鼠七、老君七、老鹤草、竹根七、壮筋丹、还阳草、扣子七、闭头丹、灯笼花、地绵草(又名铺地红)、老鸡腿、百蕊草、扫帚草、灰毛铁棒锤、纪氏瑞蚕、红药子、伸药草、鸡尖藤、红柳皮、闷头花、洋金花、鸡头参、杠板归(又名蛇贝退)、芹菜、杜鹃花、刺楸、刺椿、拐枣、岩风、刺五加、刺儿菜、虎骨草、爬山虎、狗山药、金毛七、近风王、追风藤、追风七、泡桐根皮、鱼鳖草、夜合欢树根皮、肤林树根皮、松树芽、岩白菜、苕麻根、轮叶天、拐杖七、金刷把、金丝带、狗骨头、指甲花、祖师麻、韭菜根、降龙草、透骨消、珍珠七、养麦七、免儿草、茄子根、草木犀、点地梅、狮子七、徐长卿(又名柳叶细辛)、桃树根、臭牡丹、臭椿皮、铁灵仙、

狼尾蒿、捆仙绳、菊叶三七、海蚌含珠、桃八七、铜扣七（又名九子连环七）、鸭跖草（又名竹叶菜）、倒扎龙、狼把草、铁匠散、铁扫帚、铁角蕨、铃兰、热粘皮（又名九头乌）、蛇莓、黄蒿、黄羊草、野菊花、朱砂莲、盘龙七、盘龙参、梨花尖子、掏不齐、野五味、野葡萄、野棉花、偏头七、铜棒锤、鹿寿草、黑接骨丹、葎草、窝儿草、隔山撬、锦灯笼、葵花根、照天红、金牛七（又名照地红）、搜山狗、摆龙须、鼠曲草、路边虎、鹅不食草、辣子根、蔓龙胆、满天飞、樽根白皮、墨飞、樱桃、蝎子花、磨盘草、箍骨散、薯芋、葶香菜、翻白菜、糯米团、魔芽。（以上共 265 种）

1980 年以后种植中药者日多。同年各类中药种植面积为 541 亩，1985 年增加至 1072 亩，1992 年增至 2431 亩。

卷二十五 宗教民俗

第一章 宗 教

第一节 佛 教

唐万岁通天元年（696），今柞水东南大部地区与今镇安县置安业县后，始有佛教传入。

唐贞元三年（787），在今西川乡老庵寺建佛寺一座，设主持1人，僧侣80多人，属宗密派。会昌三年（843），在今柞水、镇安境发展僧徒300多人。光化二年（899），东川街、红岩寺、凤凰嘴、丰北河、石嘴子均建佛寺，有僧侣560余人。

南宋端平三年（1236），金人人据，焚烧了老庵寺，僧侣被驱赶。明正统五年（1440），复修老庵寺，设主持1人，僧侣160人。隆庆二年（1568）因寺内主持、僧侣乘民妇焚香之机肆意蹂躏，民愤四起，隆庆三年（1569），民众将寺院焚毁。

明弘治八年（1495）境内僧侣13人参与南山起兵，反抗朝廷，被官军捉拿处刑。

清乾隆年间，孝义厅境人口增多，厅署令设社稷坛、先农坛、神祇坛、厉坛，由佛教和尚主持，传播佛教兼祈岁、祀祭。利用市镇名山，广建寺庙传播佛教。厅境有圪塔寺、两河街、大山岔、北河、九间房等处均建佛教寺庙。寺庙拥有庙田，并定期到乡间化缘。乾隆末，孝义厅有佛教僧侣180余人。

民国期间，寺院、庙宇多毁，加之新文化思潮的传播，县境佛教衰落。37年（1948），有寺院、庙宇8处，和尚12人，属宗密派仅6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民国时期所存寺院、庙宇充公利用，和尚全部还俗，参加生产。1984年原东干沟云台山祖师庙一位和尚返庙。

第二节 道教

清雍正八年（1730），咸宁道士法宏来孝尉里（今界牌湾至秦岭地区），在药王堂设坛布道，传播全真道旨，入道者38人。雍正十年（1732），法宏回咸宁，38名信徒中有21人据庙宇、山寨潜心学道；其余17人，在乡间布道，至乾隆初入道者共67人。后因战乱，加之与咸宁道教未能实现皈依（取得合法地位），多数道士还俗，多以看风水、算命、卜卦、替人做斋为业。

第三节 伊斯兰教

柞水信奉伊斯兰教者均为回民。

清康熙二十三年（1684），镇安茅坪、西口回民3户，18人迁入今柞水药王，伊斯兰教亦随之传入柞水。

清咸丰九年（1859）3月，回民起义军300余人入大峪，与镇安阳山观、东茅坪等地起义人员相会合。途经孝义厅药王堂，赠给当地回民《古兰经》三部。此后，回民诵经、礼拜、斋戒始按教规进行。

民国时期，柞水境内入伊斯兰教的回民32人，后期因赋税大增，驻军扰害，回民多迁至外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64年柞水有回民77人，宗教活动颇少。1982年落实宗教政策后，境内回民91人，宗教活动仍无定规。

第四节 天主教

民国期间，镇安县设天主教堂。30年（1941），柞水境内有三人加入天主教。因县境无教堂，一直在镇安履行宗教仪式。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入教的三人相继去世，再无他人入教。

第五节 基督教

民国15年（1926），凤凰嘴设教堂一处，属山阳教会管辖，时有教徒56人，20年（1931）发展至107人。24年（1935）冬，停止宗教活动。

第二章 风俗习惯

一地之风俗，是由该地的自然地理条件、社会历史制约、影响而形成的，是风尚、礼

仪、习惯的总汇。柞水地处秦岭南麓，山大林深，地僻土瘠，耕作历来粗放、艰辛，这是形成独特风俗习惯的原因之一。《孝义厅志》载：“境内烟户土著者十之一，楚皖吴三省人十之五，江晋豫蜀桂五省人十之三，幽冀齐鲁浙闽秦凉滇黔各省人十之一。故性情各异，风俗亦不同。”说明柞水的风俗习惯随人口的迁入，带有原籍色彩。但入籍后在长期的生产劳动和生活中，纷杂的风俗互相影响、演变而趋于统一。总观全县，人民纯朴、笃实、热情好客，谨厚俭朴之风极盛。

清代，境内战争频繁，人们“急于求生，缓于谋道”（《孝义厅志》语）。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变革，一些为地主阶级服务的习俗随之革除；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确立、农业合作化实现之后，原来适应封建社会小农经济生产方式而形成的许多习俗，发生了变革；随着科学文化水平的提高，生产、生活中带有迷信色彩的习俗逐步减少。

第一节 生产习俗

县境山坡地居多，农作物以玉米、小麦、大豆、杂粮、洋芋为主，古今未变。

挖地 除小麦为越冬作物外，玉米、洋芋、大豆、杂粮等皆在春季播种。挖地是春耕生产第一道工序，为一年农作之首。古代和民国期间，富户雇工，一般农户与近邻或亲友互相换工，少则五六人，多则一二十人。工具一律使用镢锄（亦称板锄）。开工后，排列为阵，说古道今，谈笑风生。稍有疲劳即有人领唱山歌，众人随合。歌词诙谐、风趣、高昂、豪放。如：

领：山也高来水也长哟，	众：山里娃子孝敬娘哟。
领：春日多挖一锄地哟，	众：秋后粮食堆满仓哟。
领：老娘见了开口笑哟，	众：农家屋里亮堂堂哟。

风趣的如：

领：王家姑娘好模样哟，	众：走起路来风摆柳哟。
领：有心娶她多流汗哟，	众：莫学浪子挨家串哟。

劳动者边唱边挖，情绪饱满，干劲十足。农业合作化后，由于集体劳动，挖地时唱山歌助兴被普遍采用。几个队相邻劳动，赛歌者亦不少。

古代和民国时期挖地时人们多穿草鞋，扎毛裹脚（毛织品），借以防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多穿胶底鞋，亦扎毛裹脚。

锄草 开工后，排列为阵。对于初次锄草的青年人，把他排在两位老农之间，便于示教间苗、拥土等技术。人们称之为“地头拜”。师父边讲边做，学徒边学边干。同挖地一样，开工后仍然唱山歌助兴。

驱兽 山里多野猪、狗熊。当玉米成穗孕实，豆子结籽之后，野猪、狗熊常在夜间成群结队吞食玉米、黄豆。自古至今，农民在七八月间，即在地头搭起茅庵，彻夜看守。

古代和民国期间，每晚上山之前，先向山神和土地跪拜祈祷，以保平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拜山神、土地之习俗逐渐消失。

入茅棚驱兽，多为青壮年。当发现有野猪或狗熊靠近，即鸣枪、鸣锣或响鞭驱赶。即使无野猪或狗熊靠近，也不能失去警觉，故有“熬夜”之说。未婚姑娘，得知意中人在山上“熬夜”，为表示爱情，去意中人所在的茅庵作陪，用缠绵的情话，伴意中人度过漫长的不眠之夜，并在与野兽搏斗中助意中人一臂之力，人们称之为“熬婚”。

收获 《孝义厅志》载：“山地畏水畏旱，故虽终岁劳苦鲜有余三余九之积。”因而柞水境内一直坚持广种薄收，“今岁开一片，明岁另辟新”。不管耕作如何艰苦，在收获时期，农民面对成熟的庄稼，均喜气洋洋。收获开始前，各户都要备几席酒菜，用上好的腊肉、油炸馓子，把春季帮忙挖过地，夏季帮忙锄过草的亲友、邻居请来共饮共食。在热闹的气氛中，互相估摸各户能搬多少玉米，打多少黄豆，能收多少杂粮。此曰“谢劳”。

收获开始，全家老少一齐出动，背上背笼、挎篮，拿着小竹签（剥玉米穗外壳用）上山搬玉米。一家人排列成行，由地头循序而进。当搬满一背笼后，由青壮年背回去，其余人在地里继续搬，至青壮年在家里倒了玉米返回地头，一背笼也搬够了。于是青壮年便成了专职运输人员。当再次返回运送时，在地里继续搬玉米的老父、老母、阿姐、阿妹或阿嫂，看到家里的“顶天柱”，背上一大背笼黄晶晶的玉米，笑嘻嘻地下坡时，大家不约而同地用亲昵的语气喊一声“×娃”、“阿哥”，再附上一句“路上小心点！”青壮年自豪地回一句：“没事！”稳稳实实地下山去了。在地里的老父、老母、阿姐、阿妹，边搬玉米边议论，不是要给青壮年选一个称心如意的媳妇，就是表示晚上回到家中，一定做一顿可口的饭菜，犒劳一下家里的“顶天柱”。

第二节 生活习俗

一、衣食起居

饮 食

柞水人民以食玉米、小麦、洋芋为主。多将玉米磨成大小糝子，加上四季豆或小豆在锅内熬煮。小糝子煮熟的称作糊汤；大糝子煮熟的曰糝子米汤。也有利用大糝子加四季豆蒸煮为干饭的，名曰糝子干饭。小麦大都磨成面粉，擀为面条或蒸、烙成馍。蒸的称蒸馍，烙的称烙馍。也有用麦面打面籽、摊煎饼或蒸为面皮的。洋芋较普遍的吃法是刨过皮后，在锅内蒸熟，用木锤打成糍粑，既可甜吃又可咸吃，名曰洋芋糍粑。这是历史悠久的粗粮细做的传统食品。此外还有把黄豆做成豆腐、荞麦做成饴饴或包成包子（亦称角子），用以改善生活。

县境有高山、中山、低山之分，长期的习惯是产什么吃什么。高山、中山多食玉米、洋芋、杂粮，低山多食小麦、玉米。古代和民国期间凤镇、石镇、蔡玉窑河岸地种植稻谷，食大米为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稻田多起旱，但逢年过节群众还要买些大米，吃几顿大米干饭。

饮食习惯

春夏秋三季一日三餐，曰早饭、午饭、晚饭。低山地区早饭多在9~10时，午饭多在14~15时，晚饭在天黑后。高中山地区因耕作较远，且要爬山，早饭在天亮时，午饭在12~13时，既可回家用饭，亦可由家人送至地头。晚饭亦在天黑后。

饮食除主食外，还有烧菜。贫穷人家一般是炒一盘洋芋丝或一碗时兴青菜；富户一般是三菜一汤。冬季多吃腌菜、泡菜，吃肉次数较多，但多系自腌腊肉。乾佑、金井两河沿岸人民有吃鱼习惯，但自养鱼较少，多在河中捕捞。

请客

古代和民国时期婚丧大事不论穷富都要宴请客人（客人皆送厚礼）。有发请帖者，也有由主人或门中有威信的人登门邀请。一般是：婚事安排新老亲戚的代表坐上席，并有本族长者或有威望的人作陪（亦坐上席）。婚后第三天，新娘、新郎回门，娘家设宴招待，女婿坐上席。丧事安排死者娘舅家族坐上席，并由本族长者或其他有威望的人作陪。

其它诸如生孩子（头生子女）过十天、满月、周岁以及老人过生日、盖房上瓦等，均有安排亲属长者坐（或陪）上席的习惯。

酒席

县境流行“三滴水”、“八大碗”、“十三花”等席菜，尤以“十三花”应用较为普遍。此席以肉、鱼、蛋为主，工序复杂、细致、严谨。酒席必用酒，古代和民国时期，多用自酿的玉米酒，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三年困难时期，曾饮用自酿的洋姜、柿子酒。1980年以后，人民生活水平提高，一般农户举办的酒席大都用瓶装好酒。

开席之后，客人互相行令猜拳，除沿用古老的拳令外，还有“砸杠子”、“大压小”、“猜有无”以及其它名目繁多的自创形式。主人（结婚时为新娘新郎）在酒席上必须向客人一一敬酒，以示道谢。并有灌醉几人表示厚实的不良习惯。

饮茶

县境群众有嗜茶习惯，多在工余饭后。一般都是将茶叶放进茶壶或茶怀里，倒上开水，片刻即饮。富人喜用湖茶、紫阳茶；穷人用自采的金银花、山楂叶或竹叶，既解渴又具有清凉、助消化、去油腻的作用。

吸烟

吸烟较为普遍。古代、民国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初期，以旱烟、水烟为主。1980年后，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吸纸烟者日渐增多。不但有老年、青壮年，而且还有为数不少的妇女。在大小酒席上烟茶当先，为礼仪之首。农户多种植烟草，供家人吸用。民国期间，官府职员、富户家人吸食鸦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禁绝。

服饰

县境人民服饰朴素大方，做工粗简。

古代，因兴桑养蚕，男女老少着绸衣，除富户妇女外，均无花饰。男人夏季着单袍，冬季为棉袍；头戴多层丝织棉帽，脚穿自制套鞋。妇女夏季多穿裙子和上衣，脚穿绣花鞋，头上挽髻，插簪、夹，戴耳环，并有缠足习惯。

民国期间，农民多穿土布，春夏秋三季为大襟衫子，宽短裤子；冬季穿大襟棉袄、宽短棉裤，腰束腰带，头包毛巾或棉布，脚穿草鞋包毛裹脚。城镇居民春夏秋穿“洋布”长

衫，冬季穿棉衣、棉裤，外套长衫，戴大礼帽或有顶小帽。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穿土布者渐少，穿平布、卡叽、化纤织品渐多。衣服形式由大襟转为对襟和中山装。冬季戴棉帽或有沿单帽，脚穿胶底鞋或棉鞋。城镇居民服饰与农民基本相同，惟妇女和姑娘们夏季穿布拉吉和高跟鞋、凉鞋者居多。1985年后，多穿时兴西装。质量、式样有日新月异之势。

居 住

古代和民国期间，农民居住多为茅屋、茅庵、石洞，部分地方住石板层、木屋。门喜南开。房屋多在坡畔避河地方建筑，零星散布，大村庄较少。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住茅屋、茅庵、石洞者渐少，瓦屋渐多。1980年后，农村经济活跃，农民收入增加，盖小楼房者日多。屋前都有大小不等的场面或院子，四周植有桃、杏、梨等果树。1980年后，还栽有名花异草。

礼 节

柞水人民热情好客，注重礼节，尊长爱幼，言语温柔平和。

清早在路途遇见熟人、邻居招呼：“你早”；客人来访，先让坐，后以烟茶相待；客人走，送至门外，招呼：“慢走，有空来玩。”对于远道来客，则以上等饭菜招待并留宿。

客人临别时说：“打扰”，并邀请主人：“有空到我家来玩。”

托人办事，一般先说“请”或“麻烦你……”事情办妥以薄礼致谢。

客人来家，除家庭主要成员招呼外，主妇或成年儿女均上前招呼：“××来了。”客人临走时随家庭主要成员送别客人，并说：“下次路过再到屋。”

娱 乐

春节至元宵节，喜舞龙灯、跑竹马、玩狮子。少数有条件的地方自排自演戏剧。劳动时喜唱山歌、吆号子；牧牛人常放响鞭；工余时间喜打扑克、行方和玩“狼吃娃”。少年儿童爱跳皮筋，玩“老鹰捉小鸡”。夏季青少年喜在河里游泳。古代和民国期间，姑娘和已婚青年妇女爱唱《十里亭》、《打花手》、《挑郎君》等淫秽情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逐步收敛。1980年后，喜看电影、电视、打扑克、打麻将。城镇居民、职工喜打台球。

第三节 婚丧喜庆

婚 姻

古代和民国时期均依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缔结婚姻。订婚一般都要算八字、“合相”，然后确定日期送彩礼，方算正式定亲。结婚时先由媒人和男女双方父母选定日期，由男方备办“四水礼”（即四样礼品）及女方婚嫁服装送到女方，俗称“报日”。结婚时一般都由男方备花轿或乐班到女方迎娶。新娘迎回之后，拜天地、拜娘亲、入洞房，后以酒宴招待来客，花费之大惊人骇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以自由恋爱为主，结婚方式简便，只去乡政府登记领取结婚证即可。1962年后出现要彩礼现象。1980年后，结婚旧习恢复。大摆酒席成风，迎娶时富户或职工多用小汽车。

生 育

古代和民国期间生育头胎婴儿（不论男女）要过十天、满月、周岁，特别是生男孩要大肆张罗。生孩子的第三天，先向孩子的外公、外婆、舅、舅娘报喜。外公、外婆及娘舅家即备办婴儿衣、鞋、帽等品，于第十日送到，婴儿家以酒席招待，此谓过十天。满月是在生下婴儿一月之后，招待送礼的亲朋；过岁是在婴儿满一周岁之日，亲戚、朋友、邻居前来祝贺，婴儿家仍然备办酒席招待。过岁之日，在客人入席之前，取出图书、算盘、锄镰等物，让小孩抓取，先抓什么即预示小孩长大成人后要干什么，此谓“抓岁”。

产妇俗称“红人”，在未满月之前不许进入他人住宅，若贸然进入，宅主有权要求产妇买一尺红布挂在门首，俗称“搭红”或“挂红”。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过十天、满月、周岁以及避讳产妇进入他人住宅的习俗逐渐减少。1980年以后，又全面恢复，铺张浪费者为数不少。

寿 诞

小孩过生日吃煮鸡蛋，成年人过生日吃面条。老年人（指儿女已结婚的人）过生日，女婿、女儿、亲戚都要备办礼物祝寿；儿子、儿媳备办酒席，老人坐上席，同龄人陪伴，其他客人以班辈排座，各敬老人三杯（或一杯）酒，始开席。

古代和民国期间，官僚、士绅、地主借祝寿敲诈百姓，索取钱财。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废除。

丧 葬

古代和民国期间富户人家备柏木棺材，给死者穿五大件（内衣、外衣、锦衣、棉衣、长袍），铺毡、盖被。入殓后在家里停放7天，请道士、乐人做斋，唱孝歌、行礼，亲友、邻居送挽联、挽幛。安葬后大摆宴席。坟地要阴阳先生看过，择风脉地就之。穷苦人家好者松木棺板，给死者穿一身衣服，安葬从简。极贫人家，用草席卷尸掩埋了事。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大肆操办有所收敛。1980年后，部分群众又大操大办，造成严重浪费。

柞水县至1992年未提倡火葬，坟园占地日益扩大。

建 房

经阴阳先生看房基，择风脉之地，以图人财两旺。动土砌屋基，请亲友、邻居帮忙，以酒席款待。墙打至门顶过板时，主人要给打墙人封红包（用红纸包5~10元），俗称“过桥”。屋顶架好梁、檩、椽之后，给木匠封红包，贴对联、鸣鞭炮，俗称“架梁”。上瓦时，动用全村人及亲友帮忙，主人以酒席款待，俗称“上瓦”。房屋建成，搬迁前，择吉日，在晚上摆香案，焚纸钱，名曰“谢土神”。

乡间有人盖房，至亲好友、邻居，除参加劳动外，盛行送钱、粮、豆腐，数目不等，颇有互助之意。自古至今，盛行不衰。

第四节 时 节

农历正月初一至初五为春节，俗称过年。初一五更时全家即起，穿新衣、新鞋。漱洗毕，祭先祖及诸神，放鞭炮。开门仰头观天，后向吉方迎喜神，谓之出天行；讳朝地

看以避蛇蝎。后依次拜谒寺庙，向长老叩头。早喜吃饺子；中午摆宴席，长者坐上席，儿孙依次敬酒。初二携礼品去亲友家拜年；新婚女婿亦携重礼偕妻子去岳父家拜年。新春十日喜晴忌雨，以十日晴阴或雨以示祥瑞，曰：“一鸡、二犬、三猪、四羊、五牛、六马、七人、八谷、九豆、十麦。”谚语有“新春十日晴，年丰乐太平；新春十日阴，谷米贵如金”之说。

正月十五日，各家门首张灯结彩，村人敲锣打鼓，舞龙灯、狮子、跑竹马、旱船，歌舞通宵达旦，谓之闹元宵。还有在田地上点灯照明，以示除害虫。

立春前一日，各家设香案于门外，朝东方膜拜，谓之迎春接福。立春之日喜晴讳雨，谚语云：“但得立春晴一日，农夫不用力耕田。”

二月初二，各乡市镇演戏，香火祭土神，谓之“祈年”。士农工商聚饮社酒，计议大事。妇女停针一日，以示助龙抬头。俗云“用针则多患疾”。是日喜晴忌雨，谚语曰：“雨淋土地会，庄稼不结穗。”

三月初三，士宦、富人携酒肴游览山川，谓之踏青。清明前各家备纸吊、炮烛进坟茔祭扫，插纸吊于坟上。本籍人称之为“标坟”，附籍人称之为“挂青”。

四月初八为城隍庙会，乡民凑钱演戏，各家用红黄二色纸条，书写“佛生四月八，毛虫今日嫁，嫁在千里外，永世不归家”贴在门首，谓之除虫。

五月初五为端午节，各家吃角角馍，饮雄黄酒，门两端插蒲艾，以驱疫病。午后煎蒲艾草汤，沐浴除疾，并以丹砂、雄黄等涂抹小儿耳鼻，以示驱虫、蚊，防叮咬。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吃粽子者渐多。

六月六日，各家晒衣服、书籍，防霉变。

七月七日，妇女以瓜果祭于月下，用花针7根，穿五色花线，插于瓜上，谓之乞巧。士绅过奎星会。

立秋日，各家食饺子，以肉末、蔬菜为馅。讳雷鸣。谚语曰：“雷鼓立秋，五谷天收。”

七月十五日为中元节，附籍人备香纸，请道士，摆肴饌祭奠先祖，谓之“烧包贖”。本地人在田角挂黄表，焚炷香，祷庄稼丰收。

八月初一，士农工商聚饮社酒，演大戏，摆香案庆祝土地神会，谓之报赛。

八月十五日为中秋节，各户备月饼、瓜果、酒菜于月下，痛饮作乐，名为赏月。士宦人家多以“明月”为题，赋诗作词。

九月九日为重阳节，结伴登高望远，采食山果、栗子。

十月一日，本地人备酒肴在先祖坟前祭奠，焚化纸钱，谓之送寒衣。

腊月初五，本地人食五豆粥，借以避瘟疫，称过五豆。初八日以五谷、米面、猪羊肉、蔬菜煮粥食之，称腊八粥。邻居互相馈送品尝。

腊月二十三日送灶神。附籍人于二十四日备酒菜接祖，名曰过小年。是日不动磨，妇女不动针，夜间皆早睡。俗云：“老鼠嫁女，见则次年多鼠害。”

腊月三十日（小月二十九日）为除夕，各家换桃符，张灯结彩，备酒肉，祭先祖及寺庙诸神。午饭摆宴席，长幼会饮共食，谓之团年。饭后全家不出门，于夜间去先祖坟前送灯，归家后长幼共饮，食干果，谓之守岁。

上述时节，古代和民国期间极为盛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渐次减少。1980年

后，由于人民生活水平较前提高，过时节户户不免，大操大办。特别是春节期间不论城镇、农村，流行“吃磨盘会”。少数地方轮流吃喝到正月底，造成铺张浪费。

第三章 民间歌谣

柞水山大林深，居住星散，文化落后。在长期的生产、生活、革命斗争中，劳动人民为了适应生活的需要，自编自唱山歌、小调，蔚然成风。这浩瀚的民间歌谣虽缺乏精湛的艺术造诣，但却富有粗犷、豪爽、诙谐、风趣的山野气息，特择选部分于后：

第一节 生活歌谣

没钱盖房住茅棚

没钱盖房住茅棚， 风吹树叶当萧声。
日间太阳来照耀， 晚上星星闪闪明。

（流行于蔡玉窑地区）

还不用功到几时

人大一年多一岁， 木大一年多一轮。
今日过了明日到， 还不用功到几时。

（流行于凤镇地区）

一块生铁黑黝黝

一块生铁黑黝黝， 打把镰刀和镢头。
镰刀去割山上草， 镢头开荒种黄豆。

（流行于红岩寺地区）

一条苦命没同人

金瓜种落苦瓜根， 一条苦命没同人。
人家一日三餐饱， 咱家锅空无米寻。

（流行于营盘地区）

没耕没种食白米

没耕没种食白米， 我耕田地食草根。
没种麻桑穿绫罗， 我种麻桑穿烂衣。

（流行于营盘地区）

只叹米缸没粒粮

十月割禾谷上场， 交了田租又交粮。
辛苦到头不要紧， 只叹米缸没粒粮。

（流行于下梁乡）

暗中流泪没人知

贫穷只因没田地， 孤身单影谁相依。
蜡烛锁在箱底点， 暗中流泪没人知。

（流行于红岩寺地区）

未曾洗碗肚又饥

一生在世没心机， 因为贫穷汤水稀。
三斤清水四两糝， 未曾洗碗肚又饥。

（流行于红岩寺地区）

一身债务重如山

人生在世难又难， 一身债务重如山。
腊月三十人讨债， 后门出去前门门。

（流行于凤镇地区）

家中没碾求人难

乾佑河岸山连山， 四边没路难通关。
担谷出门去换米， 家中没碾求人难。

（流于石镇地区）

咋样宽得这条心

呕气未了又担心， 身湿未干雨又淋；
旧债未还新债起， 咋样宽得这条心？

（流行于石镇地区）

为人十难

第一为人没钱难， 东拉西借没通关。
一日三次人讨债， 躲躲闪闪在人间。
第二为人没房难， 街头穴洞过夜间。
人人见我下眼看， 疑是叫化把门关。
第三为人没粮难， 半升包谷吃三餐。
辛苦到头不要紧， 肚子咕咕心发酸。

第四为人没妻难，	两脚出门转身关。
衣衫烂了没人补，	晚上睡觉浑身寒。
第五为人没儿难，	孤伶寡宿在人间。
病在床上无人管，	死了没人送上山。
第六为人做奴难，	穿人破衣吃残餐。
低声下气过日月，	千斤重担压在肩。
第七为人没牛难，	布谷一叫心乱烦。
扛着锄头去挖地，	晚上回来身骨酸。
第八不识字书难，	开口求人人没闲。
只见白纸写黑字，	手捏笔杆重如山。
第九为人没被难，	苇席四季守孤单。
九冬十月落大雪，	双手抱膝泪涟涟。
第十沿门乞讨难，	走遍百家不够餐。
朱门未开狗先咬，	手拉竹杆没力栏。

(流行于凤镇地区)

第二节 智慧歌谣

你知啥皇没登基

(男)	开口问声贤惠妻，	你知啥皇没登基？
	你知啥山没鸟雀？	你知啥海没虾鱼。
(女)	回口答声奴的夫，	我知霸皇没登基，
	我知云山没鸟雀，	我知青海没虾鱼。

(流行于石镇地区)

高山树木谁人栽

(男)	高山树木谁人栽？	江边号子谁送来？
	路上拱桥何人搭？	五湖四海何人开？
(女)	高山树木神农栽，	江边号子风送来，
	路上拱桥鲁班搭，	五湖四海九龙开。
(男)	何人看见神农栽？	何人看见风送来？
	何人看见鲁班搭？	何人看见九龙开？
(女)	太阳看见神农栽，	玉皇看见风送来，
	观音看见鲁班搭，	月亮看见九龙开。

(流行于石镇地区)

什么生来穿花领

- (男) 什么生来穿花领? 什么生来穿花罗?
 什么开声通天响? 什么唱得九州歌?
- (女) 斑鸠生来穿花领, 鹁鸽生来穿花罗,
 雷公开声通天响, 黄鹂唱得九州歌。
- (流行于石镇地区)

啥树生来直直上

- (男) 啥树生来直直上? 啥叶生来遮住天?
 啥子熟了串串吊? 啥子吃来甜又酸?
- (女) 白杨生来直直上, 核桃树叶遮住天,
 五味熟了串串吊, 葡萄吃来甜又酸。
- (流行于蔡玉窑地区)

第三节 邀歌歌谣

唱歌好来唱歌难

- 唱歌好来唱歌难, 有噪无心不成篇。
 独个唱得噪子哑, 无人答对孤单单。
- (流行于红岩寺地区)

唱歌唱得乌云开

- 唱歌原是开心怀, 唱歌唱得乌云开。
 春天唱得青草绿, 秋天唱得画眉来。
- (流行于红岩寺地区)

只唱牡丹芙蓉开

- 唱歌好来唱得乖, 只唱牡丹芙蓉开。
 只唱筛儿团团转, 只唱蜜蜂蝴蝶来。
- (流行于红岩寺地区)

唱起歌来任了性

- 唱起歌来任了性, 早死后院一排葱。
 爹娘骂妹没浇水, 妹说昨夜起南风。
- (流行于红岩寺地区)

十叹妹

一叹妹儿好只头，	面搽水粉发使油。
蜂儿飞过没把住，	蝴蝶飞过满心愁。
二叹妹儿好双眉，	好似江边柳叶飞。
一弯新月弯又弯，	招人看得眼不离。
三叹妹儿一双眼，	光亮如同太白星。
日间躲在乌云里，	夜间照得花街明。
四叹妹儿一双耳，	青玉耳环拖到腮。
行起路来摇摇摆，	好似嫦娥驾云来。
五叹妹儿好鼻子，	鼻头圆圆鼻梁长。
棱线分明真好看，	两眼透出夜来香。
六叹妹儿好张嘴，	牙齿生来白似银。
两片嘴唇樱桃子，	吐出唾沫当茶饮。
七叹妹儿好双手，	河边洗手鱼儿飘。
白嫩脆腰软绵绵，	引得画眉声儿娇。
八叹妹儿双耳聪，	八方声音听得清。
隔墙听见虫儿叫，	隔山听见山歌声。
九叹妹儿好只腰，	身扎罗带条对条。
社川河边担担水，	害得龙王离子朝。
十叹妹儿好双脚，	脚上穿对红绣鞋。
日间放在花园里，	夜间穿来耍花街。

(流行于凤镇地区)

唱支歌儿来还哥

妹儿行路哥走坡，	心想问妹人又多。
妹若有意来相好，	唱支歌儿来还哥。

(流行于营盘地区)

唱起山歌引妹歌

唱起山歌引妹歌，	打起鼓儿引妹锣。
东边引起蛾眉月，	西边引出妹娇娥。

(流行于营盘地区)

哥没情妹不成家

远远望见一支花，	哥想情妹蜂想花。
蜜蜂没花不成糖，	哥没情妹不成家。

(流行于营盘地区)

生同枕头死同棺

妹儿行路好身段， 说话做事乐欢欢。
哥有缘分恋到你， 生同枕头死同棺。

(流行于财神庙)

妹你留心配何人

(男) 天上红云配白云， 地上狮子配麒麟。
 高山黄蒿配青草， 妹你留心配何人？
(女) 天上红云配白云， 地上狮子配麒麟。
 高山蒿草配青草， 小妹愿配真心人。

(流行于财神庙)

哥买针儿供妹连

妹儿买布又买线， 问妹用了多少钱？
做衫做裤讲来听， 哥买针儿供妹连。

(流行于财神庙)

只想同哥配夫妻

妹由河东到河西， 见到千树鸭儿梨。
个个梨儿妹不采， 只想同哥配夫妻。

(流行于财神庙)

新买罗帐两只钩

新买罗帐两只钩， 日夜挂妹在心头。
几时飞到妹面前， 同妹牵手花园游。

(流行于财神庙)

情哥情妹心相连

情哥情妹心相连， 好似藤条把花缠。
生生死死在一起， 钢刀斩藤藤不断。

(流行于财神庙)

未曾落笔泪湿衣

点起灯儿写封信， 未曾落笔泪湿衣。
情意太长纸太短， 写到天明没了期。

(流行于凤镇地区)

明明河边等别人

金井河边站个妹， 十句话儿没句真。
明明河边等别人， 还说为我洗衣襟。

(流行于马家台)

妹你起了百条心

风吹马尾千条线， 妹你起了百条心。
九十九条去恋人， 一条还在空中寻。

(流行于曹坪)

冷言冷语把脸翻

为采花儿上高山， 哥今进退两头难。
妹有新欢丢了情， 冷言冷语把脸翻。

(流行于马家台)

妹儿心多断了情

天上星多月不明， 塘里鱼多水不清。
树儿花多不结果， 妹儿心多断了情。

(流行于红岩寺地区)

日间易过夜间难

三只雁儿飞过山， 两只成双一只单。
成双那知单只苦， 日间易过夜间难。

(流行于红岩寺地区)

哥在门前望青天

头更过了二更天， 三更露水湿涟涟。
妹在房中呼呼睡， 哥在门外望青天。

(流行于红岩寺地区)

独有妹儿守空房

路边青草绿又黄， 朝朝暮暮想情郎。
别人出入成双对， 独有小妹守空房。

(流行于红岩寺地区)

不声不响不嚷嚷

夜已静，星儿朗， 红军进了九间房。
打开背包就地睡， 不声不响不嚷嚷。

（流行于九间房）

第四章 民间传说

玉皇降龙，天神布景

很早以前，主宰天宫的玉皇大帝，驾着白云巡游大地时，口干舌燥，想要喝水，便降云而下，恰巧落在了石瓮乡的天书山下边。玉皇落地之后发现河水干涸，小溪断流，到处找不到一口水。他叫来土地神一问，才知在东海龙宫里不守清规的三条白龙受贬到这里镇守山寨，他们整日在天洞和百神洞里行欢作乐，把数以千计的民间美女劫夺到洞中，为其轻歌曼舞。由于两洞人员太多，饮水成了问题，三条白龙便把乾佑河水各分一半输到洞中。附近几千户百姓因无饮水只得迁至他地，使此地空无人烟。玉皇大帝发怒，把两个小龙定在百神洞里不到五平方米的偏洞中，叫他们专门戏珠，并令百神镇守洞口，不许出洞。当玉皇大帝到天洞观看时，那只大龙正在戏弄一位民间少妇。玉皇一剑过去，把大龙从腰间斩断。为了使此地安然无恙，玉皇大帝专门把封闭了十万年的佛爷洞撬开一个洞口，命令“慧眼”、“清雅”二佛在洞口专门观察百神洞和天洞的动静。从此，河水流淌，人们返回，这里才恢复了人间生气。

又过了几千年，一些过往的天神，看到这里山清水秀、桃红柳绿、莺歌燕舞的美景，又听到土地神禀报几个洞中景观奇特，个个落云进洞一观。所有过往神，都被这赛过天宫的洞中奇景所吸引，各自将所喜爱的珍奇宝物、禽鸟、花草和人物塑像，纷纷向洞中贡献。从此，佛爷洞、百神洞、天洞和风洞才有如此壮观的景象。

柳小姐和吴小海

西干沟行政村银洞沟的半山中，有个玉霞洞，洞口有一大红柳，高30多米，根部直径2.5米，树身钉有十多个铁钉。相传，大红柳为洞内龙王看守门户千年，卓有功绩，龙王感激不尽，多方奔走，求得观音老母恩准，让大红柳变作一个美貌超群的柳小姐，下到凡间，享受天伦之乐。柳小姐聪慧过人，好善乐施，加之又懂医道，经常为人治病，很快赢得这一带山民的敬佩。当时西干沟有个青年叫吴小海，专心侍俸瞎眼老母，极尽孝道，加之勤劳忠厚，心地善良，博得柳小姐爱慕。一日，吴小海上山打柴，眼前突然一黑，跌在山路上，不省人事。柳小姐赶忙把他背到洞中，为他治病。在十多个日日夜夜

里，两人相敬如宾，恩爱非凡。就在他们把老母接进洞中的那天晚上，拜过天地，结为百年之好。冬去春来，第二年初夏，树枝吐出新芽的时候，柳小姐要分娩了。吴小海和母亲欢天喜地地忙着准备婴儿衣物。这时，山神认为婴儿降生有碍山中清雅，遣雷公将他们三人赶下山去，分别压在马鞍岭和对峰台下。雷公又担心柳小姐大动神功，与他为敌，用铁钉钉了红柳树。在钉钉时，红柳树身曾流过殷红的鲜血。后人为纪念柳小姐似玉一样清碧，似霞一样斑斓的爱情，将此洞取名玉霞洞。

金井施金

金井在柞水县丰北河乡金井行政村第一自然村（即北河街）。这里一山环抱，二水合流，地势开阔、平坦，林木茂盛，风景极为优美。北河直流而下，南河由南向北，在此合为一流。正当二水交融处，有两口深井。南边的井深丈许，井内直径一丈；北边的深三丈，井内直径一丈七。两水各自南北跌入井内，“通通”作响。古时，这条河名为甲水，由于金井泛金和沿河两岸产金，改名为金井河。《水经注》载：“甲水出秦岭山”。《孝义厅志》载：“厅东百里金井河，古名甲水，川光明媚，上有金井。相传昔年修武当殿，曾取金于此。至今濒河居民每有淘沙得金者。”清石长甲诗曰：“两河汇出一龙盘，龙眼开时作井看。大渡汪洋深没底，潜心凛冽静无澜。拣金文用披沙陆，汲古功须得纆韩。内热炎炎尘世界，盍来此地少凭栏。”

相传，古代两个金井晚上射出两道金光。到了汉代，一位善良的老者在傍晚时分路过金井，突然发现井台上坐着一位金姑娘，正在梳理云鬓。老者上前拜见：“金姑娘必是由金井而出。金井施金，百姓多受其益，实在感恩不尽。”金姑娘豁达一笑：“老人家，你为人善良，一生不贪不义之财。我受父王之托，施你金碗一对，略表示敬意。”说罢，只见她右手食指往金井一指，“哗啦”一声，水面泛起涟漪。不大一会儿，一对金碗由一浪花托出。金姑娘即取过金碗，交给老者。这个消息传出之后，凡有人家过婚丧大事，即在金井旁焚化香纸，向金井借用待客用具。金井慷慨献出金桌、金凳、金碗、金筷、金壶、金杯。一次一个贪心不足的人，执意把借来的金壶、金杯、金筷，不向金井归还。金井发怒，除在一刹那间把他借来的东西变成黄泥巴外，以后再不外借东西了。这个传说，虽然令人难以置信，但金井产金，已是几千年历史所证实了的。

罗祖师为民治病

清乾隆年间，石瓮乡东干沟云台山下有一孔姓庄主，为人厚道。儿子曾任知县，仍在山里以劳动为生。有一年，孔家雇了一个名叫罗时义的长工。这个长工曾任湖南永州州判，因不满朝政，弃官归里。他眉清目秀，满腹经纶，为人做事克己当先。日间干活肯出力气，而且把庄稼侍弄得远近有名；晚上，独伴孤灯精读药书。孔庄主对他十分器重，主张把自己的女儿许配于他，他婉言谢绝，仍以勤劳为本，日日攻读药书。久而久之就有人找他治病，百病经他一治，确有手到病除的效果。人们敬佩他，称他为罗祖师。此后找他医病的人越来越多。关中、河南、山西、甘肃也有无数病人慕名而来。在罗祖

师年近花甲时，有人计算，经他医好的病人已有三万多人。

咸丰四年（1854）九月，罗祖师与世长辞，前来吊丧的有几千人，个个泪流满面，为人间失去一个善心善意的郎中而悲痛万分。人们按罗祖师生前遗愿，把他安葬在云台山上。也许，由于人们对罗祖师过分崇敬的缘故，清代和民国期间，民间传说纷纭。有的说，我家女人得了重病，晚上罗祖师给他托梦服用八月炸即好，第二天按梦中所说服用了八月炸，病果然好了；有的说，我双腿麻木，一年多未出门，昨夜梦见罗祖师在腿上揉搓了一阵，今天一早就能上山了；有的说，我妈眼睛瞎了，一月前梦见罗祖师给双眼各点了一滴眼药水，现在竟然能在灯下做针线活了。传说长了翅膀，飞到甘肃、河南、四川、关中。民国32年（1943），甘肃一人竟然用毛驴驮着重病的妻子，千里迢迢，按照梦中一位老翁指点，来到云台山。拜过罗祖师后，喝了庙里主持给她捧来的一碗金银花茶，女人的病即刻痊愈。

观音老母降妖

柞水曹坪乡有钟山、鼓山各一座。相传，修建长安城时，观音老母为太平盛世所感，用扁担挑了一钟一鼓，前往长安助兴。行至曹家坪东三里的金井河畔，忽然雄鸡一声长啼，观音老母放下挑着的钟鼓歇息了一会儿。当她起身走时，那钟鼓像被什么吸住了似的挑不起来了。她使尽全身力气和神功，起动了十多次，钟鼓巍然不动。观音老母生气地把扁担一甩，扁担飞了一百多里，落到了如今蓝田岱峪的扁担山上。这一奇异现象非同小可。为了弄个究竟，观音老母驾起一朵白云，日夜在钟鼓上空游转，仔细地观察着下面的动向。过了九九八十一天，她发现每夜子时，一条大蟒由山洞中爬出来，喷吐妖气。待到天亮，这条蟒便变成一个美丽、漂亮的姑娘，摆动着轻盈的腰肢，徘徊在金井河边。一遇到行人，不论是白发苍苍的老人，或是血气方刚的小伙子，“姑娘”装出一副焦忧的神情，打躬屈膝：“行善的好人，恳求你把我背过河去，我要为重病的老母寻医求药。”看着“姑娘”那可怜相，行人没有不答应的。他们迫不及待地卷起裤子，背着“姑娘”过了河。当“姑娘”由行人背上落下时，“姑娘”不见了，一条大蟒把行人作为美餐吞进了肚子。在这八十一天里，这条大蟒吞吃了八十七人。就在第八十二天的晚上，观音老母向玉皇大帝讨来一把神剑，跳下云端，对准洋洋得意的大蟒刺了过去。只见一道红光腾空而起，大蟒的肉被火光烧流了，只丢下一具骨架。为了不让这条大蟒复生，再兴妖作怪，观音老母把大蟒的骨架剁成九九八十一段，压在钟山下边。从此，妖除人安，万众欢呼。这个传说，从唐代一直流传下来，成为人们工余饭后的佳话。民国6年（1917），当地人民为纪念降妖蟒的观音老母，集资在鼓山南边修了一座观音堂。拟定每年农历十月初一为庙会，为观音老母唱大戏三天。

第五章 对 联

对联为智慧之作，分春联（桃符）、婚联、楹联等。柞水人民喜贴春联，在迎春之际，述怀、写景、言志，表达爱憎。除门两旁贴里外两幅外，窗子、灶房、小房、猪圈、牛栏均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机关单位、厂矿、商店等均张贴符合本部门职责和社会义务的春联，以醒迷津。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农村一片兴旺景象，春联成为抒发情感的主要形式。

第一节 农村春联

瑞雪飘千里 春风绿九州	横 额	振兴中华
春风春雨春色 新年新岁新景	横 额	一元复始
和风千里绿 细雨万点红	横 额	新春如意
绿树红花万户春 碧海青天千山秀	横 额	柳绿花红
春风吹绿门前树 华灯映红窗上花	横 额	万象更新
春回大地春光好 福满人间喜事多	横 额	鸟语花香
捷报传喜人寿年丰 春风送暖鸟语花香	横 额	满院春辉
红梅争艳飞雪迎春到 草木复生细雨润心田	横 额	政通人和

青松翠柏送寒去 飞雪红梅迎春来	横 额	眉开眼笑
浩荡东风鼓千帆 英雄儿女闯万关	横 额	为国为民
映日荷花别样红 接天莲池无穷碧	横 额	美景如画
风和日暖闻花香 山绚水碧听鸟语	横 额	四季皆春
水色山光皆画本 花香鸟语是诗情	横 额	日月增辉
山明水秀处处皆春色 年丰岁余人人尽笑颜	横 额	江山多娇
大地有色皆春染 人间无处不东风	横 额	天助人愿
万朵鲜花铺满好山好水 一轮明月照耀新天新地	横 额	千载盛世
五湖四海一齐同春 万紫千红百花争艳	横 额	大地皆春
明烟映红窗上花 春风吹绿门前树	横 额	春满人间
家中和睦千般好 民族团结万众欢	横 额	和睦团结
国泰民安一岁胜一岁 人兴年丰一年强一年	横 额	国强民富
啼鸟鸣春醒后院 飞花送酒醉前庭	横 额	心欢气畅

万里河山展锦绣 九天日月放光华	横 额	大展宏图
门前绿水声声笑 屋后青山步步春	横 额	国泰民安
神州处处创新 江山年年披彩	横 额	艳阳高照
辞旧岁全家欢笑 迎新春满院生辉	横 额	欢渡春节
开拓前进江山年年披彩 改革创新神州处处飞花	横 额	志在千里
德门增百福 仁宅际三阳	横 额	严以克己
政策顺心百业兴旺 春风得意万象更新	横 额	举国欢庆
红旗飘凯歌奏战果辉煌 瑞雪飞梅花放景色绚丽	横 额	美景初开
江山千载秀 祖国万年青	横 额	爱国如家
瑞彩盈庭山聚秀 祥光当户斗联辉	横 额	兴隆昌盛
黄金无种偏生勤俭人家 丹桂有根独长诗书门第	横 额	持之以恒
进！终南首邑先富 跃！孝义人民锐变	横 额	腾 飞

第二节 机关、企业对联

为人民服务
做群众公仆

坚持原则按政策办事
深入实际同群众商量 (以上县政府)

严明法制得人心
伸张正义顺民意 (公安局)

加强法制观念
发扬民主精神 (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四方窗口通四海
三尺柜台达三江

莫道油盐有大隐
须知货殖存高贤

以天下为己任丹心似火
把顾客当亲人赤诚相待

礼貌待人顾客多
文明经商生意好

价廉称客心
货美销路广 (以上百货商店)

远迎东西南北客
方便上下左右邻 (个体商业户)

春晚带云锄芍花
秋高和露采芙蓉 (药材公司)

国清才子贵
民富佳人多 (劳动人事局)

满腔热情迎顾客
一颗红心为人民

先将膏泽布人间
欲荣经济富天下 (以上粮站)

积累资金搞四化
节约支出为人民 (税务局)

树雄心攻克生产难关
立大志攀登科学高峰 (农业局)

转轨定向扭亏增盈
清左破旧锐意改革 (粮食局)

满面春风迎佳宾
一腔热情暖人心 (服务楼)

旅客一路平安
车辆安全正点 (汽车站)

为最可怜的人服务
为最可爱的人工作 (民政局)

红色医生救死扶伤
白衣战士妙手回春 (医院)

第三节 对联趣事

清道光十三年(1833)七月,朝廷腐败,官府横征暴敛,乡绅敲诈勒索,为富不仁。黄金的关帝庙破旧不堪,士绅、保正借重修关帝庙进行敲诈,每户摊派银5两,无银者出工三月。乡民既无钱,又担心做工受虐待,多逃跑在外。保正、乡绅密谋把外逃者的妻儿老小抓来顶替。为期三月余,累、饿死5人。关帝庙复修完工,请一位私塾老师写对联。这位老师深知百姓受害,苦不堪言。在夜间愤笔写了一副对联。上联为:不怕他作威作福兴者王侯败者贼,下联是:且看这大忠大孝生为正直死为神。第二天保正、乡绅觉察对联有所指,责问老师,老师说:“昨夜关云长给我托梦说,行恶者必有后报,天意不容,特授此联,让我书写。”乡绅、保正信以为真,此后大都改邪归正,不敢敲诈勒

索百姓了。

民国 35 年（1946）9 月，孝悌乡乡长刘功甫，活埋布商多人，又枪杀学校工友，民怨四起。一晚，有人偷偷在刘功甫门上贴了一幅对联，上联是：狗头猪身蛇蝎心，下联是：鼠眉狐眼王八腿。第二天国民党陕西省政府有位视察员到孝悌乡视察“抗战勘乱”。刘功甫远迎二十里，躬背哈腰。到乡公所后，给视察员扇扇子，端洗脚水，倒尿盆。当晚有人在乡公所门口贴了一幅对联，上联是：羊面前的狼，下联是：狼面前的羊，横额：不是人种。

1983 年，下梁乡已经分居的兄弟二人，招待来自西安、多年不见的姐姐、姐夫和三个外甥。哥哥因劳动致富，买了大量的鱼、肉、蛋，特请一位厨师做了十八碗菜，又提回五瓶西风酒。当客人坐下来正要动筷子时，弟弟端来两盆洋芋糍粑。大家一见这稀罕之物，都争先恐后地品尝，越吃越想吃，吃了一碗又一碗。不到十多分钟两盆糍粑就快要吃完了。这时站在一旁的哥哥，急不可待地端起还剩下一点糍粑的盆子，自己也吃起来。弟弟当场作了一幅对联，上联是：不怕哥山珍海味夸富贵，下联是：且看弟洋芋糍粑夺人心，横额：传统佳肴。

1985 年春节前，县城吴正花的理发馆刚刚开业，他请来几个文人编一幅对联。有人说写上“为人民服务，替顾客着想”，有人提出写上“热心服务顾客盈门，提高技术增加收入。”沉思了半晌的李家棋（县电影发行公司职工）提笔写了“不叫白发催人老，更喜春风满面生”的对联，横额用了“顶上功夫”四字。含意深刻，大家看了连连叫绝。

城关中学教师肖秉堃年过花甲，从事教育工作 30 余年，经他培育的学生遍布全国各地，才学出众。他教子有方，几个孩子都能遵纪守法，兢兢业业为人民服务。他与邻里相处，礼貌待人，深明大义；对青年人晓以事理，多方启发诱导。1985 年春节，亲书一幅春联，上联是：老吾老以及人之老，下联是：幼吾幼以及人之幼，横额是：东南西北。表明他以宽宏的胸怀体谅人生之艰辛，勉励人们互相谅解，加强团结。家属院的住户，颇受教益。

下梁沙坪小学民办教师游福莲，长期抚育儿童，但民办教师的苦衷得不到社会的理解。她于 1985 年春节亲书一幅对联，上联是：世间只有耕耘苦，下联是：育苗更比耕耘难。

1985 年春节，乾佑镇城关行政村第三自然村村民丁思明，针对干部中不认真执行政策，好大喜功，不实事求是的弊病，写了一幅对联，上联是：少说空话大话假话，下联：多做好事事实事，横额：学习马列。

1985 年春节，乾佑镇城关行政村村民冯万均，因承包乾佑镇农工商公司，与石镇行政村村民张松林在经济上发生纠纷，双方各持己见，互不相让。张松林在门口贴了一幅对联，上联：阅透人情知纸厚，下联：踏遍世路觉山平，嘲讽冯万均无人情；冯万均针锋相对，也在门口贴了一幅对联，上联：看破世事惊破胆，下联：识透人情冷透心，对张松林不讲理表示愤怒。这两户的对联一贴出来，便成了人们议论的中心，在春节酒宴上无不以此为题，进行评说。

第四节 对联书写

对联、春联、婚联，一般都请当地书法家书写，也有部分人家自己书写。自古以来，村镇中能写善画的人，在春节前，门庭若市，求写春联的人络绎不绝。这些人也以此大显身手，有求必应。1980~1984年，县文化馆专门雇请几名书法家，在县城为群众书写春联。1985年后，一些有名的书法家，腊月初十以后，便在县城摆上写字台、笔墨、红绿纸，为群众代写春联，收取薄资。内容有求写者自己拟好的，也有由书写者代拟的。一般都用大红纸。家中老人当年过世的，用绿纸或蓝纸，以白粉书写，含悼念之意。

第六章 社会新风

第一节 婚嫁改革

柞水人民在婚嫁方面，一直恪守旧习，名目繁多，形式严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虽有所收敛，但在1978年后又全面恢复。待客设宴，互相攀比，铺张浪费日益严重。1980年中共柞水县委和县人民政府，对此十分关注。以县妇女联合会、共青团组织为主，对全县人民进行勤俭办婚事的教育，大力提倡举行集体婚礼，铺张浪费之风有所抑制。

1981年元月，中国共产党城关公社石镇大队支部和管理委员会，针对春节期间办婚事较多的情况，实行改革。他们对五对结婚青年及家长，分别作了细致的思想工作，劝其举行集体婚礼。当时大队管理委员会决定由大队拿出15元，举行婚礼的青年各自拿出15元，购买少量香烟、水果糖。在结婚当天，邀请其父母、亲友和群众参加。集体婚礼的仪式有鸣炮开会，领导讲话，颁发结婚证明书，新郎、新娘代表讲话。这次集体婚礼举行之后，五对青年的家庭没有大摆宴席，一切从简，旧习俗一律推倒，得到群众拥护。此后，历年各乡（镇）大都在“五一”和春节期间举行集体婚礼。1981~1992年底，全县共有264对青年男女的婚礼是采用这种形式举行的。按常规至少节约10万元。但也有极少数人在举行了集体婚礼之后，又设宴待客。

第二节 社会新风

银碗乡药厂寺行政村第四自然村妇女曾长兰婚后第三年，丈夫黄朝秉病故。邻居、亲戚、相好的姐妹和长辈，都劝她改嫁。曾长兰考虑到上有爷爷、奶奶、公公、婆婆、叔奶奶、叔公六位老人，下有刚满周岁的儿子，而且六位老人中有两个双目失明，一个跛子，一个聋子。家中除仅有的三间破草房外，还欠几百元外债。在这种情况下，她若带上孩子改嫁，撇下老人和几百元外债，另谋新欢，对不起相依为命的老人。后招纳为人

忠厚、勤劳朴实的徐再清为夫。夫妻俩对老人极力侍俸，勤苦劳动，开展家庭副业和多种经营，还了外债，盖起了六间新瓦房。

红岩寺乡西北沟行政村第六自然村妇女芦凤英，是行政村妇女联合会主任，爱人王开太原任中国共产党红岩寺乡西北沟支部书记。1979年王开太在劳动中被一棵大树压坏了双腿，成为终生残废。村民劝她离婚再嫁，凤英说：“我和开太是真诚相爱，人一生谁也保不住不会发生意外灾难。我若离婚，说明我对爱情不真诚，这样做不道德！”此后凤英用弟弟给自己买衣服的钱，买了一部收音机，放在丈夫床头上，让他收听文艺节目，减少寂寞、痛苦。丈夫大小便不能自理，她除坚持倒屎尿外，还多做了几个棉垫子，勤洗勤换，使室内经常保持清洁。丈夫看到她忙累过度，身体一天天消瘦下去，拉着她的手热泪盈眶：“凤英，为了我，把你苦扎了，我永远忘不了你的情意。”凤英说：“这是我做妻子的本分，爱情的职责，也是一个人应有的道德。”

杏坪乡严坪行政村妇女黄英莲，教育子女有方。她常对人说：“严是爱，松是害，不管不问要变坏。”她在平时多以说古道今向子女灌输礼貌待人、严以克己、不贪私利、奉公守法的思想。儿子结婚时，劝其子顶住大操大办、待客收礼的不良习俗，一切从简。在她们的带动下，村里4对青年的婚事，都采用集体婚礼，节约资金8000多元。

下梁乡红卫行政村妇女丁兰芝，与邻里和睦相处，严以克己，乐于助人，深受全村人敬重。1980年后，劳动致富，收入增加，但没有忘记村中的贫困户。她出主想办法，帮助他人摆脱贫困，给困难户送衣服20多件，为无劳无钱人家代买粮食250公斤。第二自然村村民詹先茂夫妇身体致残，她经常帮忙料理家务，照管孩子。詹先茂的妻子生第二个孩子时，还送米面。有人问她：“兰芝，你这是为了啥？”她说：“我家庭富了，眼看他人困难，心里不好受。不帮助她们，晚上连觉也睡不着。”

两河乡三—行政村妇女周国芳，1979年招女婿上门，双方父母均分居另过。1982年盖起三间新瓦房，看到双方老人都住着草房，国芳同丈夫商量，把双方老人都接回家，和他们同居。夫妻俩对四位老人相敬如宾，平时不但给老人另做好饭，逢年过节给老人缝新衣，而且常买好酒好烟，满足老人要求。

1980~1992年，全县共有423人（其中学生107人）拾得现金1.73万元，存折2个（票面存款1400元）眼镜5副，自行车3辆，手表8块，金戒指2枚，钢笔107枝，全部交当地公安派出所让失主领回。公安部门对拾金不昧的学生、农民都及时进行了表扬。

第七章 方 言

柞水方言属陕南音系。唐宋元明清附籍人日多，音系有所变化。特别是清乾隆年间，朝廷议复召垦，今湖南、湖北、河北、安徽、河南、山西、江西、浙江、陕南、关中等地数万人来孝义厅垦殖，本地方言在互相融汇、影响中成为独特音系。但因地区辽阔，交通不便，县境方言分为四个区域，即：

（一）凤镇区域：音调平和，语音缠绵，杂有湖北音韵。

(二) 红岩寺区域：音调粗犷，语音简练，杂有山西、商州音韵。

(三) 蔡玉窑区域：本区域为县境中心地带，外籍方言融汇较小，较完整地保持着本地音韵。

(四) 石镇、营盘区域：本区域因毗邻长安、宁陕、镇安，边境融汇较大。北部太河、老林、龙潭夹杂着关中音韵；西北部的两河夹杂有宁陕音韵；西南和南部的七坪、下梁、石瓮夹杂有镇安音韵。

柞水方言有多音系色彩，复杂多样。

本志以蔡玉窑区域为主记述。

第一节 形容词的异用

北京语言形容词一般放在名词或代词前边，柞水方言多放在后边，而且有时还取消了副词“的”，如：

北 京 语	柞水方言
红 花	花 红
曲 曲 湾 湾 的 流 水	流 水 曲 曲 湾 湾
泼 辣 女 人	女 人 泼 辣
低 垂 的 柳 枝	柳 枝 低 垂
红 红 的 太 阳	太 阳 红 红
大 风	风 大
圆 圆 的 眼 睛	眼 睛 圆 圆
热 呼 呼 的 馍	馍 热 呼 呼
高 鼻 子	鼻 子 高
黑 色 眉 毛	眉 毛 黑 色
白 面 庞	面 庞 白

第二节 动词的异用

柞水方言，动词多用在名词后面，如：

北 京 语	柞水方言
你 坐 在 凳 子 上	你 在 凳 子 上 坐
拿 毛 巾 来	毛 巾 拿 来
跑 前 边 去	前 边 跑 去
取 筷 子 来	筷 子 取 来
飞 鸟	鸟 飞

咬着嘴唇	嘴唇咬着
藏在背后	在背后藏
捋捋胡子	胡子捋捋
挑着粪担儿	粪担儿挑着
背着背笼	背笼背着

第三节 重叠词用法

柞水方言中的重叠词有以下几个方面的特点：

一、名词重叠

1. 名词重叠，基本词义不变，但有表示“小”或喜爱的感情。如：

桌桌——小桌子。	碗碗——小碗。
狗狗——对儿童的爱称。	凳凳——小凳子。
刀刀——小刀子。	

2. 名词重叠后，产生新义。如：

虫虫——（小虫子）。	角角——（饺子）。	钵钵——（小瓷罐子）。
------------	-----------	-------------

3. 名词和名词重叠，重叠词变为对名词的形容与感情化。

月爷爷——（月亮）。	酒盅盅——（酒盅）。
土堆堆——（土堆）。	
门环环——（门环）。	

二、形容词重叠

1. 单音节形容词的重叠，变为“××儿的”。

细细儿的——（很细）。	淡淡儿的——（很淡）。
长长儿的——（很长）。	高高儿的——（很高）。
红红儿的——（很红）。	

2. 双音节形容词的重叠变为“×里××”。如：

邋里邋遢——（又脏又乱）。
啰里啰嗦——（办事、说话不干脆）。
糊里糊涂——（办事、说话心底不明）。
疙里疙瘩——（办事、说话节外生枝）。

三、动词的重叠

单音节动词重叠和普通话一样，表示尝试的意思，但第二音节不轻读。如：
走走、听听、看看。

有的单音节动词重叠后变成名词（多用于对小孩说）。如：

扣扣——（扣子） 镊镊——（镊子） 刷刷——（刷子）

双音节动词重叠“×O×O”，表示短时态行为。如：

谈说谈说——（叙谈一下）。 拽扯拽扯——（拉一拉）。

四、量词重叠

单音节量词和数词“一”组合，变为“一××”，表示“每一”。如：

一根根——（椽子）。 一间间——（房子）。 一辆辆——（车子）。

双音节量词和数词“一”组合，变为“一××一××”，表示“逐一”。如：

一疙节一疙节——（一段一段）。 一疙瘩一疙瘩——（一块一块）。

五、象声词重叠

咚——咚（鼓声）。 哇——哇（娃哭声）。

三个音节相连，如：

哗哗哗——（流水声）。 呼呼呼——（风声）。

第四节 异 称

一、日常生活

睡觉：对小孩称“寐”，对大人称“困”。

吃饭：称“起饭”或“呷饭”。

锄草：称“薅草”。

镢头：短而宽的称“板锄”，稍长的称“镢锄”。

锄：称“薅锄”。

磨子：称“碾子”。

小孩：统称“娃”，男娃称“崽”，女娃称“女儿”。

青年：称“小伙子”。

美貌：对大人称“排场”，对小孩称“排排”。

交公粮：称“还粮”。

起早：称“打早”。

乞丐：称“讨吃的”。

请医生：称“看医生”。

斟酒：称“满酒”。

玉米：称“包谷”。

面条：称“面”。

没有：称“冇”。

堤：称“堰”。（堰——柞水自造字，音“摆”）

大米饭：称“大米干饭”。

饺子：称“角角”或“扁食”。

煤油：称“洋油”。

香皂：称“洋胰子”。

西红柿：称“洋柿子”。

收音机：称“洋匣子”。

闪电：称“打闪”。

响雷：称“打雷”。

月亮：称“太阴”。

吵架：称“扛祸”。

长得难看：称“丑”。

做梦：称“扯亮子”。

小便：称“小解”。

大便：称“大解”。

头：称“脑壳”。

梳头：称“梳脑壳”。
 剃头：称“剃脑壳”。
 大人死亡：称“过世”。
 小孩死亡：称“丢了”。
 单上衣：称“衫子”。
 棉上衣：称“棉袄儿”。

冰雹：称“冷子”。
 淋雨：称“涮雨”。
 待客：称“过客”。
 扫帚：称“帚子”。

二、亲属

父：称“大老汉”。
 母：称“惠（音细）老汉”。
 祖父：称“公”。
 舅妻：称“舅娘”。
 姨：称“姨娘”。
 父母对大儿女：称“老大”。
 父母对小儿女：称“老么”。
 伯父：称“伯伢”。
 外祖父：称“外公”。
 外祖母：称“外婆”。

岳父：称“丈人爸”。
 岳母：称“丈母娘”。
 父母对儿媳父：称“亲家公”。
 父母对儿媳母：称“亲家母”。
 他人对弟兄媳妇：称“妯娌”。
 丈夫对妻子：称“娃他娘”。青年人直呼姓名。
 妻子对丈夫称：“娃他爹”或“我家男人”。青年人直呼姓名。

第五节 歇后语

一、典故类

白骨精骗唐僧——一计不成又生一计。
 拜佛进了吕祖庙——找错了门。
 曹操、诸葛亮——脾气不一样。
 韩信用兵——多多益善。
 姜太公钓鱼——愿者上钩。
 孔夫子的砚台——心太黑。
 刘备借荆州——只借不还。
 刘备摔阿斗——收买人心。
 罗汉请观音——客少主人多。
 周瑜打黄盖——一个愿打，一个愿挨。
 孙大圣的脸——说变就变。
 太岁头上动土——好大胆。
 望乡台上吹口哨——不知死的鬼。
 灶王爷上天——好话多说。
 猪八戒扮姑娘——好歹不像。

猪八戒照镜子——里外不是人。
 白虎进门——大祸临头。
 包公断案——铁面无私。
 东吴招亲——弄假成真。
 黄忠出阵——人老心不老。
 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
 看三国掉眼泪——替古人担忧。
 刘备卖草鞋——本行。
 班门弄斧——不自量。
 南郭先生吹竽——不会装会。
 寿星老上吊——嫌命长了。
 孙猴子闹天宫——动了大功夫。
 铁拐李走独木桥——够呛。
 望乡台上看牡丹——做鬼也风流。
 张飞穿针——大眼对小眼。

猪八戒的耙子——倒打。

关公卖豆腐——人硬货不硬。

二、谐音类

外甥打灯笼——照舅（旧）。
裁缝丢了剪子——落了一个尺（吃）。
秃子打伞——无发（法）无天。
高空吊口袋——装风（疯）。
孔夫子搬家——净是书（输）。
肉锅里煮元宵——浑（混）蛋。
下雨不打伞——淋（临）着。
站在高山上吹喇叭——响（香）得很。
小葱拌豆腐——一青（清）二白。
盐店的掌柜——咸（闲）人。

头上没安电泡——不自亮（量）。
飞机上挂电壶——高水瓶（平）。
梁山的军师——吴（无）用。
鼻孔里插葱——装象（相）。
空棺材出丧——木（目）中无人。
三两棉花四张弓——细细地弹（谈）。
乡巴佬吃挂面——有盐（言）在先。
纳鞋不用锥子——针（真）好。
湿水的棉花——难弹（谈）。
高山打锣——四方闻鸣（名）。

三、喻事类

兔子的尾巴——长不了。
乌鸦落在猪背上——一色黑。
尿罐上拴铁丝——硬系。
芝麻开花——节节高。
驴粪蛋——外面光。
上锈的铁锁——开不开。
剃头担子——一头热。
铁板钉钢钉——硬到家啦。
厕所里的石头——又臭又硬。
秋后的蚂蚱——蹦不了几天。
白布掉进染缸里——想白不得白。
尻子上挂大锣——走到哪里响到哪里。
茶壶里煮饺子——倒不出来。
癞蛤蟆支桌子——硬撑。
矮子爬楼梯——节节高。
泥菩萨过河——自身难保。
一尺布的裹脚——难缠。
飞机的尾巴——翘得高。
长虫吃扁担——直杠一条。
哑巴吃黄连——有苦难言。
上海的鸭子——呱呱叫。
飞机上放屁——空炮。
大风吃炒面——难张口。

秃子头上的虱——明摆着。
公公背着儿媳上华山——出力不讨好。
卖豆芽子没拿秤——乱抓哩。
正月十五贴门神——迟了半月。
擀面杖吹火——一窍不通。
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安好心。
老鼠钻进风箱里——两头受气。
狗逮老鼠——多管闲事。
骑驴看唱本——走着瞧。
竹篮打水——一场空。
抽烟不带火——半截子光棍。
虎口拔牙——胆子不小。
穿高跟鞋下坡——要摔跤。
脱裤子放屁——多此一举。
野猫子拉鸡——白吃。
王大娘的裹脚——又臭又长。
铁棒敲罄——灵锤锤。
长虫的尻子——没深浅。
毛老鼠披鞍子——不是大牲口。
门缝里瞧人——把人看扁了。
筷子穿针眼——难进。
灶洞里掏出个馍——又吹又打。
船头上跑马——走途无路。

大姑娘上轿——头一回。
爬在旗杆上拉二胡——扯高调。
头上长疮，脚底流脓——坏透了。
马槽上出个驴嘴——多管闲事。
猪头上长犄角——奇事。
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
猫哭老鼠——假慈悲。
太平洋上的警察——管得宽。
双目失明当警察——瞎指挥。
被窝里放屁——自己臭自己。
瞎狗吃屎——碰上啦。
叫化子丢了棍——受狗的气。
秀才遇见兵——有理说不清。
老鼠钻进书箱里——咬文嚼字。

瞎子点灯——白费油蜡。
聋子的耳朵——样子货。
老太婆吃柿子——专拣软的捏。
和尚庙里借梳子——走错了门。
披着被子上天——张的没领了。
马尾穿豆腐——提不起。
猴子戴礼帽——装人。
瞎子吃饺子——心中有数。
丈二竹竿顶尿罐——臭到顶。
精尻子撵狼——胆大不知羞。
红萝卜调辣子——吃出看不出。
出头的椽子——先烂。
猪拽犁耙——乱套啦。
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卷二十六 人物

第一章 传记

余国才

余国才，生于清雍正三年（1725），原籍湖北黄冈，乾隆年间迁孝义厅营盘保红庙河，以农为生，勤俭起家。嘉庆十一年（1806），因病去世，终年 81 岁。

国才为人忠厚、善良。嘉庆初年，白莲教进驻孝义厅，百姓因不明真相，隐避于红庙山寨，饥病交迫。国才除供给饭食之外，又请医诊病，花费粮钱无数，概不吝惜。官军侯勒保先锋杨遇春进驻红庙河后，深知其义行，赏给军功顶戴。国才坚决谢绝：“我无做官之志，又无作官之才，但求为平民足矣！”后杨遇春搜俘白莲教千余人，送辕门听斩。国才深感此举不义，加之内中实有不少胁从无辜之人，即委屈恳求杨遇春释放。杨遇春听其言，释放八百余人。国才又散发银两送其归家。受恩者皆感激不尽。

嘉庆九年（1804），国才禀请设立学校，首捐纹银四千余两。全厅商户、农户在他的义举感召之下，捐赠纹银三千多两，于第二年秋增设学校五处。

罗时义

罗时义，字广济，柞水县石瓮乡东干沟人。生于清乾隆五十年（1785），卒于咸丰四年（1854），终年 69 岁。

嘉庆十八年（1813）时义中进士，副榜就任湖南永州州判。上任后见官场腐败，民怨四起，即痛斥：“狐群狗党，狼狽为奸；欺压百姓，赛过虎狼。朝廷无意根治，百姓难安！”遂掷去官帽，脱去官衣，毅然回乡。但他济世救民之志未衰，即购置医书，日夜苦读，为民治病。因无钱购药，便替人作佣工，筹集资金。他看病不分白天、黑夜，不避风霜雨雪，随请随到；他医术高超，手到病除。除陕南各地病人纷纷前来求医外，关中、

河南、湖北、甘肃等地患者也慕名而来。被医好的人以重礼相谢，时义拒不收受，婉言相劝：“如今官府腐败，民不聊生，我虽有救民之志，也是枉然。只求为民除病解痛，以慰我忧国忧民之心。赠我厚礼，大悖我意。”

咸丰元年（1851），河南一病人前来诊病，时义见其病情严重，日夜伺守，煎药、喂药、喂水、喂饭，病人大受感动，称时义为再生父母。一天时义上山采挖草药，不慎跌入深谷，遍体鳞伤。他忍痛爬行十多里山路赶回，为病人作了治疗。两月后，病人痊愈，临行以百两银子相谢。时义把银子退还病人，并说：“你家在河南是拥有万贯家产的大财主。你可知人世间有一个‘德’字是用金银买不到的？在这世风日下的时代，以富欺贫，掠夺民财大有人在。这和‘德’字是水火不相容的。你家的财产若有不义之财，应发还原主。只要做到这一点，我就心安理得了。”河南病人听后，打躬屈膝曰：“我此番死里返生，多亏你妙手回春。我盘剥佃户的钱不少，回家后定要一一奉还。今后再也不干这伤天害理之事。”两月后，由河南来了四十多人，抬着“神医救世”四字大匾，悬挂在时义门首。接着向时义回报，那个财主回家后，向他们四十多户佃农返还了500多两银子，还把土地交他们无偿耕种。时义听后欣曰：“但愿天下所有富户，都能如此通情达理”。

咸丰二年（1852），孝义厅同知雍载庆令各里保加收田赋二成，给其祝寿。百姓无法交纳，纷纷外逃。七月，雍载庆患重病，奄奄一息。厅署官员请时义诊治。时义试脉后曰：“病人膏肓，命在旦夕。我医病分文不取，惟愿将加收田赋二成的成命收回，我才能下药。”厅署官员和雍载庆连连应诺。时义叫他当即下文，通知各保里停止加收田赋，并将已收的如数退还。雍载庆令厅署官员一一照办后，时义开了药方。一月后，雍载庆病情大转。百姓得知此事后，捐资制一巨匾，上书“恩哺桑梓”四个金字，敲锣打鼓送到东干沟，挂在时义堂屋门首。

咸丰四年（1854），时义与世长辞，吊唁者达数千人。人们遵从时义生前遗愿，将他安葬在云台山上，并集资在墓前修建了一座祖师庙，泥塑时义遗像，让后人祀之。庙中两个大柱镌刻了一幅对联，上联曰：“慈航普渡心无私”，下联曰：“医救万民消苦难”。

祝桂林

祝桂林，号香寓，丰家河人。生于清乾隆十八年（1753），道光十年（1830）病故，终年77岁。桂林自幼好学不倦，学问优深。处世效东平之为善，持家遵司马之德，一生未和他人发生口角。对恶意中伤之事，忍以自安，盖不咎问。十八岁始任教读，以误人子弟为诫。因材施教，诱导为先，从不动戒尺。对贫寒子弟，施饭食、衣物，日以继夜讲授；对富家子弟，严责其放荡不羁。常以匡宏映雪、头悬梁、锥刺骨等先贤事迹，劝慰学生不悔读书之志。

乾隆五十一年（1786），桂林教读声名远扬，上门拜师求读者颇多。四川知县胡子材，山西知县刘思忠挑选教谕，厚禄相邀，桂林婉言谢绝：“孝义地僻人稀，人才奇缺，我若弃乡而去，遗恨终生。”

乾隆五十五年（1790）秋，阴雨月余，河水大涨，隔岸学生不能归家用膳。桂林在家中盘灶架锅，供应饭食，学生家长感谢不尽，送“恩哺后生”巨匾，以示敬仰。

郎炳勋

郎炳勋，原名闻益，字谦甫，原籍直隶怀来。生于嘉庆二十五年（1820），光绪二十年（1894）病故，终年74岁。道光十九年（1839）由廪生登光绪乙酉拔萃科，充八旗官学汉教习。后任河南尉氏、孟县知县。光绪三年（1877），全家入孝义厅籍。炳勋爱陕西人民之俭朴，忧百姓之疾苦，任官多善政。受理案件以兼听为本，开导为贵，刑罚均宽，犯罪者皆服。每到一处，走遍城乡，明察暗访，多次为民裁减差徭、冗费，百姓大喜。在新蔡县任知县时，因地处三省交界，赌博成风，民多被盗。炳勋结交其党探明真相，一网打尽。每逢上司来人，不宴请，不送礼，有关妄为之命，据理相争，拍案驳斥；部属阿谀行贿，当场训斥：“尔谋不轨何以为官！”百姓诉冤，请到舍下，详问其由来，常以饭菜相待。

陆襄钺

陆襄钺，字吾山，生于清道光十三年（1833），卒于光绪三十一年（1905），终年72岁。原籍江苏祖献，后入孝义厅籍。道光辛巳举人。曾任山东蓬莱、安徽合肥知县。著《蚕桑辑要》、《蚕桑新编》两书。

襄钺自幼家贫力学，学业显赫。咸丰八年（1858），副榜就任直隶州州判。后在河南开封、卫辉、彰德各州府就职，收容流亡灾民，兴教养，设义渡，清冤狱，审结前任积案200余起。赈济黄河决口灾民，全部安然无恙。同治十三年（1874）派管黄河各重要河堤工程修建，精打细算，工速费省。后任河陕汝道总监，创设凤起坡官店。来往行人食宿大便。光绪二十七年（1901），任浙江督粮道，运道梗塞，朝廷决定运京一石费用千余金，有损无益。襄钺奏请折银解京买米获准，为民解除运送之难。在援左宗棠料理政事时，屡陈其弊。在任三年，考察漕务，清除积弊，扩建码头，民多受益。光绪三十一年（1905）襄钺积劳成疾，在上海就医，病中还用书信倡修全陕铁路。

襄钺性直好施，见义勇为。友人病故于外地，解囊相助，料理殡葬。又遵母命捐设因利局，济养孤儿，送其入学，助其成家，人多赞颂。

侯鸣珂

侯鸣珂，字韵轩，湖南澧州永定县（今大庸县）二家河乡侯家湾人。生于清道光十四年（1834），卒于光绪二十四年（1898），终年64岁。

鸣珂生性聪慧，五岁时即受其父侯兆恒教读，学业超群，力通“礼义廉耻”四字。咸丰八年（1858），即为戊午科优贡，考选八旗官学镶黄旗汉教习。后任陕西署孝义厅抚民同知，韩城、沔县、兴平、凤翔、保安、渭南、咸阳、平利、白河等县知县。

同治二年（1863），孝义厅阴雨60多天，庄稼霉烂在地，加之洪水冲淹，收获甚微；同治三年（1864）六月，蝗虫自东而西，遮天蔽日，将乾佑、社川、金井三河沿岸庄稼

吞噬一空。是年冬，孝义厅户户断炊，满目哀鸿，饿殍遍地，厅署官员纷纷逃遁。就在这生灵涂炭之际，鸣珂于同治四年（1865）春，奉命任孝义厅抚民同知。上任时，行至车家河，见到荒野遍野的情景，就对天盟誓：“不解民倒悬，鸣珂宁愿一死！”当晚，即亲写呈文，差人星夜赶送省城。不久，省即拨下百万斤赈济粮。粮食到厅后，鸣珂亲自赶着骡马送往各地。随即赴蔡玉窑、营盘等地发动百姓开展生产，并和农民一块下田插秧，一块上山挖地，一天只吃一顿包谷粥。回到厅城后，除多次告诫厅署官员与民共淡泊外，还给自己和家人规定：“一日三餐不得过斤，洋芋、包谷、糠菜各三一，不得妄加他粮。”庠生余言吉，不愿忍受无油粗饭，向一民人勒索10斤猪板油，自食5斤，将5斤送给鸣珂夫人杨芝香。鸣珂得知内情，拍案大怒：“刮民脂膏，如杀我父！百姓倒悬，尔等安享清福，不堪造就！”当即将余言吉削职为民，并处其妻杨芝香杖股四十。此后孝义厅军政官员都以鸣珂为榜样，躬身为民，同人民一起熬过了艰难岁月。

在鸣珂来孝义厅之前，全厅除几所私塾、义学之外，无一所官办学馆。同治六年（1867）鸣珂捐献俸银80两，又到处奔走，在富户和商户中募捐银2000多两，于是年冬建官办学馆一所。学馆建成，因师资不佳，鸣珂每逢朔（初一）望（十五）两日临馆讲学。同治八年（1869），省岁考取文生6名，武生6名。

同治年间，清王朝日趋腐败，以慈禧太后为首的势力，大权独揽，面对列强，妥协投降；对内残酷压榨人民，横征暴敛。国内有识之士救亡图存呼声日益高涨，农民起义蜂起。各路起义大军利用孝义厅山大林深的有利条件，纷纷在此聚合，清王朝极为关注。多次敕令全力围剿。鸣珂认为农民起义是“不堪忍受之举”，内心寄予同情。他仅率部在大峪、小峪等地防堵，为时两年没有杀害过一名起义人员。

同治九年（1870），在孝义厅人民安居乐业时，鸣珂奉调离任，但他“还有些未了事替民关怀”（《劝民歌》语），连夜作《劝民歌》，奉劝百姓息争讼、戒赌博、勤务庄田、惜身家性命、公平交易……离任时四乡百姓送“仁德如春”匾，从厅城到营盘，官民沿途含泪送别。

鸣珂为官判案公正无私，刚直不阿，从不屈就权势。《续修永定县志》载：“咸阳民苦旱，困于征赋吏持之严，遂哄署毁电杆，县以叛告。大吏雷怒，促鸣珂往索之。鸣珂返命曰：‘民非敢叛也，以旱故急而走险耳，罪不至死！’大吏以为私于民，严谴之，鸣珂愤然曰：‘杀人以媚人，吾不为也！’拂衣去杜门听劾。咸阳民感泣曰：‘青天活我’，争营救得免，平生守法，不敢怠！”

鸣珂为官体恤百姓，常解囊相助，30年竟负债万贯。卸职后，不得不变卖庄园、家产偿还。他不以为困，反以为乐，劝其为官的六个儿子曰：“知民、助民、解民倒悬，系吾为官之道。此乃吾留给尔等‘家产’，虽系无形之物，但胜似万贯。”

吴潘龙

吴潘龙，次章跃门，清廩生，柞水县石瓮乡马蹄湾人。生于清光绪元年（1875）九月初八，故于1967年9月3日，终年92岁。曾任镇安修志局主任编辑、柞水县长。

潘龙幼年家境贫寒，因无钱入学读书，常在私塾窗外聆听老师讲课。久之，感到

“书内有黄金”，即央求父母送他入学。其父卖掉仅有的一亩好地，送他到本地私塾读书。潘龙孜孜不倦，专心攻读，每篇文章力求“明写法，解其意，断宗旨”，学业一直为众生之冠。光绪九年（1883）夏，家中无颗粒粮食，为不给家中增添负担，又不荒废学业，潘龙放学后即到山上采食野果，食后匆匆到校，老师大为不解。为探明真相，一日放学后，尾随潘龙之后，直至一山凹中才弄清真相。老师即问潘龙：“为何猛食野果？”潘龙答：“家中无粮。”老师感慨地说：“无粮吃就不必上学了，这样会坏身损神。”潘龙坚定地回答：“不吃苦中苦，难求书中金。不管多么艰苦，我读书的决心不变！”老师大受感动，即收养潘龙在他家食宿攻读，着意栽培。

民国期间，潘龙在镇安县城做官，视敲诈勒索、苦害百姓者为敌。常与动口骂人、伸手打人、随意监禁百姓的官员论战。侄吴昌智任乡长后，对无法交纳粮、款的百姓吊打，潘龙得知即返乡大斥：“欺压百姓定无好报，让他们受皮肉之苦，良心何忍？”骂后，即举棍狠打吴昌智，接着问：“痛不痛？”吴昌智摸着屁股说：“痛得厉害”。潘龙大怒：“你是娘生的能感到痛，百姓难道是木头吗？！”

乐进会

乐进会，柞水县凤镇区周垣乡金凤村人，生于光绪三年（1877）八月初七，被害于宣统三年（1911）九月，终年34岁。

进会自幼丧父母，11岁即给财主家当长工，受尽剥削，后又学打铁。因生性憨直，喜爱打抱不平，颇受乡里尊敬。光绪三十年（1904），村人朱义华因交不起保里摊派的捐款，被保正严刑拷打。进会闻知即提铁锤奔赴现场，将保正、乡约赶走。此后凤镇地区保正、豪绅即视他为劲敌，伺机报复。穷苦百姓劝他到外地躲避，他高举铁锤：“我上无父母，下无妻儿，无牵无挂，我怕什么？！他们把我捉去杀了，再过20年又是一条好汉！”

此后，保正、豪绅依仗官军之势，横征暴敛，穷苦百姓多逃避他乡。进会听说陕西革命军四起，各地农民纷纷响应。宣统三年（1911）九月，他同朱义炳给驻商（县）马步统领刘纲才去信，控告保正、豪绅横征暴敛之事。刘即派哨官巩鸿仪来凤凰嘴查办。进会同朱义炳、巩鸿仪到乡间了解，并多方劝说：“巩兄应仗义执言，为民除害，给百姓一条生路。”巩鸿仪答应剿办官绅。进会同朱义炳即组织穷苦百姓百余人揭竿而起，高举大刀、长矛、铡刀，于九月十八日会同巩鸿仪兵士起义，杀死豪绅、保正40余人。二十日，乡绅黄经国、汪忠杰奔省告状，省督张凤翔令刘纲才发兵剿办，巩鸿仪被杀，进会遭凌迟。

周少文

周少文，生于光绪十六年（1890），原籍蓝田汤峪薛村，后迁至凤凰嘴。民国36年（1947）病逝，终年57岁。

少文自幼随父经商，民国16年（1927），在凤凰嘴经营“中盛魁”商号（后改为“增盛和”），坚持微利多销、以义为本。因经营有方，生意兴隆，数年后集资2万银元，拥有骡马18匹，店员10名，为当时镇、柞两县商业巨头。

少文成为镇柞富商之后，教育店员：“对顾客不可存欺诈之心，多怀助人之意。”每逢年关、春荒上门借钱、借粮者络绎不绝，他解囊相助，概不吝惜。对于无法偿还者从不索要，仅此一项每年要付出500余元（大洋）。村民周虎，系先天呆傻，加之早年丧父，母子二人生活无着，以乞讨度日。少文常送粮送衣，并给周虎盖房一间。邻居笑问少文：“天下商人，多以欺诈盈利，不论贫富见利黑心，只有你反其道而行之，缘由何在？”少文答：“人之初，性本善，就因那些利益熏心之徒，大干伤天损理之事，才使清白世间贯以恶名。如此下去，世风而下，民怨四起，谈何太平，谈何生意？”问者听言，茅塞顿开，连连称：“是理，是理！”后少文经常把沿门乞讨的穷人叫到家中，除供给饭食之外，又送钱钞、衣物和粮食，劝其归家勤劳生产。周虎之母病逝，少文出钱帮助料理，村人大受感动。

少文生性豪爽，亲百姓，远官宦。民国35年（1946），镇安县长（时凤凰嘴属镇安管辖）去商县料理公务，途经凤凰嘴，宿一店家。有一店员劝少文把县长接到家中，酒肉款待。少文大怒：“现今官府腐败，欺害百姓，民众视为仇敌。我们生意人应该和平民百姓同呼吸共命运。若请县长到家，一则违我本意，二则与百姓割离。有酒有肉，留下逢年过节多请几个穷百姓来叙谈叙谈。”

陈忠洪

陈忠洪，原名陈福美，字润斋，乡号陈老五。生于清光绪十八年（1892），故于1964年，终年72岁。原籍山阳县九里坪，后迁至柞水县财神庙。

忠洪天资聪颖，性格豪爽、倔犟，言语诙谐。因家贫无力上学，七八岁即帮父放羊，放荡成习。九岁时因贪玩丢失羊一只，被父怒打，赌气带狗外逃。白日沿街乞讨，晚间与狗同眠。后流浪至三原，投奔吴寡妇（姓名不详）率领的汉剧二黄班社，潜心学艺。

忠洪学戏以揣摩剧情、把握人物个性为主。经三年苦学，技艺超群，驰名三原、泾阳、西安三地。

忠洪演大丑，吐字清晰，语言幽默，表演传神，自然大方。演出的《过二关》、《背娃进府》、《王瞎子闹店》、《张公献图》、《施不全三搜府》、《法门寺降香》等十多个剧目，人物刻划入微，情态逼真。其中尤以《过二关》、《背娃进府》等戏，对官场人物大加讽刺，倾吐了人民心声。在唱腔上也有大胆创新，《四郎探母》的《坐官》把徽调、二黄的唱腔加以揉合，音韵悠扬，文雅悦耳。

忠洪18岁（1909）即带徒授艺。辛亥革命后，大受陕西都督张凤翔和张云山赞赏，经常与之促膝谈艺，相待情如手足。不久二张在西安成立“鸣盛学社”，民国二年（1913），忠洪被聘为科班教练。

忠洪任教练，谆谆善诱，不辞劳苦。每一唱段，每一动作，都要求学生学准记牢，毫不马虎。为时五年，“鸣”字派学生刘鸣任、王鸣歧、张鸣锋、雷鸣振、叶鸣英等，均成为汉剧二黄中坚，不仅享名关中、商洛、安康，还受聘于四川、甘肃、河南等地授艺、演出。

民国6年（1917）后，忠洪带刘鸣祥、雷鸣振、叶鸣英等得意门生，加入山阳、镇

安汉剧二黄班社，在柞水境内演出，为汉剧二黄在柞水的传播、流行作出了贡献。

10年（1921）忠洪在凤镇（时属镇安）结婚，于25年（1936）迁至柞水县西川财神庙定居。自此扎根柞水，结束了漂泊生涯。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忠洪得到人民政府的关怀和各方人士的器重。1950年被聘为西安“大众剧社”教练。京剧表演艺术家程砚秋来西安考察戏曲，对忠洪的艺术造诣作了高度赞扬。1953年忠洪回柞水担任柞水城关业余剧团导演；1954年被山阳县汉剧二黄剧团聘为教练；1956年被荐为陕西省政协委员。是年京剧大师梅兰芳到西安对忠洪作了慰问。1959年，忠洪慨然受聘，担任陕西戏校汉剧班教练。1963年，陕西戏校并入安康剧团，忠洪不顾衰竭的身体又随同到安康任教，直至去世。

王家成

王家成，生于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故于1985年6月13日，终年78岁。原籍柞水铁佛乡张氏沟，后因生活所迫，迁至西川乡关山村。

王家成于197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又系第四、五两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80年被聘为《中医辞典》外伤科编写组顾问、陕西省战略中草药顾问、商洛地区中医学学会名誉会长。历任柞水县医院副院长、柞水县中医医院副院长等职。

家成世代以农为生，家境贫寒，其父因给地主当长工，跌崖成残，全家生活失去依靠。年幼的王家成被迫挑起家庭生活重担，长年起早睡晚，辛勤劳动，但仍食不果腹，衣不遮体。为一家人生计，他忍气吞声，少言寡语，逆来顺受。后因卖工两次摔断右臂和腕骨，因无钱治疗，使右肘成为终生弯曲畸形。两代人的苦难遭遇和艰苦经历，使他下定学治骨伤医术的决心。18岁拜师学医，由于不识字，困难重重，但他勤学好问，持之以恒。为寻找草药，他踏青山、步莽林，涉水攀崖，披星戴月；为准确识别药性，不顾个人安危，亲自闻味尝性，多次发生头晕恶心、口舌发麻等中毒症状，仍坚持不懈。经长期实践，终于掌握了近百种草药的特性能和用法，开始为人民医伤治病。不论白天黑夜，随叫随到，从不索取报酬，从此誉满全县。

1970年，家成受聘到柞水县医院骨科任医，以他为主成立了骨科科研组。以简易独到的正骨术和草药外敷为主，外加小夹板固定，治疗各种骨折，活血散淤，消肿止痛，促进骨伤愈合，效果甚佳。他研制的“龙腾须”片配方，在治疗骨折延迟愈合中，通过临床验证，治愈率达96%。1971年至1977年骨科组接诊来区全国26个省市的患者26000余人（次），给多数患者治愈骨折、风湿病。治好的病人都在临走时感激落泪。家成憨厚地一笑：“没啥，没啥！”有的特地送来礼物，他除把礼物退还外，不高兴地说：“使不得，使不得。万万莫要这样。”他治病不分尊卑贵贱，一视同仁。有时忙得不可开交，忘了吃饭，老伴说：“你还要命不？”他憨厚地一笑：“没啥，没啥！”医院的工作人员劝他在下班后多休息一下，不要再到病房去，他指着胸口说：“这里时刻惦记着哩！”

1971年2月17日，王家成在北京参加中西医结合工作会议，受到国务院总理周恩来的亲切接见。周总理握着王家成的手鼓励说：“要继续发挥中草药作用，为人民作出新贡献。”家成听着总理那充满希望的话语，望着总理那慈祥的面容，热泪盈眶。他有千言万

语要向总理说，但只噙动着嘴唇，半晌，才双手握住总理的手：“我……我要……多干！”

由于病人十倍于往，院内病床和草药供不应求，家成和医院领导商量，先在院外设家庭病床，让远道而来的病人全部住下。随后亲自带人上山采挖草药。他上班后在医院忙着治病，下班后又到院外病房检查、治疗，直到半夜以后还不能休息。日以继夜的工作，他身体渐瘦，气喘病复发，自己一边吃药打针，一边坚持为别人医伤治病。为不断提高医术，在对“龙腾须”片进行分析、筛选药味、巩固疗效的同时，又研究出“马铜砖片”配方。此方对脊骨水神经损伤有恢复功能的明显疗效，广泛用于治疗各种骨折合并神经损伤的病例。随后又反复研究运用盘龙七、扣子七、八里麻等30多味草药，配制了“盘龙七”药酒，对风湿关节炎、软组织损伤、腰肌劳损、骨折及后遗症有显著疗效。经临床验证467例，其中男性373例，女性94例，痊愈和好转的454例，总有效率达97.8%。省内外大批患者派人、来信争相购买。1985年经专家鉴定、陕西省卫生厅批准，交西安制药厂柞水分厂批量生产，满足广大患者的需要。

1978年4月，王家成出席了全国科学技术大会，他的“龙腾须片”获得了大会嘉奖。再次受到国家党政领导人的接见。以后，他一心扑在工作上。每次到外地开会，都用木箱装上自制草药片、散、丸、剂，在车上遇到病人就治，乘客们非常感激。

吴学德

吴学德，原籍镇安县安乐乡安乐村，后迁住柞水县凤凰镇街。生于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八月初二，民国24年（1935）参加红军，当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86年8月24日逝世，终年78岁。

学德祖辈为佃户，家贫如洗。8岁时，因父亲有病，庄田歉收，无法交租，全家5口人被地主驱赶在外。父亲死后，母亲含泪把5岁的妹妹和3岁的弟弟买给他人换来4斗包谷，顶了租账，不久，也病饿而死。

民国24年（1935）8月，红二十五军经过镇、柞，学德参加了革命队伍，在甘肃、青海一带与追击的蒋军周旋。一次在战斗中腹部负重伤三处，但他坚持继续战斗，直至消灭了敌人才进行医治。31年（1942）春季，部队开往河南郑州与日军白刃格斗中，学德英勇顽强，冲入敌阵刺杀，左脚被敌人刺伤，血流不止，他只用绑带作了简单包扎，又坚持到战斗结束。35年（1946）秋季，学德被编入西北军区骑兵八纵队，开往陕西绥德县与阎锡山部队作战。一次战斗中，敌人枪弹由学德嘴角扫过，血流不止，但他仍冲入敌群，一连击毙了3个敌人。36年（1947）冬季，在河南省某县与国民党军队作战中，学德不怕牺牲，冲锋在前，被敌人枪弹击中左肋和腰部，从此致残，被评为三等一级残废。

1956年3月，学德由部队转业，在凤镇粮管所任粮食保管员。他不怕苦、累、脏，翻仓、倒仓，整理地角粮，打扫院落，检查粮食，样样都干。他珍惜每粒粮食，把抛散在地的小麦、玉米、大豆全部捡拾归仓。据一年统计拾粮300多公斤。1962年，组织决定让学德休息养病，但他主动找事做。为解决粮管所成品粮供应不上的困难，他向单位领导建议，请一名临时工帮忙，以他为主开办土法碾米厂。他起早睡晚，每日碾出大米150公斤。买大米的人说：“经老吴加工的大米颗粒完整，筛、簸得净，吃起来可口。”为减

轻笨重的体力劳动，学德将城关粮管所一匹既老又病的骡子牵来，多方请医治疗，晚上睡在骡子身边添草加料，精心喂养，终于使骡子恢复健康，为加工大米使用了3年。1970年，粮管所开办养猪场，学德主动报名当饲养员。每天上山打草，喂猪，从不间断。一个风雪交加的夜晚，一头母猪临产，学德一直照管到半夜，直到母猪生完猪仔后才休息。当年，学德为社员提供良种猪仔42头。

程波涛

程波涛，原名程家箴，柞水凤镇区肖台乡天台行政村人。生于民国3年（1914），1968年去世，终年54岁。民国24年（1935）春，波涛参加红军，同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马列主义的培育下，为国为民坚持革命。曾任安康工委交通员、巡视员，八路军115师留守处医生、剧团团长、陕甘宁边区关中分区卫生所所长、陕甘宁边区卫生处医政科长、东北民主联军第一兵站医院院长、东北野战军前方卫生部医政科长、第四野战军第一后方医院院长兼党委书记等职。曾参加辽沈、平津等重大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武汉陆军总医院副院长、中央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人事组长、计划检查处副处长，153医院第一院长。

波涛一生，不论战争和建设年代，处处以国家人民利益为重，潜心钻研医术，教育医务人员为伤病员忘我工作。他领导的医疗部门从未发生过医疗事故。对重大疑难伤、病例亲自过问，组织会诊，从不马虎。抗美援朝战争中，波涛又毅然参加了反细菌战的斗争，研究、提供了十多套预防、治疗方案，减少了参战人员和人民的死亡。

波涛于1941年在延安与原籍江苏无锡、时任边区门诊部司药的路伟（原名许寿宜）结婚。夫妻俩携手同行，在艰苦的革命征途上，互勉互励，为挫败日军进攻和国民党反动派的封锁，建立了不朽功勋，夫妻俩均十多次受到上级嘉奖。

马怀印

马怀印，生于1927年11月25日，1988年12月28日去世，终年61岁。原籍镇安县大坪乡水磨河村。1949年5月毕业于西安高中，1962年毕业于陕西师大中文系（函授）。198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镇安城关中学、凤镇中学、柞水城关中学教师及柞水县第九、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1980年被评为柞水县先进教师；1981年被评为商洛地区模范教师；1982年被评为省、地“五讲四美、为人师表”先进个人；1984年被评为全国模范班主任，荣获金质奖章。1988年被评为中教高级教师。

马怀印从事教育工作几十年如一日，勤勤恳恳，即使在逆境中也没有动摇过热爱山区教育事业的信心。1981年学生杨传江家里经济困难，学习费用全靠自己星期天卖柴解决。为了节省，一天只吃一顿饭，在大雪飘飘的寒冬还穿着草鞋。马怀印见此情景心里很觉不安，同时也被学生这种顽强求知的精神所感动。为减轻杨传江的困难，马怀印用工资为杨传江付课本、参考书费用；雨天杨传江不能回家，送给粮票；有了病又给买药。杨传江在马怀印的关怀照顾下，学习更刻苦，上进心更强。1981年期中考试成绩名列全

校第三名。

1983年高中一年级一学生，除上课和自习在教室外，其余活动无踪无影，并且每周都要迟到一节自习。马怀印通过细致的观察，发现该生座位旁有交差二字。经多次谈心，才弄清这个学生觉得学习吃力，不愿上学，而家庭非叫上学不可。父亲的理由是全村没有一个高中以上的文化人才，希望自己的儿子有出息；母亲只想让儿子混个毕业证回来。因此这个学生人在校内心在校外，上学只是向家长“交差”。情况摸清后，马怀印便多方开导，启发这个学生按父亲指的路子走，为山区建设掌握知识，同时又对学生的基础课加强辅导，打消了畏难情绪，使其学习态度有了明显好转。

1978年，马怀印为把中国近代先进思想作为塑造青少年美好心灵的一根红线，自编了《林则徐焚烟制夷》、《关天培血战虎门》、《毛主席喜爱的对联》、《周恩来参观万人坑》、《杨靖宇震惊日寇》、《董存瑞舍身隆化》、《崔健夫不住新房》、《朱伯儒不当自保户》、《小不点的死》、《镜子里的书》等短小活泼的故事，作为学生课外读物。通过一幕幕振奋人心的英雄壮举，一个个为中国独立、富强而献身的光辉形象，激发学生的爱国热情，陶冶学生的道德情操，鼓舞学生学习的勇气。五年内，班上毕业的学生除考上大学的外，都成为各行业的有用人才。

1982年，马怀印接任一个差班的班主任工作，一上任他首先翻阅这个班学生的成绩、作业、操行评语。全班59名学生，主要学科成绩没有一人及格，作业草率应付。他感到转变这个“烂班”虽然不利因素很多，但不能泄气，要用辩证的观点寻找有利因素。通过认真调查了解、分析，这个班有利因素有：（1）学生年龄除8名18岁外，其余均在17岁以下，他们思想活泼，可塑性很强，利于引导；（2）学生成绩差的原因是教师转调较多，数学教师就更更换了6次；（3）学生家长非常关心学生，为学生的进步提供了外在因素。面对这种情况，马怀印对症下药，对成绩差、不守纪律的学生，他不歧视，更没有采取处罚，而是细心观察，循循善诱，促使转化。有个学生曾因打架受到学校处分，开学后精神不振，上课经常睡觉。调查中发现这个学生一本作业封皮上写着“来校盼放学，上课盼下课；上课不愿听，只好睡大觉”。马怀印主动亲近和关心他，多方挖掘他身上的闪光点，及时予以表扬、鼓励，使这个学生有了明显好转。全班也在很短的时期内转变为全校先进班。

刘功甫

刘功甫，生于民国3年（1914），原籍河南，23年（1934）迁至柞水西川老庵寺定居。曾任保长、乡长等职。1950年在镇压反革命中被处决。

刘功甫善攀权贵，阴险狡诈。在羊面前是只狼，在狼面前又是一只羊。25年（1936）初来老庵寺，为地主扛长工，他多方讨好主子，除做庄稼外，对地主家大人小孩殷勤备至；又经常捏造事实向主子密告其他长工懒惰、懈怠，以此手段博得主子欢心，被地主招为上门女婿。26年（1937）被荐为孝悌乡中心小学事务员后，常窜入良家屋宅，奸淫民妇、民女。27年（1938）7月，他窜入一民户，因屋里大人均外出干活，仅有一个14岁女孩，刘功甫即上前搂抱，姑娘坚决不从，据力反抗。刘功甫即用绳子将姑娘绑在

桌子腿上，强行奸污，事后姑娘扑崖自尽。

29年（1940），刘功甫任保长后，偷卖壮丁8人，得大洋438元。有人劝他说：“不义之财，不可多贪。”刘功甫在鼻孔里“哼”了一声说：“山里的百姓就是我圈里的羊，毛任我拔，肉任我宰！有人告我的状，县上、乡上都有我的人，把我看两眼半！”此后一连三年又卖壮丁13名，得大洋786元；两年期间在“预算不敷”中多次超派粮、款，贪污粮5650公斤，大洋1360元。

34年（1945），刘功甫任孝悌乡乡长后，权势增大，有枪、有人、有打手，目中无人，不可一世。在生日酒宴上，当场宣布：“本人今日诞辰，来客千余人，只有10人送10块大洋，其余不是1斤酒，就是1包点心。我告诉你们，我可不干赔本生意，明年我过生日不拿厚礼，我可要给点颜色看看。”在场的人听后，毛骨悚然。此后，刘功甫还贪污援公粮1.325万公斤，贩卖妇女6人，得法币83万元，银元380块。

35年（1946）9月，山阳6名布商来孝悌串乡变买。刘功甫得知消息，以买布为名，将他们骗到家中，于当天晚上用酒灌醉活埋，得土布50多匹。孝悌乡中心小学工友汪忠国，在人民中传播了这一实情，即被刘功甫以“共匪嫌疑犯”枪杀。后人民告状至省，县长张荣谦接受刘功甫贿赂20万元，手枪一把，为虎作伥，反诬被害布商和工友为“共匪”，宣布刘功甫无罪。

孔祥玺

孔祥玺，又名印周，柞水县杏坪乡杏坪行政村第五自然村人。生于1946年8月，1963年参加工作，1965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71年在“四人帮”大搞吐故纳新时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周垣、黄金两乡卫生所医士。1972年5月被选送西安医学院学习。1974年9月，因投毒杀妻被判处死刑，执行枪决。

1969年12月，孔祥玺同柞水丝织厂合同工党文智结婚，婚后双方恩爱非凡，党文智对父母亦百般孝敬。孔祥玺在西安医学院学习期间，党文智每月在微薄的工资中省吃俭用寄10元供孔祥玺花用。由于进入大学，孔祥玺自以为身价提高，对党文智产生了厌恶之感。1973年寒假期间，曾恶言恶语地污辱党文智是“乱石窖里的地老鼠，不沾人样儿。”另一次除无故骂了党文智一通后说：“好衣服穿在你身上，还不如穿在猪身上。”1973年5月，孔祥玺主动和他在商洛卫校初恋的一位女同学来往，企图实现才子佳人美梦，遂起投毒杀妻恶念。10月，孔祥玺以欺骗手段，由镇安城关卫生所、柞水黄金卫生所买到含毒药品300片，又从西安小寨医院买回空心胶囊100粒，带回家中。1974年元月14日，趁党文智上班之机，将带回的药品研成粉末，装入25个胶囊中。党文智回来后，孔祥玺佯装关心，假惺惺地说：“我给你弄了些计划生育的药，是从学校教研室走后门弄来的。”党文智问：“这药啥作用？”孔祥玺说：“这药吃了以后两年可以生男孩。”元月29日，孔祥玺返校，再次向那位女同学求婚。那位女同学答应后，孔祥玺于2月6日、16日先后两次给党文智写信，叫她按嘱咐的时间、方法服药。老实而对丈夫言听计从的党文智，于3月6日上午10时将药服用，下午4时已不省人事，经送医院抢救无效，于3月7日死亡。

第二章 事 略

岁贡党步瀛 字仙槎，凤镇党家湾人。自幼与其弟步衢同窗攻读，同桌吃饭，友爱之情至老不衰。治家 40 余年，未有私蓄。弟步衢中进士，分发福建省知县，因兄厚爱不忍离别，以有病为名，在家同兄生活六七年之久。后步衢改山西为官，步瀛经常去看望，谆谆教诲：“我家世代清白，你为官定要清正，以慰祖辈在天之灵，牢记清、慎、勤三字，不可疏漏。”步衢说：“定按兄的教诲办事。”后步衢不满朝廷腐败，弃官归乡，卧病年余，步瀛早晚必到房中询问病情，极力关照。不久，步衢病故，步瀛哭道：“弟死，吾不愿生。”悲痛欲绝。

武生吴登科 石瓮人。每年冬季向贫寒人发送冬衣，又捐资补修古道岭上下山路 20 余里，方便来往行人。嘉庆二十三年（1818）春荒，向饥民施舍钱数千串。

杜发魁 下梁王坪人。道光年间捐款设王坪义渡和渔洞峡桥，又施舍包谷十余石作船夫及搭桥经费。镇安（时为镇安管辖）知县李天柱赠“急公好义”匾。

胡盛清 周垣大寺沟人。宣统二年（1910），施舍包谷 2 石，用作大寺沟初等小学经费。

孝廉方正汪祖桂 字宪章，凤镇康家湾人。同治年间大荔马姓一家避乱入山，被起义军掠去，祖桂据实说明马姓一家为农民，素未为官，且同康家湾人有亲戚关系，使马姓全家 39 人得释。花门战争后，施棺木十多副，安葬死者。

介宾余跃先 营盘保红庙河人。体恤穷人，其家年收 40 多石租子，自制两斗，一斗较市斗少一升半，专用于收租；一斗较市斗大一升半，专用于粃粮、出借粮。后被一佃户发现，恳请跃先改用市斗，免吃大亏。跃先笑曰：“粮食均由佃户、农人劳作而成，我很少耕作，何言吃亏。”

余昌祈 丰家河人。木工技艺超群，又懂医术。每年做 20 副棺木，均捐给贫穷不能安葬死者的人家。道光八年（1828），乡间有两户赤贫，因无法度日，租妻于他人。昌祈慷慨捐银 40 余两，代付租金，使其夫妻得以团圆。40 多年昌祈为人治病千余人，不论贫富均不收礼。

监生汪潮 丰家河人。嘉庆年间捐银 400 两，设立乡学。

陈廷犹 九间房人。道光十三年（1833）大饥，民众多无食，廷犹将所积之粮 40 余石，散送无食人家，救活人丁 200 余名。自己家里粮尽，却在外借贷度日。

韩天顺 孝义厅城人，以饭店为业。同治三年（1864），太平军与官军在营盘屡战，有 20 多名群众逃至厅城，天顺施饭食，供养月余。

史元俭 孝义厅城人。以经营小百货为业。每年乾佑河水暴涨，被水阻隔之行人、学生，元俭均供给饭食，并劝告众人不要强涉险水。光绪五年（1879），元俭在路上拾得遗钱数十串，用了三天时间到处打听、询问，把钱送归失主。

方怡哲 太河陈家沟人。继母常年有病，侍俸如亲生。嘉庆二年（1797），白莲教与官军在陈家沟劲战，沟人全部逃离，惟怡哲临危不惧，伺奉继母，汤药不断。白莲教首领见之，大受感动，退兵至大山岔，让怡哲安心奉养继母。

余克明 红岩寺人。母双腿瘫痪，常年背出背进，端屎倒尿，送饭送水，不离左右。其妻张氏，见此情景愤然出走。克明舍妻不舍老母，别人劝他再娶，克明答道：“有妻难尽孝。老母把我抚养长大，我若留妻弃孝，犹如禽兽。”

张生连 租子川人。以农为生，对母孝敬备至。夏夜蚊多，生连一一驱赶，方扶母入寝；冬日被冷，生连以身暖热，方让母安眠。咸丰三年（1853）春荒，家中粮食不足，生连一连五个月采食野菜和树皮充饥，留下仅有的一点粮食供母食用。母发觉后，痛哭流涕，劝生连同她一块用饭。生连为安慰母亲答应照办，但只在糠菜上面放一点饭食，瞒过母亲后，又尽食糠菜。

谢国人 大山岔人。为人义侠。道光九年（1829），山西一客人过其门遗白银百两，国人拾后即出文告招领。半年后失主来领，国人如数奉还，毫厘未动。失主赠一半给国人，国人拒不收受，并留失主在家住宿月余，二人结为义兄弟。

胡先达 租子川人。保内义仓残破，无法储粮，先达慷慨捐出瓦房五间和宅基地一亩，后又捐铜钱 500 串，作增修仓房之用。

监生石步吉 红岩寺人。道光五年（1825），捐 10 石课土地，设立义学，使贫家子弟入学攻读。

吕金兰 九间房人。以雇工致富。富后，体恤穷人，仗义轻财，屡次捐银，修补保内险要道路，方便行人。

蔡英刚 车家河人。以医为业，不求钱财。家境虽贫寒，常舍药救人。道光五年

(1825)，英刚患病在床，闻听一民人有病，即带药前往。家人劝他不要再冒风寒。英刚大怒：“为民治病是我终生宏愿，见死不救，天理良心何在？医德何在？”说罢，毅然带病前往。

胡叶氏 西川人。孀居寡妇。为人忠厚，酷爱教育事业。民国31年（1942）8月，全乡学校因经费被层层克扣，不能开学。胡叶氏慷慨捐献年租5石3斗的土地，资助一、七两保兴办教育。乡民送“恩育良才”匾。

汪应中 原名汪正东，陕西省柞水县凤凰镇康湾行政村人。生于1916年2月。1934年11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历任延安抗大二期学员、区队长、指导员、队长、军事教员、侦察科长、军分区科长、团参谋长、冀晋纵队科长、副团长、团长、师参谋长、军副参谋长、省军区参谋长、副司令员等职。1983年6月1日离休。

应中目睹了国民党政权的腐败和封建地主的残酷剥削。1934年11月在红军“打倒土豪、劣绅，废除苛捐杂税，使穷人有饭吃、有衣穿、有地种、有权力”的革命口号感召下参加了革命。长期的戎马生涯，证明他是一个有勇有谋，作战勇敢的战士，又是一名善于克敌得胜的指挥员。1935年夏，国民党部队在陕南大量集结，曾在凤凰镇设立粮台。时部队组织派应中以采购委员名义，侦察敌军数量和动向。在敌军防范极为严密的情况下，他利用自己人地两熟的有利条件和灵活机动的办法，很快掌握了敌军数量、武器及驻防凤凰镇的目的，使红军果断地作出了西进的决策。西安事变后，部队由白水日夜兼程，经渭南赶至华县赤水镇一带高地，抗击由河南西进之敌。应中利用敌人不明真相的弱点，连日战斗，节节阻截，每仗必胜。1941年，应中带部队参加了东山底、石佛寺等战斗。由于敌人的封锁和扫荡，军队所在地区人民逃避一空，粮秣断绝。他领导部队以红枣、南瓜、野菜充饥，坚持战斗，取得反封锁、反扫荡的胜利。1943年敌人对主力部队和领导机关所在地蛟潭庄、柳木园、湾子里、东北沿沟，连续包围合击。时应中担任侦察科长，为掩护领导机关转移，详细侦察了地形，随即带领小分队坚持在制高点阻击敌人，后被敌人包围。在突围中应中从数丈高的悬崖跌下，身受重伤，但仍坚持战斗。在分区总结大会上被授予战斗模范称号。应中在四十三团任参谋长时，组织部队扩大解放区，并参加孙家庄、中庄、白社、代石岭等战斗。每次作战都以诱敌深入、合围而歼或出其不意突然袭击，或前后夹击等战术使敌败溃。解放战争开始后，应中任冀晋纵队科长，随十一旅参加晋察冀军区同敌晋绥部队在山西繁峙、代县、阴明堡、崞县、原平、忻县等地进行十多次战斗。1946年冬，保定刘华南部约四个团的兵力，进犯满城东几个村庄。应中同纵队领导研究决定，部队由完唐县出发，采取急行军速度，在天黑时将敌人团团包围。激战一夜，歼灭大部敌人。1947年，应中任旅代参谋长，在正定两次战斗中，全歼守敌万余人。清风店战役之后，应中所在部队包围了石家庄市。由于敌人妄图固守，石家庄周围20多公里，防御严密，工事坚固，城外挖有深5米、宽7米的壕沟，里外设双层铁丝网，碉堡、炮楼、掩体密布，构成交叉火力网。应中指挥部队在夜间挖坑道，用炸药爆破，摧毁了敌人的防御设施后率部队直插纵深地段——火车站，同友邻部队与敌人激战一天，全歼了守敌，创解放大城市攻坚第一个战例。1948年春，在察南战役中，应

中率领部队攻取西河营、尉县、延庆。全歼守敌后，直插热河南部，攻占唐山以东的榛子镇、野鸡砣，并配合东北十一纵队攻克黎昌县城、北戴河火车站，歼灭敌交警纵队及保安队数千人。平津战役后，应中任师参谋长兼火力队长。为配合东北大军入关，阻敌三十五军于新保安一线，应中指挥部队先围而不击，待友军包围好天津、塘沽、北平后实行总攻。总攻中，应中率领全师担任主攻。在数百门火炮的轰击下，突击队一举突破防御阵地，登上城楼，激战半天，全歼三十五军军部和两个师及一个独立团，俘敌万余人，缴获汽车500多辆。在解放太原战役中，应中率领全师仍担任主攻，在弄清地理形势和守敌情况之后，从汾河以西，通过水泥大桥，与友军会合，夺取煤山和省府大院，全歼守敌。

为解放大西北，应中率领部队由山西平遥出发，经禹门口渡黄河进军至陕西三原。在十八兵团前卫部队击溃马鸿奎骑兵后，直插乾县、礼泉，构筑工事全面防御，保证了友军扶眉战斗的右翼安全。扶眉战役大捷后，应中带领部队担任全军前卫，日夜兼程，在邠州、长武、泾川经几次战斗，歼灭了马匪逃军。在平凉东的任山河、鹦鸽梁地区遇敌抵抗，应中领导部队以高昂的士气歼灭大部敌军。中宁守军起义后，应中率全师越过牛首山直取金积、吴忠堡。配合友军攻克灵武县城后，冒雨连夜渡河直取银川市，迫使守敌投降，顺利完成解放宁夏的任务。

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应中刻苦学习马列主义和军事知识。在中国人民解放军现代化建设中付出了心血和劳动，作出了贡献。离休后，仍然关心军队建设事业，除撰写《革命回忆录》外，还潜心学习书法，以刚劲有力的笔墨颂扬祖国美好河山和耐人深思的战斗历程。

徐光杰 陕西省柞水县张家坪乡张家坪行政村人，生于1922年6月。在私塾上学半年。1932年8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6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7年7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历任连公务员、手枪团通讯员、师军医处看护员、营卫生所看护班长、团卫生队看护长、医生、支队卫生队医政干事、旅卫生部股长、团卫生队队长、纵队卫生部副科长、军卫生部科长、师卫生处处长、第二军医大学学员、海军航空卫生处处长、海军卫生部副部长等职。1983年3月离休。

光杰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自幼饱受了封建地主、豪绅的盘剥和国民党的残酷压迫，加之当地连年遭受旱涝灾害，家里穷得经常无粮下锅。9岁时，就给地主家当雇工，放羊、放牛，衣不遮体，食不果腹。1932年秋，红三军团和红四方面军经柞水红岩寺，不拉夫、不抢粮、不欺侮百姓，还打土豪救济贫民。光杰深为红军的行为所感动，认为这支军队是穷人的救星，因而冒着被抄家、灭族的危险，毅然参加了工农红军。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引下，舍生忘死，南征北战，风餐露宿，忍受饥饿、寒冷，带伤行军作战，经历了艰苦环境的严峻考验，很快成长为一名立场坚定、作战勇敢的革命战士。一生共计参加战斗百余次。在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参加的主要战斗有：

1934年6月，参加大巴山八仙庙歼灭保安大队60余人的战斗，缴获枪枝和大刀40多件。同年7月下旬，于湖北老河口，参加歼灭国民党四十四军一个运输连的战斗，缴获步枪30枝及军装、布匹、大烟等物品。战斗中光杰前胸负轻伤。敌军昼夜尾追至山阳

九里坪，又遇保安队拦截，部队冒着倾盆大雨向西北周旋。在强渡柞水石瓮子乾佑河渡口时，被地方民团截击，光杰右腿又负重伤，被当地群众保护下来。因民团清乡，经常搜山，被迫于8月底带伤追上部队。1935年2月，于柞水县蔡玉窑马尔峡，参加歼灭陕军126旅一个团的战斗。同年7月，于山阳袁家沟口，参加全歼陕西警一旅的战斗，活捉了敌旅长唐嗣桐部属1500余人。1936年11月，于商南县罗家湾，参加歼灭国民党别动队100余人的战斗，活捉敌中校军官1人，缴获20响驳壳枪50枝，机枪7挺，步枪10枝。

抗日战争时期参加的主要战斗有：

1937年11月，在山西杨明堡参加烧毁日军24架飞机。次日晨在下马山反击日军反扑战斗中，光杰左腿和腰部负重伤，转送陕北延长八路军总医院治疗。伤情稍好，又上前线。1938年4月，于山西武乡参加粉碎日军九路围攻战役。1939年12月，于山西高平太阳参加歼灭阎锡山决死队一个团的战斗。1940年2月，部队改编为八路军第二纵队，同年3月改为第五纵队，由山西太行山东进，经河南、山东、安徽、江苏等省，穿越京汉、陇海、京浦三条日军扼守的铁路封锁线，跨过黄河，冒着炎夏盛暑，长途跋涉，边打边走。其中大的战斗有：1940年4月于京汉铁路东击退日军尾随部队，打死打伤敌十余人，俘获5人，击毁敌汽车一辆；同年5月，于河南东明，参加全歼石友山和平军的战斗；同年7月，于安徽赵集，击退于学忠骑兵和小刀会武装力量；同年9月，参加强渡黄河占领周口、洋寨，歼灭敌1个团又两个营的战斗；次日晨，攻克阜宁县城，全歼韩德勤保安旅1个团又1个营，抵达盐城与新四军会合；同年11月，于江苏杨桥参加歼灭57军两个团又1个保安团的战斗。在战斗中光杰头部负伤。1941年2月，于江苏涟水史大门，参加全歼许继太旅的战斗；同年7月于江苏盐阜上岗，参加歼灭日军1个连的战斗，光杰腹部负重伤；1944年11月，于江苏涟水黄河西，参加歼灭日军1个大队及部分伪军的战斗。

解放战争时期参加的主要战斗有：

1946年11月参加宿北战役；1947年12月，参加盐南战役；1948年9月，参加济南战役，俘获战区司令王耀武以下8万余人；同年11月6日至1949年元月10日，参加全歼蒋军55万余人的淮海战役；1949年4月，参加渡江战役，捣毁蒋家王朝，解放南京；同年5月参加解放上海战役。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光杰随中国人民志愿军赴朝作战。1950年11月参加朝鲜长津湖二次战役；1951年2月，参加朝鲜涟川六次战役，出击至“三八”线以南；同年5月，参加朝鲜铁原四次战役；同年9月，参加朝鲜上甘岭五次战役，在战斗中光杰耳膜被震破，右耳致聋。在历次战斗中光杰曾六次负伤，至今腰部和腿部还有国民党和日军三颗弹头和弹片尚未取出。由于英勇善战，出色地完成历次战斗任务，曾数十次受到表扬和物质奖励，立二等功一次，三等功多次，荣获四枚勋章，还荣获模范青年共产党员称号。

朝鲜停战后，光杰随军回国。40多年，为祖国社会主义建设努力学习，刻苦钻研，不怕挫折，任劳任怨。他经常深入部队，认真进行调查研究，指导工作，就地解决问题。他走遍军港、岛屿、机场和仓库，为海军预防医学、海上舰艇卫生和航空生理卫生保障工

作，作出了新的贡献。在新的历史时期，光杰坚决拥护并积极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在政治上、思想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四项基本原则，革命精神不减当年，更加努力工作。离休后，仍继续发挥余热。

光杰的父亲徐于荣，外号徐老三，于1935年2月参加乡苏维埃政府，任土地委员。同年7月在红二十五军北上后，被叛徒左仕富勾结蔡乾山地主民团逮捕，杀害于湘子沟。接着唐炳勋部队勾结蔡乾山和廖更新地主民团，分三路围剿张家坪，洗劫了光杰的家，并到处搜捕光杰的母亲宋金莲，扬言让她交出两个“红军崽子”，否则就活剥她的皮，斩草除根。光杰得知父亲被害，母亲被迫离乡的消息，化悲痛为力量，誓死将革命进行到底。

乔占忠 旬邑县职田乡上墙村人。1937年8月参加革命，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区长、区委书记、县长等职。1951年任柞水县土改工作队队长，1963~1965年任柞水县长。

占忠参加革命后，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党员的标准要求自己，矢志不渝地为人民服务。所经之处，人民莫不怀念。1951年担任柞水土改工作队队长时，发现柞水县城西无河堤，又了解到清代和民国时期，屡遭水患，人民生命财产受到严重损失。经他建议，由县政府作出决定修筑护城堤。动工后，占忠每天利用业余时间同民工一起抬石砌堤。他砌的堤，按石头形状合缝垒成，外形整齐，坚固结实，民工都称他为“砌堤的老把式”。

1964年占忠任柞水县长期间，甘肃遭受严重自然灾害，陕西省人民委员会召开专员、县长会议，动员各县大力支援。当时凤镇区储有350多万公斤粮食。要把这些粮食调到甘肃支援灾区人民，运输是头条难题。占忠带领粮食、工交部门的同志和技术人员，到凤镇日夜勘测经山阳的简易公路，又动员1万多名劳力，日夜抢修。他忍渴挨饿，同民工一起搬石、填滩，手上起了厚茧坚持不离工地。仅一月零八天时间，35公里的简易公路按时完工，350多万公斤粮食按规定日期运往甘肃。

下梁乡的出龙岩、詹家湾、夜珠坪等四村临乾佑河，1953年和1957年两次遭受严重水灾，千多亩良田变为乱石滩，粮食产量大幅度下降，群众生活极为困难。1963年5月，占忠得知这一情况后，到现场作了观察。他看在眼里，急在心上，为此长夜不眠。他多次在下梁召集老农座谈，了解历史状况；又动员水利工程人员进行勘测。最后确定以自力更生为主，国家补助为辅的原则，采取生物和工程措施相结合的办法治河造田。为保证工程质量和洪期前完成2.5公里的河堤，占忠按各村劳力多少、强弱，划编成开山取石、运石修堤、清理地基等专业组，实行定任务、定质量、定工分的“三定”责任制。他自己身先士卒，与群众同吃、同住、同劳动，而且做到上工早、下工迟。当时无机械设备，工效低下。在垫土时，黄土来源较远，难以保证1964年春安苗下种。占忠及时召开县政府行政会议研究，给部分投资，雇用10辆马车，又买回1000米钢轨，30辆架子车，架设了高空运输线。仅10个月时间就垫起土层厚50厘米的1400亩基本农田，而且当年就有收益。以后每当收获季节，群众车拉担挑着麦捆和玉米棒子往回走的时候，都念念不忘地说：“乔县长为我们子孙后代办了一件好事。”

占忠在柞水担任县长的三年里，每走一处都教育干部群众，控制水土流失，严禁乱砍滥伐。对乾佑、金井、杜川三河曾提出过综合治理的办法。他下乡反对迎送，多次拒

吃“招待饭”。他没有县长的架子，不论干部、群众广泛接触，促膝谈心。他在三联队（今城关行政村）和群众一块挑过大粪；在凤镇和群众一块下田插秧；在营盘和群众一块背粪上山。凡是到过的地方，人民称他是“关心群众的好县长”。

杨仁和 山西省定襄县神山村人，生于1922年11月12日，1943年5月参加党的地下工作，1946年10月5日加入中国共产党，1948年南下商洛。曾任商南县公安局局长、中国共产党商南县委常委委员会委员。1970年调柞水，曾任副食公司经理、柞水县法院院长、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常委委员会委员。1984年4月被中共陕西省委、省政府评为先进工作者。1985年2月离休。

仁和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自幼饱受了国民党官绅、地主的压迫和剥削。上学时曾千方百计偷读共产党人的有关著述、言论。1943年5月，怀着推翻封建势力、官僚资本家和帝国主义在中国统治的决心，参加了革命。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的十多年里，参加主要战斗数十次，在枪林弹雨中出生入死。他作战勇敢，机智灵活，当地人称“战不死，打不垮，捉不住的杨地下”。其兄杨仁富1940年被日军杀害，父母均在为地下工作劳碌奔忙中患病而死，但仁和革命意志未因此而动摇，他掩埋了父母和哥哥的尸体之后，更加坚定地为之革命事业奋斗。

1977~1984年，仁和在柞水法院任院长期间，正值拨乱反正，大量平反冤假错案时期。面对“四人帮”和极左路线造成的大量冤假错案，仁和经常教育干部：“冤假错案不能认真平反纠正，党的威信就很难树立，社会主义建设也就很难完成！”他带领干部内查外调，亲阅案件298卷，对涉及270人的问题同其他同志远涉三省14县，行程1万多公里，反复调查。对175人的冤案作了平反，对8人的错案作了纠正。同时又对蒙受冤屈的人员，做思想工作，让他们不记旧怨向前看，积极投入建设事业。

仁和和生活俭朴，从不吃请，从不接受他人馈赠。1983年，有三个得到平反的干部送来烟酒对他表示感谢，仁和声严色厉地说：“这是干什么，给你们平反是党的政策，你们得到平反是理所当然的，为你们的事我作调查是我的职责！”那三个干部强行留下烟酒。仁和当天把原物送回，并说：“你们强留的东西，心意我领受了。现在送还给你们，希望一定收下，在工作中为革命作出贡献！”

仁和严以律己，从不以权谋私。1981年，劳动局从照顾出发，将他的女儿由工人转为干部，仁和坚决不同意，向劳动局申明：“以老干部的名义照顾我的女儿是违反政策的。我参加革命的目的不是为我和子女们谋求官职和优厚待遇，而是为全国人民谋利益。因为我是共产党员，不是国民党员！”后来劳动局的干部劝说仁和接受将其爱人安排工作，仁和大怒：“你们是专为我服务的吗？我老婆年龄大了，文化知识很浅薄，安排她工作影响选用良才的政策，我不愿给党的脸上抹黑！”1980年夏，一天晚上，县法院一干部，乘大家在院子乘凉闲谈之机，对正在埋头看阅文件的仁和献媚说：“杨院长，你看别人都在休息，你却在工作，我心里很难受。你还是把有些文件、案卷叫我们年轻人看看吧！”仁和听了，盯了这位干部一眼说：“你以后少来这一套！”

李兴运 陕西泾阳县人。1936年12月出生，1955年参加工作，1961年毕业于陕西

仪祉农校，当年被分配至柞水，196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红岩寺区农技站主任、营盘林场负责人、营盘木材加工厂副厂长兼党支部书记、大西沟采矿队队长兼党支部书记、大西沟铅锌矿矿长兼党支部书记、柞水有色金属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系柞水县第九、十、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十二、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李兴运干一行，爱一行；爱一行，专一行。他积极钻研业务，认真学习专业知识，特别是在改革开放的新时期，能以现代化科学管理手段领导企业，使经济效益逐年增长。在采矿队和铅锌矿期间，白天和工人一块采矿，晚上和工人一块在牛毛毡棚里学习《岩石矿物学》、《采矿学》、《井下采矿技术》、《选矿工艺学》等。他亲自绘制了《规则房柱法采矿图》，带领34名工人在矿洞里打眼放炮，架矿柱，拉车子。由于他身先士卒，以身作则，带头劳动，激发了全矿职工的劳动生产积极性。1978年生产银铅矿石1425吨，产值17.81万元，实现利税5万元。1980年，兴运对铅锌地质、岩层作了进一步科学分析，提出“采用柴油机组发电、风钻打眼、矿车运输、机械化通风”的半机械化生产程序。又带领60多名职工，日夜奋战，在5个月内完成了改建工程。投产后，产量、产值、利润翻了一番。1984年为改变专卖矿石的现状，他赴湖南考察。回来后，果断提出兴办银铅选矿厂的宏伟设想。接着带领职工分几路人马筹集资金，联系设备和能源、材料，于1988年建成日处理300吨规模的银铅选矿厂，当年处理矿石14万吨，向国家提供铅金属4000吨，银金属4.5吨，锌金属1000吨，使矿山产值首次突破千万元大关，实现利润410万元，上缴税金165万元。1990年实现产值1050万元，利润570万元，上缴税金270万元。1991年后，面对铅锌市场疲软下滑的严峻形势，兴运又带领全矿职工调整产品结构，开发新产品电铅、水泥、铜、矿山机械、塑料管材等，并兴建日处理175吨的铜选厂。1992年实现产值2280万元，利润280多万元。

坚持改革，是李兴运领导矿山企业的核心动力。1982年他首先在企业内部打破“大锅饭”、“铁饭碗”、“铁工资”的旧机制，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和劳动优化组合。对53个工种实行定额管理，推行计件工资制和年终奖评。1983年制定了“全矿统一经营，指标层层分解，班组实行四定，工资按件发放，奖金按分考评，干部实行招聘，工人优化组合，工资、效益挂钩”的新经营管理机制。1987年又打破条块分割，实行全效益工资，即企业总效益完成，工资总额向上浮动20%，反之向下浮动20%；生产第一线完成任务，干部有奖，否则倒扣干部工资。从而调动了干部、工人的工作、劳动积极性。

廉洁自律、克己奉公是李兴运在改革开放时期坚守的道德标准。十多年他拒吃请、送礼百多次。1988年县政府给他兑现了4.3万元的合同奖，除上交税款1.8万元外，分文未领。

十多年来，李兴运领导职工采挖矿石110多万吨，产值1.2亿元，创利税4700万元，先后20多次被国家、省、地、县评为优秀党员、先进个人、劳动模范。1992年被评定为有贡献的专业技术人员。

方国才 杜家村乡胜利行政村第六自然村人，农民。1982年承包了13.75亩耕地，其中山坡地10.72亩。他从深翻改土着手，利用秋季雨多墒饱的有利时机，全家四口人一齐出动，对4亩山坡地进行改造，拣明石，挖暗石，进行深翻，加厚土层，增强蓄水、保

墒能力，当年总产达 2070 公斤，平均亩产 517 公斤，增长了 1.6 倍。同时，对其余土地增施肥料，平均亩施圈粪 100 担，坡地增施优质轻肥 672.5 公斤，追施化肥 70 公斤，平均亩产 369 公斤。全年粮食总产达到 5076 公斤，人均产粮 1269 公斤。方国才因此出席了 1982 年柞水县劳动致富先进代表大会。

赖凤英 杏坪乡严坪行政村第六自然村人。丈夫在外工作。她带领全家 3 个劳力劳动致富。1982 年承包 5.5 亩耕地，产粮 1630 公斤。利用农闲时间，养牛 3 头，猪 11 头，羊 4 只，鸡 15 只，兔 5 只，蚕 1 张，还开办瓦厂。年底出售大牛 1 头，收入 260 元，卖猪 4 头收入 352 元，卖羊 5 只收入 44 元，做瓦 3 窑收入 600 元，养蚕、采药收入 144 元，共计收入 1400 元。一年还清全部贷款和借款，还购买饲料粉碎机、柴油机、打浆机各一台。

倪书成 皂河乡永安行政村第三自然村人，1982 年承包 11 亩荒山。他利用春季造林的有利时机，俩口挥镢上阵，苦干 4 个月，完成了 11 亩荒山的造林任务。经林业部门检查鉴定，成活松树 300 株，杉树 500 株，嫁接板栗 40 株，并在房前屋后零星植树 306 株。

王景玉 窑镇乡上窑行政村人。1981 年经批准开设个体经销店。1 年零 5 个月，营业额达 41445 元，交纳税金 1766.57 元，利润收入 3535 元。景玉在经销过程中为自己作了三条规定：商业信誉第一，群众利益第一，清洁卫生第一。她服务周到，态度和气，对老年顾客多方照顾；对儿童，她把购买的货物精心包装好，划上价格，并嘱咐早早回家莫贪玩。她备有空酒瓶、塑料桶、防雨草帽、塑料布等，为顾客提供方便。1981 年 8 月，蔡玉窑中学学生赵文学把装有 37 元现金、5 公斤粮票、40 公斤饲料票的钱包掉在柜台上。景玉以 7 天时间打听、询问到失主后，原物奉还。1982 年 3 月北河一青年把给生病的母亲购买的 1 公斤红糖遗忘在柜台上。景玉将 1 公斤红糖保存到 9 月，当这个青年再来买货时，如数归还。

朱国恩 高桥乡立新行政村第一自然村人。1982 年实行生产责任制后，他分析当地粮食低产的原因，不仅是气候高寒，更主要的是土壤瘠薄。当年秋收后，他带领全家两名劳力，起早贪黑，扎实苦干，砌石坎 140 米，担土 17000 担，25 天就修基本农田 2 亩，土层厚度达 60 厘米。

党光华 乾佑镇城关行政村第四自然村人。自幼学做瓦、烧窑，34 岁开始学木匠工艺。由于学习专心致志，技巧很快得到提高。1979 年承包大队木器厂，收入大增。1985 年为城关中学修理残破桌凳时，听到学校经费困难，有不少学生三人共一张桌子，心里大为不安。为学生有良好的条件安心学习，成为振兴开发柞水的栋梁之才，光华于 1985 年 9 月 1 日，向城关中学捐献 25 套新桌凳（价值 900 多元）。城关中学向光华赠送了“集资育才之楷模”的金字大匾；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员会、柞水县人民政府赠给“捐资助学，造福桑梓”的玻璃匾一面。

方应明、叶明申 均为石瓮乡马蹄湾行政村人。二人劳动致富，不忘振兴教育。1985年9月给本乡小学捐献资金700元。

霍昌安 杏坪乡霍台行政村人，系杏坪乡中学教员。1985年在自己工资不高、家庭还不富裕的情况下，节衣缩食，给学校捐现金500元，资助教育。

芦耀江 红岩寺乡杜家沟行政村人，共产党员，乡党委委员，杜家沟行政村初级小学民办教师。耀江任民办教师十多年，一贯热爱教育事业，一连四年被县评为模范教师，群众誉为“良师益友”。1983年其妻经销百货收入较好。耀江面对农村教育经费紧张，学龄儿童逐年增长的形势，1985年至1986年5月除给学校捐献现金360元外，又捐献新做课桌、凳10套（折合320元），办公桌、椅1套（折合60元），维修残桌破凳15套（花费150元），又在新修校舍时，捐木椽15根（折合45元）。

何玉富 七坪乡红旗行政村第四自然村人。1948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淮海战役中失去右手定为二等乙级残废。玉富回到家乡后，以惊人的毅力克服生产、生活困难。锄地时改变两只手握锄把的习惯，用左手握锄把，右胳膊配合动作。经过两年多的锻炼，终于成为一个自食其力的劳动者。玉富爱人多病，孩子又小，全家五口人的生活重担，全压在他一人身上。但她宁愿自己受累，也不愿给国家和集体加重负担。他家的茅草房，年久失修，多处漏雨。1975年政府为改变山区群众住房条件，拨付一笔补助款，队干部多次研究要优先解决他的住房问题，玉富屈指头一算，全队像他这样住茅庵、石洞的有13户，就严肃地说：“一事当前，先替个人打算，算什么共产党员？！等其他社员都住上瓦房了，再安排我的住房也不迟。”五保户何文郎，年老体弱，失去生活自理能力。玉富说服爱人将何文郎接到自己家中赡养，本村村民无不赞颂。

王康生 柞水县核桃、板栗研究所所长。1979年9月23日至1980年3月21日和1980年9月26日至1981年3月4日，带领全所工作人员，对板栗进行石洞保鲜贮藏试验。1981年商洛地区科委在柞水县召开板栗保鲜贮藏技术鉴定会，对这项研究成果作出了肯定性的评价，并提出进一步研究改进，以便在板栗产区推广的建议。

崔立发 万青乡万灯寺行政村人。1970年5月被招为工人，1971年6月转正。先后在黄土砭、红岩寺、九间房、县法院和红岩寺供销社中西药批发门市部工作。1983年2月至1984年5月，崔立发利用红岩寺供销社中西药批发门市部保管员职务之便，先后三次贪污公款605元；1984年元月至6月，先后三次贪污批发药款199.98元；1983年3月至1985年2月，采用私收药款不交账等手段，先后贪污九间房卫生所等10个单位和个人购药款5590.45元；1984年7月1日，以购进四环素为名，自制假据与会计张金汉、出纳董智宏贪污10321.50元，崔立发分得8270元；1984年9月24日，以同样手段与董智宏贪污3600元，崔立发分得3350元。在任保管期间，擅自提高药价33种，从中贪污

1599.51元；1984年10月18日，以给本单位购药为名，诈骗铜川市制药厂药品21种，从中贪污现金和药品共9423元。

崔立发在不到三年的时间里，共计贪污公款29082.94元。在检察机关立案调查中，在家中挖地洞躲藏，长期逃避侦察。1985年5月13日被逮捕后，当晚乘机逃跑到河南，又为非作歹，继续作案。8月21日复被抓获。后被商洛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7年。

第三章 孝义厅廉政录

柞水系“九山半水半分田”的山区，人民生产、生活历来艰辛。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置孝义厅，至宣统三年（1911）共128年，历任同知57名。在为官多贪的封建社会中，利用职权贪污、敲诈勒索、接受贿赂者为数不少。但一心为民，清廉执政者也不乏其人。他们的事迹或被编成故事，或被写作诗歌，或载入县志，在民间广为流传，成为人民敬仰的典范。

嘉庆八年（1803），同知钱廷琛监修孝义厅城。工程总揽（包工头）徐致意偷工减料，大肆贪污，恐钱廷琛查究，在一天晚上把50两银子送到钱廷琛家中说：“铁打的衙门，流水的官，大人监工何必认真。这50两银子是小人孝敬您的。此事天知、地知、我知，他人谁也不知道。”钱廷琛听言，将银子甩出房外，大斥道：“以银贿我，必有弊端！厅城修建事关重大，工程质量容不得半点马虎！”不久，即查出东、西两城楼未按规定修建。钱廷琛即令搬倒重修。徐致意偷鸡不成反蚀把米，倒贴500多两银子。

嘉庆十八年（1813），在审查民捐账务时，厅署财务总监朗成秉因有贪污罪行，惟恐败露，给同知徐双桂贿银80两，要求免除审查。徐双桂当场以“贿赂罪”将朗成秉下狱。后经查证，朗成秉贪污民捐银478两。十九年（1814），徐双桂倡建学校，全厅文风大振。十二月，训导严光前以庆贺兴学有功为名，动用捐银51两，大摆酒宴，款待厅署官员。宴席摆就，严光前亲请同知徐双桂赴宴。徐双桂问：“为何摆宴？”严光前答：“学校大兴，功在大人，焉有不贺之礼？”徐双桂怒目视之：“兴学为振兴之计，但百姓财力犹困，尔等如此奢靡，良知何在？”说罢，即向赴宴在场厅署官员宣告：“动用民捐设宴，以贪污论处，凡人宴者罚银一两。训导严光前为首罪，革职为民！”在场官员，眼望着即将到嘴的鸡、鱼、肉、蛋，个个都将流出的口水咽回肚里，低着头，像老鼠一样，悄悄溜走。不久前还耀武扬威的训导严光前，木头似的站在那里一动不动。

道光二年（1822），千总署行伍牛强设哨盘查行人时，以“为擒匪送银”之名，将商民刘德念购货之银276两扣压。刘德念告发后，牛强以一对金簪，贿赂同知李晶夫人杨春兰。杨春兰受贿后，多方阻挠其夫李晶明察暗访，并说：“金簪已为我所用，你为官八年，也未给我买过一个，何不将牛强放过！”李晶愤然曰：“牛强实为盗贼，你接受金簪还想为虎作伥，我若依你，孝义岂不天下大乱！”在查清此案之后，李晶报省抚和三法司核准判牛强死罪，并判其夫人杨春兰受贿罪三年，即日下狱。孝义厅官员、民众无不称

赞李晶秉公执法，大义灭亲。

道光七年（1827），车家河保正陈著康，喜新厌旧，杀妻再娶，民告状至厅署。同知钟学渠在乡间查案中，陈著康趁夜深人静给钟学渠送银百两，以求保命。钟学渠将银两没收，散送车家河贫户，第二天即将陈著康押至厅城判处死罪。道光八年（1828）钟学渠之妻生一男婴，厅署官员及石嘴子、车家河商户 80 余人均送厚礼，被其妻收下。钟学渠得知后，在厅城出示布告：“凡送礼者限三日内取回，否则官降一职，民罚劳役一月。”送礼者在三日内只得将礼收回。

咸丰八年（1858）蝗虫为害，孝义厅田禾被食半数以上，省拨银赈抚。黑山保保正肖康为以家中受害最巨为名私占赈抚银 151 两。同知瞿树镐得知情况后，亲赴黑山保查证。肖康为将瞿树镐接至家中酒肉款待。瞿树镐坐在上席座位，不动筷子不动嘴。肖康为连连敬酒遭到拒绝，不解地问：“瞿大人为何不进酒？”瞿树镐说：“此酒全是人血，饮后必死无疑。”肖康为大为一惊疑：“大人，这是上等好酒！”瞿树镐大怒，把酒壶摔到地上：“你用私占的赈银买酒肉款待我，一夜之间，饿死十多人，这酒不是百姓的血是什么？”肖康为听罢，面如土色，连连说：“我退，我退！”

光绪三年（1877），千总陈景春在督办团练时，私向各里保摊派捐银 2768 两，陈景春一人独吞 426 两。案发后，同知罗寿昌责令如数退还民众，陈景春不但不退，纠集 80 余团练兵，包围厅署，捆绑了罗寿昌，令其收回成命。罗寿昌愤然曰：“孝义屡遭水旱虫灾，各项捐款已五倍于往，百姓负担甚重，若厅署各属再另行摊派，民生难维。”陈景春大怒，举刀欲砍。罗寿昌面无怯色，大斥道：“为民作主，乃我本分之责。死在尔等之手，义无反顾！”随从的 80 多名团练兵见同知大义凛然，异口同声说：“杀不得！”罗寿昌对士兵们说：“你们来自百姓，百姓之苦亲有感受，若不治陈景春这害民之徒，孝义人民难安！”话一落点，80 多名团练士兵，齐冲前去，夺下陈景春手中之刀，将他五花大绑。罗寿昌得救后，奏请省抚和三法司核准，判陈景春死刑。

光绪九年（1883），同知常毓坤之子常正云因赌输银行抢，用刀刺伤商民金全福，厅署巡检何春熙接到诉状后，暗中给金全福银 10 两，令其撤诉，以此媚取同知。常毓坤查清情况后，将其子判刑八年，并呈省抚核准撤销何春熙巡检要职。

光绪十三年（1887），同知张鉴之妻辜成梅骑马糟害了车家河农民杜正川的庄稼。杜正川前来质理时，又被辜成梅扬鞭抽打，纵马踩伤。车家河保正王春玉恣意包庇辜成梅，反诬杜正川殴打了辜成梅，胁迫杜正川息事。杜正川将事告知同知张鉴，张鉴查验其妻身无大小伤痕，判其妻刑三年，当即下狱，并除去王春玉保正职务。

第四章 烈士英名录

(一)鄂豫陕革命根据地柞水籍烈士

姓名	籍贯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陈光达	张家坪石船沟	1934.1	1935.3	山阳县户家垣	被敌杀害	抗捐军	副团长
谈时品	柴庄银川村	1935.1	1935.4	云蒙天池	被敌杀害	抗捐军	营长
代耀林	柴庄丰王村	1935.1	1935.4	云蒙天池	被敌杀害	抗捐军	营长
常时明	柴庄丰王村	1935.1	1935.4	云蒙天池	被敌杀害	抗捐军	连长
倪承周	柴庄银川村	1935.3	1935.4	凤镇	被敌杀害	抗捐军	连长
蔡定泽	柴庄胜利村	1935.1	1936.8	柴庄胜利村	被敌杀害	抗捐军	团部司 务长
程祯利	肖台油坊村	1935.2	1935.5	红岩寺杜家沟	被敌杀害	泰山庙乡抗捐军	分队长
张文凤	肖台油坊村	1935.2	1935.6	富县	因战	红七十四师	连长
王绍瑞	张家坪乡张家坪村	1935.2	1935.6	张家坪小台沟脑	被敌杀害	娘娘庙苏维埃	主席
吴作金	张家坪小合沟脑	1935.2	1935.8	张家坪小合沟脑	被敌杀害	王家山乡苏维埃	主席
程家启	黄土砭立王沟村	1935.2	1935.8	黄土砭立王沟	被敌杀害	大沙河乡苏维埃	主席
张同云	铁佛乡联合村	1935.1	1935.6	山阳九里坪	被敌杀害	泰山庙乡苏维埃	副主席
王锡富	马家台乡云山村	1935.2	1935.8	云山南沟	被敌杀害	西北沟乡苏维埃	主席
熊光发	穆家庄乡东沟村	1935.2	1935.10	凉水沟脑	被敌杀害	唐沟乡苏维埃	主席
王绪祯	马家台乡云山村	1935.1	1936.4	云山南沟	被敌杀害	刘峪沟乡苏维埃	副主席
周同瑞	马家台乡田丰村	1935.1	1935.5	马家台田丰村	被敌杀害	刘峪沟乡苏维埃	副主席
王家洪	铁佛乡联合村	1935.1	1935.10	铁佛菜房沟	被敌杀害	张氏沟村苏维埃	副主席
邓益庆	铁佛乡联合村	1935.2	1935.5	铁佛秦家湾	被敌杀害	张氏沟村苏维埃	副主席
储进东	张家坪石船沟村	1935.1	1935.5	凤镇	被敌杀害	马尚鞍乡苏维埃	秘书
张兴帮	穆家庄乡磨沟村	1935.2	1935.10	穆家庄东磨沟	被敌杀害	王家山乡苏维埃	秘书
宋广新	肖台乡五星村	1935.2	1935.10	腰庄坪南沟口	被敌杀害	泰山庙乡苏维埃	委员
何秀元	曹坪乡灯塔村	1935.2	1935.5	汤峪岭	被敌杀害	刘峪沟乡苏维埃	委员
阮大志	张坪乡张家口村	1935.1	1935.5	凤镇	被敌杀害	马尚鞍乡苏维埃	委员
方吉高	黄土砭乡跃进村	1935.2	1935.8	张家坪石船沟	被敌杀害	马尚鞍乡苏维埃	委员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黄永茂	黄土砭乡先丰村	1935.2	1935.10	黄土砭	被敌杀害	黄土砭乡苏维埃	委员
饶仁芝	黄土砭乡安乐村	1935.2	1935.8	红岩寺股子沟	被敌杀害	黄土砭乡苏维埃	委员
李仕贵	黄土砭乡安乐村	1935.2	1935.8	黄土砭上河	被敌杀害	黄土砭乡苏维埃	委员
左洪庆	黄土砭乡安乐村	1935.2	1935.10	商县牛槽仓房沟	被敌杀害	黄土砭乡苏维埃	委员
陈新顺	张家坪乡石船沟	1935.2	1935.8	穆家庄大河	被敌杀害	马尚鞍乡苏维埃	通讯员
程老六	黄土砭乡立王沟	1935.2	1935.7	黄土砭立王沟	被敌杀害	大沙河乡苏维埃	侦察员
蔡定元	黄土砭乡立王沟	1935.2	1935.5	黄土砭立王沟	被敌杀害	黄土砭乡苏维埃	通讯员
饶仁财	黄土砭乡安乐村	1935.2	1935.8	红岩寺股子沟	被敌杀害	黄土砭乡苏维埃	侦察员
杨立考	黄土砭乡先丰村	1935.2	1935.5	黄土砭焦家沟	被敌杀害	黄土砭乡苏维埃	侦察员
邹世贤	窑镇乡窑镇村	1935.2	1935.4	窑镇窑凹沟口	被敌杀害	游击队	队长
何志强	窑镇乡窑镇村	1935.2	1935.4	窑镇窑凹沟口	被敌杀害	游击队	副队长
张声进	柞水县	1935.1	1935.8	山阳县白马乡	因 战	四路游击师	司务长
江明炎	铁佛乡铁炉村	1935.1	1936.1	山阳龙头寺庙	被敌杀害	游击队	副连长
叶杨全	穆家庄乡大河	1935.3	1935.6	瓦房口	因 战	三路游击师	排 长
邓达忠	红岩寺乡大沙窝	1935.2	1937	河 南	因 战	红二十五军	排 长
张 宗	红岩寺乡红岩寺村	1935.2	1936.3	(不 详)	因 战	红岩寺游击队	司务长
陈洪庆	张坪乡石船沟	1935.2	1935.4	九间房九华山	因 战	红 军	班 长
代金常	红岩寺纸厂村	1935.2	1935.10	红岩寺纸厂	被敌杀害	红 军	班 长
陈洪明	张坪乡张家沟	1935.1	1935.8	张家坪张家口	被敌杀害	红 军	通讯员
朱世娃	柴庄乡胜利村	1935.2	1935.7	莲花村	被敌杀害	红 军	战 士
尚诗明	柴庄乡丰王村	1935.3	1935.4	云蒙天池	被敌杀害	红 军	战 士
蔡略先	柴庄乡银川村	1935.3	1935.4	云蒙天池	被敌杀害	红 军	战 士
蔡乾娃	柴庄乡胜利村	1935.3	1937.8	安康境内	因 战	红七十四师	战 士
谈丑娃	柴庄乡银川村	(不详)	1935.4	柴庄银川	被敌杀害		群 众
蔡娃子	柴庄乡银川村	(不详)	1935.4	柴庄银川	被敌杀害		群 众
章之现	柴庄乡晨光村	1935.2	1935.7	镇安县城	被敌杀害	抗捐军	战 士
夏福友	柴庄乡丰王村	1935.1	(不详)	(不 详)	被敌暗杀	抗捐军	战 士
张同金	铁佛乡联合村	1935.2	1935.5	铁佛联合正沟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张同伦	铁佛乡联合村	1935.2	1935.5	铁佛联合正沟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周玉成	铁佛乡龙洞村	1935.3	1936.3	铁佛联合正沟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左贵发	铁佛乡龙洞村	1935.2	1936.10	铁佛龙洞沟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张同江	铁佛乡联合村	1935.2	1935.7	铁佛联合村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刘盛高	铁佛乡联合村	1935.2	1936.10	铁佛联合村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江明康	铁佛乡铁炉村	1935.1	1935.5	山阳县周园沟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江明福	铁佛乡铁炉村	1934.11	1934.12	山阳县牛耳川	因 战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刘盛林	铁佛乡联合村	1935.2	1935.5	铁佛秦家湾	被敌杀害	抗捐队	队 员
殷先启	铁佛乡联合村	1935.2	1936.7	杏坪白家坡	被敌杀害	抗捐队	队 员
张山青	铁佛乡联合村	1935.2	1935.7	红岩寺瓦房口	被敌杀害	抗捐队	队 员
朱书政	铁佛乡天堂村	1935.2	1936.3	山阳县	被敌杀害	抗捐军	队 员
田老山	铁佛乡天堂村	1935.2	1935.7	山阳县	因 战	抗捐军	队 员
刘大金	铁佛乡联合村	(不详)	1935.5	张家坪张氏沟	被敌杀害		群 众
古大明	铁佛乡联合村	1935.8	1936.5	(不 详)	失 踪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古大成	铁佛乡联合村	1935.3	1936.10	(不 详)	失 踪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邓益文	铁佛乡联合村	1935.3	1935.4	(不 详)	失 踪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邓益家	铁佛乡联合村	1935.3	1935.4	(不 详)	失 踪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李季成	铁佛乡铁炉村	1935.7	1935.8	(不 详)	失 踪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夏铜生	铁佛乡天堂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梁以宪	肖台乡金刚村	1935.2	1935.10	红岩寺塔尔坪	因 战	红 军	战 士
陈在庭	肖台乡金刚村	1935.2	1935.10	九间房九华山	因 战	红 军	战 士
王迪升	肖台乡金刚村	1935.2	1936.7	张家坪掌上村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陈会生	肖台乡油房村	1935.2	1935.10	泰山庙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炊事员
王迪元	肖台乡油房村	1935.2	1935.9	张家坪掌上村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程抱国	肖台乡金刚村	1935.2	1935.8	凤 镇	被敌杀害	泰山庙乡抗捐军	队 员
周世清	肖台乡金刚村	1935.2	1935.5	红岩寺杜家沟口	被敌杀害	抗捐军	队 员
程抱春	肖台乡金刚村	1935.2	1935.5	红岩寺杜家沟口	被敌杀害	抗捐军	队 员
邓茂永	肖台乡油房村	1935.2	1936.8	党家机	被敌杀害	抗捐军	队 员
何 炳	肖台乡油房村	1935.2	1935.5	张氏沟脑	被敌杀害	抗捐军	队 员
程金氏	肖台乡金刚村	(不详)	1936.9	肖台牛槽沟脑	被敌杀害		群 众
张 娃	肖台乡油房村	(不详)	1935.10	青山脑	被敌杀害		群 众
饶 娃	肖台乡油房村	1935.2	1935.10	党家机	被敌杀害		群 众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谢光明	肖台乡金刚村	1935.2	1935.7	(不 详)	失 踪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金储记	肖台乡金刚村	1935.2	1935.7	(不 详)	失 踪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王惠仁	肖台乡金刚村	1935.2	1935.7	(不 详)	失 踪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谢光平	肖台乡金刚村	1935.2	1935.7	(不 详)	失 踪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陈老胖	肖台乡金刚村	1935.2	1935.7	(不 详)	失 踪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张兴全	肖台乡油房村	1935.2	1935.7	(不 详)	失 踪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陈世英	肖台乡金刚村	1935.2	1935.7	(不 详)	失 踪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祝山成	张坪乡张坪村	1935.3	1935.7	张坪娘娘庙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尹益山	张坪乡张坪村	1935.2	1935.7	张坪娘娘庙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徐于荣	张坪乡张坪村	1935.2	1935.6	黄土砭乡湘子沟	被敌杀害	区苏维埃	委 员
熊勋元	张坪乡小合沟	1935.2	1936.2	山阳李家沟口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方吉品	张坪乡田家沟	1935.2	1935.7	风 镇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党学武	张坪乡小合沟	1935.2	1935.9	王家山沟口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颜克发	张坪乡田家口	1935.2	1935.9	穆家庄大河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陈胜春	张坪乡田家口	1935.2	1935.9	穆家庄大河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王迪银	张坪乡掌上村	1935.2	1935.11	张家坪石船沟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陈洪稀	张坪乡石船沟	1935.1	1935.5	风 镇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陈新斗	张坪乡张家口	1935.1	1935.7	张家坪 张家口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陈新春	张坪乡张家口	1935.2	1935.4	上原沟	因 战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陈新全	张坪乡张家口	1935.2	1935.4	上原沟	因 战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陈洪银	张坪乡石船沟	1935.2	1935.7	宁陕县沙罗帐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童年盛	张坪乡田家沟村	1935.2	1935.7	黄土砭立王沟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陈新田	张坪乡石船沟	1935.2	1935.8	张家坪张家口	被敌杀害	红 军	战 士
阮开选	张坪乡张家沟	1935.1	1935.8	黄土砭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陈新举	张坪乡张家口	1935.1	1935.10	红岩寺街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柯太春	张坪乡张坪村	(不 详)	1935.9	黄土砭立王沟	被敌杀害		群 众
孟光辉	张坪乡掌上村	(不 详)	1935.10	张坪王家山沟口	失 踪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石玉祥	张坪乡张坪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陈在启	张坪乡石船沟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黄永进	张坪乡石船沟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续表

姓名	籍贯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何礼娃	张坪乡张家口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四路游击师	战士
阮开进	张坪乡张家口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四路游击师	战士
童年成	张坪乡张家口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四路游击师	战士
吴会成	张坪乡张家口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四路游击师	战士
严长江	张坪乡石船沟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四路游击师	战士
杨保娃	张坪乡石船沟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三路游击师	战士
程家智	张坪乡掌上村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三路游击师	战士
江万顺	张坪乡掌上村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三路游击师	战士
程家财	张坪乡掌上村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三路游击师	战士
方龙煊	张坪乡掌上村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三路游击师	战士
祝荷金	张坪乡掌上村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三路游击师	战士
陈永林	张坪乡掌上村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三路游击师	战士
孙胜贵	张坪乡掌上村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三路游击师	战士
程先有	张坪乡掌上村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三路游击师	战士
程家海	张坪乡掌上村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四路游击师	战士
颜梯海	张坪乡掌上村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四路游击师	战士
陈正民	张坪乡掌上村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四路游击师	战士
姜万寿	张坪乡掌上村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四路游击师	战士
张兴银	张坪乡掌上村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四路游击师	战士
徐光堂	张坪乡张坪村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四路游击师	战士
钱平娃	张坪乡小合沟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四路游击师	战士
吴高有	张坪乡小合沟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四路游击师	战士
童年有	张坪乡张家口	1935.2	1935.8	(不详)	失踪	四路游击师	战士
张先弟	穆家庄乡磨沟村	1935.2	1935.6	穆家庄磨沟脑	因战	三路游击师	战士
杨冬海	穆家庄乡磨沟村	1935.2	1935.6	穆家庄磨沟脑	因战	三路游击师	战士
张兴斌	穆家庄乡磨沟村	1935.2	1935.6	穆家庄磨沟脑	因战	三路游击师	战士
张兴堂	穆家庄乡磨沟村	1935.2	1935.6	穆家庄磨沟脑	因战	三路游击师	战士
张先堂	穆家庄乡磨沟村	1935.2	1935.6	穆家庄磨沟脑	因战	三路游击师	战士
张兴印	穆家庄乡磨沟村	1935.2	1935.9	穆家庄磨沟脑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士
柯益金	穆家庄乡凉水沟	1935.2	1935.9	穆家庄磨沟脑	被敌杀害	游击队	战士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徐裕耀	穆家庄乡东沟村	1935.2	1935.10	穆家庄磨沟脑	被敌杀害	游击队	战 士
夏俭有	穆家庄乡老庄村	1935.1	1935.10	大 河	被敌杀害	游击队	战 士
侯国顺	穆家庄乡东沟村	1935.1	1935.10	西沟口	被敌杀害	游击队	战 士
侯国寿	穆家庄乡东沟村	1935.1	1935.10	西沟口	被敌杀害	游击队	战 士
王志凤	穆家庄乡西沟村	1935.2	1935.6	西沟口	被敌杀害	游击队	战 士
赵成文	穆家庄乡磨沟村	1935.2	1935.10	老庄村	被敌杀害	游击队	战 士
赵世发	穆家庄乡老庄村	1935.2	1935.10	瓦房口	被敌杀害	游击队	战 士
王志学	穆家庄乡西沟村	1935.2	1935.6	西 沟	被敌杀害	游击队	战 士
王德仁	穆家庄乡凉水沟	1935.2	1935.10	东沟罗家沟口	被敌杀害	游击队	战 士
童年升	穆家庄乡凉水沟	1935.2	1935.10	凉水沟脑	被敌杀害	游击队	战 士
张兴和	穆家庄乡磨沟村	1935.2	1935.6	柞水县磨沟	被敌杀害		群 众
张绪宪	穆家庄乡磨沟村	1935.2	1935.6	柞水县磨沟	被敌杀害		群 众
张先鲁	穆家庄乡磨沟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游击师	战 士
张兴元	穆家庄乡磨沟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游击师	战 士
廖大娃	穆家庄乡磨沟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游击师	战 士
廖二娃	穆家庄乡磨沟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游击师	战 士
王顺有	穆家庄乡磨沟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游击师	战 士
赵世发	黄土砭乡跃进村	1935.2	1935.8	黄土砭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张永康	黄土砭乡跃进村	1935.2	1935.8	甘 沟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张永贵	黄土砭乡跃进村	1935.2	1935.8	甘 沟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张永福	黄土砭乡跃进村	1935.2	1935.8	甘 沟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黄开明	黄土砭乡先丰村	1935.2	1935.7	镇安县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龚正清	黄土砭乡先丰村	1935.2	1935.7	镇安县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乔生林	黄土砭乡先丰村	1935.2	1935.10	黄土砭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柏党宁	黄土砭乡安乐村	1935.2	1935.3	黄土砭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汪祖庚	黄土砭乡安乐村	1935.2	1935.10	商 县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赵世海	黄土砭乡跃进村	1935.2	1935.8	黄土砭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代百娃	黄土砭乡安乐村	1935.1	1935.11	山阳袁家沟口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陈庚申	黄土砭乡安乐村	1935.5	1935.10	黑沟脑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杨传冬	黄土砭乡先丰村	1935.1	1935.6	山阳袁家沟口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杨传海	黄土砭乡先丰村	1935.1	1935.5	山阳县东沟口	因 战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杨传斌	黄土砭乡先丰村	1935.1	1935.6	红岩寺杜家沟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蔡定贵	黄土砭乡立王沟	(不详)	1935.9	黄土砭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左红旗	黄土砭乡安乐村	(不详)	1935.5	黑 沟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左立红	黄土砭乡安乐村	(不详)	1935.8	黑 沟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柏兴龙	黄土砭乡安乐村	(不详)	1935.11	黑 沟	被敌杀害	(为红军带路)	群 众
井海娃	黄土砭乡双沟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游击队	战 士
杨家枣	黄土砭乡先丰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杨传闯	黄土砭乡先丰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饶汉青	黄土砭乡安乐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代兴榜	黄土砭乡安乐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柏钱娃	黄土砭乡安乐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韩定仁	黄土砭乡先丰村	1935.3	1935.8	(不 详)	失 踪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余秀富	红岩寺乡红岩寺村	1935.2	1935.11	红岩寺街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余道正	红岩寺乡红岩寺村	1935.2	1935.11	红岩寺街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田兴顺	红岩寺乡红岩寺村	1935.2	1935.9	红岩寺街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卢耀富	红岩寺乡红岩寺村	1935.2	1935.3	红岩寺街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谢长久	红岩寺乡红岩寺村	1935.2	1935.7	红岩寺街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熊昌兴	红岩寺乡红岩寺村	1935.2	1935.7	镇安县大坪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赵芳胜	红岩寺乡红岩寺村	1935.2	1935.7	段子沟口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许昌银	红岩寺乡中坪村	1935.2	1935.11	周至县	因 战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陈发户	红岩寺乡红岩寺村	1935.2	1935.9	大黑沟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陈发如	红岩寺乡红岩寺村	1935.2	1935.9	大黑沟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吴传学	红岩寺乡红岩寺村	1935.2	1935.9	大黑沟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谢立朝	红岩寺乡大沙窝村	1935.2	1935.12	窑沟口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尹应龙	红岩寺乡大沙窝村	1935.2	1935.12	窑沟口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程老么	红岩寺乡大沙窝村	1935.2	1935.12	窑沟口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孙定富	红岩寺乡中坪村	1935.2	1935.10	周至县	因 战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吴治富	红岩寺乡红岩寺村	1935.2	1935.3	九间房	因 战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田全珍	红岩寺乡红岩寺村	1935.2	1935.7	红岩寺街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代传家	红岩寺乡西北沟村	1935.2	1935.7	红岩寺街	被敌杀害	西北沟乡苏维埃	副主席
李厚民	红岩寺乡西北沟村	1935.2	1935.7	红岩寺乡西北沟	被敌杀害	西北沟乡苏维埃	副主席
蔡乐智	红岩寺乡西北沟村	1935.2	1935.7	红岩寺街	被敌杀害	西北沟乡苏维埃	副主席
代孙氏	红岩寺乡西北沟村		1935.8	红岩寺街	被敌杀害		群 众
张录叶	红岩寺乡西北沟村		1935.8	红岩寺乡西北沟	被敌杀害		群 众
胡志强	红岩寺乡西北沟村		1935.8	红岩寺乡西北沟	被敌杀害		群 众
胡志刚	红岩寺乡西北沟村		1935.8	(不 详)	被敌杀害		群 众
胡天印	红岩寺乡西北沟村		1935.8	(不 详)	被敌杀害		群 众
谢昌满	红岩寺乡西北沟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兰春礼	红岩寺乡西北沟村	1935.2	1935.9	(不 详)	失 踪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陈志周	红岩寺乡杜家沟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王金大	红岩寺乡杜家沟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黄群录	红岩寺乡杜家沟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陈志恩	红岩寺乡杜家沟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谢树林	红岩寺乡杜家沟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刘老么	红岩寺乡杜家沟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陈保定	万青乡富强村	1935.2	1935.8	商县黑山	因 战	红二十五军	战 士
黄英海	万青乡青岗村		1936.10	柞水县小菜沟	被敌杀害		群 众
潘龙记	马台乡云山村	1935.2	1935.8	商县黑山	因 战	七路游击师	战 士
朱全和	马台乡云山村	1935.3	1935.5	(不 详)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阮先成	马台乡云山村	1935.3	1935.5	(不 详)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陈万保	黄金乡金米村	1935.1	1935.1	(不 详)	失 踪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万宗烈	黄金乡李砭村	1935.1	1935.1	(不 详)	失 踪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卢凤启	曹坪乡灯塔村	1935.3	1935.8	高桥香炉沟	被敌杀害	七路游击师	战 士
张扬娃	曹坪乡中坪村	1935.2	1935.6	商县杨斜街	因 战	七路游击师	战 士
王占山	曹坪乡中坪村	1935.2	1935.6	商县杨斜街	因 战	七路游击师	战 士
李金山	曹坪乡中坪村	1935.1	1935.6	商县杨斜街	因 战	七路游击师	战 士
张福生	曹坪乡中坪村	1935.2	1936.1	商县杨斜街	因 战	七路游击师	战 士
王老九	曹坪乡灯塔村		1935.7	红岩寺窑沟	被敌杀害		群 众
王兆团	曹坪乡灯塔村		1935.8	红岩寺街	被敌杀害		群 众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参加革 命时间	牺牲 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 职 务
吴宗礼	九间房乡双坪村	1935.2	1935.6	商县杨斜街	因 战	七路游击师	战 士
王社娃	曹坪乡灯塔村	1935.2	1935.8	(不 详)	失 踪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王锡堂	马家台乡云山村	1935.3	1935.5	(不 详)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阮先财	马家台乡云山村	1935.3	1935.5	(不 详)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方祖金	马家台乡云山村	1935.3	1935.8	(不 详)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陈宗园	马家台乡云山村	1935.2	1935.10	(不 详)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刘大义	马家台乡云山村	1935.2	1935.10	(不 详)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刘大顺	马家台乡云山村	1935.2	1935.11	(不 详)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王锡怀	马家台乡云山村	1935.2	1935.11	(不 详)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王志品	马家台乡云山村	1935.2	1935.11	(不 详)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左先元	马家台乡云山村	1935.2	1935.11	(不 详)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王志万	马家台乡云山村	1935.2	1935.11	(不 详)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潘士印	马家台乡云山村	1935.2	1935.11	(不 详)	被敌杀害	四路游击师	战 士
兰瘦子	红岩寺乡兰家湾	1935.2	1935.11	红石铁炉沟	被敌杀害	三路游击师	战 士
任老么	窑镇乡窑镇村	1935.3	1937.4	西川太山庙	被敌杀害	游击队	战 士

(二)国民党军队柞水籍抗日烈士

姓 名	住 址	入伍时间	职 务	牺牲地点
刘仁礼	药 王 堂	民国 27 年	战 士	河北保定
王仁义	药 王 堂	民国 27 年	班 长	河北保定
刘志远	药王车家河	民国 26 年	排 长	山东胶州
陈先有	栗 园 塘	民国 30 年	战 士	河北保定
陈金海	蔡 玉 窑	民国 25 年	副连长	山西猗氏眉阳镇
邹功烈	太 峪 河	民国 24 年	副连长	山西晋南风伯峪
徐景杰	太峪河楼子石	民国 27 年	战 士	河南潢川

(三)解放战争和抗美援朝柞水籍烈士

姓 名	住 址	入伍时间(年)	职 务	牺牲地点
张非前	穆家庄	1945	排 长	宁 陕
陈安耀	万 青	1949	战 士	朝 鲜
鲁新朝	瓦房口	1945	排 长	朝 鲜
邓大才	红岩寺	1949	战 士	朝 鲜
王西林	万 青	1949	战 士	朝 鲜
陈远志	凤镇子房	1949	班 长	朝 鲜
谢远进	黄 金	1948	副班长	朝 鲜
石书魁	红 石	1949	战 士	朝 鲜
朱帮瑞	高 桥	1949	副班长	朝 鲜

(四)参加青海平定叛乱柞水籍烈士

姓 名	住 址	入伍时间(年)	职 务	牺牲地点
张长江	肖 台	1958	副班长	青海省
柯遵行	黄 金	1958	副班长	青海省

附 录

第一章 文献辑存

第一节 碑 文

一、建修义川书院碑记

窃维雍州为人文荟萃之地。自宋横渠张子讲学后，因有书院之设。先有鲁斋书院，继有正学书院，今有关中书院。凡各府州县莫不于学校外建书院焉。皆所以明道学、造人才、厚风俗之至计耳。孝义者古义川也。其山川则清明秀拔，其人情则纯厚笃实，而其士庶类多孝行，可观蹈义而行者也。而未设书院以朝夕讲习，君子惜焉。丙戌岁，余摄孝义厅篆，莅任后即集绅耆，恺切劝修书院，而各绅士无不奋兴。爰置一静密之地，广其基址，大其修理。有讲学堂，有斋舍，工艺并程规用绪辑，即题其额曰：“义川书院”。轮奐备美称大观焉。夫书院以义名，亦有取耳也。非义无以为士，亦非义不足为学，其惟审夫取舍。则义博学强记；则义修明孝弟，敦尚廉耻耳；则义执德信道，力行不倦；则义遵下学之轨，而究上达之用；则义执养正之要，而崇作圣之基也乎！从此，延明师，朝夕训导。尔多士各自奋兴组织，道德渐摩，仁义游乎诗书之林，养乎礼乐之圃。思义顾名，争自琢磨，将见忠荃者汇征，俊良者蔚起，足以贲饰乎，川岳亦可以羽翼，夫天朝岂不盛哉！

道光七年 署同知 钟学渠

二、重修书院碑记

孝义在秦岭万山之中，土瘠民贫，文教之振兴匪易；山遥路远，风化之培植尤难。自道光七年，前任钟君子于城南隅建立义川书院，人文蔚起，科第连绵，士习、民情大有蒸蒸日上之势。同治初，屡遭兵燹，九年、十二年两次水灾，书院旧址毁荡无存。原有房地租息，亦因渐次短少。光绪丙子夏，余奉檄来摄厅篆。目击情形，亟欲起而光复。无

如地方因乏，筹款艰难。幸奉藩宪札发生息银八百两，为生童膏火之需，爰集绅民酌义捐资创修。群皆急公尚义，好善乐施，未几遂有成数。三年春，另择仓房旧基，鸠工庀材，规模悉具，越五月而工竣。仍题其额曰“义川书院”，存旧制也。既成，必须经费充裕，方可延师主讲，永远不坠。复经恺切劝导，续捐千余缗，发商生息，合计每年所获息银似觉敷用。从此，春诵夏弦，小子皆为载道之器。地灵人杰，多士同登汇进之途。上可以策名朝廷，下可以光耀闾里，岂不休欤！

光绪三年 署同知罗寿昌

三、捐留养局义租记

本厅留养局，旧有范国明以梨园塘地租若干石，于道光十七年呈捐入署。嗣是历届冬季，官为先期示谕，尽所有以散赈贫民，洵义举也。惜小惠未周，贫民率多向隅嗟叹。岁己丑春，余摄篆来兹维，时兵燹初平，极目哀鸿。即欲继斯举而扩充之，以为补救之术。昕夕踉蹌，卒不获。再见好义轻财，如范某者怅恨久之。适民人周宏恩，因公到案，余随以此举令解囊勿吝。继复有祝君泰时、余君梯云两孝廉，力怂恿之，幸即乐捐银四百串。武生谢连升，客民包世文、党天芝三人，买得陈戴二姓山地各一契，余亲诣履勘后，为定价四百五十串。比因捐钱不敷，又于民人阮大宗捐修庙宇项下，拨钱五十串，以足其额，而是举于焉告成。其地亦较昔倍多，利济贫民当必较昔益周而且远兹。除契券、课约与一切课石、条规，另勒石于左外，合并言以志颠末。吁爱民之心无尽，好善之心则同。倘更得继斯举而扩充之，俾多多益善。余早夜祷祝于后之官，斯土者，是为记。

署同知 侯鸣珂

四、祭城隍驱狼文

伏以除暴安良。明虽责诸司牧御灾防患，幽世赖乎鬼神。迩因厅属地方僻处万山，被兵数载，纵横贼焰，鸡犬无存。寥落人烟，乃有豺狼肆虐，积贪残而成性。竟致白昼戕生，逞咆哮以逼人。并敢黄昏入室，毫无忌惮。苛政如斯，官兽皆同。珂忝司民社，誓剪凶残。惭无吏部文章，徒鳄鱼而出海；愧乏南阳惠政，感猛虎而渡河。屡思缉捕之方，难施人力。惟愿威灵有赫，广运神通，体物不遗。自是聪明正直，为民请命，岂容孽障妖魔。务远逐于深山穷谷之中，俾各安于化日光天之下。庶几黄童，白叟永荷，生成从兹。秋报春祈，倍隆享祀，馨香用荐，来格来歆。

署同知 侯鸣珂

五、曹家坪鼓山观音堂《万善同归》碑文

秦岭之东有山焉，横亘于道傍。如戍鼓之可以助战，突起于地上若寺，敲之可以醒迷。无叠障之护，从无群峰之联络。而瑰异之状，绮丽之形，远眺之与鼓相肖，近视之即鼓无殊。乡人因以鼓称之，洵不虚也。然地以鼓而著名，人因鼓而振作，鼓励奋兴之风气，可与此山而想像之。山虽低小，形最圆平，傍有大石数枚，如虎盘踞。先代士庶即于右侧立造。

中华民国六年岁在丁乙景冬月谷旦立

第二节 文 献

一、劝民歌

署同知侯鸣珂于同治九年离任时

奉宪檄来义川历官五载，
都只望得好官倒悬早解，
利未兴弊未除德政何在？
官虽好也不过良心不坏，
就说我不要钱民还爱戴，
幸今日后任来瓜期已代，
且作歌三两句叮咛劝诫，
一劝民息争讼存心忍让，
有乡邻和戚族且把理讲，
告了状官虽清或冤或枉，
请词证歇店家还捡饭账，
纵赢得官事回关何痛痒，
况此间有愚民多告诬状，
本分府前曾有八条示榜，
二劝民戒赌博各务正道，
有银钱安本分哪样不好？
拿到官受刑杖锁押枷号，
就算尔多乖巧官不知道，
查南山因此事败家不少，
三劝民重身家先惜性命，
或口角或钱债尽可理论，
更有那无良人命案不问，
这恶习说起来时常痛恨，
四劝民读书人立志上进，
家道康徒知道米钱慳吝，
更有等进个学便算止境，
这等人尤须要改邪归正，
五劝民务庄农勤苦为贵，
遇丰年崇节俭切勿浪费，
赌博场最害人更莫逐队，
六劝民工商们谋利为本，

正遇着兵荒后满目鸿哀。
怎奈我风尘吏无智无才。
国恩深宪眷厚哪报涓埃。
何能够把百姓共跻春台。
这都是地方官职分应该。
还有些未了事替民关怀。
望我民莫当做俗语丢开。
些小事切莫要就到公堂。
为什么争原告逞刁恃强？！
花讼钱总难免三班六房。
一纸状耗费了许多山粮。
只落得暗地里后悔一场。
当堂讯得反坐每自受殃。
愿尔等众黎民切记勿忘。
万不可习游荡聚赌逍遥。
因甚事赌输赢干犯律条。
那时节纵悔悟王法难饶。
也可惜将银钱为赌花销。
愿尔等听我劝禁戒为高。
查乡间往往有小事轻生。
切不可寻短见舍命害人。
但只顾和银钱竟把冤沉。
愿尔等从今后各要留心。
惜此间士子辈学不求精。
全不想佳子弟读书成名。
甚或至刁刀笔唆播愚民。
切不可糟踏了一领青衫。
不好闲不偷懒衣食怎亏？
遇歉岁亲友们还要解推。
辛苦钱玩耍用代尔伤悲。
也须要耐劳苦方可营生。

做手艺帮人忙不可任性，
万不可损天理大斗小秤，
劝尔等多少事一言难尽，
指日里新官到我要去任，

作买卖通交易务要公平。
看如今兵灾过劫数不轻。
惟愿尔都记下个个遵行。
整行装挥别泪无恨离情。

二、禁 赌

民国二十六年 柞水县长贾志璞

照得开场聚赌，	国家禁令森严。
赢者随时挥霍，	输则变卖田园。
甚至轻生自尽，	酿成命案牵连。
本府布告在案，	不准违法赌钱。
近闻无知赌痞，	又覆盘踞乡间。
胆敢存心尝试，	不免仍蹈前愆。
亟应稽查窝赌，	拿获不分后先。
房屋充作公用，	一律罚办无偏。
特此简明告诫，	其各一体免旃。

三、柞水县政府布告

我国名为农业国家，实际上童山荒地触目皆是。不但衣食所需，多给于外国，即建筑、交通及家具所用之木料，亦多由外国输入。利权外溢，为数无量，实为国弱民贫之根源。

森林功用，可以含蓄水量，调节气候，防止水灾旱灾，固结土壤，变化地质，防风防沙，为利至溥。

本县位置，全部在秦岭南麓。终南风景，著称汉唐。当年林木葱郁，风景优美，犹可想见。往昔河道两旁，良田纵横，生产丰富。晚近林业不讲，任意砍伐，大树解板，小树烧炭，继之烧山，草木靡遗，乃改种五谷。初尚收获丰稔，数年之后，水流地薄，变为不毛。一遇阴雨，山洪暴发，河旁良田，随波俱去。民生困苦，胥由于此。为今之计，造林护林，实为急务。

本县童山河岸，应由业主广植漆、耳、构、桐、栗、柿、核桃、梨、枣、松、柏、杉、榆、槐、椿、杨、柳等树及竹。分年分段，限期植竣。无主者，即由各公共社团或学校划定区域，从事栽植。将来收益，全归各公共社团或学校所有。荒山河岸，遍植嘉木，果实可以食用榨油，树干可供建筑、交通及家具之用。生产因之增加，环境因之改良，水旱之灾，不至再有。

再就保护方面言之，原有森林应切实加以保护，不准再有任意砍伐及烧山等类恶习。如有破坏森林者，即依照森林法规，从重治罪。

造林事业之裨益于社会民生至大，已如上述。且此种事业，依赖自然力之作用甚多，不需多大之资本与劳力，举办既易，收效又宏。本县连年水旱，民生困苦，已达极点。惟

有努力扩大造林运动并切实保护原有森林，方能挽救，方能复兴。望我全县父老兄弟，父诏其子，兄勉其弟，不分男女老幼，共同努力植树。古谚云：“十年树木，百年树人”，如能努力实行，十年以后，本县定有一番新气象也。愿共勉旃，勿忽。

特此布告

柞水县政府

民国二十八年三月八日

四、柞水县儿童智能发育迟滞调查

随着儿童体格健康的日益改善及儿童急性传染病的逐步控制，智能发育迟滞（智力低下），已经成为影响儿童的主要疾病。为了弄清我省农村，特别是山区儿童智能发育迟滞的患病情况和发病原因，1981年6月至12月，卫生部抽调京、沪、湖南及陕西有关专家及实验室技术骨干等40人，组成调查队，在我省柞水县进行了调查。

柞水县地处秦岭山区，海拔1500~2000米，群众主食玉米、马铃薯，生活水平较低，文化不够普及，属我省贫瘠山区。根据县内不同的自然环境、经济状况，选择6个公社中的7个大队，采取国际上通用并已在西安地区实用的美国丹佛、日本绘人两种儿童智能筛查法，对14周岁以下的1095名儿童，逐个进行智能测量，详细地询问家族史、疾病史，系统地检查了身体并逐个讨论，作出智能发育情况的评价。1095名14岁以下儿童中，共查出智能发育迟滞儿童119名，患病率为10.87%。119名儿童智力低下的程度可分为以下四种类型：

重度：3人。反应淡漠，仅能以极简单的方式表示要求，生活完全不能自理。

中度：10人。年龄在10岁以上仅能数5个指头，能回答姓名，但不能回答如“家中有哪些人”等简单问题。

轻度：29人。7~8岁只能理解5以内数目；类比推理能力较差，能回答简单的有关生活方面的问题。

极轻度：77人。智力低于一般正常儿童，7~8岁能作10以内的计算；类比推理检查在提示下方可通过；能回答一般生活方面的问题，在校学习有困难；可以从事简单家务劳动。

对患病儿童从遗传疾病、后天疾病、地方病、心理和教育以及自然因素等多方面进行检查和研究，对发病原因作了多学科的分析。认为柞水县儿童智能发育迟滞的主要原因是疾病和文化教育贫乏。疾病所引起的智能发育迟滞在重度、中度、轻度三个类型中多见。三种类型共42人，占迟滞儿童总数的35.29%。极轻度智能发育迟滞主要为文化教育贫乏所致，共77人，占迟滞儿童总数的64.70%。部分患儿是疾病与文化教育贫乏双重作用的结果。

引起儿童智能发育迟滞的主要疾病是：婴幼儿期极度营养不良（母乳不足，婴儿用糖水和玉米糊喂养，主要缺乏蛋白质），围产期疾病（孕母感染、早产、胎儿窒息、产伤、分娩时处理不当），严重感染性疾病（发热抽风），遗传性疾病。

柞水属地甲病区，本次调查未发现克汀病所引起的智能迟滞，说明地甲病已得到有效的控制。

文化教育贫乏性智能发育迟滞的原因和特点主要是：(1) 自幼缺乏家庭教育。不少患儿父母或同胞智能低下，患儿在脑发育最旺盛的幼儿时期未能得到必要的启蒙和教育。(2) 学校教育落后，小学入学率低，入学年龄大。多数小学采取复式教育，几个年级在一个班级上课。教学方法简单，教育质量差。(3) 女孩患病多。当地农村重男轻女，女孩操劳家务多，接受教育更少。(4) 经济条件越差患病率越高。在调查的7个大队中，比较偏远、经济条件较差的4个大队的患病率，显著高于经济条件较好的3个大队。

防治儿童智能发育迟滞对于推行计划生育、提倡优生、提高整个中华民族的人口素质，使民族繁荣昌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这次调查是在卫生部直接领导下进行的，是我国第一次比较大型的儿童智能发育迟滞调查，与国外一些地区调查相比，柞水县儿童智能发育迟滞的患病率是相当高的，应当引起各方面足够的重视。

根据调查和实验检查的结果，综合专家们的意见，我们拟进一步加强和发展农村特别是山区的医疗卫生事业，着重做好三方面的工作：(1) 切实加强妇幼保健工作，开展围产期保健宣传，指导孕期保健，巩固和继续普及新法接生。(2) 加强农村儿童保健工作，广泛宣传 and 普及科学育儿知识，因地制宜地提高孕妇和婴儿的营养水平，注意做好乙型脑炎、脑膜炎、重症肺炎、中毒性痢疾等严重传染性急病的预防和治疗。(3) 与教育、农、林、牧等有关部门一起，在柞水县设立儿童智能发育迟滞防治试点。采取针对性措施，以防为主，定期观察效果。

文化教育贫乏性智能发育迟滞在柞水县儿童中发病率甚高。建议妇联、共青团、教育、文化、宣传、出版等有关部门尽可能地改善农村的教学条件，提高农村小学教育质量，多出版一些农村少儿读物，想方设法丰富农村儿童的文化生活，广泛宣传家庭教育的重要性。把家庭教育、学校教育和社会教育结合起来。柞水县自然资源丰富，发展多种经营的潜力很大。建议：县委、县政府和农、林、牧等有关部门尽快发展山区经济，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使农村儿童身心健康得到更好的发育成长。

(选自陕西省卫生局1982年《卫生情况》第23期)

五、从两河乡板栗栽培的现状看全县发展板栗生产的前景

板栗是著名的优良干果和木本粮食。柞水板栗是我国北方栗群中久负盛名的品种之一。尤其是境内生产的大红板栗，个大色润，甜脆适口，品质独特，营养丰富。早在周代，境内就有野生茅栗，唐代以后人们嫁接为板栗，为上等贡品。明清时期大量进入京都市场，民国初年开始出口。自此柞水大红板栗誉满全国，盛名海外。

近几年来，柞水县把发展板栗生产作为传统拳头项目之一，从栽培嫁接到发展，从防虫、贮藏到加工，做了许多卓有成效的工作，取得了令人欣喜的成绩。然而“盛名之下，其实难副”。单就发展状况看，全县已有板栗树380万株，而年产量只有50万公斤左右，平均株产不到0.2公斤，可见单产低的事实已成为亟待解决的问题。带着这个问题我到两河乡作了一次专题调查，有许多新的发现和启迪。

两河乡位于柞水西北部，是柞水、镇安、宁陕三县接壤地带。辖3个行政村，13个

自然村, 270 户, 1039 人。全乡总面积 91410 亩, 其中林地面积 72010 亩, 农耕地 2573 亩, 荒山荒坡 5600 亩。该乡林业资源丰富, 但经济、文化、交通比较落后, 是人口素质较差的特困乡之一。

两河乡适宜于野生板栗生长, 该乡平均海拔 1000 米, 年均气温 15~16℃, 年降雨量 800 毫米左右。由于水热条件较好, 加之海拔高度、土壤酸碱性适宜, 野生板栗极为丰富。现在有野生板栗面积 2000 多亩, 主要与其它乔灌木混杂生长, 树龄大小不等, 以中幼龄为主。若能改造利用, 在荒山上广植板栗, 面积可发展到 4000 亩以上。

过去, 这里的人民对野生板栗资源的开发利用水平较低, 使大量的野生板栗自生自灭。已成林的野生板栗(茅栗、二栗)产量低, 病虫害严重。1987 年后, 从西北林学院毕业回乡担任乡党委书记的王章华等党委、政府一班人, 经过资源调查和摸底, 制定了“常抓林果, 短抓牧”的经济发展方针, 把板栗作为长远项目列入乡党委、乡政府的议事日程, 提出了三年板栗达千亩的奋斗目标, 把板栗生产作为振兴两河经济的突破口, 坚持常抓不懈, 从而使板栗生产有了较快发展, 出现了可喜的变化。

发展速度由慢到快。1987 年前, 全乡仅中华四村有板栗基地 57 亩, 2280 株。1987 年后, 这个乡的板栗生产三年迈了三大步。1987 年, 他们在对板栗进行科学管理、恢复树势的同时, 嫁接板栗 2 万株(400 亩), 迈出了三年达千亩的第一步; 1988 年是大发展的一年, 全乡共嫁接板栗 2.5 万株(500 亩), 育林 14 亩, 移栽板栗 200 亩; 1989 年有了新的突破, 嫁接 3.4 万株(620 亩), 育苗移植 100 亩。至 1989 年底, 全乡累计板栗达到 1820 亩(72800 株), 挂果 1800 株。

发展规模由小到大。1987 年前的 2000 多株板栗, 主要散生在河沟两岸或房前屋后。现在满山遍野栗树成林, 新建栗园到处可见。中华村 7.5 公里的桃子沟全是板栗坡。据调查统计, 全乡连片基地 12 块(900 亩), 其中 200 亩以上 1 块, 百亩以上 4 块, 50 亩以上 6 块。同时板栗生产大户也不断涌现, 户均 500 株以上 50 户, 户均千株以上 10 户。中华一村石怀红全家 6 口人, 三年嫁接 2000 多株, 已有一半开始挂果。

管理水平由粗到精。过去板栗自然生长, 缺乏应有的管理, 树质老化, 病虫害严重, 单株产量低。1987 年前 57 亩板栗, 由于粗放经营, 平均株产只有 0.5 公斤(多数进入盛果期, 应该达到 2.5~3 公斤/株), 年产量仅 1000 多公斤。1987 年后, 他们针对幼树多, 老树老化的实际, 在嫁接新种的同时, 加强进入挂果期低产林的改造。从修剪到防治病虫害, 初步实行科学管理, 单株产量得到显著提高。1989 年板栗产量猛增到 1.3 万公斤, 比 1983 年增长 10 倍多。

经济效益由低到高。这个乡由于在大抓发展速度铺摊子的同时, 非常重视板栗生产的基地化和科学化管理, 从而取得较高的经济效益。1989 年交售板栗 0.75 万公斤, 收入 2.25 万元, 比 1986 年增长 20 倍。1989 年仅栗一项, 全乡人均收入达到 21 元, 占全年人均收入的 10% 以上。中华四村石怀红 1989 年全家多种经营收入 1000 多元, 其中板栗收入就超过 400 元, 占多种经营收入总数的 40%, 人均板栗收入达 70 元。

近年来, 两河乡板栗资源开发工作, 能够取得较为显著的成绩, 我认为, 他们最基本的经验是:

从乡情出发, 注重板栗资源开发。十一届三中全会后, 党的富民政策进入这个边远

乡村，群众的致富热情空前高涨。但是，也出现了比较突出的问题，急功近利，造成资源浪费破坏，生态环境恶化。1987年后，乡党委、乡政府，在规划三年奋斗目标中，认真总结发展多种经营的经验教训。在寻找适合本地发展项目时，把眼光牢牢地盯在野生板栗资源的开发利用上。于是，发展板栗生产就被提到乡人民代表大会上，制定了《关于两河乡发展板栗生产的决定》。从此，野生板栗开发就在两河乡得到重视和发展。“奋战三年实现板栗达千亩”的开发规划制定后，乡上成立了由书记、乡长挂帅的板栗开发领导小组。各行政村以干部为主，具体负责板栗资源开发工作，并建立了干部包村联系制度。书记、乡长各包两个重点村，乡上抽调5名干部分包5个重点组，定任务、定效益，实行乡干部奖金和村干部误工补贴与包村任务挂钩，列入岗位责任制考核。几年来，从春季嫁接到夏季管护，秋季垦复，冬季修枝防虫，一步一个脚印从未间断。

技术培训，加强科管。1987年他们从县板栗研究所请来2名技术员，举办嫁接技术培训班。通过7天的课堂教学和现场操作，使全乡47名农民初步掌握了板栗嫁接技术。这47名技术骨干很快辐射到全乡13个自然村，使全乡每个农户都有一名板栗嫁接人员。1988年他们又由包村干部具体安排以村为单位进行板栗技术培训，使每个农户至少有一个掌握栗树修剪、施肥等技术。

抓住重点，带动一般。乡党委、乡政府十分重视和培养典型，通过典型引路，带动全乡。他们抓了两个重点村，5个重点组，10个重点户，在资金、技术等方面予以保证。每年的板栗扶持专款中有30%用于重点户发展，3年全乡7000元扶持资金，用于重点户达3000元以上。重点户的发展，不仅壮大了自己而且带动了全乡。10户重点板栗户均在1200株以上，占全乡总株数的20%。1987年前，全乡仅中华四村20户有板栗，现在村村有板栗，户户都栽植。中华四村发展到600亩，24000株，产量达到2000多公斤。全乡去年交售板栗250公斤以上的有2户，150~250公斤有7户，100~150公斤有16户，50~100公斤有45户，20~50公斤有82户。

制定政策，扶持生产。乡党委、乡政府相继制定了一系列优惠政策，鼓励农民发展板栗。一是林业三定以后，划分到户的荒山荒坡，要求绿化而没有绿化的，让嫁接移植板栗积极性高的农户从事板栗生产，谁栽归谁，30~50年不变；二是农民每嫁接移植一株板栗，乡上决定由供销社给予生产扶持补助费0.05~0.1元；三是对划分到户的荒山荒坡允许农民先栽植板栗后种粮，实行林粮间作；四是对发展板栗积极的农户优先供应佳钩化肥，优先保证扶持资金。这些优惠政策制定后农民争先恐后进入林山嫁接移植板栗。中华四村刘仓喜把自己所有承包林山全部嫁接移植后，还拿出100元租赁已搬走农户的林山，嫁接590株；村民宁启元自费200元，购买250斤板栗，育苗1700株，全部移栽到自己承包的荒山上。

两河乡超额一倍完成了板栗达千亩的奋斗目标，为今后多种经营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我和村组干部座谈中，他们对未来板栗发展前景充满了信心。通过算帐估计：预计到1992年，全乡板栗会有一笔可观的收入，产量将会突破3万公斤以上。对这样一个在全县排不上基地乡的地方来说，实现“526”奋斗目标（人均50斤，户均200斤，全乡达到6万斤）是完全可行的。

我算了两笔账，一个是两河乡的账，一个是全县的大账。两河乡有板栗1820亩，72800

株，已有 18000 株开始挂果，陆续见到效益，加上每年改造低产林 200 多亩，按照嫁接板栗第三年亩产 5 公斤，第五年亩产 20 公斤，栽植板栗第五年亩产 5 公斤，低产林改造当年每亩增产 5 公斤，第三年 40 公斤的标准匡算，全乡到 1992 年，板栗产量可望达到 2.61 万公斤，每公斤以 2.6 元计，可收入 6 万元。以此计算，仅板栗一项全乡 270 户，1039 人，户均收入 222 元，人均收入 57 元。

为了达到“526”奋斗目标，乡党委、乡政府提出，今后要在总结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加倍努力，坚持不懈地把板栗栽培、嫁接、科学管理抓紧抓好。他们打算，重新调整领导力量，要求每人联系一个组，每组要有乡干部和村干部具体组织实施板栗开发规划，继续抓好 4 个重点组，10 个重点户，要求户均 500 公斤达到 10 户，户均 250 公斤达到 30 户，以确保全乡 3 万公斤奋斗目标的实现；同时决定成立两河乡板栗科技开发协会，由乡党委、乡政府主要领导亲自挂帅，吸收乡信用社、供销社等部门参加，具体负责产供销“一条龙”服务；另外，他们还将采取更优惠的政策，继续鼓励农民投入板栗生产。我觉得如果两河乡能这样继续抓下去，把板栗生产作为振兴该乡经济的突破口，两河农民脱贫致富大有希望。

两河乡板栗生产的现状，给我们提出了值得深思的问题。我感到柞水县板栗的发展有着巨大的潜力。全县已有 22 个板栗基地乡，发展板栗 14.2 万亩，380 万株，现有 180 万株挂果。如果全县都能象两河乡那样，坚持常抓不懈，平均株产由现在的 0.25 公斤提高到 0.5 公斤，全县 560 万株到 1992 年可拿回产量 300 多万公斤，“526”的奋斗目标也不难实现。但就目前的发展现状来看，仍有很多问题值得研究改进。我想，仍然是领导、政策、技术、资金等问题。

在组织领导方面，县上若能成立一个板栗开发领导小组，各区乡也是否能相应成立组织，制定 3 年奋斗规划，协调解决产供销“一条龙”服务配套问题。及时解决在板栗生产中所需的资金、农药、化肥等问题；指导产品销售和出口。使板栗生产和生产中所需的物资供应及产品的销售环节相配套，以充分发挥基地乡的整体效益，促进板栗开发的健康发展。

在政策扶持方面，我从两河乡的调查中感到，明确所有权是调动农民积极性的关键。群众在自己承包的山林、荒山、台田里建立板栗园，应继续提倡谁建谁有，长期不变，允许继承的政策；林权明确后，给群众发放林权证，保护他们的合法权益；集体林山可坚持“合建共有”的原则。对未承包的宜林地，组织群众集体建园，集体建园有困难的，可划给有承包能力的大户，承包费从有收益时算起。同时，可制订一些奖励政策，对建园积极性高、交售板栗贡献大的农户，可适当给予资金、良种以及农药、化肥等生产资料奖励；对完成任务较好的部门也给予适当奖励，鼓励他们组织实施板栗开发。

在技术推广方面，我翻阅有关资料以及和从事板栗研究的同志座谈中，感到全县 1992 年实现“526”奋斗目标必须依赖于一整套的科学技术的推广应用。良种、高接、科管、垦复、修剪、病虫害的防治等措施一齐上，综合配套。否则，按现有的管理水平是难以实现的。新建园时，遵循适地适树的原则，选择水热条件、海拔高度、坡度、土质及 pH 值适宜的地方建园。对品质差、产量低的板栗树，可采取高接换优的方法改良。在新建园的同时，对低产林的改造不可忽视，这是本小利大的工作。要做好早春砍除灌木

清坡，夏季进行垦复。有条件的地方要搞些林粮间作。坚持秋季施肥，冬季修剪，及时测报病虫害和病虫的有效防治。我想各地假若能照此坚持下去，一定会有较好的效果。

在技术服务方面，就目前技术力量来看，主要是发挥现有林业技术推广站和板栗研究部门的作用。其次，充实林业技术队伍，建立健全推广网络，逐步解决各乡镇无林业站、无林业人员和无办公条件的“三无”问题。基地乡能否配备板栗专干，重点乡是否要建立板栗科管站等，各地可从实际出发予以考虑，以具体负责解决好各自生产中的实际问题为原则。

在资金落实方面，近几年县上在财政困难的情况下，挤出不少资金支持板栗生产和示范点建设。但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板栗的抚育管理、贮藏管理及加工等缺资金的问题比较突出。今后如果每年能在新增财力或专项贷款中挤出部分资金，按照群众集资投劳为主，国家适当扶持补助为辅的原则，用于嫁接、栽植、建园和低产林改造上，对发展板栗无疑是很重要的。

张志武

1990年7月10日

六、关于柞水县乡镇企业的调查报告

柞水有15万多人。由于山僻沟深，农耕地有限，加之土质以砂质为主，旱涝均要歉收。因此，依靠农业发展解决脱贫问题，困难较大。

柞水历史悠久，百物皆备，矿藏丰富，遍山是宝，走科技兴县的路子，是脱贫的关键。在重视粮食生产的同时，只有发展工业和乡镇企业，是柞水人民致富的必由之路。

乡镇企业是改革、开放的产物，对农业经济的发展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已经成为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它的兴起不仅为农民提供就业的机会，而且是发展农村经济的重要支柱。

现将我对柞水县乡镇企业调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经济效益逐年上升。

柞水县的乡镇企业1978年开始起步，当年总收入96万元；1979年155万元；1980年155万元；1981年111万元；1982年124万元；1983年452万元；1984年266万元；1985年733万元；1986年1144万元；1987年1348万元；1988年2159万元；1989年2828万元。1989年比1978年总收入增长28倍，年均上升248.3636万元（11年）。

（二）从业人数、总收入和人均收入。

1989年，全县从事乡镇企业的人数达10356人，总收入为2828万元，平均每人年收入2730元。其中，凤镇区3405人，总收入1212万元，人均收入3559元；石镇区2383人，总收入501万元，人均收入2102元；红岩寺区2547人，总收入402万元，人均收入1578元；蔡玉窑区968人，总收入302万元，人均收入为3112元；营盘区和乾佑镇1053人，收入411万元，人均收入3903元。这说明全县有10356人，既就业又脱贫致富。

（三）商品观念开始树立，市场得到开拓。

近几年来，柞水县通过一系列措施，立足柞水，面向全国，促进了乡镇企业产品商

品化。全县 50 万元产值以上的乡镇企业现有 10 个，40 万元以上产值企业现有 6 个，30 万元以上产值的企业有 6 个；20 万元以上产值的企业有 8 个；10 万元以上产值的企业有 14 个。这些企业都根据市场需求和人民需要定产、定销，产销对路。产品销往本省各地占 37.8%，销往外省占 57.3%，销往港澳及外国占 4.9%。

(四) 大部资金自筹，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柞水县共有乡镇企业 4031 个，其中乡办 55 个，村办 53 个，联办 36 个，个体 3887 个。资金以自筹为主，公扶为辅。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联办与自办结合，盈利分成，按规定上交税金。1989 年乡镇企业为国家上交税金 93.7 万元，避免了县办企业投资管理不善，企业办烂，“坐吃山空”，为国家造成损失的不良现象。

(五) 科技人员向乡镇企业开始转移，技术向乡镇企业倾斜。

柞水县在 4031 个乡镇企业中，有招聘人员 23 人，其中中专毕业以上的 6 人，工程技术人员 12 人，企业管理人员 5 人。这些人来自省级单位和西安市、商洛地区。已开业的有电线厂、建筑公司、编织厂、日化厂、水泥制品厂、石灰厂、矿产开发、电站等。因科技人员发挥了作用，出现管理科学化、生产技术化的好势头。

但就现状来看，乡镇企业还存在着如下问题：

1. 科学技术上的“先天不足”，是柞水乡镇企业的突出问题。

由于山大沟深，交通不便，经济实力不佳，人们的文化素质低下，使乡镇企业的科学技术力量严重不足，而且存在着技术与企业分离，科学推广与技术引进脱节的现象。因此，乡镇企业大部分生产周期长，见效慢。

2. 资金短缺和不能合理使用并存。

乡镇企业资金缺口一直很大。政府虽想了很多办法，仍然解决不了乡镇企业资金的急需，最近又拿出 65 万元，先后去 7 个乡，45 个企业现场考察，现场办公，解决生产上的急需。并通过合理规划，正确引导，加强管理。但是，由于长期投资强度低、基数小，乡镇企业不能扩大生产和技术改进，经济效益很差，多数处于办办停停、停停办办的状态。加之，资金管理分散，缺乏宏观调控手段，使用资金保证不了重点和重要环节。在资金管理权归入到农行后，以贷款方法付给，企业投资阶段接收贷款，经济效益下滑时企业领导人更换，农行本息两丢，数年无人过问，“要命一条，还款没有”，给农行造成巨额损失。故农行多不愿给乡镇企业贷款。

一些乡镇的领导，对企业领导人选择不当，多数不具备管理企业的能力。选择项目、申请资金阶段很积极，资金到手，专款不能专用，分散侵吞、挤占。总的看来乡镇企业的优势没有彻底转化为经济优势。其主要原因是观念陈旧，认识落后于形势的要求。目前柞水县人们的商品经济观念和经济发达地区存在着明显差距，传统的小农思想和宗法观念束缚着发展和改革的步伐。乡级政权部门习惯于依靠所掌握的财权、物权、人权，不用人才用愚才、奴才，富了和尚穷了庙的现象屡有发生。

3. 措施和建议

通过调查，我认为今后一个时期内，办好乡镇企业的策略是：

(1) 紧紧围绕柞水县经济建设中心，把乡镇企业作为脱贫致富的重要支柱，统一规划，采取积极有效引导，政策扶持，使之健康发展。

(2) 要解决经费不足问题。在不打乱原有管理渠道的原则下,集中双扶资金贴息贷款,投放到效益好、立竿见影的乡镇企业中去。先安排特困户的劳力,通过劳动工资解决特困户的困难。这样,既解决了双扶问题,又解决了乡镇企业投资经费问题。同时,要积极向股份制发展,集中社会财力,发展乡镇企业。

(3) 进一步明确深化乡镇企业改革的主攻方向,加强薄弱环节。通过有效的工作和办法吸引科技人员投入乡镇企业,选用有科学管理经验的人充任领导。乡、镇企业的改革,必须围绕搞活企业和调动人的积极性开展工作。当前应进一步完善承包制,特别是要增强必要的承包指标,确定合理的承包指数,以效益指标代替产值指标。

积极引入竞争招标机制,推广各种形式的风险抵押承包。还可以促进两权分离,优化企业组合,消除非经济行为的影响,使企业真正成为独立进行商品生产和经营的法人。通过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普及审计,引导经营者,将注意力集中到提高效益上来,使乡镇企业的经营管理逐步走上科学化、正规化、规范化。

田武明

1990年7月20日

七、流水地貌对柞水的危害及治理初探

流水地貌含流水作用、冲积扇、天然堤、河曲、分水岭的移动、河流袭夺等表现形式。柞水县境内以流水作用危害甚巨。

县境系“九山半水半分田”的地方。向东南延伸的山脉走向和河谷,有利于东南湿热气温向境内深入;夏季,盛行东南风,北太平洋副热带高压增强,热带海洋气团推进到柞水,是气温最高、雨量最多时期;秋季,蒙古高压增强,副高逐渐退出,由于副高南退缓慢,极锋相对稳定,阴雨较多。上述三个因素,使县境成为气候温热、雨量较多的区域之一。据多年气象资料统计,年平均降雨量692毫米。秦岭主脊九间房、丰北河、红石、高桥、龙潭、老林、太河及银碗等地,年平均降水量多达933.4毫米,最高年达1190毫米。全县多年平均降水180363.2万立方米,最大年份高达217542.3万立方米。其中上述8乡占65%以上。这些地方又是县境乾佑、金井、社川三河发源地,在暴雨、大雨或大暴雨的情况下,河水暴涨,泛滥成灾,给人民生命财产和国家建设造成严重损失。这是有目共睹、众所周知的问题。综合历史和现状,流水地貌对县境的危害表现在如下两个方面:

(一) 流水侵蚀。

流水破坏地表并把地表物质(土壤等)带走的作用称流水侵蚀。流水侵蚀的方式可分为片状侵蚀和线状侵蚀两种。

1. 片状侵蚀:在县境分布极为广泛。由于境内85%的面积为高山、沟壑,其中又有60%的地方为30度以上的坡面,侵蚀作用更大。片状侵蚀最初是以雨蚀形式出现的。降雨时,雨滴以很快的速度冲击地面,根据科学观察,垂直下落的雨滴速度,在无风力推动的情况下,每秒钟可达7~9米。地面上的风化碎屑物或泥沙沉积物可被雨滴激溅到空中,激溅的高度一般可达60厘米以上。在空白的开垦地面,激溅的土壤相当雨滴体积的

3~5倍。被激溅的物质颗粒,在水平距离上可以离开原地1.5米。斜坡上的松散物质受雨冲击后,向下坡激溅位移的距离和数量,因引力作用,大于向上坡激溅位移的距离和数量。如在坡度为6度的斜坡上,雨滴作用使60%~75%的物质颗粒向下位移,只有25%~40%的物质颗粒向上坡激溅位移。向上激溅一般上移0.7~0.9米,向下位移的距离在2~2.5米以上,而且随坡度增大而增大。倘若在180度、高20米的悬崖上方,向下激溅的物质颗粒位移的距离即为20米。以此推算,柞水县境平均每年因雨蚀实际向下位移的物质(土壤)可达287043立方米,向下位移的距离平均为2.23米。按此速度,县境最高牛背梁山顶的土壤,在全面开垦的情况下,只需635年即可全部位移至山根(海拔2802.1米减去山根海拔1327米,除以每年位移距离2.32米)。其它山脉山顶的土壤在全面开垦的情况下,约200~500年亦可全部推移至山根。这是仅就雨蚀而言。在降雨时间长、强度大的情况下,斜坡上没有植被的松散物质和雨水汇聚,向斜坡低处流动并逐渐扩大,这种沿坡面流动的形式叫片流。片流对物质的侵蚀是大面积、大规模的。县境这种侵蚀推移的数量相当雨蚀推移数量的8~10倍,年均在200万立方米以上。推移距离大小不等,但最低在1公里以上,其中多数入河而走。

2. 线状侵蚀:是指沿地表流动的片流汇集于线状延伸的凹地中流动而进行的侵蚀作用。线状侵蚀可分为沟谷水流蚀和河流侵蚀两大类。这种侵蚀除流水对谷(河)底和两侧直接侵蚀(冲刷)外,还有其夹带的沙、砾石等对谷底沟槽的磨蚀,使谷底岩石不断加宽加深。线状侵蚀的方式有两种:(1)下蚀:流水下切加深沟、河床的作用称下蚀,又叫垂直侵蚀或深切侵蚀。下蚀的强度取决于流量、流速、推移物质的含量和组成槽床岩石的性质等多种因素,但主要的因素是流水的流速。在相同的条件下,流速快,流水施加在槽床上的冲力和上举力也大。因此下蚀作用就强,否则下蚀作用就弱。下蚀作用以山区河流最为强烈。这种被下蚀的谷地多为“V”型。柞水境内7000多条小河无一不是这种状况。县城北韭菜沟的青石河谷在清光绪十年(1884)至1985年的101年中下蚀126毫米,平均每年下蚀1.24毫米;老林七里峡段是比较松散的红砂岩河谷,光绪十年(1884)至1985年的101年中,下蚀156毫米,平均每年下蚀1.54毫米。在有瀑布的地方,因急流冲击加强,下蚀更甚。(2)侧蚀:也称旁蚀。即河流或沟谷水向槽床的侧壁进行侵蚀。侧蚀主要发生在槽床弯曲的地方。流水之所以能发生侧蚀作用是与水的流动不是直线有关。流水即使面临一个微小的弯曲或转折,就会在惯性离心力的驱使下,向四周运动的弧外方向偏离,即偏向弯道的凹岸,从而产生单向环流。在不是岩石的槽床上,洪水期的流水,可一举切割掉弯曲部的土壤和砾石。县境7000多条小河每年发生的侧蚀,平均冲走、位移土壤、砾石96万吨以上。

(二) 流水搬运。

流水在运动过程中携带大量泥沙及推动河底砾石的作用叫流水搬运。片状流水推移的作用往往是断续进行的,搬运距离不远,以滚动方式为主。而线状流水(河流)的搬运方式有化学搬运和机械搬运两种。化学搬运是物质的化学成分,如碳酸钠、碳酸氢钙、氯化钠、硫酸铁等溶解于水中,随水迁移,又简称溶移。流水的溶运力取决于流量和流水性质,与流速无关。因此,在流水溶解搬运途中,不管流速有何变化,很难发生溶移沉淀的现象。据县志办调查实测,乾佑河多年平均溶移量在12万吨,社川河多年平均溶

移 5.7 万吨，金井河（含金钱河）多年平均溶移 15.3 万吨。

机械搬运指流水对泥沙、砾石等碎屑物的搬运。它在流水搬运中占主要部分。流水搬运的数量和搬运物的大小，都受流量尤其是流速的控制。流量增加，搬运数量亦随之增加，但搬运物的粒径却未必增大；而流速增大，不仅使搬运量增加，而且使搬运物的粒径或重量则增加得更大。因此，比降较大的山区河床，在洪水期内搬运量和搬运物的粒径、重量都较平川河流大得多。全县 7000 多条小河和乾佑、金井、社川三条大河，多年平均搬运总量在 338 万吨以上。

流水地貌除通过雨蚀、片状侵蚀、线状侵蚀造成土壤严重流失外，根据县境实际，还有如下恶果：

1. 洪期大水冲毁农田、房屋及其它设施，冲死人畜，毁坏公路，中断交通。据清光绪十年（1884）至 1985 年 101 年资料统计，冲毁农田 14.3 万亩，平均每年 1415 亩；冲毁房屋 37 万间，平均每年 366 间；冲死 1321 人，平均每年 13 人，冲死猪、牛、羊 8769 头，平均每年 86 头。1983 年的洪水冲毁 21 座水电站，冲毁公路 187 公里。1988 年 8 月 14 日九间房、红石等地特大洪水，冲死 59 人，冲毁民房 726 间，冲毁汽车 3 辆。损失之大，史无前例。

2. 冲减土地肥力。县境 5 度以上的坡地占全县农耕地的 87.89%，30 度以上的山地占农耕地的 32.2%。由于雨蚀、片流侵蚀推移了土地表层土壤，农耕地每年被侵蚀的厚度在 1 厘米以上。每亩农耕地流失表层土壤 8.7 吨，每吨土壤中含氮 1.5 公斤，全磷 1.5 公斤，全钾 20 公斤，全县总计每年损失氮、磷、钾 54 万公斤。如果购买这些化肥，耗资在 500 万元以上。全县至 1988 年还有亩产 100 公斤左右的低产田 2.54 万亩，占农耕地的 24%。这些土地都有年年施肥，年年被冲减的实际状况。

3. 抬高河床，淤塞库、塘。雨水、片流、河流推移的大量泥沙、砾石，在雨量减少、比降减小、流速减慢、流量减少的情况下，在河湾、河面或库、塘中堆积起来，抬高河床，淤塞库、塘。河床升高不但阻碍交通、威胁农田，还危及城镇、村庄安全。据县志办调查，清光绪十年（1884）至 1985 年的 101 年中，社川河窑镇以下段河床升高 2.3 米，平均年升高 2.27 厘米；金井河椒树坪以下段河床升高 2.54 米，年均升高 2.51 厘米；乾佑河营盘以下段升高 2.74 米，平均年升高 2.71 厘米。其它小河升高更为明显。马房子河在 101 年中升高 3.41 米，平均年升高 3.37 厘米。地处金井河和社川河交汇处的杏坪乡杏坪行政村，因河床升高，1983 年洪水毁堤而入，冲毁农田 400 多亩，冲毁百年前修建的民房 28 间。西川老庵寺水库 1975 年建成，设计总库容 28.3 万立方米，至 1983 年的 9 年内水库淤积达 3.81 万立方米，占死库容的 83.5%，占设计总库容的 13.4%，年均淤积 4233 立方米。营盘后沟和下梁花园沟等地的山塘，至 1985 年因淤塞严重，已失去蓄水拦洪作用。

4. 大量发生滑坡、泥石流。因雨蚀和片流侵蚀，在重力作用下，滑坡和泥石流大量发生，冲埋房屋、农田、人畜，阻塞交通、河道。清光绪十年（1884）至 1985 年 101 年中，县境共发生滑坡、泥石流 4.37 万处，年平均 432 处；冲埋农田 3763 亩，年均 37 亩；冲毁房屋 1672 间，年均 16.5 间；冲埋 786 人，年均 7 人；冲埋牲畜 683 头，年均 6 头。仅 1985 年秋季，全县干线、县乡公路因滑坡、泥石流冲埋 47 处（段），路面堆积物达 8.76

万立方米，中断交通月余。

5. 扩大岩山面积。雨蚀、片流侵蚀、细流侵蚀，使大量表土不足 20 厘米的山体岩石裸露，寸草不生。据清光绪十年（1884）至 1985 年的 101 年统计，全县因毁林种植后，经雨蚀、片流侵蚀扩大的岩山面积 48.77 万平方米，平均每年扩大 4828 平方米。岩山裸露后，雨水以极快的速度汇聚为片流，增大河流量。因此岩山裸露，事实上对水土流失起了火上浇油的作用。

上述情况足以说明流水地貌对县境的危害是巨大的，后果也是不堪设想的，切不可等闲视之。

对于流水地貌危害的治理，在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及水利部门是重视的，在控制水土流失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但远远赶不上植被破坏的速度，良性循环一直敌不过恶性循环。笔者认为，立足柞水实际，要坚决采取如下措施。

（1）坚决制止乱砍滥伐和毁森开荒。

清《续修孝义厅志》载：“明末清初，乾佑、金井、社川三河水绕树湍之；汛期水增色亦清。”这一历史记载，明确告诉人们，明末清初时期，县境植被良好，河道中树木畅茂，山川可想而知，因而雨蚀、片流侵蚀、细流侵蚀和河流冲刷微乎其微。清乾隆后期朝廷议复召垦，厅境自行召垦，数以万计垦民蜂拥而至，大量毁林开荒，“木积如山，朽而无问”（《孝义厅志》）。加之各地农民造反军进入境内，官军闻讯赶来清剿，少则五、六万人，多则二十多万人。由于居住成了问题，大量砍伐树木，“构木为屋”。民国时期苛捐杂税特重，曾执行以木材顶替政策，助长乱砍滥伐。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和人民政府虽三令五申禁止乱砍滥伐和毁林开荒，但农民在“抓现成”思想支配下，有令不行，有禁不止。1958 年在极左思想指导下，大量砍伐成片林木，以木烧炭，以炭炼铁，损失林木 30600 立方米。“文化大革命”期间，无政府主义泛滥，斧声满山响，偷运日夜一条龙，乱砍、盗伐林木 70 多万立方。1984 年在执行高寒地区 30 度以上的山地退耕还林核减公购粮任务和增加口粮补助后，仍有 65% 的退耕还林山地被复垦种植。森林植被由清乾隆初期的 98%，降至 1985 年的 48%，下降了 50%，致使洪害接踵而来。清乾隆四十八年（1783）至清光绪九年（1883）的 100 年中，乾佑、金井、社川三河共发生成灾洪水 273 次，平均每年 2.73 次；清光绪十年（1884）至 1985 年的 101 年中，三河共发生成灾洪水 608 次，平均每年 5.09 次，有明显增长之势。因此，当务之急是要坚决制止乱砍滥伐和毁林开荒。对 30 度以上的坡面要坚决执行退耕还林。同时要向广大农民进行保护森林的宣传，重点是向人民讲清森林能控制水土流失，调节气候、雨量、风力和净化大气的科学道理。农村干部要将保护林木，制止乱砍滥伐和毁林开荒列入责任状内容，每年进行一次考核，奖优罚劣。使乱砍滥伐和毁林开荒处于四面声讨、上下左右奋力制止的气氛之中。

（2）大力植树造林，绿化荒山、荒坡、城镇、道旁、宅旁。

全县现有宜林荒山、荒坡 39 万亩，可采取承包到户的办法，限期完成造林任务。对于每年一次或多次的群众性造林活动，要在保植保活上狠下功夫，把着眼点从造林面积、株数方面转移到成活率上。根据林业部门调查，这一轰而起的干部、学生、城镇居民的造林成活率，多年均不超过 30%。针对这种现象，可以分配任务，定值、定管，达到保

栽保活。农村的四旁植树，近几年来由于责任、权益明确，保活率明显增高，但对国家、集体所有的公路、乡间道路、河边的植树任务也应收近承包给农民、厂矿单位或道班，落实责任，包干到户，促进保活率增长。

(3) 坚决改变林木消耗量大于自然生长量的现状。

据 1985 年县林业区划资料统计，全县林木蓄积量只有 215、3929 万立方，林木年自然生长量只有 10.5929 万立方，年消耗量（含计划采伐，乱砍滥伐及柴薪消耗）为 18.29 万立方，年林木消耗量大于自然生长量 7.6971 万立方。这种现象，还会随着人口的不断增长和用材范围的扩大逐年增长。要改变这一问题，除严格禁止乱砍滥伐外，在采伐上要从长远着想，不要干那些杀鸡取卵、竭泽而渔的蠢事（如大量砍伐耳树生产木耳、纯以砍伐木材增加经济收入等）。上级下达的采伐计划，应在 20 年内适当减少。采伐方式不能连片，而要充分利用疏林、间伐。这样控制 20~30 年之后，加上卓有成效的造林，就可使林木消耗量小于自然生长量，改变森林植被逐年下降的局面为逐年增长。

(4) 大力兴修减少雨蚀、片流侵蚀的水平梯田。

全县 11 万多亩农耕地中，有缓坡地 6.44 万亩，占农耕地总面积的 58.5%。据 1987 年统计，已修水平梯田 1.78 万亩，占缓坡地总面积的 27.6%。这一现状，远远不能控制雨蚀和片流侵蚀，加之水平梯田由于上部生物措施不配套，被山水冲毁者不少。从柞水实际出发，修建水平梯田，实行工程、生物措施配套，是行之有效的办法。当前要发动群众，以自然村为主作出统一规划，将工程措施和生物措施落实到承包户，大干十几个冬春，实行缓坡梯田化。同时要明令禁止在水平梯田上部毁林种植。对已经种植的 30 度以上的坡面要坚决退耕，并在在很短时期内植树造林。

(5) 坚决保护好现有的灌木林地。

全县现有灌木林地 76.5646 万亩，占全县总面积的 21.58%。这些灌木林地虽无参天大树，但灌木丛生，蔓架覆盖，地面百草茂盛。虽无取材之利，但有涵水保土之功。雨蚀、片流侵蚀在这些地方均无能为力。但近几年来，在灌木林中放火烧荒垦殖者屡见不鲜，当作柴薪一扫而光者为数不少，致使山体表面抗冲能力减弱。应提醒人们灌木林地的生态功能与乔木林地是完全相同的，毁灌木林开荒和一扫而光的砍伐应予坚决禁止。对于不听劝告，恣意违犯者，应与乔木林地毁林开荒、乱砍滥伐处之一律。

(6) 采取必要措施，减少滑坡、泥石流的发生。

滑坡、泥石流是在地表水侵蚀之后，在重力作用下发生的。发生的地方多在表层有土、碎石，下有岩体，坡度在 60 度以上的陡坡。但在植被良好、山体座力未受破坏的情况下，却很难发生。目前县境人民对滑坡、泥石流的成因不甚了解。要从地质、力学（主要是引力和座力）方面对群众进行教育，普及其基本知识。措施方面：一是在可能发生滑坡、泥石流的地方，严禁在山体下部开山取石、取土和盖房时起翻身土；二是要在可能发生滑坡、泥石流的上部，反滑动面方向修排水沟，以防地表水入侵；三是在可能滑动的面部和周围营造防护林，坚决堵死垦殖。

(7) 作出综合规划，分区治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党和人民政府领导下，1962 年曾对治理水土流失作过工程、生物措施规划。但不久“文化大革命”骤起，计划落空。以后也曾有过综合治理规

划,也有一定成效。但多属自然村或行政村范围内的。生物、工程措施不配套,体现不出“全面综合”的原则。笔者认为,制定综合规划时,既要考虑柞水存在着高山、半高山和低山3个区域性,还要考虑到柞水县境总的说来是山区,高山、沟壑各乡都有。在号称低山的下梁、凤凰、周垣、杏坪等乡,东西南北都有高山、沟壑。应从高山地区森林植被率大于半高山和低山的实际状况出发,高山以保护现有森林植被为主,在空白地带广植用材林和薪炭林;半高山和低山应大力营造核桃、板栗等经济林,辅之以用材和薪炭林,使治理与经济效益结合起来。更重要的是,不论高山、半高山、低山,都要立足垂直高(海拔高)这个科学观点,植什么树、造什么林,哪里宜大修水平梯田,哪里要严禁垦殖,都要从当地的日照、雨量、气温、土壤等实际情况出发,用科学的观点和态度作出规划。除县上要有总体综合规划外,各乡应根据县上的总体规划作出本乡的可行计划,行政村和自然村都要有具体安排。规划制定好后,贵在实施,要国家、集体、个人一齐上。要持之以恒,坚持持久战,充分利用行之有效的承包制,按《森林法》有关规定,集体与个人签订合同,载明合理的收益分配原则,充分调动广大农民治理的积极性。

上述七点,若能下决心认真实施,在20~30年以后,柞水流水地貌的危害可减少90%以上。乾佑、金井、社川三河和7000多条小河将恢复“汛期水增色亦清”的生态良性。人们不会在暴雨期间惊慌万状;各级党政领导和全县干部也不会在水灾面前诚惶诚恐地奔波忙碌了。

商杨松

(选自《长江治理》1989年第二期)

第二章 编志始末及提供资料人员

利用新观点、新方法、新资料编纂新县志,是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需要。1982年4月,陕西省第一次地方志工作会议后,中共柞水县委、柞水县人民政府,于6月12日召开会议,确认按照省地方志工作会议精神,组建柞水县志编纂委员会和柞水县志编纂办公室,开展修志工作,是当务之急。7月13日即确定了编委会领导成员,由县委副书记张忠厚任主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马怀印、副县长倪德厚、县政协副主席张松山为副主任,有关部、局领导9人为委员。9月17日调龙庚贤到县志办公室工作。11月龙庚贤拟写了《柞水县志编纂方案》。12月商洛地区第一次方志工作会议后,县委、政府根据会议精神,召开县级各部、局负责人会议,就县志编纂工作作了安排部署。龙庚贤草拟了《柞水县志总目》,经县委、政府研究,下达各部、局、委、办,随即开始搜集资料,并利用资料向社会提供服务。1984年4月调雷雪琳任县志编纂办公室打字员;5月调程家训任县志编纂办公室副主任。5月下旬租赁县饮食服务公司房子5间,作为县志编纂办公室职工办公、住宿用房。6月龙庚贤拟写经编委会通过、发布了《征集柞水史志资料的布告》。7月县志编纂办公室以4天时间培训各部、局、委、办专业志编

纂人员 54 人。常务副县长淡永德作了动员报告，龙庚贤就古汉语基本知识、方志的作用及编纂方法等作了辅导。7 月下旬至 8 月底龙庚贤参加陕西省地方志编纂人员培训班学习。9 月下旬，调王华翠任县志编纂办公室会计。10 月下旬，以 7 天时间对各部门专业志编辑 54 人作了第二次培训，龙庚贤作了 8 个专题的辅导。培训结束时，各部、局、委、办负责人全部参加。县委书记张学文作了进一步动员、布署，要求各部、局立即安排人员，调拨经费，限期完成资料搜集、整理，并把此项工作列入 1985 年至 1988 年责任制内容，每年年底验收检查。1985 年 3 月，省地方志编委会和商洛行政专员公署对柞水县志编纂办公室，为两个文明建设服务取得经济效益进行奖励并颁发了奖状。1984 年至 1985 年，龙庚贤奔赴 6 省 18 县收集资料 500 多万字，各部局亦派人收集资料 1000 多万字。1986 年元月编委会主任办公会议任命龙庚贤为县志主编。4 月在编委会主任陶道明的主持下召开各部、局负责人和提供资料人员，对《广播电视志》的《大事记》作了评论。龙庚贤就《大事记》和《人物志》的编写作了辅导。由于古代和民国时期资料匮乏，龙庚贤又查阅族谱 45 部，复印 2 部，补充收集古代资料 500 余万字。1987 年至 1990 年，龙庚贤以 4 年时间完成县志全部初稿的编纂。1991 年全部通过县级党政初审，龙庚贤作了认真修改。1992 年 5 月报商洛地区地方志办公室。1993 年 5 月 4 日至 8 日，召开《商洛地区柞水县志审稿会》。参加会议的有省地方志编委会主任朱星联，省地方志编委员会省志处寇占杰，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编辑（研究馆员）李高信，商洛行署副专员李元虎，商洛地区地方志编纂领导小组副组长、地区志稿审查委员会主任范灵茂，中共商洛地委副秘书长、地区政策研究室主任刘九如，商洛行署副秘书长、地区地方志办公室主任、地区志稿审查委员会副主任（副编审）徐新荣，中共商洛地委党史研究室主任、地区志稿审查委员会委员（副编审）李文实，商洛报社社长、总编、地区志稿审查委员会委员张中山，商南县委副书记、商南县志主编、地区志稿审查委员会委员李文举，原镇安县人大主任、县志编委会主任汪效常。地区直属单位及各县县志办参加会议的有宏学凯、赵学礼、崔启文、陈道久、郝臣杰、王彦悟、许大昌、童正家（副编审）、谭学礼、廉高林、吕安发、宋安昀、寇忠信、石生玉、何宏志、范志明。会上提出修改意见 327 条。龙庚贤逐卷逐章作了认真修改。1995 年元月报省终审。9 月 19 日省地方志编委员会通过终审。主审为原省委党校校长周述武和省地方志编委会县志处胡良斌。1996 年 7 月交付出版。1996 年 8 月，柞水县志办被省评为先进集体。

在为时 13 年的编志过程中，编委会正副主任几经变动。1985 年 2 月，因主任张忠厚调离，由时任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陶道明接任；1987 年副主任（常务副县长）淡永德调离，由常务副县长王金亮接任；1990 年主任陶道明调离，由时任人大主任倪德厚接任；副主任张松山退休，由政协主席余正纲接任；副主任马怀印去世，由副县长柯尊琴接任；1993 年主任倪德厚离岗，由县委书记张志武接任；副主任余正纲退休，副主任王金亮调离，由县长王甲训和县委副书记陈世俊接任。1994 年副主任柯尊琴调离，由副县长王彦才接任。

1991 年 4 月，县志办副主任程家训退休，县志办的行政事务由主编龙庚贤兼管。

在《柞水县志》编纂过程中，原任县委书记张学文、县人大主任陶道明、县长张志武、副县长淡永德、李志恩，后任县长王甲训，副书记陈世俊，副县长柯尊琴、王彦才以高度负责精神，经常督促、检查方志编纂工作，主动想办法解决经费、人员、办公用

具不足等问题，千方百计稳定了编纂人员的思想，为《柞水县志》的顺利完成，奠定了基础。前任县长王甲训，后任县长孟军在财政极为困难的情况下，解决了审稿会和出版经费，使县志按时、顺利出版。

各部、局、委、办的负责人和编纂人员，在完成部门专业志资料收集整理中亦付出了大量心血。原科委主任孙喜俊、县联社主任黄显忠、商业局副局长李贵山、城乡建设环保局局长欧阳远陆、教育局局长贺公德及水利水保局局长杨奎生等，做到经费、人员、时间三保证。有的采用承包办法，按时完成了任务。粮食局阮世民、财政局周正德不辞劳苦，带病搜集资料，病情加剧去世。原税务局局长齐德周退休后，承担了《柞水税志》的编写工作，在年高体弱的情况下，奔赴外省、县搜集资料，又日以继夜伏案撰写，不仅按时完成了任务，而且使志稿资料详实可靠，篇目设计符合要求，突出了税务工作的专业特点。

县志编纂办公室王华翠，在人员少，力量严重不足的情况下，承担了县志初稿、修改稿的校对和油印工作，不怕脏、不怕累，以高度的责任心和韧劲，坚持到底，从未辍停。

县志编纂办公室打字员雷雪琳，担负了县志初稿、修改稿和其它上报下达文件共1000多万字的打字工作，在紧要关头日以继夜，任劳任怨，从不叫苦，为县志编纂工作付出了艰辛的劳动。

在编纂《柞水县志》中，提供资料的人员和单位有：

张松山、张景良、阎孝谦、齐德周、程秀祯、张立国、赵恢元、党文涛、王绪浩、陈自英、左国园、田丽珍、刘宗正、徐宗德、张全忠、丛国海、冀宏进、赵金水、康名高、赵恒信、周正德、阮世民、张道生、马义民、李昌银、余达平、吴哲、汪育贤、张文杰、荀西龄、骆传善、王福祥、李杰俊、蔡久成、李碧烈、柴惠民、吴安民及中共商洛地委党史研究室。

第三章 提供彩图、彩照的单位

柞水县计划经济委员会

柞县城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

柞水县邮电局

柞水县粮食局

柞水县文化旅游局

柞水县广播电视局

中国工商银行柞水支行

柞水林特局

柞水交通局

柞水黄金公司

第四章 对《柞水县志》出版经费赞助的单位

在《柞水县志》终审付梓之际，因财政困难，出版经费难以足额。承蒙县级部分单位在其资金并不宽裕的情况下，慷慨赞助，济成大业。特将赞助单位书列于后，以垂不朽。

柞水县电力局（局长杨传军），赞助 5000 元。

柞水县粮食局（局长刘瑞洲），赞助 5000 元。

柞水县邮电局（局长杨有礼），赞助 5000 元。

柞水县土地管理局（局长何新民），赞助 5000 元。

工商银行柞水支行（行长潘益乾），赞助 2000 元。

建设银行柞水支行（行长黄文武），赞助 2000 元。

农业银行柞水支行（行长索英政），赞助 2000 元。

责任编辑 张卫东 封面设计 曹 刚



ISBN 7-224-04630-2



9 787224 046304 >

ISBN 7-224-04630-2/K·761

定价: 150 元